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高雄市議會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

議事錄 (6-5)

許崑源



題

編輯前言

- 一、本刊之編輯（計 6 冊）：係依據本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各次會議紀錄之資料彙集，予以分類編印。
- 二、本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主要議程為審議 100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與市政府重要提案及議員提案等；其所有紀錄及決議案均與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綜合編排。
- 三、有關市長施政報告暨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均依照其報告日期先後順序依次編排。
- 四、本刊所編各部門質詢與市政總質詢及答覆，亦均依照質詢日期先後之順序依次編排，並經本會審慎校對後付印，惟未能一一請發言者校閱，如有出入或遺漏之處，即請發言者見諒。
- 五、本刊匆匆付梓，難免有遺漏及錯誤之處，敬祈閱者指正荷！

高雄市議會 謹緘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本刊總目錄

特載（6-1）冊

一、高雄市議會第1屆議員選舉第1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宣誓就職典禮 紀錄	1
--	---

壹、議事日程、席次及各委員會一覽表（6-1）冊

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1
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實際日程）	5
三、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員席次表	12
四、第1屆101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13
五、第1屆101年度程序暨紀律委員會一覽表	14

貳、會議紀錄（6-1）冊

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預備會議紀錄	15
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紀錄	22
三、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次會議紀錄	25
四、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次會議紀錄	66
五、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紀錄	70
六、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5次會議紀錄	72
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6次會議紀錄	75
八、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7次會議紀錄	78
九、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8次會議紀錄	81
十、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9次會議紀錄	83
十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10次會議紀錄	86
十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11次會議紀錄	89
十三、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12次會議紀錄（1.「高雄市推動資源 回收廠轉型為低碳生質能源中心計畫」專案報告。2.審議議長 交議市政府提案。）	91
十四、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13次會議紀錄	169

總 目 錄

十五、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紀錄	172
十六、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紀錄	175
十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紀錄	178
十八、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紀錄	181
十九、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紀錄	184
二十、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紀錄	187
二十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紀錄	190
二十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紀錄	193
二十三、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紀錄（「環狀輕軌捷運規 劃路線效益與運量分析及考量機車減量等配套政策」專案報 告。）	196
二十四、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紀錄（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299
二十五、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紀錄	338
二十六、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5 次會議紀錄	341
二十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紀錄	344
二十八、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紀錄	347
二十九、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紀錄	350
三十、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紀錄	353
三十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紀錄	356
三十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紀錄（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 提案。）	359
三十三、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紀錄	377
三十四、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紀錄	380
三十五、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紀錄（1.審議市政府提 案。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383
三十六、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法規提 案——第 6 次臨時會及第 2 次定期大會部分。）	461
三十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法規提 案——第 6 次臨時會部分。）	542

三十八、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604
三十九、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683
四十、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39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760
四十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紀錄（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836
四十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紀錄	842
四十三、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紀錄	845
四十四、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紀錄（1.審議議員提案。2.審議市政府提案——第 2 次定期大會部分。3.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提案。4.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848
四十五、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紀錄（1.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2.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3.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905
四十六、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5 次會議紀錄（1.報告案。2.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提案。）	1002

參、決議案（6-1）冊、（6-2）冊、（6-3）冊

一、決議案分類一覽表（6-1）	
（一）市政府提案	1059
（二）市政府法規提案	1074
（三）議長交議案	1080
（四）議員提案	1091
（五）報告案	1129
二、決議案內容	
（一）市政府提案（6-1）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於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審議）	1140
2.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	1173
（二）市政府法規提案（6-2）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於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審議）	1706
2.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提案（於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審議）	1860
3.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	2044
（三）議長交議案（6-2）	
1.市政府提案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	2917
2.市政府法規提案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	3184
3.議員臨時提案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	3229
（四）議員提案（6-2）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提案	3232
（五）報告案（6-3）	
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3448
肆、施政報告（6-3）冊	
一、高雄市市長施政報告（摘要報告）	4329
二、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	4539
伍、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6-4）冊	
一、財政局業務報告	4981
二、主計處業務報告	4993
三、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5001
四、教育局業務報告	5023
五、文化局業務報告	5080
六、新聞局業務報告	5105
七、市立空中大學業務報告	5117
八、農業局業務報告	5138
九、水利局業務報告	5164

十、海洋局業務報告.....	5189
十一、觀光局業務報告.....	5220
十二、交通局業務報告.....	5232
十三、捷運工程局業務報告.....	5288
十四、警察局業務報告.....	5314
十五、消防局業務報告.....	5371
十六、衛生局業務報告.....	5389
十七、環境保護局業務報告.....	5415
十八、都市發展局業務報告.....	5442
十九、工務局業務報告.....	5452
二十、地政局業務報告.....	5488
二十一、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5503
二十二、秘書處業務報告.....	5531
二十三、民政局業務報告.....	5549
二十四、法制局業務報告.....	5569
二十五、人事處業務報告.....	5598
二十六、政風處業務報告.....	5618
二十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	5624
二十八、社會局業務報告.....	5637
二十九、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5687
三十、客家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5705
三十一、兵役局業務報告.....	5713
三十二、勞工局業務報告.....	5721
陸、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6-4）冊	
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次會議.....	5755
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次會議.....	5817
三、書面答覆.....	5912
柒、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4）冊	
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	6001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5 次會議.....	6051
三、書面答覆.....	6149
捌、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4）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6 次會議.....	6229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	6329
三、書面答覆.....	6443
玖、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	6639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會議.....	6677
三、書面答覆.....	6804
拾、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	6957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7074
三、書面答覆.....	7178
拾壹、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	7285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	7375
三、書面答覆.....	7483
拾貳、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	7629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7732
三、書面答覆.....	7850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	7919
二、書面答覆.....	7997
拾肆、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7999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8085

三、書面答覆	8182
拾伍、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	
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0次會議	8269
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1次會議	8332
三、書面答覆	8427
拾陸、市政總質詢及答覆（6-6）冊	
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4次會議（張豐藤、翁瑞珠、顏曉菁）	8543
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5次會議（周鍾濞、陳美雅、郭建盟）	8583
三、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6次會議（蕭永達、陳麗娜、張漢忠）	8636
四、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7次會議（陳麗珍、陳信瑜、洪平朗）	8685
五、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8次會議（林瑩蓉、李順進、鄭光峰）	8727
六、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29次會議（鄭新助、李蕙蕙、李雅靜）	8779
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0次會議（黃柏霖、洪秀錦、黃天煌）	8848
八、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1次會議（洪平朗、蔡昌達、康裕成）	8900
九、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2次會議（陳政聞、周玲姩、陳慧文、 張文瑞）	8962
十、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3次會議（連立堅、黃淑美、錢聖武）	9005
十一、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4次會議（蘇琦莉、林武忠、吳利成）	9065
十二、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5次會議（徐榮延、吳益政、蔡金晏）	9121
十三、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6次會議（曾俊傑、陳玫娟、曾麗燕）	9178
十四、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7次會議（俄鄧·殷艾、周玲姩、陳 政聞、許福森）	9247
十五、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8次會議（劉德林、李喬如、柯路加）	9293
十六、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9次會議（林富寶、伊斯坦大·貝雅 夫·正福、李眉蓁）	9346
十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0次會議（林芳如、童燕珍、藍星木）	9395
十八、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1次會議（莊啓旺、唐惠美、黃石龍）	9449
十九、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2次會議（陳粹鑾、林宛蓉、李長生）	9498
二十、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43次會議（陳明澤、洪平朗、朱信強	

總目錄

、韓賜村)	9553
二十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蘇炎城、張勝富、陸淑 美書面質詢)	9604
二十二、書面答覆	9667

拾柒、附錄 (6-6) 冊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10279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 (含議員臨時提案) 索引	10280
三、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283
四、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286
五、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289
六、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292
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295
八、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298
九、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301
十、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304
十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307
十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10310
十三、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10315

(6-5) 冊 目 録

(6-5) 冊 目 錄

玖、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6639
-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會議.....6677
- 三、書面答覆.....6804

拾、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6957
-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7074
- 三、書面答覆.....7178

拾壹、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7285
-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7375
- 三、書面答覆.....7483

拾貳、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7629
-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7732
- 三、書面答覆.....7850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7919
- 二、書面答覆.....7997

拾肆、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7999
-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8085
- 三、書面答覆.....8182

拾伍、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8269

(6-5) 目 録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8332
三、書面答覆.....	8427

玖、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玖、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9 日上午 10 時 33 分)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現在開始農林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請柯議員路加發言。

柯議員路加 :

主席、各位局處長、市府團隊、各位議員，大家好。剛才聽了各局處的報告，從內容可以看得出來，各位過去在執行任務可以說是已經盡心盡力了，我這裡有個小小的意見，想請問水利局，水利局局長，上個會期我有提到那瑪夏民權社區的一個小丘陵，因為目前河道已經往西邊流了，往西流之後，這些河道和土地已經平行了，但是到現在河川都沒有疏濬，上次你們在東方做消防防護，我擔心汛期萬一上面河水暴漲，這些土地被河水沖刷會移位，我希望水利局儘快去勘查，不知道公所有沒有提到這個問題？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

謝謝柯議員對那瑪夏河防安全的關心，上次去會勘之後，我們有做消防局這邊的護岸整治，清疏的部分我們有邀水保南區分局來處理，詳細的情形請科長來說明。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

上次議員建議工程的部分，三民分隊下面那個工程在 3 月 29 日已經完工了，當時緊急跟台南分局借了 200 個消波塊，這個部分已經完工了。另外有提 9 件清疏工程，公所是有提出來，可是現在的經費不足，那一段台南分局還沒有核定，目前那瑪夏總共有 12 件清疏工程在進行，剩下 3 件沒有完工，其他的都已經完工了。

柯議員路加 :

現在問題是，你不處理，日後人民的財產誰要負責？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

因為要從那瑪夏南沙努那邊，由下往上，所以…。

柯議員路加 :

現在河流已經往旁邊沖刷了，你今天沒有做，到最後損失的是原住民的

土地，你到現在都沒有做防護工程，所以我要問你們，爲什麼到現在都沒有做？汛期又快來了，上面一直在做工程，最後河水暴漲，我怕河流稍微移動的話，整個平原大概會變成未來的河道。我很擔心這個地方，希望水利局儘快想辦法讓河流能夠疏通，避免村民的土地流失。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我們再跟台南分局…。

柯議員路加：

我希望儘快，現在已經 4 月了，5 月、6 月，時間過得很快。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因爲經費有限，上次核定 6,000 多萬…。

柯議員路加：

現在不是經費核定，你最起碼上面要疏濬，看看能不能先挖？上次你們不是說把民族那邊先挖一挖嗎？讓河流移動一下，現在你沒有挖，沒有挖到最後河水會沖擊人民的土地。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那個河段水保局已經投資 3 億了，因爲清完之後，上面的淤積量還是太大，所以…。

柯議員路加：

現在不是有清疏，我是擔心原住民的土地會流失，因爲現在河流流向已經往旁邊了，我上次跟你講過了，還有劉技士，應該要想辦法防範，不要讓原住民的土地流失，不要讓河道改變路線，或者先用消波塊來擋。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整個旗山地區的河道都從 100 公尺擴大到 300 公尺了，莫拉克颱風之後，從 100 擴大到 300，原住民原先在旗山溪的那些農地，其實…。

柯議員路加：

我知道，下游的河道寬闊，山上的河道狹窄，我是怕山上流下來的河水特別急，這個部分要想辦法，不要推卸。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柯議員，我們再到那裡去看，現在可能是 9 件核准 6 件，哪一些比較緊急的部分我們會先做疏通，這樣會比較妥當，限於經費，河道太多的話，整個做的話可能錢不夠，但是我們可以針對比較緊急或危險地區做一個調適，我們再跟公所和議員說明。

柯議員路加：

最好找個時間去看一下要怎麼處理，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大概這個星期或下個星期配合議員的時間整個去調整。

柯議員路加：

第二個，上個星期看到原住民地區的土地，就是山坡超限量，我不知道市府有沒有輔導各鄉鎮，尤其是加強區公所的輔導，或者辦一個說明會，讓原住民可以種的，太陡的當然我們不能耕作，因為會影響水土保持。我從去年一直講超限利用，我不曉得水土保持科有沒有到各區去輔導，上個星期看到報紙我覺得很痛心，結果桃源區勤和那個地方很多人被罰了。第二個，那瑪夏區到底有多少超限利用？這個資料會後交給本席，我希望市政府能夠做個說明會，還要強化我們地區的區公所，你傳過去的文，居民無法了解，腦子裡只想到要種，山坡太陡也種蔬果，應該要推動造林，我想無論是原民會或市政府也都應該要推行這些，讓這些不能種的地方都盡量造林。我想了解一下，你們土水保持這裡，經過你們的清查之後，好像有不少地區被罰款。我要求儘可能以輔導式的，再三的輔導違規的居民不做違反法令的事情，請問我們水保局這裡有沒有什麼建言？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行政院農委會在大約 81 年開始清查全省地區的山坡地的超限利用，到 88 年時，他們清查的結果，大約總共有 3 萬公頃的超限利用。所謂超限利用是原住民保留地屬於林業用地，應該如剛才議員所講的造林，不能做別用途。清查的結果，他們在 91 年公告超限利用的處理原則和計畫，就是在 91 年到 96 年的時候，有一獎勵造林的實施要點，依據發放獎勵金。在 96 年底，應該就沒有超限利用的問題了，但是有個問題就是大家對此獎勵全省都一樣沒有做得很好，尤其在獎勵金的部分，聽說平地 and 山地有些差別，所以整個山上地區就比較差。所以在 98 年的 88 水災，造成整個高雄縣的重創，一直到嘉義、台南等地，這個部分，中央非常重視這一塊，整個超限利用。在去年的 1 月，我們本府原住民委員會在 1 月 6 日通知區公所在期限內輔導他們造林，但是到去年的 3 月 16 日，我們到現場去勘查時，覺得做得不盡理想，所以在 88 水災以後，尤其是在南投地區清境農場那裡，開挖很嚴重。所以去年和前年時，南投地區的檢察官，還有審計處和監察院也介入調查，以致相關單位、縣府和公所這裡、農委會這邊等都受到懲處，所以對這個他們非常重視。主要的問題就是中央調查結果需要地方協助執行，我們也請公所這裡協助，但是效果不彰，所以從去年到現在我們發了…。

柯議員路加：

效果不彰的話，你們是怎麼做處理的？原住民這裡有一個觀念必須調一

下，因為這樣的效果不彰，我想執行的單位也是成效不彰，你們沒有說明，是不是區公所也沒有說明，這個就是要追究責任啊！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一部分應該公所這裡都有…。

柯議員路加：

所以我希望從你們市府團隊裡，把這些應該轉達的訊息，請區公所好好的執行，這種已經違背了又不執行。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想受傷的…，我們再請區公所加強，受傷的部分還是民衆本身，因為沒有依法還是要開罰，開罰以後，最後到行政法院還是都被駁回，因為超限利用的話，會造成整個國土的破壞，中央及各單位都很重視，所以我們會請公所加強執行。另外那瑪夏的部分，我手上目前沒有這個資料，我在會後整理完會送給議員做參考。

柯議員路加：

那瑪夏的部分有沒有？我想知道一下。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目前總執行量還有 125 件，那瑪夏佔了滿大一個區塊，至少有 65 件。

柯議員路加：

你看看那麼大，相對地，這就是地方執行沒有落實，老百姓的觀念認為沒有什麼，一直在種水果，所以我想林業部分，要求水保局這裡全面的清查輔導，尤其對承辦人員和地方首長一定要強化，強化是最重要的，沒有強化到最後受傷的還是原住民和原住民的土地，在這裡我很沉重的請求市府團隊加強取締一下。

請問農業局，今天在關於老人津貼部分，因為有些老人可能不知道，有些人說 55 歲可以領，又說財產不能超過 500 萬，否則不能領，是不是？請問農業局，希望這區塊是不是能透過農會或區公所來轉告一些資訊，因為今年開始，除了舊式的沒有做排富，新式的做了排富，我想這樣的政策的變動，讓原住民這個區塊一定要能了解，希望各承辦單位，透過農會或區公所都好，去做一個輔導，我想農業局是否可以說明？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發言。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柯議員對農民朋友的關心，我想在今年整個農民年金——老農津貼增加 1,000 元，排富條款剛才柯議員所提到的，我們有很多的農民朋友確實是不太了解，這個問題，我想我們農業局有責任，我們農業局會與我們

同事們加強下鄉，配合農會廣為宣導。針對增加 1,000 元，而且有排富的條件，我們會請農會的一個團隊來向農民朋友做說明，屆時我們農業局也會派人來列席，以上向柯議員報告。

柯議員路加：

以下的時間剩 2 分鐘，交給張議員豐藤質詢。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張議員豐藤發言。

張議員豐藤：

謝謝柯議員，主席、各位局處首長，市府官員。農業局蔡局長，其實現在在臺灣每個人吃東西都很害怕，如果想吃豬、吃牛，怕有瘦肉精，想吃雞、鴨怕有禽流感，吃魚又怕海鮮裡面的重金屬可能聚積在魚的內臟。其實在我認為這些都還算是小事，最可怕的應該是台灣的蔬菜和水果使用農藥的過量和使用化學肥料的過量，這一部分對於很多現代人的文明病可能是很重要的病因，其實老實講，以前人類剛開始在種農產品時，從來沒有在用化學肥料。這次和蔡局長一起到古巴，你看在古巴，他沒有石油，因為美國禁運，然後蘇聯又解體，他沒有得到任何奧援，任何化學肥料都沒有，可是他可以靠著自己創造出 90% 以上的有機農業，然後這個有機農業現在變成是全世界有機農業做得最好的國家，這樣也是最健康的。

也謝謝蔡局長在這次去古巴的時候，也邀請了很多我們在地幾個從事有機農業很好的農民一起去，我們才知道說，我們高雄市的有機農業其實是發展得滿快的，大概至少有超過 60 公頃，可能不只，等一下再請你說明，當然這還是不夠的，我是希望在高雄能夠推廣到，將來在高雄市生產出來的東西，就是有機的，就是無毒的，當然這是有很長很長的一段路要走，但是我這裡可能要跟蔡局長講，其實爲了要推展有機農業，他的通路市場是最重要的，如果說你做有機農業，有機無毒的農業，然後市場很大，大家就知道說只要有有機的就想買，不是有機的就不想買，這樣話才會有一個很大的誘因，使得農民願意去做有機農業。

我想到有一塊很重要的就是營養午餐，其實我們現在所有的市民最重視關心的，就是雖然自己已經病了，但是總是希望下一代可以非常健康的成長，如果這個營養午餐，提供的午餐可以是有機的、無毒的話，所有的市民、所有的家長才會放心，我知道在新北市，他們現在要求營養午餐裡面要用有機的蔬菜水果，甚至新北市的有機蔬菜水果有三分之一是由我們高雄市的農民提供的，爲什麼我們高雄市自己的營養午餐沒有辦法來推動，營養午餐要用有機的蔬菜水果，之前教育小組的質詢，我有特別質詢教育

局長，我知道那個問題，因為你提供有機的蔬菜水果成本一定會提高，這有機蔬菜營養午餐的成本提高，可能會牽涉到家長營養午餐的錢，是不是有可能會願意，所以這個會有些困難點在這裡，但是其實全高雄市，我有問過教育局，中小學大概差不多有 15 萬個學童，如果我們把這個估算一下，有機蔬菜水果跟一般的差距會有多大，我們是不是可以分階段來實施，然後補助營養午餐是使用有機蔬菜水果，當他全面的變成是有機蔬菜水果的時候，其實量開始大的時候，我相信有機蔬菜水果的價錢也會下降，這樣子推動的結果，可能對我們學童的健康絕對是好的。剛剛看你說，有鼓勵學校用在地食材，我想要問一下，這到底有沒有要求是有機的蔬菜水果？另外，對於剛剛我說的，分階段來實施補助這個營養午餐要用有機的蔬菜水果，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張議員對我們整個有機農業發展推動的關心。在去年，等於是在前年的時候，99 年高雄市有機的面積 200 多公頃，在去年整整一年，我們增加了 120 公頃左右，達到將近 350 公頃，今年我們預計希望增加面積能達到 50 公頃以上。

我想整個有機認證的工作，包括最近我們時常下鄉跟社區來宣導，我們希望打造一個安全的城市，我們必須要跟其他的城市做一個差異化，所以說剛剛張議員提到我們到古巴，為什麼古巴觀光客那麼多，我想很多人衝著有機和生技產業來的。

張議員豐藤：

針對營養午餐。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剛針對營養午餐所提到的，我想目前為止高雄市這一個有機農業的話，在新北市包括我們慈濟高中每個月用的數量跟我們高雄市是差不多，我們高雄市目前用有機的營養午餐大概有 20 個學校左右。剛剛議員有提到，營養午餐用有機的是不是會增加我們學生的成本，增加學生的反應成本，我想這個問題以新北市的例子來講，新北市有編列一些經費，我想這個問題我們也會跟我們教育局協商，是不是有什麼其他方式來幫忙我們營養午餐達到一個有機的營養午餐。

張議員豐藤：

我們一起來推動，希望在短期之內可以讓營養午餐是以有機蔬菜水果來

提供。第二個，通路市場我也覺得很重要，就是在醫療院所裡面病患的食物，其實你去看病都是希望健康，結果去看病，吃的東西還是帶有農藥的蔬菜水果，那是又放毒給他吃，這個市場應該也滿大的，我也是希望說跟衛生局能夠協調，是不是將來在醫療院所裡面的餐飲，可以用有機的蔬菜水果，讓我們整個醫療院所可以吃得更健康。

另外，除了有機以外，其實有機的認證是滿困難的，那也不一定，因為有機的認證包括從土地，包括從肥料的資材，包括說肥料的成品，甚至到最後的農產品，可能都有很多認證的過程，這個認證可能每年都要花錢去做認證，還花不少錢，有些農民可能不見得希望是這樣子，因為對他講是一個很大的負擔，但是不一定要用這樣的方式。在很多其他的地方，我們在議會的氣候變遷小組也曾經在新北市那邊，我們去看加拿大裔的台灣公民劉力學，他所做的用廚餘去做堆肥，然後種出來的無毒蔬菜非常的棒，而且他的價錢是一般蔬菜好幾倍的價錢；我們也去看過在土城彈藥庫的旁邊，也是有居民用這樣的方式；然後像主婦聯盟他們也是用這樣的方式，也是可以創造很多無毒的農業，這也是健康的。

我比較擔心的是因為，為什麼要提這個，其實在環保局，高雄市的廚餘據我估計，大概可能每天有七、八百噸，有七、八百噸的廚餘，但是我查環保局那邊的資料，有去收運的大概只有 100 多噸，基本上大部分的廚餘可能就是去燒，因為那個水分很高，也是造成溫度降低，也可能造成戴奧辛，有些可能就亂倒，我常常處理一些事情，有一些餐廳就直接進到下水道，讓下水道整個全部就阻塞了，現在這個廚餘，這個熟的廚餘很多都是給養豬的，我非常非常反對養豬，因為這個養豬將來會有什麼病變，當初狂牛病會出來也是都不知道，他也是因為用牛磨成的骨粉去餵牛所產生的病變，將來這個廚餘裡面有豬的東西，你拿去餵豬，將來會有什麼病變其實是不知道的，環保署規定是必須要蒸煮一段時間，但是有沒有按照這樣的規定去蒸煮，我都感到懷疑，我覺得應該是把這些廚餘，給就近的一些農場，可以推動這個有機堆肥，這種堆肥方式——廚餘堆肥的方式來做無毒的農業。但是在這裡會遇到一些困難，廚餘堆肥出來的無毒農業，到底市民能不能夠放心？希望環保局和農業局能夠來共同推動這一塊，但是農業局在這一塊所要推動的，是不是能夠透過某個系統的輔導經過農產品無毒認證，利用這樣的方式協助推動廚餘堆肥的無毒農業，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為止，行政院農委會所推動的並沒有包括無毒農業，他只包含吉園圃、產銷履歷、有機認證等三項，其實張議員提到無毒農業和吉園圃、生

產履歷幾乎有相同的性質，它比有機農業更簡單。因為我們要符合中央農委會整個控管機制以及認證標章，目前為止包括花蓮縣，它所產出的無毒農業並沒有所謂的標章，只屬於區域性的標章，這一點是我們比較窒礙難行的，剛才張議員所提到，如何利用廚餘做無毒農業、有機肥料的生產？張議員建議的很好，這方面我們必須從擴大專區面積來說服有機農業的朋友進行整合，這樣比較可行，如果以單一小面積來做堆肥動作，恐怕會造成鄰近農作或者農民朋友的反彈，有關這一點，早期我們內部曾經也做過評估，不過張議員的好意我們會虛心的來研商。

張議員豐藤：

其實大規模的堆肥反而會更臭，我看過太多的廚餘堆肥場，反而是小規模的，例如新北市劉力學那樣的規模，它所散發出來的味道就還好，也就不會造成很多問題，當然農業業務的推動是受農委會的管制，這會抵觸到農委會管制的方向，本席覺得農委會這樣的方向其實太窄了，你們看看古巴的做法，他還是有很多是利用廚餘堆肥，不一定要全面從頭到尾都是無毒的。廚餘堆肥大家比較擔心的是廚餘來源的東西，可是如果從很多實證的資料，它所產生的成品、農產品反而更健康、更好，但是這部分我們還是要來努力，我們需要和民間溝通一直到有民間願意做，我們可以從這個方向一點一滴來做。

接下來，請問水利局，我知道水利局長是自來水公司的董事，氣候變遷造成很多水資源開始匱乏，對於整個水資源要如何開發、保存，是一件非常重要的工作，就本席所知道的，局長是自來水公司的董事，當然能夠影響整個自來水公司的政策，所以本席希望你能夠發聲。其實水利署要在高雄推動吉洋人工湖，但是本席非常反對吉洋人工湖，花費 161 億只增加每日 14 萬噸的水，這是一個非常愚蠢的政策，如果高雄市只要降低漏水率到 10%，我們就能夠增加大約 15 萬噸的水，據本席了解，台北市自來水事業處曾經花了 55 億，大約降低漏水率 4.17%，增加 15.8 萬噸的自來水，所以他只要花 55 億來降低漏水，就能夠取代吉洋人工湖的功能，吉洋人工湖要花 161 億，目前全台灣漏水率大約是 25%，表示每天有 8 億噸的水，也就是漏掉 4 個石門水庫的水，能不能請蔡經理答覆，目前高雄市的漏水率佔多少？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目前漏水率 17% 以上。

張議員豐藤：

如果可以將漏水率降到 10% 以下，需要很多的花費嗎？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全省將近 5 萬多公里，如果要降低漏水率，依照 IWA 連線報導最少要花費 150 億，日本也一樣。

張議員豐藤：

那是全國的吧！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對。目前自來水公司在全省 12 個區處，每年都有編列大約 80 億的經費要來改善漏水率。

張議員豐藤：

希望能夠將降低漏水率列為自來水公司在第七區最重要的工作，其實它是減少資源的浪費，也是投資最少的方式。目前旗津污水處理完的水是海放到海裡，每天有八、九十萬噸的水排放到海裡，這對水資源而言是非常浪費的，如果可以將它提升到三級處理，它就可以提供工業用水，我們的工業用水大約只有 30 萬噸，如果可以升級成為三級，我們可以增加些微的投資提供給工業用水。目前我們提供工業用水的水源來自鳳山水庫，鳳山水庫的水來自東港溪，為什麼他是提供工業用水？主要也是因為東港溪污染嚴重，那裡的養豬戶非常多，如果我們的工業用水由旗津三級污水處理來提供，鳳山水庫如果可以整治東港溪，讓東港溪經過河川整治變成一個很棒的河川，屏東人也受益，到了鳳山水庫的水質變得非常好，又可以多了將近五、六十萬噸的水提供高雄市的民生用水，這是高雄和屏東都受益的計畫。環保署、農委會要一起努力來推動，我有和曹縣長討論過要協助整治，曹縣長非常高興，他覺得高雄市如果可以向中央爭取提出這樣的方案，這麼一來高雄和屏東都受益，不曉得李局長的想法如何？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大家都說現在是水資源的世紀，以後水資源會越來越缺乏，極端氣候的變遷，雖然大水一來，但是都沒有水資源可以使用，因為有濁度的問題，目前旗津中區污水處理廠是初級的。我們在去年、前年有爭取一些提升功能的預算，但是還沒有辦法達到二級處理，所以我們會持續先將污水處理廠提升到二級處理，二級處理的水一般都是澆水、洗車可以用的水，如果要達到三級處理還需要再努力，我們目前的目標是爭取中央補助將污水處理廠作二級處理，因為一天大約有 80 萬噸的水海放，真的是有點浪費。目前大高雄地區比較能夠回收的可能是鳳山溪污水處理廠，因為它是二級處理，現在中鋼對二級處理廠有興趣再提升到三級，所以目前這個階段還在

談。

張議員豐藤：

提升到三級做什麼用途？也是工業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三級的可能會做工業用水，目前還在談，雖然目前水的部分沒問題，但是有時候很難講，不太穩定，所以希望我們的污水處理廠能夠漸漸來提升，現在水利署…。

張議員豐藤：

不穩定是因為它現在處理量，就是接管率還不夠高，是不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不是，最主要是因為他們需要用水的時候，有時候會受到鳳山水庫的一些用水影響，所以他們也怕，等於是類似買保險！寧可這個水再多增加來使用，目前是稍微有在談回收再利用，水利署也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整個大高雄地區再做一個評估，中洲的水量是很多，但是他目前是一級處理而已。

張議員豐藤：

有關屏東的東港溪跟鳳山水庫的整個提升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東港溪最重要就是屏東那邊有污水處理廠能夠處理，那是最好的，因為我們目前用的東港溪的水是直接用到…。

張議員豐藤：

不必污水處理廠，他們現在養豬業的糞便處理是用乾式的，只要用…。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曹縣長也對這個非常有興趣，他也在努力，我們也希望、也期待屏東這邊能夠減少他的污水，把污水處理好以後，大高雄就可以得到很好的用水。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陳議員政聞發言。

陳議員政聞：

主席、農林部門的市府團隊，大家午安、大家好。針對剛剛張豐藤議員有提到一個有機蔬菜的部分，本席在這裡做個補充，因為本席這次有跟隨著局長和一些市府團隊的人到古巴，主要是參訪他們有機農業的發展，其實古巴有機農業的發展，他有他的條件，他有他的環境，高雄在這段縣市合併之後的時間，農業局長過去在高雄縣也擔任過滿長一段時間的局長，有機農業推廣其實並不是那麼容易，它有它的困難，剛剛有提到花蓮縣推動無毒農業，很多市民還不是很清楚無毒農業跟有機農業的差別，它的困難度跟市民所購買的蔬菜類別，它的差別是在哪裡？是不是利用這個機

會，請局長跟我們市民朋友解釋、說明，無毒農業跟有機蔬菜它的差別是在哪裡？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有機農業是這樣子，它第一年就像剛剛張議員所講，除了水質、土質，還有它的資材，也就是它種植的產品，經過一年以後認證的轉型期，兩年以後才能拿到符合規範的有機農業，這是它的不同，中間的過程，它必須還要經過認證單位去查訪、檢測，它的產品出來還是必須要去檢測，這是有機農業的過程。

無毒農業他的過程可能大家會忽視掉，但是它呈現到我們的產品上，就是一上架可能就符合一個標準，這是兩種的差別。所以我剛剛有提過，其實無毒農業跟我們吉園圃認證也好，或者生產履歷認證也好，幾乎是大同小異的，只是在農委會他檢查的標準，如果你有認證的標章——吉園圃、有生產履歷或者有機農業，上架以後農委會會派人定期去檢測，我今天辛辛苦苦的去認證以後，如果 1,000 件裡面只有 1 件被認證出來，結果變成千分之一的不合格，因而被媒體批露，這點是目前推動整個有機產業遇到的困難度比較高，所以藉這個機會，我們必須要常常下鄉跟農民朋友溝通，希望能夠在今年，我們在推動不管是生產履歷的認證、或有機農業的認證、或吉園圃的認證方面能夠擴大，然後有更大的面積。

陳議員政聞：

局長，從你的說明我們可以發現，無毒農業跟有機農業其實它的差別是非常大的，尤其是認證標準，要求也都不同，我認為既然有機農業標準那麼嚴格的情況下，我們農業局是不是應該積極來宣導，有機農業跟無毒農業的差別，尤其今天我有提到一點跟張議員是雷同，這邊不再贅述，但是我希望營養午餐的部分，農業局是不是跟教育局做一個協調，我們希望在明年可以編列預算來補助這些學校，讓我們的下一代能吃到最安全的蔬菜，不管是蔬菜或者是其他的都是，我覺得有機蔬菜這部分，是不是教育單位跟農業局這邊共同，不管是哪個單位來編列預算，共同來補助學校跟我們的學童。我請農業局長，這個部分明年編列預算有沒有困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整個預算的編列，我們會積極跟教育局協商，也積極說服財主單位，希望在有限的經費能夠來納入，這點我們會努力來爭取。

陳議員政聞：

我想這個對於我們在經營有機農業的農民朋友，是一個非常大的鼓勵，在全國面臨環境變遷，我覺得這也是一個非常好的宣示作用。相同的問題，

現在的環境變化非常大，現在整個綠色環境，不管對全世界或台灣來講，都是非常注重的一個環節問題，我想我們高雄市有一個綠建築法即將要推行，相同的，我希望在我們的畜牧場，我們高雄市不管是養雞、養牛，養豬的可能會比較有問題，因為我請教他們相關的專家學者，我的意思是說，畜牧場它的屋頂如果可以改裝成太陽能板，讓這些畜牧業者能夠有多的一筆收入，把這些收回的電回賣給台電，尤其現在電力又要漲價，我想電力補助的問題應該會重新再做一個調整，未來高雄市在推行綠建築之外，我想畜牧場這部分，我要請農業局跟工務局繼續做一個溝通協調，很多的酪農業者，在高雄市是交給味全跟統一，我想有沒有機會跟這些業者協調，我們市府跟這些業者用補助的方式，讓他們可以推行他們整個屋頂的改建，把它改建成太陽能板，讓他們能夠自行產生發電的系統，除了自用之外，很重要可以回賣這些電給台電，我想這個是未來我們台灣受到環境變遷的影響下，我覺得推動這些環保能源，農業局跟工務局是不是可以做一個考量，我請農業局局長回覆一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陳議員對畜牧業者的關心，剛剛陳議員所提到，在畜牧業者的豬場上面來做綠建築，也就所謂的太陽能板，這個說實在的，有時候我們必須內部再研商一下，然後跟我們的畜農朋友大家來研究，因為這個東西我們可以去宣導，但是也要看他們的意願，如果他們願意的話，我們盡量朝著這目標跟方向來前進，好不好？

陳議員政聞：

我想如果你有溝通讓他們了解屋頂改建的好處的時候，我想他們反對意見應該是不會有，但是很重要一個前提，你必須要溝通這些業者，跟我們政府單位來做補助的一個過程，我想這個對我們整個環境、對業主、對市府其實都是正面的。接下來看這張圖片，這張圖片是在…，我們清明節剛過，高雄市有一個龍泉寺，就是現在柴山這個地方，它有一個很特別的景像，就是廟方將納骨塔大門都關起來，貼上這張小心猴子請隨手關門的警語，這非常特別，因為台灣的獼猴常常在清明祭祖這段時間，搶桌上的水果或一些東西去吃，所以我這邊的資料是這樣子，我們有很多台灣獼猴的保護區，包括彰化二水、台南的烏山、台中的大坑，我們柴山的獼猴數量是目前全台灣最多，高雄市除了柴山之外，觀音山、大崗山、美濃、六龜也都是有台灣獼猴存在的問題，也常常破壞農地、偷吃農作物的消息，但是這個怎麼跟大自然做個協調？農業局長，你請相關單位作回覆，因為這一次在你們的業務報告裡，我沒有看到任何有關於這部分的說明，我知道市府除了有一個「三不政策」，就是不干擾、不接觸、不餵食的政策之外，我們看不到有更好的因應對策，本席想請相關局處做個回覆，柴山目前的

台灣獼猴大概共有幾群？數目是多少？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科長，請回答。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柴山部分，現在大概有 50 幾群，1,200 隻左右。

陳議員政聞：

多少？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1,200 隻。

陳議員政聞：

幾群？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大概 50 群左右。

陳議員政聞：

我這裡的資料是 43 群，1,048 隻。你講的其實也相去不遠，你那個應該是 98 年的資料。目前柴山的面積大概可以承受多少隻的台灣獼猴？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大概 1,200 隻。現在壽山的面積大概是 1,000 多公頃左右，約 1,000 到 1,100 公頃，它現在的負荷量剛好是滿載左右。

陳議員政聞：

滿載？〔對。〕我這邊的資料是 30 到 40 的獼猴群，大概需要 100 公頃的闊葉林做為活動的範圍。柴山的範圍大概是 2,000 公頃，自然負載大概是 800 隻，但是我目前有 1,000 多隻，所以剛剛的是動保處嗎？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生態保育畜牧科。

陳議員政聞：

生態保育，ok。你大概多出了 200 隻，這些總量管制你用什麼方式？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以現在目前來講，因為目前獼猴的問題出在人為的問題，不是獼猴的問題。剛才議員所談的有些部分，資訊可能不太正確，就是我們現在有做，第一個是志工的宣傳。每個禮拜六、日都有派人在壽山公園的南、北區裡，在山上宣導「六不」，除了剛剛所談的，另增加不餵食獼猴，還有盡量離牠遠一點，因為野生動物可能帶有什麼疾病，你也不曉得，全世界沒有一隻野生動物會在你旁邊的，所以壽山是比較特殊，就是因為什麼？因為我們開放柴山，就是登山，所以大家有登山習慣，又有餵食習慣，因此猴子自然而然會採取最容易覓食的方式，牠知道只要站在那一邊，就有人會餵牠，

所以會產生牠的覓食能力會減少。因為很多人不管是台北人、中部以北的或一般百姓去登山，都會覺得猴子好多、好多，其實都是那幾群在那一邊，你永遠看到的還是那幾群，所以那會給人的觀念是猴子很多，其實我們的猴子，剛才也說明過了，我們請屏科大估計約在 1,000 到 1,200 多隻之間。最近這幾年在我們的宣導之下，有逐漸的效果出來，就是牠的生育率也有慢慢下降，所以目前這個猴子的部分，我們還繼續在做。

第二個，我們爲了人、猴的衝突，前年開始派 5 個人來做，在壽山有 2 位保全人員，在大崗山有 1 位、觀音山有 1 位、旗山也有 1 位。只要有衝突的事件的話，我們的保全人員就會到現場去處理。

陳議員政聞：

我剛剛提到總量管制的部分，請問你們有這一部分的研究或討論嗎？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我們每一年都有委託屏科大。

陳議員政聞：

你們怎麼做總量管制？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總量管制的話，譬如全部在壽山區域的猴子，假如有抓到，我們大部分會採植入晶片，然後再放回原山或放到其他的區域，我們最近在做實驗，就是經由處理後，就是抓到予以麻醉以後，我們就送到別的區域。因爲壽山本來就是一個封閉型的，在其他區域的山上，我們現在在做實驗，就是放出去會不會影響族群。

陳議員政聞：

所以你們是把牠趕離壽山這個區域嗎？

農業局生態保育畜牧科蔡科長侑男：

目前在做實驗，因爲我們也怕會影響到族群。

陳議員政聞：

好，其實我覺得是這樣子，或許我們現在在這裡討論，猴子也在做討論，牠們也認爲，應該人類要做總量管制，是我們人類超過…，原本是牠們居住的地方，是我們人類進入到牠們居住的地方，所以牠們可能也覺得，現在是你們人類需要總量管制，是你們人類進到我們生活的地方，我覺得是這樣。這要雙方面做個生態的協調，就是我們怎麼跟牠取得一個平衡點，不是只有像流浪狗的問題，我相信這個我們都不樂於見到人類用人類的想法去做維護生態平衡的做法，這樣其實是錯的。畢竟牠們早就在那裡了，而我們是後來才來的，你說是你的生活範圍要去…，我覺得這個倒是要去考慮。提到這個部分，我想請問局長，上次有提到動物收容中心，有幾位議員想把流浪狗收容中心設在燕巢，這應該是動保處管轄的，是不是能規

劃一個國際級的？能夠讓這些流浪動物有一個更好的場所，然後讓市民朋友在假日時，可以來看看這些流浪動物，來做一些認養的一些做法，我不曉得目前的規劃、目前的內部作業到哪個程度？請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動保處在燕巢深水苗圃的收容所的整個規劃已經上網了，應該是在這個月…。

陳議員政聞：

請動保處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我們首先要做前置規劃的部分，上個禮拜已經上網了，預計在 4 月 20 日要開標，我們會分三階段，第一個，就是前置規劃，我們會就現在…，因為我們知道燕巢那個地方是一個山坡地，它的開始會比較受到限制，這部分我們先做前置規劃，前置規劃完之後，預計應該是在今年，如果可以的話，有這樣的方案時，我們就會做細部的設計，細部設計包括我們要開始去…，誠如剛剛議員講的，國際級比較符合動物福利的一個教育園區，一個收容中心這樣的情況之後，需要多少錢？這個部分變成我們還是需要去爭取經費，也是希望議員能夠多多支持。

陳議員政聞：

你的設計規劃費，你們上網招標的費用是多少？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現在是前置規劃 120 萬。

陳議員政聞：

多少？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這是前置規劃而已。

陳議員政聞：

120 萬？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對。120 萬。

陳議員政聞：

120 萬。那前置規劃後面的這些工程費用，你們預估要多少？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這個部分，因為前置規劃完之後，包括它整個面積的部分，現在預訂差不多 8,000 萬左右。

陳議員政聞：

8,000 萬，你明年會編這個預算嗎？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會，我們現在前置規劃完之後，我們是希望趕快在今年度籌編明年預算的時候，就能夠提出來，包括跟市長爭取。

陳議員政聞：

我希望明年我可以看到這筆預算，好不好？我們在燕巢地區可以做一個五星級流浪動物中心，這個在未來市民朋友可以帶著家庭成員一起去那邊，當做是…，我知道燕巢也有可能有一個「野生動物園區」，我覺得可以結合這個東西，跟觀光局一起做結合。未來在燕巢…，畢竟燕巢這個地方，不要每次人家一說到燕巢就聯想到那裡的深水公墓、納骨塔，這樣是不是讓燕巢有另外一個主題的發展。

另外，本席要請問水利局，我剛剛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給我覺得非常的遺憾，你的污水下水道建設，岡山、橋頭系統我完全看不到任何的資料，我想請問你，岡山、橋頭系統現在污水用戶接管率是多少？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按照…，就是跟中央的期程，目前污水下水道在原高雄縣，就是縣市還沒有合併時，中央是補助 98%，高雄市是 75%，現在合併以後，補助 88%。這個期程我們是有跟中央爭取，原來中央是在 103 年才要讓我們施作。這個部分，劉副市長今年年初時，有跟我們到營建署去找署長討論，所以營建署也同意讓我們提前一年，就是 102 年開始來辦理。目前大概是在今年，我們會先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大概在 102 年我們就開始設計。設計以後，我們首先的計畫，它的期程是從 102 年開始到 117 年，有 4 期的計畫期程，大概 62.5 億，但是我們明年開始可能會先做一些管線的招標、設計工程。還有在 102 年到 105 年，我們要興建污水處理廠，就是岡山、橋頭附近，在典寶溪旁邊，那個土地已經取得了，我們初期大概可以做 2 萬噸的污水處理。前一陣子我們可以看到在阿公店溪和典寶溪污染很嚴重，所以我們是把這個期程提前，中央已經同意給我們，希望能夠把這個期程在施作當中，我們儘快來達成。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曉得，因為現在阿公店溪、典寶溪的污染已經非常的嚴重，這個跟污水接管率有相當大程度的關係，因為那邊工廠也多，當然你也是因為阿公店溪、典寶溪的污染，你現在要求中央提前，你現在提前之後，大概要多久這個污水處理廠才能建好？你剛剛沒有跟我說接管率的問題，現

在的接管率是多少？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接管率目前是還沒有。

陳議員政聞：

對啊，是不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還沒有污水處理廠，大概明年就…。

陳議員政聞：

是啊。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污水處理廠大概在 105 年可以試運轉。在這個之前，我們除了用戶污水接管，目前在岡燕橋一直到荷花橋那裡，我們就先截流，用截流的方式，把污水要排放到阿公店溪的先截流到下游。在下游再設一個…，就是以後配合我們的污水處理，這些都要納管了，所以目前我們希望能先行這裡施作。這部分我們在今年底可以設計完畢，明年可以施工，就是從岡燕橋一直到荷花橋下去那裡，先把這一段人口稠密地區的污水做個截流，這是短期的，長期當然還是要加強污水下水道的建設，以上報告。

主席（張議員漢忠）：

休息 10 分鐘。

主席（張議員漢忠）：

繼續開會，請翁議員瑞珠質詢。

翁議員瑞珠：

主席、市府團隊，今天我要來問我們海洋局長，因為颱風到了，針對颱風季節來臨，彌陀、梓官、永安有幾個地方，請問一下我們沿岸漁民的漁船，你有沒有規劃外面的漁船有個避難的地方？這是不是有規劃出來，因為颱風季節已經到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想颱風季節漁民朋友在漁船海上作業的安全是我們非常非常關心的，翁議員關心彌陀漁港和蚵仔寮漁港，颱風要來的時候我們現在資訊相當發達，包括中央氣象局之前就會發布海上颱風警報，一旦海上颱風警報發布，我們會透過高雄漁業專用電台，還有農委會漁業署的漁業廣播電台讓漁民都知道，他們就要提早進來避風。現在我們知道彌陀漁港和蚵仔寮漁港目前港區的水域、各方面停泊的數量、還有船數都足夠颱風的時候避難，所以很重要的就是颱風的時候你要趕快回來。另外就是颱風期間或颱風之前，我們漁港管理站的同仁都會跟漁會，還有相關的漁民做好整個海上的戒備，在港內的時候，若颱風來就加強帶纜。另外就是跟海巡署，不管是

洋巡還是岸巡保持聯繫，隨時讓我們的漁民知道颱風的狀況。

翁議員瑞珠：

這個訊息一定都要很暢通，尤其漁船是他們的生財器具，假如被損壞對漁民來講是很悲哀的，所以我希望這點局長必須特別去關心。剛才局長的報告有針對未來工作重點，針對保護海洋的環境，因為台灣工業的發展很快速，工業污水造成近海海洋的環境受到嚴重的污染，生態保育方面請問孫局長對這個有什麼具體的措施，來維護我們的海洋。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謝謝翁議員對海洋環境保護的關心，我剛才報告有說，保護海洋環境和培育海域資源，是我們海洋局目前很重要在推動的工作，海洋環境若保護不好，產業就沒辦法發展，根本沒辦法帶來觀光，資源若不好好的維護，漁民作業也會受到很大的影響，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翁議員關心陸上有一些污水會流到海上去，我剛才才有報告，我們現在在高雄市的海域，總共有 36 個海洋的監測站，監測站包括河川，像二仁溪出海口、還有漁港，白沙崙漁港、興達漁港、彌陀漁港，總共有 36 個重要海岸線的地方，都有做水質的監測，每一季差不多三個月監測一次，去年整個水質的監測都符合環保署排放的標準。現在議員關心，有時候河川的污染，你會問說那麼久，三個月才監測一次，那平常怎麼辦？所以平時我們的民衆，若發現我們的河川，還是海上有污染，就可以馬上通報 0800265000，我們 24 小時有專人守聽。剛才我們還講，我們結合海洋團隊，83 公里長的海岸線都有分責任區，譬如說興達港白沙崙那邊，那邊就是台電、中油、永安液化氣廠，還有相關的漁會、海軍、港務局等等，所有的地方都有劃責任區，一旦發生污染第一時間就要通報，通報後責任區的單位就要出動馬上去處理。這種情形之下，平常的訓練、演練就很重要，所以這部分我們對海洋環境的保護隨時要持續來做，包括訓練、講習、演練。

翁議員瑞珠：

我希望局長針對這方面特別關心，因為我們漁民的漁獲量已經愈來愈少，不希望污染影響到漁獲量，尤其是污染的魚也可能不能吃，所以這一定要特別關心、特別注意。再來請問水利局長，雨季已經到了，尤其市長也特別關心颱風、水患的問題，這次去日本，局長也有去了解日本對水利建設的問題，我相信這次防範淹水措施，不知道局長那邊有什麼防範措施？預先防範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翁議員對現在雨季要來一些觀光地區淹水的關心。實際上我們汛期

前已經在進行中小排，還有一些區域排水的清疏，除了這個以外，我們在各抽水站閘門有專人在負責，平常都有保養，汛期時候頻率會更高，我們在二月的時候我就有要求許副總工程師針對抽水站閘門做一個檢測，除了要求廠商要注意以外，對於那些沒處理好的地方要加強管理，這是汛期前的部分。

翁議員瑞珠：

我們的抽水站一定要澈底仔細檢查，因為如果淹水的時候，抽水站就很重要，尤其永安那個地方，一下雨就淹水，因為抽水站若出問題，地方的損失會很嚴重。再來，如果我們發生了水災，淹水的時候，我們要怎麼防範、救援的計畫。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從去年開始的時候，我們在大高雄地區有 5 個前進指揮所，包括高雄市二個、岡山、旗山、鳳山都有，所以颱風之前我們就成立前進指揮所，最近他們會召集各相關區的，像岡山區把相關的區長之類，要求他們來做一個緊急的注意，他們的 SOP。另外我們對他們的開口契約廠，請他們完成開口契約廠商的訂約，就是說大水來的時候，他們就有自己的開口契約就近來處理；我們在前進指揮所，若不夠的部分我們會協助他們，當然這個部分，除了我們抽水站，大水來時抽水站閘門要顧好，抽水站加強抽排水。

翁議員瑞珠：

好像有好幾個區公所有辦防災演習，我覺得這個防災演習真的很需要，因為讓百姓了解事情發生時要怎麼來疏散，要怎麼樣來救援，…。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在大高雄地區，我們今年辦最大的一場就是 3 月 7 日在岡山地區，去年在甲仙，岡山地區就是用淹水、土石流方面來大型演習，我們配合消防局、民政局、社會局，還有軍隊做一個兵棋推演、沙盤演練，也就是藉由這一次的演練來提高大家對於防災的意識，雨水來的時候要如何避災避險。

翁議員瑞珠：

針對排水，局長，我繼續跟你請教一下，典寶溪的 A 滯洪池可能最近就可以正式啓用了，應該是可以啓用，可是正式完工後排水的情形，目前對於大遼排水跟典寶溪排水的幫助，局長的看法是什麼？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大遼排水有一個 A 滯洪池，那個 A 滯洪池的部分，其實應該算是完工，現在在培育草坪、在復育，大概是月底或是下個月初會有完工典禮來宣示意義。這個滯洪池面積是 17 公頃，可以裝 42 萬噸，去年雖然我們沒有完成，但是去年的時候也沒有挖到 42 公頃，在去年南瑪都的時候一天的累積雨量達到 300 毫米，A 滯洪池有收集到雨水，所以去年白米里、劉厝里那

裡就沒有淹水。在我們施工的過程中，白米里、劉厝里旁邊有一些排水的問題，我們也是把它處理好，今年完成了可以裝 42 萬噸。在它的對面有一個 B 滯洪池，是調節大遼排水和典寶溪，B 滯洪池面積 42 公頃可以裝 105 萬噸，去年底就開工，要完成需要到明年的雨季前，但是我們要求能不能在今年雨季時可以裝差不多 30 萬噸，收集起來，就是大雨來時先收集在這兩個滯洪池，等到雨季洪峰過了之後再慢慢排出來，我們希望這兩個滯洪池做完之後是整個大大改善岡山白米里、典寶溪還有橋頭、梓官的淹水情形。

當然典寶溪還有 4 個滯洪池，規劃出來一共是 6 個，現在已經做兩個了，我們就持續來努力，來爭取讓岡山地區的淹水能夠減少。

翁議員瑞珠：

滯洪池如果完工是不是有需要讓周遭環境的百姓來認養，尤其是可以讓社團來認養，是不是有此可行性？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其實滯洪池做的時候，在我們任何水利設施做完之後，最重要的是日後的維護管理，岡山區長也對於這個滯洪池做好的時候可以提供大家很好的休閒環境，也很有興趣，我們希望這兩個滯洪池做好的時候，平常可以做類似濕地、休閒、運動公園的方式，當然我們會和地方來協商，讓地方來管理，地方也配合在地的社團，大家一起來管理，我相信會做得更好。我們現在施工的是屬於易淹水，易淹水的時候，中央對一些景觀、綠美化的部分是比較沒有補助，但是我們一般簡單必須要做的綠化部分，我們有做，當然地方還有一些要求，我們會來爭取。防洪的部分做好之後，若有地方沒做的部分，我們會再加強。

翁議員瑞珠：

有一些小細節，道路跟舊道路連接的問題，我希望我們是不是特別幫他們處理一下，不要讓百姓有怨言，因為以前可以走的道路，現在有些地方變成沒路可以走，我希望局長特別處理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是做完了，但是要達到一般公園的要求，可能還有一些距離，我們會繼續爭取，把這些納入城鄉風貌的經費來爭取，我是說可以將這兩個滯洪池做得很好，讓它是岡山地區的一個大公園。

翁議員瑞珠：

因為沿線地區每次下大雨就每次淹水，尤其水都淹很高，所以百姓現在都在整理家裡面的東西，我希望這兩個滯洪池可以改善淹水狀況，謝謝局

長。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議員。

翁議員瑞珠：

我再請教農業局長，這一次農業局長帶團和農林小組去日本，這一趟去是參加日本的食物展，去的包括 3 家農會、6 間廠商，據我瞭解好像也拿了不少的訂單，這是增加我們的外匯，我相信這是局長很用心處理的結果。針對農產品收成運輸農路的問題，我要請教局長，因為農產品在收成的時候如果沒有農路可以運輸出來，因為農產品的保存期都很短，幾天而已，如果太過熟成就要丟掉，所以我希望這個農路能夠盡量幫百姓做改善。針對農路，我想瞭解處理農路的工作人員有多少人？因為我曾經出去的時候，他們都很辛苦，從這裡一直跑、跑到山區，也有到比較偏遠的地方，我想要瞭解局長這邊有多少工作人員？請局長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翁議員對我們同事的關心。去年水土保持局農路資訊調查裡面有紀錄的將近 340 公里，在今年的 2 月，因為議員和農民朋友的需要，所以我們向水土保持局爭取到 900 多公里，足足增加了將近 600 多公里。本來我們實質配置的技師是 2 位，但是有一位基層特考後調到台東，所以實際上目前做的只有 1 位，不過跟翁議員報告，這次很感謝市長和議會大家的幫忙，我們今年的員額擴充，在農業的部分，我們增加差不多 60 人，但比較可惜的是因為今年剛好沒有預算，不過我們仍然在簽核，希望到時候能夠得到市長的支持跟議會極力幫忙我們，增加一些人員讓我們可以度過今年。

翁議員瑞珠：

農路的工作人員只有 1 個人，我感覺很離譜，我希望市政府以及局長一定要去爭取到，因為這個只有 1 個人做是不可能做得好的，所以針對這一點，我拜託局長，以百姓的要求是希望可以將農路改善好，希望局長可以幫忙爭取人員能夠充足。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這裡也向翁議員跟所有的議員說聲抱歉，因為人員稍微的不夠，所以時間稍微耽誤到。

翁議員瑞珠：

局長，你請坐沒關係。我們農產品在收成，我相信行銷也很重要，雖然去日本有拿一些訂單，我希望可以再擴充，尤其是在地的，雖然說我們是

在大高雄市也可以行銷到別的縣市，在行銷的情形，我是說農業局是不是也來輔導百姓用網路來行銷，因為現在配送都沒問題，針對配送，因為我們有宅配，所以棗子在收成的時候，宅配人員在每一個地方都有設點在幫我們收貨寄給客戶，這差不多是親戚朋友介紹的，也有人用網路行銷，所以我覺得網路行銷很重要，局長，我們有去八王子看他們的市場，據我瞭解的局長在規劃那個市場，相信一定比那個更好，尤其我們有看他們的，還可以改善我們自己的，這種市場，我是希望可以多設幾個，尤其是在比較重點的地方，人口比較多、有購買力的地方，我希望局長是不是能夠在這方面加強一下？請局長。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像翁議員所講的八王子物產館那些，高雄市目前除了左營高鐵站在去年設立以外，今年元月在中正路和郵政總局合作，中正郵政總局那裡有一個高雄物產館，5月底在蓮池潭有一個高雄物產館旗艦店。剛才翁議員所講的網路行銷，其實這三個館設立起來，我們有一個網路的平台、一個雲端的平台，讓所有的東西可以從這裡出去，這個好處是中間不用被人剝削，直接向農民採購，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在5月底之前會建置完成。

翁議員瑞珠：

謝謝局長。大家辛苦了，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目前農林委員會的議員都不在現場。我相信我們的局長也應該很用心看到我們小組的議員提出很多好的建議，我在這裡也誠心盼望各局長能夠重視。在這裡，漢忠借這個時間，順道簡單的拜託農業局長，一個類似禽流感的東西，我舉個例，一些賣鷄肉的業者都來拜託我，拜託的原因在那裡？就是禽流感發生的地點應該是在台南哪個地方，他們跟我說發生在台南，結果媒體來拍照的鷄肉是在菜市場拍攝的，菜市場那裡的鷄肉都是健康的，在這種情況之下造成百姓不敢吃鷄肉，所以他們的生意一落千丈。在這裡我麻煩我們的蔡局長，在這方面是不是跟媒體的先生、小姐說在報導的過程中，報導的採證地點是不是要確實，才不會造成一些生意人的痛苦，一些生意人沒有生意可做，有時候每天跑來跟我埋怨，局長在這方面是不是簡單跟我做個解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禽流感這次發生在全國的情況下，跟張議員在這裡報告一下，高雄市目前是安全的，所以在防疫工作裡面，我們的同事也有一個因應措施、防範措施，所以全國裡面，我們所有的養雞場做過整體養雞的防疫是全國最多

次的。第二項，我們的家禽市場、屠宰場，我們也派駐獸醫師在那裡有一個簽證的動作。在這裡我向大家報告，高雄市的雞群是安全的，因為我們都有多層的把關，以上報告。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點半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張議員漢忠）：

繼續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請徐議員榮延發言。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張議員、議會各單位主管、農業局、水利局、海洋局、自來水廠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大家好，首先來請教水利局李局長。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局長。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徐議員好。

徐議員榮延：

你好，局長請教一下，你們原本辦公大樓是要到衛武營去嘛！最後衛武營不讓你們進去，然後你們又看到目前的區公所，鳳山區公所五、六樓是不是？你們評估完後又不去，不去了，這兩個地方你們花了多少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衛武營那邊我們是有發包出去。

徐議員榮延：

花多少？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那時候做了幾天，大概花了二、三百萬。

徐議員榮延：

二、三百萬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另外鳳山那個還沒有發包，鳳山區公所那邊還沒有發包。

徐議員榮延：

鳳山還沒有發包。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到最後我們是確定在原來的高雄縣政府，原來水利局、還有人事室、工商課、還有建管這個口字型，目前給我們暫時來用，配合以後遷建，所以現在這個在施工了，差不多 4 月 23 日，我們就可在鳳山定位來上班。

徐議員榮延：

為什麼會這樣？你們現在找的地點，衛武營發包二、三百萬，然後衛武

營不去又到鳳山區公所，又不去又回到原點又發包又再做，你把百姓的錢不當作錢嗎？是不是這樣？衛武營那個二、三百萬發包出去，怎麼收回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有一些設備，像電話什麼之類的設備，他是買了，目前在鳳山行政大樓，我們拿回來用，以後我們另外在鳳山遷建以後也會用到新的辦公室。

徐議員榮延：

本席的意思是說，一個政府機關決策怎麼會這樣？你們的決策搖擺不定，你們是一個團隊，市長陳菊的團隊是很猛的、很強的，怎麼政策會改這樣？一下子到哪裡？一下子到哪裡？錢花一花，你真的不把百姓的納稅錢當作錢，我們是要繳稅，同樣你也要繳啊！為什麼會這樣？你到哪一個單位就哪一個單位，決定，你就去，工程已經發包在做，等於就是決定下來，為什麼這樣呢？這樣陳市長的團隊也不是很強啊！變成這樣反覆無常，你認為怎麼樣？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想我們事先的規劃比較不周延。

徐議員榮延：

規劃錯誤，不周延。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結果原本認為 ok 的，因縣市合併水利局合併以後，我們現在辦公室需要 400 多人，所以有時候找個地方就找了很多地方，要找適合的。

徐議員榮延：

奇怪，別的各局處不會發生這種事情，只有你水利局會發生這種事情，還不是同樣合併，有的局處比你水利局還多人，他們為什麼沒有這種狀況出現？你水利局為什麼會這樣？那些錢要怎麼辦？有沒有辦法追回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有啊！現在就是發包幾天以後，意思就是這工程停掉了，停掉的話，我們針對他們已經買的設備還是有在沿用。

徐議員榮延：

你這樣子包商可不可以告你國賠？是因為你的政策錯誤，所以我包商無辜，我也是合法來標你的工程，現在你喊停就停，假設我是包商的話，可不可以告你們國賠？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關於包商方面，我們是會根據工程的清算，他若有買什麼東西的話，我們會來做整個驗收，就算是結案，因為在合約中有一條若是因為甲方…。

徐議員榮延：

合約是不是天災地變可以叫停。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就是甲方的因素或怎麼樣的話，這合約都有相關的規定，我們會按照合約來辦理，有些東西他有買的，當然我們就概括承受。

徐議員榮延：

你講的都是對你有利，無辜的是包商，包商標到工程他很高興，結果很高興的做，做不到兩、三天，喊卡就卡，哪有這樣的？政府的政策怎麼是這樣？反覆無常，公信力在哪裡？人家不會怕嗎？今天本席先宣布標高雄市政府的工程要特別注意，不敢標，被嚇死了，包商標到工程是很高興，高興要做，結果你們甲方喊卡就卡，那以後高雄市政府的標案，包商來標都嚇死了，真的嚇死了，我器材什麼的都買了，準備開始要做，你高興喊停就停，不能這樣啊！目前行政大樓那邊發包會不會再喊停？會不會？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應該是不會啦！

徐議員榮延：

應該是不會！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目前在施工，而且我們是整個人員現在在四維那裡，留在原來高雄縣這部分差不多 100 位，剩下的都在四維，結果我們人員要整合，整合以後的話，我原來在四維的空間由工務局，以前高雄縣的工務處他們進駐到四維，等於是工務局也整合了，我們水利單位也整合，這樣子的話，對行政效率或對人員掌握或什麼各方面會比較好，我們現在是用最少的錢來暫駐在那裡，所以目前就是標出去的東西，包商若有買，那個錢我們都有算，算用在我們目前在整理的辦公廳舍來使用。

徐議員榮延：

你講這個都是好聽的話，行政效率好，其實你們的基層做的是不錯，真的很努力很認真，但是你們上級的決策反覆無常，我最近還收到其他單位的公文，高雄市政府的公文一下來，結果不算，公文不算，我說這是什麼政府，不是你這一局，是其他局處，所以我們身為民意代表，對市政府我也覺得有一些公文感到非常的遺憾，你們團隊真的是基層太認真在做，上級你要鼓勵他們，不要上級做得一塌糊塗，基層那麼賣命，有什麼用？不等於是零。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檢討改進。

徐議員榮延：

很早就要改進了，不是現在才改進。你看我跟你認識多久？將近十三年。在縣議會的時候十三年，我對你還不了解嗎？原本舊有的縣府過來，本來

是要照顧，但是你這樣我實在沒辦法去照顧，對不對？錢花這樣，我照顧得下去嗎？我針對議題來請教你，你現在的家庭廢水、污水處理，在鳳山區的進度到什麼程度？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鳳山是達到 55% 以上。

徐議員榮延：

前次你們家庭污水處理，那個條例不是通過了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是有通過。

徐議員榮延：

準備哪時候要收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只有事業單位有收錢。

徐議員榮延：

家庭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家庭還沒有。

徐議員榮延：

本席在這裡提醒你一下，現在是敏感時刻不要收錢，現在油價在漲、什麼都漲。如果家庭廢水的處理也跟這一波再收錢的話，我說你一定會被罵。你這個費用是要收，但不要在敏感時刻，這一點本席在這裡提醒你一下，不要跟著人家跑、跟著人家的順風車在走，要不然真的會被百姓罵死。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徐議員指導，我們會注意。

徐議員榮延：

那鳳山溪現在整治得怎麼樣？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鳳山溪在過去幾年，我們是把防洪的工作做得快差不多了，還有一些景觀改善，但是對水質方面還需要努力。那時候我們用戶接管是比較差，以前我們大概做了 8 處的截流。因為所有的管線在鳳山地區已經達到 50% 以上，所以有一些用戶接管會比較緊密，原則上鳳山溪的部分，我們這一次大概在做 12 處的截流，就是沿線做截流。

徐議員榮延：

我看今年編了不少，編了 6,000 萬或多少要來整治鳳山溪。第一跟第二，前鎮河前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除了三民區以外，鳳山區算是最大區，所以市長也很重視這些污水方面和綠美化的部分。前一陣子，我們有向市長報告未來鳳山溪要怎麼做，這個期程，市長也覺得太慢，所以要求我們再縮短。這些要做，最主要是包括水質的改善、一些綠美化，還有自行車的串聯這個部分，要整個處理。順便把那個曹公圳，我們分作四期，第五期的部分在訓風砲台整個一起處理。他希望我們在明年年底以前，將所有的部分全部都要完成，所以我們目前都是在委託當中，大概年底可以發包施工，經配合用戶後，接管率有提升，所以整個會做得更好。

徐議員榮延：

做得會更好，重點只有一個：不要臭。現在鳳山溪的水質，水還是很臭，要如何讓水不惡臭？如何來解決這是重點。否則，不管你做得怎麼樣，百姓不會去了解。百姓所了解的是，我到鳳山溪旁邊聞不到惡臭、蚊蟲不要孳生就好，要怎麼整治才能做到這樣？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除了用戶接管，我們沿線做個截流，這個費用是營建署補助的，我們順便在工程經過的地方做 12 處的截流。整個山頂溝，我們有一個滯洪池，現在六河局在施工，我們也希望引用那邊的水，還有壠埔排水處上面的水，那是農田灌溉的水，可以來引用。另外在這三條溪交會的部分，我們盡量把上游一些水做個處理。因為鳳山溪真正在臭的，如果用戶接管沿線做好的話，主要的來源是從山頂溝、鳳山圳，所以我們也請環保局針對上游的污染源加強取締。我們在三個會流口有做個截流，比較大的截流；另外在壠埔我們也要做一個排水。現在污水廠的水差不多有一天 3 萬多噸的水，我們處理完的水還可以放流排放到曹公圳那邊，來增加基流量。另外那邊有三個——山頂溝、鳳山圳、壠埔排水，現在山頂溝那個滯洪池已經在做了，另外兩個滯洪池也做完以後，我們會利用那裡的水，先把滯洪池的水做一個調節，讓它往底下流。〔…〕謝謝徐議員的鼓勵，我們繼續努力，做不好的地方我們會改善，當然水質現在是最重要的。

主席（張議員漢忠）：

再來，請黃柏霖議員發言。

黃議員柏霖：

各位局處長、市政府同仁，還有媒體女士先進。早上本席也很專心的聆聽各位局處的報告，首先我要請教水利局長，你早上談了很多有關水利的措施。其實你談的都是在末段，就是防水的部分。整個我們從因應極端氣候以來，我們雨量不斷的激增，然後你會發現過去所謂五十年一次的暴雨量，現在動不動就是一百年、兩百年的雨量，一輩子遇到一次的，現在幾乎每年都遇到。所以我在一年多前的會期，我就提出一個治水策略，上游

保水、中游滯洪、下游防洪，可是我聽了我們水利局很多的報告，都在談下游。要如何防洪、排水溝要如何做好、什麼地方要加強防治，其實那在整個架構裡面都是屬於下游。最上游的保水如果沒有做，你下游的排水管徑放多大都沒有用，一下雨，水就沖下來。所以有三個指標，我希望相關局處要聽清楚，第一個就是最大的入滲，當水下來以後，我們怎麼讓這個水趕快到土裡面去；然後最大的遲滯，水要怎麼流下去；然後最小的逕流。如果我們前面兩個都沒有做，所有的雨水下來都往下游跑，那麼你下游的滯洪池做再多都沒有用，因為瞬間的雨量就是那麼龐大。所以我們怎麼搭配，不只是水利局包括工務局、農業局，我們怎麼把往上游的部分，把它布建好？譬如說我一直在推種樹，為什麼？因為一年 10 萬、十年就 100 萬，所以今年 3 月 12 日，市長辦了這個活動。那是我去紐約，彭博市長他在推的，一年就 10 萬，最少 10 萬，各位你知道，10 萬棵樹如果都讓它長大了，下雨的時候可以蓄多少水，你知道嗎？還有這些樹又可以把那個水氣抓住、然後又可以抓地等等，有很多的好處，可以改善環境、又可以減碳，所以以水利的角度的來看，我們要去建立一個共同的標準。譬如在教育局，如果要蓋一個新的操場，你就想辦法讓操場下降 30 公分，為什麼？因為如果突然下雨就可以藉此儲水。不要在敏感地帶，我們就用比較貴的透水性材料，讓這些材料的水流到下面都沒有關係啊！如果我們現在都不做，小時候我就是住在三民區樹德學校旁邊，那時候很少淹大水，因為那時候有小貝湖，可是後來小貝湖變棒球場、變長庚。以前都是農田，下雨時田都可以吸水，但是現在都沒有，全部都是大樓，下雨時雨水就都落到馬路、人行道，水就往下流，你做再多也會有影響，但是我覺得那是要整體布局。所以第一個，我希望水利局能夠站在整個系統裡面，去建立共同的標準，上游怎麼保水？包括裸露地，如果農業局能夠配合多種一些樹木，裸露地就會有含水的功能，所以那三個指標，最大的入滲、最小的逕流、最大的遲滯，如果我們用這三個指標來做，我相信我們整個水利，未來在抵抗極端氣候，那個力道就會比較強，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我也希望我們很多的工作都是跨局處，譬如：早上農業局提到民生工業園區，本席很努力地在推，當民生工業園區我們準備要推的時候，這裡面有兩件很重要的事，我希望農業局長及水利局長也注意一下，第一、當果菜市場要遷的時候，裡面有分兩個：一個是水果的、一個是賣菜的，賣菜的可能反對意見比較大，我們是不是應該事先溝通及協調，我覺得我們在推動城市進步的過程，某一些人的生存權益，我們也要關心，但是跟整個城市的進步相比，我們還是要取其重，中間協調的介面在哪裡？我們還有時間，我希望我們及早溝通，不要我們都沒有做，時間到了就要拆，叫他下一個月不要來了，我覺得這樣不對，我覺得要及早。第二、在未來

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果菜市場搬遷以後，這個土地的北側的那一塊地，我覺得市府應該更積極，如果那個地方可以做另外一個生態滯洪池，平時是公園，下大雨時就可以儲水，配合上星期有一位議員提到的，孝順街 505 巷爲什麼每次都淹水？因爲低窪。每次下雨，水就從上面流下來，第一個遭殃的就是三民區的孝順街，如果那個地方可以做一個滯洪池，就能取得一個緩衝，也就是水淹上來的時間就會往後延，但是市府應該要積極面對，那一塊土地民國六十幾年第一次徵收，錢就發出去了，民國 79 年又發了第二次的錢，現在是民國 101 年，二十年來都沒有動作，錢已經發兩次了。我希望你們內部檢討的時候，應該把這個問題再拿出來討論。就是說，當今天我們都完成了法定程序的時候，該拆的，公權力的介入也有其必要，當然當事人的利益也是要考慮到，不是說拆了就沒事了，而是說站在法的立場，我們能夠給與更多的補償及支持，我覺得這很需要，如果能夠這樣做，一方面可以達到城市進步、一方面可以兼顧到多方當事人，我覺得這個很重要。所以第一個問題，我希望農業局長來表示一下，針對民生工業園區的近程是如何？後續你要怎麼做？請局長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黃議員對民生物流園區的關心，我們跟黃議員報告，今年在議會的支持之下，編了一筆監測費用，已經上網了。整個期程我們會按照原訂進度，在 105 年全部完成。

黃議員柏霖：

好，是不是再加強溝通一下，好不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至於地方上，包括我們的整個果菜市場、農業系統、果菜公司、批發商，我們會持續來努力。

黃議員柏霖：

要兼顧多方當事人的利益，好不好？局長請坐。另外，水利局長，你不同意本席剛剛跟你提到的，整個大高雄滯洪的策略、還有你的想法，可以透過不同局處，我們形成一個共同的設計標準，我們大家一起來面對。水利問題不只是水利局的工作，每個局處可能都有相關的，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黃議員對果菜市場的關心，實際上，上星期林議員也針對那裏一下雨就淹水的問題，在高雄市這裡都已開發完畢，還有一些淹水情形，事實上我們還需要努力。我們這個因應氣候變遷，其實不管怎麼做，還是抵擋不了大水侵襲，目前我們有跟都計及研考談總合治水研擬，除了水利單位需要努力外，還要針對整個土地的利用，譬如：公園綠地，應該在平常就要做一個儲水。

黃議員柏霖：

就是本席剛剛提到的那三個指標，對不對？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樣才是真正的治水。

黃議員柏霖：

真正的治水不是只有把排水溝做好，箱涵再大其實都沒有用。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量還是有限。

黃議員柏霖：

全套的做，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所以我們針對高雄市已經開發完成的部分，能夠找到公園綠地或利用都市計畫變更的手段來開拓，我們也可以做濕地來減少一些淹水。

黃議員柏霖：

這一塊拜託多費心。另外一件事，就是你剛剛談到的整體總合治水的部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最近會提出來，給大家了解。另外，我們預估那塊地大概 2.33 公頃，可以儲到 3.5 萬噸的水，可以減少那個地區的淹水。

黃議員柏霖：

這個部分拜託你積極來做，好不好？另外，總合治水的部分多費心，我希望不只是水利局的事，你要把工務、教育等有相關的局處都含進來，因為每一個局處做一點，就好像突然大水來了，你的水盆越多，當然能盛的水就越多，這是一個相同的道理，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

黃議員柏霖：

接著本席要來請教自來水公司的經理。是這樣子，原本只有鳥松鄉的民眾進到澄清湖是免費，但是很多的高雄市民都希望能夠常常有機會進去，

因為澄清湖確實很漂亮，我也常進去，包括青年活動中心、傳習齋、蔣公行館，我也常去運動，但是很多高雄市民要進去都牽涉到費用的問題，一個人的門票就要一百多元。所以我今天有幾個提議，我希望經理回去研究一下，因為上次王代經理來的時候，我有跟他提過。

第一、我們有沒有一個回饋里的限制，過去只有烏松鄉，如何把它的範圍擴大？像科工館在我們原本高雄市的六號公園，環科工館一定的距離有15個里的里民是免費進入的，就是回饋到當地的里民，讓他們常常有機會能進去運動，我們能不能去研擬一個，到底要多遠的距離？像仁武、烏松、三民區、左營等等，環澄清湖附近的地區，是不是能免費進入，把免費的範圍擴大，這是第一個。

第二、我們能不能來推動樂活的生活，就是所有騎腳踏車的人進去都免費，這能不能做得到？雖然我們有很多的自行車道都在大馬路旁，其實騎大馬路邊是很危險的，騎自行車不一定是絕對的安全，你看每年都要死好幾個，為什麼？因為有時候壓到石頭摔倒，還有很多的實例。可是如果在澄清湖裡面騎是很安全的，我們能不能去推動全民的樂活生活，我們鼓勵所有的中華民國的國民，只要騎腳踏車進入的就免費，這能不能做到？

第三、是不是讓高雄市政府編一定的預算，譬如：我一年給你500萬，補貼你去整理，所有高雄市民憑身分證進入就免費，一方面也不是市民白白進去，我知道自來水公司管理澄清湖是虧錢的，我也不能嚴格要求你全部開放，這樣你們會虧更多，如果我們給你一個適度的，就好像我們要養護都會公園也是要成本，我們要養護樣仔林埤公園，也要有人事成本，如果我們把這些成本做一個包裹給自來水公司，用來作環境整理、把垃圾處理好，然後要求你配合讓高雄市民免費進入，這能不能做到？這三個方向，請經理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經理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謝謝黃議員三點的提示。第一、回饋烏松鄉的事情，澄清湖有它的歷史背景，之前在觀光區內有兩條道路4-10及4-26號，這個道路原來就是烏松鄉公所的產權，那時候決議鄉民進出澄清湖免收門票費。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之後我們開闢了一條松藝路，這個道路要以地易地，道路以路易路，這

個在縣市合併之前還未完成，繼續要推動這個事情，如果推動完以地易地，免費入場就會被取消，這是第一個。

黃議員柏霖：

就會被取消，好，OK。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你說要擴大，有一些立法委員也一直提議。

黃議員柏霖：

再拜託你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甚至時間要延長等。現在免收費的時段在凌晨 4 點到 6 點。

黃議員柏霖：

太少了，是 6 點進去，6 點 01 分進去就要錢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當然！這我們報經濟部已經核准了。當然還有下午 4 點半、5 點左右。

黃議員柏霖：

進去不用錢嗎？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沒有，那是半價，那是晚鳥的一個回饋，這是第一個回答。第二個腳踏車這事情，樂活免費，我們在 2 月份董事會董事長有一個提示，希望澄清湖要結合圓山飯店和高雄球場，整個區塊要研擬如何活化，這我們準備要委託委外單位規劃一下，怎麼活化澄清湖風景區。第三個，市府免費這個，目前澄清湖光去年，一年的虧損大概 3,500 萬到 4,000 萬。如果市政府願意編列預算來補貼的話，可以研究看看。另外還有一個…。

黃議員柏霖：

好，你回去研究一下，我請市長來研究。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另外，澄清湖觀光區裡面，還研究準備發售年票，年票一年好像只有幾千元。

黃議員柏霖：

可是也很貴啊！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一千多塊，這樣的話每天可以進去運動，也可以進去…。

黃議員柏霖：

我想我們用統包，直接代表高雄市民，你們算便宜一點，那應該可以達成，好不好？你回去研究一下，我會拜託市長，找你來研究一下。因為我覺得澄清湖那麼好的地方，應該讓高雄市民更多的參與。但是也不要你們

負擔太大，每年虧那麼多我們也於心不忍，大家一起來努力好不好？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是的。

黃議員柏霖：

可以嘛！經理你請坐。

主席（張議員漢忠）：

下一位，請朱議員信強發言。

朱議員信強：

主席、農林部門、水利局長、農業局長、海洋局長、各局處長、各科室主管、自來水蔡經理，各位媒體先進，大家好。在此我們看到從莫拉克颱風 88 水災至今，下雨量將近 2,000 毫米。在整個高屏溪的上游，包括荖濃溪以及旗山溪，河床升高，到現在我看一下，疏濬的工程是有它的急迫性。等一下問一下水利局長，河川局在 101 年度疏濬的數量有多少？到現在執行率是多少？一噸的價格多少錢？請主席麻煩一下，請水利局長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朱議員對荖濃溪疏濬的關心，在 101 年河川局是核准大概 400 萬立方，其中 202 萬立方是由市府水利局來處理，另外一半是由六龜公所。目前水利局的部分，從 3 月初核准以後，3 月十幾號核准以後到現在，我們已經出了料，是 160 萬噸，大概是 80 萬立方。我們預計河川局的部分，大概在 5 月可以執行完畢。另外六龜的部分，因為整個市府是一體的，所以六龜他們疏濬部分，我們已經送給河川局來核准，但是有一些他們沒有弄好的部分，需要修正的部分，現在河川局也同意，他們也可以在最近出料。那目前我們水利局是以商品買賣的方式，來標售。

朱議員信強：

爲什麼要講疏濬，因為在 88 水災，我們小林村以及新開部落，有數百條無辜的生命，犧牲了他寶貴的生命。在此爲什麼要疏濬，因為我知道官方，常常都怕調查局或檢察官來調查，其實河川局在 101 年度，疏濬的是 400 萬立方、800 萬噸，不過你們執行率不到三分之一，等於是 160 萬噸，是不是？有沒有三分之一？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3 月 13 日開始執行，目前我們執行大概超過三分之一了，因為我們核准是 202 萬立方，我們已經執行了 80 萬立方。

朱議員信強：

那一噸是多少錢？以現在標售案 1 噸多少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水利局的部分我們沒有標售，我們是以商品買賣方式辦理，大概 1 噸是 50 元到 55 元，看距離的遠近，大概 1 立方是 100 到 110 元。

朱議員信強：

局長，疏濬為什麼那麼重要，因為我們看到荖濃溪，現在在山洞看，汛期將至，有時疏濬沒有做，我常講疏濬很簡單，只是挖一個窟窿嘛！現在溪床和路面是差不多高，你有看到這個現象嗎？那瑪夏、桃源那邊都沒有人要標。現在很奇怪，400 萬方、800 萬噸，你們執行 160 萬噸。為什麼六龜區公所他有辦法，沒有經過河川局、水利局的同意，私自沿用 99 年度 1 噸標售 16 元。局長，這個有一種利益輸送，圖利他人的行為嗎？河川局是准許高雄市政府，對口單位絕對是水利局。我看這些公文，從頭到尾，在 100 年度 5 月 31 日撤銷許可，結果你們還是准他做。主席，這個部分請水利局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水利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是去年的時候雨季早一點來，所以我們在去年差不多 5 月的時候，就整個停工，連我本單位的疏濬也是停工。停工以後，好像到去年年底要開始出料，河川局這邊好像一直沒有核定。這個細節我是不是請我們…。

朱議員信強：

不用，局長我等一下再問。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到最後我們…。

朱議員信強：

這一件很單純，疏濬有它的急迫性，我們的市民包括六龜、那瑪夏、甲仙、美濃、旗山這些部分，深受水患之苦。而你們疏濬不快一點，你們的疏濬，市政府收入有多少？全數，和河川局是怎麼分配？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是因為 88 水災之後，它是用特別條例，所以一個疏濬的錢差不多都是入市庫，而我們的部分…。

朱議員信強：

全數嗎？還是和河川局分攤？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全數入市庫。去年因為雨季早一點來臨，所以去年大概只有五、六千萬，我想今年可以達到 2 億。

朱議員信強：

河川局准予 101 年度有 800 萬噸，我們一噸算 40，這樣是多少？3 億多嘛！我們市府財政這麼差，增加這個收入，你們不做，常喊沒錢。議員建議的就說議員的建議款先做，我說疏濬，包括宜蘭縣，若他們河川局要疏濬，就全部的議員拜託縣政府，要河川局不要疏濬，撥過來給縣政府。第一、我們的財政收入，市政府負債那麼多了，水利局若是議員建議的工程，你說沒錢，現在疏濬，我想大家不敢碰，800 萬噸，你們執行率大概 160 萬噸。所以有辦法有收入，又有辦法疏濬，我們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才有保障，而你們不做，這是一舉兩得的。我覺得很奇怪，這種東西你們准許區公所疏濬 50 幾萬噸，是怎麼准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去年差不多 10 月以後，我們就開始向河川局申請，但是河川局是到今年 3 月才核准讓我們申請。

朱議員信強：

3 月。我現在講的意思是區公所爲什麼有辦法在河川局從第一張公文開始，麻煩一下，附件一，看不到喔？局長，你看一下，附件一是在 100 年 4 月 2 日河川局函文，在 5 月 31 日完成疏濬後即停止許可並重新申請，他現在意思是說在 100 年度以前可以延續工程給他做，之前他們在 99 年標 200 萬噸，結果做 140 幾萬噸，剩下 50 幾萬噸，那時候 1 噸才 16 元，你們現在沿用，有辦法把標案從 99 年的拿到 101 年度來疏濬，我覺得很奇怪，你又利用高雄市議會召開協商會議，要叫議會背書、背黑鍋，議長和本席也麻煩蔡科長你的公文要修正，你是借用議長會議室，議長到處被人說得很難聽，你們水利局不知道嗎？我說你們這個有權謀、有計畫的，爲什麼跑到議長室的會議室借他的東西、借他的場所？你們的公文直接發到第七河川局，什麼根據高雄市議會 11 月 10 日召開協商會議結論，根本就是亂來。主席，麻煩蔡科長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科長答覆。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針對六龜區公所疏濬的這個問題，我大概做一個詳細的解釋。

朱議員信強：

我先問水利局代爲決行，你有同意嗎？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是指那一個部分？

朱議員信強：

你們有沒有同意六龜區公所疏濬？就 50 幾萬噸這些。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對，我就是針對這個部分做一個詳細的解釋。原則上，像剛才朱議員所講的，沒有錯，六龜區公所在 99 年的時候那時叫六龜鄉公所，縣市還沒有合併的時候，他有得第七河川局直接核准。

朱議員信強：

同意啊。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預估 200 萬噸。

朱議員信強：

不過在去年度已經函文明示撤銷許可。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對，那在 100 年縣市合併的時候，第七河川局針對整個的疏濬，包括水利局還有六龜鄉公所改為六龜區公所整個的疏濬案，他已經都全部撤銷，等於說在 101 年度的時候要再重新申請，因為他現在整個的政策是只針對市政府做一個單一窗口。

朱議員信強：

局長，不是，科長，你坐下，我跟你說，河川局准 400 萬方，你們水利局不要做，我說招標土石只要公開、公正，本席認為不會被人抓走，結果你們沿用 99 年度的計畫，這有沒有涉及利益輸送？該准的，你們不要准，50 幾萬噸，有用嗎？數量不夠大。800 萬噸，你們才執行 160 萬噸，對荖濃溪、六龜的百姓如何交代？還寫高雄市議會，把議會也拿出來，這是什麼情形？所以說，局長，這一部分因為時間的問題，沒有公文像六龜區公所的公文這樣，發了近 20 張公文拜託水利局轉文給河川局，來來去去，二十幾張。既然河川局明文規定不要讓你們疏濬了，那有水利局這樣閒，每天在轉這些公文，你看公文這麼大一疊，從 100 年度 4 月份就開始說了，你們也是這樣幫他轉，轉到最後，你們水利局同意他們復工，3 月 12 日要開採，連河川局的人都不知道，會勘結論：河川局不宜疏濬，也有會勘結論，這是怎麼做的？現在的區公所有那麼大嗎？他的權責範圍有那麼大嗎？自己寫一寫和廠商簽約簽一簽，後來變更契約書只有兩張封面而已，沒有 50 個字決定那 50 幾萬噸，局長，1 噸 16 元，現在的市價多少錢？你剛才說的是不是 50 元左右？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用買賣的部分是這樣。

朱議員信強：

對，買賣的部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外面是不是比較高…。

朱議員信強：

所以說是不是適用？如果 1 噸 50 元，跟 16 元差多少？34 元嘛，多兩倍的價位，所以本席在這裡呼籲我們水利局該有作為要有所作為，不要明知不可為而為之，區公所這一件，你們這樣做，我說局長，到時候你們水利局會很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想水利局沒有針對公所核准什麼，因為剛才我們科長說得很清楚，河川局在 99 年就整個全部廢止了，你現在的話應該是依照 101 年的規定來辦理。

朱議員信強：

所以說，現在不用爭論這些，區公所如果有違法，你要送，該要懲處的要懲處。你們水利局，我有看公文，你們一張公文同意他們復工，沒有人的公文是這樣，以前鄉鎮公所如果河川局不核准，他們就不敢碰了，我不知道這一件後面是誰在操作，有辦法玩到變這樣。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有查到 3 月 12 日復工的公文沒有給我們。

朱議員信強：

公文沒有給？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沒有給水利局。

朱議員信強：

所以說…。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也不知道，而且…。

朱議員信強：

權責單位是在水利局。局長，你為什麼不要查？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不是，我是對口單位。

朱議員信強：

高雄市政府…。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就是說整個申請的量都會經過我這裡來跟河川局爭取，當然我們是基於河川需要疏濬。因為我們做的方式是用買賣商品，對我們來講行之多年不

會有這方面的問題。那六龜公所，我們也跟他講，如果你要做這個事情的話，也要依照採購法，因為有獨立的採購單位、有政風單位，你還是要依法行事。這個部分，我們會請他們要依法來辦理。

主席（張議員漢忠）：

再 1 分鐘。

朱議員信強：

局長，因為這一件造成高雄市議會背黑鍋，看這一件的原委、緣由是怎樣？是不是一個報告給議長和我。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好。

朱議員信強：

這個公文，蔡科長，公文沒幾個字，你到現在都沒辦法給我們公文，是什麼意思？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函已經正式發出去了，這個我會後會再給議員看一下。

朱議員信強：

發多久了？快兩個星期了，我還沒收到，所以這個部分就這樣啦。局長，好好處理，該要疏濬，因為荖濃溪和旗山溪有其急迫性，河川局准你們 800 萬噸，你們不要做，你們來做那個 50 幾萬噸的，有時候感到莫名其妙，你有沒有覺得很離譜？又 1 噸才 16 元，你們現在在賣 50 元…。

主席（張議員漢忠）：

好，目前沒有同仁再登記，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

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 時 31 分)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今日議程繼續農林部門業務質詢，第一位請鄭新助議員發言。

鄭議員新助 :

主席、農林部門的主管、各位政務官，我請教農業局長一下，因為我早上臨時才看到農業局的業務報告，目前在你們所屬單位的農會會員人數是多少？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包括贊助會員，總共有 23 萬多人。

鄭議員新助 :

每個月能夠領到農保 7,000 元的，有多少人？贊助會員有的無法領到。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領到農保 7,000 元的，大概有…。

鄭議員新助 :

請主管單位回答一下。請報告一下，能夠領到農保 7,000 元的，有多少人？

農業局農民組織科張科長韻萍 :

7,000 元是老農年金。

鄭議員新助 :

對，老農年金。

農業局農民組織科張科長韻萍 :

領老農年金的有 5 萬人左右。

鄭議員新助 :

啊！

農業局農民組織科張科長韻萍 :

5 萬人。

鄭議員新助 :

5 萬 6,000 嗎？農戶戶數 5 萬 8,062，是包括贊助會員，我是在問你，能夠領 7,000 元農保的人，人數是多少？人數是 5 萬 6,000 人。

農業局農民組織科張科長韻萍 :

對。

鄭議員新助：

剩下的 2,000 多人，是贊助會員嗎？

農業局農民組織科張科長韻萍：

20 多萬人是贊助會員。

鄭議員新助：

贊助會員。

農業局農民組織科張科長韻萍：

對，對。

鄭議員新助：

我請問你，現在所有的農會會員的資格鎖住，因為有很多的人跟我反映，現在漸漸地進入工業社會，所以對於農會會員的審核很嚴格，這個應該問局長，你請坐。

局長，你有覺得嗎？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農業局局長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鄭議員，是啊！有比較嚴格。

鄭議員新助：

這樣對農民沒道理，你把它緊縮、一直減少，高雄縣市合併才 5 萬多戶，真是見鬼了。我請問你，當農會的會員有什麼福利呢？請你指教。農業局長要知道，不要再讓你的部屬回答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農會的會員可以參加產銷班、也可以貸款，譬如：保險方面的。

鄭議員新助：

保險的對比比率是多少？農民繳多少？農會補助多少？政府補助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78 元。

鄭議員新助：

你說補助幾成就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三分之一。三成，三分之一，就是 76 元的三分之一。

鄭議員新助：

付三分之一。其他的，我再請教你，往生之後能領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往生能領 15 萬 3,000 元。

鄭議員新助：

本席當了三屆的議員都在建議，一個農人死在田裡算不算職業災害？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職業災害的認定，在農民法裡面確實是比較欠缺，不被認定是職業災害。

鄭議員新助：

有很多農人在除草，都曬死在田裡，這樣屬於職業災害，農保有這一條職業災害嗎？我請問你。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議員報告，沒有，沒有這一條職業災害。

鄭議員新助：

這是吃定農民。台灣是以農立國，勞工都有職業災害，勞工上班時騎摩托車跟別人相撞，算是職業災害，包括下班回家的途中，也算是職業災害，為何老農保農保，死在田裡卻不算是職業災害？你的看法呢？有沒有道理？因為金額不是很多，不像勞工可以領好幾十萬，高雄縣市合併之後，算是農民人數最大的縣市，你的看法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認為這個對農民朋友是比較不公平。

鄭議員新助：

你看看能不能到中央…，現在高雄縣市合併，也算是農業大縣，高雄縣的議員跟我們也是一樣的席次，一個農人死在田裡，只領那一條。主席，農保是死了之後才能領，不是職業災害就有得領，不是他駕駛耕耘機讓耕耘機輾過半身不遂就有得領，NO！沒有職業災害，只是看農保而已，也要自己付費，得等到他死了，家屬領這條來辦理後事，對不對？局長，是不是這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啊！

鄭議員新助：

這樣哪有道理？這對農民有理嗎？其他各種行業依附在工會的，那不如依附在工會，農保才多省多少？只不過多領 7,000 元，但是現在的國民年金，改天退休也領得不錯，3,000 元再加上國民年金，類似這種問題，關於本席的建議，再度跟中央反映，你覺得如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是應該做的，謝謝鄭議員，我們會跟中央反映。

鄭議員新助：

實際去反映，像我現在在議會也不能投保，超過 70 歲了，說我會馬上死，只有我不能投保，在本屆裡面，我希望你拿出 guts，向中央反映農民也要有職業災害，主席，我說的對不對？

主席（張議員漢忠）：

局長，鄭議員說的，的確對農民不公平。

鄭議員新助：

去反映。

主席（張議員漢忠）：

局長，要如何對中央反映鄭議員剛剛說的這件事情？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這個我們會去反映。

鄭議員新助：

局長，高雄縣市未合併之前，本席建議汽車燃料稅，那時蔡見興當議長，議事槌敲下去，一年又沒收多少，我們的秘書坐在這裡，從蔡見興之後，高雄市開始實施，乾脆刪掉，最後全台灣都跟進，所以有爭取就有差，因為農民的所得收入很差，農民每戶平均所得是多少，我請問你？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民一年的平均收入是二十幾萬。

鄭議員新助：

說清楚，是幾萬？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二十幾萬。

鄭議員新助：

你看那是家庭的平均數、還是個人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的是家庭的平均數。

鄭議員新助：

用全戶的平均數。請問現在的社會，包括物資的波動、雙漲，因為馬總統已經對國外宣布雙漲，說不漲不行了，你的看法呢？現在沒有人用牛車或牛犁，都用耕耘機，這樣農民可以承受得住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當然油價及物資浮動的時候，農民要負擔的金額就會比較多。

鄭議員新助：

請問一下，這應該是屬於漁業局的，漁船有補助，農民的鐵牛耕耘機有補助嗎？主管單位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海洋局長請回答。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請問是…？

鄭議員新助：

我是說耕耘機，我不會說國語，我用台語說，犁田的那種。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鐵牛喔！

鄭議員新助：

有補助油錢嗎？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有補助竹筏。

鄭議員新助：

何時沒有的？何時說農民的不用補助，農民是有錢人？何時沒有的？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你是問何時開始補助的嗎？

鄭議員新助：

對啦！現在沒有，你說以前有。本席問你耕耘機，台灣話叫做「鐵牛」，犁田的機械等，有沒有補助油錢？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在陸地上的鐵牛，沒有補助，我們海洋局管的是…。

鄭議員新助：

誰跟你說是路上的，鐵牛，你聽不懂嗎？耕耘機就叫做鐵牛，犁田的那種。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補助的是在海上作業的竹筏。

鄭議員新助：

「我說天、你說地，我說湯杓、你說飯匙。」我是說農民用來耕耘的鐵牛。主席，他真的是文不對題，連耕田的鐵牛都聽不懂。

主席（張議員漢忠）：

鄭議員，不好意思！耕耘機，他海洋局是說船的。

鄭議員新助：

我說農民耕田的耕耘機，耕耘機可以開到海裡嗎？

主席（張議員漢忠）：

那是農業局長。

鄭議員新助：

開到海裡就沉下去，要消防隊來救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好意思，他是營業稅免稅，燃料稅。

鄭議員新助：

營業稅、燃料稅其次，我說汽油有沒有比照漁船補助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汽油沒有補助。

鄭議員新助：

補助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它是用柴油，不是汽油。

鄭議員新助：

好啦！柴油。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補助二分之一。

鄭議員新助：

四分之一，那怎麼申請，請教你。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要有農戶、會員證明、本身的土地。

鄭議員新助：

有很多人向本席反映，對於農民，合併之後，說看高雄縣農民都置之於度外，沒有去處理。你這本編得洋洋灑灑，目前一隻豬跟賣出去的成本大概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100 公斤毛豬在 6,300 到 6,500 之間。

鄭議員新助：

我說目前的價格，賣出去平均一隻多少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的價格差不多在 5,300 到 5,600。

鄭議員新助：

一隻虧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一隻大概虧 1,100、1,200 元。

鄭議員新助：

將近 2,000 元啦！農業局有什麼特殊的辦法？你報養豬養那麼多，養愈多愈虧本，現在政府有想什麼辦法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當然這個時候，它的育成率很高。這個部分，我們和養豬協會來輔導他們，讓育成率再降低一些。第二、豬肉品、豬肉做促銷的活動。

鄭議員新助：

局長，我國代、議員算起來做十六年了，都推去給國軍吃啦！香蕉過剩也推去給國軍，柳丁、豬肉、牛肉都推去給國軍，台灣的國軍就專門吃這些。一隻豬到現在，類似像這樣的情形，影響到豬農，他們是叫苦連天。豬不吃不可以，會嘍嘍叫，我們政府對農業，經費議會也沒有刪到，哪有刪到你們出入的預算。一隻豬要補助多少？那是應該要補助的。沒做沒死，愈做愈跌愈多隻，而愈吃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針對鄭議員所說的部分，我們農業局和養豬協會，我們也一直在研究一些因應對策。

鄭議員新助：

何時結論會出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希望在會期結束後，能夠有一個清楚的東西出來，和養豬協會…。

鄭議員新助：

你們會期結束後多久，要送資料給本席。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大會結束後，差不多一個月之內好嗎？

鄭議員新助：

好。現在的豬農，還有養雞戶、生雞蛋的所有，現在也是叫苦連天，局長，你知道對不對？〔是。〕要統籌去辦理。像現在台灣的牛肉，若是美國的毒牛肉進來，你看會不會受影響？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一定影響。

鄭議員新助：

農業局能不能像衛生局，不管中央頒布，因為馬總統坐飛機之前，說不是人說的話。他說牛肉進來，不要吃就好。電費漲價，不要用就省下來了。水費漲價，水利局今天也有來，自來水漲價，你們都不要用，你看這樣說的通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相信這是取決於消費者的心態，我認為要根本的落實照顧農民朋友，尤其是養豬戶、養雞戶他們基本的生存。

鄭議員新助：

你看魚塭，沒有打空氣，那要打 24 小時的電。現在一個戶數，用 100 多度裡面減免，家裡都一直增加起來。夏天電費漲多少你知道嗎？以後不就要像以前拿扇子、斗笠搧風。類似這個，明明是在糟蹋農民，所以針對毒牛肉不要進來，乾脆這樣，現在毒品包括大麻、安非他命，所有毒品都進口進來，我們就課關稅，叫百姓不要吃就好，你看這樣好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當然毒品的東西，不要讓它進來是最好。

鄭議員新助：

是不是農業局配合衛生局，在中央頒布法令，這種立法院硬拗過去。毒牛肉，牛肉和豬肉若不讓他們進來，本席建議照現在零檢出，這樣下去取締，農業局長你的看法如何？一樣照現在零檢出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從零檢出來努力，而且跟鄭議員報告，目前高雄市執行的，到目前為止仍是零檢出。

鄭議員新助：

零檢出我知道，但是中央若下令百分之幾沒有關係，你還能這樣執行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高雄市養豬協會，所有的農民朋友，仍是有共同的意志，往零檢出這個目標。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鄭議員。第二位請蘇炎城議員發言。

蘇議員炎城：

主席、各位局長、各位議員同仁、各位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這個水利局，文衡路雨水下水道分流工程，應該今年有編列預算，這執行的情況

如何？目前辦理情形如何？何時能完工？這第一項。第二項，豪大雨來時，自來水公司如何控制澄清湖的水位，水利局會如何進行追蹤？此部分對赤山地區的防洪，幫助為何？第三項，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或是龍喉口這個地方，如何控制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洪水的流量？當然另外一件是澄清湖出口——得月樓旁邊溢流口，它的水位差不多在 17.8 公尺，如果颱風將至，它的水位要降至 17.4 公尺，在這個情形之下，如果超過 0.4 之後，它就自動溢流，那個沒有柵欄控制水，是自動溢流。溢流過來，之前那裡有一個坑洞，那個坑洞在市長工作報告質詢當中，我也提起，這裡四、五甲，如果它的分區是公園用地，如果公園用地先來開發，做調節水量的濕地公園，挖深一點，做第一關的把關。若大水來時，寶業里的滯洪池產生功能之後，水滿之後讓它排出去，第二階段澄清湖水再放出來。將時段分開來達到防洪的目的，這個工作，水利局要如何做配合？這四點，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針對第一點文衡路的雨水下水道，在今年編 2,500 萬，目前的進度是 4 月底細部設計會完成。它主要是改善濱山街的下水道，我們做一條引水道進去寶業里的滯洪池那裡，下水道的長度差不多 442 公尺。第二點，豪大雨時自來水公司，因為去年自來水公司有做清疏，差不多 6 萬噸，澄清湖的水域差不多 110 公頃，剛才議員說的大水來的時候，他們會先放到 17.4，溢流堰是 17.8，所以整個容量的面積有差不多有 44 萬噸的餘溢量，也就是要應付這個洪水。現在我們和自來水公司的蔡經理都有密切配合，他剛好也在這邊，我們也是有跟他們召開一些會議，要他們在洪水來的時候，他們放水要放到底。另外針對農田水利會有一個曹公圳跟赤山二圳，我們也和農田水利會開過會，希望大水的時候要把閘門關起來，不要造成下游的淹水。在濱山街龍喉口的部分，我們這一次 2,500 萬裡面，除了雨水下水道完成後，我們也有考慮用溢流堰的方式，本來是要設置閘門擋起來，但是地方民衆有一些意見，他們認為到時候會造成淹水，所以我們目前用溢流堰的方式，這在月底設計完成會到地方召開說明會，大家如果對我們的設計沒有問題的話，我們大概 5 月的時候就可以上網，差不多在明年的一、二月完工。

蘇議員炎城：

溢流堰對面、得月樓的對面，那一天本席有向陳市長建議，土地是農田

水利會佔大部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這個…。

蘇議員炎城：

佔大部分，現在用承租的方式做一個處理，在這實施工程過程中，水利局要怎麼配合？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部分是給工務局養工處他們主政，對於水可以收集多少或是水利這方面，我們會幫忙協助。他要用租的，做多大的滯洪池，我們在水利方面會給工務局協助。

蘇議員炎城：

要配合好，然後能夠來處理好。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那一天我是有和你們裡面的同仁去會勘，所以我就瞭解說溢出口，但是我覺得你們那一個溢出口沒有做閘門來做調節，我覺得是有它的瑕疵在，你怎麼說水放下去讓它自動溢流，另外一個問題，你們去買水，從鳳山溪伏流水引進來，你們是連土一起進來，所以得月樓那邊看過去，有時候你們的進水口很容易塞住，你聽得懂嗎？淤泥會積很高，所以你們一段時間就要去清除。如果這個水量，你們沒有做一個水的溢出口，那是自動溢流的嘛，你這樣不算是閘欄，水到了那個程度，超過 17.8 公尺就會自動流出去，所以外面在下大雨，裡面的水又衝出來，這就會形成水患，對不對？這方面不知道你有做個什麼？譬如說做個閘欄在那邊調節一下水位，不是叫你不要放出來，是水要分流，包括做濕地公園，那裡可以裝一部分的水，把你們的閘門再提高一些，把下面配合滯洪池的水排掉後，外面這個濕地公園的水再排掉，然後才把你們的水放出來，我相信能完完全全澈底解決濱山街跟寶業里的淹水問題，你的看法怎樣？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經理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澄清湖水庫原本 1951 年建造的，叫做大貝湖後來改叫澄清湖水庫。你剛才在講的淤泥這個的水源是從高屏溪來，用我們那個導流過來，然後我們有做 200 多公里導流木，所以淤積是難免，高屏溪的濁度平常差不多 100 多度、近 100 度；如果像 97 年的卡玫基、98 年的莫拉克跟 99 年的凡那比這三個颱風來，那個濁度有多高？將近要 6 萬度、7 萬度的濁度 (ntu)，那個濁度很高，所以難免淤積，我們 92 年的時候有做一個清淤，這一點要先

跟蘇議員報告。

第二個，你說的那個溢流堰，這個水庫的自然溢流到議員你剛才講的 17 米 8 的時候，在最高水位就會溢流。你講到的分區使用是道路用地也好，或是另外一個叫公園用地，這應該照都市計畫法第四十八條來說是依法來徵收，但現在是沒有徵收的公用設施保留地，市府這邊也可以考慮去徵收，讓它能夠有滯洪的效果出來。溢流的水有一條會可能從濱山街，也可以從後勁溪的另一條支流過去。

蘇議員炎城：

我現在要講的意思是要開發那個地方，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對不對？那個地方本來就是你們要處理的。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是。

蘇議員炎城：

當然如果在經費上，你們自來水公司可以配合，徵收土地的金額太大是不可能，對不對？比照你們大貝湖的湖面跟農田水利會的土地也是用租的，你們一大半以上是租的。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對。目前都是租的。

蘇議員炎城：

我是說比照用租的機率比較高，你那邊可以提供什麼來做配合？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原本我們已經租一塊了來做排水的渠道，我們已經租了，現在我們委外有一個評估，有可能還要租 2 米半，要擴大，讓水滿庫的時候…。

蘇議員炎城：

2 米半不夠啦，那個公園還可以開闢四、五甲。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就是委外的學術單位已經評估過…。

蘇議員炎城：

大家找個時間協調一下，開個會協調看要怎麼配合？你請坐，謝謝。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謝謝。

蘇議員炎城：

下一張，鳳山區的福興里和鳳山溪的景觀建設，這個部分請問水利局如何運用你申請到的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這 1,000 萬工程的進行

建設？等一下我全問完，你再一次答覆我就好，你們各單位再一次答覆。

農業局長如何將農產品行銷並拓展至海外，等一下再請你做一個說明。蔡局長對農業行銷投入相當的深，我知道在高雄縣這個區塊，你也表現得非常的亮麗，當然合併後，我們的陳市長也借重你的專業延攬進來做農業局的局長，你未來對大高雄市農產品的展售跟促銷如何建置？對農民的幫助，高雄縣農民的感受就很深，當然這是局長和你的同仁犧牲假日辦活動、促銷各方面所帶來的成果，但是現在農產品行銷人員的配置是否充足？等一下，再一起回答。

接下來，落實源頭管理以保障民衆吃的安全，現在請問局長，我們所有對市售的動物及家禽之飼料進行瘦肉精及其他藥物殘留、重金屬的抽驗，不要等到衛生單位自市面抽驗的結果發現問題，也差不多都吃下肚，再來說檢驗有問題也來不及了，也就緩不濟急，這要如何處理？第四，維護民衆食用農產品之安全，請問局長是否針對未上市農產品之殘留農藥來監測？要如何落實？請水利局先回答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第一點，福興里那裡，我們今年是有爭取到營建署 1,000 萬，最主要是要做媽祖港橋到民安橋那一段，福興里剛好是在中間的一段，福興里目前我們是做沿線的改善，那是景觀動線的改善，福興里那裡當然沒有人行的空間，我們會做一個人行棧道，讓附近居民可以沿著鳳山溪來散步，這個部分我們正在辦理設計，設計完成我們會向地方做說明。

蘇議員炎城：

相關單位安排時間辦一個說明會，讓市民知道這 1,000 萬是怎麼使用的，同時也接受市民的建議，會後我們再一起研究。請農業局局長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蘇議員關心農產品如何拓銷到海外的問題，我們農產品的行銷除了在地舉辦的產業文化活動之外，包括在高雄市農 16、文化中心來辦理一個都會地帶的展售活動。另外，最近我們一直有設立高雄物產館的觀念，目的就是讓農民生產的物品直接到我們的物產館，減少中間的剝削，利用物產館的網路行銷系統來做宅配服務。第四點，我們可以結合在地友善綠色餐廳，最近我們和高雄市在地的友善綠色餐廳結合食用在地食材的範例，現在一

直在增加中。第五點，在每一個水果的盛產期，我們透過在地企業的團購來減少農產品滯銷的情形。另外，在海外的部分，我們盡量參加國際的食品展，國際食品展可以認識很多貿易商，針對他們的需求，我們的農民更加知道未來的方向。最後，我們必須結合國內外的貿易商，促進他們與農民之間的契合。蘇議員還關心行銷科人員的配置，確實像這次過年期間我們同事都沒有休息，都在文化中心，創造 1,400 萬的佳績，但是人手不足，這次很感謝市長和議會的幫忙，我們增加了 60 人，這 60 人都會有很好的配置，我們會充分的運用我們的人力。瘦肉精的部分，我們一年對飼料的檢驗將近 230 場，230 場依我們目前檢驗飼料的人力，這次透過增加 60 人之後，我們會增加檢驗的件數，落實飼料安全並加強檢驗制度，如果發現他不符合標準，每件要罰 1 萬 8,000 元。第四項，農產品的殘留農藥監測，一般農民不是申請有機的，我們一年大約要檢查 900 件，就是我的同事平均每天有三件的工作量，這次人員的擴充之後，我那邊的配置，爲了落實食品安全檢查，我會增加人力從源頭做好管理。除了這些以外，包括有機、吉園圃的檢驗，我們會配合衛生單位和農委會，除了源頭管理以外，市場的監控機制我們也會來配合。〔…〕藥物殘留的部分，現在我們物產館蓮池潭的旗艦店那裡，在那裡購買我們蔬菜的人，當場就可以做檢測，那裡有設一個檢測站，裡面也有生產履歷的來源標示。藥物殘留一定要加強農民之間的溝通、宣導，讓我們可以建立一個安全的城市，這是我們未來的目標，所以我們最近一直利用晚上下鄉和社區結合，宣導我們爲什麼要建立一個讓人家覺得安全的城市，這就是我們要努力的目標。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康裕成議員發言。

康議員裕成：

主席、農林部門各位局處首長、議員同仁，大家好。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多了一個農林部門的質詢，在農業局的工作報告裡面介紹了我們的農業概況，包括各種畜牧業的產值，我們耕地面積有多少？農業人口有 23 萬 3,960 人，佔高雄市總人口的 8.4%，耕地面積大約佔 16% 至 17%。看到這樣的報告覺得高雄市真是一個好地方，尤其還有水果、漁產和各種產物，高雄市真是一個產物豐富的城市。既然這樣，面對目前油價和各種物價的上漲，我們很關心高雄市如何在這一波的上漲中，包括企業和生產農業的業主，大家能夠在最低的成本下都獲利，我很高興看到很多在地食材，尤其是我們推廣低碳飲食。農業局長，高雄市有這麼優秀的條件可以推動低碳飲食，讓所有食物被吃到我們肚子之前，它的碳足跡是最少的，我們的

低碳飲食因為我們有這麼好的條件，我們不像其他城市，例如台北市或新北市，他們的農產品可能不像我們這麼多樣又豐富。你們提到低碳飲食並且計畫要推廣，我很想知道你們目前落實的情形如何，未來我們可能更需要加強落實它的腳步，這樣對所有市民是更好的。剛才你答覆蘇議員有提到友善餐廳，你的報告也有提到友善企業，還有去年我們只用少許的錢來推動各級學校在營養午餐方面使用在地食材，在地食材在營養午餐方面，局長，今年的計畫和去年有什麼差別？因為去年你只有匡列 50 萬，然後只有鼓勵某些學校，今年你對於推動營養午餐使用在地食材有什麼計畫？請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營養午餐在地食材的部分，去年我們匡列 50 萬，今年匡列 100 萬。團膳方面我們跟教育局結合，我們希望能夠說服廠商使用在地食材，而不是到果菜市場去使用外來的食材。

康議員裕成：

你目前只有獎勵而已，獎勵的效果有限，你只不過把獎勵金從 50 變 100，怎樣除了獎勵以外更能夠落實在地食材的運用？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地食材一定要說服今天營養午餐的業者，說實在的，在整個公開的招標過程當中，…。

康議員裕成：

沒有辦法在招標的過程給予限制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為採購法的限制，變成我們必須說服業者使用在地食材，第二個，…。

康議員裕成：

我不理解，在地食材應該會比較便宜啊！如果是成本考量的話，在地食材為什麼不是營養午餐優先選擇的對象？還要我們去鼓勵它、補助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為止，全國蔬果平均單價的部分，高雄市的蔬果是有高於其他縣市，所以為什麼高雄市…。

康議員裕成：

可是我們生產的比較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應該是比較精緻，除了這個方面以外，我們也會推動營養午餐使用我們的有機食材。

康議員裕成：

營養午餐方面，有沒有辦法透過例如市政府的補助，讓學生在某些日子吃到的、今天吃的就是在地食材？而且這是一種好的教育，讓我們的學生朋友們都知道今天吃的菜都是我們高雄生產的，高麗菜是在哪裡生產的，米是美濃種出來的，這反而也是另外一種教育，有沒有可能做到這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康議員這個建議很好，我們會跟教育局來研擬一套機制，就像一個補貼的政策，來說服經過採購法評選出來的廠商使用我們在地的食材。

康議員裕成：

可以建議例如某一天，如果有一天是吃素的，某一天都是吃高雄的在地食材，雞蛋也是，我們路竹那邊也養了很多雞。我們某一天就是吃高雄的在地食材，讓小朋友知道，有沒有辦法這樣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我們會努力，執行可能性相當高。因為其實在去年經過一整年，有一些的磨合，我們知道哪些需要去改修正、改進的，這一個部分，我們會加強努力。

康議員裕成：

綠色友善餐廳的推廣方面，能夠讓市民朋友得到怎樣的資訊？很多朋友就可以說，這一間都是用在地食材，可能比較貴，因為我們的菜比較好，因為我們的米比較好，或是我們的各種水果都比較好，所以它會貴一點，但市民朋友可以去那裡消費啊！目前有沒有這樣子的推廣？辦法大概是怎麼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我們的網站也有。

康議員裕成：

才5家而已。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另外，我以棗子樹為例，棗子樹它在餐廳外面就有「綠色友善餐廳」我們「高雄首選」的 Logo 在上面，我們也有跟這些餐廳結合舉辦優惠的活動，這些都有。

康議員裕成：

所以這個部分請你要推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今年應該要增加，希望能夠再增加多處。

康議員裕成：

今年有沒有增加的一個目標，例如現在是 5 家，未來還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希望至少能夠再增加 5 家以上。

康議員裕成：

對於這些餐廳，我們有沒有給與相當的補助？目前來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補助，我們是一個合作的關係，例如今天來這裡消費滿多少，我們希望能夠帶消費者到鄉村去體驗農村生活。例如，如果這個消費者在這個餐廳消費，每個餐廳都有制定它自己的基準，他們可以從消費者之中抽出來，看有哪些人，農業局會帶他們到我們的農村，去體驗他真正吃的食材是從哪裡來的。

康議員裕成：

我在這裡具體的建議，既然你在報告中一再講到要推廣我們的在地食材，而且是低碳飲食符合環保，是不是就具體建議營養午餐的某一天，我們就告訴小朋友，今天我們吃的都是高雄的在地食材。

至於友善餐廳方面，也具體建議是不是大力的推廣？那些被列為友善餐廳的餐廳業者，你們除了鼓勵以外，也應該多多替他們宣傳，讓市民朋友知道這一間賣的東西是用高雄在地的菜和米，這樣是不是也達到雙贏的地步？是不是可以具體回應一下，我這樣具體的建議是否可行？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是絕對可行的，而且我們今年馬上會跟我們的同仁努力來做。

康議員裕成：

再請問一下，剛才一再講到你也堅持瘦肉精要零檢出，但是其實我一直很懷疑，如果中央的法令是鬆綁的，高雄市有辦法真的堅持零檢出嗎？你的法源依據在哪裡？你講話不能講得那麼大聲，結果到時候說：「不好意思，法令不允許我們做這樣子的堅持。」到時候會很漏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才我說過，我會跟我們養豬協會、養雞協會，就等於在源頭方面，我們來努力朝向一個…，就是說我們的…。

康議員裕成：

所以，目前你沒有法令依據，對不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你是說…。

康議員裕成：

零檢出。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零檢出有啊！

康議員裕成：

萬一中央通過的話。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通過的話，我們必要從…。

康議員裕成：

那個是食品衛生的部分嘛！對不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從衛生部分。

康議員裕成：

食品衛生管理辦法，那你們的源頭是根據什麼法令？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的源頭，就是跟農民朋友，即養豬戶與養雞戶，跟這些農民朋友做一個協商，政府單位必須要透過這個協商，然後給他們…，例如 CAS 的認證，政府單位就有這個責任。

康議員裕成：

不是，我懷疑的是你一再的主張，包括市長也說零檢出嘛！我們這麼堅持，到時候會不會被人家笑說你根本就沒有法令依據、沒有後盾，你說得那麼大聲，到時候會被笑，所以我現在問你，你法令依據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零檢出…。

康議員裕成：

你剛才只是講協商而已，那個都沒有法令依據，也沒有約束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但是跟康議員報告，我們跟我們的農民朋友、養豬協會與養雞協會也開過幾次會，未來對這個方向，其實大家都有…。

康議員裕成：

只是他們提供的產品是沒有瘦肉精的，〔對。〕但是你的零檢出沒有辦法保障市民朋友在市場或是超市買的肉是零檢出的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源頭管理，我這裡可以做，但是市場方面，當然，我們衛生單位…。

康議員裕成：

你還是讓市民朋友去選擇啊！那個美牛可能有瘦肉精，你只是標示說這是台灣牛、那是美國牛，只是這樣而已啊！高雄市沒有辦法真正的堅持零檢出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為這個管理的不一樣，我們會跟衛生局…，因為上市以後，就是衛生局管理，而我這裡，農業局一定要做好源頭的管理，這是我們的堅持。

康議員裕成：

你源頭的管理只是源頭管理，你沒有辦法讓市民朋友…，最後一道防線還是沒有啊！你說零檢出說得那麼大聲，最後還是沒有辦法實施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剛才說的是我跟我們的源頭…，上市了以後，因為有其他來自不同的縣市政府，例如家樂福也好、大樂也好。

康議員裕成：

所以，高雄堅持零檢出真的做得到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必須跟衛生局…。

康議員裕成：

那只有源頭而已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但是在農業局的部分，我們的農民朋友、養豬朋友們與養雞朋友們絕對有這個共識。

康議員裕成：

你還是讓市民朋友去選擇，只是說高雄的肉、高雄那些畜牧業者的肉是沒有瘦肉精的，消費者還是要面臨選擇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容我跟衛生局來朝向這個目標，但是最起碼在高雄市源頭管理這個部分…。

康議員裕成：

除了源頭管理這部分，當然，另外後面後半段可能跟你沒有關係，但是你只是源頭管理，我覺得如果真的喊堅持零檢出的話，你們法令上面要加強，怎樣讓市民朋友在市面上買到的就是統統沒有的，有沒有辦法做到這

個？我覺得市府要去想這件事情，而不是只是一再喊零檢出、零檢出。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康議員提醒，這個部分，我們會跟衛生局來研商一下。

康議員裕成：

好，先請坐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

康議員裕成：

謝謝，很高興有這樣的對話。我想要來請問我們的水利局長，因為我有接到陳情案件，陳情案件認為我們在很多工程的招標過程中，對於業者來講他們有些疑惑，也因為他們有些疑惑，也可能是我們水利局大家的解說不清楚，讓他們得標以後，可能我們還要求他重新調整單價，因為他得標的金額並不是…，跟你們想的會有出入。

因為我本身也是律師，我們知道在訂合約的過程，如果雙方的意思沒有辦法互相一致的話，這樣的合約，可能精神上會有問題。也知道合約當事人他表達的意思可能有時候是會有誤解，但是如果能夠從各種文件去探求當事人真正意思，其實也可以做不同的解讀。所以我想請問，因為知道我們在提供的招標或者是投標的文件中，過去曾經有因為文件的說明不清楚，讓廠商得標的金額可能有某一個部分，例如土方，土方因為還要再把錢交給市政府，他標的金額到底有沒有含這個負面的價值？可能認知上會有出入。過去很多的調解案件可能都是偏向叫廠商認了，不要跟市政府計較那麼多，但是事實上，很多的過程中間，對於他們的招標文件可能其實是有不公平的地方，是不是可以在這裡講一下，這樣的情形，將來有沒有改善？縣市合併後，我們雙方的，例如有一些高雄市、高雄縣的公務人員在做法上，會不會因為這樣的不同，讓我們很多的廠商蒙受價錢的損失？這個部分，請你也讓我們所有的廠商有一個心裡明白說我們市政府不會去「拗」人家。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關於那個案子，當然就是我們作業方面也有沒有…。

康議員裕成：

我沒有特別講某一個特別的案子，因為已經發生過很多案子，所以我們應該要用通案來處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對，所以就是通案的話，在發生以後，到我這裡後，隔天我就請相關的科長召集會議，就是把所有的文件再 review 一下，把它修正。我們也希望在都合理的範圍內能夠做到公平公正，不要再給廠商…，就是剛才議員講的「硬拗」。

這一次，我們也有一些組織調整，我也特別要求科長，因為有一些科長會做一個調整，縣市合併一年多了，我們不希望再有這種事情發生，我們自己要把自己弄好，謝謝議員。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康議員的質詢，接下來由周議員鍾澐質詢。

周議員鍾澐：

農林部門所有首長、主管、議會同仁與電視機前的鄉親，大家早安、大家好。有幾個問題請教有關的單位，第一個，農業局局長，你現在真的辦得不錯，關於「高雄首選」，「首選」出來不知道你辦得怎麼樣，我是不知道啦！至少在蓮池潭已經有物產館——高雄農特產品的物產館，這個也不錯，哪時候要開幕？請你做一個簡單的說明。

我想現在的人說實在的也是滿不幸的，我們的農產品都會被懷疑有農藥、畜產品、畜牧產品，我們都了解瘦肉精問題，不過那個是了解得太少，其實那個就是廣義的抗生素，因為如果打抗生素、預防針，豬、雞、鴨與牛等就會比較好飼養、高存活，不會得到那一些瘟疫而死一大堆。三、五十年前，我的伯父就開始經營養雞場，養 5 萬、10 萬隻，如果真的得到雞瘟，看了真的慘不忍睹，所以，我們也幫忙施打抗生素，其實就是豬、牛的瘦肉精，雞、鴨也是叫做什麼精，不知道，其實就是抗生素。

再來，我們一些食品、人吃的加工品，從「乖乖」開始，小朋友吃的「乖乖」，什麼「塑化劑」，就什麼都有毒了，全部的吃的，不管是什麼，農的、畜的、什麼加工品，全部，沒有一樣沒有。包括我們喝的水，第七區管理處，你們被查出來，說什麼含鋁量過高，含鋁這個重金屬過高，吃下去可能腦袋會「扒袋」，我是說真的，不管是退伍軍人症或阿茲海默症，全部都是，你再怎麼消毒、怎麼煮都沒有用，一樣，有沒有可憐？全部真的很可憐。

所以我說，局長，那一些不是只有針對瘦肉精，所有的零污染的、零毒害的，全部都是要…，包括紐西蘭的、澳洲的與本土的都要，因為美國比較倒楣，它比較大，大家就一直盯著它看，其實不是這樣而已，真的，查出來比瘦肉精還要嚴重的還有很多，所以我想，高雄絕對要堅持零毒害。

不是法令不法令的問題而已，是看有沒有執行的問題，我想全部都一樣，我剛才唸的，從農產品、水果到畜產品、海產等等，只是沒有查出來而已。這些相關的，你等一下再一起答覆。

還有水利局，我想現在很重要的，你都有寫出來，這幾個颱風，這一輩子，我活到現在五、六十歲，印象最深刻的，我們台灣受到很多颱風侵襲，尤其從每年的六、七月開始是颱風季，我印象很深刻的，民國六十幾年有一個賽洛瑪颱風，它狂掃大高雄地區，真的很慘重，包括港區的天車、拒馬、吊貨櫃車的，我們不知道原來是颱風造成，還覺得奇怪，怎麼 30 組搞到現在變一、二組，你看那個颱風大不大？

再來，七、八〇年代的，有一個叫做費南颱風，那時候我已經開始當議員了，我們援中港魚塭，中油就賠了一、二億元做補償，那些救濟、那些賠償金一、二億元，我們援中港漁民，那一些養殖漁業的很慘，整個後勁溪滿出去，魚蝦死了一片，這個叫做費南颱風，所以後勁溪從此才開始整治，就是這樣來的，那時候是蘇南成市長主政。

再來比較嚴重的是前年的莫拉克颱風，開始大淹水。你這寫出來，著力並沒有很深，我們右昌美昌街的抽水站，也沒有看到工程哪時候要施工，都沒有看到。

再來，右昌農田水利會有一個水閘門，李局長，你知道吧！有一個水閘門，爲了今年初，也是八年 800 億元還是多少億元防洪治水的那一些中央補助款，把右昌農田水利會的水閘門幹掉了，結果用浮動的，叫做什麼浮動的那些橡皮壩，用橡皮製的，就是機動性的，不要水泥柱的。現在百姓在那邊抗議，以前那一些水泥做的防水閘門，整個水閘門，我們還可以從左岸走到右岸去，從我們國昌里走到高雄大學特區去，現在用「浮動的橡皮壩」，就造成我們無法行走。那天水利署有來會勘，但是南管處的說這個很困難，我看是不怎麼困難啦！局長，你協調一下，做一個簡易的，像德賢路 220 巷有一個後勁溪西青埔垃圾場青山計畫，要從整個翠屏里走到青山計畫的垃圾掩埋場那個青山，那裡有一座休閒景觀便橋，那不是便道，那是便橋，水利署說我們現在人行步道不能做，誰說那叫步道？那是整個景觀休閒便橋，我拜託你做一下，謝謝，這是第一個建議。

再來，美昌街的抽水站哪時候要做？哪時候要完工？

再來，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我們淹過水，不經一事，不長一智，因爲莫拉克颱風，中央有補助防水閘門，結果比較早做的人都無法獲得補助，莫拉克是 919，再過了半個月之內又來了一個梅姬颱風，幸好沒有進來，只帶來一些小雨而已，大家嚇得半死，局長，你還記得嗎？前年 919 是莫

拉克，然後到 9 月底、10 月初有一個梅姬颱風，沒有進來，幸好影響不大，當時大家看到兩個禮拜前的莫拉克水淹得那麼慘，聽到梅姬要來了，大家就趕快要防堵了，結果先做的並沒有先贏，先做的反而倒楣，因為中央補助款是 11 月底、12 月初才來，在之前做的都不算，不在補助範圍之內，天底下哪有這種國家呢？所以我講你都沒有改善，也都沒有什麼建議，以後怎樣就怎樣，也都沒有看你提出來，你只說到申請多少？1,000 多件、總共多少戶，結果我看那一些沒有受到補助的，這實在很沒有天理。局長，中央不管我們，至少我們地方應該要處理，所以我覺得你這個都沒有…，這個慘痛的教訓你都沒有學到，我覺得很可惜。這三件是有關你水利局的。

再來，自來水公司，我剛才有跟你說過，你們不知道有沒有接到國昌里…，包括水利局與自來水公司你們這兩個單位，在國昌里裡面，現在民衆反映自來水的水壓忽然不足，只要一到下班後用水尖峰時間，自來水的水量就很差，他們覺得奇怪，不知道是不是污水下水道施做時有破壞到、影響到自來水管，你們要好好去處理。

包括水利局與自來水公司都一樣，在我們加昌路六、七百號，740 號那個地方，七百三十幾號啦！就是右昌 7 號公園旁邊，那邊有一段差不多 5 戶、10 戶，地下室全部都滲水，也是跟自來水公司有關的，不知道修好了沒有？這是上個月才發生的問題。包括在市長施政報告時，我就講了，右昌 7 號森林公園，就是以前聯昌橋的防水柵欄，你們已經打掉進行修繕了，效率真的不錯，包括整個人行步道做得不好的，你們隨時都應該要監控，隨時都要監控來改善。還有一些百姓真的很可憐，因為水管破裂造成不正常的滲水或缺水、水壓不夠，這些請簡單答覆，農業局長先回答零毒害的。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周議員的關心。蓮池潭高雄物產館我們會達成這個任務，在 5 月底完成之後，我們會開館。

周議員鍾澐：

5 月底嗎？〔對。〕你是 5 月底還是 6 月開館？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開館以後會試營運，試營運後才是正式開幕。

周議員鍾澐：

你說 5 月底開館，這個是試營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開館後再試營運。

周議員鍾澐：

正式的可能在 7 月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正式可能在 6 月底以前，我們會找一個比較好的日子。

周議員鍾澐：

本席認為在假日，譬如暑假期間再來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要這樣子。

周議員鍾澐：

這樣才能一炮而紅。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周議員…。

周議員鍾澐：

零毒害的，我拜託你，不是只有源頭，當然農業局是管源頭的，但是你要配合衛生局做好事後和事中的這些查驗。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我們會來跟他們配合。

周議員鍾澐：

因為你只能管高雄市的，對於高雄市以外，你們沒辦法管嘛。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以外的沒辦法。

周議員鍾澐：

沒辦法的話，就用事後和事中的查驗予以追蹤檢查，拜託，這樣將是功德無量。水利局李局長，請就我剛剛跟你建議的 3 件事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右昌的美昌街制水閘門。

周議員鍾澐：

抽水站。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制水閘門抽水站，目前它的細部設計完成了，我們現在在審查，大概 5 月底會發包出去，5 月底可以發包。

周議員鍾澂：

它已經做了一年半了，離 919 凡那比颱風至今已經一年半了，效率要高一些，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另外，這個…。

周議員鍾澂：

要把品質做好，再來右昌…。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興中制水閘門，那一條主要是農田…。

周議員鍾澂：

它改成橡皮壩了，那是水利署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它是農田水利會灌溉時，要做為引水之用，所以…，是農田水利會的，不是水利署，是農田水利會。

周議員鍾澂：

我知道是農田水利會，但是水利署補助他們的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應該是農委會，那是他們的系統。

周議員鍾澂：

那是農委會。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它做 3 個橡皮壩了，當然在地方是希望做橋，我們再跟農田水利會協調。

周議員鍾澂：

因為以前是有橋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對，以前是結構體。

周議員鍾澂：

雖然說它是一個管理站，但是它確定有一個便道過去。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它沒有橋。

周議員鍾澂：

等於有便橋道過去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對。這個我們再和他們協調一下，因為…。

周議員鍾澐：

我拜託你真的要好好處理，那一天總工程司有參與，這不是錢的問題，它只需千百萬而已，盡量爭取中央專案補助，局長，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另外，就是…。

周議員鍾澐：

再來，有關天然災害補助的那些救濟或是修改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有關 919 風災部分，事實上議員也多次予以重視，我們再…。

周議員鍾澐：

我說的意思是，有一些死角或一些模糊空間應該把它防堵起來，不要再有遺憾。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主要是…，對，中央我們都有跟它反映，他們還是沒有修正補助開門的要點，所以目前在還沒有修正以前，只能…。

周議員鍾澐：

局長，我說的意思不是修正，中央如果不做，我們地方自己來防堵這些，以後再跟中央 argue，不然我看真的他們中央都不知地方的這些痛苦。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它這個規定是不合理的，沒有錯。

周議員鍾澐：

不合理，我們地方就要自力救濟，該怎麼處理，局長，你知道我說的意思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知道。

周議員鍾澐：

你要再繼續不斷的力爭嘛，局長，既然知道不合理、不公平，就應該積極來力爭，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好，我們繼續來據理力爭。

周議員鍾澐：

不要到時又一樣哀哀叫，沒有用啦，要事先防範，事先就把它修正了，局長，謝謝。再來請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經理回答，高雄地區的水質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澐）

好不好？本席要跟你建議，在油、電上漲之際，水價千萬不能漲，好不好？
請蔡經理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經理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剛剛周議員有三點提示，我跟你作個回應，第一個，就是國昌里下班時間水壓低。

周議員鍾澐：

水壓不足。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下班時間，當然也是我們做飯的時間，或許也是用水的尖峰時間，這個我會去查，然後跟…。

周議員鍾澐：

以前都沒有，怎麼忽然間在上個月會發生這個情況，你要去了解，是不是有些漏水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好，是不是有地下漏水或怎樣，我們會查。

周議員鍾澐：

或是水管破漏的地方。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是，查完之後，跟你回報，也跟服務處回報。

周議員鍾澐：

好，謝謝。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第二個，右昌 7 號公園旁邊有一個加昌路 730 幾號…。

周議員鍾澐：

對，735 號。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有 10 多戶的地下滲水，這件事我們也會查報，下午查了之後，再跟周議員這邊回覆。

周議員鍾澐：

不是下午，他們已經有…，看處理好了沒有，絕對要做，好不好？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我馬上連絡，下午再跟你回覆，好不好？另外，剛剛有講到一個含硫的

事情，這一次環保署公布這樣，事實上是在雲嘉南地區，有 18 座的進水廠，不包括七區管理處這些澄清湖、拷潭、翁公園等等的，我們整個含硫量的總體親水檢測出來，是平均值在 0.1ppm 以下，就是每公升有 0.1 以下的幾毫克含硫量。〔…〕是，水價？水價當然經濟部會統籌去考慮，目前水價暫時沒有調整的計畫。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周議員鍾澐，接下來，由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各局處的局長、各科室的科長，還有電視機前面的市民，大家好。我要請教水利局，在這裡先感謝水利局長，其實在去年我非常的感謝，去年雅靜在第一次定期大會就向水利局作建議，鳳山區的赤山濱山街部分，淹水已經淹怕了，除了赤山之外，還有原高雄縣政府，就是現在的鳳山行政中心前面，那裡也是淹怕了，但是雅靜要藉由這個機會再一次感謝水利局這邊的協助。在去年雅靜的反映下，馬上在今年度就有列入預算，好像是 2,800 萬的部分，也感謝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因為濱山街的淹水事件，我光辦會勘就辦了三、四次，不好意思，也讓你出來了三、四次，不過這最後都有個圓滿的結果，包含水利局這邊有幫我們列入整個箱涵引流的部分，還包含我們排水溝與污水分流的部分。還有自來水公司這邊也願意幫我們，譬如有豪大雨特報時，自來水公司也願意配合來把蓄水量降到比較低的門檻，讓澄清湖可以有更大的蓄洪量，然後讓我們這些比較下游的地方，可以減少淹水的機率，在這裡先感謝水利局長、自來水公司及所有跟雅靜一起會勘的同仁，謝謝你們。

但是雅靜要在這邊提醒局長，因為又要到汛期了，不過我到現在都還沒有看到我們有什麼動作，甚至雅靜也沒看到你已經有計畫書，只有局長來跟雅靜說，你們已經有預算，計畫也有納進去。這一次定期大會時，我才在業務報告裡看到，我們可能在明年…，這整個計畫要到明年度才會完工，這樣的速度其實有點慢。雖然有時候那裡的老百姓很感謝我們有重視當地淹水之苦，但是也不要太慢，我們可以快的，是不是可以加快我們的腳步？讓他們免於淹水的恐懼，因為又要下雨了，大家又開始在談論了，不要讓大家一到這個時候，又要罹患躁鬱症了，是不是可以拜託局長，就這個部分來幫我們加強一下呢？這個部分是水利局這邊可以來協助的，我藉由這個機會來感謝水利局、自來水公司及所有同仁。還有雅靜在這一本報告書裡，完全沒有看到對於鳳山行政中心前面淹水的問題，你們要怎樣來處理？你們都沒有提到。從鳳山行政中心旁邊的自強陸橋，然後到正義路那邊，

當然它原來還是會淹水啊，還是會淹到人家的屋裡，這個區塊至少你們要有些著墨，你們要怎麼去處理吧！鳳山行政中心等於是市府的門面，你們都沒有處理，上次我就跟你說了，是不是可以拜託局長，儘速處理鳳山行政中心前面會淹水的地方，因為那邊一淹水時，車子就無法行駛了，是不是這個部分，拜託局長可以來幫我們著手規劃？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李議員對我們的鞭策指導。實際上，在濱山街部分，我們除了 2,000 多萬，目前大概在 5 月要發包，寶業里這個滯洪池，雖然要 8 月完工，但是它現在就可以裝水了，可儲水 10 萬噸，所以你現在去附近看時，它的一些引水道都做得差不多了。

李議員雅靜：

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就是大水來時，水就直接往那裡去，可以先暫時儲著，我們在…。

李議員雅靜：

因為寶業里那個滯洪池沒辦法把濱山街這些水引到那裡。因為那下面的引流箱涵還沒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所以我們現在加速濱山街這個工程，雖然大概要到明年 1 月，但是在箱涵部分，我們先給它完成，讓水可引入。

李議員雅靜：

明年底？可是今年就完全都沒作爲了，等於我們空轉了一年，局長，我對你們有很高的期望，可是你們真的是…，動作再快一點，好不好？因為這些人已禁不起再淹了，其實大家都知道，對於現在的氣候變遷、氣候的不穩定，是有很多不確定的因素在，如果今天豪雨，明天說不定就大雨，誰會知道明天會發生什麼事？我們現在就是可以預防的先預防，所以我才在現場會勘時，又拜託你們說，你們設計箱涵引流的那些容量不要以現階段來算，也不要五年、十年的流量來算，是不是可以再擴大？我們既然要做就一次做好它，寧願做大一點，不要到時不夠又要挖了，其實高雄市民真的很可憐，每年、每天都要飽受路面施工的噪音的那種困擾，因為我們目前也有在做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施挖工程。所以雅靜才會拜託你們，連你在算那些斷面容量時，一併幫我們把容量算久一點，你不要用五年、

十年，因為通常都是以五年、十年在算的，拜託你們把這個流量再加大一點，不要讓我們在五年後，還要再拜託你又挖一次，鳳山行政中心部分，拜託局長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鳳山行政中心去年區公所他們有雨水下水道工程，在鳳山行政中心附近，大概光復路那裡也有一個工程，目前是區公所在處理，詳細部分，是不是我請科長來說明一下。

李議員雅靜：

聽說合併之前，你們有分高雄縣和高雄市，所以做到高雄縣正義路這邊，你們就不做了，連通也不讓我們通，現在呢？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有關那個部分，目前在澄清路上的人行道配合側溝改建的部分，它已經算快完工了。

李議員雅靜：

是。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那一部分可以改善一部分的排水問題，對於下游大港圳部分，今年水利局也有辦理箱涵改建工程，未來那一部分的排水會更加的順暢。

李議員雅靜：

你剛剛說箱涵是要設置在哪裡？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就是在原高雄市的部分，在自強陸橋下面有一段在大港圳，原來是明渠段部分，那一段我們也配合改建，那部分可以改善澄清陸橋下面的部分排水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是。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前面有關光復的排水問題部分，區公所目前還在持續研議要辦理怎麼改善。未來這部分…，因為合併以後，現在水利局接手了，我們會儘快來改善那個部分，對於剛剛…。

李議員雅靜：

是科長，對不對？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是的。

李議員雅靜：

科長，你有沒有注意到這一段，其實在原來的高雄縣市是不通的，你們有注意到這一段嗎？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有，以前有。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注意到這一段了，你們還要研議什麼？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不是，這一部分以前市公所沒有辦好的部分，我們會接手趕快把它處理完成。

李議員雅靜：

一年了？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是，還有…。

李議員雅靜：

什麼時候可以給我？至少先期計畫、規劃先給我，什麼時候？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會後再提供給議員。

李議員雅靜：

現在有了就對了。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應該。

李議員雅靜：

預計什麼時候發包？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這部分可能預算上面還要再做調配。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根本沒有納入計畫，是不是？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有關側溝改善的部分，今年年中才由水利局開始接手。

李議員雅靜：

今年年中，等於是 6 月才接手？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應該算是。

李議員雅靜：

現在是公所累積案件來給你們做，我們老百姓就要受苦受難就對了，難道不能先做嗎？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不是這樣子，議員，因為之前在工務局對於側溝改善部分的業務，我們水利局沒有承接，對於這部分的預算，當然在 101 年度，水利局就沒有編列側溝改善的經費，所以我們現在都動支水利局這邊的預算，來支應比較迫切需要改善的側溝改善工程。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拜託科長，它那個工程其實不會很困難，等於是把二個水溝接通就好了，你只要把它打通，你研議看看是不是可行。如果像我們想的這麼簡單，像民衆跟雅靜講的這樣簡單，因為我們只是那邊擋住而已，假如因為擋住而造成水患，其實我們也不願意見到。如果它的執行面是很簡單的，不要再等到你們接管以後，再去處理，可以做的我們先做，或拜託區公所先做，即便是你們撥錢來叫他們幫忙做也無所謂，不要影響到民衆的權利，好不好？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是，這部分會後馬上跟議員這邊做接洽，還有民衆那邊，區公所我們會再辦一個現勘，把它確定完成，要怎麼改善的部分，我們會後馬上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好，再拜託科長。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再補充一下，剛剛局長對於濱山街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濱山街。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因為現在濱山街在做引流箱涵，如果可把水從文衡路的引流箱涵引到寶業里滯洪池的話，其實是可以降低文衡路 A 幹線的水位。文衡路 A 幹線水位如果可以降低的話，連帶它的上游濱山街的排水…。

李議員雅靜：

它現在沒有接通啊，〔對。〕它是只有箱涵在那裡而已，濱山街和青年路二段那裡有一個箱涵，但是沒有接進來。現在的重點是，你們怎麼從濱山街那邊、從自來水廠和長庚那邊把水接進來箱涵裡面，然後引流到滯洪池，而且那裡還有一些高度的落差問題，你們要怎麼做？

水利局水利工程科張科長世傑：

對這部分跟議員報告，其實濱山街目前的淹水原因，就是上游的水來的多，下游的水排不出去，現在水的部分，我們就是把它引流到寶業里滯洪池，寶業里滯洪池連帶可以引進去的話，文衡路 A 幹線的水位就可以降低一點，降低一點後，在文衡路和青年路口的水位就會降低，對於濱山街的排水會有一些改善。當然，剛剛所談到的文濱街的分流箱涵部分，我們持續會趕快來進行，預計是 5 月發包，相對的，我們…。

李議員雅靜：

你是不是相關的細節會後來跟我說，好不好？〔好。〕謝謝科長。我想再拜託一下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經理，經理，你也知道澄清湖在烏松區，緊鄰的就是我們鳳山區，剛好是在隔壁，再過去緊鄰的可能是高雄市三民區，早上有運動的人都知道，或平常有運動的人都知道，它是針對烏松區的民衆，它是有優惠的，我是不是可以幫鄰近各區爭取一下？因為我們現在也推一些…，譬如自行車的慢活旅遊或去運動，澄清湖其實是一個環境非常優美的地方，是不是可以拜託經理，幫我們研議看看，是不是可以把鄰近各區納進優惠的範圍，包括我們鳳山區，其實鳳山若是在濱山街赤山這邊就很多人了，大部分我知道的人不管在早上或者假日都會在澄清湖運動，讓他們去推廣澄清湖的美，其實真的很不錯，然後再加上雅靜有拜託觀光局、文化局、還有區公所來鳳山推一個一日遊或半日遊的慢活，可能未來的線也會拉到澄清湖，往澄清湖、往大樹區去，拜託經理幫我們研議看看，是不是將鄰近的市民把優惠納進來，拜託經理，我知道昨天有別的議員有提到，不曉得有沒有討論到這個區塊。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經理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昨天也有議員在反映這個事情，我先跟李議員做一個簡單的報告，在 81 年因為我們澄清湖觀光園區有兩條道路，那個地產權是屬於烏松鄉公所的，就 4-10、4-26，之後就是因為這個道路使用權在他們鄉公所，而且鄉民在使用，所以那個時期只要是烏松鄉民就免費入園來使用，最後我們就在 84 年的時候開辟了一條 4-31，就是松藝路，松藝路之後我們現在準備以地易地來處理，這是另外一件事情。那說要擴大回饋的對象或者範圍，不只是你，李議員還有很多立法委員也一直在反映，我們董事會已要組成一個小組來研討，到底我們優惠的範圍要怎麼擴大，或者對象要怎麼樣，事實上澄清湖每年的虧損大概都在 3,500 萬左右到 4,000 萬，昨天有議員

建議說是否由市府這邊編預算來挹注這個虧損，這樣的話，或許高雄市民就有多元化的優惠辦法出來，以上向李議員先作一個報告。〔…〕商業化…，〔…〕是，我會結合周遭，像圓山飯店以及奇珍園等等這些異業的點，我們做個聯盟，來如何活化澄清湖來增加盈收，這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李雅靜議員，接下來黃淑美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農林部門的市府團隊、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首先我想請問水利局李局長，你認為高雄的治安重要嗎？局長，你認為重要嗎？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回答。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重要。

黃議員淑美：

很重要，你請坐。我們現在知道大街小巷幾乎都裝有監視器，那天我們發現一個情形，有一個偷竊案，我們要去調監視器，在警察局卻調不到，調不到才發現這個線被水利局剪斷了，警察局就去詢問監視系統的主辦人員，他們說他們常常遇到這樣子的情形，就調不到的時候才發現被水利局剪斷了，其實我覺得治安跟建設都是環環相扣的，不是說這是你警察局的事就跟水利局沒關係，水利局顧好我的水溝就好了，所以看到的時候就把它剪斷，我覺得這樣是不對的，那天我們才發現其實有這樣的情形出現。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像這種情形，你們有你們的立場，但是警察局有警察維護治安的立場，當衝突的時候你要怎麼做？局長，請你告訴我們。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部分我可不可以請防洪維護科蔡科長回答？

黃議員淑美：

科長嗎？好，科長你解釋一下為什麼會這樣？

主席（張議員漢忠）：

科長請答覆。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謝謝主席跟黃議員所提出的問題，跟黃議員報告，現在我們的一些水利溝渠，它可以容許我們附掛一些管線，但是這些共同纜線它是要事先經過

申請，譬如說我們的寬頻、有線電視這些，它都是在我們核准範圍下去做申請，而且我們有收費。

黃議員淑美：

警察局沒有申請嗎？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議員指出的問題，是不是警察局它所附屬的監視系統的纜線，它是不是可能沒有經過申請，或者它違規來附掛，或者它已經嚴重影響到我們排水系統問題，所以才會去做一些…。

黃議員淑美：

都是市政府的單位，公部門的還需要透過申請嗎？有需要嗎？

水利局防洪維護工程科蔡科長易勳：

主要是因為如果裡面亂掛，或者是它整個混亂的話，它會嚴重影響我們排水系統。

黃議員淑美：

科長你看一下，他們也告訴我們，他們掛的都是這樣，都是做專有的，它就是做警察局，上面也很明顯寫這是警察局的，也掛得很整齊，不是亂掛，但是你還是去把它剪斷啊！所以我們常常遇到一些竊案，一些刑案，要調監視器的時候調不到，有很多市民都會誤會說你們這個都裝假的，你們的監視器都裝假的，都裝在那邊讓人家看而已，其實不是，是線被水利局剪斷了，我們才了解說，原來是它掛側溝的時候，你把它剪掉了，警察局他也講，他也希望走大馬路的寬頻管道，他們大部分是走寬頻管道，他們在不得已的時候，就是像巷子內，巷子內監視器沒辦法的，他們才掛在水溝裡面、側溝裡面，但是跟你講你們也不聽啊！你們也是去就它剪掉，我覺得這樣不對，因為都是市政府的單位，都要互相協調。局長，針對這一點，你可以做到嗎？就是要互相協調，不要讓警察治安，讓市民治安的權利，讓市民的安全受損好不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好，這部分我想可能會妨礙排水的問題。

黃議員淑美：

對，我知道你們也是做得很好，這是沒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部分我們會請警察局這邊，我們來協調，其他的我們改善一下，我想這樣是比較適當的。

黃議員淑美：

其實你們並沒有錯，你們在盡你們的責任，但是我覺得治安跟建議都同樣重要，所以要互相協調，不是說你一看到就把它剪掉，因為都是公部門的，不要弄到這樣子，好不好？好，謝謝。我想我們現代的人養寵物其實都把牠當成自家人，人家說好狗命、好狗命，你看有些狗的命比人還好，捧在手上的狗，你看都像寶一樣，甚至現在有一些小夫妻他不生小孩，就養寵物來代替小孩，所以我們到狗真的有一不一樣的命運，不同的命運，但是呢？我們看到動保處流浪狗看多了，好像也不會把牠照顧的很好，我要請教動保處處長，我們現在高雄目前的流浪狗有多少隻？你們預估有多少隻？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流浪狗應該將近有 1 萬隻左右。

黃議員淑美：

1 萬隻左右，高雄市嘛！大高雄。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對，大高雄。

黃議員淑美：

好，那收容所有幾所？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現在收容的處所，公立的有二個地方：一個在壽山、一個在燕巢。

黃議員淑美：

一個壽山、一個燕巢，那以前民族路陸橋下、大忠路那個呢？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這個部分沒有，現在公立的部分就只有這二個地方。

黃議員淑美：

就只有這二個地方。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是。

黃議員淑美：

好，那裏可以收容多少隻？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目前來講大約二個地方，都可以各收容 300 隻，也就是說它的容納，每天將近可以收容 600 隻左右。

黃議員淑美：

每天可以有 600 隻。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因為它空間有限。

黃議員淑美：

好。空間有限，所以只能容納 600 隻，所以你們有抓狗部隊在抓嗎？對不對？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有捕犬人員在外面，民衆有通報，有影響到安全、環境衛生的部分，民衆有困擾的，就優先由捕犬人員先抓。

黃議員淑美：

好。有幾個人在抓？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目前捕捉人員大概有 35 位。

黃議員淑美：

35 位，這麼多人在抓狗？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因為大高雄區域非常的廣，包括原本高雄縣的轄區更廣大，其實 35 位的人力也是不夠，因為我們一年通報到 1999 的案件，就將近有 5,000 多件，可能是因為人受到狗追咬，甚至狗有影響環境衛生，還有狗亂叫影響到民衆安寧時，這些案件將近有 5,000 至 6,000 件變成都是由這些很辛苦的同仁要到各地去執行捕犬的作業。

黃議員淑美：

好，你抓到流浪狗你怎麼處理？你第一個步驟是什麼？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第一個步驟，抓進來之後應該要先做一個身分的確認。

黃議員淑美：

身分的確認。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是，因為我們有推廣，寵物要植入晶片，因為狗是不會講話的動物，我們已經推行寵物登記，只要有身分的，牠就有打晶片，我們會掃描晶片，等晶片儀器判讀出晶片號碼，現在都是電腦化，可以查出牠的主人是誰，通知主人領回去。

黃議員淑美：

如果沒有的呢？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如果沒有就要進到我們的收容所去，收容所照規定要公告 12 天，因為有時飼主沒有幫牠做寵物登記，或是植入晶片。我們至少會公告 12 天。

黃議員淑美：

公告 12 天。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是。

黃議員淑美：

之後？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之後，如果說我們的收容所，因為兼顧到牠的整個收容生活品質，如果沒辦法收容的情況，比較久的動物，我們只好去做人道處理的方式。

黃議員淑美：

好。那天有一個人檢舉，你們並沒有照程序這樣走，你們隔天就處死，是不是因為地方不夠大，你無法收容，所以隔天你就處死了，是不是這樣？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跟議員報告，沒有公告 12 天的部分，有幾個特殊情形，第一、牠如果發生傳染病，怕傳染給其它動物，經獸醫師的診斷之下，可以提早做。第二、如果牠的傷殘非常嚴重，有這些特殊案例，才會提早做人道處理，沒有特殊的話，我們都會經過 12 天的公告，而且經過了三道程序身分確認之後，才會去執行人道處理。

黃議員淑美：

還有那天你們有一個案子，就是牠有植晶片，你們也是把牠送到要處死的地方，為什麼會這樣？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因為一隻狗進來時，在做掃描，有可能第一次沒掃到，所以我們的作業規範要求要經過 3 次掃描。

黃議員淑美：

你們是根本沒有掃嘛！沒有掃，才沒發現牠有植晶片啊！你們是要處死時，才去掃過一次，看到這個有植晶片，才發現不對，是不是這樣。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就是 3 道的身分確認，那個案子是在第三道時發現，發現時就馬上通知，規定是人道處理之前，這三道程序完成。為什麼會設三道，就是避免第一道、第二道有疏忽或沒有掃到，所以才要求做三道，那個案例是第三道被發現晶片，那隻狗現在是存活的，也馬上通知主人領回。

黃議員淑美：

處長你可能要小心點，工作人員一疏忽，差點把有植晶片，就是有主人家，把牠處死，我覺得這樣不好，我知道這位飼主，一直在找這隻狗。你們的疏忽差點處死這隻狗。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這案例我也請同仁去做檢討，不應等到第三道才發現，為什麼要設三道，是避免第一、二道，因為狗一捉進來時非常緊張，在掃描上比較會有死角沒掃到，所以這部分才要求第三道一定要確實的完全去執行，第三道是在畜舍部分就發現，沒有進到安樂死的程序，這個要向議員報告。

黃議員淑美：

來，看圖，這隻狗在等待安樂死，你覺得可不可憐？你看狗也會掉眼淚。有一次我去你們收養的地方，因為想認養一隻狗，所以跑去看，我看這些狗很可憐，牠安樂死的日期都已經打在上面了，你看這隻眼睜睜就等待，有沒有人認養牠，因為牠的安樂日是4月2日，牠4月2日就會被處死，但是牠在等待會不會有人認養。處長我想請問一年認養的有多少隻？安樂死的有多少隻？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一年認養的將近2,000多隻，應該有2,000多隻。

黃議員淑美：

認養的2,000多隻。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對。因為同仁都是跟民間團體合作，利用假日有活動，我們去外面做認養宣導活動，像去年就辦了一百多場的認養活動，也要利用假日去，這樣比較適合認養的，第一、牠健康沒問題；第二、牠個性沒問題。在獸醫師診斷適合認養時，牠其實在收容所待的日子，就不會只限於法定的12天，會比這更加長，甚至比較適合認養的，我們特為留著，在認養活動時，希望市民要養的，用認養代替購買的方式，把這些可愛的狗帶回去。

黃議員淑美：

那安樂死的呢？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安樂死的一年將近有3,000多隻。

黃議員淑美：

所以安樂死比認養的多，對不對？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是。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看這些狗多可憐啊！一年就要安樂死了 3,000 多隻，去年嘛！是不是？3,000 多隻其實不完全像你說的有生病或有怎樣的，不是這樣呢？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沒辦法，因為空間有限。

黃議員淑美：

是空間有限嗎？為什麼沒有其它的方式，可以讓牠不安樂死，你知道國外的例子嗎？國外是怎麼處置這些流浪狗的？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流浪狗的處理方式，當然有幾種，第一種是終身安養的部分，另外有些是定期的飼養，等人家來領養，所以到最後有些還是免不了要到人道處理的路徑。

黃議員淑美：

處長我覺得狗我們也講很久了，你們每次用安樂死，民間團體其實很多不滿的，你們可以學國外捕捉、絕育、釋放，你知道加拿大溫哥華那裏，他們從 9 萬隻，才六年的時間剩 9,000 隻，從 9 萬隻可以降到 9,000 隻，多可怕，他們就用這樣的計畫——捕捉、絕育、釋放，就可以讓流浪狗數量減少，但我們不是這樣，我們是一下子就安樂死，你覺得有減少嗎？一年減少多少？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你剛剛所講的方式，在現行中央所訂的法令是沒有允許的，為什麼？因為釋放之後…。

黃議員淑美：

你們有沒有在做絕育？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絕育有在做，去年絕育包括與動物醫院合作，絕育的將近 1 萬 1,000 隻左右，所以說絕育的…。

黃議員淑美：

是補助的嘛！對不對？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有補助、也有民衆完全自費的，將近 1 萬 1,000 隻左右，絕育是我們現在在推廣的部分，另外你說捉了又放回原地，可能造成當地居民負面的聲音，包括狗可能會追人，安全、環境衛生的問題，法令現在沒有允許做這

樣的事。

黃議員淑美：

我希望既然法令不允許，盡量用絕育的方式讓流浪狗減少，這樣好不好。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這個部分，我們會加強努力。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我們黃淑美議員發言，休息 10 分鐘。

主席（張議員漢忠）：

繼續開會，請林武忠議員質詢。

林議員武忠：

主席、農林部門長官好。現在南部已經開始熱了，四、五月外面的日頭已經赤炎炎。4、5、6、7、8 可能要熱到 9 月、10 月。今天我要請教海洋局，你知道天氣一熱，不管是墾丁也好，高雄市也好，甚至包括高雄縣海域，海岸線很長，有很多人去游泳，我今天要提出這個問題來探討，請問高雄市現在最危險的海域在什麼地方？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孫局長回答。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想是旗津海域一帶，那邊有很多漩渦，可能整個旗津海岸線都是。

林議員武忠：

只有漩渦而已嗎？除了漩渦你還知道什麼？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還有就是那個海岸侵蝕流失等各方面很嚴重。因為旗津…。

林議員武忠：

因為時間問題，等一下我再請你一併回答，你還不錯，還知道旗津。就是旗津，旗津在市區。我跟你說，要是你們真的不知道，我不是只有要考你們而已，你當海洋局長，現在旗津那邊遊客有多少你知道嗎？現在天氣熱游泳的人有多少你知道嗎？光是高雄市就管不完，還要管到高雄縣沿岸。旗津這地方如果一般人去游泳是非常危險的。我找到的公布訊息，高雄市九大危險區域。這九個地方，第一是旗津，再來是彌陀、永安、梓官、林園，這都是你們官方網站公布的。但還是有很多民衆不知道這些地方是如何危險，危險度如何，游泳的還是在游泳。政府有責任告知民衆，哪個地方是危險區域，哪個地方不能去、不能游泳等等。這一點，海洋局長，我們真的有點疏忽了，我覺得有疏忽的地方。例如旗津區海域，最起碼告

示牌上的內容要寫清楚。你看你也只講兩樣，說有漩渦跟海岸怎麼樣。其實我簡單扼要講一下內容，人家看到了就不太敢去。要讓人家知道那裡危險是危險在哪裡，有多長、多寬、區域、包含範圍等等，你都要稍微說明一下。我來說明旗津的，旗津海域最起碼也要寫一些內容給人看，因為海岸底部地形凹凸不平，暗流、暗潮在海裡流動時因受地形差異影響，暗流互相衝擊而形成許多漩渦。因此綿延 11 公里長的旗津海岸線，除了旗津海水浴場有合格救生員駐守安全外，其他海岸皆是危機四伏。該區域至今已經奪走上百條人命，堪稱高雄市最危險區域。我想說局長，最起碼裡面的內容，要讓人家知道說為什麼是這樣。你先請坐，我有時間的問題，等一下再請你答覆，我先繼續。我覺得要有這種東西，現在開放的旗津海水浴場都用什麼呢？只用這種浮球圍繞區。這種浮球圍繞區，局長，我跟你說，我以為是人家在抓魚的。抓魚的有很多浮球在上面，人家哪知道這是開放水域？你這東西完全標示不明，而且容易讓民衆混淆，這不宜。禁止水域中也沒有很明確的標示，禁止從事什麼，這個在旗津沿岸，我為了這個也在那邊走了一公里，看起來也沒有什麼危險不危險，都是一樣的。我沒有感受到市政府，尤其海洋局任何關心民衆生命財產安全的標示，或其他的告示，感覺好像都一樣。針對旗津海域目前的市府作為，有何作為？局長，請你簡單答覆一下。看看你們市政府目前有什麼作為？

主席（張議員漢忠）：

孫局長，請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旗津海域現在是觀光局和區公所負責管理，海域部分我們有做告示牌。除了海水浴場以外，包括風車公園那整個海域附近，另外我們知道工務局在做離岸淺堤，在養灘。我想這部分市府一定會局處合作，包括海洋局、觀光局、工務局，整體把林議員的建議做起來。

林議員武忠：

好，請坐。我向局長建議，這種東西像你說的包括區公所、觀光局，還有海洋局。那些沿岸部分，我們只在這裡講，這只有我們才知道。民衆哪裡管這麼多，民衆哪管你是哪個單位，他們要看到的就是哪一個是安全區域，哪一個是危險區域？哪裡適合游泳？哪裡不適合游泳？其他局處所要怎麼聯合是內部的問題。所以你當海洋局長，我是覺得你是管整個大面積的，由你主導我覺得最恰當，你是管海洋的嘛。所以市府作為，你劃定開放區域跟禁止區域嘛，做個很明確的標示。當然要設立警告標語，增設救生設備、海水浴場駐守合格救生員，在有危險區域要巡邏警衛。這是要去

做的，這是我們內部開會然後大家分工去做的，民衆要的是這個，好嗎？還有危險海域的認定，到目前為止都各做各的。觀光局做觀光局的，區公所做區公所的，海洋局做海洋局的。危險的認定要怎麼認定，到目前也沒有一個規範，怎麼認定呢？高雄市現行的危險海域認定沒有一個權責單位專門認定，如果說交通事件發生，誰對誰錯也有一個交通鑑定委員會，一個交通大隊的初步刑事鑑定，這樣才能分出誰對誰錯。我們海域有危險，哪一個單位負責鑑定有沒有危險？有人隨便寫的，有的地方不危險，但被用來做私人土地或海域，他會寫危險區域請勿進入，這樣會誤導。沒有官方的說法，官方說法才算，對不對？民間說法讓我質疑他憑什麼？要用死亡人數來算嗎？說這裡死過一個人，有危險？這個不一定。我覺得以往我們沒有海域認定，有一個公權力單位來當權責單位，也沒有固定的公布時間，有時教育局、有時消防局、有時海巡局、有時區公所，還有觀光局。沒有一個專責負責單位，是一個很不好的現象。所以本席建議，應回歸專業，讓海洋環境熟悉的海洋局，我覺得你來做海洋危險海域的界定單位，每年定期公布，要公布高雄市的危險海域，危險海域的認定，應該是以事前可能造成危險之原因，而非單單用事後死亡人數多寡來界定，讓市民能夠了解危險海域的成因，避免悲劇再發生。

這樣一來，本席質詢你這 10 分鐘就有效果出來了。我就提出問題，我們市府要解決，我們都是為市民把守他的生命財產，我希望這一塊，我們海洋局要去做很妥善的處理，我們要做妥善的處理，否則改天真的發生什麼事情，人家都會去找你們國賠，你沒有善盡啊，你看一個路面凹陷，人家騎摩托車跌倒，怎麼樣？國賠啊，就是我們養工處沒有處理凹洞嘛，有沒有？成案的。你們都沒有告示，有的是真的、有的是假的、有的民間的，那都是沒有公權力的。我希望這一點，局長，你等一下再跟我答覆，好不好，因為我還剩 4 分鐘，還有一個問題。

接下來，農業局，我相信這個瘦肉精災害，很多同事都有在關心，我簡單再跟你做一個報告，這個瘦肉精現在的萊克多巴胺我想大家都很清楚。我要跟局長報告的，現在中央，當然中央馬英九說有 16 字箴言，等一下我跟各位報告，這個瘦肉精影響到我們人體可以說是很大，我不要在這裡再說了，因為這都不可以有驗出。局長，你聽一下，現在中央如果說可以，現在已經說可以了，我們地方不可以，地方如果跟中央牴觸就要聽中央的，你有沒有那個 guts？我們現在市長也派了李永得去行政院，都有明確，我們高雄還有綠色執政的縣市就保證瘦肉精零驗出。中央有很多公務人員，公務人員在那裡工作的，如果跟中央牴觸可能會失去工作，有時候就會弄

你。我希望局長，你要有 guts，我們市長就是很明確的宣示了，你身為市長的政務官，你不要到時候在那裡支支吾吾的就不行，我先跟你說，要堅持，市長講怎麼樣就怎麼去做，不管中央地方，你就要這樣做，一定要有 guts，好不好？

中央政府是說要有條件解禁，中央政府有意把瘦肉精之美牛系列，提出 16 字箴言「安全容許、牛豬分離、強制標示、排除內臟」的政策方向。局長，我說這 16 字，我覺得很質疑的就是說，牛可以，現在豬、雞、鴨、羊等等都是一樣的意思，這個都一樣，只要牛是這樣，其他的動物都是一樣的，遲早的問題。所以我希望局長，很多同事對瘦肉精很關心，你要堅持，這裡有很多瘦肉精對我們人體的傷害，我相信大家在報紙媒體上都非常的清楚，我沒有必要再說了。

所以高雄市的立場，我剛剛講的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屏東，南部五縣市農業局處，首長共同齊聚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簽署「禁用瘦肉精，拒吃毒牛肉」聯合聲明，強烈表達對瘦肉精美牛進口的決心，我希望農業局一定要永續經營。4 月 5 日，我剛才說過，李永得副市長代表市長在行政院提出修正草案，有關條件，高雄市政府李永得副市長代表市長，也是堅持肉品瘦肉精零驗出。我們市府的作為要主動出擊，現在如果有，我們目前已經標示這麼清楚了，不要讓市長漏氣，你要趕快去查一下，不是嘴上說說，說零驗出，結果如果業者還我行我素還在用，你要查幾個來殺雞儆猴一下，你要表示我們高雄市的決心，市長的決心要表示給中央知道，我們查到就是處罰，表示決心。

目前的狀況在這裡，高雄市現在讓中央政府這樣搞，現在每頭豬的拍賣價格已經一隻都跌了 2,000 元。我們這個瘦肉精，我跟各位說，局長，我們高雄市家禽肉類商業公會，4 月 15 日下午 3 點要在三民區三民公園，我的服務處前面，現在我都協助辦理。他自己要買這個是要恢復我們市民對吃豬肉的信心，高雄市堅持…。

主席（張議員漢忠）：

孫局長，請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想那個十大危險海域，去年縣市合併後，我們市府就很關心，由副秘書長召集，我們已經有設了警告標誌和救生圈。不過我們今年，由我們海洋局，我們會按照剛才所建議，確實是沒有錯，把那個標誌做出來，為什麼是危險，危險的原因在哪裡，這個部分由我們來召集市府局處，我們加強來處理，謝謝。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我們謝謝林議員對瘦肉精的關心。第一個，林議員所講的要主動出擊，這個部分，其實我們供應的，在這一次高雄市的部分，我對我們的養豬協會很感謝，很有信心，幾乎零檢出。

第二個，簽具不使用乙型受體素，這個部分我們所有的肉品市場完全執行，完全受這個規範，我們的養豬協會完全配合。

第三個，林議員關心到養豬團體，跟林議員報告，其實在我們高雄市總共有三、四場在辦，包括你說的三民公園和我們的台糖那裡，我們都繼續努力在辦。所以在每一場上，我們補助的經費的確是 3 萬元沒有錯，但是我們會因為他們的需求什麼的，拿來的時候，有的跟農委會重複的，我們才會…。〔…。〕是。〔…。〕這個我很感謝他們，不過這個部分，他們也有打來，打來的時候我跟他們說針對你的計畫書，有些要做修正的，你不能重複，因為他們有農委會的補助，所以不要重複。〔…。〕其實跟林議員報告，台糖這一場你可以來參加看看，這是我們高雄市養豬協會辦的，那裡是肉品商會，我知道是農委會委託肉品商會，所以我們也是盡力，我來跟…。〔…。〕委託他們。〔…。〕所以林議員的關心，我們也是再請楊董事長另外提出計畫來，所以我剛才也跟林議員報告，叫他們再拿計畫來，因為在某些部分不要重複。〔…。〕這個部分多謝林議員的關心，我們會持續加強及努力，讓業者感受到，好不好？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謝謝林議員武忠的發言。接下來由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發言。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農業局、海洋局、水利局的各位局長、業務主管單位、議會同仁、記者媒體先生，大家好。這一個多月以來，我們看到媒體及報章雜誌，我們真的站在為人民服務的立場，台灣的農民及比較不穩定的勞工朋友，生活越來越困難，什麼都漲，依照這樣的社會模式來謀生，我非常擔心農民及勞工的朋友，他們每一戶家庭是不是有生活壓力？我們高雄市政府所有為民服務的公務單位，要從什麼角度來幫這些勞工或農民？

最近原鄉已經開始採收青梅，將近十年的時間，行銷機制、產銷機制、收購機制被剝削了將近十多年，我當議員以後，非常重視這個問題，這幾天就要開始採收青梅，青梅的收購單位還是以農業系統為主。我想請教農業局局長，農會最高的服務宗旨應該有哪些？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謝謝伊斯坦大議員對農民的關心，農會成立的宗旨：第一、要為農民服務；第二、要保障農民的權益。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謝謝，青梅目前是原鄉地區農民最重要的收入，一年就收購一次，青梅的價錢不穩定，收購機制出現狀況，整個會影響原鄉每一戶的家庭，因為我參加過農糧署、蜜餞公會訂契約的收購契約書的規定，我不知道農業局局長對於契約內容、價格、產地、蜜餞公會的機制，請局長答覆一下，你了解多少？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整個的收購價格在 9 元到 12 元之間，我們青梅本來在昨天就要收購，一般的農民朋友可能不了解，一台斤是 6 元，一公斤是 9.6 元，符合我們的規範，所以對於這部分，我們是跟加工產品的合作模式。農會的部分，我們預計今年收購 1,500 公噸，每公斤的價格也在 10 元左右，我也希望大家共同合作，伊斯坦大議員如果發現中間有不肖的廠商剝削農民的權益，我也希望我們彼此來合作，我們絕對會站在農民的立場，大家一起來打擊這個不法的動作。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我要跟農業局局長及農業的主管業務單位報告，這些中間商及農會是聯合炒作青梅的價錢，他們炒作的手段，第一個，每天騙農民說明天開盤是多少錢，後天開盤多少錢。第二個，他說今天農會不收，中盤商就利用這樣的說法來收購，然後把價錢壓低，因為每天的溫度會影響青梅的顏色，綠色變黃非常的快，站在梅農的立場，今天採收是很好的時機，他們希望應該很快速的去收購梅子。再來，他們會用今天蜜餞公會的收購價格是 8 元，後天可能是 6 元，這就是一些手段，要如何預防？可能需要農業局成立一個小組，採收的時間大概是一個月，當然你們人力不足，也可以透過區公所、里長、協會、或是本席的辦公室，一起監督青梅的價錢。當然最快速的辦法，就是請農業局及公平交易委員會，及市政府的市調處及調查局來聯合查處這些中盤商，其中契約的規定，收購一公斤梅子，由農糧署透過農會系統來補助肥料。農會是不是有貫徹農糧署收購一公斤的梅子有

肥料的補助，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在這裡跟伊斯坦大議員報告一下，你所關心的中間剝削的問題，我站在農業局的立場，經過去年跟農民之間的磨合，包括現在為止，我們做青梅 DIY，在甲仙地區農會跟梅農朋友合作，大家進行的相當順利、相當愉快，目前的共同運銷及梅子的收購價格最高到 45 元，最低有 20 元左右，這就是梅子的價格慢慢地步入一個正常的軌道。當然伊斯坦大議員長期的監督，讓農業局跟地區的農民朋友有一個合作的模式，我們很感激、很感謝，不過伊斯坦大議員可以放心，說實在的，甲仙地區的農會到目前為止所表現出來對梅農朋友的誠意，我們都看得到的，而且他們透過整個 DIY 的市場，包括台北、台中、高雄一直在同時進行當中，無形之中也幫梅農朋友促銷青梅，所以讓梅子的價錢也維持在某一個程度，這個是我必須要持的肯定態度，至於中間剝削的問題，如果有這種情形，農業局一定會全力以赴，跟地區的農民朋友定一個機制，包括議員也可以提出一些讓我們可以做參考的方向。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就拜託農業局長能夠在這一、兩天，跟甲仙農會打打氣以外，告訴他這個行銷機制，由政府跟蜜餞公會訂了契約的約定，農會必須按照契約的機制幫助梅農，這個要拜託局長。另一方面，目前台灣青梅生產地區，高雄市像桃源、那瑪夏就佔六成，其他縣市的大概都是矮化。這兩個區就是乾採梅非常重要的區域生產地區，農業局將來是否可以把這兩個區域，跟農糧署做配合，成為全台灣青梅生產的輔導區，然後建立品牌。我們梅子的品質是不錯的，經過日本的專家做檢驗，我們梅子的酸度，品質比大陸還好。將來要用什麼品牌，我們也可以叫玉山梅，因為我們那個地區比較接近玉山，建立品牌，打出國際。蜜餞公會他認為我們的梅子，幾乎加工以後銷到加拿大、美國。這個部分的行銷管道，農業局是不是日後可以透過蜜餞公會跟所有國際化的青梅企業，加強行銷兩個區域的青梅產品，譬如玉山梅的品質保證，這樣就會打出名號。局長，就這個部分你有沒有心做好這件事，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桃源鄉和那瑪夏鄉整個青梅的生產基地，我們知道它有一些超限利用的問題。如果要進行矮化，事實上它有困難度，南投因為經過 921 大地震之後，有一個矮化的動作，這是我首先要提出的。第二個，在整個行銷方面，如果一個加工產品廠，以甲仙地區農會，它是打出初雲梅精，而且那瑪夏鄉有幾位有機農民朋友來打出名號。如果有太多品牌反而讓人覺得混淆，所以我認為，我們應該結合那瑪夏、桃源、六龜地區，跟整個甲仙地區農會來結合，打出自有的品牌，這是必要的。這次我們到東京食品展，甲仙地區農會它所帶出去的青梅，包括它的梅精，受到日本方面相當大的喜好，也接到一些訂單。長期以來，除了要經營梅精工廠以外，現在我們也在輔導它成立一個觀光工廠。我們希望甲仙地區農會，是一個原住民朋友的地區農會，我們也會努力請甲仙地區農會，做到真的服務到原住民朋友。那至於品牌，剛才我提到的，希望打造一個單一的高雄首選的精品品牌就 OK 了，不要有很多的品牌，那反而混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接著我要請教水利局，因為時間不多，請問局長，我有一個問題，桃源有 8 個部落，每一個部落沒有水權，要申請水權常常被林務刁難。林務局在山上沒有做好事，牛樟也守不住，盜取林木，山老鼠也非常猖獗，原住民要申請水權也會刁難。我是希望水利局局長，日後是否可以跟我們的區公所、原民會，透過桃源區公所來申請水權，這個水權就是部落的簡易部落用水。這個是民生用水，這是非常重要的，局長是不是可以在這方面來協助，申請各部落的民生簡易自來水。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水權的部分好像不在我們這裡，不過我們會跟原民會那邊，因為原住民那裡會用簡易自來水，簡易自來水也不在自來水公司，我們可能會跟原民會請求協助地方部落用水的問題。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還有兩個問題就是桃源國中到勤和里之間，它的堤防一直到現在都沒有施作，這是地區河川局的。那麼水利局局長是不是可以有時間…。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部分我們會和七河局配合議員的時間到現場去會勘。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主席、農林部門的局處首長、議員同仁，大家好。首先針對今天的議題，請教農業局長蔡局長，這條路，請看這邊，這雖然是道路的一個工程，但是請農業、水利局這邊也注意一下。這條是王公路 58 巷，有 10 米的，有 5 米半的，從這裡開始都是住宅區，這過去都是農業區，都是旱地農業區，這住宅區都蓋起來了。再看下一張，這個是對照圖，這一條整個，這個那麼寬，但是門口，有蓋很多大樓跟房屋，所以這一條農田水利會的灌溉水溝，就允許住戶加蓋。另外這個也是一樣，你看這一段，門口蓋這麼多房屋它就可以加蓋。這條是一樣的，延續到這裡，水溝變成沒加蓋，變成這樣，也沒有做護欄，就是這一段。再接下來這一段，就是這一段又變成這裡有加蓋。一開始是因為住戶大樓蓋起來，所以門口的水溝鋪起來了，沒加蓋，之後有加蓋。這都一格一格，這都是住戶。

在二十幾年前，是因為農田，住戶不密集，但是現在除國中在這裡，每天出入的學生，包括在清水巖山下，很多早晚運動的鄉親，特別是騎機車的非常多，都要經過這條路，局處長你們會以為這是新工處的工作。這個不久前有和水利局的科長會勘，我們要了解，這個是農田水利會的權責，我們應該跟他們協商，是否暫時先做承租，若不能承租要一次買斷，要我們徵收。既然要徵收，若在費用上不能編列，是不是分年，三年、五年都沒有關係。但是道路的地目變更以外，能夠像剛才那一段 10 米，這和排水功能都沒有關係，人口那麼多，一旦摔下去就是死亡，所以兩棟大樓在那裡，整個住宅區都形成，清水巖山下所有的住戶那麼密集，沒有人關心，這很簡單，這個農田水利會的灌溉水溝，有人要蓋房子，要跟他買，不囉嗦就賣給他，農田水利會是這樣的，如果有錢要跟他買，不管你要做什麼功能就賣你了，這個地方就是這樣，一條路沒有幾公里，結果分成五種狀況，剛才我講過，蓋大樓的，門口就鋪起來；第二種，沒蓋蓋子；第三種，圍欄杆；第四種，蓋蓋子；第五種，用磚頭砌起來的，這哪像一條路？僅就這一張圖片提供讓水利局瞭解，並拜託李局長儘速安排時間邀請都發局、新工處及農田水利會等單位會勘，研議並撥款儘早將這有限的路面拓寬及改善，以維護社區及學生交通安全，等一下請局長簡單的答覆。

接下來，我們要來看養殖中心，我們的農業局在前年 99 年有設立檢驗站，確實造福那些林園繁養殖業者，魚苗繁養殖的方面差不多 80%、90% 是從林園來的，它的地位在養殖界佔了相當高的分量。感謝局長，蔡局長在前年設立檢驗站，和海洋局孫局長互相配合，讓養殖業者得到很大的檢驗方面好處，病體馬上能知道，包括水質的檢驗，不用到很遠的永安，所

以這些養殖業者也都很感謝兩位局長以及市長的德政，但是現在面臨到的是，除了檢驗站是暫時借用私人業者的房子，未來我們要建立中心希望能夠更加帶動繁榮，像這樣的建立不能沒有，現在都還沒有進展，一年又要過去了，我是拜託海洋局長和農業局長是不是可以針對養殖中心、研究中心，包括辦公室、檢驗站能一體合一，在同一個地方推動。

我們來看下面一張，這個就是基地，過去是鄉有地，現在是市府海洋局主導的一個地目，因為這個字太小字，那個權狀是屬於海洋局的，最近是不是有撥到地政局，我們再來瞭解一下。

我們有這一塊基地，我們希望做簡單的一個多功能研究中心、海水繁殖研究中心、辦公室、會議室、檢驗站，這個很重要，是不是能夠把這些單位整合，我們也有地，若要蓋，包括農委會、相關局處在魚苗放游，你們時常在做的，都可以在這裡辦公、在這裡發展，為什麼你們不要建立這樣的功能？你們要在那麼遠的地方？林園的繁養殖跟區漁會可以說沒有很相當的業務，區漁會是管漁船、抓魚種種的業務，繁養殖中心是這些業者針對這些業務來推廣，但是我們如果能建立一個很好的平台、很好的辦公室給他們來發揮，未來的前途絕對無可限量，我拜託海洋局長、還是農業局長，這個業務有重疊性，我們都知道，過去原高雄縣時代都是農業局在主導，現在高雄市不一樣了，一部分是海洋局；一部分是農業局，牽涉的範圍有跨局處，我們希望整合一下，這是林園很大的一個期待和盼望。繁養殖的 80%、90% 的魚苗都在林園，就像永安在養大魚一樣，這個地方如果有處理，沿海靠我們這個資源自力更生的有夠多，我在這裡要再一次拜託主管業務的海洋局能夠透過市長那邊，拜託他、跟他報告，這一段時間，私下我都有和海洋局長探討過，局長對這個進度也都有掌握，包括在堤防邊的道路、共同管線的建立等等都有很認真在推動，我們在這裡也期待局長的腳步放快，能夠趕快落實這個中心能夠完成，造福這些繁養殖業者。

接下來，我要講的是農業，局長過去在高雄縣對農業這一塊可以說推動得很好，在高雄市合併之後，我們的市長也很借重蔡局長的才華，無論是各區的農特產，無論是芭樂、荔枝、芒果、蓮霧等等推廣得很好，但是你疏忽了林園有一個洋蔥，林園在三十年前洋蔥是三、四百公頃，甚至是 500 公頃，是因為變成住宅區，因為很多的工業用地，所以現在剩下 50 公頃到 70 公頃，今年是破二十五年來最大的栽種面積——70 公頃，這四年多來，洋蔥 1 分地 300 多坪，由過去的 2 萬多元，在上年度就是今年的舊曆年變成 4 萬多元，也破二十五年來的紀錄，今年洋蔥 1 分地 4 萬多元，這些農民是笑哈哈，但是因為雨水多，今年的量卻減半，我說的今年是在 100 年

度要變成 101 年的舊曆年那個年度，但是今年栽種下去了，面積 70 公頃在今年的過年以前會採收，我們林園的洋蔥比彰化的晚、比恒春的早，所以我們是在新曆年和舊曆年交界的前後一個月，我們的洋蔥肉質又細又甜，甜度又夠，全國除了彰化和恒春的洋蔥都比不上林園，這有土壤及氣候的關係。過去用網袋裝，便宜到 1 袋 50 元，我們推廣到像裝芭樂和荔枝那個盒子一樣，裡面裝 6 公斤，家庭主婦提著很輕便，不像黑色網袋一袋要給他，穿著高跟鞋就沒辦法去提，很難看、量又吃不完，現在我們用盒子包裝的，差不多裝七、八顆，家庭主婦很喜歡，這樣已經很多年了，局長，今年度我拜託你，市長如果沒有時間過去，你要去推廣，怎麼叫民政課長在推廣這個，每年都民政課長去，你都把我們林園的洋蔥忘記，這全國最好吃的，這可以說是林園的特產，我們很多路標、很多燈飾、很多地方的 logo 都用洋蔥，包括收集廢棄物、收集慈濟的一些舊衣服也都用洋蔥做造型，怎麼會把我們林園的洋蔥忘記？實在是不應該。

歷年以來我們辦得有多好，所有的活動也好，還是農民對洋蔥的推廣，從 1 袋 50 元，變成我們在提的紙盒 1 盒 100 多元，1 分地由 2 萬多漲到 4 萬多，1 分地 300 多坪，農民要做四、五個月，4 萬元可以說破歷年的紀錄，所以說你們要推廣水果，你們在推銷農漁特產，你們就沒有在推銷林園的洋蔥，所以我是為林園的農民抱不平，但是這沒關係，我們以後向前看，局長，你一定要在今年把我們的洋蔥好好推廣，今年的洋蔥 70 公頃是佔二十五年來面積最大的一次，因為去年雨水多，所以洋蔥收成減半，又遇到日本的幼苗無法供應，所以很多因素，今年這些問題可以說都排除了，所以今年絕對沒問題。我請農業局長、海洋局長、水利局長針對剛才三個問題來做一個簡單的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首先，請海洋局孫局長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感謝韓議員對林園地區繁養殖業的關心，繁養殖專區我們在 3 月份召開第三次會議，目前的進度是進行都市計畫變更書圖的製作，我們現在已經在做了，5 月底會完成，完成之後，我們會和養殖協會研究設置幾個專區，設專區最重要的是園區的道路和公共設施的需求，這個部分秘書長要求我們 6 月底之前要有一個進度、要管制，配合之後交給地政局辦理整體開發，這是繁養殖專區目前的進度。至於檢驗站的部分，去年和今年農業局已經設一個站了，今年我們有一筆 600 萬的經費，現在在進行漁港管理站，包括剛才提到的繁養殖研究中心和檢驗的空間都設計好了，現在在規劃，我

會和農業局積極配合，當然未來的空間要如何安排，已經設計好了，今年要發包了，希望年底之前可以完成這個站，這個管理站可以多用途使用，包括未來研究中心和檢驗站都會設在我們的漁港管理站，這個部分我們會和協會共同討論，現在正在設計，空間要怎麼安排，我們都會積極配合。

韓議員賜村：

謝謝局長。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水利局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林園王功路 58 巷，3 月底有會同議員這邊，水利會短期會先做欄杆防止交通事故發生，這條路位在都市計畫的道路裡面，這個部分我們會邀請都市計畫和新工處，配合議員的時間一起去會勘，看看如何處理。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漁品檢驗站如果海洋局設計完成，我們也會符合要求，請同仁在那裡設一個檢驗站。第二、其實洋蔥文化節今年舉辦，以前我們都有參與，今年我們副局長也親自到現場，因為區公所舉辦的，很抱歉！沒有讓議員了解。洋蔥文化節舉辦的時候，農業局帶著農民朋友到台北的希望廣場舉辦二天的行銷活動，包括在那裡做 DIY 和販賣。韓議員所提醒的，未來我們會加強洋蔥文化節的促銷活動。

主席（張議員漢忠）：

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張議員漢忠）：

繼續開會，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請林議員芳如發言。

林議員芳如：

主席、各位局長、各位市府團隊，大家午安。剛好是中午，大家已經頭昏昏的，沒關係，我們來講一個比較快樂的事情。你看，高雄市這麼漂亮的櫻花在哪裡？沒有人知道，其實它就是在澄清湖裡面。澄清湖裡面有 500 多棵，這 500 多棵是全台灣最早開櫻花的地方，可是因為我們都沒有行銷，自來水公司這邊也沒有大張旗鼓的告訴市民：「我們這裡有可以賞櫻的地方。」所以大家都不知道。這就是南洋櫻，它的花朵是粉紅色的，就圍繞著澄清湖畔，如果你住在澄清湖附近，遠遠的就可以看得到。可是賞櫻在我們的置入性觀念裡面，應該就像有草坪、有櫻花，我們就可以全家人坐

在樹下野餐、旅遊。這就是一個很好的養生、慢活的概念，它就在這麼近。今年我們看到很多人跑到南投或什麼地方去賞櫻，可是我們高雄市就有了，而且它就在大家從小到大都知道的一個十大景點——澄清湖裡面。我希望自來水公司多多幫忙，是不是可以種植一片，讓大家有一個賞櫻、踏青、野餐的地方，讓大家不必跑到南投、台中去賞櫻，我們這邊就有了。澄清湖在自來水公司這幾年的營造下，它已經有一些固定在那裡運動、休閒活動的一個場地。我知道 2 月底已經有櫻花了，日本在 4 月才開始有櫻花，我們台灣早就有了。所以，我們的自來水公司能不能在明年，讓大高雄市民有一個賞櫻的地方？請自來水公司答覆一下。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澄清湖在早期差不多是民國四、五十年的時候，爲了水土保持，還有水源地水質保護區的水土保持，我們種植了將近 1,000 棵的南洋櫻。最近我們觀光課有在考慮截枝，就是把它剪短插枝。因爲目前的南洋櫻都很高大，最少有四、五公尺那麼高，所以要把它剪短。

林議員芳如：

把它矮化。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對，矮化。預計在中興塔的附近，我們就依照剛才林議員的指示，再來研究種植。

林議員芳如：

這是我們全台灣人民，不只高雄市民，現在沒有任何一個地方像自來水公司那樣，我們就是矮化把它種下去，它就是一個亮點，就是這麼簡單，所以要麻煩自來水公司，多多幫我們市民造福。創造福利給市民，讓他們在生活裡面多一些樂趣。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謝謝林議員的關心。

林議員芳如：

所以我明年 3 月有機會了？〔是。〕謝謝，聽到很好的消息。再來關於大樹的鳳梨文化節在 5 月底就要開始，因爲大家都知道，我們的鳳梨荔枝節大概是一個月時間，我們就要把裡面的產量銷售完畢。當然在市政府和區公所、還有百姓，大家都很忙，就是等待成果出來後準備採收。我們這回有假日公車，它會到舊鐵橋濕地，舊鐵橋濕地因爲它是一個很廣闊的平原，所以我們的設計大概會朝向親子方面，譬如讓他們可以在那裡放風箏、吹泡泡，做這種類似親子的活動。當然我們的主戰場是姑山倉庫，再

來另外一個戰場是在佛光山的佛陀館。佛陀館在佛光塔下也會有一些星雲大師提供的場地，讓我們做一個市集中心，市集中心可能會因為日曬，使得地表發出高溫，所以我們現在在克服。在佛光山這邊一定也會有一個定點，我們的假日公車，只要 50 元，大家就可以一站一站的玩。包括大樹最近在做有機的生產，我們在推廣有機，現在就是要強調有機的生產，然後我們要轉型做農村生活和社會層面的鄉村發展，當然這包括生產、生活和生態。所以我們就是從這些制度面，來改善自然環境，和以人為本的健康的態度。

在佛陀紀念館後面，我們剛有看到一輛公車，佛陀紀念館進來以後，我們會到龍目村，以目前來講，龍目村是全台灣最大、範圍最廣、栽種面積最大的一個有機鳳梨的生產區。你看我不是拿鳳梨，但是這就是一顆鳳梨，不是一整顆鳳梨，一顆鳳梨就可以這麼帶著走，那是有機的鳳梨，它都沒有任何的添加物，總共有 10 塊。我們在龍目村已經有開始做一些文化創意的概念出來，包括今年如果坐了假日公車來我們的龍目村，我們可以看到什麼？可以看到有一個人，他現在在雅虎奇摩的微革命青年裡面居第一名，就是叫巴錦楸先生。巴錦楸先生他是台積電 20 年的工程師，因為他講求養生，從台積電回來故鄉奮鬥栽種有機鳳梨。他奮鬥了很多年，每天都在跟田鼠為伍，並且捕抓那些老鼠，所以他現在有辦法給我們很多的產品。我們在龍目找了一個沒有人住的房子，請他協助給社區，讓社區來幫忙推廣這個有機的概念，來行銷這些。來龍目村有剉冰可以吃、也有冰棒可以吃、也有東西可採買，包括裡面還有兩個很有名的，也是在網路很暢銷的餐廳，一個就是「紅豆咖啡」，另外一個叫「部落格」，這些都是我們在文化行銷方面，除了政府來幫助我們以外，我們的百姓自己來製作，所以很多人說，你們那個鳳荔文化節辦完就沒有了。其實不是沒了，因為我深深體會農業局長跟我說的一個概念——政府是協助的角色，如果要轉型要靠百姓自己來。所以我不服，因此我在想辦法，跟百姓共同來轉型，也希望高雄市民跟全台灣的人來高雄玩的時候，來大樹的「鳳荔文化節」，請幫我們行銷一下年輕人所屬的有機商品。大樹還有一個「雅植香草園」，雅植香草園已有十幾年以上，是現在全台灣香草種植面積最大的，也是在大樹，無毒、有機，這個也是在準備做一些它的文化創意東西，我們一直都在準備。因此，來這個「鳳荔文化節」，我們邀請各位市民來大樹吃好吃的有機食品。

當然，以目標來說，大樹的東西，可能大家會以為是不是只有鳳梨和荔枝，其實不然，我們有很多的有機商品，就像我剛剛跟各位介紹的，還有

很大種植面積的有機香草，香茅綠茶、香茅，這個都是我們的主特色產品，包括還有苦瓜和一些根莖類的植物，這個在大樹都是很大的一個行銷重點。所以，局長有說一個概念，為什麼大樹和我們的村要去轉型做為「有機村」，如何來延伸做「有機區」，因為這個部分，以農民來講，其實大家都在爭取，如何做、如何協助，我相信農業局長有很深的著墨。請他來跟我們解釋一下，現在我們要轉型做有機村，市政府這邊有給我們什麼樣的誘因、給我們什麼樣的輔導、給我們什麼樣子的資源？請局長回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剛林議員所提到的，在大樹有剛剛講的巴錦楸先生，他是一位綠冠——有機農民，雅植香草園是黃崇博先生，紅豆咖啡也是有機咖啡，他參加亞洲比賽得到第二名，一位洪先生，他取名叫紅豆咖啡。

林議員芳如：

洪志昌。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洪志昌。

林議員芳如：

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在高雄市合併以後，其實大樹是一個相當漂亮的地方，而且現在有一個全世界最有名的佛教勝地——佛陀紀念館，所以這一次的鳳荔文化觀光季，除了剛剛議員所提到的，我們結合姑山倉庫、佛陀紀念館，還有舊鐵橋以外，其實還有很多文化可以去瀏覽，包括林昭地陶藝老師、三和瓦窯這些都是可以瀏覽的地方。

林議員芳如：

三和瓦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包括竹寮村裡的磚窯都是我們瀏覽的地方。

林議員芳如：

旗艦磚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當然要創造有機村的概念，必須要不斷的跟居民來協商、宣導。其實高雄市要創造一個有機村，為什麼會有這個概念？最主要就是跟別的縣市有

個差異化。現在講求食的安全，大家也一直重視著，我們要怎麼跟人家比，是不是可以透過「農村再生」的概念？最近我的同事跟我也一直下鄉，然後利用晚上的時間，跟居民朋友一直在談倡導有機村的概念。如果農民、社區居民願意投入有機栽植，他所有驗證通過後的費用都由政府來補助。除此之外，如果他的食材，也就是他的一些食材的資材補助，我們會來優惠。另外，如果收成以後，市政府農業局必須要承擔這個責任，幫他們做行銷，這就是為什麼我們一直在創立一個高雄物產館的概念。目前綠冠的巴錦楸先生也進入台中相當有名的裕毛屋，甚至松青我們也一直在洽談當中。所以這個概念，在巴先生和黃崇博先生、洪先生的支持之下，我們會持續努力來下鄉，然後跟農民來宣導，希望能夠打造一個有機村的概念。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剛好我要談的前面一個題目也是跟有機有關的，前一陣子剛好市長有到古巴去，後來沒有進古巴，其實也有很多市府團隊一起到古巴去看，甚至還有議員跟著。古巴是一個非常有名的有機物產的地方，但是古巴也因為大環境的關係，所以從以前到現在，的確它受農藥的污染沒有那麼多，那是因為先天環境的關係。跟台灣相較之下，台灣的農業走的非常的快速，在使用這些化學的東西其實也非常的早，我要講的是土壤污染的程度，是非常的深。局長你對於有機的概念一定是非常、非常的清楚，對不對？

我現在想請教的，是因為我們現在都在說是有機，但是我覺得對於有機的概念，從以前的認知到現在，我以前常去日本時，發現在日本的超市裡面，其實有機的產品事實上不是很多，但是大部分他們會標示是無毒、沒有農藥之類的，他會標示是有不同的狀況，很明確的告訴消費者，你買到的東西是不是有認證過的，它是在採收之前的多久時間可能有灑農藥，過了多久之後，它才採收，所以它可能是屬於哪一種類型的蔬菜或水果，因此在這個認定上面是非常清楚。把高雄市的農業界定於要往有機的方向走，我覺得是非常正確的，以現在的整個大環境來說，推廣有機的東西，對我們來講非常的重要，對全國人民的身體健康都是好事。尤其如果高雄縣市合併以後，這些面積這麼多農作的地方能夠去推廣有機，對高雄市可以跟別的縣市的農產品的差異馬上拉開來，這個對高雄市絕對是一件利多，如果能夠順利的推動。

我第一個要問的是，你認為現在所謂的有機，就是高雄市所告訴別人的有機的東西，它是有經過相關一些公證單位的認證嗎？請告訴我是哪一個

單位。如果有機和無農藥部分，是怎樣來區別？讓所有的消費者能夠在吃的時候，能夠很清楚的知道，他到底買到的是有機，還是無農藥的東西，這個必須講清楚。第二個，現在的可耕種面積，不論是米或蔬菜、水果都好，高雄市可耕種面積到底有多少？現在實際上被利用的面積有多少？真正在實施有機或無農藥的，這樣的面積有多少？這些大概是我現在希望局長能夠先回答的一些問題，是不是請局長先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陳議員對整個農作物，還有食的安全的關心。剛剛陳議員提到有機認證，目前全國差不多有 12 到 13 家的認證公司，你必須要取得這些認證，這個認證公司是政府單位所核准的認證公司。農民朋友如果要從事有機認證，它第一年叫做「轉型期」，必須要取得這些認證公司的許可，經過二年以後，再來取得真的有機認證。其實轉型期時，就叫「有機認證」了。

陳議員麗娜：

就是土地必須要休耕二年才開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就是第一年開始包括水、土壤，還有他們種植的品項。第二個，陳議員提到有機和無毒要怎麼分辨，有機一開始所用的肥料，包括他的施肥和整個產品都是有機的。無毒就如同陳議員剛才講的，有某一段時間如果它的農藥殘餘已經弱化了，它生長出來的東西叫無毒，但是整個對地表的影響還是一樣的。目前高雄市可耕作面積有 10 萬 8,000 多公頃，有機面積去年增加 100 多公頃，總面積是 352 至 355 公頃左右。

陳議員麗娜：

我曾經遇到一個狀況，他不是有機，只能算無農藥或無毒之類，他很明確告訴我們，盡量是接近有機的栽種，但是土壤和水可能不是那麼 OK，所以也不敢說他們是有機的東西，他們的蔬菜的確很棒，問題是不見得隨時都有，如果他必須是大量的狀況，是沒辦法供應的。像這樣子，可能他的耕作面積很小，實際上他沒法去擴展，所以農業局在做這方面事情的時候，我很害怕它是一個噱頭，如果不長期對基層農民扎根，怎樣具體行動的去推廣，他不會有成效出來，而且會面臨到買不到貨的狀況，因為他太熱門，大家覺得很好，每個星期想要向他訂購的人太多，但是他卻交不出東西來，這樣子的東西，他有沒有辦法再繼續擴張開來。市政府是扮演輔導的角色，這個輔導的角色上面的確有能力去做大面積的整合和推廣，擁有這些能力

的，政府一定首當其衝。局長，中山路有一個物產館，那個物產館我也有進去看，我覺得裡面的東西也不錯，但是好像稍少了一點動力讓民衆到那邊去，這個問題出在哪裡？你們應該去改進。另外，這裡面的東西到時候真的熱門起來的時候，會不會有沒有辦法供應的狀況？這個都要事先考慮的。局長，將來你要怎麼做？譬如今年度要達到什麼目標，明年度要達到什麼目標？請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今年度我們希望最少再增加 50 公頃，而且這 50 公頃希望都以小農爲主。因爲現在所有的農業問題都存在是小農問題，所以我們應該去輔導小農從事這種比較有經濟價值的有機農業。陳議員所講的每一個品項，因爲目前高雄市在推動有機的有兩個微風市集：一個是在鳳山的婦幼館；一個是在同盟路的客家文化館。高雄物產館也有進有機的產品，其實農委會認定的只有三個標準：一個叫吉園圃認證；一個叫生產履歷認證；第三個是有機認證，對於無毒認證他是沒有的。陳議員提到日本是生產履歷的認證，高雄市政府推動有機農業真的有他的困難度，所以我們必須不勝其煩的去下鄉跟農民達到宣導的目的，今年我們希望能夠再擴充 50 公頃以上。

陳議員麗娜：

他們的物產館還要再增加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物產館 5 月底在蓮池潭有一個，蓮池潭以前風管所在那裡閒置一個空間，我們希望把它活化起來，變成高雄的一個物產館，同時也是高雄農民的家。

陳議員麗娜：

像林議員芳如這樣，他更像市府單位在做推廣的人，他實在太了解地方有什麼樣的東西，而且他急於把這些東西推廣出去，以這種同理心，希望地方能夠更好，我相信現在有很多原高雄縣的議員都有這樣子的期待。對我們來講，雖然我們的區域內沒有，但是我們很期待可以吃到有機的東西，對於把關的部分，農業局要特別注意，任何一個認證，告訴民衆這是什麼東西要寫得相當清楚，讓他們知道這是有品質保證，這樣才是長久的方法，千萬不要爲了想要把量衝過，或者想要可以快速成長的過程裡頭忘了教育的區塊，這是我拜託局長的部分。

另外，上個會期我有一個動保警察的提案，局長，你知不知道動保警察已經有其他縣市先做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應該是台北市。

陳議員麗娜：

台北市和新北市都做了。局長，台北市有 14 個分局，加上市刑大，他們總共有 72 個種子教官，專門在做動保警察的部分，他們有經過特別的訓練，他必須了解動物保護法，然後做一些專業的訓練。新北市有 16 個分局，加上市刑大，每個分局派兩個人，他們有 34 個人，可以看得出來人數不怎麼多。大家或許看過「動物星球」這個頻道，這個頻道曾經介紹過，美國有一個保護官的職務，當動物有問題的時候，他們的身分就類似警察，我今天提出來，就是哪裡有動物受虐或需要援救的時候，警察就會聽從他的指令去做這件事情。以前都說農業局在這個部分沒有實權，所以他沒有辦法去執行一些動作，當動物受虐或發生其他情況的時候，不見得能夠及時救援，是不是這樣？局長，你對這個區塊了解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為止，內政部營建署有森林警察，…。

陳議員麗娜：

森林警察和動保警察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一樣，動保警察是屬於地方性質，上個會期陳議員所提到的，我們有和警察局協商，說實在的，目前是警察人力的問題，…。

陳議員麗娜：

其實他不用擔心，因為各縣市的警察人力都很吃緊，為什麼新北市和台北市可以做，高雄市怎麼這麼不積極，警察局質詢的時候我會再問一次，這個問題應該由農業局來主導，因為你們就是管動物的單位。這個部分警察局就是用現有的人力重新再去做訓練，其實不需要很多，但是當他是警察的時候，因為有司法警察權的關係，所以你可以做很多的動作，不必限於我是農業局，我好像什麼事情都不能動，這是當時希望有動保警察一個很大的動機。所以農業局如果自己再不積極和警察局協調，你們一定要有一批人讓我們訓練、了解法令，然後後面配合怎麼來做，如果這個動作都沒有出來，我不相信農業局對這些動物會如何重視。光是去年被講，因為錯誤被安置，或者不小心抓錯動物，然後安樂死之類的，我的信箱每個月幾乎都會有一、二則這樣的新聞，讓我覺得這個區塊，我們是不是出了什麼問題。去年你告訴我要增加地、增加收容的部分，減少動物被安樂死，是不是？我很期待，我不知道今年做得怎樣？但是動保警察的部分，我希望局長今年能夠和警察局互相協調，怎樣把人力挪出來，台北市、新北市

都做了，高雄市做不到嗎？而且全國愛動物的人口這麼多，大家都希望真正有動保警察去管理這些需要被保護的動物，怎麼樣適時地來處理牠。因為大家都是一條生命，大家都一樣和平地存在這個地球上，更應該要知道怎麼去愛護牠。所以這部分也是屬於農業局的業務，我相信局長應該會好好地處理。局長，你能不能告訴我，今年度能不能把動保警察的部分完成？請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剛剛說明的警察局，雖然是有人力問題，但目前農業局動保處，一旦有事情，請警察來協助，警察局都會馬上配合辦理。

陳議員麗娜：

機動性還沒那麼足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應該都很足。

陳議員麗娜：

爲什麼新聞還是不斷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爲可能處理跟動保是兩回事，他可能是在講收容所的事。

陳議員麗娜：

如果你這樣說的話…。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當然有些我們可以把…。〔…。〕我不是說覺得沒有差，我說以目前的人力，目前我們跟警察局的配合程度滿好的。剛剛陳議員所提到新北市或台北市，我們也可以拿來當做依據，看有沒有其他什麼解決方法。〔…。〕對，我知道，我們當然重視，會繼續跟隨。另外跟陳議員所提到的，我們希望空間擴大讓流浪狗有個地方安置，我們今年已經上網公告在規劃燕巢深水苗圃那邊的收容所。今年已經公告要發包了，發包之後要規劃，規劃後才能向農委會爭取經費。〔…。〕我們盡量溝通。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蘇議員琦莉發言。

蘇議員琦莉：

大會主席、議會同仁、市府同仁，大家午安、大家好。農業局長，請問你，在以前還沒有合併之前，高雄縣一直是個農業大縣，尤其是各項農產品，在全國非常知名。這不用我說大家都非常了解，尤其是每年我們的鳳梨、芭樂、芒果、荔枝等等，都是全台灣有名的，而且每年都有舉辦活動

促銷。可是本席一直覺得合併後產生了一些問題，因為以前有鄉鎮公所存在，地方上還是會有特產水果，但在合併後，比較有名或經濟價值比較高的農產品水果之下，反而各鄉鎮公所區域很多的水果產品銷售是被忽略的。尤其是我看你的工作報告裡面，你擔任過高雄縣農業處長這麼久的時間，你對地方上盛產的東西應該都十分了解。尤其是路竹的小番茄，對外供應量非常大，實際上番茄的經濟效益跟營業價值，一直以來在電視上、在各種宣導上，對於吃番茄在健康方面的好處，大家都了解。

在合併後，我卻發現農業局雖然有說配合盛產季節，結合人文方面的推銷，甚至跟地方配合來做文化季活動，可是我卻沒有看到你們以前縣政府時代還有在跟地方上，包括農會、鄉鎮公所方面做一些配合的推動。我在今年你們的工作報告裡面，完全都沒有提到地方上要怎麼推動這些東西，我不禁懷疑，是不是合併後，有名的、經濟價值高的都已經完全被忽略了。而且對於你們在業務執行上，合併後我也一直有一個疑點，就是你們跟區公所之間，我相信以前高雄市的區公所應該沒有農業科這種東西，但是鄉公所合併後還有留下農業課。你們跟他們到底是怎麼合作來推動地方農業，到底怎麼合作、怎麼分工跟推廣農業。尤其是去年，我們的番茄節幾乎都是由區公所延續往年來辦理，整個去年度在沒有大力推動下，宣傳非常少，選擇地點上也有點問題，變成地方上很多栽種番茄的農民都有來反映，去年整體辦文化節的採購跟銷售都很差。因為不管是區公所的預算還是農業局的預算，都是市府整體預算。既然出了錢來辦這個活動，非但沒有達到預期效果，甚至花了錢，包括一些農民來擺攤都有怨言。農業局長，既然合併了，整個農業局，在劃分上不應該再是區公所的業務，應該是由農業局來做，因為這是農產品推銷的部分。請問蔡局長，我在整本裡面都沒有看到，你覺得未來要怎麼來做地方推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縣市還沒有合併前，我以路竹為例，路竹的番茄文化節都是路竹鄉公所主辦，農會來做評鑑。去年也是一樣，是由鄉公所轉成區公所主辦，農業局也補助農會去評鑑。第二點，在前年我們的番茄產量比較少，去年番茄全部產量很大。因為番茄以全台灣為主量產，所以變成價格不像前年那麼好。因為氣候變遷情況下，有些質感比較不好，不過這些都是農民朋友不可抗拒的因素。剛剛蘇議員提到的加強行銷這方面，我們希望未來農業局加把勁。因為區公所舉辦的是一區一特色的活動，是由民政局協助。農業局對農民朋友生產的東西當然義不容辭，我們絕對會加把勁來幫他們行銷。

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說的都很好聽，義不容辭，我去年怎麼沒有看到農業局義不容辭地對這項活動推廣？今年的工作報告有哪一點提到路竹的小番茄？哪來的義不容辭？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今年的工作報告很多，農產部分那麼多，在這本報告裡面沒辦法說明。

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我們這個區域產的東西非常多，除了路竹的小番茄外，湖內區的養鴨發展非常好。很多鄰近地區，包括高雄市跟台南市，很多麻辣火鍋的鴨血幾乎都是產自湖內區的養鴨人家。供應量這麼大，我也沒在你的工作報告上看到有提出來要怎麼協助。現在全國很有名的松村煙燻滷味也是來自湖內區，可是我看到很多都是來自於他們自己想辦法，對農產品部分找出路做推銷。在我們的地區裡面，我很少看到農業局在這部分的出力。從你的工作報告，剛才你回答好幾個同仁說你們晚上下鄉。蔡局長，為什麼我都沒遇到？我去聽地方上的農民，也沒有人特別提到你有去關心他們，或對未來產量好或不好，要怎麼幫助農民？甚至當產量大的時候，很多輔導來做成乾糧或副食品的部分，可是我也沒有看到農業局在地方上做協助。蔡局長，這是不是偏心了一點？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高雄市的產量全國第一名的大約有三、四樣。這都是大眾物資，所以不是因為量少我們就不行銷，而是有些屬於區公所行銷範圍，我們也會協助。

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你剛才沒有回答，以前高雄市區公所沒有農業課，現在你們有農業課，你們跟原高雄縣的這些區公所到底要怎麼做？到底是要區長來弄農業，因為區公所只發展特色，還是由農業局整體行銷？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小宗物資幾乎都是鄉公所在做。

蘇議員琦莉：

局長，現在已經不是早期了，我們已經合併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請讓我講完。我是說未來，它有一個地方特色，區裡面有一區一特色，目前為止，民政局補助的區公所計畫裡面也是一區一特色。區公所需要農業局協助的時候他們會來，就像我剛才講的，農會需要評鑑就會來向我們爭取，我們也是派員去協助輔導。

蘇議員琦莉：

局長，這問題我建議你帶回去好好探討。因為這一屆雖然還有一些區長是以前的鄉鎮長留任的，他們對地方上的了解，會比未來派任的公務人員，他有可能不是地方上的人，到了地方，對地方都不熟悉，一區一特色要怎麼做？農業畢竟是農業局最主要要做的問題，不管未來跟區公所方面，比如一區一特色的配合，或幫忙農民朋友。現在種植農業，很多人不願意種，是因為經濟價值非常低，其實非常地辛苦。老一輩的很多，尤其是小番茄每年採摘的時候，很多都是人工親自一個一個採摘。對農民產銷部分到底怎麼配合，還是要農業局來做整體性的規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這次，包括過年在文化中心、農 16，路竹鄉農民都有到那裡擺攤賣番茄，也包括香茅。還包括去台北希望廣場，他們也是跟著我們跑，雖然一直強調要加把勁，我們會努力。我只是想跟蘇議員說，高雄縣市合併以後，農產品品項從以前就很多，所以以前農業局推展以大宗為主，一些比較小品的東西是由鄉鎮公所來推動。

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我們剛才說了，未來這些區長都是官派的，都是公務人員，有可能來自各個地區，再也不像以前的鄉鎮長，地方民選的，對地方需求非常了解，農業這一塊農業局應該還是最了解的。期待蔡局長多加油。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來協助他們。

蘇議員琦莉：

水利局李局長，我看去年度水利部分，高雄市可以說非常幸運，在連續經過二、三年的大雨，去年還算滿平安的一年，至少跟前年的 88 水災相比，也算是非常平順的年。可是李局長，我怎麼就在前幾年的工作報告裡面，可以看到對地方上的整治，去年沒有發生問題後，我就再也看不到其他的部分，包括土庫排水的整治方面，因為在第一會期時，我就曾經跟你反映過下游因為上游整治問題，產生大排從上面快速地往下游排，造成支流溢流，原本不淹水的地方淹水。那時候李局長的答覆是因為整個整治計畫是從上游慢慢地往下游做，可是怎麼去年度還有，今年整個土庫排水跟旁邊未來可能要做的，都沒有看到任何計畫，整個都集中在典寶溪、岡山，沒有其他淹水整治的地方。李局長，我想了解一下，未來對於地方上你曾經說的慢慢從上游到下游的整治，目前的進度到底是怎麼樣？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爲一年的工程大概 300 多件，詳細的這裡都有，但是工作報告沒辦法逐一列入，所以我們只把一些比較大項的列出來。土庫排水部分已經規劃完畢，送到水利署核定，核定以後，會針對一些瓶頸段或一些比較重要的工程再爭取補助。

蘇議員琦莉：

李局長，我還是沒有看到你針對從縣的時代就一直提的支流溢流問題，未來你到底要如何整治或加以防範的計畫，整個大排整治時程非常久，你也不是今年才做，從縣的時代每年都分段整治，可是我們下游地區溢流，你到底要怎麼辦？難道還沒有整治到那邊，就一直讓它淹水嗎？原本那邊根本就是淹水的，何況旁邊還有魚塢，因爲淹水造成嚴重損失。你們也沒有來賠償過，大家都當做是天災，可是有一部分的問題是因爲你們跟第六河川局的一些整治，才造成後續的問題，那你要怎麼對旁邊的支流想辦法？因爲支流不是河川局的問題，支流大部分都歸於市政府，對支流問題到底要怎麼做？你剛才不講還好，一講我才真的要罵你，你的工作報告裡面沒有辦法完全列出來，我從縣的時代就有要求過你們？一段時間之後是不是要…。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想這樣好嗎？我會把土庫排水的規劃，包括主流、支流的資料向你報告，還有我們最近爭取到涵口圳的抽水站，湖內那裡涵口圳抽水站的經費，目前在設計中。因爲這對工程來講比較小，〔…〕對，周邊有一個。〔…〕會後我會請課長拿土庫排水整治規劃的一些報告，〔…〕我會把相關的報告向議員說明。

主席（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蘇議員琦莉。接下來由張議員文瑞發言。

張議員文瑞：

農林小組各單位主管、議會同仁，所有同事，大家午安、大家好。本席非常多次的關心我們田寮交流道和崇德橋兩側附近淹水的問題，我們水利局的李局長這一年多來，可以說也是對那個地方非常關心，特別派了許副總工程司在那裡當召集人，全權處理那裡的工作，本席也透過我們的邱議瑩立委，邀請中央水利署的署長及第六河川局的局長等所有的官員，來到我們高雄市政府協調，開過好幾次的會，不知道局長對開會的經過，上次我們的副局長也有參加，不知道副局長和我們的許副總工程司，有沒有整

個完整的跟你報告那裡整個排水的問題？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張議員對田寮交流道的關心。針對這個案子也開了好幾次會，也請署長來，也請立委來協助我們，最近的是在3月23日的時候，我們請公路局，還有我們市政府內的新工處以及河川局，我們還有再開一次會，這次開會的結論，就是針對台28線還有高139線的道路要墊高的問題，做一個時程辦理設計發包，還有高程的確有做一個結論，就是說崇德橋A2的橋墩上方的高程就變成說他的路面填完成的設計高程，這是第一點，道路的部分就是請新工處和公路局來努力。

第二個就是，本來3月23日還有再開一次會，河川局是說這是內政部的，但是這個土地是非都市土地，所以內政部沒有辦法補助，我們有針對這個低窪地區要怎麼做的計畫，我們也在今年的2月21日將經費送給河川局，水利署這裡，目前有請他們補助，但是目前他們還沒有回應。

第三就是針對二仁溪的部分，崇德橋上游右側現在的土堤，會危害居民的身家財產安全的部分，我也請河川局，第六河川局趕快儘速辦理這段的護岸施作和興建，這個我們會再跟河川局催促一下。

另外就是台28和高139，如果路填起來以後，兩側淹水地區的農路需要填土，這個是不是涉及農地改良的業務申辦，我們有請農業局提供意見，準備協助，在大約上星期的時候，我們的許副總都有向我報告，說得很清楚，他說現在是不是直接找六河局比較快。

張議員文瑞：

局長，我先說一下，我是覺得這個案子，從幾年前就開始講了，講到現在，你說的合併後一年多以來，在市政府已經開了那麼多次會了，我們現在說結果，現在有沒有結果？現在你說台28和高139，公路局要來墊高，要做起來，其他側溝的問題要怎麼處理？你知不知道高速公路下來的水有多大，要怎麼排到二仁溪，甚至二仁溪那些護岸的問題，你對這兩點說明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剛才就是在這個結論當中，我們有提一個計畫給河川局水利署那邊，目前水利署還沒有回應，所以許副總上星期說，是不是我們直接去找河川局比較快，去追蹤這個案子，他上星期有向我說雖然開會開完了，但是各單位還在等他們回應，倒不如我們直接去找他們比較快。

張議員文瑞：

是，我現在就是說開了那麼多次會了，但是結果呢？水利署跟我們說的意思，那裡區域排水的水溝，他們要負責做，他們要給我們的經費大約 2,000 多萬到 3,000 萬以內，其他剛才說的要填土，兩邊農地要填土，那些費用，你有沒有什麼計畫？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可能就是要配合他們在做堤岸的時候，順便看要怎麼來解決，當然我剛才講到就是要填土的時候是不是涉及農地改良的業務，我們現在請農業局提供意見給我們，來協助我們來處理。

張議員文瑞：

協助，現在是經費的問題還是程序的問題？你說的意思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程序的問題也有，經費當然目前就是…。

張議員文瑞：

因為水利署已經有跟我們說過了，他要用易淹水地區，88 水災易淹水地區的辦法，他要提供土給我們，土沒有辦法自己走來，當然一定要有運輸的經費，這個問題而已，還有整地的問題，我現在是說已經說了那麼久了，一年多了，到現在都還沒有著落，還沒有一個決定，是不是在明年有辦法將這筆經費，跟農業局、跟市政府團隊，包括工務局來做一個整體的，把經費編下去，否則你說兩邊真的把路填起來，路墊高起來，兩邊就變成好像是凹地的樣子，你怎麼對我們那邊的住戶和農民交代？局長，你有沒有考慮到這一點？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在我的看法就是說，在做護岸部分的時候，順便處理，這樣是最一勞永逸，但是這筆經費還沒有給我們。

張議員文瑞：

是，我現在說的就是，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有答應說，他要疏濬之前，這些土要留給我們墊高用的，現在你如果沒有這些時間配合他們的時間，那些土被他們拿去賣了，載去別的地方之後，改天要去哪裡拿土？沒地方可以拿土了，你有沒有考慮到這一點？所以時間一定要快。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所以在配合護岸施作的時候順便一起處理。

張議員文瑞：

是，我現在是說，第一、你說台 28 和高 139 那裡他要墊高，那是公路局

的事情，我們不用去管他，讓他們照常以今年的經費、時間，他們去發包，他們去施工，他們去進行，我們不要管他們那邊。現在問題就是側溝，水利署說要來幫我們做，他們什麼時候要來幫我們做？河川局說要來幫我們做，他們什麼時候要來幫我們做？包括墊高、護岸的問題要怎麼處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所以剛才就是說，到目前為止他們還沒有確定的消息給我們，所以許副總才說是不是直接去找他們比較快。

張議員文瑞：

這樣是什麼時候要去找？已經拖那麼久了，什麼時候要去找？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上個星期才在說，我說好，用這樣的方式最快。

張議員文瑞：

我是說如果要去，你可以親自來嗎？你可以一起來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當然我可以配合。

張議員文瑞：

對啦，我是說你出面一次，我可以再拜託立委出面，直接去六河局，看他們水利署要派誰來協調，看可不可以再跟他們多爭取一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如果這個趕快確定就可以處理了。

張議員文瑞：

剩下的如果不夠，如果說他們真的只能幫我們做側溝的部分而已，剩下的經費如果不夠，你有沒有什麼辦法可以處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就是說，整個要多少錢，目前是用概估的而已，但是現在要確定河川局那邊是做到什麼程度。

張議員文瑞：

局長，一年多了還在概估，這樣實在是很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就是河川局這邊確定是多少、不夠多少，再來看要怎麼解決。

張議員文瑞：

對啊，公路局的部分都已經出來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公路局的部分現在沒說…。

張議員文瑞：

沒問題了，河川局不要說什麼，我們跟他預估二千多萬，其他的部分，護岸那些，還有包括填土的那些，不要再說概估了，要訂時間，要趕快處理，你是像剛才蘇議員琦莉說的運氣很好，剛好你來接大高雄市近兩次，可以說都淹過水了，一年多都沒有淹水，我們田寮今天也在辦防災演習，我去致辭時說其實田寮差不多只有去年沒有辦防災演習，以前每年都辦，我說這句話，你應該知道我的意思，就是每年都淹水淹得很嚴重嘛！只是媒體沒有注重、注意而已。以前都是月世界在淹水，月世界填高了以後，又淹了二次，你也知道的，「88」跟「919」都有淹，以前每一年都淹水，媒體的焦點都在月世界，月世界是觀光區，現在比較少淹水，只又淹了兩年，叫到我也不想叫了，現在只剩下交流道崇德橋在淹水，我也不想叫了。以前都是我在叫，只要一大早下雨，四、五點我就叫醒我的孩子，雨鞋穿著就去送便當、送早點，然後划竹筏救人，現在不想叫了，所以沒媒體你們就都不知道，我就常說，每年都在防災，只有去年沒有防災而已，現在雨季即將到了，我又開始在擔心了，關於這些，拜託你…。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會後我會找許副總，時間再配合立委跟議員。

張議員文瑞：

會後排一個時間，我們如果沒去找水利署的人，也要去找六河局局長，跟何局長研究一下，這樣好不好？麻煩一下。剛剛你有說到農業局的事，說實在的，合併之後，過去農業局是高雄市沒有的，現在農業局也是高雄市一個很重要的局處，市長對蔡局長非常的肯定，我也知道市長今年對農業局的經費多編了很多，當然我也知道局長很認真，這次在高雄市設了幾個促銷農產品的站，但是我不知道設了幾個點，我現在要問局長，到底設了幾個點，宣導到哪裡了？很多的農民及高雄市民，包括別的縣市的，如果想要到高雄市買農產品，事實上有的都不知道。尤其局長，你知道今年大崗山，或許不只大崗山，龍眼都是一年很好、一年很差，今年開的龍眼花不到三成，大約二成多，去年開到七、八成，甚至九成，所以去年的蜂蜜是大豐收，價錢賣得很好，經過農業局的推廣，賣得很好，我聽蜂農說，今年的花粉只能維持蜜蜂過冬不用餵糖而已。局長，不好意思，我想請教你，到底高雄市設了多少個站？你如何去宣導讓市民朋友知道？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張議員對農民的關心，目前高雄市設三個物產館，第一個物產館就是左營高鐵站，只有 6 坪，但是那是形象館，讓乘坐高鐵南來北往的人，知道高雄市有這些農特產品。第二個站，是全國第一個跟郵政總局合作的，就是中正路的郵政總局，地坪大概有 70 坪，郵局也很優惠，幫忙農民朋友雙方大家合作。第三個館是在 5 月底開館，就是在蓮池潭，早期觀光局在那裏有一個風景管理所，我們在那裏也設一個館，那裡內容比較豐富，就是讓所有農民朋友的農產品，都可以拿到那裏去賣。我在這裡跟張議員報告，當然要設這個館，一定要經過認證的東西才可以進駐，還有一些加工品，一定要經過 CAS、ISO 及 SGS 的認證才可以進駐。

張議員文瑞：

希望你加強宣導。還有一點，我要請教你，剛才李局長也在說，崇德橋兩邊，公路局先要把台 28 及高 139 道路先做好，你認為那裏兩邊的農產品及農作物要如何去輔導？你簡單報告一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第一項，我跟張議員報告，如果水利局要做防洪、排水工程所需要的用途，我們農業局沒有意見。第二項，如果周邊有種水果，因為田寮我們都知道，有種棗子及番石榴等農產品，我不了解有沒有徵收到，如果有徵收到，我們會訂一個補償辦法，我們會按照那個辦法來辦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張文瑞議員的發言，接下來由李順進議員發言。

李議員順進：

農林部門的局處首長及團隊，議會的前輩、媒體的記者先生、市民朋友，大家午安、辛苦了。

本席利用今天農林部門的業務質詢，我要請教、督促有關的部門，首先是水利單位，我們知道污水下水道，最主要是在改善都市的污水及提升環境生活品質，目前高雄市已經做到雨、污水分流，因為高雄市還有一些工業區，所以在這部分可能比較複雜，但是也要用心去解決。最近高雄港的海面，也就是臨海新村的漁港海面，尤其在假日，星期五、六、星期日，或是雨天的時候，整個海面都是牛奶色的，整個海面都是漆料及油料的東西，造成整個海面的污染，除了影響整個港域的水質以外，可能停在漁港內所有的漁船及遊艇等等，設備及船體都受到影響，因為船體有油漆面會受到溶劑的腐蝕，所以造成漁船的設備都壞掉了，我想海洋局一定也很頭痛，海洋局也很用心在抓污染源，起先我們以為是小港地區及前鎮地區的工廠，本席不論白天或晚上或刮風下雨天，都一直在督促海洋局找出污染

源，但是都找不到，到最近一次，本席在天比較亮時辦了一個會勘，當場發現臨海新村的污水排水口，在小港漁會前面的一個排水口，這是光和路、小港舊部落一帶的污水出水口，流出來的水整個都是白色的，當場我跟海洋局、環保局及水利局下水道同仁正在會勘，但是我聽漁會說，這已經是很久的事情了，我們的下水道都無法改善，我有去探討，可能是我們的雨、污水沒有分流，臨海工業區的工廠，靠近臨海新村的部分，小港漁會的後面，臨海新村社區旁邊的這些工廠，利用星期六、日及下雨天來排放污水。我星期一大早就去看，我想請教我們的水利局及下水道工程處，當然，不能完全的否定你們，但是在這方面，事實上，下水道工程處應該負起相當的責任，漁會說這種情形已經很久了，反映也都無效，甚至有建議你們要截流，你們也從來不重視。下水道工程處是不是說明一下，跟市民朋友報告一下，當然我剛才也說了，不能完全否定你們，我們的愛河、二號運河、成功大排及五號船渠，我有去看，水質都很好，很奇怪！如果是前鎮、小港，就好像孤兒一樣，你們都不理睬。水利局長你來關心一下，你都沒有在關心，關心高雄市雨污水合流的情形，尤其是和工業區交界，和工業區交接，這個權責和責任是如何？臨海工業區告訴我，這早就交給你們了。在臨海新村、漁港後面污水的部分，交給水利局下水道工程處來養護、維護，是否有這個情形，本席想要了解，市民朋友想要了解，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李議員對臨海地區污水的關心。實際上我們在 100 年時，在前鎮、小港的部分，現在有做污水管的埋設，尤其是在中林路那裡。在今年 4 月底到 5 月時，有一個臨海污水廠的發包，就是污水廠的發包，詳細的部分請我們科長再補充一下。

李議員順進：

來，科長答覆。

水利局污水處理科董科長景岳：

若照議員說的，已經交給我們維護，這是污水嗎？因為我們污水的全部系統是民生污水系統。其實我們的民生污水系統，在小港和漁港路以南，這個區域才剛開始建設而已。是不是對方說得不夠清楚，因為我們那裡的系統都還沒有建立，若有建立也還沒有通水。

李議員順進：

沒有建立？那兩污水都排入海裡面、排入港域裡面、排入河川裡面，你們都沒有作為嗎？

水利局污水處理科董科長景岳：

另外一個，工廠一般都要自設污水處理系統。若是工廠偷偷排放到雨水下水道，這個就不是水利局能夠去稽核的，這個要回歸到水污染防治法，要拜託環保局幫忙支持。

李議員順進：

科長，是否能由你們辦會勘，你把相關資料帶出來，邀臨海工業區、環保局，由你們主導辦一個會勘。把你們兩污水分流的情形，因為那是社區用過的水，那社區剛好跟工廠一起，到底是什麼單位排放的。臨海工業區的意思，是說這是你們管理的、維護的，已經有跟你們協定了，他們不便來處理，這樣的說法對嗎？都沒有人去關心嗎？請科長答覆。

水利局污水處理科董科長景岳：

這個部分應該要再和他們澄清一下，他這樣的說法是有點出入。

李議員順進：

這一個星期前而已，你問蘇耀昆，你們主辦的人，他有在場，是不是這部分你們要注意一下，因為漁民的損失很重，這不是只有污染海域而已，港內的魚可能也都不能吃了。海洋局也一直在取締 3 海裡捕魚的作業，所以在港內的漁業都沒有辦法生存。但是一些遊艇、漁船，它的設備都會腐蝕，漁民已經在抗爭、反映過好幾次，海洋局也很冤枉。但據我所知，海洋局是很勤勞在巡查，水利局這邊，局長你注意一下，下面的人到底有沒有在做？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看就照議員的意思，就是找臨海工業區、海洋局、環保局和我們，大家共同會勘，把這個事情釐清。

李議員順進：

水利局長你等一下，我們一問一答。我再請問你，我們的水質，市民朋友非常重視，我知道七區的蔡經理剛到任，這個在水廠、在水庫、在自來水，也算是資深老將了，經驗也很豐富。經理到任應該也能應付了，我們也期望蔡經理在這方面能有作為，我也對蔡經理很肯定。但是我要請教水利局，自來水的回饋金，一年到底是多少？都用在哪裡？局長你知道嗎？你本身兼自來水公司的董事，你知道自來水的回饋金是多少？用途用在哪裡？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自來水回饋金，這個我比較不知道，那是自來水公司他們回饋的。我們涉及到的是水資源的回饋，所以和自來水的回饋金不同。這部分我是不是請蔡經理…。

李議員順進：

局長，在蔡經理還沒有問答之前，我要提醒你，回饋金的部分，應該用在真正因為水庫而有損害的。不是將這筆錢拿給區公所，區公所要怎麼使用，就他們的事情，我們水利局、七區、民意代表，就完全沒有置喙的空間，完全都沒有辦法講話。真真正正鳳山水庫旁邊，有一些保護區，有一些農民都不能耕作，路壞了也沒有人去修理，水土保持也都沒有人去做。應該是將這筆回饋金用在水庫旁邊那些土地，農民、農地或保護區的土地受到水源、水庫保護區法令的限制，他們所損失的部分的補助。可以這樣嗎？蔡經理或是李局長請答覆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看請蔡經理詳細說明。

李議員順進：

好，蔡經理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經理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一個水庫的建造之後，當然水利署基於水質、水量的保護，就劃定保護區。劃定保護區之後，水利署基於「受限者得償，受益者付費」的精神，就一定會提撥一個，從 95 年開始，在水費裡面隨水費附徵叫水源保育回饋金。這回饋金怎麼算，當然是看面積、人口，看受限的面積、人口等因素，然後再將這些錢直接撥入，譬如以前有鄉鎮公所，就直接撥入，撥入之後，如何運用那是公所本於自治條例，怎麼使用我就不知道。現在縣市合併後，可能這筆錢，譬如鳳山水庫劃定保護區之後，一年大約知道是 5,000 萬左右。其中小港區佔百分之八十幾，83% 左右，還有林園約佔 11%，大寮約 6% 回饋金。至於那個，那當然是市政府在運用。

李議員順進：

本席要提醒你，當然回饋金用在地方，本席都支持。我是希望除了回饋鄉親以外，水庫旁邊那幾里的鄉親以外，最重要地主的補償，這應該列入。局長，你是不是擔任回饋金的委員，請回答。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回饋金是這樣，就剛才經理講的，一年水利署我們繳的自來水用水，

有一些水源保育回饋的錢，所以水利署根據每一個面積的大小，分配在高屏溪流域，或是鳳山水庫流域。那個分配是根據鄉鎮所佔的人口數、面積大小，他每年有固定的錢…。

李議員順進：

局長，本席提醒你，希望能加入地主的損失補償或是水土保持的部分。不要全部用在玩樂、活動，這些部分用少一點。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他有規定社會公益那部分，我會把相關的資料給議員參考。

李議員順進：

好，詳細的你請主辦的人，跟我回報一下。本席再問一下，前鎮河的疏濬，前鎮河是屬於易積水地區、易淹水地區。我想整個前鎮河流域整體環境的改善和城鄉風貌的改造很重要，因為那和社區在一塊，如果是鹽水港溪，本席就不敢這樣講，鹽水港溪旁邊都是工廠，前鎮河…。

主席（張議員漢忠）：

1 分鐘。

李議員順進：

前鎮河的部分跟社區整個緊鄰，是不是你們在規劃鳳山溪整治的時候也把前鎮河列入？不要只重視鳳山溪，前鎮河在我們舊草衙地區這個部分，整體流域的改造和城鄉風貌的改善是不是可以結合、可以配合？局長，來，答覆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我們是剛好爭取到媽祖港橋一直到民安橋，88 風災鳳山溪那個部分，我們是要把整個動線還有一些景觀整個再一個做處理，尤其福興里那裡人無法行走，所以我們另外做一個行人的棧道，可以做到媽祖港橋這邊。

李議員順進：

後面那一段呢？後段前鎮河的疏濬有沒有做？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疏濬的話，這幾年來我們陸陸續續差不多疏了 500 多，因為量不多，疏起來的量沒有多少。〔…〕在前鎮河，前鎮那邊的鎮東一街、鎮東二街、鎮東三街，現在我們有做抽水站都已經完成，可以解決淹水問題。〔…〕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李議員順進的發言，接下來由劉德林議員發言。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持人張議員，在座所有農林的各局行政首長跟在座的各位科長，

在這邊首先請教一下水利局局長。局長，叫到你就站起來，你還質疑什麼？針對我們氣候的一個變化，這幾年大家都知道整個氣候及環境的變化，讓整個暴雨增加量非常的大，所以在凡那比颱風暴雨來襲的時候，造成我們地方上的淹水，造成很大的一個損失。所以在這個上面來講，水利局當務就是治水、防洪，是我們今天行政單位——高雄市政府的當務之急。尤其是在今年我們整個在治水的經費給水利局增加得非常的多，本席在這邊也請教，現在水利局除了在治水、防洪這上面做兩件重要的事情：第一個就是做滯洪池，第二個就是增加抽水站。難不成在現有的環境當中，除了這兩項工法以外，我們水利局就沒有其他的方法了嗎？局長。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本來在治水的時候，原來大概就是把渠道加寬，當然發覺渠道加寬的話也是沒有辦法應付極端氣候，所以在易淹水地區就做一個滯洪池來調節洪峰，目前在比較都會人口聚集的地方，我們也希望…，當然滯洪池的用地如果是比較郊區的地方是比較容易找，比較市區的地方可能就是要考慮公園綠地、學校用地，希望能夠在整建或新建的時候把它挖低變成一個小型滯洪池。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再請教一下，在上一次凡那比風災的時候、水災的時候，我們埤頂里、山仔頂溝這個部分，我們所有的水都溢出來造成百姓的財產損失非常的大。現在來講，你現在所看到這一張就是我們蝦味先工廠後面正在施工的 6 公頃滯洪池。請問一下，這個 6 公頃滯洪池做好之後可以容納多少噸的水量？請教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11 萬噸的水。

劉議員德林：

在這 11 萬噸水的裡面，平常是還有其他的水能夠挹注還是本來就是乾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平常的話會有一個呆水位，就是平常會保持有一定的水位，是最低的水位，等到颱風要來的時候就盡量把它放乾，放乾以後就再調節山仔頂溝的水進去那裡。

劉議員德林：

也就是山仔頂溝跟鳳山圳交會在整個鳳山溪流域當中，對於一個現有的防洪治水的重要調節，如果遇到像這一類的暴雨來襲的時候，這個地方可

以容納 11 萬噸的水量做調節，讓周遭的所有集聚戶不會受到整個雨量的侵襲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在鳳山溪上游有三條水路，三條水路都有設置滯洪池，這個是屬於山仔頂，另外鳳山圳的部分就是在鐵路橋的附近，它有設置一個滯洪池，在埕埔排水也有設置滯洪池。

劉議員德林：

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個滯洪池？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這個山仔頂大概明年 1 月可以完成，另外兩個滯洪池，我們還在繼續爭取。

劉議員德林：

下一張。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鳳山圳目前在整治，寬度要整治，整治好了以後，我們繼續爭取滯洪池。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現在來講，山仔頂溝現在正在做 6 公頃的滯洪池，你看看他們現在做的所有底泥，你現在看的這種情形，下一張，再下一張，你看到了沒有？這裡就是我們現在滯洪池正在做，這邊來講的話，有一個出水口，污泥一直在出水口排放、排放，你剛剛看的淤泥也是越積越高啊！所以在這個上面來講，在施作滯洪池，防汛期馬上要到了，你們整個水利局相關單位，上次已經告知你們，你們有沒有注意到這個問題的存在？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部分是防洪維護科，針對汛期來臨前該清理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現在來講，當地的里長已然告知你們水利局了嘛，你們水利局應該要跟現在的承包商以及現在的…，我們現在這個部分是屬於那一個單位在發包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六河局。

劉議員德林：

屬於六河局發包，你們應該要協調，你們不能說在做滯洪池而影響到整個山仔頂溝的排放水。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造成淤積這個部分，我們會跟六河局這邊來會勘，把山仔頂淤積的部分要請他們的包商要處理。

劉議員德林：

現在我們看到的是山仔頂溝的全貌。局長，我在想我今天把這個滯洪池特別給你看一下，一個鳳山圳、一個山仔頂溝、一個鳳山溪，在整個治水防洪的重點，尤其我們剛剛所提到的鳳山溪的整治，治水防洪最重要的就是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現在滯洪池的施作在未來怎麼樣整治鳳山溪的施作方式，像我們來講，鳳山溪的整體計畫已經出來了，可是在這個整體計畫，局長，以現在這三個交匯地區，你未來有什麼樣的工法？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三個交匯地區污染源最主要大概都在山仔頂溝，山仔頂溝的排水站佔的比較大宗。

劉議員德林：

鳳山圳呢？本身來講的話…。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鳳山圳也有，就是上游皮革廠。埧埔排水的話，因為有農田灌溉的功能，水質還算比較好。那我們在這個滯洪池裡面，我們希望和河川局協調，在這個滯洪池 6 公頃當中，我們如果要改善水質，是不是要用礮間曝氣來調節這個水質？平常的話…。

劉議員德林：

水質除了礮間曝氣以外，還有什麼工法可以做？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就是用截流的部分，我們在三個交匯口的部分有做一個污水的截流，在交匯口的部分，以前是縣政府，…。

劉議員德林：

污水截流實施多久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有做一個污水管。

劉議員德林：

污水管到現在的成效如何？有沒有在運作？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把這三個水整個引到污水管裡面去。

劉議員德林：

現在污水管有沒有在運作？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污水管還沒有運作。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講的要依據你現在有施作的，你那個曝氣工法和整個污水是一個失敗的工法。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要整個打掉做一個快速的處理，讓水能夠快速來流動。

劉議員德林：

整個打掉之後，你們的工法是什麼？你要講的很清楚，本席今天在詢問你的，不是在這上面著眼的重點，今天是希望我們的山仔頂溝還有滯洪池的施作、施工上面，水利局雖然是七河局發包，水利局你責無旁貸，你該做的，你就必須去完成。這個部分在汛期之前要先做好，整個淤泥要清除，汛期才能夠增加水的流量。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我們會去會勘，我們會通知議員。

劉議員德林：

趕快處理，針對鳳山溪的整治，未來我再來和你做整體實質的討論。

自來水公司蔡經理，99年縣市合併，縣市合併之前，吳敦義之後的歷任市長對於大高雄地區的自來水管的汰換，以新的面貌來運輸自來水，原高雄市的換管率現在是多少？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目前高雄市的管線長度大約 7,500 公里左右。

劉議員德林：

和整個大高雄地區的比例是多少？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大高雄大約 1 萬 1,000 公里。

劉議員德林：

歷任市長延續的工作，就是自來水管的換新，現在整個已經達到百分之七十左右快八十了吧！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不是、不是，我是說整個第七區管理處的服務轄區裡面總共有 1 萬 1,000 ...。

劉議員德林：

第七區也包含原高雄縣的部分嗎？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包含原高雄縣、屏東和澎湖，如果單指原高雄市部分，大約 7,500 公里。議員講的應該是汰換率，管線的部分第七區每年都編列七、八億的經費來抽換逾齡管線，爲了降低漏水率。

劉議員德林：

你那邊應該有數據嘛！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有。

劉議員德林：

現在縣市合併之後，本席關心的是，第七區的自來水可能包含的範圍很廣，我想了解的是原高雄縣的區塊在縣市合併之後，現在這個區塊能夠完成多少？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如果以七區的服務轄區來算，目前我們的受水率大約是 73.32%，等於我們的漏水率大約是 17.53% 左右。

劉議員德林：

除了水管換新以外，幾十年來對於人體的飲用是比較有影響，南部地區市民買水的風氣相當盛行，最近幾任的市長曾經宣導自來水可以生飲，對自來水的生飲你認爲市民會放心嗎？蔡經理，自來水你有生飲嗎？

台灣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3月30日七區在澄清湖辦了一個宣導會，大高雄地區水公司投資將近 180 億的經費，事實上，我們的水質非常安全可靠，達到可以生飲的程度，但是買水的風氣還是相當盛行，我們把集水口上移，另外，我們還做水庫底泥的清除以及離牧政策等等，這些…。

劉議員德林：

市民期盼縣市合併之後，整個自來水管的淘汰換新，針對自來水公司能夠減少漏水率，市民也希望藉由自來水管的換新，讓整個送水的過程能夠很衛生，我們在飲用時會比較安全。本席今天對自來水的指教，希望在未來這幾年的計畫當中，能呈現出來在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怎樣…。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自來水如果在我們淨水廠處理的話，絕對可以達到生飲，我們的標準絕對高於現今世界各國，因爲經過輸送管線再到用戶間接用水，有時候你從地下水池送到上面水池，然後再放下來。輸送管線的汰換，因爲水公司的

財務相當拮据，所以沒有足夠的經費去汰換，每年只能編列 70 至 80 億，經過管線的污染，還有用戶的水塔沒有定期清洗，這些都會影響水質，所以我們不希望用戶生飲，還是要煮沸之後再飲用，這樣比較安全。〔…〕我們不鼓勵生飲，最好是煮沸，雖然我們水質已達到生飲的境界，但是我們不鼓勵生飲，因為你自家的蓄水池也沒有定期清洗，這個都有影響。〔…〕在我們淨水廠都可以直接生飲，歡迎用戶隨時來指導。〔…〕謝謝議員的鞭策和指導。

主席（張議員漢忠）：

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好。接續劉德林議員所提的，剛才經理有提漏水率 17%，我想問 17% 是怎麼計算的？你知道漏在哪裡嗎？怎麼漏的？怎麼去處理？向你請教一下，好嗎？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經理，請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我們水公司七區在整個服務轄區有三個縣市，包括高雄市、屏東縣與澎湖縣，整個受水率高達百分之七十三點多，比我們水公司全公司的平均值還高，平均值是百分之六十八點多。其中，漏水率乍看之下它是漏掉了，事實上不然，這個有效未計費水量，包括市政用水、消防用水等等這些扣掉，這個是世界承認的，大約在八到九，真正的漏水率是 17% 左右，17% 之下，你說到底漏在哪裡？這個說實在的，因為早期水公司於 63 年成立全省 128 個水廠，組成一個自來水公司，早期因為經費的關係，用的都是經濟管種，所以塑膠管等等這些目前還是有存在，因為水公司的財務非常拮据，所以沒辦法每年編列很多的經費，整個公司 12 個區管理處一年大約是 70 億元到 80 億元左右，每年就這樣更替，事實上，如果要降低 1% 的漏水率，至少要花費新台幣 150 億元。

吳議員益政：

1% 要 150 億元喔！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150 億元新台幣，才能降低 1% 的漏水率。

吳議員益政：

漏水漏在哪裡？你怎麼發現的？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當然，我們有漏水防治總隊，因為我們整個管網系統、供水系統裡面都有監測系統，如果水壓忽然降低等等這些，到底是管線破裂或者被竊水或者…。

吳議員益政：

那是突然的，突然的很好查，最怕的是…。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我們有在測，我們有漏水防治總隊，我們有機器在測，看看哪個地方在漏水。

吳議員益政：

已經有在測了，為什麼還有 17% 的漏水率？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事實上，機器在測也只測二、三米，如果再深一點，不明漏水還是很多，說實在的，尤其是土壤地質…。

吳議員益政：

這關係到你們工程的技術，血管出血都可以進去看了，我覺得這很簡單呀！人體的血管那麼細，器械都可以進去看了，為什麼水管不能進去察看？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現在外國有一個叫做「smark ball」，一顆球進去，像在通血管一樣，我們也在檢測水管裡面電位差，來懷疑哪一處有沒有漏水，我們有這種技術。

吳議員益政：

這樣處理 1% 的漏水率，需要花費到 150 億元嗎？我實在無法想像。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不是，那是全省要降低 1% 的漏水率，我現在說的是全國。全國要提高 1% 受水率、降低 1% 的漏水率，至少要投資 150 億元汰換的經費。

吳議員益政：

這個我們不是很熟悉，所以請教你，但是一般國營事業自來水、中油與台電，我們所知道的一部分，有很多可能是機關大，我們並不是說它官僚或國營事業沒效率，我不會這樣批評，但是太多的介面，有的是觀念的問題，有的是科技的問題，像我們現在就慢慢的了解減少 1% 的漏水率至少要花費 150 億元，為什麼減少 1% 的漏水率至少要花費 150 億元，要怎麼去減、要怎麼樣有效率，我們慢慢認識，慢慢請教。

第二、我請問農業局局長，全高雄市都知道議會和農業局有去考察，很多議員也有問很多好的問題，我和市民一直都要問一個問題，如果有機是好的，有機一定是好的，不用再論述了，我要請教，我們高雄市目前有機

農業的面積是多少？一年的產值是多少？有多少農夫在從事這個行業？平均有多少人消費？目前你有沒有這些資料？請蔡局長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我們有機的面積差不多將近 355 公頃，農戶差不多將近 180 戶左右。

吳議員益政：

有計算過產值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這裡確實沒有產值的資料，因為它生產不同的品項，有不同的產值，以微風市集來講，它一年的產值將近 1,000 多萬元。

吳議員益政：

1,000 多萬元就一項農作物來講，算是很低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兩個。

吳議員益政：

但是對市民來說，要吃一個有機農產品是很貴的，現在價差差不多是多少？如果以一顆高麗菜來說，正常情況下，有機和非有機的價錢差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差不多相差 3 到 4 倍左右。

吳議員益政：

以現在高麗菜價來看，相差多少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舉一個例子，以 1 斤的高麗菜來說，如果一般的高麗菜是 15 元，有機的差不多就是 60 到 70 元左右。

吳議員益政：

60 到 70 元。所以推動環保，我們都會遇到一個問題，消費得起的，好像變成中上階級以上的人才會有辦法參加這個所謂「環保的列車」，要開油電混合車，車價從 120 萬元起跳，是小車哦！普通的小車 120 萬元起跳。要吃有機農產品，鼓勵很好啊！但是一顆有機高麗菜要 60 到 70 元，你剛才說的要…。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與一般的相差 3 到 4 倍。

吳議員益政：

3 到 4 倍以上，所以一般人吃不起啊！我也知道要吃有機的啊！要推動環保，電動車也很好啊！可是一輛車 220 萬元，電池就佔…，如果以公車來講，一輛公車 800 萬元，電池就佔 200 萬元，如果是一般電動小車，電池就佔七十、八十萬元。

我們在推動環保，都碰到同樣的問題，就是價格問題，是推動環保時最辛苦的，尤其在一開始，為什麼要獎勵？我希望我們高雄市的有機農業要有一個願景，你要先設定目標，我的價錢要降到什麼程度？要給多少人食用？先把結果論，我的第一期目標，第一年要做到哪裡、第二年要做到哪裡，回頭去算我需要多少有機土地？我需要多少農戶投入這個行業？他們缺什麼？進入正常市場後一般人可以接受的價格，我政府能夠做什麼動作，去降低他的投入成本？否則我們一直鼓勵，大家都很流行，爲了環保要騎電動車、開油電混合車、太陽能、吃有機食品，說起來很時髦，現在變成時髦的話語，但是回頭去想，這不是一般正常市民可以去參與的。所以，農業局本身要推動有機農業，它本身就要有一個結果論，要有階段的目標，再回頭算我一年的產值要多少，一般的高麗菜是 15 元，有機高麗菜是 60 到 70 元，我要降到多少、要降多少、我要種多少、需要多少土地，它的單位成本、平均，才能整個降下來，目前你們有沒有這些想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在想，如果今天我們有機的生產面積加大，我們的技術成熟度夠，然後我們把它量化、量產增大的話，自然會降低它的價格。

吳議員益政：

你覺得政府要做什麼動作？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政府第一步應該是…，台灣的農業問題幾乎都是小農問題，第一個，我們真的要鼓勵我們的小農朋友去從事有機的農作，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政府在有機認證的過程中，包括資材的補助方面，政府一定要出很多力量，如果能夠達到全民小農朋友意識到種有機是他可以去發展利潤、收益比較多的時候，我想這個有機種植的面積，相對就會增加。

吳議員益政：

我們要做什麼工作？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剛才說的，第一個，要提出一個補助的政策，補助的政策就是驗證…。

吳議員益政：

補助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例如補助驗證費用，全額補助。驗證費用，第一個，因為農民朋友今天要種植有機作物，他就是嘗試性的，他很怕到時候後面該怎麼辦？這是第一個。第二個，資材方面的補助必須要優於一般的資材補助。

吳議員益政：

資材是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就是包括它的噴管、包括它的溫室網室。

吳議員益政：

現在做不夠。目前農委會補助和地方補助的有哪些項目？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認為如果要推動有機，今日還不夠。因為有機的資材費用比一般還多，所以粗放式和我們一格一格架設的溫室，它的價格就差很多。第三個，等它生產到一個程度的時候，政府必須要替他們打出一個品牌，然後來幫忙他們行銷，或者來尋找我們的供貨源。就是尋找我們的廠商來供貨，包括我們一些友善的企業餐廳。

吳議員益政：

所以途徑方面，局長，其實你很清楚。還是回過頭來，我們一年還是要有目標值。我們現在在編明年的預算，今天我要問這些問題，是希望你們這段期間在討論明年的計畫，你要做多少目標，要跟市政府和市議會說明。一定真的要去推展有機農業，早上康裕成、張豐藤、陳政聞等很多議員都有在問相關的問題。我覺得回過頭來，我們要設定我們的目標，我一年要多少？我要放多少？你把分析報告做出來，我們可以來決定。市政府你到底要投資到什麼程度？我知道你們爭取預算不容易，因為政府的錢都有限，現在是我們的價值到底要到什麼程度？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希望今年能夠多出 50 公頃以上，最低要 50 公頃，如果能夠更增加的時候，我們是樂觀其成。說實在的，大家在一個安全飲食文化裡面，這個倒是可以去推行的。

吳議員益政：

局長，第一次市議會和市政府去古巴參觀和學習，這是全世界都會去那裡取經的，我們這一團有十幾個人去。你知道每一年 5 月都有一個有機農業大會，全世界都到那裡去學習和交換意見。我也建議農業局，能夠把這個當作你例行性的工作，每年能夠選派不一樣的人去學習。但是不是只是

去學習，透過學習還要有成果出來。我們去一趟路那麼遠，花那麼多時間和預算，到底學些什麼東西回來？這是市民最關心的事。有的好意思問、有的不好意思問、有的不客氣的問，到底你們去那裡做什麼？是去玩的嗎？我覺得這個部分，我們要自我檢討。因為我們有去，我看全省的議會也只有我們去而已。我們要下定決心，看明年要做到什麼程度？你講的，50公頃要生產多少？有幾個項目？是多少？它的成本政府要投資多少？要鼓勵多少人進去？包括我講的，你要跟勞工局合作、讓失業者願意投入這個工作也好。有各種途徑，你說有的在以前的高雄縣時代曾經做過，但是做得不太好；不太好，失敗的原因在哪裡？絕對不能因為失敗就停止不做，而要重新去努力。我覺得古巴最重要的就是共產的精神，沒有什麼制度是絕對的好或絕對的壞，選擇好的拿來用就對了。現在休耕的很多，休耕土地也都沒有，台糖的租金1公頃要5萬元，你說50公頃，就算要跟台糖租，不要說其他的，這樣有成本化。50公頃是多少？250萬元，跟它租100公頃，市政府要花500萬元。但是我們租一個做為推動文化創意產業，一個倉庫就要好幾千萬元；所以要推動有機農業，對市政府來講是很輕鬆的。500萬就可租到100公頃，重點是你要輔導這些人怎麼去做？怎麼可能沒有銷路？營養午餐，如果你願意算便宜一點或貴一點，大家早就幫你銷售出去了，我覺得要把價格降低下去，就是我們政府的決心要很清楚。只要你願意種，你沒有工作，你來受訓，我們農業局和勞工局合作，把專業知識傳授給你。連菜籽都給你，甚至設備都不需要你準備，都由政府來供應，用試種的方式，你種的有多少？有哪些可以留給你自己賣、自己吃？我覺得要有共產的那種精神，把共產的好處拿出來參考。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吳議員益政，休息10分鐘。

主席（張議員漢忠）：

繼續開會，請曾議員麗燕發言。

曾議員麗燕：

各位農林部門的局處首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仁、在座的新聞媒體及鄉親，大家好。農業局長，去年我在農林委員會也跟你探討非常多有關流浪狗的事，等一下有幾件事情要就教於你。我知道農業局動保處的處長好像懸缺已經一段時間了，過去一直都是副處長在代理，現在好像是要副局長來代理，是不是？局長，一個團體如果沒有一個頭，可說是會影響士氣的，都這麼久沒有處長了，我看在座的很多都是人才，副處長是哪一位我不知道，我今天不是要替他講話，我也不知道是哪一位。副處長已經代理那麼

久了，爲什麼都沒有真除，還要副局長來代理？這個問題在哪裡？是不是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曾議員對動保處處長編制的關心。跟曾議員報告，在今年考試院已經擬定我們整個組織架構，它的處長是編列簡任 10 職等，而且 10 職等還要具有獸醫師資格。在目前整個農業局裡面，包括副處長，也就是代理的朱副處長，他都沒有這個資格，資格都不符，所以變成最近我請…，尤其最近我們有防疫的動作，工作包括瘦肉精、禽流感，所以我們請副局長來兼代理動保處處長。我們副局長早期是高雄縣動物防疫所所長，所以他對於這方面比較熟悉，等到我這個簡任 10 職等了，因爲我目前爲止，也是往中央希望能夠覓得比較好的人才，熟悉我們地方的事務。目前爲止，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裡面，目前只有副局長和主任秘書具有這個資格。

曾議員麗燕：

有沒有對外在招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爲止，是不是我先去了解整個…，因爲說實在的，簡任 10 職等的資格，目前爲止在動保處這一塊領域裡面，它還是有受到局限，未來不排除我們就上網。

曾議員麗燕：

要怎樣才能達到 10 職等的等級能夠當處長？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要 9 職等三年，然後通過簡任考試以後才可以。

曾議員麗燕：

原來高雄市沒有動保處，對不對？所以農業局並沒有儲備這樣的人才。原來的處長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五都以後，在這個裡面，處長都 10 職等，包括台南。原來的處長，他以前是所長，是 8 等升 9 等的，所以他還不夠資格。

曾議員麗燕：

我希望看要用什麼樣的管道能夠去聘請，或在整個局處裡，有沒有人有這樣的資格，當然能夠越快這個有一個頭，對整個動保處的業務應該是相當重要的。我們都知道，就像你講的美牛，這個是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禽流感。

曾議員麗燕：

對，禽流感，這幾年好像隨時隨地都會再發生，這是非常的重要，對百姓的身體健康也是很重要的，還有流浪狗的問題都非常嚴重，我們希望局長快一點找到人選來帶領動保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謝謝。

曾議員麗燕：

動保處過去在區公所裡面有的獸醫，我們把他歸到動保處來，動保處爲了要就近每個鄉鎮來處理禽畜的問題，現在也完全編列在動保處，但是人員是在區公所，每個區公所到底編列多少人？一個人還是二個人？動保處代理處長，請回答。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代理處長答覆。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動保處現在派駐到各個區公所的，目前有 10 位獸醫師是派在原本高雄縣的轄區，原本 20 幾個鄉鎮裡面，因爲有一些人已經離職或退休了。目前我們的規劃，我代理之後，有重新去做規劃，我們是以牧場的，就是牧場的場數。最主要是這些獸醫都是要親自去牧場做防疫輔導，所以目前以一位獸醫來講，他可能會跨 2 個區或 3 個區，可是他負責的牧場的場數將近有 200 場。也就是這些派駐的獸醫，他在這兩個區，假設以大樹和大寮來講，他可能要負責 100 多個，將近 200 個牧場，他每天就要去做疫情訪視、疫情巡導，最主要他是在大樹區公所上班，他變成要在那邊簽到（退），可是他的輔導區域要跨及到大寮，現在採用的方式是如此。

曾議員麗燕：

這樣人夠嗎？人員這樣夠嗎？要做那麼多工作，只有 9 個人，這個工作他們幾個人能勝任嗎？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現在他們的輔導工作，他只是做疫情訪視和輔導。當然在處本部時，他有一些需要去採血檢驗的部分，是由處本部的人要去支援，要去做採樣，採樣之後，是送到處本部去做檢驗。所以目前分工是用這樣的方式，當然人力是不夠的，不過以目前來講，變成這個部分是我們現在正在跟這些同仁商量的，如何以最節省人力的方式去處理。尤其原本高雄縣的轄區是非

常廣，如果把這些派駐的人員拉回到鳳山或高雄市這個都會區去上班時，變成他每天上班光那個車程就會很遠，譬如在美濃、旗山地區，他如果今天把他調回處本部來上班，沒有派駐在美濃或旗美地區時，他變成每天往返的時間就要將近 2 小時，所以目前採用這個，變成以人力去評估的話，是以派駐到某個區域時，這樣子就近去輔導那些鄰近的牧場，這樣比較符合經濟效益的方式。

曾議員麗燕：

知道啦，我是說這樣子夠嗎？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人力還是不夠。

曾議員麗燕：

這麼多地方卻只有 9 個人，這個工作量他們 9 位能夠勝任嗎？沒有勝任的話，不是只爲了要節省，然後讓工作做不好，我的意思是這樣子。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因爲在合併之後，原本的獸醫師名額，因爲成立動保處之後，它要成立一些幕僚單位，包括人事、秘書這些，所以變成有一些獸醫的編制員額，變成這些幕僚人員，因此目前我們的獸醫人力其實是不夠的。這個部分，我們在整體規劃之後，會再跟市長報告，然後再盡量爭取人力。

曾議員麗燕：

好，你把我的時間用掉太多了。我現在來談流浪狗和流浪貓，流浪狗、貓在街頭巷尾到處都是，你們都很清楚，本服務處也常常有百姓來陳情，看要怎麼幫忙他們把流浪狗能夠弄開。流浪貓和狗所造成的問題，第一個，牠會造成髒亂。這些貓狗只要有吃的地方就會去抓，所以會到處都很亂，只要左鄰右舍有人把整袋的垃圾放在外面就去抓破，造成環境髒亂。第二就是病菌傳播，流浪狗沒有人養，所以隨時隨地都會傳染疾病。第三是製造路人騎車開車的安全問題，開車騎車過去，流浪狗貓從巷子裡衝出來，駕駛人爲了閃避狗貓，常常會造成車禍，會造成騎車開車的安全問題。還有第四是隨時會結群攻擊路人跟小孩，我想前陣子已經看過電視，就是小孩在路邊走路被一群狗咬到腳都受傷，非常嚴重。以上是非常嚴重的問題，我要問局長，我們對流浪狗也曾經在審預算的時候，我們也希望動保處能控制流浪狗數量。到現在也已經有半年了，我不曉得控制的成效怎麼樣，或是你們有更好的因應方案，是不是請局長報告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針對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代理處長回應一下，可以嗎？

曾議員麗燕：

好啊，那就簡單地說明。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對不起，我想首先是節育部分，去年我們很認真地推廣節育。節育就是做了手術處理，去年就做了 1 萬多隻。另外就是寵物登記部分，我們也比往年更認真去推，所以去年也做了 2 萬多隻的寵物登記，我們是希望畜主要負責任。另外針對民衆通報，也就是剛剛議員所講的那幾個情況，我們都列為重點補捉區域。這部分我們也在經費增加部增加了 35 人，在全市補捉。

曾議員麗燕：

那你節育 2 萬多隻。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1 萬多隻。

曾議員麗燕：

你看一下你給我的資料，北中南編列節育貓狗經費的比較，你今年編了 265 萬，節育只能 2,000 多隻。那去年節育兩萬多隻的經費從哪裡來？台中編了 495 萬，台北編了 2,000 多萬，那相差可以看出北部幅員比較小，但他編列的經費那麼多，高雄的幅員那麼大，只編列了 265 萬，從這個經費編列可以看出來，動保處對流浪貓狗節育的管控數量沒有很用心，所以才編列這樣的金額。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應該是說我們就是藉由現有資源部分，有這麼多錢可以去做節育，當然不只是我們補助，推廣部分也是有動物醫院幫忙去做，這部分數目應該不只我們的補助，因為有些民衆也願意自費幫自己的寵物節育。所以數字應該不只這些，因為經費有限，這部分我們今年會再跟上級爭取看明年不能再多一些節育的經費。

曾議員麗燕：

我希望不管高雄市財政好不好，為了民衆，希望節育經費能編多一點，節育更多流浪貓狗，讓牠們減少更多。還有一個方法就是，我們有半額補助流浪狗…。

農業局柯副局長兼動物保護處代理處長尚余：

植晶片，〔…〕這部分我們會努力再去簽報，能不能再降到免費。因為

我們只有在特殊活動才有免費，平常我們已經從原本的 1,500 元降到現在的 400 元，還要再降的話我們就還要再簽報，這我們會再爭取。〔…。〕人力不足的部分我們會再爭取，包括獸醫師跟捕犬人力，目前捕犬人力是 35 位，這還是不夠，我們還要簽報，因為最主要還是經費問題，這個我們還是會再爭取。捕捉的不一定是要獸醫師，有經驗的、對動物能很和善地去處理捕捉的人，我們都可以納進來做我們的捕犬伙伴。〔…。〕好，這部分我們會納進研議辦理。〔…。〕都可以。〔…。〕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曾麗燕議員的發言，接下來由周玲奴議員發言。

周議員玲奴：

我先跟隨一下曾議員的議題，動保處處長說真的是個很吃力不討好的缺，但是如果像局長講的，他現在的位階這麼高，你真的速度要快一點，讓副局長兼也不是辦法。真的要趕快，因為其實所有的動保團體在這一年多縣市合併以來，每個人對動保處都非常非常多怨言，像剛剛副局長提到的人力不夠，像那天就有一隻狗狗要上斷頭台了，才被獸醫師掃到有晶片，這件事又鬧得有多大？要不然又多送了一個冤枉的靈魂。所以動保處這部分我覺得要積極加強。剛剛講的流浪狗問題，的確也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不管是節育或收容，就一直跟農業局講，就不要讓我再唸了。你們既然 4 月 5 日上網了，多了一個燕巢收容中心，撥了一筆經費回去給你們用，你們給我搞了一年。以後找一個比較積極的，比較努力的處長，好嗎？這兩天的質詢我知道農業局很忙，農業局很忙基本上也是因為我們有八個同仁跟了一趟古巴有機農業之旅。我個人也是成員之一，其他同仁也都提過了，不再贅述，但這一趟的學習，對於原來農業零常識，農林畜牧在我們原來市區是不了解的人來講，這個學習是非常非常的大，而且我們自己都覺得學得很開心，我個人回來以後，不管是有機農業也好，我有一天禮拜天早上，我就故意起了一大早，我到微風市場去，我就去挑了一些菜，剛剛吳議員在提的，我就一直跟他們講，當然很多人陪著我逛，微風市集其實經營得很不錯，但是他現在只有兩個點，而且是兩天，星期六、日，對不對，大家就陪著我逛，我就去挑了一些蔬果，挑了一些有機的豬、有機的肉，我就統統把它買回來了，但是的確是貴，我一個人買了幾天的量，2,300 多，所以這個消費可能會變成是，即使現在是流行也好，但是它會變成是一個高消費，這就是剛剛為什麼吳議員，我們大家在討論的時候就一直說你要把它 cost down 下來，但是我也常常覺得這個 cost down 到底真的是成本的原因，還是中間，還是有經過一些其他的經銷商，或者是其他的一

些衍生出來的費用，我當然不能講菜蟲這麼難聽，但是其實其他的費用是不是也因為這樣墊上來？我還特別把那個豬肉拿來煮，我煮了豬肉還分享給我所有的員工，還跟我的員工說，夾起來給他們看，沒有瘦肉精的豬肉，油就佔快三分之二，超過一半，我說所以，要看消費者你自己怎麼選擇嘛，你去吃有瘦肉精的東西，你去吃農藥噴灑出來的東西，那是你自己的選擇嘛，你消費者要選擇漂亮的，沒有蟲咬過的，那所以你就去選擇有農藥的，其實這個是一個消費者自己的選擇權，但是既然在推廣有機農業，這一趟走下來，像我們都變成有機家族了，我們會讓自己去吃健康的食品，但是我們知道，他不夠廣，他也不一定會消費得起，所以既然那麼多同仁都講過了，有些意見，我想我就不要再贅述，希望農業局，我也很肯定大家的努力，希望就是說可以讓更多的消費者、市民的健康能夠更有保障。

接下來我想要問的問一個問題，就是愛河釣魚、愛河捕魚，請問這件事是哪個局管的？哪個局管？海洋？水利？觀光？愛河捕魚呢？海洋局局長你知道愛河捕魚這件事嗎？

主席（張議員漢忠）：

孫局長，請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愛河是不能捕魚，釣魚的話，這個觀光局是有公告適當的地方。

周議員玲奴：

有適當的地點，對。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適當的地方可以釣魚，愛河現在有個愛河流域管理自治條例，現在如果有捕魚或是網魚，我們目前都是會同警察局相關的單位。

周議員玲奴：

如果民衆報案是往海洋局來嗎？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對，我們就會主動的召集。

周議員玲奴：

最近接到的案子多不多？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前兩個禮拜是有，也滿多的，這個部分我們…。

周議員玲奴：

很嚴重，其實當然回來講就是肯定整個愛河整治成功，我們現在的魚的確是量很多，其實釣客垂釣他可以是愛河觀光的一景，這是正確的，但是

如果局長這邊也有接到這些案子，現在不只是你只要到愛河捕魚，不是釣魚喔，這四個字，你知道網路上有多少的網友在批判？每天晚上，愛河裡頭有大量的三層網，大小魚通吃，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這個部分可能要加強的來取締，這個我們有聽說，尤其是靠近建國橋那個地方，我們是有特別派同仁用我們的稽查艇，不定期到裡面去巡邏。

周議員玲姣：

你們目前掌握的狀況，這些三層網，它是長期固定的在，還是每天晚上來撈一撈走人，他們是有恃無恐耶，因為晚上還是有很多釣客在釣魚，常常晚上釣客就上網來投訴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這個部分，我想我們會特別會同當地的警察局相關的人來做適當的處理。

周議員玲姣：

你知道上次有一個媒體追蹤，大概一個小時，一個小時就可以撈幾十斤的魚，在中都橋到中華陸橋這一段，這一段聽說撈得很厲害，假日的午後，就會出來撈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這樣子，愛河的部分，我想很重要就是它的水質，目前我們發現它還是戊種的水質，那個魚還是不能夠食用，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想一定要來加強取締，不能網魚，釣魚只是遊樂性的，觀光局在適當的地方是可以開放。

周議員玲姣：

釣魚我沒有意見，釣魚我也覺得它是觀光的一景，它應該開放，你們是不是最近積極一點的作為，就是你把愛河流域，大概所有大家有看到的這些有三層網的部分，你們可不可以去巡一次，因為到現在有一些三層網，它其實變成是固定的丟在那裡，你們一定找得到，那這將來你要是水域也好或幹嘛，因為現在整個愛河的觀光已經非常的頻繁，船在走，你將來要是遇到這個網，比方說我們船的引擎、馬達捲進去或什麼的這些狀況，它還是有危險性。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會有危險。

周議員玲姣：

對，所以你們是不是應該更積極一點？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那個地方是禁止網魚，放在那邊等於就是違規的這些網具，我們可以把

它清除。

周議員玲姣：

那你們就積極去做好嗎？就積極一點去做。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會同相關的單位。

周議員玲姣：

會同相關單位要儘速，因為現在的狀況是愈來愈嚴重，而且你把魚撈光了，我們花那麼多的精力在復育這些魚苗。

另外我再請教你，愛河水域自治條例，看樣子是因為跨局處，每個局處都有意見嗎？海洋、觀光、水利，每個局處，為什麼這個東西一直出不來？是以海洋局為主體嗎？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是觀光局，由副秘書長召集，應該最近的會議…。

周議員玲姣：

你們都參與過嗎？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科長是不是說明一下最近的會議。

周議員玲姣：

好啊，科長讓我知道一下。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楊科長說明一下。

海洋局漁業行政科楊科長文賢：

目前愛河管理自治條例。

周議員玲姣：

局長請坐。

海洋局漁業行政科楊科長文賢：

觀光局目前在做法制作業中，上個月還召集各局處，就條文的內容在積極的討論，討論後，可能觀光局就會循法制作業程序先報給我們法制局，審查通過以後就會報市政會議，市政會議審查通過以後就會提送到我們大會來。

周議員玲姣：

大概下個會期吧？這個會期顯然已經來不及了。

海洋局漁業行政科楊科長文賢：

對，這個會期應該是來不及了。

周議員玲玟：

好，就希望你們進度快一點。

另外，我想跟自來水公司的蔡經理聊一下水的問題，其實最近在看喝水的問題，看了又開始緊張了，雖然好像我們高雄的自來水這邊含鉛等污染的事件沒有那麼嚴重，但其實我在第一任，我在擔任民意代表第一任的時候，我有去水公司考察過一次，也聽了簡報，當然那時候是高雄市正積極治水，要希望能達到不要讓民衆那樣扛水、買水，成效也頗豐富，也進步得很多，所以這幾年，其實我都一直支援你們、聲援你們，我都跟大家講說那個水其實打開出來煮沸就可以喝了，我對我們自來水公司是非常非常有信心的，儘管這麼多年我們還在講管路汰舊換新這些的，我還是用行動一直支持你們，可是最近這個含鉛量的部分，我想要請教一下，我們高雄這邊的處理方式，高雄自來水廠這邊現在目前的狀況？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經理，請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事實上這次的公布，全省有 18 座，大部分集中在雲嘉南地區，我們南部高雄地區，所有的淨水廠都沒有，我們整個監測下來，就是說我們澄清湖、拷潭以及我們的翁公園等等，還有鳳山，這樣一整個下來，我們整個檢測的值是在 0.1 以下。

周議員玲玟：

我們是在 0.1？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WHO 的標準，以後是會訂 0.2，我們是 0.1 以下，目前我們大高雄地區的飲用水絕對是安全的。

周議員玲玟：

處長，可以跟我們高雄市民宣示，就是我們高雄市的飲用水是不會有問題的，因為事實上，像洗腎在中南部佔全台灣算是第一大宗，洗腎的醫生絕大多數認為，造成洗腎很重要的因素，是飲用的水。你看這次公布的含鉛量，這幾年真的很明顯老人失智的人數是增加的，這個東西其實對大家是會造成恐慌的，所以我們不會有這個問題嗎？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事實上這個含鉛，在人的體內 99.9% 都會排出體外，真正聚集在體內……

周議員玲玟：

可是專家說不會排出來，煮沸了也還在。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我剛剛跟周議員報告過，目前我們大高雄所有的淨水廠的檢測值絕對在 0.1 以下，非常的安全，目前沒有比其他的地區高。

周議員玲姣：

好，如果是這樣，我就放心。因為也有很多人在問，現在整個吃也不能吃，萬一水又不能喝，叫大家如何過日子呢？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能不能再讓我補充一點？事實上，水公司在高雄水質方面的改善，投資了相當大的經費，像我們取水口的上一道高屏堰，我們的聯通管、高質水、離牧政策及澄清湖的底泥清除，我們投資了 180 億，但是高雄市民的買水風氣非常的盛行，因為他不了解，坊間會去誤導甚至以訛傳訛，說高雄的水不能喝，事實上高雄的水目前真的非常好，但是大家都不曉得，不了解之下都去買水，被坊間誤導了，謝謝。

周議員玲姣：

所以我們可以不用恐慌，可以繼續飲用自來水，只要煮沸就好？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是。

周議員玲姣：

謝謝你。主席，我沒有其他議題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周議員玲姣的發言。接下來由陳議員粹鑾發言。

陳議員粹鑾：

主席、農林部門的局長、農林部門的服務團隊、議員同仁、記者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本席針對農林部門提出探討。最近這幾年，氣候變遷帶來很多的傷害，尤其去年日本九州大地震，引起海嘯及核電廠的爆炸，可說是世界的災害，我相信大家都記憶猶新，我相信台灣針對氣候變遷異常及效應是無法排除的，所以針對氣候異常的部分，去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政府特別成立水利局，就是要針對治水、防災的問題重視。請教李局長，縣市合併也差不多一年多了，有沒有做好所有水質監控的工作？大家都知道，水情的掌控及對河川的水流量、水庫的儲水量、容易積水地區的降雨量等等，有關整體的防災措施及救災的調度，針對水質的監控、掌控，我在這裡要請教李局長，做好了沒有？請你簡單回答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針對水情監控，原來高雄市的部分就做得很好，縣市合併以後，我們也針對這一方面去努力，現在大部分都已完成了，我們再整理一下及測試，大概4月底、5月初，我們就會對外宣布整個水情中心已經建置完成。

陳議員粹鑾：

所以針對水情監控部分，應該要有完整的配套措施，才能因應多變的氣候。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主要就是在水情中心可以看到原來高雄市的水位變化情形，對抽水站及河川的監控，都可以從水情中心來看，今年我們也有用一個移動式抽水機的GPS系統、及水位計站的建立。

陳議員粹鑾：

根據本席的了解，原高雄市的水情監控大概都有做了，可是縣市合併之後，針對原高雄縣的這一部分，所有的河川及比較容易淹水、積水的地區，這方面的水情監控，以本席所了解，還沒有完全監控。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月底大概就可以完成，大概5月初會對外來宣布。

陳議員粹鑾：

水利局的三年建置期，以本席了解，我們的水情監控建置計畫，我們要配合經濟部的水利署，分成三年的計畫，經費分期建置17座的水位監測設施，優先監測易淹水地區，以方便未來優先進行人員疏散及降低財產的損失，以三年的建置期間，高雄市的水位監控，這段期間以本席了解，這段時間有一個斷點及缺角。當水利局還未建置好水位監控之前，我們有何替代方案及暫代方案針對這個空窗期？因為百姓的生命財產安全是很寶貴的，不可能等到三年或幾年，對不對？所以請李局長解釋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事實上，各抽水站的閘門，在颱風豪雨時，我們都有專人進駐。除此之外，我們在整個大高雄地區也成立5個前進指揮所，汛期前，我們都會跟每個地的前進指揮所相關的區公所做一個演練；在區公所的部分，我們也有一些防災的經費給區公所，先做好開口契約的訂定，雨水來時，他們可以直接用開口契約來處理。至於不足的部分，我們另外也有開口契約可以就近協助5個區域，包括原高雄市有2個地方，原高雄縣有鳳山、旗山、岡山3個地方，總共有5個地方來協助辦理。

陳議員粹鑾：

李局長，你說的本席了解，可是針對這個，應該整體的規劃及防制，所以我們的水情掌控如果做得完整，會有完整的數據來研判、預防災情。本席非常尊重水利局的各個科室，你們都非常的專業及有專長，所以針對這部分，應該顧慮到百姓的生命及財產安全，不能有空窗期，不要讓百姓憂慮只要是颱風天就會淹水、積水。以本席了解，滯洪池有些舊的抽水機因為淹水都無法運作，反而積水、淹水，造成很大的水災。前年的 919，高雄鳳山的澄清路及濱山街等等地區大淹水，所以希望能隨時掌控，還有監視一定要做完善，尤其這是關係到生命財產的安全。這個若能做好，才有辦法防災，或是救災的調度，我們可以事前盡量的預防，對不對？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其實我們除了固定式的抽水站，有抽水設備以外，我們在全市的部分，大概總共有 285 台的移動式抽水機。我們針對易淹水地區，都配置在那附近，尤其消防局的部分、公所的部分都有預先配置。我們也是通知公所，隨時注意狀況，因為大水來時，有時候是這裡下雨較大，別的地區沒有，我們會請別的公所，他們用就近的抽水機來支援、調度。在颱風期，整個是由水情中心來控制，掌握整個情況，隨時讓 5 個前進指揮所隨時保持聯繫，還有和消防局的整個市府應變中心隨時保持聯繫。

陳議員粹鑾：

李局長，所以針對這個部分，就是有關較容易積水或淹水的地方，水利局和有關單位都要準備待命，隨時做好，尤其這都是防災或救災最重要的事情。〔謝謝。〕另外李局長，說到淹水和積水，本席要了解鳳山地區鳳山溪沿線都有做排洪的改善工作，〔是。〕據本席了解是從博愛橋到大智橋這邊，有做相關的工程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博愛橋到大智橋之間，有一標已經完成了，另外一標，我們用地在取得，取得之後，就可以再把另外一邊的護岸完成。

陳議員粹鑾：

本席看工作報告是說，博愛橋到大智橋有分兩標，局長，你知道一標在 100 年 4 月已經完成了，第二標是土地用地，已經取得了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在取得當中。

陳議員粹鑾：

現在進度進行中有什麼困難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困難度，我請水行科長詳細來說明。

陳議員粹鑾：

來，簡單回答一下就好。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黃科長答覆。

水利局水利行政科黃科長柏棻：

現在鳳山溪第二標工程用地，這個月我們會開第一次公聽會，我會邀地主，看他們會不會出同意書給我們，若可以的話，我們可以先發包下去做；若沒有辦法出同意書，我們要再開第二次公聽會，之後再開協議價購會，他們若同意協議價購，就可以去做，若不同意，可能要報內政部去徵收。

陳議員粹鑾：

李局長，剛才那個部分，第一標、第二標都是屬同一個區域，都同一個河流，如果較不能順利進行，就會影響到工程的進度，所以本席很關心這個進度的情形，也希望要特別努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部分我們隨時會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粹鑾：

另外市政府的政策，今年鳳山溪改善水質和水系統污水截流，這個是重要的目標。大家都知道，一條河流要變好，是水質、水流、河水的排洪、河流兩岸的景觀或是建設計畫，都是需要整體的規劃和考慮。鳳山區人口數也是很多，除了三民區以外，鳳山區的人口數可說是第二大的行政區。在此我要特別提出，在三民區那個河堤公園…。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河堤路河堤公園。

陳議員粹鑾：

在河堤公園那裡，愛河經過河堤社區，這幾年市政府都非常用心在整治和規劃，做水質改善和污水排放的整治。另外河堤社區它兩邊的空間規劃，可說是高雄市最優質的社區。因為愛河經過河堤公園和同盟路，跟愛河之心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博愛路。

陳議員粹鑾：

博愛路的愛河之心可以說是非常美麗，吸引很多人散步、騎自行車，河

堤社區可說是做得非常好。鳳山溪經過鳳山市區，所以鳳山溪的整治很重要，它攸關鳳山區的生活水準，那是否能朝向愛河經過的河堤公園，它上游、中游、下游的整治，做得非常好。我們可以將整體規劃做好，我相信水利局的相關單位都非常專業，也非常有能力，將它做好。不要只改善一部分，這樣也浪費經費。所以整體規劃很重要，李局長，你說是不是？你請回答。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來努力。

陳議員粹鑾：

所以我們共同來打拚。另外，我請教蔡局長。本席有看到市長的施政報告，我們地上就是水利建設工程，地下就發展農業，都是跟今天農林部門有關係，…。

主席（張議員漢忠）：

再 1 分鐘。

陳議員粹鑾：

所以在此，我們縣市合併後，針對農業整體行銷策略和農業的發展，可說是縣市合併後需要調整，也不相同了。所以本席針對農業產品要加強行銷，尤其要加強時，我們可以利用社區、文化、藝術做結合來行銷。據本席了解，最近美濃有拍攝香蕉大王，拍攝如果暢銷的話，香蕉的通路會很好，會帶動農產品的銷路特別好。另外本席也了解高雄那個世界麵包冠軍吳寶春，就是用高雄不同的地方食材，來做麵包的內餡，大家都非常喜歡，都來高雄買，做伴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陳議員對農業的關心，剛才也感謝陳議員提示那麼多。我相信每一個產業文化的活動，包括農產品，未來都會和觀光局、交通局，甚至於文化局來結合。講到最近大樹鳳荔文化節，我們就結合文化局、觀光局和交通局做一個觀光導覽，我們也在提升農村再生，希望我們的社區意識提高，利用社區共同的意識來打造一個生機飲食的農村，透過農村的再造能夠達到農民朋友收入的增加，讓農村的一些年輕人能夠進去活化農村。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陳粹鑾議員的發言，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針對農林部門，跟我們的一些局處首長來討教一下高雄市相關的

一些市政問題。首先，本席想要先請教自來水公司的經理，今天有到現場。蔡經理，之前我曾經為鼓山區自強新村請你們協助一個服務案件，因為自強新村是一個眷村，那個地方因為長期以來水壓的平衡度不太夠，因此我們協調了國防部，他也願意釋放出部分的地點，但是可能要請自來水公司協助在當地加設加壓站，才能解決鼓山區自強新村家家戶戶用水的問題，這個進度已經從去年反映到現在了，接下來你們的進度為何？請跟大家說明一下。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我是今年的 2 月接任第七區的經理。我個人非常重視鼓山區供水的情形，水壓長期的偏低，這是我們真的要有效而且快速的來改善。其中有一個方案如同陳議員所談的，在自強新村要做一個緩衝的加壓站，這塊地大約 50 平方公尺，是軍方的土地，我們要跟他承租，他不同意而且也不讓我們先行來使用，他是希望我們要協議價購。協議價購曠日廢時，這個時間會拖得很長，不能馬上在很短的時間改善鼓山區供水的壓力。明天我們要跟軍方再來會勘，會勘之後再做個定案，如果真的不行的話，我們會另外再來找私有地或是怎麼樣，我們做一個緩衝。

陳議員美雅：

好。經理，我想你也是今年新上任，也許你針對去年案子處理的狀況還不是那麼熟悉，所以本席會再給你一點時間，你剛剛也答覆了，明天你們會儘速和相關單位來做協調，請你儘速解決這個問題，好不好？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絕對遵辦。

陳議員美雅：

我相信幫助當地居民解決這個用水之苦，這也是一件好事情，好不好？請你要加快速度，把相關的進度回報給本席。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是的，遵照辦理。

陳議員美雅：

謝謝。接著本席要請教水利局長，水利局長，本席對於你的工作認真態度是予以肯定。因為你剛上任的時候，我們的轄區是鼓山、鹽埕、旗津，針對旗津還有相關海岸線的部分，像山海宮附近這個部分，也編了相關的經費去做有關於海岸線被侵蝕的相關報告。等一下請你答覆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就是針對海岸線侵蝕報告的結果，接下來你們陸續要怎麼去解決相關的問題，因為報告應該已經出爐了。第二個部分，本席也予以肯定是

因為在中山大學哨船頭周邊有一棟大樓旁邊快要山崩，本席那時候有要求立刻到現場會勘，我們也緊急有撥款了 500 萬元做擋土牆，現在百姓們也非常的感激這一點。所以我對於水利局長你們做事情這樣負責的態度，是予以肯定，但是接下來請你要繼續努力的，是除了我剛剛提到的海岸線侵蝕的部分要繼續努力。第二個部分是針對鼓山區有一些路段以前不會淹水，但是之前遇到大雨的時候淹得非常的嚴重，請你們去瞭解，甚至我們可以來安排會勘，在鼓山區九如陸橋下來，九如四路沿邊每次遇到大水就是淹；那至於青海路的部分，之前也是從來不會淹水，後來在前幾年開始也是每逢大雨必淹，這個部分幸好本席有提出建議，現在已經開始在施作了，但是你們後面的進度為何？局長，你如果知道進度，今天在議事廳上答覆，如果你對這幾個問題不是很清楚的話，請你先簡單答覆，之後用書面跟本席詳細的報告，來，請說明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海岸線侵蝕的部分，目前我們是完成期末報告，期末報告審查以後我們會針對顧問公司所提出來的意見來爭取經費，順便會跟陳議員做個報告，好不好？

陳議員美雅：

好，你相關的後續進度務必都要跟本席這邊回報進度，可以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可以。第二個就是哈瑪星的部分，剛好有一棟大樓，我們已經完成了，所以對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我們是有保住。第三個就是鼓山九如四路的部分、還有青海路的部分，我能不能請我們科長在這裡稍微說清楚，因為我想大概可能是鐵路地下化造成有一些阻礙，影響到排水，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我們科長？

陳議員美雅：

科長最後我會留時間，你現在趕快再把相關的問題瞭解一下，我相信你等一下的答覆沒有辦法非常詳盡，你會後請把這兩個部分的進度要提供給本席，來在這邊做一下回報。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剛有談到需要會勘，我們是不是也到實地去瞭解，我想可能有一點鐵路地下化在做的時候把一些排水…。

陳議員美雅：

好，我們可以來安排會勘，因為我們之前去會勘，那時候還不是你擔任局長的時候，會勘的結果當然是各自說不是他們的責任所在。我相信水利局局長以你的專業，看是不是能夠澈底的解決掉當地老百姓這樣的一個問題，特別是中鼓山遇到大水就淹，還有台泥那附近也是一下雨就淹水，我們再安排時間會勘，好，謝謝你。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好，謝謝。

陳議員美雅：

接著本席在這邊要請教我們的海洋局長。海洋局長，其實海洋局一直引以為傲，是因為高雄市的遊艇產業好像是在亞洲號稱是第一名，全世界是排名第七名，這是我們很引以為傲的一個產業，但是本席要請教你了，針對於藍色公路的開關，請問你現在的使用情形是怎麼樣？說明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孫局長，請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藍色公路的開關，去年我們是輔導業者開關了3個航線，目前我們瞭解就是真愛碼頭到梓官是定期，假日的時候——星期六、星期日有固定的航班，其他的只有包船。

陳議員美雅：

定期是一個月有幾班，還是一個星期有幾班？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每一個星期六跟每一個星期日是定期的航班。

陳議員美雅：

每個星期六、日有定期的航班。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對，六、日定期的航班。

陳議員美雅：

請問一下，航行的是那些在航行？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從真愛碼頭到蚵仔寮漁港。

陳議員美雅：

是交通局的船還是所謂的？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不是，目前是海洋傳奇公司，還有就是我們高雄市的娛樂漁船。娛樂漁

船就是海鵬號，他們是用包船的，申請航線就可以經營這個航線。

陳議員美雅：

好，你現在所答覆的是說固定的這些船嘛，剛剛本席問的就是說針對於高雄市，我們是遊艇產業的一個重鎮的話，那麼請問你現在高雄市開放私人遊艇了沒有？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因為相關的船舶法和遊艇專章等一些細則，交通部航政司還沒有公布，國內擁有遊艇的不多，目前澎湖和幾個離島他們是用娛樂漁船的方式，不是用遊艇，其他就是經營客輪的業者用遊艇來經營，真正擁有遊艇做休閒的不多。

陳議員美雅：

局長，目前我們雖然號稱是遊艇重鎮，但是針對這些私人遊艇或大型遊艇，台灣的人民並沒有擁有，也沒有開發這個部分，是這樣的意思嗎？所以你們現在在高雄市製造的遊艇業也是專門賣給國外，有在高雄市創造個人購買遊艇，甚至可以在藍色公路，或者在我們高雄周邊是可以來航行的，這個部分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任何的規劃，是不是？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這個部分還沒有起步，...

陳議員美雅：

沒有起步也還沒有規劃，將來有沒有可行性？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大型遊艇現在我們提供遊艇的泊碇，14 號碼頭已經開放成遊艇的母港，香港的大遊艇都來...

陳議員美雅：

我知道，這個報告有寫，本席要探討的是，針對私人遊艇的開放，你們準備好了沒有？高雄一直在經營讓這些業者去經營這些或是建造我們的遊艇業，但是到底相關的，帶來的經濟效應或娛樂效應，或是人們去購買遊艇來高雄行駛，這個部分你們規劃好了沒有？目前我們看不到這方面的規劃。另外一個問題，局長，不要認為高雄只要講出來，我們是亞洲遊艇業者的第一名，這樣子就引以為傲了，你們的報告寫得很好聽，但是你不要忽略了，你準備好了嗎？高雄準備好了嗎？當我們在製造這些遊艇業者同時，有沒有可能相關的這些娛樂配套措施是能夠做出來的，本席不是指外國遊艇來高雄消費，而是當我們開放遊艇業者私人可以擁有的時候，相關的配套，譬如停泊港等等，這些你都必須先去做規劃，有沒有這個可行性？

這個對高雄市將來的娛樂發展是不是非常大的前途？你們要好好的思考一下。局長，另外一個問題，你們跟海巡署這邊有一個海靖專案，是不是？海靖專案是在做什麼呢？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結合一些漁民…。

陳議員美雅：

內容是什麼？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會同海巡署和漁業署，我們出海去執行海上作業的秩序，看他們有沒有違規？

陳議員美雅：

什麼作業秩序？針對什麼部分維持秩序？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沿近海作業的漁區，因為有些地方的漁業會有衝突，譬如籠漁具，籠漁具有大船和小船，小船放籠子，在茄荳那邊是 3 海浬以內，旗津那邊比較大的船，或者澎湖的大船會跑來，所以在海域會有衝突。

陳議員美雅：

所以是維持漁船的安全。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維持作業秩序，漁船的安全也有。

陳議員美雅：

什麼叫做維持作業秩序？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有公告，譬如幾噸以上的船不能進入水深 300 公尺…。

陳議員美雅：

會做取締還是你們只是在現場引導？你們這個海靖專案寫得很模糊，本席不知道你們配合海巡署在海上到底做了哪些事情？你現在也講得很模糊，海上的作業秩序是什麼樣的海上作業秩序？等一下請局長一併答覆。

農業局長，本席請教你幾個問題，如果答不出來請你用書面答覆。針對我們大家對高雄市的農業升級都很關心，局長不管推動有機農業或微風市集，目前都有聽到一些讚美的聲音，希望你能夠繼續努力。本席有二個問題請你答覆，一、針對我們到日本行銷我們精緻農業的時候，目前是遇到什麼瓶頸？你們上次到日本做了一個實品的行銷工作，目前的成效怎樣？你們有因此拓展更多的訂單嗎？數量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為止有 125 萬的美金，然後陸陸續續…。

陳議員美雅：

跟去年相較成長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東京食品展以前都沒有參加過。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從來沒有參加過東京食品展，所以業者都是自己跟外貿協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次我們組一個高雄物產館的概念，…。

陳議員美雅：

請局長把這次參展的相關資料提供給本席。〔好。〕第二、你們有去大陸參展或做行銷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我們去年參加了上海國際食品展。

陳議員美雅：

我相信還有很多城市也需要，這部分也提供給本席。另外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學童的營養午餐，針對他們吃的青菜，農業局有提供專業的檢驗協助嗎？配合教育局等等，有沒有在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教育局會透過抽驗的方式做毒物檢驗，就是我們的青菜…。

陳議員美雅：

目前為止你們有協助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們如果有需要會叫我們去，因為產地的管理是我們，上架以後變成衛生局在處理。

陳議員美雅：

這個部分希望你能夠幫學校的學童嚴加把關。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好，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孫局長會後再向陳議員答覆。向大會報告，散會時間將到，還有 4 位議員沒有發言，包括連立堅議員、李眉蓁議員、童燕珍議員、陳麗珍議員等 4 位議員發言完畢再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確定。請林宛蓉議

員發言。

林議員宛蓉：

主席、農林部門各位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父老，大家晚安。本席很高興，我當選議員至今九年多，我還沒有當議員就一直在推動「愛地球、顧環保」，體內、體外的環保。這二天很多議員同仁爲了我們的農產品，包括魚、雞、牛、羊和蔬果，大家都很關心，我們要怎樣才能食用最健康有機的食材，我今天在這裡謝謝大家這麼的用心和關心。

水利局局長，我們要來搶救被遺忘的圳溝，要如何來搶救這條被遺忘的圳溝？這條圳溝叫「鹽水港溪」。本席當議員之後，民衆知道本席很關心環保，經常有人打電話來，他都不具名，我都沒辦法聯繫他，他一直提到鹽水港溪，在我的記憶當中，鹽水港應該是在台南鹽水那裡，他一再告訴我要關心注意鹽水港溪，結果這條鹽水港溪竟然就在小港區，這幾年來我一直把這個問題放在心裡，我也有找以前的水工處，即現在的水利局，本席也有和他們探討，一直在講，今年總算要把鹽水港溪呈現，我們如何來搶救這個鹽水港溪？

鹽水港溪全長有 5 公里，最寬的地方有 60 公尺，它北臨沿海一路，剛好在中林路這個地方，因爲這個剛好在沿海一路橋。以前紅毛港還沒有遷村前，我常去紅毛港、大林蒲、鳳鼻頭，常常看到這一條溝渠，在途中，看到這條溪是具有生態系統的溪流，它具有豐富的水草，也有很多野鳥來覓食，這一隻就是野鳥，但是我不知道水利局知不知道這條溪的中上游是臨海工業區？很可惜的是，鹽水港溪的中下游真的是慘不忍睹，真的是被鄰近工業區的一些工廠污染到很可憐，這個就是具有生態的河川，但是被缺乏公德心的工廠偷偷的排放廢水給污染了，危害生態。

局長，它的水面上浮著滿滿的油污，看起來很噁心、很噁，鹽水港溪現在就是靠著那些浮在上面黏稠黑濁的不明物在培養那些水草，這真的培養得出來嗎？這真的是很糟糕。

在鹽水港溪偷排廢水的以鄰近工業區工廠嫌疑最大，他們有可能偷埋暗管，利用深夜時間或是下大雨的時候偷偷排放，這些人爲了節省污水處理費，或許有可能因爲超量有毒的廢水如果被環保局抓到，有可能會被罰款，所以他們就利用夜間或是下大雨的時候把它排出來，排出來之後，有可能就直接流到大海，流到大海又污染我們的海洋資源。

所以，本席要向水利局做一個建議，因爲我今天有很多的議題。它的權責單位是屬於經濟部，工業區中有污水處理廠，依照正常的狀況，工廠所

產生的污水必須在工業區中的污水處理廠做處理，經過處理之後，如果達到放流的標準就直接排入大海，這是正常的，但是如果是不正常的，它就是偷排放，把這些有毒的廢水排入大海。

本席在此要跟水利局局長說，環保局是用取締的方式，但是它要現場抓到、現場看得到的才開罰，這實在防不勝防，所以本席要建議水利局局長，我們是不是可以透過一個會議，邀請臨海工業區的鄭主任與相關的工廠，我們沒有抓到，也不好說誰偷排放，但是這是合理的懷疑，因為一個有水草、有水鳥、有生態，這麼好的地方，上游的地方很好，但是中下游卻是那麼的糟糕，那個環境是被破壞到極點。所以本席要要求水利局結合環保局、臨海工業區相關的或是鄰近的工廠，大家一起坐下來討論要如何來搶救這一條鹽水港溪。這條鹽水港溪是在小港，不是在鹽水。

因為水利局目前在鹽水港溪增設管線，就是家庭污水管，但是家庭污水的量非常的少，我們應該好好的來檢視臨海工業區的污水管線。家庭用污水的污水接管什麼時候完成？它的工期是多久？什麼時候要把它完成？如果我們把家庭污水接管做好，未來要創造一個臨海工業區的綠色廊道，這是指日可待的。這些等一下再讓局長一起回答。

接下來，就讓我們來關心我們的孩子、關心我們的下一代。這就是我們港和國小的孩子在那裡栽種，教我們的孩子如何來栽種有機的稻米，讓他們吃得安心、吃得健康。

農業局局長，你這幾天真的是發揮專業，本席長期以來對有機蔬菜、有機蔬果非常關注，我們要共同為我們這地球盡一點心力，所以我們也呼籲大家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我們應該加強輔導高雄市各級學校如何採購有機蔬菜，讓小朋友吃出安心，讓家長放心，讓孩子健康。目前新北市向農民採購有機蔬菜，一年有 6 公噸，我們高雄市供應 6 公噸的有機蔬菜，在我們有力的推廣之下，在這個會期，我看到我們議會同仁對有機蔬菜、有認證的蔬菜有這麼大的關心，我覺得高雄市的農業真的會很進步。過去我們只是鼓勵，現在我們是農業區，農業產地很多。

我們來秀一下，目前高雄市有 20 所學校使用有機蔬菜，我就拿漢民國小來說，因為漢民是我的選區，所以我拿漢民來舉例。我們的營養午餐主食因為有三道菜和湯及水果，漢民國小有 2 至 3 天是採購有機蔬菜。我們秀一下，有機蔬菜每公斤的平均價錢大約是 50 至 60 元，它變動不大，而一般的蔬菜有可能因為颱風影響而臨時飆漲到 100 元，漢民國小的做法是這個時候，它就把飆漲的蔬菜換成有機蔬菜，同時它用的是本地的有機蔬菜，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方法。

很多廚工媽媽本來以為使用有機蔬菜菜蟲會比較多，但是購買有機蔬菜之後，一般蔬菜的拋棄率可能達到 30%，但有機蔬菜拋棄率卻只有 5% 而已。我們的廚工媽媽當初在未採購有機蔬菜前很排斥，他會以為有機蔬菜有菜蟲，可能會很難挑揀，但是當他了解之後，就知道有機蔬菜業者會先把菜整理之後才讓廚工媽媽處理，這樣廚工媽媽處理起來就很順手，所以廚工媽媽現在也不排斥了。

所以，今天本席要請局長透過教育局長，大家坐下來談一下，要如何讓更多栽培有機蔬菜的農民量產愈多的時候，是不是會愈便宜？否則大家聽到「有機」的時候，就覺得會很貴，他會覺得可能沒有辦法去購買，所以本席做這樣子的建議，因為本席要向局長…，我們高雄花卉公司有廣大的閒置土地，這是在高雄縣、市尚未合併之前，本席就一再的質詢，因為過去高雄市不像前高雄縣的幅員遼闊，可以栽培農產品。所以我們只是可以教育我們的孩子知道土壤是需要保護，土壤需要大家共同來維護的，在 2010 年 11 月 21 日有提供 4 公頃，在聯合國糧農組延伸的機構，它在這裡有做一個聯會，但是它這個土地有拋出 4 公頃，他們的聯會已經辦過了，而亞太種子協會苗圃示範區就在花卉市場裡面，土地也非常肥沃，你看它所種植的果樹，已經果實纍纍了，這個地方是不是可以提供給高雄市民朋友、或是我們的孩子當成休閒農園。

因為讓我們的市民朋友到高雄縣就太遠了，但是現在已經有這麼大的地方，是否可以提供開發增設焔土窯區、親子互動體驗區等，讓我們的孩子知道農務是怎麼栽培的，或做個農務教室，好讓都市的孩子知道如何種菜？這個可以讓我們的孩子及市民朋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水利局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林議員對鹽水港溪的關心，剛剛看了簡報，可看到有一些野鳥，事實上還是有一些生態可以棲息，但是工業區在那裡而造成一些偷排的情形。這有兩個方向，第一個就是希望環保局加強稽查；另外，我們會針對臨海工業區、小港、前鎮等地區的污水加強整合。目前我們在中林路有一個污水主幹管正在施作，在 103 年可以完工；臨海工業區污水廠大概在 6 月可以發包、103 年可能可以試運轉；另外，管線如果做好的時候，我們就開始用戶接管來減少民生污水的污染。另外，在近期內，我們配合議員的時間來辦個搶救鹽水港溪的座談會，邀請工業區的廠商及他們自己的主管機關，還有區公所、環保局等，大家共同來腦力激盪，以上簡單說明。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請農業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

感謝林議員常期對有機農業的關心，有關學校營養午餐使用有機的問題，我們會跟教育局研商，希望每星期達到使用一餐的情況。第二點，林議員建議在高雄花卉公司那裡闢建休閒農園，你說面積差不多有 4 公頃對不對？這個我在會後再跟同事先來了解之後，再跟議員答覆好嗎？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請海洋局長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

前鎮漁港污水處理廠的建築師都已經遴選出來了，也已經完成簽約。在 4 月 20 日就要完成初步設計審查會，這個都結合漁會，還有中山大學的周教授，用最科技的方法將這個工程把它完成。我們在 5 月底會完成細部設計及召開審查會，預定按照這個期程，漁業署也滿重視的，也謝謝中央補助 2,600 萬元，市府也編預算 1,400 萬元，總共 4,000 萬元，我們今年會積極的按照期程完成。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謝謝林宛蓉議員的發言。接下來請連立堅議員發言。

連議員立堅 :

首先請教水利局長一個問題，水利工程需要做環境影響評估嗎？

主席 (張議員漢忠) :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

主要是看它的規模。

連議員立堅 :

什麼樣的規模，要經過環境影響評估？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

水庫的開發、水資源開發，這些占用的土地會比較大；一般水利工程比較小型的，河川的整治…。

連議員立堅 :

我不要講水利工程，我講防洪工程或防災工程，這一些需要環評嗎？蓄水工程那是另外一個概念的水利工程，而水庫是要蓄水當然要經過環評，而我現在講的是水災發生的時候的滯洪池、水災發生時的排水系統，這些需要環評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一些如果占的用地比較大的時候，可能還就有環評。

連議員立堅：

那你對法規好像不太清楚，有沒有哪一位更清楚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請水利行政科長。

連議員立堅：

我講的就是防災、排水、滯洪這些需要環評嗎？

水利局水利行政科黃科長柏榮：

現階段不用，如果有緊急需要的話，不用進行環評。

連議員立堅：

我覺得奇怪，我查法規是不用環評的，但是我剛剛問的不夠精細，結果你想到水庫去了，水庫當然需要環評的。好吧！那你請坐。另外還有一個，我直接請教科長好了，不用再問局長，我們有一個滯洪池這樣的工程，是需要環評的，你知不知道？全高雄市有一個滯洪池需要環評，哪一個你知道嗎？局長你要暗示嗎？不然你來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鼓山台泥廠。

連議員立堅：

是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它可能涉及都市計畫方面的問題，如果單純的…。

連議員立堅：

所以這個，就是我所要點出這個案子弔詭的地方。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或是單純的滯洪池…。

連議員立堅：

明明那個社區也淹過水，包括它的北邊、南邊統統淹過水，而且淹的很嚴重，919 水災最嚴重就是這幾個地方，但是偏偏它是需要環評的，法規上又規定水利工程不需要環評，這種防災工程的滯洪池不需要環評，結果這個案子需要環評。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可能是不是涉及土地開發或者其他因素，所以需要環評。

連議員立堅：

沒有錯。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如果是單純的滯洪池就不用環評。

連議員立堅：

如果單純的做一個滯洪池就沒有這個問題，對不對？結果因為它是和台泥開發案綁在一起，所以變成需要環評，也就是因為這樣，所以這個案子特別要慎重，原因在哪裡？因為沒有人敢去延宕水利工程，防災的工程沒有人敢去延宕，但是偏偏市政府為了遷就台泥公司，不斷的延宕，延宕了十七年，結果到去年本席總質詢市長之後，真的有在啓動。原本我覺得這個應該是都發局、環保局對於環評、都審會有一些意見，或者會有一些時間上要處理的問題，水利局應該站在如何讓它能夠加速運作的態度上面來處理這個案件，你覺得這個說法對吧！〔是。〕結果我們今天發覺有一個狀況，什麼狀況呢？居然是我們環評要做、都審要做，突然水利局插進來，本來我們要讓台泥的案子儘速去做，結果水利局居然插個文進來說，有關環評的部分希望台泥公司再去請教專業的意見，到底這邊該做多大的滯洪量，居然還請台泥去做這樣的評估。是不是有這件事情？局長，你知不知道？你間接讓原來已經加速進行的案件延宕了，你知道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議員有跟我聯繫後，我們就是以現在最大量，就是成大防颱中心提出來的量，我們也給…。

連議員立堅：

這個就是觀念上，我覺得很奇怪的地方。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你有跟我講我才知道。

連議員立堅：

你才知道有這個事情。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所以我們就是馬上處理。

連議員立堅：

你知道這個事情我覺得是非常的大啦！原因就是說淹水是個事實，我們現在如何解決淹水的問題。〔加速…。〕我也看到很多包括哈瑪星、鹽埕，你們也做了一些排水的工程，包括鼓山三路你們也做一些排水工程，在我們議員的監督之下都有去做，但是大家都心知肚明，這些排水工程如果真正碰到很大的水時，這些排水工程是沒有效的嘛！對不對？所以它真正要

解決的話，還是在於這滯洪池至少是一個算是比較治本的做法，對不對？治本的做法，尤其那個地方一邊是山、一邊是鐵路，又因鐵路地下化，所以會成爲袋地，在袋地的情形之下很容易積水，所以要趕快去做這個事情。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部分議員有跟我聯繫。

連議員立堅：

我今天是跟你溝通一個態度，對於這樣的事情，你們真的要想清楚，尤其當時在 711 的時候，那個時候雖然曾經有評估過，但當時對於這幾個評估，我從現在的角度來看，都還覺得當時的評估是不是做的太小了，對不對？我想一個常識是這樣嘛！因爲這地球暖化的原因這幾年更嚴重。當時評估最大的 16 萬立方公尺，你都還認爲有意見，結果導致台泥廠商又有藉口又延宕，他又多延宕了一、二個月。這個部分我覺得水利局…，當然我打電話給你之後，你已及時修正了，但是我覺得你們在觀念上面真的要稍微修正一下。其實你們應該去 push 環保局、都發局，你跟他們表示水利工程不能拖、防災工程不能拖，所以你們要儘速去通過，而你沒有好好的去做然後就是一紙公文，結果廠商又拿這個來當藉口又延宕。你了解我今天跟你說的話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知道，所以…。

連議員立堅：

我都漏掉了。環保局我跟他叮嚀再三，這樣的情況的確會產生問題，所以環保局長現在很慎重也很加速，都發局長也一樣，結果我漏掉水利局，我覺得水利局應該是可以全力配合的，甚至你們還跟我站在一線，努力在 push 它走的，結果發生這個情形。我告訴你，如果像這樣的案子，萬一在今年或明年又發生一次那種水災，你想這會是純粹的天災嗎？到時候居民不會輕易放過大家，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我所知道的，台泥又用這個當藉口又拖了好幾個月了，他說水利局來文啊！叫我要再去請教專家，我再去請教專家，所以我再拖。這怎麼對？我今天就講到這邊，其實話也夠重的，責任也夠重的，不要再有這樣的問題發生。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議員。

連議員立堅：

再來，我要請教自來水公司，我記得在去年你們做了一段柴山的自來水，本來你們往柴山路上的自來水管埋在馬路下面，結果車子經過就一直壓一

直壓就會爆掉、爆管，路面就會漏水，然後你們就一塊一塊去挖來補，結果後來你們有做了一段，這個我也特別謝謝水公司，就是後來你從中山大學文學院一直開到舊的柴山國小，你們做了一段將整個地下暗管廢棄掉改用明管，本來以為明管會不會有一些問題，結果現在看起來非常好，它並不影響觀瞻，而且不會有任何的漏水，你想像到也許有人破壞也沒有，所以這個看起來是很不錯的，後來我在去年的質詢又跟你建議，建議在柴山上面再往上一段，舊柴山國小再往上那一段也來做這個部分，你們也有做處理，現在這個部分做的怎麼樣？是不是可以跟我回答一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經理，請答覆。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因為去年不是我，我是今年2月才接任，至於剛剛講舊柴山國小再上去那一段，我明天找個時間來看一下。

連議員立堅：

我所知道應該是你們有動作，但是我是要問你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完工，要感謝你們，你們基本上是從善如流，這個應該是做的不錯的部分，我只是要更關心這個部分，不然你就書面再給我。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蔡經理茂麟：

明天我就把進度向議員報告。

連議員立堅：

好。再來是海洋局的部分，我一直覺得只要是颱風或者是下大雨或者是特別的情況，愛河就有人在偷排廢水，這個不是新議題是一個老議題，而且那些廢水很多可能都是重污染的廢水，我一直在想這一而再再而三的發生，包括像上次又下雨，又有人跟我提到這個問題，但是又好像不是太容易稽查，你們對於這個部分有沒有辦法去做一個專案研究，或者是如何來解決這個問題好不好？你回答看看。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孫局長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想這個部分也是我們相當頭痛的問題，尤其很多下游的地方都是在港區或者是在漁港，每次都造成整個海域的污染，從上個禮拜開始我們就發現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有這種狀況，這個部分，我們也會同環保局以及相關單位會勘，因為包括河川這部分，一定要跨局處整個來…。

連議員立堅：

我覺得其實應該要從污水，雖然污水會稀釋掉，但總是從污水的成分裡面，是不是有一些可以做為引導思考的方向，然後和環保局、衛生局可以把這個部分拿去做一些化驗，去尋找出它的源頭。愛河，我覺得愛河可能更容易找，如果是港區的話，看起來還複雜一點，但是愛河上游有哪些工廠、哪些原料、哪些廢棄物，你們應該要能夠掌握。如果能夠掌握的話，未來有這些情況其實就應該要重罰才對。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會特別留意，並會同環保局，還有譬如中山大學就有幾位教授是這方面的專家，我們都會去向他們請教。另外在海域的話，是做監測的，當然颱風天或是下大雨，臨時性的就會很困難。

連議員立堅：

所以現在都還是一樣，我記得在三、四年前我就提過，結果到現在還是有人向我反映同樣的問題，所以我才會提問是否有方法可以杜絕？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就是加強稽查工作，或是從各方面怎麼去…。

連議員立堅：

我覺得你們要想辦法，是不是…。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會交代同仁辦理。

連議員立堅：

要更積極去找有效率的團隊，或是怎麼樣，大家集中來…，我覺得抓一件看看，抓一、二件看看，不然的話，始終好像變成沒有代價的，排廢水、排廢物是不用代價的，污染環境由大家承擔，結果卻是由他得到利益，我覺得這是非常不對、不公道的事情。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海岸線的部分，是相當多的單位要結合，現在可能要會同環保局對工業區裡的工廠，怎麼樣去做稽核。

連議員立堅：

如果有相關的研究經費，是不是可以針對這個題目研究看看，請相關的學者來提供意見？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會會同環保局…。

連議員立堅：

處理看看，好不好？〔好。〕不然，我會長期一直…。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好，謝謝連議員，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連立堅議員的發言，接下來請童燕珍議員發言。

童議員燕珍：

在縣市合併之前，高雄是屬於都會工業服務業型的城市，在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也加進了原來少有的農業領域，讓本席確實也瞭解到很多不同領域的知識，也更能體會從事農業的農民是非常的辛苦。

本席今天要針對農業局來提問一些請教的問題。首先，我知道在農業局網站的首頁裡有一個選項，就是農業局一再宣傳的「高雄首選」。請問在座的局處主管們，曾經看過農業局網站的，請舉手。是農業局網站喔，不要隨便舉手，我會向你們提問。海洋局局長知道嗎？你知道農業局的首頁是寫什麼嗎？是寫什麼？你不是看過了嗎？你舉手了，那農業局網站的首頁是寫什麼呢？你不知道吧！沒看過吧！所以在場的各位，點閱過高雄市農業局網站的是「零」。

所以當我看到這個網頁時，也感到非常驚訝，因為對於高雄物產館特色的介紹，只有 78 個字！本席唸給大家聽一下：「高雄物產館是由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主辦，奇摩行銷整合公司承辦，集合大高雄內各地區農、漁會與地方加工業者的特產，都是最佳的伴手禮，歡迎大家選購，保證品質優、價格實惠。」如果一個國際城市的物產館是用這樣的一個方式來介紹，本席不清楚這要怎麼去吸引網友，怎麼去吸引國際的友人願意再多看啊！所以，剛才沒有人看過是很正常的，因為根本就不會想去看嘛！

當然，農業局利用網站行銷的立意是非常良好，但是一個網頁的內容，如果沒有辦法吸引很多人去點閱的話，銷售成績一定不會好的，這是絕對的嘛！在這個網站上，我看到介紹一個什麼的，我讓大家再看一次這段文字，你介紹蜜棗：「蜜棗是屬於鼠李科的棗屬，與一般熟知的紅棗、黑棗是同屬、不同種的果樹。在品種未改良前，果實小、甜度低，而且果肉略帶酸味等等…」你說說看這是介紹，或是說明，或是解釋，或是故事呢？

你講這是蜜棗的故事，這是故事嗎？本席對講故事是最內行了，同小朋友講故事，我是第一名的，這是說故事嗎？充其量也只能說是簡介而已，怎能講成蜜棗的故事呢？這些水果一共有 9 種，蜜棗、蓮霧、鳳梨、金煌、芒果、荔枝、木瓜、龍眼和香蕉，都是用這種方式在介紹；你不過是把 dm 掃瞄 po 上去而已，根本就沒有用心啊！本席並不是和你玩文字遊戲，是因為你放在網站上的文字，24 小時隨時都有人去點閱。

一面寫著「高雄首選」的物產館，可是卻沒有辦法在第一時間內，接觸的同時，感受到特別的地方。用 78 個字做普通的敘述，根本就沒有吸引力，而且也沒有特產故事的元素，掃瞄一些簡介就直接放到網頁上了，會讓人覺得農業局根本就不夠細心、用心，根本也不是一個國際城市行銷農特產品的作為。你曾經隨同市長前往日本參加日本東京食品展，而且還特別推銷了蜜棗。蜜棗，你也知道，有很多的朋友在今年買了蜜棗送人時，發現了很大的問題，就是很容易爛掉，對不對？你應該知道，你擔任農業局局長應該很清楚。

棗子容易爛掉，你要告訴人家怎麼保存，幾天之內要食用完等種種，在什麼溫度下，怎麼保存，這些都需要很清楚的敘述。這 9 種都是平常就耳熟能詳，能夠吃得到的水果，都是非常好吃的農產品，可是卻用這種的行銷方式，我個人實在是不予苟同；我也看到目前高雄市有兩個高雄物產館，一個是在左營高鐵站，一個是在高雄的郵局站，對不對？兩個站。高鐵路產館，是要搭配虛擬網路存貨銷售平台和物流管理，建立在「今天訂貨，明天送達。」一個快捷的物流系統。在 99 年，高雄物產館就開館了，正式和奇摩超商簽約開幕了，請教農業局局長，你架設網路通路，到目前為止營業額是多少？目標又是多少？請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蔡局長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童議員對於高雄農業局網站的關心和指教。在此我想要說一聲抱歉，剛剛童議員提到的，高雄物產館左營站在去年 12 月 24 日開幕，然後到今年聯合中正路郵局在 1 月 14 日開幕，到 3 月底為止，銷售金額總共是 300 多萬元。誠如童議員所講，我們整個的網路行銷確實需要再加強，我們只是描述出它的特性，卻沒有把內容詳盡敘述的部分，會後一定會再加強辦理好。這點要感謝…。

童議員燕珍：

你要美化，而且要把它當成真的事。〔對。〕既然要講故事嘛，就要讓人覺得就是一個水果的故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順便向童議員報告，5 月底高雄蓮池潭旗艦店成立以後，會和兩個物產館做網路結合，左營高鐵站是屬於形象館，中正路郵局站是配送館也就是物流館，左營蓮池潭是物流中心，三個網站。現在也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做整合性的網路整合，剛才童議員的指正我們必須要改進。

童議員燕珍：

當時你設計的網路通路一年營業額計畫是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網路通路預計會超過千萬。

童議員燕珍：

一年嗎？一年超過千萬，目前才 300 萬。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中正路郵局館 1 月 14 日才開幕。

童議員燕珍：

96 年這個通路就開始了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那只是一個虛擬網站，實體通路…。

童議員燕珍：

實體通路是從 1 月開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1 月 14 日。

童議員燕珍：

你的銷售目標是 1,000 萬以上？上千萬？還是幾千萬？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上千萬。

童議員燕珍：

上千萬，年底就可以檢視一下你的營業額有多少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今天設立高雄物產館的重點，在於農民朋友所生產的東西，沒有經過中間的剝削，直接在這裡上架，也就是農民朋友所生產的東西不用被中間商剝削，實質上拿到這個價錢。

童議員燕珍：

沒有剝削而且很新鮮，鮮度也很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剛才童議員所提到的蜜棗問題，我真的很抱歉，因為我們有貼標籤註明須冷藏，結果有些人收到了以後…。

童議員燕珍：

很可惜都爛掉了。〔對。〕我的朋友都抱怨連連，上面很漂亮，下面都是爛掉的，這種情形比比皆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等於只有一層，但它是須要冷藏的。我們也有接獲民衆的反映，我們也很抱歉，事後請民衆看盒子上的須冷藏標籤，他才恍然大悟，但是童議員所提到是，消費者之所以不知道需要冷藏是我們的錯，我們需要改正。

童議員燕珍：

農民從事農產品的銷售，過去可能不像合併之後，我們這樣去推銷、行銷農產品，過去是高雄縣，似乎不關高雄市的事，但是很多農民對客戶的誠實度，也是高雄市農產品行銷的形象很重要的關鍵，不要爲了做生意而投機取巧，讓人認爲帶回去的東西是不好的，我有很深刻的體會，我買過紅心芭樂，非常好吃又高鈣，因爲它是有機，我都是十、二十斤的訂購，但是回到家以後都是爛掉的。在誠實度的部分，農業局有教育的責任。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部分我們會加強農民的教育。經過這次的蜜棗事件後，我們也發現很多農民朋友相當的優質，舉例來說，中鋼公司要訂購 1,000 盒，他說只有 200 盒，他就不賣，因爲他的品質就只夠賣 200 盒。

童議員燕珍：

因爲那不是量產的水果，因爲是出現在不是量產的水果。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爲要達到高品質的程度時，來自全國的網購購買量…。

童議員燕珍：

尤其是有機的，有機是最量產的，如你所說大家還是維持它的好，即使不賣也沒有關係，但是大家爭相搶購是好現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這點我們會持續關注。

童議員燕珍：

這件事情我覺得很重要一定要做，你也曾到日本參加過食品展，台北市最近也舉辦很多場國際性的比賽，吳寶春是全世界有名的，我也曾經跟他私下聊過，因爲他曾經做過鳳梨麵包，鳳梨是高雄市一年四季都有的水果，荔枝產季時他也曾做過荔枝麵包，這些都是很好的伴手禮，而且可以讓我們農產品的水果，在產季時能有更大的產量、更大的銷售量，還可以銷到世界各地去，因爲麵包是可以擺放的。所以你不妨朝這個方向去思考，如果能促成這件事情時，水果麵包變成伴手禮時，對於農產品的銷售，水果也是一項很好的通路，你思考過了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包括吳寶春師傅、武子靖師傅、呷百二、方師傅等，現在都有和我們合作，他們所使用的現材，幾乎都是我們在地食材，包括南投的微熱山丘的鳳梨酥，也是和大樹的鳳梨合作，吳寶春先生所使用的龍眼乾也是產自高雄市。我們最近也和台中的裕毛屋合作，我們的產品在裕毛屋上架，裕毛屋是台中相當有名的超商，而且誠實度很高，可以找的地方還有友善的綠色餐廳，我們也都一直在做結合，這點也謝謝童議員對我們的指導，我們會繼續…。

童議員燕珍：

局長，我鼓勵你將高雄市變成水果麵包的城市，也不是不好，也是一個很好的國際形象塑造，在這部分你要多用點心力。另外，高雄市的會展產業是未來高雄市發展非常重要的產業，他會帶動很多的就業機會，會展產業沒有知名度、特色的話，無法吸引很多國家及廠商來參展的，2012 台北國際烘焙暨設備展，自 3 月 22 日至 3 月 25 日展出 4 天，在台北世貿中心的南港展覽館開展，今年參展的廠商有 290 家，可以說是歷年來最多的一次，今年最主要的還是舉辦城市麵包大賽，所以本席為什麼跟你講說，來自 11 個城市的麵包師傅參加農業文化的活動，本席鼓勵你要讓我們的農業文化活動，朝向國際化方向發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童議員。

童議員燕珍：

非常的重要，你做得到嗎？你有沒有規劃，將國際性規模的農業產品文化活動，能夠做的更大，你有沒有規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農產品、二次產業加工食品應用在麵包或烘焙業上，高雄市一直都有在接觸。除了這些產業以外，比如說烈酒，我們也正在積極爭取，希望能在比賽裡，從葡萄牙移植到高雄，讓我們的水果變成水果酒的產業，這點我們正在努力當中。當然一開始的起步會比較困難，但是我們會繼續努力。〔…。〕好，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童燕珍議員的發言，接下來由李眉蓁議員發言。

李議員眉蓁：

各位局處首長、市府團隊，大家辛苦了。污水下水道的接管率是反映城市的開發程度，目前楠梓地區的污水下水道的接管率只有 32.8%，和市中心的行政區比較起來是偏低的現象，楠梓區屬於高雄市較傳統、舊部落的

型態，因此污水下水道的接管率是需要提升的，請問水利局局長，楠梓區的污水下水道未來的接管率目標為何？目前最大的問題在哪裏？請局長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李議員對楠梓地區的污水下水道接管率的關心，截至目前為止，楠梓 BOT 的案子，接管率大約是 35.59%，我們打算今年年底要把它提升到 61.73%，也就是目前我們第一階段第二標有兩個工程在那裡做，我們預定可以再接管 1 萬 2,174 戶，今年底達到 61.73%，這是我們今年的目標，當然明年會更高，我們希望能夠早日完成整個接管率，可能有一些舊的社區還需要努力，能夠接的我們盡量把接管率衝高。

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的回答。局長可能辛苦了，本席姓李，局長謝謝。本席希望能夠提升這個區域的接管率，讓我們落後的地方可以改善它的問題。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不好意思，對不起。

李議員眉蓁：

沒有關係，謝謝。本席在 2 月中旬有和市府團隊一起前往美國參訪，其中一站是觀看在美國邁阿密舉辦全球第二大展的遊艇展，因為在兩年以後，2014 年在台灣國際的旅遊展會計畫在高雄舉行，所以本席和市府團隊人員前往參觀，做為高雄市籌辦 2014 年台灣國際旅遊展的參考，在 2 月 18 日上午我們就抵達邁阿密遊艇展，在台灣形象館的歡迎酒會，並且見證台灣區域遊艇公會與南佛羅里達海洋產業協會簽署合作意向書的典禮，本席上個會期就有提到，遊艇業是高雄的旗艦產業，高雄市曾經是製造遊艇的重要基地，在 2008 年的世界遊艇訂單，我們排名第五，尤其全國有 33 家的遊艇製造業者，其中高雄設廠的就有 22 家，高雄市的發展潛力非常大，現在市府團隊要積極輔導遊艇產業的發展，小港南星計畫就規劃了 113 公頃的遊艇產業園區，成為台灣遊艇外銷重要的基地，本席認為舉辦這種世界性的活動必須要提早規劃為國際遊艇展來暖身，因為我們付出這麼多的經費，由各相關單位提出有關的配套措施，不論場地四周圍的交通，相關的住宿，還有一些文化的展現及觀光的宣傳，這些其實我們都要周延、考量規劃。

尤其在風景區的管理、民衆的待客禮儀方面，這些都是要由觀光社團及

旅行社業者來接受講習、座談，做為該項活動進行的模擬練習，才能在我們未來展覽打下良好的基礎，在這裡本席要請問海洋局長，有兩個層面要和海洋局長討論，第一個層面是，距離 2014 年的國際遊艇展還有兩年的時間，海洋局要如何協助籌辦相關活動？第二個層面，透過這個展覽，在規劃的過程中，如何繼續讓高雄的遊艇業蓬勃發展？周邊的事務要如何輔導他們邁入正軌？請局長針對這兩個問題向本席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海洋局孫局長答覆。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是我們國家很重要的盛事，第一次在台灣舉辦，高雄市是最有條件來舉辦國際遊艇展，誠如李議員所講，距離舉辦時間只剩兩年，我們已經由李副市長召開第一次的籌備會議。向李議員報告，6 月 27 日開始，我們有國際媒體宣傳，這次我們和外貿協會配合，外貿協會通知全世界所有駐外的辦事處邀請當地最重要報導遊艇產業的媒體到高雄，包括邁阿密，差不多是一個星期的時間，6 月 27 日到 7 月 1 日，今年我們針對 2014 國際遊艇展來做媒體的行銷。另外我們也和遊艇公會密切配合，規劃兩年以後所要舉辦的相關遊艇展，包括世貿會展中心明年年底完成以後，在 22 號碼頭要做一個浮動碼頭，有關這個部分上星期有和港務公司到現場會勘，所以我們都有擬訂期程，接著最重要的事，我們積極籌劃，第二次籌備會議馬上就會召開，包括明年度的預算、國貿局怎麼配合，李副市長當初召開第一次籌備會的時候，希望以中央二、地方政府一的比例原則共同籌辦國際遊艇展，這部分也受到外貿協會、國貿局的重視，這部分我們正積極辦理當中。

李議員眉蓁：

本席相信這次到國外考察你也學習到很多，當然他們這樣讓他們的觀光業蓬勃發展，我們第一次舉辦可能沒辦法像他們一樣，但是至少經過這次的考察，希望可以循著他們的腳步，使我們第一次的舉辦，可以讓大家印象深刻。請問局長，南星遊艇計畫將以低碳、綠能科技、環保概念為核心進行建構，這個遊艇專區會成為全世界第一座綠能遊艇製造中心，目前整個專業區的招商計畫如何？請局長解釋。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我們在去年 9 月 30 日已經徵選出開發商，按照產創條例由開發商集資 52 億的經費來作整體的規劃，目前已經在做環評，近期市府都發局的部分，要做都委會相關的審查，環保局也積極在第二期土地填土，我們預定

5月就能通過環評，可以向經濟部申請工業區報編，年底將土地的大約價值計算出來，包括成立園區的管理中心，目前這個部分研考會都按照進度列管，希望在明年年底第一期46公頃能夠完成開發，第二期在104年年底，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目前都按照期程在推動當中。

李議員眉蓁：

其實大家都知道我們高雄的遊艇業者相當出名，但是前幾天新聞也有報導，反而我們現在的遊艇業已經開始在沒落了，我覺得市長這次主要的重點計畫在這一塊，可能海洋局要負起很大的責任，因為新聞都有報導我們的遊艇業者，大家都知道這是全世界很出名的，但是現在卻開始在沒落，我們這個計畫或許可以幫助他們、支持他們，讓他們能夠繼續穩固下來，不然我們這麼出名的遊艇產業就這樣沒落，本席覺得非常可惜，這部分請海洋局一定要非常重視，尤其是剛才講的這個計畫你們一定要由專人，尤其招商也很重要，希望海洋局在這部分要多加用心做招商計畫，或許這對我們高雄的觀光產業而言是非常重要的。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眉蓁：

這次我們除了到美國參訪以外，我們也有到古巴參觀，有人認為古巴到底有什麼好看的？其實古巴的有機農業做的非常好，只是有許多人不大了解，認為古巴是一個非常落後的國家，但是在這次的參訪過程中，本席和幾位同行的傑出農民，有談到有機農業耕作的艱辛和未來的發展都非常困難，其實本席也有相當大的感觸，有些產業和事業發展間，都需要資金和人力的協助，現在許多農民都無法獲得專業技術的支援，要等他們自己的努力，甚至用自己的資金，熬出頭以後才能得到別人的幫助及重視，本席相信還有許多這樣的農民沒有被注意到，每天辛辛苦苦、戰戰兢兢在自己的專業工作上去努力，農業局是主管農業政策的局處，當然要負起協助這些農民的責任，請問農業局長，對於農業的發展，尤其這次到古巴看了有機農業、精緻農業的推廣和協助，包括這些農民，農業局要如何讓這些農民有感受到有被幫助、被照顧到的感覺，請農業局長針對這個問題回答，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李議員對有機農業的關心，我想有機農業一開始的執行，確實它的

困難度相當高，所以要從事有機農業的農民朋友，幾乎都是以比較年輕的朋友為主。去年我們有訓練了一批農業青年軍的第一代，包括一些有機農民，他們變成了種子部隊，今年又成立第二代的農業青年軍，希望由第一代農業青年軍的種子部隊來帶領第二代，這是我們的構想。

剛剛有提到，說實在的，從事有機農業的很多問題，都是出在資金，例如溫室要如何把它做好？而溫室價格和粗放的價格又相差很多，今天會來從事農業的年輕人，他們的資金一定會缺乏。所以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今天在這一方面，譬如他的有機認證通過之後，它的認證全額就由政府單位來補助。第二個，有機認證通過之後，一些資材的補助我們會加倍來處理，因為我們鼓勵年輕人返鄉跟推動有機農業。第三個，也就是我們今天設立高雄物產館的目的跟微風館市集目的，就是希望將我們的產地直接跟消費者接觸，結束中間的剝削過程。第四個，我們希望跟團膳合作，包括我們跟新北市、還有慈濟高中，及高雄市的一些中小學合作一起來從事有機。

雖然整個推動過程非常艱辛，但是我想最主要是給農民朋友們的一些信心，而政府必須要設立一個平台，讓他們願意往前衝的一個機會。

李議員眉蓁：

局長，你剛剛有提到，現在反而是一些年輕人還願意留下來當農夫，請農業局也可以去看看他們，如果覺得他們認真度不錯的，或許幫他們找一些經費來支援他們。因為他們或許因為資金的缺乏而遺漏掉人才，像台灣尤其我們高雄的水果又是這麼的出名，如果可以發展有機農業、精緻農業，我相信對高雄的觀光是非常的好。希望農業局可以主動去找這些人才，然後來穩固我們的農業或有機農業，甚至也可以帶動我們的觀光市場，如果你們可以多元化，我想讓我們高雄會更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有機農業的推動，除了剛剛提到一些年輕朋友以外，我覺得在社區裡面的農村再生是很重要，在社區裡面要如何打造集體的意識、要如何打造一個社區有機農村，吸引一些外來客來這裡，包括飲食文化也可以一些改變。我舉一個例子，就是佛陀紀念館旁邊的統領社區，目前為止它是農村再生的一環；還有燕巢的金山社區，它在泥火山旁邊，這都是相當有名的社區。目前我們一直在跟他們協商，希望他們可以打造一個有機村，利用這樣的有機村概念，來吸引遊客到這裡。

李議員眉蓁：

本席認為有機農業的推廣，希望農業局要加把勁，尤其我們去古巴看過之後，更了解我們的缺失在哪裡？現在台北世貿中心的展覽會場，有舉辦

台北有機素食展，讓許多業者有更多的展覽機會。未來高雄的世貿展覽館興建好了以後，農業局也應該往這個方向去努力。從策略的定位、協助經費補助、實際操作指導、未來通路的設計，讓農民可以感受到農業局的用心和努力，也要讓議會感受到農業局的格局和視野是夠高、夠遠、夠實際。所以在這部分請局長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高雄世貿會展中心成立之後，我想農業局可以推動的東西不只是有機方面，包括農業的蛻變，我會跟同事大家來研商，希望能夠吸引更多的觀光客來這裡體驗一個不一樣的農業文化。

李議員眉蓁：

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李眉蓁議員的發言。接下來由陳麗珍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珍：

首先請教水利局局長，現在污水處理，污水下水道可以說是國家非常重要的建設，很多國家進步的指標，就是看污水處理的接管率如何？或是國家的競爭力，也就是先看看這個國家污水處理的接管率如何？而高雄市左營區很不錯，現在接管率的完成了 83.11%，差不多剩 16.89%還未完成而已，這個績效算是不錯，這點也給予市政府肯定。

現在楠梓區正值建設污水處理的接管，在幾年前剛開始施作的時候，我們的百姓有一些無法接受，因為施作的空間要 80 公分寬，所以有些人就會反對，因為要拆到他們的牆壁或圍牆，但是最後看到污水處理的成效，這幾年來大家都可以接受了。因為現在的病媒蚊孳生、細菌都非常嚴重，百姓自然而然會比市政府還要積極，他們都希望自己家裡的污水管可以儘早完成接管。

但是左營區目前還有百分之十幾的後續工程尚未完成，是什麼原因而無法完成呢？最近本席一直在地方與社區民衆協調，有幾個問題，希望局長可以想辦法來完成這百分之十幾的工程，這一些未完成的民衆都很希望儘早可完成。但因為有幾點原因，在此我提出來跟局長討論，第一就是寬度不夠，你看污水還沒有做之前，我們來看一下簡報，你看屋後化糞池的污水及廚房的污水，這些生活上的污水都是排放在明溝，所以水會發臭。現在我們完成污水處理之後，變得非常乾淨，這樣每一個百姓都非常願意做，也希望儘快做一做。

目前政府又有一個宣導，說未來污水如果沒有做，各戶要自己花錢做，

而且沒有做還要遭受罰款，這樣百姓會怕以後自己一定沒有辦法做，但沒做要遭受罰款又不願意。所以在此請局長提出一些辦法來完成這些未完成的污水家戶接管。他們的問題是出在寬度，我們現在規定的是 80 公分，請教局長我們的技術，是不是可以再進步一點，以前研發出來污水接戶管一定要 80 公分才能做，還分雙向跟單向。現在可不可以將標準降低為 70 公分？不要跟百姓計較 78 公分或 76 公分，每天就是拿尺在計較那 3 公分或是 5 公分，講到最後仍然都沒有做。

現在有很多的案子都是這樣，因為不是只有一、兩件而已，所以這是全體的考量，在此請局長務必要想出一個辦法，把未接完成的——都要來完成。是不是能把公分數降低？把我們的技術研發更進步一點，這些都是因為公分數不夠的，如果 65 公分或是 70 公分的，我們是不是可以先將門檻降低，70 公分的我們也可以幫他們做，不一定要 80 公分，為什麼要 80 公分？是不是工程的預算有限？所以才要從 80 公分以上的先施工是嗎？如果是這樣我們也是要想出辦法籌措經費，也把 70 公分的完成。這樣我們就可以提升左營區的家戶接管率。再來第二種困難的情形，就是早期所建造的房子，因為普通的百姓買房子，或有些上班族能買的，也就是唯一的一間透天厝，而且所有的兄弟姐妹全都住在一起，到現在仍然無法買房子搬出去住，而唯一一間房子後面一定會增建廚房，所以蓋的會比較極限，這房子如果是整排，在上個禮拜本席有去協調一個社區就是這種情形，如果全部要將廚房拆除，我想那一排的房子就無法居住了，我們對於這種的工作如何來處理，是不是可以再想出另外一種技術，就是從裡面的客廳來接管或者是如何來做。我覺得這個我們應該要來想辦法，因為早期在蓋房子的時候，他們也沒想到十幾年後、二十幾年後，我們有這個技術是以污水分流，然後另外用家戶接管。

所以我們今天遇到這種問題，一個問題丟給百姓要拆除廚房、拆除房子，有的是從一樓蓋到三樓，拆除後整個房子都七零八落，可能要花好幾十萬。我希望對於這個階段的問題要如何來處理，是不是可以改變為另外一種技術，可以將社區的家戶接管，有比較困難的部分一點一點來完成，這個問題我請局長來答覆。

主席（張議員漢忠）：

請李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污水設計的部分，兩邊要接管的標準寬度圖差不多 80 公分，若一邊集水、一邊集污水大概 70 公分，當然在這時間當中發生這個問題，我們盡

量請承包商若有辦法，差稍微小一點的距離，若能夠做也可能是不太好做，但是我們也希望承包商勉為其難盡量來做，但是有時候受限於定尺的標準而沒辦法，若差少許有辦法處理做調整以外，但若寬度太小就真的無法處理，所以這牽涉到住戶的後巷要配合拆除。

陳議員麗珍：

局長，我覺得我們不要模稜兩可，住戶若差少許的寬度，包商能夠做就做，不要這樣子。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是盡量…，當然有的 80 就可以，但是能夠…。

陳議員麗珍：

70 公分也是可以做。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70 公分是一邊可以做而已，因為 80 公分就是兩邊…。

陳議員麗珍：

我們的技術難道沒有辦法研究的更進步。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還要有一個排水的，所以我們施作起來中間有一個排水就很乾淨。我們再來想辦法盡量做，若真的沒辦法，希望住戶稍微配合一下。

陳議員麗珍：

局長講的跟三年前的觀念都一樣沒有進步，過去做的部分已有 83% 完成，希望未來的部分是不是要想辦法將它完成，辦法就是我們技術的克服，我們可以定為 70 公分就是全部的施工，將 70 公分的部分都施工完成，統一的一個做法、一個規範，不要個別可以做的地方，包商就叫他做，可以的就盡量配合，這樣來講沒有一個標準。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不是沒有一個標準，因為這是定尺的，尺寸稍有差根本沒辦法做，會影響以後的排水。

陳議員麗珍：

若再減少 10 公分，譬如現在是 80 公分的規定，若減少為 70 公分，我們是不是可以完成更多的百分比。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70 公分只能一邊集水、一邊集污水。

陳議員麗珍：

若是如此以後百姓可能都要被罰款，如果沒有趕快來解決，下次會被罰

款。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主要是因為…。

陳議員麗珍：

他們不是不做，他們也是願意來做，現在就是 70 公分我們先來解決，如果增建至後面都沒有空間，我們是不是可以用另外一種技術來輔導，我們可以用公家的經費來做。現在沒辦法做的房子可能是一般經濟的家庭，所以這問題政府應該來幫忙設法，如果停留在三年前，因為這個問題本身已經說了好幾次，現在最嚴重就是污水接管空間不夠，要施作是最大的問題。我幾乎差不多一個月三次在調解這些問題，在此希望局長也是要想辦法突破，我們不要用過去的規定，若照過去的規定一定做不下去。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部分我們再來研議看看。

陳議員麗珍：

一定要研究。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再跟你報告。這個方式我們再來研議，當然現在處理的原則就是要拆除，忍痛配合拆除可能對於未來比較好。議員請我們研議，我們再來想辦法，但是若真的沒辦法，我是希望住戶能配合。

陳議員麗珍：

局長，這個議題也是還有一些值得探討的空間，因時間的關係，我希望你能夠去思考一下，怎麼樣來解決這些困難，這是百姓眼前最困難的問題。我們大的建設在做，但是個別戶也要去考量，差不多半個月前也是有跟市長來建議這樣的問題，市長有講考慮 70 公分可以施工就施工。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能夠施工的部分，我們盡量將現有的部分來施工。

陳議員麗珍：

局長要有一個規定出來，不是盡量或看情形。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怕受限於標準的尺寸。

陳議員麗珍：

局長，這個我們還是要繼續探討，這個問題很大，我們一定要想辦法解決。再來要提醒局長，前年的 919 水災，我們楠梓地區、左營地區都是淹水非常的厲害，損失很慘重，我希望之前有固定幾個放馬達的地方，或者

後來大樓有申請水閘門，這些配備我們有準備，但是人員的聯繫是不是平常都有去做好一個防範，譬如我們與左營區公所、楠梓區公所的人員去做橫向的聯繫，假如萬一臨時發生豪雨水災，我們人員要如何去通知，這些配備要如何去實施。還有盛昌里美昌街的抽水站，時間也是要積極一點，防災我們也都是擺在第一，這個我跟局長提醒一下。

再來我要請教農業局，高雄市的水果很豐富又很好吃，香蕉、芭樂、棗子，這都是我們高雄市有名的，還有木瓜、鳳梨、荔枝都很好。現在就是有物產館在風景區準備要營運，但我希望局長，因為物產館不只是在蓮池潭及觀光景點，附近有古物、古蹟、廟宇，還有很漂亮的蓮池潭，再將物產館拉進來，不論外國觀光客、各縣市民眾坐高鐵來到高雄市，要買所有高雄市好吃的水果，印象很深刻的就是在蓮池潭有一個物產館，物產館建築物又蓋的很漂亮，外面的建築物古色古香，配合周邊的環境，我希望局長一定要好好的去行銷，因為行銷很重要，最好能夠讓百姓知道這水果是哪一個區域、哪一個產地，棗子、燕巢芭樂、鳳梨、龍眼、阿蓮芒果，馬上很清楚知道，因為高雄市的水果好吃又豐富，所以我們有很好的資源，配合很好的地方，所以我們都是很期待，能夠把物產館幫當地的農產品來行銷。

說實在農民真的很辛苦，他們耕作、出力然後行銷，他們是不懂行銷，行銷的價錢跟包裝行銷都是息息相關，我希望局長能夠站在高雄市的廣面，而不是一個單獨的一個點去做行銷，局長你可不可以談一下，現在你對於物產館的規劃及未來的做法，能夠詳細再說明一次。

主席（張議員漢忠）：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陳議員對於高雄物產館的關心。高雄物產館在蓮池潭利用觀光局以前風管所的閒置空間，來打造高雄物產館的旗鑑店，周遭環境陳議員也知道我們一直在整修當中，我們在 5 月底會正式開館，試營運一段時間我們會正式開幕，當中要先向陳議員報告的，一樓的建築物，一個是生鮮區，另一個是加工食品區，而且生鮮區都有生產履歷認證；另外一側是在地食材品嚐區。二樓是廚藝教室，結合在地的食材成立的學校，和學校結合，或是家庭主婦早上送小孩上學後，空閒時間就可以到此學習廚藝，也可以邀請高雄餐飲學校的老師前來教授。

另外一邊最主要是對於在高雄土生土長的農業界前輩的尊崇。所以每一位農業界的前輩都有 15 分鐘的故事時間，把它翻譯出來，讓遊客前來參

觀。另外在戶外的部分，經過整理之後，微風市集就會在這裡成立一個旗艦店，微風市集目前有兩個，一個是在鳳山婦幼館，一個是在同盟路的客家文物館。這裡微風市集會前來進駐，成為我們的一個旗艦店，也會不定期的舉辦活動，也會結合旅行社共同行銷。

剛才陳議員所提到的，除了這點之外，希望可以招攬前來遊覽的人潮到龍虎塔一遊，或是搭乘鴨子船進行觀光旅遊。還有旁邊的洲仔濕地都可以一起結合。〔...。〕好，謝謝。

主席（張議員漢忠）：

謝謝陳麗珍議員的發言，今天所有議員的詢問，到此結束。在此非常感謝議員同仁們踴躍的發言，也非常感謝農林部門蔡局長、孫局長、李局長率領的團隊，以及自來水公司蔡經理的列席備詢。下午的議程，到此結束，本席宣布散會。

散會（下午 7 時 9 分）。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海三字第 101307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翁議員瑞珠	陸上污水排入海洋對於環境、漁業有何影響？颱風來時對於人員及船隻警戒有何防範措施？	海洋局	<p>一、污水長期放流於沿岸海域，破壞海洋生態，嚴重危害近海漁場，是造成漁業資源日趨枯竭之罪魁禍首，為維護近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海洋局將善盡督導責任，加強海洋污染取締，期維護沿岸海域漁業資源之永續利用。</p> <p>二、本府海洋局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執行市轄海域監測作業，高雄市海域整體監測站數量共有 36 個測點，監測頻率平均為每季乙次，監測內容包括水文、水質、底質及生態等四大項，另已建置之海域環境監測資訊系統網頁並持續維護，以期將海域環境監測資料，提供予民衆迅速便捷之查詢管道。</p> <p>三、颱風季節將至時，為避免作業漁船發生意外，海洋局提醒漁友預為因應，事先備妥相關防颱措施，以維護寶貴生命</p>

財產安全。颱風來臨時，海洋局加強宣導漁友注意海上作業安全措施如下：

(一)時值颱風季節，發布新聞並請市轄各區漁會宣導漁友，於海面航行及作業漁船應嚴加戒備，隨時收聽漁業電台氣象廣播，隨時留意氣象局發布的颱風動態，預先嚴加防颱。

(二)海上、陸上颱風警報一發布，請漁友加強收聽高雄區漁會漁業專用電台、漁業通訊電台颱風警報，該電台颱風警報廣播頻率，由平日每日廣播 3 次，提升廣播頻率為每小時 1 次，每日 24 次，以提供作業漁友最新颱風動態，預先嚴加防颱。

(三)颱風期間泊港漁船應加強繫纜防颱及安全設施檢查，避免發生漁船纜繩斷裂船體漂流籍船艙進水情形。

(四)停泊修護碼頭進行修護作業漁船於發布陸上颱風警報時，請停止修護作業，並將置放碼頭上機具、設備

				<p>加以整理固定及清運堆置垃圾。</p> <p>(五)另請遵守「本市颱風災害應變中心」各項防颱整備應變及禁止出港作業等因應措施，以防意外災害之發生。</p> <p>(六)發布海上颱風警報即應停止所有海域遊憩活動，並通知高雄市政府觀光局及西子灣海水浴場之管理單位禁止遊客下水。</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9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13188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翁議員瑞珠	<p>今年雨季將近，水利局對於岡山地區易淹水區域：</p> <p>一、預先防範淹水準備措施如何？</p> <p>二、一旦發生淹水時，如何進行災害防救計畫？</p>	水利局	<p>一、預先防範淹水準備措施如何？</p> <p>目前本局針對岡山地區易淹水區域目前已發包清疏開口合約，平時針對區域排水定期辦理清疏作業，保持河道排水暢通；對於岡山區一帶抽水站亦同時辦理維護操作合約，每月皆定期進行維護保養，以確保抽水機組功能運轉正常，針對移動式抽水機佈設，於相關颱風、豪大雨特報除區公所主動聯繫支援外，本局承辦人員亦會主動聯繫區公所並調派抽水機開口合約廠商進行抽水機調度及架設操作等作業。</p> <p>本年度為強化民衆防救災能量，本局配合災害防救辦公室、消防局等各局處擇定於岡山區辦理大型災害防救演習，並已於 3 月 7 日圓滿完成。針對社區自主防救災能量的提升，本年度爭取水利署易淹水經費補助辦理自主防災社區</p>

，其中岡山區白米、石潭、福興里及梓官區典寶里為優先擇定輔導之區域，將協助社區進行防災組織編組，並協助購置雨量筒、水尺等設備，已協助社區居民防災救災觀念的提升及凝聚向心力。

二、一旦發生淹水時，如何進行災害防救計畫？

本局為預防以往淹水時道路交通中斷，無法及時到達現場處理之情形，於去（100）年度開始分別於岡山、旗山、鳳山、三民、苓雅區設置前進應變指揮站，並指派本局副總工程司以上人員帶隊於進駐區公所，以指揮站周遭各區為轄區進行相關水利防救災業務處理，目的在於就該區域進行即時之災情處置並協助區公所處理災情。

本局亦辦理緊急搶險開口契約，各廠商須配合進駐各前進應變指揮站，以達成迅速即時救援為目的；另本局於 100 年 12 月先行召開 101 年度防汛搶險會議，並於今年 1 月簽奉市長裁示動支災害準備金 7,800

				<p>萬元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災害防救開口契約，落實以區為單位之區自主防災體系，並配合市府防災能量的全力支援，期可有效進行災害防救，降低市民生命財產的損失。</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翁瑞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2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翁議員瑞珠	<p>目前岡山典寶溪 A 區滯洪池接近完工：</p> <p>一、完工後對於大遼排水及典寶溪排水幫助情形如何？</p> <p>二、除提供滯洪池排洪功能之外，是否還能夠帶給岡山周邊地區的市民其他貢獻？</p> <p>三、滯洪池完工周遭環境是否有給附近民間團體認養？連接道路地方是否有規劃好讓地方居民使用上更便利？</p>	水利局	<p>一、A 區滯洪池於颱風豪雨時可提供約 42 萬噸滯洪量，可有效降低大遼排水洪峰流量，改善典寶溪排水流域水患問題。</p> <p>二、A 區滯洪池完工後，除颱風豪雨需管制不對外開放外，於晴天時滯洪池內保留一定水位，搭配岸邊步道與植栽配置，構建成優美水岸景色，成為岡山地區市民的后花園，同時搭配大遼排水兩側步道，提供市民一個完整運動生活圈。</p> <p>三、本局辦理之 A 區滯洪池工程為改善地方水患之重要水利設施，完工後為確保其滯洪功能，對於維護管理上原則由本局防洪維護工程科進行維護管理，當然後續是否可移交岡山區公所或民間團體可能性，將俟後續正式啓用與維護管理後再行研議。</p> <p>四、A 區滯洪池設計時保留原有道路（清水路），</p>

				<p>該道路係與原道道路系統連接，不僅未影響地方民衆使用，環繞滯洪池之防汛道路更是增加當地通行之便利性。</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9 高市府水保字第 1013188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柯議員路加	那瑪夏有關民權社區河道已往西移河道跟土地平行擔心汛期期間土地會流失，希望儘快處理公所是否有提報？何時能處理完？另訂時間現場會勘以決定施作之優先順序。(水保科) 那瑪夏地區有多少超限利用？(資料提供給議員) 是否有加強輔導當地居民？是否有請公所配合？請加強取締。(水保科)	水利局	有關那瑪夏民權社區河道已往西移，河道跟土地平行擔心汛期期間土地流失案，本局已另訂 101 年 4 月 20 日邀集各有關單位到場會勘，俟會勘後釐清相關案情，以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另那瑪夏地區列管有案之超限利用尚未結案部分共計 79 件，目前那瑪夏區公所已於 101 年 3 月 28 日提報 8 件列管案件，本局另訂於 101 年 4 月 24 日、4 月 30 日及 5 月 2 日邀集本府農業局、原住民委員會等各單位到場辦理相關事宜，並於會勘後加強輔導涉超限利用之農民後續改正事宜，其餘未結案件已要求那瑪夏區公所配合提報相關案件。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項次	資料編號	主資料來源編號	違規面積	鄉鎮市區	現場位置描述	主違規類別代碼	縣市政府查復日期	違規案件編號	縣市政府查處結果代碼	現場狀況	備註	會勘日期	會勘文號	會勘結果與查處結果
1	0S09811001	0S09811001	0.983	那瑪夏區	瑪雅段50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流失、檳榔)。			
2	0S09811002	0S09811002	0.785	那瑪夏區	瑪雅段51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流失、檳榔)。			
3	0S09811004	0S09811004	0.645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5-12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雜果樹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梅樹、雜草)。			
4	0S09811005	0S09811005	0.14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梅子、櫻木、桃子)。			
5	0S09811006	0S09811006	1.5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雜果樹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梅子、櫻木、桃子)。			
6	0S09811007	0S09811007	1.592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3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雜子、櫻木、檳榔、金煌芒果)。			
7	0S09811008	0S09811008	1.327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38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雅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梅子、櫻木)。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8	OS09811009	OS09811009	0.666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35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檳榔	2.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檳榔、檳木)。
9	OS09811010	OS09811010	0.433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4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芒果、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椰子、檳木、檳榔)。
10	OS09811011	OS09811011	1.349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44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2.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椰子、檳木、檳榔)。
11	OS09811012	OS09811012	0.58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55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椰子、檳榔)。
12	OS09811014	OS09811014	0.438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302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檳榔、檳木)。
13	OS09811019	OS09811019	0.89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51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椰子)。
14	OS09811020	OS09811020	0.397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533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芒果)。
15	OS09811021	OS09811021	1.589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565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果樹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桂竹)。
16	OS09811022	OS09811022	0.368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57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等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調查結果(椰子)。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17	OS09811024	OS09811024	0.612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788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金煌芒果)。
18	OS09811025	OS09811025	3.4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78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1.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2.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李子、桃花心木)。
19	OS09811026	OS09811026	0.470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82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果樹等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土芒果、綠基、梅子)。
20	OS09811027	OS09811027	1.42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05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1.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2.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櫻木)。
21	OS09811028	OS09811028	4.714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4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檳榔、梅李、水蜜桃、櫻木)。
22	OS09811029	OS09811029	1.804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42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1.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2.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竹、櫻木)。
23	OS09811030	OS09811030	0.35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74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櫻木)。
24	OS09811031	OS09811031	1.348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7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梅	1.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2.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桃花心木)。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25	OS09811032	OS09811032	1.08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82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苦茶、梅子)。
26	OS09811033	OS09811033	2.67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86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橄欖、桐楠)。
27	OS09811034	OS09811034	2.781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8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3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苦茶、梅子)。
28	OS09811035	OS09811035	0.634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9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桃仔心木、雜木)。
29	OS09811036	OS09811036	0.587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94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櫻木)。
30	OS09811037	OS09811037	1.901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95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櫻木)。
31	OS09811038	OS09811038	0.59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9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果樹等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桃仔心木、樟樹、櫻木)。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32	OS09811039	OS09811039	0.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998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雜木)。		
33	OS09811040	OS09811040	2.02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01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雜木)。		
34	OS09811041	OS09811041	2.199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01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樟樹)。		
35	OS09811042	OS09811042	1.32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018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梅子、苔茶、樟樹)。		
36	OS09811043	OS09811043	2.1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09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雜木、梅子、苔茶)。		
37	OS09811048	OS09811048	1.33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27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雜木、梅子)。		
38	OS09811051	OS09811051	2.378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46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19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1. 99年9月27日水保監字第0991872086號函解除列管。 2.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光臘樹、雜木、梅子、樟樹)。		
39	OS09811052	OS09811052	0.574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51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光臘樹、雜木、梅子、樟樹)。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40	OS09811053	OS09811053	2. 143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53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樺木、檜木、 竹)。
41	OS09811054	OS09811054	5. 229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70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雜果樹等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樺木、梅子、 雜木)。
42	OS09811055	OS09811055	2. 346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74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樺木、梅 子)。
43	OS09811056	OS09811056	0. 78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76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苦茶)。
44	OS09811057	OS09811057	0. 919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7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梅子、苦 茶)。
45	OS09811058	OS09811058	3. 368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83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梅子、香蕉、 桃花心木)。
46	OS09811060	OS09811060	1. 4815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84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樹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梅子、樟 樹)。
47	OS09811061	OS09811061	1. 541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86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雜果樹等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梅子、樺 木)。
48	OS09811062	OS09811062	1. 14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88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樹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梅子、樺 木)。
49	OS09811063	OS09811063	3. 02 那瑪夏區	卡努瓦段118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梅樹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 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 清查結果(梅子、樺 木)。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50	OS09811064	OS09811064	2. 0154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0013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油茶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椰子、檫木)。
51	OS09811065	OS09811065	0. 1795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1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等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椰子、檫木)。
52	OS09811067	OS09811067	2. 5805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36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等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椰子、檫木)。
53	OS09811068	OS09811068	0. 4776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39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椰子、檫木)。
54	OS09811069	OS09811069	0. 1549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45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椰子、檫木)。
55	OS09812001	OS09812001	0. 27 那瑪夏區	瑪雅段34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檳榔、雜草、檫木)。
56	OS09812002	OS09812002	26. 244 那瑪夏區	瑪雅段1083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工寮、茶園)。
57	OS09812003	OS09812003	48. 926 那瑪夏區	瑪雅段1088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工寮、茶園)。
58	OS09812005	OS09812005	0. 31 那瑪夏區	瑪雅段26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檳榔、檫木)。
59	OS09812007	OS09812007	0. 092 那瑪夏區	達卡勞瓦段1211地號	01b超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植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區農字第1000004284號函清查結果(椰子、檫木、檳榔)。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60	OS09812008	OS09812008	0.15	那瑪夏區	達卡努瓦段1224-10地號	01b起限利用	100/5/23	違規案件	宜林地栽種檳榔	那瑪夏區公所100.5.5那瑪夏字第1000004284號函請臺端采(種子、樹木)。		
61	OS09903001	OS09903001	0.767	那瑪夏區	馬雅段19地號				宜林地栽種烏梅			
62	OS09903002	OS09903002	0.582	那瑪夏區	馬雅段207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3	OS09903004	OS09903004		那瑪夏區	達卡努瓦段5-2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4	OS10010001	OS10010001		那瑪夏區	南沙魯段501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5	OS10010002	OS10010002		那瑪夏區	南沙魯段565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6	OS10010003	OS10010003		那瑪夏區	馬雅段121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7	OS10010004	OS10010004		那瑪夏區	馬雅段199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8	OS10010005	OS10010005		那瑪夏區	馬雅段219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69	OS10010006	OS10010006		那瑪夏區	馬雅段497-2地號				宜林地栽種果田			
70	OS10010007	OS10010007		那瑪夏區	馬雅段612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71	OS10010008	OS10010008		那瑪夏區	馬雅段613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72	OS10010009	OS10010009		那瑪夏區	馬雅段924地號				宜林地栽種玉米			
73	OS10010010	OS10010010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1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74	OS10010011	OS10010011		那瑪夏區	吉靈樂段15地號				宜林地栽種檳榔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水污字第 1013205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陳議員政聞	雨水下水道建設岡山橋頭都沒計畫，目前爭取進度為何？阿公店溪典寶溪污染嚴重，污水處理廠何時能好？	水利局	<p>一、有關貴席所關切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原中央核定 103 年開辦，經本府積極向營建署爭取，營建署已同意提前至 102 年度開辦。</p> <p>二、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全期計畫期程為 102 年至 117 年，共分 4 期建設（包含建設 40,000CMD 污水處理廠、管網長度約 103.9km 及用戶接管數 33,944 戶），本府預定於本（101）年底完成第一期工程設計監造招標作業，並於 102 年初辦理勞務案簽約，102 年底前完成工程發包。</p> <p>三、承上，前揭第一期工程（102 年至 105 年）主要工程項目包含興建 20,000CMD 污水處理廠、污水主幹管及截污管之施作及後續用戶接管工程之施作，污水處理廠預計 104 年 9 月完工。</p>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21700 號函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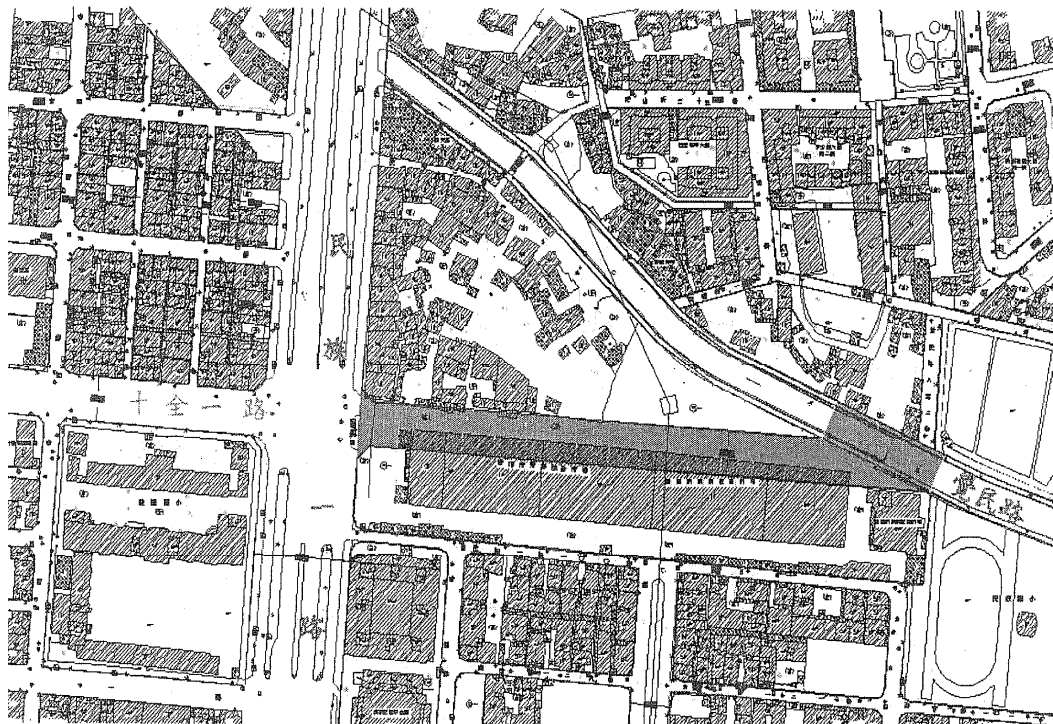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黃議員柏霖	一、三民區果菜市場遷建後續地區可能配合設置滯洪池，容量多大？	水利局	果菜市場遷移後之腹地若可配合設置滯洪池，本府水利局仍須委請專業機構評估減緩區域淹水，方可決定滯洪量及需求腹地大小，原則上應朝向使鄰近周邊之雨水下水道可達到本市雨水下水道設計標準（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設計標準為每小時 70.9 mm）為原則。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6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黃議員柏霖	一、都會區治水防洪，應廣植樹木，積極造林，一年十萬，十年百萬樹木，大面積造林，減碳又綠化。 二、推動民生供應遷移案，現有果菜公司及肉品公司（含屠宰場）搬遷後，應打通十全路接覺民路，北側設滯洪池和濕地公園，兼具治水防洪功能，希望能跨局處合作完成重大市政建設。	水利局	一、都會區造林屬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業管範疇，本府水利局將協助移請該處依權責研議並逕復貴席。 二、果菜肉品公司之遷移案涉及本府經發局業務，另遷移後打通覺民路通往十全路為道路開闢工程，屬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業務，北側設置滯洪池，本局將於今年度「愛河水系易淹水區改善規劃」中請顧問公司針對該處設置滯洪池進行初步可行性研究，至於闢建濕地公園仍須透過工務局養工處主政為宜。上開各項業務將移請業管單位協助答覆，並透過跨局處整合，希冀於未來逐步完成該項市政重大建設。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農銷字第 1013127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黃議員柏霖	<p>一、都會區治水防洪，應廣植樹木，積極造林，一年十萬，十年百萬樹木，大面積造林，減碳又綠化。</p> <p>二、推動民生供應遷移案，現有果菜公司及肉品公司(含屠宰場)搬遷後，應打通十全路接覺民路，北側設滯洪池和濕地公園，兼具治水防洪功能，希望能跨局處合作完成重大市政建設。</p>	農業局 (工務局)	有關打通十全一路至覺民路之路段，經查都市計畫寬度為 25 公尺，長約 325 公尺，覺民路大排加蓋部分寬度為 23 公尺，長約 74 公尺，開闢所需工程費約 9,645 萬元(土地 0 元、地上物 120 萬元、施工費 8,600 萬元、設計監造費 731 萬元、工管費 194 萬元)，本市果菜及肉品市場部分位處該都市計畫道路範圍內，有關果菜、肉品市場遷建時程，本府農業局目前尚未辦理遷移，為顧及果菜批發市場之功能正常運作，工務局新工處將配合果菜及肉品市場遷移時程，經分析評估後，由市府進行通盤研議。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017200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黃議員柏霖	<p>一、都會區治水防洪，應廣植樹木，積極造林，一年十萬，十年百萬樹木，大面積造林，減碳又綠化。</p> <p>二、推動民生供應遷移案，現有果菜公司及肉品公司（含屠宰場）搬遷後，應打通十全路接覺民路，北側設滯洪池和濕地公園，兼具治水防洪功能，希望能跨局處合作完成重大市政建設。</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一、都會區造林屬本府農業局業管範疇，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將協助移請該處依權責研議並逕復貴席。</p> <p>二、經查果菜肉品公司之遷移案，目前該用地尚未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後續俟完成變更後，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再依地方需求及循預算編列程序辦理開闢。</p>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農牧字第 1013106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鄭議員新助	國產豬肉及雞肉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	農業局	<p>本市雖無禽流感疫情或豬農違法使用受體素的報導，但近期因其他縣市禽流感疫情及少數豬農違法使用受體素的消息，仍影響消費者信心，直接造成畜禽肉品消費量及價格下跌，為穩定毛豬及雞肉產地價格，農業局因應措施如下：</p> <p>一、加強疫情監控及源頭管理：本局除加強養禽場巡查及消毒工作外，亦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並加強養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另配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為，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p> <p>二、舉辦各式畜禽產品品嚐宣導活動，恢復消費者信心：本局透過本市養雞協會、本市養豬協會及家畜肉類同業公會，</p>

共同辦理雞肉雞蛋及豬肉宣導促銷活動，讓民眾正確認識雞肉、雞蛋煮熟後食用絕對沒有問題且國產豬肉美味安全，請大家放心採買，截至 4 月 20 日止已辦理宣導促銷活動 6 場次，預計 5 月 6 日前預計還將再辦理 5 場次。

三、為確實瞭解目前豬隻在養數量，配合農委會全面清查領有畜牧場或飼養場登記證之養豬場，第一階段清查 1,000 頭以上者，對有違規超養之飼養戶，將要求限期改善並辦理畜牧場變更登記，並強制納入毛豬產銷調節措施中之減產標的戶，拒不配合者，將依「畜牧法」第 39 條第 1 項第 3 款，處新台幣 3 萬元至 15 萬元罰鍰。

四、為紓緩農民生產成本壓力，行政院於今年 4 月 3 日公告，自 4 月 6 日起至 10 月 5 日止，機動免徵 5% 進口玉米營業稅，實施以來國內玉米現貨價格已由 10.5 元/公斤回跌至 10 元，飼料廠亦調降飼料供貨價格 0.3 元/公斤，

				<p>落實降稅利益回饋農民及政府照顧農民初衷。</p> <p>五、國產豬肉新鮮味美，目前豬價雖然低迷，但相信在各相關單位、產業團體及養豬農友們配合之下，未來豬價應可逐步回穩。</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6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徐議員榮延	鳳山溪整體整治計畫目前進度為何？何時可完工？	水利局	貴席所關心鳳山溪整治計畫部分： 一、針對整治工程，本府水利局整治「鳳山溪幹線改善工程（博愛橋～大智陸橋第一標）」已於 100 年 7 月 28 日完工，目前著手辦理第二標用地取得作業（大智陸橋下游右岸，整治長度約 170M），預計 101 年 12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後，向水利署爭取工程經費辦理發包。另水利局已爭取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 500 萬元應急工程，改善博愛橋至瑞興橋段堤岸高度不足問題，該案已於 101 年 4 月 12 日上網，預計 5 月 2 日完成發包。 二、針對水質改善部分，除針對既有截流設施加強清疏維護外，並預計新增截流 12 處（含既有截流站功能改善），將納入本府鳳山烏松污水下水道相關管線標案加速辦理，預計 102 年底前完成前述截流設施之

				<p>施作，期能有效改善鳳山溪水質。</p> <p>三、針對景觀營造部分，委託規劃設計案已於 4 月 13 日上網招標中，預計 5 月底開資格標，7 月初開始辦理水岸環境營造規劃設計，後續將研擬於鳳山溪堤線調整、渠底改善、堤頂自行車／人行步道改善、植栽等規劃設計，並於規劃過程中邀集地方里民召開地方說明會共同討論規劃內容，預計 101 年 12 月底完成規劃設計，並依規劃建議之工程期程於 102 年 2 月底完成工程上網發包。</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13213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朱議員信強	旗山美濃地區 荖濃溪河川局 101 年疏濬數 量？執行率？ 桃源區砂石疏 濬為何效率那 麼慢？疏濬所 得之經費流向 ？請將公文提 供給議員參考 。(防洪維護 科)	水 利 局	一、有關本府辦理 101 年度 荖濃溪疏濬工程，截至 101 年 4 月 25 日共計 疏濬 151 萬立方土石， 依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 川局核准疏濬數量 202 立方土石，執行率已達 75%以上，其土石標售 收益所得約 1.8 億全數 繳回市庫。 二、有關旗山美濃地區、荖 濃溪及桃源區砂石疏濬 進度，將另函請經濟部 水利署第七河川局加速 疏濬作業及說明辦理情 形。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4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132675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朱議員信強	旗山美濃地區 荖濃溪河川局 101 年疏濬數 量？執行率？ 桃源區砂石疏 濬為何效率那 麼慢？疏濬所 得之經費流向 ？請將公文提 供給議員參考 。(防洪維護 科)	水 利 局	一、第七河川局局轄管荖濃溪於高雄市境疏濬案及目前辦理進度如附表。 二、依 101 年 4 月 13 日經水字第 10104602800 號公告荖濃溪之河川界點為桃源區勤和里興輝大橋，其上部分非河川，故非第七河川局轄管。鑑於桃源區已屬深山，除運輸不便外，區內河段為河谷地形，爰往年第七河川局係就鄰近部落、瓶頸河段及地方陳情需求處辦理河道整理，今（101）年亦已成立開口合約支應，如地方有實需者，可提報第七河川局會同勘查辦理。另荖濃溪河道，第七河川局係採中下游段疏濬、上游段河道整理方式，因中下游段經疏濬除可增大河道斷面外，亦可增加上游淤積段之土石隨河川水流往下游之輸砂效率。 三、第七河川局辦理疏濬標售所得皆依水利法第 89 條之 1 第 2 項第 3 款解

				<p>繳水資源作業基金。</p> <p>四、另本府本年度申請於中央管河川辦理河道疏濬共計 400 萬立方公尺，該收入款項係由本府統籌運用。</p>
--	--	--	--	---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101年度荖濃溪高雄市境內疏濬進度表(101.05.20)

項次	河川	工程名稱	實際發包疏濬量(萬方)	已疏濬總疏濬量(萬方)	進度百分比(%)	備註
7-1	荖濃溪	寶來一號橋至寶來二號橋上游河段	22.40	17.4125	77.73	
7-2	荖濃溪	荖濃村河段河道疏濬工程	54.32	4.5413	8.36	
7-3	荖濃溪	高美大橋上游至新威大橋河段	200.00	103.1216	51.56	
		總計	276.72	125.08	45.20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水廠字第 1013225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張議員豐藤	<p>一、水資源…。</p> <p>二、如果把旗津污水處理完海放置海洋非常浪費，是否可提高至三級處理就可以提供給工業用水，目前工業用水維鳳山水庫提供，鳳山水庫水源由東港溪提供，東港溪因養豬業污染嚴重，是否可跟屏東一起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整治東港溪，這樣東港溪提供的水源</p>	水利局	<p>一、現況：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所屬中區污水處理廠係屬污水初級處理，經初級處理後之回收水除部分於廠區使用外，餘均經放流管進行海放。</p> <p>二、中區污水處理廠污水來源為高雄地區生活活水，平均污水量為 800,000CMD，如提升中區污水處理廠初級處理為二級或三級處理，因廠區用地不足，估計工程經費將達數十億元進行填海造陸，目前市府財政困難，本項建議中區污水處理廠提升案暫時無法實現。</p> <p>三、另高雄正運轉之鳳山溪污水處理廠及楠梓污水處理廠現為二級處理廠，計畫日處理量分別為 109,000CMD 及 75,000CMD，其排放水具有水質及水量穩定之優點，為建構永續環境，高雄市政府水利局積極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規劃於鳳山溪污水廠及楠梓污水廠設立水再生處理廠及規</p>

		就可當民生用水，請妥善研究。		劃輸水管線，俾利提供優質工業用水給小港臨海工業區及楠梓加工出口區使用。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柯路加 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農秘字第 1013097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9	柯議員路加	新修正之老農津貼設有排富條款，農業局應協同各區公所及農會擴大宣導農民周知。	農 業 局	<p>一、查基層農會為受理老農津貼申請單位，故有關老農津貼排富條款相關修正條文內容及注意事項，本府農業局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以高市鳳山農組字第 1001032111 號函、勞工保險局於 101 年 1 月 2 日以保受福字第 10012009730 號函本市各基層農會知悉及加強宣導。</p> <p>二、另協助各區公所擴大宣導農民周知乙節，本府農業局於 101 年 4 月 16 日以高市農組字第 10130935300 號函請行政院農委會印製相關資料供本轄各區公所及農會向農民說明運用，並副知貴席知悉。若行政院農委會未依本府農業局之請求印製老農津貼排富條款相關宣導資料供運用，本府農業局亦會依貴席之建議提供資料協請各區公所宣導農民周知。</p>
101.4.9	張議員豐藤	一、本市各學	農 業 局	一、本市各學校營養午餐，

校營養午餐，可考量分階段供應有機農產品，並編列預算予以鼓勵，多選用地有有機農產品。

二、另請協調衛生局推廣本市各醫療院所亦能選用有機農產品，拓展有機通路，俾能增加農民收益。

三、有機農產品須經認證機構驗證完成始能使用標章，而無毒農產品卻無相當之認證程序，兩者差異為何，並請農業局研究

可考量分階段供應有機農產品，並編列預算予以鼓勵，多選用地有機農產品案：

(一)本府農業局自 98 年開始，鑒於有機耕種面積持續增加中，為協助農民銷售有機農產品，即著手規劃國中小學有機營養午餐推廣計畫，第一階段與教育局合作辦理有機講座，邀請國中小學校長或營養午餐經辦人員參加，藉由專家學者及農友的分享，推廣有機農業理念，第二階段邀請校長或營養午餐經辦人員到杉林、美濃等有機農場實際參觀與了解，第三階段輔導學校與農場進行有機食材採購，並編列經費補助學校推廣有機農業教育。

(二)縣市合併後，本府農業局亦持續推廣學校營養午餐使用在地食材，包含有機農產品，去年編列 50 萬經費鼓勵學校選用地有機農產品，本年度仍會持續推廣，目前已規劃 20 場次在地

		<p>辦理。</p>	<p>食材導入國中小營養午餐菜單計畫，邀集學校營養師、營養午餐業者、專家學者等，規劃在地綠色減碳營養食譜，另計畫辦理有機農場體驗，讓有機教育從小扎根。</p> <p>二、另請協調衛生局推廣本市各醫療院所亦能選用有機農產品，拓展有機通路，俾能增加農民收益案：</p> <p>有關醫療院所選用有機農產品乙案，本府農業局近期將與衛生局召開協調會議，瞭解評估醫療院所使用有機農產品之可能性。</p> <p>三、有機農產品須經認證機構驗證完成始能使用標章，而無毒農產品卻無相當之認證程序，兩者差異為何案：</p> <p>(一)目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制訂有機農產品之驗證標章所需相關程序，針對驗土壤、水分、產品以及相關驗證程序訂定嚴格規範，並核可的驗證機構共計 14 家，分別可針對農糧、加工以及畜產品各項產品協助農戶進行驗證。</p>
--	--	------------	--

101.4.9	陳議員政聞	<p>一、有機蔬菜與無毒農業差異如何？</p> <p>二、請加強輔導本市酪農戶畜舍之綠建築，以達到節能減碳目的。</p> <p>三、本市獼猴與人衝突</p>	農 業 局	<p>(二)「無毒農產品」係為一般通稱農產品若無使用農藥或符合農藥安全採收期所生產之產品統稱，目前僅有花蓮縣政府辦理且並未符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相關規範，易受到市場消費者質疑。目前本市已輔導轄內農戶取得有機驗證標章面積共計 352 公頃，農戶數 187 戶，並推動成立有機生產專區（包含永齡杉林有機農場、中崎有機農場以及杉林、美濃）共計 112 公頃。未來將積極輔導有意願農民取得驗證資格並協助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與辦理意願。</p> <p>一、有機蔬菜與無毒農業差異如何案：</p> <p>(一)目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制訂有機農產品之驗證標章所需相關程序，針對驗土壤、水分、產品以及相關驗證程序訂定嚴格規範，並核可的驗證機構共計 14 家，分別可針對農糧、加工以及畜產品各項產品協助農戶進行驗證。</p>
---------	-------	--	-------	--

		<p>處理之具體措施及改善方法。</p> <p>四、規劃燕巢動物收容中心應提升為國際級收容水準俾利欲認養民衆樂意前往，兼具休憩功能。</p>	<p>(二)「無毒農產品」係為一般通稱農產品若無使用農藥或符合農藥安全產收期所生產之產品統稱，目前僅有花蓮縣政府辦理且並未符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相關規範，易受到市場消費者質疑。</p> <p>二、請加強輔導本市酪農戶畜舍之綠建築，以達到節能減碳目的案： 酪農戶畜舍目前仍普遍採用傳統畜舍建築方式，本府農業局將鼓勵酪農戶嘗試再生能源，其中於畜舍屋頂裝設太陽能板，除可減少牧場用電成本，並可減少太陽能輻射熱，降低畜舍溫度，為再生能源選項之一，惟因回收期長達10年以上且要負擔颱風或地震等天災的風險，所以全國僅2戶嘗試採用，本局將與酪農戶研商鼓勵酪農戶評估採行。</p> <p>三、本府對人猴衝突處理之具體措施及改善方法如下： (一)市府90年訂定「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並於同年公告壽山自然公園劃</p>
--	--	--	---

定範圍內禁止直接接觸、餵食及危害台灣獼猴之行為發生，違者將處新臺幣 6,000 元罰鍰，迄今有 6 位民眾因此受罰；另為因應縣市合併，刻正重新訂定「高雄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並將罰鍰變更為 5,000-10,000 元。

(二)目前處理人猴衝突問題，除出借漆彈槍及捕籠捕捉外，針對獼猴與人類生活圈嚴重重疊之山區，加強進行“五不加一不”之「不要餵食任何野生動物、不要接觸獼猴、不要威脅或攻擊獼猴、不要讓孩童或寵物離開您、請幫忙勸阻遊客不恰當的行為、不要帶食物上山」等六種行為宣導，期望以時間根本改變獼猴群生活型態及民眾之不恰當行為，提高「入林覓食」。

(三)於 100 年 6 月 1 日簽奉 市長同意動用第二預備金辦理高雄市人猴衝突行動方案，聘用 5 名保全巡視本市台灣獼猴重點棲地

山區(柴山、觀音山、旗尾山、大崗山)周邊社區之台灣獼猴。

(四) 100年1-12月邀集警察局及觀光局執行上山巡查取締及宣導共計20次,巡邏宣導動作已達遏阻民衆主動接觸及餵食獼猴效果。

(五) 99年7月成立並開始執勤之高雄市柴山獼猴教育宣導志工隊,於每週六日排班於柴山地區進行五不合一不宣導,並定期舉辦志工工作會報及進修課程,以期增進志工隊執勤知能及技巧。

(六) 市府於99年7月訂定「高雄市檢舉餵食台灣獼猴獎勵辦法」。

(七) 97年底本府經發局委託屏東科技大學調查獼猴族群生態調查結果平均為1,247隻,98年及99年委託研究獼猴族群數量影響因子,兩年結果比較顯示,經由宣導教育志工之假日宣導不餵食及獎勵檢舉措施,

顯示柴山登山步道之餵食行為有減少，並且強勢猴群之出生率自 71% 下降至 54%，惟野外死亡率調查有其困難度，仍需進一步蒐集資料，才能探究族群之出生及死亡率之平衡問題。

(八)於北柴山龍門亭、相思亭、良友亭、龍皇亭及石頭公廟旁停車場共 5 處架設宣導看板，另於七蔓站利用現有看板加設小型圖示設置解說看板，並於柴山地區各大型休憩涼亭及柴山大道沿線醒目處張掛「勿餵食獼猴」紅布條，100 年更於本市台灣獼猴重點棲地山區登山入口處及柴山大道，增設宣導告示看板。

(九)印製「柴山地區人猴守則」5,500 份於各舉辦活動中及柴山發放。

(十)每年與高雄市柴山會（柴山祭系列活動、高雄市壽山生物多樣性解說宣導教育計畫）、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高雄生態

季系列活動) 合辦或委託相關推廣活動中，擺設攤位宣導「不餵食、不接觸、不騷擾」獼猴政策。

(土)於本府農業局網頁架設「柴山地區台灣獼猴騷擾社區防治網」。

(土)發文予旅遊從業業者禁止餵食獼猴宣導事項。

(土)提供中山大學漆彈槍 2 支及誘捕籠 1 只，供該校相關人員使用，隨時補充漆彈及瓦斯罐，與其保持密切連繫以期瞭解該校獼猴相關事件之情況，更於 100 年 9 月 7 日配合中山大學新生訓練課程，安排專家學家向新生解說及宣導人猴和平共存的方式，並於現場發放相關宣導物品共計 1,000 份。

四、規劃燕巢動物收容中心應提升為國際級收容水準俾利欲認養民衆樂意前往，兼具休憩功能案：

(一)本市將爭取中央經費，以「以動物五大自由為前提，符合動物

101.4.9	翁議員瑞珠	一、農業局承辦農路業務人員有多少人？人力是否足夠？若不足應儘速增加員額。	農 業 局	<p>福利；維護動物健康，確保公共衛生；人性規劃空間，兼具觀光功能；落實綠能環保概念，減少碳足跡」為理念，建立一符合國際水準、具國內指標意義之「動物中途之家」。</p> <p>(二)目前本市動物保護處已就現有之燕巢動物收容所及其周邊區域進行相關規劃研擬。本案分為「前置規劃」、「規劃設計」、「工程施作」3 階段進行。目前「前置規劃」已上網公告，將於4/20 開標。後續將依「前置規劃」儘速進行「規劃設計」、「工程施作」。同時將盡全力向中央及市府爭取工程款部分之協助。</p> <p>一、農業局承辦農路業務人員有多少人？人力是否足夠？若不足應儘速增加員額案：</p> <p>(一)有關農業局辦理農路養護工作，主要係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路調查及地理資訊系統」列</p>
---------	-------	--------------------------------------	-------	--

二、為加強農產品行銷，設立高雄物產館結合網路平台擴大行銷效果，請農業局積極辦理。

編有案重劃區外之農路為主。目前養護之農路約 900 多公里。

(二)目前承辦農路業務人員計有 2 人(其中 1 員錄取本年度基層特考，已分發至其他縣市，缺額部分，農業局正辦理人員招募中)，農業局在組織編制上，已有增加 60 人，相關業務人員均有調整增加。

(三)因本 (100) 年度未編列增額人員之預算，目前農業局正簽辦增加人事預算，若經議會同意，屆時承辦農路業務人員便可增加。

(四)明 (102) 年度農業局將就增額人員編列預算，屆時相關業務人員即可補齊。

二、為加強農產品行銷，設立高雄物產館結合網路平台擴大行銷效果，請農業局積極辦理案：

(一)本府農業局為創立本市自有品牌、提升本市農漁產品品質及增加農民收入而規劃設立高雄物產館，實體銷售據點規劃以蓮池潭店為觀光旅遊營運

				<p>中心、高雄郵局店為物流配送中心，高鐵店物產館為品牌形象館，搭配虛擬網路高雄物產館網路商城，建構虛實整合優質農特產品牌行銷通路。</p> <p>(二)現階段高鐵店及高雄郵局店已正式營運，蓮池潭店 5 月開館營運即可完成本市實體店面銷售網，虛擬網路銷售平台亦將同時完成建置，期盼以專業存貨銷售及物流管理，透過本市重要觀光及交通據點，連結觀光資源，整合本市各區特色之農特產品，共同行銷展示以創造市場，打開全國知名度讓高雄農特產品銷售網絡更完整，進一步推往國際市場。</p>
101.4.9	張議員漢忠	關於禽流感疫情導致本地畜禽肉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並請加強疫情的預防，以免養雞農戶遭重大損失，勿引起民衆恐慌。	農 業 局	<p>目前高雄市雖無禽流感疫情或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報導，但近期因其他縣市禽流感疫情及少數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消息，仍影響消費者信心，直接造成畜禽肉品消費量及價格下降，農業局因應措施如下：</p> <p>一、本市動物保護處於禽流感好發時節，即加強養</p>

禽場各項防疫工作：於 2/23-3/9 日期間巡迴市各區公所辦理 11 場防疫宣導，請本市養禽業者確實做好牧場自主防疫，加強器械消毒與人車管制及動物照顧，以降低疫情發生機率。並請業者配合採樣監測工作，共同防杜疫情發生與蔓延，確保產業的生產安全。

二、針對此波禽流感國內疫情，本市持續以養禽場主動採樣監測、加強公共區域消毒、養禽場訪視查核並掌控相關疫情因應之。自 3 月 5 日起已密集進行 3 次全面養禽場查核工作以了解家禽健康狀況，並於 4 月 10 日啓動第 4 次全面查核。公共區域消毒部分除於養禽場周遭進行公共區域消毒外並每日針對高雄市家禽拍賣場與鳥禽集散場持續進行消毒，以減少病毒交互感染與散布。

三、加強疫情監控及源頭管理：

除加強養禽場巡查及消毒工作外，亦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並加強

101.4.9	黃議員柏霖	<p>一、都會區治水防洪，應廣植樹木、積極造林，一年十萬、十年百萬植樹，大面積造林，減碳又綠化。</p>	農 業 局	<p>養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另配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爲，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p> <p>四、舉辦各式畜禽產品品嚐宣導活動，恢復消費者信心： 目前已透過產業團體與本市養雞及養豬協會共同辦理雞肉雞蛋及豬肉宣導促銷活動方式，讓民衆正確認識禽流感與人流感無直接關係，且雞肉蛋煮熟後食用絕對沒有問題，請大家放心採買。</p> <p>一、都會區治水防洪，應廣植樹木、積極造林，一年十萬、十年百萬植樹，大面積造林，減碳又綠化案： 植樹造林具有生態保育、治水防洪、城市綠美化、淨化空氣及改善空氣品質等多項公益效能。爰本府農業局亦積極推動造林綠化及植樹活</p>
---------	-------	--	-------	---

二、推動民生供應遷移案，現有果菜市場公司及肉品公司(含屠宰場)搬遷後，應打通十全路接覺民路，北側設滯洪池和濕地公園，兼具治水防洪功能，希望能跨局處合作完成重大市政建設。

動，目前造林面積約450公頃，本年度亦將於4月14日於杉林大愛園區辦理植樹活動，另本府農業局深水苗圃預定於5月接管，將對區域植樹造林有正面功能。

二、推動民生供應遷移案：

(一)原計畫遷場用地為本市楠梓區高楠段279地號土地，經於100年4月21日由市府遷建小組召開「高雄民生供應運籌園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暨相關建議及因應對策會議」，經裁示本區遭受污染面積過大，已不適合批發市場之開發，並已撥交回經濟發展局供招商使用，將重新評估另覓他處開發。

(二)經多方覓地，於仁武區仁新段5、5-1地號為臺糖土地，占地20多公頃，將與臺糖公司協商，協助促成土地取得。

(三)其遷建規劃時程如下：

1.101年2月遷移政策及計畫定案。

2.102年4月環境影

				<p>響評估及都評審核完成。</p> <p>3.102 年 10 月完成土地價購事宜。</p> <p>4.103 年 5 月完成土地變更市場用地及規劃設計事宜。</p> <p>5.103 年 9 月完成市場及屠宰場設立許可及興建。</p> <p>6.104 年 12 月使用執照取得。</p> <p>7.105 年 4 月果菜市場試運轉。</p> <p>8.105 年 6 月果菜市場正式營運。</p> <p>9.105 年 10 月全場正式營運。</p> <p>(四)另議員提及打通十全路接覺民路，北側設滯洪池和濕地公園乙案，本府農業局將函請相關局處研議可行性。</p>
101.4.10	鄭議員新助	<p>一、農民亦應比照勞保有職災補助，請農業局向中央反映。</p> <p>二、有關農機號牌及農機用油補助如何？</p>	農 業 局	<p>一、農民亦應比照勞保有職災補助，請農業局向中央反映案： 有關將職業災害納入農保中之建議，本府農業局以 101 年 4 月 13 日高市農組字第 1013093 1000 號函請內政部修法，並副知貴席知悉。</p> <p>二、有關農機號牌及農機用</p>

三、本地豬肉、雞肉及雞蛋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及有關畜禽肉品必須受體素零檢出標準及相關法令依據。

油補助如何案：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機械使用證管理作業規範」之規定，辦理農機號牌之申請，農民應備妥農機購買收據與個人身份證明文件，向戶籍地所在公所提出申請辦理。
- (二)有關農機用油補貼乙事，係依據行政院 100 年 4 月 28 日宣布針對特定弱勢族群辦理油價補貼配套措施，除免徵 5%營業稅以外，以 100 年 4 月 25 日台灣中油公司牌價作為基準價格（柴油每公升 30.4 元、92 無鉛汽油每公升 32.4 元），以油價超過基準價格漲幅差額 1/2 為補貼額度辦理補貼。相關補貼方案已轉知所轄各區公所與農會。
- (三)農民之農機於加油時，需攜帶農機使用證及油單辦理；惟需先自行確認農機使用證及油單是否過期，若尚無持有、遺失或過期需補發，請攜帶原證明文件或相關購買

證明就近向戶籍地所在公所提出申請辦理。

三、本地豬肉、雞肉及雞蛋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及有關畜禽肉品必須受體素零檢出標準及相關法令依據案：

目前高雄市雖無禽流感疫情或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報導，但近期因其他縣市禽流感疫情及少數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消息，仍影響消費者信心，直接造成畜禽肉品消費量及價格下降，農業局因應措施如下：

(一) 101 年度中央畜產會於各肉品市場主動採樣以及本局動物保護處於 101 年 3 月針對本市 5 年內之瘦肉精檢出陽性養豬場(45 場)採樣檢驗，結果全部為瘦肉精零檢出。

(二) 本市動物保護處 101 年度將辦理動物用藥品教育講習會至少 6 場次，廣宣正確用藥觀念，並鼓勵與協助高雄市養豬協會等產業團體發起「絕無使用瘦肉精」自清運動

，以達正本清源之目的。

(三)加強疫情監控及源頭管理：除加強養禽場巡查及消毒工作外，亦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並加強養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另配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爲，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

(四)舉辦各式畜禽產品品嚐宣導活動，恢復消費者信心：目前已透過產業團體與本市養雞及養豬協會共同辦理雞肉雞蛋及豬肉宣導促銷活動方式，讓民衆正確認識禽流感與人流感無直接關係，且雞肉蛋煮熟後食用絕對沒有問題，請大家放心採買。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5 條第 1 款，於 95

年 10 月 11 日公告（農防字第 0951473111 號函），明訂受體素（ β -agonist）為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供產食動物（Food producing animals）使用之毒害藥品。若查有違法使用瘦肉精之實證，將依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40 條第 2 項，處以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針對逃避交代受體素來源者，將視情形處以最高額 15 萬元罰鍰；若於 1 年內再違反者，得處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 125 萬元以下罰鍰。

此外，現行法令規定禽畜肉品乙型受體素標準為不得檢出，一旦訂定容許標準，難保其他家禽、家畜飼養戶不會誤用，不僅造成管理不易，再由後端投入更多檢驗人力、物力及高額經費，將由全民買單，因此市府農業局與養豬及養雞等畜牧產業團體均有一致共識，畜禽肉品受體素應維持零檢出標

101.4.10	蘇議員炎城	<p>一、農業局針對農產品行銷部不遺餘力，亦能行銷海外，增益農民收入，應賡續辦理，然行銷輔導科人力不足，應研議擴編。</p> <p>二、農產品安全應重視源頭管理，畜產品抽檢、飼料檢查、農藥殘留檢測，均應提高檢查人才與頻率。</p>	農 業 局	<p>準，共同為維護本市畜牧產業永續發展而努力。</p> <p>一、農業局針對農產品行銷部不遺餘力，亦能行銷海外，增益農民收入，應賡續辦理，然行銷輔導科人力不足，應研議擴編案：</p> <p>(一)本府農業局行銷輔導科業務為幫助農民拓展行銷管道、降低盤商剝削以提昇農民收益，去(100)年度辦理大樹鳳荔文化節、大崗山龍眼蜂蜜節、燕巢大社芭棗文化節、上海食品展、東京食品展等國內外行銷活動場次計 50 場，其中公開招標案件計 19 件。</p> <p>(二)目前該科現有人數為 10 人，扣除批發市場業務、共同運銷及食品加工業務，實際執行行銷活動人數僅 4 人，人力配置嚴重不足，幸市長及各議員支持農業產業，同意本局組織人力擴編 60 人，俟人員晉用後即可解決現階段人力不足窘境。</p>
----------	-------	---	-------	---

二、農產品安全應重視源頭管理，畜產品抽檢、飼料檢查、農藥殘留檢測，均應提高檢查人才與頻率案：

(一)鑒於少數不肖養豬戶非法使用受體素的報導，造成民衆對食肉安全疑慮而影響消費意願及消費量，本府農業局極爲重視，除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外，亦加強養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並配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爲，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

(二)生產及輔導健康安全之農產品是本府農業局的重要目標，目前就生產面部份將持續輔導農友取得相關之驗證標章，如有機驗證標章、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產銷履歷驗證、CAS 台灣優良

101.4.10	康議員裕成	<p>一、面對油價、物價上漲，而要維持低成本生產，農民如何獲利，請說明。</p> <p>二、低碳飲食目前及未來發展如何？</p> <p>三、綠色友善餐廳目前推廣現況。</p> <p>四、本地豬肉</p>	農 業 局	<p>農產品標章等，以建構健康安全生產體系。另本局 100 年度抽檢田間農產品件數共計 970 件。未來將持續辦理田間農藥抽樣與農民用藥教育以維護消費者飲食安全。目前本府農業局農產品農產殘留檢測等相關業務，均由同仁兼任辦理，未來該局人員擴編後並成立專責單位，應可舒解相關問題，並將持續辦理農產品田間採樣送驗及輔導各項農產品驗證之工作。</p> <p>一、面對油價、物價上漲，而要維持低成本生產，農民如何獲利案：</p> <p>(一)有關農機用油補貼乙事，係依據行政院 100 年 4 月 28 日宣布針對特定弱勢族群辦理油價補貼配套措施，除免徵 5%營業稅以外，以 100 年 4 月 25 日台灣中油公司牌價作為基準價格（柴油每公升 30.4 元、92 無鉛汽油每公升 32.4 元），以油價超過基準價格漲幅差額 1/2 為補貼額度辦理補貼</p>
----------	-------	---	-------	---

、雞肉及雞蛋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及有關畜禽肉品必須受體素零檢出標準及相關法令依據。

。相關補貼方案已轉知所轄各區公所與農會。

(二)農民之農機於加油時，需攜帶農機使用證及油單辦理；惟需先自行確認農機使用證及油單是否過期，若尚無持有、遺失或過期需補發，請攜帶原證明文件或相關購買證明就近向戶籍地所在公所提出申請辦理。

二、低碳飲食目前及未來發展如何案：

食物在生產過程中，不論種植、運輸、加工、販售、使用及廢棄階段，都會直接或間接消耗能源及排放二氧化碳，而二氧化碳就是造成地球暖化及極端氣候的主要因素，低碳飲食便是選擇在地、當季及對環境友善的食材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減少碳排放量。同時低碳飲食是以多吃蔬食少吃肉為出發點，對於個人健康亦有正面之影響。因此低碳飲食與本府提出的在地食材是相輔相成的，為了推動在地食材，本府農業局陸續推動綠色

餐廳之建立，相信其未來將會受到市民朋友之歡迎。

三、綠色友善餐廳目前推廣現況案：

(一)本府農業局於 100 年辦理「高雄首選—綠色餐廳制度建立」委託執行服務案，至 101 年 1 月底止，業已募集 5 家「綠色友善餐廳」分別為：花田菜根鄉、金省素食餐飲機構、東風新意蔬食餐廳、棗子樹蔬食餐飲連鎖、菜根鄉素食館。本 (101) 年度將賡續辦理，預計訂於本年度 12 月前完成招募 5 家以上之綠色友善餐廳。

(二)本府農業局於 100 年 10 月完成「高雄首選—綠色餐廳制度」，又經數次與餐廳經營業者之研擬，於 11 月 3 日辦理「高雄首選—綠色友善餐廳」產銷媒合會議，席間餐廳業者反應熱烈表達參與之高度意願，惟希望招募時間可以延長。因考量本局辦理本案之勞務採購案需於 100 年 12 月 30

				<p>日完成結案，故無法延長招募時間。基於本局對於安全農業之推廣，本局將於本年度續辦「高雄首選—綠色友善餐廳」之招募，並增加市民朋友對「安全·安心」食材的教育與參與性。</p> <p>四、本地豬肉、雞肉及雞蛋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及有關畜禽肉品必須受體素零檢出標準及相關法令依據案：</p> <p>目前高雄市雖無禽流感疫情或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報導，但近期因其他縣市禽流感疫情及少數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消息，仍影響消費者信心，直接造成畜禽肉品消費量及價格下降，農業局因應措施如下：</p> <p>(一) 101 年度中央畜產會於各肉品市場主動採樣以及本局動物保護處於 101 年 3 月針對本市 5 年內之瘦肉精檢出陽性養豬場（45 場）採樣檢驗，結果全部為瘦肉精零檢出。</p> <p>(二) 本市動物保護處 101 年度將辦理動物用藥</p>
--	--	--	--	---

品教育講習會至少 6 場次，廣宣正確用藥觀念，並鼓勵與協助高雄市養豬協會等產業團體發起「絕無使用瘦肉精」自清運動，以達正本清源之目的。

(三)加強疫情監控及源頭管理：除加強養禽場巡查及消毒工作外，亦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並加強養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另配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爲，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

(四)舉辦各式畜禽產品品嚐宣導活動，恢復消費者信心：目前已透過產業團體與本市養雞及養豬協會共同辦理雞肉雞蛋及豬肉宣導促銷活動方式，讓民衆正確認識禽流感與人流感無直接關係

，且雞肉蛋煮熟後食用絕對沒有問題，請大家放心採買。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5 條第 1 款，於 95 年 10 月 11 日公告（農防字第 095147311 1 號函），明訂受體素（ β -agonist）為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供產食動物（Food producing animals）使用之毒害藥品。若查有違法使用瘦肉精之實證，將依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40 條第 2 項，處以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針對逃避交代受體素來源者，將視情形處以最高額 15 萬元罰鍰；若於 1 年內再違反者，得處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 125 萬元以下罰鍰。

此外，現行法令規定禽畜肉品乙型受體素標準為不得檢出，一旦訂定容許標準，難保其他家禽、家畜飼養戶不會誤用，不僅造成管理不易，再由後端投入更多檢

101.4.10	周議員鍾澐	<p>一、左營蓮池潭高雄物產館正在積極興工中，請問何時營運，未來願景為何？</p> <p>二、有關畜禽肉品衛生之源頭管理措施。</p>	農 業 局	<p>驗人力、物力及高額經費，將由全民買單，因此市府農業局與養豬及養雞等畜牧產業團體均有一致共識，畜禽肉品受體素應維持零檢出標準，共同為維護本市畜牧產業永續發展而努力。</p> <p>一、左營蓮池潭高雄物產館正在積極興工中，請問何時營運，未來願景為何案： 本府農業局籌設蓮池潭高雄物產館，期盼透過本市重要觀光及交通據點，連結觀光資源，整合本市各區特色之農漁產品及其加工品，共同行銷展示以創造市場打開知名度，本工程於100年12月開工，訂於101年4月完工，5月份正式開館啓用。</p> <p>二、有關畜禽肉品衛生之源頭管理措施案： 鑒於少數不肖養豬戶非法使用受體素的報導，造成民衆對食肉安全疑慮而影響消費意願及消費量，本府農業局極為重視，除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外，亦加強養</p>
----------	-------	---	-------	--

101.4.10	黃議員淑美	本市流浪狗、公立動物收容所、捕犬人員數量？捕捉犬隻進入動物收容所之處理流程？100 年認養、安樂死數量？是否以 TNR 取代安樂死？	農 業 局	<p>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並配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爲，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p> <p>一、依據台大費昌勇教授 98 年全國調查，本市流浪犬隻數約爲 9,505 隻。本市現有 2 公立動物收容所，犬隻收容量各爲 300 隻。本市目前本市捕犬人員人力 35 名（技工 4 名、派遣 31 名）。</p> <p>二、捕捉犬隻進入動物收容所之程序：</p> <p>(一)捕捉犬隻現場執行第 1 階段掃描。</p> <p>(二)犬隻進入收容所執行第 2 階段掃描並確認是否有可辨識身分之物（晶片、狂犬病犬牌等）。可辨識身分者通知畜主。進場當日填具完整之狗卡資料。</p> <p>(三)由獸醫師進行檢傷分類，分配籠舍安置。</p> <p>(四)民衆棄養之犬隻經評</p>
----------	-------	--	-------	--

				<p>估合適認養者提供民衆認養（規費 100 元，免費結育手術、植入晶片及施打疫苗）。</p> <p>(五)飼主不明之犬貓依法留置 12 天等待畜主出面領回，如無人領回者，於收容後第 12 天後再度評估合適認養者，提供民衆認養（同四）。若個性或健康狀況不佳者，則依本身是否染患傳染性疾病或收容處所空間等條件，依序排定人道處理。</p> <p>(六)捕捉動物公告與動物認領養公告詳動物保護處網業 http://livestock.kcg.gov.tw。</p> <p>三、100 年動物收容所犬隻認領養 1,468 隻，安樂死 3,159 隻。</p> <p>四、有關犬隻 TNR 的部分：因 TNR 是指捕捉、結紮及回置原地三個步驟，而放回原地基本上是違反動物保護法之規定，同時 TNR 執行也須取得當地多數民意之支持方可執行。目前 TNR 皆為民間團體獨立執行，本市動保處在犬隻結紮皆</p>
--	--	--	--	---

101.4.10	林議員武忠	本地豬肉、雞肉及雞蛋價格偏低之因應措施及有關畜禽肉品必須受體素零檢出標準及相關法令依據。	農 業 局	<p>有編列預算協助，以減少流浪犬濫生之問題。</p> <p>目前高雄市雖無禽流感疫情或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報導，但近期因其他縣市禽流感疫情及少數豬農違法使用瘦肉精的消息，仍影響消費者信心，直接造成畜禽肉品消費量及價格下降，農業局因應措施如下：</p> <p>一、101 年度中央畜產會於各肉品市場主動採樣以及本局動物保護處於 101 年 3 月針對本市 5 年內之瘦肉精檢出陽性養豬場（45 場）採樣檢驗，結果全部為瘦肉精零檢出。</p> <p>二、本市動物保護處 101 年度將辦理動物用藥品教育講習會至少 6 場次，廣宣正確用藥觀念，並鼓勵與協助高雄市養豬協會等產業團體發起「絕無使用瘦肉精」自清運動，以達正本清源之目的。</p> <p>三、加強疫情監控及源頭管理：除加強養禽場巡查及消毒工作外，亦實施養豬戶出豬需出具不含受體素聲明書自清，並加強養豬場飼料及豬隻受體素抽驗的量，另配</p>
----------	-------	--	-------	--

合防檢局執行毛豬剪毛、抽血檢驗，希望透過各項管制措施，以杜絕少數不肖豬農非法行爲，更希望消費者能給予大多數守法的養豬戶支持與鼓勵，以協助養豬農友早日脫離此一事件的陰霾。

四、舉辦各式畜禽產品品嚐宣導活動，恢復消費者信心：目前已透過產業團體與本市養雞及養豬協會共同辦理雞肉雞蛋及豬肉宣導促銷活動方式，讓民衆正確認識禽流感與人流感無直接關係，且雞肉蛋煮熟後食用絕對沒有問題，請大家放心採買。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5 條第 1 款，於 95 年 10 月 11 日公告（農防字第 0951473111 號函），明訂受體素（ β -agonist）為禁止製造、調劑、輸入、輸出、販賣或陳列供產食動物（Food producing animals）使用之毒害藥品。若查有違法使用瘦肉精之實證，將依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40 條第 2 項，處以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101.4.10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p>一、高雄市桃源區、那瑪夏區等原鄉農產品（青梅）多年被中盤商剝削賤價收購，市府有何因應對策？</p> <p>二、建請青梅建立品牌，打入國</p>	農 業 局	<p>15 萬元以下罰鍰，針對逃避交代受體素來源者，將視情形處以最高額 15 萬元罰鍰；若於 1 年內再違反者，得處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 125 萬元以下罰鍰。</p> <p>此外，現行法令規定禽畜肉品乙型受體素標準為不得檢出，一旦訂定容許標準，難保其他家禽、家畜飼養戶不會誤用，不僅造成管理不易，再由後端投入更多檢驗人力、物力及高額經費，將由全民買單，因此市府農業局與養豬及養雞等畜牧產業團體均有一致共識，畜禽肉品受體素應維持零檢出標準，共同為維護本市畜牧產業永續發展而努力。</p> <p>一、高雄市桃源區、那瑪夏區等原鄉農產品（青梅）多年被中盤商剝削賤價收購，市府有何因應對策案：</p> <p>(一)本市原區農產品現以青梅為主，基於青梅產銷以往均需透由中間販運商收購供應工廠，造成產地交易價格不透明，運銷利潤不合理，甚而聯合壟斷價格，故本府農業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p>
----------	---------------	--	-------	--

際，農業局與蜜餞公會合作推廣以竟全功。

員會農糧署推動「竿採青梅廠農合作」計畫，由甲仙地區農會直接收購農民竿採青梅交蜜餞加工廠，以促使竿採青梅產地交易透明化，形成產地指標價格，避免產銷失衡及中間商剝削，達成運銷利潤合理化，保障農民收益。

(二) 100 年甲仙地區農會於青梅產期以每公斤 9-12 元之價格收購桃源區、那瑪夏區、甲仙區及六龜區等產地青梅 1,362 公噸。

(三) 農業局於青梅產期協調甲仙地區農會辦理青梅 DIY，製作脆梅、梅醋活動，以刺激青梅鮮果之消費數量。

(四) 101 年亦將賡續辦理廠農合作機制亦將由甲仙地區農會收購 1,500 公噸交蜜餞加工廠，本局亦啓動價格監控機制，俾便瞭解產地運銷情況。

二、建請青梅建立品牌，打入國際，農業局與蜜餞公會合作推廣以竟全功案：

(一) 高雄青梅種植面積約

				<p>1,517 公頃，產量約 6,987 公噸，主要分布在桃源、那瑪夏、甲仙及六龜等。</p> <p>(二)青梅目前採收分有手採青梅及竿採青梅，手採青梅採共同運銷均交由甲仙地區農會統一運交至臺北一、二市場進行拍賣，計 10 公噸其拍賣價每公斤 15—55 元不等；竿採青梅依「廠農合作機制」由甲仙地區農會收購運交蜜餞加工廠加工，100 年依廠農合作機制計運交 1,362 公噸，平均價為每公斤 10 元。</p> <p>(三)甲仙地區農會已開設有「梅子加工廠」，目前經研發製作梅加工品有梅精、梅精錠、紫蘇梅、脆梅、蜜梅、話梅、梅粉等梅製品，其原料均出自原鄉，另雙重認證梅精產品原料亦出自經認證有機轉型期青梅產區，並均已建立行銷品牌，其產值 100 年計達 300 萬餘元。</p> <p>(四)本府農業局積極推動有機青梅，迄今已輔導 5 戶梅農取得有機</p>
--	--	--	--	---

101.4.10	韓議員賜村	<p>一、林園水產動物疾病檢驗站成立以來對當地水產養殖助益良多，加強辦理如何覓得固定基地並擴編為海洋養殖研究中心。</p> <p>二、今年林園地區種植洋蔥約 70 公頃，味美質佳，請農業局協助推廣行銷。</p>	農 業 局	<p>轉型期認證，生產面積 11.19 公頃，預計生產 150,000 公噸有機轉型期青梅，農會以平均 29 元/公斤價格全部收購，冀望建立高雄市青梅安全品牌，利於行銷。</p> <p>一、林園水產動物疾病檢驗站成立以來對當地水產養殖助益良多，加強辦理如何覓得固定基地並擴編為海洋養殖研究中心案： 有關林園水產動物疾病檢驗站將俟本市海洋局規劃成立海洋養殖研究中心時協調其進行規劃，以持續就近協助當地水產養殖產業。</p> <p>二、今年林園地區種植洋蔥約 70 公頃，味美質佳，請農業局協助推廣行銷案： 高雄洋蔥僅有本市林園區生產，深具當地特色，農業局辦理之各農產品行銷活動非常歡迎農會或區公所推薦當地蔥農參與展售，除協助辦理區公所洋蔥文化節外，也至台北希望廣場辦理促銷，另現高雄物產館於左營高鐵站及高雄</p>
----------	-------	---	-------	--

101.4.10	林議員芳如	今年 5 月間鳳荔文化節又將登場，其中假日公車、親子活動、有機鳳梨、香草等內容豐富，請局長說明有機生產之有利條件為何？	農 業 局	<p>郵局已常態開設，亦可提供實體與網路展售平台，今年 6 月左營蓮池潭高雄物產館也將正式開幕，為另一行銷管道。若要辦理性行銷推廣活動，可由當地農會或區公所向本府農業局申請推廣之經費。</p> <p>一、本市目前取得有機驗證標章面積為 352 公頃（含轉型期），驗證戶數為 187 戶，其中有機專區面積為 112 公頃。大樹目前有機驗證面積為 19.9578 公頃。</p> <p>二、有機村的概念涵蓋「生產、生活與生態」各層面，即從「生產面」來創造農村的經濟力，促進產業發展；進而從「生活面與社會面」增進農民之福祉；並且從「生態面」來兼顧自然保育及景觀維護，以改造「人與生活」及「人與自然」的關係。</p> <p>三、發展有機村與觀光的先決條件，首要社區是否型成共識，與產業是否形成聚落為前提。目前大樹區農村再生發展潛力為「統嶺」社區，社區共識較為成熟。另外</p>
----------	-------	---	-------	--

101.4.10	陳議員麗娜	<p>一、推廣本市有機耕作、認證單位有哪些？與無毒農業如何區分？</p> <p>二、現階段有機產量有限，如何滿足大眾需求，請農業局嚴格把關。</p> <p>三、台北市與新北市皆已設置動保警察，本市亦應儘速設立動保警察以提升動保案件處理之效能</p>	農 業 局	<p>而尚有種植有機較具名氣的有「紅豆咖啡」與「綠冠有機鳳梨」，較具形成產業聚落。</p> <p>四、大樹區占地利之便，近佛光山佛陀紀念館與多項知名景點，若能結合地方觀光將人潮引入，將是很好發展休閒農業與觀光產業的地點。</p> <p>一、推廣本市有機耕作、認證單位有哪些？與無毒農業如何區分案：</p> <p>(一)目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有制訂有機農產品之驗證標章所需相關程序，針對驗土壤、水分、產品以及相關驗證程序訂定嚴格規範，並核可的驗證機構共計 14 家，分別可針對農糧、加工以及畜產品各項產品協助農戶進行驗證。</p> <p>(二)「無毒農產品」係為一般通稱農產品若無使用農藥或符合農藥安全產收期所生產之產品統稱，目前僅有花蓮縣政府辦理且並未符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相關規範，易受到市場消費者質疑。</p> <p>二、現階段有機產量有限，</p>
----------	-------	--	-------	---

		。	<p>如何滿足大眾需求，請農業局嚴格把關案：</p> <p>目前本市已輔導轄內農戶取得有機驗證標章面積共計 352 公頃，農戶數 187 戶，並推動成立有機生產專區（包含永齡杉林有機農場、中崎有機農場以及杉林、美濃）共計 112 公頃。未來將積極輔導有意願農民取得驗證資格並協助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與辦理意願。同時本府農業局將持續的針對田間與市售有機農產品進行抽檢監督工作。</p> <p>三、台北市與新北市皆已設置動保警察，本市亦應儘速設立動保警察以提升動保案件處理之效能案：</p> <p>(一)台北市動物保護警察制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市府高層協調動物保護警察之任務成立。2. 警察局內部任務編組，每個分局皆有 2 位警察（兼辦）協助動物保護案件查核。3. 目前台北市有 12 個行政區，有 14 個分局，總計有 28 個警
--	--	---	--

				<p>察協助案件查核。</p> <p>4. 查核報案機制：有動保案件，民衆可向警察局或是動保處報案，受案單位會視案件型式（涉及行政法或刑法）而做後續處理。</p> <p>(二)新北市動物保護警官制度：</p> <p>1. 市府高層協調動物保護警察之任務成立。</p> <p>2. 警察局內部任務編組，每個分局皆有1位警官及協辦人員（兼辦），負責動物保護案件查核及指揮各區派出所及分駐所警察協助動保案件之查核。</p> <p>3. 民衆若有相關案件可向動物防疫檢疫處報案，由該處先行處理，若有需要協助者方向動保警官請求協助支援。</p> <p>(三)本案將與警察局協調，在警察局篩選成立動保警察小組，動保警察小組包括各分局（或派出所、分駐所）之警員或警官經動物保護之訓練後再回</p>
--	--	--	--	---

101.4.10	蘇議員琦莉	縣市合併後，有關農產品行銷，各區公所未能發揮既有功能，甚為可惜，應予改進。	農 業 局	至原單位，以協助或調派各區警察協助動物保護案件之執行。 縣市合併後，期望縮小高雄市城鄉差距、力求城鄉公平發展，但在實行過程中，不免遭遇些許困難及意見衝突的磨合問題，但農業局仍會以整體行銷大高雄農產品之立場，輔導各區並以凸顯各區農產特色為原則，共同開發國內國外行銷通路市場，並透過各媒體宣傳，整合打造高雄專屬農特產品牌。
101.4.10	曾議員麗燕	一、動保處處長代理太久，影響員工士氣，請局長儘快決定人選，以利機關運作。 二、各區區公所獸醫編制在動保處，在公所上班立場的不便，農業局是否有因應措施。 三、流浪狗結	農 業 局	一、動保處處長代理太久，影響員工士氣，請局長儘快決定人選，以利機關運作案： (一)本市動物保護處主要負責辦理本市「動物保護、動物衛生檢驗、動物防疫」等主要業務，處長須具備「獸醫」專長，且對全市動物傳染病檢驗、防疫機制與動物生態等業務全盤瞭解，其職務列等經考試院綜合考量五都現況後，編制為「簡任第十職等」在案。市府及本府農業局原考量採內陞拔擢人才以激勵士

繫作業，因經費編列太少（台中及台北比較），同時數量太多，如沒人力捕捉，流浪狗控制成效如何？有何因應方案。

氣，惟現職同仁均不具陞任資格，雖經數度對外徵才，惟覓妥人選均以對方不願放人作罷。

(二)為求審慎及兼顧該處業務傳承，本府農業局刻積極從多元管道尋覓適任接任人選，故目前仍簽報市長核准暫由本府農業局副局長兼代理處長職務，俟確定後將儘速派任，以利整體運作。

二、各區區公所獸醫編制在動保處，在公所上班立場的不便，農業局是否有因應措施案：

(一)本市農畜與動保業務並重，且幅員廣大畜禽場分散各方，鑒於動物防疫與動物保護業務需求之實務考量，特將原鄉鎮公所之獸醫納編本市動物保護處以統籌辦理相關業務。

(二)為考量派駐人員之立場問題，本市動保處已將各區派駐防疫人員現行之工作職掌發函區公所，若遇重大動物防疫案情或動物保護事件須外派防疫人員專案持續處理者

亦發文告知相關區公所。執行上若有任何問題，本府農業局及動保處當即研議處理，俾使全市各區動物防疫無任何遺漏。

三、流浪狗結紮作業，因經費編列太少(台中及台北比較)，同時數量太多，如沒人力捕捉，流浪狗控制成效如何？有何因應方案：

(一)本市、台北市與台中市 101 年度編列之犬貓絕育經費分別為 2,652,000 元、4,950,000 元與 20,680,000 元，約可分別絕育 2,650、4,125 與 14,771 隻母犬(貓)。

(二)針對本市所列動物絕育經費與台北市、台中市相對較少。本局動保處目前分近程及中程辦理。近程部分：
1. 加強源頭管制，以半價優惠及全面稽查提升寵物登記率；
2. 針對捕犬申請案件熱區以增派人力方式專案辦理，移除困擾民衆的犬隻。中程部分：
1. 委託學者專家研擬最適本市之流浪動物公共政策與流浪

101.4.10	周議員玲玟	<p>一、流浪犬捕捉識別留置及安樂死作業程序應審慎處理。</p> <p>二、有機農畜產品，目前均屬高消費水平，農業局如何改善，使得一般民衆均能接受。</p>	農 業 局	<p>動物負成長之絕育數量；2. 依據委託研究結果爭取中央補助進行流浪動物數量控制。</p> <p>一、流浪犬捕捉識別留置及安樂死作業程序應審慎處理案：</p> <p>(一)有關本市流浪犬捕捉處置流程，本市動物保護處皆秉持尊重生命態度依照動物收容所作業程序審慎處理。</p> <p>(二)捕捉犬隻進入動物收容所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捕捉犬隻現場執行第1階段掃描。 2. 犬隻進入收容所執行第2階段掃描並確認是否有可辨識身分之物(晶片、狂犬病犬牌等)，可辨識身分者通知畜主，進場當日填具完整之狗卡資料。 3. 由獸醫師進行檢傷分類，分配籠舍安置。 4. 民衆棄養之犬隻經評估合適認養者提供民衆認養(規費100元，免費結育
----------	-------	--	-------	---

				<p>手術、植入晶片及施打疫苗)。</p> <p>5. 飼主不明之犬貓依法留置 12 天等待畜主出面領回，如無人領回者，於收容後第 12 天後再度評估合適認養者，提供民衆認養(同四)。若個性或健康狀況不佳者，則依本身是否染患傳染性疾病或收容處所空間等條件，依序排定人道處理。</p> <p>6. 捕捉動物公告與動物認領養公告詳動物保護處網頁 http://livestock.kcg.gov.tw)。</p> <p>二、有機農畜產品，目前均屬高消費水平，農業局如何改善，使得一般民衆均能接受案：</p> <p>(一)有機農產品因其生產方式與一般農產品不同，其乃完全不施用化學肥料與農藥，只能使用認可之有機肥料、資材等，土壤、水、作物均需經驗證機構驗證後，才能稱之爲有機農產品，其所需生產成本高於慣</p>
--	--	--	--	--

行農法，以致於售價較高。

(二)有機農產品售價高，完全是反應生產成本，故其售價實很難與慣行農法生產之農產品相同，要讓民衆接受，應從消費者教育宣導做起，讓民衆瞭解有機農產品生產過程，並認同有機農業理念，進而願意購買有機農產品，本府農業局曾多次辦理有機農夫俱樂部、農場漫遊體驗等，目的即帶領民衆下鄉體驗，使其瞭解有機蔬果如何生產及有機農民從事有機之心路歷程與故事，從觀念的改變、認同，才能使消費者真正接受有機。

(三)另目前本市已輔導轄內農戶取得有機驗證標章面積共計 352 公頃，農戶數 187 戶，並推動成立有機生產專區（包含永齡杉林有機農場、中崎有機農場以及杉林、美濃）共計 112 公頃。

(四)本府農業局將持續積極開拓行銷管道，例如微風市集與高雄物

101.4.10	陳議員粹鑾	<p>一、農產品加強行銷，可結合社區、文化、藝術等特質，互補互利。</p> <p>二、本市吳寶春麵包使用在地水果，是一特色產品，值得鼓勵。</p>	農 業 局	<p>產館，讓消費者可直接買到農民所生產之農產品，減少中間商之剝削，並持續辦理有機農業行銷推廣計畫，俟未來有機農產品生產量增加時，可望降低有機農產品價格，提高消費者意願。</p> <p>答詢摘要：</p> <p>一、農產品加強行銷，可結合社區、文化、藝術等特質，互補互利案：結合農村特色與當地文化特色，加以創新元素行銷，是農產品價值提升與轉型之契機，故農業局將輔導農民團體運用垂直整合、水平擴張、同業與異業結盟等方式，來改進農產品品質，而未來將考慮與各文化藝術相關學校系所合作，投以學子創意資源，創造產業附加價值，以利農業永續發展。</p> <p>二、本市吳寶春麵包使用在地水果，是一特色產品，值得鼓勵案：本市吳寶春麵包已有國際知名度，若使用本市在地水果，將能大大提升本市農產品之知名度。</p>
----------	-------	---	-------	--

				<p>，故本府農業局在各蔬果量產季節都會結合行銷活動，鼓勵麵包業者與餐廳業者發揮創意將本市水果做為民生食品食材，讓民衆廣為了解在地農產品特色，進而支持與認同本土農產品，落實減少食物里程的環保概念，也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p>
101.4.10	吳議員益政	<p>本市有機農地有多少？農戶？產值？有機農產品價差？並建議先設定價格目標，再評估土地、農戶、產值，使得大眾百姓皆能享用有機農產品。</p>	農 業 局	<p>目前本市已輔導轄內農戶取得有機驗證標章面積共計 352 公頃，農戶數 187 戶，總值約計新台幣 2 億元，並推動成立有機生產專區（包含永齡杉林有機農場、中崎有機農場以及杉林、美濃）共計 112 公頃。未來將積極輔導有意願農民取得驗證資格並協助降低農民生產成本與辦理意願。同時本府農業局將持續的針對田間與市售有機農產品進行抽檢監督工作。</p>
101.4.10	陳議員美雅	<p>一、近期赴日本行銷農產品，瓶頸為何？另大陸參展成效資料，請提供書面資</p>	農 業 局	<p>一、近期赴日本行銷農產品，瓶頸為何？另大陸參展成效資料，請提供書面資料供本席參考案： (一)本府農業局本年度第一次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相較於其他縣市政府長期經營</p>

料供本席參考。

二、供應學校營養午餐蔬果食材，應加強田間檢查。

，日本廠商對「高雄首選」品牌辦視度不高，雖對本市農特產品具高度興趣，但目前仍持觀望態度。倘增加參展頻率，提高「高雄首選」曝光度，未來對日本外銷市場必有所蘄獲。

(二)99 年之前，本市農特產品僅玉荷包荔枝於每年 4~6 月於日本辦理拓銷活動，又因荔枝的產期短、貯藏性不高，無法長期供應日本市場。故拓銷成效有限。近年來，日本香蕉市場逐漸被菲律賓以低價香蕉取代，導致市場佔有率僅剩 0.7%。又本（101）年是本局第一次籌組「高雄物產館」參加「2012 東京國際食品展」日本廠商對本市農特產品及加工品之熟悉度不高，多半持觀望態度，故預估未來一年訂單金額僅 1,500 萬新台幣。近年，日本市場成爲我國最重要的外銷國，適逢日本經歷 311 災變，日本國民漸對「安全、品質」

				<p>農產品的認知逐漸提昇，倘能以「高雄首選」，建立優質農特產品品牌化，配合長期經營，延續日本 311 災變後日本民衆對台灣之友好印象，賡續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等大型展覽會，希望未來在日本市場能有所收穫。</p> <p>(三)大陸參展成效資料，詳如附件。</p> <p>二、供應學校營養午餐蔬果食材，應加強田間檢查案：</p> <p>本府農業局就生產面部份將持續輔導農友取得相關之驗證標章，如有機驗證標章、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產銷履歷驗證、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等，以建構健康安全生產體系。另本局 100 年度抽檢田間農產品件數共計 970 件。未來將持續辦理田間農藥抽樣與農民用藥教育以維護消費者飲食安全。</p> <p>。</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附件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參展「2011年秋季上海國際食品展」成效資料

1. 可量化成效：

	參展單位	參展產品	預估訂單(單位：千元)
1	三力食品有限公司	鳳梨珊瑚藻、鳳梨果凍、優格	2,000
2	綠冠有機鳳梨農場	有機轉型期鳳梨、有機轉型期鳳梨果乾、有機轉型期鳳梨酵素	1,800
3	蜂巢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崗山龍眼蜂蜜、破壁花粉	2,000
4	高雄農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香蕉、鳳梨、芭樂	1,000
5	甲仙地區農會	有機梅精、有機梅醋、梅製品	200
6	昕運國際農產品有限公司	紅龍果	3,000
		總計	10,000

2. 非量化成效：100年11月15日假上海西郊農產品交易中心辦理台灣館「台灣高雄物產專區」揭幕儀式：

上海西郊農產品交易中心內有多達26個地方館之成立，上海市多年的經營，已有固定的消費族群。「台灣館」位於2樓，主要通道之位置可吸引人潮。於館內成立「台灣高雄物產專區」販售本市之當令生鮮蔬果及加工品。100年11月底首波商品有：甲仙地區農會梅製品(有機梅精、有機梅醋、紫蘇梅…)、大崗山龍眼蜂蜜、燕巢芭樂、六龜蓮霧、杉林木瓜等，各項農產品營運成效頗佳。截至本(101)年3月，仍有本市市民詢問是否可長期供貨，便於上海市台商朋友的購買。顯示：「台灣高雄物產專區」已逐步落實推廣高雄農特產品在上海市可隨手可得！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農秘字第 1013097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林議員宛蓉	<p>一、關心我們的下一代，少肉多蔬果，目前本市已有 20 所學校採用有機蔬果，值得鼓勵。</p> <p>二、高雄國際花卉公司閒置土地約 4 公頃，建請闢建市民休閒農園。</p>	農業局	<p>一、關心我們的下一代，少肉多蔬果，目前本市已有 20 所學校採用有機蔬果，值得鼓勵案：推動學校營養午餐一直是本府農業局的目標與理念，不但可協助有機農產品銷售，另一方面也是保障學童吃的安全、健康，未來本局仍會持續推動，讓更多學校參與加入。本年度將著手實施「在地食材導入國中小營養午餐菜單計畫」，邀集學校營養師、營養午餐業者、專家學者、生產者等，規劃在地綠色減碳營養食譜，並安排專家學者到學校推廣有機綠色理念，讓有機教育從小扎根。</p> <p>二、高雄國際花卉公司閒置土地約 4 公頃，建請闢建市民休閒農園案： (一)有關花卉批發市場規劃市民休閒農園案，經社會局主政，於 99 年 11 月 26 日召開研議高雄市花卉批發市場用地規劃市民休閒</p>

農園會議，會中邀集原經發局及花卉公司代表研議其可行性。

(二)前開會議針對農園經營樣態、賦稅問題、用地(食用)安全、灌溉稅源、停車及洗手間公共設施、交通安全、里民意見與景觀限制等議題進行討論，會議最後結論為：

- 1.本案不論在「休閒農業規劃」或「批發市場用地管理」皆和縣市合併後之農業主管單位有關；本案暫朝社會局銀髮族市民農園模式方向規劃，彙蒐意見，嗣後再向業管單位洽商。
- 2.以社會局銀髮族市民農園規劃，其可行性瓶頸在於灌溉用水來源及長輩人身安全（交通安全）顧慮，茲為評估與研商規劃重點。
- 3.關於規劃市民農園案，有鑒於該場域鄰近小港區港后里、前鎮區明義里，該兩里曾以社區發展協會名義向花卉公司協商接洽供里

101.4.10	童議員燕珍	一、縣市合併後，農業領域為新增元素，農業局網站高雄首選高雄物	農 業 局	<p>民種植蔬菜，均遭花卉公司以地目不符及此地為市府所有婉拒，如供他人種植蔬菜，恐將激起兩里民覬覦之心，要求比照辦理；且種植蔬菜須有電源、充足水源、施肥等，並考量人身安全、食用安全（落塵量大）有機肥易孳生病媒蚊，恐遭附近居民舉發，該場域不宜提供市民種植蔬菜。該場域目前花卉公司代管，每年配合本府農業局辦理農業休閒計畫相關活動，諸如花果藝術節、種苗節等，以寓教於樂教育性質居多，倘供市民種植蔬菜，市區將難再覓得辦理農業休閒計畫活動用地。</p> <p>一、縣市合併後，農業領域為新增元素，農業局網站高雄首選高雄物產館介紹僅 72 字代表，似嫌簡略等案： 為讓本市農民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p>
----------	-------	--------------------------------	-------	--

產館介紹僅72字代表，似嫌簡略。而蜜棗故事介紹不具吸引，應加強。網路行銷營業額多少？預估績效為何？

二、農產品包裝內容誠實度有待改善。

三、可與吳寶春師傅合作開發水果麵包，並推廣為伴手禮，應積極促成。

四、本市會展產業需要多樣性農業文化活動，期望相輔相成。

銷模式經營優質農特產品共同品牌，協助所產優質農漁產品及其加工品銷售，並建立本市之品牌形象，本局特籌設高雄物產館，分別在左營高鐵站及高雄郵局二據點，整合本市各區特色之農漁產品及其加工品，共同行銷展示，以打開知名度創造更開闊的市場，並增加產品銷售量。物產館的經營則委託廠商管理與執行，另本府農業局已規劃將本市蓮池潭行政大樓轉型規劃為高雄物產館，於今年5月正式開幕，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再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將會作為網路行銷之物流據點，以利消費者上網訂購統一宅配。農產品行銷工作會結合實體門市與網路平台，從大型賣場至高雄市農產品專區，與知名網路商城合作，將觸角延伸至各消費群，藉虛實互補的通路，穩定客源。

二、農產品包裝內容誠實度有待改善案：

生鮮水果因含水量高，有易腐、不易貯運的缺

點，尤其是宅配的水果，常容易發生腐爛情形發生，而影響消費者的購買意願，配送的溫、濕度也會影響水果的鮮度及造成腐爛。另農民誠實度問題本局將加強教育農民分級包裝及信譽觀念，以提昇消費者信心。

三、可與吳寶春師傅合作開發水果麵包，並推廣為伴手禮，應積極促成案：

吳寶春酒釀桂圓麵包獲選為 100 年度高雄十大首選伴手禮，另吳寶春師傅也曾到微風市集尋找食材，製作健康、美味麵包，有關開發水果麵包，本局樂見其成，並將與吳師傅密切合作，農業局也歡迎各餐廳業者或烘焙業者使用在地食材，並協助促成業者與農民合作。

四、本市會展產業需要多樣性農業文化活動，期望相輔相成案：

高雄世貿會議展覽中心預計於明（102）年底完工，屆時本府農業局將會評估於會展中心辦理農業相關展示之可能性，以增進市民對農業

101.4.10	李議員眉蓁	<p>一、參訪古巴有機農業生產，值得借鏡，技術及資金均需積極輔導與補助，農業局構想如何？</p> <p>二、未來世貿會展中心搭配有機農業展示，應可列入考量。</p>	農 業 局	<p>之瞭解。</p> <p>一、參訪古巴有機農業生產，值得借鏡，技術及資金均需積極輔導與補助案：</p> <p>本市目前取得有機驗證標章面積為 352 公頃（含轉型期），驗證戶數為 187 戶。針對有機生產輔導部分本府農業局目前執行方向如下：</p> <p>(一)有機驗證費用補助，驗證費補助第一年度最高補助 20,000 元（包含文件審查費、稽核費、驗證管理費）。檢驗費補助每戶約 13,300 元（驗土、驗水、農產品檢驗費用）。</p> <p>(二)建構大型有機農業生產專區，目前面積達 112 公頃（包含永齡有機農場、中崎有機農場、杉林及美濃生產專區）。</p> <p>(三)補助有意願從事有機生產農戶各項生產設施，包含：各類溫網室、農機設備以及生產資材。以減輕農戶生產成本與壓力。未來將持續推展各類有機農業生產輔導，</p>
----------	-------	--	-------	---

101.4.10	陳議員麗珍	藉左營蓮池潭高雄物產館營運，結合觀光、文化、行銷手段，促進農業發展，是本市所企盼。	農 業 局	<p>並積極邀請農業改良場旗楠分場協助各農戶增進農業生產技術，提高生產意願。</p> <p>二、未來世貿會展中心搭配有機農業展示，應可列入考量案： 高雄世貿會議展覽中心預計於明（102）年底完工，屆時本府農業局將會評估於會展中心辦理有機農業相關展示之可能性，以增進市民對有機農業之瞭解。</p> <p>答詢摘要：</p> <p>一、蓮池潭高雄物產館面積為三間物產館最大，是一個多功能營運中心，也是農民的家，未來農產品可於該館販售，民衆亦可經由網路訂貨，由物產館出貨，解決原先集貨及運費之問題，增加民衆網路購買之意願及便利性。另除展場外，館內亦規劃農業故事館、廚藝教室及 DIY 教室，展示本市各項農產品介紹、農業耆老故事及農業達人事蹟，讓民衆認識與瞭解，並透過活潑、生動的展示，達到農業教育之目的。廚藝及 DIY 教室則定期</p>
----------	-------	---	-------	--

				<p>安排課程，由名廚、農會及田媽媽教導利用在地蔬果製作美味可口的料理及懷念的農村味道，讓民衆體驗手作 DIY 的樂趣。</p> <p>二、除展館本身的豐富性外，亦將結合左營文化、觀光，如龍虎塔、眷村文化館、孔廟、鴨子船等景點活動，規劃左營蓮池潭遊程，除可促進農業發展外，亦達觀光行銷之目的。</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6 高市府海一字第 1013074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連議員立堅	有關愛河夜間有附近商家業者偷排廢水，請加強查稽核處並請化驗水質案。	海洋局	<p>一、有關愛河內之水污染防治及稽查事宜，係屬本府環境保護局權管，該局針對附近商家偷排廢水情事除了不定期稽查外，另對民衆檢舉或經由 1999 專線報案，該局亦隨即前往處理。</p> <p>二、其次，針對愛河內之水質化驗，本府環境保護局每年均有定期監測，目前係每季實施一次；另本府海洋局為瞭解鄰近之高雄商港水域水質，亦在愛河口設立一監測點，每季實施水質監測一次，100 年監測結果均合乎環保署所訂標準。</p> <p>三、本案已請本府環境保護局針對愛河附近商家夜間偷排廢水情事加強查稽核處。</p>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7 高市府海五字第 1013074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韓議員賜村	林園區繁養殖專業區目前辦理進度。	海洋局	有關檢討劃設林園區水產繁養園區之相關都市計畫變更書圖製作將於 101 年 5 月底前完成初稿，並將先行與高雄市林園養殖漁業發展協會商。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韓賜村)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21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韓議員賜村	王公路 8 巷附近農田水利會灌溉溝加蓋問題無法解決，使附近清水巖山腳及學生用路危險，農田水利會的用地若需要買下是否可分年編列預算，一條路有各種狀況未整合使用路人及學生處於不安全狀態。可否與都發局、新工處、農田水利會等相關單位會勘拓寬道路，使用路人及學生更安全。	水利局	由於林園區王公路 8 巷為當地民衆通行要道，王公路 8 巷巷道旁農田灌溉排水溝現無設置欄杆且未加設頂蓋，故本局於 101 年 3 月 21 日邀集工務局及高雄農田水利會大寮工作站等相關單位辦理現地會勘，會後決議短期計畫先請高雄農田水利會大寮工作站儘速研議經費辦理欄杆新建工程，以維護民衆通行安全。 鑑於林園區王公路 8 巷為都市計畫道路，本局已於上開現地會勘紀錄決議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研議經費辦理計畫道路用地取得相關事宜，俟用地取得後，再由本局研議經費辦理王公路 8 巷巷道旁渠段水利設施改善工作。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海三字第 1013078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周議員玲玟	愛河水域有民衆用三層網違規捕魚，請市府相關單位嚴格取締並清除網具。	海洋局	一、有關愛河水域有民衆用三層網違規捕魚案，目前愛河水域管理自治條例草案刻正由本府觀光局研擬訂定中，未積極處理愛河水域違規網魚情事，海洋局於 101 年 4 月 12 日邀集本府環保局、水利局及警察局等單位會勘，在七賢橋段家樂福對面河岸發現流刺網七張，業由環保局以廢棄物予以清理。 二、101 年 4 月 16 日下午 2 時 45 分左右，本局接獲市府 1999 來電通知，民衆舉報愛河光榮國小後門（浮動碼頭）河段發現長約 100 公尺流刺網一張，請本局派員至現場協助處理。旋即聯繫環保局愛河河面清潔班班長並派員至現場清除魚網，發現之流刺網，現場交由環保局清潔人員以廢棄物予以清理完畢。 三、此外，建立後續處理機制，達成一致共識，對以後愛河水域中魚網，

				<p>由環保局清潔船平常在巡邏時發現立即執行魚網清除大執法。</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海三字第 10130783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陳議員美雅	「海淨」專案為何？與海巡署如何合作分工走私偷渡處理？	海洋局	<p>一、囿於海巡人員具港口及海域執法專業、漁政人員熟稔漁業識能及漁業法令規定，以往漁船進出港检查工作由巡防機關安檢單位負責執行；海上漁業查核工作，則由巡防機關海巡隊、農委會漁業署及縣市政府分別執行，常因認知不同，引發執法爭議。海洋局為有效結合執法能量及漁業識能，共同打擊非法漁業行為，維護漁業資源，特於 101 年 2 月 22 日啟動「海淨」專案機制執行海域三合一聯合稽查創意大執法，聯合中央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巡防機關及海洋局，共同搭乘巡防艇出海查緝不法，執行定期、不定期稽查，藉以展現政府維護資源決心與毅力。並已於 101 年 2 月 22、28 日及 3 月 28 日執行三次海淨專案。</p> <p>二、走私偷渡案件係海巡署依海岸巡防法於海上、</p>

				<p>岸際查獲走私偷渡案件，將全案移送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漁業行政部分，則由海洋局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訂「漁船及船員涉案走私處分原則」處理。</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13078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全力發展遊艇產業及藍色公路，對於遊艇靠泊高雄市，海洋局是否已有妥適規劃。	海 洋 局	為充分利用高雄遊艇產業與地理環境優勢，全力推廣水上觀光休閒遊憩產業、遊艇（帆船）運動，形塑海洋城市意象與風貌，落實海洋首都、健康城市之施政目標，多年來，本局全力規劃、營造友善遊艇（帆船）靠泊環境之相關作為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業於鼓山漁港哨船頭遊艇碼頭及興達港建置完成 37 個（鼓山漁港 25 個、興達漁港 12 個）供 55 呎以下遊艇（帆船）停泊之碼頭，另協調前高雄港務局將高雄港 13、14 號碼頭規劃為 55 呎以上大型遊艇泊靠碼頭（現由台灣區造船公會承租使用），並供應岸水岸電，目前該 2 碼頭已成為高雄港首座大型遊艇專用碼頭，且已有國際大型豪華遊艇進駐設立基地。 二、為協助業者於高雄興建具 CLUB 功能之 MARINA，本局刻正積極協助台灣區遊艇工業同業公會與台灣港務公司高雄港

務分公司共同合作於新光碼頭興建供 55 呎以上遊艇（帆船）停泊碼頭，營造遊艇（帆船）良好靠泊環境，有效吸引國內及鄰近國家大型帆船（帆船）前來高雄靠泊，建立友善遊艇城形象，創造經濟效益，同時為「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水域碼頭，預作規劃。

三、為推廣市民從事正當海上休閒活動，帶動海上活動風氣，加強國際交流，近幾年來，除積極於高雄光榮碼頭及興達漁港辦理帆船體驗活動外，另與他縣市合作共同籌辦國際帆船賽事（例如：與交通部觀光局大鵬灣風景區管理處及屏東縣政府於 101 年 6 月合辦「2011 國際帆船邀請賽」、102 年 6 月將與中華民國帆船協會合辦「2012 海峽盃帆船賽」），提升民衆對於海洋休閒運動的了解與興趣，同時達成城市行銷，提升國際曝光度之目的。

四、為輔導遊艇（帆船）休閒產業發展，吸引更多遊艇（帆船）靠泊本市

				<p>，形塑海洋城市風貌，帶動觀光效益，本局於 99 年 4 月依「規費法」規定，簽陳市長同意減徵 2 年遊艇及帆船使用鼓山漁港哨船頭遊艇碼頭基本設施管理費，帆船由每船噸每日新台幣 20 元降為 4 元；遊艇由每船噸每日新台幣 20 元降為 10 元。此項減徵政策，將於今（101）年 5 月 16 日屆期，為持續該項減徵之美意，本局業於本（4）月 6 日再簽陳市長期能同意減再徵 2 年至 103 年 5 月 15 日止，同時將縣市合併後新增之興達港遊艇碼頭也一併納入減徵範圍。</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66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陳議員美雅	<p>一、海岸線侵蝕部分請繼續努力，後續進度請持續告知議員。</p> <p>二、鼓山區有些路段原本不會淹水，前幾年開始每逢大雨都淹，九如四路、清海路等路，會後安排現場會勘了解原因何在，請將書面資料告知議員。</p>	水利局	<p>一、柴山海岸線受柴山地質條件（上層為珊瑚礁石灰岩，下成爲泥岩）限制，因此在長期受雨水海浪的侵襲下，容易使海案發生侵蝕或崩塌現象，然因屬泥岩地形，每年侵蝕的幅度並不明顯，仍維持在穩定的狀態。依據內政部永續海岸之重要目標「恢復自然海岸」，考量自然海岸之地形變遷，且無人爲利用之必要；本局未來將侵蝕崩塌明顯區段加強基礎保護與護坡工，並於人爲利用度較高區域加設基腳保護工，以改善海岸線之侵蝕崩塌情形。</p> <p>二、經查山區九如四路、清海路等路段近年淹水之主因，係因瞬間降雨量過大，超出本市排水防洪標準，產生瞬間積水之現象；然於雨量稍緩後，積水現象皆於短時間內消退，研判其排水系統並無問題。本局爲改善上述路段排水不良</p>

				<p>之情形，業於 100 年度辦理「鼓山區青海路及柴山 38-3 號排水改善工程」以改善青海路（美術東二路—美術東四路）北側一帶排水，並於本年度辦理「鼓山區正德路及青海路一帶排水改善工程」以改善青海路（中華一路—美術東四路）南側一帶排水，工程發包案預定 5 月 3 日開標，俟完成發包後將督促承商儘速進場施作；另九如四路箱涵經本局人員檢視，下游段箱涵（九如四路、翠華路口）內受混凝土塊阻礙排水斷面，本局亦於 100 年度辦理改善。</p> <p>三、依與議員洽詢結果，相關會勘現場地點尚未擇定，本局將俟議員通知後配合辦理現勘。</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海一字第 1013078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林議員武忠	夏日戲水季節將屆，為免民衆前往本市危險海域遊憩致發生意外事件，市府應設立專責單位，建議由海洋局擔任，並請問市府是否有相關具體作為？	海洋局	<p>一、為設立專責單位及為防範本市危險水域發生溺水事件，本府業於 100 年 7 月 6 日召開「本市危險水域防範事故協調會」會議，會中結論係由海洋局擔任幕僚單位，並請相關局處配合分工，防止溺水事件。</p> <p>二、依前項協調會會議結論，目前本府各機關分工及相關作為如下：</p> <p>(一) 民政局協調沿海各區公所會同當地消防分隊，就海巡署及本府消防局提供之危險海域，確立設立告示牌及救生圈之位置、數量後，已彙送海洋局以市府名義於 100 年 9 月動支經費 407,210 元完成危險水域告示牌及救生圈之設置，每面告示牌至少附掛 2 個救生圈（計 63 個）。</p> <p>(二) 各區公所負責辦理轄管區域危險水域巡邏、勸導及民衆勸離等事宜，倘發現告示牌</p>

				<p>及救生圈等設施有損壞時，立即通報海洋局修繕。</p> <p>(三)有關沙灘清潔、廢棄物清除及漂流木處理事項，業請民政局查明實際權責單位（環保局或區公所）後，由權責機關辦理。</p> <p>(四)本市危險水域則由消防局負責發布新聞，並置放於市府網站宣傳民眾周知。</p> <p>三、另針對最危險之旗津區海域，除海水浴場之範圍已由權責單位（觀光局）以浮球標示（將請觀光局明顯標示，以免民眾誤認為係釣魚用之浮球），並設置救生員外，對於旗津其他海域，海洋局亦於 96 年 2 月 14 日公告禁止民眾從事水域遊憩活動及設立告示牌，並請當地海巡單位加強巡邏取締，以免發生意外事故。</p> <p>四、近期本局將再邀集相關局處、各區公所及海巡署召開「本市危險水域防範事故」會議，並加強警告設施維護，以確保民眾安全。</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海二字第 1013078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李議員眉蓁	請說明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招商進度及「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籌辦情形。	海洋局	<p>一、發展遊艇產業為本市旗艦產業，本府海洋局刻正推動於南星計畫區設立遊艇製造園區，以期將其打造成為亞洲豪華遊艇製造中心，有關全案進度如下：</p> <p>(一)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基地約 113.1 公頃，開發金額預估需 51.9 億元，園區將分二期（一期約 46.63 公頃、二期約 66.47 公頃），並委託開發商籌措全部開發資金辦理開發。第一期及第二期公共設施預計分別在 102 年年底及 104 年年底完成。</p> <p>(二)園區內分二期開發，預計於 101 年 5 月底前完成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審議及環境影響評估、可行性規劃等申請園區報編書件，向經濟部申請一期園區報編，預計中央可於 101 年 12 月底完成審查。102 年 3 月完成工程規劃設計辦理</p>

動工。102 年 12 月底
前完成一期園區公共
建設。

(三) 園區土地出售計畫，
預計由受託開發商「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 101 年 12 月底
中央完成一期園區報
編審查後提出，並由
本府進行審查核定後
辦理公告出（預）售
。

二、台灣遊艇產業發展與高
雄市的產業發展息息相
關，高雄市政府已將遊
艇製造產業列為旗艦產
業，為配合「高雄世界
貿易展覽會議中心」102
年完工啓用，高雄市政
府預定於 103 年 4 月份
舉辦「2014 台灣國際
遊艇展」相關規劃作業
如下：

(一) 本府李副市長已於
101 年 2 月 3 日召開
本展覽籌備會，決議
展覽主辦單位為經濟
部國貿局與高雄市政
府共同主辦，委託中
華民國外貿協會承辦
，臺灣區遊艇公會協
辦，經費方面將按經
濟部國貿局與高雄政
府以 2：1 之比例
共同分擔。

(二)展覽期間，高雄市政府研議提供參加廠商、買家、代理商、貴賓等之交通、住宿、餐飲優惠措施方案，並協助加強宣傳行銷，以凸顯台灣遊艇產業於亞洲地區之獨特性，以期獲得國際聚焦，增進台灣遊艇產業在國際上曝光度，形塑高雄遊艇城之意象。

(三)為有效宣傳「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及協助國內遊艇業者提升國際知名度，中華民國外貿協會及本局規劃於(101)年6月27日至7月1日間，分別於6月28日辦理「2014 台灣國際船展展前國際記者會」及6月30日辦理「高雄遊艇精品國際發表會」等2大主軸活動，另搭配國際媒體參訪遊艇廠、嘉鴻遊艇公司新船發表會及市區遊程等，將邀請全球知名遊艇與船業專業媒體記者、國際遊艇業公協會及知名遊艇展主辦單位專業人士來台，透過記者

				<p>會方式向世界宣布，同時展現高雄市將於2014年辦理國際遊艇展之決心與實力。</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水污字第 1013205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李議員眉蓁	楠梓地區污水下水道接管率目前為多少？	水利局	貴席質詢楠梓地區污水下水道接管率乙節，楠梓區已完成第一階段第一標 5 個工區用戶接管工程計 13,121 戶，目前刻正進行第一階段第二標工程，截至 3 月底該標工程已完成 2,059 戶，故總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 15,180 戶，楠梓地區用戶接管率及率約為 37.05%。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康裕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13202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康議員裕成	很多工程招標中業者有疑惑，招標投標文件說明不清楚讓廠商認知上有出入造成廠商感覺吃虧，是否有改善的空間？（水利行政科）	水利局	本局鑑於原招標文件（標單）說明未趨完善，恐造成廠商認知錯誤致引發採購爭議，亦於本（101）年 4 月 3 日召集相關科室研擬修正，以期避免爭議發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水污字第 1013202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陳議員麗珍	左營區污水處理接管率非常好，左營尚有 10% 多尚未完成，請加速完成，是否一定要 80cm 才可施作？早期蓋的房子如何處理？請水利局檢討解決方案。楠梓區正在施做，請持續進行。	水利局	本局於後巷做污水用戶接管基於考量管材零件尺寸、施工空間、人員安全、後續維護及過去施作經驗，目前後巷寬度仍需達 80 公分方可施作用戶接管工程，如在不影響工程品質及人員安全之前提下，寬度相差不大者，本局亦會努力克服進行施工。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水污字第 1013205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李議員順進	污水下水道的施作原意是提升生活品質，但高雄漁港的港民在假日雨污水沒分流臨海新村會排放污水造成污染，前鎮小港地區好像都是雨污水河流是否有規劃分流？提供相關資料給議員，會後邀集相關單位（臨海工業區、海洋局、環保局）討論將問題釐清。	水利局	目前臨海新村排放污水造成污染，應屬工業區廢水，為求慎重，本局訂於 101 年 5 月 2 日邀集相關單位到現場會勘釐清責任。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13216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李議員順進	前鎮河流疏濬是否有在進行；前鎮河社區緊鄰是否規劃鳳山溪時也一併規劃進去？(防洪維護科)。	水利局	有關前鎮河疏濬事宜，水利局對於河道底泥淤積情況，經委託測量公司調查結果，並無顯著淤積情況。 另鳳山溪疏濬作業，水利局已列入鳳山區排清疏工程中辦理，經本局例行性巡查及監造單位評估後，目前正辦理民安橋下游(過埤路)至高速公路段，長度約 2.7 公里之雜草清疏，預計於 5 月底前辦理完成。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13230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李議員順進	建立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運用之查核機制。	水利局	一、依據「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設置要點」第九點規定略以：小組行政機關每年至少一次就撥付區公所執行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款項之支用情形，派員查核；經查核未依核定計畫運用者，應通知區公所期限改正；逾期未改正者，報專戶運用小組同意，停止轉撥予該區之水源保育與回饋經費，並追回已撥付經費，繳回專戶運用小組之專戶。 二、本府小組行政機關每年至少一次辦理保護區內計畫查核，中央主管機關得不定期抽查水源保育與回饋款項之支用情形，本（101）年經濟部水利署業於 5 月 8 日、9 日查核本保護區經費運用情形在案。

100 年度 鳳山水庫 水質水量保護區

鄉(鎮、市、區)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單位：元

一、綜合資料			
計畫研提機關	高雄市大寮區		
水質水量保護區名稱	鳳山水庫		
執行期間	自 100 年 01 月起至 100 年 12 月止		
計畫連絡人	姓名：黃識英	電話：07-7813041ext171	傳真：07-7826212
	職稱：技工	電子郵件：s7878493@yahoo.com.tw	
本次計畫經費：3,600,000 元			
二、本次各項計畫工作經費統計：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 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合計：3,600,000 元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本次提報 新增金額(元)	比例(%)
1.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0	0.00 %
2.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0	0.00 %
3.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0	0.00 %
4.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0	0.00 %
5.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0	0.00 %
6.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126,000	3.50 %
7.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3,474,000	96.50 %
三、本年度各項工作說明：包括辦理事項、對象、地點範圍(需為保護區內)、經費、作業方式、時程等。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1.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2.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3.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4.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5.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6.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辦理本區有關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所須之行政作業費用	126,000
7.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100年大寮區辦理上半年保護區內健行及居民生態資源教育活動，所需經費 1,737,000 元正〈地點：保護區內〉。	1,737,000
2	100年大寮區辦理下半年保護區內健行及居民生態資源教育活動，所需經費 1,737,000 元正〈地點：保護區內〉。	1,737,000

四、計畫關聯（本計畫所列各支用項目之執行，另有相互配合之經費來源者，請敘明配合之計畫名稱、經費和計畫所屬機關等，若無則無須填寫）

五、附件（請敘明本計畫相關之名冊或表單、補充資料等）

100 年度 鳳山水庫 水質水量保護區

鄉(鎮、市、區)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單位：元

一、綜合資料			
計畫研提機關	高雄市小港區		
水質水量保護區名稱	鳳山水庫		
執行期間	自 100 年 01 月起至 100 年 12 月止		
計畫連絡人	姓名：葉麗紅	電話：07-8122260ext225	傳真：07-8158242
	職稱：課員	電子郵件：hug00005@kcg.gov.tw	
本次計畫經費：41,999,210 元			
二、本次各項計畫工作經費統計：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 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合計：41,999,210 元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本次提報 新增金額(元)	比例(%)
1.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19,000,000	45.24 %
2.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462,000	1.10 %
3.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0	0.00 %
4.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0	0.00 %
5.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0	0.00 %
6.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1,470,000	3.50 %
7.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21,067,210	50.16 %
三、本年度各項工作說明：包括辦理事項、對象、地點範圍(需為保護區內)、經費、作業方式、時程等。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1.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辦理保護區內水源保育、排水、道路、綠美化維護及公益補償作業相關工程,所需經費約為 19,000,000 元,以公開招標方式委託合格廠商設計監造。 (1)保護區大坪頂公園旁路溝暨景觀改善工程,所需經費約 13,000,000 元。 (2)保護區熱帶植物園旁路溝暨景觀改善工程,所需經費約	19,000,000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4,200,000 元。 (3)坪頂里路溝改善工程,所需經費約 900,000 元。 (4)大坪里路溝改善工程,所需經費約 900,000 元。	
2.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坪頂里辦理保護區內里民健保費補助,所需經費約 462,000 元。 (辦理時間: 100 年 1 月~12 月; 補助對象: 保護區居民, 預估人數 2310 人, 預計每人補助 200 元)。	462,000
3.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 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4.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5.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6.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辦理本區有關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所需行政作業費約 1,470,000 元(含括設備費 400,000 元; 加班費 150,000 元; 業務費 920,000 元)。(第七款) (1)設備費: 公所購置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資料檔案架 5 座計 18,500 元; 電腦(含周邊設備)2 台計 99,540 元; 數位照相機 2 台計 18,000 元; 碎紙機 2 台計 63,960 元; 大坪里購置桌上型電腦(含周邊設備) 50,000 元; 大坪里購置數位照相機 2 台(含周邊設備)計 40,000 元; 大坪里購置桌椅 10,000 元; 坪頂里數位照相機乙台計 20,000 元; 坪頂里電腦(含周邊設備) 57,000 元; 坪頂里電話機 3,000 元; 坪頂里公佈欄 20,000 元。 (2)加班費: 相關業務人員加班費 150,000 元。 (3)業務費: 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之臨時人員 2 名費用 720,000 元; 公所購置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相關文具 82,650 元; 影印費 12 個月計 96,000 元; 傳真機碳粉 7 支計 21,350 元。	1,470,000
7.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坪頂里辦理中秋節聯歡晚會暨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900,000 元。 (辦理時間: 100 年 8 月~10 月; 預估人數 1,000 人; 參加對	900,000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熱帶植物園或大坪頂公園或鳳騰宮廣場。	
2	坪頂里辦理重陽節敬老慶暨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35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8月~10月；預估人數：350人；參加對象：65歲以上老人；活動地點：坪頂里辦公處)。	350,000
3	坪頂里辦理全民慢跑暨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98,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8月~10月；預估人數：350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熱帶植物園)。	98,000
4	坪頂里辦理第1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2,00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100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2,000,000
5	坪頂里辦理第2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2,42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100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2,420,000
6	坪頂里辦理第3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2,00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100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2,000,000
7	坪頂里辦理第4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1,84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100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1,840,000
8	坪頂里辦理第1次保護區內里民水資源觀摩暨環保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1,00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1,500人；參加對象：保護區里民；活動地點：中南部)。	1,000,000
9	坪頂里里內合法寺廟辦理第1次宗教民俗祈福慶典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8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00人；參加對象：高雄市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80,000
10	坪頂里里內合法寺廟辦理第2次宗教民俗祈福慶典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8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00人；參加對象：高雄市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80,000
11	坪頂里里內合法寺廟辦理第3次宗教民俗祈福慶典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80,000元。 (辦理時間：100年1月~12月；預估人數：500人；參加對象：高雄市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80,000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12	坪頂里里內合法寺廟辦理第 4 次宗教民俗祈福慶典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80,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500 人;參加對象:高雄市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80,000
13	坪頂里里內合法寺廟辦理第 5 次宗教民俗祈福慶典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80,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500 人;參加對象:高雄市民;活動地點:鳳騰宮廣場)。	80,000
14	大坪里辦理第 1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2,056,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2,700 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大坪頂公園)。	2,056,000
15	大坪里辦理第 2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2,056,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2,700 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大坪頂公園)。	2,056,000
16	大坪里辦理第 3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2,058,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2,700 人;參加對象:全里里民;活動地點:大坪頂公園)。	2,058,000
17	大坪里辦理第 1 次里民水資源觀摩暨環保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850,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900 人;參加對象:保護區里民;活動地點:中南部)。	850,000
18	坪頂國小辦理學生生態探索暨露營活動,所需經費約 102,000 元。 (辦理時間:99 年 10 月;預估人數:150 人;參加對象:高年級生;活動地點:校園內)。	102,000
19	坪頂國小辦理教師生態教育研習活動,所需經費約 72,5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8-12 月;預估人數:40 人;參加對象:全校教職員;活動地點:校園內)。	72,500
20	坪頂國小辦理社區聯合運動會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100,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2 月;參加對象:全校師生及社區內家長;預估人數:450 人;活動地點:校園內)。	100,000
21	坪頂國小辦理育樂營暨水資源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100,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2 月;參加對象:全校學生;預估人數:120 人;活動地點:校園內)。	100,000
22	小港區公所辦理高雄都會區居民健行暨水資源生態教育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638,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 15,000 人;參加對	638,000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象：高雄市民；活動地點：鳳山給水廠內、熱帶植物園或大坪頂公園。	
23	小港區公所辦理水資源生態教育研習活動，所需經費約 700,000 元。 (辦理時間：100 年 1 月~12 月；預估人數 130 人；參加對象：公所員工、里幹事、志工、里長；活動地點：熱帶植物園或大坪頂公園)。	700,000
24	坪頂國小電腦主機 8 台約 100,000 元。	100,000
25	坪頂國小停車場整建暨綠美化工程,所需經費約 976,640 元。	976,640
26	坪頂國小水資源教育宣導公布欄整修工程,所需經費約 204,370 元。	204,370
27	坪頂國小運動廣場水資源大圖繪製工程,所需經費約 45,700 元。	45,700
28		0
29		0
30		0
31		0

四、計畫關聯 (本計畫所列各支用項目之執行，另有相互配合之經費來源者，請敘明配合之計畫名稱、經費和計畫所屬機關等，若無則無須填寫)

- (1)坪頂里辦理第 1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2,000,000 元。(另配合南資廠回饋經費 100,000 元)。
- (2)坪頂里辦理第 2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2,420,000 元。(另配合南資廠回饋經費 100,000 元)。
- (3)坪頂里辦理第 3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2,000,000 元。(另配合南資廠回饋經費 100,000 元)。
- (4)坪頂里辦理第 4 次里民水資源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1,840,000 元。(另配合南資廠回饋經費 100,000 元)。
- (5)坪頂里辦理第 1 次保護區內里民水資源觀摩暨環保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1,000,000 元。(另配合南資廠回饋經費 100,000 元)。
- (6)大坪里辦理第 1 次里民水資源觀摩暨環保宣導活動,所需經費約 850,000 元。(另配合南資廠回饋經費 760,000 元)。
- (7)坪頂里辦理保護區內里民健保費補助,所需經費約 462,000 元。(另非保護區居健保費配合台電協助經費 600,000 元)。

五、附件 (請敘明本計畫相關之名冊或表單、補充資料等)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100 年度 鳳山水庫 水質水量保護區

鄉(鎮、市、區)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單位：元

一、綜合資料			
計畫研提機關	高雄市林園區		
水質水量保護區名稱	鳳山水庫		
執行期間	自 100 年 01 月起至 100 年 12 月止		
計畫連絡人	姓名：黃尚亨	電話：(07) 6412511 # 67	傳真：6420644
	職稱：技士	電子郵件：m9405115@mail.ntust.edu.tw	
本次計畫經費：8,620,000 元			
二、本次各項計畫工作經費統計：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 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合計：8,620,000 元	
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本次提報 新增金額(元)	比例(%)
1.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0	0.00 %
2.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0	0.00 %
3.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0	0.00 %
4.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0	0.00 %
5.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0	0.00 %
6.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120,000	1.39 %
7.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8,500,000	98.61 %
三、本年度各項工作說明：包括辦理事項、對象、地點範圍(需為保護區內)、經費、作業方式、時程等。依自來水法第十二條之二第三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出項目			

1.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第一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2.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學金、醫療保健及水電費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第二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3.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第三款)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	------	------

4. 原住民地區租稅補助事項。(第四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	------	------

5.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第五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	------	------

6.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第七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辦理保護區內相關業務所需經費 110,000 元(量測儀器增購維修 30000 元,桌上型電腦軟體及材料維護 20000 元,文具 10000 元,紙張 20000 元,印表機碳粉 20000 元,彩色墨水盒 10000 元,上述項目經費可互相勻支)(第一優先事項)	110,000
2	理保護區保育與回饋等相關差旅費 10,000 元整(第一優先事項)	10,000

7. 其他有關於居民公益補償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第八款)

項次	工作內容	執行經費
1	辦理保護區水資源教育活動所需經費 8,000,000 元(辦理地點於鳳山水庫保護區內(林內村),辦理內容包含水資源保育宣導暨民俗節慶活動,共計 4 次(第一優先事項))	8,000,000
2	辦理水資源教育宣導品印製(包含文宣,手冊及相關宣導用品)所需經費 500,000 元整(第一優先事項)	500,000

四、計畫關聯(本計畫所列各支用項目之執行,另有相互配合之經費來源者,請敘明配合之計畫名稱、經費和計畫所屬機關等,若無則無須填寫)

五、附件(請敘明本計畫相關之名冊或表單、補充資料等)

附件

自來水法

第十二條之二（水資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徵收）

於水質水量保護區內取用地面水或地下水者，除該區內非營利之家用及公共給水外，應向中央主管機關繳交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其為工業用水或公共給水之公用事業，得報經中央主管機關同意後，於其公用事業費用外附徵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五以下之費額。供農業使用者，中央主管機關及中央農業主管機關應編列預算補助。補助對象及方式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中央農業主管機關定之。

前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徵收項目、對象、計算方式、費率、徵收方式、繳費流程、繳納期限、繳費金額不足之追補繳、取用水資源量之計算方法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收費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有關機關依水源或用水標的分別定之。

第一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得納入中央主管機關水資源相關基金管理運用，專供水質水量保護區內辦理水資源保育與環境生態保育基礎設施、居民公共福利回饋及受限土地補償之用，其支用項目如下：

一、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

二、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

業輔導、教育獎助學金、醫療健保及電費、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

三、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

四、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

五、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

六、徵收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相關費用事項。

七、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

八、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

前項第三款之補償應視土地使用現況、使用面積及受限制程度，發給補償金，並由主管機關與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締結行政契約。補償對象以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為優先，其發放標準及契約範本，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相關部會定之。其行政契約應明訂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土地容許使用項目、違約處罰方式等。

支用於第三項第一款至第五款、第七款及第八款之經費，由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依其區內土地面積及居民人口比例，分配運用於區內各鄉（鎮、市、區）。但原住民族鄉應從優考量。

水質水量保護區內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減半收取，其減收費額由水源保育與回饋費支應。保護區內原住民地區非屬自來水供水系統之簡易供水設施，應加速辦理。

同一鄉（鎮、市、區）公所跨二以上保護區者，其水源保育與回饋費，得經各該保護區之運用小組協調及審議通過後運用之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水污字第 1013205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林議員宛蓉	一、搶救被遺忘的圳溝—鹽水港溪，所在地在小港但一直被大家以為在台南，它位於臨海路旁溪中有野鳥及生態，但可惜的是中、下游經過臨海工業區造成溪裡污染，如何來搶救鹽水港溪，希望水利局能就鹽水港溪邀集經濟部水利署、臨海工業區主任、環保局等相關單位研商解決方案。	水利局	一、本局訂於 101 年 4 月 25 日與邀請貴署、環境保護局、經濟部工業局臨海服務中心到現場會勘，以研商解決對策。 二、鹽水港溪上游為工業區，流經區域附近皆為工業區，目前水利局施作中林路主幹管工程（施工期間 99 年至 103 年，103 年 12 月底竣工，目前 101 年 4 月 13 日工程進度 15.22%）將鹽水港溪上游北林路與利昌街 6 孔箱涵及近茂大街及沿海二路雨水箱涵污水，截流至中林路污水下水道系統送至臨海污水處理廠（預計 101 年 6 月發包，103 年工程竣工）。

		二、目前林中一路污水施工進度如何？污水廠何時可完工？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6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2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蘇議員琦莉	土庫排水整治下游段因上游段未整治反而造成支流溢流，但目前為止看不到這些區域有計畫要施設？支流的問題為何都沒有妥善解決？會後提供土庫排水及周邊相關規劃案件讓議員知悉。(水工科)	水利局	有關土庫排水流域(詳附圖一)整治因各整治工程(含用地取得)推動所需費用龐大，考量市府財源有限，本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六河川局 98 年 4 月「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高雄縣管區域排水—土庫排水系統規劃報告所建議各排水需辦理整治部分提報中央爭取補助，以利改善水患問題，目前有關土庫排水規劃應辦理整治之工程及辦理狀況如下表，後續仍持續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辦理整治，以儘速改善土庫排水流域淹水問題。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琦莉）

排水支線整治	說明	辦理狀況
(1)為隨排水	堤岸加高長度 589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2)北嶺墘排水	改善長度 1,018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3)五甲尾排水	改善長度 3,018m	1. 辦理宏中街橋上游約 500m 範圍整治，工程設計中。 2. 辦理嘉興橋至為隨排水匯流處河段整治，工程發包公告中。
(4)草溝排水	改善長度 1,411m	中下游河段已完成整治
(5)復興路旁排水	改善長度 1,000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6)潭底排水	堤岸加高長度 2,807m	辦理高速公路橋下游約 600m 範圍整治，工程發包公告中，
(7)田厝排水	堤岸加高長度 1,200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8)老公堀排水	改善長度 4,034m	辦理上游已整治位置往上游整治 190m 範圍，工程發包公告中
(9)九鬮排水	堤岸加高長度 5,742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10)陷後坑排水	改善長度 5,197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11)中甲排水	堤岸加高長度 1,614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12)中路排水	改善長度 1,264m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備註：另目前嘉興小排水全渠段整治部分，工程施工中		
滯(蓄)洪池工程	說明	
(1)九鬮滯洪池	面積 11.5 公頃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2)土庫滯洪池	面積 10 公頃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3)五甲尾蓄洪池	面積 12.5 公頃	已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治
(4)前峰子滯洪池	面積 15.6 公頃	已獲中央補助，工程設計中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13203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黃議員淑美	高雄市警察局監視系統的地下纜線有時都被水利局施工剪斷，請水利局注意施工，以防止附掛在側溝內監視系統地下纜線被誤剪斷。(防洪維護科)	水利局	有關本局辦理纜線巡檢皆有通知警察局及纜線廠商會同參加，倘有纜線未掛妥當及掉落時，即要求廠商立即限時改善，如逾期未改善時再予以剪除，以免影響排水。另本局將督促承包廠商注意施工以免損及纜線。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13203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桃源有八個部落申請水權的問題常被林務局刁難，是否可透過原住民委員會申請民生簡易自來水？	水利局	有關「是否可透過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申請民生簡易自來水」乙案，因係屬該會權責，本局業於 101 年 4 月 19 日高市水利字第 10131883500 號函請該會卓處逕復。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5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周議員鍾澐	<p>一、右昌興中治水閘門農田水利會水源閘門拆除改用橡皮壩，原本有步道目前已因工程拆除，造成當地居民無法在護岸上休閒散步。</p> <p>二、美昌街抽水站何時完工？請顧好品質。</p> <p>三、中央補助防水閘門補助辦法是否有改善？是否可討論改善空間？是否可以地方先處理在跟中央反映。</p>	水利局	<p>一、興中制水閘門改建工程，屬臺灣省農田水利會轄管，本府水利局業已積極協助地方，於 101 年 4 月 17 日以高市水工字第 10131776200 號及 101 年 4 月 25 日以高市水工字第 10131937300 號請臺灣省農田水利會研議於該改建工程中考量後勁溪兩岸民衆通行之地方民意。</p> <p>二、有關「楠梓區右昌街與美昌街 165 巷抽水站工程」，目前正辦理細部設計審查，預計於 101 年 4 月底完成細部設計，101 年 5 月初提送發包，102 年 6 月完工。本案本局將做好施工品質，以發揮排水防洪工程效益。</p> <p>三、本市防水閘門補助皆依「凡那比颱風受災地區設置防水閘門〈板〉補助作業規範」規定辦理；本局於補助期限內業已多次建請中央修訂其補助作業規範，適時研商調整其補助對象及條</p>

				<p>件，惟經中央函覆因已送請部會核定無法更改作業規範規定之內容。另補助作業規範第十二條規定「本作業規範適用期限至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目前全案業已報請中央結案。</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6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蘇議員炎城	一、鳳山濱山街的水患問題： (一)文衡路的雨水下水道分流工程，今年有無編預算執行？目前辦理情形為何？何時可完工？改善淹水區域為何？ (二)豪大雨時自來水公司如何控制澄清湖水位？水利局如何追蹤？此部分對赤山地區防	水利局	一、本局已於 101 年度編列預算約 2,800 萬元辦理「鳳山區濱山街及文濱路雨水下水道系統改善工程」，目前已完成初步設計以及邀集中油高雄煉油廠、自來水公司、台電公司等完成管線協調會。預計 5 月 3 日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細部設計審查以及地方說明會，待細部設計修正後預計 5 月底前上網公告，俟發包後即督促承商及積極配合施工，以早日改善濱山街淹水問題。 二、有關於澄清湖水庫水位控制部分，本局於 4 月 6 日召開「研商減緩鳳山區濱山街與八德路二段淹水問題會議」亦已協調自來水公司降低蓄水高度，減少溢流量。經濟部於 101 年 1 月 11 日經授水字第 10120200180 號令訂定「澄清湖水庫水門操作規定」及「澄清湖水庫運用要點」，當颱風或豪雨情況初期得配合下游排水路

		<p>洪的幫助為何？</p> <p>(三)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也就是俗稱「龍喉口」的地方，如何控制赤山第二圳與濱山街的洪水流量？</p> <p>二、鳳山區福興里之鳳山溪綠帶景觀建設部分，請問水利局如何運用以爭取到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1,000萬工程進行建設？</p>	<p>防汛措施，停止進水並增加取水空間，調降水位標高至 17.4 公尺以下，當水庫水位超過標高 17.8 公尺時，則自由溢流洩洪，但於預期自由溢流前一個小時，將發布水庫洩洪警報，由台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通知本府及其所屬警察局、消防局等機關轉知相關單位及下游居民加強防範，以免發生危險。本局（防洪維護工程科）後續將依其水庫水門操作維護管理納入防汛分區指揮所之重要檢查通報工作。</p> <p>三、至於位於赤山圳上游（正修大學宿舍旁）之兩入水孔，其中為改善濱山街雨水箱涵因渠底較高，分流效果有限之問題，將研擬於分流入口處設置溢流堰，利用堰之高度控制部分入流量導引至濱山街雨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水理計算結果，位於龍喉口之原入流量約 5.82cms，經改善後可降至約 3.46cms，分流量至濱山街雨水下水道系統約 2.36cms，意即分流後之入流水位降低，可有效改善下游淹水情況。</p>
--	--	---	---

				<p>四、另貴席所關心鳳山區福興里之鳳山溪綠帶景觀建設部分，本局已爭取到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計畫」1,000 萬工程，並刻正執行「鳳山溪及前鎮河水岸人行空間修補串連改善工程」細部設計中，有關位於鳳山區福興里綠帶（五福二路底）將研擬設置路燈、休憩座椅以及沿鋪面、及與住宅相鄰處單排列植喬木及灌木，並將部分舊有欄杆高度不足進行改建，做為周邊居民休憩散步之場所。本案預計 5 月中旬完成細部設計後上網公告，並於 101 年 12 月底前完工。</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6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李議員雅靜	鳳山赤山濱山街地區淹水嚴重，水利局今年有編列預算做整治，但汛期又至仍未看到任何計畫書等，今年已空轉一年是否可加速腳步，讓居民免於淹水的恐懼。	水利局	貴席所關心濱山街淹水嚴重乙案，本局已於 101 年度編列預算約 2,800 萬元辦理「鳳山區濱山街及文濱路雨水下水道系統改善工程」，目前已完成初步設計以及邀集中油高雄煉油廠、自來水公司、台電公司等完成管線協調會。預計 5 月 3 日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細部設計審查以及說明會，屆時將邀集地方里民及貴席參與工程施工前說明會，待細部設計修正後預計 5 月底前上網公告，俟發包後即督促承商及積極配合施工，以早日改善濱山街淹水問題。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06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陳議員粹鑾	鳳山溪整治狀況？博愛橋至大智陸橋目前的施做狀況？請加速整治腳步。改善鳳山溪水質工程需要整體規劃，也可以參考三民區河堤社區整體水質改善，改善後周遭環境美麗使居民很願意運動散步。	水利局	<p>一、貴席所關心鳳山溪目前整治狀況，本府水利局整治「鳳山溪幹線改善工程（博愛橋～大智陸橋第一標）已於 100 年 7 月 28 日完工，目前著手辦理第二標用地取得作業（大智陸橋下游右岸，整治長度約 170M），預計 101 年 12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後，向水利署爭取工程經費辦理發包。另水利局已爭取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 500 萬元應急工程，改善博愛橋至瑞興橋段堤岸高度不足問題，該工程已於 101 年 4 月 12 日上網，預計 5 月 2 日完成發包。</p> <p>二、針對鳳山溪水質改善，短期將參照愛河整治模式，以截流為主。本府除針對既有截流設施加強清疏維護外，並預計新增截流 12 處（含既有截流站功能改善），將納入本府鳳山烏松污水下水道相關管線標案加速辦理，預計 102 年底前完成前述截流設施</p>

				<p>之施作，期能有效改善鳳山溪水質。</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水維字第 1013216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劉議員德林	埤頂里、山仔頂溝、鳳山圳當時豪雨造成地方淹水，此區滯洪池可容納多少水量？這些滯洪池都何時能完成？施做滯洪池造成的底泥是否都有在清疏？ (水工科、防洪維護科)	水利局	有關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辦理山仔頂溝滯洪池工程時造成山仔頂溝泥砂污染情形，業經 4 月 19 日本局會同相關單位現地勘查，由第六河川局承商於 5 月 10 日前，將泥沙淤積部分清除完成，本局將持續巡檢。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4 高市府水工字第 1013253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劉議員德林	<p>一、針對氣候變化異常暴雨量增加量變大，造成地方淹水，治水防洪是水利局當務之急，目前都只有滯洪池之施作及增加抽水站，只有這幾種方式可用嗎？</p> <p>二、埤頂里、山仔頂溝、鳳山圳當時豪雨造成地方淹水，此滯洪池可容納多少水量？這些滯洪池何時可以完成？</p> <p>三、滯洪池之施作跟鳳</p>	水利局	<p>貴席所關心除滯洪池及抽水站外是否還有其他治水防洪方法，以及鳳山溪排水系統規劃之三座滯洪池（鳳山圳滯洪池、山仔頂溝滯洪池、奎埔排水滯洪池）容納水量、完工期程以及如何整合鳳山圳排水、山仔頂排水與奎埔排水之問題，綜述如下：</p> <p>一、一般治水防洪方法包括工程措施及非工程措施，目前水利局針對排水系統以工程措施為主，包括排水斷面拓寬、護岸整治、截彎取直及設置滯（蓄）洪池等，以達各類排水系統之保護標準，並針對低窪地區於適當位置設置抽水站，避免內水無法順利排出外水造成區內積水情況發生。</p> <p>因應近年土地開發及氣候衝擊所帶來雨量超出排水保護標準情況下，非工程措施推動日益重視，包括民衆教育宣導、防救災應變措施等，水利局於 100 年 4 月 21 日公開淹水潛勢圖，讓民衆了解居家淹水風險</p>

山溪整治整體計畫、山仔頂溝排水、鳳山圳排水、奎埔排水這些三大流域是否有什麼工法可對三交會口做最好的結合，是否可在防汛期作好妥善處理，會後跟議員討論。

訊息，及早做好防災準備、並持續積極推展各區防災演練，希望藉此讓民衆知曉如何避難及救援。此外，水利局於 5 月 11 日成立水情中心，與負責研發水情中心應變資訊系統的成功大學防災研究中心合作，整合各項颱風資訊等資料，並結合科技監控設備，掌握可能淹水區位與防洪設施之相對位置，可在淹水提前三小時預警，有效掌握黃金救援時間。

二、依據 98 年鳳山溪排水系統規劃擬於鳳山溪上游之三條排水各設置一座滯洪池，目前水利署已於 100 年核定山仔頂溝滯洪池工程（工程經費約 7,000 萬元，用地費約 36,286 萬元），滯洪量約 22.5 萬噸，由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設計施工中，預計 102 年 6 月底可完工啓用。另鳳山圳滯洪池（工程經費約 17,000 萬元，用地費約 50,000 萬元），滯洪量約 18 萬噸；奎埔排水滯洪池（工程經費約 10,500 萬元，用地費約 33,400 萬元），滯洪量約 30 萬

				<p>噸，本府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工程及用地費尚未核列，將於後續計畫持續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經費。</p> <p>三、依據前述，位於鳳山溪上游主要支線包括鳳山圳排水、埕埔排水、山仔頂排水，如於三條支線各設置一座滯洪池，三個滯洪池做完可將鳳山溪 25 年洪峰流量由 328cms 降至 257cms 洪峰削減率為 21.6%，在上游匯流口處水位可下降約 1.96m，大東橋下游水位可下降約 1.3m～1.7m，如滯洪池完工後，於防汛期間內將注意水位是否達警戒高度。</p>
--	--	--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農組字第 1013112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0	鄭議員新助	農民亦應比照勞保有職災補助，請農業局向中央反映。	農業局	有關將職業災害納入農保中之建議，本府農業局於 101 年 4 月 13 日以高市農組字第 10130931000 號函請內政部修法，內政部於 101 年 4 月 26 日函復本案事涉政府財政負擔及農保修法事宜，該部錄案研參。本局並將內政部函復公文於 101 年 5 月 3 日以高市農組字第 10131073800 號函送議員知悉，內政部函復之公文內容詳如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承辦人：黃于瑄
電話：(02)33437147
電子郵件：moi5940@moi.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04月26日
發文字號：台內社字第10101640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局建議修改農民健康保險條例（以下簡稱農保），比照勞工保險條例之規定將職業災害給付及傷病補助納入給付項目1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局101年4月13日高市農組字第10130931000號函。
- 二、按農保係採社會保險方式辦理，目前給付項目有生育給付、身心障礙給付及喪葬津貼3種；又社會保險財務以自給自足為原則，如欲增加農保之給付項目或提高給付金額，自應配合調高保險費率或提高月投保金額，增加保費收入方足資支應給付支出，故對於多數農民而言，繳納保費之經濟負擔勢將加重。
- 三、次查農保自78年7月1日農保條例公布施行以來，農保月投保金額一直維持10,200元，僅保險費率於84年3月為配合全民健康保險開辦，將醫療給付部份併入該保險辦理，由原訂定之6.8%改訂為2.55%，而被保險人自付部份之保險費自84年3月由208元調降為78元後，迄今尚未調整，在費率及投保金額偏低的情形下，已造成連年虧損。本部為維護

電文轉錄

4

農業局 1010426



農保制度財務健全性，曾多次函報行政院建請提高農保月投保金額及保險費率，惟調整後影響幅度將擴及政府財務負擔及農保被保險人繳納保費之壓力，故均未獲行政院核可。是以，如將職業災害給付及傷病補助納入農保給付項目，將造成整體農保財務之更大負擔，倘無考量收支平衡，對制度永續經營及農民現有給付項目及其領取權益亦將造成不良影響。

- 四、有關 貴局建議比照勞工保險條例規定將職業災害給付及傷病補助納入農保給付項目 1 節，因勞工保險與農保之制度設計、保障對象及財務體制均不相同，實無法併同比較，且因 貴局之建議事涉政府財政負擔及農保修法事宜，本部業已錄案研參。

正本：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副本：鄭新助議員服務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部社會司

2012-04-26
交 11:01:34 章

拾、交通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拾、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 時 43 分)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現在開始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康裕成議員發言。

康議員裕成 :

主席、交通部門各位局處首長、議員同仁，大家早安。剛才聽到觀光局報告去年的整個業務狀況，看到我們有這麼大幅的觀光人次成長，感到非常的高興。觀光局長，我們不管海空航班，或者是其他所有的建設，去年我們的觀光人次大概成長了 45%，這樣的成長，對高雄市來講是很大的激勵，首先在這裡肯定觀光局及市府團隊，大家努力才有這樣的成果。局長，在成長的部分，中國觀光客所佔的比率是多少？成長的情形如何？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觀光局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

以去年 100 年來做比較的話，我們總共是 364 萬，陸客是 104 萬，總共佔了 29%。

康議員裕成 :

不要再叫陸客，他是中國觀光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

比率是 29%。

康議員裕成 :

114 萬裡頭，你說中國觀光客有多少？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

是 104 萬，我們去年總共 364 萬，陸客是 104 萬，所以佔的比率是 29%。

康議員裕成 :

那增加的比率呢？這 104 萬的中國觀光客他的成長情形是如何？比如說我們去年成長了 45%，增加了 114 萬，那這 114 萬裡頭，中國觀光客又佔了多少？中國觀光客持續成長的情形如何？有沒有做這樣的分析？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

大概增加 23% 左右。

康議員裕成：

中國觀光客是佔我們所有旅客的 29%，他的成長是佔了 23%，就是 114 萬有 23% 是中國觀光客，是不是這樣？其實中國觀光客滿多的，因為我服務處旁邊就是一家飯店，進進出出都是中國的觀光客，民進黨的議員服務處有時也會變成他們的觀光景點，他們會來看，說這是民進黨議員的服務處，在外面偷看裡面的情形，有的還要求合照，還要把民進黨黨旗拿出來跟他一起合照。局長，這樣的情形，我們未來的展望是如何？我很希望中國觀光客在高雄能夠持續的增加。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高雄市在整個觀光的拓展上面，中國大陸也是一個主要的市場，其他的亞洲市場觀光局目前在整個行銷的部分也沒有偏廢。比方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我們前不久也針對香港、澳門的市場，在所有的航班當中，目前港澳的航線、航班最多，一個星期，港澳加起來有 115 班。港澳的部分我們最近也在推動「港澳萬人遊」，整個亞洲所有的觀光市場，我們都全方位的在行銷。

康議員裕成：

國內的部分呢？外縣市來高雄觀光的人次是不是也有增加的趨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去年我們總共 364 萬裡面，國民旅遊的部分佔了 53.5%，這樣的市場幾乎佔了一半以上。也就是說，我們整個市府包括這個城市的各項活動，還有縣市合併之後的觀光資源更豐富了，所以北部、中部的旅客相對的也增多了。

康議員裕成：

大概增加多少產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去年如果用產值來算，因為每一個觀光客來這邊的消費不一樣，換算之後，去年總共有 140 幾億的觀光產值。

康議員裕成：

國外觀光客因為有住宿的問題，所以他消費會比較高，排除這個因素，購買的部分到底是國內、國外的觀光客，或者是哪一種觀光客在高雄消費最高？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比率上還是國外的觀光客多，日本和港澳的部分，陸客跟日本的話，他

們每一個消費平均 250 美元，因為他還包括住宿，主要還是因為觀光客到各地去購物，這個部分的比率特別高，國民旅遊的部分相對就比較低了。

康議員裕成：

國民旅遊都在吃吃喝喝而已嘛！〔對。〕上星期六我去台北參加高中同學會，吃飯的時候我說，大家要不要瘋狂一點，傍晚去旗津吃海產，我請大家吃海產，結果全部的人都同意，然後就一票人坐高鐵，我們到左營站還不到 5 點，去到旗津才 5 點多，也沒塞車，真是好命，然後他們吃完飯又搭 8 點 54 分的高鐵回去。我發現他們很想來高雄，很多人二十年來都沒有來過高雄，我一邀請他們就來了，表示那個吸引力是很大的。請局長加油，台北的朋友很想來高雄吃吃喝喝，這個部分請加油。

交通局局長，剛才你有提到機車的車禍在高雄相當的多，這幾年我也一直關注所有的交通事故，大高雄地區的十大肇事路段也統計出來了，去年的前十名分別是：第一名民族一路、第二名九如一路、第三名中正一路、第四名中山四路、第五名鳳仁路。如果以十大肇事路口來講，第一名中山四路、中安路口；第二名是中山四路、金福路口；第三名是民族一路、大中一路口；第四名民族一路、十全一路口；第五名是大中一路、鼎中路口。這十大肇事路段和路口，其實多年來我每年都在關注，它的變化不大，都是那幾個地區、那幾個地段輪流在排前幾名。局長剛才提到，機車肇事的死亡率相當高，你分析說，最主要的原因是沒有戴安全帽，如果以 100 年來講，全高雄市是死亡 251 人，次數增加、傷亡的人數也增加，很遺憾！我們這麼努力，但是傷亡人數還是持續增加，我也知道交通局在各個路口針對容易肇事的路段，每次開車我都有看到，號誌和標誌一直都有在改進，這樣子改進之下，車禍還是不斷的增加，根據你們分析，肇事者不遵守交通規則是最主要的原因，我在這裡呼籲高雄市民要好好的遵守交通規則。

我比較關心機車跟行人肇事的情形，根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所提供的統計分析，這個數據不曉得是不是很準確？如果是機車的交通事故來統計，民國 100 年機車的死亡人數是 119 人，機車的肇事原因，機車車禍含死亡和受傷，或者只是發生車禍沒有受傷，機車發生的件數相當驚人，一共是 2 萬 2,712 件，死亡 119 人、受傷 3 萬 3,859 人。根據分析，機車肇事的時間，如果是早上，大部分是上班的時段。但是傍晚以後，除了下班時段以外，其實晚上 8 點到 12 點的件數也相當多。以年齡層來分，其實以 10 幾歲到 30 歲居多，10 歲到 20 歲就有 4,600 多件；21 歲到 30 歲有 5,971 件，加起來是 1 萬多件，佔總件數 2 萬 2,712 件的一半，如果以那個數字來看的話。再看看行人，我們也關心到行人，行人的車禍件數也是持續在

增加，去年是 583 件，受傷 900 人、死亡 3 人，年齡，這個我也持續在觀察，到底行人被車撞是什麼樣的年齡層居多？當然除了很小的小孩以外，50 至 60 歲有 96 人；60 至 70 歲 74 人；70 至 80 歲 96 人；80 至 90 歲 47 人；91 歲以上有 4 人。50 歲以上的人佔絕大多數，時間點大部是傍晚以後，行人走在路上被撞的機會很高。

交通局長，你剛才提到，機車的肇事率愈來愈高，死亡率也很恐怖，如果以這個死亡率來講，115 件裡頭就死了 119 人，如果以總件數來講，它的死亡率其實跟其他車禍來比相對的是高，局長，如何使市民在機車或行人這種交通事故的比率能夠降低，怎麼宣導？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長國材：

謝謝康議員持續對易肇事路口的關心，機車的部分剛才談到，30 歲以內的年輕人最多，時間一般都是尖峰和晚上，最主要的是，機車是人包鐵，所以這個運具發生車禍的死亡率是最高的？

康議員裕成：

高雄市的機車密度應該是全國最高的，幾乎每個人都有一輛。

交通局長國材：

高雄市的機車有 230 萬輛，所以…。

康議員裕成：

幾乎 18 歲以上可以騎車的人都一人一台。

交通局長國材：

幾乎，甚至還有更多台，所以這個運具必須要做一些管理，第一個是安全帽，剛才談到死亡的 100 多人裡面，有 40 多人是沒有戴安全帽的，安全帽執法的部分，我們覺得交通大隊要加強。另外就是整個機車的管理，我們認為機車管理最重要的一個因素是安全，機車對於交通影響，我個人覺得是其次，但是對於安全是很重要，高雄市 230 萬輛的機車，大部分騎機車一發生車禍就是死亡車禍，所以我們覺得機車的管理在這一階段必須要落實。現在交通局在公共運輸建完以後，希望對機車做一些管理，讓這些年輕人上學、上班漸漸的以搭公共運輸為主。我們希望在執法、在機車轉到公共運輸方面，我們都會努力來進行。

康議員裕成：

你要持續關心，我知道你們有做過一些分析，其實有些路口是易肇事路段，但是有些是因為店家，可能是三角窗的店家，我看你們的分析，針對

40 處的易肇事路段，很多店家其實需要負擔一定的責任，這些三角窗的店家，有些車輛會占用馬路，有的是經營租車公司，有些是大樓本身設計不當，所以它的出入口就是易肇事路口，這樣的話，怎樣去約束這些店家和大樓，不要影響到整個交通路況，那有約束力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理論上，在人行道是不能占用的，尤其是在轉角店家的部分，剛才康議員提到，民族路以北是肇事最多的部分，事實上，這個跟交通執法的強度有關係，比如說拖吊，在南邊，你可以看到這個部分非常高，我覺得北區未來在拖吊部分的加強是滿重要的。我個人覺得，轉角遮蔽視線是很大的原因，我們希望這個部分，除了我們在交通工程上有些設施可以不要讓他放以外，在執法部分可能配合交通大隊…。

康議員裕成：

有些是大樓的出入口有問題，比如澄清路跟鼎金陸橋過去那棟大樓，它出入口的設計就有問題。像民族橋下，明明不能右轉，他們就是要右轉，不能從裡面跑出來，他們就要從裡面跑出來，因為他們這樣方便，大樓的住戶覺得方便，而且他只逆向一小段而已，可是他逆向一小段卻會造成交通混亂。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跟執法面，事實上，從康議員的分析裡面可以看到，違規的是 90%，譬如闖紅燈、轉彎沒有讓直行，這個就佔 90%，甚至剛才談到逆向這些問題，去年我們和交通大隊有一個共識，希望這個部分可以加強執法，雖然加強執法會引起民怨，可是基於市民的安全，我覺得應該去做，剛才談到大樓的出口，因為…。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做好人，讓警察局去做壞人。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我跟警察局說，這是交通局長講的，因為道安會報由交通局來主導的，我覺得包括警察局長我們二個都有這樣的共識，加強執法雖然引起民怨，可以減低死亡，這部分我覺得是應該做的。剛才談到大樓出來的部分，因為它有很多斜坡太高，所以出來到馬路上的時候沒有緩衝的空間，這個部分我們在幾個主要幹道也處理很多，比如說…。

康議員裕成：

這個大樓在蓋的時候難道都不會想到這個問題嗎？在蓋的時候市政府沒辦法約束他們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建築法規，建照申請沒有規範到慢車道的界面這一塊，所以一般來講，應該有一個緩衝的空間，出來以後至少他到道路平面段的時候應該有一個可以庇護的空間，現在很多就直接出來了。這個部分後來我們也做了一些處理，比如要求大樓做警示標誌，甚至有的地方我們劃了黃網線，這部分我們也在處理。很多在過去不管在建築裡面跟道路界面沒有做好的部分，現在這個部分也必須做一些彌補。

康議員裕成：

局長，公車處的營運狀況我們一直都很關心，現在油費成本愈來愈高，一次就漲了 10%，對公車處來講，這 10%我們每個月都要增加多少支出？物價上漲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等一下請處長回答。但是它原來每公升有補柴油 2.4 元，現在中央還在討論，要補到 5 元，這個部分雖然漲了 3 元多，至少它會再增加 2.6 元來彌補這個部分。公車票價從七十幾年就是 12 元，我們的政策就是這樣走，很多虧損公車處就直接吸收掉，但是我們覺得在發展公共運輸裡面，可能不要馬上把油價反應到成本裡面，所以我們現在的政策是，公車處的票價是不動的，如果中央的補助不夠，我們還是會自行吸收。

康議員裕成：

公車處處長，到底補助的情形如何，有沒有辦法 cover？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現在柴油上漲 10%，所以我每個月大概要增加 168 萬的支出，每年大概要 2,000 多萬，剛才局長也說明了，這個部分的票價，我們沒有要調漲。我們目前跟中油的契約，它是按牌面價每公升給我們折扣 0.75 元，就是每公升按牌面價折扣，我們現在也爭取交通部的油料補貼。〔…。〕因為去年交通部補貼客運業者每公升柴油補助 2.4 元，現在我們要爭取…，交通部應該是會同意所有的客運業者柴油是補貼 5 元，每公升是補貼 5 元。〔…。〕那沒有辦法，因為 12 元本來就不敷成本，從 77 年到現在。在油價沒有調整之前，公車票價的全票是 12 元，學生票 10 元，本來就不敷成本。〔…。〕對，謝謝。

主席（康議員裕成）：

接著請我們召集人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交通委員會的各局處首長、各位與會代表、議會同仁、各位媒體先生和

小姐、各位關心高雄市政的鄉親，大家早。首先，我要先請教交通局局長，本席剛剛看到你的業務報告第 20 頁裡，你有提到停車管理與營運，裡面有提到要實施路邊機車停車收費。這在高雄市是一個開始，當然這次要收費是透過一個管理辦法，但是我要請教局長，你上面有寫，要從瑞豐夜市開始試辦，請問你這個試辦有做宣導嗎？局長，請簡單答覆我。

主席（康議員裕成）：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在現場包括紅布條，還有里長都有在進行。這部分事實上在我們局務會議裡，每次都請專門委員當 leader 全部都去看，或許有些民衆不知道，但是這個會持續到 4 月 16 日，因為 4 月 16 日開始進行。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已經宣導一段時間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宣導一段時間了，現場的紅布條都已經掛一段時間了。

陳議員玫娟：

是嗎？〔是。〕我怎麼住在附近我好像也都沒注意到呢？你到 4 月 16 日就開始正式實施嗎？4 月 16 日嘛！你有沒有勸告期？所謂的勸告期，就是你實施之後，你是不是還有一個緩衝的時間，因為畢竟還是很多人不知道，民衆不知道時，你是不是應該要有個緩衝的時間？譬如真的實施時，你先開張勸告單，這個什麼時候我們能夠開始收費。我是不是可以在這邊要求，你再延一點時間做勸告期，因為你掛布條，其實很多人開過去就沒看到，像我就沒看到。你說在會議裡面討論，畢竟一般老百姓、市民他們根本不參與你們的會議，他們怎麼會知道有這樣的政策？其實直接衝擊到的是，他們真正有走到那邊去消費時，車子停在那邊，他們才能夠去感受到這個政策，你們開始收費時，他們才會知道。剛開始我相信市民遇到要收費時，只要他們要花到這個錢一定都會有反彈，多多少少啦！而且騎機車的人大部分都是學生，或是一般人爲了節省才會騎機車或爲了方便，所以你是不是應該再有個勸告期？譬如看要實施多久的時間，然後把勸告單給這些停車的人，告知你們正式從什麼時候開始要收費，讓他們能夠知道，不然你說這個政策有幾個人知道，況且人家一聽要收費，大家可能就會有抱怨。

第二個，你有提到要一併實施機車退出騎樓和人行道，當然這是對行人在行的空間權利的保障，但是你們有沒有什麼配套？因為瑞豐夜市周

邊…，事實上，目前瑞豐夜市在高雄市可說是一個最夯的觀光景點，不管是在地的，包括外地、陸客及很多國際觀光客都會來這裡，所以我希望，如果你們要實施一個政策之前，你們的配套在哪裡？你要讓它退出人行道、退出騎樓，這個我沒有意見，但是你有沒有辦法去安置其他來到這邊機車人的停車空間問題，你有沒有配套出來？你不能只是，你要限制他們不能做這個、又不能做那個，但是你有沒有配套的方法給他去解決這個問題，因為市民他們騎機車的便利性，這個都不可避免的，你的配套在哪裡？有嗎？局長，請簡單答覆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跟陳議員就這二個問題報告一下，4月16日到現在還有幾天，陳議員所提的部分，我們就這段時間開始進行，因為它是收費，不是執法。這一部分，我是不是請我們同仁，從今天就開始發宣導單，因為它收費不是很高，它一天1次才15元。

陳議員玫娟：

局長，這樣好不好？我在這邊正式要求，我們延至4月底，5月1日開始，好不好？這一段時間你們就用勸告的，這個你們有法令規定一定要什麼時候嗎？這只是你們自己規定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陳議員，因為這個都已經公告出去，現在退不回來。

陳議員玫娟：

公告出去了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從今天到16日的這段時間，我們就加強宣導，從今天開始宣導，這樣好不好？這個部分是不是跟陳議員…，因為遲早都要發生。

陳議員玫娟：

所以以後你們做這種政策，我也要給你們一個經驗，你們要推出一個政策之前，是不是應該要有個緩衝期、勸告期或告知期，不要讓老百姓去到那邊時，會覺得很抱怨，這個務必要做改善。另外，我剛剛提的，你要推出的一個配套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的配套是這樣，巨蛋部分的機車停車是免費的，所以我們也指引，如果不要繳費的話，要到哪裡去停，這部分我們也做了。

陳議員玫娟：

你們有做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做，這部分有做。最主要是，第一個，瑞豐夜市的交通，就是它整個人行道全部被機車塞滿了。第二個，整個瑞豐夜市是有捷運到的地方，所以它的公共運輸是非常發達的，所以我們現在是這樣，你越接近瑞豐夜市的地方，我們就收費，遠一點的地方不收費，這樣就可以把機車做一些分流，或你如果不想走一點點路，你就是搭捷運，用這樣的方式。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希望你把那個配套給我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跟再陳議員作報告。

陳議員玫娟：

如果我有意見，我總質詢再跟你討論。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那我跟陳議員再討論。

陳議員玫娟：

再來，我要請問公車處，我一直常在想搭乘公車…，其實我們一直在倡導大眾運輸，然後盡量能夠避免像剛剛機車的問題，而排放量的問題，就是環保的問題，希望大家能夠來搭乘大眾運輸。但是，我覺得當你們要極力去推動這個東西時，你們是不是應該要提供一個非常友善或非常便利，甚至更安全的乘車空間給市民來使用，他們才會去轉換這樣的習慣。

本席請你看，這個是馬路邊的一個公車牌，這是慢車道，那個是快車道，這個部分應該之前有就教。請交通局長和處長看一下，這是分隔島的高度，不是只有這一條路才有，這是民族路，不光只有這一條而已，我相信在高雄市存在很多個都是，你們把公車站牌設在快、慢車道的分隔島上，這個高度約有 30 到 40 公分，就是一個高門檻的感覺。你知道搭乘公車的人都是老弱婦孺居多，當然不是全部，學生也有，但是大部分都是年紀比較大的，年紀大的人，你就讓他們從人行道跨越慢車道到這個地方來，還要跨這麼高的門檻，事實上，對他們來講是非常吃力的，真的是非常吃力的一個路徑，因為已經有很多人來跟我反映了。年紀大的這些伯伯、媽媽要跨上去時，後面又有機車在行駛，真的很危險，我不曉得你們有沒有去注意過這個問題。你們把它設在路的分隔島上，他們光是要跨上去就需要耗掉很多時間，有些體質不好的人要上去根本都很困難，你們把它設在這種地方，我也覺得很奇怪。

你看上來這個乘車空間又非常的不好，你看樹欖再過來是電線桿，唯一

僅存的就這個地方，然後過來又是樹木。你想他們只要來這邊站上一個、二個、三個以後，我看就滿了。如果人多時，有的人就必須要在慢車道這邊候車，等到公車來時，他們一定要趕快再衝過去，不然怎麼來得及呢？當他們要衝過去時，還有機車在這裡行駛，你們這樣的設計是不是應該好好的去思考改善一下？因為候車的人在人行道這邊等，可是當車子來時，他們要過去，而機車也行駛其間，光這樣的空間就真的很危險了，再來他們又要跨上這麼高的分隔島，這個乘車空間真的是非常的惡劣，對一個年紀大的人來講，非常不友善。

而這個公車站又設在這個路口，請問這個公車要停到這邊來，要搭乘的人還要過這麼寬的路，你們又停在路口這裡，這個地方如果有人在轉彎時，是不是會衝擊到，你們有沒有去考慮這個安全空間的問題？你看這個公車牌設在這裡，因為一般人開車很快，公車停到這個地方，假如從這裡行經時，你們沒有注意看的話，你們不知道這裡有一個公車站牌，沒有注意看真的看不到。這個地方是都會公園前面，昨天我們有請公車處的人跟我去會勘過，這一條線剛好在這個候車亭的旁邊，不知道這是什麼線，竟然藏在下面，已經很久了，有市民來跟我反映，這一條到底是什麼線？如果有人從這裡過去被絆倒，怎麼辦？你有沒有針對過去的公車站牌周邊的安全性去做過檢視、去檢討過？

我剛剛就講了，如果你的公車候車亭設在這裡，然後這是分隔島、這個是機車道、停車格，這又是人行道，光是要從人行道這邊走到候車亭的這個空間，假如常有車子停在這裡，他的視線就被遮住了。如果慢車道的機車又一直過來，你看那麼多機車，他光是從這邊走到候車亭這邊來，你知道他要多吃力嗎？對不對？這樣的空間你們覺得妥當嗎？你們有檢討過嗎？我希望…，因為每一次我看到這個景象…，我還曾經目睹人家從這邊跑過來，車子差一點撞上去，因為這個有停車格的關係，又被遮住了，所以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要檢討一下？

再來，當然我知道這個部分，我們之前也有研議過，你們有建議從這邊然後繞到這邊，因為這個是寬的，所以它可以從周邊再做一個人行道到候車亭來，是不是有這樣研議過？對嘛！處長，你有沒有想過，從這裡走到紅綠燈這裡再繞到候車亭，你想大家有這麼勤勞嗎？你覺得大家會這樣做嗎？規定歸規定，我跟你保證，絕對十人中有九個會直接跨越慢車道過去，他絕對不會一直繞到這邊再繞到這裡過來，你相信嗎？我相信連你和我都會有這樣圖方便、抄近路，因為年紀大的人走路就很困難，你還要叫他繞這麼大圈後，又繞過紅綠燈、斑馬線再走到分隔島上的候車亭。當然你們

的配套和計畫，是善意、是很好的，可是你們有沒有想到一般市民的習慣性，他們不可能要繞這麼大圈才走到候車亭這裡的，一定是直接衝過去，這樣直接衝過去的方式，就跟剛剛我說的那個問題是一樣的。你看光分隔島的候車亭到紅綠燈那裡距離多遠，然後他們還要從紅綠燈那裡走到候車亭，而且這邊剛好沒有住家，是在最後面這裡，等於要繞一大半圈，一般人的生活習性不會這樣做，所以這個部分，公車處是不是也要好好的研議一下，是不是有改善的空間？

所以我要建議公車處和交通局，全面檢討及改善安全及友善的候車與搭車的空間，來給這些市民。你們要鼓勵大家坐，你要讓大家想去坐、願意坐，還很喜歡坐，問題是沒有，你們給他們的乘車空間就是這麼糟糕。剛剛我們講的那個位置，就是中間可以跨一個人行道，要給他一個人行道，你想從路口的紅綠燈這邊過來，我建議你們，你們既然要做這樣，這個候車亭乾脆就往前移。因為你們有一條交通法規，好像是十字路口 10 公尺的地方不能設置，10 公尺之後，你設在這裡，他們說不定還會稍微願意走一下，現在距離路口那麼遠，他們怎麼可能願意走呢？所以如果你們要做這樣的改善，可以，但是我建議你們把候車亭往前挪，讓他們覺得不遠，他們就會去走，如果太遠人家就不願意走，對不對？再來，像剛剛民族路那個候車空間根本站不到 3 個人，如果像這種狀況，你怎能在中間再設一個人行道給他們走，不可能啊，你懂我的意思嗎？歐處長，你知道嘛！因為時間的關係，我這邊不讓你答覆，但是我希望你私下要跟我報告一下，你們要怎麼做？我要你給我一個你們的計畫配套，可不可以？處長，請答覆。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這個部分，我們今年會有德民路、民族路、大中路以北的候車環境的改善，我們細節的做法，會再專案跟陳議員作報告跟說明。

陳議員玫娟：

再來，我一樣請教交通局，局長，我這一段時間處理很多的…，我相信我們不鼓勵酒駕，但是有時候也不得不碰到這個選民服務。當然我不是說要去袒護他們，我現在是要去去研討一個問題，不是酒駕的問題，而是很多人在禮拜五和週末假日時，因為禮拜六、日是放假的，所以很多人會在中午或晚上去參加朋友的聚會等等，因為明天休假，大家習慣會喝到很舒服之後，然後暢飲又徹夜玩樂才回家，因為禮拜六可以睡到自然醒，很多人會有這種習慣，因為是小週末。可是就因為這樣子，常常碰到在週五晚上會有很多酒測，當然我們都不鼓勵酒駕，我也不贊成。但是不幸有人酒測被測到，尤其其他超過標準值很高時，必須要留置車輛，因為員警不會讓

你再開車了，並且會開單告發。這個人回去後，他要去繳費才可以取回車子，局長，對不對？這個你知道的。但是很不巧的，六、日放假，車子不能領，因為你要繳完費用才能夠領車，局長，如果這樣的案子，你們有什麼配套嗎？你懂我的意思嗎？就是禮拜五晚上酒測之後，車子被留置，你一定要去繳費才能夠領車，裁決中心主任，你們六、日有做服務嗎？請答覆我。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報告議員，沒有。

陳議員孜娟：

沒有，對啊！沒有的話，那輛車要怎麼辦，你知道嗎？放在派出所。我已經聽了很多，所有的員警都跟我抱怨，我們忙得要命，人力、警力不足，我還要幫忙顧這輛車子，如果這輛車遺失的話，誰要負責呢？你們為什麼不做個便民的，當然我不鼓勵酒駕，我現在的意思是，如果我不幸碰到了，你們是不是應該要提供這樣的假日服務，讓這些人趕快去繳錢領回車子，你懂我的意思嗎？因為如果禮拜五晚上酒駕被開罰單之後，你一定等到禮拜一你們裁決所上班，他才可以繳罰款，繳完罰款之後，他才可以領車，但是這兩天多的時間，這部車何去何從？有的人是高級車，但是要放在派出所留置，很多員警就跟我們抱怨，我們晚上已經警力不足，還要去巡邏，還要幫你顧這台車。這台車如果發生問題，他們必須負責。為什麼我們市政府沒有想過既然這樣，我們是不是應該想一個配套？例如，我們有一個留置的、專門扣車的地方，北區、南區找一些地方，能夠放這些車，如果你們有更好的服務，那就是要便民，然後讓我們的老百姓隔天早上酒醒了可以趕快去領車，而派出所也不用承擔這個責任，我覺得這也是市政府展現你們便民服務最好的機會。

你們說要輪值嗎？我覺得這也不是困難，你們人力上有這麼嚴重的不足嗎？等一下請局長答覆我這個問題。主任，你先坐一下。

我先問一下，我們這樣建議啦！是不是能夠在假日的時候增設裁決所收費紅單的這個項目？讓他們能夠趕快把車子領回去，不要在警力不足的情況下，增加員警那麼多困擾，當然這個部分，我會跟警察局來研議，但是裁決所的部分，我希望你們能夠來討論看看是不是可行，好不好？等一下你再答覆我。

我再問一下觀光局陳局長，局長，我請問一下，我們蓮池潭的觀光已經講好久了，姑且不談一些細項，我等總質詢再跟你討論，我只要請問一下，水上活動為什麼到現在都沒有實施？為什麼？因為我記得當時講到，去年

好像有划水，要引進「美最時」這個公司進來做，好像到現在我也沒有看到動靜。然後，水上活動說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關水上活動的部分，裡面有分兩個部分：一個是划水纜繩的部分，一個是無動力的部分。划水纜繩的部分因為涉及到我們跟廠商之間對一些權利義務關係，設施與水質的問題還在做磋商，這個部分都還在進行。

對，因為那個部分裡面，也涉及到雙方的…，我們也各自委託律師，裡面都在談一些權利義務關係。〔…〕應該會朝這個方向。踩水車的部分，因為涉及到水域的分布，到底是要在哪一塊區域裡面做，而不會影響到，因為現在還有鴨子船等等，它的水域會不會干擾？現在也還在談。〔…〕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現在在處罰條例裡面，除了酒駕以外，其他的都可以在便利商店繳，所以星期六、日都可以。因為現在整個酒駕已經用刑法來規範了，包括酒駕處二年以下的有期徒刑，致人於死要處一至七年的有期徒刑，現在酒駕已經規範在刑法裡面，它的相關規範不是繳完錢就可以領車，它還包括吊扣駕照等等，所以這個部分沒有辦法在星期六、日處理，是這個原因，而其他的在星期六、日統統都可以繳。

我個人是覺得，當然我們同仁也有稍微研究，例如為了這些酒駕而去增加人力，因為它涉及的不是我們臨櫃人員而已，它還包括收費人員，還牽扯到監理系統的連線，因為酒駕在每一個地方都可以繳，別的縣市如果當天沒有連線的話，你要怎麼處理？所以它牽涉的部分滿廣的，而且花費很大。我個人覺得我們可以研議，但是我並不覺得應該短期為了這些少數的人，為了這些人再來做一個星期六、日的服務，如果他是一個做比較好的事情，我們願意來做，像我們機車假日考照，那個我們就覺得應該，很多人要考照，因為平常日沒有時間。

這部分我們可以研議，但是我個人初步是覺得不好，因為他星期五喝完酒，然後我們星期六、日為了便利這些酒駕的人…，而且我做一個報告，「機、老、酒」，就是機車、老人與酒駕是死亡車禍最多的。我也知道陳議員是對這些人希望有些便民的措施，我們會研議，但是我個人初步的感覺並不是很贊成，我個人是這樣子。我們會再研議，是不是再跟陳議員做報告？

主席（康議員裕成）：

我們再給召集人 5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剛才講過，我不鼓勵酒駕哦！你不要曲解我的意思。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沒有。

陳議員孜娟：

我剛才強調的是其實酒測值超過 0.55 以上不是扣車，他是把他拘留起來，反而 0.25 至 0.55 是扣車，人是可以走的，對不對？所以就如你講的，當然我們不鼓勵，只是在這個 range 裡面，其實很多人體質是很敏感的，他喝一點酒，酒測值就很高了，有的人喝很多，酒測值也不一定很高，這是體質問題，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有的人是外縣市來的，他來這裡參加一個宴會或什麼，因為他和朋友好久不見很 high，於是就多喝了一點，就這樣，也許運氣…。我是想，當然我們不鼓勵，我還是強調不鼓勵酒駕，但是我今天講的，不是要給酒駕的人便民，我講的是警察、警力不足，還要留置酒駕者的車子，那也要耗費一些警力在那邊，我們的警察不是在幫人家顧車的，是應該去維護治安、去巡邏、去辦一些更多的事情。可是你如果把這部車拖到派出所，難道不需要有人顧嗎？如果你叫值班的警員來顧那台車，他既要顧裡面，又要顧外面，他要怎麼顧？如果那時候報案的人很多，他要怎麼做服務？我現在強調的是這個重點。

局長，我不是要鼓勵大家酒駕，然後更便民，我是說萬一不幸碰到的時候，外縣市的人來這裡，他假日、週末來這裡，喝完酒又被扣車，他如果回去了，是不是又要再來？沒有錯，我想這個我們都不鼓勵，但是萬一不幸碰到的時候，他們從外縣市又來，我們為什麼不讓人家認為我們高雄的服務是全方位的、我們高雄市是很棒的？對不對？

而且你說的…，我覺得你們既然其他的都可以做，為什麼這個不行？其他的都可以收費啊！為什麼唯獨酒駕不行？你也可以限定只有「留置車子、人可以走的」這個部分可以，你們有勾那個嘛！金融機構可以繳費或是直接要到裁決所的嘛！其實你們也可以去做這樣的分類啊！如果他純粹只是因為他的酒測值必須…，我想留置車就是因為在考量上你已經酒醉了，暫時不要再讓你開車，所以你不能開車嘛！於是把你的車留置下來，你人先回去，或是請人載你回去，你把罰單繳一繳再來牽車，我想這個動機是很單純的，也是好意。

可是問題往往就是因為遇到週末，你把車留下來，人先回去，那這台車怎麼辦？誰要負責任？對不對？到時候人家是找你們還是找派出所？所以員警跟我們抱怨，他說：「我們已經警力不足了，我們還要去巡邏，還要負

責治安的問題，還要做很多很多維護人民，做我們身為人民保母應該做的工作之外，我為什麼還要幫你顧這台車？」當然你也不能說，你酒駕被怎麼樣就是活該，我覺得這個也不能講得這麼沒有人性。因為畢竟我剛才講過，也許有的人是很不幸，第一次喝酒就酒精值很高，不幸又被人家抓到，當然這都是一連串的不幸可能會造成的，可是你也要考慮到這台車到底是要如何處理。如果它是高級車，放在派出所門口，萬一沒被偷走而是被砸了、出了狀況，到底誰要負責？

所以我現在的意思，就是你是不是應該趕快研議一個辦法？如果這台車需要繳費，大概多少的 range 裡面，你們可以接受讓他用超商繳費的方式，這也可以啊！或者是你們再多開一個窗口，在假日做服務，也沒有什麼不妥，我覺得這也是一種便民的服務機會，不是只有收酒駕的而已，別種罰款也是可以，我講的是這個，懂嗎？

局長，我的意思是說，你有沒有再去研議應該找一個讓扣押車停放的地方、一個場地？讓這些車能夠集中到那邊去，我知道南區好像有的樣子，我不知道有沒有，可是我們北區這邊有嗎？好像我也不知道啊！然後還有一個問題，你們要找這些場地的時候，拜託你們也不要挑在我們住家集中的地方，例如你們現在在博愛四路開設一個拖吊場，我真的被罵死，因為那邊住家品質那麼高，你設一個拖吊場在那邊，結果居民都不能接受，我們也是後來才知道，結果我也被人家認為我監督不周。是不是？

所以你們的配套真的要想好，你們留置這些車的時候，你們是不是應該有一個集中管理的地方？不要又讓各派出所去處理、去承擔這個責任，我覺得你們應該去想辦法。然後，要找扣車留置的地方，也要找妥當…。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知道陳議員是非常反對酒駕的，這個我們都一樣，我們都是反對的。當然陳議員是對比較輕微的這一部分，希望有一個…，這部分我們來研議。現在我們交通局有幾個拖吊場，包括像翠華、東、西區、鳳山等，有幾個拖吊場是可以把酒駕的車拖吊在那邊的。

我跟陳議員報告，是不是這樣？我來研議一下，剛才陳議員也贊成比較輕微的，比較嚴重的、有的已經拘留的那個我們不管，這一部分，我請我們裁決中心主任來研議看看不可行，例如是針對星期六、日開放還是針對…，剛才陳議員是說很多派出所員警跟你陳情的部分，那個部分，比如說由交通局先幫忙放在我們的拖吊場也沒有關係。

我想這一部分是不是這樣子？從兩個來看，星期六、日有它成本上與電腦連線的問題，是不是以現行的模式裡面，包括被吊扣車子的這些酒駕人

員或是派出所員警他們的困難在哪裡，這一部分我請我們裁決中心主任了解一下，再跟陳議員做一個報告，也很謝謝陳議員對於這個課題的關心。

主席（康議員裕成）：

謝謝陳議員玫娟。接下來，請陳議員信瑜發言。

陳議員信瑜：

市府官員與高雄市民，大家平安，我是陳信瑜。首先，交通部門的質詢，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觀光局。局長，你知道我爲了要對高雄市的觀光著力，我又特別去修研究所的學分，就是再去讀觀光系的研究所，所以我也希望給你一年的時間，我上次有說，我給你一年的時間，讓你把高雄市的觀光可以做出一些比較具體的成果來。我現在可以問你一個問題嗎？高雄市觀光發展的主軸，你的主軸戰略是什麼？可不可以請你回答？

主席（康議員裕成）：

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基本上就是對一個觀光的城市定位，定位的部分裡面，基本上，現在觀光局就是以把山河海港的景點與陽光這個城市做定位，來做行銷。我要跟議員報告的是，高雄市整個觀光最大的問題是它所有航線、航網、海陸空，整個空跟海的通路沒有通，還有包括所有入境、出境的平台沒有勾連上，所以造成我們從過去到現在入境觀光客的量不足。從前年縣市合併到現在，這一年當中，我們在亞洲城市的行銷…。

陳議員信瑜：

所以局長，你的高雄觀光發展主軸是要放在陸、海、空的通路方面，是不是？這是你對高雄市觀光發展的主軸，是這樣子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從產業的結構上來看，我覺得通路的問題是高雄市在觀光發展上最大的問題。

陳議員信瑜：

好，既然你講的是通路，那麼待會兒我一定會用通路跟你好好的請教。

我現在修的一個報告，我自己選的，叫做「海洋觀光」，我覺得非常的貼切，不曉得是老師分配，也剛好分配到我，就是做「海洋觀光」，我想我的論文一定會把高雄市成爲海洋城市具體的觀光發展做爲論文主要的方向。

可是我現在就要跟你談，其實高雄市就是怎樣？高雄市以前叫做「海洋首都」嘛！對不對？很具體啊！高雄市就是有河、有海、有港，現在還多一個山，所以高雄市就是這四個觀光主軸，我覺得就這麼簡單，我可能沒

有你高深的學問，因為我現在還是在學，但是以我如果是來到高雄市的觀光客，我就會問：「高雄市有什麼？」因為高雄市有港、高雄市有海、高雄市現在還有山，還有很漂亮的愛河，但是你跟我講的是通路，通路打通了，你確定人數就增加嗎？局長，你確定嗎？你可以不用跟我講，等一下我們用數字來看，表示我有做功課的。

我們來看看第一個問題，剛才我講的，我們沒有願景，我如果真的要吧課堂上大家對高雄市觀光的批評拿出來講，我跟你說，我 20 分鐘、30 分鐘、1 個小時我也講不完。今天我就對我自己看到高雄市，還有特別是從你業務報告的這本資料裡面，我覺得我就已經講不完了。

局長，我們看看你的「成績單」，還滿不錯的，可是是比其他兩個局處薄了一點點，如果要算頁數的話。你剛才講的是通路，我沒有想到你講的竟然會是通路，我剛剛好，也設定了就是你講的通路。

這個國際入境，因為你講到海陸空通路要打通，每週有 225 個航班次，你增加了多少的旅客？這些我待會兒請問你。你的多元的、創意的、活潑的對於高雄市觀光的行銷方式又是什麼？我看到你寫了一堆，其實都是以前舊的業務，我要你待會兒跟我講你新的業務是什麼、新的創新的行銷業務是什麼？你是怎麼用整合的方式來辦這個年度的節慶？再來，你要怎麼樣去建立觀光的產業鏈、人文生態？你怎麼去推廣休閒觀光？在最短的時間內，你說…，這都是你的業務報告寫的，你要達到高雄市觀光客倍增，局長，你的倍增計畫是什麼？因為你都沒有寫，你這裡面其實有很多都是避重就輕的。還有你倍增的數量又在哪裡？你的計畫、你的倍增計畫是什麼？你倍增的數量有沒有量化出來？最後一頁有寫，但是我還是可給你戳一些牛皮。

可是我覺得你是一個很誠實的局長，為什麼？接下來的數字就知道，其實你是誠實的，但是在我們看到你這一本的結尾與你業務報告的資料裡面，又覺得你又還滿膨風的，所以我本來要嘉許你其實是一個很誠實的局長。

來，怎麼說你誠實？接下來，我們來看，我先戳破你的牛皮，你說高雄市的海陸空通路打通之後，觀光客就進來了，我們把去年小港國際機場的旅客、架次數字調出來，這是交通部國際機場航班的資料，2011 年 280 幾萬人，現在我們用今年的 2 個月來做平均值，其實一直到 12 月的話，跟去年的平均值不會差太多。我們看一下，現在一、二月，平均都還是 25 萬的人次，所以我們可以合理的來推測，到 12 月，它的增加幅度不會太大，跟去年來比，你覺得會增加嗎？好啊！你一年來的成績，就這樣子啊！不就

跟去年同一時間其實是差不多的。

再往下一頁，這個就是你的通路，你的通路到底數字真的呈現了嗎？局長，你用你的數字去測試你未來的觀光發展計畫，我們就這樣跟你檢視就好了，你只要這樣提出你具體的而且是可考的數字。

局長，你的願景是什麼？高雄市如果沒有朝服務業來發展，我坦白講，傳統產業的發展時間很長，轉型發展很長，但是現在台灣跟高雄的競爭力就是在服務業，你如果觀光都做不起來，沒有願景的話，你在做什麼？

觀光願景在哪裡？四年之後，你要使高雄的觀光產生多少的產值？你要把高雄的觀光帶到哪裡？只是打通了海陸空的通路嗎？說難聽一點，這每一個局長都可以做的啊！你要有特色啊！

接下來，我們來看一下，這是我們光榮的高雄燈會，光榮的高雄燈會從 2001 年就開始了，叫做「台灣燈會在高雄」，那時候名稱叫做「台灣燈會在高雄」，在愛河舉辦，第一次全台灣有一個燈會是在愛河舉辦，凸顯了高雄的唯一，為什麼？高雄雖然不必要當第一，但是高雄有唯一的愛河，這是從 2001 年開始建立了這個光榮的歷史。到 2003 年我們就正式取名叫高雄燈會，以愛河為一個場域的高雄燈會，在全台灣打出了知名度，到了 2008 年擴大成為高雄燈會藝術節，我們來看一下數字。

局長，如果從這個數字來看，你是一個誠實的局長，非常的誠實，看一下，這是 2007 年的數字，還有 400 萬的觀光人次；2008 年再高一點，600 多萬，我們不敢說以前的局長吹牛，但是我相信，我肯定你是一個誠實的局長；2009 年 751 萬；2010 年 803 萬，一年比一年增加；2011 年的最高峰到 900 萬人次，真的要掌聲鼓勵鼓勵；到了這個誠實的局長了，430 萬。局長，我還記得去年 10 月 24 日，這個報紙你可以去查，電子的新聞稿也有出來，10 月 24 日，我曾經質疑你辦高雄燈會，你包括發包的時間，不到兩個月的時間，你可以辦到一個達到 900 萬人次的嗎？你跟我回答一定可以超過，我只是要提醒你，舉辦高雄燈會絕對不可以用兩個月的時間來辦，你認為你真的草草應付就可以達到 900 萬嗎？還有我告訴你，這個 430 萬，等會兒我們來看，這已經算高了，而且還被懷疑是內定，你跟全台灣每一個公務機關的人來講，兩個月可以辦一個高雄燈會，幾千萬的規模，笑掉人家的大牙，做一個主燈都來不及，我還在市政府待過，做一個主燈要多少時間？如果你不提早作業根本來不及，那提早作業是什麼意思？暗盤嘛，結果做出來的成績怎麼樣？soso 嘛，我們高雄市是一個 soso 的觀光城市而已。

再來，我們來看它的經濟效益，2008 年這邊 8、2009 年 13，2011 年 900

萬人次，但是它的經濟效益是下滑的，所以這個我才稱讚局長你是一個誠實的局長，2012年高雄燈會藝術節，每一個人的平均消費是512元，這個是你說的，哇，512元真的很了不起耶，我們辦一個這麼大規模的，結果讓人家來只能產生512元的消費，這可能都消費在六合夜市，因為六合夜市的東西實在太好吃了，一個人吃500多元的東西其實也不足為奇，因為吃一客牛排大概就差差不多了，平價牛排，大概就可以了，然後再喝一杯木瓜牛奶，再來一個七里香，500多元可能就沒了。局長，原來你的高雄燈會只能創造這樣的效益，現在有很多其他局處的，你來看看。

再來，你說海陸空要打通，捷運局、捷運公司現在拚了命自己在做自行車，他也爲了要提高運量，他是拚自己的業績，也在幫忙可以帶動整體高雄市交通的運量，這個是交通部觀光局的資料，我們來看，我們用燈會期間，2011年和2012年的燈會期間的運量、住房率跟觀光人次，兩年的燈會來比較，去年，一樣這個，這個是259；2012年平均是206，我告訴你這還算高的，這是捷運局提供的資料，我們沒有去argue他，我們也不去質疑他，看觀光旅館的住房率，這是交通部觀光局的，我們用11家的觀光旅館來做比較好了，比率有比較多嗎？有比較好嗎？來，風景區的人次，19處、407萬，我們給你一個數字，你增加在哪裡？增加的我們告訴你，你這個資料沒有上去，我們這個總計我們有增加到160萬人次，這個真的是給你拍拍手，這份資料我事後再提供給你看沒關係，因為來不及放上去，不是不要放，增加的人次在哪一個景點？它叫做佛光山，爲什麼佛光山突然比較多，因爲它多了12座塔，所以在那段期間塞爆了，春節期間塞爆了，所以你可以好好的看看，這個數字就是你告訴我的陸海空打通之後的數字，每一個旅遊的景點，你自己統計出來的，從壽山動物園、旗津海岸公園、蓮池潭、市立美術館等等高雄市的景點，每一個景點都沒有增加，只有一個佛光山增加。

再來，局長，這是哪裡？你知道這是哪裡嗎？不要說是國外就好了，這是哪裡？這是台灣喔，這在台灣喔，局長回答。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是紅毛港文化園區。

陳議員信瑜：

紅毛港文化園區，這是什麼地方你知道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個是高字塔。

陳議員信瑜：

謝謝你還知道我們小港有一個文化園區。前鎮、小港有兩港，一個是空港，一個是海港，但是我們前鎮、小港是最沒有觀光景點的。你說海港城主題觀光，有嗎？我們的海港城主題觀光是什麼？海港城主題觀光是什麼？我其實是有點問不下去，因為每次看到這些數字之後，我就覺得好像問不下去，因為局長沒有什麼主題觀光的主題策略，也沒有任何的計畫，所以你怎麼去評估它的效益？你怎麼去評估它，你跟我說前鎮和小港有什麼觀光景點？局長，你說一下好不好？局長請回答，前鎮、小港有什麼可以帶人家去看的？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想就分兩個部分，一個部分裡面主要是整個高雄港遊港的部分，另外一個就是你剛才提到的高字塔…。

陳議員信瑜：

高雄港遊港的部分跟我們前鎮、小港有什麼關係？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就是在環港的部分，另外我跟你報告的就是說，那個高字塔的部分，文化園區…。

陳議員信瑜：

我說我們前鎮、小港有什麼景點？你不要再跟我說機場咖啡，機場咖啡不是我們政府的功勞，還有什麼地方，你告訴我。局長，我原諒你講不出來，因為這不是你造成的，這是長久以來造成的，但是局長你有沒有責任？你現在坐在這個位置，你就有責任，要不然就換別人坐就好了，換副局長坐上來，他就要站在那裡被人家罵，局長，你請坐下。

我要求你把高雄市的觀光客倍增計畫給我，你要怎麼樣倍增，你不要再跟我講陸海空的通路了，陸海空你現在都打通了啊，你說航班增加，結果數字看起來，人次是沒增加的，我一個一個給你戳破，你說郵輪，郵輪來到這邊，你也沒有很具體的數字說他帶來了多少的觀光效益，我也坐過郵輪去玩了 12 天，我走的是地中海和愛琴海的路線，我下到那個城市，坦白說我也不會去消費它，我不會去消費它，我不一定會去消費它，你覺得我們高雄市有值得人家消費的嗎？我們高雄燈會一個人才消費平均 512 元而已，高雄市有什麼讓人家想要去買的、去看的？因為沒有什麼觀光的主軸特色，我們海洋城市，你有做什麼海洋的，我講一個水上運動好了，你有做什麼具體的水上運動？有嗎？現在中山大學那邊，之前海洋局和市府不是有跨局處的協調，說要發展水上摩托車，那個地方也不適合發展水上摩托車，後來那裡還有做嗎？中山大學還有做嗎？沒有啊，剛剛陳玫娟，

我們的主席、召集人也講，你的水上運動是什麼？也沒有啊，海洋城市沒有水上運動，海洋城市沒有跟港有關的運動，就是這個遊港，遊港是交通局的事情，遊港是張清泉董事長的事情啊！跟觀光局有什麼關係？你如何去凸顯我們是山的城市、港的城市、海的城市、河的城市？集這麼多優勢於一身的城市，你居然找不出觀光的發展主軸，你覺得只是要打通任督二脈。我要是每一個都問你，你每次會被我「打槍」，你沒有倍增計畫，局長，你要指示哪一個主管起來講倍增計畫？你看是哪一個科室負責的？他如果沒有把倍增計畫提給你，就換掉他啊！你帶的手下無能，你沒有一個好的專業幕僚單位，你可以換掉他，不然你就換掉自己，就這兩個。如果公務人員只是領死薪水，你對高雄市沒有這樣的願景，你是一個科室主管、也是一個觀光大使耶！局長，你要怎麼跟我講、你的目標要怎麼達成？因為你的業務報告裡面寫著 2012 年要朝向 500 萬的目標，你的 500 萬要如何達成？你告訴我。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縣市合併以後，整個觀光的發展是千頭萬緒，其實我也很坦誠地跟你報告，在去年一整年，所有觀光局的同仁，在整個發展觀光的推動上，其實是不遺餘力。

陳議員信瑜：

有啦！你們有補貼觀光遊覽車，如果載一車就補助 8,000 元。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所以以前年 250 萬會增加到接近 120 萬，這個就是成績。剛才議員提到的是說，以小港國際機場進出的統計數，這不全然是正確的。

陳議員信瑜：

你給我正確的數字啊！你給我們的都不是正確的數字。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要跟你報告一下，我們是以入住到高雄飯店為主的，這樣的統計人數，才會有觀光產值。

陳議員信瑜：

我剛剛統計出來的，同樣燈會期間，11 間的觀光旅館，結果馬上就被我戳破，人數比去年還要低，我光用觀光來算，你那時有辦大型的燈會，你那時投入這麼多的政府預算，你帶來的人口觀光潮也才不過如此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你剛才一直在關注燈會的事情，我也特別謝謝你的關注。

陳議員信瑜：

今年的燈會什麼時候開始籌備？你能不能跟我保證，明年一定要突破 430 萬就好，不用突破 900 萬，你還是做一個誠實的局長，我會給你拍手。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想說明一下燈會，前年跟去年比較的部分，就今年的部分，因為去年是 17 天的展期，今年只有 11 天，是天數的影響。

陳議員信瑜：

你還分三個點。〔對。〕三個點還拚不過人家一個點，噢！我這裡都有資料，我自己都有準備。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縣市合併之後，是整個觀光資源的分配、配置的問題。

陳議員信瑜：

局長，就是因為籌備太慢，你發展了三個觀光平台的場域，比起一個平台，你都做得比人家少，你還敢誇口說，你會達到 900 萬。我想你有三個平台在做，一個平台可能會破 1,200 萬，結果反而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天數是時間的影響。

陳議員信瑜：

我告訴你，你們放假的時間還比去年多，因為高雄燈會還 cover 到春節的期間，去年的高雄燈會還沒有放春假，所以放假人潮應該是多的，對你的觀光其實是有幫助的，但是結果是沒有。局長，我再告訴你，重點是甚麼？你們的籌備太慢了。你今年甚麼時候開始籌備？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今年的部分，我們會提前、也會改進。但是另外一個，你提到的部分…。

陳議員信瑜：

不要再被我聽到，有人是已經暗中內定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今天特別跟議員報告，今天在議會殿堂，如果有任何的發包是屬於內定的，我們都是依法究辦，我特別跟你說明。

陳議員信瑜：

業者都知道是內定的，也許局長不知道是怎麼被內定的？誰在做，誰都知道啊！看看今年是誰寫計畫的？結果今年計畫寫出 430 萬這樣的成績。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政風室人員都在，如果有任何的風聲或任何的不法情事，我們都會依法究辦。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認為你們今年辦的高雄燈會是成功的嗎？是成功的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因為這個場域，我想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信瑜：

你真的對市長有交代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縣市合併之後，連開三個場域，這是第一次的經驗，我想每一年會越來越好。我們都會盡量，我們都是在全力以赴，一個城市的特色要如何呈現出來？〔…〕謝謝議員的鼓勵。〔…〕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很有創意，局長，你可以思考看看。下一位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想請問交通局王局長，馬英九總統說油、電要漲價，不漲以後會漲更兇，現在不痛苦，以後會忍受更多的痛苦，你當交通局長，你對這一段話有什麼感想？

主席（陳議員玟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是指油價的部分、還是跟交通有關的部分？

吳議員益政：

跟交通有關的部分。油、電都有關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油、電雙漲，這次漲幅特別的大，對於一些民生的影響都很大，事實上，對於我們的運具，包括船、公車都有影響，目前交通部有一個補貼機制，柴油部分是會補到 5 元，原來已經從去年…。

吳議員益政：

你聽到這話，你聯想到什麼？你有什麼想法？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覺得高油價時代，可能傳統的用柴油、汽油這部分要減少，開始用一些比較經濟、比較低成本的能源時代到了。

吳議員益政：

所以說，這是非常好的時機，包括汽車燃料費也要增加，其實我一直在

建構這些關係，你剛剛講的，交通最重要是便利、安全、迅速。當有衝突的時候，你認為哪個是最重要？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安全是最重要。

吳議員益政：

安全最重要喔！事實上大家都知道，機車相對是最不安全，可是它是迅速又便利，跟你的認知好像有差距，為什麼騎摩托車的人跟主持交通政策的人或學者專家不一樣，每一個人都認為安全最重要，可是並沒有放在最前面。我看這統計數字，不論台北市或高雄市，罰款最多的是台北市，監理處辦理汽車燃料稅是第一名，也是辦得最好。看起來交通數字很多，大眾運輸使用率或剛剛報告的車禍死亡率，我覺得他們三個應該有一些常識建立一些關係。譬如：台北市罰款最多，增加最多，車禍發生率沒有相對減少，所以人家說，闖紅燈被照相是在搶錢，馬總統也講啊！我要漲價，漲價之後大眾運輸使用率有增加嗎？所以它不是自然就發生，高油價政策來臨，環保自然時代就來了，它不會自然而來啊！我想要找出一個三角相關的關係，才會精準。以罰款來講，如果摩托車車禍死亡率很高，有40%是未戴安全帽。那車禍不是沒有戴安全帽就車禍、就死亡，不是嘛！一定先有車禍，還有未戴安全帽。所以至少有兩個以上的原因，可能是未遵守交通規則，或設計不當，就是有一個主因，然後沒有戴安全帽是另外一個原因，這兩個原因造成他死亡。所以你要排除，像你講的工程建設，他自己要遵守交通規則，那如果有戴安全帽可能會減少。我要問警察局，你有沒有針對未戴安全帽加強取締？警察開罰單時要讓民眾知道，車禍一共有幾件，摩托車佔幾件，摩托車裡面還有未戴安全帽的有佔幾件，我是為你好。不是一張罰單過去，是要每一個月給他一個統計單，去年車禍時，未戴安全帽是多少，是為你設想。我覺得接到罰單的人，他才知道這個罰單的意義，不是在搶錢。所以在警察局部門時，我們要建議，一年要增加多少沒有戴安全帽的罰單，經過一年之後，你要再告訴我，車禍率有戴安全帽而降低的有多少。這樣這個罰單才有意義，超速也好，一樣嘛。最近差不多是幾月開始，3月1日嗎？還是1月1日，很多罰單罰款增加，紅燈右轉也增加，你知道嗎？今年有哪些措施是罰款增加的，增加一倍哦！誰負責？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今年1到3月，目前來講和去年同期是增加3萬多件交通違規的開單。

吳議員益政：

硬增加 3 萬多件。你是說增加開件？〔是。〕罰款金額有增加的是哪些件數？今年 1 到 3 月交通部有改變罰款金額的。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目前還在研議，還沒有通過，就是闖平交道的那個部分。

吳議員益政：

紅燈右轉、闖紅燈都沒有增加嗎？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沒有，網路上有在傳的那個都沒有。

吳議員益政：

都還未增加？〔沒有。〕那是網路？〔是。〕網路你們要澄清啊！當然不是沒有增加就要你盡量紅燈右轉。但是我覺得增加的，包括酒駕，我也跟市民朋友報告，不要再找民意代表，“沒效”，不是我們不幫忙。酒駕現在就是要隨案移送，一發生案件，不能說，也是要隨案移送。就是你要到拘留所拘留一晚，隔天檢察官再判要罰多少錢，最起碼要拘留一晚。以前就函送，如果沒有車禍，只是酒駕被抓到，只將案子送件，不用隨案移送，人可以先回去。明天再去檢察署那邊，等檢察官的處罰，一般是九萬至十幾萬。所以罰一張單子是不划算的，任何要喝酒的就坐計程車，讓你坐十年都坐不完。我覺得這要宣導，很多都沒有宣導，碰上時找民意代表，現在都沒有效了。現在抓到，不只不能關說，還得在拘留所待一晚，而且罰金又增加。我覺得要把車禍、酒醉、闖紅燈等幾個車禍的主因，造成車禍發生率，有幾件、幾個主因。將執行率提高，降低車禍降低多少，我覺得交通政策到最後要有一個濃縮。不然要做很多工作，一下要電動車，一下要大眾運輸，一下 7999、一下 9999 幸福卡，很忙碌。到最後，罰金增加、車禍量增加、大眾運輸沒有增加，花 1,800 億大眾運輸率也一再降低。我覺得它應該有一個相關性，增加的包括停車收費，路邊沒有免費的，我希望交通局要將路邊停車一定要計時的。我也跟我們同仁——民意代表講，不要爲了增加選票，我這一區不要收費，這一區計次就好。計次讓大家沒位子停，你知不知道？人家要去找你沒位子停，因爲大家都停一天，一天 30 元啊！路邊是公共財，但你爲了個人的願望，要求計次，不要計時，最好不收，爲了你的選票，讓所有的交通不好。檢察官辦案要辦這種案，民意代表爲了自己的利益，犧牲大眾的利益。汽車燃料費現在要增加，你怎麼去增加這些收入，但是我講的，要讓人民講增加不是搶錢，增加有關交通的，要專款專用，優先補助大眾運輸，除了基礎設施，道路、交通號誌、行控中心那些預算以外。現在每增加的，譬如我們支持民意代表或高

雄市議會，我支持路邊停車收費增加，甚至於累進，累進能讓人有位子停，你請坐，我是說後面的。我要說增加收入是增加多少，增加的收入、增加的罰款、增加的燃料使用費，全部支應大眾運輸。不然大眾運輸要坐免費的，鼓勵人家搭大眾運輸免費，一定好啊！不漲價 12 元，77 年到現在不漲價，沒有人敢漲。現在油價又漲，又說我們絕對不漲，這後面怎麼辦？那漲價好不好？也不好啊！它要有財源，不然公車處今年有多少？請問處長今年的累計虧損？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公車處處長答覆。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累計到 100 年的決算數是 216 億。

吳議員益政：

去年啊？〔對！〕216，那今年還要加進去，今年加進去多少？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今年我們預計虧損 12 億。

吳議員益政：

220 幾，我做議員已經第十年了，每一年都替你們背書，增加 10 億、12 億。現在利息比較便宜，之前就 12 億了，利息降，現在又回到 12 億。所以我們要做多少，要擔多少罪啊！從 100 多億到現在 211 億，我們束手無策啊！我覺得歷屆的市長和議員都要負共同的責任。二位都請坐。我覺得我們的政策都沒有跟大眾運輸使用率跟降低車禍去建構連結性的關係，才會造成忙的很忙，增加很多預算。大眾運輸講半天，結果車禍沒有降低，死亡率沒有降低，騎機車的沒降低，大眾運輸使用率增加有限。我們所有的對策都每個人做自己的，交通局有局長，有很多科長，大家都很忙，各有所司啊！議員四年也每屆選啊！一個也沒減，減了也馬上補。我覺得我們都愧對我們的市民，我希望從現在開始，建構一件事情，每增加停車政策，是誰管的？停管中心主任，自我介紹一下，做不好就是你。現在停車收費一年收多少？

主席（陳議員玫娟）：

主任，請答覆。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去年法定盈餘剩餘是 2 億 8,000 萬。

吳議員益政：

收多少？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有達到剩餘的目標，去年我們總共收入合計已經達到 8 億 8,900 多萬。

吳議員益政：

若全部改計時，有些熱門路段改累進，你回去研究一下，5 月 28 日以前給我一個報告。達到 12 億，今年要編明年的編 12 億，我看你編得出來嗎？用什麼策略。增加的，我想跟法制局再來研究，增加的全部來支應大眾運輸，不是補貼。好，請坐，局長我講了好幾次，我們要有 65% 的人是使用機車，我們不要全部，因為有的人騎機車畢竟有它的條件，如迅速、便利，每個人使用的優先順序不一樣，有的做業務員需要騎機車，有的要跑來跑去需要騎機車，如果他沒買車，又不搭大眾運輸，那些通勤的、短程的，65% 裡面你去統計出來，能夠轉移 10% 至 15% 的人的策略，你今年要達到那些轉移到大眾運輸，要用什麼手段？10% 至 15% 就好，你能夠到那裡要花多少錢？你要 7,999 學生的還是大人的 9,999 幸福卡，你要補貼幾個，你要補貼錢從哪裡來，就是從罰款、汽車收費、汽車增加的燃料費，都做那種交通宣傳什麼 2,000 萬、幾千萬，那汽車燃料費一年收多少錢？誰收？誰在負責？汽車燃料費…。

主席（陳議員玟娟）：

好像稅捐處吧！

吳議員益政

不是稅捐處，是監理處，現在監理處改中央了嗎？居然沒人管，那科也有科長啊！科長難道也不知道嗎？科長要負責啊！30 億嘛！燃料費就 30 億嘛！而且現在又漲價，隨油徵收又增加了，罰款收入呢？罰款收入多少？來，歐處長指後面，後面誰負責的？誰來說。

主席（陳議員玟娟）：

裁決中心主任，請發言。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12 億多。

吳議員益政：

12 億嘛！罰款收入高雄市是 12 億，那分多少？全部是市府的嘛！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對。就是我們收到市庫裡的。

吳議員益政：

對。它是繳到中央再撥回來的嘛！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對。是已經分配完了，到市庫的是 12 億多。這樣子。

吳議員益政：

那總共是收多少？罰款？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總共收的也差不多。

吳議員益政：

都全部給我們嗎？

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中心洪主任肇昌：

是分配一小部分給中央。

吳議員益政：

小部分給中央，大部分還我們，所以罰款收入，路邊停車也好，路邊停車你從 8 億要如何收到 12 億，罰款現在增加的，看要增加多少？我說過你每次增加的罰款都用在支應大眾運輸燃料費，包括增加廣告費，把它砍一半全部都移到撥用大眾運輸，汽車燃料費將近 30 億，30 億撥 10 億支應大眾運輸，不是很好用嗎？以後隨油徵收，還會再增加，所以說我是希望把這三個包括空污費或其他費用增加大眾運輸的費用你要先找出來。第二、你要如何去補貼轉移 10% 至 15% 的機車使用者，你不用全部，65% 你只需做到 10% 至 15% 就好，你可以讓他自願向交通局繳交駕照，停止使用機車一年，就給他一張搭公車一年免費的，也不是不用錢，而造成公車處虧損，你就用 7,999 或 9,999 給他一年份，你拿多久就坐多久免費的，錢從哪裡來，從那邊來，你要一個策略，我 10%~15% 增加的這些人轉移過來，我要增加多少的來源？多少人去做？要多少錢去支應？錢要從哪裡來，因為你適當的罰款，適當的交通執法，未戴安全帽、酒駕，幾個主要項目造成車禍的原因，執行率提高，你也不用罰，降低了多少車禍發生率，大眾運輸使用率，你把機車使用的從 10%~15% 移轉到大眾運輸時，車禍發生率或死亡率又怎麼降低，我請交通局、捷運局，還有警察局三個局處，把這三個整個交通環境的三角關係建構起來，你才是有效的對策，不然大家都很忙，不眠不休，日夜都在做，現在做政務官、科長都很辛苦，公務人員不像從前上、下班制，現在忙到日、夜、假日，都跟民意代表一樣忙，但是好像罰款增加，死亡率沒有下降，像似不相關，局長你同不同意？你有什么想法？要不要去達成這個目標？合不合理？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王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想剛剛說的三角關係，譬如說罰款、或是停車收費增加，對於大眾運輸的使用率可能是正面的，罰款和車禍發生率，除了罰款、執法面還有其它的課題，在這一部份裡，交通局做比較多的是直接投注在公共運輸、包括捷運局的部分。罰款本身有很多是欠討式的，罰款沒有增加很多。停車收費，吳議員很關心，路邊收費今天我有一個報告整個大概 75%，而且只要使用率高幾乎都變成計時的，剛剛提的幾個課題向吳議員報告，關於停車費、罰款收入、公共運輸部分，是非常正面的，因為他是抑制私人來挹注到公共運輸，我想這部分事實上有個想法，在高雄市的停車場做為基金的收支跟運用辦法裡希望把公共運輸放進去。

吳議員益政：

可以更改嗎？上次你更改過，市府有人不讓你更改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現在這是內部討論，修法後才做，另外一個是汽、機車的管理，路邊是汽車停車格的部分，那機車的部分，我覺得高雄市有 230 萬輛的機車，我們這幾年來公共運輸投資很多，可是使用率的增加有限，這部分我們在供給面已經做了，那需求管理尤其像機車部分，要做一些管理，今年有一些重點會做這方面的管理，我希望先把公共運輸的環境建立起來先給，然後機車本身要有適當的成本來管理他的使用，這部分是今年很重要的政策，希望今年的使用率在需求方面做一些管理後能夠再提升。

主席（陳議員玫娟）：

給我們吳議員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希望你 5 月 28 日以前，告訴我從機車使用率 10% 至 15% 移轉到大眾運輸的策略、具體做法，錢要從哪裡來，增加的成本，你要告訴我今年你要做的策略，有的是明年的預算，有的是今年可以做的，10% 至 15% 不會一次到位嗎？我希望你明年底就是要到位，那今年要降多少的策略，有些是基金，基金可以隨時調整，不用等明年，所以請把這些包括法例、支用辦法的轉移，燃料費該中央的中央修法，地方自己修法、地方要修法，那些錢增加的讓百姓很清楚，增加的部分不是開車增加的，是你使用路邊時，罰款本來就應該被罰款，但是你支出的罰款和所繳的錢都去支應。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我們來努力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吳議員，現在休息 5 分鐘。

主席（陳議員玫娟）：

繼續開會，請蕭議員永達質詢。

蕭議員永達：

王局長，我剛剛聽到你在答詢的時候，講到交通的目的——安全、迅速、便利是主要的目的，我另外再加上一項，設計交通政策的時候除了安全、迅速還有便利以外，另外還要再加上一項就是符合財力，任何的個人或任何的公司一定會把這一項加進去，我舉一個例子來講，譬如說我不是一個有錢的議員，如果我學別人開黑頭車，去買一輛 500 萬的轎車，我買得起，我現在有足夠的錢買，但是買完以後呢？一個成功的人在食、衣、住、行、育、樂各方面都要健全，但是你的財力不夠，去買一輛 500 萬的車，結果你每天都在照顧那輛車，你的錢都投入在那裡，你是什麼呢？你就是交通工具選擇錯誤。我現在開的車 15 萬元，六年前買的，其實我有錢換車，但是能開，我就湊合著開，我覺得我很方便，你剛剛講的那三項——安全、便利、迅速，我統統都做得得到，而我做得得到是我六年前花 15 萬元買的車，我現在還在開，而且我覺得很舒適，原因是什麼？我有助理幫我開車，我在後面看報紙，跟個大老闆也是一樣，高雄的交通問我滿不滿意？我是很滿意。為什麼呢？因為第一個是不會堵車，第二個是找停車位方便。我不會去換交通工具呢？我也不會換，所以我可以使用很便宜的交通工具，我完全達到安全、便利、迅速而且又有助理，還很舒適，跟個大老闆過的生活完全一模一樣，花很少的錢就可以完成這個目的，但是如果我學別人耍氣派去買一輛 500 萬的車，買完後財力就馬上出狀況，就要向人調頭寸借錢去跑 3 點半。我相信我個人交通工具選擇是這樣，公司行號或市政府都應該有這個觀念，所以王局長，我的主張，你同不同意？安全、便利、迅速，還要財力一起考慮進去，你同不同意？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同意，就是效益，投資的效益要考慮進去。

蕭議員永達：

要考慮進去嘛，這成本效益，來，請坐。以這個觀點來思考，我剛剛看捷運局長你的報告，我剛才在那裡看，捷運經過的地方美輪美奐，又有草地，又有會展中心，又有流行音樂中心，但是我思考的是你們到底花多少錢，今年我們高雄市政府舉債 200 多億，我看整個早上大家都在問觀光局問題最多，結果我看觀光局的預算多少錢啊，4 億 8,000 萬，交通局 15 億、

捷運局 18 億，結果建一條輕軌要多少錢？整個觀光局才 4 億多，讓人質疑成這樣，問的問題一大堆，蓋個捷運要多少錢？我跟大家報告，蓋個輕軌捷運，剛剛你提供的，165 億，市政府要負擔多少？99.73 億，接近 100 億喔，接近 100 億是什麼意思？觀光局一年預算才 4 億多，交通局 15 億、捷運局 18 億，光蓋個輕軌多少？100 億。這就是我剛講的，我剛剛舉我蕭永達去買 500 萬元一輛車的意義，你市政府再三年就要舉債破錶了，就不能再借錢了，結果你需要去蓋一條輕軌，而你蓋輕軌的理由，寫出來是什麼？要疏散大量人潮，所以要優先推動路段。如果這個前提是對的，就沒有辦法，非蓋不可，但是這個前提是對的嗎？

交通工具有十種選擇，前六種叫做道路，我們可以走路、騎腳踏車、騎機車、汽車、公車，再進一步呢？公車捷運化，這些都是叫做路面，路面交通工具不用花太多錢，要花大錢的呢？是後面四種，輕軌、捷運、火車跟高鐵，這叫做軌道，軌道就要花大錢。之前高雄市政府做了紅、橘兩線，縣市合併我們一年的預算 1,000 多億，之前高雄市政府的預算 700 多億，到了紅、橘兩線花了 2,000 多億，等於是將三年的預算都拿去做交通建設。做這個，如果有很多人坐，可以疏解人潮，那是好而且也非做不可，我們說為什麼主要的城市非做這種軌道不可，譬如說東京、香港、新加坡，他不做這種軌道、不做捷運，這個城市馬上就癱瘓，因為大家把車開出去就統統堵車，堵車就沒有效率。

大眾交通運輸系統為什麼非做不可？有兩個前提。第一就是堵車要堵半個鐘頭以上，這就逼著你去坐大眾運輸系統。第二就是找停車位很不方便。全台灣符合這個條件的是什麼城市？是台北市，台北市目前的狀況就是這樣。我問王局長，台北人的交通滿意度比較高還是高雄人，你知不知道？這遠見有民意調查，你有沒有看過這種調查？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高雄高很多。

蕭議員永達：

高很多嘛，高雄幾乎都是全國前幾名的，交通滿意度很高嘛，台北很低，對不對？幾乎都是倒數的。我跟各位報告，台北捷運是全國最發達而且台北的捷運還得到全世界前兩名的獎項，而台北人為什麼對交通最不滿意？為什麼最不滿意？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塞車。

蕭議員永達：

會塞車嘛，對不對？請坐。那為什麼會塞車？就是人口密度高度集中，人口集中所以無法疏解人潮，所以非做軌道不可，那如果沒有呢？沒有的話，大家都知道結果，來，我問這邊，你們搭捷運來的舉手讓我看，交通部門，王局長你回頭看一下，看幾個，再舉手，1個。

主席（陳議員玫娟）：

只有1個。

蕭議員永達：

捷運就在旁邊而已，那麼舒適、那麼方便，怎麼不坐？因為我們開車來、騎摩托車來，為什麼開車、騎摩托車來？因為不會堵車，停車方便，所以我們自己都會這樣選擇，市民也是這樣選擇，市民也會判斷，你在那邊喊口號沒有用，實際要做的是什麼？就是你講的安全、便利、迅速，但是要符合我們的財力。我來請教捷運局陳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蕭議員永達：

捷運局陳局長，要蓋的話，市政府要出接近100億，99.73億，這幾乎是你們好幾年捷運局的總預算，除非是非做不可才應該建輕軌，是不是應該要有這個邏輯？我剛剛的論述，你同不同意？是非做不可才需要做，你同不同意？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蕭議員永達：

對嘛，來，請坐。你敢講出「對」，我覺得你很有勇氣。非做不可，為什麼非做不可？除非像你說的大量人潮無法疏散，每天都交通阻塞。我再來請教你，你這個輕軌的路線目前跟公車168的路線幾乎是一樣的路線，只有海岸線那一段不一樣而已，海岸線那一段還是比較沒有住人的地方，目前公車168在跑的路線反而是人比較多的地方，是這樣沒錯嘛，因為那邊兩旁都是住戶，既然公車168在跑根本不會堵車。公車處處長，載客量一個月多少人？

主席（陳議員玫娟）：

歐處長，請答覆。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我們現在…。

蕭議員永達：

平均一天多少人？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每天大概 4,000 人。

蕭議員永達：

每天大概 4,000 人，你出幾輛車？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我們現在每一線是 11 輛車在線上。

蕭議員永達：

所以平均呢？1 輛車呢？如果不是在上班時間大概是多少人？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離峰的話。

蕭議員永達：

對。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大概的載客量是十幾個人。

蕭議員永達：

十幾個人，一輛很大的公車，大家都聽到了，十幾個人，你請坐。一輛很大的公車，十幾個人都還坐不滿，你去弄輕軌，輕軌弄下去，我跟各位講，財力是一個問題，另外是什麼？輕軌就是軌道，專用路權，所以公車、汽車、摩托車要讓它先走，因為它有軌道，所以這個是交通工具，第一個不符合財力。第二個，這是在製造交通問題還是解決交通問題？來，陳局長，我再來問你，以目前的狀況，離峰時間只載十幾個人，你輕軌做完了以後，高雄市目前每年的人口是增加還是減少？請你回答一下，根據主計處的資料，你知不知道？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根據…。

蕭議員永達：

未來五年是增加還是減少？我手頭上有主計處客觀的資料，增加還是減少？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增加，是微量增加。

蕭議員永達：

人口呢？高雄市的人口呢？未來五年。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未來是…。

蕭議員永達：

不是你們的報告，是中央主計處公布的，高雄市政府主計處也有這個資料，現在是少子化的時代，你…，人口還會讓你增加，怎麼增加？現在平均年輕人兩個生不到一個，人口哪來的增加，你的資料從那裡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主計處他是有資料，所以過去幾年資料都有公開的。

蕭議員永達：

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所以有增加也有稍微減少，跟這個都市發展有關係。

蕭議員永達：

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還有未來高雄發展的願景、很多中央的建設在這邊，有一個新的運輸的窗口，所以變成高雄跟亞洲…。

蕭議員永達：

現在 277 萬，我問你，未來三年你預估多少人？現在 277 萬，未來三年呢？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的目標是在民國 110 年的目標。

蕭議員永達：

好，110 年，未來十年。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有目標年的預測。

蕭議員永達：

多少人？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輕軌是 8 萬 5,000 人次。

蕭議員永達：

不是啦。高雄市啦，人口啦，人口多少人？人口啊，我們現在 277 萬，你說人口增加，明明主計處的資料就是減少，現在少子化的時代，大家都在估減少，你說增加，增加多少人？你講講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是 280 萬。

蕭議員永達：

280 萬人？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蕭議員永達：

現在 277 萬，十年後 280 萬，所以多幾萬？多 3 萬，好，因為我手上的資料跟你手上的資料是不一樣的，來，你請坐。我也不要在這裡和你辯論，我的資料是減少的，你的資料是多 3 萬，也沒有多很多嘛，277 萬多 3 萬，會有大量人潮的問題嗎？各位，現在公車一路發 168 都還在虧損狀態，平常一輛車都坐不滿，你把它做成輕軌，輕軌是什麼意思？輕軌就是好幾節的車箱在路上跑，這就叫做輕軌，那豈不是在路上跑的好幾節車箱，每一節車箱坐不到三個人嗎？現在一輛公車十幾個，以後也沒幾個人啊，結果沒幾個人坐在車上還要花市政府 100 億的錢，都是高雄市民、納稅人的錢，而且還是專用路權，有一個軌道在上面，摩托車、汽車、路人都要讓你先過，因為如果和你相撞，一定撞輸你，你比較大輛，也一定要讓你先過不可，製造交通問題又不符合你的財力，而且放眼高雄未來的幾年根本也沒有這種大量的人潮，你做這個到底要幹什麼？陳局長，你再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蕭議員永達：

我們再三年就舉債破表了，你捷運局一年的預算也沒多少錢？你需要花 100 億的目的是做什麼？你核心存在的目的從道路進入軌道，你的目的是做什麼？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第一個，我們財力的部分，我們是用土開基金，這剛才報告裡面有，土開基金是屬於一種非自償性的，再來就是高雄市未來的發展…。

蕭議員永達：

這些基金都是納稅人的錢嘛，對不對？這 100 億都是納稅人的錢。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大概會用銀行貸款這樣來處理。

蕭議員永達：

那個也要還啊，不是貸款完就不用還，而且你營運完以後如果是沒那麼多人坐，如果以目前 168 線公車的狀況，你幾乎是每天都在虧損狀態啊，你不是花了一大堆錢在做交通工具，做完了以後還是每天在虧損，載不到什麼人等於是收不到那些車票，你每天都在虧損，你說你認同我的理念，譬如說以我的財力就是不能學人家去買一輛車 500 萬元，500 萬元我現在拿得出來，但是我養不起啊，這同樣的道理，你城市經營跟個人理財的經營是一樣的，你的財力不夠，坐的人也不夠多，為什麼你硬要做這個？你說個理由讓我聽聽看，這對解決交通一點幫助都沒有，而且是製造交通問題，目的是做什麼？你到底有什麼苦衷？你說說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其實大眾運輸在都市裡面是很重要的。

蕭議員永達：

我剛剛的理由，你都聽到了嘛。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說現在的紅、橘線，紅、橘線的運輸量…。

蕭議員永達：

大眾運輸，公車不叫大眾運輸嗎？公車也是大眾運輸啊，公車為什麼不叫大眾運輸？我剛不是講過了嗎？道路跟軌道，汽車、公車、公車捷運化這都叫做大眾運輸，進入軌道的是輕軌、捷運、火車、高鐵，這統統都叫做大眾運輸，連計程車其實都是大眾運輸的一種，只是規模沒有那麼大，現在就是你要從道路進入軌道，你到底有什麼苦衷、有什麼理由非做不可？因為非做不可只有一個理由，因為高雄市的財力再三年就舉債破表，你非做不可，全世界各國除非只有一個理由，就是交通阻塞，會大塞車，整個城市會癱瘓，明明我們城市就沒有癱瘓的問題，你看所有人根本捷運就在門口而已，沒有人要坐啊，捷運比輕軌還方便。捷運比輕軌還方便，對不對？不然為什麼要花那麼多錢蓋？比輕軌還方便都沒人坐了，坐輕軌？為什麼他們要坐那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輕軌比較方便，比捷運方便。

蕭議員永達：

好，方不方便，我們不用在這裡辯論。你把捷運地上化就叫輕軌，是不是這樣？輕軌就是捷運在路上跑。有錢的城市都要蓋什麼？當然蓋捷運

啊，東京蓋捷運啊，台北也是蓋捷運啊，如果他養得起，他就蓋捷運，我們做輕軌是什麼？是權宜之計，你知道這個意思嗎？不是它比較方便，是你沒有錢，當初捷運蓋不下去是因為沒有錢，所以你現在沒有錢，你故意回頭說輕軌比較方便，你的意思是蓋輕軌比較好，如果是這樣的話，當初2,000多億蓋的那兩條捷運可以蓋幾條輕軌？蓋幾條？2,000多億可以蓋幾條？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八分之一，輕軌大概是紅、橘線的八分之一。

蕭議員永達：

對啊，那個施工是怎麼算，你知道嗎？1:3:7，在地下的土木工程還要更貴，你知道我的意思嗎？所以是七倍，1:3:7。你如果兩條捷運不要蓋，你可以蓋14條，你現在講一講說輕軌比捷運還好，你當作議員都阿達、阿達，你可以這樣隨便騙我們，弄一弄好像輕軌是還比捷運好，當作我們不懂嗎？我講的有沒有道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這一條是環線，我們高雄的交通就是一個棋盤式，到現在很多的像空運、海運…。

蕭議員永達：

好啦，我講東、你講西。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都是…。

蕭議員永達：

好了，沒有關係。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都可以做一個…。

蕭議員永達：

我時間有限，因為你學土木的，交通不是你的專業，是不是？你學土木的。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都有學。

蕭議員永達：

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很廣泛的。

蕭議員永達：

最近這一年才學的，我知道，你以前也不是負責這個的，你以前的學經歷沒有這個嘛，你是學土木的，對不對？這樣也要想這麼久？你是不是學土木的？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學分是有修，考試也考過。

蕭議員永達：

我知道，你主修土木嗎？是，也不敢回答。主席，我問他是不是學土木的，他怎麼不回答？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局長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其實學校是很多，土木只是其中一種。

蕭議員永達：

你的學歷啦。

主席（陳議員玫娟）：

沒有意見吧，給蕭議員 1 分鐘時間。

蕭議員永達：

我剛剛問的問題很具體，怎麼會這樣？你的學歷是不是學土木的，這樣有苦衷，需要隱瞞嗎？是不是學土木的？

主席（陳議員玫娟）：

回答是或不是就好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曾經是學土木的，沒有錯。

蕭議員永達：

主席，曾經是學土木，這樣算是不是？

主席（陳議員玫娟）：

也算是。

蕭議員永達：

是或不是？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是啦。

蕭議員永達：

現在已經不做土木了，所以算是嘛！好了，無所謂了，看你有很多苦衷，

我不會再提問了，請坐。

我來請教「會的」。王局長，市政府的理財和個人的理財事實上是一樣的，你對於交通工具的選擇，除了安全、便利、迅速外，還要考慮到每一個人的財力。郭台銘開一輛 500 萬元的車，根本不算什麼，本來就應該開啊，如果開太便宜的二手車還會被誤解為「假仙」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蕭議員，有三個方向。第一個是輕軌和巴士的態樣是不一樣，所以剛才提到的安全、迅速、便利，輕軌是比較 ok 的。事實上，蕭議員提到很重要的問題，〔…〕輕軌比較好，一定比較好，安全。〔…〕輕軌在全世界是安全的，肇事率是非常低的，就是安全、迅速、便利，這部分都是比它好。第二個，如果純粹從票箱的收入來看，自償性是不足的，但是輕軌在全世界占很重要的地位，是因為它的外部效益。外部效益包括什麼？包括觀光，以及所有的人對於這個城市的印象，要不要到這個城市來的一個很重要的指標。最重要的是高雄市是全台灣第一條，如果扮演第一條的角色，事實上這個角色是一個…〔…〕對，淡海的輕軌…〔…〕沒有，向蕭議員報告，也沒有講不做，到目前還在…。只是當時的第一條是淡海的輕軌沒有做出來，我是覺得在政策的推動上是否遇到什麼阻力，這我也不清楚。〔…〕是。〔…〕對，所以我就覺得…，報告蕭議員，如果光從票箱收入來看，的確很有可能是這樣，但是我覺得可以計算外部效益這部分。〔…〕是。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還有委員會的三位委員要聯合質詢，時間是 60 分鐘。在質詢之前，我們先處理時間，今天上午的議程到三位小組委員質詢完畢之後，再行散會。好，通過。

現在就請曾麗燕議員、蔡金晏議員、曾俊傑議員聯合質詢。

曾議員麗燕：

主席、交通部門的局、處首長、各位官員，以及媒體記者先生、小姐各位同事、各位鄉親，大家午安，大家好。剛才聽到蕭永達議員對於捷運局業務的質詢，我深有同感，以前就覺得捷運不應該在這個時間點上建設。先來請教交通局公車處，公車處去年的營運虧損多少？請公車處處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公車處處長答覆。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100 年度的決算書虧損額是 12 億元。

曾議員麗燕：

12 億元，反正每年都是超過 10 億元。今年虧損的 12 億元有包括原高雄縣嗎？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對，100 年度就是大高雄的。

曾議員麗燕：

原高雄市虧損大概多少？我要比較一下。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以前，99 年度一整年的虧損是 10 億元，100 年的虧損是 12 億元。

曾議員麗燕：

差不多，這有包括原高雄縣嗎？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100 年已經是縣市合併了。

曾議員麗燕：

是。請教小港區 R2 和 R3 的接駁車，因為不符合市民需求，後來的決定到底如何？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紅 2 有經過大坪頂的班次，已經減少了 6 個班次，都有做紀錄。中午時段、離峰，都沒有人搭乘，登記了一段時間，所以那 6 個班次我們就不進去大坪頂，這是紅 2。紅 3 是往林園…。

曾議員麗燕：

是高坪，不是大坪頂。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對，大坪頂，紅 2。

曾議員麗燕：

高坪。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對，高坪七路，就不進去。〔是。〕是減了 7 個班次。〔是。〕7 班，有前一班可以搭，也有後一班。這七班，是我們登記一年來在離峰時間都無人搭乘，或是只有 1 至 2 位乘客。紅 3 往林園，沒有進去大林蒲的部分，也減了 6 個班次，這 6 班也都是在離峰時間，也是一直在紀錄的大林蒲離峰無人搭乘時間…。

曾議員麗燕：

好，簡單回答就好。我想這都不符合民衆的需求，民衆需要的就是能夠

方便。之前在區公所協調的時候，所有民衆對於公車處一致的要求就是能夠增加班次，而不是去減少班次量，去符合公車處的要求，希望這一點，處長、局長都在座，希望是以增加車輛的方式來符合民衆的需求。第二點，也能夠消耗公車司機的量，希望能用這樣的方式來兼顧，符合民衆的需求。請教交通局長，168 環狀公車一日的載運量到底有多少？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王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 4,000 人次。

曾議員麗燕：

4,000 人次，好，請坐。接下來，請教捷運局，去年的稅前淨損多少？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陳局長答覆。

曾議員麗燕：

誰可以回答？不是局長沒有關係，有人答覆就可以。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講的是高捷公司嗎？

曾議員麗燕：

對，高捷。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目前高捷最新的，是 3 月底的財務狀況…。

曾議員麗燕：

我是講去年。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去年？一整年

曾議員麗燕：

去年一整年。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去年，就是包括發放評比基金之後，大概是 14 億元。

曾議員麗燕：

是稅前虧損 14 億元，不是稅後，是未繳稅之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包括折舊都算進去了。

曾議員麗燕：

可能你比較不懂財務，本來折舊都要算進去的，因折舊是費用，14 億就是包括所有的費用，我在問你的是淨損。我了解因為我有看你們的業務報告裡，累積虧損已經達到 77.79 億，就是捷運公司營運到現在應該不滿五年，營運到現在多少年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第四年。

曾議員麗燕：

第四年。才四年而已未滿四年，你們的累積虧損已經達到 77.79 億，等於股東的錢現在剩 24.25 億，你們寫 24.24 億，我算出來應該是 24.25 億，可見得我們的捷運當初估算跟實際的一個估算是有所差別的，而且這個差別是非常非常的大。因為我在質詢時常常講，可能再一、二年我們捷運的資本都沒有了，可是到現在我們的股東都還不準備做增資的動作，到最後會不會變成捷運公司丟著，就由我們政府來接手這爛公司，這是有可能發生的，而且是非常非常有可能發生的一件事。

局長，我剛剛講捷運的一個累積虧損，就是它營運一直在虧損當中，所以當初在提到我們要興建捷運的時候，捷運局長你還沒有就任，我就非常的反對，我們市政府已經有一個捷運在賠錢、有一個公車處在賠錢，每年每年都在賠錢了，我們真的不應該再增加另外一個輕軌來製造市政府財政的減少，這是我持的一個理由，跟剛剛我們蕭議員講的很相近。從早期規劃的時候，我就一直請捷運局不要動這個腦筋，因為我們都知道有捷運的前車之鑑，一定會沒有人來標這個 BOT 案，因為我們當時規劃是要 BOT 案，可是我們的市長告訴我，他已經將規劃報請中央了，中央也已經答應要補助，所以如果沒有興建，這個 75% 的經費就沒有了，就因為這 75% 的經費決定興建輕軌。當時就這樣聽了市長的話，我也建議若如此 BOT 一定標不出去，我們只有 OT 的方式，就是由政府出資來興建然後再委外，或者是由市政府組公司來做營運，這樣比較省事。

當初這個經費也已經申請了，可是若要重新規劃，就像現在我們已經規劃要 OT，我們就要做重新審核的動作。已經四年了，我今天由業務報告預算裡，了解我們要由市政府來興建輕軌，當初總經費要 122.9 億，現在若要興建經費要 165.36 億，增加了 43.5 億，總共由我們中央政府負擔比之前還要多，現在變成 67.43 億；高雄市政府要負擔 97.93 億，是不是這樣子？局長，是不是？是。

我現在要來問局長，為什麼當初設計的時候，總經費是 122.9 億，現在為什麼會增加到 165.36 億，那麼這 43.5 億是如何增加的？第二個，當初

我們負擔的部分，現在增加到 43.5 億了，我們市政府有能力負擔嗎？要如何負擔？請捷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先就增加的部分，第一個是因為我們路線稍有增加，就是配合中央建設海空經貿城之後，那一段我們有增加大概 2 公里多，所以基本上路線長是要增加一些經費，再來就是原來的路是走路中央，路中央是土地的部分所使用的經費比較少，我們現在是走過去的高雄港的臨港線，那一部分現在是廢棄的，那一部分我們把它活化，所以走那一部分的台鐵，我們要跟你做一個有償，台鐵那一部分就要 20 億。

再來就是有一些物調是自然增加的，還有就是物價風險，我們是用世界上最新的系統，這一部分未來是比較趨向環保，所以造價的部分都一點點，大概加起來就是這樣的結構。

曾議員麗燕：

這個案子我還有一點疑問的地方，就是我們要重新讓中央來審核補助輕軌的興建案子，中央政府在 4 月份下旬要由交通部召開審查會議，初審已經過了，要經過他們有 17 位委員來審查，然後 5 月下旬行政院交由經建會，6 月下旬經建會再召開審查會議，環評一定在 9 月審定完成。基本的設計作業，你們也已經交給世曦工程來做了，101 年 1 月 9 日與世曦簽約了，也已經在進行這個設計的服務，也就是中央政府各項的作業可能在 6 月到 9 月之間才能審議完成，但是我要在此問局長，如果萬一我們中央政府不通過輕軌案的審查，因為到時候什麼事情都不是絕對的，局長你怎麼辦？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的關心是對的。我們事實上在做計畫的時候也考慮到這個問題，因為這個有一部分的修正要報中央，這是中央程序。事前我們是有溝通，他也是贊成我們用 BOT，也認為這走向跟海空經貿城及中央建設在一起是贊成的。所以在整個進行當中，我們有一直在交換。所以在 3 月 8 日交通部初審的時候，就一次通過。就包括我們很多的路線、效益、參數，就一次通過，這不容易。這表示我們所有計畫，在中央審核之下，他是贊成的；但是促成之後還有委員審。委員審就是承辦層級之後，上面等於一個比較高層的在交通部。因為時間上，他要等 17 位委員當中，要有三分之二的，所以時間他去排。這部分我們要尊重他，那應該是排在 4 月 26 日，就是交通

部的委員審。4月26日，我們已經有接觸，他給我們的時間是這樣，我們也希望時間能夠再提前。往後當中我們會再爭取，往後是到經建會，經建會就是他們會再召開，那個層級又更高了。往後我們會跟中央密切配合。

曾議員麗燕：

你有信心嗎？在17位委員裡，你有信心他能通過我們這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應該是會，因為包括經建會副主委我們都溝通過，甚至部長那邊，有私下徵詢他們意見。那我們把他們的意見，都反映在那邊，所以我們才能一次就通過，這是在事前，我們需要做很多的功課，甚至要跟中央的政策結合，要把效益分析出來，他才會同意我們的計畫。

曾議員麗燕：

好，你有信心，請坐。本席最納悶的，是捷運局可以保證未來的營運，公司不會虧損，這是你們給我的資訊，就說不會虧損。本席很懷疑，這個保證到底根據什麼來的，那你們說，你們不考慮回收建設成本，只憑票箱的收入，就可以自足了。本席也問一下局長，你這個理論的基礎在哪裡。因為從財務管理、基本預算決策，沒有說不用計算期初投入建設經費預算的說法，就能算出預算的決策。我們知道資本預算決策有幾個方法，你們全部都沒有使用，就淨現值法、內部報酬法、獲利指數法、折現還本法、期間回報法，你們都沒有使用。你們只憑著收入減掉當下營運的成本，那就有淨收入了，就是有盈餘了，當初所花費的成本都不算在內，我不知道你們怎麼會用這個方式。所有的公司、所有的成本計算方法，你們都沒有使用，就用最簡單的。就進來做，收入多少就扣掉人事開銷、當下的費用、當月的費用，這樣就有賺錢。那有賺錢嗎？我告訴你，還不知道。但是我先請問你，你是用什麼根據來跟我說，用這種方法，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在整個作業的時候，行政院是有一套規範，所以我們一定要按照它的要點，它當中有很多情境的假設，包括參數的設定，總共有十幾項。這個都是在我們簡報當中，就是跟中央簡報的時候，它審查中要介入。包括為什麼路線增加之後，要增加那麼多，剛才你問的問題，我們都要一一分析。那裡主計處、財政，甚至交通部也有會計，還有經建會，還有一些學者專家，都由這方面在審核。所以這部分一定要按照他的程序，甚至那個假設參數也是要他同意的，所以有一套規範來運作，我想跟曾議員這樣報告。

曾議員麗燕：

你們是由行政院這邊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因為審核之後，一定要按照他的規則，按他認可的參數。

曾議員麗燕：

好，那我剛剛也問了交通局局長，就是當下我們 168，也是環狀的在營運。到目前為止，他們營運了兩年，他們現在每日的營運量才 4,000 人，你們告訴我 110 年時，每日的營運量要達到 8.6 萬，你們用這個公式去算，所以收入大於成本，所以有收入。我不知道有誰敢去接手經營，到時候是市政府又自己開公司營運，營運之下又像什麼？又像捷運、公車處，到時候，這是第一個公車處虧本 10 億以上。剛才我問你們的捷運，到現在一年也是超過 10 億，也可能成為市政府第二個負擔，當然目前還沒有，是捷運公司。但很有可能，我講了兩年以後就有可能由市政府買單。第三個輕軌開下去以後，到時候又是第三個負擔，每年要虧損 10 億以上的缺口。這樣下來，不知道市政府的財政，能夠為這三個賠錢的公司撐多久。到時候是不美國的 LA，到時候跟冰島一樣，是什麼？倒啊！國家也會倒啊！冰島都會倒了，LA、高雄市呢？這我也講過，過去我在市政質詢時也講過，總有一天，而且很快，高雄市的市政會因為這樣而拖垮。當然你們都有夢，築了輕軌以後，會有多好、多美麗，能夠製造城市的美，有多方便。但是另一個重點，你們沒有去想，就是知道花錢，錢的來源呢？沒有。到時候就是把市政拖垮，高雄市的未來不知道會變成怎樣，請局長三思，謝謝。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曾議員，我更正報告一下。因為捷運的效益，除了現金收入以外，外部效益是很大的，這外部效益是大家共享，像紅橘線過去在我們…。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們時間有限，我看你先坐，等一下再一起說。我相信高雄市的大眾運輸，真的沒有一項是賺錢的。公車處處長，我們一年要虧損多少錢？請回答一下。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12 億。

曾議員俊傑：

那輪船公司董事長，一年要虧多少錢？。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大概七、八千萬之間。

曾議員俊傑：

捷運一年要虧 14 億，你看一年要花多少錢在這上面。那你現在要蓋輕軌，我覺得真的不適當，最後還是債留子孫而已。所以是不是要三思而後行，我是強烈的反對，你們每次都做一做，都是我們善後，那怎麼對呢？那高雄市的議員是不是對不起高雄市的市民，所以局長你真的要三思。不然你就保證真的會賺錢，是不是？你可以保證嗎？不然你回答一下，你到底可不可以保證一定會賺錢，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剛剛報告的就是說，公共投資除了內部效益以外，還有外部效益，所以這個部分，像運具本身就是很多的這種組合在配合，跟人的血管一樣，有大條小條的微血管，這本身的功能是互補的，如果說城市沒有軌道的話，應該軌道可以負擔很多的人潮，甚至很多在國際都會當中，我們要辦很多活動的時候，還有我們的人民，就是我們的市民，現在往外，像亞洲生活圈，就是靠很多的交通便捷，來增加我們的光榮感，那很多效益都會顯現出來。

像剛才我以紅橘線，就是我們第一次大會當中的工作報告，我就有提到，雖然它帳面上是虧損的，但是現金缺口現在已經漸漸平衡，它的外部效益一年就有 300 多億，所以這個是社會共享，政府是要做一個前導，對大眾有利的事情，政府要投資，這個城市才有願景。

曾議員俊傑：

你現在要做的輕軌，也只有原本的高雄市而已啊。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個不一定，因為現在是一個環狀，環狀是把所有的交通路網，包括國道、台鐵這些統統把它串聯起來，我們的轉乘，這個輕軌就是很重要的一個點，所有的點統統轉乘，所以變成將來，在我們門口，要旅行的話，坐個輕軌，馬上就可以坐輪船出去，坐到機場可以出去，到台北等，就是這樣透過運輸，在門口就可以很順暢的坐上去。

曾議員俊傑：

但是我們高雄市和台北市就是不一樣，我們外來人口比較少。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現在是像我們在水岸這一帶有很多重要的設施都是國際型的。

曾議員俊傑：

我也知道，大家都很有夢想，但是做了會虧錢。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已經在徵圖，有些都已經在施工了，這不是夢想而已，所以高雄未來的發展跟國際之間會非常密切，將來我們跟亞洲一日生活圈也是從我們高雄這裡出發，在亞洲一日生活圈，我們當天就可以做商務等各種方面的往來，是很方便，未來是會有很大的改變，所以輕軌很重要。

曾議員俊傑：

我不這樣覺得，因為已經有前車之鑑了，我覺得你真的要三思而後行，不然你們常在說市府沒錢，結果都在做賠錢的生意，如果我們議員還是讓你過的話，是不是我們就變成歷史的罪人？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不會啦。

曾議員俊傑：

是不是？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我們的財務，我剛剛也報告，我們的財務是用自償性的，因為財務，我們還是有一些土地開發的部分，我們也跟中央在新市政府也合作，剛剛報告裡面都有，這個都不會增加我們市政府的負擔，甚至我們用貸款利息，我們用 1% 的利息當中，用一樣的貸款，當然我們很多經過的地方，有很多土地會增值，很多土地可以開發，所以這個應該對大眾有利。

曾議員俊傑：

你覺得土地有增值嗎？捷運沿線有增值嗎？包租婆你知道嗎？出租的、要賣的一堆，你覺得有增值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看地方。

曾議員俊傑：

因為你沒有人潮就沒辦法增值嘛，所以我覺得真的要三思而後行，真的要好好的思考一下，到底要不要做，好不好？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個計畫我們已經報中央，中央也審查通過，我們第二審…。

曾議員俊傑：

還有複審嘛！聽聽那些專家學者的意見到底可不可行，好不好？請坐。

再來，我要請教我們交通局長，其實我對鐵路地下化非常非常的關心，因為這條鐵路已經阻擋我們很久了，尤其經過的大部分都在我們三民區，

鐵路地下化之後，我之前也有問過局長，包括九如陸橋、中華地下道、自立陸橋、中博高架、民族陸橋、大順陸橋、澄清陸橋，到底在鐵路地下化已經經過一段時間了，到底你跟中央討論得怎麼樣？到底有沒有要拆除？可不可以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拆除的部分是市政府這邊跟工務局討論，鐵工局是負責施工，目前跟曾議員報告，比較關心的像青海陸橋、中華、自立這部分都是拆除和填平，初步是這樣；民族路的部分，目前初步也是把它拆除，但是這部分對整個交通的影響，現在我們還在考慮，其他盡量就是把它恢復到原貌這樣。

曾議員俊傑：

那中博高架有要拆除嗎？有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中博高架會拆除。

曾議員俊傑：

會拆除，那民族陸橋為什麼不拆除？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哪一個？

曾議員俊傑：

民族陸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民族陸橋，現在很多人還是從交通觀點來看，就是說到底拆以後，平面可不可以處理，交通局初步覺得可以處理。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因為當地的居民陳情希望能拆除，因為他們已經被堵了好幾十年了，應該要還他們一個公道，讓他們的地價看能不能漲一點，可是也要考慮到我們的交通流量到底不可行，這非常非常的重要，所以我希望你們未來在規劃，包括我們的陸橋要不要拆，還有路要不要打通，這都非常非常的重要，我們要到什麼時候才能知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初步現在都知道了，比較重大的就是自由路和復興路會打通，我們現在復興路走到底會停在建國路，然後自由路會停在九如，這會打通，所以未來會有一個復興、自由的幹道會出來。在很多打通部分像在馬卡、翠華這

部分，中華這部分也有一些會打通，鐵路地下化後都會打通，所以大概是這樣。當然不是每個地方都開，但是這部分是在我們都發局的都市設計裡面，當然也考慮到交通局的一些觀點，不是全部都開，這部分有一些資料，我後續再提供給曾議員看一下。

曾議員俊傑：

你再把書面資料給我，因為我們那邊的居民都很關心這個問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這部分我們把它提供給曾議員。

曾議員俊傑：

好，謝謝。我還要再請教，早上我們召集人有講過，其實有很多員警跟我抱怨，我想請問一下，酒駕查扣的汽機車，扣留到最後也是留在他們派出所是不是？還是會到你們那邊去？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它短期會放在派出所，但是他們交大部分跟我們拖吊場有一些是放扣留車子的地方，所以有些會放過去。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應該要集中管理，因為像十全派出所，他們原本在那裡上班，地方就很小了，如果你查扣汽機車還要在那邊占他們的車位，然後還要派人力在那裡看顧，我覺得真的很不合理。是不是我們找一塊地或是怎麼樣做，或是拖吊場釋出一個區塊，讓他們專門在停這些查扣的汽機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現在跟交通大隊有一個分工，因為我們的拖吊場是停管中心在負責，就是有關於違規停車的拖吊放在我們那邊，酒駕的扣留部分是交大在處理，所以他有他自己要放的地方，有他的分配，譬如說放在派出所，什麼時候放到扣留區。

曾議員俊傑：

扣留的車輛都一定要等罰款繳完才能拿回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包括剛才陳議員也都很關心這個問題，我覺得目前是這樣，因為目前所有的處罰條例裡面，對酒駕是很嚴格的，他是用刑法來處理，因為我們現在裁決，在星期六、日是休息的，但是其他的罰款統統可以在便利商店就可以處理掉，但是因為他有牽涉到扣留車、駕照的扣留等等的程序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曾俊傑）

需要處理，所以他必須到櫃檯去做這件事情，我初步是覺得比較輕微的部分，當然酒駕都不對，就是比較輕微的部分，或許是不是我請我們裁決中心做些研究，六、日不可取車這部分，請我們裁決中心來研究一下。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說是不是真的要扣車嗎？我覺得不一定要扣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是扣車，現在的規定，處罰條例…。

曾議員俊傑：

這是我們自己規定的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中央的，中央法令。

曾議員俊傑：

中央規定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曾議員俊傑：

如果沒有超過 0.55，要扣車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超過是要拘留人，人要被關。

曾議員俊傑：

如果沒有超過 0.55，是要扣車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第一個 range 是扣車，現在是一定扣車，但是六、日沒有人讓他取車的問題，是一定會扣車。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沒有必要，是不是研擬一下，如果是 0.55 以上才扣，0.55 以下就不用扣了，我覺得那是比較輕微，我們不是鼓勵酒駕，但是你要考量一下情、理、法。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覺得比較輕微的部分，重的部分，人會被拘留，也沒辦法騎車了。

曾議員俊傑：

有時候這台機車可能上班要使用到，如果被查扣了之後，可能會影響到生活的不方便，如果不是很重大的話，可以當場叫朋友或親戚取回車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就是六、日沒辦法去取車，平常是 ok，這部分我們來研究看看，因為六、日沒有人上班，沒辦法做這件事。

曾議員俊傑：

六、日派個人，你們去研擬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它牽涉到一些人員，甚至如果別的縣市要繳，牽涉到電腦連線等等的問題，要考慮一下。這部分是不是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再跟曾議員及陳議員做一個報告，是不是比較輕微的部分，譬如第一次犯的，可以讓他六、日方便牽回。

曾議員俊傑：

盡量找其他地點，不要再放在派出所，我怕容納不下，不要再製造他們的負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交通局的拖吊隊是在違規停車的部分，堆置場的部分，我跟交大談一下，酒駕的堆置場，是按照交大去做的堆置場，這部分我來跟交大談一下。

曾議員俊傑：

你們研究看看，我覺得集中管理比較好，也比較方便。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來做。

曾議員俊傑：

我再請教一下停管中心的主任，我想請問一下，現在全高雄市的汽機車停車格，是不是還有沒有收費的？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謝謝議員對停管的關心，目前汽車停車收費的比率佔 75%。

曾議員俊傑：

我是問，有畫格子卻沒有收費的？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有，大概汽車目前還有 25%。

曾議員俊傑：

為什麼不收費呢？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目前人口比較不密集的地區，我們是先把停車秩序…。

曾議員俊傑：

之前我就跟你說過河南、河北路，我覺得你不要誤導民衆，如果畫了格子就收費，不然如果有一天你又開始收，他一定會跳腳的，是不是這樣，何必造成這個問題呢？畫格子就是要收費，讓他們有這個觀念「使用者付費」，如果畫了，一開始沒收費，現在又要收費，他一定會跳腳，是不是也造成很大的困擾，是不是，主任？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議員的建議我們會積極辦理。

曾議員俊傑：

不然你就不要畫，如果不收錢，就不要畫格子。畫了本來沒有收，現在又要收，當然人家會說政府是缺錢嗎？我剛剛研擬一下，如果有畫就收，這樣以後就不會有這個問題，如果沒畫就算了，畫了就收，不然你看 25%，往後一定會造成民怨，會不會？一定會。所以一開始你就要灌輸觀念「使用者付費」，停在格子內就是要付錢，不然以後又收，他們當然會跳腳喔！我覺得要讓他們有這個觀念，你看河南、河北路也搞了好久，你也知道的，何必呢？乾脆畫格子就直接收，局長，你覺得我這樣的觀點好不好？局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盡量這樣，其實我們有的爲什麼沒有收費，譬如像旗山老街，如果沒有畫格子，會停得亂七八糟；現在畫了格子，雖然沒有收費，但整個停車秩序會比較好。當然曾議員的意見我也滿贊成的，如果畫格子，停一段時間都沒有收費，現在突然收費，他們會覺得…。

曾議員俊傑：

他們的心態一定會不甘願。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以前是因爲讓停車秩序好一點，才會畫格子，甚至以前會停在店家的門口，讓人家無法進出，所以會畫格子但沒有收費，讓它避開商家的進出口，但是畫了格子就收費，我覺得應該往這個方向來走。

曾議員俊傑：

對啊！應該往這個方向，不然還有 25%，如果以後又要收費，一定會拜託我們議員，又會製造麻煩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我們是不是用這個原則來處理。

曾議員俊傑：

我們可以少收，如果車流量比較少的地區，可以用計次的，規則由我們訂的，可以收便宜一點，不要造成他的壓力及負擔，所以我希望停車格日後朝這個方向做，〔好。〕畫了就收，收費多少，依車流量而定，好不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會用這個原則來處理。

曾議員俊傑：

以上，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蔡議員金晏質詢。

蔡議員金晏：

交通部門的局處長，大家午安。剛剛幾位交通委員會的委員也提到大眾運輸的部分，有幾個要點：安全、迅速、便利。剛剛蕭議員永達也提到，多了一個效益，效益確實要考量，高雄市大眾運輸的捷運，除非有重大意外，不然滿安全的，公車的安全，可能會影響到的是司機，這個比較屬於個人行為，不過公車處應該跟司機約束。再來講迅速，公車如果有專用道，當然迅速，沒有專用道，當然要跟大家一塊等，還有牽涉到它的到達時刻，這也在迅速裡面，之前也反映過。

我有接到民衆的反映，譬如在榮總那邊，有一個車站是剛開始，應該是 9 點發車，民衆還要打電話，車子才來，所以說，這個有迅速嗎？我們的大眾運輸有迅速嗎？這個我打上問號。再來是便利及效益，剛剛蕭永達議員講的效益，是用整個成本去分析，我要提的效益是，民衆搭它會不會比較省錢？因為我們知道，二星期前油價每公升漲了 3 元，從許多的數據知道，包括捷運從油價漲了之後，成長了多少人口數，這個王局長應該知道，王局長是不是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初步平均大概是 1 萬人，公車大概是 4,000 到 5,000 人。

蔡議員金晏：

所以我懷疑捷運局長是在幫忙市政府的交通局，剛剛曾俊傑議員及曾麗燕議員也提到，許多交通下面相關所屬的，包括公車處、輪船公司、捷運公司，這些虧損加一加超過 30 億，未來環狀輕軌蓋下去，其實局長有來找我，我樂觀其成，因為他講得很好，這個從謝長廷擔任市長時代，就一直

在推，爲什麼推不起來？我想很大的原因就是市府財政負擔的問題。所以環狀輕軌我跟陳局長說，我樂觀其成。但是有一個前提，我也跟他講了，因爲今年我會來交通委員會，希望我們的公車路線，可以做大幅度的調整。因爲常常可以看到我們的公車路線很長，有時候會在社區裡面繞來繞去，繞完之後又要開到一段滿長的路，再到另外一個社區。

市政府交通局去年說今年要做所謂的六大轉運站，有一些也已完成了，你們明明就有轉運的觀念，我想這個觀念應該很簡單，是不是可以將市區分成幾個區塊、幾個生活圈，相信這一些觀念你們也都有，但我不知道爲什麼？是要花更多的錢還是怎樣？因爲現在已經有很多的背景數據在那邊，包括民衆願意搭乘比較多的地點，民衆的需求是什麼？這個我們都可以蒐集得到。

我希望交通局或是公車處能提出一份報告，因爲依我個人在看高雄市公車路線很亂。所以要把它分成幾個區塊，譬如小港、前鎮分成一個區塊；前金、新興、苓雅它可能是有一些漢神的商圈，這附近再分成一個區塊；鹽埕一個區塊，在這區塊中間是有一條幹線在串聯，在這區塊裡面盡量能夠路可以到的地方，可以串聯起來之後，如果搭乘到一個定點之後，若是要再到另外一個地方，就搭幹線即可到達，不用跟著繞遠路。這樣是不是可以節省很多時間，我希望交通局跟公車處可以把這個提出來，就像剛剛講的環狀輕軌要賺錢，捷運要賺錢，並不是它做得多好或是怎樣？而是要搭配其他的大眾運輸。

剛剛蕭永達議員也有提到，大眾運輸共有哪些？有公車、捷運、環狀輕軌、高鐵等等，這些你沒有搭配起來，整個大眾運輸圈沒有結合起來的話，要等捷運輕軌去承攬，我想是不可能的。因爲很多失敗的案例都在眼前啦！所以這一方面不知局長有什麼看法？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第一個，轉運中心的觀念也是跟蔡議員一樣，就是太長了，然後每一個都不轉運的時候，載客又太少，所以我們必須切短到轉運站，具體收了運量之後再往幹線。今天我在報告 23 頁裡面有提到十大幹線公車這部分，是我們今年要著手做的，譬如現在的民族幹線，它的運量非常好很不錯，從大遠百走民族路一直到高鐵站，會有十條的幹線公車，這個精神就是說在市區裡面將它幹線化，然後在郊區透過轉運站來聚集，它的目的就是無縫接軌，所以大概有兩個方向在進行。

剛剛蔡議員有談到現在很長或彎繞，有很多是歷史的產物，的確交通局在這方面的執行上，也遇到很大的阻力，包括當你要取消一個彎繞的時候，那非常的辛苦。所以我們現在如果有一個新的路線盡量就是直捷了，舊路線就是加強溝通，我們現在就是用每小時的運量，去看那個地方到底有沒有要彎繞進去？如果不需要彎繞，再去說服相關的里長或是議員，看這部分是不是在某個時候就不要彎繞進去等等，這部分統統在進行。

所以剛剛談到區跟區用幹線串聯，我覺得非常同意，就是串聯進去非常直捷，然後區內再由它的內部公車服務，我是滿贊同這樣。

蔡議員金晏：

我提到的將它串聯起來，其實在裡面繞並不是不好，我希望提出來的政策，包括未來不要以現有的車輛、現有的人員去考慮路線，你到底要投資多少錢？這我們再來想辦法嘛！希望這個報告是完整的，你不要屈就我，因為相信現有的人員、現有的車輛沒辦法達到我剛剛所講的，但可盡量彌補。就像你剛剛講的，很多的路線你要說它沒必要嗎？其實也不一定。我想公車就是盡量能夠到達，這也是必要的。至於你們虧也虧了十幾億了，為什麼不要一次的把政策提出來，看有沒有可能真的去落實？要落實的話，我們把時間拉長，看是半年的公告期或是多少？先讓搭乘的民衆，甚至可以透過反饋的機制，看看哪裡需要修改，拉一段時間出來然後真的去施行，搞不好投入的資本多了 5 億，但是你能夠賺的錢可能不會虧這麼多，我覺得這個必須去思考一下。所以我希望趕快有一個這樣的報告出來，讓我們來看看要如何救救高雄市的公車，記得我唸書的時候，也是會搭乘 5 號公車，5 號公車可以到達中華路，但是現在已經改爲幾號公車，我自己也不知道了？

再來，請問捷運局長，你一直提到外部效益，不知道你的外部效益是指哪些？你剛剛有講到地價會漲，那地價漲所受益的是誰？受益的是民衆嗎？我想不盡然。很多財團在蓋房子的時候已經賺走了，當然他們賺錢，這生財有道。但是你如果把這個外部效益，當成蓋環狀輕軌的一個原因，我們不認同。另外你要講的外部效益，我講一個外部效益，今天我們的副局長也在，那一天我們在鹽埕埔站，我想這也是外部效益，不過應該是不好的，所有的民衆，整個大勇路要成立自救會，原本一條大勇路好好的也不大，結果你們蓋了一個出口在那邊，當然你們說以前有溝通過，說民衆希望蓋在那邊。但是你們有沒有想過，最早規劃是人行，到後來市政府這邊也承受不了壓力，確實很多的店家也倒了，現在店家要出租也租不出去，民衆說本來可租 5 萬元，現在降到剩 2 成還是沒有人要租。

所以很多的規劃不是我們在這裡講講就好，我希望局長真的要慎重的評估，我想問你，當初謝長廷市長就在推動環狀輕軌，議會也強力的擋下來，爲什麼要擋？因爲市府財政的問題，這個是我們要面對的。局長，從早上到現在問到環狀輕軌，你給我的感覺，是你很單純的在做政策上的辯護，我希望你自己摸著良心講，環狀輕軌蓋了以後，真的會賺錢嗎？或是年年虧損？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其實環狀輕軌蓋了之後，可以用大方向來看，這個效益對整個高雄市來講是正面的；外部效益部分剛剛講有很多，跟我們有關係的，就像旅行時間的節省、還有旅程的節省，甚至空氣污染的節省、還有一些肇事成本節省、還有稅捐的收入。所以這一部分很多，基本上就是有這一條路之後，對我們高雄的國際都市可以跟國際接軌，我們的市民直接就跟亞洲這些生活圈的都市，可以做一日各種的商務發展、或是其他方面的，對我們高雄市民的光榮感提升，其實是有幫助的。

蔡議員金晏：

局長一直在講環狀輕軌可以跟國際接軌，我不知道怎麼接？王局長，你覺得可以接得起來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認爲是國際的形象，在這個形象裡面讓更多人到高雄來感受。

蔡議員金晏：

王局長講得很好，這點出一個重點，這單純是爲了我們陳市長的形象，旅運中心、海洋流行音樂中心、世貿中心都沒有交通工具，所以就做了一條輕軌，是不是這樣？如果是因爲這個原因的話，我看還是不要蓋了，誠如本席所講的，公車處一年虧損十幾億，捷運公司一年也虧損 14 億，環狀輕軌如果也興建下去，你們說用 OT 的方式，如果沒有人要來做怎麼辦？我想這個問題真的要三思，因爲那裡的交通環境並沒有不好到要蓋輕軌，當然站在城市美學而言有一個輕軌好像不錯，我們簡報上的圖片看起來都很漂亮，輕軌很漂亮，軌道旁都有植草，你們知道興建輕軌的經費要由誰來負擔嗎？是不是高雄市民？有些政務官局長可能會對高雄留念，留在高雄，那麼如果不留在高雄的呢？也就離開了。站在高雄市民意代表的立場，

站在高雄市民的立場，這個問題真的要三思，你們一直有提到中央的補助款下來了，我們如果沒有做好像很可惜，這個觀念都是不好的。剛才蕭議員有提到，再三年有可能我們的舉債上限要到了，我不知道到時候市政府要怎麼去運作。

我想再提一個問題，剛才俊傑議員有提到，不管是鐵路地下化，還是高雄驛，車子停駛以後許多橋可能都面臨要拆除才能改善當地的環境。最近鹽埕區有一座大公路橋要拆除，本席在這裡有些意見，因為大公路橋本身是雙向的，旁邊有一個車道是單向的。現在大公路橋要拆除，所以現在是封起來的，交通局就把旁邊小條的道路規劃成雙向道路，中間做一些軟桿把車道分隔開來，你知道有個鼓山路幾巷的路牌就被路過的車子擦撞，因為施工期間大約還有四個月的時間，最近也遇到一些問題，我等一下會敘述。交通局針對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重新評估，看看是不是有必要去做，或者維持單向，畢竟新樂街也打通了，車子可以繞往北斗街。局長，看看誰對這個問題比較了解，向本席做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交通局相關人員答覆。

蔡議員金晏：

還是局長要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看到的是交維計畫的一部分，要拆除陸橋，那裡會有拆除陸橋施工機具的部分，有關這部分他們送道安會報，我們會做審查，例如將原本的單向改成雙向，如果是剛才提到的這個課題，是不是請科長去做了解？看看是不是要做一些局部改善？因為整個交維計畫是可以做調整的，我們現在有很多鐵路地下化的工程，民族路也是一直在做調整。

蔡議員金晏：

對，請你們到現場勘查一下，因為原本那條路是 6 米至 8 米的寬度，現在將它隔成兩個車道要讓機車、汽車通行，而且那裡的車流量又大，這樣反而會造成危險，是不是維持原本的單向？向民衆勸導以改道的方式來行駛，我想這對當地可能會比較好一點。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關這個問題，我們再向蔡議員請教看看該怎麼處理。

蔡議員金晏：

主席，請再多給我一分鐘的時間，因為時間快到了。我再問最後一個問題。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沒關係，我們再給四分鐘，時間剛好到 1 點。

蔡議員金晏 :

觀光局長，昨天是不是有一艘郵輪停在我們的高雄港？停在七賢路底香蕉碼頭那裡。昨天下午有召開一場有關高雄港的公聽會，現在高雄港務局改制成公司化以後，整個未來的願景以及和高雄做結合，當天郵輪停靠的時候好像是副局長去接待，在會議中就有人提到，他看到當天的情況感覺有點寒酸，接待完以後要將他們引導到哪裡，我不知道觀光局的規劃是如何？請局長向本席答覆。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觀光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

因為在郵輪的接待裡，市府的觀光局只就迎賓的部分，有些是團客下船以後由旅行社搭遊覽車做 8 小時城市的旅遊，其他散客的部分，我們就安排包括小巴、計程車，現在我們在香蕉碼頭包括計程車、轎車的設備、導覽的部分都規劃的很好，整個接待的流程都非常完整。

蔡議員金晏 :

本席請問局長，如果你的朋友來到高雄有半天的時間，那麼你要帶他去哪裡？你要帶他去很遠的地方，還是近的地方？如果是近的地方又有哪裡可以去？局長，你上任以來應該也有一年半的時間，應該對高雄也滿了解的，是不是請你向本席答覆，如果是半天的時間，你要帶你的朋友到哪裡？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觀光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

一般而言，遊輪觀光客停留的時間大約是 8 個小時，例如早上 9 時、10 時來到高雄，大約是下午 5 時、6 時的時候離開，這一段期間，我們和旅行社都有做一些行程安排，通常都是港都的旅遊，港都包含西子灣、旗津旗后山，另外一個就是到佛光山的佛陀紀念館或者蓮池潭等行程，因為這些景點的路程都不會太遠，大約是以 4 個鐘頭或者 5 個鐘頭的時間，其他的時間他們會去做市區的購物，行程大約是我上述的這些。

蔡議員金晏 :

其實我一直在講高雄市有很多古蹟，包括哈瑪星、鹽埕區，很多都是從日據時代一直保留到現在，廣三停車場的議題交通局也算是事主之一，那裡算是從日據時代到現在高雄市保持最原始的街況，有十幾間房子，我不

知道觀光局對於歷史古蹟的認定，想說就讓文化局去掌管，你們本身在這裡推廣觀光的時候，這個東西其實本席在上上個會期質詢的時候就有提到，觀光局應該更加運用這些資源來促進我們的觀光，我想很多人來遊玩是爲了要了解城市的故事，你們帶去購物他們可能會很開心，但是有些人反而…。

主席（陳議員玫娟）：

今天上午的議程，交通部門業務報告及交通委員會各位委員的質詢全部完畢，下午 3 時繼續開會。

主席（陳議員玫娟）：

繼續開會，請徐榮延議員發言。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各局處首長，還有各科室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大家好。首先請教交通局王局長，目前候車亭有幾個地方？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全市嗎？

徐議員榮延：

全市有幾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 500 多座。

徐議員榮延：

我們鳳山區有幾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細節不知道，大概 60 座左右。

徐議員榮延：

我現在放影片給你們看。這是高雄市候車亭，它上頭有遮陽遮雨的設計，以及底下有分隔島，兩邊都設計得不錯，另外它站牌的設計很美觀，附有清楚的公車路線，然後公車等候亭設有座椅，乘客在這邊等公車時可以坐，這是高雄市；這是鳳山區，它分隔島上的公車亭，公車亭站牌簡陋，而且有廣告物，雜亂不堪。這是鳳山區公車等候站，只供候車民衆站立，並沒有提供遮陽、遮雨的設施，全部都是光禿禿。你看這個站牌施工簡陋，容易產生危險，所以這站牌已經傾斜，影響市容觀瞻。因爲分隔島圍籬高度過高，這是慢車道，上下候車時不便，這個跟這個的高度，剛好是從地面到分隔島，大概高度 50 公分。你看，這兩者比較起來，這是高雄市的，做得這麼好、這麼美觀；這是鳳山區，所以鳳山區等於是三等國民，稅繳一

樣，結果待遇不一樣。這兩者比較起來，你看一下。其實目前候車亭，你說有 500 多座，因為去年好像有編列預算，也增加了不少，可是去年所增加，在鳳山區候車亭根本沒有增建，候車亭沒有增建直到現在。

局長，我感覺鳳山區的市民太可憐了，縣市合併原本希望鳳山會不會比較好，什麼都好，因為原本縣市未合併，高雄縣是以鳳山為首都。可是縣市合併以後，鳳山區變成好像是高雄市政府小老婆的兒子，什麼都沒有。你預算一砍，鳳山區已經將近 35 萬的人口，所繳的稅，比其他各區多了一倍多，可是沒有享受到。目前你一比較，這很明顯嘛！坐公車的人，幾乎有兩種人，一種是學生，它上課要坐公車；第二個老年人，像剛才那個圖片，你要一個七、八十歲的人，站在公車牌旁邊，而且高度將近 50 公分，你要他怎麼跨上去。局長你認為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徐議員提到重點，其實縣市合併這一年來，我們在鳳山，其他的交通建設已經投入很多，譬如 400 多個紅綠燈，你看議會前面國泰路，整個連鎖已經到市中心。的確在高雄縣原本的問題還不只是候車亭，它是公車的路線不足。合併的時候，高雄市大概 100 線，高雄縣的部分大概 30 幾線，這麼大區只有 30 幾線的高雄客運。所以這一年來，事實上鳳山主要是在路線，譬如服務範圍的擴大，跟我們現在在大東，就是構建在那裡做轉運中心。剛才徐議員提到候車環境的改善，包括候車環境遮擋物，到候車環境的候車亭，這部分每一年都有編經費，慢慢在做，我們以前一年都有 30 到 50 座在做，今年大概也有這樣的經費。比較重要一點，是縣市合併這一年來，已經花很多力氣，譬如路線，鳳山在原高雄縣裡面算是最大的一個區，事實上路線也都不足，更不要說其他地區了。所以我們最近是做基礎建設裡面的公車路線，至於站牌部分的整理跟候車亭，是慢慢會去進行。

這部分跟徐議員報告，市政府並沒有欺侮鳳山，最起碼在交通局裡面，包括我們做的幾個停車場都是在鳳山，路邊的整頓，所有的號誌都已經納到交管中心的管控，最近你可以看到，這個都 OK。給我們一點時間，路線配合候車環境，在高雄市也是一樣，以前很多像類似的環境，我們也做很多整理，請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現在大概就是路線調好之後，那個位置，譬如放在道路的中央不合適，應該往路口來放等，這部分我們會做調整。我們也看到徐議員所關心的問題，也非常同意徐議員所提到的，這部分是在原來的高雄縣，除了新的公車路線，也做一些新的設施，其他是還沒有進行。

徐議員榮延：

局長，本席的意思，你一年可以做多少候車亭、候車站，最起碼鳳山區也要分配幾座，本席不是要你全部做在鳳山，我了解你考量的區域很大，縣市合併到現在已經一年半了，看不到，都沒有，好像被遺忘的小孩子一樣，很可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會的，基礎建設有路線，大家搭車能夠搭到比較多的公車路線，服務範圍比較大，接下來要做的就是候車環境，這部分會再進行，這部分我們會跟徐議員多請教，假如資源在短期沒辦法投入很多的時候，哪些是比較重要的地方來做候車亭。今年年底在鳳山轉運站有一個候車的設施會做完，但是整個鳳山地區這部分，我覺得還沒有…。

徐議員榮延：

你既然講這樣，我現在提示你，鳳山三條示範道路，第一、國泰路；第二、五甲路；第三、南京路。這三條是鳳山目前的示範道路，也是指標，你去看一下。因為老年人坐公車，我們看了都心疼，為什麼？沒有遮雨棚，天氣熱，他站在站牌旁邊等公車，公車到底哪時候來，不知道。還有遇到下雨天，沒有遮雨的地方，他要怎麼辦？變落湯雞，所以希望局長對這個區塊重視一下，好不好？〔好。〕局長，另外請教復康巴士現在全市有幾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92 輛。

徐議員榮延：

復康巴士申請的要件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有身障手冊，它分爲 A、B 二級，就是愈嚴重的，他可以有比較長的時間去訂車，意思就是，有一個六天、一個七天這樣，他是用預約的方式，領有殘障手冊是基本的要件。

徐議員榮延：

復康巴士的申請要件有選民在反映，譬如一個市民他發生車禍或意外事故，他以後會恢復健康，可是目前他沒辦法恢復，他認為也不需要去申請殘障手冊，只是行動不方便，他這樣如果申請復康巴士，結果要件不符合，都沒辦法過，像這種狀況，申請復康巴士，有殘障手冊的人不見得家裡沒有錢，他家裡有錢，是因為某種緣故才會造成身心障礙，或者有殘障證明，是因為這樣。但是某一個部分，其他的不見得他喜歡殘障手冊，像這樣去申請復康巴士，依你們的規定是不符合你們的條件，這個有沒有其他方法

可以來補救？這種人不多，不過爲了這些人，怎麼補救才有資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徐議員提到一個很重要的問題，除了身障手冊以外，最近在高雄市的復康巴士，假如你受傷坐輪椅，有醫院的證明也可以申請，現在已經可以了。

徐議員榮延：

就是有醫院的醫師證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但是他需要坐輪椅，因爲復康巴士跟一般不一樣的地方，它的後面有兩個可以升降的輪椅空間，這個部分你坐在輪椅上，很多車子也很難搭，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有通融，受傷了，你把醫院證明拿過來，而且你要證明一定是坐輪椅的，我們復康巴士也同意他申請。

徐議員榮延：

希望是這樣，因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我們現在在進行了，詳細的情形再向徐議員報告。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張議員豐藤質詢。

張議員豐藤：

主席、三位局長和市府官員，今天上午同仁質詢有關公車虧損和捷運虧損，認爲輕軌不應該建，我感觸很深，我也有當過政務官，我跟三位局長講，其實不是只有好的政策、對的政策，這樣推動就夠了，政策的溝通跟對話，跟市民的溝通、對話，非常的重要。我要和王局長討論大家爭議的幾個議題，第一、公共運輸的成本效益問題。公共運輸的成本效益，有一部分是外部的成本效應是大家都沒有看到的，第一個，環境效應。你想想看，如果捷運二節車廂，一節車廂坐滿 50 個人，二節車廂 100 個人，如果這 100 個人去騎機車，或這 100 個人去開汽車，他所造成的污染是多麼嚴重。

我曾經在洛杉磯求學，洛杉磯是一個非常典型的，不管是在交通或環境的負面教材，我們同仁曾經把 LA 拿來當一個好的範例，錯的！LA 是一個負面的教材。LA 完全是用汽車交通來做的，美國第一條高速公路 110 就在 LA，可是它也是全世界光化、煙霧污染最嚴重的，一開始大家注重空氣污染拿出來的一個 Case。

第二個，它有交通擁擠所造成的時間效應，如果你用所有汽機車，你開路愈多，車輛就會更多，你又要開更多，然後就在那邊堵車。我們看到北

京，我有一次在北京坐計程車從東邊到西邊，花了 2 個小時，在洛杉磯，我有同學留在那邊上班，他爲了要避開堵車的時間，他早上 5 點就要出門上班，然後晚一點回來，星期五不必去上班，用這樣彈性的時間，但是這已經造成多少成本，這些成都沒有計算下去。

第三個，還有平等效應，平等效應就是不管我有錢、沒有錢，我沒有錢買車，我有權利可以很快速、便捷到整個城市的任何地方，這個是一個平等的效應。就像在巴黎，我去巴黎，每一個地方，我想去哪裡，我只要坐捷運、坐地下鐵就可以到了。我們在高雄還沒有做到這一點，所以要談成本效益要把外部的成本效益算進去，不能因爲公共運輸會虧錢就不做，這是不對的，如果中央用這樣的方式來看，我覺得非常有問題。捷運的運量，現在中央也認爲，你捷運的運量才多少，一定虧錢的，以後都不要建了。之前我有質詢捷運局，局長，捷運現在每天的運量是多少？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現在平均 14 萬左右。

張議員豐藤：

我們現在的捷運，路線的長度大約 42.7 公里，當台北市在中和線加入營運之後，在 87 年的時候，那個時候的總長度是 40 公里，他們平均每天的運量是 16 萬 6,000 人次，跟我們現在的運量沒有差別很多。就是當整個捷運的路網還沒有形成的時候，它的運量就是那麼低，當它形成路網變成非常方便，你可以任何一個人要到任何一個地方，非常快非常方便，快速、舒適、便宜的到某一個地方，它的運量就起來了。現在台北市的運量，已經超過 100 萬人次了。如果中央讓台北市花了那麼多錢做了捷運，造成今天可以有那麼大的運量，對於高雄只是給它 40 多公里的一個捷運，然後現在說你運量不夠，不給你了。這個是一個非常重北輕南，而且對南部人非常不重視，這樣的政權，我會覺得很不滿，就從台北來看高雄。大家也可能會覺得，剛剛早上也有議員說 168 線公車的運量不夠，所以輕軌捷運一定不夠。其實這樣的對比是不適宜的，這樣的公車，公車其實是跟著，沒有專用路權，它是跟著所有的車子在那邊塞車，它的方便度、舒適度跟輕軌捷運是完全不一樣的。如果是一個可以有網狀的，然後甚至是可以很好、很舒適的、很快速的，也可以很方便的，那個運量是會完全不一樣的。這個部分王局長其實你應該跟…，要更多的機會讓市民知道，不然將來你推動，阻力都會非常的大。

講到成本效益，這個部分，等一下我還要討論，其實成本效益還有另外一個，公車捷運系統，我們等一下再來討論這個東西。另外一個，也有人提出來，輕軌是比捷運較低劣的、比較不好的東西，好的是應該去建議。我覺得這個觀念也必須要澄清。當時巴黎做地下鐵的時候，所有的巴黎人去上班，都是當土撥鼠，然後去上班，他們沒辦法欣賞巴黎美麗的景色。當時有很多人去抗議，因為巴黎美麗的景色，只有觀光客看得到的，而且捷運做地下鐵，其實是把行人的權利，或是做為一個市民在平面上行走的權利，完全讓給車輛。所以這一部分，後來有很多人在巴黎有很多的抗議，後來巴黎也開始做輕軌捷運。所以我覺得輕軌，不見得是，做為一個城市，你到底這個城市是要做怎麼樣的一個都市規劃，其實是會完全不一樣，它會跟地下鐵的整個情形完全不一樣。就是你到底是車輛比較重要，還是人比較重要。

我記得我在跟市長質詢時，有提到史特拉斯堡。史特拉斯堡的市長，他曾經在一個舉行的 conference 叫做被命名為希望的公共運輸裡面的演講詞裡面，他就提到我們選擇輕軌，不是遵守一個窄化的成本效益的一個邏輯，而是應該回到人的議題，我們發現汽車過度決定了這個城市的發展，應該在不同的運輸工具重獲均衡，來反應這個都市裡面的天賦人權。所以在輕軌這一部分，我覺得有必要繼續推動，而且這個對於高雄未來整個城市的發展，非常非常的重要。不過，我看捷運局對於燕巢輕軌這一條，列為長期路網，可是以輕軌的費用，我看也是遙遙無期。是不是交通局可以和捷運局合力來重新規劃，是不是有可能全部改成公車捷運系統。這一次在我們氣候變遷小組，準備要到巴西去參加里約二十年的一個 conference，然後也會到巴西的庫里奇巴市去看，巴西的庫里奇巴市公車捷運系統做得非常好的。其實公車捷運系統是用一個大容量、大運量、低底盤的、低成本的公車，然後用公車專用道的方式，甚至它用軌道的營運方式在車站買票，非常舒適，然後一坐上去，可以很快捷的到。它的成本可以比輕軌的低很多，所以這一部分，希望交通局跟捷運局能夠仔細來規劃，等一下我講完之後，再請兩位局長來答覆。

另外，以現在的大眾運輸系統，大高雄市那麼大，其實沒辦法來滿足所有的交通，所以那一天，王局長你們舉辦所謂共享交通的這一部分的研討會非常的好。但是這個共享交通研討會，應該是要讓更多市民參與，要讓更多的議員參與，讓他們有這個概念。那些最後不足的一里路，除了公共腳踏車以外，電動機車是不是也可以變成一個共享機車，環保局在補助汰換機車的時候，就不要補助了，是不是把那個錢去補助一卡通，把共享交

通的電動機車都放進來這裡面，其實是更有意義的。如果現在也有共享汽車，有些人必須要很快速，而且距離比較遠的，我們沒辦法提供那麼好的服務，是不是有共享汽車的系統出來，這個都是大家必須要好好考量。將來高雄市是變成一個非常有人性的大眾運輸系統加上共享交通系統，這樣才是高雄市每一個人民、每一個市民，他不必買車，他就可以很快速的在這個城市移動。

還有一點我覺得非常的重要，我說過這個大眾運輸系統必須要方便、快速、舒適，還有一個是便宜。但是這個便宜，這個大眾運輸系統在我們現在的汽機車，其實在城市裡面，包括它的停車，包括它進入到這邊，成本都太低了，我覺得這一部分應該要好好的考量。像倫敦有交通擁擠稅，進到都市裡面要繳 8 英鎊的擁擠稅，連新加坡現在也有擁擠稅，但是我們不需要做到那麼革命性的。如果在城市中央，在城市的城區裡面，它的停車費要提高，機車要停車收費。我知道王局長最近在推瑞豐夜市那一邊，機車要開始收費，一個對的政策，不要因為任何阻力而停下來。這裡雖然我公開講支持機車停車收費，我可能會失掉很多選票，但是我還是要講，對的事情一定要做。

另外就在都市中心的地方，拖吊要嚴格，怎麼可以南區有民間拖吊，北區沒有民間拖吊，這是不公平的，而且北區沒有民間拖吊的時候，你看看在新上里那個地方，交通亂成一團，那個造成的成本，其實是所有其他的市民來分攤的。所以我也建議王局長，其實這個要抗拒阻力，一定要把整個成本做最後…，汽機車在都市中央，很多進到這裡面的成本提高，他覺得不方便、覺得很貴，他才會轉到大眾運輸，才會轉到共享交通。所以在這裡，有很多這些東西很多觀念，一般的市民不見得能夠完全接受，所以這些論述，我也希望王局長、陳局長，要多講、多溝通，要多跟市民對話，這樣子才有辦法，讓你的整個好的政策，真正對的政策，可以去施行，是不是我後面的時間，留給王局長跟陳局長來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交通局王局長先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才整個張議員論述裡面對公共運輸的外部效益，非常認同，環境污染又是跟健康有關，事實上也有人在換算健康乘以多少錢，死亡、受傷等等的，還有包括這個壅塞，還有另外平等的部分，也是最近有一門是運具共享的部分，在談那個運具共享的部分，這個部分所有的人都可以用，你縱然沒辦法買機車、買汽車，也可以用，這幾個我都覺得非常重要。剛才談

到史特拉斯堡，這個裡面是把它當做一個 Moving Landmark 的這種觀念來看，它很重要的一點是對於城市的景觀和觀光。史特拉斯堡，好像歐洲議會整個是在史特拉斯堡，所以它整個環境，在輕軌進入以後，每年到那邊的人是非常多。所以這個外部效益在一個輕軌裡面是非常重要的。沒有辦法只是說票箱、土地開發而已，那個是很狹隘的在看一個課題。可是它對於一個城市甚至對旁邊的地價，是很有影響的，你看台北捷運通車以後，旁邊地價都跟著漲起來，所以整個城市的發展都在這裡面。

剛才也提到說，在整個私人運具部分，市政府這邊是先提供一個好的 Supply-side 並且先做，今年是可以開始來進行，包括機車的收費等等。其中很重要的一點，是希望他把運具轉移到公共運輸，尤其是機車部分，我們去年有 190 幾個市民是死於騎機車對撞，所以我覺得要從生命的安全來看這個課題。在中南部尤其南部機車的數量，跟北部是完全不一樣。所以在中南部就是雲嘉南的部分，在政策上應該先填補它在公共運輸供給的部分，然後接下來再針對私人的部分來做，我們現在交通局大概也是因應這樣一個政策。

剛才也提到燕巢 7 所大學的輕軌變 BRT，我個人覺得是滿可行的，目前我們有公車在跑，也就是用一個漸進式。這個問題，我們跟那 7 所大學都提過，當你這個活動要形成的時候，現在這 7 所大學有很多合作的關係，可是學生在校園間的活動不多，所以它並不是一個 7 所大學串聯成大學城的觀念。這要分成兩方面，整個未來是往 BRT 或輕軌來跑，這個要 7 所大學有像長春藤聯盟那種觀念，整個可以串起來做什麼樣的活動，當有這個需求的時候，就是水到渠成。我常感覺需求到的時候，很多東西就自然形成，你自然會發覺這個地方就是要做新工作，接下來又是什麼東西？目前我看到包括 98 號好像載的人也沒有想像多。這對於本身的這些活動、校園 7 所大學互相的连接，這部分可能都要努力。我覺得可以從它輕軌的下一個 BRT，甚至下一個幹線公車開始跑的時候，來培養運量，像 168 也是這個特性，培養以後，當你轉另外運具的時候，它的服務水準剛談到很重要。用公車來看輕軌是不大一樣的，整個服務水準是差很多，整個輕軌在這種環狀，包括整合，在舒適度、便捷、快速這個部分是比公車好很多。所以你培養 4,000 人次，不見得轉成輕軌就是 4,000 人次，因為是不同的運具。當然整個經營問題是很重要，但是我知道捷運局是用 OT 的方式，也就是由政府興建後，再由民間負責營運的部分，我覺得比現在的 BOT，更不會有機會發生虧損。當然要看經營的人是怎麼經營，這是另外一回事。在整個公共運輸的發展裡面有很多層級，很多部分不能因短期虧損就不做，因為

它所帶來的可能是一個觀光產業的收入，也可能涉及到很多相關的市民。這個部分可以再整個精算一下，算算它的外部效益大概多少？我跟捷運局這邊有一個說帖，大家可以看看，不是只看成本或帳面上的金額，還要看它對一個城市到底有多少效益。造橋鋪路，我們從來不會談自償率，比如現在做一座橋要花兩億，沒有人講這兩億沒有自償性。可是造一座橋跨兩岸，它所減少的成本是多少？時間成本差這麼多，所以這個也是外部效益。再比如凹子底這個公園，怎麼沒有自償率？因為你沒有收錢所以沒有自償率。可是對於市民的健康和當地的活動有很大的功用，所以算一算，對於整個環境的效益和健康的效益等等，這些加起來就是一個外部效益。或許公共運輸用造橋鋪路來比擬，可能會更容易來說服。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張議員在輕軌方面非常的專業，尤其在整個環境的改造也是非常的專業，我們非常佩服。剛剛王局長談了很多，基本上我們也談到有形的效益，就是外部效益的部分，早上我也提到紅橘線的部分。但是在輕軌當中，對於外部效益有一個評估的方式。外部效益，如同剛才張議員所講的這個部分，大概一年裡面有 278 億，這是有推估，也不是說有一套公式去這樣衡量的。再來，輕軌是我們高雄的百年建設，除了未來，我們高雄變成一個大都會跟國際接軌之後，我們要整個發展。另外，剛才張議員所講的，我們裡面的設計都是很「人本」，非常友善，這是我們的天賦人權。在這部分我們有很多的細節，包括 100% 的低底盤、甚至我們的收費方式、還有其他各個環境的改造，都是朝這個方向。這個在張議員指教下，天賦人權這部分…。〔…。〕那個部分，我們跟交通局共同來規劃，主要是新市鎮路權的部分，未來可能要包括都市計畫，就把那 7 個串聯起來，讓它有路的時候，我們可以營造 BRT 這種方式來處理。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周議員鍾澐發言。

周議員鍾澐：

主席、交通部門所有局處首長、主管、議會同仁，還有各位市民鄉親，大家午安、大家好。我有幾個問題就教於相關單位。第一個觀光局，我覺得有一件事很可惜，蓮池潭風景區以前是你們的據點，現在已經移給農業局，可能你們借給農業局做高雄的物產形象館。你有考慮到那些來蓮池潭觀光的，要到那個物產館參觀，有一段距離。因為它觀賞的地點，跟我們

的物產館所展示的地點有一段距離，所以沒有二合一非常可惜。應該是在勝利路口跟蓮潭路口，不是在你說的那個環潭路，因為物產館是在環潭路。它觀光的據點，進去參觀的路線都是在蓮潭路，到環潭路有一段距離，要如何契合？觀光除了看自然之外，還要買文明、買我們當地的土產，難怪我們高雄市的伴手禮，到現在都抓不出一個重點，高雄的伴手禮，特產的特性在哪裡，你知道嗎？局長，你知不知道？我到現在還是「霧煞煞」。你看台中有一個太陽餅、淡水也有特產，什麼地方都有特產，但是高雄有什麼？一大堆卻沒有什麼特色和重點，也沒有什麼賣點，我覺得很可惜。你說有，但是一大堆，不曉得真正的在哪裡？看到一大堆卻拿不出什麼來，有一句俗語說：「眼前百萬條，要拿沒半條。」高雄的伴手禮就是這樣。這些物產展跟我們的觀光據點沒有辦法配合行銷，難怪我們的物產館全部都是用雲端的、虛擬的、網購的，到時候要宅配，實在很可憐、很可惜，你用那個物產館來做產品的展示就很可惜。

我拜託你們好好研究一下，觀光怎麼樣跟農特產品結合在一起，這個是很簡單的。你說要乘客或觀光旅客倍增，那些倍增的就暫且不說，你要怎樣把我們的物產展行銷出去，跟觀光如何結合。

第二個問題，有關於捷運和交通的。交通局是你在管的，但是你的報告中，都沒有看到高雄捷運的財務怎樣，可是捷運局已經有稍微點出來了，因為觀光，交通局都沒管那個，你只有點到什麼？在第 47 頁有寫到，但是卻寫的很保守。第 47 頁，除三項以自有資金比率涉及特許契約，這個合約有條件結案之外，我不知道這三項是什麼，但是我粗淺看過，捷運局雖然一筆帶過，但是也不能夠逃過我們這些老江湖的。你在捷運局的 20 頁有寫財務狀況，自有資金 102 億多，你知道他們現在剩下的淨值是多少嗎？局長，誠如你說的，只剩 24.24 億。依我看來，不到兩年就會破產了，高雄捷運公司的淨值不只歸零，是負的（minus）。局長，這個答案在你這邊，因為 101 年 1 月份虧損是 1.76 億，王局長，你要聽好，你雖然不是管捷運公司的，但是捷運也跟你有關係。陳局長，我說高雄捷運公司會在兩年內破產，這不是在這邊危言聳聽！你的報告中有寫出來，你也知道它的財務，高雄捷運公司今年 1 月虧損 1.76 億，如果以它剩下的自有資金，它的財務是 24.2 億，不用兩年就會破產了，我說兩年還很客氣的。兩年共 24 個月，一個月虧損 1.76 億，局長，難怪你現在在幫忙擦屁股。陳局長，你是要幫忙它連帶，繼續比較優惠方案的連帶，我看哪一家公司跟它連帶那個財務，那些金融公司、金融機構豈不怕死。如果我周鍾澐做它的連帶公司、連帶銀行，我都要考慮再三，因為剩下不到兩年，它的淨值就變成 minus。

再來，你說租金可以給它減免，就是給它優惠減免，你的報告也是這樣寫，但是那個沒用，因為它一年收入不到幾千萬，真的沒有幾百萬，因為高雄市政府一年才收它幾百萬的租金而已。結果你現在用的是比較建設性的，你說協助它土地開發使用，光我就有很多朋友告訴我，高雄捷運南機廠那一塊，那個公司光要開發還要環境影響評估，搞到最後他連投資都不想投資了，人家就跑到別處投資了。連健康俱樂部、健身工廠都不敢設在那裡，那位董事長還罵給我聽，說你們這個效率真的很差，結果最後卻不用環境影響評估，搞到最後全部都是白忙一場。

本席在這裡擔憂的是我們的運量，你跟我所說的運量，局長，交通局都是採取報喜不報憂的，我是比較憂心忡忡，你說它現在的運量成長 8%，以 99 年跟 100 年相比，每日平均量 14.08 萬人次，現在每天如果有 14 萬人次，那就不錯，但是你不要看到不錯，就說有成長了，因為過去很爛，現在才比較好一點，你就覺得不錯，只是現在比較不那麼爛。以前因為 98 年、99 年很爛，一個比較不爛，現在又比較好一點，又更不爛，這樣你就沾沾自喜。你不要沾沾自喜了，我說不到兩年，如果你沒有好好解決它的狀況。你們每季都有財務評估報告，你們真厲害，你們現在開始叫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每一季有做它的財務報告。結果你們出來的財務體檢結果，就是自有資金不足，你的現象就叫做「自有資金不足」。要改很簡單，就是叫他們怎麼做，最好的方式是原始股東增資，對不對？陳局長，原始股東增資，除了中鋼以外，可能沒有人會增資，會有人增資嗎？因為它是國營企業，而且又是大的，所以它也不好意思一下子就全丟給你了，那個如果是私人的，我看早就走了，因為你看你評估出來的報告。至少陳局長還是有良知，很詳細的，雖然不是很細詳，你有粗略的講到這個重點，自有資金剩 24 億多。一年一個月，現在你們的運量有增加 8%，14 萬多，我告訴你，即使是 20 萬人次你們也不會賺的，損益兩平的，至少要 20 萬人次。你們現在為什麼會覺得 14.08 萬人次就很高興呢？因為你們用很多促銷方案，我常在搭乘，所以我知道。現在抓到這個重點來了，剛剛王局長講，大眾運輸除了考慮成本之外，還要一個社會福利，對不對？你有非營利性的這些收益，就像你講的節能減碳，百姓的時間都節省了，那些非金錢性的這些效益，當然我們肯定。但是一家公司如果要倒，即使有多會經營，也是「巧婦難為無米炊」，這是很現實的。雖然錢不是萬能的，但是沒錢萬萬不能，你要怎麼動呢？這很重要的一個問題。這是第二個問題來請教相關的，就是高雄捷運財務的問題。

第三個，交通局王局長，你現在做的，你是屬於這些資訊專家，尤其是

交通資訊的這些國事。我去坐公車只要看到那些，不管是你說的智慧型的公車站牌，還有什麼太陽能的公車站牌，我看一看都沒用，因為周鍾澐看的都很準，你那個動態資訊系統，有時候根本都當機，很爛！Thank you for your passenger，每天都在「謝謝你的搭乘！」這個是公車處提供優質的這些什麼服務，我看有問題啊！那些動態資訊系統，根本都當機，我是要看公車的到站時間，比如 218 還有多少分，301 幾分鐘會到站，根本都沒到站，所以局長，我們應該去抽檢一下。但是我只要邀你出來，你們可能會叫所有系統人員的皮繃緊一點，那時候全部都會很準。誠如黃柏霖議員講的，要出去查看、抽查時，都會很準，但是不抽查，又全部都在那邊睡覺，又全部在那邊偷懶，不再跑、不再動了，讓百姓又看到這種情形。大家為什麼不願意搭公車，因為不知道要等到什麼時候，尤其對於那些偏遠的一定要準時。你們寫得真好，要快、準、還要密，我看都沒什麼效果，因為你都是在寫好看的而已，所以動態資訊系統看如何真的澈底改善、解決。

第四個，鴨子船，在你的報告中也有寫，鴨子船我是覺得很可惜，你們的鴨子船的這些運能是有問題的。你把第 53 頁看一看，為什麼鴨子船 99 年的會比較好，是它的載客率，載客率蓮池潭 93%、愛河線的是 98%，但是到 100 年忽然間蓮潭從 93%降為 90.21%，為什麼愛河線從 98%降為 89%？真是頭殼壞掉，這是寫錯了，根本將近要 down（下降）10%，約一成，這個怎麼樣，等一下也請解說一下。

最後一個問題，很重要的，這個捷運要怎麼做？陳局長要怎麼救？我說給你聽，5 月份我會在 online 給你 line，除了當民意代表之外，我應該也寫一些罵你的文章，罵一罵，也建議一下，看會不會比較進步。一定要增加，一定什麼都要增加。交通局王局長和捷運局陳局長，你們要認真一點聽，都要增加，第一個，增加路網，路網要增加。第二個，班次增加。第三個，活動增加，你們要辦大型的活動，譬如巨蛋、R17，在世運主場館，現在要辦就盛大一點，像衛武營、大東的什麼大型活動都包辦，五月天、六月天、七月天到十月天全部都邀來，年初至年終的計畫全部都規劃出來。只要大型活動一辦，我曾經有一次最感動的，是在捷運巨蛋站要搭捷運時，竟然無法擠上捷運的電聯車，你們如果有辦法做到這樣，真的就成功了，就賺錢了。

還有那一些資訊，我有看過，局長你們看過真的也沒有用，一樣不改，多虧我還找董事長，因為捷運出入口到我們要搭乘電聯車的月台，實在都很長，短則 300 公尺，長則五、六百公尺。但是重要的最起碼你在電梯口那邊，就可以看得到下一班的班次什麼時候來？連這些都做不到，花著幾

十萬或幾百萬就可以做好的事情，結果這個也做不好，真的很糟糕。

還有你們在做促銷或行銷優惠，很多種項目都可以用上去，接駁做好，增加接駁的功能，要提高運量，最基本的就是提高到大家搭乘的意願。要如何提高搭乘意願？就是剛剛我講的，經常舉辦活動、經常辦促銷、經常給他們溫馨一點的接駁方便，然後這些看得到的動態資訊系統，捷運出來要如何接駁公車、要怎麼轉乘，讓人家感受到方便、讓人家感受到搭捷運是很溫馨的、很幸福的、很快樂的。你如果達不到這幾個快樂、溫暖、幸福、方便，即使你再便宜做促銷，依然是枉然沒有用的。

局長，現在自有資金，等於自有的財產剩下 24 億，但花錢非常快，因為一個月都虧 1 億多，不需要兩年就用盡了，那時候就會苦哈哈了。所以我提出四、五個問題，請相關單位答覆，觀光局長，物產館跟左營蓮池潭的觀光要怎麼結合？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觀光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目前農業局把我們原來的行政中心，改為農特產的行銷中心，在 5 月分要試營運，6 月要正式營運，我們現在觀光客大概都在蓮潭路，怎麼把觀光客引導到環潭路這邊？我們現在其實也跟旅遊業界在做溝通，要怎麼把人潮引導過來，那個動線剛好是一個微笑曲線一樣，這個目前我們也正在跟旅遊業界做協調，看要如何把人潮引導過去。基本上整個蓮池潭的環潭都是觀光區，我們在規劃是整體的部分，5 月試營運裡面，這一部分我們會來處理。〔…〕議員，這個我們會做規劃；另外是高雄的伴手禮的部分，今年我們會跟新聞局會把它遴選出來，〔…〕就是高雄有個代表性的伴手禮，它是代表什麼？是這樣。〔…〕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交通局王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鴨子船一艘是 99 年 5 月 8 日；另一艘是 11 月，所以那個乘載率，你看 11 月第二艘下來，愛河線當然…〔…〕量增加，量原來是 5 萬 5,000 到 8 萬 4,000。〔…〕就是我講的，11 月第二艘鴨子船下來，是愛河線免費試乘的時間，所以那時候在運量都很滿。〔…〕不是，98 年 11 月是跑一個月，後來是跑一年。據我了解，每個星期公車處都會把星期六及星期日的運量給我，到現在幾乎都是滿的。〔…〕就是平常日的部分。〔…〕鴨子船如果多了以後，路線也會做一些變化。現在已經跑了一、兩年，到

現在路線還沒有做變化，到時候還會做一些變化。〔…〕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同仁給我的數據是已經到 85% 的準確率了。〔…〕我們找時間再去看一下，好不好？〔…〕不會這樣，每個禮拜都統統在注意這個事情。〔…〕你說建設費用喔！〔…〕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有一個是衛星定位，它牽涉到衛星定位及無線電這兩個部分，還有一個演算邏輯，這三個環環相扣。〔…〕好，如果太差我們就這樣辦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捷運局陳局長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對高捷公司的合約還在，所以 BOT 合約來講，政府是有義務來協助高捷公司，不過我們有一個原則，就是自助人助，所以增資的部分我們一再要求他。〔…〕增資目前有提到 3 月 8 日的臨時股東會，現在有一些前提，就是請新任的總經理去處理之後，才會談到增資，所以目前還在進行當中，我們希望他自助人助。而且在人助的部分，我們希望對大高雄、對高雄人有益處的我們才會協助。在這裡我們也一直協助他土地開發效益，在岡山的大寮，最近和春有意願，那個就成功了。〔…〕也是有成功的，像博愛路那邊也有，需要努力的部分，像大寮那邊就有空白，這個是需要加強的部分。〔…〕對，岡山那裡已經成功了。〔…〕博愛路那個也成功了。〔…〕如果有利益的地方，大家都會投資，我們會盡力去協助。〔…〕我們是有在注意，甚至有在評估，不過目前財務方面中鋼有在支持他。〔…〕我們現在運量提升了，有一些基於常態協助，我們有固定的會議來跟銀行三方面來協助他。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發言。

黃議員柏霖：

早上本席很專心的聆聽各位的報告，其實大家也做很多了，可是在這城市進步的過程，我們怎麼讓它做得更好，這個很重要。首先我要請教觀光局長，針對高雄市所有的景點，早上你也一直報告，從蓮池潭、金獅湖，結果後面有一個很重要的澄清湖你沒有提到，澄清湖當然是自來水管理處在管理的，可是大家要記住，民國六、七十年代，澄清湖曾經是台灣排前幾名的觀光區，可是曾幾何時，現在澄清湖一年還有 100 萬的觀光數，但是這 100 萬要扣掉每天早上六點以前進去的，真正會買票進去的，一年大概 30 萬。我那一天就跟自來水的經理講，我們跟澄清湖之間，我們應該要有一個更好的策略聯盟的夥伴關係，應該讓他可以為我們高雄市民做更多

的事。我們一直在推樂活生活，我們為什麼不讓更多的市民可以到澄清湖裡面去健行、去騎腳踏車、去那邊散步，甚至健走，因為現在高雄市除了鳥松鄉民進去以外，其他都要繳 100 元，各位，你想看看，如果叫你帶你的家人包括你自己 5 個人，進去要 500 元，你會不會帶你的家人去澄清湖？我想是不會的，所以造成空有一個那麼好的風景區，那麼大的腹地在那裡，它跟高雄市民幾乎是分開的，你知道嗎？

我就跟那個經理講，我要求三件事，第一、你把要回饋鳥松的放大，沿線像科工館一樣 15 個里你都回饋免費進去，這是一個方法。第二、你就是所有騎腳踏車進去的都免費，鼓勵大家去樂活生活，與其讓這些騎腳踏車的人在路邊騎，發生車禍事故，不如去澄清湖裡面也比較安全。第三、我們是不是把澄清湖視為高雄市的公園，我們一年請市政府編列一部分的管理維護費給他們，然後所有高雄市民進去都免費，看我們的證件就好了，這樣是不是一方面可以讓高雄市民多一個很好的觀光休憩的地方，二方面，我們也鼓勵高雄市民去做正向的樂活的生活。所以在這裡，後面這個部分我會拜託市府相關局處，前面這個部分要拜託觀光局長，當你在觀光行銷的時候，有沒有跟澄清湖做一個更好的連結，讓這個這麼好的區域，它也在你們行銷的過程裡面，變成一個很好的賣點，同時也來帶動高雄市民，甚至台灣本島所有的民衆來高雄，他也重新去思考一下。

現在問題差在哪裡？就是門票，一個人要 100 元，這個真是很沒有誘因的，這個部分我會去努力，我在這裡要慎重的拜託觀光局長，未來你在行銷高雄的時候，你在做區域的觀光地標整理的時候，要把澄清湖列入，我們共同來促銷，讓更多的人來高雄訪問、觀光，也能夠把澄清湖列入一個點，同時能吸引更多人進來，局長你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你剛才提到的部分，其實澄清湖也一直是在我們的路線裡面，涵蓋在裡面的，因為澄清湖以前叫大貝湖、小貝湖。

黃議員柏霖：

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是日本客，日本人非常喜歡去的地方，現在陸客也喜歡去，因為它有一個蔣公的行館在那裡，那個部分在觀光的資源，它還有一個珍奇園，收藏了很多的魚類和貝殼類，裡面非常的豐富。基本上，我們一路從鳳山包括澄清湖到鳥松濕地那邊，也是我們在行銷上的一個方向。

黃議員柏霖：

那你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我正式拜託你們跟澄清湖他們有一個更好的連結，無論是幫他們 promote，甚至他們的景點，我們怎麼去幫他行銷，然後來塑造一個更好的風景連線，你有什麼看法？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很早的時候，我就跟自來水公司的經理，以前叫王經理…。

黃議員柏霖：

對，王代經理，他調到台東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之前跟他提過一個建議，就是我們假設不收門票，由內部的有一些委外的部分收權利金，這樣我每一次去到哪一個地方再收門票，這是一種方式。

黃議員柏霖：

Ok。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另外一種方式就是套票的方式，然後包在裡面進去，不管是給散客還是給團客。另外一種才是看看整體起來是自來水公司跟市府之間怎麼去…。

黃議員柏霖：

有一個協調。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有一個協調的機制到底是怎麼樣，這個部分我們觀光局確實有朝這個方向在思考。

另外一個你提到的，是怎麼把這些整個涵蓋路線的部分把它包在一起，我特別跟議員說明，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在進行？

黃議員柏霖：

好，有在做，你就是在會後，你們跟澄清湖那邊有更好的連結，有什麼樣好的進展，隨時跟本席知會一下，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不管是澄清湖還是圓山飯店，包括正修科大的那些休閒管理系的老師，我們也都在討論這個事，怎麼把那個地方的觀光帶起來。

黃議員柏霖：

把它納進來，好不好？接著我要請問交通局長，交通建設是所有…，你看吳敦義院長，現在是準副總統，他當了院長，他第一個提海空經貿城，海空經貿城第一件事是什麼，就是所有的交通建設，包括國道7號，我也知道市府相關局處現在都一直積極在開計畫路線的說明會，這是一件好

事，因為國道 7 號一來就 660 億的投資，同時他帶動了整個交通動能的提升，還有在整個交流道附近很多產業腹地的倍增，這會對高雄市的未來要邁向自由經濟示範區，這是一個很重要的道路。

另外一個是什麼，包括國道末端貨櫃車專用道第二期，這一些都是很重要的，所以在上個會期，本席也跟你報告，當所有的高雄主要交通的綱要，我們怎麼透過現在有的捷運、未來的輕軌、幹線公車，甚至 BRT 的概念，把它串成一個讓市民行的方便。

剛剛周議員也提到，其實我們每一個市民在選擇交通，第一個是經濟，不是什麼快速；第二個才是快速。你看我們現在油價一上漲大家就開始搭捷運，油價如果下跌，大家就又回去騎摩托車、開車，這是必然的，經濟、快速、安全、舒適就是這幾個元素在處理。我們高雄有沒有自己的想法，怎麼去串成一個連線，所以我在這裡也要求交通局、捷運局，如果所有的輕軌路線，我要求你們都先用幹線公車先跑，你不要再用調查，我們每次調查到最後可行性評估都可行，最後做出來失敗的一堆，我覺得最好的就是你用幹線公車先跑，像你有提一個從南機廠；然後一直繞過我們議會，經正修，抵長庚這個路線。我覺得很棒，但是這都是想像，你用公車去跑有人搭就是真的，沒有人搭就都是假的，調查也不一定正確。所以我希望包括你們的紅線、橘線、什麼線我都支持，但是我希望交通局要讓公車處跟捷運局有一個更好的連結，當他們要做評估之前，我拜託你們公車先去跑一下，如果都沒有人搭的，那個不要再浪費時間，因為我們的生命，我們每一件事的成本都很高。

所以我們那個整體的交通綱要，我們有沒有努力去推，然後讓各局處知道我們的交通政策到底是什麼，然後準備怎麼做。第二個，我希望你們跟捷運局有更好的連結，所有的路線都用公車，就像你們的輕軌線，現在環狀 168，也跑了兩、三年，我常常看到上下班時間都客滿，這很好，當時本席就在想，我們為什麼要等輕軌做好才能做？你先用公車去跑，如果連公車都沒人坐，你那個促銷，做好了也沒人要坐，這個是市場，讓市場來決定。

第三個，我希望針對很多…，其實我們現在最大的問題是機車族太多，上次議長當時主持會議，局長你也說，針對摩托車的部分，我們應該怎麼去協助，不要說管制，怎麼協助讓很多人，他如果有良好的大眾運輸可以去使用的時候，他不一定要去騎摩托車，因為摩托車的污染又那麼重，而且騎摩托車也滿危險的，你如果以這比例，我們應該怎麼發展有效的公車捷運，然後搭配未來的輕軌捷運、幹線公車，甚至自行步道、腳踏車，腳

踏車現在很多人在騎，你們發明一卡通，幾秒就能借到腳踏車，我覺得那個都很棒，我們怎麼讓它落實，真正的讓使用的效率和效果能夠出來，這很重要，是不是請局長來做簡單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市政府這邊有一個交通政策白皮書，就是剛才看到的包括國道 7 號，這個是在我們港市一體的交通運輸裡面，就是包括這個路網，還有裡面有包括五個層級的公共運輸，就是從 MRT、LRT、BRT、BUS 和 DRT…。

黃議員柏霖：

怎麼把不同的交通工具串成最好的效果。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最重要的是分工，路網也是層級的分工，運具也是。現在的幹線公車，我們在今天有報告十大幹線公車，也是這個精神，剛剛談到往長庚部分，我們就是用三多幹線，就是往澄清湖這部分來跑，目前現在也在準備把 70 號做一個轉型，變成用幹線來跑的部分。

機車族的管理，現在也已經在實施了，今天報紙也有看到，我們對瑞豐夜市的亂象，跟基於保護機車族的安全這兩個因素。

黃議員柏霖：

要有一些方法。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有一些管理。

黃議員柏霖：

要有一些方法跟執行的策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剛剛黃議員談到，的確如果你從使用者觀點，有一個是經濟的因素，機車如果太便宜，公共運輸是沒有辦法發展的，所以這部分，我們是對夜市，就是機車的管理跟收費的部分會開始來進行。整個交通政策裡面有很多層級，但是當要把它落實的時候，需要經費跟一些時間，我們現在也是循著這個一步步往前走。

黃議員柏霖：

我希望你剛剛提到這個綱要，能夠透過市府跨局處的協調，因為像你跟捷運是平行，你跟工務也是平行，所以要透過一個更上面的，讓各局處知道，我們在交通方面，交通方面就是你們要主導，我常講交通政策就是你

交通局要指導，在細分工裡面就讓捷運去執行，不是他們來決定你們要怎麼做，這樣就本末倒置，到底你要什麼工具，讓它效益跟效果更好，這是你們的專業，你們就應該提出那個的綱要，讓各局處知道我們這個要怎麼做，這樣效果才會出來，好不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我們的交通政策白皮書是由市長宣布的，所以基本上就是市府的觀點。

黃議員柏霖：

從那個角度散布到各局處，讓各局處應該配合的來做推動。接著，包括有很多交通的執行是中央可以出錢的，我舉一個例子——鼎力交流道，鼎力交流道從北向南，原本我們過榮總後面以後，我們是不是要到九如路才能下交流道，現在從鼎力還要開一個下匝道，那 1 億多就是中央要出錢，像這種的我們就要多做一點，讓中央的錢來建設高雄，來增加我們的資本投資，各位都知道，我們現在一年以增加 200 億負債的速度在增加，我們現在已經 2,300 億，高雄市政府如果都不變，再四年，我們的總預算就編不出來了，這時候你要靠誰？就是要中央的重點投資。所以我也拜託各局處，我們要盡量去中央爭取中央補助款，像我剛剛提到鼎力交流道就 1 億多，還有大樹有一個分流的交流道，那個好像也有幾億，像這些錢，每一個方案一、二億這樣籌起來，累積起來就很可觀，我們未來很多的資本投資就要靠這些來做，我希望要很清楚的，我們到底有多少交通政策、交通工具應該要去做，我們把它分清楚。

最後一件事就是，我上次有拜託你三民國小，三民國小校舍前面那一棟，建國路旁邊準備開始在規劃，因為當時市長有答應三鳳中街的民衆，說那個停車場一定要留，所以你上面要蓋活動中心、要蓋校舍，你下面要蓋停車場，所以你中間那個預算就要先保留一部分，因為你要支持，學校也同意你們設停車場的收費就你們自己收，你們投資、你們收費，這個合理，這個部分，市長的承諾還有實際的可行性，你們要去注意，針對這個問題，局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部分現在跟整個三民國小的建設都同時在進行中。

黃議員柏霖：

有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黃議員柏霖：

有互動就持續再聯繫。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但是車位好像沒辦法跟原來一樣那麼多，但是有…。

黃議員柏霖：

沒關係，就是在專業上我們大家盡量去做，但是方向是朝這樣沒有錯。李副市長那邊還有沒有再召集會議，讓你們跟文化局，因為同時我也要求文化局在那邊設一個圖書分館，這樣下面有地下室做停車場，中間有圖書館，上面有學生多功能活動中心，這樣就會對當地的社區和學校有正面的幫助。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是這樣，就是說平面先用，未來整合到它整個校舍的興建裡面，目前都是這樣在進行中。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謝謝召集人，本席要借張豐藤議員的位子發言。各位交通部門所有局處的各位首長，大家午安。我今天要針對民生的問題來向我們交通部門的單位研究探討，我們應該怎麼樣來為人民服務。

人民在最近的心情是非常不快樂的，因為聽到很多東西都漲價，想到燃料稅又要來了、牌照稅也要來了、房屋稅、地價稅等，萬萬稅都來了，所以高雄市民最近的心情是非常不快樂的。政府在人民的身上取得這麼多稅之後，政府要提供什麼樣的服務給人民，政府拿到人民這麼多稅金的時候，拿到人民這麼多血汗錢的時候，他要怎麼樣讓人民得到保障。

請教各位交通部門所有的局處首長，請你們告訴我，你看到的銀幕上這些數字，你認為有問題的請舉手，你認為這裡的牌照號碼怪怪的、不對的、有問題，請舉手告訴我，這六張，有沒有？這些車牌是早上在我服務處的周邊附近照的，你們有沒有發現？

我請問各位，你們認為這些牌照號碼都沒有問題的請舉手，你們不可以當一個沒有感覺、沒有靈魂的首長，你們要敢講，沒有就沒有，有的你就告訴我哪裡有問題。你認為這些牌照上的數字都沒有問題的請舉手；有問題的請舉手，有問題還是沒問題？王局長，沒問題的，有問題喔！王局長

你認為哪裡有問題？你說明一下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是覺得因為我們有直轄市的監理單位，到現在…。

李議員喬如：

現在回歸…。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所以比照高雄市，在第二張好像沒有地方，所以 583ED 我不知道會不會，譬如說不同，省的跟台北市會不一樣。

李議員喬如：

省發的照和市發的照，所以是還沒有改過來？合併了還沒有改過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李議員喬如：

那王局長，現在監理處回歸中央交通部管了，對不對？〔對。〕以前是我們高雄市政府，去年聽說抽回去交通部了，好，這是一個問題，謝謝王局長，我沒有注意到，你請坐。

我要問的不是這個問題，但是你今天跟我提醒，我也要跟交通部反映一下，監理處要反映一下，縣市合併不能只要求我們高雄市政府要在多久的時間內處理這個，這個也是要處理。

我們再看下一頁，你有沒有看到這個號碼，請你告訴我，這個號碼 9888K 跟 8886 的車牌有什麼問題，哪裡不一樣？你認為不同的舉手一下好不好，你們都有開車，你們有沒有覺得有問題？這個號碼是很大的牌，這個要標，有沒有問題？你們有沒有發現？你們可以勇敢的舉手，因為有可能你們會幫我看到新的東西，好，你們認為沒有問題的，各位列席的首長，你認為這兩個數字，你看起來沒有什麼不當的請舉手；你認為這個數字不當，有問題的請舉手，有沒有？局長，這是交通部門，你比較勇敢，王局長你有發現問題嗎？有沒有？王局長你提醒我一下，問題在哪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感覺好像是把它倒過來。

李議員喬如：

怪怪的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9888 這個是對嘛。

李議員喬如：

這個是對的，8886，這個是錯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8886 就是左邊把它倒過來就變 8886，我不曉得是不是這樣。

李議員喬如：

局長，這樣太簡單了，你怎麼這麼說？我告訴你好不好？各位首長，這個關係到人民的消費權益，所以我們消保官要出面，我明天要衝去找監理處，因為這是標的。我告訴各位，這個是倒過來的沒有錯，局長，你沒有錯，可是我為什麼要讓它倒過來？你們沒有發覺，數字看起來，是 8886 比較正的，有沒有？你在看 8889 的 9，這裡要勾長一點，所以它應該是 6，你看 8886 這個就對了，但是你看到 9888 的時候，就覺得很奇怪，是哪裡不對？我告訴你哪裡不對，這個 8，上面的圓圈比較大，這個比較小，你們沒注意到，在製造的過程當中，它的排版出現問題，所以你看，倒過來就正了，我是拍攝的，所以你沒有感覺，你去看他的車牌就知道了，這個圓圈比較大，那個稍微小一些，但是排起來的時候，上面小一點，下面就比較寬，8 應該是這麼寫的。我再回來原來的那頁，各位有沒有看到，8，這個比較小，所以你們認為這個數字沒有出錯，一樣大小的圓圈，你注意看，每個 8 的上面是比較小的圓圈，下面的肚子比較大。下一頁回來告訴各位，我今天要請交通局的王局長跟監理處說，因為畢竟我們市政府沒有一個單位可以跟中央單位對口，為人民捍衛權益，應該要有，你發現了沒有？是不是顛倒了，其實這個牌子 8886 是對的，變成 9888 是錯的筆法，但是我今天要让政府知道，人民為什麼去標這個？生意人很忌諱的，人家要一路發、發久一點，但是你把它顛倒，就要「翻盤了」，你知道嗎？我們有民衆生意做得很賺錢，從這個牌子掛上去之後，業績都沒有進步，你們都不要笑，我告訴你，真的。所以我要跟王局長講，像這樣的現象，這又不是我們的單位，它是中央單位，我認為它在製造過程的品質出現問題，我相信在排版時，是把數字排上去的，它不是一個一個排上去的，不是整個數字上去印出來的，它印出來的可能很多，但變化是在這邊，所以他把 8 擺反了，如果是擺這樣就對了，所以頭大身小，你要叫人家標這個牌子，如何能賺大錢？所以監理處在這個品質的控管上，讓高雄市民的權益嚴重受損。王局長，你認為人民的申訴管道，我只是議員而已，不是立委，你覺得有什麼方法可以去處理？這個車牌要馬上換新的，要馬上處理，他違反了公平交易，這個是用標的，品質不好，是不是政府提供不良的產品給

高雄市民。局長，你說明一下，你看完之後有發現了！如果這個牌子拿到你面前，會更加的明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李議員，真的是觀察入微，我覺得 8 真的是反過來了。

李議員喬如：

顛倒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上面應該要較小一點，下面要大一點，這部分我們會去了解。

李議員喬如：

我們要馬上換牌，不然生意無法做，你隨便問一個生意人，他標車牌絕對有他的用意，現在這東西是這樣子，監理處應該給市民一個權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處長剛過去，我們還是可以跟他講一下。

李議員喬如：

你們會後，明天馬上告訴他，說我們的車牌要馬上處理，看他要如何賠償我們？賠我們車牌，我們不要討錢，你就賠我們車牌就好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的照片留給我，我跟他說，是不是錯誤了，看要如何處理？

李議員喬如：

K3，局長，你可以記起來，是 9888-K3。我想，監理處有可能知道，照理說這個車牌標出去要很貴，我查完了，我相信他們可能有發現，不然怎麼會只標 3,000 元而已，所以會標得那麼便宜，他們以為是賣車的人比較聰明，所以標這麼便宜，我認為他們有發現問題，不然這種車牌，3,000 元是標不到的。王局長，你請坐、謝謝你，這個立即處理，要告訴監理處，他們監控品管是不合格的。

這件案子也跟王局長業務有關係，這是在鼓山二路，還沒有到北斗街，我們有邀請養工處、區公所、交通局，已經會勘了很多次了，這個地方在派出所沒有什麼紀錄，是因為沒有撞死人，這個轉彎的幅度是 180 度，鼓山二路及鼓山三路有很多大卡車在行駛，即便這邊沒有施工，這個的轉彎度都非常的危險，這裡入口有一個廟宇的牌樓，巷子裡面有很多住戶，他們出來沒有紅綠燈，隨時都會相撞，會勘之後，你們交通局跟我說了一大堆的交通法規，我懂！議員怎麼會不知道交通法規，我今天跟你說，會勘就是因為這個地方有必要性，雖然它的橫向交通流量不會很多、縱向很多，但是只要發生一起交通事故，要算在誰的頭上？人民已經有跟政府反映

了，說這裡是虎口、非常危險，有 180 度的彎度，你要到這裡是看不到這裡的來車的，所以來到這裡，差不多都會壓到線，這個地方非常的危險，但是交通局說，這裡不符合申請紅綠燈的標誌，我要在議事廳裡非常嚴肅地告訴王局長，我現在正式在議會放這個照片給你們看，以後如果出車禍，我們會要求政府國賠，因為我們已經反映給你們市政府，市政府要提供完善的安全路口讓人民通行，我們反映多次，你不處理，有事故發生，這個帳要算誰的？就是國賠、就算市政府的，王局長，這個案子我提供給你，你要如何處理？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覺得支線的交通量是一個因素，我常跟我們同事說，安全也是一個因素，我再了解下去會勘的狀況。

李議員喬如：

你們已經去會勘 N 次，局長，其實不要再會勘了，這裡一定要設，如果不設，好幾年前曾經撞死人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如果是安全上，是比車輛數還重要，我回去看看。

李議員喬如：

180 度的彎度，你還不設？我真的搞不清楚。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在鼓山路到北斗街那個地方嗎？

李議員喬如：

你們有會勘紀錄，你們全線都知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會去看一下。

李議員喬如：

會後你們的單位去看完，如果不知道地點，跟我們服務處連繫，我們會帶你去看，好不好？民衆跟里長已經都反映到不想說了，但是現在我要跟你說嚴肅的話，以後如果出車禍，要算你們的帳。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最好不要出車禍，我們會趕快處理，如果有安全的疑慮，我們會趕快處理。好不好？

李議員喬如：

你們部門報告完之後，趕快處理好不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請我們科長等一下就給我看一下資料。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李議員，接下來請李眉蓁議員發言。

李議員眉蓁：

各位局處首長，還有各位政府的官員，大家辛苦。本席在上一個會期，提到這個會期開會期間，曾和市府訪問團到美國、古巴參訪。也和其他同仁到東南亞的國家做參訪，不論到哪一個國家，我們和誰共同出訪，本席在行程當中都會注意到，在每一個國家，一個城市的行銷和宣傳。因為觀光是國內各大城市都積極在行銷的，想辦法吸引觀光客來遊覽、來消費、來創造產值和產業。觀光做得好，就連帶我們的經濟景氣也會變得更好。在昨天的報紙有刊登，有一艘荷蘭籍的豪華郵輪「尚丹號」，前天從花蓮搭載一千多個日本客來高雄港。船上的旅客有上岸，受到高雄政府官員到場歡迎，政府官員以旗山等在地的水果熱情招待的新聞。本席知道當天是觀光局的劉顯惠副局長，與多名懂日語的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的學生跟教授一起到場，端出香蕉、鳳梨、小番茄招待入境的日籍旅客品嚐。本席不是看只有誰去招待這些日本客人，我還注意到他們的行程。他們的行程是一千多人上岸之後，那他們分別是搭乘遊覽車，前往台南的孔廟、赤崁樓、延平郡王祠，以及高雄的蓮池潭、佛光山、壽山、旗津、世運主場館等的這些景點旅遊。遊客從上午入境後，匆匆的到剛剛我唸過的這些行程，走馬看花之後，到了下午 5 點郵輪就離開，去了基隆港。這樣的行程，當然由郵輪安排跟設計。但是本席覺得非常可惜，因為只有幾個小時，是沒有辦法感受到高雄的美，這是外國遊客到高雄。本席認為高雄是一個國際城市，所以對吸引外國遊客，也應該多元化、多樣化。本席要請問觀光局長，對高雄市的觀光行銷，這半年多來觀光局做了些什麼，可以請觀光局長回答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觀光局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去年大概所有亞洲，包括從大陸、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檳城、日本、韓國。大概我們都有繞了兩圈，去做了城市的行銷，這是第一件。另外包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的踩線團，跟大陸的媒體團，我估計大概都五、六團左右，大概一團都 50 個人左右，都是由我親自做簡報。跟議

員報告，去年一整年觀光局在亞洲的幾大城市，應該是繞了兩圈。所以不管是個別的推薦會，還是所有亞洲的旅展，我大概都是親自去做簡報、說明，把這個城市的特色，還有旅遊的路線，主題旅遊的部分，都把它呈現出來。

李議員眉蓁：

局長，我也有參考觀光局的資料，歸納觀光局的一些重點。你剛剛講你也是很積極自己去做，當然你一個人沒有辦法做這麼多事情。你整體的行銷大概是如何，你事情那麼多，時間也很有限，你親自去招待這幾團，我當然是非常獎勵，只是觀光局要怎麼廣泛的推動我們的國際觀光行銷。我有先查了觀光局的資料，現在觀光局目前的開發，是針對目標市場、積極的參與國際旅展，還有推薦來行銷；建置各國主要的語言版，跟高雄旅遊官網，設置旅遊服務中心及提供國際觀光遊客的諮詢服務，跟多媒體及文宣行銷推廣高雄觀光；還有推動各類型的旅遊行銷獎勵補助方案，這些是目前觀光局在做的。剛剛聽到你又親自去接待，這當然是很獎勵，但是你們所做的這些工作，到底有沒有實際來推動我們國際觀光行銷。其實在觀光局裡面，我其實很肯定局長及這些工作人員，一定有做事。不過要加強的是觀光局有徵選旅遊業達人的補助案，要徵選出三組，有高手過招的達人組、還有親子共遊的親子組、熱血格鬥的學生組，然後共 23 位旅遊部的部落客到高雄，進行 5 天 4 夜的旅遊，寫了 350 篇以上的網路文章，透過網路社群及藉由旅遊達人的口碑行銷力。這都有引起網友的注意，及推銷高雄觀光旅遊的市場。那利用網路部落客這個平台，我認為非常的棒，因為現在網路無國界，所以這個其實很不錯，但是行銷策略也很重要。那國內旅遊網站是有推出台灣最爽職缺，就是民宿環島體驗大使，只要會拍照，寫部落客，分享玩樂的心情，月領 25 萬，而且可以免費住遍全台 100 家的民宿。其實這個徵選活動，才進行 3 周，可能已經收到 6,000 封的履歷表，年齡從 16 歲到 72 歲都有。這樣的新聞已經造成轟動，等到徵選的人出來以後，那陸續的消息還是會讓民衆關心、去看。我認為觀光局未來可以朝這樣的方式去設計，這樣一開始就可以吸引到許多的民衆，再把這些過程寫成文章，讓更多人響應去看。局長，如果像我講的這種方法，你認為這樣的想法如何，請你講一下你的看法。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在整個國際行銷的部分裡面，各個途徑都要去運用，讓這個城市能讓國外的觀光客接受更多，包括現在網路族自由行的部分。另外除了這個部分，在去年的時候，剛才議員提到部落客的部分，還有網路族、Facebook 也都

是在做行銷。另外從高雄小港國際機場飛出去的，所有 31 個城市，機上的部分我們也在做宣傳。在去年，我們從大陸、馬來西亞的電子媒體、平面媒體，都看得到高雄之美的廣告。甚至在大陸鄭州跟重慶公車亭的廣告裡面，有五十幾面的高雄之美廣告。我們在無所不用的各種途徑，把這個城市行銷出去。

陳議員眉蓁：

我剛才講的，觀光局確實有在做事，尤其是你上任的這一年，我相信你很認真。但是你推銷及做的這些工作，到底有沒有效應，現在網路我覺得不錯，既然有人做這個網路，達到這個好的效果。你剛剛講飛機上那些廣告，其實真的可以，只是飛機上的這些文宣，內容不要永遠都是那幾個重點，至少裡面的內容要讓人家覺得豐富。網路我覺得很不錯是因為他們這麼多分享，裡面的內容很豐富，就會吸引人家注意，覺得高雄其實也真的很不錯。而且現在有許多年輕的朋友，他們對背包族是相當有興趣。所以高雄市未來也可以在背包客這邊加強，配合高雄的節慶活動來推廣。像市長非常推崇宋江陣的活動，還有蓮池潭的萬年季、高雄燈會等，這些活動的配套，都可以跟這些背包客一起加強。你認為背包客這一塊，觀光局要怎麼來行銷？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現在團客跟背包客這部分，其實背包客的人數有上揚。背包客裡面，資訊要讓它充分，路網要充分，就是我們自由行的時候，路網要充分，剛才議員提到的部分裡面，我們把所有的這些資訊，譬如說在高雄旅遊網，行動手機上面的 APP 都可以透過智慧型手機下載，把所有高雄的資訊都能夠節錄出來，所以這個部分對背包客來講都是非常好的。

我們另外把高雄市年度的節慶，從 1 月到 12 月各種慶典的活動，我們把這些資訊列在上面，讓他們在什麼時候他們來看什麼，或是有一些包括新聞局、文化局舉辦的活動或各局處舉辦的活動在什麼時候，都在那個網站上面把資訊能夠揭露給所有的背包客，我想這個部分對背包客來講，他們最需要的就是一個資訊的立即性、完整性，還有到了這個城市的時候，他的路網是暢行無阻、怎樣是完備，這個部分，我們其實在去年一整年包括交通局也把路網的部分整合得很好。

李議員眉蓁：

觀光局你們這些行銷，其實我發現跟新聞局、跟農業局有時候會有一些相關性，你剛也講到重點，有時候新聞局你們共同來行銷一個地方，其實你們可以多派人員跟他們互動一下，因為他們做的行銷跟你們有時候會有

一些重複，所以希望局長不要浪費資源，讓他行銷他的、你行銷你的，有時候你們是應該要共同來做不一樣而且更廣泛的行銷。那我也建議說我們蓮池潭周邊的配套措施，就是說讓我們的蓮池潭可以成爲一個 24 小時都有不同景色的景點來吸引民衆來觀光，到底對於蓮池潭的配套措施，局長，你還是回答一下，你有什麼想法？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蓮池潭的部分，其實整個環潭應該都是風景區，包括整個廟宇文化，包括我們在行進間，現在還有鴨子船。另外一個，農業局在 5 月的時候，我們把原來的行政中心委託做一個農特產的展銷中心，所以我們現在積極在做的部分，是我們怎麼從蓮潭路跟環潭路這邊，接下來還有孔廟這邊，怎麼把它整個環繞在一起。另外一個就是說整個城市觀光發展會報裡面，我們也針對經發局現在研議的徒步區怎麼把它做一些有時段性的封路、封街，然後又怎樣把形象商圈的部分做起來。特別跟議員報告的，就是說今年我們局裡面會針對比方說在蓮潭路，如果一旦要用一個時段做一個徒步區的設置的話，那我們怎麼用一些包括行動的餐車或設計的餐車的比賽來試辦，因爲地緣的關係，要把它形成完整的商圈恐怕不太容易，所以有這樣缺點的時候，我們局裡面內部也在思考說在這個會報裡面提出來，特別設計一些商店的餐車，然後在整個蓮潭路鋪設起來，我們想朝這個方向把它做一個整體的規劃，讓整個環潭的環境裡面都有一個景點可以看。

李議員眉蓁：

給你們一點時間，那你們現在有很多計畫，希望未來能看到我們那邊有一些改變，你剛也講到了，昨天經發局也才在我們蓮潭那邊開會說要做徒步區。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說明會。

李議員眉蓁：

我希望觀光局也不是因爲那個地方是他們管的，所以你們也就不聞不問，就是希望這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都在各局處長…。

李議員眉蓁：

也是要跟經發展局互動，不然他自己做了徒步區之後，〔對。〕又跟你們想法連接不上，也希望你們可以派員過去溝通，謝謝局長。

現在我們高雄市路邊的停車收費跟其他的城市比較起來算比較進步也比

較快速，但是現在智慧型的手機也越來越普遍，很多人在手機的功能上都可以使用代替很多的東西，以前的數位相機漸漸也被手機替代，我們拿手機都可以來搭公車、購物，這都不是夢想，有民衆來詢問本席，高雄市可以用手機來繳本市路邊的停車費嗎？本席知道說有幾個城市曾經進行研發，因為這涉及許多層面，但是既然科技是不斷的進步，我們也應該跟著科技走，請問一下交通局長，未來高雄市是可以拿手機就可以繳費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現在的確是用便利商店，在 smartphone 的部分，我是覺得這方面可以用一個譬如說比較像 APP 的方式，很好應用的介面看怎麼來繳費，這個部分我是不是請我們的同仁稍微瞭解一下。

我們現在大概也有可以上我們網站登錄以後，他會直接扣費，有這種功能，另外也有在便利商店這個部分，配合現在像 iphone 這種 smartphone 裡面有更方便的，像高鐵現在也是弄一個 code 直接可以…，我想這一個部分，我來思考一下，如果可以的話，我也滿贊成往比較科技方面來進行。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李議員，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玫娟）：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政聞發言。

陳議員政聞：

主席、交通部門各局處長，大家好。縣市合併之後大高雄其實是一個共同的生活圈，所謂生活圈的概念，市府也有提出一個捷運、快捷公車打造 30 分鐘生活圈的想法跟計畫，很多市民針對大高雄生活圈的便捷交通的計畫，通常都是他看到計畫，他就想說明天是不是能夠享受到這些規劃，市民殷殷期盼，市府在交通建設上，不管進度超前或落後，我都要在這裡為各位加油打氣，畢竟交通建設不是一蹴可幾，我希望既然有了規劃，我們能夠趕快把它執行。在這裡我特別提到大岡山區的交通，高雄捷運的南岡山站，另外一個就是岡山站的轉運中心，捷運的南岡山站在 100 年已經完成車站主體結構，我的資料是說，101 年到 2 月底，預定的進度是 53.67%，實際進度是 62%，目前超前進度 8%，這一點我要肯定捷運局、交通局和相關單位。因為大岡山地區居民熱切期盼岡山能有捷運站，橋頭有三個捷運站都已經正式啓用一段時間了，岡山很多市民期盼岡山站能夠儘速

的完成規劃及實際使用。捷運局陳局長，南岡山站何時可以正式啓用？何時可以在岡山站搭到捷運的系統，實際完工後，整合測試還要花多少時間？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南岡山站是 R24，這部分本來他們的進度是要到明年，但是我們跟他提前，希望提前到年底之前完成，目前進度是有稍微超前，我們希望 6 月份外表能夠完成，剩裡面的機電設備也能夠送電，送電之後，6 月到 10 月之間我們就可以做一些測試，10 月份如果能完成，那我們這部分就需要做履勘，希望能在年底之前，履勘要請中央過來。

陳議員政聞：

岡山站的轉運中心是配合岡山站的捷運站去做使用，交通局長，岡山站的轉運中心工程是比較簡單，預定在 101 年 12 月底完工，目前的進度如何，是超前還是落後，什麼時候可以完工啓用？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整個是配合南岡山站的進度，現在已經完成初步的設計跟外型設計，這部分我們申請建照以後就可以開始動工了，最近可能會做一個說明，就是地方對這個建築物整個的說明。我們會做二個轉運站，一個是捷運南岡山站，是捷運局代辦的；一個是岡山火車站，以後會用 AB 站的方式，現在南岡山站台鐵沒有在那邊，可是我又看到很多岡山的子弟都搭台鐵上下學，所以變成會 AB 站的方式來進行，這二個站都是在年底，進度都在我們控制之中。

陳議員政聞：

什麼時候可以啓用？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今年年底。

陳議員政聞：

配合南岡山站，〔對。〕剛才局長提到一個重點，我們岡山很多居民都是搭台鐵的火車到高雄市區上班或上課，有部分是搭捷運，搭捷運都要接駁，或者是由家人送到橋頭捷運站。會提到這二個工程是因為後續岡山區還有很多交通建設和計畫，捷運南岡山站到岡山火車站是有一段距離，現在的

南岡山站它的住宅不是很密集，岡山火車站相對的居民使用率比較高，也是一個比較方便使用的地點，我知道北高雄的交通發展，高捷有提出一個岡山路竹延伸線，這個計畫從 90 年到現在歷經了 14 年的時間，中央一直沒有同意。陳局長，大岡山、路竹地區有 30 萬的市民，中央就是現在行政院置我們大岡山、路竹區的居民不顧，你的看法是怎樣，真正的原因是什麼？爲什麼這個案子一直沒辦法通過？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個部分從 90 年一共報了 14 次，主要是當時他考慮到我們跟台鐵有競爭，還有本身市場性的問題，目前我們把這個案子重新在 2 月 29 日報到中央去，我們分成三階段，第一階段是從 R24 到岡山火車站；第二階段是岡山火車站到路竹市中心；第三階段是路竹市中心到大湖，東方技術學院交會那個地方。主要是這個部分希望能帶動北高雄 30 多萬的居民，甚至裡面有很多大高雄重要的產業廊帶，對中央來講的話，相當有正面的效益。中央在去年 4 月的時候公布一個三階段，所以目前按照三階段的路線在做，我們也一直催促中央，王院長也一直站在我們這邊，我們所有的立委也都很盡力，包括邱立委，他每次在立法院的會期當中，包括我們的會議，還有正式在委員會裡面，還有大會當中，對交通部的官員一直在催促這個案子，我們希望這個案子能夠在最近儘快完成第一階段，因爲他規定一階段完成才能進行下一個階段。

陳議員政聞：

我曉得高雄市政府對這個延伸線非常努力，包括高雄市的黨籍立委針對這個部分都不分黨派，共同在推動這個案子。這個案子你剛才提到，中央如果用台鐵沿線的理由來反駁的話，其實台北松山、樹林都是有台鐵沿線經過的站，那他們也是有捷運的啊！我覺得要提高捷運的搭乘量和使用率，我覺得延伸線勢必要推行，我跟研考會許立明主委也有提過，如果在南岡山站跟岡山火車站這一段，我們自己先來做的可行性高不高？請陳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一段大概要 20 億，主要是軌道的部分，按照規定要報中央。

陳議員政聞：

一樣要報中央。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還是要報中央，還是要三階段，不過在整個案子的執行當中，我們是分一階段、二階段，我們將來可以在這方面強調。

陳議員政聞：

我們可以跟中央講 20 億的部分先做。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我們分三階段的意思就是這樣子，因為到岡山火車站很重要，後面是距離比較長，岡山轉運中心變成一個輻射狀的時候，這個在服務的網狀裡面，應該馬上會讓人民有感受。

陳議員政聞：

除了南北向的延伸線之外，東西向的交通建設也很重要，輕軌現在有一個計畫，那個計畫也是在 90 年，大概有十幾年的規劃。我想輕軌的捷運線，大家之前有俗稱高雄學園線，為什麼叫學園線，因為它經過很多學校，包括第一科技大學、義守大學醫學院、樹德科技大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的燕巢校區、高雄師範大學的燕巢校區、國立高雄大學、海洋科技大學，總共有 7 所大學。

92 年 12 月開始進行燕巢輕軌路線可行性的評估，研擬整個路網興建時程及執行方式，我在這裡要請問捷運局長跟交通局長，針對這一條燕巢的輕軌，大概我們的計畫是怎麼樣？我們是不是有著手一些評估，縣市合併之前，其實高雄縣我記得有做過類似的計畫跟研究，我想那時候陳局長也在縣府擔任秘書長。其實世界的輕軌計畫大概分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大概配合新增的捷運路線來調整公車的路線，終程的目標大概就是建制班次比較密集、路線直達的公車捷運系統，培養民衆搭乘的習慣，我覺得燕巢這個輕軌目前已經有高雄客運所經營的兩線公車，分別是 97 號、98 號。請問兩位局長對於這條輕軌捷運線的看法是如何？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議員你要請哪一位先答？

陳議員政聞：

請陳局長。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捷運局陳局長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高雄學園線有 7 所大學，這也是在其他縣市所沒有的，當時有高雄的學

校大家有志一同，希望籍由政府能夠做這一條的規劃，但是實際上在運作的時候，我們當時也有委託去研究，所以現在我們跟交通局配合，就是先用公車去養量，現在牽涉到深水兩個校區的部分，因為學生是慢慢進駐，校舍有一部分在興建，高雄學園校際之間的活動應該是要增加，包括選課、各方面做聯誼，所以這個部分也是要客觀條件來配合，我們現在是把它列入長期路網，目前交通局也是在進行預備養量的工作。

陳議員政聞：

因為時間的關係，待會再請交通局長回答。順便了解公車現量的大概是怎麼樣，適不適合再做輕軌的系統？另外一方面，我現在看這個圖，這個是燕巢烏山頂泥火山的登記處，現在去那地方觀光要先登記，你看這像鐵皮屋，很簡單的一個地方，要做一個國際級的觀光地區。所以這個問題我覺得觀光局長也有意識到這問題的嚴重性，這是改建前，我們看改建後的照片，這是改建後的照片，像不像守衛亭。我們是信誓旦旦爭取成立月世界國家風景區，結合內門、燕巢、田寮占地數百公頃，登記處要讓民衆來看燕巢泥火山的的地方蓋好了，但是這麼小小的一個地方。

針對月世界，我曉得觀光局有做了一個計畫，待會再請觀光局長統一說明你的計畫、目前執行的程度、未來要把這個地方如何推廣我們的觀光，同時請你回應烏山頂泥火山，施作這個的目的是做什麼？這個地方你既然要施作為何不做較大型的遊客中心，裡面可以做導覽工作，有志工室或許有一些紀念品可以販賣，比較多樣化有創意的做法，而不是感覺是應付了事，這個看起來也沒辦法做觀光推銷、行銷的工作，針對剛剛捷運局的部分，還有烏山頂泥火山未來的規劃，先就泥火山請觀光局長回覆，回覆完之後再請交通局長做輕軌捷運燕巢線的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陳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一張圖示的部分，很坦承的跟議員報告，那是農業局的權管，由燕巢區公所代管，這個不是觀光局做的。我特別要跟議員報告的就是，目前來講我們觀光局今年有規劃一個把田寮月世界的惡地形，還有大小崗山石灰岩的地形及燕巢泥火山的部分，三大整個地景遊憩系統做整體的規劃案，要如何提升到國家級的地景公園，這個部分是我們在處理。所以另外一個特別跟議員報告，接下來包括田寮月世界、大小崗山、燕巢泥火山，你剛才看到周邊所有路標的指示，觀景的路牌的部分，我們今年也會把它完成，這個部分我們會跟農業局再協調，也許看看這個…，〔…〕我想這應該可

以做一些…。〔…。〕不知道。〔…。〕我們再來協調，應該可以改善的更好，我想今年我們會儘可能跟兩個局再來協調如何讓這個更美觀一點。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幾所大學有 97、98 號公車，一天才載 300 個，最大的原因跟學校談過，很多他們學校之間的旅次很少，所以我舉例，譬如高師大的燕巢分校，他們很多是跟高師大和平路…，反而這裡是比較多，本校與分校之間旅次比較多，所以我是覺得這 7 所大學有一個聯盟，在未來整個包括圖書館互相借閱，有一些資源共享及活動一起辦，這個部分可能滿重要的，不然每一個看似 7 所大學連在一線，可是各自做各自的，他們的活動也不一致，所以這部分剛才陳議員提到水到渠成，因為養量先讓它有公車在跑，接下來是幹線公車更密集，再來可能是 BRT、LRT，我想可以有這樣的一個順序，但是就是沿線的 7 所大學本身的努力也很重要，讓運量早一點提升及進階到下一階段，我們目前也是用培養運量方式在進行中。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陳議員，接下來請連議員立堅發言。

連議員立堅：

主席、所有交通部門的官員大家好。第一個問題是最近捷運公司頻傳一些…，當然還沒有辦法 balance，但是它有好消息出來，我也試著去坐了幾次捷運，在假日尖鋒時真的會發生很擁擠的情況，我還記得，當時我們一直講捷運的時候，曾經提過，如果說達到相當運量的時候，其實我們應該要改掛 6 節車廂或者是增加車廂，這一部分是不是請捷運局長來做一些說明。好像也有人跟我提到這樣的一個問題，為什麼高雄現在只有 3 個車廂，沒有掛到 6 個車廂，所以你會看到一個車站一邊是空蕩的，一邊是有人的，這個非常奇怪，但是我相信也有一些專業的內容在裡面，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連議員立堅：

簡短一點、趕快，因為很多議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現在就高捷運量的部分，因為在整個活動當中，最密集已經達到一天可以運到 29 萬多人次，到是我們所用的手段就是把這個班次加密，目前雖然

是 3 節車廂，但是事實上我們可以到達 29 萬人次。

連議員立堅：

已經做加密了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過年期間，我們就加密到 2 分半鐘一個班次，所以可以達到運量。

連議員立堅：

還沒有考慮讓它…，〔對。〕是不是不可以 4 節、5 節？一定要 6 節，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一個動力模組。

連議員立堅：

所以沒有納入考慮？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目前的話，也是要考慮到成本。

連議員立堅：

沒關係，就把相關的運量以及需要達到某種狀況下應該加到 6 節車廂，給我書面說明。〔好。〕

再來是對於輕軌的計畫，這份報告內容和其他相關的說明中所提到的環狀輕軌，高雄市捷運工程局對於整個大高雄地區路網大計畫其實是很完整的，看到最少有 10 線的計畫，10 條計畫中，環狀線其實是最重要的。一個十字線，目前所有的交通政策不能推行，被要求不能減少停車位，以及不能縮減停車空間等等，其中最重要的理由，就是根本還未完成基本路網的建置，只有十字線。難道所有的高雄市民都是從小港到橋頭嗎？都是從大寮到西子灣嗎？

所以這種情況之下，把很重要的環狀線建構完成，我認為是高雄目前最重要的建設，但又看到市政府的作為，把它拆成兩條，從南區先做，當然只要開始做，而且我認為應該要加速做。但我對於第二階段要到 108 年才能夠完成，換句話說，紅線、橘線兩條路線之後，最重要的網狀輕軌，其實和東京的山手線有一些雷同處，非常非常重要的一個部分，結果必須要等到 108 年才能夠做到。我覺得這個部分的執行市政府非常的延宕，我非常非常的不滿意！市政府應該要排擠其他一些預算來加緊促成環狀輕軌基本路網，對於吸引人口、城市形成，以及很多的建設，都和環狀輕軌有很重要密切的關係。但是市政府在這部分卻是延宕的，這一部分我表示非常的不滿意！我覺得 108 年是喊假的！市政府應該要受到檢驗、檢討，這是

重話。如此重要的環狀輕軌已經拖延那麼多年了，到現在還在講、畫大餅說 108 年要做到，我個人表示不能接受。以本席的立場來看，就算是要做一些相當的排擠，因為它是最重要的高雄建設，所以應該要排除萬難提早完成，結果是看到用食言、怠惰的態度面對這麼重要的建設，本席表示不能接受。

表達立場後，想要再請教幾個關於輕軌的問題，有很多人問過我，待會兒再請捷運局局長答覆，如果交通局局長可以做補充的話。第一點，很多人問我說，現在把台鐵地下化置入輕軌路網中，台鐵是地下化，輕軌也會地下化嗎？還是在上面另外建構一條輕軌線？如果上面要另外建構一條輕軌線，當初的地下化是什麼意思？如果上面不做輕軌線，那麼環繞美術館路的輕軌到地下段時要怎麼處理？從地下段出來後，切到中都往愛河、火車站走，鐵路地下化是這麼走，我們則是往南走，往鹽埕區走，這種的介面會產生什麼問題？可否先請捷運局局長答覆；還有如果上面是沒有捷運的、沒有輕軌的，上面這條線目前的計畫要怎麼處理？是綠化或是有其他的方案？請做答覆。如果都沒有腹案，就不用回答了，就講說都沒有腹案，都沒有討論。請捷運局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捷運局陳局長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針對連議員的問題，第二階段 108 年是有前提。路網是很重要、路網要連續，實際上計畫是一起提報，中央也是一起核定經費。上面主要是要利用台鐵一部分的路權，現在還在運轉，如果沒有地下化遷到潮洲去時，這一部分我們就沒有辦法使用，但有些沒有用的部分…。

連議員立堅：

主席，可否讓我和局長採一問一答方式？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就是有一部分會先施工。

連議員立堅：

從 C1 到 C14，對不對？〔對。〕這是第一階段。那 C1 到 C14 這部分的路權已經和鐵路局談妥了，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都談妥了。

連議員立堅：

也沒有什麼很大的問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這段路，車子沒有行駛。

連議員立堅：

一直認為市政府是不想花這筆預算。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不會。

連議員立堅：

輕重不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不會。

連議員立堅：

一直不斷地做一些「高高平」的工作，我並不是反對「高高平」，甚至認為應該要照顧，但是更重要的前進工作一定要做，結果所看見的市政府就是沒有要做的意願！根本就不是溝通的問題，既然都可以做 C1 到 C14，為什麼其他 C15 路線就講什麼接軌、溝通的問題，我覺得這個都不是問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連議員，事實是如此，因為前面有機場，有車子在行駛，所以無法使用。

連議員立堅：

如果只有那幾輛貨車的話，一天也沒有幾個班次，一天總共有幾個班次？有沒有人算過？一天頂多是三班到五班，是什麼路線？基本上是要停的路線，它可以用其他去替代的；又說 108 年，理由是要找台鐵溝通或其他種種理由。簡單來講，就是不要花這筆預算。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不會。

連議員立堅：

簡單講就是想要去做一些有的沒有的事，反而不去作為最重要的城市建設事務，所以我再也無法忍耐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連議員，在工作報告內容中有提到開發許可，交通部已經核可，已經申請下來了。所以在原來計畫核定的部分，我們下了決心，也都完成一些程序，請連議員多多包涵。

連議員立堅：

並不是責罵你，是關於城市建設就事論事的大議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是決心的問題。

連議員立堅：

有沒有討論過地面的問題？現在討論進行到哪裡了？鐵路地下化之後留下來的地面，要怎麼處理？輕軌是要怎樣，恐怕是最早要發生的問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走地面。

連議員立堅：

輕軌還是要走地面。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因為主要是…。

連議員立堅：

那為什麼要鐵路地下化？你可能不懂我講的意思，我講的是台鐵地下化那一段。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我知道。

連議員立堅：

那一段上面還是要建置輕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那一段只有兩個站而已。

連議員立堅：

三個站。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內惟和鼓山兩個站。

連議員立堅：

內惟、鼓山，還有美術館站。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美術館站這邊就沒有。

連議員立堅：

還有一個美術館站，C18、C19、C20。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到美術館這邊就沒有地下化的問題了。

連議員立堅：

有喔。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現在是…。

連議員立堅：

你比我還不清楚。C20 和 C21 的接軌？三個站。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接軌。

連議員立堅：

因為是很多人的詢問，鐵路地下化之後是不是應該也要往地下和輕軌一起…。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沒有。

連議員立堅：

鐵路地下化就…。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要轉乘，所以要經過它的 pass 這條路，要可以搭接，搭接後才能轉乘，所以迴轉後利用那個上面，就是這個。

連議員立堅：

所以你地面還有沒有搭輕軌？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那一塊是地面的。

連議員立堅：

地面又搭輕軌？〔對。〕那你原來鐵路地下化的用意不就…。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它的行駛路線的方向不同，但是我們要有轉乘，所以上下一定要有銜接，才會再利用它的上面。

連議員立堅：

其實它已經挖到一個程度了，你是不是應該跟它想辦法，應該穿過它，它本來的車站就是在做台鐵捷運化，台鐵捷運化就是在地下，你無論如何要想辦法深入地下跟它連接，那個部分的串聯恐怕是非常小的一個部分，這個部分你們應該去研究看看。沒關係，這個到時候再用書面給我，我看今天也講不完。另外，如果這一段先做，就是 C1 到 C14 先做，台鐵的地下化也做了 C18 到 C20，中間就會有一段，就是 C15 到 C17 的 3 個站，那個部分應該也是在 106 年讓它一起通才對，是不是？還是統統沒有計畫？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一部分我們可以先做。

連議員立堅：

好啦，我問這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就留到它的路權空出來，我們就把後續的部分先補上去，應該會提前。

連議員立堅：

這個看起來好像都沒有什麼計畫，這是我非常不能夠忍受的部分，我覺得你們這個好像…。我再請教，有很多人在問，如果是 C1 到 C14，現在的車廂等等已經有在談了嗎？有計畫了嗎？選定哪一種了嗎？需不需要架空？架這種電線呢？是不是有這樣的問題？你這邊回答看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部分是屬於系統選定，系統選定我們是…。

連議員立堅：

對，還沒做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將來是用一種最有必要的方式，它用幾個權重做一個選商，我們看它哪個條件是對高雄市最好，我們到時候由委員會來篩選。

連議員立堅：

非常多人反對有那種空中線的，最好是不要有這種空中線，可以在地面行駛。當然還有很多的疑慮，包括大家對輕軌的火車化概念，覺得好像在路上走，又因為以前對火車不好的印象，繼續延續到現在，這個要想辦法去做一些說明，跟大家作說明。

交通局長，最近因為汽油漲價的關係，所以有很多節能的措施，現在會特別有效，包括我這一次去倫敦有看到 Hybrid 公車，這個部分，我們的可行性怎麼樣？我看到那個量已經相當的大，它…。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Hybrid 事實上公車是很成熟，可是一般來講，跟連議員報告，我們現在有 11 部直接進入電動公車了，就是不用油電混合這種車輛，我們一般講它是所謂的過渡型，所以我們現在已經進到電動車了。電動車就是 11 部電動公車，然後現在高雄市的一個政策，是會跳過 Hybrid 直接換電動車，包括我們跟經濟部申請 100 台的小車子，這部分現在大概有 11 部的大公車跟

100 台的小車。Hybrid 油電車雖然成熟，可是很多人對於 Hybrid 在城市低速的使用跟高速在城市裡面，到底有沒有真正用到電的部分，這邊很有疑慮。在台北事實上 Hybrid 車也很多，在台北非常多的 Hybrid 低底盤公車，可是這部分的測試結果很多人是要往前，舉例來講，這次在交通部的公共運輸計畫裡面，電動車補助非常高，大概六成，Hybrid 一毛錢它都不補助，所以它也是希望不要再走過渡型，再往下就代表走了。[...。] 是，如果是低底盤大概 500 多萬，變成電動大概快 800 多萬，大概差 300 萬。[...。] 對，然後交通部也有一個補助計畫，是對於電動公車的補助計畫，我們現在申請 11 輛已經同意了，已經要給我們了。[...。] 還沒有到，這個應該很快，今年會到，[...。] 對。

主席 (陳議員玟娟) :

謝謝連議員，接下來請林富寶議員發言。

林議員富寶 :

大會主席，交通委員會各位委員、各位首長及主管們，大家午安。首先，我要請教交通局，我有看你們的工作報告，在第 6 頁的道路交通設施改善與管理，你們的道路交通設施改善與管理裡，有一項是改善易肇事車禍路口，我要請教智慧運輸中心主任，請把你們的標準說給本席聽一下。

主席 (陳議員玟娟) :

請許主任答覆。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

易肇事嗎？

林議員富寶 :

對，它要多寬？一年 A1 車禍有幾件？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

那是依據當年度的肇事資料，選擇全高雄市前二十大的肇事地點和路段來做。

林議員富寶 :

一年 A1 的要有幾件才算為易肇事車禍路口。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

它是依照排序的，就是最多件數的肇事量。

林議員富寶 :

這裡是台 21 線，這裡也是台 21 線，這裡是我們以前的舊路——旗楠公路，這裡有算是重要路口嗎？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

應該是重要路口。

林議員富寶：

這應該是重要路口，好在你有說良心話，這裡勘查過幾次你知道嗎？勘查過好幾次了。我記得以前曾經跟你們陳情過一次，你們卻不理不睬。你們在這裡設一個機車待轉區，在這麼寬闊的地方，你剛才有看到嗎？車子是從這個方向來的，你的待轉區卻在這邊，誰看得到？你們把機車待轉區標誌設在這麼高的地方，誰看得到？這麼高，誰會去看？陳情很多次了，真的陳情非常多次，但是你們傲慢的技士，每次我們去勘查，你卻設一個待轉區在那邊，主任，這樣通不通？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待轉區是應該配合機車二段左轉的標誌牌。

林議員富寶：

我告訴你，待轉區如果在大都會區，OK 啦。但是你卻設在這個 45 度的轉彎處，待轉區還在人家的圍牆內，你的待轉區在人家的牆內，有沒有看到？這個牆在這裡，你待轉區在這邊誰看得到？而且待轉區的標誌還設在那麼高，誰看得到？良心何在？所以我才問一年要有幾位死人，你們才認為重要肇事車禍路口。你知道一年這裡 A1 的車禍有多少件嗎？我前年就提議你們不要設這個待轉區，你們把這個交通標誌改成像內門、大林，台 3 線跟大衛營那個，一個二段式的，那一天就不會發生車禍了。結果每次勘查時，你們都含含糊糊，那天旗山立委發生的就是 A1 車禍，我朋友的爸爸也是在這裡發生 A1 車禍去世的，結果叫你們去勘查，你們也搪塞，說這裡有待轉區，騎摩托車的人沒有待轉。科長，這樣有理嗎？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議員指教的是路口的設施佈設。

林議員富寶：

這個是個死角。〔是。〕你們的待轉區，如果車子停在這裡，能夠看到嗎？因為這是私人土地，我們旗山的地形就是這樣，高雄市是都會區，待轉區在十字路口會看得到，〔對。〕老百姓怎麼知道你設的待轉區是躲在巷子裡面，要騎到那裡去待轉？〔是。〕局長，你們的規劃對嗎？那天你們去勘查的技士還強詞奪理，說那邊有一個待轉區。喂！鄉下地方，什麼叫做待轉區？我們不知道。我們那裡六、七十歲的阿伯不識字，什麼叫做待轉區？你們的標誌又那麼高，騎摩托車的人會看天嗎？那天是我有去看，不然我也不知道那裡有一個標誌，我每天都開車，事實上，我都不知道那裡有一個標誌，有多高你知道嗎？差不多有一層半樓高，騎摩托車的人不是

要往天上看嗎？科長，〔是。〕結果我們跟你陳情，你們愛甩不用，那天發生 A1 車禍，〔是。〕我們在易肇事車禍路口，一年編列多少改善經費？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易肇事路口大概編列 1,000 多萬。

林議員富寶：

1,000 多萬？這是小事情，難道真的沒辦法處理嗎？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我直接說明一下，因為這個路口牽涉到省道，這個會勘應該是省公路局主導的。

林議員富寶：

我跟你說…。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讓我解釋一下，看起來這個設施事實上是不合理，我明瞭議員講的意思，這個設施是不符合駕駛者實際使用的狀況，這是應該要調整的，我建議交通局主動改善這個路口的設施。

林議員富寶：

在台 3 線轉往大衛營的地方，也是這種情形，在台 21 線的內門也是這種情形，為什麼獨獨這裡不能做？這裡更加危險，陳情多少次了，你跟我承諾一下，能不能做？

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許主任文彬：

可以啊！我們去調整。

林議員富寶：

前兩星期才去勘查而已，你回去問看看，是誰去勘查的？局長，他們真的愛理不理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是覺得這種設計很不專業，但是我們同仁說，好像是公路局三工處去踏勘的，確定是我們局，是不是？

林議員富寶：

因為有會同你們，是跟李副市長秘書陳情的，也有會同你們，這樣說比較清楚。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回去馬上了解一下，剛才說死亡的車禍那麼多，設了一個待轉區是大家看不到的，標誌又設的那麼高，這是很不專業的。

林議員富寶：

前年就跟你們說了，你們就設一個待轉區，你們如果把這個交通號誌改成兩階段的，一個先左轉，就不會有 A1 車禍那麼多件，一年內 A1 車禍那麼多件。結果你們都譴責騎摩托車的人，說你們有設待轉區在那邊，他們不守交通規則的。你們說那個話真沒良心，你們的待轉區在巷子裡面，誰會看到？高雄縣市剛合併，在鄉下地方，甚麼叫待轉區？你們沒有去解釋，阿伯他不懂，他就直接衝過去了，你看！車子這麼多，也有要轉這的，也有要轉那的，這多危險啊！〔好。〕車子這麼多，這裡是要去旗山的市區，這裡是要去國道 10 號，你想，這樣有沒有危險？溪州人要到旗山去，一定要走這一條，常常在這裡發生車禍，結果你們愛甩甩。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林議員，我回去查看一下是誰去踏勘的？我了解一下。這個部分不管怎麼樣，我們負責來處理，死亡車禍那麼多…。

林議員富寶：

沒關係，等你回來再回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趕快回去了解一下。

林議員富寶：

好，你的領導中心可能要稍微發揮一下，你記得三個月前，我有拜託你一件事嗎？賣彩券的前面、殘障的，有沒有？你們經過三個月了，停管中心可能看鄉下的議員是三等的議員，市區的議員才真正是議員，是不是？爲什麼經過三個月了，你們連看都不去看，是哪一個科長？還是局長親自答應的，局長，你有沒有答應？三個月了，我跟聯絡人也說了好幾次，他說要去了！要去了！三個月過了，陳情人跟我說，算了！算了！我說爲什麼算了？局長親自交代的，你們連去勘查也沒有，爲什麼？你要回答嗎？我又沒叫你起來說，你幹嘛要站起來說，局長，領導中心要稍微檢討一下，局長也跟我說，議員，OK！沒問題，把它改成機車停車，因爲屋主是殘障的，汽車停在那裡，他要出入不方便，可以把它改成機車停車格。經過了一個月，我相信你們很忙，沒關係，我又跟聯絡人說，邱股長他說，OK！我再聯絡。一聯絡又是兩個月了，我剛才要來議會時，我又打了電話問，他說，你們連去都沒去，科長，如果你要回答就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玟娟）：

停管中心主任，請答覆。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這個案子在議員來議會之前，我們就有去現場看過，議員那天跟我們局

長反映，我們馬上就派工，因為近期廠商可能工程很多，我們剛剛確認，明天他一定會把它完成，改成機車格。

林議員富寶：

明天？好在我今天有來說。局長，我今天有跟你們邱股長說，所以他就說要明天了。三個月，真的有很多明天啊！沒有錯，明天再明天，還好，明天有確定嗎？〔有。〕真的嗎？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我們明天完成會跟議員報告。

林議員富寶：

我說給你聽，我還再三交代，你們要去勘查時，要跟陳情人說一下，我們要來勘查了。都沒有人知道，大家一直責備我，因為你們都還沒有做，他們一定會罵我、唸我。如果你們跟他們說已經勘查過了，因為現在比較忙，我們改天會來做，是不是陳情人就會說已經來勘查過，結果我去問，他們說高雄市交通局都沒有來過。局長，我那個時候有跟你說，你們如果去的話，跟裡面的人說一下，我也拜託局長，結果你們呢？你們可能會認為林富寶是鄉下的議員，不用理他沒關係，是不是你們有這種心態？不要這樣，經過三個月了，從上次過年時開臨時會說到現在，三個月了，明天要去做了，局長，你有聽到嗎？好，明天做，我跟你說謝謝，拜託你一下。

旗山的大理街，你們知道嗎？在中州路跟大理街，那裡一年發生的車禍最少也有好幾十件，但是我去勘查至少有3次，結果你們去勘查的人員，假使我脾氣壞一點，可能就會打架了，還不太理我，我說你就簽呈上去，我再來找局長、找上級單位，他卻跟我說：「議員，我們沒有錢，我們今年沒有錢。」我說你給我簽上去，我不知道到底有沒有簽？在溪洲大理街和中洲路的十字路口，一年的車禍好幾次，但你們常常講那裡的交通量不夠，但是一個溪洲…。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是陳議員明澤、洪議員平朗、韓議員賜村三位議員聯合質詢，在開始質詢之前，我們先處理時間。跟大會報告，我們今天下午的議程就到我們這三位議員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請發言。

洪議員平朗：

首先請問交通局王局長，現在高雄地下鐵已經在興建，中博地下道要廢掉，是不是請局長答覆？中博地下道要不要廢掉？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這樣，沒有錯。

洪議員平朗：

要廢掉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洪議員平朗：

中山路面寬到底多寬？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中山路的路面，單向是 30 米。

洪議員平朗：

30 米。博愛路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差不多。

洪議員平朗：

差不多 30 米，銜接沒問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總共 60 米。

洪議員平朗：

現在中博地下道要廢掉改成平面，路的兩旁才會繁榮，但是停車的問題，你們不知道有沒有考慮到？以後我們的鐵路都地下化，鐵路的上面這部分是不是有規劃做停車場？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是這樣，第一個跟總召報告，我們車站特定區的建築物裡面都有停車場，包括車站，就是地下停車場都有做，在這個區域裡面的。在平面段的部分，因為以後那裡有 10 個通勤車站，在通勤車站譬如說美術館站那邊有一些臨停，像現在的捷運站一樣，但是那邊沒有做停車場。

洪議員平朗：

我是跟局長建議，因為土地可能不是市政府的，是鐵路局的，你可以和他們商量，因為停車的問題很嚴重，沒有土地可以停車、可以做停車場。是不是我們和鐵路局大家商量、協調看看，閒置的土地、沒有開發的土地可以提供當作停車用？你就說整條沿線那麼長，你不用，那個地方就來規劃成停車場，如果沒有妨礙到交通要道，做停車場是好事情，是不是這樣？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我們會來看一下。

洪議員平朗：

你和鐵路局協調看看，如果土地放在那裡不用就規劃成停車場。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變成現行的停車場。

洪議員平朗：

讓人停車方便。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狀的。

洪議員平朗：

好不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

洪議員平朗：

謝謝局長。再來請問觀光局局長，觀光局也在嘛？那我們有規劃做空中纜車，到底局長你有在進行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謝謝主席，謝謝洪議員…。

洪議員平朗：

要跨兩個空中纜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現在我們有成立一個評估小組，評估的小組不只是市內跨港，連大、小崗山那一部分也在做整體的評估，因為原來在跨港的部分是軍方跟港務局反對，我們也規劃了 5 條線，到底最後會是怎麼樣，我們現在是在做這些專家學者最後的確認。

洪議員平朗：

我想高雄市有港、海、山，又有夜景那麼漂亮的地方，空中纜車可以帶來觀光發展。討論這麼久了，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所以在這裡議長，包括議員同仁很多人跟你們建議，無論如何要求先前的計畫，預算要編列。你沒有做，如何拚觀光？你沒做，高雄市如何和別人比較？原來的高雄市沒有什麼值得讓人來參觀，所以遊客很少。

空中纜車，走遍全世界，只要有觀光空中纜車的地方就會吸引很多的遊

客，爲什麼高雄有這麼漂亮的夜景，這麼漂亮的海、港，又有很多的山可以看，你坐纜車往下看是多麼漂亮啊，地理環境那麼好的地方不去做，很可惜。說有要做，有要做就趕快，不要拖，因爲現在的時代在進步。拖，浪費時間，這是在空轉，那是耽誤都市發展、耽誤觀光沒有辦法發展，所以我是希望局長馬上去做，今年一定要編列預算，至少你要估列，計畫要出來，計畫出來了預算才有辦法編。我告訴你，沒有問題，我相信那個地方，軍方也不會反對，你有和軍方接觸過嗎？軍方有沒有接觸？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軍方那一邊…。

洪議員平朗：

好像沒接觸吧。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

洪議員平朗：

沒有走出去。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本來是說在旗津那裡他們有一個軍艦的維修廠。

洪議員平朗：

我是說…。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所以那時候規劃的 5 條路線，他們都反對。

洪議員平朗：

你從動物園那邊到旗津有一個像龜山的地方，從像龜山的地方可以規劃到成功路，成功路是 85 米路那很寬，一個可以從動物園到旗津，旗津又一個纜車到新光路，規劃好，因爲你們是專業，我不便干涉。但是要做，這個空中纜車不做會後悔，要做的話手腳要快。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今年有編一個 150 萬元的可行性評估，我想今年我們會做一個…。

洪議員平朗：

今年有 150 萬元的評估嘛。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

洪議員平朗：

請人設計、規劃這部分還沒有編，對不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

洪議員平朗：

一起做。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

洪議員平朗：

你評估完，你沒有在計畫，你就評估和計畫一起處理這樣比較快，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好。

洪議員平朗：

那再請問，不好意思，不要急，再請問捷運局，現在 RK8 站（大湖）從岡山要延伸到路竹，路竹應該是採用高架，對不對？局長，先答覆一下好不好？不可能是地下的，高架的嘛。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這一條是和大寮那個車站有關係，所以那部分是高架的。

洪議員平朗：

高架過去的。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洪議員平朗：

據你所知，高架的和地下的這個經費大概多少比？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經費應該多三倍左右。

洪議員平朗：

地下的比較貴。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地下的。

洪議員平朗：

地下的如果做 3 元，高架用 1 元就做得起來，是不是這樣？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大概是這樣。

洪議員平朗：

時間也縮短。當然過去高雄捷運地下化的部分很可惜，沒有規劃停車的問題，現在我是希望 RK8（大湖站）路竹那個地方，因為那個比較郊外，取得土地要來當停車用應該是不困難。很簡單嘛，順便規劃停車，停車問題解決，比較有人願意去搭乘。因為那是終點站，終點站有可能我坐到那裡一定要坐車，郊外要攔計程車、公車都不方便，你讓大家可以開車…。你說終點站也是起頭站，你有停車場，讓人可以停放然後坐捷運來高雄、來大高雄市，讓人有地方可以停車就會坐捷運，規劃捷運土地停車的問題，你也規劃進去，這樣好不好？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去過現場，那裡是交通要衝，最後車站不能再和鐵路接軌，另外那邊我們將來找個地方做一個停車場，甚至是做一些開發的工作，這個部分是因為那個地方比較適合。

洪議員平朗：

局長，要把停車也要規劃好，讓人有車位可以停，謝謝，請坐。

陳議員明澤：

針對捷運局，現在鳳山有輕軌的規劃是嗎？你的報告上有寫，預定何時才做核定報告、核定完成？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在改制後，因應都市發展需要，我們通盤檢討，檢討之後往人多的地方，我們模擬做一條線並做一些評估。

陳議員明澤：

鳳山輕軌及林園沿線都是一樣以輕軌規劃？〔對。〕整體預算大約需要多少？這次在原高雄市的輕軌也尚未核定，目前進度為何？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現在高雄這裡原來是核定…，中央也…，我們現在是稍微有修正，修正這一段的部分報中央，第一階段審查已經通過，4月26日會在交通部委員會審。

陳議員明澤：

目前鳳山輕軌的整體預算為何？你目前粗估是多少？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部分尚未…。

陳議員明澤：

還沒？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因為目前還需要做很多調查，調查當中還會做路線…，經費的概估，然後再排優先順序。

陳議員明澤：

請教你目前路竹 RK8 的車站，終點站想到 RK8，也就是大湖，〔大湖。〕省道那裡。〔對。〕我認為你是否還可以思考一下，思考是否可以繼續往北，剛好到高雄和台南的邊界，在這裡做整體的規劃，是不是會比較恰當？以後若沒有沿線到邊界時，也就是高雄市的北邊，再過去就是台南。這裡是否有要做一個調查，沿線差不多還有 1 公里，也就是太爺附近，那裡也有許多地方、空地，可以銜接到中洲火車站，也就是銜接到台南高鐵，這個都是整體形成的網線。

而且 RK8 的土地是極有問題，台糖已經承租出去了，你還規劃這裡，我打電話到台糖詢問，台糖回覆我已經將土地租出去了，希望高雄市政府捷運局另行規劃。現在規劃在這裡，審了半天，結果他給我的回覆卻是這樣，這是有問題的。你是不是能用強行徵收，類似這樣的公共建設，我們能不能強行徵收？請你答覆一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陳議員剛才提到的問題，我們有注意到，你說得很有道理。我們未來在那裡會透過一種都市計畫的方式，做一個比較合理的開發，不會說對某些人，我想這樣的地方我們還會在找，跟都發局…。

陳議員明澤：

現在台糖的土已經承租出去了，那你規劃至此時要如何取得土地？你可以告訴我嗎？你們要如何取得？要強制徵收台糖的還是…，如果已經承租出去，將來又有建築物的話要怎麼辦？這是一點。規劃了半天，結果取得用地都有問題，所有的規劃不就形成紙上作業嗎？雖說是很簡單的問題卻很嚴肅，包括未來的規劃，在交通部的審查，經建會的審查都是要點。我認為在路竹的延伸是否應該再審慎評估，是否應該從現在的路竹延伸到湖內，做一個更透徹的分析。不能規劃到那裡了，卻還沒有分析，結果日後才說有需要再延長 1.8 公里。我認為有需要先將整體評估出來，即是縱貫路到台南的邊界也就是高雄市這裡，二仁溪街口有許多大學，這點向你報告一下。那裡的台南都會公園，奇美捐了好幾十億，蓋的相當不錯，這些都是形成一個景點，我認為那些都很重要。未來台南市能不能做捷運或輕軌，以後會不會連接，都還是未知數，我們就先做好等他，我們要有大高

雄的格局來做規劃。

我所講的很簡單，就是從最北邊一直爭取到太爺站，這樣你清楚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知道。

陳議員明澤：

繞過來重新做規劃，有心要做了，就要做到最北邊，先做整體規劃後，我們再來做評估，好嗎？我希望這方面捷運局能夠注意一下。

我認爲交通局在規劃公車接駁車路線時，在路竹、湖內、茄苳等動線，在經過地方的協調後，大致上還做得很完整、不錯。但是有一部分，在路竹人口較密集的地方只有路過，變成一些 65 歲免費乘坐的老人，享受不到政府的優惠。還有一部分行動不方便，我在此建議，這是路線…，改天可以做一個建議，從路竹裡面，包括新園、下溪再從環球路形成一個…。一個禮拜並不是每天，例如一個禮拜有 3 天必須經過那裡幾次，讓老人能夠有一個比較便利的…，不用每一天固定一個班次。有可能一個禮拜有 3 天，在固定的時間可以搭乘到班次。我認爲可以這樣繞過去，從環球路繞到新園、下溪後，往路竹市區進入。我認爲這樣很好，不要只有走省道或是海線的動線而已。我們希望能夠深入民間，市區也要有相當的規劃，這只是一個禮拜固定的班次而已，立個站牌順道繞過去。例如路竹的大社路也很熱鬧，新園、下坑也都是我們的區域，我認爲這樣做很好，提供給交通局希望接駁車能夠深入市區，讓更多人可以享受到政府的美意以及我們的用心，好嗎？請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的確現在我們的區區有公車，先串聯到區公所、茄苳等部分，但是區內真的有很多地方都沒有到。所以我們現在是先到，其實在原高雄縣每個都一樣，都是先走主要幹道，把主要的鄉公所等景點先串聯起來。但是還是缺一塊，就是區內的那一塊。不過現在包括在公車…，我今年向交通部做報告，趕快向交通部要公車，趕快來做這件事情，我們現在區區有公車先有，如果要更好或者區內服務的部分是下一階段要做的事，陳議員說的這件事情很重要。年底前我們先達到區有公車，再開始從裡面進行，我們有個領域叫做「棒棒糖」，除了這根棒子以外還有頭的部分，頭的地方還沒有做，也就是整個湖內一帶的地區，剛才談到例如新園環球路，其實還有很多地方都還沒有深入到。

陳議員明澤：

下坑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所以現在等於要看看主線道在哪裡，如果要搭乘公車可能還要靠機車接駁才能到公車站。

陳議員明澤：

麻煩局長規劃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我會注意。

陳議員明澤：

路線是環球路到新園下坑仔，下坑仔再來還有一甲，一甲再通往大社，從大社出來以後就是省道，所以這裡的人口數滿多的，像這種市區的重點，我們透過接駁公車能夠繞進去，好不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陳議員提的這幾個比重要地區我們會優先考慮。

陳議員明澤：

好，謝謝。

韓議員賜村：

主席、交通部門的局處首長、業務單位主管，大家午安。縣市合併的前後，我們的鄉親朋友對於高雄縣市的合併有很大的信心，包括我們區域裡很多鄉親都在說，賜村，合併到現在已經一年多了，不管是道路的拓寬、公園的開闢、相關局處推動的業務，例如公車、捷運局的輕軌捷運、國道7號等等，鄉親多少都會有埋怨，但是也有支持、讚許的，我都安撫他們，縣市合併才一年的時間，市政府的局處首長都很認真在推動市政，也要給市政府一點時間，高雄市也經過三十幾年才升格為院轄市，才有今天種種的設備，很多鄉親有諸如此類的埋怨，經過我們向他們解釋以後，我想多數的鄉親都能夠認同，你們也知道我們的區域比較鄉下，時常和鄉親接觸都會討論到這個議題，我們都一再的安撫他們要給市政府一點時間，縣市合併已經一年多了，很多事情都很複雜，幅員也非常遼闊，所以需要一段時間的討論，多數的鄉親都抱著期待等著看，高雄市未來公車的延伸，包括公園、道路的開闢，包括能夠享受高雄市有水平的生活，都是我們林園、大寮鄉親長久的盼望及縣市合併最重要的核心價值。

首先我要請教捷運局長，局長在高雄縣擔任滿久的職務，對於過去高雄縣的生態非常了解，輕軌捷運馬上就要在高雄市推動，有好幾次的機會，

包括本席有舉辦一場公聽會，局長們都有親自參與，從 R3 也就是捷運的最後一站小港要延伸到南星計畫，剛好 7 公里長，從南星計畫大門口要再繼續延伸到林園，剛好 5 公里，總共差不多有 5 至 6 站，在規劃捷運的時候就有設計出口站，但是因為捷運 1 公里的費用是 50 億，這裡總共有 12 公里需要 600 億，根本就沒有這項預算，如果有 LRT 輕軌捷運，1 公里需要 5 億，那麼 12 公里就是 60 億，讓你再多加一成，總共 70 億，包括中央的補助，我想這條路線整條沿路的開闢有將近 20 米的綠帶，包括機車道，如果能將整個作改善，我想輕軌捷運要從 R3 站延伸到南星計畫，市政府一個這麼重要的投資工程，包括遊艇專區、洲際貨櫃碼頭、多功能貿易港、太陽能光電等等的企業，未來 106 年配合國道 7 號的完工，國道 7 號的建立完全不是為了林園鄉親的交通便利，是爲了所有的企業在 106 年，誠如本席所說的幾個項目要建立，要來疏解沿海路的交通，中央想到的就是這些，並不是真的爲了要疏解林園汽、機車的方便而來建立國道 7 號，當然這條道路目前正在環評，我想未來建立的期程應該不會延期，這條道路的計畫未來也不會改變，所以有南星計畫就有這條國道 7 號的產生，在國道 7 號還沒有產生以前，沿海路所有的機、汽車，不論是北上或南下的，南下就是往林園的方向，北上就是往高雄的方向，台船、中鋼、臨海工業區、小港大林蒲的 6 個里、林園 7 萬多人口，包括林園工業區裡好幾萬的人口，早上 7 點上班的尖峰時間，你會看到整個機車道滿滿的機車騎士，這種道路需要輕軌捷運 LRT 來代替，結果我們將他排在第二順位，上下班的人口、上下課的學生需要搭乘輕軌捷運，這個時候不推動那要等到何時呢？當然局長有承諾完成高雄輕軌捷運第一順位的時候，同時報請院會來同意建立 R3 獨立延伸到南星計畫，再延伸到林園石化工業區，這裡的交通流量何等的大，我就在講，南星計畫裡的企業如果提早完工，未來國道 7 號剛好在建立當中，沿海路這條道路要來滿足我剛才說的那些上下課、上下班的民衆，包括進出高雄市的這些汽、機車，沒有第二條替代道路，國道 7 號如果沒有趕快建立，未來南星計畫絕對會造成沿海路所有的交通阻塞，這個問題你們不能不去重視。

高雄市所有的建設經過三十幾年來的奮鬥，才会有今天的輕軌捷運，高雄縣市合併，我們鄉下地區也盼望在這麼廉價的要求下，我也希望有公車提供給我們就好，交通局長也很用心，包括車管處處長對於公車的規劃，車輛確實有限、司機也有限，要讓它來滿足 38 個區域確實是一個很困難的工作，我們也一直期待給與他們時間，公車的購買，包括中央的補助等等，市政府也優先讓他們通過這個案子，讓他們能夠添購大型巴士，所以這些

種種都是局處首長認真就能夠推動，市民朋友也都在期待，我在這裡要拜託捷運局長，你對原高雄縣的生態這麼了解，對於我剛才講的這條道路的路況，還有未來南星計畫所帶來市府的價值，包括創造這些土地買賣的收入額度，不能都沒有放在那裡使用，包括編列的預算要來配合沿海路路面的鋪設，這是我們一再向工務局做的要求，在一個星期以前已經鋪設完成，不然那條道路有像道路嗎？你們都在市中心活動，包括北高雄，林園的沿海路、鳳林路等兩條主要的聯外道路，林園區是邊陲地帶、工業區的所在地創造最多的價值，房地產沒有價值、空氣品質差、人民生活水平低，大家盼望縣市合併能夠提高林園地區民衆的生活水平，這麼廉價的要求，一些應該要有的基礎建設都沒有，我們對於縣市合併的期待在哪裡？請各位局處首長也要重視我們，不是要將所有的問題都拿到議事廳來討論，你們才會重視，我們如果私下向你們請託、拜託的，根本就是講卻沒有在聽，就算有聽進去也不一定會去做。我也很肯定很多局處首長對於業務推動的用心，很多局處首長不分晝夜，本席 7 點或 8 點打電話到辦公室時，他們都還在辦公室，甚至晚餐還靠便當度過，這些局長對於市政推動的用心我們都感受的到，但是有很多偏遠的鄉鎮，你們更加要來推動業務，誠如本席剛才一再提出的，國道 7 號、南星計畫、沿海路、輕軌捷運、林園工業區的地位，三十五年來創造產地一年 5,000 多億的產值，結果得到什麼？連一座市立公園都沒有，我們和大家一樣都有繳稅，為什麼我們就要當三等國民？輕軌捷運這麼重要的人口交通疏散量，林園沒有就是沒有。不然林園廠遷廠，或是幫我們遷村，乾脆整個做七輕或八輕好了，南星計畫一再的推動，整個交通流量我每天都要經過那裡，台 17 線沿海路整個號誌燈屬於公路總局的系統，但是不理你就不理你。一小時前我打電話給公路總局第三區處的段長，光是號誌燈的改善就沒有辦法做，因為在交界處，他推給交通局，交通局又推給公路局。

頂厝橋有一個三叉路口，至今通車已經三年了，不解決就是不解決，一天到晚就是道安會報，用道安會報來當做最後背書的一個單位，設計不當應該改善就要改善，這些捷運局長在當高雄縣政府的秘書長時，就非常的清楚。沿海路的缺失，包括道路的平坦度及號誌燈重複設立，晚上一整排都是綠燈，讓人看了就錯亂，若要轉彎或是直行，完全看不懂。路況這麼糟怎麼沒有人要來改善呢？高雄市如果有這樣的路況，你們是多麼重視馬上就做好了，不需要議員及市民朋友在議會發聲；相對的在偏遠地區，不論我們如何要求、不來做就是不來做。即使說完之後說馬上要跟我報告，或是要來會勘，等三天之後或五天之後，又忘記了。我不是要你們哪一種

報告，也不是要你們對我做什麼說明，你們確實也已經看到問題，我也向你們提出，請你們趕快來會勘，會勘之後需加強改善的，就趕快去做呀！爲什麼要讓我們爲了同樣的議題一再的重複講呢？這議題我講過我很清楚，每次大會一再重複講這些，我也會覺得這個我都已經講過了，爲什麼要一再的重複呢？難道沒有新的嗎？不能講一些比較有建設性的議題嗎？

陳局長，請教你輕軌捷運未來從 R3 要獨立一段 12 公里延伸線，即 R3 到南星 7 公里、南星的大門到林園 5 公里，共有 12 公里，這一種人口搭乘便利的需要性，未來機車族一定都不會再騎機車，騎機車又危險，未來搭乘這一條線的人，不管是上班或是上課的，或是一些要到高雄需要搭乘這一條輕軌的民衆，未來建立的可行性及期程，請局長來做個說明好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聽了韓議員所講的這麼很多，所以你的心情我真的非常體會，在合併之後，我一直覺得林園也非常重要，你每一次的會期也都有提到，我們也認爲那裡非常重要，而且很多建設在那邊，所以在合併大高雄之後，市政府就優先將林園路網列優先入評估。所以這一部分目前還在作業中，這個還需要一點時間，因爲中央對捷運的軌道建設有管制程序規定，但是在市府的這一部分，我們是用最快的速度在處理。所以這一點向韓議員道歉，因爲這個不像其他工程，可以馬上幫鄉親做處理，捷運是比較不一樣的地方。

剛剛韓議員所講的這 12 公里，這個地方也很重要，所以現在三角公園、鳳鼻頭、加工區中間包括鳳林路人口密集，所以這 12 公里差不多要 70 億左右，這裡當然有很好的條件，在沿海路邊包括加工區過去台鐵空下來的路權，大概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去處理，目前還在評估，就是因爲這個案子還在處理，將來我們會優先報中央，會按照這樣的程序。

韓議員賜村：

我想，局長對捷運的推動，對於這一條路線也非常了解，本席也有信心相信局長對這個業務的推動。不過三角公園處目前正在拓寬銜接林園 40 米的沿海路，原來的台 17 線有 637 公尺未拓寬，現在正在拓寬，這一段未來是國道 7 號的交流道，包括捷運出口的共構站，你們在設計這裡的同時，要跟交通局及新工處一定要密切注意，要保留空間以利將來施做輕軌出口，這不能因爲國道先建，交流道就丟置在那裡，到時候輕軌要經過的時候，變成又出現另外一個缺點出來，這一點請局長應該加以了解，這個應該要注意一下。

另外，你說這因為牽涉到中央院會，這個我也知道，但是南星計畫、林園工業區、沿海工業區，這個不是中央政策嗎？不然這是什麼呢？你們可以用工業區的地位，一年的產值是超過兩兆，你說要像台北市那一種的土地增值價值經過，來做這種的評估，這樣怎麼公平呢？這樣工業區永遠也是工業區，工業區如何可能變成住宅區或商業區？所以土地所產生的價值跟台北市是不一樣的，你們在開會當初要爭取這個案的補助比率，你們要把這個問題帶到中央院會給主席知道？說我們是工業區的所在地，這一條線開闢之後所創造的是勞工的價值、是產值的價值，不是只有你們所說的土地增值比率而已。局長，這好幾次我們見面時都有討論到這個問題，你們應該要將這個議題帶進去與他們討論，我們也期待在高雄市輕軌可以順利發包，甚至在還未完工之前，可以再開闢第二條線。台北市的市長都是先以一年一條線在拚的，而我們這個可以繁榮地方，包括縣市合併之後市民的新價值，希望局長更用心盡力推動，本席對你也非常肯定，感謝你。

接下來請教交通局長，我們知道公車的推動對你來說是一個考驗，每一區在市長的要求之下，現在應該是區區都有公車了，包括接駁站也都有了。但是林園到大寮的這一條台 25 線，在 3 月底的時候有開過會，局長你也有遵守承諾，在今年 4 月 2 日公車已經開通了，不過一天只有 4 班而已，一天 4 班我知道你的困難點是因為司機跟車輛不足，因為這一條台 25 線很有名、路面也很寬廣，林園鄉親有 7 萬多人，大寮有三個村在我們的臨界，日常生活都在林園活動，有昭明、義仁、新厝，林園有 7 萬多人要經過台 25 線到大寮，而大寮有兩所學校也有高中，林園要到大寮、鳳山、長庚或高雄市的人非常多，但一天卻只有開出 4 班公車，你看這個絕對是不足的。但你的困難度是司機跟車輛不足，目前雖有私人客運行駛，但是私人客運的票價昂貴，高出我們的公車好幾倍，所以我們的市民朋友負擔不起啦！大家都期待要搭乘公車，我希望在不久的將來，林園、大寮這一條線，請王局長再用點心、及車管處的處長，請即刻將這一條線再增加班次好嗎？

另外林園還有一條台 17 線通往小港，這一條也有增加二至三班，雖然有繞進大林蒲，但是很多鄉親建議直達從沿海路通到捷運 R3 站，這是 R3 的接駁車，結果到 R3 本來 15 分鐘至 20 分鐘就可以到達，因為繞進去大林蒲，所以要延遲 15 分鐘才到達，這樣大家都有怨言，為什麼 R3 就要繞進去？為什麼 R2 大林蒲直達車就不用延伸到林園？所以我都跟鄉親講這是大眾的運輸工具，這是一個共乘、大家共享這種成果，不要計較那麼多，隔壁的鄉親也是林園的鄉親，大家過去也都有通婚的現況，我都這樣跟他們解釋。但是鄉親仍然會有所怨言，這些我也肯定王局長對這個業務的推動，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不過要拜託局長，林園、大寮這一條公車路線有很多人搭乘，但是合併一年多至今年的 4 月才通車，卻一天才 4 班車次，4 班真的不夠啦！這個請局長來說明。

這個月的 4 月 2 日才來通車，一天四班不夠，請局長做說明一下，是不是在什麼時候會來增加班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橘 9 林園區公所跟衛武營站，剛才主任跟我說這四班每班都坐 19 人，也是不少。

韓議員賜村：

可能時間點不對，早上 6 點那一班開通若沒有客滿，剩下的錢我來出，對不對！就是時間不對，你都算離峰的時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它是早上 6 點 10 分及 8 點 40 分兩班。

韓議員賜村：

那是剛好 4 月 2 日開通，之前的宣導不夠，另外學校校車的車票都買了，一次買都買好幾學期，包括公立單位或學生、上班族，未來班數若增加，我相信這乘載量一定提高。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覺得載運量也不錯，是不是韓議員再給我們一些建議，若加幾班，尖峰上下午加一、二班這部分，我處長他會處理，若真的是有人坐，沿線如台 25 線一直到鳳山固定有人坐，可以我們就來處理，但是沒辦法全線變成尖離都通車，剛剛陳議員有問過，區域公車現在也有運量上的問題，但是少數部分我們來處理。紅 3 的部分目前就是因兩邊的議員都有他立場，最近規劃運量所以 R3 到大林蒲會減少 6 班，離峰減少 6 班。

目前就慢慢來，就是林園跟大林蒲也有一些活動，這部分在離峰會時間會減少，尖峰時間是都沒有進去。是不是能慢慢來，因為兩邊都各自有他們的需求，兼顧程序慢慢來進行。感謝韓議員從鄉長到議員對林園公車的爭取，目前就是一條橘線、一條紅線，班次問題慢慢來調整，駕駛長跟我們釋出的路線夠，慢慢的就能越來越多。

韓議員賜村：

另外一件也跟你也有關係，林園或大寮要來議會，有時候會經過 88 道路，88 交流道下來就是鳳頂路，就是消防局門口這條道路，慢車道要下來一塞車就差不多塞 5 分鐘以上，它的秒數是 20 秒而已，20 秒要右轉的比較多包括直走、左轉，所以 88 道路要南下鳳頂路，不管上下班時間時常塞車，

因為是只有一個車道，不過有些人會越線變成兩個車道，當然這就是因為車流量多，我想這個交通號誌的秒數有必要再來做調動，將右轉的秒數增加，大概是這樣的一個情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請我們智運中心的…。

韓議員賜村：

我們時常經過我們知道，鳳頂路下來右轉的地方，右轉不論什麼時候都是塞車狀況，有要直走、左轉往高松或右轉來我們議會，上下班的時間都特別塞車，針對這號誌問題來做一個改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請許主任趕快去處理這件事情。

韓議員賜村：

好。感謝。

陳議員明澤：

交通局長，我剛剛講的路竹從環球路要轉至下坑、新園經過一甲到大社路，這地方就能有一個動線出來。剛剛我們鄉親就馬上打電給我，說議員你發現這個問題來質詢這問題很棒，里長都特別關心，包括社南、下坑、新園的里長及一甲的里長，大家都很贊成。這地方差不多將近有 9 里，20 里就差不多佔近一半，所以這部分我希望能儘速來做規劃，馬上給鄉親看我們的效率如何！我們交通局的效率，讓大家比較一下，既然有理早做晚做都是要做，是不是如此。早做晚做都是要做，你就做一次給我看看，合併後的效率這麼漂亮、這麼快，當然一些細節的部分，希望交通局的同仁來做這方面的規劃，讓我們早日能落實地方做服務。

今天我們三位議員，洪議員、韓議員同事所反映的問題，希望有關部門在交通部門的業務報告及執行之中，跟大家能夠探討出一些問題，反映一些實情，希望能做的儘快來做。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三位議員。今天所有登記發言的議員全部發言完畢，今天就到此結束，明天 9 點 30 分開會。

散會（下午 6 時 34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2 日上午 9 時 38 分）

主席（陳議員玫娟）：

今天的議程，是繼續交通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的是鄭新助議員，請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交通部門各位主管。請問交通局王局長，現在油價上漲，對交通局所主管的交通運輸有什麼影響？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油價上漲，我們的經營成本變高，這是有影響的，但是交通部對我們管理的公車、船有一個計畫，柴油原來是補貼 2 塊 4，現在要提高到 5 塊。雖然油價上漲 3 塊多，他沒有全部…。

鄭議員新助：

目前大高雄市私人計程車在交通局立案的一共有多少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總共 7,800 多輛。

鄭議員新助：

7,800 多輛，現在他的營業額，油每公升增加 3 元，他要多開幾小時的車？按照現在的油價計算，他要開多久的車才能每天賺 1,000 元？有沒有算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沒有算，一般是每天開車 13 小時。

鄭議員新助：

13 小時是以前，現在油價上漲，要開車多久才能賺 1,000 元？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可能要 16 小時以上，我沒有詳細的數字。

鄭議員新助：

我看要開 16 小時，本席和業者討論過，包括大貨車、聯結車、遊覽車，現在全部都受到影響，局長，你知道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知道，他們都沒有補貼。

鄭議員新助：

民進黨中央 520 要到台北抗議，遊覽車每輛漲多少錢你知道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不知道，因為遊覽車交通部都沒有補貼。

鄭議員新助：

現在引起很大的民怨，我相信你應該知道。請教捷運局長，全台灣只有貴局被馬英九總統誇獎，你知道嗎？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鄭議員新助：

所有的政府機關，我國語不會說，馬英九總統公開誇獎捷運局長，誇獎貴局你知道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沒有那麼重要啦！

鄭議員新助：

他說油電雙漲之後，大家搶著搭捷運，幾乎都買不到票，馬總統公開誇獎你，你知道嗎？你沒有看到這個報導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運量的話，大概油價上漲之後，有些人去買月票，這個部分有增加，但是這個還要觀察。

鄭議員新助：

馬英九總統在國內外都說，高雄捷運局和台北捷運局都賺錢，賺到合不攏嘴，油價上漲是對的。總統在國外這麼說，和國民所得差我們四、五十倍的在誇獎貴局，你有什麼看法？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4 月 2 日油價上漲之後，當時剛好是春假和清明節，所以這個部分還要觀察。

鄭議員新助：

我想這會害死很多人，俗語說：「一將功成萬骨枯」，爲了你的捷運有人坐，結果卻害死一大堆業者。局長，你的看法如何？剛才我問了交通局長，開 18 小時的計程車賺不到 1,000 元，說你捷運局賺很多錢，用捷運局當擋箭牌，說油價上漲是正確的，你有什麼看法？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油價上漲對大眾運輸是稍微有點幫助，但是要改善到什麼程度，這個是

基本結構的問題。

鄭議員新助：

局長，請你告訴我捷運東西南北的起點和終點。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紅線是從橋頭到小港漢民路，橘線是從西子灣到大寮的機廠。

鄭議員新助：

捷運並不是很方便，你這樣會害死本席，本席也是很有名的媒體人，我每天在蕃薯電視台主持節目，大家稱讚高雄捷運，我的服務處在九如路，局長應該知道，從那裡要怎麼搭捷運？交通哪有那麼方便？馬英九打高雄捷運這張牌，反而害死高雄。縣市合併，旗山、內門，還有桃源的原住民，他們要去哪裡搭捷運？你教我。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個部分，我們和交通局合作，設置六大轉運中心，再由公車接駁。

鄭議員新助：

你被馬英九總統消遣了都不知道，你說可以到大寮和橋頭，其他的都不管了，其他地區要怎麼搭捷運，你告訴我。他打這張牌會害死所有運輸業，馬總統只有一個德政，就是把阿扁關到監獄。本席 10 點要開記者會，昨晚扁嫂接到阿扁的緊急家書，說阿扁肺衰竭。局長，你知道前局長周禮良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知道。

鄭議員新助：

你知道整個捷運局被電視台天天批評，害得相關人員被關的被關、判刑的判刑，還有人得癌症。局長，你知道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說周局長嗎？

鄭議員新助：

當時整個捷運局天天被電視台批評，說捷運有問題，像高鐵是破銅爛鐵，你來擔任局長，你不知道謝長廷時代的周禮良局長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曾經是同事。

鄭議員新助：

有同事過，整個局都是貪污集團，結果都判無罪，你的看法如何？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最後都判無罪沒錯。

鄭議員新助：

你覺得這樣有沒有道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根據我看到的資料，員工都為他們不平…。

鄭議員新助：

黃鼠狼給雞拜年，不安好心嘛！馬英九會誇獎捷運局，以前是怎麼害捷運局的？幾乎全部都被抓去關了，宣判無罪的時候，他們的孩子在學校都抬不起頭。現在你被他誇獎，聽說你很高興，市民來向我抱怨，說你被馬英九誇獎很高興。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沒有這回事。

鄭議員新助：

你知道以前捷運局被怎麼被嘲笑嗎？你知道破銅爛鐵嗎？主席，我是無黨籍的，高鐵是破銅爛鐵，大家都在搭高鐵，破銅爛鐵就不要搭啊！是不是？你被馬英九利用了，你高興什麼？有人向我投訴，說你很高興。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不是事實，我沒有發表這種言論，這是高捷公司在經營的，我沒有發表…。

鄭議員新助：

今天害了這麼多人，無論聯結車、貨櫃車、遊覽車、計程車和機車族，能幹的幹，你不要聽錯了，是「幹」聲不絕，罵翻天了，捷運局有什麼好神氣的？高雄縣市合併後哪裡有更方便，內門、旗山、桃源要怎麼搭捷運？這有什麼好神氣的，誇獎二句你的尾巴就翹起來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件事情，鄭議員我聽你講這樣，我必須在這裡澄清，沒有這回事。

鄭議員新助：

沒這回事？人家告訴我，他公開在電視誇獎，如果沒有，你要提出反駁呀！害死一大堆，只有誇獎你，本席非常不贊同，像國務機要費，公職人員只有我挺阿扁，一直挺到現在，主席很清楚，國務機要費一審判無期徒刑，然後就把他關到現在，這就是周禮良的翻版，前捷運局的翻版嘛！就用無期徒刑來判刑，現在判無罪了，不是還收押在那裡，堂堂一個總統跟犯人關在一起，1.38 坪。我無怨無悔支持你們捷運局，當時你們捷運局被陷害時，本席如何幫他投訴，去電視台公開幫你們辯論，我沒有讓你請過一頓飯，我也不曾拿過你一毛錢——捷運局廣告費，你們都給別人來廣告。

今天阿扁總統在那地方，等一下我要開臨時的記者會，昨晚我在主持節目，臨時接到阿扁家書說是肺衰竭，但沒辦法保外就醫，我要求代理主席的菊姊去看看他也無過分要求，若是阿扁總統，就是你們捷運局的翻版，給予關心一下嘛！人不要那麼現實，阿扁有多臭？如果那麼臭我還支持到現在，用無黨選舉也都能當選，做人要有良心。

捷運局今天還你清白，而阿扁總統就關死在那裡，不聞不問，馬英九誇獎你兩句，誇獎台北捷運局和你，你就高興得要命，這是拿刀讓我們互砍，所有的物資都波動，選舉前只拿一罐米酒搖一搖，像瘋濟公一般，這樣票就拿了 680 幾萬，結果在臉書，臉書的英文我不會講，叫做「非死不可」，要死的啦！公保等都要漲價，只有誇獎你們捷運局，你看高雄捷運局喜吱吱，我不知道「喜吱吱」是什麼意思？高興到吱吱叫，我聽到都快吐血。捷運局在謝長廷市長的時代，是如何被陷害，抓的抓、關的關、收押的收押，結果有哪一個貪污被判罪，阿扁總統的翻版，今天馬英九公開誇獎你，你很快就完蛋了，我不會騙你啦！

用你來做榜樣，漲價後拉你來做榜樣，算什麼東西啊！我們的預算有增加嗎？計程車來怨嘆給我聽，我看馬英九誇獎你，你也沒有反駁，你起碼也反駁一下，說：「沒有。」若在旗山、內門要坐捷運，要如何坐你教我，桃源要如何坐捷運？山麓的原住民要如何坐捷運？你教我啦！有多方便！那是高雄市還未合併前方便，高雄縣市合併後，方便在哪裡？局長，你的看法。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這樣講我覺得很意外，因為這個部分，我也沒有在任何媒體公開，包括私下同事，對這個部分我沒表示…。

鄭議員新助：

我的意思是你要表示一個意見，反對油電雙漲，什麼都漲價，開門七件事，就是柴米油鹽醬醋茶，只有這句的國語我會講。什麼都漲，衛生紙也漲，我是沒有在洗頭髮，但主席要洗，連洗髮水也漲，什麼都漲，你難道不知道嘛！這樣也在誇獎你們捷運局，見鬼了，死幾千萬人，卻只讚美捷運局，預算太多了啦！本席絕對對你的預算有意見，你今天若公開反駁一下，他對高雄市有照顧什麼？萬物都波動，88 水災復原的工作現在還是如此，社會局的低收入戶的門檻越來越高，只誇獎你捷運局。

剛剛我問交通局長給你聽嘛！像阿扁總統就是捷運局的翻版，現在要求特赦，逼高雄市長去看阿扁也不算過分，大家都曾讓他栽培過。陳致中原本坐我的旁邊，議員做沒幾個月就將他取消資格，我問鄭文良律師，政治

操作、政治解決，就如你們捷運局一樣，到最後都判無罪，有的發瘋、有的癌症，你要出來講，講油電雙漲對大眾不好，這捷運只是一時的方便，你要這樣說而你卻喜吱吱，…。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點我要澄清，我都沒有喜吱吱，今天你這樣問我，因為我非常尊重鄭議員，你的消息來源我也不知道是如何，其實我今天來此就是在拚捷運，所以我常說捷運還是高雄的捷運以及輕軌，這是百年的建設，我專心都在此，包括現在中央需要我去溝通的部分，我專心用在此，政治的東西我很少參與。

營運的部分，我也是根據捷運公司，就是剛才我所講的，是他們直接營運，所以他們接觸的資料是他們的，我捷運局沒有接觸營運，所以在此我真的覺得很…。〔…。〕我了解鄭議員的意思，必要時我們來做這方面的規劃。〔…。〕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鄭議員。接下來請李議員雅靜質詢。

李議員雅靜：

各局的局長、各科室科長、電視機前面的各位好朋友，大家好。先藉此機會感謝我們交通局，因為在上個會期已經有特別要求交通局，是不是在我們鳳山東區來增設一條公車路線，在此藉這個機會先感謝我們的局長答應支持，還有我們的科室的相關人員，包括科長、股長。這一條線加下來，雖然只是短短的 6.5 公里，可是至少照顧東區一年以上，從建軍站開始到大東捷運站總共多 20 站，從明善堂、東門、捷運鳳山國中生、博愛勝利路口、博愛瑞興路口、瑞興、瑞竹、瑞興兒童公園，還有其他後面幾個站都是新的，謝謝你們的用心，也代替鳳山這附近的民眾謝謝你們。

我想既然有新的及時的產生，照顧我們鳳山東區，我想交通局不是這麼的不好講話，其實你們的行政效率也滿快的，可是我不曉得為什麼，有一件事情你們真的很難溝通，而且還溝而不通，或者是你們根本沒有在溝通。我請教王局長，你們說我們整個大高雄要營造 30 分鐘的生活圈，其中一個轉運站在我們鳳山，我表示非常非常的肯定，我也非常的期望，早期我以為轉運站會是在原先高雄客運的地方，然後做整體的開發，但沒有，你不是選在那裡，你是選在別的地方。

本席也有建議你，是不是可以把那個點放在鳳山國中生，但是你們一意孤行，我特別在此再請教局長，你們把轉運站放在你們現在規劃的點，到底做了多久的評估，你們有沒有做過審慎、專業的評估，還是你們隨便抓

人來問問而已，你們的代表性是什麼？你們完全提不出來，我從一知道有這個轉運站開始，你們的說明會開始，一直催促你們，跟你們溝通，你們完全沒下文，沒下文就算了，我也一直在跟你們講，你們有細部計畫出來一定要給我，你們有會勘，你們有任何的活動，一定要通知本席，可是你們卻藐視議會！爲什麼這麼說？我們在3月26日就發文了，4月3日的時候，4月3日早上9點半，你們有做一個會勘，你們完全不顧本席一直在跟你們溝通，我們那個地方長期以來，一、二十年來有汽車、有機車，那裡就是會打結，還常常有交通事故，我一直在拜託警察局，你們也慢慢地講幫我們疏通，那邊一直打結，拜託你們，或是等一下如果有空…。它沒有什麼任何的尖峰、離峰期，每一分、每一秒幾乎都是尖峰期，我每次去到那裡，那裡就是在塞車。

你們堅持要做，我沒有說你們做這個不好，很好、非常好，誠如局長所說，公共運輸是偉大的，但這個偉大要有代價，如果你的這個決定，爾後造成這邊交通的混亂更嚴重，誰來負責？叫你們做專業的評估、做民意調查，你們也都沒有做，誇張得很。我們問10個人，9.9都說不要在那裡，你們問10個人，9個人都說好，你們是怎麼問的？

局長，我這麼說，我也跟你說過，你現在這個點決定在大東嘛！對不對？那一個站後面緊鄰國父紀念館，旁邊有百榕園，對面有大東藝術文化中心，你不覺得這是一個文化休閒的中心嗎？就是感覺起來非常的不一樣，你把一個轉運站放在這邊，你不覺得你是在破壞我們整體都市發展的市容嗎？

如果…，1天不多啦！1小時啦！如果依照你的算法，1小時最多12班，我們那邊無時無刻，都是塞車的，都是險象環生的，你還把你12輛大公車放在那裡繞。路是給大家用的，不是給公共汽車用的，你爲什麼不要把那些時間，花在看是要怎麼建置更完全、更周全的交通網絡？爲什麼硬要在那邊？硬要在大東站？可以給我一個說明、給我一個交代嗎？請你們拿出一個具體的評估報告，到現在也拿不出來。

從什麼時候？年初到現在，通常以你們市政府在做任何的一個業務，你們最少都會有半年至一年的評估期、規劃期、盤點期，結果你們這一件什麼都沒有。我說你們想要做的東西，都不用盤點啦！你們想要做的東西，都不用仔細評估啦！如果是你們不想做的，就拖一年，我這樣說！

局長，你是不是覺得我說的沒有道理？你翻一下第24頁，你有這一本嗎？在去年我們第二次的定期大會，我又再一次拜託市長，市長也親自交代，請你們在整個鳳山我有提到停車場的部分，在鳳凌廣場、體育場、體育館底下設置停車場，評估不可行，爾後進來到鳳山的車子可以停到這

邊，藉由我們的自行車——自行車站的自行車，或者是我們的公車，或者是用步行的方式、徒步的方式，進入到我們鳳山的市區，做一日遊、做半日遊、做任何他們想做的事情。

這一個停車供需調查，你們一開始跟我說要一年，爲了這個一年，我還和你們討價還價說要半年，好，你說今年6月會給我，我不曉得你現在執行到什麼程度了？你們不想做的，就用這種你們需要一個什麼策略規劃啦、供需調查，來搪塞本席、搪塞我們高雄市議會、搪塞我們所有的民意代表；你們想做的，完全都不會去顧我們當地人需要什麼。局長，這是你的專業嗎？局長，這就是你說的公共運輸就是偉大的嗎？是很偉大，我承認，但要放對地方，對的政策，大家非常的肯定，但如果不是，造成它是一個蚊子站、蚊子館，後果誰要負責？這不是幾十萬、幾百萬就可以了得的事，你這個轉運站，它是有一點持續性的。

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稍微跟我們報告一下，爲什麼本席一直在跟你說，拜託你去審慎評估，做一下民意調查或做一下任何專業評估，然後再來決定要不要在那裡，我也從一開始說堅持反對，到後面有一個退縮，讓你們去評估看看，如果你們提出來的數據是非常的可靠，然後我覺得沒錯，如果是當地百姓，我們鳳山這一帶甚至整個大高雄，他們覺得是好的，好，沒關係，我也贊成你們做，可是這些你們完全都沒做啊！但是你們完全都沒做啊！沒有做也沒有再來溝通，沒來溝通就算了，難不成你們是「賊仔局」嗎？做事情要偷偷摸摸的嗎？你們現在花的錢是我們的納稅錢，這就是你們專業的態度嗎？來，請局長報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樣好不好？如果李議員覺得鳳山轉運站在大東不妥的話，我們就把這個延長。剛才談到專業與民意調查都做了，我個人也覺得非常合適，我跟當地3個里長談，也覺得合適。當然李議員會覺得那個地方還是很不好，那麼這樣好不好？這個東西我們就再做一個審慎的評估，但是那個建設時程就往後移，因爲本來原本規劃是在明年，今年只是把它…，好不好？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自己也跟我承諾說你會再找時間來跟我談這件事情，你會叫他們提供你們的問卷，至少題目、你們的相關、你的問卷到底在問什麼，來跟雅靜報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說提供了，提供了。

李議員雅靜：

誰給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都提供了啊！

李議員雅靜：

問卷的題目誰給我了？拿去給誰？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跟議員報告，問卷的題目當初是有…。

李議員雅靜：

沒給我，對不對？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沒有，就是有跟…。

李議員雅靜：

沒有就是沒有！我就是沒拿到！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有啊！有跟局長去拜訪李議員…。

李議員雅靜：

那一天沒有拿題目，你還要說嗎？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題目有啊！

李議員雅靜：

那一天沒有題目。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雅靜議員說要再拿那個問卷再去問問看。

李議員雅靜：

你們那些數據、相關的數據什麼的，後面說要給我，全部都沒有給我。我還有跟你們說，拜託你們再考慮看看，人家鳳山國中站旁邊就有停車場，旁邊還有我們以前的舊議會，那麼大片的的地方，你們寧願放在那邊養蚊子、長草，也不好好的去運用？你們留一個停車場、留國父紀念館那邊的停車場給我們用也不行嗎？如果國父紀念館前面的停車是沒有人在用的，它是荒置在那裡的，這樣我贊成你放在那裡，問題是那裡車子的停放率是百分之百，甚至是不夠的。我們的國父紀念館使用率很高，未來大東的使用率也很高，我們那邊又是一個商業區，所以我們需要這些停車場，你要一時一刻改變人民的行為——行的交通行為，有一點困難啦！那邊車子也很多，你不能用台北的觀點來看我們高雄市，高雄市地大，停車場都不夠用

了，你還要把我們的停車場規劃做轉運站，還拿不出個所以然來，你們每次來都拿兩張紙來，是拿什麼意思的？那兩張值那幾千萬元嗎？是真的專業報告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李議員，這樣好不好？因為我覺得在專業評估上，我們是希望這邊是一個交通文化中心，如果李議員這邊有這麼強烈的質疑，那麼我是覺得我們或許在評估上沒有辦法…。因為我個人也去拜訪李議員兩次了，我感覺好像已經有把我所有的理由都講出來了，如果李議員這邊還沒有認同的話，我是不是這樣？就是說，我們再重新做一個評估，李議員是不是會覺得這樣比較妥善？我們是不是整個評估完以後，再來進行建設的工作？我同意李議員這樣做。因為我覺得這一部分，我們是包括整個文化局，還有整個對於大東未來當做鳳山市的中心有一個期許，交通問題我也跟李議員報告，我們交通局是解決交通問題，不會去製造交通問題，公共運輸是取代私人運具是解決交通問題，但是這一部分一直沒辦法說服李議員，是不是這樣？我就…。我們是在…。

李議員雅靜：

因為你們一直講得不清不楚，包含局長，你們來跟我說的，永遠都只有用幾張紙來跟我說。〔對。〕為什麼要用幾張紙來敷衍本席？局長，你是專業的，昨天我還在跟俊傑與麗燕議員說我明天要問局長什麼，他們就說：「不會，局長很專業。」他們叫我要請教你，我也很尊重你，可不可以拜託你也相對的很尊重我們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的確，李議員在當地也比我們還熟悉，這個六大轉運站的規劃已經進行一年了，不是最近才…。就是整個選址，像鳳山的選址已經…。

李議員雅靜：

你的一年是各區。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全部、全部。

李議員雅靜：

但是到我們鳳山，你是一時就決定要在那裡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還沒有。鳳山地區，例如我們從鳳山西站、到鳳山火車站、到鳳山國中，這個事實上在我們的評估裡面都有，我們最後覺得這個地方是一個文化、包括區公所…。

李議員雅靜：

連建築師、設計師說我們這一個站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我不是質疑…。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顧問公司的意思大概是這樣子，就是說，基本上，我們引進大眾運輸是要解決當地交通的問題。因為它那個地方的道路一個小時是 1,000 多輛的交通量，所以你再增加 6 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樣好不好？李議員，這樣好了，就是說，我們同事去做的調查都是贊成的，李議員碰到很多都是覺得反對的，是不是這樣？李議員，可以的話，你辦一個當地的公聽會，我們去看，如果大家真的都像你這麼反對，我們就不要在那個地方，這樣好不好？給我們一個機會，去跟你所指的這些反對…，因為他們問卷已經調查過了，3 個里長也都 OK，至少他們給我的回應都是這樣。

從交通專業上，我個人願意負這個責任，我是覺得那個地方是一個交通必須聚集的地方，有捷運、有公車轉運，它未來是整個鳳山包括像李議員很關心的這些文史公車的一個起點，我個人覺得從專業上是這樣判斷。但是居民的環境這一部分，如果李議員發覺有這麼多人反對，我也尊重李議員，是不是可以把這些人都找來？我們一次報告，如果沒有辦法說服他們，我們就換個地方，我唯一能做就是這樣子，好不好？因為現在李議員給我的答案，我們統統又去調查，回來又是八、九成都是同意的，這兩個一直在我們局裡面、在鳳山轉運站，一直讓我們也滿頭痛的。

因為這樣，原來在今年初…，鳳山是明年要做的，今年也有貴區的議員提出說要趕快在今年做，所以我們就把這個時程拉前。這整個從地方說明會到會勘，要進入細設的過程，都要進行這個事情。

沒有關係，李議員，是不是這樣？你給我們一個機會，就是你覺得反對，我也知道你民意的壓力很大，是不是把他們都找過來？李議員，你把他們找過來，我親自說明，這樣好不好？我一說，如果他們反對，只要有三成反對，我們就不要在那邊了，我願意跟他們來說服，因為我們同仁去都是八、九成的里民都同意，從這個觀點一直跟…，或許我們沒有真正碰到李議員的這些民意，那麼我們就現場讓他們看，到底一個轉運站的運作情形是什麼？這部分是不是由我們來做一個說明，你把你碰到所有哪一地方反對的人統統找來，我就一次說明，只要三成以上反對，我們就換地方，我

願意誠意來做這個事，好不好？給我們一個機會，這樣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李議員，接下來是林議員武忠，質詢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武忠：

主席、交通部門局處首長與媒體記者先生，大家好。我們看一下，我相信我們很多同仁都有談到油價漲價，對於觀光局長，我看到從昨天到現在，很少講到觀光局，因為 15 分鐘只能說一個題目，這樣人家比較容易聽得懂，在總質詢的時候，我會跟觀光局長來探討，但是在此我要向觀光局長建議一點。在你的業務報告裡面，第 1 頁寫了很多你的政策，我給予認同，但這不是唸一唸而已，你要去追蹤它的成效，你推出來有沒有效？成效如何？不是你報告完，寫得很好看，書面寫的很漂亮，事實上，有那個效果嗎？

第二點，我要向你報告，觀光的成長或是觀光業務的成長是大家的功勞，林書豪打籃球，他從來不居功，他就是團體合作，他都誇獎別人或怎麼樣，他自己就會提高了。你不要一直在講觀光局自己怎麼樣、怎麼樣，其他人聽了會愈討厭，然後最後就杯葛你，你不要功勞都攬在自己身上，這一點，我是提醒你，我們做這個事業，是大家團體合作。

第三點，你要有一個危機感，現在油價漲，我跟你說，旅遊業慘兮兮，你要有因應的辦法，現在油價一漲，我們的旅遊業絕對會翹掉，現在後遺症已經出來了。接下來，明天又要公告我們的電價要調漲 16%，5 月 14 日起實施，16%呢！油和電，現在油價漲，後遺症已經出來了，電價要是又再漲，我跟你說，萬物皆漲，我跟你說，到時候不是大家受傷害，而是觀光旅遊業的傷害最大。油、電一漲價，所有物價皆漲，旅遊業就慘兮兮了，大家有車的都不敢開車，你現在注意看旅遊業，外面很多遊覽車都減少了，改變行程、住宿也都縮減了，因為油價關係，遊覽車也漲價了。所以我建議觀光局，你要有因應之道，因應未來的高物價，我們的觀光旅遊。

台灣的社會是一個 M 型社會，有錢人很多，但是中下階層的人更多，現在講求高品質的有錢人不要說漲 3 元，你再漲一、二十元，他也是沒有問題，但是中下階層的人受不了，所以現在有很多原本打算出遊的人，現在都不去了。我跟觀光局說，有很多問題，我到總質詢再和你探討。

我再說「油電雙漲」，公車處、輪船公司及高雄捷運有很多同仁真的…，如果是民營公司早就倒了，民營公司怎麼可能年年這樣虧損呢？像公車處虧損 12 億、輪船公司虧損 8,000 多萬，到年底我看就超過上億了，高捷現在也虧 10 多億，大家還在慶幸要建輕軌，我告訴你，那個洞再加進來，我

跟你保證會虧至十年。而高雄市現在可用的錢只剩三年，如果這三個，包括捷運、輕軌也加進來，現在想到輕軌就很爽哦，說中央全額補助，我們也是要有自備款，三年以後，這些會怎樣？高雄市都要概括承受。屆時高雄市光搞這四個漏洞就好了，一年就要五、六十億來支應，高雄市政府會倒嗎？會的。這些先倒，它倒了之後，市政府再陪葬，所以你們這些政務官說話時，不要想後遺症，也不用怕人家罵，這個以後會虧多少，你要說出來，不要現在不說，在現在又把輕軌說得很好，萬一以後輕軌…。我剛剛在電視上看到你跟同事說「百年建設」，我告訴你，百年建設是沒有錯，百年虧錢啦！

所以你要知道，有時候政務官要有擔當，譬如說，我預估這些錢會有多少虧損，這個一定要講出來。不是一直講好的，輕軌很美麗、經過很多東西、今後怎樣又怎樣，講了一大堆美麗的話，但是現實面真的有這樣嗎？

油電漲多少，大家都知道，我就不再說了，漲 3 元不算什麼。我告訴你，現在這個政府開始要電費大漲 16%，下個月 14 日要實施。你們現在要學馬英九說：「現在不痛，以後更痛。」到非洲跟人家說台灣的電價太便宜，大家現在改用電燈就好了，晚上都不要開燈，這個一搞下去，漲價聲浪將無法止息。因為這個部門是觀光、交通部門，拜託一下，你們要有危機感，不是只說政策而已，馬英九說，現在不痛，以後更痛，一直痛啊，後面要再加上「一直痛」。

你有看到昨天的報紙嗎？新北市一家 4 口欠 80 萬元，只欠一些錢，這戶何姓人家 4 口活不下去了，因此就到學校請假帶女兒回家，學校因為是家長來請假就准假了，回到家裡 4 人就燒炭自殺，連 1 隻狗也一起死了。你看，這是父母到學校請假帶孩子外出的，可是一回到家就燒炭自殺，因為欠人家錢，所以人家天天來討債，我告訴你，這種事可是很多的。現在油電齊漲，在外面又有負債的話，我告訴你，活不下去了。

所以交通部門的，你們要注意，尤其公車處公車處長，人家的營運獎金，我跟你說過 N 遍了，我實在不想再講了。營運獎金發放，不要對人家囉囉嗦嗦的，我們要節能減碳，但是你不要從員工維持生計的薪水中動手動腳的，而是要看怎麼來節能減碳，怎麼來節省，譬如節省公車…。你說區區有公車，區區都要虧錢啦！你不要當大好人，有人說要怎樣又怎樣，每區都會虧損的，你要去做這些擲節公帑的事。但是你們最近有一個政策，我很欣賞，你說瑞豐夜市那些停放的機車予以開導，並且規範它，屆時交通可以整頓好，又有錢可賺，這個我認同。不光是這裡而已，像高醫，你也有提到，那個都要整頓的，把交通整頓得規規矩矩，而且又有錢可賺。

我告訴你，我上個禮拜…，本來我不談，現在說無所謂了，因為這個已經過去了。在客家委員會後面有一個停車場，經過二個月已經做好了，但是卻讓人家白停二個多月，我估算那裡至少損失 20 萬元。是我去跟你們的停管中心說的，所以它這個禮拜才開始收費，我不是危言聳聽。那裡約少收多少？你少收 20 幾萬，連錢要讓你收，你都不會收，還要經過人家跟我反映，再由本席跟你反映後，才知道損失慘重。

再來，有關輪船公司的渡輪問題，清泉兄跟我是好朋友，本來我是不說的，旗津的渡輪不管有沒有付錢都可以搭乘，那個派一到三人去收都還很合算。因為在那裡搭乘時，根本不看相關證件的，我看前面的人沒付錢，我也跟著他進去，他們也沒跟我收錢，類似這種的，我們要去注意它，要讓你收的，你都不收了，難怪你們會虧錢。我不是刻意查的，我沒有，我很偶然的，包括客委會那個也一樣。我是在那裡走路運動時，人家來告訴我，我才注意到確有其事，那裡的告示牌都寫要收錢的，類似這些的不勝枚舉。

另外，你看公車處等都長年虧損，局長，待會兒你再跟我說一些因應之道。本席現在要說復康巴士，我告訴你，我們要做就要做這種的，這種人是屬於最弱勢的，局長，這種東西沒人敢說，你如果做這方面的，縱然虧錢或縱然再怎麼樣，我相信議會同仁對於你照顧這些殘障弱勢團體，不管你怎麼去照顧他們，任何人也不敢有聲音，因為大家都有惻隱之心。像這種東西，在今年 3 月底整個身障人口，包括極重度、重度的人數，總共有 13 萬人，這些都是委由伊甸基金會的，共有復康巴士 71 輛，你知道平均 1 輛車要負責 1,835 位身障人士，還不包括一些有需求的人，你們都沒有包括在內，登記有案的。那些身心障礙是領有手冊的，但是還有很多是因為被評定不符合領殘障手冊的人，而這些人也有很多是需要坐復康巴士的。

本席來做個費率比較，高雄市的計程車是二分之一，所以我們比人家還高，台北市才三分之一，新竹市人家都不用收費。我們的車輛 71 台，人家卻有 200 多輛，他們在晚上還有增加 2 輛，在 11 點到 6 點做服務，像這種的，我們對於人家好的也可以取他所長。你不要規定得死死的，就只有這一段時間才行，因為殘障、身障的人有需要的時候，是不定時的，有時你們也要有個彈性，人家有個彈性，照理說像那些人一叫都要予以協助，因為坐輪椅、身殘者都是復康巴士專門負責服務的對象，這種事沒人敢說話的，誰敢那麼沒良心呢？

接下來，這是市民的心聲，也代表我的心聲。你知道復康巴士的電話有多難打嗎？本席打算在現場試打看看，好不好？那支電話要打多久？要半

小時才能接通，接通之後，又跟人家說，現在都被訂光了，所以我叫你們在車輛部分要再加強，就是這個原因。局長，我說的可是真的，不然你私下打電話試看看，你去打這支復康巴士的電話，如果沒打半小時…。那些人真的是身心障礙的殘障人士急需復康巴士接送，到醫院看病等等都好，你們的電話卻要打半小時，如果人家出事不就死定了，這是真有其事，我不是危言聳聽。還有預約時，服務處的態度不佳，只是虛應了事。局長，這是你管的，如果預約服務處的電話人員態度不佳，就把他換掉，因為這些都是要照顧急迫性、身心障礙的復康巴士。服務對象只區分 A 級乘坐輪椅者和 B 級非乘坐輪椅者，卻忽略了視障。你們還分要坐輪椅的，有 A 級坐輪椅的和 B 級沒坐的，其他像斷手斷腳、眼睛瞎了的，這些你也要分一分，所以這個很重要。

我再度跟公車處長講，那個營運獎金的事情討論很久了，本來我要叫你們的副秘書長來，也是你們的員工叫我點到為止，拜託，營運獎金，我說免了，人家都照規矩做事了，你身為局長的也要乾脆一點。不知道是主秘或副主秘在擋的，還是處長在擋，我也搞不清楚。我總質詢時，如果沒有給我個交代的話，你們二個人我要叫來這裡對質。人家的薪水就不要動手動腳的，你也知道台灣客運也透過陳信瑜議員，那還是私人的，而我們是公家的，你不要率先做剝削勞工權益的榜樣…。

主席（陳議員玫娟）：

首先請交通局王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才又有幾個問題，第一個是油電雙漲。油價部分，交通部事實上目前每一公升…，就是柴油的部分，都會補差不多 5 元。現在三個月，最近那個已經公告了，就是 4、5、6 三個月會補 5 元。當然補和漲的部分，還沒有 cover，這部分我們當然是自行吸收，以不漲價為原則，的確會影響到我們的成本。但是我們最近有看到一個趨勢，就是漲了以後，因為私人運具成本較高，所以 1 天約增加 1 萬 5,000 人，就是 1 萬人次是捷運，5,000 人次是公車，有比較多。所以從收入面來 cover 中央交通部沒有補足的部分，是還好，倒是捷運的部分，可能會比較麻煩，電漲的時候，我現在是不知道中央有沒有補捷運的電的部分。剛剛同仁告訴我，如果像剛才說的漲 16%，一個月才增加 400 萬，就是捷運公司的部分，我不知道，這個可能捷運局會比較清楚。在公車處和輪船部分，基本上是還可以，因為公共運輸，基本上是不需要讓它漲價。

第二個，復康巴士 71 輛，高雄市的復康巴士其實有一些善心人士也一直

在捐贈，現在已有 92 輛，處長剛剛也說，到 5 月時，這 92 輛都會加入。剛剛說有 71 輛，現在已有 92 輛，我希望今年至少要達 100 輛來做服務。那天我才剛去他們的 call center，就是復康巴士服務中心，位於軍校路 800 號的樓上，我那天才剛看過，其實我看那些接電話的人都很客氣。當然所有的和你來叫復康巴士的問題，因為主要是車輛不足的問題，可能很多擔心叫車叫不到，而有些爭執，這個的源頭，也是復康巴士不足。所以我要呼籲，因為復康巴士大部分都是由民間來捐贈比較多，這部分如果所有包括議會這邊，或一些團體可以做一些捐贈，然後我們把這個擴大，再來營運解決這個問題。晚上的時候，我再請處長研究一下，如果晚上有必需的。

跟林議員報告，復康巴士在高雄市還有一些比較便民的地方，像有些人是沒有身障手冊，但是他可能在某一段時間受傷，所以他就要坐輪椅，那種其實我們也納到這裡面，雖然量數不多，但是比較人性化的服務，這部分也都有在做。

另外，復康巴士，我們現在也跟社會局在研究一個問題，剛剛林議員講的是很重要的，像有些視障者是不需要輪椅的，對不對？是不是有些計程車可以來分擔，如果我們跟計程車合作…，因為復康巴士最重要是後面有二個身障車位可以換輪椅，如果身障他本身沒有輪椅的，我剛剛說過，計程車的生意也不太好，就可以委託一些車隊讓一些人來載。當然價格方面，誠如議員說的，就是共乘三分之一，一般二分之一的方式來處理，但是這部分，我們還會跟社會局來處理，就是所有復康巴士的補貼款，都來自社會局給我們的。這部分是不是透過現在的 7,800 多輛計程車本身，對於一些不需要用輪椅的放在計程車來服務。

營運獎金我那一天是覺得都沒有問題，我那天也跟副秘書長談，也都 OK，這個都 OK。只是因為它要送市政會議，有一個會前會，大家討論的結果，各單位有些意見，他把意見放在會議紀錄，可是我那一天跟副秘談，是基本上 OK。所以現在公車處已經要把最後的版本趕快送上來，然後會往市政會議來送，市政會議通過就 OK。〔…〕是，好，謝謝林議員。

主席（陳議員玫娟）：

觀光局嗎？請觀光局陳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你剛才提醒的那個部分，特別是在整個我們行銷的推動方面的成效，我們反覆在局務的內部會議討論時，也都特別要求各局處裡的各科室，對這個部分裡面的整個行銷成效，到底是怎麼樣，我們有在注意，謝謝議員。

另外一個，油電雙漲了之後，對產業界，特別是對旅遊業界的影響，因為我最近也有跟一些比較大型的旅行社和遊覽車的這些業者在談。我們最近會針對這個油電雙漲對觀光客和旅遊業界的影響，在局裡面會召開一個會議，跟旅遊公會、遊覽車公會，我們會討論看看有沒有一些因應之道，謝謝議員給我們的指點。

主席（陳議員玟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油電雙漲對高捷公司的營運，因為高捷用的是一種電力，而且是一種特高壓，所以這部分，它因為這個漲幅，特高壓部分，我們在報紙上還沒有看到。如果照目前的話，它的非夏季用電一個月可能要 3,000 萬，夏季的話，因為有冷氣，所以這個部分約 4,500 萬，所以基本上看來，調漲是對營運比較不利。現在因為這是大眾捷運，是不是能讓公車有補貼，這個部分是不是還沒有出來，所以將來明朗時，我們可能要跟高捷公司來進一步分析它的成本結構，到底要佔百分之幾才可以估的出來。〔…〕輕軌這個部分，因為輕軌是建構安全的路網，因為交通建設一定要路網把它所有的道路的轉乘串聯起來，所以對於整個都市發展，或市民的行的方便上，行車時間都可以減少。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林武忠議員。接下來，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交通局，我想討論一下有關我們現在拖吊的問題。首先我們都知道，其實高雄市的拖吊是一段很長的歷史。然後拖吊的部分，市民從來也不太了解，為什麼這個區域拖吊，那個區域不拖吊？拖吊的標準到底是什麼？一般的民衆有時候看到有紅色的、也有白色的拖吊車，那到底是什麼？有些人也不太了解，但是反正我的車子就是被拖吊了。拖吊的時候，車子要去哪裡領？其實有時候民衆不是那麼了解，常常會有人打電話來服務處，抱怨的聲音也很多，為什麼他的車子不拖吊，我的車卻要拖吊？他也違規啊！是不是？他也是沒有按照規則來停啊，為什麼那一邊的車子都不會被拖吊？是不是？民衆也不喜歡啊，誰喜歡去繳這個錢？其實拖吊這個問題，造成民衆很多的困擾，首先我要問的是，到底拖吊是爲了什麼？

局長，拖吊的功能是什麼？不可能把人民當提款機，每天在那邊拖、拖、拖，然後不斷的在那邊罰錢，人民疲於奔命，要跑到拖吊場去領車，可能一整天的行程要 delay 掉，還要浪費精神時間，大家都很累，但是局長，

拖吊是爲了什麼？我可不可以先請你回答一下，拖吊到底爲了什麼？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兩個，一個從停車管理來看，我們若劃紅線是不可以臨時停車，他們這部分包括在路口 10 公尺或是公車站、消防栓 5 公尺等等…。

陳議員麗娜：

爲了安全的緣故嘛！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交通管理的緣故來拖吊。

陳議員麗娜：

是！大部分都是爲了交通的管理，那交通的管理是爲了行的安全，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陳議員麗娜：

爲什麼有一些區域它是拖吊的，拖吊的基準從以前到現在，有沒有一個基準在，我可不可以請局長再站起來一下，再回答民衆，到底它的基準在哪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我們在處罰條例，就是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陳議員麗娜：

就是高雄市現在有 30 幾區，你現在選定的這幾區爲什麼要拖吊，爲什麼其他的區不拖吊？可不可以告訴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我們大概就是翠華、憲政、鳳山、還有東、西區，是比較容易產生違規停車的地方。

陳議員麗娜：

從哪裡來判定它比較容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它都市發展比較密集的地區比較容易違規停車。

陳議員麗娜：

標準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說整個標準嗎？

陳議員麗娜：

你規定他要拖吊的標準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譬如說商業的活動跟居住的密度，會從這邊來看。

陳議員麗娜：

商業活動跟居住密度來講，是用什麼區塊來討論，多大的面積內的居住密度？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說有沒有一個值是不是？

陳議員麗娜：

一定有一個啊！不然你不能告訴民衆說，我今天說你這邊人口密度高，你要拖吊就拖吊，不可能吧！這是市政府做的事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在以前我們都是用高速公路跟鐵路把它分區塊，高速公路以西，鐵路以南，就是現在民間拖吊車的範圍。

陳議員麗娜：

有一個準則嗎？局長，說的太模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很細的準則，就是從…。

陳議員麗娜：

所以誰去下決定說，這個區域要拖吊，那個區域不用拖吊，是誰？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沒有說不拖吊的，沒有這個區，現在應該是這樣。

陳議員麗娜：

有啊！的確有很多區不拖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不拖吊的。

陳議員麗娜：

有啊！怎麼會沒有？我問你，梓官拖不拖吊？林園拖不拖吊？在高雄市裡面還有一些區域是不拖吊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是說不拖吊。

陳議員麗娜：

怎麼突然間高雄市鳥松也拖吊了？是不是？鳳山也拖吊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拖吊。

陳議員麗娜：

是啊！你告訴我到底拖吊的標準在哪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應該這麼說，只要民衆打 1999 說有部車擋住我的出入口都要拖吊，不管 38 區都是一樣。

陳議員麗娜：

我想這是一定的，當人家打電話來說我的車子被擋住了，那個時候你一定要來拖吊，除了這個時候之外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其他就巡查跟民衆報案兩個方式，就是拖吊業去巡查。

陳議員麗娜：

巡場嘛！巡場就是一般你們在進行路邊可能有什麼狀況的時候立即性去處理，這也是一般民衆抱怨最多的地方嘛！廣播聽不到聲音啦！然後可能奇怪沒幾秒鐘車子就不見了，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巡場。

陳議員麗娜：

那你可以告訴我到底標準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整個南區的都市發展是比較快的，所以當時大家覺得南區是比較…。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標準？局長。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剛剛講的那兩個，但是沒有確實的值，因為這部分已經在…。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個確定要不要拖吊的問題是討論出來的，可能這裡的狀況很多之後，你們就確認這個地方要開始進行拖吊，是這樣子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有一些經驗法則去判斷。

陳議員麗娜：

是，那你會不會覺得這樣沒有一個規則存在。你知道高雄市哪一區的人

口密度最多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人口最多？密度？人口最多是三民區。

陳議員麗娜：

對不起！人口密度最高。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三民區吧！

陳議員麗娜：

我這邊顯現出來是新興區，三民區是大概每平方公里有 1 萬 7,818 人，新興區有 2 萬 7,698 人。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密度是不是？

陳議員麗娜：

人口密度。所以其實有一些區域裡頭，三民區也沒有全部拖吊，三民區有某些地方並不拖吊，但是三民區你知道它在高雄市的人口密度排行是排第幾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它人口數是最多的。

陳議員麗娜：

人口數是最多，但是人口密度，因為它面積也稍微大一點，人口密度它是排第四，新興、苓雅、旗津都在它之前，都拖吊啊！之後的呢？前金、鳳山、前鎮、左營、鼓山、楠梓、甚至小港、鳥松，這些都是有一些全部拖吊，有一些部分拖吊，但是並沒有人告訴民衆說為什麼這個地方拖吊，這個地方不能吊？沒有嘛！你也沒有告訴我們一個準則，就說人口密度到達多少？商業行為到達什麼程度的時候？這個區塊要做拖吊，多大的範圍為討論範圍？鳥松為什麼要拖吊？鳥松只有局部拖吊吧！只有在長庚附近拖吊吧！為什麼？你從來沒有告訴民衆，你只有說你要拖吊就拖吊，有一些區塊，也許其實它在小範圍內，它的商業行為也非常的密集，它的人口數也很密集，但是這些你們也不拖吊啊！常常有車子併排的狀況也很嚴重，也沒有人去討論它，所以局長，我要說的是它沒有一個制度，公營的跟委外的水準也有差，我指的是服務水準，就怎麼樣的服務水準？譬如說：公營的面積，就公營場它要去負責的面積有多大，你知不知道？有多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 100 平方公里左右，大概以下。

陳議員麗娜：

168.8 平方公里，委外的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委外的比較小，南區。

陳議員麗娜：

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 20 以下吧！20 左右。

陳議員麗娜：

14.4 平方公里，我不怪你這數字不準確，因為我也是調出來看的，但是你知道嗎？公營場的拖吊車的車輛跟委外場拖吊車的車輛是一樣多的，就是光是拖吊車的車子是一樣多的，私營的人他要賺錢，他總要出去認真的巡場，公營的他就慢慢的看，反正我們是領薪水的，我想問的是，兩邊都沒有錯，但是兩邊出去的服務水準一定是不一樣。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差很多。

陳議員麗娜：

差很多對不對？這樣的服務水準你可以接受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是覺得都應該公平對待，從我的觀點應該是公平對待。

陳議員麗娜：

是，公平對待，原則上看起來，從以前到現在都是不公平的對待，但是你從來沒有去討論過這個問題，怎麼樣讓他的服務水準能夠更好，促進我們的交通可以更順暢，達到民怨不會那麼多，都是應該要去討論怎麼做？規則怎麼訂？什麼區塊到達什麼樣的商業行為？到達什麼樣的人口密度？才是應該要去進行拖吊動作，有一個準則出來讓人民知道，我們這個地方已經到達這樣的水準，該拖吊了，不然可能會引起交通上面的問題，可能生活居住環境就沒有那麼順暢，這個都是應該要去做的啊！但是局長，搞外面很多事情沒有錯，但是原先舊的東西有沒有認真去討論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剛陳議員談到一個準則，如果說這個準則可以說服，尤其我們市議會的一些議員，事實上我們當初有看到很多地方標準同樣，但是也有很多反對聲音。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你的障礙很大，有時候怕同儕，有時候怕議員，你這樣要怎麼做事？如果你這個說的有理，今天南區不會說為什麼北區是那種狀況，我們南區是這種狀況？南區的居民也有眼睛在看啊！明明就是我們這邊的拖吊狀況比較嚴重，但是南區這樣是不合理的嗎？應該說北區不合理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北區比較不合理，但是也不是說不說服，我們就是直接被砍掉了，已經好幾年都被砍掉，就是一送進來就被砍掉。

陳議員麗娜：

那你們就不送了嗎？為什麼送進來就被砍掉？因為你們沒有一個規則嘛！你們從沒有告訴我們說拖吊要有什麼規則。如果到達那個規則的時候就應該要怎麼做，從來不去訂制度的東西，到後來才在說這些議員說什麼，這也不對吧！你有沒有告訴議員就是說我們到達什麼樣的程度，可能交通就會混亂了，這是經過我們很多很多的研究之後，覺得這個應該要做改進，沒有嘛！

所以局長，我現在要跟你講的就是，請你要訂下一個規則，告訴我們拖吊，就是每一個區塊，現在有 30 幾區，到達什麼樣的一個狀況的時候是開始要進行拖吊，如果已經某一個區塊，無論你的面積設定是多大，當這個面積已經到達這個區塊要進行討論的時候，請送到議會來進行討論，你也應該把這些規則講清楚。

另外，這些公營的拖吊場和委外的拖吊場水準請弄到一致，不論你用什麼方式去處理他，大家都生活在高雄市，應該都要用一樣的水準來對待，沒有說南區北區大家不一樣，或者說三民區就突然間，高雄市全部都有拖吊，就是有一些區塊裡頭就是不拖吊，沒有這種道理。當然有很多的議員覺得就是說我的區域裡面最好是不要拖吊，我們也希望民衆的車子都不要被拖吊，希望大家都要遵守交通規則，那是最好的，萬一真的車子被拖吊，希望也記取教訓，我們下次能夠讓我們的整體大環境更好，我們這個城市也就會更進步，所以這個東西如果今天不做，一直拖下去，改天也都是一樣的，好不好？

關於台中最近辦了一個公車在 8 公里以內免費搭乘，我們高雄市也做過很多公車補貼的事情，以前有週四免費搭公車，那週四的時候，量就特別的多，但是到最後發現其實這個量養得好像也不太好，我們坐過環狀公車，環狀公車坐起來好像感覺也還不錯，但是始終那個量好像感覺都衝不上來。我想要請問的就是，在台中我們看到有四種卡可以使用，四種卡裡頭我看到的，除了一卡通之外，竟然還有捷運卡、高雄捷運卡、悠遊卡，甚

至是我們經過高速公路那個 ETC 都可以使用，這四種卡，我們高雄人也許有時候只是偶爾到台中，但是竟然所有的卡都可以使用，這種便利的程度讓我覺得，台中這種開放的心胸，真的是讓很多的縣市都值得學習，以前我們光是 Taiwan Money Card，又是高雄捷運卡，什麼一卡通，大家要弄在一起的時候，難度就那麼高，但是我們看到外縣市這樣做的時候，希望我們也可以朝著這個方向邁進。

另外，我們現在補助的費用非常多，我想請教你的是，就是台中用這種方式，就是 8 公里以內免費，然後最高金額到達 60 元，60 元之後又是台中市府來補貼，那這樣子的政策好不好？如果好的話，高雄有沒有辦法研擬一套高雄也可以使用的政策，我們老是補貼來補貼去的，反正都要花錢，什麼樣的方式才是有效，讓我們民衆真正的可以來用大眾運輸系統，這個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回答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拖吊部分就是公平啦！剛才陳議員談到一個指標，我覺得這一部分由我們交通局來研擬，當然就是說我們研擬後，或許在議會這邊，因為每年預算都被砍掉了，我們這邊來說服一下，如果說服可以的話，我個人是覺得在政策上是應該這麼處理，我們看到北區是停車的亂象，公營場是疲於奔命，這部分我很謝謝陳議員，尤其今天提出一個指標這個觀念很好，大家看一看從這個譬如說技術密度或是產業密度的這種觀點來看。

談到 8 公里以內的政策，事實上先實施免費公車的是高雄市，可是我們最後的發現，當然在台中是覺得它是有成效的，但是還沒有停，要到停的時候才知道後面有沒有再轉移回來，以前就是當時也是陳議員有提到像綠色星期四這種觀念，也是運量提了 50%，可是最終…。〔…。〕應該沒那麼多，不可能 10 倍，應該不會 10 倍。

我把它講完，就是說我們後來發覺說服務水準跟它的便利性，可能更是要不要搭公車的一個主要原因，所以我們是覺得，像我們現在開始是用轉乘優惠這些部分，免費政策事實上是高雄市先做的一個政策，但是我們發覺在高雄市做完之後，很多人又回到機車族，所以我們最近也是對機車有些管理。

剛才談到多卡通是這樣，多卡通我們今年申請了，不是說高雄市比較慢，交通部的政策是從北北基換成多卡通，現在是台中跟桃竹苗，就是桃竹苗和台中這部分是第二波，是 100 年；高高屏還有台南這部分是 101 年，所以今年我們全部都丟出去了，也就是說他裡面可以選，這個城市要四卡通、三卡通，這個東西在交通部那邊有些補助，所以我們是按照他們從北而南

慢慢汰換。未來在高雄如果多卡通完成之後，就是最少在公車，捷運他們現在也在協調中，就是什麼卡都可以使用。很謝謝陳議員的指教。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陳麗娜議員，接下來是童燕珍議員發言。

童議員燕珍：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早安，各位媒體先生，大家早安。首先我想要針對我們高雄市河堤停車場、鼎泰停車場的問題，要請教一下我們交通局。鼎泰停車場大家都知道這個地方，他是委外的，那麼現在造成了非常大的民怨，民怨的原因，就是因為過去他開幕前是有 59 個停車位，現在所看到的這一塊是停車場，鼎泰廣場在這裡，停車場是這一塊，我要說的是，以前我們這個停車場還沒有委外的時候，停車的人進進出出非常方便，它總共才 59 個車位，然後鼎泰停車場的旁邊就是鼎泰廣場，很多人去運動或者是那邊還有個游泳池，去游泳或是運動，他所花的時間不會太多，所以停了就走，大概一個小時左右，最多一個小時到兩個小時，運動的時間不會太長，以前大家停車都滿守規矩的。自從你們委外了以後，把這個停車場中間的一條替代道路，停車場中間有一條替代道路，整個都阻塞，變成大家都必須要走鼎瑞街，因為這邊是民族路、鼎瑞街，他必須要從鼎瑞街來出入，就變成交通在上下班的時候非常壅塞，然後你替代道路已經不能走了，所以只剩下一條鼎瑞街，在民族路 509 巷跟鼎瑞街的交叉口阻塞，你這個替代路又不能走，運動的人不願意將車停在周圍，又違規停車，我就不懂了，然後這個廠商又一天到晚見人就說虧本，賺不到錢，這幾項，第一、你又不讓老百姓方便；第二、你又造成老百姓的民怨；第三、你又讓廠商不能賺錢，你做這個委外幹什麼？人家寧可讓你們開單收費，也不願意停進去，那是不是還要找交通大隊去取締嗎？四周圍現在你們去看，都是違規停車，然後到交通壅塞的時候，全部都擠在鼎瑞街跟民族路口在那邊塞車，好好的一個交通路道，被你們搞成這樣子，為什麼什麼都要委外呢？有沒有去了解地方？有沒有去了解民情？有沒有去了解地方的方便性？

結果我的服務處，整天被老百姓來罵，你就降到 1,200 元，以前你們當初是收月費 1,800，然後老百姓就生氣，當然你們在委外 1,200 元的時候，廠商可能可以賺到錢，可是由於民衆抱怨，你就把錢降下來，降下來之後廠商不能賺錢，然後又怨聲載道，然後他解約要賠 25 萬給你們，得利的都是你們交通局，老百姓沒有一點好處，你造成民怨，你這樣子的一個委外方式，你得到什麼，還造成我們民意代表的困擾，每天被人家埋怨，這個事情你們要澈底的檢討，看要如何做修復？現在還有兩年的時間委外，要

賠 25 萬。交通局長回答，還是停管處的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王局長答覆。

交通局長王國材：

整個委外是未來交通局的一個政策，因為我們的收費人員不足。

童議員燕珍：

你要看地方及研究周遭的環境啊！

交通局長王國材：

對。

童議員燕珍：

你有沒有替代的方案給人家。

交通局長王國材：

鼎泰公園的停車場，我是到今天才知道有這樣的問題，剛剛談到動線也混亂，這部分我是覺得滿訝異的。

童議員燕珍：

怎麼會訝異？那是很明顯的東西嘛！

交通局長王國材：

對，應該委外跟我們原來收費的狀況差不多，不知道會造成這麼多的民怨，因為我們有很多場都委外，不是只有這裡，這部分我請停管中心的主任整個再了解清楚，給我一個答案，到底是怎麼樣？是不是可以改善這個問題。事實上，委外跟真正公營也差不多，就是剛才談到的，月票也降了，只是我們收費員不足，如果再僱更多的人來，從效益看，委外跟自己收費，二個再做一個權衡，權衡後覺得哪幾塊停車需求還不錯的地方，可以進行委外的部分。所以這部分我們先去看問題，是不是問題在於委外，我個人覺得…。

童議員燕珍：

局長，委外是一個好的政策，如果委外之後得到的結果是管理好、交通好、老百姓方便，就是委外成功的地方。

交通局長王國材：

好。

童議員燕珍：

當你委外失敗的時候，你就要去研究一下，到底委外出了什麼問題？你能不能夠把這些問題澈底解決，不是把錢降下來就可以解決問題的。

交通局長王國材：

我知道。

童議員燕珍：

這個地方是比較特殊一點，它的環境周遭你要去看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

童議員燕珍：

你們在近期之內，儘快給我一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了解。

童議員燕珍：

你們探勘的結果，決定要怎麼做？讓老百姓得到最大的利益，這是本席的需求。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同意。基本上，委外是管理、效率、居民也可以接受。

童議員燕珍：

這才是方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是。

童議員燕珍：

第二件事情，我覺得要跟我們的觀光局討論一下，因為我不了解，最近居民在跟我反映，紅毛港的文化園區準備了三艘觀光船還沒有開始使用，當我了解未來是屬於文化局管，我覺得有點怪怪的，因為這三艘船，最近居民打電話給我說，議員！議員！為什麼觀光船取名做海汕、保庇、烏金，「海上保庇黑金」，聽起來會不會很奇怪，我不知道他取這個名字是什麼意思，但是如果說起來，大家就往那個地方聯想，「保庇烏金」聽起來是不是怪怪的。王局長，你聽一聽有沒有怪怪的，「保庇黑金」，你們市政府在打自己的嘴巴，到底是誰要黑金？這是文化園區，要有一點文化的素養，船名怎麼取成這樣呢？簡直是告諸所有的市民，要「保庇黑金」，這是很怪嘛！想一想嘛！要有一點文化素養，取名字也要取得像樣一點，這個我不知道是你們交通局或觀光局還是輪船公司取的，我也奇怪日後，將來的保養、維護這艘船，文化局有專人來管理嗎？到時候是不是又委外，為什麼不統合成輪船公司在做觀光船的範圍裡面去管理呢？這個我就不了解，是不是請張董事長說明一下，這為什麼不由輪船公司做管理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輪船公司，請回答。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目前這艘船的所有權是文化局，命名也是文化局，現在整個園區及這三艘船，他們要委外經營。

童議員燕珍：

也是要委外，對不對？可是為什麼不統籌由輪船公司或是觀光局？或是由交通局？因為輪船公司就是在負責觀光的船，文化園區的船，未來不是也屬於觀光船嗎？怎麼會把它分開來呢？這種事權統一的事情不做，為什麼要把它分開來，你了解嗎？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這個我不太了解，如果政策性要我們輪船公司來管理，我們是有這個能力。

童議員燕珍：

對啊！我覺得輪船公司是有這個能力的，我覺得很奇怪，這個事情你們市府去討論一下，到底是不是事權統一管理以後，維修也好、維護也好，觀光路線等等，是不是都要專業的人士來做，這個是不是你們回到府內去做一個討論。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是。

童議員燕珍：

總質詢的時候，也告訴我答案。張董，你請坐。王局長，你可以告訴我一下，你覺得這三個名字好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基本上，聽起來、連起來是怪怪的。

童議員燕珍：

因為剛好三艘船擺在一起，大家看到了馬上打電話來反映。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但是我剛才看，第一個好像是地名。

童議員燕珍：

海汕是地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保庇這個也是吉祥話，烏金一般是講烏魚。

童議員燕珍：

誰會這樣聯想？你還要寫個說明書嗎？對不對？就是直覺的感覺，就是一個很美的名字，讓你很想去搭這艘船，這才對嘛！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來請教文化局。

童議員燕珍：

這個部分你們要討論一下，不要讓觀光客看起來怪怪的，中國大陸的人來了很多，不要在這邊做自己的反宣傳。

另外，剛剛大家都提到，我也跟局長請教一下有關悠遊卡的事情，台北市的悠遊卡可使用的範圍非常廣，從3月29日悠遊卡公司宣布他的卡量已經超越3,000萬，3,000萬張卡是很恐怖的量，悠遊卡從2002年的9月正式發行，十年來他的範圍不斷的在擴張發展，幾乎已經變成生活卡，包括高鐵、復興航空、藍色公路都可以使用，而且陸海空都能適用，但是悠遊卡全台都能使用，到了高雄就不能通，現在唯獨剩下高雄市不通，我們很多朋友從台北來到高雄，才知道搭高雄的捷運不能通，公車也不通，現在很多的大專院校也都跟悠遊卡開始結合及合作，學生證、悠遊卡可以聯名在一起，學生搭車生活上的使用都非常的便利，未來還要跟票證整合，還要延伸到交通運輸系統、行政規費、風景區的門票，可以說是非常多元化的服務，讓民衆也實現一卡在手悠遊全台的願景，這應該是悠遊卡應該要做的。高雄市未來就是院轄市，現在縣市又合併，土地又變大，交通的動線又大又長，將來又有輕軌、又有捷運、又有公車，到底什麼時候我們才能把悠遊卡結合，跟台北市一樣、跟台中市一樣，讓民衆非常的便利，讓中北部的民衆來高雄搭乘大眾運輸工具的時候，覺得非常方便，老百姓也喜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本席想請交通局長做一個回答，這個期程到底是什麼時候？你說交通部已經有要求了，要做一個整體的結合，期程到底是什麼時候？到底有沒有在做？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局長我請教你，拖吊的問題，本席覺得很奇怪，南北有差異性，我跟你私底下也提過，我覺得當一個公務人員，為老百姓著想，你就要考量老百姓的立場，我們的公權力不彰，要公權力彰顯，你的拖吊老百姓才會覺得是公平公正的，有的地方不拖吊、有的地方拖吊，相形之下南區的交通就比北區好，這是不爭的事實，因為南區有拖吊嘛！北區就沒有，所以會造成交通紊亂的情形就有落差。當然做配套是你們市政府要做的，在你拖吊的同時，你要把配套做好，讓老百姓有地方可以停車，是不是？這也是相輔相成的，也不能一味的拖吊，然後車子停車位也不給人家，

也不做配套，這都不行的嘛！老百姓的民怨一定四起。你要高雄市變成一個國際化的城市，你就必須要痛定思痛的往這方向走，而且要大刀闊斧的做，才會改善高雄市的交通，那機車的量，局長，你提了很多次了，機車的量不減少，沒有一個有效的政策出來，你永遠無法減少機車量。一個政策的推動，短期之間有效，長期又恢復原狀，機車繼續在騎，因為機車是最方便的东西，這個政策你應該儘早釐定，早一點把它做成一個政策。真的是朝這個方向去做，哪怕是逐漸的去實現，也沒關係，可是就是要做，你現在不做，你永遠都不會做，你永遠都沒辦法達成你的理想和目標。局長，我相信你來高雄市是生命最長的交通局長，表示你有耐力、韌性、魄力，有決心要把高雄市交通整頓好…。

主席（陳議員玟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剛有談到悠遊卡，第一個是多卡通是從北到南，但是剛剛談到擴大點的問題，那是另外一個課題，譬如說擴大可不可以小額消費是個課題。這個問題產生主要是一卡通的發行單位是高捷公司，那高捷公司是放在它裡面一個部門，所以事實上以它現在營運虧損來看，去推動票證擴及點的部分是很困難的。最近我知道他們也在提一個方案，就是成立一個票證公司，像台北悠遊卡公司一樣。那我覺得可能雙管，第一個是多卡通，第二個擴大點可能是票證公司的部分。

剛剛談到拖吊的問題，我真的覺得這部分已經推了很多年，每一年都有很大的阻力，我很開心，很謝謝包括一些議員也覺得，這件事應該提早做，我想這部分如果可以，我們再把以前說服議員們的資料重新整理一次，或許來說服把它變成共識。當然剛剛提的配套措施要做，公共運輸的提供、停車場的提供要做，是不是可以更積極面從交通改善來正視拖吊問題。因為 5%被拖吊，95%可能會贊成，被拖吊的 5%可能很不開心，可是 95%認為市容交通整頓，他可能更開心。所以我覺得從這邊來看這個課題，我們願意再把這個提出來，如果可以，我們再進行下一步，這在過去二、三年的計畫一進議會就被砍掉了，那個已經被砍了幾年。〔…〕你說悠遊卡或是 ETC 卡，用在高雄，今年已經申請，它是從 99、100、101，99 是北部、100 是中部、101 今年是南部。它是一步一步通過來，所以我們今年建，在年底應該會，包括我們的公車、捷運都做完了以後，台北一卡通或是你把 ETC 的卡片帶過來都可以使用。這個部分是交通部在 99~103 年計畫，所以我們是屬在 101，高屏是 101 年的計畫，現在都在申請中，包括我們的

輪船、公車在換，〔…。〕對、對。〔…。〕現在我們公共運輸這個部分已送出去，現在還沒核定，這是交通部的政策，應該會往這邊走。〔…。〕是，好。〔…。〕我是不是請我們主任趕快去看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童議員，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玫娟）：

繼續開會，請蘇炎城議員質詢。

蘇議員炎城：

主席、各位主管、各位議員同仁、各位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現在交通局，上次會議本席曾經建議，爲了維護兒童上下學安全，能從鳳山校園周邊的道路裝設行人倒數計時器。我記得在原高雄市都有裝，原高雄縣礙於當時經費的問題，可以說都沒有做，只有文德國小那裡有議員的建議去裝了一組而已，其他的好像沒有處理。我是覺得上下學靠一些志工媽媽在指揮交通，在人力上各方面的…，當然人員指揮是需要，但是如果讓小朋友自己有行人倒數計時器來加強輔助，讓這些小朋友可以辨識，進而遵守交通規則，讓小朋友更加安全，這有必要。進而擴大到整個原高雄縣轄區，目前交通局進度如何？裝設幾所學校？我們建議今年將鳳山區文德國小、鳳山國小、忠孝國小周遭道路裝設行人倒數計時器，到底情形是怎樣？文德國小應該是有裝了，就是其他的包括瑞興都有會勘過，這個情況怎麼樣？局長，等一下統一回答。

高雄縣市合併後，大高雄市面積增爲原來的 18 倍，爲了提升大高雄市整體交通服務的水準，目前高雄市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數有幾個地方？這是第二個。第三、在 100 年度將原高雄縣轄區號誌控制器連線至中心管控的路口數量及辦理情形如何？第四、未來三山地區與中心連線的號誌連線路口將如何擴增？

再來，我們的捷運局。捷運局陳局長以前在高雄縣還沒有合併以前是我們的秘書長，在那個時候以我的看法，在推動高雄縣整個縣政，我感覺他非常的優秀，爲什麼說他非常的優秀？因爲晚上我從那裡經過已經 11 點了還看到他在辦公，有時候我去洽公，我曾經去他的辦公室看，坦白講他的公文是堆的非常的高，但是他都是今天的公文，今天馬上處理。所以他在這方面的行政經驗跟他的專業，坦白講，本席非常的肯定，這是有目共睹。前一段時間也有看到他和電機公會一些非常優秀的工程人員跟技術人員在那裡討論一些事。我覺得整個捷運，尤其是輕軌現在要做推動，這方面的知識跟專業人才培養很重要，但是他可以用他的關係、用他的專業，把這

些人拉攏過來協助技術的問題，真的難能可貴，所以本席先在這裡給你肯定。

高雄先前以 BOT 方式推動環狀輕軌，公告招商 2 次，結果沒有廠商有興趣而流標，現在要改爲由政府自辦興建，路線修正會到港區，以提供完善的大眾運輸環境，請問局長，高雄爲什麼要推動輕軌？考量那些因素？等一下，請你做個說明。當然本席覺得這是很好，這可以帶動整個美麗的城市，一個輕便的捷運、沒有污染的捷運，可以來這邊做，本席也感覺這是一個很好的構想。當然 BOT 方式有時候人家都會怕怕的，因爲捷運花的錢那麼多，我們前一段的經營也是一直沒有辦法做損益平衡，最近才有一個平衡，所以用輕軌。這也是一種投資，相對地可以提供市民行的方便，之後帶動觀光，我覺得這是一個很有創意的工作。

下一張，輕軌路線爲什麼要拉進港灣？剛好繞一圈，繞一圈當然可以帶動鄰近的觀光、帶動商圈。

下一張，據報載淡海輕軌 6 月要核定，本席希望環狀輕軌夠能跑在前面，再請問局長中央是否支持這計畫，這計畫市府要負擔 100 億元，在財政那麼困難的當中，財源如何籌措？輕軌的特色是如何？希望藉由輕軌怎樣打造高雄市整個城市？能夠提供市民什麼樣的方便？如何提升美麗的城市在各方面的水準？等一下再請陳局長說明。

觀光局，請問局長如何結合旅館商業同業公會，以提升本市旅館住的品質，並推動本市觀光產業？當然一個好的城市、美麗的城市必然推動觀光，觀光必須具備就是食、住、行的問題，所以說可以吸收國外的旅遊業和國內的旅遊業，這個住的品質非常重要，等一下再請局長做個回答。第二就是如何保障合法旅館業者，再次請問在「取締非法旅館」、「日租屋管理」及「非法民宿」成效如何？

下一張，我有一個表顯示 99 年到 101 年 3 月裁罰的件數、違規的型態，非法旅館有 41 件，罰款是 924 萬；非法民宿有 1 件，3 萬；日租屋有 40 件，506 萬。下一張，我也很希望爲了保障合法旅館、民宿業者，我建議持續取締非法旅館、日租屋及非法民宿，並加強宣導，以保障遊客住的安全及品質。但是我們不能一味的取締，我們要輔導他們，這些業者如果有那個條件、有那個資格，我們是要怎樣輔導他們正式納入管理？我覺得這是比取締更好，取締是一種手段，但是最終是要他改善，所以在怎麼樣的狀況之下，把剛才所看到的這些件數的業者，輔導納入管理可以來提升住的品質，以發展我們的觀光旅遊事業，請交通局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蘇議員對兒童上下學安全的關心，尤其今年一直督促交通局要做很多行人倒數的部分。目前大高雄有 357 處已經做了，現在擴大到縣市合併的部分，包括蘇議員建議的瑞興國小、文德國小、鳳山國小和忠孝國小，我們同仁說今年會做。這幾個地方學童在過馬路的時候，不知道綠燈倒數剩幾秒，行走的時候有危險，這個部分我們今年會優先納入預算去做，年底以前四所學校都會完工。第二、剛才談到智慧運輸中心，就是管紅綠燈的中心，合併之後我們發現原高雄縣很多紅綠燈沒有連鎖，車輛經常是走走停停。合併以前是 1,775 個，我們也加了 435 個連線，總共 2,209 個。這 435 個都有三山地區，就是鳳山、旗三和岡山，都納入我們的管理，原高雄縣像國泰路，市議會前面這條路，現在都連鎖了，綠燈的時候都非常一致了。前面是行人的部分，但是車的部分我們覺得還要繼續做，我們有一個四年計畫，100 到 103，101 也會繼續，每年大概會把 220 個路口連到我們中心，這樣開車會比較順暢。謝謝蘇議員關心，這個部分有一個四年計畫，一年一年把它加進去。

蘇議員炎城：

行人倒數計時器本席上次有建議，我們應該擴展到原高雄縣，全部一併處理，目前鳳山區先做，再來看效果如何？局長，鳳山的行人倒數計時器什麼時候可以全部完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每一年的預算有限制，我們從有些小朋友他們進出愈危險的地方就愈優先，…。

蘇議員炎城：

學校的部分要優先。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蘇議員炎城：

可以做好？學校的部分，什麼時候早期規劃的經費沒有很多，在你們的預算當中這個不算什麼，鳳山的學校先處理，好不好？謝謝。接下來請捷運陳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針對蘇議員剛才提到的第一個問題，爲什麼要推動輕軌？這條輕軌是一個環狀，高雄的主要道路都是南北向，這個環狀輕軌串聯所有的主要交通要道，都有轉乘，讓市民到任何一個地點都很方便。現在使用的道路是以前台鐵廢棄的，我們把它重新活化，對都市的發展很有幫助。一個進步的城市必須有完善的公共設施，因爲輕軌很方便，對高雄的城市競爭力可以提高。我們用的系統很人性化，本身就是無障礙空間，也是無架空線。經過這個環狀接軌，讓大家可以利用最便宜的交通工具，在最短的時間到達他的目的地。另外，這個也可以促進就業，可以提供 8,000 人就業。我們把它拉到水岸那邊，因爲現在海空經貿城的計畫很大，多數是在水岸的建設，裡面有世界性的設施，目前已經徵圖，有的已經動工了，比如世界貿易會展中心，旅運大樓，將來 10 萬、20 萬噸的郵輪就是從我們海關出入，這對高雄的港口、對外來的觀光，這是一個很大的門戶，再來是海運中心。沿岸這邊，港區的土地，我們重新活化，創造它的價值，讓附近的都市有再繁榮的機會，這個部分要投資 300 多億，這個部分結合的話，它的效益會更大。除了直接效益外，還有其他間接的，譬如節能減碳，這個都是世界都市當中要推動的。財源的部分我們是採取土開基金，就是用自償性，自償性就不會增加市政府的公共債務。公債法債限的限制這個不會。另外，我們採取二個方式，籌措資金方面我們用銀行貸款，因爲我們有一些資產，貸款的部分大約 1% 的利息我們就可以籌措，譬如 20 億，我們編 2,000 萬的利息就可以來投資做輕軌。第二、我們和中央有土地開發，現在紅橘線中間的新市鎮，新市鎮的部分我們和他合作，將來高雄市政府和中央，我們有主導權，共同開發當中有一些利益，在這裡可以挹注捷運建設。

主席（陳議員玟娟）：

觀光局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謝謝蘇議員對觀光產業和旅館業界的關心，觀光局和原高雄縣旅館公會的蔡理事長、各理監事及會員都互動得非常密切。去年我們舉辦二梯次旅館和民宿服務品質的提升計畫，這個計畫包括經營的能力、人員的培訓、接待能力等等，這個部分公會之間跟旅館業界互動的都非常好，去年我們輔導他們包括交通部觀光局有一些旅館業的星級評鑑，這方面的提升，我們今年也會請一些專家和老師來跟他們授課，怎麼參與星級評鑑這個部分。去年輔導他們已經有三家列爲參加交通部觀光局的星級評鑑，三家都入選了，基本上，就是提升它的接待能力，整體的狀況都不錯，議員也很

關心取締非法的旅館和民宿，這個部分我們很積極，整個高雄市 350 家的合法旅館，去年我們取締 42 家，我們很積極。但是你關心的不是只有取締一途，也是要輔導，像我們現在就輔導六家從非法變合法，我們都有輔導。其實我們和大高雄所有的旅遊業界，還有旅館和民宿，我們都互動得很好，也在積極的提升他的接待能力和服務品質，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接下來，請黃淑美議員質詢。

黃議員淑美：

主席、交通部門市府團隊，以及媒體記者先生小姐，大家早安，「如何留住觀光客在高雄過夜消費」是目前帶動高雄觀光產業的首要工作。縣市合併之後，大家都知道幅員擴大了 18 倍。就好像是從高雄到燕巢、那瑪夏一樣，讓這些偏遠地區的景點也可以嚐到觀光發展的成果，這是非常的重要，也就是把景點串聯起來。從這個景點到那個景點，到底要怎麼串聯，這應該是交通局、捷運局、觀光局要共同努力的重點。

偏遠地區，不光只講高雄人或是外地的遊客，其實要高雄人自己到燕巢，往往也是不知道該怎麼走。如果問要怎麼開車到燕巢，主席，相信你也是不知道要怎麼走，所以是非常重要的，需要各局處一起配合。高雄的觀光資源其實非常的豐富，但是在行銷上出了問題，行銷出了問題，因為上次我們前往大陸參訪時，當地國台辦主任就講了，到高雄真的不知道要到哪裡去，他們只知道六合夜市，其他時間就是跟團到台中、台北。

請看這張圖示，99 年度受訪的旅客中，六合夜市，100 個人次中有 22 人會前往，其他的地區都是在台北，因此可見，在所有的旅客當中好像只有知道六合夜市而已，有可能他們只是在高雄停留一夜，待了一夜後，認為高雄已經沒有其他景點可供旅遊，所以會到別的地方去，例如會留在台東、台中、台北，就不會再留在高雄。在他們的印象當中，高雄似乎只能停留一晚，請問局長，為什麼只有一個晚上？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觀光局陳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事實上，整個大高雄在縣市合併之後，整個觀光最大的問題就是我一直提到的「通路不通」。打個比方，如果以大陸市場來講，北進北出的多，直航三年來都是北進北出，所以停留在高雄的天數都只有一天，去年一整年到今年也是在這個工作出錯。所有的亞洲城市裡面，怎麼去讓所有的飛機、輪船能夠南進南出，這樣停留的天數就會增加，這是一個關鍵。

黃議員淑美：

自由行之後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自由行，過去一年來，我們一直在努力的就是讓航線航班多了之後，南進南出的時間，不管是團客或是自由行，停留在高雄的天數就會增加一天以上，這也是努力的目標。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認為是沒有直飛的關係？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這就是通路，海陸空的通路和入境、出境的通路沒有通，因為去年一整年內，把這個通路，運具的通路打通之後，慢慢的旅客人數的增加，也就是我一直講的「倍增的基礎在哪裡」，也就是海空的通路，還有再加上遊覽車從北部南下高雄的時候，海陸空運具都可以將這些人送達到高雄。

黃議員淑美：

好，你認為是通路，我則是行銷。行銷做的不好，才會造成這種情況，就是行銷不夠，所以才會讓大陸人…。不然的話，從台北南下高雄，高鐵也是一種選擇。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行銷也是我們需要加強的。

黃議員淑美：

對，也是一個多小時就可以到達。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

黃議員淑美：

他們為什麼不會想要來高雄呢？為什麼只會停留一個晚上，不停留兩個晚上呢？我講是行銷出了問題，你們要加強。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會加強，所以也一直特別補充說，現在在亞洲所有的城市中，不管是旅遊局、觀光部、組團式旅行社，也一直加強做溝通和行銷。

黃議員淑美：

再來，我認為高雄很適合做深度之旅，局長，知道什麼叫深度之旅嗎？常常可以看到報紙上刊載印度、埃及這些較有文化的地方，都會再加註上深度之旅的字樣，請解釋什麼是深度之旅？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所謂深度之旅，一般稱為體驗旅遊。能夠停留在一個地方中，可能是停留二天到三天的時間，就稱為深度旅遊。

黃議員淑美：

就是可以停留二到三天。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

黃議員淑美：

高雄目前有這麼做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高雄目前分為兩個區塊，一個是團客旅遊，另一個是自由行散客旅遊。以目前來講，除了在路線上做規劃，特別在深度旅遊中，有些也有劃出，舉例來講，如果從旗山、美濃、內門遊程來講，到美濃就可以夜宿民宿二到三天，在美濃又可以玩什麼？接下來從美濃到內門又可以玩什麼？目前觀光局整合這些深度旅遊遊程當中，譬如到美濃就可以親手做陶瓷、藍衫、播茶或是騎自行車，也有規劃七條自行車路線出來，這個就是所謂的深度旅遊。

黃議員淑美：

這就是我今天質詢的目的，就是要你做深度之旅，才有辦法去開發那瑪夏、美濃比較具有人文氣息的地方。一定要去執行，不執行的話，無法讓旅客前進到美濃、那瑪夏，如果是做深度之旅，就有可能達到較偏遠的地方。從你們的網站上搜尋到的資料，其實也做得很好，大概是中央的觀光局做的，有宗教、有人文，也有一些比較特殊的項目，網站上也都介紹的很清楚，並且也和電影搭配成套裝，有「痞子英雄」、「不能沒有你」，搭配成半日遊、一日遊、三日遊的遊程，在網站上其實都做得很清楚。但是我一直思考著一個問題，為什麼會做的這麼清楚？它告訴你，搭高鐵到佛光山之後，就是宗教之旅。第一天到天台山、新威苗圃，夜宿在六龜一個晚上；第二天又可以從六龜到達甲仙，晚上則住宿在義大；第三天從義大前往岡山，回程再搭乘高鐵，整整是三天兩夜的行程。

從網站上可以看出你們的仔細和用心，三天兩夜的宗教深度之旅，真的可以在佛光山玩得很盡興，可是做的這麼好，為什麼沒有遊客呢？局長，請問是哪裡出了問題？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陳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過去的旅遊市場中，整個是以團客為主，自由行比較少，一般都是以國民旅遊較多。現在在亞洲城市的行銷，去年到今年有一個執行重點，就是自由行。對自由行的人來講，需要的是整個路網的暢通無阻，是很重要的部分。方才提到的為什麼自由行的很少，以往都是直接到北部的多，也謝謝議員提醒我們在行銷的部分，自由行是今年整個行銷的重點——「怎麼讓大家到高雄市，怎麼去玩，怎麼到達，怎麼體驗。」

黃議員淑美：

局長，講對了，就是交通路網。譬如外地來的遊客從高鐵站出發到佛光山，試問要搭乘哪些交通運具？怎麼到達目的地？沒有開車，外地來的遊客要怎麼前往？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目前規劃的幾條路線，以佛光山來講，在高鐵左營站目前有義大客運行駛，可以搭乘 8501 線到達，都有標示、招牌。另外在左營站設有旅服中心 (I center)，可以提供自由行的遊客如何取得資訊，怎麼在高鐵捷運站搭車。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也不知道。局長，我如果從高雄要去佛光山，我沒有車子怎麼去？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就是坐義大客運。

黃議員淑美：

坐義大客運？他會直接載我到佛光山嗎？他會直接載我去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

黃議員淑美：

他的目的應該還是希望你去義大，不會希望你去佛光山。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他這條路線是到佛光山跟義大世界。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到佛光山之後，還有車搭到義大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可以，因為他是巡迴的車。

黃議員淑美：

所以義大的是我們提供的，還是他自己的車？有補助他們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交通局也整體在協調這些路網，現在包括捷運、公車、義大客運、高客，我想這個路網都非常完整。

黃議員淑美：

因為從上面我們就很清楚看到說，其實不要說外客來，就是我們在高雄的要去那邊都不知道怎麼去，如果沒車的話就不知道怎麼去，你現在叫我去佛光山，我真的不知道可以用什麼方式，我記得以前是有客運在跑，交通局長我可不可以問你怎麼去？簡單講一下好不好？我怎麼去？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剛剛陳局長所提的，目前就是從高鐵站出發，第一個就是到佛光山，另外一個就是到義大世界，目前我們在協調加班，剛才談到山城九區的部分，就是我們國道快捷到旗山轉運站，從旗山轉運站。

黃議員淑美：

所以有轉運站可以轉？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都是從高鐵出發。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今天的重點我要提一個很重要的，我們去到一個陌生的國家，第一個考量的一定是說這個國家安不安全，我要請問觀光局長，如果你不考量團費多少錢，你會考量去菲律賓或日本，這兩個國家你會考量去哪一個國家？局長，告訴我，你會考量去哪一個國家？

主席（陳議員玫娟）：

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一般來講我們去菲律賓大概都會…。

黃議員淑美：

會想到什麼？動亂！對不對？我們會想到這個國家會暴亂，所以不敢去，日本比較安全，所以我們會考量去日本，所以這個就很重要了，大家要來台灣，他也會考量到底我去台灣安不安全？安全性非常非常的重要，我們也看到外交部其實也做的很清楚，局長，是不是如果這個國家有警示的時候，大家就會不敢來？是不是這樣子？所以外交部會做很明確的指示，是什麼顏色代表這個國家不安全？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一般都會有一些紅色警戒。

黃議員淑美：

紅色就代表這個國家有暴亂、或者有疫情，所以就不能來。所以在維護整個國家的安全，整個高雄的安全是非常重要的，局長，你先請坐下。我不知道大家還記不記得 90 年的時候，井口真理子來到台灣，他就是在高雄被計程車載走了，從此就不見，我想大家都記得這個事件，所以我今天要拋出一個議題，到底我們一直在講觀光，也希望大陸那邊開放自由行，自由行相對的危險性就比較高。所以這個時候不管在住宿安全上，或者在整個旅遊的安全，我們都必須把關好，因為我們常常聽到說遊覽車又在花蓮的山路翻過去了，最近常常聽到好多都是這樣子。再來，計程車的管理到底有沒有管理好？這個問題我想請問交通局局长，到底你們做好了這些準備了沒有？遊覽車的管理、還有計程車的管理，局長，你們怎麼管理？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在計程車部分，事實上這幾年來看，現在高雄市的計程車已經車隊化跟個人化，車隊化現在有 13 個車隊，也就是說最安全的方式，我們跟觀光局在談的是以叫車的方式，目前跟交通局合作的部分，像郵輪進來的時候，現在已經有類似這樣的服務，比如說在幾小時之內，他們有的要搭計程車也可以用叫車的服務。計程車部分，這幾年的安全在高雄市算是管理非常好，最安全當然是叫車的方式。

黃議員淑美：

用叫車的比較安全。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黃議員淑美：

但是他如果是隨便招來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是希望啦！當然整個環境是 OK，但是也不可避免有一些是不是這樣？所以我們對國際觀光客、甚至市民建議用叫車，因為叫車有 call centre，他知道是誰打電話來，什麼時候叫，我們派什麼車出去，所以最安全的方式是叫車，〔…〕叫車的電話事實上〔…〕個人部分平常很多的管理，包括一些〔…〕你說那個…，〔…〕你要有執照才行，〔…〕是，另外對於駕駛人的管理現在很嚴格，包括有圖形的，什麼都不能，很

多很嚴格的規定，這部分是在救援的部分，但是實際最清楚到底那一部車載你，你要最清楚還是在 13 個車隊的部分，〔…〕遊覽車的部分，原來監理處在交通局的部分，我們是把高雄市所有遊覽車的公司，包括駕駛跟車輛統統公告在網站上面，這意思是包括這台車輛有沒有肇事紀錄，它是幾年車、駕駛人是誰，都會非常清楚在那邊，事實上這部分我們也都給相關的旅遊單位，他也知道這個事，假如你有一部車，你能查出遊覽車車號，就大概知道它過去的紀錄是什麼，這部分也是從遊覽車，包括它車況跟駕駛人本身的訓練，或是他過去有沒有優良駕駛，這部分都有做，主要是這個途徑，未來只要是團客，他叫了遊覽車，這遊覽車的紀錄在監理單位是非常清楚的，〔…〕對，這個都有在做，但是我們會再加強。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黃議員淑美，接下來，是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交通部門各局長、各科長，議員同仁、記者先生、電視機前的觀眾、前輩，大家好。我請教交通局長，一般在那些比較急迫號誌的經費上，是不是有編列一些急迫性的號誌？比如說：紅綠燈、閃光燈，是不是有編列到這些預算？我在這邊要跟局長提起一個案例，在一個月以前，在我們中山路全聯及中國信託的門口，一位王先生，身體非常強壯，但是他在那個地方遇難了，我們交通局是不是勘查，在需要的地方裝一個閃光燈也好，紅綠燈也好，這位王先生身體很強壯，但是那一天就是要到全聯去買個東西，結果在那一剎那間就發生了意外，什麼樣的情況呢？我跟局長簡單說明，因為一個孩子，據我所了解應該是沒有駕照，沒有駕照看到警察可能會害怕，害怕時速度加快，結果把王先生撞飛又摔下來頭就破了，當然這是一個死亡的消息。在這裡我要麻煩交通局長，預算當中是不是有編列急迫性的，是不是趕快把這個危險地帶有急迫性的交通號誌，我一個月前也有來到復興街那裡，也有會勘到它真的很需要裝一個閃光燈，但是我們的承辦人員來就說，我們的經費上有問題，是不是議員你有經費或是什麼的，但是我要跟局長做個介紹，因為我們的經費當中，畢竟鳳山有 78 里，而一個監視系統，一個里在跟我們拜託的時候就花掉將近 80 萬，但是你看這 78 個里，我沒有辦法一一的去幫他們，所以我只能幫他們其中的 11 里，這 11 里就將近 1,000 萬，有時候我們議員的經費，如果還要來協助交通號誌的經費的話，真的是有限。交通局長，在經費上是不是有編列急迫性的，譬如說我們在要求會勘的時候發現有這個急迫性的，是不是這方面在經費上要怎樣趕快來協助。

第二個部分，局長，我要跟大家說的是，因為我們的工作上的時效性，我們的國泰路和中崙一路，我已經爭取到我們交通局、工務局來協助要去打通缺口，已經打通將近一個禮拜了，紅綠燈到現在都沒有架設起來，怎麼樣趕快加緊腳步，將紅綠燈架設好，第二部分這方面，交通局長你等一下是不是一一的來跟我做一個簡單的答覆。

第三部分，我要說的是，你們在這裡，你們來到議會的時候，有沒有看到國泰路要轉進南京路的這個號誌，我當然也很肯定我們交通局在交通號誌的統一管理上，在我們交通局就可以管理到我們整個大高雄市的交通號誌，但是你不知道有沒有看到，你來議會的途中不知道有沒有看到一個地方很危險的，你們有沒有去注意到，來到我們的國泰路，是不是從南京路過來，他綠燈要過來，機車轉過去，汽車轉過去，但是直走也是綠燈，你們如果來到這裡，就是國泰路要轉到南京路，車子過去，但是摩托車直接彎過去，他們有另外一個通道，摩托車騎過去的時候，車子也過來了，這方面你們是不是有去注意這個狀況，我今天要提起的是，我們有一種交通比較複雜的通道當中，你們要怎麼趕快去把這個重要路口的號誌做調整。這三個部分是不是請交通局長幫我做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第一個就是閃光燈的部分，我再了解一下，基本上是這樣，如果說安全上有疑慮的部分，這部分交通局一定要趕快來做，剛才說到小孩子雖然是無駕，但是一緊張撞到可能在過馬路的王先生…。

張議員漢忠：

要過馬路，那天這個地方，我要跟你提起的就是中山路，經過五甲路、中國信託，前面是全聯，在中國信託前面交通應該是很複雜的地方，但是那邊目前現在就是無號誌，現在要過馬路，無號誌也是要過，不可能走到五甲路過來又折回來嘛。

這個王先生的事情，目前產生什麼樣的問題？這個孩子在將王先生撞死後，目前他的家境，在和解中沒有辦法達成共識，目前就是先領到強制險而已，其他的部分，他現在沒有能力，但是那天我聽說，他媽媽說要賣一間房子來跟王先生的家屬做一個協調。你看像這種情況之下，有這種狀況的時候，是不是我們應該要去注意，不要再發生這麼大的傷害。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張議員，如果像這裡這麼危險，我是不是這部分請我們同仁先去，我不

知道他們有沒有會勘過，如果有會勘的資料…。

張議員漢忠：

那裡應該是沒有會勘過，我沒有跟你們提起，我現在是要跟你們提醒，就是說這種地方，我們應該要去主動了解，這個是不是危險地帶。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

張議員漢忠：

我要說的是這個，不要只是民意代表說這個地方很危險，有時候我們提起了之後，你們等一下又說經費有問題，我現在是要問交通局長，你們經費有沒有在編列一些急迫性要做的？我現在是要問你這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的確，我們的經費是每年有固定的預算，所以一般會排優先順序，但是像我剛才說的，如果有這麼危險的地方，優先順序應該是在前面，所以我是不是請我們的科長趕快跟議員去看一下，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國泰路和中崙路的缺口，我們同仁說…。

張議員漢忠：

還有一個部分就是說，因為我去會勘復興路要做閃光燈，目前經費是不是也允許趕快來協助我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閃光燈，我想也是一樣，我先看我們同仁評估得怎麼樣，基本上如果說這個地方是危險的路口，這都是我們優先的，就是說你要警示，所以張議員，我們同仁會評估後告訴我，我再來看看，如果有危險一定要優先做，沒有說一定要找什麼，不然我們就自己想辦法籌錢之類的。

第二就是國泰中崙的基座現在做好了，4月底會做，就是缺口打通後的那個紅綠燈…。

張議員漢忠：

已經挖好了耶，你還要等到4月底還要將近半個月？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會做完。

張議員漢忠：

他都挖好要等我們的紅綠燈而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基座都打好了，就剩我們紅綠燈放上去連線的部分。

張議員漢忠：

我要提醒你們加快腳步而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我們來做。剛才說的就是國泰路車輛要右轉南京路跟摩托車這部分，我請同仁趕快去看一下，理論上右轉的時候，應該是要跟直行的分開。

張議員漢忠：

你們去看，現在就是那邊南京路要轉國泰路，大部分是要左轉，我們從這邊要過去的摩托車也是綠燈，你現在綠燈，摩托車騎過去，車子轉過去會很危險。還有一部分就是綠燈時，那邊的汽車要轉到南京路，但是我們這邊的摩托車直行騎過去，那邊的汽車轉過來，如果不小心也會相撞。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所以車子和摩托車會相撞。

張議員漢忠：

重點有兩個部分，我跟你們提供這個訊息，在這裡讓局長你們知道一下，時間有限。

再過來我也要麻煩我們的捷運局長，我們輕軌的部分，我在議會都一直有提到輕軌，但是我看到我們輕軌目前的規劃是 18 站，目前我們是規劃 18 站，18 站的輕軌站，但是規劃後，我在這裡才突然看到，奇怪，我一直很重視這個部分，為什麼這個部分沒有看到，我要說的是，目前我們的大貝湖、長庚、棒球場，這些非常需要輕軌的部分，你看我們去長庚，摩托車都停到沒地方停，還會被我們的交通隊吊走，要帶個飯去給家屬吃而已，出來摩托車就被吊走了。

所以我一直在說輕軌，我看到我們的規劃有 18 站，但這 18 站裡就是沒看到 802 到澄清湖，澄清湖風景區有澄清湖棒球場，有長庚，重點是長庚，長庚那裡的人口，如果注意去看，連摩托車都沒地方停，停到路邊來，但是停到路邊會影響交通，影響交通就會被交通大隊吊走，一輛車又要花上千元，一些百姓也常在抱怨這個，所以在輕軌捷運方面，局長，是這方面我們還沒有規劃？或是未來才要規劃？局長是不是這方面跟我做個簡單的解釋。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張議員對鳳山輕軌很關心，所以你每次質詢我都有記下來。你說的可能是這一張，這一張現在還在評估，評估的意思就是表示，經過的地方有那麼多學校、那麼多重要的點，就是強調議員過去說的重要性，就是旁邊有

那麼多…。

張議員漢忠：

就是有需要。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長庚醫院這部分，這個站還沒定案，周邊有這麼密集的人，晚上到處也都是人，對運量來說是一個保證，表示議員過去建議的部分是對的，我們再把這個點做一個顯示，強化本身，我們會列入運量評估當中，改天如果有開會，我會邀請議員。

張議員漢忠：

這點麻煩你重視，這個地方真的很需要，如果從台北搭高鐵要到澄清湖，就不用搭接駁車，因為有捷運，又可搭輕軌到澄清湖一日遊，這是非常需要的地方。

觀光局長，觀光局要怎麼行銷大高雄到台灣及世界，讓人家知道高雄是一個非常好的觀光景點，壽山動物園動物有限，有很多南部看不到的動物，像南部保育類的，目前南部有很多項目沒有。因為時間有限，不要耽誤時間，我簡單拜託觀光局長，是不是可以去引進一些動物，讓一些小朋友及觀光客能夠看到我們有這個地方，另外，我們原本說要遷移動物園，何時要遷移？請你簡單解釋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陳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壽山動物園現在有 100 多種的動物，議員所說的部分，到底南部的動物種類有多少？我們會請動物園的主任特別留意，作一些旅遊上的展示。另外，遷建動物園的部分，壽山動物園基本上是不會遷建，是在地的擴大，現在我們只有 12 公頃而已，本來國防部有一個北區的和美營區裡面，我們再把它擴大，差不多有八、九公頃，我們往這個方面擴大，因為都會裡面有動物園，也是一個觀光的景點，另外戶外教學的部分，我們有很多中小學有戶外教學的需要，另外，我們要額外的在 27 區裡面選一個地方，做一個大型的野生動物園，朝這個方向，所以這兩個方案是同時並進在處理，跟議員報告。

主席（陳議員玫娟）：

接下來，請顏議員曉菁質詢。

顏議員曉菁：

各位局處長、所有議會同仁、媒體朋友、所有的高雄市民，大家午安。

交通局從去年到今年，所有的施政報告跟施政綱要都提到一點，縣市合併爲了要縮小城鄉差距，交通局規劃了 30 分鐘的生活圈，要在旗山、岡山、鳳山、小港等設置次轉運中心，首先我想請教我們的交通局王局長，轉運中心的目的是什麼？主席…。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王局長回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轉運中心是因爲紅橘兩線的幅員非常有限，總共 40 公里，可是大高雄 2,946 平方公里，他沒辦法去服務更多的人，所以我們希望透過轉運中心公車的接駁，讓所有人能夠進入捷運的主幹線，是無縫接軌的一個計畫。

顏議員曉菁：

無縫接軌的計畫。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在交通局的說帖裡面，在鳳山設置轉運站的時候，選擇地點的過程，我看到交通局規劃了台鐵、鳳山西站、鳳山站、大東站、鳳山國中站，總共有五個站址，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請問一下，交通局在決定地點的過程中，曾經跟當地的議員及當地的里長溝通過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都溝通過，地方說明會也都辦過了。

顏議員曉菁：

我曾經接過兩次開會通知，第二次我有親自到場，請問一下，開會通知都有通知當地的議員及里長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全部都通知了。

顏議員曉菁：

有曾經做過民意調查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說問卷嗎？

顏議員曉菁：

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問卷也做了。

顏議員曉菁：

也做了，請問一下，交通局最後的決定是什麼？你們的場址選在哪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在現在國父紀念館的前面，大東藝文中心的對面這裡。

顏議員曉菁：

換句話說，我們決定要選在大東捷運站。你選擇大東捷運站區位的考量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主要是說那裡是藝文，鳳山區公所也在那邊，旁邊又有一個公園，尤其我們配合大東藝文中心，因為不是每個人都可以搭捷運到這個地方，如果要到這裡活動，可能很多地方要透過公車到大東藝文中心來，我們希望把藝文中心加上交通的輔助，把整個地區發展起來，也就是說，它是一個文化、行政再加上交通的中心。

顏議員曉菁：

其實鳳山、小港轉運站原本交通局規劃是要在明年編列預算、明年執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在去年的施政報告的時候，我曾經跟市長爭取，局長也同意了，你們也找到了預算、也打算要做了，請問一下，什麼時候動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現在選址的部分，其他議員很反對。

顏議員曉菁：

有什麼意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可能是在交通方面。

顏議員曉菁：

我們不是辦過說明會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辦過。

顏議員曉菁：

然後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部分都同意，是說里長的部分，還有民意調查，剛剛同仁給我一個更正確的，84%都是贊成的。

顏議員曉菁：

所以交通局給我明確的答案，我們的場址決定了沒？是大東。沒有錯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是這樣。

顏議員曉菁：

打算什麼時候動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設計完成大概五、六月。

顏議員曉菁：

什麼時候完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年底。

顏議員曉菁：

確定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四個轉運中心統統是在年底。假如地方沒有特別的反對，我是說這個部分的共識，在交通局的專業判斷上是以這個地方。顏議員是希望鳳山轉運站趕快完成，我知道。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先講一下我的看法，就是第一個選址問題，為什麼會選在大東捷運站？因為我一直覺得轉運站不是硬體，它不單純是一個硬體的設備，不管是轉運站的設立地點，交通路線的規劃、交通工具怎麼徵選？其實他都有一個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區域發展性要如何帶動？我的看法是說，如果交通局已經決定在大東，希望你要趕快去排除萬難，趕快去施工，為什麼？因為我們的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在今年已經試營運了，當時我們會讓轉運站設在大東的原因，就是因為文化局在這裡投了數十億的經費，這個地區也是歷代的縣市長著墨很深的地方，我們投入了不少的人力，從過去的高雄縣到現在的高雄市，其實整個鳳山的發展地點都在大東地區，為什麼？因為我們翻開鳳山的地圖，其實沒有一個地方比大東地區更具未來的城市

發展性。所以我希望局長，你的政策是既定目標的話，要趕快做，不然你將來會遇到的問題是，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已經成立了，開館也試營運了，我也希望藝術人口進來，問題是在交通上空有捷運沒有轉運站，變成其他的地方到這個地方，還是要搭接駁公車，這不是很矛盾的地方嗎？對不對？好，那還有一個問題。

局長，過去爲了服務大鳳山地區民衆就醫的便利性，我們曾經在長庚醫院開了醫療專車，我們的醫療專車，現在的起點是在建軍站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是在衛武營站那邊，將來如果轉運站設置在鳳山之後，我們是不是可以建議醫療專車的路線延長進入到鳳山地區讓服務的人群更廣？這一點可以同意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想基本上是這樣的精神，一個轉運中心就是第一個事情要把舊有的路線的起點要到這個轉運中心，也就是讓所有人只要到這個轉運中心都可以搭到大部分的路線。第二個是新增路線，就是接下來包括一些觀光公車或一些文化公車…等等就會從這裡開，所以他會先把舊的匯集，然後新的再…。

顏議員曉菁：

再開新的路線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我剛才講的醫療專車，可以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我們處長研究一下？理論上是應該延伸到這個範圍。

顏議員曉菁：

可以延伸嘛，路線可以拉進鳳山區，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想很多細節的部分，我再請我們處長處理，原則是這樣，如果是可以轉到這個轉運站，本身就要拉進來。

顏議員曉菁：

好，那個文化局…。

主席（陳議員玫娟）：

對不起，顏議員，我先處理一下時間，然後你再繼續問。現在已經是 12 時 25 分距離 12 點半還有幾分鐘，我們今天上午的議程就到周議員玲玟質詢完後，我們再行散會。

顏議員曉菁：

關於公車的部分，其實文化局打算在今年五、六月要在鳳山區開始所謂的文化專車，那我有看見就是爲了因應鳳山轉運站的設立，交通局也打算要沿著 21 線新增一個路線的接駁公車，要行經大樹的舊鐵橋，然後到佛陀紀念館，請問一下，除了這一條以外，我們還有其他的觀光路線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大概是先這樣，另外一個當然往大寮這邊走，就是往…。

顏議員曉菁：

大寮、林園這部分的觀光路線怎麼走？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部分…。

顏議員曉菁：

有跟觀光局討論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還沒有討論。我知道顏議員很關心，這個部分我是不是再跟觀光局做一些討論？景點，他們是比較專業，如果他們覺得那個地方是 OK 的，我們交通局看怎樣從轉運中心來串聯，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觀光局做些請教。

顏議員曉菁：

好。請問觀光局局長，關於大寮、林園的交通路線，你的看法呢？

主席（陳議員玫娟）：

請觀光局陳局長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剛才議員詢問到的就是說如果鳳山轉運站開始營運之後，接下來除了鳳山銜接過去跟周邊區域之外，包括從大樹、大寮、林園怎樣串聯起來。

顏議員曉菁：

是，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現在來講，比方我們有一個自行車道，也可以從林園、大寮跟大樹那裡

有高屏溪的一個自行車道，另外一個是說如果延伸出去的時候，包括現在因為大樹區裡面的觀光景點比較多，它有佛光山、佛陀紀念館跟義大世界，它的人潮怎麼吸納到大寮跟林園這邊來…。

顏議員曉菁：

換句話說，我現在要你去想的是在大寮、林園、鳥松、仁武這幾個鄰近鳳山的區域，因為鳳山轉運站已經要設置，你不能光有轉運站，但是周圍的交通路線卻擴展不出去。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顏議員。

顏議員曉菁：

你懂我的意思嗎？你要告訴我，就是在於大鳳山地區的周圍區域，你打算做什麼樣的特色城市？因為最近交通部其實有辦了一個所謂特色小城，我們的美濃鎮，我們的美濃小鎮其實有入選，所以我希望說未來在我們的高雄，你應該就所謂的一區一特色這種特點要趕快抓出來，為什麼我會單就大樹來談？是因為大樹的點是過去早期就已經累積起來的，他們不僅是觀光，事實上他們的水果也相當有名，可是其他的地方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跟顏議員報告一下…。

顏議員曉菁：

你的特色在哪裡？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想一區一特色是一個原則，我們現在做的部分一定是做區塊的整合，你剛才提到美濃的部分。

顏議員曉菁：

是。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美濃怎麼去期待？因為它是台灣十大觀光小城，由美濃怎麼拉動旗美九區的所有觀光？一樣，今天鳳山的轉運站一出來了之後，它的周邊包括鳥松，還有仁武這邊怎麼來…。

顏議員曉菁：

沒有錯啊，沒有錯，就是觀光、交通這一塊要連著一起做，你不要到了明年，就是今年年底轉運站完工之後，到了明年讓我看到的還是只有一條往大樹的線，這代表其實我們觀光在這一個部分是有一點失策的，對不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也會跟交通局這邊密切來整合。

顏議員曉菁：

好，OK，局長，請坐。其實在今年4月1日愚人節，我們的馬總統送了全民一個非常大的禮物，就是讓我們的油電全面上漲10%，當然油價上漲首當其衝的就是交通族，這到底是喜還是悲啊？因為油價上漲，這些交通族為了害怕油太貴，所以他們反而改搭大眾交通工具，無形之中也去落實所謂節能減碳的這個政策，我請問一下我們的交通局局長，請問一下因應這一波的油價上漲，我們改搭公共運輸交通的人多了嗎？多了多少？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油電雙漲，民生價格提升，所以總體還是痛苦的，當然總體痛苦之下，因為在公共運輸部分我們是凍漲、不要漲，所以我們是覺得剛好有一個機會…。

顏議員曉菁：

我現在問的是改搭公共運輸的人有變多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多了1萬5,000人。

顏議員曉菁：

從什麼開始？從4月5日開始到現在多了1萬5,000人？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平均一天，一天1萬5,000。

顏議員曉菁：

每一天多了1萬5,000？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那搭捷運的有增加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加起來。

顏議員曉菁：

公車加捷運多了1萬5,000？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請問局長你有統計過嗎？高雄市平均的公共運輸使用率大概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大概 7% 左右。

顏議員曉菁：

7% 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你覺得高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很低，不高。

顏議員曉菁：

我有一個數據跟你討論一下，好不好？其實全世界的先進城市，都會以公共運輸的使用率的高跟低，來評量這個城市的交通建設是不是完成，在巴黎呢，使用率是高達 57%、韓國首爾 70%、東京 84%，香港、甚至莫斯科都還有 88%、94%，我們台灣最好的在哪裡？在台北市，只有 45%，手上資料，高雄市是有 10% 啦，但是局長的預估更低，只有 7%，台中市只有 8%。請問一下，局長，你覺得我們搭乘公共運輸使用率不高的原因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第一個當然就是說在整個公共運輸的網路還沒有那麼的充分。

顏議員曉菁：

所以是交通網不普及，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從 97 年開始，現在慢慢補得差不多了。

顏議員曉菁：

怎麼補？你們怎麼補？政策工具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區區有公車跟轉運中心開始補，像剛才談到的轉運做完的新路線，這個都是。

顏議員曉菁：

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第二個當然就是機車族，這個部分在整個高雄 230 萬輛，機車的便利性是遠高於公共運輸，它的成本是遠低於公共運輸。等於說現在我們在供給面——路網跟轉運中心都已經很積極在做，路線區區有公車也 81% 達到了，接下來就是在機車族方面的管理，是我們比較重要的部分。

顏議員曉菁：

局長，我具體問好了，你的區區有公車做了四大轉運站，應該是在今年就會完工了，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次轉運站是…。

顏議員曉菁：

次轉運站中心嘛，今年都會完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四個都會完成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顏議員曉菁：

好，你覺得我們的次轉運中心建構完成之後高鐵、台鐵、捷運、轉運中心再加我們的接駁公車，這樣的交通路網對於使用率的提高會增加多少？目前為止只有 7%，可以增加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希望至少增加一倍。

顏議員曉菁：

增加一倍？以明年為目標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一定是明年，就是說整個路網的完善是以捷運做骨幹。

顏議員曉菁：

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加上捷運局推動的輕軌，然後再加上我們的公車，也就是說所有的各運具都到位，所謂到位就是說有的地方可以選擇公車…。

顏議員曉菁：

對，給我具體的目標。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我想這個部分一到位，我覺得 15%應該是一個起跳。

顏議員曉菁：

時間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時間…。

顏議員曉菁：

任期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些完工的時間可能都要搭配，包括…。

顏議員曉菁：

任期內可以完成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誰的任期？

顏議員曉菁：

你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的任期很難估。

顏議員曉菁：

好，以上質詢，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顏議員，接下來是周議員玲玟質詢。

周議員玲玟：

交通小組所有的局處長，還有所有的同仁們，辛苦了，耽誤大家的時間，再忍耐一下。首先我也要探討一下捷運的問題，雖然高捷公司並沒有列席，但是我知道我們的交通、觀光以及我們的捷運局，其實跟整個高雄捷運的營運也都是息息相關的。今天早上也很多的同仁提及高雄捷運也頻頻傳出好消息，在我們這個連續每一個月虧損、每一年的虧損大筆金額之後，今年有一些振奮人心的好消息，比方說今年的 1 月，每天平均的運量達到 15 萬 8,000 人，而且高捷今年的 1 月是第一次盈餘 200 多萬，我想請教一下局處首長們，知道什麼原因嗎？交通局長你認為是什麼原因？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說增加了 15 萬…。

周議員玲姸：

1 月份高雄捷運公司盈餘了 200 多萬，整個月的總收入，首次盈餘 200 多萬。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 月份也有一些假日…。

周議員玲姸：

你覺得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過年因素，但是這幾年在整個捷運的運量一直在提升，所以是一個正向，一直在提升當中。

周議員玲姸：

但是唯一賺錢的還是 1 月，春節的因素，觀光局局長認為還有哪些原因？可以讓捷運單月盈餘 200 多萬。

主席（陳議員玫娟）：

觀光局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比方說自由行來講…。

周議員玲姸：

今年的 1 月份。我是說 1 月。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可以加強沿線交通或自由行的一些人來講…。

周議員玲姸：

我是請教你，為什麼今年的 1 月高捷公司的營運，在這幾年來第一次有盈餘，觀光局有很大的功勞。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現在有一日卡、多日卡的合作，包括燈會等，舉辦一些大型活動。

周議員玲姸：

燈會，請坐。今年 1 月大概因為學生放寒假，有學生族群、有春節、有燈會，這三個原因加在一起才會首度盈餘，為什麼過去不會盈餘？因為過去的春節、寒假、燈會是選在 1 月份跟 2 月份，今年這三個因素加在起來就有盈餘了，請坐。

上個禮拜天油價漲 3 塊 1 的隔天，高捷也傳出好消息，3 塊 1 的隔天，高捷單日平常日的運量多了 2 萬多的上班族，在早上搭乘交通工具上班。

講到這裡我就講一個笑話，市民其實對油電雙漲這件事，其實是精打細算的，那一天禮拜天我在一個朋友家，那位朋友的經濟狀況算非常好，他家裡有 4 台車，因為一家有好幾口，我就看著他的兒子進進出出很忙的跑來跑去，那年輕人進來後我終於忍不住問他「弟弟，你在跑什麼？」他說「油價明天漲 3 塊 1，今天去把我們家 4 台車都加滿油。」我就覺得不錯精打細算，我就跟他說那你也把阿姨的車也順便開去，我也精打細算一下，因為當時是下午，他說排車的人潮還沒有出現，他就趕快去幫我加油，加回來一共是 1,600 元，我給他 2,000 元，又不好意思叫年輕人找我錢，就跟他說那 2,000 元不用找了，後來我仔細想想，難怪他爸爸比較有錢，他們真的精打細算，其實那 400 元我不用排隊，我隔天自己去加只要多 100 元，所以每個人在過生活還要稍微算一下，精打細算一下。高捷可以出現這樣的盈餘也是很棒，剛才我的同仁有在討論油電雙漲，高捷是不是會倒閉？其實每一個人一個政策下都會有不同面向，他的確是把大眾運輸族擠出來了。

而且在這裡，我也有一個環保局這幾天統計出的數字，目前以油電雙漲來看，現在每個月如果我們的通勤族平均每天是 15 公里，如果從現在開始，從這個月開始，以自用小客車去計算，平均每個月的油資加上停車費，每個月為了這部車，開車上下班要花 2,370 元。從這個月開始改搭高雄捷運，改騎我們的轉乘公共腳踏車，扣除轉乘優惠 4 元，每個月上上班族估計花費 1,056 元，所以如果從現在開始，高雄市民你的居住地方是許可的，利用高雄捷運並轉乘上下班，每個月可以省下 1,314 元，這就是大眾運輸真正要給市民的功能，這也是大眾運輸必須要給市民知道的地方。局長剛才回答，我們的交通路網的確不是那麼的完善，所以捷運一直無法達成我們要的、期待的目標，但是他也不是不可行，他讓我們看到了一個曙光，不是沒有機會的，我們的轉乘如果做的好，他不是沒有機會的，其實我們最需要的是通勤族，目前捷運還是在單點的假日觀光。

今天我也和各位分享一下，其實這幾年，尤其是今年、去年以來，看著捷運公司、交通局，還有大家的轉變，其實有一些東西是可期待的，像我們的腳踏車，現在由高捷接手，我們的使用率就很高，我那天在路上還看到歐處長騎著公共腳踏車，我遠遠的就看到，我還跟我的助理說，這種身影看起來就非常有氣質。它就是一個上班族可以做的一件事情，這也是我們真正要的目標。當然還有幾件事情…。

還有一個紀錄，我們的接駁通勤族，其實我這邊資料看起來中央公園、高雄女中、獅甲、光華、後驛站、高醫大、文化中心、三多路這一些站，

現在上下班尖峰期，公共腳踏車的使用率幾乎將近達到百分之百，這就是一個很可期待，我們看到有曙光的地方，將來再增加或是將來可以再有更好的發展。4月初漲價到現在平均已經有2,000多人使用了，我也在王局長你的Facebook上看到，你對高捷使用「一卡通、三秒鐘」就可以租腳踏車這件事情，你個人也相當有成就感，我們也很欣喜這樣的狀況。

我之前提過，外國背包客到目前為止，還是不能用護照租用公共腳踏車，這部分改善了沒有？改善了？誰要回答我。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任何一個普卡、一卡通到捷運站去登記記名，就可以直接使用。

周議員玲姸：

不管是不是外國人，只要持一卡通也不須看護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要，我們要持身分證或護照登記，就是將不記名卡變成記名卡，只是在捷運站登記後，就可以使用。

周議員玲姸：

好，所以這部分有改善了。〔對。〕另外一點，我給各位看一下照片，有一件事情高雄捷運公司做的非常好，今年在台北捷運淡水站，發生了一個案例，有位乘客的手機沒電了，自行使用台北捷運公司旁邊的插座，結果當場被以竊取能源電移送法辦。高雄捷運公司這點做的很不錯，隔天立刻公布高雄市有37個車站，全部設有免費的充電區，看一下，這個對市民來講就是很貼切的服務，好感度就可以立刻回升，我常講一個公共政策，其實有時候並不見得是花錢或是做很多的相關法令或很多困難的事情，其實只要一個簡單、貼心的服務，所以這一部分應該要給高捷公司好好誇獎一下。

第二、去年開始我發現高雄捷運公司，雖然我們的乘客還不夠多，常常覺得他在站體的經營是非常的不夠，去年我發現高捷公司有多了這個東西，請看一下，捷運的技擊站和獅甲站，設了K書中心，不曉得各位局處首長有沒有看過，而且天天客滿，尤其是夏天到了，我們的學子…，反正捷運站的冷氣就是開在那裡，你也不可能有一個地方是不開冷氣的，既然是原有的冷氣、原有的空間，我們就讓它成爲一個K書中心，現在學子的口碑相當好，但是只有二個，我希望可以…，請捷運局或者是誰，因爲過去的秘書長郝先生，現在擔任總經理，我相信跟我們的對口也是很棒的。

我個人覺得在 K 書中心，尤其是現在到了夏天、暑假的旺季，我建議他們可以的話盡量多，不要只有這兩個站，多擴展幾個站，甚至全線可能許可的站，都可以用。說穿了，對營運還是會有幫助的，我們優先提供一個好的服務，但是我們的學生可能在這個站客滿了以後，可能會搭一段到下一個站，其實對學生來講，對使用的 K 書族，或者是要準備考試的社會人士，其實它的誘因是相當大的，這個我覺得是可以再增加的。過去我也主張過，空出來的捷運空間可以給學生或是有一些舞蹈單位，讓有一些學生晚上可以去練舞，也很感謝高捷公司他們也從善如流，他們現在在中央公園站就有幾個地方裝了玻璃、電源線，讓學生可以自己在此練舞，其實一個捷運站要有人潮才能夠活得起來。

最後我要講的是美麗島的公共藝術站「祈禱」，這個部分我想大家也很頭痛、捷運局也很頭痛，除了撇開這四座，當然它是一個非常好的藝術家做的，而且是非常好的藝術品，但是我個人第一次看它時，尤其是我個人對自己的美學也非常的有信心，但是我看到它以後，我還是覺得這個藝術家跟當初建構這個站其實並不用心。這四個站體的比例，我甚至懷疑那個藝術家有沒有來看過這裡的腹地，這四個站體的比例，其實跟這一個公共空間圓環是完全不搭嘎的，它其實是一個過渡的站體，這四個站體其實應該放在中央公園，在比較寬廣的地方，所以第一個造成光害；第二個造成我們的預算永遠不夠去做維護、清潔，在使用上又有礙觀瞻。其實也不能講它有礙觀瞻，周邊的居民也是抱怨連連，高雄的空氣污染又很嚴重，常常在一個霧濛濛，永遠玻璃不透明的狀態。

又出現一些比較反社會化喜歡打彈珠的，也常常造成很多困擾，主要是周邊四個水池還有晚上的光害，四邊這四個水槽有水，但它也不夠清澈，它也不是清淨的水，不是人可以走進去的水，它的水原來是用來打光的，現在沒有水了，而居民抗議登革熱，因為高雄畢竟是一個暖濕的城市，這樣靜止的水就會孳生病媒蚊，爲了這件事情又沒有水了，沒有水就不能打光，因爲光不能打到水裡就不能折射也就沒有光度，它就會變成光害。

所以在此請捷運局跟高雄捷運公司說明，我其實個人是建議這四個圓的水池已經沒有水，現在是乾枯的狀態，我們是不是可以把它設置成綠帶，你乾脆把它設置成綠帶，然後讓開車經過的人不會看到四座枯萎的水池，開過去可以看到漂亮的花跟綠草，起碼讓它對這個抱怨多了一份可以 Balance 的愉快心情。這個部分我想請捷運公司跟捷運局，是不是可以溝通一下，有必要預算上面的協助或如何，我們再來設法改善，看不可行或者是你們有沒有討論過。局長，你要不要回答我。

主席（陳議員玫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05R10 這個地方剛才周議員講比例美感的問題，其實這是過去設置的，但是也有很多人有這樣的感覺，其實設在比較空曠的地方，我想應該是很漂亮，不過已經設置了。現在有很多問題，包括折射光的問題，目前市長也指示照工程方法來處理，我們正在接洽。上面雷射光的問題已經解決了，可以配合商圈來辦活動。再來是底下這個部分，上次我們也討論過，我不曉得現在有沒有放水。

周議員玲姩：

沒放了，我每天都經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如果是如此，我們可以再進一步跟高捷公司依照周議員的看法，來探討看如何讓它能夠保持原貌的美，如果不行是不是用一種替代方式，來增加對過路人及整個城市的觀感，因為那地方還是很重要，〔…。〕到時候請周議員來指導一下。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周議員。今天上午的議程就到此結束，今天下午 3 時開會。

主席（陳議員玫娟）：

繼續開會，下午登記第一位的是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針對我們大高雄未來的整個交通、觀光，甚至於我們捷運的相關發展，對於高雄市的未來，我相信是非常的重要，很多的市民也相當的關心，因此本席在這邊要先跟我們的交通局長，探討一些我們的觀光政策跟我們的交通政策怎麼樣來互相作結合的問題。首先，交通局長，本席要先請教你一個問題，因為你們最近在瑞豐夜市的周邊，打算規劃開始機車要來收費，那麼其實機車收費的這個部分，我不曉得局長收費的目的是為了解決什麼樣的問題，你先答覆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主要是高雄市這幾年來，整個公共運輸已經投入很多的人力和財力。但是我們發覺，在機車使用上還是太高了，所以公共運輸一直發展不起來，所以第一個理由是希望透過機車的管理來促進公共運輸的使用。第二個是

機車在我們去年調查，在全市的市民有 190 幾個是因為騎機車而車禍死亡的，有 195 個。所以我們想說，整個機車是比較不安全的，所以我們希望他也轉到公共運輸去。第三個是瑞豐夜市旁邊的機車整頓，我們知道它旁邊停了這麼多的機車，當地的住民也非常的傷腦筋，覺得那個地方太亂，我們是覺得適當的在那個整個夜市的周遭做一些停車管理，也可以恢復他們好的環境。

陳議員美雅：

你的意思就是說，你們希望有效的管理瑞豐夜市整個周邊，這個觀光景點周邊的停車秩序也好，或是提升一般的民衆不要再使用機車，而是能夠搭乘大眾運輸系統，然後到我們的觀光景點。好，那這個部分當然之後，我們的捷運局他們在設高雄市的一些觀光景點的點的時候，可能要予以配合，譬如我們的輕軌要經過的這些路線等等，這都是要做整體的規劃，高雄市政府也必須要有這樣的責任跟這樣的前景，去做整個大高雄的交通以及觀光的整體規劃。但是不要忽略了，當你們在做這樣的規劃的時候，當我們在提倡高雄市的觀光產業的時候，不應該把相關的成本，轉嫁到我們住戶的身上。局長你剛剛提到了，你想要管理高雄市機車的運量的部分，你針對於整個的配套措施，你做出來了嗎？你在別的地方已經有先實施了嗎？成效如何？你們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做過，但你現在貿然的，就先從觀光景點周邊的機車格，然後來收費。第一個受到衝擊的，我們先不管觀光客，也許那對他們來講費用不高。但是第二個部分，你要思考到的是瑞豐夜市的對面，就剛好是住戶，住戶長期以來，他們停車是不需要繳任何的費用，因為這個是依照高雄市現行的法令，它就是不繳。但是因為你剛剛的說法，這些住戶卻必須要去承受，瑞豐夜市本來帶來的噪音的困擾，而現在又因為你們，高雄市政府爲了要遂行你們的交通政策，而把這些成本，轉嫁到住戶身上，這是一個不公平的現象，所以本席在這邊要強烈的要求，交通局長請你針對瑞豐夜市周邊的住戶，他們的停車權益，請你要去審慎的評估，有沒有其他的解決之道，所以你們 16 號要施行的部分，針對瑞豐夜市旁邊住戶會受到衝擊，可不可以先研究好，再來施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的確我們在整個環境整頓，事實上是也很多這個旁邊住戶也有這樣的感覺，也很亂喔。那這一部分是我們整頓…，我們事實上是針對瑞豐夜市使用機車的啦，希望他變成使用捷運，因為他旁邊捷運站很近。如果這一部分有影響到現在住戶，譬如說，他停車的權益，我想這一部分，我們交通局可以來跟他們談一下。

陳議員美雅：

就是剛剛本席詢問的那個部分，針對於周邊的住戶，請你們在 16 日就要施行收費的部分，請這個部分，應該要暫緩，其它的部分不會衝擊到住戶的，你們可以試著去施行看看。但是對於當地的居民，如果你今天，除了要他們忍受，高雄市觀光產業帶來對高雄市的觀光產業價值、經濟價值，但是卻要這些住戶負擔這些額外的成本，這個本席不能接受。有必要的話，我們甚至可能會帶老百姓會抗議，所以我希望這個部分要暫緩施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6 日這一部分有跟當地也有說明會。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已經確認過了，來跟我陳情的這些大樓主委說，並沒有去跟他們開過說明會。你們有說明會的報告嗎？如果沒有的話，請辦過說明會以後，再行決定，這一部分可不可以做到。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不是這樣，陳議員是不是現在到 4 月 16 日，還有一段時間，因為 4 月 16 號這個時間已經都公告，但是我承諾之前，住戶的溝通跟住戶剛才陳議員所關心的權益。

陳議員美雅：

今天到 16 日剩沒幾天了，你們沒有經住戶，跟沒有和住戶協商的情況下，你們就貿然的就施行，就是爲了遂行你這樣的政策，如果這個政策，沒有完善的，帶來住戶的很多的困擾的話，你們怎麼解決。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是雙贏啦！我個人是覺得雙贏。就是說瑞豐夜市的這些…。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現在只是要你作出承諾，再跟當地的住戶開說明會，得到大家的一個妥善！合理的解決方案之前，這個部分暫緩施行。如果你們認爲這個政策是沒有問題的，那麼我們當然樂於看到你雙贏的這樣的政策。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陳議員，這樣子喔。就是…。

陳議員美雅：

接著，本席要請教我們的觀光局，等一下，本席因爲時間有限的關係，請你們針對問題，然後來作簡短的回答，讓市民很明確的了解你們的立場，以及你們的方向。本席針對我們高雄市的觀光產業，我們認爲高雄市也非常適合來發展觀光。那麼我現在要請教你，來我們秀一下圖片，像以日本

的，他們的老街的保存，你可以看到，他們其實，這個是在日本的淺草市，周邊的這些商家，他們都已經在當地非常久了，而那個風貌也其實都一直沒有改變，但是卻是能夠帶來非常非常龐大的人潮以及錢潮。他們的每一家店幾乎都大排長龍，所以本席在這邊要請我們的觀光局長，你們去研擬一下，高雄市鹽埕區是一個老街，美食非常的著名，但是目前的規劃，非常的凌亂，各局處給的建議也不一樣，有的要把它翻新，但是這個又破壞到它原本的原有的風貌。因此本席在這邊建議，觀光局長你也許可以協同其他局處，本席也會協同你們來溝通，希望把我們的鹽埕區，變成是一個真的是風華再造的一個老街，讓他們原有的這些店，能夠繼續的保存下來，讓更多的人能夠到當地去消費，帶動當地的發展。甚至於也可以參考日本淺草市，他們周邊的運具，他們是利用人力的三輪車，我覺得這個部分，是不是觀光局長可以去研擬一下。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這個提議非常之好，因為現在我在想這個部分，我們特別是鹽埕這樣的老街，你剛才提到，鹽埕的風華再現，我想觀光局會跟文化局或工務局一起來會診一下，看看有那一些在這種觀光的老街裏面，可以把它再現或再造，我想這個部分裏面，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研究、來規劃。

陳議員美雅：

我們希望我們今年能夠看到成果，好不好？我希望你在會後，能夠在最快的時間內，先召開個會議，然後麻煩你把相關的進度通知本席。

另外，本席到日本去，也看到了他們在一些觀光的景點，有設定一些意象。麻煩把戒指的照片秀出來，左邊的圖，你可能看不出有多大；但是從右邊看，你可以看到人是可以站在裡面的。再秀另外的圖片，圖片的旁邊會有一個標誌，你現在可能看不出來。它上面寫著：「這是一個幸福的戒指，你只要到這個地方，經過了這個戒指，你就可以得到幸福。」我們高雄一直號稱是一個幸福城市，高雄市又有愛河，又一直在推動跟婚紗業者結合。所以本席建議，是不是也可以參考日本這樣的做法，在我們高雄市比較適合的景點，讓高雄能夠吸引更多的年輕人來到高雄市。他們來到這個地方，拍個照片也好、來高雄市結婚也好，我覺得這都可以帶動高雄市觀光景點的經濟效益。本席在這邊建議的地點，是在北高雄有一個很棒的地點叫做農 16 的森林公園，它現在占地也將近有 10 公頃。我們知道有很多新人會到那邊去拍攝婚紗照片，或是一般的人去該地旅遊也會拍下照片。因此我建議是不是也可以仿照日本這個模式，我們在當地設一個幸福意象的指標，這個部分可以去處理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想有幾個地方其實都是在呈現幸福的，包括愛河，還有你剛才提到的農 16 美術館區、凹仔底後面的森林公園等等，也有很多人在拍婚紗照。這樣是不是要有一個意象？我們會跟幾個局處來會審，之後再跟議員報告，看要怎麼樣把它呈現。

陳議員美雅：

本席強烈的建議這個部分要做。因為我覺得很多人到當地旅遊時會在那邊拍照，甚至可以上網去宣傳，說高雄有一個幸福之輪或幸福戒指等等。所以我覺得對於宣傳高雄這樣的一個形象，是非常好的。請你務必完成這個使命。

另外，關於高雄市動物園，本席有到現場去看過，我們現在整修過後的情況。跟以前相較，已經大幅提升很多；但是動物園這邊可能礙於經費的關係，可能在相關的軟體或是人力、教育訓練等等，還有稍許的不足。局長，在這個經費的部分，是不是能夠讓壽山動物園在未來讓我們高雄市民引以為傲？這部分可以不可以再努力？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動物園現在在市區裡面，不管是觀光還是戶外教學，都是一個好的地點。這個建議，我們會跟動物園的張主任密切聯繫，把這個工作做好。

陳議員美雅：

你們在討論這個部分的時候，也麻煩把你們的進度告知本席，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好。

陳議員美雅：

輪船公司董事長，本席請教目前航行在旗津到哈瑪星的這段距離，這個是你們負責還是我們交通局在負責？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是輪船公司。

陳議員美雅：

是輪船公司？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是。

陳議員美雅：

所以現在行駛的船都是我們公家的，並沒有私人的嗎？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沒有，渡輪都是公家的。

陳議員美雅：

渡輪都是公家的，那公家可以帶頭違法嗎？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當然不行。

陳議員美雅：

當然不行，那麼我們這邊有民衆檢舉的圖片，麻煩放一下渡輪的圖片。這個渡輪在行駛的同時，你會發現它排放的是黑油，畫面上可能沒辦法看得清楚。但是既然民衆有這樣的疑慮，並且把這個拍成圖片來陳情，我希望輪船公司應該去調查一下，是不是你們的輪船哪裡出現了問題？是因為老舊、還是哪邊設計不良導致排放黑油？這部分在一週內可以給本席答覆嗎？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我們回去馬上積極來查，沒有問題。

陳議員美雅：

最後本席請教捷運局局長，我們高雄市的輕軌，目前你們的進度為何？預計在什麼時候會完工？讓我們的高雄市民知道一下。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輕軌這個部分，我們目前是做一些稍微的修正。修正之後，我們已經呈報交通部。交通部現在的進度是初審已經通過，在 4 月 26 日要進行委員審。

陳議員美雅：

目前高雄市的輕軌，已經打算由高雄市政府自己來做的嗎？沒有要委外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都是自己做。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自己要來做的時候，請局長把你們現在輕軌捷運預定要設計的地方，讓本席知道一下，好不好？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好。

陳議員美雅：

會後麻煩你提供資料。最後本席還是要再次請教交通局王局長。我知道

你在交通方面是非常的專業，但是請不要爲了交通政策，而犧牲了住戶的權益。剛才本席所提的針對瑞豐夜市對面這一些住戶，他們的權益受到影響的部分，希望你在 16 日之前必須要有說明會…。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陳美雅議員，接下來是李順進議員質詢。

李議員順進：

我們的召集人陳議員、交通部門的局處長、我們的團隊、我們議會先進、媒體和市民朋友，大家午安。今天對於交通部門的業務質詢，本席在這裡有幾項問題要來請教有關的局處。這兩天交通部門的質詢，我想重點在輕軌和交通的部分。這部分有很大的新聞，尤其是今年市府舉債將近 200 億，剛才局長也有報告，我們的輕軌捷運也開始要動了，總經費 165 億，我們市府負擔將近 100 億，這相當的可怕。市政到底有沒有辦法負擔？尤其這幾年交通局主管的業務裡面，我們的公車一年虧損十幾億，輪船公司也虧損好幾億。奇怪，爲什麼都不會賺錢，別人做都會賺錢，我們的捷運一年也虧損十幾億。不要說市民朋友會擔心，我想藍、綠的議員也都把我們的市政團隊「看衰」，到底爲什麼會發生這麼大的問題？我想請教交通局長。局長是個書生，很多議員也都說你是專家。本席請問局長，你到高雄市任職多久了？你還沒到高雄市來的時候，你最後一個職位是什麼？你是什麼時候因緣際會到我們高雄市來任職？請交通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來這邊五年了，陳市長上任時我就來了。

李議員順進：

你擔任局長的最後一個工作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是擔任民間一個工程顧問公司的董事長。

李議員順進：

哪一家顧問公司？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鼎漢。

李議員順進：

鼎漢顧問公司，好，那時候是什麼職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董事長。

李議員順進：

那你棄高薪來到我們這裡，令人相當的敬佩。這家鼎漢工程顧問公司，到底推荐了多少人到各縣市去當局長，你知道嗎？除了你以外，還有其他的人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很多。

李議員順進：

很多哦！這家公司有「夠力」，那麼這家公司到我們高雄市來標到我們多少交通案件？交通工程的案件有沒有？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已經有了。

李議員順進：

哦，都有，你有幫忙他們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

李議員順進：

沒有幫忙哦，它推荐這麼多人當局長，不簡單！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都是人家去找的。

李議員順進：

都是人家去找的！是這樣哦！。虧損這麼多錢，你都不去想辦法？公車也好、輪船也好、捷運也好，虧損這麼多錢都不去想辦法。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在想辦法。其實公車處和輪船，他們都控制，像公車這幾年都維持那個水準。

李議員順進：

輕軌捷運要興建，市民朋友也都很擔心會不會債留子孫。輕軌捷運現在還在推動，錯誤的政策比貪污更可怕。局長，我在想四、五年前，讓你們邀請去坐 168 環狀公車，告訴我這用水來提煉氫能，這很節能。這設備現在還有在使用嗎？168 環狀公車輕質柴油還有在用嗎？每年可以省多少錢？另外我去參觀你們的愛之船，用太陽能的，現在還有在使用嗎？都有，聽說都沒有嗎？都是使用油。一艘船都買六、七百萬。處長，你解釋一下，有嗎？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公車處長，請答覆。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

氫能設備，目前那家公司還有讓我們試用，也曾經做過測試，它在減少 CO₂ 的排放量有顯著的效果。在節省柴油的部分比較不顯著，因為我們裝的都是新車，所以目前還在持續使用，然後做觀察和估算。

李議員順進 :

這是 168 環狀公車用的。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

對。

李議員順進 :

愛之船的太陽能呢？

公共汽車管理處歐處長秀卿 :

張董事長…。

李議員順進 :

董事長來，能用嗎？能用就說可以用，不要欺騙。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

太陽能愛之船我們有五艘，都正常的在行駛。

李議員順進 :

都是太陽能的嗎？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

太陽能加電動。

李議員順進 :

聽說都不能用。依我看公車處和輪船公司，你們要找機會解釋一下，不然現在要做輕軌捷運，大家都會怕。兩位也都是很認真，局長也都很認真，我也很肯定你們。本席是希望你們要慎重，尤其現在國道 7 號也在蓋了，聽說將來國道 7 號的里程，要用里程計價。不要蓋一蓋，沒有人要上去，大家都還是走市區，大家都要走中山高——1 號高，那我們地方又要受害了，局長，你要注意。

另外說到輕軌捷運的興建，本席也想到捷運局，我要問捷運局長，中安路捷運公司主機廠的附近，總面積佔多少？你知道嗎？包括附近的綠地、綠帶。本席記得那個地方是一個私人的駕訓班，全部被我們徵用，全部都做公園，那塊地有多大？捷運中安路、中山路旁，請局長答覆。

主席 (陳議員玫娟) :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剛才說的那塊，就是捷運公司目前總公司所在的位置，那塊地是 25 公頃，包括機廠的地方，還有軌道。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們一問一答。請問輕軌捷運最大的主機廠在哪裡？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在前鎮機廠那裡。

李議員順進：

前鎮什麼機廠，在什麼路旁，你清楚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在凱旋路 and 一心路那個地方。

李議員順進：

本席告訴你，在凱旋路以東、瑞西路以西、二聖路以南、瑞隆路以北，是不是這塊？原來鐵路局的調度站，是不是這一塊？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李議員順進：

現在已經變更為交通用地，那塊在那裡吵到鄉親，從有鐵路局到現在，吵了將近 100 年了，而你們現在繼續要吵他們。你們有什麼規劃，能像捷運公司那樣嗎？我問你，主機廠設在那裡，要不要回饋地方？只知道要花錢，你有沒有計畫？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部分我們和鐵路局在研究，現在有一些部分是讓出來，未來這部分的使用，就全線完成之後，我們這個機廠當中是用綠建築的方式，把這個地方做比較現代化，還有敦親睦鄰的建築。

李議員順進：

總面積多少？這塊土地的總面積。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那塊是 3.6 公頃。

李議員順進：

有那麼少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是。

李議員順進：

五、六公頃的土地，這塊我是這麼想的，市民朋友，尤其是在崗山仔、籬仔內一帶，幾乎都是道路、鐵路占光了，困擾地方幾百年了。現在捷運公司又要蓋主機廠在那裡，輕軌捷運主機廠又要設在那裡，地方也是人心惶惶。寄望主機廠的建置，能考慮綠地、公園，一些比較軟性的廠站設施要規劃進來。本席希望看到你的規劃方案，你何時可以提供資料給我，地方有很多意見，你們應該納入地方的意見，你可不可以把捷運納入地方的意見。你可不可以把捷運主機廠裡面的佈設，規劃的原則精神，以書面資料在最短的時間把計畫給我。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書面資料我們將來會給李議員，目前因為鐵路地下化還沒有做好，調車場還在用。

李議員順進：

好，你儘快把資料給我，我跟地方來討論，地方有什麼意見，你們應該有一個窗口出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李議員順進：

這很重要。不然將來在那裡抗爭、紛擾，還有造成地方的一些危害，會產生民怨，到時會影響到整個營運，這你也要重視。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李議員順進：

另外，觀光客到高雄或到某個城市，請問觀光局長，如果你是一個觀光客到一個城市，你會看什麼，第一個你會看到、映入眼簾的第一印象是什麼？會關心哪些事情？局長答覆一下。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主要會看這個城市裡面的意象或是景觀或是特別醒目的地方，有沒有什麼特色，譬如進到高雄，可能是 85 大樓，可能是港口，可能是機場周邊。

李議員順進：

交通局長，這個跟你也有關係，如果你是一個觀光客，到一個城市，你最想看什麼，你注重的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如果到這城市，當然是它整個城市的幾個景點，再來就是整個文化，我個人會看它的風土民情、生活方式。

李議員順進：

如果我是觀光客，我到一個城市，一定先看它的計程車。這都跟你們有關係，捷運局這幾年虧損很大，聽說一些經費都去補助公車——環狀公車，我最近有和一些計程車司機談話，計程車司機對高雄市的評語，他說在民國 90 年那時，光高雄市，從 1 萬 5,000 台的計程車，到現在只剩 6,000 台，全國第一名；計程車車齡最老的，高雄市也是全國第一名；計程車司機平均 53 歲，也是全國第一名。年輕人都不加入開計程車，因為沒有前途，斷層，沒有人要開。沒有人要開車、沒有生意，我們一些經費都拿去補助捷運、補助公車、補助一些民營業者，計程車都不管，讓他們自生自滅，他們就沒錢去換新車，沒有年輕人要進來開，難怪我們計程車生意會那麼差，計程車是我們都市的名片，我們進來看到、坐到的計程車是這麼差，這城市也差不多了，我們高雄市計程車剛好都有這些特徵。你們的捷運，現在又要興建輕軌捷運，你們為什麼不把要補助的錢補助計程車？在尖峰的時段，捷運的出口，三個就上車、三個就上車，補助了多少，你們要想個辦法，把這個城市帶動起來，不要一直賠錢、一直賠錢，局長，不可行？計程車司機的想法，認為再虧損那麼多，計程車從 1 萬 5,000 台到現在 6,000 台，全國倒退都是第一名，司機也是最老的，你們要補助公車那麼多，補助我們的虧損，補助我們的捷運，將來又要負擔我們的輕軌，…。

主席（陳議員玫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是我們在努力的方向，最重要一件事情，這幾年在交通部，交通部對於所謂公共運輸的補助，這幾年很多，但是他一直沒把計程車放到公共運輸去，這什麼意思？譬如公共運輸在買車，他大概有 49% 的補助，就是如果你要買一台車，交通部可能補助 49%，甚至還有虧損的補貼，可是當他沒有把他納入公共運輸的一環的時候，他會把他當私人運具來看，所以這方面的補助相關在中央，我們一般是中央有了補貼往下面會加碼，可是在上頭這部分沒有把計程車當公共運輸來看，公共運輸包括公車跟捷運都是，所以他有這樣子的一個狀況，在去年有一次的研討會，我們特別跟交通部毛部長報告，就是剛剛李議員談的很重要，當有時候公車沒什麼人的時候，計程車要扮演很重要的角色，甚至剛剛談到，計程車現在大概 7,000 多輛，包括高雄縣、高雄市，也有很多生意不好，所以這個閒置的資源怎

麼用到公共運輸，有跟他談及此事。最近第一個是換車開始用購車補貼，但是七年以上，你要換車要補助 4 萬元，太少了，一台車可能要六、七十萬，但是只有補助 4 萬元，沒有像公車補了快一半，所以我們會繼續努力來進行。

最近在小港機場旁邊，我們也花一些錢整頓貨車休息區的部分，最近也在做，還有一些招呼站，在我們這邊也補助，但是實體的像購車、虧損這部分，還需要努力，就是這整個補貼是從中央把他當公共運輸為起點，這部分高雄市的計程車工會也一直跟中央談，當一年是 50 億的公共運輸的計畫，如果 50 億裡拿多少億，像剛才講的做一些補貼，那當然就是 OK，比如說虧損補貼，把他納入公共運輸一環，那這樣就可以進行，這部分現在也都在努力，他拋出善意就是對購車已經開始 7 年以上有 4 萬元，非常少啦！已經開始有這樣的一個回應。

主席（陳議員玟娟）：

在場沒有意見？好，再給李議員 1 分鐘。

李議員順進：

局長，這方面你用點心，你從一個這麼高級的工程顧問公司到我們這裡來，棄高薪遷就，委曲你來當交通局長，因緣際會也虧損那麼多，賠了很多錢，你就用心一點，看能不能一些業務、一些經費，可以都獲得改善，這是市民朋友的期待。

捷運局，本席剛才跟你說的，因為前鎮瑞隆路、還是凱旋路有很多意見領袖，或者是地方的士紳、長輩，都很關心這件事情，所以本席再跟你提醒，你多久的時間要拿資料給我？多久的時間？局長答覆一下。多久的時間？因為市民朋友在看，你沒有給我，我也沒辦法給他們，捷運主機廠你怎麼佈…。

主席（陳議員玟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目前我們設機廠，還有部分是台鐵，目前有三股讓我們用，所以這現狀的東西我兩個星期內給你，目前我們用的是一小段，就最近的進度給你〔…〕兩個星期，〔…〕好，我們也希望聽…〔…〕。好。

主席（陳議員玟娟）：

現在跟大會報告，在場登記第一次發言的還有劉德林議員，因為陳美雅議員想徵求劉議員的意見，可不可以讓他第二次先發言？可以，好，我們就讓陳美雅議員第二次發言，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針對剛剛交通局長還沒有做出具體承諾的部分，希望你更明確一點的答覆，針對於高雄市機車格，你先告訴我們市民，目前高雄市機車格要不要收費？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開始針對五個區域。

陳議員美雅：

先不要講，目前我們高雄市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收費。

陳議員美雅：

沒有收費，好，目前高雄市機車格是沒有收費的，請問你為什麼要挑中我們瑞豐夜市當成第一個要收費的點？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也沒有這樣，就是我們有五個地區，瑞豐夜市，陳議員可能知道包括像高雄醫學院在急診室那邊也很亂，整個停車非常的亂，然後像我們的大遠百，我們的火車站都有這種亂象，剛才談到除了公共運輸，就是停車安全跟亂象這個課題。

陳議員美雅：

本席現在要局長具體的答覆，剛剛你搞不清楚狀況，跟本席說已經有跟住戶開過說明會了，但是剛才確認確實是沒有跟住戶開說明會，在瑞豐夜市周邊的住戶，沒有嘛！對不對？有沒有開說明會？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說明過，但是沒有完整。

陳議員美雅：

有說明會嗎？為什麼都沒有通知本席？你們有說明會嗎？在大會這裡不要說謊，有沒有辦過說明會？你們根本就沒有辦說明會，直接貼一個公告說 16 日就要實行了，沒有辦說明會，有嗎？什麼時候辦過的？誰承辦的？

主席（陳議員玫娟）：

是不是請停管主任說明。

陳議員美雅：

不要睜眼說瞎話，針對問題來回答，辦過說明會了沒有？什麼時候辦的？為什麼沒有通知當地的議員，如果有辦過，為什麼沒有通知？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那個是上星期四，他們大樓主委非正式的邀請，我們也是當天去…。

陳議員美雅：

我們交通局有沒有主動的去跟周邊的大樓住戶說明過，高雄市原本機車格是不收費的，但是現在我們就是要拿你們瑞豐夜市開刀，我現在就是要來收費，你們有主動去辦過說明會嗎？主動喔！交通局主動去辦過了沒有？有還是沒有？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我們之前是邀集那邊的里長，還有一些當地的單位來正式的開說明會。

陳議員美雅：

什麼時候？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在3月下旬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3月下旬的時候，通知里長，還有誰出席？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

我確認一下，當地的大概有3個里。

陳議員美雅：

請問一下主任，你為什麼沒有通知當地的議員？當地的大樓主委都不知道這件事情，睜眼說瞎話叫做有辦說明會，說明會是不用通知當地的民意代表嗎？剛剛還跟你們局長說這是什麼話啊！什麼叫做已經取得所有住戶的同意了？住戶現在聯名來抗議了，你們還說取得住戶的同意。局長，你們為什麼一定都要民意代表在大會這邊對你們犀利的質詢，你們才會願意把事實說出來，剛剛本席也非常的客氣，請你們針對這個問題，讓你們知道老百姓的痛苦所在。

本席現在要求局長，你是一個有專業能力的人，不要被下面的人蒙蔽了，一個政策要推行之前，難道你不需要先讓老百姓知道為什麼要施行，你接下來要怎麼去做規劃，剛剛本席一直講，你要整頓觀光景點，這個是正確的；你要整頓高雄市的交通，這是正確的，但是我們的高雄市政府絕對不可以把你所要做的事情，打著公共利益的旗號而要老百姓來買單，並且沒有做過充分的溝通，這就不是一個民主國家、民主社會，我們高雄市不是一個民主社會嗎？

局長，本席要求你做出承諾，在沒有得到周邊的住戶，至少大家開過說明會說明清楚，到底你們要怎麼實施這個部分，在沒有說明清楚之前，本席要求你們這個部分，針對於瑞豐夜市對面這些大樓的機車停車格收費部

分，必須要暫緩實行，如果你在 16 日之前已經得到大家的了解，大家沒有意見，但是你們不能做事情是這樣子不用管老百姓的心聲，這樣硬著頭去幹的，可不可以做到？本席要求你做出承諾。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在 16 日之前，我們就先完成溝通，就是住戶的部分，我接到的訊息是，因為這個已經進行好幾個月了，而且我們專門委員在做協調…。

陳議員美雅：

那麼局長，你們是藐視議會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是藐視議會，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你說進行好幾個月了，為什麼議會這邊都不曉得這樣的狀況，並且你應該要從比較沒有爭議的地點來做這樣的部分。這些亂停車的應該是去逛夜市的這些人，你們應該是去管理這些觀光客，或是跟瑞豐夜市這些管理經營者去做溝通，如何能夠改善周邊的交通狀況，本席在這邊一直要告訴你們的，就是不要把高雄市政府要達到的、想要做的事情，把成本轉嫁到住戶的身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陳議員，你這個我完全同意，也是朝這個方向。

陳議員美雅：

16 日之前，如果沒有辦說明會，得到居民的共識，這個部分請你們要暫緩實行，這個部分可以做到嗎？局長，可不可以承諾？如果居民也能夠認可你們的做法是合理的，並且認為確實是可以改善當地的交通，大家沒有意見，我們就樂見其成，來造成你剛剛所講的雙贏，可不可以做出這樣的承諾？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樣好不好，就是我們整個路段靠近住戶端。

陳議員美雅：

對，靠近住戶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住戶端本來在這幾個月，我聽到的訊息都溝通得差不多，甚至很多住戶大樓希望留下他們自己的機車空間，也都有同意了，如果陳議員所接到的訊息是他們都還不知道，我們就必須去說明，好不好？

陳議員美雅：

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在住宅這邊，我們在這幾天趕快加強說明，但是我再跟陳議員做個報告，這個部分對居民是贏的。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的邏輯非常的矛盾，如果這個對居民來講是一個好的政策，居民是會樂意的，你們為什麼對於辦說明會的事這麼排斥呢？現在要你當場承諾，你還要這樣子推拖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我們會去說明，因為我看起來是他們都有去說明。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求你們應該在這三天之內，現在已經是幾號？今天幾號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還有幾天。

陳議員美雅：

我們希望明天或是後天，應該在這兩天內趕快來處理這樣的狀況。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我們趕快來處理，我本來以為這部分都已經溝通完了。

陳議員美雅：

好，這個部分，請你務必今天會後跟本席報告你們要開會議的進度，好不好？

接著本席還要再請教輪船公司的董事長，剛剛時間的關係沒有讓你答覆完全。我們真愛碼頭的航線，目前航行到旗津是怎麼樣的？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目前是每個假日才有。

陳議員美雅：

只有假日才有？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對，真愛到旗津。

陳議員美雅：

真愛到旗津只有星期日？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假日、國定假日，星期六、星期日都有。

陳議員美雅：

星期六、星期日都有？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是。

陳議員美雅：

爲什麼本席到現場去拍一下你們的航班，貼出來的公告是寫有停駛的狀況？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沒有，停駛是遊港輪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原本的班次是不是有減少？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沒有減少，停駛應該是遊港輪的。

陳議員美雅：

遊港輪爲什麼停駛呢？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遊港輪因爲現在搭的人數少。

陳議員美雅：

爲什麼搭的人數少呢？你來當董事長，不是應該要增加高雄市的搭乘運量嗎？反而減少，爲什麼呢？我們的觀光局不是一直表示來高雄市觀光的人潮是增加的嗎？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因爲我們後來有推了餐船和包船，所以如果說遊港船那邊生意不好的時候，如果再繼續開，這樣我們的油錢和人事成本會增加。

陳議員美雅：

對，本席要了解的就是，在我們高雄市觀光局長的說明是高雄市的觀光，甚至遊海港的人潮是增加的，但是我們看到實際上，你們確實是有減班的，爲什麼你擔任董事長之後，反而減班，這個部分，我覺得難辭其咎，如果整個高雄市的觀光人潮是有增加的，而高雄市的特色又是海港。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遊港的人數，因爲我們有其他的航線，所以人數沒有減少，就是我們整年度搭遊港的人數沒有減少，只是我們把那個遊港的有改成其他的餐船。

〔…。〕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玫娟）：

我也有同樣的一個問題，昨天也質詢過交通局，關於瑞豐夜市停車的問

題，陳議員跟我一樣，我們都不知道，我們雖然都是在地的議員，所以一個很重大的政策，尤其有關於市民的，攸關於他們的權益跟他們的金錢，這個很敏感的問題的時候，這麼大的一個議題，你們真的應該要落實到讓居民、當地的里長、當地的議員，都能夠了解，如果這個政策是好的，當然我們都會協助你們來推動，甚至會幫你們去說服里民來接受，可是當我們都不知道的時候，我們反而被里民怪我們沒有盡到監督的責任，所以這一點確實你們有很大的瑕疵。

不是我們不願意來推動這樣一個很好的政策，而是你們要讓市民能夠熱心來接受，然後改變那個環境，其實大家是樂觀其成。這個問題，以後你們真的要好好去檢討。剛剛陳議員也講了，我剛剛也提了，希望你們在 16 日以前，一定要能夠達到我們大家的共識出來才能推行，才不會造成大家的反彈，這一點請你們務必要落實去執行。

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質詢。

劉議員德林：

主席陳議員、在座的我們所有交通部門的各位局處長。等會兒本席發言的時候，叫到哪一個局，哪一個局自動站起來。交通局長，本席想請教一下，在 100 年的時候，我們交通事故發生事故之後，造成死亡的是有多少數據？

交通局長王局長國材：

250 個左右。

劉議員德林：

250 個還是 251 個？

交通局長王局長國材：

251。

劉議員德林：

251 個。101 年的 1 月到 4 月 9 日為止，我們的死亡人數，車禍發生的死亡人數是多少？局長，你們沒有開道安會報嗎？

交通局長王局長國材：

有，大概平均…。

劉議員德林：

有，你看看你上面是 70 個，看到了沒有？101 年 1 月 1 日到 4 月 9 日車禍發生死亡的是 70 個，受傷的 30 個。

局長，你手上有我剛剛交給你的資料，你看到了沒有，這是在第 2 次定期會的時候你給我的，等會兒請你再詳讀一遍。我們在 1 月到 4 月 9 日，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所有的摩托車和汽車車禍發生死亡率，分布在整個大高雄地區有 25 件，其中鳳山有 9 件、仁武 4 件、林園有 18 件；在車禍死亡率的分布上面，原高雄縣就佔 25 個往生人數中的 19 個。局長，所有發生的死亡率當中，我們 100 年的交通罰鍰的預算數是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2 億 5,000 萬。

劉議員德林：

怎麼會是 12 億 5,000 萬？我們 100 年的決算數字是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 100 年收到 12 億 5,000 萬。

劉議員德林：

你給我們的決算數為什麼只有 12 億 2,455 萬。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是實質收的。

劉議員德林：

決算數？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2 億 2,000 多萬。

劉議員德林：

我們要以決算數為主，還是以你講的 2,000…。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那是預算，這個是決算，總共是 12 億 2,000 多萬。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到底有沒有用心放在本席的詢問，你身為一個局長，所有的事情你都搞不清楚，我再請教你，我們 101 年的預算數是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2 億。

劉議員德林：

我們原本編多少？101 年？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編 14 億。

劉議員德林：

14 億，被本席刪掉 1 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劉議員德林：

現在還剩多少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3 億。

劉議員德林：

本席現在想了解，本席在二讀會的時候，已經很明確的告訴你，本來我要刪 2 億。我問你，這 12 億都用在哪裡？你說你會補這個資料，我們是不是能在小組裡面刪 1 億，14 億變成 13 億，刪 1 億。上面的貴席 101 年，你把這個念一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現在總共收 12 億 2,000 多萬。

劉議員德林：

我是叫你念你給我的資料，就是貴席在 101 年的總預算，就是上面的這個，第 1 頁最上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有要求我們提供交通罰鍰收入跟道路交通改善的相關支出的資料。

劉議員德林：

照原文念給我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貴席 101 年度總預算二讀會，要求本局提供交通違規收入與道路交通改善支出的資料。

劉議員德林：

局長，本席為什麼要跟你要這個資料，你了解嗎？你可以看到，交通罰鍰對整個的交通改善，要跟總預算做個實質的連結，你在每一年交通罰鍰的比例，一年比一年增加，除了把歲入的金額拉高來平衡歲出，你可以另外減低賒借，這種不肖的做法，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高雄市政府把人民當作提款機，當高雄市政府沒錢的時候就開罰，把百姓當作提款機的作為。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是這樣。

劉議員德林：

第三點，今天政府的責任是什麼？去年 251 個人死亡，今天 1 月到 4 月 9 日，交通事故的死亡人數 70 人，本席請教你，在跟百姓罰鍰的 12 億當中，針對交通的改善，不論是設施或交通號誌的改善，做了哪些地方？這

是你給我的資料，對不對？〔對。〕我看了這個資料，讓本席非常、非常的寒心，我們要告訴大高雄市民，我們高雄市政府對百姓的交通罰鍰裡面，罰鍰 12 億 2,455 萬，在這裡面真真正正用到改善交通號誌及各項的交通安全，你做到了哪一點？花了多少錢？你要讓百姓了解，上面的第四大項我們罰鍰了 12 億多，高雄市的警察局執行處罰的過程當中，高雄市的交通大隊裡面 8 億多的人事費是屬於這條錢支出的嗎？局長，是不是這條錢？第四點。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應該不能這樣講，我們是統收、統支。

劉議員德林：

你要告訴大高雄市民，這一份資料是你給我的，你告訴我們，12 億裡面付人事費就已經佔了 8 億 6,000 多萬，是不是？你對於去年往生的 251 人於心何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沒有，我覺得…。

劉議員德林：

我們有一個交通罰鍰的違規辦法當中明確規範，罰款的多少比例要用到交通的號誌及各項交通的改善，有多少？局長，他的比例佔多少？簡單的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跟劉議員報告，我是覺得它…。

劉議員德林：

這個明訂規定的辦法告訴我們，罰鍰裡面的 12% 要用在交通的改善，今天這 12 億，你還告訴我們你已經超用了，用在哪裡？你要告訴大高雄市民啊！今天你們交通局拿著市民開玩笑，沒看到你們對於整個交通的改善、交通的規劃、交通的宣導，你們只知道要罰錢，罔顧了高雄市民的生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劉議員，不能這樣講。

劉議員德林：

要怎麼講？你告訴我，簡單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跟你報告，在市政府這邊是一個統收，12 億多是收到財政局的歲入裡面，支出就是在主計處的支出裡面，各局處都會用到，交通局一年的預算 是 11 億，其中用在這邊的大概 5 億多。

劉議員德林：

這份資料是不是你們給我的資料？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啊！

劉議員德林：

是我要砍你們 1 億的時候，你們答應給我這個資料，告訴本席說錢用在哪裡？這份資料是你們給我的，不是我自己印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會用在人事上。

劉議員德林：

這裡面的人事經費就佔 8 億多，還有喔，主計來了沒有？沒有喔！今天交通違規處罰裡面的規範，是哪些錢能用在上面？哪些錢不能用在上面？12%你們要規範出來，你們今天拿了百姓的錢，罔顧百姓的生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沒有。

劉議員德林：

還一天到晚講高雄市的生育率低，你們光是讓這些車禍造成人民的生命喪失，而且你看所有的數據，年輕人佔大多數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劉議員。

劉議員德林：

尤其 30 到 40 歲的人佔大多數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覺得我們給你的資料是在談統收及統支。

劉議員德林：

我告訴你，局長，如果在這種情況下，我還沒有跟你談現在吵得很兇的燃料稅的事情，局長，我們燃料稅今年是多少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汽燃費三十幾億。

劉議員德林：

三十幾億裡面，用在改善交通的所有各項事務，要佔百分之多少比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汽燃費的部分是有一個辦法。

劉議員德林：

這個辦法裡面的比例是多少？你講。你講一個實際的辦法比例是多少？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三十幾億裡面佔多少比例？多少比例是要用在交通改善？哪一個能夠講？
主席，在他們沒辦法講之前把時間停掉，你們慢慢想。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劉議員，我們現在所有叫統收、統支。什麼叫統收、統支呢？

劉議員德林：

好嘛！我現在問你，三十幾億裡面佔多少比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很簡單跟議員報告，在交通局資本門的支出裡面，都是跟交通有關。
你看我們每一個科都有關，在工務局裡面的道路養護這部分，也都跟這個有關。

劉議員德林：

所以總金額來講，我問你 12 億用到哪裡，你全部告訴我道路的維修，道路的什麼。你根本沒有用在交通號誌的改善，另外一個撥出來的錢是用在
哪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哪一個撥出來的錢。

劉議員德林：

警察局的酒測，那筆錢是從哪裡來的？那筆錢還是從汽燃費裡面出來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所以跟議員報告，沒有這種直接關係，在市府裡面…。

劉議員德林：

既然沒有關係，你怎麼拿這個來給本席呢？本席在正式的會議，要求你
12 億的用途，你公然欺騙高雄市議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沒騙劉議員。

劉議員德林：

那你今天拿這個我還看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跟議員報告，在…。

劉議員德林：

在我要刪高雄市政府的預算當中，你們給我的承諾，是跟我開玩笑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是開玩笑。

劉議員德林：

那你們拿的這個資料又不算，這個資料算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你要不要再聽我講一下，第一個，我們所有的經費放在歲入裡面…。

劉議員德林：

我告訴你，今天這個事情，你會後沒有跟我講清楚、說明白，你在今年的總預算，你交通局，我們今天把你公然欺騙高雄市議會小組裡面的所有資料，我會將它呈現出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欺騙。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好自為知，我時間有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欺騙啦！

劉議員德林：

我告訴你，我的結論就是，交通如何改善，按照我們汽燃費的比率標準，按照交通罰鍰的比率標準，你要把所有的錢撥出來。明明確確告訴我們，今年度要改善哪些，在道安會報裡面，在突發事件裡面，我們怎樣做為改善的標準。包含繁雜的道路號誌，或是監視器、或是有關所有能幫忙我們駕駛人，號誌的明確度，這才是我們要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它不是專款專…。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本席今天講到這。第二點，本席再請教你，我們現在的六大轉運站，國父紀念館、大東公園旁邊是要做六大轉運站的其中之一。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劉議員德林：

本席今天也聽到你講一句話，請問局長，我今天站在這邊發言，我的全名是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劉議員。

劉議員德林：

我是高雄市議員劉德林。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劉議員德林：

我們今天在議會所陳述的，是不是代議政治？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劉議員德林：

我是代表老百姓選出來到議會開會的，你今天早上回答的一句話，說希望對於那個轉運站，如果有人不同意的，你要來跟他說明。你要跟他說明什麼？本席今天就是鳳山選出來的，本席告訴你，本席是代表民意進來高雄市議會，很明確的告訴你…。

主席（陳議員玟娟）：

給劉議員 3 分鐘。

劉議員德林：

你拖延的時間，現在主席幫你把它要回來了，謝謝主席。我們議員今天是代議政治，今天議員在議會跟你陳述的，告訴你，大東公園現在的大東文化園區的正對面，你要改…。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國父紀念館前面。

劉議員德林：

國父紀念館前面要改轉運站？〔是。〕轉運站你說你有評估過，〔對。〕你說百姓都願意，然後達 90%，是誰講的 90%？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84%，我們有去調查。

劉議員德林：

好，84%，你也沒有算到本席所代表的民意，你要我們把民意拉出來，是找你要作戰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辦了 2 次說明會。

劉議員德林：

從哪裡辦說明會，我們在議會告訴你這件事，大東文化園區接大東公園，接這邊。以交通的流量，各項數據，你能做到轉運站的規模嗎？今天來講，你造成交通的失職，你還在這邊強詞奪理，還叫我們所以反對的出來跟你講，你要出來跟他們講什麼，你要跟他們打仗，還是要跟他們講什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劉議員，轉運站在各個區都很受歡迎，如果劉議員覺得不適合，我們就緩做。

劉議員德林：

我告訴你就不適合。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緩做。

劉議員德林：

還有今天早上有議員也是問你，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劉議員德林：

你本身來講，以專業的評估，那裡適合？那裡一個文化的園區，所帶動的，你可以在那邊設站，我們歡迎。如果在那邊做轉運站，把旁邊休閒的公園，把文化園區，是把整個的生活品質跟交通流量是打亂的，你曉不曉得！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在說明會…。

劉議員德林：

虧你今天還是實質的專業，哪一個站出來可以跟我挑戰！科長，你們評估的專業在哪裡？講清楚。你說 80%，80%的人在哪裡？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這個部分是我們實際在調查那個…。

劉議員德林：

在哪裡調查？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是在…。

劉議員德林：

在哪裡調查？經費從哪裡來？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這個部分我們…。

劉議員德林：

所有的數據拿出來，你調查什麼？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這部分可以提供給議員參考。

劉議員德林：

怎麼樣提供，你調查有沒有用經費？

交通局運輸規劃科陳科長志鶴：

有。

劉議員德林：

經費的數據全部拿出來。局長，做事情要有所承擔。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劉議員，如果你反對，因為他本來是明年的事，所以今年是配合其他…。

劉議員德林：

為什麼我反對，是我代表的百姓反對，要搞清楚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很簡單，反對我們就暫緩，我答應議員。

劉議員德林：

現在，你們行政單位就是非常的強硬、強霸，你有了解地方嗎？你說鳳山，鳳山目前就有兩位議員。如果你把鳳山 8 位議員叫出來，大家來簽名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跟劉議員報告…。[…。] 是。[…。]

主席（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劉議員。接下來林宛蓉議員，第一次發言。因為在場沒有第一次發言的成員，所以林議員有登記第二次，那我們就一起，好不好？時間就是 2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今天是交通部門業務質詢，主席、所列席的局處首長、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在電視機前面的鄉親長輩，大家午安。長期宛蓉一直在推動環保健康，我們交通部門一直廣泛推動大眾運輸，也是節能減碳的一種。今天本席有很多的議題要談論，首先是先講公車處，因為公車是大眾運輸，要讓捷運有很多人來搭乘，這也是節能減碳的一種。但是我們因為要將成本降低，當然公車處的虧損很多，但是不能因為虧損就一直減班。本席現在先給你一個建議，我們的紅 2，就是捷運接駁車，它從大林蒲那邊減了 6 個班次，高坪地區也減了 6 個班次。但是因為你們有多種的考量，本席也給你們一個空間，我尊重你們。但是我們的民衆、市民朋友，知道我今天要來質詢，就特別交代，早上孩子要出門，我們就是要讓孩子搭接駁車去搭捷運。他建議 6 點 20 分在高坪特定區這一班要開，你們減了這一

班。6點半有開，但是6點20的，有的人在接近市區的，要讀書都來不及了，就要載。家長也要上班，也要戴小孩子，這對他們來說是非常不方便的事情。所以本席希望這個6點20這一班次你要復駛。還有一班就是晚上，可能是夜校的孩子，他們希望能搭上晚上9點30分那一班。它是從小港站出發要回高坪特定區，讓夜間讀書的孩子，也有機會可以搭乘這一班。否則，他們沒有車可以搭乘，可能就要騎機車或搭計程車或請家人來載，這對他們來講是一件很不方便的事。

關於大眾運輸，高雄捷運沒有賺錢，但是對於輕軌，本席贊成要做。因為我們高雄市的捷運剛好是東西向和南北向，如果沒有環狀的路線可以轉乘的話，那麼我們的崗山仔、籬仔內那邊就很不方便。那邊的人口密度很高，如果他們要搭乘捷運，就要騎機車或腳踏車或走一段路，尤其是從凱旋路要到前鎮站的那一段路，在晚上很黑暗。所以如果有環狀輕軌的話，可能對於崗山仔那邊的市民朋友會更加的方便。

我們來進入今天的主題：高雄輕軌優先路段，是不是能在103年完成通車？這是我們市長在很多的公開場合，都一直在期待可以在103年通車。輕軌捷運原先是採取BOT方式來辦理，但是高雄市捷運長期運量不佳，又歷經兩次的招商不成，所以捷運局目前也改以政府自辦興建的方式。我們的總經費是165億，目前已經送交通部來審查修正計畫。修正後，輕軌總長度是22.1公里，採兩個階段來施工，就是分成兩期。優先路段就是前鎮的吊車場，在凱旋路 and 一心路連接東臨港線；凱旋二、三、四路這一段非常的黑暗，因為路燈不夠亮。所以輕軌如果能夠如期來施工，這對於我們整個高雄市民響應國際性的環保和保護地球的議題，是非常有助力的。讓它從成功路西側、台鐵的廊道經海邊路、再經第三船渠計畫道路，在01捷運站西子灣站，這個就是我們第一優先的路段；優先路段在103年完工通車，它的經費是83億。第二階段就配合鐵路地下化，預計在108年完工通車，從01捷運西子灣站到鼓山一路東側的鐵道園區——美術館；由美術館路和大順路接凱旋路，又回到前鎮的調車場，剛好是一個環狀的捷運輕軌，這就是我們的輕軌路線，它的經費有82億。行政院在97年有核定輕軌路線，原來是從成功路、新光路口沿成功路到西22車站就是同盟路，但是沒有經過港區，現在剛好我們配合中央。來，繼續看一下圖片，我們修正後的路線配合中央推動高雄港區海空經貿城的開發。除了海洋流行音樂中心、旅運中心、世貿會展中心等，差不多有200億。這個如果完成後是非常的好，因為修正後，輕軌捷運配合中央的政策，可以有疏解人潮的功能，這是未來發展高雄市的一個重大建設。以後流行音樂中心、旅運中心

那邊，也將是一個很繁榮的地方，會有很多旅客到那邊遊憩。這也是我們陳菊市長多次在公開場合宣示，輕軌優先的路段將在 103 年來完工，我們指日可待。但是問題來了，整個修正計畫到目前還卡在中央的交通部，何時能夠獲得核定？是不是可以趕上今年 6 月來招商，並且在 10 月發包作業？修正的計畫會不會延宕？這是捷運局局長的重責大任。本席一直在訴求：「中央打拚、地方服務。」過去郭玟成立委當了十一年半的立委，他對高雄市交通的重大建設，一直都配合市政府在爭取。但是郭玟成立委這次沒有當選，所以希望捷運局局長是不是可以找我們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跟交通部來溝通、研商，儘速來解決這個問題。在市政府和中央部會的溝通和連結方面，有時候中央部會看不起我們市政府，但是如果有一個立委陪同我們去，他真的對我們就很禮遇。過去市政府有很多交通和地方建設的問題，郭玟成立委也多方面配合我們市政府，但是他現在已經無能為力。過去我們跟市政府的配合非常密切，爲了大高雄的建設，我們要義不容辭。現在我們高雄市立委也當選很多席，希望我們捷運局可以客氣一點，有時候我們的地方建設需要中央補助款的時候，有時候也請立委多多關照一下，期待能在 103 年通車。經費的問題，原來是 BOT，中央補助 44 億，但是我們市府打算向中央爭取 65 億。要如何爭取 65 億？看你們要用什麼辦法來爭取。對於我們自辦，交通部有同意嗎？從 44 億，又要讓中央提高補助到 65 億，44 億到 65 億這些差距有十幾億。還有我們市府要自籌 100 億，錢從哪裡來？經過本席了解，我們市府打算讓輕軌沿線的土地成立一個開發基金，並且向銀行借貸。但是要借 100 億借得出來嗎？高雄市在過去，以高捷來做例子，他說他們完工後，他們畫了一個大餅，他們認爲捷運完工後，沿線的土地開發，一年的商機有 4 億，但是現在證明是天方夜譚，連 1% 都做不到，所以我們要用這個開發基金可能還要努力。

捷運局要如何來突破困境，儘速來招商動工，要怎麼趕在 103 年底可以來通車，輕軌攸關高雄市的發展，尤其前鎮、小港區，前鎮、小港是整個高雄市未來發展的金雞母，所以我們只許成功不能失敗，所以本席贊成輕軌要趕快進行。局長，過去輕軌一直延宕，延宕到現在，當然旅運中心、流行音樂館，這些都是契機，這個可能會帶動國際觀光人潮來到這裡，所以我們分成一、二期，局長，你有什麼看法？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在答覆之前我要感謝郭玟成立委，我上任到現在一年多，其實拜託很多，

你幫忙的也有，我也有親自去郭立委的台北研究室拜訪，很多我們的事情，他專程從高雄到台北請有關部會來幫忙高雄市，這一點我要表示感謝。

林議員提到，他們審查的期程，還有我們的進度，市長去年 11 月 8 日宣示，宣示分二部分：第一、我們內部的作業，希望能夠在 6 月發包，10 月動工，然後 103 年通車，因為主要是車輛，車輛製造大概需要兩年時間，這個很關鍵。第二、原來的計畫中央已經核准了，因為我們配合中央建設把那個效益擴大，所以有稍微做調整，調整之後，中央增加的部分是 22 億，以前核定的是 44 億，以前有提到以 44 億為限，但是我們現在照他的規則去算，那是過去，我們照新的規則就是要增加 22 億。

林議員宛蓉：

44 億不夠啦！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本來 120 幾億，一個是 165 億，因為路線增加，大約增加 40 億，中間增加的部分，我們本來就是在路面行駛，大家覺得這樣不好，所以我們走臨港線，這樣和汽車才不會有影響，這樣對 A1 和各方面都比較好，路權的部分，台鐵要拿 20 億，這個也是交給中央。另外，物價指數，因為年代差很久了，基本上，我們會爭取，44 億當中，目前 3 月 8 日初審通過，這個部分他沒有意見，但是到最上面，可能會談，談的時候我們還會力爭，這個部分增加的是配合中央建設，還有這是物價指數自然增加的，並不是市政府拿來當私房錢，然後要求中央負擔，公平來講，起碼你要在 65 到 44 之間，就是要酌量，我們是朝向這樣，增加的部分也是中央拿去，所以我們會有一些說詞，但是權限還是在中央，我們還在爭取。內部籌措的部分我們是用土地開發基金，基金是自償性的，就是跟公共債務法裡面的債限比例就不會算進去，這就是企業經營的方式。

林議員宛蓉：

你們不要想得太美好，希望輕軌可以趕快完成，形成一個環狀的交通網，可以帶動高雄市的發展，你如果到國外去，那個輕軌也是滿漂亮的。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們這個應該很漂亮，我們有動畫顯示。

林議員宛蓉：

細節的部分我們會後再談。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感謝林議員和郭立委。

林議員宛蓉：

這是班超路到中山路，就是中山路以東的凱旋路，這個臨港線鐵路也是郭玟成立委和本席在議會連結來爭取，幸好本席很積極，差一點就被台鐵騙了，這次郭玟成立委沒有當選他就不做，還好即時叫他來會勘，現在到底什麼時候要做？等一下再答覆。西臨港線，臨港線就是中山路以東，就是那麼灰暗。中山路以西，本席當選市議員之後，我邀請當時的交通局長和工務局長，還有都發局盧局長，就是凱旋路、東臨港線這邊弄得很漂亮，另外一邊，局長，我們跟捷運局、養工處和台鐵公司都去會勘過了，這個部分你們要趕快弄漂亮，因為錢都已經到位了。

這是瑞竹里的里長，還有相關的科室主管，周德利副局長也有在現場，這是前鎮輪渡站，前鎮輪渡站也是我們和郭玟成委員爭取的，這筆經費已經下來了，現在我們要來督促，這個前鎮輪渡站殘破不堪，猶如風中殘燭，這是都發局、輪船公司和過去的港務局，還有相關單位交通局都有去關切，輪渡站很破舊。這是當初經濟部國有閒置土地在這上面來興建，過去的前鎮輪渡站因為要做高架橋，這個已經拆除了，經濟部國有閒置加壓站的土地，我們要把輪渡站建設在這個上面，也經過交通局同意，輪船公司也很努力，港務局也會補貼經費，它到透視圖有方案一和方案二，剛才那個加壓站，我們要把原來的房屋變成輪渡站，有方案一和方案二，局長，你認為哪一個比較好？你有什麼看法？在你答覆之前，本席認為還不夠漂亮，因為我們的意象圖好像你們沒有做這樣的設計，前鎮輪渡站沒有意象圖，你們沒有做那個意象圖的設計。還有周邊，你知道周邊有些老舊建築，現在加上高架橋在施工，因此把那些民宅和新生工業區的建築都傷害到結構體了。當然他們是要去鑑定的，他們已經遭受高架橋施工的傷害。因為高架橋整天施工的噪音，1天24小時他們就要忍受18小時的噪音之苦，他們已經要崩潰了。

對於這個部分，我們配合中央的政策、配合中央的建設，那些民衆都是無條件的配合。但是你是不是在周遭部分再加以做個綠美化、景觀設計，給它做得更美輪美奐一點，好不好？局長，這是本席一再期盼讓前鎮、小港的地方建設更漂亮，同時也能對得起市民朋友，因為我們那裡都有很多的噪音和污染，所以希望局長可以回饋一下，請你作個說明。

主席（陳議員玟娟）：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林議員對前鎮輪渡站的關心。現在我們初步好像是方案一。

林議員宛蓉：

方案一？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大概是這樣。剛才談到入口意象和綠化，我是不是來爭取一些錢。譬如綠化部分，可以爭取到環保基金一些補助，還有很多地方做那些美綠化的一些工作。入口意象由交通局這邊來尋求預算辦理，這個現在大概在10月到12月就會完成。我們先讓所有…，不管是旗津，還是到前鎮這一帶，讓他們先有一個好的候船環境。以前這個，林議員也看到真的破破爛爛的，現在都打掉了，現在放一個貨櫃在那邊。

林議員宛蓉：

對，那個是路嘛。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路，所以這個都處理掉。這一部分也謝謝林議員的支持，就是由港務局這邊全額來支出。有關綠美化和入口意象，我們來想辦法，就是繼續把它做更好一點。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林議員宛蓉。接下來是陳議員粹鑾質詢。

陳議員粹鑾：

大會主席、交通部門的局處長、交通部門團隊、議員好同事、記者媒體小姐和先生及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好。本席對我們的觀光旅遊可說是非常的重視，尤其觀光是無煙囪的工業，本席在上個會期，也針對觀光問題提出來討論過。針對這些問題，也在上個會期跟觀光局陳局長討論到，鳳山地區可說是國防軍事的重地，有很多軍校位於鳳山地區。本席也有建議在鳳山地區，設立全國最大的漆彈場，來延伸軍事觀光概念，也來推廣休閒產業。陳局長也跟本席說這個計畫和理念非常好，尤其我們鳳山地區的眷村美食也是其他地區所沒有的，因此軍事觀光的概念和眷村美食，也是其他地方都沒有的特色。所以鳳山地區除了具有古蹟文化、歷史故事以外，更有軍事觀光和眷村美食。

本席也曾跟觀光局陳局長反映過，在上個會期他也跟本席說，要來規劃和計畫，可惜的是，本席在你們的計畫書上面，卻完全看不到這方面的資料。陳局長，是有困難，還是有什麼問題？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觀光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在整個自由行的整個遊程規劃裡，三軍巡禮秘探裡面，其中鳳山是

一個，包括左營、岡山、鳳山，還有包括軍事學校，那個環境其實在旅遊上面，還有你剛才提到的鳳山的美食、眷村，以及過去它的一些，比方說第二育幼院，還有海軍明德新村那些訓練班等等，這個環境都是在我們既定的遊程裡面。你提到的部分裡面，就是漆彈場的設置，這個如果跟遊程搭配是不錯。不過，我也特別跟議員說明…。

陳議員粹鑾：

但是我完全沒有看到你們在這方面的規劃和計畫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因為這個包括…。

陳議員粹鑾：

要具體嘛！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樣的漆彈場投資裡面，我們也在看民間有沒有意願要投資。包括土地的取得，還有其他的部分裡，包括有一些…。

陳議員粹鑾：

陳局長，你說的我都了解，可惜的是，本席完全沒有看到你有做這方面的規劃和用心，至少要有具體的或有個書面或有相關的進度等等。因為你跟本席說這個規劃等等都不錯，你會來探討，或是來規劃、採納，對不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我…。

陳議員粹鑾：

所以你說的這些問題，本席卻完全沒看到你有任何的進度。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我跟議員報告，在軍事漆彈場的部分，還是要由民間有意願來投資，我們就觀光的發展來講，我們也樂於從旁來協助這些。

陳議員粹鑾：

而且我希望陳局長要特別用心一下，不是只在口頭上說說而已，要確實去做、去規劃，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好，我也會去了解民間…。

陳議員粹鑾：

局長，要有個具體或有進一步的進度或有什麼書面資料時，請再給本席了解。針對這個問題，我會找觀光局繼續來探討和討論，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好。

陳議員粹鑾：

尤其鳳山地區的國防軍事觀光、眷村美食，跟地方的特色要連結起來，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如果民間有意願來投資這個部分，屆時議員這邊有什麼訊息的話，也讓我們知道，我們會一起來從旁協助。

陳議員粹鑾：

麻煩陳局長特別用心一下。陳局長，另外，我在經發局財經小組的業務報告中，看到他們有對鳳山地區發展地方特色，規劃「神氣佛現鳳山城」活動，雖然有補助 600 萬左右，但是我也有向藍局長反映說，有沒有跟觀光局請教意見等等，因為我希望不管是我們要發展地方特色，還是觀光、旅遊等方面的，各局處要強化，加強彼此的溝通。在橫向連繫上，我們一定要整合策略和概念，而不是觀光局做一種，經發局做的又是另一種。像內門宋江陣，雖然是民政局、觀光局、新聞局來結合行銷，還有像左營萬年季，雖是民政局主辦，但是這個活動辦了十幾年，它也是高雄市的大事情，無論是觀光局、新聞局及文化局在這方面都要結合來行銷大高雄的這種特色。所以本席針對各局處要行銷高雄這方面的觀光旅遊時，觀光局要特別來參與，還要特別強化橫向的連繫，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因為經發局這 600 萬跟整個地方的產業的部分，我們的科室會跟這個結合在一起，一起跟鳳山的整個觀光產業會結合，這個會做橫向的。

陳議員粹鑾：

如果這是針對鳳山地區的特色，還有寺廟、老店，然後針對寺廟和老店的特色中，有關觀光、旅遊，或能帶動經濟繁榮的，這個也要照會觀光局，在這方面大家共同結合來行銷鳳山地區的地方特色，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不管是經發局，還是文化局，現在包括大東文化藝術園區的竣工，它的文化公車也準備開始要行駛了，這個整體的部分，觀光局會做一些遊程上的配套，我先跟你報告。

陳議員粹鑾：

本席知道陳局長也是非常用心和努力，但是希望特別再加油一下，好不好？另外，我在業務報告看到我們觀光局旅遊景點的路線，有增加三個旅遊路線，其中一條路線是我們的義大樂園和佛陀紀念館的祈福線，義大樂

園及佛陀紀念館的祈福線有包含義大遊樂園，還有大樹舊鐵橋，佛光山的佛陀紀念館和內門，還有田寮月世界，這個祈福路線。那個佛陀紀念館本席也有去過，非常的壯觀，都是一個信仰中心，非常的好，帶動我們大樹的地方旅遊人潮也很多，所以這個祈福路線的規劃非常好，但是針對這個祈福路線在設計的時候，我們觀光局可不可以多增設更多的祈福路線，譬如說我們去過佛陀紀念館之後，看能不能來鳳山地區，我們鳳山地區也有很多古蹟、寺廟、文化或是我們的左營蓮池潭旁邊四周圍，密度非常集中的寺廟等等，這可以讓百姓有更多的祈福旅遊的選擇，讓百姓更了解，大高雄祈福路線，有更多其他新的祈福景點，陳局長，你的看法？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在觀光局裡面還有一個宗教之旅的遊程，所以鳳山這邊包括像曹公廟、城隍廟，還有龍山寺這些，我們都會包在整個宗教之旅的部分，像左營那邊有一個廟宇文化，鳳山也有一個廟宇文化，這個部分，宗教之旅的部分裡面除了佛光山的佛陀紀念館，還有一貫道的天台山、帝元寺、妙通寺和錫安山，我們也是有一個宗教之旅的路線。我想議員說的這個，我們都包含在裡面了。

陳議員粹鑾：

我看到這個祈福路線的規劃不錯，是不是未來祈福路線增加，像局長所說的，左營或是我們鳳山這裡，曹公廟、龍山寺、媽祖廟的古蹟和文化，跟宗教結合起來，更讓全國其他的百姓知道，大高雄有很多祈福路線、寺廟、宗教或是文化，有很多新的景點，對不對？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特別跟議員報告一下，我們在整個宗教之旅的部分，我們也特別印了一些摺頁，宗教的洗禮這樣，宗教之旅，所以這裡頭也都把鳳山，包括我們這裡頭幾個大廟，還有幾個宗教旅遊的部分都涵蓋在裡面，特別跟議員做報告。

陳議員粹鑾：

我了解陳局長你也很認真，所以針對我們旅遊的路線多元化，多方面的規劃，讓各地區可以更能發展他當地的特色。尤其是我們鳳山地區，剛才我一直跟你強調國防軍事的觀光、眷村美食、古蹟文化，像大東藝術文化園區、像眷村文化園區，未來還有衛武營都會公園等等，所以我們鳳山地區有很多特色，希望陳局長這邊特別把它行銷發揚光大，更加有我們鳳山地區的特色，讓全世界、全國更了解，因為這是一個很可愛、很美好的一個好地方了，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我們會積極去做。

陳議員粹鑾：

另外，我們輕軌捷運，剛才李議員也有說過，輕軌捷運在最近這三年都有推動，所以爲了要讓市民更加了解肯定，所以我們有做環狀公車的路線，有很多百姓在問，鳳山地區有沒有輕軌捷運，在此也請教我們陳局長。

另外，本席也有看到我們的報告，針對輕軌捷運，好像我們發包兩次都流標嘛，就是廠商對我們市政府沒有信心，所以都沒有意願，認爲不會賺錢，配合的意願也沒有，所以我們都流標，所以我們推動三年，最後也都回歸原狀，我們現在回歸原狀後，是不是自己要來做或是怎麼樣？在此請教陳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捷運局陳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剛才你說的輕軌就是我們市區大環線的這個部分，這個部分以前是這樣沒有錯，但是現在就是用自建，自建的部分就是因爲你是民間投資，他要考慮他的回收，實際上，這個交通建設也是政府來投資，因爲投資以後可以帶動很多的效益，這是讓大高雄所有的人來共享的，所以這個部分交通部也支持我們自己來自辦，現在就是說配合大高雄合併後，鳳山很熱鬧，所以我們變成利用輕軌這部分，在前鎮調度廠那裡，我們開始會有一條，現在在規劃，這一條就是繞到保泰路，繞到五甲這邊，過來議會這邊，到衛武營，再到澄清路這邊，澄清路這邊有好多個點，再到大貝湖，再到長庚，再到烏松這一條。

陳議員粹鑾：

陳局長，我們輕軌捷運有沒有要做？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你說這一條嗎？

陳議員粹鑾：

不是，是輕軌捷運，我們推動三年，最後是不是都流標，最後是不是我們要自己做？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條就是我們現在已經報交通部，現在就是初審已經過了。

陳議員粹鑾：

據本席所了解，這個案件涉及推動模式的變更及路線的調整，我們市政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府修正計畫，在 100 年 10 月 30 日有函報交通部、行政院來核定，我們市政府現在正在進行基本設計跟環境影響評估嘛。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陳議員粹鑾：

市政府的評估，中央也不一定照這樣辦嘛，如果中央不一定覺得辦得到的話，我們市政府有沒有其他的腹案？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目前因為我們事前事後的溝通，或是事後的證明，送去初審，3 月 8 日那一次，他一次就通過了，所以往後是愈來愈高層在審，這一部分的初審是地毯式的審查，現在通過了，以後上面是決策階層，這要時間。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陳議員粹鑾的發言，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玟娟）：

繼續開會，因為第一次發言的議員還沒到，先由登記第二次的陳議員粹鑾發言。

陳議員粹鑾：

感謝大會主席，交通部門局處長，我質詢到陳麗珍議員到場。高雄市在縣市合併後，大家都非常積極的建設及努力，謝謝大家的努力、大家辛苦了，最近油價上漲，針對公共汽車、渡輪、計程車會不會漲？請交通局主管共同來探討大眾運輸，油價上漲，百姓非常的擔憂，因為油價上漲，所有物資都上漲，如果公車或渡輪船的票價及計程車上漲，大家會更加雪上加霜，在此特別和交通局王局長探討一下會不會漲？請交通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交通局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目前不會漲。

陳議員粹鑾：

目前不會漲，暫時不會漲，那什麼時候才會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目前就不漲。

陳議員粹鑾：

目前不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主要是交通部有個 5 元的補貼，他是 4、5、6 會有 5 塊錢的補貼，所以在公共運輸方面應該是不會。

陳議員粹鑾：

目前公車虧損、渡輪船的營運也不好，民間的客運有時還需仰賴政府編列預算支援路線，所以是否應該另外開闢財源收入，增加觀光的旅次或是帶動高雄觀光的收入，這樣我們才不會虧損連連。王局長你說不會漲價，交通局、觀光局或是其他局處，是否應該特別思考，應該如何讓市政府增加財源收入、增加百姓的就業機會，這是我們應該特別努力的地方，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我非常的贊成，整個人口及經濟活動，讓我們使用的人口更多，公車、渡輪的收入才會比較好，所以從收入面增加，但是成本面上是不會漲的，很贊成收入面的增加。

陳議員粹鑾：

王局長你剛才提到計程車，因為計程車司機的收入和中、北部的比較起來，收入沒那麼好，尤其油價上漲，他們特別辛苦、也賺不到什麼錢，你剛才說交通部有協調中油，要調高現行公共運輸業者用油補貼 5 元的油價差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

陳議員粹鑾：

但是他們不是每三個月就會檢討一次？所以計程車司機都不會放心、安心，針對油價上漲，計程車司機的部分，我們要特別注意，因為他們特別弱勢。我們盡量來協助、爭取，不要因為油價上漲，只有補貼油價差額 5 元的幫助有限，所以請王局長要特別用心，幫忙他們爭取權益，不要讓他們一直處於弱勢，好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謝謝陳議員對於計程車駕駛人的關心，這一部分和交通部也有溝通，我知道現在在加油卡上有補貼 5 元，一個月 450 公升，目前這部分正在執行當中，我們隨時會注意油價對他們的影響，隨時有訊息會和交通部做溝通。

陳議員粹鑾：

有關公共汽車、渡輪船、計程車等等，你主管所有的公共運輸，交通局、觀光局或其他局處，要特別思考該如何增加財源收入，要帶動觀光的旅次，

讓我們的收入更好，減少虧損，麻煩交通部門要多勞心、勞力，一起為高雄打拚、努力，謝謝。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陳議員粹鑾的第二次發言，請陳麗珍議員質詢。

陳議員麗珍：

主席、交通部門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媒體先生、小姐、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請教交通局局長，最近物資一直在上漲，尤其是汽油漲的最兇，我發現我們的民衆生活習慣在改變，前幾天我搭乘捷運時，從左營圖書館搭到小港站，我發現當時並不是顛峰時刻，但是捷運的每一節車箱都站得滿滿的，上下車的人數、頻率很頻繁，我發現高雄市的大眾運輸、建設是在進步的。我就想到未來如果這樣的現像，不是因為油資上漲，而是市民的生活習慣來搭乘大眾運輸的話，真的是非常好，我在此要提出幾點。有好的捷運，捷運蓋好了，但是公車系統的完善規劃更重要，還有我們的自行車，自行車目前的方案是甲地借車、乙地還車，一個小時免費，很多住在大樓的民衆要外出，使用捷運站外的自行車，騎到捷運站放之後，下一站又繼續使用，只要在一個小時內使用完全免費，這項措施是否可以延長、繼續推廣？自行車的成不本不是很高，我們有一項空污基金，可以拿來多推廣這項事項。

機車停車格也要有完善的規劃，讓搭乘捷運的民衆，隨時都有機車停車位可停，不然很多人都是到了捷運站，看到沒有機車位，搭捷運的念頭又沒有了，改騎機車。再來是接駁車，我們的接駁車及公車因為縣市合併，所以有些路線改變，民衆有抱怨的聲音，但是我希望可以將不足點慢慢的補回來，公共建設的大眾運輸的成本都是非常不本高，我們會有所管控，但是我希望明年能夠更進步，一定要將我們的公車接駁規劃好。我認爲我們的大眾運輸真的好進步，但是好的捷運一定要有周邊的交通配備，公車、接駁車、自行車、機車停車位等措施都要做好，這樣我們的捷運才不會因爲是這幾天的物資上漲增加民衆才來搭乘，時間久了又回復到原本的使用交通工具的習慣，改變高雄市民的習慣，例如最近電視的廣告一直在教我們如何使用電燈、冷氣，達到幾度才開冷氣，這些都是好的習慣，我希望局長能加強小的問題點，我們才能發揮很大的效益。

上次我有提過，現在楠梓區的發展很快速，尤其是楠梓清豐里、援中港、高雄大學等，空間、土地都非常寬廣，房子不斷的在蓋，楠梓在合併後變

成中心點，從路竹、岡山、橋頭、阿蓮一定都要經過楠梓，美濃、旗山、燕巢、仁武等也都是要經過楠梓。我希望對於楠梓的交通轉運站要去思考，譬如我是一位外地人要到楠梓，現在楠梓不光是發展上慢慢很明顯了，人口數也是一直在增加。在楠梓共有七所大學，以前叫做「大學城」，現在是稱為「高雄學園」。這七所大學，你看這些學生，還有這些學生的家長要來或這些學生要到市區，或他們出來搭乘大眾運輸，或是在外地我們周邊的幾個區，所以楠梓區現在的交通規劃是不足的。楠梓是一個很好的地方，不管是土地、空間，未來新發展社區的空間都很大，但是我們現在的交通是不足的。這一點希望交通局長能夠思考，因為我們不能等到人口密集時才來思考，屆時可能就來不及了，所以我們現在就要來思考。局長，針對楠梓交通轉運站的看法如何？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交通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長國材：

的確，目前我們是以左營高鐵站當我們的轉運站。楠梓的部分，在未來發展上，又由於縣市合併以後，變得比較中心，這部分我們會來思考，如果它不是一個轉運站，最少在公車服務上面也很方便。譬如跟左營做一些搭配等等，這邊我們來做一些研究。目前六個轉運站，就是積極在推動，在楠梓地區，我們是把公車整個再做一些研究。陳議員談到未來性，我們也覺得很重要，未來它潛力滿高的，尤其那邊現在有空地，我們可以那邊再做一些思考來看看。譬如它或許未來跟左營，應該是一個有點像母子站這種方式來處理，我再思考一下，好不好？

陳議員麗珍：

局長，你說得對，楠梓區現在是縣市合併的一個中心點，它以後的發展性也是有一個空間，也是發展的很快。楠梓區到左營站，完全是距離很遠，大概是五、六公里以上，所以它沒有辦法連接到高雄這個站，因此它是一個獨立的，而且它可以連接旁邊整個區，還有七所大學，所以這個要好好規劃。

交通局長國材：

好。

陳議員麗珍：

現在捷運的運量一直在增加，剛剛本席所講的，周邊一些自行車一小時免費，這樣的實施到什麼時間？

交通局長國材：

它現在好像沒有時間的限制，主要是…。

陳議員麗珍：

沒有時間的限制？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因為現在是高捷公司在經營，它是希望也變成剛才陳議員講的，是接駁型的，接來搭它的捷運。所以它一小時免費的政策，還有它一卡通很容易借車，這個事實上都是為了捷運的運量來的。

陳議員麗珍：

那公車免費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公車我們是轉乘半價。

陳議員麗珍：

半價？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陳議員麗珍：

現在不是免費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現在沒有免費。

陳議員麗珍：

還是只有一個月的期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那個新的路線，工業區是另外一個，那是幾條新闢的路線。但是現在整個高雄市都沒有免費，但轉乘捷運是用半價優惠的。

陳議員麗珍：

局長，本席建議，應該要經常舉辦一些大眾運輸的公車乘坐期，可以在短時間裡面全部免費，這樣可以把一些從來沒有搭過公車的人或習慣自己開車或騎機車的人，能夠慢慢的把他的習慣轉變。有時公車免費的話，有人會覺得很方便，不用買票，很方便又免費，可以來乘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這個政策是 OK，但就是那個經費，像陳議員說的，我們每年要申請一些像空污基金的補助。

陳議員麗珍：

空污基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我們再來努力一下。

陳議員麗珍：

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但是目前是以轉乘優惠當我們的政策。

陳議員麗珍：

如果這樣的話，我們的捷運運量一定會再成長，這個是好現象，謝謝。再來要請教觀光局長，本席一直以來都對蓮池潭的觀光景點經常提供一些意見。蓮池潭可說是未來可以做為高雄市觀光旅遊的一個指標，它旁邊就是高鐵，全國的人搭高鐵來高雄時，一定要在高鐵左營站下車，最近也是在蓮池潭周邊。蓮池潭旁邊還有舊城古蹟，有一些文化眷村，還有最新的建設——綠建築，我們的主場館、半屏山、廟宇有那麼好的資源。去年也編了 1,000 萬，剛好把蓮池潭周邊的步道做完成，還有木桌椅、石頭桌椅，這些都做得很好。

但是蓮池潭到現在，我還一直在想，這幾年來建設都已經有在做，為什麼人潮都沒有辦法進來，除了萬年季那幾天以外，其他看到人潮真的很少，這是要怎樣來推展？

高雄市現在尤其是晚上，高雄市唯一的蓮池潭是最美的，周邊還有這麼多資源，這是高雄市唯一有的，晚上為什麼都黑漆漆，沒有人潮會進來？我現在發覺到，現在高雄市在推廣觀光的夜間景點，我們推廣的觀光夜間景點，有愛河之心、駁二特區、漁人碼頭、城市光廊、愛河、西子灣、六合夜市。但是我們獨獨漏了蓮池潭，蓮池潭它也可以…，局長，晚上有空時，可以到蓮池潭看看，晚上的蓮池潭真的很漂亮，有廟宇、龍虎塔，周邊就是人行步道。我們怎麼周邊和夜間蓮池潭的美也可以把它展現出來？我們不是只在白天有鴨子船，晚上也是可以好好的去把它推廣，讓觀光客知道來蓮池潭觀光，局長，你認為這個可以做到嗎？

主席（陳議員玫娟）：

觀光局陳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陳議員對整個左楠地區的整個觀光的開發，其實非常的關注。你剛才提到的那個問題，我覺得關鍵的問題在蓮潭路的那個地區，那個商店街、形象商圈能不能做和建構起來。現在我知道經發局好像前幾天也去做社區的說明會，也可能會朝試辦的方式，看看把那個徒步區裡面做試辦的方式。

現在就觀光局來講，因為在整個城市觀光發展會報裡，我們都有討論到這個問題，也就是怎麼去建構這樣環潭的觀光資源，把它帶動起來，除了經發局在蓮潭路的徒步部分，可能會朝試辦的方式。

另外一個，跟議員報告的，我們現在因為整個地緣的關係，要把蓮潭路形成一個兩側完整的商店街或形象商圈，恐怕不是短期很容易做得到。我們今年的部分，我們會朝餐車的方式，也就是特殊餐車設計的部分，能不能做個吸引，來補足那些商店街的不足。我們今年會做一個「特色餐車」，試辦看看，把它結合起來，跟原來的商店街結合在一起。另外，5月的時候，我們不是原來有一個管理站，那個行政中心已經委給農業局。

陳議員麗珍：

物產館。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農特產的展售中心，那個部分也就是農特產的國際化、觀光化，所以這部分，我們就把它整個帶動起來。

陳議員麗珍：

局長，這樣的連接、串聯，未來對蓮池潭一定是有發展的潛力，也希望你能夠去注意到夜間的美的規劃，也是要把它融入進來，局長，謝謝。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謝謝。

陳議員麗珍：

再來要請教輪船公司總經理。高雄市有很美的海港，為什麼輪船公司推廣到現在人潮一年比一年還少？前幾天，我有一位朋友帶了一位大陸朋友要去觀光搭遊輪，高雄市有遊輪、有渡輪、有愛之船、有太陽能船，有這麼多種船，可是我相信高雄市民也分不清楚。他爲了要搭輪船，就去問了很多朋友，有人告訴他在國賓飯店旁邊，也有人跟他說在其他地方，就是給他講了一大堆，但是他去買票卻統統都沒有，原因是他要事先訂票，而且它是只有開晚上，白天沒有營運。因為這個渡輪我們是要看高雄市的夜景，所以有很多人都不知道。這一位朋友還是記者，他是媒體界的，而且他問了好多位媒體朋友，也沒有人去了解，什麼船是有什麼行程，像渡輪，就是要到旗津的交通工具、要到中洲；遊輪是要去觀賞海港；愛之船就是遊愛河。很多人搞不清楚，也不知道在哪裡買票，以爲到渡輪站現場就可以買票。我覺得這部分要好好推廣，不然觀光客越來越少，我們的人員也越減越少，開船的次數也越來越少，這樣就不用做了，我們的渡輪公司要做什么，要像一家私人公司一樣去推廣，要有進步，每年的業績要成長，

如果是私人的，廣告行銷就會做很大，讓大家都知道，最起碼要讓民衆知道觀光輪船如何去搭、如何去訂位子等，是怎麼樣的情形？董事長，你答覆一下。

主席（陳議員玫娟）：

董事長，請答覆。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張董事長清泉：

我們會再加強宣傳，我們現在的公司大概就是渡輪從旗津到鼓山，一年大概有 700 萬人搭乘，這個大家都知道；愛河就是在國賓搭，還有在仁愛站搭，這是下午 4 點到晚上 11 點，現在假日早上 9 點就開始有了；第三個業務就是你剛剛所講的遊港輪，遊港輪是每天的 5 點半到 7 點半，有一班餐船，另外就是也有包船，每個假日從真愛到旗津也有觀光交通船在行駛，我們也都加強宣傳，謝謝陳議員的指教，我們會在認真的做行銷廣告，謝謝。

主席（陳議員玫娟）：

今天交通部門的質詢，登記發言的議員都發言完畢，這兩天的部門質詢就到這裡結束，感謝與會所有部門的各位代表，也希望這兩天得到我們議員指教的、希望你們改進的、需要提供資料的，希望各位回去，要用最快的速度、最認真的態度，趕快回應給我們議員，趕快澈底去執行，感謝各位，這兩天辛苦了，交通部門的質詢就到今天圓滿結束，謝謝。

散會（下午 5 時 28 分）。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農銷字第 1013096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周議員鍾澐	蓮池潭高雄物產館與龍虎塔等景點之間有段距離，如何串聯發揮相乘效果，應事先規劃，並尋得伴手禮，俾能提升觀光效益。	農業局	一、蓮池潭風景區位於本市重要觀光及交通據點，往來參觀遊客眾多，已成為本市觀光聖地，其中又以龍虎塔為國內外遊客必定參訪景點之一，蓮池潭高雄物產館設立之初衷為建立本市自有品牌形象共同識別行銷、提升本市農漁特產品品質，資源共享開拓多元行銷通路確可增進農民收益。 二、於蓮池潭風景區設立高雄物產館除整合及拓展本市各區特色之農產品及加工品行銷外，也規劃結合觀光資源導引周邊景點參訪民衆至本館遊玩，蓮池潭高雄物產館整建工程已近完工，5月份完成經營團隊進駐，未來營運仍先結合當地觀光資源提升農產品銷售為主軸，讓農業元素與蓮池潭景觀結合創造當地新話題。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觀產字第 10130375300 號函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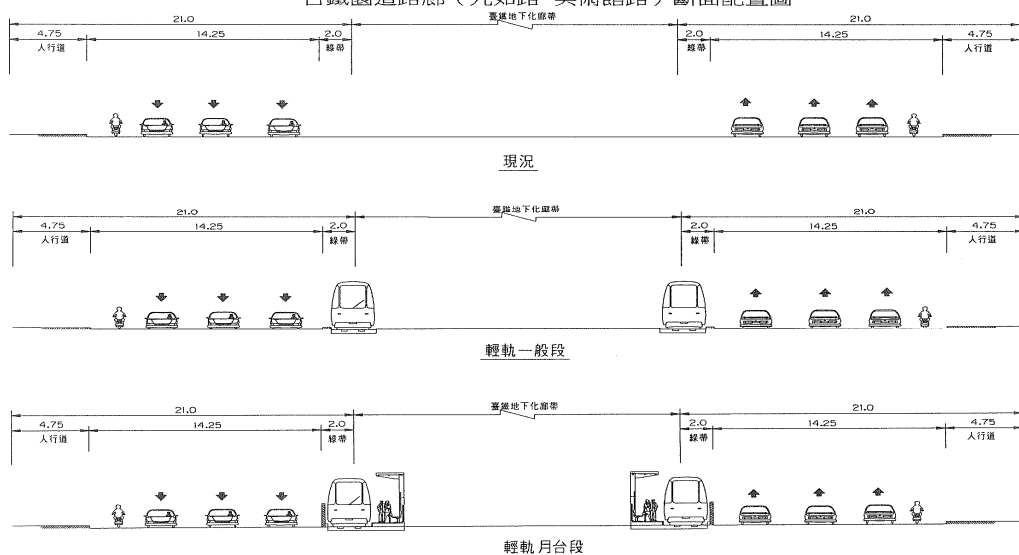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周議員鍾澐	蓮池潭觀光活動及伴手禮應與農業局物產館結合行銷及妥善規劃人行動線？	觀光局	<p>一、本局將配合農業局蓮池潭物產館相關系列活動，於蓮池潭旅遊服務中心配合行銷宣傳物產，以引導遊客至物產館參訪購物。</p> <p>二、有關伴手禮活動，為達橫向局處共同辦理行銷宣傳之綜效，本局刻正與新聞局辦理之 2012 高雄精品選拔活動洽談後續之相關事宜，包括實體通路之建置與高雄精品、伴手禮集結發行 DM 或手冊以廣為宣傳，亦積極思考將蓮潭物產館納入實體通路之計劃。</p> <p>三、有關本局對蓮池潭周邊景點至物產館人行動線說明如下： (一)目前蓮池潭遊客多集中於意象廣場區龍虎塔處，該區至農業局物產館已有完整人車分道動線，遊客可選擇走岸邊木棧道或旁邊抵石子步道，周遭亦有 5 支指標動線牌供遊客導引，另從意</p>

				<p>象廣場至孔廟段有木棧人行道、平板磚人行步道及 9 支指標動線牌，孔廟段至物產館段有平板磚、抵石子人行步道及 5 支指標動線牌，整體來說，人行動線及指標系統充足。</p> <p>(二)有關導引至農業局物產館之指示牌，本局將與農業局會勘研議辦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6 高市府捷秘字第 1013041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連議員立堅	鐵路地下化之後地面上又建輕軌，應想辦法使輕軌深入地下連接(介面如何處理?)	捷運工程局	鐵路地下化後，台鐵車站深入地下，其施工較為複雜，成本高昂且時程較長；反觀輕軌車站其特點即為施工簡單，成本較低，工期短，輕軌車站因採車上收票，為無閘門開放之候車亭型式，如果地下化除將增加大量建造成本外，與鐵路地下車站共構，恐因二者介面工程增加輕軌施工時程。 本路段輕軌係行駛於鐵路地下化後之園道兩旁，未來將鄰近台鐵地下化車站入口設置車站，配合 100% 低底盤之輕軌車廂設計，可提供旅客便利的轉乘服務。

台鐵園道路廊(九如路-美術館路)斷面配置圖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連立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6 高市府捷秘字第 1013041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連議員立堅	捷運的運量條件達到何種情況下高捷可以增加至 6 節車廂行駛？	捷運工程局	針對列車編組所提供之服務品質，「綱要性營運維修規範」2.1.6 規定，列車組合及班距須滿足尖峰時刻車廂站位密度為平方公尺 5 人的要求，任何列車站為密度達每平方公尺 7 人的情形不應連續超過四站，若此情形發生時捷運公司應立即改善，增加至 6 節車廂行駛。(相關規範如附件)

高雄捷運電聯車增加至 6 車組車廂說明

1. 契約規定

紅橋線路網建設案民間參與招商階段，依照本府公告之「綱要性營運維修規範」2.1.2 規定，參與投標之特許公司所提供之捷運系統運能，須能滿足該公司自行預測及實際各年期之運量需求，本府提供之運量預測僅供參考。另針對列車編組所提供之服務品質，「綱要性營運維修規範」2.1.6 亦規定，列車組合及班距須滿足尖峰時刻車廂站位密度為每平方公尺 5 人的要求，任何列車站位密度達每平方公尺 7 人的情形不應連續超過四站，若此情形發生時特許公司應立即改善，但緊急狀況不在此限。(詳附件一)

有關電聯車尺寸，依照「綱要性機電系統設計規範」中之「機電系統功能規範」1.1.5(3) 規定，電聯車之編組及班距之安排必須至少能滿足「綱要性營運維修規範」附錄 C 之需求(車廂乘客站位密度 5 人/平方公尺為計算基準)，最大編組方式營運時，其列車長度必須符合月台長度。另針對列車之編組方式，該規範 1.2 亦規定電聯車之編組可為彈性編組或固定編組(詳附件二)。

因此，綜合上述規定，**電聯車編組必須與班距安排相互配合，來達到滿足實際營運運量之需求**，而以最大編組方式營運時，其列車長度必須符合車站月台長度。

2. 捷運公司投標文件

捷運公司於其提出的投資計畫書中表示，將按運量需求，先期採用三車一列行駛，以縮短班距激發旅客搭乘意願，在未來適當時機，隨年機動調節每列車數，預估民國 109 年紅線尖峰時刻改採 6 車一列服務旅運。依照其所提出之特許期間預估分年列車數量及編組表顯示，民國 99 年時以 3 車一列方式編組，列車數量共 42 列(126 輛車，詳附件三)。

3. 執行情形

捷運公司依據合約中之「機電系統功能規範」制訂「電聯車採購功能

規範」並經本局審查核定，電聯車在營運初期為 3 車固定編組，未來視運量需求將增加 6 車固定編組（詳附件四）。

目前高雄捷運所採用之 3 車組電聯車其編組方式為 DM+T+DM（由動力駕駛車（DM）與無動力車（T）等車輛編成），以車廂乘客站位密度每平方公尺 5 人計算，每列車載客人數為 750 人，以站位密度每平方公尺 7 人計算，每列車載客人數為 1005 人。未來視運量需求捷運公司將採用 6 車組電聯車（編組方式為 DM+T+M+M+T+DM），新增的動力車（M）外觀及尺寸與 T 車相同，車重小於或等於 DM 車，載客人數與 DM 車相同。至於相關之營運介面如車站月台長度、軌道支撐、供電及號誌系統等目前均已考量未來採用 6 車預留擴充需求。

檢視高雄捷運所提供之運能，當班距為 2 分鐘時，以 3 車組列車每列車載客人數 750 人計算，單方向每小時可運送人數為 21,500 人（750×30），以每列車載客人數 1,005 人計算，單方向每小時可運送人數為 30,150 人（1,005×30），均可達到單方向每小時運送人數 20,000 人以上之高運量捷運系統(mass rapid transit)運能需求。

4. 結論

高雄捷運系統運能係由高雄捷運公司自行依照其所預測之運量規劃適當之電聯車編組方式與班距，列車組合及班距須滿足契約規定之尖峰時刻車廂站位密度為每平方公尺 5 人的要求，任何列車站位密度達每平方公尺 7 人的情形不應連續超過四站，因此捷運公司於投標階段即依照其運量需求，提出初期以 3 車方式編組營運，隨著運量增長，預期至民國 109 年紅線尖峰時段才改採 6 車進行營運之規劃。

2. 營運要求

2.1 服務要求

2.1.1 營運時間

- (1) 營運須維持每年 365 天運作 (潤年時 366 天)。
- (2) 端點站第一班車發車時間以不晚於 6:00，末班車發車時間以不早於 23:00 為原則。
- (3) 特許公司如因營運需要須調整營運時間，應先報請主管機關同意。
- (4) 當特許公司所提供之系統發生故障而無法提供正常列車服務時，須安排其他替代交通工具輸運旅客。

2.1.2 營運運能

- (1) 特許公司應自行評估運量以進行營運及維修規劃，主管機關之運量預測僅供參考。
- (2) 特許公司所提供之系統運能，須能滿足該公司所預測及實際各年期之運量需求。

2.1.3 班距

班距須滿足最大運載區間旅客需求，尖峰時刻最大班距不得超過 6 分鐘，離峰時刻最大班距不得超過 10 分鐘。

2.1.4 靠站時間

列車每站停留時間由特許公司自行決定，惟於進行系統績效評估時，平均靠站時間以 25 秒估算。

2.1.5 行車速率

- (1) 正線上最高行車速率為每小時 80 公里，除在有速限的曲線段上，任何模擬測試都以此速率為準。
- (2) 橘線（O1-OT1）來回行駛時間應不超過 50 分鐘（含調頭時間）。
紅線（R3-R23）來回行駛時間應不超過 90 分鐘（含調頭時間）。
特許公司應滿足此最小來回行駛時間之要求。

2.1.6 服務品質

- (1) 列車組合及班距須滿足尖峰時刻車廂站位密度為每平方公尺 5 人(S3) 的要求。
- (2) 任何列車站位密度達每平方公尺 7 人(S4) 的情形不應連續超過四站，若此情形發生時特許公司應立即改善，但緊急狀況不在此限。

2.1.7 服務指標

特許公司應於開始營運前訂定服務指標，依法報請主管機關核轉交通部備查，內容至少包括：

- (1) 安全：事故率、犯罪率。
- (2) 快速：班距、速率、延滯時間、準點率。

1.1.4 特許公司之衡量

本規範之目的為儘量允許特許公司於設計車輛時，擁有較大之發揮空間。雖然某些場合，特許公司可使用創新之科技，但仍建議使用成熟且為全新之系統及零組件。本規範之制定係依據捷運系統經驗及國際慣例。

1.1.5 系統要求

- (1) 電聯車須具備 ATO、ATP 及 ATS，並提供空間安裝這些設備及其他子系統之設備，彼此間介面須妥善處理。
- (2) 平均車速至少為 35 公里／小時，包括車站停靠時間。紅線(R3-R23)來回行駛時間應不超過 90 分鐘（各站預設停靠時間為 25 秒），橘線(O1-OT1)來回行駛時間應不超過 50 分鐘（各站預設停靠時間為 25 秒）。

特許公司須以下列數據計算上述平均值：

- A. 最高設計速率 90 公里／小時。
- B. 最高營運速率 80 公里／小時。

(3) 電聯車尺寸

電聯車之編組及班距之安排必須至少能滿足「網要性營運維修規範」附錄 C 之需求（車廂乘客站位密度 5 人／平方公尺為計算基準），最大編組方式營運時，其列車長度必須符合月台長度。

(4) 緊急救援

電聯車須能推動或拉動另一已失去動力、所有煞車已釋放、車輛編組及載重類似之電聯車，並能在路網上最惡劣坡度啟動且加速至 25 公里／小時，至鄰近之故障列車停放處。

(5) 於 ATO 情況下，電聯車靠站精確度須不超過±300mm。

1.2 列車之組成

電聯車之編組可為彈性編組或固定編組。車組可由 DM 車、M 車、DT 車及／或 T 車等車輛型式編成，其編組之表示方法以加號連接，例如：DM+T+M+……。

1.3 車輛重量

1.4.6.2 每車載運量

本捷運系統每一列電聯車的載運人數，可分為三種載運模式：

表 1.4-3 列車載運能力

載運模式	定義	載運量，人/列	
		三車一列	六車一列
S2	座位全滿、無立位	150	300
S3	座位全滿、立位 5 人/m ²	750	1,500
S4	座位全滿、立位 7 人/m ²	993	1,986


1.4.6.3 特許期間分年列車數量及編組

本申請人將按運量需求，先期採用三車一列行駛，以縮短班距激發旅客搭乘意願，在未來適當時機，隨年機動調節每列車數，預估民國 109 年紅線尖峰將改採六車一列服務旅運，初步規劃之車隊編組計劃如下表。列車的日常調度，將配合維修期錯開分散的策略，儘量將車隊分成四或五個組，累積不同之里程數，以利分散列車進廠維修之時程。

表 1.4-4 特許期間之分年列車數量及編組

	編組	運轉列數	備用列數	維修列數	總列車數	總車輛數
96 年						
紅線	3 車/列	24	2	2	28	84
橘線	3 車/列	10	1	1	12	36
合計		34	3	3	40	120
99 年						
紅線	3 車/列	24	2	2	28	84
橘線	3 車/列	12	1	1	14	42
合計		36	3	3	42	126
109 年						
紅線	6 車/列	17	2	2	21	126
橘線	3 車/列	16	1	2	19	57
合計		33	3	4	40	183
119 年						
紅線	6 車/列	21	2	2	25	150
橘線	3 車/列	19	2	2	23	69
合計		40	4	4	48	219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KAOHSIUNG RAPID TRANSIT CORPORATION	採購功能規範 日期: 91.03.20
---	---	------------------------

1.2 列車之組成

電聯車之編組，在營運初期時為 3 車固定編組，未來視運量需求將增加 6 車固定編組。車組可由 DM 車、M 車或 T 車等車輛型式編成，其編組之表示方法以加號連接。3 車固定編組為 DM+T+DM，6 車固定編組為 DM+T+M+M+T+DM。

1.3 車輛重量

車輛之重量包括空車重及載重。載重充份考量載客量及其支撐結構物之承載力。

(1) 載重之設計參數

載重依載客量而定，並以平均每人 60kg 重為基準，其設計參數之考量如下：

S1：車輛運轉整備妥善後空車狀態，此時之重量為 W1。

—適用於機廠調度。

S2：車輛座位滿座時之狀態，此時之重量為 W2。

$$W2 = W1 + 60\text{kg}/\text{人} \times \text{座位數}$$

S3：車輛座位滿座外，加上立位空間 5 人/m² 載客量時之狀態，此時之重量為 W3。

$$W3 = W2 + 60\text{kg}/\text{人} \times 5 \text{ 人}/\text{m}^2 \times A$$

A 為立位空間之面積 (m²)

—此載客模式，適用於車輛採購數之估算，以及車輛空調系統之設計。

S4：車輛座位滿座外，加上立位空間 7 人/m² 載客量時之狀態，此時之重量為 W4。

$$W4 = W2 + 60\text{kg}/\text{人} \times 7 \text{ 人}/\text{m}^2 \times A$$

—此載客模式適用於運量服務指標、逃生避難及列車運轉性能之設計。

S5：空車狀態 (S1) 再加上 S4 載客量的 1.25 倍時之狀態，此時之重量為 W5。

$$W5 = W1 + 60\text{kg}/\text{人} \times (\text{座位數} + 7 \text{ 人}/\text{m}^2 \times A) \times 1.25$$

—適用於車輛結構之強度及勁度設計。

紅線及橘線電聯車	版次:0
第二章 系統之功能、品質及安全要求	第10頁，共 36頁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洪平朗）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觀工字第 10130362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洪議員平朗	高雄市有無評估興建觀光空中纜車？	觀光局	一、經查本府都發局 92 至 97 年間於高雄港出海口規畫設置連接旗津及鼓山之跨港纜車，惟因軍方及環保團體以規劃路線影響軍事安全與自然生態恐遭破壞為由，反對設置而無法推動興建，另查前高雄縣政府觀光交通處（運輸規劃科）分別曾於 93 及 97 年辦理「寶來藤枝自然生態文化園區委託規劃」(韓觀光纜車部分)及「寶來藤枝纜車建設計畫民間參與之可行性評估暨綜合規劃」等工作。 二、因觀光纜車業務事涉專業領域廣泛，本府觀光局已於去(100)年底遴選外聘具纜車相關專業領域（土木工程、交通及運輸工程、法律財經、企管、地政、不動產經營管理、都市計畫、機械工程、機動工程等）之學者專家及相關單位（生態團體、觀光及相關同業公會、專業技

師公會等)人員,共同成立「大高雄觀光纜車工作小組」,協助本市觀光纜車業務之推動。

三、本(101)年度本府觀光局已編列預算150萬元,辦理「大高雄觀光纜車可行性評估及發展計畫」勞務採購案,透過招標遴選相關專業廠商針對本市觀光纜車之興建辦理先期初步規劃及可行性評估,除重新評估先前所提路線之可行性,並規劃及可行性評估,除重新評估先前所提路線之可行性,並研究是否有新路線,俾選擇最佳推動方案持續推動,以期打造大高雄旗艦型觀光設施,提升大高雄觀光吸引力。

四、該採購案前於101年3月28日至4月16日辦理第一次上網公告招標、4月17日開資格標,因無廠商投標致流標;101年4月23日至4月30日續辦第二次上網公告招標,預定5月1日開資格標。該採購案之主要工作內容如下:
(一)針對串聯阿公店水庫風景區、大小崗山風景區、雞冠山、太陽

				<p>谷、養女湖、月世界、中寮山、308 高地等地點之路廊沿線，研析纜車可能興建之路線、場站及鄰近可利用土地範圍，進行可行性評估及初步規劃。</p> <p>(二)本市旗津跨港纜車及寶來藤枝纜車之原規劃成果報告之檢討、調整建議及後續辦理方式評析。</p> <p>(三)履約期間如有民間依促參法自提本市觀光纜車興建相關計畫，需協助機關辦理審查工作。</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30 高市府觀維字第 1013026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陳議員玫娟	為何未見蓮池潭水域之相關活動？	觀光局	<p>蓮池潭已規劃活動水域，說明如下：</p> <p>一、東側有本市公車處經營之鴨子船行走。</p> <p>二、東南側有輕艇協會及本市體育處借用，辦理訓練輕艇、帆船及龍舟活動。</p> <p>三、南側有本局規劃之生態滑水場促參案。</p> <p>爰上，可見蓮池潭水域已有多樣水上活動進行，本局規劃之生態滑水場促參案，亦儘速加強辦理中，以豐富該區水域活動。</p>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觀工字第 1013038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陳議員政聞	烏山頂泥火山景點規劃初衷為何？後續尚有哪些計畫？	觀光局	一、燕巢區烏山頂泥火山係經行政院農委會 81 年 3 月 20 日農林字第 10300670A 暨經濟部 81 年 3 月 20 日經第 82034 號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公告為自然保留區，其建築受到嚴格限制。目前該處係為市府農業局權管，並委由燕巢區公所代管，有關該處之發展與建設，本局將與農業局加強連繫並共同協商。 二、本局目前辦理之「100 年度月世界地景公園整理規劃設計」案及「101 年度月世界風景區整建工程」案，均已將烏山頂泥火山及周邊景點納入規劃設計範圍，茲說明如下： (一) 100 年度月世界地景公園整體規劃設計： 本局於 100 年 6 月 15 日簽准動支市府第二預備金 300 萬元，辦理「100 年度月世界地景公園整體規劃設計」案，將田寮、燕

巢、阿蓮、岡山、內門等地區周邊景點觀光資源串連，依相關設施開闢之優先順序及時程，研訂分年分期開發及財務計畫，其規劃內容已將烏山頂泥火山及周邊景點納入規劃範圍。本案業於 100 年 10 月 4 日完成發包，目前規劃已進入期末審查階段，預定於 5 月底前完成整體規劃設計，屆時將配合對應計畫逐年開發觀光建設，以縮短城鄉差距。

(二) 101 年度月世界風景區整建工程：

本工程由交通部觀光局補助 1,450 萬元，市府預算 2,000 萬元，合計 3,450 萬元，施作項目為本市月世界風景區內及周邊鄰近景點之解說及指標設施等，其中亦已將烏山頂泥火山及周邊景點納入規劃設計。本工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84 條規定：「自然保留區禁止改變或破壞其原有自然狀態。」準此，有關烏山頂泥火山區域之

				<p>相關環境改善設施，仍須與農業局協商，並配合「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辦理（尤以保留區內禁止開挖整地乙項）。依本工程4月26日初步規劃設計審查會結論，將評估於烏山頂泥火山自然保留區外，鄰近私有土地租借閒置空地建置公共廁所之可行性，並補強相關引導指標系統及改善停車空間。本工程目前細部設計中，工程案預定6月初發包，年底前完工。</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13039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康議員裕成	<p>一、中國觀光客去年成長情形？歷年來與其它國家觀光客成長之比較其成長率如何？每年可帶給本市之產值為何？</p> <p>二、本市觀光客之消費金額以哪個國家最高？</p> <p>三、請觀光局加強本市國民旅遊市場推廣？</p>	觀光局	<p>依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 100 年來台的中國大陸旅客有 178 萬 4,185 人，較 99 年成長 9.4%，而依據本局統計高雄住宿資料顯示，100 年來高住宿的中國大陸旅客 104 萬 3,087 人，較 99 年成長 28.3%，顯示中國大陸旅客有往南台灣移動的趨勢。而在本市國內外旅客住宿統計中，100 年達到 364 萬 9,739 人次的新高，其中，中國大陸旅客佔約 28.6%，為本市國際觀光客源的最大市場，其次為日本 26 萬 8,135 人（成長 9.9%），港澳 12 萬 6,682 人（16.7%），新馬 10 萬 3,627 人（成長 6.8%），中國大陸市場亦屬成長最快速的地區。產值部分如以交通部觀光局 99 年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中國大陸旅客來台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 245.34 美金推估，則整體產值約 76 億左右。根據此調查指出，日本旅客來台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283.81 美金，為消費力最高的客群，因此本局亦積極開拓高消費的日本銀髮族市場。</p>

101.4.11	李議員眉蓁	一、高雄市近日有大型郵輪由花蓮港靠泊高雄港，1	觀 光 局	<p>針對本市國內旅遊市場部分，本局規劃結合觀光產業參加國內旅展（台北春季旅展、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台北國際旅展）行銷，並針對客源市場建置繁體、簡體、英文、日本、韓文等語言版本的高雄旅遊網站（http://khh.travel），並強化高雄旅遊網站之功能，可供旅客下載旅遊文宣電子檔、城市觀光行銷短片、電子報、結合臉書、微博行銷、PDA 版網頁瀏覽等；另建置行動高雄觀光導覽 APP 系統，提供旅客利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下載旅遊資訊及顯示周邊景點地圖，並在機場、高鐵及高雄火車站、本市部分捷運站等處建置互動觸控式導覽查詢機提供旅客查詢旅遊相關資訊，提供本市方便的旅遊資訊服務，今年度本局規劃建置本市導覽解說服務及培訓委託機制，辦理遊客深度導覽解說、主題旅遊推廣及行銷，吸引外縣市民眾來本市觀光旅遊，促進觀光產業商機。</p> <p>一、針對客源市場建置繁體、簡體、英文、日文、韓文等語言版本的高雄旅遊網站(http://khh.travel)，另建置行動高</p>
----------	-------	-------------------------	-------	---

仟多名旅客暢遊高雄、台南景點後又駛往基隆港，請問觀光局對高雄行銷作哪些努力？

二、對於來本市之背包客及自由行之遊客，有無充分完整之旅遊資訊？

三、如何再提升蓮池潭觀光資源以達到多樣性之風貌？

雄觀光導覽 APP 系統，提供旅客利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下載旅遊資訊及顯示周邊景點地圖，透過網路資訊行銷本市觀光，在郵輪接待方面，本局行銷措施如下：

(一)本局於通關大廳服務諮詢台提供本市旅遊摺頁及針對不同郵輪旅客性質安排迎賓表演，包括內門宋江陣、客家舞蹈表演、原住民舞蹈等本市在地特色表演。

(二)針對 4 月 10 日「ZAA DAM」號郵輪，本局特別於通關大廳設置接待櫃台，安排外語志工協助引導外籍旅客依需求搭乘計程車，另請車隊安排駐點人員現場服務。

(三)另與交通部觀光局、高雄港務局及本府交通局等相關機關共同合作安排岸上觀光接待事宜，包含外幣兌換處、諮詢服務台、南台灣農產品品嚐及展售、依遊客需求協助安排交通接駁等友善服務，表達本市熱情歡迎。

- 二、針對前來高雄的國際背包客與自由行遊客，本局已完成建置高雄旅遊網、行動高雄 APP 系統、愛高雄微博、FaceBook 粉絲團等網路行銷通路，方便旅客事前規劃行程，及旅遊中即時以智慧型手機查詢與導覽。並製作大高雄觀光旅遊指南中、英、日、韓、簡中等五種語版，及蓮池潭、旗津、自行車、眷村美食、宗教文化觀光、購物、美濃觀光小城等主題摺頁，引導背包客深度旅遊模式發展。
- 三、有關提升蓮池潭觀光資源以呈現多樣化風貌部分，查蓮池潭現階段水域，北側有本市公車處經營之鴨子船、東南側有輕艇協會及本市體育處不定時借用辦理訓練輕艇、帆船及龍舟等水上活動；本局目前亦於南側規劃生態滑水場促參案中，以增加水域活動。另研議於風景區場域籌劃推動流動性特色餐車設計比賽中，期豐富該場域不同之觀光風貌。

101.4.12	黃議員淑美	<p>一、大陸客對高雄觀光地點僅知道六合夜市？為何觀光客到高雄都只住一個晚上？是不是行銷出了問題？</p> <p>二、本席認為高雄可發展深度旅遊，才能將高雄有人文特色的地區行銷出去，讓觀光客多住幾天，希望觀光局能將路網規劃好。</p> <p>三、觀光局如何做好住宿及旅遊安全之把關？</p>	觀光局	<p>一、以往受限於南部的兩岸直航航線有限，多數中國大陸旅遊團體多由北進北出，並以八天七夜的環島行程佔大多數，因此受限於天數與行程限制，一般團體至高雄大部分安排停留一夜，故旅行社行程安排上多會帶旅客前往六合夜市。而在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間的這波航線航班增加後，航線數量由 20 條增加至 32 條，增加率為 60%，其中兩岸航班將近倍增，每週由 26 班增加至 51 班。在南部航班增加後，對旅遊業界操作南進南出、南進北出或北進南出等行程，將有更大彈性，藉由行程的改變，朝向南台灣六天五夜或五天四夜的深度旅遊產品及方向發展。</p> <p>二、建構國際海空航網之際，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力量，共同打造國際級觀光亮點吸引旅客停留高雄，也是市府重要施政方向，如去年底剛落成啓用的「佛光山佛陀紀念館」，供奉佛牙舍利並有世界最高銅構坐佛，已成為台灣宗教觀光新</p>
----------	-------	---	-----	--

地標，亦成為許多中國大陸旅客來台的指定到訪地點。而田寮區月世界則以特殊泥岩惡地質聞名，市府已實施月世界觀光亮點設施整建計畫，要將月世界打造為國家級風景區，此外，本局則在美濃入選十大觀光小城前後，陸續安排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浙江、江蘇等旅行業與媒體踩線團前往考察採訪，包裝及報導高雄的深度旅遊行程。

為便利自由行交通環境，市府團隊傾全力營造對背包客最友善的旅遊環境。例如國際旅客除高雄捷運、市公車和渡輪等大衆運輸系統外，再搭配文化局哈瑪星和舊城兩條文化公車路線，即可進行深度文化之旅，或搭乘旗美國道快捷公車，40分鐘即可抵達旗山、60分鐘可達美濃，前往體驗小城風光與品嚐客家美食；另有假日觀光公車由旗山前往內門，深入探索宋江陣文化與總鋪師原鄉。搭乘義大客運可前往義大世界與佛光山、佛陀

				<p>紀念館等知名景點，讓國際旅客能夠在大高雄停留更長時間，進行深度旅遊。</p> <p>三、為保障本市旅客住宿安全，對於非法旅館、民宿及日租屋，本局不定期邀集衛生局、工務局、消防局與警察局等單位辦理聯合稽查，經查獲有提供不特定人住宿之營業事實，則以違反發展觀光條例規定，處以罰鍰，並禁止其營業。</p>
--	--	--	--	--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康裕成）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30 高市府交秘字第 1013218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1	康議員裕成	本市交通事故十大路段路口追蹤，高雄市對於機車、行人的事故防制有哪些做法？道路兩旁店家違停及占用人行道應予處置。	觀光局	<p>一、因本市 A1 事故中機車肇事率及死亡率較高，100 年度機車肇事率占 50.6% 為所有運具最高，死亡當事人中機車騎士更占高達 72.9%，機車交通事故的肇因以駕駛人不遵守號誌標誌標線管制、未禮讓直行車、超速及逆向行駛等因素居多，將加強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及執法勸導等作為，強化機車安全騎乘宣導及透過教育及執法加強安全帽戴帽率，減少機車駕駛人違規情況，使守法民衆得到保障。</p> <p>二、機車管理方面，將以提昇機車騎士安全性為主要考量，透過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及開辦機車停車收費等方式，減少機車使用及鼓勵使用公共運輸。目前已辦理瑞豐夜市機車停車收費，期能透過增加機車使用成本，以降低機車使用率。</p> <p>三、有關行人安全部分，本</p>

101.4.11	陳議員玫娟	<p>一、機車停車收費 101 年 4 月 16 日實施，可否有勸導期？</p> <p>二、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的配套措施？</p>	交 通 局	<p>府交通局正試辦設置行人與自行車地貼標誌，提供行人及自行車專有路權，避免混流互為影響，提昇行人交通安全。至有關道路兩旁店家違停及占用人行道問題，本府交通局於易肇事路口及瑞豐夜市周邊已多次建請本府工務局協助增設車阻，並陸續施作完成中。</p> <p>一、本府交通局已於 101 年 3 月 23 日公告自 4 月 16 日起裕誠路(博愛路至明倫路)、南屏路(新榮街至文信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於收費路段設置收費告示、騎樓人行道禁停牌面、張掛紅布條及發放宣導單，並請民政局、區公所、當地里辦公處、夜市業者協助發放宣導單，另透過 CMS、本府交通局網站、捷運站跑馬燈、廣播電台、電視第四台、高中職以上學校等通路加強宣導，以使民衆周知了解，另實施第一週為勸導期。</p> <p>二、為避免收費後機車竄流至收費區外違規停車造成交通混亂，收費路段</p>
----------	-------	--	-------	---

遂搭配實施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配套措施如下：

(一)增加路邊機車停車供給：

考量商圈夜間機車停車需求高，為增加停車供給滿足需求，將調整收費路段一般汽車停車格位為汽機車共用格用(8-17 時限停汽車、17-24 時限停機車)，收費路段提供路邊機車停車位共 586 格。

(二)加強路外機車停車場之導引：

瑞豐夜市附設機車停車場提供 479 格(計次收費 10 元)，並已協調夜市業者再增加機車停車空間、鄰近之漢神巨蛋機車停車場亦提供 4,169 格免費停車位，為使民衆多加利用，已設置路外機車停車場導引牌面。

(三)出售優惠價格之 300 元月票(每天 10 元)及規劃季票，以滿足有長期停車需求之當地商家及住戶，及當地轉乘捷運之民衆。

(四)周邊大樓騎樓地在不

101.4.11	陳議員玫娟	德民路快慢車道分隔島之候車環境改善及建議將候車亭遷移至人行道。	交 通 局	<p>影響行人通行下，留有部分空間可停放機車。</p> <p>(五)於 101 年 4 月 13 日 19 時漢神巨蛋 10 樓訓練教室，邀集本市鼓山區、左營區議員及當地大樓主委召開地方說明會，加強說明並了解民意。</p> <p>一、改善方式為於路口端至候車站點設置通行步道，並與路口斑馬線接攘，形成一個連續、安全的候車乘客行走動線。近路口端並設置斜坡，以方便老弱民衆安全行走。</p> <p>二、盡量將候車亭移近路口端，以避免民衆行走過長距離。惟考慮公車長度及車輛停靠位置，為避免妨礙後面車輛通行影響交通，不宜與路口端過近，原則需 15~20 公尺以上為宜。</p> <p>三、本案目前進行現場踏勘，預計 101 年 05 月完成規劃設計招標，101 年 06 月完成工程招標。101 年底前完工。</p> <p>四、另德民路候車亭是否遷移至人行道，將列入會勘討論。</p>
----------	-------	---------------------------------	-------	--

101.4.11	陳議員玫娟 曾議員俊傑	酒駕扣車若逢 周末假日、可 否讓其繳款領 車？	交 通 局	<p>五、預定 5 月 4 日邀集各權管單位及當地里長辦理會勘，並將依會勘決議辦理改善及遷移。</p> <p>一、按酒駕交通違規案件，除繳納交通違規罰鍰外，尚須吊扣駕駛執照及接受道路交通安全講習。且依其酒精濃度、使用車種、到案日期區分裁處金額，如涉及累犯或公共危險罪等須作不同處罰等情形，均須依二代公路監理電腦系統相關訊息方能作成裁處。因此，若酒駕扣車適逢周末假日，規劃讓其繳款領車，其初估裁決機關至少須派 4 人（包括裁決、申訴櫃檯窗口、駕照吊扣執行、資訊維護等）輪值，另監理機關資訊處理人員、銀行之收繳款作業等工作人員之配合，非交通裁決機關加班服務即能解決。</p> <p>二、再者，酒後駕車乃道路交通事故主要肇因，亦造成無辜民衆死傷，嚴重影響社會大眾生命財產安全，屬重大違規行爲，若於周末假期間加班，僅處理道路交通</p>
----------	----------------	----------------------------------	-------	--

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之案件，將造成獨厚酒後駕車違規民衆，此舉非但未達簡政便民目的，其正當性恐無法使大多數民衆接受，亦不符公平原則及社會公益。因此，建議仍維持現有裁決作業，以提升交通安全。

三、而現行酒駕交通違規案件，其違規車輛之移置保管，係依據處罰條例第 35 條暨道路交通違規車輛移置保管及處理辦法規定，由警察機關執行之。考其酒駕車輛移置保管之立法意旨，係考量酒醉駕駛人已不適合繼續駕駛車輛之安全緊急處置。然而，現行酒駕交通違規案件，依處罰條例等相關規定，除同時觸犯刑事公共危險罪或酒駕初犯未肇事者得於辦理罰款分期繳納後先行領回車輛外，其餘皆需繳納完罰款始得領回車輛。就其立法意旨而言，其移置保管車輛之緊急處置與繳納交通違規罰鍰與否似無必要之關連，而車輛領回與否乙事，宜授權逕由執行機關依安全考

101.4.11	吳議員益政	<p>一、現有路邊計次路段改計時，可否達成收入 12 億元？</p> <p>二、停車收入可否補助大眾運輸？</p>	交 通 局	<p>量認定執行之，以符現況需要。爰此，就處罰條例第 85 之 2 第 2 項規定：酒駕案件應同時檢附罰鍰收據乙節，本府交通局將另函請交通局建議修法，以避免移置保管車輛之緊急處置與違規罰鍰繳納之不當連結。</p> <p>一、有關採取計時或計次收費方式，依停車場法第 18 條規定：「路外公共停車場附近地區之道路，主管機關應視需要劃定禁止停車區，如鄰接禁止停車區路段有劃設路邊停車場之必要時，應以計時收費為限」，如鄰近路外收費停車場路段，為鼓勵前往停放，則規劃以計時為主，其餘路段則仍以停車供需情況而定，如停車率高於 80% 以上或商業活動頻繁路段則以計時收費為主，如停車率低於 50% 以下或住宅區路段則以計次收費為主，以兼顧實際停車需要上述停車率計算進行觀察，收集不同時段平均停車率值，作為費率調整評估參考。若直接將</p>
----------	-------	---	-------	---

101.4.11	曾議員俊傑	鐵路地下化後，市區有哪些陸橋、地下道會拆除，鐵路兩側的道路有哪些會銜接？	交 通 局	<p>現有計次收費路段改為計時收費，則造成停車率大幅下降，違停情形更嚴重，亦無法達成 12 億元的收入目標。</p> <p>二、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係屬專款專用之非營業循環基金，每年應依規定從基金收入繳予市庫一定金額，為市庫重要歲入來源之一。若該年度基金收入未達預定目標，仍須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負擔或由該基金盈餘支應，以符合自負盈虧精神。若要將停車收入補助大眾運輸發展，則仍須修正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設置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四條，增列提供大眾運輸補助之支出。</p> <p>一、地下道及陸橋的拆除或保留係由市府評估決策，再委由鐵工局施作，鐵路地下化後倘既有立體結構物僅為跨越鐵路之單一功能者，基於消弭都市發展障礙、提高兩側住商可及性、增加道路通過容量等正面效益，建議廢除既有結構體；倘既有立體結構物跨越 1 條以上之主、次</p>
----------	-------	--------------------------------------	-------	--

				<p>要幹道(路寬大於 20m)，則評估保留之必要性。</p> <p>二、鐵路地下化左營及高雄計畫規劃範圍內設置有左營高架橋、左營地下道、青海路陸橋、九如橋、中華路地下道、自立陸橋、民族陸橋、大順陸橋等 8 處主要車行陸橋或地下道。依據本府交通局 98 年委託研究評估結果如下，本府交通局業將前揭研究結果提供本府工務局綜整評估辦理。</p> <p>(一)左營高架橋(地下道)拆除後，相關道路之道路容量將有過飽和的情形，且短距離(600 公尺)內將存在 4 處路口，新增及原有路口服務水準均不佳，且位處將來新、舊台 17 線交會處，往返加工區之通勤人口眾多；此外，左營地區眷村改建完成將人口將增加，建議應於相關交通配套完成後再考量拆除。</p> <p>(二)民族陸橋拆除後，將增加民族一路/騰空道路、民族一路/建國一路兩路口，再加上</p>
--	--	--	--	---

原來已存在之民族一路/九如一路口，400公尺內將存在 3 個重要路口，在號誌連鎖的前提下，由於各路口轉向交通量龐大，尖峰小時服務水準均降至 E~F 級，拆除後民族一路及建國一路之路段服務水準亦明顯下降，且民族陸橋拆除將涉及私人土地徵收問題，初估徵收經費約需 6.1 億元，建議應於相關交通配套完成後再考量拆除。

(三)大順路橋車流量大，平面化後新增橫交路口將對道路交通造成影響，若於考量相關路口交通改善配套規劃後則宜廢除。中華地下道車流量大，平面化後新增橫交路口將對道路交通造成影響，惟考量該地下道目前有基礎淘空、颱風易積水等因素，仍宜廢除，但應考量相關路口交通改善配套妥後再檢討廢除。

(四)自立陸橋尖峰時段交通量略高，且陸橋僅具單純跨越鐵路功能

				<p>，拆除後對地區交通影響不大。</p> <p>(五)自立陸橋尖峰時段交通量略高，且陸橋僅具單純跨越鐵路功能，拆除後對地區交通影響不大。</p> <p>(六)青海陸橋、九如陸橋所在區位道路交通量不大，且陸橋僅具單純跨越鐵路功能，拆除後不致影響地區交通。</p> <p>三、另有關鳳山計畫沿線之連通設施，依據鐵工局「鳳山計畫工程設計暨配合工作技術服務報告」初步規劃，沿線5處連通設施，除中山高跨越橋及工程終點之大智陸橋予以保留外，其餘包括自強陸橋、維新陸橋及青年路地下道建議拆除。</p> <p>四、鐵路地下化後，兩側道路銜接之規劃，目前市府係由都發局邀集相關局處綜合評估，鐵路地下化後原有鐵路藩籬消失，有機會打通兩側原本無法連通的道路，創造更多貫通市區的街道，以分散現有南北向主要幹道之車流負荷，原被鐵路阻隔之15m以上</p>
--	--	--	--	---

道路，盡量使其相互連通，未能連通之巷道，適當規劃為 T 型路口，或於鐵路廊帶園道之分隔設施留設缺口。

五、鐵路地下化沿線各段目前貫通規劃如下：

(一)中華一路至河西一路段：依據都發局「土地使用管制要點」及「都市設計基準」穿越性道路之貫通原則，為保持園道空間完整性與延續性，應盡量避免設置穿越性道路，穿越園道之道路寬度至少應超過 20 公尺，且穿越園道之道路規劃設計應送都設會審議。路型依本府道安會報決議採馬卡道路與翠華路配對單行方式，園道橫向道路開通依據鐵工局南工處併鐵路地下化計畫規劃，初步規劃中華一路、美明路、美術北三路/銘傳路、明誠四路/逢甲路、美術館路/西藏街、青海路、龍水二路/金川街、華安街、厚生路、河邊街、鐵路街及河西一路等將予以貫通，另葆禎路、日昌

				<p>路與新疆路依據地方民意需求，經鐵工局初步評估後亦規劃將予以貫通。</p> <p>(二)同盟三路至高速公路西側(正道公園)段：高雄車站以西部分，包括同盟三路、市一路、中庸街、中仁街、中華二路、自立一路、哈爾濱街及站西道路規劃將予以貫通；高雄車站以東部分，除站東道路、民族一路、大順二路外，考量道路線形及路寬條件，可南北貫通之道路有限，僅自由路、復興路貫通可增加一條全市性之南北向通道，其餘於適當路段規劃為 T 型路口或於園道之分隔帶開設缺口。</p> <p>(三)高速公路東側至大智陸橋：依據原高雄縣政府 96 年鳳山計畫先期可行性研究初步規劃，正義路、澄清路、青年路、文昌街／文聖街、五權路／文康街、文衡路／曹公路、鳳松路、經武路及建國路將分別予以貫通。</p>
--	--	--	--	--

101.4.11	曾議員俊傑	<p>一、汽車停車格未收費比例？</p> <p>二、請劃設停車格即進行收費。</p>	交 通 局	<p>一、基於使用者付費及改善停車秩序，本府交通局視路段內的停車位供需狀況配合整體交通政策等因素，陸續將未收費停車格納入收費，截至101年3月本市汽車停車格未收費比例為21%以下。</p> <p>二、依「停車場法」第12條：「地方主管機關為因應停車之需要，得視道路交通狀況，設置路邊停車場，並得向使用者收取停車費」、第13條「地方主管機關應於路邊停車場開放使用前，將設置地點、停車種類、收費時間、收費方式、費率及其他規定事項公告周知。變更及廢止時，亦同。」及「高雄市公共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13條：「路邊停車場及公有路外停車場，其停車種類、費率、經營管理方式，由主管機關視地區特性及配合整體交通政策，逐一檢討訂定並公告之。」規定，由本府交通局視地區特性及配合整體交通政策檢討訂定停車費率並公告之。鑑於停車格係為公共財，為滿足停</p>
----------	-------	--	-------	--

101.4.11	蔡議員金晏	<p>高雄市公車路線應以分區的方式規劃轉運站及幹線公車，並以新路線規劃，計算人力、車輛數及成本。</p>	交 通 局	<p>車需求及改善停車秩序，本府交通局將依當地停車供需、交通流量及商業活動特性等因素，予以積極檢討並納入收費管理。</p> <p>一、本市依人口集中程度分為市區及郊區，市區旅次分布較分散、運輸需求高、旅次長度較短，郊區則相反，旅次分布多集中於少數節點、需求量較低但旅次長度較長。故在公車路線及服務水準規劃上，市區公車班次較密集，但路線較為彎繞，而郊區公車之班次較少、路線較長但直達市區。</p> <p>二、為提升公共運輸系統服務水準，本府交通局對市區及郊區既有路線之調整或新路線之闢駛，皆以運量為基礎，考量民衆實際之旅運需求做為調整和規劃依據。郊區部分規劃以轉運站作為公車轉換節點，透過建置 6 大轉運中心（高雄火車站、左營高鐵站、旗山轉運站、鳳山轉運站、岡山轉運站及小港轉運站）及整合公共運輸路網服務，闢駛轉</p>
----------	-------	--	-------	---

101.4.11	蔡議員金晏	大公陸橋拆除之交維。	交 通 局	<p>運站接駁公車，期使公共運輸系統資源有效運用，並縮短民衆旅行時間與提高可及性。</p> <p>三、市區部分，則規劃在需求高之路線行駛班次密集之幹線公車，減少路線彎繞，並以路網概念進行整體規劃，以 4 條東西向幹線（一心、三多、五福、建國）、4 條南北向幹線（民族、自由、復興、中華），再加上環狀幹線及旗美國道快捷公車等 10 條幹線公車為本市十大幹線公車規劃架構，配合加密班次、時刻表整合、轉乘站位候車空間改善、提升幹線公車營運效率及服務品質，期能發揮幹線運輸之高效率，提供民衆直截、便捷、快速的幹線公車服務，並提升整體公共運輸路網的服務品質。本府交通局將籌措經費、車輛及人力配合 10 大幹線公車之關駛。</p> <p>一、有關蔡議員建議將大公陸橋施工交維改為雙向通行之鼓山一路恢復單向通行乙案，說明如下：</p>
----------	-------	------------	-------	--

101.4.11	徐議員榮延	改善鳳山區公 車候車環境，	<p>交通 局</p> <p>(一)鼓山一路恢復單向通行之問題，前經山下里里長向本府交通局反映，經與里長辦事處電話聯繫，其表示並無堅持將鼓山一路恢復單向通行，惟改為雙向通行後衍生之問題，希望相關單位辦理會勘改善。</p> <p>(二)依據山下里里長所提鼓山一路改為雙向通行所衍生之問題，工務局已於4月9日上午邀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研議改善。有關建議拆除設置於鼓山一路雙向車道間之黃色軟質分向桿乙節，基於安全考量，會勘決議維持現狀。另針對垃圾車清運垃圾時造成鼓山一路交通阻塞之問題，已於會中請環保局就垃圾車停等地點做調整改善。</p> <p>二、後續本府交通局將持續審視有關大公陸橋施工交維之陳情意見，並就本府交通局權責協助改善。</p> <p>一、為提升民衆搭乘公車意願，本府積極辦理公車</p>
----------	-------	------------------	---

		<p>其中國泰路、五甲路及南京路等路段優先辦理。</p>		<p>候車環境改善，包括設置候車亭、候車座椅及無障礙坡道等業務，並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配合本府自籌經費辦理。</p> <p>二、為使有限公共運輸資源有效利用，本府將綜合考量各公車站搭乘運量、候車環境改善急迫性及行政區資源分配均勻性等因素，會勘排定各年度公車候車環境改善次序。</p> <p>三、有關反映鳳山區國泰路、五甲路及南京路等路段優先辦理候車環境改善部分，本市公共汽車管理處今年度已規劃於鳳山區國泰路、五甲路及南京路等路段，擇數處公車站位設置候車椅，預定今（101）年底前設置完成。</p> <p>四、其他有關公車候車亭、無障礙坡道、智慧型站牌等候車環境之改善或建置，本府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並配合本府自籌經費積極規劃辦理。</p>
101.4.11	徐議員榮延	復康巴士開放給非身障人士	交 通 局	<p>一、本府交通局（公車處）復康巴士已開放予「經</p>

		<p>有就醫需求者申請。</p>		<p>評估有就醫需求且乘坐輪椅者」之非身障人士申請。</p> <p>二、目前有就醫需求之非身障人士可於用車前 5 日至前 1 日之 08:00~22:00 間以「電話」、「傳真」、或「網路」等方式預約復康巴士服務。</p>
101.4.11	張議員豐藤	<p>公共運輸有外部效益，值得來推動。透過 BRT 或汽車共享來達成。</p>	交 通 局	<p>一、為擴大公共運輸的服務範圍、抑制私有運具之成長，近年來在歐美城市興起發展共享交通的計畫，透過對交通運具所有權的轉移，開放原私有運具的使用權利，成為人人皆可使用的共享運具。共享交通的發展間接擴充大眾運輸服務範圍，同時保留民衆使用私有運具的彈性，也抑制私有機動車輛的使用。目前最為常見的共享交通計畫為汽車共享、自行車共享等計畫。</p> <p>二、為本市未來發展共享運具系統辦理之策略，本府交通局已委託辦理「高雄市發展整合性共享運具系統策略規劃之研究」服務案，並針對汽車、電動機車、電動（輔助）自行車等運具引</p>

101.4.11	張議員豐藤	應於燕巢地區各大學間闢駛BRT。	交 通 局	<p>進共享交通之概念發展車輛共享計畫，同時結合捷運、公車等大眾運輸系統，間接擴充大眾運輸服務範圍，以作為後續執行參考依據。</p> <p>三、另捷運化公車系統(BRT)建設營運成本仍高，倘無足夠運量支撐，系統難以永續經營；爰此，本府交通局提案並獲交通部 99 年度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 2 佰萬元辦理「大高雄地區整體公車捷運系統路網可行性研究案」。後續將視規劃成果，評估提案申請中央相關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辦理工程細部規劃設計、工程建置及營運車輛購置等業務。</p> <p>一、目前有 97 公車串連海洋科大、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 5 所大學；另 98 公車串連高雄大學、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 5 所大學，此外本市大專院校亦可經由捷運及公車轉乘加以串連。</p> <p>二、經查 101 年 3 月份 97 公車每日平均運量 485</p>
----------	-------	------------------	-------	---

101.4.11	張議員豐藤	<p>一、推動北區民間拖吊。</p> <p>二、實施機車停車收費。</p> <p>三、停車費率提高。</p>	交 通 局	<p>人次，98 公車每日平均運量 71 人次，目前 97、98 公車運量不高，主要問題為校際間來往需求低，因此有關燕巢學園 LRT 建設，應著重促進各校間資源、活動相互交流，以增加交通需求，若運量提升將配合開闢幹線公車、BRT 及 LRT。</p> <p>一、本市北區拖吊委外辦理情形：</p> <p>(一)為有效排除北高雄地區之違停車輛，維護道路交通順暢，本府交通局前依據 97 年 10 月委託民意調查結果，擬將公營翠華及憲政拖吊場轄區中違停較嚴重區域之拖吊保管業務委託民間辦理。</p> <p>(二)惟 98 年度該專案編列預算於議會建設部門分組審查時，以北高雄地區停車位不足及經濟不景氣等理由遭全數刪除，本府交通局遂依該會議附帶決議，自 9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99 年 5 月 31 日止試辦民族路由東西區民間拖吊場執行</p>
----------	-------	--	-------	--

時段性嚴重違規之拖吊，成效良好。

(三)惟為因應北區近年經濟發展活絡、人口密度增加，及考量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勤務多、人力不足等因素，實有必要採單一拖吊場劃定範圍後統一實施為宜，故本府交通局刻正評估北區拖吊委由民間執行之可行性及規劃相關配套措施，再提議會審議。

二、本市實施機車停車收費辦理情形：

(一)本市機車使用成本低，且其具靈活度高、機動性強等特性，成為市民最主要，但也是最危險的交通工具。本市 100 年度機車持有率為 830.62 輛（千人），佔所有運具使用比率 61.9%，A1 類道路交通事故騎機車死亡人數佔 72.9%。

(二)對於機車管理本市秉持先給後要策略，先給優質公共運輸，後要機車收費，持續積極發展公共運輸下，遂於公共運輸便捷發

101.4.11	周議員鍾澂	有關鴨子船100年度載客率下降。	交 通 局	<p>達且面臨嚴重停車問題地區，推動機車停車收費，鼓勵機車族使用公共運輸，達節約能源及都市永續發展目標。</p> <p>(三)本府交通局對捷運沿線周邊，商業活動頻繁及機車停車需求較高路段，優先規劃實施機車停車收費，如瑞豐夜市（R14 巨蛋站）。</p> <p>三、為滿足停車需求、改善停車秩序及提高停車周轉率與帶動周邊經濟繁榮，本府交通局將依當地停車供需、交通流量及商業活動特性等因素，予以檢討調整停車費率。</p> <p>一、交通局（公車處）2輛鴨子船營運時間週二至週五行駛夢時愛河線。週六至週日分別行駛孔廟蓮池潭線及駁二愛河線。</p> <p>二、至100年12月底止，鴨子船載客人數為84,196人，較99年載客人數55,729人增加28,467人，成長51%，並無載客下降情形。</p>
----------	-------	------------------	-------	---

101.4.11	黃議員柏霖	捷運局所規劃之 MRT、LRT，應先以幹線公車行駛。	交 通 局	<p>一、本府交通局係依人口集中程度規劃提供層級式公共運輸系統，以捷運 (MRT)、輕軌 (LRT)、公車捷運 (BRT)、接駁公車、撥召公車 (DRT) 等五大公共運輸系統提供本市多元、無縫的大眾運輸服務，以達成區區有公共運輸服務之目標。</p> <p>二、為使運輸效能最佳化，本府交通局規劃逐步提升運輸系統之層次，先以接駁公車培養運量，運量逐漸成長後，再規劃以幹線公車提昇服務水準，待運量培養至一定程度後，再規劃以輕軌或捷運系統營運。例如本府交通局現依照輕軌捷運行駛路線規劃關駛 168 環狀幹線公車，捷運黃線以民族幹線培養運量，捷運棕線路線現由 70 公車行駛，擬於今年提昇為三多幹線，並加強捷運路網先期服務。</p> <p>三、本府交通局預計於今 (101) 年推動 10 大幹線公車，在需求高之路線行駛班次密集之幹線公車，減少路線彎繞，並以 4 條東西向幹線 (一</p>
----------	-------	----------------------------	-------	---

				<p>心、三多、五福、建國)、4 條南北向幹線(民族、自由、復興、中華),再加上環狀幹線及旗美國道快捷公車等 10 條幹線公車為本市十大幹線公車規劃架構,配合加密班次、時刻表整合、轉乘站位候車空間改善、提升幹線公車營運效率及服務品質,期能發揮幹線運輸之高效率,提供民衆直截、便捷、快速的幹線公車服務,並提升整體公共運輸路網的服務品質。本府交通局將籌措經費、車輛及人力配合 10 大幹線公車之闢駛。</p>
101.4.11	黃議員柏霖	<p>三民國小二期校舍(活動中心)興建用地,請推動興建地下停車場並開放供公眾使用。</p>	交 通 局	<p>一、查交通局曾於 98 年提報 99 年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計畫自 99 年至 101 年編列公務預算 147,486 仟元經費,配合辦理三民國小二期校舍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惟經本府研考會預算複審決議,因本案停車場為季節性非固定性需求,建議暫緩辦理,不核列經費,嗣經預算平衡會議決議,本停車場不予編列本府公務預算。</p> <p>二、另交通局曾於 98-99 年</p>

間，辦理當地之停車供需調查及興建地下停車場之財務評估，其結果尚不符經濟效益，並建議由校方再增建至地下二樓（原法定停車空間只至地下一樓），只需增加約 5,000~6,000 萬之工程費用，將來再由本府交通局輔導取得停車場登記證，自行委外對外收費管理（約有 100 格位）。

三、經 4 月 13 日由交通局再派員至該校瞭解目前作業進度，目前已擬定四種興建方案，經初步討論後，建議以第一種方案(興建地上 4 層地下 2 層校舍)最能滿足各方需求。據悉對於校舍興建工程，目前教育局係以老舊暨危險校舍改善工程為優先，校舍新建工程為次。因本案二期校舍(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尚有其他附屬設施(含社區圖書館及地下 2 層避難空間兼停車場)經費需由相關單位配合編列，將建請由本府教育局召開會議整合意見並取得共識後，再據以配合辦理。

101.4.11	李議員喬如	鼓山二路/鼓山二路 69 巷路口位於彎道出入視線不佳，建議新設號誌改善。	交 通 局	<p>一、設置行車管制號誌主要在減少路口之交通衝突及路段之交通干擾，以降低事故之發生及提昇行車速率。行車管制號誌設置與否係依據「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226 條規定作原則性的評估，車流量評估條件並可加入地區車流成長預估需求來檢討，另肇事條件應考量肇事產生確實是否須藉號誌設置方可防止，更應符合現場實際條件。</p> <p>二、有關鼓山二路／鼓山二路 69 巷路口建議設置號誌，本府交通局相當重視，並於 100 年 11 月 4 日邀集貴議席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勘，且向警察局交通大隊調閱肇事紀錄，考量旨處位於鼓山二路彎道線型上，行車視線不佳，又鼓山路車行速度快，易忽略巷道出入車輛，衍生肇事，本府交通局依前揭原則檢討，確有設置之必要，爰列於 101 年度列入新設號誌工程，以維居民通行安全。</p>
101.4.11	李議員眉蓁	請增加停車資	交 通 局	一、鑑於近期智慧型手機市

		<p>訊 APP 行動應用服務。</p>		<p>場占有率已超越原功能型手機，民衆使用習慣亦逐漸由文字簡訊轉換為網路傳輸介面，本府交通局業已研議推出停車資訊 APP 行動應用服務，提供符合使用特性之查詢平台。</p> <p>二、本應用服務可提供本市公有停車場地點及費率，並結合繳費及車輛違規拖吊自動通知功能、停車收費政策等資訊，建立本市友善停車資訊查詢介面。</p>
101.4.11	陳議員政聞	<p>岡山、南岡山轉運站目前進度及完工通車營運時程。</p>	交 通 局	<p>一、為整合地區大眾運輸系統、提高大眾運輸服務範圍及配合捷運局辦理捷運 R24 南岡山站建置計畫，本府交通局規劃於台鐵岡山車站與捷運南岡山站設置轉運站，將來以 A、B 雙站方式營運，以提供台鐵、捷運、公車等旅客轉乘需求。</p> <p>二、前開兩處轉運站均採 3 席月台配置，透過公車路線整合與闢駛捷運接駁車，提供茄苳、湖內、路竹、阿蓮、永安、彌陀、田寮、岡山等區民衆搭乘台鐵及捷運紅線等軌道系統進出都會</p>

101.4.11	陳議員政聞	燕巢 7 所大學 LRT，計畫為何？	交 通 局	<p>核心之轉運服務。</p> <p>三、目前捷運南岡山轉運站及台鐵岡山轉運站分別由高雄捷運公司及本府交通局委外進行設計中，預計於今(101)年底前完工。</p> <p>一、目前有 97 公車串連海洋科大、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 5 所大學；另 98 公車串連高雄大學、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 5 所大學，此外本市大專院校亦可經由捷運及公車轉乘加以串連。</p> <p>二、經查 101 年 3 月份 97 公車每日平均運量 485 人次，98 公車每日平均運量 71 人次，目前 97、98 公車運量不高，主要問題為校際間來往需求低，因此有關燕巢學園 LRT 建設，應著重促進各校間資源、活動相互交流，以增加交通需求，若運量提升將配合開闢幹線公車、BRT 及 LRT。</p>
101.4.11	林議員富寶	苓雅區興中一路 389 號彩券行前汽車停車	交 通 局	<p>一、陳情人 101 年 1 月 18 日反映塗銷該汽車停車格，本府交通局 1 月 19</p>

		<p>格改為機車停車格。</p>		<p>日現勘，該停車格劃設於兩屋柱中間，且各保留約 1.5 公尺空間供通行，為維護當地停車需求，經檢討後仍以維持現狀。</p> <p>二、陳情人復於 101 年 2 月 1 日透過 貴席反映將該汽車停車格改為機車停車格，考量案址周邊商業機能較強，騎樓地尚不敷機車停放需要，經檢討後同意變更該汽車停車格為機車停車格。</p> <p>三、本府交通局已於 101 年 4 月 12 日完工。</p>
<p>101.4.11</p>	<p>林議員富寶</p>	<p>旗楠公路末端與北清宮交岔路口標線標誌不合適。</p>	<p>交 通 局</p>	<p>交通局公路總局於 4 月 13 日上午邀集有關單位召開會勘研議中華路／旗楠一路／三和巷路口交通安全改善措施，會中結論摘要整理如下：</p> <p>一、此路口發生數起旗楠一路南往北右轉汽車與左轉機車側撞事故，對當地居民生命及財產造成嚴重威脅。</p> <p>二、旗楠一路南往北號誌改為左轉及右轉綠燈分開放行，防止右轉汽車與左轉機車發生側撞。</p> <p>三、旗楠一路南往北開放機車直接左轉通行（不須</p>

101.4.11	林議員富寶	旗山區新舊台21線旗楠一路／中華路口機車待轉區設置不當，請調整。	交 通 局	<p>兩段式左轉)，內側車道規劃為左轉汽機車通行，取消禁行機車標字。外側車道則規劃為右轉車通行，並於路口前方設置左轉及右轉分道行駛指示牌面。</p> <p>四、將旗楠一路接近路口處南往北方向速限調降為50公里／小時。</p> <p>五、於旗楠一路南往北向路口處設置機車停等區，讓綠燈起步時左轉機車優先通過路口避免與汽車車流交織。</p> <p>一、案經公路總局三工處於101年4月13日邀集貴議員、本府交通局、旗山分局及交通警察大隊等單位現勘，該路口南往北為2車道路型，內車道禁行機車，路口為三時相運作（第一時相旗楠一路南北對開、第二時相中華路東往南方向、第三時相三和巷方向），因左轉旗楠一路機車常與右轉中華路汽車發生嚴重交織衝突，公路總局三工處爰規劃要求旗楠一路南往北左轉機車需於三和巷口待轉，並設置機慢車2段式左轉標誌及待轉區。</p>
----------	-------	----------------------------------	-------	--

101.4.11	林議員富寶	旗山區大里街與中洲路口交通號誌有無編列預算改善？	交 通 局	<p>二、經現勘決議，為避免用路人識別不易情形，且提升運行效率，路口機慢車 2 段式左轉標誌及待轉區取消，旗楠一路南往北方向 2 車道採方向分流設計，內側車道取消禁行機車，改為混合車道，並引導左轉旗楠一路機車駕駛人改行駛內側車道，各車道增設機車停等區，路段降低速限為 50 公里，以保障機車併匯入安全。另號誌時相修正為，第一時相採旗楠一路右轉（中華路）及中華路北往南方向對開，第二時相採旗楠一路北往南方向及三和巷對開，第三時相為旗楠一路左轉方向時相。相關標誌、標線改善工程由公路總局三工處負責辦理，至於號誌變更部分，則由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配合施作，預定 101 年 5 月完成調整。</p> <p>一、為研商旗山區大里街與中洲路口特種號誌改設三色號誌事宜，本府交通局於 100 年 4 月 28 日邀集當地區公所及警察分局等相關單位辦理</p>
----------	-------	--------------------------	-------	--

101.4.11	洪議員平朗	鐵路地下化後沿線鐵路局所屬閒置土地，建議開闢為停車場。	交 通 局	<p>現場會勘，會中決議列 101 年度新設號誌工程依序辦理，合先敘明。</p> <p>二、上開路口改設三色號誌案，本府交通局業於 101 年 4 月 18 日完成施作，並設定為週一至週五上、下午尖峰時段（07：00～09：00、17：00～19：00）開啓三色運作，餘時段維持閃光運作。</p> <p>一、依交通部鐵改局規劃並經都市設計審議核准之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目前除大順陸橋東側至鳳山區大智陸橋西側鐵路地下化及改建鳳山車站工程，由鐵改局辦理細部設計作業尚未定案外，已定案之 7 處台鐵捷運化通勤車站（左營站、內惟站、美術館站、鼓山站、三塊厝站、民族站及大順站），所規劃之地面通勤站體其相關轉乘設施及停車空間設計如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格）</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82 1564 1260 1784"> <thead> <tr> <th></th> <th>公車</th> <th>臨停接送</th> <th>計程車</th> <th>小客車</th> <th>機車</th> <th>自行車</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左營站</td> <td>3</td> <td>6</td> <td>6</td> <td>70</td> <td>165</td> <td>164</td> </tr> </tbody> </table>		公車	臨停接送	計程車	小客車	機車	自行車	左營站	3	6	6	70	165	164
	公車	臨停接送	計程車	小客車	機車	自行車												
左營站	3	6	6	70	165	164												

				內惟站	2	4	4	65	126	120
				美術館站	2	6	2	74	175	112
				鼓山站	2	6	2	20	240	70
				三塊厝站	4	4	4	12	114	62
				民族站	2	6	4	37	140	100
				大順站	2	6	4	83	242	100
101.4.11	陳議員明澤	路竹區內新園、環球路、大社路規劃行駛公車路線。	交 通 局	<p>二、原鐵路沿線廊帶路權範圍，依本府都發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及都市設計基準作為園道使用，用途包括節點廣場、綠帶及通勤車站用地等，除各通勤車站規劃之停車空間及園道路邊停車格外，已無閒置空地可供開闢停車場。</p> <p>一、經查目前行駛服務路竹區之公車路線有紅 71 捷運接駁公車及 8039、8041、8046 等公路客運路線，皆以台 1 線為行駛路線，服務路竹科學園區、高苑技術學院、路竹火車站及路竹區公所等重要據點。</p> <p>二、路竹區內新園、下坑、大社等地，有明顯人口聚落，應有潛在公共運</p>						

101.4.11	韓議員賜村	建議台 88 快速道路南下鳳頂路右轉秒數增加？	交 通 局	<p>輸需求，為提升當地公共運輸服務水準，將由本市公車處辦理現場會勘，就民衆乘車需求、站區運力調配情形及其他民營業者既有路線評估調整或新闢公車路線之可行性。</p> <p>一、查鳳山區過埤路與鳳頂路口(台 88 快速道路鳳山交流道)號誌採五時相模式運作，上午尖峰(07:00-10:00)、下午尖峰(16:00-22:00)總週期均設定為 180 秒，第一時相過埤路東西向機慢車道及平面快車道對開上午尖峰 24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下午尖峰 25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第二時相過埤路東西向平面快車道上午尖峰及下午尖峰均為 30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第三時相台 88 下匝道車輛上午尖峰 60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下午尖峰 68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第四時相鳳頂路往鳳山分向上午尖峰 30 秒(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下午尖峰 29 秒</p>
----------	-------	-------------------------	-------	---

(含黃燈 4 秒、全紅 3 秒): 第五時相鳳頂路往小港方向上午尖峰 36 秒 (含黃燈 3 秒、全紅 2 秒)、下午尖峰 28 秒 (含黃燈 3 秒、全紅 2 秒), 其餘時段配合車流量有不同秒數配置, 合先敘明。

二、上開號誌時制係經本府交通局派員實測交通量, 全盤考量車流特性與路型特殊性, 透過專業電腦模擬軟體運算規劃, 再至現場長時間測試微調所設定, 目前運作情形符合實際車流需求, 屬最佳化時制。另依本時制, 台 88 快速道路下匝道南下鳳頂路車輛均可於第二、三、四時相運轉時段中實施右轉彎 (此時機慢車道為紅燈), 合計可通行時間在尖峰時段最長達 127 秒以上 (總週期 180 秒)、離峰時段最少達 108 秒以上 (總週期 155 秒)。且本府交通局已屢屢接獲民衆反映平面機慢車道通行秒數不足, 考量大多數用路人公衆利益, 實不宜再壓縮其他行向 (第一、五時相) 秒數來增加下匝道車輛

101.4.11	韓議員賜村	橘 9 捷運接駁公車路線增加班次。	交 通 局	<p>右轉鳳頂路之秒數。綜此，經整體評估仍以維持現行管制方式為宜，本府交通局並將持續觀察車流量變化予以調整，以維護行車順暢與安全。</p> <p>一、橘 9 路發車班次為平日捷運衛武營站發車，發車時間為 06:10、08:40、15:20、17:50 共計 4 班，101 年 4 月 2 日至 11 日平均每班次載客 17 人次，提供平日尖峰時段民衆通勤交通服務。</p> <p>二、公車班次係依乘客實際搭乘需求，並綜合各項因素編排，期能有效利用現有大眾運輸資源，本處會持續觀察該路線公車乘客需求，適時檢討該路線載客率，作為增加班次之參據。</p>
101.4.12	李議員雅靜 劉議員德林	鳳山轉運站的選址在大東捷運站並不適當。	交 通 局	<p>一、為提供優質公共運輸服務，滿足鳳山市民無縫隙之旅運需求，及考量捷運大東站周邊已有鳳山區公所、鳳山醫院、大東藝術文化中心、國父紀念館、大東公園等多處重要旅次產生吸引點，本府爰擬透過鳳山</p>

轉運站建置及配合公車路線新闢與調整，期有效吸引及培養民衆搭乘大眾運輸習慣，降低私人運具使用，並預定於捷運大東站旁廣停用地設置鳳山轉運站。

二、前開轉運站設置場址前由本府交通局於 101 年 2 月 2 日及 3 月 8 日邀集文化局、鳳山區公所、警察局、議員、當地里長…等召開二次地方說明會，並獲得當地里長以及民意調查八成以上受訪者贊成。另針對地方民意所提轉運站設置後造成停車供給席位減少課題，除配合於該廣停用地再增繪停車格位為 32 席，其餘需求不足部分建議移轉至鳳山區公所地下停車場，另有關議員反映轉運站設置後可能對周邊交通造成衝擊乙節，考量轉運站設置初期尖峰時段僅進出 14 車次，對周邊交通影響有限，惟本府交通局將配合轉運站建置進行周邊之經武/光遠、光遠/大東一路等路口之交通改善措施，及配合號誌時制調整增進主要幹道行車效率，降低

				<p>交通衝擊。</p> <p>三、有關鳳山轉運站選址乙節，經本府交通局評估以捷運大東站旁廣停用地設置鳳山轉運站為宜，有關議員建議轉運站設置於捷運大東站不適當，應設置於捷運鳳山國中站，本局已於 101 年 4 月 25 日召開說明會，有關鳳山轉運站選址地點目前因部分議員仍有不同意見，本局仍將持續溝通。</p>
101.4.12	林議員武忠	油價上漲公車處是否有因應措施及營運虧損如何處理？	交 通 局	<p>一、101 年 4 月 2 日柴油調漲 3.2 元，每公升為 33.1 元，交通部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每公升油料補貼 5 元。</p> <p>二、為節省公車燃料用油，公車處執行以下措施：</p> <p>(一)加強教育訓練駕駛長公車省油方法，例如： ：選用適當油料及加油量、不要裝載過多非必要物品、空車行駛關閉冷氣、保持慢而穩定的加速、避免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及節約使用附屬電器設備等。</p> <p>(二)訂定各型車輛最少加油量，以控管公車加</p>

101.4.12	林議員武忠	客委會旁三民二號公園路外平面停車場請納入收費管理。	交 通 局	<p>油次數以減少往返加油站里程。</p> <p>(三)每月統計分析愛車惜油獎金凡未達核定標準者，實施教育訓練，校正駕駛操作行為。</p> <p>(四)定期保養車輛，確保行車順暢安全，亦有助於節省油料。</p> <p>三、公車處至 101 年 3 月累計虧損達 218 億餘元，為澈底有效解決公車處營運虧損問題，目前刻正研議將公車處營運之路線釋出民間客運業者經營，並將 2 輛鴨子船委外營運，市府毋須再投資任何資金予公車處。另保留公車處營業基金處理公車處所有留存之債務與資產，包括場站土地及車輛檢修設備進行處分，以作償債使用，此外，若土地場站出租尚可坐享租金收入，可挹注歲入之財源，降低政府每年編列攤平償還借款之預算經費。</p> <p>一、為解決本市三民區客家文物館停車需求，本府交通局在同協路與安東街口闢建三民二號公園路外平面停車場，並於</p>
----------	-------	---------------------------	-------	---

				<p>100年11月4日啓用，場內可提供51輛小型車。</p> <p>二、查三民二號公園路外平面停車場啓用後，爲鼓勵民衆使用，先免費提供民衆停車，以培養車主使用習慣，惟考量該停車場停車需求頗高，爲避免公有停車位遭長期占用降低停車周轉率，並符合使用者付費原則及提高停車周轉率，本府交通局遂於101年4月9日公告納入計次收費管理，另爲改善該停車場周邊路段停車秩序，本府交通局刻正於場周邊同協路規劃路邊停車位並優先列入費率案檢討納入收費管理。</p>
101.4.12	林議員武忠	<p>增加復康巴士數輛及研議比照台北於夜間（23：00～06：00）提供2輛復康巴士交通接送服務之可行性。</p>	交 通 局	<p>一、至101年3月交通局（公車處）現有營運車輛數：</p> <p>（一）公車處自有復康巴士50輛。</p> <p>（二）租賃復康巴士21輛。</p> <p>（三）共計71輛復康巴士。</p> <p>二、交通局（公車處）復康巴士委託經營單位：伊甸基金會。</p> <p>三、101年預計增加復康巴士營運之車輛數：</p> <p>（一）爭取中央內政部公彩</p>

101.4.12	林議員武忠	<p>一、旗鼓航線的服務人員對於投幣付費民衆都沒在控管，即使沒付費也可進入，應多派一些員工去做管理，才不會流失應收到卻沒收到的錢。</p> <p>二、文化局三艘船，應由輪船公司管理。</p> <p>三、針對今年油電雙漲</p>	交 通 局	<p>補助 405 萬元，預於 101 年 5 月擴充 7 輛。</p> <p>(二)本市社會局公彩盈餘補助 1,000 萬元，預於 101 年 5 月擴增 12 輛。</p> <p>(三)合計將可增加 19 輛復康巴士。</p> <p>四、交通局（公車處）將研議比照台北市於夜間（23：00～06：00）提供 2 輛復康巴士交通接送服務。</p> <p>一、對於值班服務人員值勤不確實部分，輪船公司將再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以提昇值勤人員服務與確實控管。而對於團體遊客，輪船公司改採統一收費後再行通關方式，以改善以往投幣不足之狀況，提升營收。於連續假期，將加派服務人員值勤，嚴格控管，防止因人潮湧入，造成未投幣登船之狀況。</p> <p>二、有關文化局三艘觀光船之經營管理，主導權在文化局，但基於市府整體單位，輪船公司將主動與文化局接洽。</p> <p>三、油電雙漲問題，輪船公司將檢討調整部分船班，並要求減少停靠及等</p>
----------	-------	---	-------	--

101.4.12	林議員武忠	<p>，輪船公司因應之道？</p> <p>公車處營運獎金發給要點修正速核定，不要延遲。</p>	交 通 局	<p>候時間，以減少油耗，降低用油成本。</p> <p>一、公車處職工營運獎金發給要點（草案）經交通局100年12月局務會議通過後，報請市府邀集相關局處開會研商，會議紀錄奉核後以101年3月8日高市府交車字第10170161800號函送相關單位。依會議結論公車處修正部份條文於101年3月22日與工會洪理事長等勞方代表協商修正內容，經洪理事長表示修正內容需提工會4月6日理監事會議討論後，另擇日開會討論。</p> <p>二、101年4月9日上午交通局召開會議，邀集公車處主管，公車處工會洪理事長等勞方代表召開協商會議。</p> <p>三、公車處已將修正條文簽報市府提請市政會議審議，俟市政會議通過後並依全國軍公教待遇支給要點規定，報請行政院核准。</p>
101.4.12	林議員武忠	油電雙漲對大眾運輸的影響	交 通 局	一、交通部補貼客運柴油已由2.4元／升提高為5

，及復康巴士數量不足如何因應。

元／升，雖無法完全補貼油料漲價的差額，但目前仍維持原票價，另因私人運具成本提高，大眾運輸量有所增加（公車每日約增 5,000 人），應可來彌補差價部分。

二、另捷運受電價上漲影響，如電價漲 16%，每月用電成本約增加 400 多萬，但目前運量易有每日約 1 萬人次之增量，應可彌補營運成本的增加。

三、復康巴士於 5 月可提供 92 輛之服務，也會研議延長夜間服務之可行性。至於復康巴士運能不足的問題，已研議將計程車改裝為復康計程車，除可提供身心障礙者撥召使用，解決復康巴士車輛數不足之窘境，並活絡計程車經營環境，對政府及業者為雙贏，惟依「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9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經營計程車客運業車輛應使用四門轎車，因此在侷限車型的條件下，現況如改裝車體內裝配置恐有困難，又排擠一般乘客之使用，計程車業者意

101.4.12	陳議員麗娜	參照台中公車實施 8km 免費措施，提升本市公車運量。	交 通 局	<p>願恐不高。爰本府已函請交通部建議放寬現行計程車「四門轎車」之限制，如能以廂型車改裝為復康計程車，其優勢為車身尺寸足夠，另為加速復康計程車的推動，補貼機制將和社會局進一步研議，以吸引計程車業者加入復康計程車營運。</p> <p>一、本市市區公車係採分段計費（一段票 12 元），目前除少數民營公車路線較長者，如 97、98、301 等採二段票收費外，其餘皆採一段票收費；另台中市係採里程計費，基本里程：8 公里、票價 20 元，全票=2.431 元×實際里程×（1+5%營業稅）。相較本市與台中市公車收費標準而言，在無任何優惠措施情形下，無論是對短程或長程旅客，台中市收費皆遠較本市為高。</p> <p>二、本市於 97-99 年亦曾多次實施「綠色星期四公車免費搭」、「99 年 43 天重大節日期間公車免費搭」、「99 年高捷幸福卡公車免費搭」等免費</p>
----------	-------	-----------------------------	-------	--

				<p>搭乘活動，惟當恢復收費後，大部分市民仍選擇使用私人運具。</p> <p>三、對於本市民眾，除價格因素外，公車系統便利性及服務水準亦為民衆選擇使用之重要因素；爰此，本府交通局近年來除積極新闢、調整公車路線，以提昇服務水準，俾符合民衆需求外，另編列預算辦理公車汰舊換新、建置候車亭、智慧型站牌、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等計畫，積極提升公車系統服務品質。此外，為給予常搭族更多優惠，亦持續編列經費推動「捷運、公車轉乘優惠」及「捷運月票卡公車免費搭」等優惠方案，提昇民衆搭乘意願。</p>
101.4.12	陳議員麗娜	<p>一、全市訂定拖吊指標，使拖吊標準一致。</p> <p>二、請將公、民營拖吊服務品質一致。</p>	交 通 局	<p>一、拖吊執行標準化辦理情形：</p> <p>(一)依據「高雄市政府違規車輛拖吊及保管作業規定」規定，將依車種、違規態樣及地點排定拖吊執行之優先順序，舉凡併排停車、消防栓、交岔路口 10 公尺內等嚴重違規事宜皆列入優先</p>

				<p>執法對象，於法規面實施統一標準。</p> <p>(二)為兼顧各拖吊轄區執法強度之公平性，除上揭執行順序外，將再邀集本府警察局等執法機關，會商研擬訂定拖吊指標，依各地區人口密度及不同交通狀況等指標，加強檢討各拖吊場執行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之情形，達成一致之執法標準，減少不同地區執法強度之差異。</p> <p>二、拖吊服務品質辦理情形：</p> <p>(一)為提高本市所屬公、民營拖吊場服務品質，已於 100 年度委託專業辦理評鑑計畫，依執行拖吊勤務、拖吊保管場管理及拖吊作業管理等 3 大指標進行評鑑，除針對各拖吊場缺失提出改善方案，督導拖吊場提高拖吊績效與拖吊品質外，並提出後續中、長期建議方案。</p> <p>(二)各項短期改善方案如拖吊申訴窗口設立、人員識別制服及場地缺失已於 101 年 3 月</p>
--	--	--	--	--

101.4.12	童議員燕珍	鼎泰停車場委外情形？動線混亂？周邊停車狀況？北區民間拖吊情形？	交 通 局	<p>底要求各公、民營拖吊場完成，後續如行政作業整併、拖吊勤務改善等中、長期方案將持續列管改進，提升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之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使各場服務水準達一致。</p> <p>一、本府交通局為執行「路外為主，路邊為輔」之停車管理政策，近年來闢建多處路外平面停車場，為合理反映使用成本，並加強本市路外平面停車場之停車秩序及清潔維護作業，爰辦理委託民間經營管理，目前鼎泰停車場委外費率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83 1167 1259 1395"> <thead> <tr> <th></th> <th>平日</th> <th>假日</th> </tr> </thead> <tbody> <tr> <td>臨時停車</td> <td>20 元/小時</td> <td>30 元/小時</td> </tr> <tr> <td>全天月票</td> <td colspan="2">1,500 元</td> </tr> <tr> <td>日間月票</td> <td colspan="2">800 元</td> </tr> <tr> <td>夜間月票</td> <td colspan="2">700 元</td> </tr> </tbody> </table> <p>二、本府交通局 101 年 4 月 17 日邀請貴服務處翁副主任、鼎泰里張里長及委外廠商世昕事業公司蕭先生現勘，平日停車場費率低於周邊路邊停車費率，藉以引導用路人將車輛停放於停車場內，落實路外為主、</p>		平日	假日	臨時停車	20 元/小時	30 元/小時	全天月票	1,500 元		日間月票	800 元		夜間月票	700 元	
	平日	假日																	
臨時停車	20 元/小時	30 元/小時																	
全天月票	1,500 元																		
日間月票	800 元																		
夜間月票	700 元																		

101.4.12	童議員燕珍	多卡通何時完成？	交 通 局	<p>路邊為輔之政策。另為配合周邊交通狀況，本府交通局已將鼎瑞街劃設紅線，另裕誠路北側（靠近停車場側）汽車停車格同意調整為機車停車格位，以增車流通行順暢。另里長建議增設交通號誌，將請本府交通局交通工程科另行安排會勘。</p> <p>三、為因應北區近年經濟發展活絡、人口密度增加，及考量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勤務多、人力不足因素，實有必要採單一拖吊場劃定範圍統一實施為宜，故本府交通局正評估北區拖吊委由民間執行之可行性及規劃相關配套措施，再提議會審議。</p> <p>一、交通部自 99 年起分三年分區補助業者建置多卡通驗票機，其補貼政策是由北到南，其中規劃本市排定於今年（101）提出申請。</p> <p>二、本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3 月 29 日函報交通部申請補助作業；另交通部於 101 年 3 月 14 日函請捷運公司研提多卡通電子票證整</p>
----------	-------	----------	-------	--

101.4.12	蘇議員炎城	為維護兒童上下學安全能從鳳山校園周邊道路開始裝設行人倒數計時器，進而擴大至整個原高雄縣轄區，目前交通局進度如何？裝設幾所學校？建議今年將鳳山區文德國小、鳳山國小、忠孝國小周邊道路開始裝設行人倒數計時器？	交 通 局	<p>合轉乘服務計畫書送部核處；本市汽車客運部分，已於今年 3 月 22 日及 4 月 16 日召集各業者召開多卡通建置補助會議，研擬共識並律定期程，期於今年年底建置完成多卡通驗票機。</p> <p>三、至於小額消費問題，高雄捷運公司目前正積極籌設成立票證公司，如一旦成立，多功能之小額消費即可達成。</p> <p>一、為維護學童上下學安全，本府交通局已請教育局協助清查彙整本市鳳山區學校周邊道路交通改善需求，100 年已於鳳山區曹國小（光復路／曹公路）、青年國中、中山國小、文華國小（青年路二段／文化路）、鳳山國中及鳳山商工（建國路二段／文衡路）等學校學生通學路徑，增設行人專用號誌，讓行人、學童有專屬行人號誌及倒數時間資訊，且合理分配穿越路口時間，提供其安全穿越路口。</p> <p>二、為保障路權及通行安全，提供更人性化的交通服務，本府交通局 101</p>
----------	-------	---	-------	--

101.4.12	蘇議員炎城	目前高雄市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有幾處？在 100 年度將原高雄縣號誌連線至中心管控的路口數量及辦理情形如何？未來三山地區與中心連線的路口將如何擴增？	交 通 局	年度將持續於鳳山區瑞興國小、文德國小、鳳山國小、忠孝國小等校周邊道路推動設置行人號誌等管制設施。
101.4.12	黃議員淑美	因應觀光客增加，如何管理計程車及遊覽	交 通 局	<p>一、目前高雄市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數已達 2,209 處，在 100 年度完成包含三山地區(即鳳山、岡山及旗山)主要幹道之原高雄縣轄區 434 處重要路口號誌控制器連線至中心管控，並透由智慧型運輸系統(ITS)運用先進影像監控、路況偵測及衛星定位等技術，結合應用大高雄地區國道十號高速公路系統與平面道路資訊，完成「旗美智慧運輸走廊」建置，有效提昇大高雄地區運輸效率與服務水準。</p> <p>二、未來配合智慧運輸走廊的建置，將逐年以每年增加 220 處連線路口方式擴增，預計在 103 年底 4 大智慧運輸走廊連線路口可達 1,094 處的目標。</p> <p>一、近來因國際、兩岸空運航班以及國際郵輪靠泊高雄港航次增加，本市</p>

車，保障旅客安全？

國外觀光客較過去提升，為讓自由行旅客便於搭乘計程車遊覽觀光景點並保障旅客安全，在高雄港國際旅運中心（香蕉碼頭）部分已與本府觀光局合作，由本市 13 個無線派遣車隊與 3 個衛星車隊輪流提供車齡 5 年內之計程車車輛、穿著整齊制服及具有英日語溝通能力的計程車司機，以接待國際郵輪旅客，交通部觀光局高雄機場旅客服務中心及本府觀光局並於通關大廳設置計程車代叫車服務接待櫃檯，以外語志工協助引導外籍旅客依需求搭程計程車。

二、另於鄰近香蕉碼頭路側並設置臨時計程車排班區，維持排班計程車秩序，並提供個人計程車營運，而依據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93 條規定，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有相當嚴格之限制，如有犯案或不良記錄都不能經營。

三、因應觀光客增加衍生的遊覽車停車需求，本局已特別針對本市熱門景點（如西子灣、愛河、六合夜市等），規劃大客

101.4.12	張議員漢忠	國泰路／中崙一路路口打通暨新設號誌工程，請儘速辦理。	交 通 局	<p>車臨停區供遊覽車臨停上、下客，並於景點附近增設大客車路邊停車格及停車場相關導引資訊牌面，導引前往停放。</p> <p>四、另為加強遊覽車之旅客安全，由遊覽車主管機關交通部公路總局所轄各區監理所會同本府警察局組成監警聯合稽查小組，排定遊覽車路邊稽查勤務，以維護遊覽車行車安全及營運秩序。</p> <p>一、有關中崙一路與國泰路處開設缺口事宜，本府交通局已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邀集養工處、區公所、營建署等單位會勘相關單位會勘，參考開設缺口準則與法源依據，考量該路口人車流量及當地社區通行便利與安全，決議開設缺口。</p> <p>二、本府工務局養工處規劃辦理國泰路中央及快慢分隔島（約 35 公尺寬），並移置路樹、路燈等，本府交通局配合設置交通號誌、行穿線等交通管制設施，以維人車通行安全，前揭缺口開</p>
----------	-------	----------------------------	-------	---

				<p>設及新設交通號誌等交通管制工程均於 101 年 4 月 13 日完工，並開放使用。</p>
101.4.12	張議員漢忠	建議鳳山區復興街與立志街口閃光號誌改設三色號誌？	交 通 局	<p>本案經審議同意列入 101 年度更新改善交通號誌工程案內施作，並俟該工程案發包後，儘速辦理改善事宜（預計 5 月底前完成），以維護用路人安全。</p>
101.4.12	張議員漢忠	鳳山區復華街／五權南路口建議新設閃光號誌，請研議辦理。	交 通 局	<p>一、經查該路口本府交通局業於 101 年 3 月 13 日與里長至現場勘查，考量該路口夜間之行車安全，本府交通局已配合施作太陽能反光導標。</p> <p>二、本府交通局將儘速邀集貴議員、區公所、鳳山警分局及交通警察大隊等單位現勘研商。</p>
101.4.12	張議員漢忠	鳳山區中山路／中山路 60 巷、70 巷常有行人穿越，請研議改善保障行人安全。	交 通 局	<p>一、中山路 60 巷口及 70 巷口未規劃行人穿越道線及相關警示設施，考量民衆通行需求，本府交通局將於該路口劃設黃網線及行穿線等設施，以提醒用路人注意。</p> <p>二、本府交通局於 101 年 4 月 20 日邀集 貴議員、區公所、鳳山警分局及交通警察大隊等單位現勘研商，決議請交通</p>

101.4.12	張議員漢忠	鳳山區國泰路與南京路口直行機車與左、右轉汽車交織嚴重，請研擬改善對策？	交 通 局	<p>局於該路口劃設黃網線、行穿線、慢及停等標字標線設施，以提醒用路人注意，前開標線設施並預訂於 5 月中旬完成。</p> <p>一、查國泰路與南京路口號誌時制採早開三時相模式運作，第一時相國泰路南北向對開，此時國泰路北往南快、慢車道僅准直行；第二時相國泰路南北向對開，此時國泰路北往南慢車道開放紅燈右轉、快車道同時可直行與右轉；第三時相南京路東西向對開（含東向西早開），此時國泰路北往南快、慢車道均開放紅燈右轉。經本府交通局派員於 4 月 13 日現場勘查，其中第三時相運轉過程，因南京路西往東左轉車流比率高達 80% 以上，與東往西直行機車產生第一個交織點，另國泰路北往南快車道持續開放紅燈右轉，右轉汽車匯入南京路快車道時再與南京路東往西直行機車產生第二個交織點。</p> <p>二、為改善上開汽、機車交織問題，本府交通局已</p>
----------	-------	-------------------------------------	-------	--

101.4.12	顏議員曉菁	大鳳山地區（交通局 大樹、烏松、 仁武、大社、	<p>調整該路口號誌時制為輪放四時相模式運作，第一時相國泰路南北向對開，此時國泰路北往南快、慢車道僅准直行；第二時相國泰路南北向對開，此時國泰路北往南慢車道開放紅燈右轉、快車道同時可直行與右轉；第三時相南京路西往東通通行，此時國泰路北往南快、慢車道均開放紅燈右轉；第四時相南京路東往西通行。其中第四時相運轉過程，即可提供南京路東往西直行機車安全行進空間，此時西往東行向為紅燈，無對向左轉車流之干擾（原第一個交織點）；國泰路北往南亦取消紅燈右轉燈號，無匯入南京路快車道右轉汽車之干擾（原第二個交織點）。另為加強警示效果，本府交通局將同時於國泰路右轉南京路槽化島上加設匝道會車標誌，以提醒駕駛人注意左、右方匯入來車。</p> <p>一、配合鳳山轉運站建置，本府交通局正積極辦理「四大轉運站公車路線</p>
----------	-------	-------------------------------	--

		<p>林園、大寮) 觀光公車規劃。</p>		<p>調整及規劃」案，進行轉運站公車路線調整及規劃（預計 101 年 7 月完成初步規劃），以建構綿密完整之大眾運輸路網，提高大眾運輸服務水準。</p> <p>二、另為促進本市文化、觀光及公共運輸產業發展，本府交通局亦積極規劃闢駛以鳳山捷運站為中心之觀光公車路線，近期將規劃行駛「大樹假日觀光公車」路線，由鳳山轉運站出發往北銜接九曲堂火車站、舊鐵橋濕地公園、竹寮取水站、三和瓦窯、佛陀紀念館等景點。</p> <p>三、另烏松、仁武、大社、林園、大寮等區，本府交通局將視區內景點假日觀光休閒人潮情形，評估開闢以鳳山轉運站為中心串連當地各景點假日觀光公車之可行性。</p>
<p>101.4.12</p>	<p>顏議員曉菁</p>	<p>本市公共運輸使用不高的原因及改善方式。</p>	<p>交 通 局</p>	<p>一、公共運輸使用不高的原因： (一)公共運輸路網不完善。 (二)公車班次不多。 二、為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本府交通局擬定策略</p>

如下：

(一)本市公共運輸路線依功能區分軌道系統、幹線公車、支線公車及接駁公車，本府交通局將透過不同功能定位之路線調整，將原本特性迥異之路線整合在一套路網架構下，構建本市「一核多心」之公共運輸型態。

(二)為提供大高雄地區無縫之公共運輸服務，將依人口集中程度規劃提供層級式公共運輸系統，以捷運(MRT)、輕軌(LRT)、公車捷運(BRT)、接駁公車、撥召公車(DRT)等五大公共運輸系統來提供大高雄多元、無縫的大眾運輸服務，以達成區區有公共運輸服務之目標。

(三)為縮短民衆旅行時間與提高可及性，爰規劃打造「30分鐘轉運生活圈」，透過構建2主、4次轉運中心，配合軌道運輸、新闢國道快捷公車路線、公路客運移撥路線與市區公車整併後之綿密路網，快速連結各

101.4.12	顏議員曉菁	鳳山轉運站位址儘速選定大東站，並將醫療、文化、觀光公車行經此轉運站。	交 通 局	<p>分區之轉運中心，提供不同運輸系統便捷之轉乘服務，並促進公共運輸資源的有效運用。</p> <p>(四)對於機車的管理，秉持「先給後要」策略，先提供優質公共運輸，後推動機車停車收費，鼓勵機車族使用公共運輸，達節約能源及都市永續發展目標。</p> <p>一、目前鳳山轉運站場址預定設置於捷運大東站，目前正辦理設計作業，惟本年度建置經費仍不足八百餘萬元，本局已向交通部爭取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倘經費如期到位，將於今(101)年底前建置完工。惟目前仍有部份民意有反對聲音，本局將加強溝通。</p> <p>二、配合鳳山轉運站建置，本局正積極辦理「四大轉運站公車路線調整及規劃」案，進行轉運站公車路線調整及規劃(預計101年7月完成初步規劃)，以建構綿密完整之大眾運輸路網，提高大眾運輸服務水準。</p>
----------	-------	------------------------------------	-------	---

101.4.12	陳議員美雅	為何搭乘真愛至旗津的航班減少？	交 通 局	<p>三、另為促進本市文化、觀光及公共運輸產業發展，本局亦積極規劃闢駛以鳳山捷運站為中心之觀光公車路線，近期將規劃行駛「大樹假日觀光公車」路線，由鳳山轉運站出發往北銜接九曲堂火車站、舊鐵橋濕地公園、竹寮取水站、三和瓦窯、佛陀紀念館等景點。</p> <p>四、又民衆醫療需求部分，本局將評估開闢以鳳山轉運站為中心接駁臨近地區醫療院所醫療公車之可行性。</p> <p>一、輪船公司真愛碼頭至旗津輪渡站航線，因搭乘需求不高，經評估後，由每日開航縮減至星期六、日及連續假日開航，平日需搭船至旗津之乘客，可前往至鼓山輪渡站搭乘。而星期六、日行駛之觀光遊港航線（真愛碼頭至旗津漁港），係因考量載客量及成本不符之下，已報府核備並於 100 年 7 月 30 日起停航，此航程僅於特殊節慶與連續假期開航。</p> <p>二、針對全國各級學校、政</p>
----------	-------	-----------------	-------	--

101.4.12	陳議員美雅	輪船公司的渡輪會排放黑油至海裡？	交 通 局	<p>府立案安親班推出海洋戶外教學專案，提供優惠折扣，吸引更多學校舉辦海洋戶外教學，提升師生對高雄海洋城市的認識。另自 100 年 4 月 18 日「觀光遊輪·海上饗宴」正式啓航，遊客能每日傍晚搭乘遊港餐船，一邊欣賞海港景致，一邊品嚐美食及聆賞樂團樂音演出。公司行業或大型團體更能自行包船，舉辦私人派對或會議，讓大眾能在獨立環境中，一同深入高雄港探索港灣魅力。</p> <p>三、以 100 年為計算基準，遊客包船及每日搭乘「觀光遊輪·海上饗宴」之人數與單純觀光遊港航線相比並未減少，反有成長之趨勢。</p> <p>一、輪船公司所有船舶之維修保養，皆按時依照保養進度實施，每年固定上架歲修，並通過航港局檢驗合格發照。</p> <p>二、全面檢查所有船舶，若有漏油之船舶，將要求停航檢修後，再行派遣值勤。</p> <p>三、至於有否排放黑油，輪船公司將檢討調查，並</p>
----------	-------	------------------	-------	---

101.4.12	陳議員美雅	<p>一、瑞豐夜市機車停車收費的目的？是否有開住戶說明會？</p> <p>二、配套措施為何？周邊住戶的權益？</p>	交 通 局	<p>要求於保養維修時皆須依環保規定處理，嚴禁有排放污染海洋之情形發生。</p> <p>一、本市 100 年 A1 類道路交通事故騎機車死亡人數 198 人，佔 78.9%，機車因使用成本低，且其具靈活度高、機動性強等特性，成為市民最主要、但也是最危險的交通工具，須加以管制改善；且本市對於機車管理秉持先給後要策略，先給優質公共運輸，後要機車收費，持續積極發展公共運輸下，遂於公共運輸便捷發達且面臨嚴重停車問題地區，推動機車停車收費，鼓勵機車族使用公共運輸，達節約能源及都市永續發展目標；另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對於各縣市補助評選要件係需提出私人運具抑制措施，包含機車停車收費等，倘未提出則獲補助將相對困難。</p> <p>二、配套措施如下：</p> <p>(一)增加路邊機車停車供給：</p> <p>考量商圈夜間機車停車需求高，為增加停</p>
----------	-------	--	-------	---

車供給滿足需求，將調整收費路段一般汽車停車格位為汽機車共用格用（8-17 時限停汽車、17-24 時限停機車），收費路段提供路邊機車停車位共 586 格。

(二)加強路外機車停車場之導引：

瑞豐夜市附設機車停車場提供 479 格（計次收費 10 元），並已協調夜市業者再增加機車停車空間、鄰近之漢神巨蛋機車停車場亦提供 4,169 格免費停車位，為使民衆多加利用，已設置路外機車停車場導引牌面。

(三)出售優惠價格之 300 元月票（每天 10 元）及規劃季票，以滿足有長期停車需求之當地商家及住戶，及當地轉乘捷運之民衆。

(四)周邊大樓騎樓地在不影響行人通行下，留有部分空間可停放機車。

(五)於 101 年 4 月 13 日 19 時漢神巨蛋 10 樓訓練教室，邀集本市鼓山區、左營區議員

101.4.12	李議員順進	168 公車仍在 使用氫油節能 公車嗎？其功 效為何？	交 通 局	<p>及當地大樓主委召開地方說明會，加強說明並了解民意。</p> <p>一、公車處使用之「氫油節能設備」，環保署 98 年 3 月委託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其中「測試成果報告書」結果，在排煙測試中於 2500 RPM 時，污染度(空氣中黑煙含量)由 7%減少至 5%，有減少污染度之成效。</p> <p>二、101 年 3 月氫油節能設備公司為響應政府節能減碳環保政策，以產業合作方式免費提供 12 輛氫油節能設備供公車處使用。</p>
101.4.12	李議員順進	太陽能船有在 使用嗎？外界 都在傳已沒有 在使用（太陽 能實際功能） 。	交 通 局	<p>一、本公司太陽能船船隊自 99 年 9 月成軍後，即加入愛河營運，營運時間為每日下午 4 點~晚上 11 點；其主要動力來源為岸電充電及太陽能轉換電力充電至蓄電池後，由蓄電池提供營運所需電力來源，整體功能性經相關單位查核皆符合建置需求，並經經濟部能源局審核通過，目前營運狀況良好。太陽能船 99 年共搭載 23 萬</p>

				<p>餘人次，100 年搭載 36 萬餘人次，頗受好評，並成爲愛河觀光新景點。</p> <p>二、太陽能船爲國內首批大型太陽能電動載客船隊，亦引起其他縣市政府效仿之對象，新北市政府、台南市政府等單位皆多次來電詢問太陽能電動船相關資訊，可見本市太陽能電動船已引起國內水上綠能運具之新風潮。</p>
101.4.12	李議員順進	計程車補貼政策。	交 通 局	<p>一、購車補助：</p> <p>(一)汰舊換新：車齡 7 年以上老舊計程車，補助購車 4 萬元（交通部 3 萬元、本府環保基金 1 萬元）。</p> <p>(二)改裝 LPG（使用汽油及液化石油氣 2 種燃料）車補助：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出申請且符合規定者，補助 3.5 萬（環保署 2.5 萬元、本府環保基金 1 萬元）。</p> <p>二、油價補助：</p> <p>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每 3 個月檢討一次），計程車駕駛員於補貼期間持營業卡至中油加油站加</p>

				<p>油時享有每公升補貼 5 元，每月補助 450 公升之優惠（原 101 年 3 月 13 日修訂油價公升補貼 2 元，每月補助 45 公升）。</p> <p>三、本府交通局也針對計程車棚架及招呼站的設置，給予政策及經費之協助。</p> <p>四、目前交通部尚不認為計程車是公路公共運輸的一環，所以補貼有限，如汰舊換新(車齡 7 年以上老舊計程車)只補助購車 4 萬元，但公車購車補貼最高則可達 49%，交通局將另向中央爭取納入公路公共運輸補貼。</p>
101.4.12	林議員宛蓉	紅 2 路公車減發延駛高坪地區班次，可否增發高坪 06:20 班次至小港及小港發 21:30 至高坪地區？	交 通 局	<p>一、經查紅 2 路公車高坪地區頭班車發 06:30 班次往小港地區並未調整，原紅 2 延駛高坪地區並無 06:20 班次。</p> <p>二、紅 2 小港站發 21:30 班次，原研議調整不經高坪地區，惟考量當地居民實際需求，該班次現仍經高坪地區。</p> <p>三、本處將視高坪地區乘客交通需求，適時檢討該路線載客率，作為增加及調整繞駛高坪地區公車班次之參據。</p>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陳粹鑾）

101.4.12	林議員宛蓉	前鎮輪渡站之整建。	交 通 局	<p>一、前鎮輪渡站中有關入口意象與綠化之工程部分，本府交通局將另外尋求預算來施工。</p> <p>二、前鎮輪渡站工程預計今年 10-12 月間完工，並已協調由航港局發包施作。</p> <p>三、概念設計圖會再提供議員參考。</p>
101.4.12	陳議員粹鑾	最近油價上漲，針對公車、渡輪及計程車會不會漲？	交 通 局	<p>一、因應油價上漲，本府爰成立「高雄市政府物價上漲對策督導小組」，由本府副市長擔任召集人，本府主計處擔任幕僚，小組成員包括財政局、交通局、教育局、警察局、水利局等相關局處，以維持本市物價穩定，進而促進經濟成長為目標。</p> <p>二、經查本市公車、渡輪、計程車費率係由本府核定，為平穩物價，本府物價上漲對策督導小組於 4 月 12 日召開之工作會報決議，本市各項交通費率只能持平不能調漲，因應市民之民生需求。</p> <p>三、本市公車票價(全票價 12 元)、渡輪航線票價(全票價 15 元)及計程車起跳運價(1.5 公里 85</p>

元)皆不漲價。

四、針對公車部分，本局除賡續爭取交通部經費補助辦理公車汰舊換新、營運虧損與偏遠路線補貼以提升營運績效外；另目前中油針對公車部分，於 101 年 4 月起柴油由每公升補貼 2.4 元提高至每公升 5 元；未來油價如持續上漲，將爭取交通部補助並向本市環保基金申請補助。

五、針對渡輪部分，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就最近油價上漲之因應措施，除檢討營運不佳之航線及班次，以強化航行載運效率外；另目前中油針對渡輪部分，於 101 年 4 月起柴油由每公升補貼 2.4 元提高至每公升 5 元。

六、及使用牌照稅，且中油於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每 3 個月檢討一次)，已將補貼金額由 2 元提高至 5 元，每月補助 450 公升，故每月補助金額為 2,250 元，應能舒緩計程車業者之油價上漲壓力。

101.4.12	陳議員麗珍	楠梓地區公車規劃為何，尤其 7 所大學的路線。另外，應常實施免費公車。	交 通 局	<p>一、目前楠梓地區現有 6、7、24B、28、29、97、98 等公車路線，其主要服務範圍有健仁醫院、楠梓火車站、楠梓區公所、楠梓加工出口區、榮總、義大醫院、高雄大學、海洋科大、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重點區域。</p> <p>二、目前有 97 公車串連海洋科大、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 5 所大學；另 98 公車串連高雄大學、第一科大、樹德科大、高應科大及高師大等 5 所大學，此外本市大專院校亦可經由捷運及公車轉乘加以串連。</p> <p>三、經查 101 年 3 月份 97 公車每日平均運量 485 人次，98 公車每日平均運量 71 人次，目前 97、98 公車運量不高，主要問題為校際間來往需求低，因此有關燕巢學園 LRT 建設，應著重促進各校間資源、活動相互交流，以增加交通需求，若運量提升將配合開闢幹線公車、BRT 及 LRT。</p> <p>四、本市於 97-99 年亦曾多</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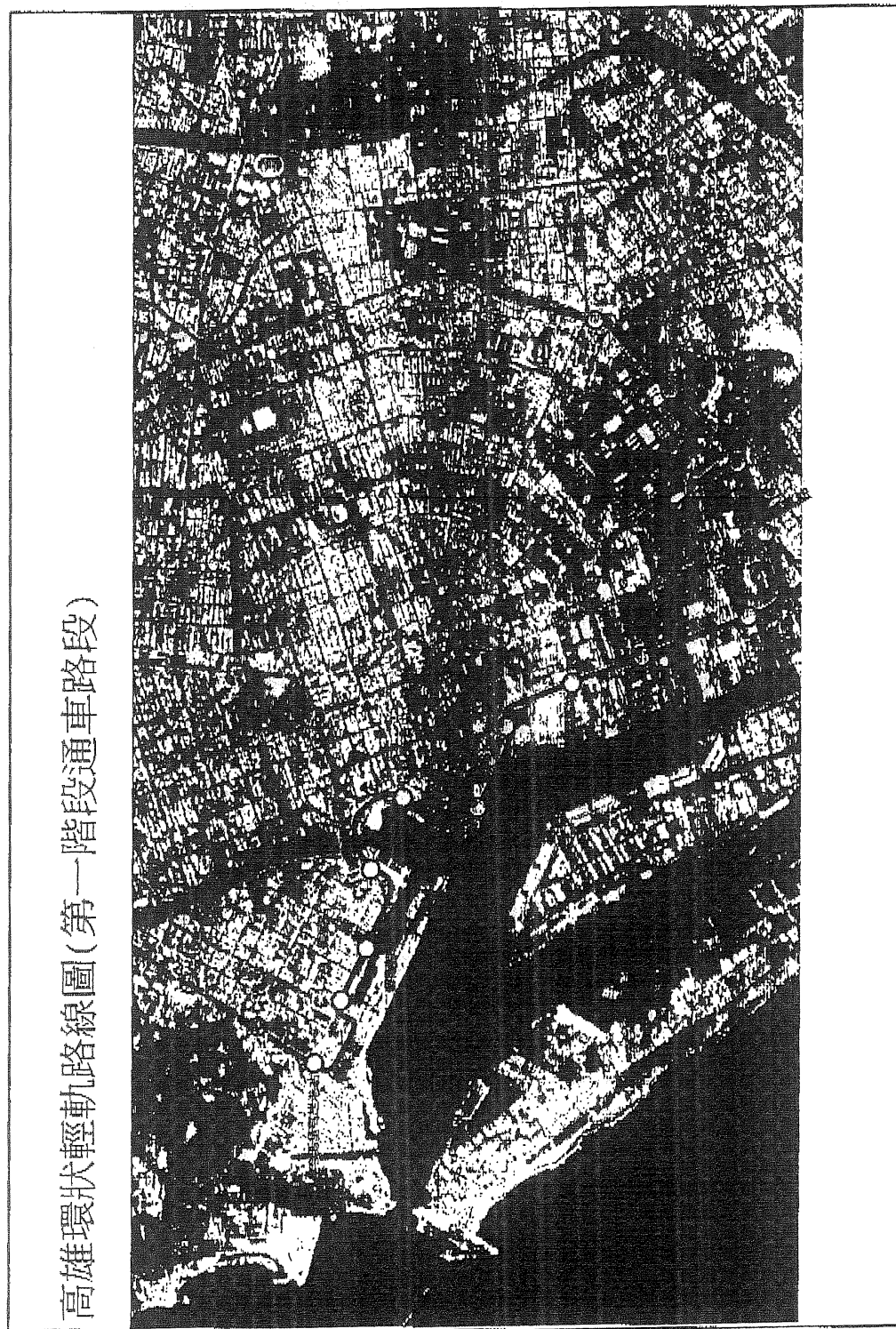
				<p>次實施「綠色星期四公車免費搭」、「99 年 43 天重大節日期間公車免費搭」、「99 年高捷幸福卡公車免費搭」等免費搭乘活動。惟對於本市民眾，除價格因素外，公車系統便利性及服務水準亦為民眾選擇使用之重要因素；爰此，本府交通局近年來除積極新闢、調整公車路線，以提昇服務水準，俾符合民眾需求外，另編列預算辦理公車汰舊換新、建置候車亭、智慧型站牌、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等計畫，積極提升公車系統服務品質。此外，為給予常搭族更多優惠，亦持續編列經費推動「捷運、公車轉乘優惠」及「捷運月票卡公車免費搭」等優惠方案，提升民眾搭乘意願。</p> <p>一、目前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以 8 艘愛之船及 5 艘太陽能船提供愛河觀光遊河服務，並以 11 艘渡輪分別經營鼓山輪渡站往返旗津輪渡站、前鎮輪渡站往返中洲輪渡站及真愛碼頭往返旗津輪渡站之交通渡輪服</p>
101.4.12	陳議員麗珍	輪船公司業務推廣不佳，致民眾不知該去何處搭乘渡輪、愛之船及遊港船。	交 通 局	

				<p>務，另有 2 艘觀光遊輪提供高雄港遊港餐飲及租船遊港業務，提供高雄市民及外來遊客悠遊河、港之遊憩運具，並兼帶動本市觀光產業發展及市府建設成果。</p> <p>二、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營運場所：包括太陽能船及愛之船係於國賓大飯店旁之愛之船國賓站及仁愛公園旁之仁愛站搭乘，渡輪則可於鼓山濱海路之輪渡站、新光路前鎮河口之前鎮輪渡站、真愛碼頭（假日）、旗津旗后之旗津輪渡站及中洲漁港附近之中洲輪渡站搭乘，至遊港之遊港船則於真愛碼頭搭乘，相關航線、活動訊息及場域資訊該公司除於官網 (http://kcs.kcg.gov.tw/new_kcb/index.php) 上放置外，更會不定期發布新聞稿提供最新訊息，並將加強於所屬各場域設置導引指示牌，供民衆知乘購票及搭乘地點，並吸引旅客搭乘。</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捷秘字第 10130413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2	陳議員美雅	請提供輕軌路線圖及設站的地點資料	捷運工程局	謹提供高雄環狀輕軌捷運系統初步路線圖及設站地點資料如下，請參考。

站名	月台型式	區位及功能
C1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凱旋四路、一心路、瑞隆路等道路交會路口之南側。
C2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凱旋四路、瑞田街路口。
C3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中山三、四路與凱旋四路路口西北隅，由於位處捷運紅線 R6 站旁。
C4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中華五路、鎮興路、凱旋四路之間。
C5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成功二路、時代大道路口南側。
C6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成功二路、正勤路口南側。
C7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成功二路、復興三路北側。
C8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新光路、成功路等道路交會路口之成功路西側。
C9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海邊路，永平路、苓南路口中間。
C10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海邊路青年二路與新田路路口之間。
C11	二側側式(高架)	本站規劃設於公園二路路南側，為一高架車站。
C12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駁二特區 18.18 公尺計畫道路，大義街、大智路之間。
C13	二側側式(平面)	本站規劃設於駁二特區 18.18 公尺計畫道路，瀨南街、七賢三路之間。
C14	二側側式(平面)	由於位處捷運橘線 O1 站旁。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1 高市府觀發字第 1013052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2	陳議員美雅	建議參考日本淺草市，於凹子底森林公園設置幸福意象指標供市民或新人拍照。	觀光局	<p>一、本局於 101 年 5 月 10 日邀集土地權責機關工務局養工處至凹子底森林公園擇點設置公共藝術作為本市幸福意象。</p> <p>二、經養工處函覆表示，因公園內已有音樂意象之造型設施，為避免過多設施聚集於公園內而顯雜亂，反破壞原有整體自然生態景緻；將擇園內優美區塊加以植栽美化，形塑幸福意象，如幸福橋。</p> <p>三、本局將於各風景區改善或興建時，研議設置幸福意象指標。</p>

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6 高市府捷秘字第 10130413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2	李議員順進	輕軌捷運最大主機廠在哪？ （原鐵路局調度站）興建時是否有計畫回饋地方？希望興建時可規劃綠地、公園等設施並納入地方意見，請於最短時間提供主機廠配置規劃書面資料予本席。	捷運工程局	輕軌捷運機廠預定設置於台鐵局前鎮調車場，目前基本設計顧問及建築師尚在進行初步設計當中，俟基本設計初步成果完成，將提送機場配置圖、概念規劃送禮議員卓參。關於本案，捷運局局長業於4月20日親率相關業務科長向議員說明，並聽取議員建議。 輕軌捷運機廠採開放式建築，現有台糖圍牆將予拆除，其中現代化行政中心採用綠建築設計；並規劃景觀綠地等設施。另李議員建議之其他事項。設置時將一併考量。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 高市府觀產字第 1013037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2	蘇議員炎城	<p>一、如何結合旅館商業同業公會以提升本市旅館住的品質，並推動本市觀光產業？</p> <p>二、如何保障合法旅館業者？取締非法旅館、民衆及日租屋之成效如何？建議持續取締非法旅館、民宿及日租屋並加強宣導以保障遊客住的安全及品質。</p>	觀光局	<p>一、為推動發展本市觀光產業，提升本市旅館服務品質，本局業於 99 年及 100 年辦理本市旅館品質提升計畫。邀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之會員共同參與，透過說明會之辦理、培訓課程、接待旅客之應對方式、認證機制之建置等實際行動，提供業者諮詢管道，瞭解提升服務品質之可行性作法，以強化旅館經營體質，達到本市旅館服務品質之目標。</p> <p>今(101)年度將續辦旅館品質提升計畫，並新增加「CEO 學苑」課程，提供旅館經營者經驗交流的平台；另為輔導參與星級評鑑之業者，及欲申請特色民宿之民衆，本局將另規劃辦理相關輔導課程。有關今年度品質提升計畫，本局將再度邀請旅館公會會員共同參與，以推動發展本市觀光產業。</p> <p>二、為保障合法旅館業者權益，擬加強取締非法旅館、民宿及日租屋，100</p>

				<p>年度本局已檢查合法旅館 286 家次，非法旅館 51 家次，合法民宿 38 家次，非法民宿 6 家次，經查獲非法營業屬實者，均依規辦理裁處。依發展觀光條例第 24 條第 1 項、第 55 條第 3 項規定，未領取旅館業登記證而經營旅館業，處新台幣 9 萬元以上 45 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營業，依同條例第 25 條第 2 項、第 55 條第 4 項規定，未領取民宿登記證而經營民宿，處新台幣 3 萬元以上 15 萬元以下罰鍰，並禁止其經營。</p> <p>經查本市約有 161 家日租屋，截至目前已裁罰 40 家日租屋、房間數 444 間；持續調查中計 15 案，房間數 180 間。</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觀產字第 1013039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2	林議員武忠	針對近來油電雙漲影響觀光相關產業，觀光局因應之道為何？	觀光局	<p>一、影響層面：</p> <p>(一)旅行業：</p> <p>有關旅行業的影響部分，經洽據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表示，對出境(Outbound)旅行社而言，主要成本的調漲在於機票，前一波油價上漲時，國籍航空已於今年3月15日起調漲航空燃油附加費，短程航線每航段由27.5美元調整至30美元，出境旅行社也已反映於團費中。對入境(Inbound)旅行社而言，因目前市場競爭關係，旅行社將暫時先吸收遊覽車與飯店可能發生的漲幅，再視市場狀況應變。</p> <p>(二)旅館業：</p> <p>1. 客源市場萎縮：因「觀光休閒旅遊」非民生必需品，特別在物價膨脹的期間，可謂屬奢侈品，故油電雙漲，可預見整體觀光旅遊將面臨嚴峻的市場</p>

				<p>萎縮。</p> <p>2.人力薪資結構的壓力：物價隨油電調漲而上漲，各行業有能力者，亦將薪資隨之調漲，且旅館業屬人力、服務密集產業，若旅館業不調漲員工薪資，高素質人力勢必會流向高薪產業，將嚴重影響旅館業之服務水準甚或營運績效。</p> <p>3.營運成本難以負荷：所有營運成本，包含油電各項備品等預期將全面上漲，將造成營運更加艱難。</p> <p>二、因應對策：</p> <p>(一)旅行業：</p> <p>1.積極辦理及參與旅展及推介會：設計更超值、多元及豐富之套裝遊程，吸引遊客至本市旅遊，開拓更多更廣之客源市場。</p> <p>2.本局於 100 年間已結合高雄觀光業界前往亞洲九大城市（北京、天津、南京、杭州、廈門、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吉隆坡及檳</p>
--	--	--	--	---

城等)行銷推廣,爭取團體與自由旅客來高雄旅遊,101年重點推廣市場為日本、韓國、港澳及大陸直航城市等。並邀請及接待中國大陸各省市、香港、日本、韓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觀光代表、組團旅行社與媒體團來高踩線交流,以及參加台北國際旅展、高雄旅展、台北春季旅展等旅遊展會,為高雄創造更多國內外客源,100年全年達成364萬9,739人次的新高紀錄,較99年成長45.7%,期藉由國內外旅客量與質的提升,協助整體觀光產業界提高經濟效益與產值。

(二)旅館業：

- 1.房價不調整甚或往下調整：面臨整體市場可能的萎縮，沒有調漲的空間，觀光局已向業者溝通請其儘可能房價勿上漲，並思考以薄利多銷降價的方

				<p>式以刺激客源市場。</p> <p>2. 各種節流方式以節省成本面的支出：請業者可於成本面多多採用節能設備及人力的有效配置，包括遇缺不補以節省人力成本、改採節省電的裝置及設備、檢討備品的使用量及必須性等。</p>
--	--	--	--	--

拾壹、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拾壹、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50 分)

主席 (黃議員石龍) :

現在開始保安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

主席、各位市府官員，大家早。我先請大家看一下，第一個，先請問警察局，因為最近實在太多人跟我反映了，這是去年我所講的，每半小時普通的竊案就會有一件在高雄市發生；每一小時就會有一輛機車被偷竊；然後每一個小時在高雄市就會發生各類的毒品案件一件；每天至少有一件強盜搶奪案，這個是從你們的數據裡面提供出來的，剛剛我們看到，局長覺得我們的治安還不錯，市民的感受的確還是不一樣，所以市民跟警察局落差在哪裡？為什麼局長感覺這麼良好，市民覺得治安差透了，這是怎麼回事？最近常常聽到人家在講，但是我所說的，大家所提的都是什麼，都是跟我們生活息息相關的。

我在這邊可以列出一些數據，大家可以看一下，1、2、3 月，然後件數，我這邊的第一個件數是所有的案件，在警察局發生的所有案件累積出來的，1、2、3 都可以看得出來，差不多每個月都有 4,000 多件的案件，各式各樣的案件這麼多，我上面所寫的 1+2+3 是什麼東西？局長，你知不知道？你可不可以猜一下那個 1+2+3 是什麼案件？請局長稍微回答一下。

主席 (黃議員石龍) :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1+2+3 這個部分是不是竊盜的部分，因為前面那個大概是一般刑案，後面那個是暴力犯罪和詐欺和竊盜。

陳議員麗娜 :

只有一個答對，我提出來的 1+2+3，其實就是在你們的數據裡面最多的前三名，第一個就是普通的竊盜案；第二個是公共危險罪；第三個是違反毒品危害防治條例的案件，這是所有在高雄市裡頭發生的前三多，前三多的案件是這個，表示什麼？受害人最多，受害的人數最多的，也是人民最在乎的。

但是局長，我們可以看得到，我為什麼把 1，未破案的比例挑出來？因

爲我只要一走出去，所有的人就會告訴我，議員，我那個案子怎麼還沒有破？我上次什麼東西被搶，怎麼警察一點都不關心。有一次還有記者來問我，是不是因爲這個案對警察來講，如果破這個案子，他們的積分比較少，又難破，所以他們不願意破這個案子。1 是什麼？就是一般普通的竊盜案件，民衆遇到最多的就是這種案子，但是一般的警員最不受辦的也是這種案子，所以我們就可以看得出來，1 月份有 566 件沒有破，大概佔所有的三分之一；2 月份 730 件，大概是五分之二；3 月份就更誇張了，3 月份有 1,042 件沒有破，大概有五分之三沒破。奇怪了，大家愈來愈不在乎了，民衆覺得高雄市好像隨便走在路上就會被搶，機車隨時都會被撬開座位，這好像是稀鬆平常，感覺上好像警察愈來愈不在乎這件事情了，大家覺得這種案子不用來報，不會破，這個不用來報，先勸他不要來報案，他非報不可的時候，後續再跟他講，好，我們幫你留意，後來就沒消沒息，這種也是民衆感受最深的。但是局長，我不知道像這樣子的狀況，都超過所有案件的 70%，表示其實這三個案子是所有民衆受害者最多，民衆最關心的，但是你們辦案的方式，可不可以把觀念稍微改一下，辦案的觀念稍微改一下，民衆覺得那個案子老是不破，高雄市的治安老是這麼差，不是沒有原因的，你剛剛說治安很好，但是事實上治安不是那麼好？好像是去年，去年警政署對高雄市的評語是什麼，應該是全國治安最差的吧！是不是？

局長，我現在要請你回答一個比較簡單的問題，這個問題就是，現在這個比例看起來頗高，數據應該也沒有錯，都是從你們上面下載下來，只是把它加一加而已，但是你可不可以告訴我 1+2+3 的部分，我們再來可不可以減少？1 沒有破案的比例，可不可以再繼續降低？這個你有沒有決心？你在這邊告訴所有的高雄市民，你有沒有決心做這個事，我就每個月、每個月幫你統計，希望所有的警員觀念可以改一下，這一些是民衆最在乎的，當然大型的搶案、大型的其他案件也非常的重要，需要花費的人力也很多，但是這個跟民衆的生活真的是息息相關，也讓民衆對於高雄市的整個治安的狀況、觀感影響最大，觀感最差的。局長，你是不是回答一下，你有沒有決心。

主席（黃議員石龍）：

請局長回答。

陳議員麗娜：

順便給我一個數據，你要怎麼改。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警察局的團隊，針對剛剛所提到的部分，竊盜事實上不只是老百姓的痛，也是我們警察要追求破案的一個目標，對於這個部分，我們也利用對於查贓的資源回收廠的加強管控，用治安熱點的部分，以及用增

加監視錄影器，跟郊區比較容易失竊的一些小貨車的部分，有加強一些作為。

陳議員麗娜：

對於警員人力上面，或者是用各種的方式，我們都持予肯定，但是有時候在觀念上面卻需要有一些改進，不要認為這些案子因為很複雜，雖然案子小，又複雜又難查，常常大家會有一個既定的印象就是這種東西查不到，局長，這種心理的因素你怎麼去改變基層警員，或是這些辦案人員對這些事情的觀念，局長，你給一個數據，你的決心在哪裡？你要不要改進這些數據？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們針對這個部分有加強肅竊專案，另外一個部分就是以往大部分人都都是破大案，事實上我們對於每一個派出所破獲竊盜的案件，給他評比，給他發獎金，所以這個部分…。

陳議員麗娜：

等一下，你是不是簡單回答就好，我們一個人只有 20 分鐘，我只要你回答你有沒有決心來做這件事，你說一個比例嘛！你至少三分之一、五分之二、五分之三，愈看愈多、愈看愈多，你現在這個數字要怎麼改進？你給我一個數字說你要做到什麼程度？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會把議員寶貴的意見…。

陳議員麗娜：

你回答不出來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不是回答不出來。

陳議員麗娜：

回答不出來嗎？沒有決心是不是？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不是，因為我星期四就要調差了，所以我們會向新的局長轉達議員的意見，警察局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這樣你就不用來了，是不是？你說這種話。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不是這樣子，我針對這個其中一項，議員所提的第二項是公共危險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局長，不然你出去坐好了，是不是？你講這種話，人家說：「做一天和尚

敲一天鐘。」你今天講這個話就表示，你從以前高雄市做到現在，你沒有任何一個想法，你現在就是工作要交給下一個人了，我現在不敢回答你…。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不是不敢。

陳議員麗娜：

好了，那我現在請你出去坐好了，好不好？這樣我也不需要你回答了，下位的議員要問你時也沒有意義了，你今天乾脆全部不要回答，這樣比較好啦，好不好？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毒品人口從今年跟去年來比較，事實上有降低很多。

陳議員麗娜：

抱歉，局長，你剛剛講的那句話以後，我不知道你應該先去哪裡？我覺得你可以坐下來了，我雖然沒有趕你出去，但是我請你坐下，請坐，謝謝。如果你做事，都是用這種態度，我並不覺得是一件好事，我會把問題交給下一個局長。

再來，我要問焚化爐的事情，我們上星期做了一個中區焚化爐的討論，局長，也應該還有印象，我在上個會期有討論到，每個爐停爐的次數有多少？其實你們所產生的戴奧辛，不比有燒結爐、電弧爐的工廠少，那是不想要去算而已。停爐次數依然非常的多，到3月為止，我們也看到停爐次數一直持續在增加當中，我實在很擔心，其實焚化爐除了戴奧辛的問題之外，它還有落塵的問題、底渣的問題，每一個地方坐落在每一個區域內，剛剛有講到垃圾量越來越少，當然也可能每個廠的功能性也越來越低，所以要怎麼做對全高雄市的市民才是公平的？大家都只有說中區廠的功能越來越少，所以怎麼做對全高雄市的市民才是公平的？大家都只會說中區廠功能越來越少，那就把中區廠關廠，但是你有沒有想到，其他廠也好像關廠，大家都不希望自己居住的附近有這麼多的污染。

以小港來講，南區焚化爐在那邊，大坪頂的地價從來都不漲，它影響的區域有多大，你怎麼不講中區廠停一個爐，南區廠也停一個爐，大家公平來做嘛！因為中區廠的年限也還沒到，南區廠也還沒到，當時在蓋這個廠的時候，都有經濟效益的評估，是不是？現在說停就停，只為了一個環保的理由，但是後面所加害給人民及地方的不公平性，卻沒有人去討論它。請問中區的居民是居民，南區的居民就不是居民嗎？是不是？中區廠停了之後，它的垃圾不送到南區來燒嗎？它的人民不產生垃圾嗎？所以處理事情要有一個公平性。我今天要講，中區廠勢必可能是最早停廠的，但是停廠要有公平的機制，所以我在這要請局長做一個承諾，如果你今天要停廠，我建議一座爐子、一座爐子來停，大家平均來分配，你說仁武廠、岡山廠

是跟外面 BOT 案，所以可能有什麼樣的限制，我現在還不知道，但是對中區廠及南區廠來講，如果你要停，拜託！大家公平來對待，這個可不可能來做？局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黃議員石龍）：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剛剛的工作報告也報告得很清楚了，我再跟議員解釋、說明一下。當然，你剛剛的意見、建議是非常好，你剛剛說停爐的這部分，中區、南區、仁武、岡山，停爐有些是歲修的部分、有些是設備的問題需要停爐。

陳議員麗娜：

歲修一季一季做就已經很厲害了，它可以停到 26 次、28 次都已經有一點誇張了，有一些是我們上次討論過，是垃圾量不足的問題。〔對。〕垃圾量如果不足，你如何讓它充分利用？譬如集中在幾座爐子來燒，那是要有效的利用它，而不是一直在停爐，中鋼敢嗎？中鋼敢一直停爐嗎？它的成本消耗有多高啊！但是我們的焚化爐可以這樣停，除了成本的考量以外，是戴奧辛製造的最大元兇，這是因為中央沒有給你們標準去取締，中央對於政府單位實在是弄得太好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焚化爐也有訂戴奧辛標準，這個你放心。

陳議員麗娜：

上回我已經提過了，它是啓動 30 天之後才開始測，1 天到 30 天是製造戴奧辛量最多的地方，政府都非常的袒護，30 天之後再測，戴奧辛含量已經沒有那麼高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會這樣，我們操作也有…。

陳議員麗娜：

這個部分，中央也有說要改，中央要改的時候，大家不就都沒辦法了，是不是？不趁現在來改革，你剛剛講了那麼一大堆，我知道你很努力在做事，但是該做的事一定要做，我知道有一些東西的確能夠錦上添花，比較辛苦的工作是沒人要做的，也是對人民幫助最大的，有時候做一些這種事，積公德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啊！我剛剛也跟議員報告一個數字，現在垃圾減量…。

陳議員麗娜：

我現在要請問的是停爐的部分，能不能大家公平對待？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就是你剛剛提的，我們到去年 100 年底的時候，垃圾量是一年 69 萬噸，我剛剛也報告過，我們仁武、岡山要概括承受，就是因為縣市合併，原來高雄縣跟民間的廠商有合約的關係，所以仁武必須有保證量給業者，18 萬噸。

陳議員麗娜：

對，這些你都已經報告過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所以剩下中區、南區，操作上去調配。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可以承諾我，當停爐的時候，可以中區停一座、南區停一座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其實我們現在的方向也是朝這樣在做。

陳議員麗娜：

可以嗎？可以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這樣調整啊！

陳議員麗娜：

可以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以。

陳議員麗娜：

好，另外我在這邊要提的，是公共腳踏車的部分，空污基金一直也都提供很好的資源，但是問題是，在交通局及環保局還是沒有辦法讓我看到很好的互相配合的部分，交通局有捷運可以管、有公車的部分。公共腳踏車應該也要列入大眾運輸系統的一環，現在交給捷運公司之後，第一、以前的系統跟捷運公司的系統是不相容的，結果在這個部分現在還沒有改，你的錢是不是應該優先去改那些設備，因為民衆使用最方便的時候，使用率才會高，所以我要跟局長提，設多少站很重要，以高雄市來講，至少要設到 300 站以上，才是良好的，如果一次設到 300 站，那是最理想，問題是沒那麼多錢，我們也都知道，但是請把這些東西做好，一次把它系統都弄一樣，這樣也好操作，來玩的人也知道怎麼使用，不要有 A 系統、B 系統，大家搞不清楚，這個很麻煩。所以第一個先改系統，這個東西要先做討論，要設多少站？當然站設越多越好，另外，盡量把這些系統交給交通局做管裡，這樣大家才能把運具共享，不然看了那麼久還是沒辦法，這點要拜託局長做好之後再跟我說明。

另外，調適基金的部分，我看到一些律師的觀點，上回我也到台北去，

中華環境保護協會也做了調適基金適法性的問題的一些討論，但是我聽到的跟上面所看到的，的確有一點不相同。第一、有法學專家認為它的確是稅，只是名稱改了，這是我第一個疑問。第二、調適基金在適法性上面到底有沒有問題？法學專家出現了兩派的意見，這個對我們來說真的很疑惑，我只能說，市議會不應該對違法的事情背書，你必須先證實一件事，調適基金是不違法的，我們才有辦法去支持，否則在外面我只聽到兩種聲音，企業告訴我，高雄市如果是一個友善城市，勢必相反的，對產業是不友善的，所以我覺得從熱比婭到現在，讓很多產業覺得高雄市是不友善的城市，這是相當不對的，怎麼樣讓大家覺得，收這些稅的出發點是爲了環保，到目前還有很大的爭議，所以你們必須先對議會證實適法性的關係，到底是怎麼樣？這是另外一個重點，我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會後再把這些內容報告一下。

另外，對於衛生局的部分，我有一些看法，最近我們可以看的到，從去年一直在監督登革熱的問題直到現在，局長剛剛的報告也有提到，很多的問題是從去年延續到今年的狀況，又持續了，我們的登革熱又過冬了。局長好像覺得登革熱過冬沒有什麼大不了，但是問題是，我們怎麼樣做到登革熱不過冬？讓我們隔年的疫情可以逐漸下降，因爲民衆已經煩死了，我連去公祭都有人跟我說：「議員，怎麼只有你一個人在問登革熱的問題？」其實有很多議員問，可能我的聲音比較大一點，有民衆說，我上次有被蚊子咬過，我很擔心，民衆有恐慌，但是你怎樣在第一時間把這些東西做好？請局長回答，今年你有沒有特別爲登革熱做一些改進的動作，或有一個特別的窗口去做這些事，你有沒有決心做？今年…。

主席（黃議員石龍）：

請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首先跟陳議員澄清一下，我剛剛說今年年初有 9 例，那不代表叫做過冬，因爲是到冬天 1 月底之後就沒有新的個案，所以我們在定義上不叫做過冬，因爲每年一定是從 6 月、7 月、8 月開始，一定到 1 月底結束。

第二個，今年度除了原來列管的 3,600 多處之外，我們進行鳳山地區的普查，也就是所有可能會產生登革熱孳生源及病媒蚊的部分，〔…〕所謂的過冬，就是個案一直持續存在，事實上，從 1 月底到現在，將近三、四個月沒有個案，所以那個不叫過冬，我們的定義是這樣。至於剛剛我談到的，鳳山我們進行普查，增加列管點及監控，另外，我們跟學術單位合作，做健水藻的釋放及食蚊魚的釋放，也希望我們列管的一些技術面，除了投藥之外，還有一些生物的防治。當然人在做，但是像最近非洲友邦來參訪的時候，全世界國家因爲全球暖化的關係，確實它的孳生源比較容易產生，

台灣又面對旅遊的部分、經商的個案不斷的匯集進來，我只能說我們盡量地做，也希望個案能減少到 500 例以下，甚至最好到 100 以下，我們跟台北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大家有一個共識，我們盡量做，但是我個人認為，如果超過 1,000 例，確實認為是多，我們把 1,000 列為一個目標。[...。] 但是我剛剛說過，寧可 100，甚至沒有，這是我們的目標，不是因為 1,000，我們就訂在那邊，讓你稍稍的...。[...。] 對，跟前年差不多。跟去年及前年都是差不多類似的數字。[...。] 好，我會努力。其實沒有個案發生的時候，我們還是在做準備及預防性的工作。[...。] 那當然，也希望議員給我們指教。

主席 (黃議員石龍) :

謝謝陳議員，休息 10 分鐘。

主席 (黃議員石龍) :

繼續開會，請徐議員榮延發言。

徐議員榮延 :

大會主席黃議員，議會各單位主管，環保局、警察局、衛生局、消防局局長以及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高雄市民，大家好。首先請教警察局蔡局長，請教你哪時候離開高雄市？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這個星期四 4 月 19 日。

徐議員榮延 :

星期四 19 日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對。

徐議員榮延 :

你在高雄市有四年八個多月，這個時間說長不長，說短不短，但是警察的業務跟百姓是息息相關。剛才陳議員有跟你探討一些事情，因為你星期四要離開是因為職務的調動，所以你這麼冒失一回答，可能不大好。我認為警察難為，跟百姓很多案件都息息相關，尤其警員的服務態度最讓百姓質疑。我也曾經到過某個派出所，那個警員看到我進去，我個人認為他可能不認識我，他就兩個眼睛瞪著我說，你要幹什麼？我說我來派出所處理事情。我跟他講我是誰，因為當時我沒有穿背心，所以當然好壞是由百姓來評定。每一次警察局在所有的民調當中，都是最落後，百姓對警察的觀感也不是很好，這是難免，不過還有成長的空間。這段期間你對高雄的治安，其他各方面都很賣力，高雄縣市合併後幅員很廣，如果靠你一個局長來把持，也是無法面面俱到。在此也肯定你四年八個月在高雄市局長任內，

也祝福你換個新位置。將來若看到高雄市需要對警察方面爭取的福利，希望你多多協助，有空就回來高雄市看這些老朋友，好不好？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請給我講幾分鐘。

徐議員榮延：

是，我當然會聽你講。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剛才陳議員講，竊盜案、公共危險和毒品案，實際上公共危險跟毒品案，是無受害者犯罪，就是警察愈認真，這個數字會愈多，竊盜案是自然發生。所以毒品案跟防飆勤務部分，它的績效大概是全國第一名，這部分也想讓你們知道一下。剛剛他要我說決心，我也怕我講了，然後他又說，你都要走了，還在那裡下決心。所以我會把他的意見整個記下來，當然我當一天和尚就要敲一天鐘。但是在這幾年裡面，我們同仁有一些新的作為，這四年八個月裡面，其中像追查毒品中小盤這個案子，監視錄影的建置部分，還有查贓，包括計程車的標碼，都是我們任內，在這邊發明，這些作為的部分，使得最近幾年，無論是全般刑案、竊盜報案都有降低，所以我們會繼續努力。

徐議員榮延：

祝你步步高升。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

徐議員榮延：

另外，我請問消防局陳局長，最近有沒有收到行政院客委會一份公文，有關獎勵客語績優公務人員的作業要件，有沒有接到？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現在想不起來。

徐議員榮延：

想不起來？這邊有，好像比較模糊。這個公文是在 99 年 4 月 1 日所發的公文，但是你們局裡面，目前在作業的就是，獎勵的方式其中第二條：「通過客語認證者，於機關內部職務升遷時，機關得酌予加分。」它的重點是通過客語認證初級加 2 分、中級加 3 分、中高級加 4 分，這 2 個，2 分、3 分、4 分。如果這樣加分下去很恐怖，你想想，客語是一個地方語言，像台語一樣，這是母語，客語也等於是客家族群的母語。台語也是台灣人的母語，那為什麼客語認證可以加分，那麼台語認證有沒有加分，有沒有？

這張公文是由你們裡面出來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單位的資績計分怎麼算？要經過人事甄審會開會通過。目前就我所知，我們這個還沒有加分。

徐議員榮延：

這一張有沒有作用？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一張是要…。

徐議員榮延：

現在在作業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客委會會通知所有政府機關，所有各機關因為工作的性質不同，每一個單位會自己再參酌訂定，要不要訂，各單位可以有權決定。

徐議員榮延：

所以你現在在大會聲明一下，這一張在你們消防局不管用，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人事甄審會會開會，審慎來研究。

徐議員榮延：

那這樣還有空間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目前還沒有算到資積分裡面。

徐議員榮延：

目前沒有算？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徐議員榮延：

因為這張公文是 99 年 4 月 1 日發公文，今年是 101 年，為什麼現在才在用？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現在沒有在用。

徐議員榮延：

不是，現在還在你機關，現在在作業啊！現在在探詢哪一個有認證啊！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那個資積分，會隨著時代變遷跟環境的因素，會檢討，但是不一定

會列進去。徐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帶回去，很慎重來處理。

徐議員榮延：

希望你對這件公文好好處理，這個加分對公務人員不要說加 2 分、3 分、4 分，加 0.5 就很恐怖了。因為高雄縣市合併，公務人員又那麼多，升遷如果用這種方式加分，那很簡單，台語也可以啊！台語也去認證。我們生在台灣，如果再講下去是族群分裂。現在在推行台灣國，台語不加分，而加某一種語言，這好像社會觀感不好。我們當然都認同，某一種語言，如果經過認證通過，我們是絕對肯定他，包括英文、日文，還有其他語言。可是用在機關加分，真的要審慎的評估，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好。

徐議員榮延：

請教環保局李局長，縣市合併後，環保志工目前人數多少？你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數據，我印象中大概將近 2 萬，大概 1 萬 8 左右。

徐議員榮延：

1 萬 8。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徐議員榮延：

1 萬 8，這個數據是很恐怖，人數很多，可是因為環保志工他平常都是義務替環保局在賣命，你們有沒有跟他保一些保險？有幫他們保險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依照相關的規定我們環保局有，之前原高雄市的部分，我們就是有跟社會局、跟相關單位統一的去做保險這個業務，納進縣市合併之後，我們也是會統一接受處理。

徐議員榮延：

有沒有其他投保？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

徐議員榮延：

投什麼保？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就是意外險的部分。

徐議員榮延：

意外險的部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徐議員榮延：

舉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就是他如果在從事環保業務，譬如去撿資源回收、從事掃地這個部分，發生一些意外，我們有些賠償的部分，大概是 300 萬或其他。

徐議員榮延：

是意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徐議員榮延：

發生死亡？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傷害。

徐議員榮延：

傷害。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徐議員榮延：

不對，錯了，縣市還沒有合併以前，原有的高雄縣環保志工，環保局幫他投保的是醫療保險還有死亡、殘障，縣市合併以後目前 101 年度，環保志工剔除醫療保險，只有死亡跟殘障這兩項。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徐議員榮延：

你如果這樣，環保志工是為你們賣命，他們不就死給你看才有辦法拿到保險賠償金，今天環保志工出去並不是希望他受傷害，也不是希望他一定要發生意外，重點就是他在某一種情況、某個工作崗位，不同的工作崗位狀況之下，醫療保險很重要。像受傷，譬如我去幫忙環保局做一些比較會發生危險的，像割傷、瘀傷，還是比較嚴重的傷害，這是醫療保險，你們應該要重視，而現在沒有。你認為這個需不需要？環保志工幫你們義務性工作，觸及死亡跟殘障，他們自己會有警覺性，但是像剛才局長所講意外的，事實上很難講，如果像這種環保局沒有辦法幫環保志工保險，我相信這些環保志工做得會手軟，你認為需不需要？局長。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環保志工跟我們的清潔隊員從事環保的業務是區分開來的，誠如你講的，環保志工所做的業務以不會發生那種問題為前提的情況下，我們是給他們保意外保險，我們自己的清潔隊員就誠如你所講的傷殘或是死亡，我們都有按照政府的規定比照處理，所以你的意見，我們會再來檢討看看，可能過去原高雄縣有這樣的美意，但是我們合併以後在考量上有些窒礙難行的部分，我們再來檢討一下。

徐議員榮延：

因為目前你們連意外保險都沒有保，只有保死亡跟殘障，回去你查一下，好不好？如果意外保險沒有，是不是有什麼辦法可以補救？替這些環保志工鼓鼓氣，鼓勵一下，這也是應該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個意外是含在保險，是在辦理活動的時候是統一團保。

徐議員榮延：

就是醫療保險。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是說意外的部分，你剛剛提到的，我們不是平常就幫他們保了，就是如果有活動，環保志工要辦活動就含在那個一起處理，另外你剛提的那個部分是我們有放進去。在平常的時候站在我們環保局…。

徐議員榮延：

因為醫療保險，你替環保志工來保險也是合情合理，他們沒有拿到你們一毛錢，因為都是義務，像局長你所講的希望不要做危險工作，他們也都心甘情願，可是你們有時候叫這些環保志工出去，如果發生事情，像這個醫療保險也應該要替一些志工來做補償的要件，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我們來檢討。

徐議員榮延：

回去後你查一下。再來請教衛生局何局長，請教你到任多久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四年，比蔡局長早兩個星期，所以四年快九個月。

徐議員榮延：

四年快九個月。你就跟他是同班同學。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早兩個星期。

徐議員榮延：

你這幾年當中對高雄市的市民做些什麼？你自己打分數，你認為打幾

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大概給自己打 80 分。

徐議員榮延：

打 80 分，你沒有把握打 100 分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像陳議員剛剛特別在問的登革熱事情，我認為做任何一任的衛生局局長都有努力的空間，我們必須要謙虛面對，所以我不敢給自己…。

徐議員榮延：

好，算你謙虛，你也可以打 95 分，你怎麼會打 80 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一向考試都是給自己打這個分數，然後多了，我心裡就覺得我表現還不錯，如果稍微差一點，我心裡就說還好。

徐議員榮延：

我考高師大研究所，我自己評估自己的分數，我打百分之百，因為我有信心嘛！但是這個分數我自己打出去，教授要給我幾分那是教授的事情，對自己要有信心，你要打 100 分啦！登革熱是可以突破，那是另外一回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

徐議員榮延：

歸入正題，因為時間的關係。65 歲以上的老人裝假牙是什麼條件之下才能裝？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從縣市合併以後，只要年滿 65 歲以上有咀嚼困難的，以前基本上要全口無牙，但是在過去實施的一段時間裡面…。

徐議員榮延：

簡單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有一顆、兩顆的，我們去評估，排序可以排在裡面，但是沒有牙齒的優先。

徐議員榮延：

我們的牙齒總共有幾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62 顆。

徐議員榮延：

什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62。

徐議員榮延：

62？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32。

徐議員榮延：

32 啦！你講那個，32 不是 62，32 顆吧？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

徐議員榮延：

剩下 1 顆、2 顆才能裝假牙，是不是？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基本上…。

徐議員榮延：

規定是不是這樣？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現在按中低收入戶和一般的是有分開，中低收入戶的條件有寬鬆一些，是按照內政部的規定，但是一般的，我們嚴格規定是要全口無牙，但是剛剛說過了，一般的過程當中他只有一、二顆，甚至傳出來有時候爲了配合全口無牙，他去拔牙齒，所以變成我們還是有考慮進來，最重要的是要牙醫師去整個評估、篩檢，他如果完全沒有咀嚼的功能，我們都會列入考量。

徐議員榮延：

其實你們這種規定是各縣市政府在規定，你們這種規定，本席認爲是太嚴苛了一點，你上下 32 顆牙齒，只有留一、二顆才達到可以裝假牙的要件，這一點真的實在太嚴苛，到時候如果我要裝牙齒，全部的牙齒都要拔掉，這樣才符合規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也不希望有這樣的事情發生。

徐議員榮延：

因爲照你們工作報告的數據來看，以 100 年度來看，申請裝假牙有 1 萬 3,072 件，但是達到可以裝假牙才 6,802 件，這個數據坦白講剛好沒有過半，剛好在一半，這樣的門檻，我們陳市長在垃圾車出發收集垃圾時間就在廣播，我對老人福利怎麼樣、可以裝假牙等，可是門檻很高，這一點是不是能夠重新再評估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一點沒有問題，我們本來就是不斷的在修正，但是不希望民衆…，牙齒還是自己的好，所以要盡量去保存。

徐議員榮廷：

當然是這樣，裝上假牙之後，譬如我裝假牙一年了，一年以後你們有沒有去追蹤，這個老人裝假牙對身體狀況怎麼樣？對他生活習慣怎麼樣？還有對他各方面有沒有怎麼樣？有沒有去追蹤？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有做滿意度的調查，包括一至五年的使用狀況，隨著他的使用年限愈久，他的滿意度就開始下滑，你去問牙科醫生，假牙不可能永久使用，因為牙齒骨骼、各方面的結構會改變，包括肌肉，所以他過一段時間還是要更換，但是我們這個免費的老人假牙只能用一次而已。〔…〕這一點沒問題，我們會和牙醫師公會所有參與者一起來做這件事。

主席（黃議員石龍）：

接下來，請蘇議員琦莉發言。

蘇議員琦莉：

主席、市府同仁、議會同仁，大家好。蔡局長，你馬上要離開高雄市了，你在高雄市擔任警察局長這麼久，我相信大家對蔡局長還是多所肯定，不然之前也不會有這麼多議會同仁連署希望蔡局長能夠繼續留任高雄市，可是這個派令已定，想要改變很困難。

蔡局長，既然高升到中央，希望未來還是要記得高雄市，多照顧高雄市。本席希望以後蔡局長把工作的部分帶回去給新的局長，未來在執行方面能夠繼續加強。我建議警察局關於人員的部分，以前在縣政府時代，如果有人申請調動，因為有平衡的問題，有時候都會等到將要有補進的人員，或者是時間差不要太久，然後再行調動。其實基層員警不管因為個人生涯規劃或其他因素，希望調動，只要符合規定，我們都很贊成。合併之後高雄市面臨很多問題，譬如他提出申請了，簽准了他就離開，可是並沒有多久會補進這個人員，反而造成基層分駐所有時候因為人員請調的問題，到不同的分駐所或不同的單位，造成我們人員短少。

分駐所是一個很基層的單位，員警也很辛苦，分駐所一旦人手短缺，有時候不管是排班的問題，或者發生案件在幫忙偵辦的方面，民衆對於案件的關心，或者是對於警察辛苦的方面都很不好，我很希望未來在調動方面，現在我們很多分駐所，因為合併之後有一些調動的部分，造成分駐所的人員減少，甚至有時候大所的人數比小所還少，小所有時候幾乎補滿了，可

是大所反而人員短缺。蔡局長，你也了解基層員警值班的時間很長，有時面對一些安全或其他問題，如果有調動，補齊的時間不要拉太長，要考量後續處理的問題，人員的問題，我們再來做調動，或者你先調動也沒關係，但是在多久的時間內可以補齊人員，不要造成間隔的時間太久，這個有時候在執行上會發生一些問題。蔡局長，這方面是不是可以做一些改善？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因為現在有很多員警期滿退休，中央補的人力又不足，我們目前有 450 多位的缺額，我在任內交通大隊和保安大隊都不補，如果各縣市有請調過來或中央分發過來的部分，全部補到基層派出所，但是還是不足。這個意見很好，我會把這個意見…。

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既然你要到中央，原高雄縣缺額這麼多，也幫我們多爭取一點，基層員警值班的時間，有時候調班很困難，每個基層員警都有自己的家庭和其他事務，有時候調班方面人力吃緊真的是很大的問題，這個是不是請蔡局長向新任的局長反映遞補的問題？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可以。

蘇議員琦莉：

消防局長，消防局的工作報告裡面，縣市合併的前二年，大家都還有這個記憶，不管是高雄縣的 88 水災或高雄市當時淹水的問題，但是在合併的去年算是非常平安的一年，沒有大災害產生，但是大災害產生之後遺留的問題，我們千萬不要心存僥倖，尤其現在氣候的變化這麼大，未來大災害的產生，像海嘯和颱風這些天災，尤其台灣是多颱風的海島，這個未來都是很有可能的。當時發生 88 水災高雄市淹水的時候，最大的問題是，很多民衆要打電話到市政府，尤其是向消防局求救或報告問題，甚至有一些外面的民衆，像我們高雄縣原本住在山區裡面的，很多外面的家屬急著想了解狀況，可是很多人反映，電話根本打不進去；我們的資訊也不夠快，整個災難的資訊不夠快。

我看你們的工作報告裡面，都有在建構災害防救的資訊系統，包括聯絡電話和其他網路方面。局長，災害發生的時候，第一個應該是先打給消防局，第二個才是警察局，你們和警察局橫向聯絡的問題，尤其發生災害打電話的不是一個二個，不是平常那種報案問題，真的是整個塞爆了，打不進去。針對這個問題你們有沒有解決的辦法？當災害來臨的時候，市府在消防和救災方面有沒有什麼機制？讓民衆可以即時了解他們想了解的問

題，甚至地方淹水的時候，救災要打進去根本就沒有辦法，他們報情況或者請你們去救災，因為我們有時候部分區域淹個一樓二樓，那個有時候都是一小部分的，陳局長，那要怎麼辦？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在重大災害來臨之前，包括颱風、水災、地震，這個應變中心會成立，消防局為了解決以前打電話塞車的問題，我們已經請電信局增設 60 線，可以同時 60 線來報案，60 線不夠，也可以打 119、110 或 1999，我們一個三聯單，這是橫向的，這些 110 和 1999 的人員我們有事先訓練，包括 60 線各局處的人，我們都事先請到消防局來訓練。第二個，政府機關、救難團體之間的通訊連絡網路建置，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建置完成。第三個，為了加速通知警戒區域的市民，我們有一個簡訊已經向電信局申請完了，有海嘯警報的時候，海洋局就會透過簡訊通知海嘯侵襲區域的手機，都能夠顯示出來。

蘇議員琦莉：

陳局長，你講得這麼完備，你有沒有信心？到時候只要發生…，如果啦！我們當然都不希望啦！如果災難真正發生的時候，不會再有民衆找上我們說打不進去的問題，這應該都沒有了就對了，你有沒有信心？你自己說說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蘇議員報告，任何機器的設備都有極限，我剛才講 60 線，60 線佔滿了，就會…。

蘇議員琦莉：

你剛才不是說你們好幾局…，整個市政府…。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他就要打到 110，110 也有它的線路會滿的時候，1999 也有線路會滿的時候，就是在我們設置的容量裡面沒有問題。

蘇議員琦莉：

另外，陳局長，如果災害發生當時，如果像我們 88 水災這麼嚴重，根本整個通訊系統也都斷了，尤其是山區那個地方，那怎麼辦？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於山區，目前中央 NCC 有設置 6 個中繼站，就是它要發電機油的容量要能夠使用 2 個禮拜，所以我們的手機，只要我們的基地台都 ok，它是 2 個禮拜的容量。

再來就是萬一又斷了，我們也建立火腿族的通訊系統，就是在我們分隊樓上都有架設火腿族的通訊，跟我們 NCC 的緊急用電系統結合在一起，火

腿族的也可以使用。

蘇議員琦莉：

陳局長，你知道上次我們 88 水災，山區裡面，有的根本連消防分隊整個都遭土石流淹沒，你還怎麼期待它…，它怎麼辦？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些就是 88 水災之後，經過我們專家學者跟中央評估之後設置的，就是要解決那個問題的。

蘇議員琦莉：

如果你們遇上…，因為我想我們在災害之前，尤其颱風來臨之前，我們看到不管是警察局、派出所或消防局，都有勸離的問題，我想未來有些民衆覺得這是我的家，我不要離開，這個後續我們要怎麼處理？如果他堅持不肯離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會根據中央氣象局的預報，還有中央水利單位的預報，有黃色警戒的是勸離，紅色警戒的是強制撤離，我們這個法令都已經完備。

蘇議員琦莉：

但是我們有很多阿公、阿嬤，你要強制他，這實在是…。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爲了他的安全，我們會按照紅色警戒區域來執行。

蘇議員琦莉：

有時候我看勸離的方面，我覺得爲了安全，我們是要做，但是不管是你們執行或者是警察局執行，其實很多不願意退的都是那些有年紀的阿公阿嬤，他們很不願意離開他們的家園，這個我們在執行方面，是不是也能看是用什麼方法，有時候他們也會反映說：「我就是不要，但是你們硬要強制。」我建議是不是用比較柔性的方法？不要讓民衆產生壞的印象，我們來執行這個問題。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是技巧上的…。

蘇議員琦莉：

我希望消防局也不要鬆懈，因爲去年平安，我們不能保證來年到底是怎麼樣，所以預防勝於治療，我很希望在我們這個發生之前，尤其真的是那時候一團亂，你說我們 88 水災或高雄市的，真的是一團亂，我們要記取教訓，下次不要再有這方面的事情發生，陳局長。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好，謝謝。

蘇議員琦莉：

我想請問一下衛生局何局長，在你們的工作報告裡面，其實你們對登革熱防治宣導的場次非常的多，其實在我們地區性，在湖內區裡面，因為它也有一些登革熱的案例，所以登革熱宣導它在湖內區舉辦了好幾場，我們也有去參加，可是我說實在的，有時候你們來，有些人來講的，因為每個人不一樣，有些人講得很生動，民衆可能聽得比較進去，回去也比較記得起來。其實這就跟我們上課一樣，老師講得很生動，有時候學生比較不會打瞌睡，回去記的也多。

你們有時候來的，講得實在很無聊，我們那些阿公、阿嬤也聽不懂，而你們也達不到宣導效果。我想不是靠這種衝場次，然後在你們的工作報告中說「我有做了」、「就有效」。我想重點是說你去宣傳了，這些民衆是不是事後的執行力或是對於居家的衛生能不能做改善？我們衛生局是不是能夠自己重新評估一個比較好的、怎麼樣的宣導方式——比較生動的方法，或者是怎麼樣訓練我們這些人員，在出來宣導這些場次的時候，能用活潑生動的方法，讓民衆有深刻的印象，不然我覺得每年我們市府光是爲了這個花了這麼多錢，來做這些宣導，有時候做這些宣導的時候，民衆出來的人數也不夠多，有時候你們會跟里長說是不是能多一點人，結果用的方式都是來找我們這些議員，我覺得這個有點本末倒置，因為我們重點是要宣導，應該是衛生局自己想怎麼樣讓這些民衆出來聽你的宣導，結果卻變成我們要幫忙叫人出來聽這些宣導，這又不是選舉，還要我們幫忙動員、幫忙想辦法，我覺得這有一點本末倒置了。何局長，有沒有什麼方式，你覺得可以改善這個問題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想基本上，這個要每個人去培養講得生動活潑，有時候會有它的困難，但是我們會積極的訓練一批。

蘇議員琦莉：

其實我覺得就像你們的居家照護關懷據點，你編一個…，或是用什麼方式，或是比較活潑生動，我覺得既然關懷據點這些志工可以跟阿公、阿嬤，人家帶動得那麼好，爲什麼我們這個宣導不可以做得比較好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有一些人講得很生動。

蘇議員琦莉：

甚至你們局裡面，搞不好你也可以花一點錢，做個簡單的動畫或是其他的，讓我們這整個場子覺得比較生動。我想，真的啦！你以前…，大家以前都在學校上過課，真的生動的老師講得好，或者是整個配合教學的方式好，回去大家記的也比較多。當然我相信不是每個人都講得很好，但是你們可以看看用什麼方式來訓練，或者你們裡面是不是有專門在推動這一塊

的？我想這個防治重於發生了之後我們再去撲滅。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錯，所以我過去在主持登革熱會議的時候，也要求不管是廣播或者其他在跑馬燈的部分，都要生動活潑，像港都電台就不錯，他們免費的，也真的做很生動，說台語的，確實很生動。

至於社區的部分，我們在考慮是不是和老人健康檢查結合起來，他在等候的時候，一方面也可以聽，一方面也可以有事做。

蘇議員琦莉：

我覺得關懷據點其實也可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樣，這也是一個很好…。

蘇議員琦莉：

因為關懷據點的義工長期照顧這些老人，他們非常了解，但是衛生局還是要先想出，就算你要跟這些去做配合，你自己要先想出一套辦法，要人家怎麼跟你配合，像我們很多關懷據點做得不錯，是因為你要做一些帶動操的方式，或者是做一些讓老人家可以記得的，因為說實在的，大部分在家裡，現在年輕人出外工作的非常多，這些簡單的環境整理，有時候都是老人在幫忙整理的。如果你這個宣導落實，我想減低孳生源絕對比你花這麼多錢還…，每年發生 1,000 多例被罵來的好，我想只要減低那個有可能的。而像你剛才跟我們陳麗娜議員所講的，說什麼常常有境外來訪，局長，我聽了也在想，到底我們一年有多少境外來訪的？例如非洲的，你說很多嗎？非洲一年是來多少個啊？影響這麼大嗎？我覺得這個都不是，最主要的還是這個環境衛生的問題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跟蘇議員解釋一下，我剛才講非洲，是因為他們剛好有一些登革熱容易發生的國家，一些衛生部長、衛生局長來參訪，我們跟他們做說明我們高雄市怎麼做登革熱防治，但是我們一般登革熱個案都是以來自東南亞泰國、菲律賓與印尼等等居多，當然不是從非洲來的。

蘇議員琦莉：

局長，你說我們現在國與國之間交流非常頻繁，我們現在經濟狀況也很好、也很穩定，出國的人數也多，包括我們跟東南亞做生意的部分、設廠的部分，你不可能全部都歸咎這個因素。當然你回來的時候，要防治或宣導，這個都需要，可是我覺得能做的最直接的就是地方環境的整治，不要讓它孳生這麼多病媒蚊。如果是帶進來的，你有統計過自己發生與國外帶進來的有多少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台灣每一年不會自己發生，都是國外進來之後沒有發現才傳出去的。所以剛才蘇議員講得很有道理，只要我居家環境乾淨，沒有所謂的病媒蚊，當然它進來也不會再往外傳，但是在高雄這個環境很難，它有埃及斑蚊存在。我剛才講過，我們衛教宣導的對象，第一個其實是鄰里長，因為鄰里長如果接受，知道…。

蘇議員琦莉：

其實里長都很認真，你們每一場宣導，我們參加的時候，里長都會費盡心思請大家來，因為里長也不想要有登革熱，只一個里有登革熱，到時候就要消毒啊什麼的，都是一個大工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錯。

蘇議員琦莉：

其實里長都很認真，可是問題是你請這些人出來的效果要有，因為我們自己參加了還滿多場的，我們也希望不要再發生，每次一發生，一消毒，包括左鄰右舍、包括其他的，大家都會怨聲載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蘇議員，你對登革熱的概念都很正確。

蘇議員琦莉：

是不是請何局長就宣導這方面，要宣導，但是希望用生動的方式來執行，好不好？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主席（黃議員石龍）：

謝謝蘇議員的質詢。因為等一下我有事情，所以接下來請蘇議員來主持。

主席（蘇議員琦莉）：

我們現在請林議員武忠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我請蔡俊章局長可以先離席，副局長代理就可以了。給局長禮遇啦！因為你即將調到台北去了，所以你先離席，由副局長代理。如果有要高升的都這樣做啦！我都這樣做。蔡局長，你離席啊！

主席（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你要…。林議員，局長希望在他任期結束之前盡心盡力。

林議員武忠：

這樣嗎？爲了這個，我拚命趕參加的公祭，回來還爲了你「這一攤」，應該不必了，你先走吧！局長，總召說有事，你先出去啦！

主席（蘇議員琦莉）：

局長，如果洪總召有問題、有服務案件，是不是先行…，等一下處理完服務案件的時候再…。

林議員武忠：

我時間應該扣一下。以後都比照辦理，如果遇到這一種，要高升的都這樣辦理。

今天我上這一門課實在不錯，我們來研究一下，這個是環保局，尤其是警察局，現在這些都一團混亂。請問各位局長，我不只問警察局長，這一輛是什麼車，另外一輛是什麼車？知道的請舉手。看起來都像摩托車，現在很多，尤其是警察執法，分局長，你們要特別聽一下。都沒有人知道嗎？我跟你們說，如果你們這些高官都沒有人知道，百姓就死定了，百姓只知道那是摩托車，不知道它究竟是什麼車。都沒有人知道嗎？我公布答案，這一輛叫做電動自行車，另一輛叫做電動機車，現在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都是機車、都是摩托車，以後警察要怎麼執法？這其中有規定，所以各位警察局的長官，我如果拿這些來考你，你們就已經不會了，更不要說基層員警，他們肯定更混亂。

是否知道自行車有什麼規定？電動機車有什麼規定？依法有什麼規定？如果沒有人要說，我要指定人起來說了，我們請副局長，這兩個有什麼不一樣的地方？你應該懂。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副局长。

警察局黃副局长泮池：

不了解。

林議員武忠：

不了解？這樣事情大條了，請坐，不了解也是屬於正常的。環保局副局长，不要叫局長，局長可能懂，你答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副局长。

林議員武忠：

快一點，可以打信號給他，快！

環境保護局陳副局长居豐：

謝謝。電動自行車大概不必掛牌，電動機車要掛牌。

林議員武忠：

這樣而已嗎？請坐。〔謝謝。〕好，如果認識這樣，就是 20 分。我們公布答案，看一下，我們的電動車有四種，包括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與電動輔助自行車等，看一下，電動機車時速是 40 至 50 公里，它是電力的，售價 5 萬元以上，這記一下，我們警察局要注意一下，需要辦理駕照、牌

照，它牌照的顏色是白底黑字，要戴安全帽，不然要開罰單，可以載人嗎？可以載人。

電動自行車是電力的，售價 3 萬元左右，它需要有合格的標章，它不需要戴安全帽，不可以載人，規定也差不多跟上者一樣。我在這裡跟各位報告，很多人都不知道，我說一個笑話，警察局的警員看到人家騎這個電動自行車，以為抓到「大尾的」，以酒駕將人家移送法辦，它的酒駕是不設限的，這算是自行車，第一線的基層員警就搞不清楚了。

來，看一下，電動自行車目前在機車行銷售都排在前面，大家都為了省油、省電。這裡面還有分四種，輕型白照的電動機車、小型輕型的電動機車，還有電動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車。依照交通部的規定，輸出馬力小於 1.3 的電動機車需掛牌、考照，並投保強制責任險。其中兩項必須掛牌才可以上路，後兩項必須通過這個標章才可以行駛。交通大隊長，等一下我要給你考試哦！你準備一下。交通大隊長，這是什麼東西？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抱歉！這個是…，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設置規則裡面，好像沒有見過這種標誌。

林議員武忠：

沒有吧！請坐。這個沒有人認識吧！環保局哪一位科長？好，科長，你好，你請說，這個是什麼？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世宏：

那是 TES 的認證。

林議員武忠：

什麼？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世宏：

工業局的認證。

林議員武忠：

什麼認證？

環境保護局空污與噪音防制科黃科長世宏：

工業局電動機車的認證。

林議員武忠：

請坐。他答對了。來，公布答案，剛才那個標誌就是電動自行車與電動輔助自行車的認證標章，一定要有那個東西才可以駕駛電動自行車，一定要有那個標章哦！沒有那個標章是不行的。所以剛才…，轉回來，再看一遍，讓你們看一下，這是電動自行車，一定要有這個標章，如果沒有這個標章，那個電動自行車是不合法、不合規定的，依法可以取締哦！你騎這個電動自行車，一定要有這個標章。

剛才的電動機車是一般摩托車的規範，但騎這一種不用駕照、不用戴安全帽、酒駕沒有關係，以後要注意，以後警察局的執法上就要注意哦！你們不要將人家移送法辦哦！如果移送法辦，你們是自己吃悶虧。

接下來，買電動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車，環保署有補助 3,000 元，我不要再考你們了，到時候你們又不知道。如果淘汰二行程機車去購買電動自行車，環保署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購買電動自行車部分，這個環保局知道，但是高雄市是加碼補助購買電動自行車 3,000 元，你如果汰舊二行程機車去買電動自行車的話，我們的補助共有 4,500 元，環保局長，我講這樣對嗎？對嘛，好。但是有很多人不知道，我希望環保局和警察局，你們第一線的，你們要搞清楚，現在電動機車已經很多了，還有電動自行車，你們都搞混了，我要告訴警察單位的是，你們執法第一線的一定要注意。本席現在要問警察局，基層員警對電動車種類分得清楚嗎？他分不清楚。你不相信的話，這些分局長我隨便叫一位起來答，他也是搞不清楚，絕對搞不清楚的。這個我本來要問局長，現在換成問交通大隊好了，如果喝酒騎乘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輔助自行車可以酒測嗎？交通大隊長，請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剛剛講的電動輔助自行車，它大概有二個要件，第一個，就是最大的行車速率在每小時 20 公里以下。第二個，車重在 40 公斤以下的二輪車輛，這個屬於電動輔助自行車。依照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它裡面的 32 條規定…。

林議員武忠：

你不要看那個東西，我問你，你看那個我也會啊，你都去找好資料了，你自己要記起來，在對你們的基層員警施以教育，因為這裡面真的很多人都不知道。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再問一下。

林議員武忠：

因為這攸關執法方面，你們不要自己擺烏龍，就有一件擺烏龍了，人家騎電動自行車，你們就給人家酒測，經過我跟他講清楚以後…，我可不是在關說酒駕。有的是執法人員分不清楚，我把法令給他看，他自認不對，就放行，因為電動自行車和這個是不必酒測的，它就如同是在騎一般的自行車一樣，好不好？本席現在要提醒你的是，你們執法方面要特別注意，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謝謝議員。

林議員武忠：

再來，政府對於購買電動自行車都有補助，並鼓勵人民購買，但其相關法令卻未臻完善，讓人民和員警無所適從。所以我有一項很納悶的是，電動機車上市以後，我們相關單位，尤其主管的警察單位，有沒有相關的配套，還是宣導或讓基層員警全部知道有這回事？結果據本席的了解，大部分不知道，員警大部分都不知道，只要一看到騎機車的就取締，自己不知道卻還在那裡硬拗，還要請他們的長官拿出法令，他們才曉得有這一回事，這是非常不應該。今天我提出這個東西，就是要讓你們知道，現在市面上有很多電動機車和電動自行車，以後有什麼補助、有什麼規範、有什麼注意事項，讓保安委員會，尤其是警察局、環保局，也能夠在這裡做個很適當的宣導，同時讓大家知道有這回事。現行法令的漏洞，在道路交通管理規則中，電動自行車屬於「慢車」，不受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的約束，例如，騎乘電動自行車並不需接受酒測，也沒有強制戴安全帽的規定，酒駕騎車在電動自行車也沒有罰則。交通大隊長，這樣一來，這個執行下去，以後飆車族可能就會用這個作藉口來飆車，他也沒有違反公共危險罪，所以也不能移送，還是有其他的辦法？所有相關的法令規定，如果真的如此的話，以後大家就拿這個來做壞事就好了，來飆車、超速、闖紅燈等等，這個也很普遍，因為我們相關規定沒有罰則，沒有罰則也是一個問題啊！以後每個人騎電動自行車不就可以亂搞了，對不對？也不用戴安全帽，也不會受到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的規範，以後都怎麼樣？這個有破綻啊！所以相關的法令規定這樣的話，我很擔心啊！以後那些飆車族、那些做壞事的，這個又不用掛牌，雖然你說速限是 30 至 40 公里，我看這個油門一加有可能高達 60 至 70 公里的，這個也是問題。本席今天提出這個問題來跟大家做個探討，以後我們能有所注意，看要如何因應。屆時如果真的跟我們的交通處罰條例有牴觸的話，我希望中央…，我們也可以透過中央、透過立法委員等等，這個如果放任下去，以後會怎麼樣？只有四個字「後患無窮」，我希望環保單位多注意。再來，本市對淘汰二行程機車去買電動車的 1 輛補助 4,500 元，那種車 1 輛才 3 萬元而已，它以後不用酒測，又可以不用受限很多，以後大家光搞這些就好了，會搞的很多嗎？會很多。多到怎樣？事情可大了，你們警察單位光搞這些就忙翻了，以後你們要怎樣向人家解釋？大部分的市民都不知道，這是一個很嚴肅的問題，本席今天提出來，我希望警察單位一定要注意。

再來，本席建議，主管機關應該訂立相關法令，讓電動自行車能有法令的依據，避免因為法令模糊衍生問題，讓市民和員警都能有所依循。這是

本席在這裡善意的提出這個問題，這個問題我相信也比較沒人在講，這個跟我們的生活是有密切的關係。

另外，我要說的是執行公務的部分，警備車、消防車、救護車應裝行車紀錄器。之前日本人打台灣人的事發經過，還好有被人家的行車紀錄器給錄下來了。我們的公務車爲了避免不必要的困擾，所以在交通局，我很堅決要求公車處的公車不分老舊，只要它行駛在市區，一定要有行車紀錄器，這是一個「保命符」。我們身爲民意代表的發現，一旦發生車禍時，沒有人會承認是自己不對的，沒有啦，都是一直爭執說，把證據拿出來。現在你們裝行車紀錄器的話，就是公家單位率先來做，你們王卓鈞署長也有說，是署長說的，可不是我說的哦，警方爲提升辦案效能及執勤安全，2011年起，已將行車紀錄器列爲警車標準配備，2011年採購748台警車全部都有行車紀錄器。但是高雄市，據本席所知，高雄市的現況，我們除了新購車輛外，其餘警車、偵防車、公務用車皆尚未裝行車紀錄器，你們的警政署長規定的哦！因爲裝這個是百利無一害的，尤其公務車，今年無論如何要讓基層員警用的公務車，包括消防車等，因爲這個都有爭議的。我希望這個也很便宜花不了多少錢，署長也已經下令了，這是從今年開始，我們所有的警車都要配備行車紀錄器，但是我們目前很多都沒有配置，我希望能夠儘速處理，尤其我們高雄市。

接下來，就是執行公務的公務人員，應配密錄器。尤其是衛生局、消防局和警察局等單位，你們都是在第一線執勤人員。現在的市民們，當被開單時，心中一定很不服氣，他們常會怪罪，你們的服務態度不好、口氣不好等等，而你們被罵時，也沒辦法來回應。那密錄器，一個才幾百塊而已，可以錄音、錄影完全都錄下來，我想錢要花在刀口上，不要動不動就得罪人家，也不要動不動就被市民亂投訴，我們在執法，都有現場的錄影、錄音，證據可以拿出來。員警們在現場採證是比較吃力，造成人員吃緊，無法掌握突發的狀況。消防救護人員，通常無法錄影，因此常有被打或被踹車等吃悶虧的情況，有些公務稽查人員，常遭到恐嚇威脅。

本席今天是教你們，以後要還原證據、還原現場，這就是你們的救命符啊！市民們常會批評你們如何、如何，但是執行公務本來就會得罪人嘛！本席今天特地提出來，告訴你們大家，我們身爲公務人員，也要懂得保護自己，不要被市民誤會，也不要被市民冤枉。社會是善良的，但也有一些刁民，會把你吃得死死的，這是本席的…。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副局長回答一下。

警察局黃副局長泮池：

關於行車紀錄器，目前整個警察局包括分局在內，所有車輛有 924 輛，裝有行車紀錄器的，共有 544 輛。幾乎外勤的分駐派出所和隊都有裝行車紀錄器。密錄器方面，目前外勤的同仁有 4,848 位，目前配置有的有 2,322 位，不足的有 2,521 位，一個密錄器以 1,500 元來計算，總共需要 3,780 多萬的經費，我們會朝這方面來努力，會陸陸續續把它補足，以上報告。〔…〕關於電動自行車這方面，我們同仁對這方面了解可能不足，我們會要求交通大隊，還有各分局，利用各種集會時，向員警們多加宣導。讓同仁都能了解，以免今後執勤時，發生錯誤的現象。

主席（蘇議員琦莉）：

環保局，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針對電動自行車和電動機車，未來在補助時，我們還是會跟警察局這邊多加強宣導，以及溝通說明。讓市民朋友有所依據。〔…〕有，4,000 多輛。我們剛剛書面報告也有提到。〔…〕電動機車。對！〔…〕電動自行車大概也有 2,000 多輛。〔…〕另外，我再跟議員說明一下，我們所有的垃圾車，都已經裝了行車紀錄器，我們有 3,000 輛的垃圾車，在 3 月時已驗收完畢。相關的稽查人員，有些也已裝妥這些設備。

主席（蘇議員琦莉）：

我們謝謝林武忠議員的發言。向大會報告，現在是 12 點 28 分，我們時間延長至保安部門議員發言完畢後，才散會。

現在請黃議員石龍發言。

黃議員石龍：

主席、議會同仁、各局處首長，大家好！首先，我要對警察局蔡局長，表示我的肯定。而且很多同仁他們也很肯定，在這四年多以來，在高雄市對我們的治安貢獻很大。

說真的，我做了十多年的議員，也深深覺得，你是位非常好的局長。你是用文明的方式來管理這團隊，不像之前有些局長，就像地方上的土霸王那樣，比較不客氣，因此許多分局長，都被他們罵怕了，一見到他就心驚膽戰的。你真的是位非常好的局長，如果你要調走，大家都捨不得呢！

但是問題在這裡，你也不可能做到退休，沒有哪個職務可以做這麼久的，做到你這個階段，應該也差不多了。聽說你要高升到警政署的副署長，當然要表示恭喜了，就如同蘇議員所說，有機會要常來高雄大家聯繫一下。你對高雄的貢獻大家都非常肯定，尤其我們保安小組的人，大家對你都肯定。我在此再次謝謝你，對於高雄市治安的貢獻和幫忙，非常謝謝，你

先休息一下，我不質詢你，你到外面休息一下。辛苦了！

另外，談到警察同仁的態度問題。我曾經提到基層員警的問題，比如說議員打電話進來，他不是要關說，他只是要關心民衆的案情，有時候，一些基層警員不接電話。最近也有議員跟我提過，他說有這情況你們保安部門就要提出來討論，也有同仁們反映這種問題。

之前，也曾做了決議，那些基層的警員如果不接電話，要怎麼處理？是不是有這件事呢？誰清楚呢？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警察局副局长，請回答。

黃議員石龍：

副局长，請回答。

警察局黃副局长泮池：

事實上，當議員打電話到派出所來，我們同仁如果不接電話，是非常不禮貌的。我們也一再要求各單位，包括大隊各分局的分局長和主管，在各種集會要向同仁們宣導，議員們打電話來，不一定要講什麼事情，他是受百姓之託，來了解狀況而已，不見得是關說什麼事。因此，議員的電話一定要接。如果你忙不過來，其他的主管在，也要跟主管報告，由主管直接跟議員對話，我們都會做這樣的教育。

黃議員石龍：

副局长，你請坐。你剛才也說了，不接電話，是沒禮貌的。我們將心比心，如果今天你打電話給我，我不接，你的心情會如何呢？其實我們民意代表是服務市民，而有些基層警員是辦案過當，這種情況很多。我們議員來了解一下，有什麼不對呢？所以說，這種電話一定要接，如果不接真的說不過去。因為有些人的觀念還停留在五、六十年代，有時候員警爲了績效，就擴大來辦理。爲了績分，沒辦法！而有些老百姓，因此被關得不明不白。他們會想，我也沒做錯什麼，爲什麼會被關呢？因爲有很多百姓對於法律的見解是很薄弱的，他們根本不懂嘛！而很多基層的警員，在辦案時做出過當的處理。所以當民意代表打電話去關心，爲什麼他們不接呢？這是很不合理的。我再次要求和拜託，當民意代表打電話來，不是要關說，我們只是關心案情，一定要接電話。

上次我們小組裡曾作個決議，有這種情況要記申誡什麼的。當然你們裡面也有人跟我說，他不接電話也沒犯法，我知道他沒犯法，副局长你想想，存有這樣的心態，我們警力永遠都不會改革，所以社會在變遷、在改變，我們要隨著調整，才能跟社會的進步接軌，最近一些同仁向我反映，要我

在保安小組時，再提出來討論，剛好所有分局長都在這裡，拜託大家回去宣導一下，我們警察單位同仁，大家都非常努力在辦案，我們都給予肯定，問題是有少數人的觀念，認為議員打電話來，可能是要關說的，我不想接這電話，其實這是不對的觀念，我做民意代表十幾年了，我也從來沒有打電話到分局、派出所去嚷嚷，去大小聲，我們是去了解發生的過程，辦案到什麼程度，有無過當？曾經也發生過當啊！曾經如果不是我及時趕到，百姓如何被關的都不知道？而我們民意代表，當然是在處理這部分，處理你們不要有過當的辦案，百姓明明沒有這樣，卻硬拗，我也曾經處理過，事情已過，我也不說是誰？要向你們要求、拜託的是基層一定要再教育，大部分都很好，有少部分害群之馬，不接電話影響到大家的誤會，現在的民意代表不比從前，相信大家都可感受到，現在的民意代表很明理，都講理、講法，不像從前，以前怎樣我也不清楚，但大部分都很理性的去了解案情，這部分我希望副局長、各分局回去再加強向基層的弟兄們做宣導，因為民意代表打電話是要來了解案情，不是要關說的，以上。

另外，環保局長，大林蒲中油污泥的處理是沒有執照，有民衆向我檢舉，我去現場看了以後，局長你有處理叫他停止，不能處理，但他的 VOC 放在外面，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個不是准他，也不是停，是他要申請展延許可，我沒有准他。

黃議員石龍：

他必須申請許可，他才能運作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對。議員你上次去現勘時，那時他還沒有申請展延，所以我把他處分停工，所以他來申請展延時，依照行政程序到我那裡時，我沒有准他展延。

黃議員石龍：

因為他是沒有合法申請執照，他就不能在這裡燒這些污染的東西。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而且他應該再少一個污染源，而不是說這是資源可以再用的部分。

黃議員石龍：

你想中油這個骯髒單位，他竟然向包商講是我在擋，要包商來拜託我，局長我請問你如果說我明天要准他復工，可以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可以。

黃議員石龍：

不可以，對嘛！中油這個骯髒單位，叫包商來找我，要我幫忙，說只要我說好就好了，如果我明天讓他復工，可以嗎？你再說一次，不可以？對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像你這樣講，就是在關說了。

黃議員石龍：

就是嘛！你想，哪有像中油這種骯髒單位，一個國營事業竟然自己的事不照程序來、不照法律來、不把事情做好，把全部嫁禍給我，說我這個民意代表很「機車」，向我拜託一下，只要我說好就可以了，如果我說好，你們願意准許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會公然拒絕關說。

黃議員石龍：

對啊！就是這樣，我也不可能向你關說，對不對？我從來也不曾關說，就像去警察局一樣，只是去了解案情而已，我也不會關說，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

黃議員石龍：

所以這個問題在不合法之下，我們不能准他再操作，你聽懂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我會嚴格把關，因為中油大林廠跟林園廠，二個都會依照法規的標準，從嚴審查。

黃議員石龍：

這是非常嚴重的，一個國營事業漫無法紀，亂七八糟，依你看民間工廠要如何處理？你想高雄市民間業者那麼多，國營事業你都無法監督好？那要如何來監督老百姓的？有時我想一想，法律可能只規定老百姓的，對大企業，國營事業都沒辦法。應該不是這樣嘛！對不對。所以局長你這要堅持，我是先跟你說的。另外一點，國喬和中纖，國喬污染那麼嚴重，苯嚴重污染 1,026 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說是地下水污染嘛！

黃議員石龍：

對。現在是說何時送環保署整治場址？你們送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還在程序中，還沒送。

黃議員石龍：

還沒送！這之前已經好多年了呢！從高雄縣時就發現，到 99 年都已超過，這都要送環保署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因為那個是依照中油的經驗，高廠送的時候環保署要求我們補很多的資料，國喬土壤地下水，有經過多次專家學者的審議，很多資料還在補，我們會迅速去處理，很多繼續調查監測，然後把資料補給環保署，要求變成公告為整治場址。

黃議員石龍：

局長，國喬、中纖如此嚴重，應該他的地下水有 1,000 多倍，當初他們的報告說整治完成，99 年、100 年我們去採樣，同樣超標污染，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黃議員石龍：

所以地下水無法一個小範圍在很短的時間就可以整治完成，他們是動手腳。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很難。

黃議員石龍：

很難，根本就沒辦法。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議員滿清楚的，他比照中油高廠用 SPI 的方式，繼續在做生物曝氣，基本上是沒有整治的效果。

黃議員石龍：

根本沒辦法。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他是在唬爛的。

黃議員石龍：

我現在要求你，因他的污染非常嚴重，你要把他的廠區、範圍，全部重新調查一次，更明確重新調查，包括中纖，惡形惡狀，惡人先告狀，自己

不守法，又來開說明會，開什麼說明會，裡面什麼都不守法，這社會變成大企業會生存，百姓完全沒辦法。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國喬中間開說明會和你說的土壤地下水，這是二件事，在原高雄縣市合併之前，國喬、中纖，還有好幾個工廠，大概有 6 家廠商，他是在污染的總量前提不增加的情況下，他有擴廠一些的更新設備，所以說在原高雄縣時，就有發設置許可給他們，但條件是必須符合 106 條款，必須先跟地方召開說明會、公聽會，只是還沒有走到這個程序，所以他要申請試運轉，後面的試車包括操作的許可時要補開公聽會、說明會。

黃議員石龍：

局長，我當然知道你的意思，問題是要在合理的前提之下才能做這些動作，義大為何要停工呢？他以前也是高縣發的執照，義大就是在不合法之內，所以才令其停工。中纖、國喬目前是不合法，一樣可以令他停工，不是嗎？他現在連綠地也沒有，什麼都沒有，他就是在不合理的前提下，不能有動作，你須改善到符合法令之下，才來做這些動作未晚，不然先斬後奏，做了之後，以後你就要准我，可以這樣嗎？那百姓可以嗎？百姓不可以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就是剛剛跟議員提的，他在縣政府時已經發了設置許可，政府要概括承受，但是在法令的範圍內，他要申請試運轉，或許是操作的話，如果超過空污的總量，是不可能發操作許可給他，這部分和綠地和其它的命令是建管單位的權責，那是二種不同的法令，我們會嚴守依法行政。

黃議員石龍：

我知道，這是你的部分。我的意思是，像這種部分你發現時，市政府應該要有一個聯合單位共同來處理這個案件，應該要這樣才能夠解決。不然誠如你說，我管空污的部分、我管建蔽率的部分、我管執照的部分，我說這個，他又說那個，待會另一個人又說這個，這樣豈不是永遠無法解決了，是不是這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已經有統簽，我們有會建管單位，就是未來它必須要把你剛剛所提到的，綠地、建蔽率那部分，補齊之後、核發建築執照之後，我們才會發操作許可，這個我們已經簽註意見了。

黃議員石龍：

所以這種問題是非常的嚴重，當然是會延續過去的東西，現在是我們要

如何把關，因為這種東西是「此風不可長」，這個如果再這樣下去，它會很亂就對了，是不是？再這樣下去的話，就會亂了，以後環保局要怎樣管理、要怎樣整頓？根本是不可能的，也沒辦法，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

黃議員石龍：

所以這種東西執照的部分，不是某家工廠的後台很硬，可能就要先發，根本沒這一回事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再跟議員報告，最近有一個個案，它是負責人的變更，但異動不代表變更，所以那個部分，我們會另案處理。其他的部分，就像剛剛議員所提到的，我們會從嚴審慎來處理。

黃議員石龍：

這個一定要加以處理。另外中油在去年 8 月 29 日偷排廢水，有 55 次。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黃議員石龍：

目前開罰的部分，現在環保署把這個權責移送給高雄市政府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黃議員石龍：

我們目前有對它開罰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個部分跟議員報告，它是只有把那一次，之前的 55 次是沒有一併給我們環保局，所以這部分在監察院時，我有去跟監察委員做過說明，所以我們只能針對你剛剛所提到的 8 月份那一次的案子處罰。沒辦法按照環保署所講的行政罰法部分去裁罰 55 次，像議員你所建議的那樣去算那個不當利得的部分，所以這一部分，我們要在這邊公開的跟議員作說明。我們還是希望，如果環保署能夠把那 55 次的資料給我們的話，我們就會參採那個，因為上次法制局長也跟議員報告過，那個部分我們參採行政罰法的部分，我們就可以有一個依據，甚至認證，就是那個採證的部分，也是滿重要的。

黃議員石龍：

局長，這 55 次每一次中油都有跟我們報備，它是用這樣來算的，用這樣算，就是合理的推斷。譬如我提供的部分，在 96 年時，也是有偷排的紀錄，

然後被抓到，我們就是追溯不當利得有 55 次。它每一次都有傳真跟我們報備要排放雨水，是雨水，可是它每次連油都一併排出來，這樣還說沒有直接證據來罰他們 55 次，不然我問你，到底要怎樣來算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我也跟議員報告，這就是你的採證、我們的採證，如果是採用推論的話，那 55 次報備這樣去算、論述的話，未來中油訴願的話，也是我們敗訴所在，因為我們論證部分，贏的證據非常薄弱，不能用推論的證據去做辯論。

黃議員石龍：

這種證據如果薄弱的話，就是你們裡面的問題了，這不是誰的問題，這是環保局自己的問題。為什麼它每一次傳真報備時，你們都沒人要去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這部分我也跟議員報告，那是它…。

黃議員石龍：

你們為什麼沒人要去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一次在議會保安小組時，我直接就處理我們科長，就是降調。另外後續歷任的稽查科長，我們都送檢調，目前環保局所有任內的稽查科長全部都在接受調查。

黃議員石龍：

那是你們內部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黃議員石龍：

你想看看，那 55 次是非常嚴重的，以你所說的，3 萬就好了，那個算出來是要 165 億的，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

黃議員石龍：

中油又不時漲價，只要它虧錢就調漲我們的油價，是它內部管理不善，包括以前的漏油部分，花那麼多錢，它就是管理不善，再嫁禍給老百姓，日前它爆炸的隔天，我們到裡面看，其中有位公關人員，當時我們後勁人跟他說，你們中油的福利很好，他說我們沒有，我們沒有福利。我馬上就反駁他說，你們公關人員請客吃得飽飽的都報公費，還吃得肥嘟嘟的，這

樣還說沒福利，不然是要怎樣才算有福利呢？他當場都不敢吭一聲，也不敢回應我說的。吃飽每天只會在外面做什麼公關啊！你今天沒污染，也沒污染到百姓、附近的人，你幹嘛做公關？加工區裡面有 3 萬多人，加工區我們有去抗議過嗎？他們可曾派公關來找過我們嗎？不用啊，都不曾有過，是不是？所以這是亂源單位，局長，你聽得懂嗎？要…。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你講的丁二烯、烯二部分，我們當天也給它立即停工，然後也加罰 2 張，就是各 100 萬，我們裁罰 200 萬，從重處分，這部分也跟議員報告。〔…。〕我們該做的都有做了，謝謝議員的指正。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黃議員石龍的發言，現在請吳議員利成發言。

吳議員利成：

主席、在座各局處室的各位長官，警察局長，不好意思，原則上你沒進來也無所謂。不過我覺得這個問題是通盤性的，我原本是想要來說教的，就是像老師的習慣，有時候都愛說教，但是我看開始有一些局長已經撐不太住了，快一點了，都沒有休息。我想請教在座的各位主管，你們在各自單位裡，大家這麼忙，卻花這麼多時間在這裡備詢，又常常被罵，那些待做的公務或待批的公文堆得這麼多，有沒有靜下來想，我們各單位的服務態度怎麼樣？你有沒有評估過這些事情？有沒有跟在下面的那些最基層的公務人員去要求？我相信可能沒空。我們在公部門做好是應該的，而且本來就要做的，而百姓知道你們在這裡很辛苦嗎？有的會知道，但是大部分是「無感」。

今天各單位，尤其警察局和交通大隊在這裡，環保局也有很多稽查人員，消防局也有救護車或消防車，這些都是在第一線替百姓服務的。你知道不管是員警也好、消防隊員也好、稽查員也好，他們的態度好不好，你們知道嗎？這些局長，你們有去想過嗎？你做好，人家是認為應該的，不過你態度差時，人家會不會跟我們投訴？我相信所有的議員都接過類似的投訴情事，哪一位警員的態度多差等等，這是一定的。譬如，看到人家臉紅紅的，就把他攔下來，說他喝酒；如果身材瘦一點，皮膚曬黑又不好的，就說人家吸毒，一攔下來就要對人家搜身了，可以這樣子嗎？還有救護車，當人家報案需要救護車送去就醫時，救護車是很樂意載民衆去就醫的，沒錯，可是這個過程，有時消防隊員去到現場，因為當事人心臟有問題或突然怎麼樣，就不能行動，那個人又比較胖一點，他家境也不好，所以樓梯比較窄小，消防隊員到時卻脫口而出說，幹嘛吃得這麼胖，樓梯又小，怎

麼扛得下來等等。結果那個人去世了，家屬聽到之後，會不會埋怨你？其實你去救他，這是好事，結果你無意中的幾句話，卻讓去世的當事人家屬非常不諒解消防局，這些都是小事，雖說是小事，卻是最重要的，才是最重要的。

像剛才有議員講到偷竊的問題，我在選舉期間，家裡也是遭竊，我有一個月都不敢回家，因為我最安全的地方在家裡，卻有人闖空門，那種感覺實在是很差。結果人家怎麼樣？當有人抓到偷竊者送警局時，可能隔天竊嫌就交保回家了，搞不好員警都還沒到家，竊嫌就站在派出所的前面說：哈哈…我回來了。對不對？我們警員也好，所有的公務人員也好，服務態度是給人最直接的感受，我那天去衛生局、環保局那邊，我停個車被一個司機趕，那態度真的很差，還好吳利成很有風度，他如果知道我是議員，他還敢這樣對我兇嗎？當然不是這個問題，你隨便一個人，他態度這麼差，又罵我又趕我，這就是我們這些工作人員啊！這個問題要怎麼解決，你有沒有去想這些問題，要翻臉是很容易的，所有的單位被人家說的都是這種事情啦！不然大家那麼辛苦，領個薪水工作量那麼多，真的很辛苦啊！可是不受到認同，不受到肯定，所以請我們所有的局長，你們回去考慮看服務態度到底要怎麼提升，面對民衆態度不要那麼差，不要派頭那麼重，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警察局人員的編制，這個也是談很久了，當然這個請移交下一個局長的時候，請他務必把這個問題解決，很多派出所，尤其是原本高雄縣的，人員相當的不足，範圍太遼闊了，大家輪班，你們星期六還要固定防颯或什麼的，交通大隊若排個勤務大家又得配合，拚的要命，真的很可憐，或是考慮看看有些勤務不要那麼多，這樣人員才不會太累了。

再來，我請問消防局，我看到你的工作報告裡面，消防局長，現在雨季要來了，我們防汛的工作以前在演練，或是辦活動是不是都是你們？對不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這個市政府的統籌單位是我們在辦。

吳議員利成：

我知道啦！以前是不是都是消防局？原高雄縣是消防局，高雄市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高雄市，水災是水利局。

吳議員利成：

水災是水利局，我們在做防汛的演練是在做什麼？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防汛演練他會假設我們…。

吳議員利成：

簡單講就好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有些假設是土石流，有些是水災，有些是颱風。

吳議員利成：

需要救災對不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吳議員利成：

到時候如果真的發生這些事情的時候，這水利局的有沒有用？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跟議員報告…。

吳議員利成：

有沒有效果？水利局有沒有人員去救這些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議員說明清楚，就一個災害發生，市府是整體力量的投入，救人是消防局在負責，抽水、積水是水利局要疏濬，平時排水溝的污泥是環保局在清疏。

吳議員利成：

沒關係，你的工作再多推些。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吳議員利成：

對哦！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是整個市政府在運作，在投入。

吳議員利成：

你不要解釋那麼多，我現在要跟你說的是什麼？今天防汛演練以前為什麼都要消防局來做？因為防汛的演練基本上是在演練災難發生時候，怎麼去搶救，怎麼去救災，對不對？當然這個是所有單位都要動員，不是只有你們的責任，我的意思不是要把這個責任踢給你，雖然說現在負責這個業務不是你們，災難發生的時候我也知道你們會出來救啊！你會出來幫忙，

這個我知道啊！不過你們現在在訓練的時候，水利局的人有沒有辦法訓練？我是建議這種業務，防汛演練的這種業務，你們消防局要接下來，你們要拿回來自己主辦，你們不是協辦，這樣你聽得懂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每一個災害都有一個主管機關，主管機關來統籌以後，所有局處會去參與。

吳議員利成：

好啦！你說水災發生的時候，主管機關是水利局？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吳議員利成：

水利局如果要叫你們，叫得動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水利局就向市長報告，成立一個高雄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市長是指揮官，指揮所有局處本於權責都投入。

吳議員利成：

問題是這不都是你們要做的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每一個局處都有一個責任的分際，當然災害發生的時候，市政府市長是指揮官，副市長是副指揮官，我們所有局處都會聽從指揮官跟副指揮官的指揮。

吳議員利成：

這個需要你解釋那麼清楚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中央也是這樣分配的，中央的主管機關，水災也是水土保持局，像土石流也是水土保持局。

吳議員利成：

這種事情發生你們是不是第一線？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我們第一線。

吳議員利成：

你們是不是可以跟市長報告？這是在跟你們建議，也不是說你們怎樣，我也不是批評你們不對，跟你們建議，這種你們要接下來自己辦，因為水利局在辦的時候，你們也要來配合，對不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消防局的人力、物力是救災、救人，但是我沒辦法承擔整個市政府的責任，完全由我消防局來承擔。

吳議員利成：

責任是市長承擔，不是你承擔的，你有完沒完？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啦！我是說業務它就有分工，像地震就是工務局在主政，海嘯就海洋局在主政，不能把所有災害說你消防局來主政，那我消防局就變成小市府團隊。

吳議員利成：

好啦！你若站在市長的立場，你們各單位不是一個團隊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啊！

吳議員利成：

我當然知道各單位有各單位要負的責任，要做的工作，我是說單單辦這個防汛演練，你還聽不懂？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就是…。

吳議員利成：

你就說回去跟市長報告一下就好了，你跟我說那麼多做什麼？大家都不用休息，要說繼續說，還有 8 分鐘，我把它講完。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必須要跟議員報告跟說明的是，因為每一個局處有他的業務主管，他要承擔…。

吳議員利成：

好啦！你如果那麼愛爭辯，我總質詢的時間都留給你好不好？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必須要說明。

吳議員利成：

今天在跟你說的，我當然知道這個業務是水利局，就是我認為這個業務理論上就是要你們比較好，比較恰當，要跟你建議，你跟我講那麼一大堆做什麼？你很喜歡跟我在台上講很多話對不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是，我是要說明。

吳議員利成：

沒關係，我盡量將總質詢的時間都留給你，因為這時間我不想拖太久，我剛才說過了，大家很辛苦，大家很累，今天我來是跟你建議，你如果認為不好，聽不下去，這個工作本來就是你們來做比較好，水利局他們要做，也是你們要配合，大部分的工作也是你們的，水利局懂什麼救災，你們也可以針對自己救災的角度，不要管水利局，你們辦個防汛的救災啊！你們也可以單獨拿出來辦啊！救災這個東西本來就要訓練，沒有訓練到時候手忙腳亂，手忙腳亂被罵，可憐的是百姓，被罵的是市長啊！跟你建議你還跟我說那麼多，你認為我這樣建議很差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不是說議員的建議不對，我是要說明讓議員了解。

吳議員利成：

我如果建議沒有不對，你講那麼多做什麼？很愛講話嗎？你很奇怪，請你坐下，跟你建議的東西你就聽聽，跟市長報告行不行的通，可以就做，我又不是叫你做壞事，為什麼說那麼多，大家在這邊坐的都打瞌睡了，你說那麼多做什麼？謝謝，大家辛苦。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吳利成議員的發言，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張豐藤議員發言。

張議員豐藤：

主席，還有環保局、衛生局、警察局跟消防局四位局長，還有我們市府的同仁。今天我想先針對環保局，其實對高雄市政府來講是一個很重要的日子，今天早上我們跟這個 ICLEI，也就是地方環境行動國際委員會簽訂了一個設置的同意書，將來 ICLEI 除了它在總部那裡，有一個能力訓練中心以外，在海外唯一的一個能力訓練中心將會在高雄市成立，然後這個訓練中心將來也會是東亞，針對氣候變遷調適的一個很好的一個能力訓練中心的一個資訊分享平台。其實我也滿感動的，因為從我當局長 2005 年的時候開始，我們環保局參加在加拿大的氣候變遷大會。在 2006 年我堅持一定要加入 ICLEI，也得到當時的市長——葉菊蘭市長的同意，在 2006 年加入了 ICLEI，變成是台灣第一個加入 ICLEI 的城市，我想這個是一個就讓台灣高雄在這個氣候變遷的議題，跟國際接軌了。那我也很高興，我們整個環保局的團隊能繼續的努力，尤其是在李局長帶領之下，在 2009 年之後，開始去爭取希望能夠在高雄設立 ICLEI 的辦公室，因為過去我們參加 ICLEI

的，只有高雄市，我們是第一個，可是後來陸陸續續的有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新北市、雲林縣、還有屏東，整個到現在，已經有 8 個城市加入了，所以應該是一個很成熟的時機，在台灣成立一個台灣辦公室。但是要爭取台灣辦公室，真的沒有那麼簡單，這裡其實李局長你可能不太講，我必須要替你講，其實它非常不簡單的。因為爭取的城市非常多，也透過很多的管道，包括台北市、新北市，其實都在爭取，非常不容易的。那其實是還好，他的理事長 David Cadrnan 是以前 Van Couver 的市長，其實他長期跟我們高雄市有一定的交情，所以他非常支持我們。最後的協調的方式，其實是比設立辦公室還更好，是在高雄市設立一個能力訓練中心，將來在這裡會有東亞所有的以後有關氣候變遷、減碳各種的，包括工作坊、包括研討會，其實是會讓高雄在國際上會非常活躍的。也非常感謝環保局的團隊，能夠爭取到今天簽約，因為我後天是生日，這個非常的高興，用這個當我的生日禮物，感謝大家。

在這裡，我想應該要跟李局長討論一下，一直在我當局長之內，也是非常沒辦法解決的問題，就是有關機車的問題。在上個禮拜，4 月 9 日的時候，交通局跟捷運公司有辦了一個叫做共享整合運具的一個，把高雄市打造成一個共享整合運具的城市的一個專家座談會，那其實環保局只有黃秉丰股長參加而已，我覺得層級太低了，不夠。而且他也沒有參與後面的整個座談會的討論，我覺得非常的可惜。如果說，局長或者是副局長對於在政策層面的，有人參加，其實可以參與很多的討論，會讓整個政策在未來的推動，可能會更有意義。主要是現在你們用機車，然後機車把它汰舊，然後有加碼補助，希望他去購買電動機車。但是大家可不可以再思考一下，是不是一定要讓他去買電動機車，去擁有電動機車，其實這個是值得探討的。如果說擁有了電動機車，其實你既然擁有電動機車，你會把它用到極致，所以你不會去使用大眾運輸。其實它可以變成另外一種共享運具，而不是你實際上去擁有。其實所有的公共運輸，包括捷運、輕軌，甚至包括接駁公車，然後還有我們現在在講的，最後一里路的公共腳踏車，其實公共腳踏車最近有做起來了，非常的好。但是其實接駁公車這一塊，交通局在縣市合併之後，丟下去非常非常多的資源，因為高雄市的幅員實在太大了，它所能看到的效果實在有限。所以從公共運輸、捷運、然後輕軌、公車，到公共腳踏車，其實有很大一塊是空白的。那一大塊空白的，是用共享運具來補充，我講的共享運具，可以把電動機車當成一個，是不是可以像公共腳踏車一樣，可以共享的，是可以出租的，然後納入整個公共腳踏車的系統，讓公共電動機車也可以納入。有些人他覺得公共腳踏車續

航力不夠，太遠了會累，他可以用電動機車，甚至他可以比較遠的地方，他都可以去，然後甚至有一些比較累的，可以用電動機車，其實在高雄是可行的，因為高雄天氣熱，非常悶，這樣的天氣，其實電動機車，它的速度快，然後可能又續航力比較好。如果說把這個電動機車納入公共電動機車，其實是有道理的。另外交通局我也希望去鼓勵民間，有一個所謂共享汽車這一塊，那是需要的距離更遠的，然後透過這樣的共享的部分，其實是應該跟大眾運輸連結的，它變成是大眾運輸的某一個捷運站出來的另外再最後一里路，不只是最後一里路，可能是最後五里路。那這樣的話，它的共享增加，其實同時帶動公共運輸的增加，我覺得這樣才有道理。所以我在這裡建議，其實李局長，你可以考慮一下，把電動機車加入公共電動機車。此外將來在汰換的時候，不一定讓他補助說，他要去買電動機車，擁有電動機車，他其實要騎，可以坐共享的電動機車、公共的電動機車。其實可以補助他一卡通，看費用多少，補助它，說不一定補助他 1 萬塊，或者是 5,000 塊的一卡通，現在一卡通，全部都整合，把捷運、公車、將來的輕軌，甚至電動機車，還有公共腳踏車，全部都整合用一卡通，全部都可以用的話。你如果說，把它汰換二行程的機車，或汰換一般的機車的時候，你去補助這樣的一卡通，其實是更有道理的，對整個公共運輸會是更好的。這一部分，我等一下再一起請你回答。

第二部分，我想問你的就是前一陣子，因為環保局的人力，你去補人力，從局裡面的一些約聘僱的人，去把他補成正式的人力。而補了正式的人力，其實對於整個環保局的人力並沒有增加，你只是解決了原來高雄縣的約僱人力的問題，然後讓它原來約僱變成正式的，就只有這樣子。對於整個環保局，所有環保局的，包括工會、清潔隊，每一個都在跟我說，他們的人力，還是一樣不夠。所以我這裡也是，等一下要讓你一起回答，也希望能夠真正的補足這些人力。還有就是對於局裡面，這樣的招考，幫他變成正式的人，是從局裡面的約聘僱的人去招考。可是同樣局裡面約聘僱的人，如果他是環保署的計畫裡面約聘僱的，他沒有資格參與，那這樣子會讓很多人覺得很困惑，我同樣是在環保局做事，為什麼別人可以參加這樣的招考，而我不能參加這樣的招考？這樣對他來講是不公平的，那將來這個環保署的約聘僱的，沒有人要參加了，人家寧可要參加局裡面的約聘僱，所以會造成另外一種不公平，甚至會造成很多人力開始往那邊跑。所以我在這裡也建議李局長，將來如果對內的話，不管你是環保署的約聘僱、還是環保局的約聘僱人員，其實都應該要納入整個招考正式人員的資格裡面。我剩下 5 分鐘，我還要問衛生局，我最後給你們兩個人答覆。

我想問一下何局長，我最近看你們有在做成人減重的推動，這相當好，對於成爲一個健康城市，這是相當好的。我最近也減了 5 公斤，但是我沒有登記，登記聽說還可以抽獎，不過沒有關係，我覺得一個好的政策很重要。我等一下也讓你回答，你到底要透過怎麼樣的方式？到底要減多少？你的目標在哪裡？你要透過怎麼樣的方式，讓更多人參與？我有一個建議，其實光是你衛生局在做，也沒有太多人知道；如果你可以找到一些指標的人物來參與這個減重的計畫，像我們的陳市長，還有坐在你旁邊的李局長。當他們參與這個計畫又減重成功的話，馬上全高雄市的人都會問：減重要怎麼做？要怎麼做才有辦法？你也可以趁這個機會，讓大家知道，你們衛生局或醫院或衛生所對於想減重的人，有什麼樣的協助？譬如對他們做什麼樣的減重設計，這樣我覺得更有意義、更容易成功。

另外第二件我也想請問你，我在農林小組也跟農業局有討論過，平常我們吃什麼東西都是有毒的，很可怕。我覺得最可怕的是蔬菜、米、水果，這些東西不是含有農藥就是化學肥料，對我們身體都是非常不好，我們很多莫名其妙的疾病都是因爲農藥過多所產生的。我也跟教育局長質詢了，我認爲教育局的營養午餐應該使用有機蔬菜。我也要跟衛生局何局長談你們的醫療院所，大家去那裡住院是希望得到一個健康的身體，結果吃的蔬菜是有毒的，這對於這些病人情何以堪？所以我們先推動，在醫療院所使用有機蔬菜。大家可能不知道，高雄的有機蔬菜是非常有名的，而且做得非常好，已經有幾百公頃是種有機蔬菜和水果；甚至新北市的營養午餐所使用的有機蔬菜，有三分之一是我們標到的。這一部分，等一下是不是也讓衛生局何局長你來研究一下？對於醫療院所裡面所使用和所吃的東西，能夠用有機的，我們第一步來推動，當然它可能會多一點經費，但是這個經費，我覺得是可以接受而且是好的。是不是先請環保局來答覆剛剛的問題，然後再請衛生局。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指正。我想大概有三個問題，第一個，首先還是要感謝你在 2006 年的時候有前瞻的觀念，並且加入這個 ICLEI。所以後來在同仁的努力和市長支持下，我們今天能夠在高雄成立 ICLEI 人力建構中心，也謝謝議員的支持。第二個部分，就是公共腳踏車和你剛剛講的電動機車這個部分。公共腳踏車的概念現在已經變成最後一里路，電動機車也是最後五里路的概念，這是沒有錯的共享。我講幾個數字，大概我們現在有 277 萬人

口，我們現在的機車有 220 萬輛，二行程的機車有 50 到 60，所以還是必須要汰換，因為它是電動機車污染量的 6 倍。我們現在的電動機車已經有 4,000 多輛，所以有要加以試運轉大概 1,000 輛，包括中鋼、台電、中油，這個部分大概 5,000 輛的試運轉，誠如你剛所提到的，利用一卡通也好，我們現在就儲值，那麼環保署會補助一輛一萬元一年的費用。這個數字我大概跟你報告一下，如果通勤族每日通勤 15 公里，如果以開自小客車為交通工具，等於月油資，現在油電雙漲，大概需要 2,370 元；如果改騎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扣除轉乘優惠 4 元，那麼每個月大概 1,056 元，比原來省了 1,314 元。

張議員豐藤：

現在漲價的時候正是推動這個最好的時機。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我們在半年前、一年前就有在推動了，所以現在可以看到這個效果出來。其實油電未來一定會漲，所以你在推動公共電動自行車或是電動機車，我認為這是對的方向，所以我們會再來努力，也謝謝你的支持和肯定。

最後一個問題就是清潔隊考試的部分，我再跟你解釋一下，你大概誤會了。我們原來的高雄市 559 個臨時掃街的部分，我想在你當環保局長任內時應該很清楚，再加上高雄縣 243 過來的那個叫做「業助」，也就是臨時人員的部分。由這些臨時人員變成正式清潔隊員，不是以約僱人力去考試的；所以在考試的時候，摒除掉約僱，包含環保署和市府的約僱人員都不可以考。第二個學歷部分，我們已經放寬到國小了，本來這個部分至少要國中，另外還需要有駕照，這兩個也是我的痛，所以這部分有些遺珠之憾。現在我們是考完了，我們也在檢討。因為你要擴編，現在大概只有消防局，還有農業局或其他局處有在擴編，但是環保局還沒有擴編，我是請我們人事室去做需求評鑑。現在駕駛大概需要 100 個、人力需要 400 到 500 個，所需要的經費將近 2 億，目前評鑑得差不多了，我們大概會跟市長爭取而往上簽。這個部分謝謝議員的支持，大概我們今年 7 月要去完成這個後續的程序，現在評鑑完成得差不多了，因為這個還要報市府相關的單位，財主的部分要再支持。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先回答有機蔬菜的建議，這是很好的建議。我可以用衛生局的名義行文給高雄市各大醫院，希望他們在準備餐食的時候，用的是有機蔬菜；但

是住院也許最多一個月，更重要的是告訴這些家屬或民衆要多多使用有機蔬菜。當有機蔬菜使用多的時候，可能一般有使用農藥的一些蔬菜，可能就慢慢的改變它的種植方式，這樣也是好的。

另外第一個問題，關於減重，每次在辦活動的時候，都會有記者問到是不是市長有一個目標？但是市長畢竟有他專業的醫療團隊，我就不多說。但是李局長他已經減了 5 公斤，只是你還看不出來，他正在努力當中。減重在國民健康局的一個主政之下，我們去年是 103 公噸，我們減了 108，但是我想數字不是重要的，更重要的是民衆一些正確的飲食觀念和運動的習慣，長久來看，它是對的。其實我私底下很希望跟教育局這邊合作，從小學一年級到六年級去建立正確的觀念，這樣子才會長長久久。對於這些大人或是其他，我們在推行的職場也好、學校高中職也好，那個只是在現階段，告知他們要去減重，成爲一個目標。但是長遠來看，還是應該跟教育局配合，從小孩身上著手，這是我的想法。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張豐藤議員，現在請連立堅議員質詢。

連議員立堅：

主席、所有我們市府的同仁、媒體朋友，還有電視機前面的觀眾朋友，大家好。警察局蔡局長，今天你還是在這邊，但是你已經要高升了。本來有一些問題想要請教，但是我想等新任黃局長來的時候再來問。

飆車的問題不是只有警察的問題，當然有很多社會的問題。但是現在還是一樣，沒有處理得很澈底，我們希望這個部分真的要好好去處理。

再來，新的社區包括農 16 和美術館，那邊因爲是新的社區，所以警力比較不夠。最近我聽到很多失竊的案子，我想這部分就留到黃茂穗黃局長來的時候，我再請他處理。

今天主要的議題在環保局，環保局最近的責任非常重大，因爲在油電雙漲的情況下，民衆的生活是非常的困苦，可能對在座的很多人，沒有感受到那麼深刻的壓力，對很多底層的人都被擠壓的不成人形，這讓我不知道該如何去講，這是一個很糟糕的情況，但是事實已經發生了。除了市政府做的物價調控的機制或是即時反映的機制，我覺得這都很好。但是同時…，其實我一直希望環保局做的，是如果電動真的是比較不污染又節能，電動機車就應該好好推動，我一直對市府最近的一個方向不太滿意，就是輕軌，我覺得這時就應該鼓勵大家去坐大眾運輸系統才對，不要讓每個人都開車，造成空氣品質不好，大家的花費也增加。但是現在的大眾運輸做的不夠多也不夠密，讓大家不得不選擇私人的載具，輕軌就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部分，聽說完整的輕軌要等到 218 年，我再次表示非常非常的不滿，我覺

得市府沒有理由延宕這麼重要的交通建設，一天都不應該延宕，藉口 216 年…，106 年鐵路地下化做好，鐵路地下化和輕軌有何相關，該做的就要去做，該和鐵路局做協調就去協調，這有什麼相關？本來就應該齊頭並行，這麼重要的建設還要延宕，我都不知道市府還有什麼比這個還重要的工作？我看不到！我再次提出對市府譴責，我覺得應該要趕快、加速的去做。

今天要講的議題，我自己最近都有在騎腳踏車，以前不太喜歡騎，以前腳踏車騎出去變成腳踏車奴，要顧腳踏車還要到處扛來扛去。現在有了很方便的公共自行車這項工具之後，我最近就常在騎，我大約秀了幾張照片，包括在建國橋、夢時代…，播放快一點，我今天提出這個質詢不是…，這是願景橋，剛才還有一個五福橋、農 16 明華國中附近，這幾張照片是要讓大家知道，我真的有在騎，我今天所要反映的問題確實是存在的。我要特別強調，我自己很常在騎，代表這真的有吸引力，的確是很好的東西，我也調了這個數據，在 99 年全年有 9 萬多人次的騎乘，換句話說每個月都不超過 1 萬人在騎，我調查了一下，在一卡通還沒有開通之前，每個月最少都還有 3,000 多人，最多的時候也差不多有 1 萬出頭，其實用的人不多。可是一卡通整合完了之後，我想這是一個很好的做法，腳踏車如果能夠有這麼多的人次在使用，這台腳踏車是最有效率的，不管官方出了多少錢，一台腳踏車可以有這麼多人重複在騎，跟借書一樣，我覺得圖書館不應該讓圖書館裡的書放在那裡不會遺失，不要怕它會遺失，周轉率要快，一本書原本只有二、三個人在看，現在 20 個人在看，這本書的價值才會產生，跟自行車一樣，我覺得這是非常值得鼓勵的，今天提出這個大致上來講是瑕不掩瑜，我認為這件事情是做得對、做得好，當然也是這麼多的車友使用的過程當中，覺得有些問題還可以在精益求精，所以我今天提出這樣的內容。

我們就來看看今天的這些問題，環保局長這些問題我剛才已經開過記者會了，這些問題你可以帶回去，可以改正的部分你去改正，有些部分是其他局處的，我們也請其他局處參考並改進，希望下次我在提到這個議題時，是改得很不錯的。我漏提到一個數據，我剛才提到在去年一卡通還沒開通之前都不到 1 萬，這個月有 6 萬 2,000，這是多少倍？這是非常大的進步，所以我說瑕不掩瑜，不要覺得在講一些小缺點就是在說你不好，並不是這個意思，我相信在下個月以後，還可能會增加，這是我看到的情況。稍微秀一下，第十個，一定會有人反映的，也反映滿多的，尤其是木質的部分，木質的部分只要含水有時候就會滑，這部分應該請工務局或是環保局在維修上稍微注意；第九個，有人反映因為訂定的遺失價格是要賠償 4,500，如果遺失有報案是賠 4,500，遺失沒有報案是賠 6,000，很多人認為這個數字是全新的還可以接受。但是不是全新的，又騎過那麼多次，使用過那麼

多次了，還需要支付這個價錢，大家覺得偏高。局長，我想這些問題你等一下再綜合回答就好，例如我講的這個偏高，待會兒你再說明一下；第八個，最近非常多的人反映這個問題，前幾個月還不太會，我猜跟掌葉蘋婆最近在開花有關係，所以到處都可以聞到樹臭味，其實這也是高雄給人一個不太好的印象。當時選擇掌葉蘋婆的樹種很臭，尤其在開花時很臭，結果現在非常悠閒的騎腳踏車，到處都聞得到這種臭味；第七個，我看應該要馬上改進，這是幾個從中、北部來的反映，他告訴我說，他來就是要來騎我們的自行車，結果高鐵站沒有設，如果高鐵站附近都沒有設，我都可以接受，可是問題是高鐵站旁邊就有，蓮池潭站有、生態園區站也有，兩站之間差一站，大約差 500 公尺左右，結果高鐵站是沒有的，這很奇怪，這點我想待會兒請局長回應一下，是不是馬上去設；第六個，臨時維修及暫停使用，沒有即時公告周知，變成人到那裡才知道暫停使用或是維修施工，明明公告是可以借到腳踏車，實際上卻是借不到；第五個，車輛無法上鎖，這個是不是有誤解？待會兒你們說說看，好像有的車不能鎖，你們又說可以鎖，可是事實上我的經驗好像都不能鎖，或者是大家不太會操作。因為如果不能鎖的話，他騎遠一點，自行車不能鎖他就必須顧車子，你們賠償的費用不少，4,500 至 6,000 元，所以他要顧車子，變得不能很享受，是不是這樣？

第四個，車輛故障，車上找不到維修專線，你們可能會抱怨說，你們有做，我都去考察過了，你知道那個專線電話是怎麼處理的嗎？我建議你們直接噴在車身上，你們是用貼紙貼的，貼紙過了二、三天或者碰到水，或者用手推一下顏色就掉了。早上我去五塊厝站看，總共 11 輛公共自行車，其中 10 輛沒有維修專線，只有 1 輛是完整的，有些是缺碼、有些根本沒有、有些只有白白的一片，根本看不到。

第二名，這個有證據，這張照片就是證據，就是車輛撥補不及，他到了那個站結果空無一車，這是中華五路的家樂福站，它明明有二十幾個可以停自行車的地方，但是沒有任何一輛，確實有這種情形，是不是要想辦法去改進？

剛才沒有講到第三名，第三名，自行車故障仍然放在租賃站，這個我碰過好幾次，有的是龍頭鎖不緊，有的是座椅歪來歪去，有的是行進時會有很大的響聲，噪音很大，還有騎不直的，很多種，這個怎麼辦？我建議你們其中幾個 harbor 讓大家可以把故障車停到 harbor，你們就可以把故障車帶回去維修，不用你們每一輛去檢查，有時候你們未必檢查得出來，但是你們可以讓使用者自己去篩選。

最後是第一名，自行車清潔不足，自行車一定是嵌在停靠站裡面的，當

你牽車的時候要先扶一下，沒有經驗的人會去扶後面白色的地方，那個部分是最髒的部分，每個人只要抓到那個部分手就變髒，好心情一下子就不見了。再來他必須調整座椅，座椅只要一調整，馬上手就髒了，這是抱怨第一名。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李局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支持肯定，我們會虛心檢討。剛才議員提到我們一卡通開通之後就增加二倍，3月份我們已經達到6萬2,753人次，等於每天有2,000多人在使用。4月宣布油電雙漲之後，你知道平均每天多少人嗎？2,500人，乘以30就變成7萬5,000了，所以基本上公共自行車是對的。我再講一個你們非常高興的數字，從一、二、三月算下來平均量，高雄市的公共自行車已經有固定習慣接駁通勤的族群，特別是從中央公園站到高雄女中，然後獅甲站到光華公園站，後驛站到高雄醫學大學站，文化中正站到文化師大站，還有三多站至市府站，在上下班、上下學特定時段均有固定的高租借率，甚至議員剛才講的，尖峰時段甚至出現租賃站無車可借的狀況。我再講一個案例，這是高師大副校長跟我講的，他們學校的學生從台南到學校來，他是從台南坐火車，然後轉捷運，再騎公共自行車到學校去，上學放學都是這樣。我跟議員報告，我們到年底會設100站，然後我們會再買新的公共自行車800輛。其實現在是用放大鏡在看，剛才講的十大抱怨，確實因為銷路太好，他們現在服務不好，我不是推卸責任，當然我們要檢討，我們會請委外的服務公司去加強這個部分。因為他只要30秒就可以完成租賃，現在包括議會門口也已經完成了，看什麼時候再來做啓用典禮。

公共自行車也好，剛才張豐藤議員所提的公共電動機車也好，未來最後1里路或最後5里路，像現在油電雙漲，我們有月卡的部分，1,250的部分，我們企業卡600元，企業主和空污基金補貼的部分；學生卡799元，還有999元，企業卡是600元，像這些來統統都是我們市府對4月油電雙漲之後，我們非常好的效應。公共自行車的部分我們會確實來檢討，剛才提到換修的部分，這些車輛也是有，這個我會和高捷公司再來談，整個全面汰換、整個部分翻修，其實車輛是夠的，維護的部分我們會來管理。〔…〕我和交通局的區分是，電動車——大的是交通局，比較小的——機車是環保局，我在幫他推，現在電動機車電池的租賃，我們在6月底要設30站，也是在公共自行車站附近去廣設電池交換，讓它可以普遍交換，我剛才也

向張豐藤議員解釋過，我們大概有 50 至 60 萬輛的二行程機車，我希望能夠把它汰換成電動機車，這樣的話，整個高雄市空氣品質才會有很好的改善。〔…〕悠遊卡早上陳麗娜議員也有提過，這個我們會再來檢討。〔…〕未來配合捷運公司、捷運局，我們好像在南高屏也會有類似悠遊卡的部分，看怎麼跟悠遊卡配合，坦白講我們跟高捷、跟輪船，已經一卡通整合了，才會有這個效果，當然從北部下來，如果悠遊卡再做整合的話，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努力，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請黃柏霖議員發言。

黃議員柏霖：

主席、各位局處長，今天有二件好事，一是局長要高升警政署副署長，謝謝局長四年來為高雄警政的努力和投入；二是 ICLEI 辦公室的成立——能力發展中心，這些是為一個城市邁向更好的將來預作準備。但是我們在發展過程中必須去體認高雄社會條件的問題，譬如說，我們努力減碳，我們要因應極端氣候的變遷、調適費的問題，早上局長提到，你也有針對工業會等等去溝通。我認為加強溝通很重要，一個公共管理者，很多政策你要去推動，第一個多方當事人，他的權益一定要去了解。我們很多政策，為什麼最後常搞得四不像？因為當事人的意見太厲害了，一回過頭來那力道太大了。像台北的都更案，現在搞得進退兩難，政府也不知道該怎麼做。

所以第一個，我覺得那可能會被扣到的 108 間企業，一定要多加強溝通，讓它了解。基本上，本市是支持進步的觀念，因為過去，我們常提到，企業都在高雄生產，二氧化碳都留在這裡，而稅都繳到台北，尤其是中鋼、中油、中船這些國營企業。今天如果這樣的調適費能夠在法律上站得住腳，我們讓它半強迫的去調整它的經營體質，我覺得這是對的。我們看看，很多先進世界的國家，就舉德國為例好了，德國當時有位總理施洛德，他面對環境的變遷，做了幾件事情，比如說，他讓企業的體質去面對真正的實際狀況，所以當時是怨聲載道的，因此他在連任時下來了。可是若干年後，大家回頭看看，他們覺得，當時德國好在因為有他做的那些決策，所以導致今天在歐洲所有國家中，德國是最強的。回過頭來，當今天高雄在轉型時，我們用什麼樣的態度，在看我們面對的事情。今天如果我們什麼都不做，那我們的排碳量還是繼續第一名，因為都沒改變啊！怎麼可能什麼都不變，二氧化碳自動會下降？除非大家都關廠。如果不希望關廠，我們又希望它更好，我們怎麼積極去面對？我覺得一定會面對陣痛，但是這陣痛，是不是我們所需要的？而且我們有能力去調整的。我舉個例子，衛生局長

在這裡，我們舉市立醫院的改革，如果七、八年前市立醫院不願意去面對，我想到今天為止，每年還是要付給它八、九億元。但是因為它們面對人事支出公務人員的遞減，遇缺不補，而且很多部門的工作可以委外，然後因為人事的精減，大同醫院現在也 OT 出去。每件事情，都在降低它的成本，同時去增加它的可能。所以現在一年好像只要 4 億多接近 5 億，醫院還是維持相當服務的水準。換個角度來看，高雄市政府一年就省了 4 億多，如果什麼條件都不變，等於省了 4 億多。

好，現在回到這裡。我們今天面臨了高雄要邁向更好，我們這樣 ICLEI 的辦公室設了以後，對我們有什麼幫助？我希望局長這邊要做幾件事。第一件，真的能夠把這功能 promote 出來。第一個，我們怎麼讓所有的資訊，能跨局處的去會診？把這些有用的知識，回應到你們提到的，包括未來的生物多樣性，包括低碳啦！節約能源，包括很多進步的觀念。我們有沒有把它變成一個共同綱要的想法？讓各局處在相關的部分都能去落實。包括很多好的觀念，怎麼透過教育，讓我們的孩子、我們的下一代，在學校就能得到節能減碳的觀念。而且不只是觀念，要讓它變成具體的做法，我想這才有意義。從教育面下手，然後從市府跨局處展開，讓所有第一線的公務人員，大家都要了解，不是辦公室設了，市長簽了個證明，後面沒有動作，那真是白白花了那麼大的力氣呢！這是第二件事。

第三、你能不能把這樣的力氣，換成向中央爭取特定的補助？在去年，我們對於低碳城市的申請，我們高雄市就輸了，南部是設在台南。只要一個動作沒有成功，我們就少了多少的資本投資啊！但是沒有關係，逝者已矣，來者可追。我們好不容易，爭取了世界級的機構，設在高雄了，我們怎麼透過它來轉換，讓中央對我們有更多重點的投入，我想這樣對高雄才有實質的幫助。從教育面、從整體施政綱要的落實，從中央補助款的爭取，這三大面向，才會對高雄產生實質的意義。同時你也要讓這些企業了解，這東西今天不做，未來就會後悔。如果我們找各種理由，那要增加成本啦！增加稅金啦！如果永遠都是這種想法，我覺得這城市是不會進步的。請局長簡單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給我這機會說明。誠如早上市長在致詞時說，有進步的議會監督，就有進步的團隊；有進步的團隊，當然就有進步的市民；有進步的市民，當然就有創新的財務機制，所以才會有調適費的出來。剛剛你提到了，所以我在這做個說明。

依照整個憲法的增修條文，還有我們的環境基本法，這種法源的部分，

都是很 OK 的。包括今天我的工作報告，後面也附了。

黃議員柏霖：

就是那幾個律師，還有學者的意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議長請議會四個律師表示的意見。針對正反的意見，我們都有書面的說明。另外，法制局跟我們環保局也找了產官學，所以我們也參與釋字 426 的教授陳慈陽還有相關律師的意見，都把它寫在這裡面，做為論述的說明，我們也很負責任的。當然一個創新的機制、法案來講，走在比較先進時，當然會有一些聲音，但是我們必須要往前走，因為我們高雄市的人均排碳量，是台灣的兩倍，就全世界來講，我們是數一、數二的。所以說，今天 ICLEI 在這邊簽約，它也是看到我們高雄市勇於任事，在府會和諧的情況下，共同來推這部分。

當然我也是秉持市長的希望，要求是不分黨派的，我也跟各位議員報告，像今天來講，很奇怪的！中央向我們報告這個調適時，經建會跟我講它是支持的，像剛剛那黃萬祥副主委來，劉副市長跟他報告，因為我們有配套嘛！

黃議員柏霖：

他們也支持？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他們也支持，黃副主委是支持的，就變成我們要請經建會去跟環保署解釋一下、說明一下。這進步的法案，環保局和環保署的觀念又不一樣。

黃議員柏霖：

環保署不太支持，可是經建會是支持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為經建會是國際化的，它是走在時代的前面，而環保署是走在區域來看事情。目前國際分兩個部分，就是減緩跟調適，調適部分在中央是經建會在管，而減緩的部分是環保署的工作，它一直拘泥在溫室氣體減量的調溫裡。其實調適費跟能源稅是兩件事情，就如議員所說的，我們跟議員講的，這種是強制減量，比如說我們舉個例，這 108 家一噸 15 元，我們的大戶就是中鋼，很簡單 15 元一算，它一年要 3 億，而我們配套進來的法案補助…。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它只要有計畫…。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也可以還它 60%，至少不在此限，甚至 3 億還它也沒關係，但要透過審議的機制。今天配套的法案都到議會來，徵收的自治條例跟補助辦法，都送議會給各位議員看。我想這是個很先進的法案，當然會有些爭議，所以這部分我們會接受。

黃議員柏霖：

如果議會同意，你往上送，中央如果不同意，我記得裡面有位專家說，你要提釋憲，也要等到中央不同意你才可以提，是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我跟議員解釋一下，今天會後因陳麗娜議員一直沒公開說明，他要我私底下跟他報告。環保署的空污費被釋憲，就是說地方有地方制度，議員的職權有被限縮，立法委員的職權沒被限縮。中央的空污法通過後，立法委員包括黃昭順立委來講，好幾位立委，包括國民黨、民進黨都有，大概有六十幾位立委提釋憲，這個在立法院是可以這樣做的，主動提釋憲，所以才會有釋字 426 出來，釋字 426 出來之後，我們地方也是要透過地方制度法，所以變成之後有一位李勝山律師出來，就是說地方制度法必須通過地方自治條例之後，如果上級否決，或是地方的利益團體，就是某個企業它主動的話，就可以釋憲。

黃議員柏霖：

好，那是下一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一定要發生事實，你不可能議會沒通過，這部分就去釋憲，不是這樣的。一定要地方制度法在議會通過自治條例，發生了，然後我們送中央，它只是核備，如果有意見就會構成釋憲。

黃議員柏霖：

所以我也希望我剛剛提到的幾件事，一個就是希望經由這個能跨局處的共同綱要，讓各局處分工去做，從教育開始。我也希望這個進步的觀念隨時要去做，因為我總是覺得當我們本身自有投資不足的時候，從中央來的預算我覺得都非常的珍貴，這個要努力去爭取，這是第一大類。

第二個，我記得在上次部門質詢的時候有跟你提到，記得中鋼那時候好像要捐一萬部的腳踏車要給捷運，高捷說他沒有錢去做腳踏車架，那時候我有拜託你，腳踏車架是不是請你們用空污基金預算去支付，因為既然有腳踏車，我們只要做架子，如果再配合簡易租借方式，我想就會讓它形成倍數的效果，這個部分你等一下回答我。

另外，我最近一直在推澄清湖的事，為什麼？因為我一直覺得澄清湖雖

然在高雄，但是高雄市民除了鳥松鄉民以外，真的要常常去親近澄清湖的很少，原因很簡單，因為一個人進去要 100 元，如果四個人進去要 400 元，再加車子就要四、五百元，所以我想在座的，你住在高雄很少去澄清湖，可是澄清湖是一個很好的運動、休閒，甚至是一個健行的好場域，所以我最近也跟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的經理提到，我說既然你可以開放給當時鳥松鄉，現在鳥松區。第一個我們能不能再把範圍擴大，那個回饋，像科工館的回饋——15 里，附近包括仁武、鳥松、鳳山有接近的，能夠有一個更多的開放，這第一個。

第二個，我們就乾脆鼓勵願意騎腳踏車的人進去，樂活生活嘛！你進去裡面騎腳踏車還更安全，總比你在馬路上騎還安全。第三個，不然我們就希望市政府，無論是環保局空污基金也好，不管，我們就直接跟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談一個價格，我一年補助你 500 萬、600 萬的維護預算，然後你就開放只要是高雄市民就免費進去，這樣一方面也可以讓高雄市民來親近澄清湖，一方面也不會加大太多澄清湖本身負擔，因為它一年要虧 3,500 萬，其實 3,500 萬是因為它現在的門票就是 100 元，很多人也不太願意進去，所以因為它有臨界點那個關係，如果我們能夠鼓勵更多市民多到澄清湖走走，你想看看，如果澄清湖讓我們高雄市政府自己養護，你看一年要多少錢？絕對不只 500 萬可以解決，你想想看，農 16 也好、都會公園，你看我們一個公園一年要花多少的養護，而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在那邊養護，我們只要給他一部分的算是補助、贊助，就可讓我們 200 多萬的市民比較自由的進出澄清湖，我想這也是一個好處。局長，你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針對這兩件事，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我先解釋一下那個補助款，跟低碳城市，還有我們各局室…，其實在我們市府有成立一個永續會，永續會的補助來自不同的局室，有分成 8 個組，都有在推動這個計畫，所以請議員你放心，ICLEI 成立之後，我們大概會去推動。另外低碳城市這個部分，那個經費是虛的，比如說台南市那 100 億其實都沒有的，所以這部分跟你報告。

黃議員柏霖：

還是要個案去爭取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個案去爭取，就像我們現在的電動機車的電池租賃，環保署還是補助高雄市，台北市補助新北市，我們 30 個站，一個站 150 萬。

黃議員柏霖：

就 4,500 萬。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就 4,500 萬，然後 5,000 輛的機車，一輛是 1 萬元試營運，所以就 5,000 萬，5,000 萬加 4,500 萬，大概就將近 1 億，所以這部分你放心。

黃議員柏霖：

好，那中鋼的腳踏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中鋼那腳踏車已經捐給高捷了。

黃議員柏霖：

對，你有沒有幫他出那個架子？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這部分後續我們是比它更先進，除了那公共腳踏車站之外，我們現在有在訂一些自治條例，就是如果在社區要設公共腳踏車，有些企業可以出一半，我們基金再補助一半設公共腳踏車站。

黃議員柏霖：

好，這個盡量推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比這個更先進，我們都可以來推動，最後跟你報告的，就是澄清湖書面報告也有給你看，在 3 月 1 日的時候就已經公布澄清湖為一個空氣污染管制行為禁區，裡面不可以有二行程的機車進去，也不可以有柴油車的部分，所以就變成要有公共腳踏車，或者比較無污染的像電動機車，我要跟議員報告，其實澄清湖的部分是一個非常適合做綜中和交換，我們的凹仔今年有拿到一個綜中和的認證，所以在澄清湖這塊區域是跟台塑是很接近的區域，我剛剛也報告，所以也希望議員幫我們跟很多有意見的議員說明一下，我也會說明，綜中和一定是未來第二階段，必須要有調適費通過之後，才有辦法進到綜中和，一噸 15 元的話，台塑他去認養澄清湖的時候，那個經費就出來了，它就可以抵那個部分，所以我這樣講議員應該很清楚，其實都是為了進步城市，為了一個進步的法案，我個人在這邊還是需要呼籲，很多的議員像黃柏霖議員一樣，沒有藍綠，也沒有黨派之分，完全是做對的事情，來支持我們市政府，做對的事這個其實以後歷史會留名的，不是說要讓議會來背書，法案一定是合法性的嘛！只是說有探討的空間，那沒有什麼問題，這部分我們都有說明，論述很清楚，所以我在這邊拜託議員支持我們這個法案，讓我們在議會能夠順利的通過，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黃柏霖議員，我們現在請康裕成議員發言。

康議員裕成：

我們保安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現場的議員同仁、電視機前面的高雄市民朋友、記者女士先生，大家午安、大家好。接續剛剛黃柏霖議員調適費的自治條例，未來在議會，其實最重要的問題是在中央的部分，我們如何能夠爭取中央的認同，也記得今天早上陳菊市長在 ICLEI 的記者會有特別強調，環保、經濟在高雄一定要雙贏，也就是說不管是我們經濟的條件也好，環保的條件也好，在高雄，不管是市議會也好，市政府也好，我們共同期待的就是雙贏，所以這部分我們請局長，在剛剛前面幾位議員的質詢之下，其實都是相同的意見，議會是全體的，議員應該都會認同我們這樣的做法，也期許陳菊市長主張的環保、經濟雙贏，在高雄真的能夠落實，這個部分我會給予肯定的。

我接下來想要請問的是，我們很關心的少年朋友，在高雄市造成很多治安的問題，也一直強調希望這些少年犯罪事件是愈來愈少，局長，你即將要離開高雄市，我們這幾年對於高雄市少年犯罪一直都很持續的關心，其實很多議員，包括已經去當立委的林國正議員，過去也都很關心這個議題，我們擔心的是，雖然我們不斷的持續關心，但是看到數字其實並沒有很好的數字，而且有時候好像是數字愈來愈高，那我相信其中的原因，不是我們簡單的幾句話能夠了解的，想請教我們的局長，根據你提供給我的資料，尤其是少年隊提供給我的資料，在去年的下半年到今年的 2 月 29 日，就是從 7 月 1 日到今年的 2 月 29 日，這 7 個月裡頭，我們看到少年犯罪案件，應該是有增加的情形，如果以少年犯罪裡頭，哪一種案件最多，我們看到你給我的資料裡頭，是如果以市警察局通報給教育局的資料，就是你所謂的校外犯罪數字，我們看到裡頭是藥物濫用第一名，暴力的行為是佔了第二名，竊盜是第三名，請問你件數跟人數跟去年的同期來比是否有增加？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毒品濫用、竊盜等等這個部分確實有增加。

康議員裕成：

根據你提供給我的資料，其實增加的部分好像是竊盜增加的最多，是不是？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是的。

康議員裕成：

如果以少年隊給我的資料，他說今年的 1 至 3 月增加的部分，因為去年他沒有統計到增加的數字，如果以今年來講，就是跟去年同期來比，只有今年 1 至 3 月這樣的統計數字，如果今年 1 至 3 月他竊盜的增加比率是最高，大概增加了 77 件，毒品大概增加 3 件，公共危險雖然在前幾名，其實是減少的，那我想請問你，根據你早上不斷的回答其他的議員，你的說詞，毒品跟公共危險查一件就多一件，我們愈努力做，件數就愈多，如果以這樣數字的增加或減少，來認定高雄市的犯罪和治安好不好，你認為這樣是不合理的。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是。

康議員裕成：

我也贊同你這樣的說法。如果你這樣的說法是成立的話，你如何解釋青少年，尤其是少年犯罪，公共危險少了 29 件，公共危險主要指的是什麼？少了 29 件是代表你們並沒有努力在做嗎？請回答這樣的問題。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謝謝。所謂公共危險的部分大概是指少年飆車的部分。飆車的部分經過我們，尤其是去年…。

康議員裕成：

你先等一下，飆車的部分今年到 3 月就少了 29 件，其實比例相當的高，如果以整體的 72 件來講，比例相當的高。那是真的飆車減少，還是你們並沒有努力的去抓飆車？因為要呼應你早上的說法，而且邏輯要一致。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的。真的是飆車減少，去年在年初時，就是同一個時期的時候，飆車事實上在高雄也造成一股旋風，我們當時原來是說用舉發的方式，調監視錄影。可是後來發現慢慢嚴重，所以就規劃所謂的口袋戰術或其他機動警力，然後每個分局全部動起來，那時候是取締很多。慢慢的隨著大家在取締這方面的嫻熟度，以及對於一些為首的，我們把他列入巡邏網的「治平專案」，完了之後，事實上，從去年 9 月、10 月及今年的部分，把這一批人繩之以法，這樣也即時遏止下來。

康議員裕成：

好，我再請問你，因為我過去擔任過高雄縣的議員，也擔任過高雄市的議員，兩邊的警察局長都告訴我說，飆車很難去抓，高雄縣的警察說：他們會跑到高雄市去；高雄市的警察又說：很難抓，因為他們會跑到高雄縣。現在縣市合併之後，這樣的問題是不是有解決？這樣的問題如果解決的

話，你覺得對於防制飊車真的有助嗎？在縣市合併之後。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確實就是原來的部分，大概到交界就…，原來的高雄市就沒有追過去，以前的無線電頻道也不一樣，所以在連繫上也有所困難。現在縣市合併以後，整體的動作一致、統一指揮，頻道的互通消息，從那邊過來，然後可能往那邊方向逃逸部分，我們能夠確實掌控，所以這部分就能夠解決。各分局尤其是每個禮拜五、六、日晚上的深夜，大家同步…，就是比較容易發生飊車的時段，我們同步來進行防止飊車。

康議員裕成：

是，我相信很多的議員其實都接過同樣的陳情，就是有很多的家長都會說，我的小孩不是飊車族，只是一時運氣差剛好跟在後面。這樣的認定對很多家長來講，他們都相信小朋友這樣的說詞，所以都會誤解說，高雄市警察局在認定上，造成小孩子很大的不白之冤。因為他說，我剛好跟在他們後面，我和他們不是同一黨的，也不是同一群的，但是我恰巧跟在後面，所以你們在抓時，就會把我認定為同一群，很多家長都這樣跟我們說。其實我們真的很難認定，到底這樣認定的標準是怎樣，如何讓來跟我們陳情的家長覺得是可以接受的？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首先認定的標準，是他有預謀。所謂預謀，就是他的機車後面有的用口罩把它戴起來，有的用貼紙、錫箔紙把它包起來。第二個認定的部分，就根據沿途的監視錄影，然後所舉證的部分，來做為認定的標準。所以這個部分…，而且他們有一些同夥的部分，我們根據同夥的供述，加上其他監視錄影的佐證，甚至他機車裡面的車牌把它遮蓋起來的部分，這幾個部分來認定。

康議員裕成：

是。其實你說同夥，就是說一路的跟監，然後發現他們一路都是那一票人在騎。針對你的說法，其實很多家長也說，我的小孩也是剛好去那家電影院看電影，所以出來的時間一樣，因為我家就是要走那一條路才能回去，所以我的兒子走那條路是很正常的。因此，面對這樣的解釋也覺得滿合理的，他正好也是去看那部電影，從那裡出來，一路就是走中華路回家，講的很有道理，他家也在中華路，再過去就要到他家了。這樣的解釋對你剛剛的說法會有一點挑戰，我們如何去說服市民朋友說，你兒子可能是在說謊或警察在硬拗，真的很為難，你怎麼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事實上我們有一些疑義的部分，我們會調沿途的監視錄影，不是單一，沿途譬如這一站和下一站的部分；另外一個部分，就是他們同夥的部分，事實上有時候，譬如碰到它是好幾夥一起連繫以後，再集體的來前進，如果你只是跟著一些飊車族在旁邊的部分，這個藉由監視錄影帶所看的影像裡面就可以比較清楚來釐清。這部分我們也經常要他們毋枉毋縱，也就是他原來這是他回家的路線，而不是故意去市區去飊、去用噪音或其他的喇叭聲來造成噪音，做飊車行爲。這個部分也許是有家長質疑，我們可以再檢視這些沿途的監視錄影帶，來做個區隔。

康議員裕成：

好，這個部分只是想提醒貴局，在取締的過程中，其實也要相當保護青少年，他們是否被冤枉？然後我們基本上、原則上，相信他們是清白的。如果正好在回家的路上，其實我們相當的接受在夜裡因為回家的路上，他們還會講，因為路上也沒人，只有我們這群人而已，又因前面的人騎得很快，我們跟在後面的人也跟著快起來。我覺得講的話，有時候都覺得相當的有道理，但是事實的真相，其實不是警察，也不是小朋友，或者也不是家長講的，其實我都無法判定，真正的事實是如何。如果在這樣模糊的狀態下，我請能夠加強勸導，然後也讓家長能夠心服口服，到底爲什麼我們要取締小朋友飊車，因為同時可能學校都還會處罰，對他們來講是很嚴重的事情。現在的人都很疼孩子，對這種小事情…，我們覺得是小事情，可能他們覺得是大事情，他就一天到晚來陳情，你們也是相當的困擾。這個部分請你要調職之前，也交代大家能夠毋枉毋縱，謝謝。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謝謝。

康議員裕成：

接下來，想問衛生局關於瘦肉精的部分。我一直很質疑，市長一再的宣示說，在高雄要「零檢出」。我之前也問過農業局長，他是說從源頭要零檢出，其實源頭到在市面上賣的中間有很大的差距，如果源頭是零檢出的話，只能證明說，高雄飼養牛和豬是沒有瘦肉精的。如果在市面上，我們如何分辨買的不會有瘦肉精的牛肉？還是就像你所說的，我們只是標示這個是美國牛，它的進口地是從美國進口來的；這個是紐澳的牛，它從紐澳進口來的；這是台灣的牛。讓市民朋友還是要自己去分辨，請問這樣真的有落實到零檢出嗎？請衛生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是本土產的部分，不管是牛肉、豬肉、羊肉，當然農業局那部分，

可以從他們使用的一些動物用藥，或其他一些出入的紀錄去查，但是到衛生局這一塊的話，大概就是市面上，大賣場我們已經在輔導他們，必須要做產地國家的一個標示。當然，目前查到的瘦肉精部分，如果是進口的，大部分都是美國牛肉這一塊。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的零檢出，真的能夠落實嗎？我們有任何法令依據，讓你對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

康議員裕成：

因為你所謂的零檢出，就是高雄不可以查出有瘦肉精的任何肉，你有任何的處罰嗎？或只是告訴市民朋友說，這個是有的，那個是沒有的，你自己選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在高雄市和全台灣都一樣，目前還沒有在修法之前，統統都是零檢出的，都是不得檢出。

康議員裕成：

未來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未來的話，當然看衛生署怎樣去訂定安全標準，地方主管機關事實上…。

康議員裕成：

我講的有個前提，是萬一法令修正通過了，那如何…。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修正通過…。

康議員裕成：

如何落實你所謂的零檢出？我真的很懷疑！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如果真的是中央訂定標準，譬如它的安全標準，拿萊克多巴胺來講，是 10PPb 好了，我們地方政府也只能按照中央機關的認定，10PPb 以下我們也不能夠說它是…。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們不能處分，對不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辦法，因為…。

康議員裕成：

沒有辦法取締，也沒有辦法處分，只能告訴市民朋友說，這是有的，那是沒有的，這樣子而已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但是行政院這十六個字裡面說：「安全標準，牛豬分離，強制標示，排除內臟」。

康議員裕成：

它沒有牛豬分離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它的修法裡面是沒有牛豬分離，但是有四個字叫做「強制標示」。如果這個標示是交給我們地方主管機關來做，我相信按照相關商品標示說，這個我們檢出來含 10PPb，但其他的是沒有的，我讓消費者自己選擇時，他一定會找那個沒有…。

康議員裕成：

你暫停一下，因為我能再講的也只有 20 秒而已。所以我們一再堅持零檢出，其實並沒有法令的依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市長…。

康議員裕成：

不要淪為口號，到時候中央法令通過以後，我們講零檢出，可是卻沒有法令依據，市民朋友在市面上買到的，還是可能…。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中央是這樣訂，我們地方當然是按照中央訂的去實施。現在市長所講的零檢出，是現階段我們是堅持零檢出〔…〕對，沒錯。〔…〕沒有，市長只是表達說，我們希望全台灣都跟高雄市是一樣，是堅持零檢出，包括我們代表市長去開行政院修改這個條文的會議上，〔…〕按照法規的基礎確實是如此。〔…〕我有解釋，市長是希望按照現階段，我們去努力爭取這個不要有任何瘦肉精在我們市面上，〔…〕目前的法律規範是如此。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康裕成議員。現在請周鍾澐議員發言。

周議員鍾澐：

主席、保安部門所有局處首長、主管、各位同仁、新聞界的朋友及市民、鄉親，大家午安。

本席有幾個問題要請教有關單位，首先跟蔡局長表示敬意和謝意，你這五年多來，盡忠職守，擔任一位文官，謹守文官的體制，做什麼像什麼，

真的對你表示敬佩。以前我雖然只當過短短的一年四個月的基層公務人員，但是對一位文官有這種操守、作為及觀念，表示敬佩之意。尤其我最近一年多來，到南投也好，到台中市也好，大台中——你以前曾經服務過的，都誇獎你做得不錯，連一些朋友，剛好也都是你在當地的這些好朋友——警察之友，包括企業家或民意代表也是，所以，對一位即將卸任的，還能夠盡忠職守的，本席深表敬佩。

我想不光只是警察局而已，包括衛生局、環保局，還有消防局，你們這四大局處，你們所有的名稱就叫做「保安」，也就是如果所有的公務人員若像議會一樣，我就以議會來做一個例子，以為都是在上班，早上七、八點才上班，甚至還超過八點才來，下午五、六點就要走了，有這種自認早上七、八點前和下午五、六點後都是自己時間的，高雄市民就永遠是「不安也不保」，就沒有保安了，假如警察局裡的警察都是準時上、下班，下班了，晚上六點以後，我周鍾澐就不在警察局上班了，我要回去陪家人，這樣晚上就變成一些另類的在當家，你們晚上出去可能就不保。或是衛生局長說，醫護人員早上八點以後才上班，六點以後就下班，那你最好不要在半夜或早上生病，否則你就沒人醫，因為你會找不到醫生，還會死翹翹。環保局也是一樣，反正我上班期間，我才兼顧這些環保業務，其他的我不管，反正你爆炸、火災或發生什麼化學災害，那都是你家的事，完了！消防局也是一樣，你就不要在半夜、清晨或下班之後有狀況，只能在一般行政部門上班期間發生事故，不然的話，救災、救難、什麼救火都不用了，反正那不是我們的上班期間，最好那時候都不要發生火警、意外或一些天然災害，颱風或什麼水災、風災，我想那更糟糕了。

所以，這個部分的所有行政官員，你們不要以正常上、下班的，那些早八晚五的那種心態，來擔任你們的職務，不然高雄市民就真的很不幸。所以我希望所有的保安部門首長、主管都好好的體悟，包括督促你們的所有行政夥伴，做好維護市民的這些保安部門的所有業務，這樣才是高雄市民之福。

本席以下有幾點問題要請教相關單位，對你們的建議，也希望你們能改進。警察局的，你在主要的業務是講到交通安全，你在交通安全上寫的滿多的，很注重這些交通的。現在市議會搬到以前舊的高雄縣議會之後，它前面叫做國泰路，然後到 802 醫院或高雄市公車處，那個地方左轉叫做中正路，右轉叫做自由路，往前走叫澄清路，那裡的路況很離譜，因為以前是高雄縣的，所以我們要回去時，實在很糟糕，我如果要去趕場，我都要左轉走中正路，結果警察都在那邊等。因為那個規劃不當，包括交通局的

交通號誌，左轉時只有 10 到 20 秒，動作慢一點的，根本過不到三、五部車，馬上不得左轉，假如我要趕場就左轉過去，警察伯伯就出現了，我的司機就說，奇怪，剛剛看前面也沒有，怎麼忽然間變成沒有綠色左轉燈就左轉過去，就跳出警察攔下來了。很麻煩，有很多、有些是被逼的，因為那個規劃不當，交通號誌只有 15 秒、20 秒，後面那整個車道又設計不當，因為有彎道的只有短短的 10 至 20 公尺，也只能停 3 至 5 部車而已，不得不全部都停在第二車道，這時第二車道後面要直行就會一直按喇叭，還說怎麼不早點開走，快點開啦，不要擋住我。但是很無奈的，因為我們後面的也想過去，但是要過去時，不好意思，這時警察…，就像你在那邊執勤，你在業務報告的第 60 頁也寫得很豐富，推動嚴懲惡性的交通違規，但是我們這是良性的違規，局長，我們是良性的。因為被後面的汽車叭，我們不敢占它的車道，結果就過去，爲了善盡不占用車道。誠如你所說的不做那些霸權，結果過去後，就有警察在那邊，他說你違規了，說實在的，我的兄弟朋友說，沒關係，下車吧。結果後面有一部小姐開的車，他就說，警察伯伯，我實在是被逼得沒有辦法。其實我已經跟他講了，他很高興，那位警察就問我，你這一部後面也有一部，要怎麼辦？我說 2 部都放，當然是 2 部車都公平處理，不可能說差別待遇，我可是沒有麼特權，是因為不小心，像你們這個說要…，這個是惡法，你們執行的是惡法。就像剛剛康裕成議員講，到底是飆車還是尬車、競速、競駛的，競駛就等於是尬車，很難講也很難認定，誠如你說的要明察秋毫。我跟你說，這一段不是你們的錯，是整個設計，通路設計不當、交通號誌設計不良，以及執法過當。所以我拜託你會同所有相關單位，包括交通局、工務局設計的那些道路真的…，還有警察局一起出來會勘，好不好？這個跟你建議這樣就好了，等一下給你答覆。

再來，何局長，剛剛我們講要零毒害，我都贊成，零毒害就是除了依法規定之外。我們現在吃的食品實在很可憐，農產品有加上農藥，畜產品有含什麼瘦肉精或你講的萊克多巴胺，那個都是小事情。如果你讀農業化學或食品管理的，就會知道萊克多巴胺是屬於一種抗生素，在抗生素裡面它算是小 case，但是大家只要看到萊克多巴胺就嚇得半死。像統一的來一客泡麵，不是萊克多巴胺，萊克多巴胺有什麼好怕的。比起幾十倍、幾千倍的那些毒害、那些抗生素，才是厲害，我們蔡龍居蔡前議員也就是副局長你就知道，因為你讀的是這些。那些毒害的、化學的或是農業化學的，比那個還多的多，不是只有美國牛有問題，其他的都會有問題，包括本土的都有可能。只要不具備良知，只爲了用抗生素比較好養，又不會致死、又

不會得豬瘟、雞瘟或什麼瘟，對不對？養得壯壯的，存活率比較高也比較好管理，而且賣相比較好、賣價也比較高，那當然就用下去了。不要說只有農業或畜產業，包括食品業也都有問題，譬如人工甘味、人工香料，加在食品上就香甜好吃，但是吃到最後就被慢慢毒死，不小心吃了是慢慢死，但是不吃就馬上餓死。所以局長要查就全部查，但是你的人力夠不夠、物力夠不夠？沒有時、空間的限制。如同我剛才跟你講的，因為食品沒有分只有上班時間才要查，下班的時候也要認真去查，而且不只是時間，還有空間，所有都要查。不是只有查郊區，市區都不用查；也不是只有美國而已，法國、德國來的，或是澳洲、紐西蘭的，甚至本土的，都要好好去查；不管定期或不定期的抽查，這樣才安全。不是只有查美國牛，沒有問題就沒有問題，那差多了，萊克多巴胺只是一部分而已，真正厲害的比較「大尾」的「藏鏡人」，這個更厲害，不是萊克而已，那後面就請你吃了好幾客。所以，局長，拜託你好好處理，零檢出不是只有查美國牛，所有的食品都應該要定期和不定期的抽檢，這樣才是高雄市民之福。

再來，環保局。我今天碰到一位國小校長，他就住在梓官鄉。他對於高雄大學，也就是現在的橋頭區和梓官區附近有一個大臭水溝，也就是以前可能是黑橋排水溝，惡臭的不得了，所以我想不是只要零毒害，還要零臭味。我拜託對於高雄大學後面的一條大排水溝，也就是黑橋排水溝的一部分，一定要好好查出惡臭的臭源在哪邊？到底是工業的、還是農業的、或是養豬的等等，我拜託局長好好去查。還有你講到關於公共腳踏車以及太陽能光電，在 102 年你要用到多少？把那些 500 萬峰瓦的、頂樓的、高樓的，這樣做得到嗎？你們現在到底是幾瓦，我不知道。剩下一年半，二年內完成就是 102 年，因為你是 100 年的 12 月 27 日處理的。所以高樓屋頂的這些太陽能光電，是不是能夠達到？還有一個叫做「太陽能光電應用展」，離 2012 年也是剩下半年，準備得怎麼樣了？還有你公共腳踏車使用率只有 7%。局長，這是在 47 頁講的，這些如果有提高的，等一下請一併答覆。現在先請教警察局，局長，我們國泰路、自由路、中正路、澄清路，處理得怎麼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周議員所建議的部分，我剛剛跟交通大隊長說，請他找時間邀集相關單位，確實到那個路口去，按照實際的狀況來做改善。

周議員鍾澂：

還沒有改善之前，在尖峰時刻，取締都在尖峰時刻，是不是執法不要太過嚴苛。因為有一些事故是真的被後面汽車所逼，並不是沒有指標的時候在走，我拜託執行的時候不要太過苛，應該嚴格沒錯，但是不要太不夠人性化。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有員警在那邊，縱使有號誌燈，我們員警會視實際的狀況來做指揮的手勢，還沒有修正之前，我想從這方面來做。

周議員鍾澂：

不錯，至少我跟他有溝通過，有好幾個人都被我救了，沒有被他強制開罰單，所以包括後面的人都跟他致謝，以致那位警察覺得很奇怪，為什麼百姓會對他做 90 度的鞠躬來表達謝意。其實應該感謝的不只他一個，前面有跟他幫忙的，他也應該感謝。我覺得這不合理，並不是我們跟公權力、法規挑戰，絕對不敢，如果真的不合理就改進。局長，你請坐，祝你步步高升。再來請教何局長，有關零毒害的事情。

主席（蘇議員琦莉）：

何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剛剛跟康議員的對話是針對瘦肉精，但是誠如周議員所說的，我們衛生局食品衛生科，對於所有的食品當然都要檢查。

周議員鍾澂：

局長，我剛講過，不只是瘦肉精那個只有抗生素，其他包括農藥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只有瘦肉精，所以相關的都要檢查。

周議員鍾澂：

包括農藥的，除了農藥，有沒有其他的？包括食品上的人工甘味或塑化劑，也都很可怕，那個不會輸給美國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肉品部分也不會只有檢測美國部分，所有的都會檢查。

周議員鍾澂：

應該都不分地域，該怎麼抽檢就怎麼抽檢，有時候該全部嚴格把關的，不是只有針對哪一個事項。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以維護市民的健康為主，以零檢出的標準來要求所有食品的安全，這是基本上的原則。

周議員鍾澐：

拜託你們繼續努力。再來請環保局長就兩個問題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第 44 頁是標出高雄市公有的建築屋頂的設置太陽光電設施，那個有標出去，我們要完成 500 萬峰瓦的部分，這個已經在簽約了，就是我們利用學校閒置的屋頂去做。另外 2012 年那個太陽能光電展這個也發包，正在規劃策展，這個也沒問題。另外提到的 7%，我們現在的觀念就是公共腳踏車的一個設施，最後一里路的部分跟捷運，就是做捷運的部分只有 7%，我們現在要再擴站，要把 7%的部分再往上提升。〔…〕這個是舊資料，我們現在到 6 月底就會完成 74 站，然後年底也要 100 站。〔…〕這個部分我們也在提升。〔…〕剛剛連立堅議員也有 10 個問題要我們檢討。〔…〕高雄大學那是屬於河川局的部分，我們會再跟水利局研究，〔…〕臭味污染源，我們稽查科會去查。〔…〕污染源部分，我們會去處理。〔…〕我剛講的案子，是說還有我們的民生污水。〔…〕除了工業污染源，或你講的農業污染源，我們會去了解。〔…〕好，我們請我們副局長和稽查科科长，跟議員去現勘一下。〔…〕好，可以。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周鍾澐議員，休息 10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針對高雄市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的業務來做質詢，首先本席要恭喜我們的警察局長榮升，表示大家很肯定你在高雄市為警政的付出，本席覺得還是有很多需要努力推動的部分，希望能繼續把這份工作延續到下一任的局長身上。

請問局長，我們一直都知道，高雄市因為人口的變遷，北高雄人口暴增的狀況下，原本的鼓山分局是位在南鼓山，那邊的人潮已經非常的稀少了。所以本席建請是不是能讓我們的分局設立在大樓成長、人口倍增的美術館園區，因為現有的龍華派出所，管轄的六個里就將近大概有 7 萬人，大樓目前也蓋了將近 200 多棟。所以這部分希望局長能給大家一個信心的承諾，這個部分你們認為應該有這個必要性，因為現有的鼓山分局太過老舊，而且現有的鼓山分局的警力是不足容納的。是不是我們可以做一個指標性的建物，把它設立的美術館園區，並且美術館當初就規劃要增設一個派出

所，如果這個分局可以跟派出所設立在一起的話，我想這是大家樂見的。局長，你針對這個政策，請你表示一下意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原來的龍華派出所，事實上，管轄六、七萬人是太多，我們原來的規劃是增加一個派出所，也考量剛剛提到的南鼓山及北鼓山的部分。事實上現在的北鼓山大樓林立，未來人口數可能越來越增加及治安的複雜度有其必要，如果以長遠來看，把分局移到北鼓山這部分，我個人是樂觀其成，在長遠部分，對治安也有幫助。

陳議員美雅：

也希望在交接業務的時候，這個部分請你不要忽略掉、也不要忘記了，我們也希望到你到中央去，針對高雄市的警政部分，也請你多多的予以協助，先恭喜你，謝謝，請坐。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謝謝。

陳議員美雅：

你辛苦了，謝謝。接著本席要針對高雄市的環保議題，其實大家對整個大高雄的空氣品質非常的憂心，所以我們的環保局長也非常的用心，想說要用什麼樣的方式？來讓高雄市的空氣品質，能夠變得比較好。局長，本席請教你，你認為我們的公共腳踏車政策成不成功？局長請答覆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公共腳踏車的政策，一開始政策方向是正確的，是在執行面的時候，有一些需要檢討，誠如剛剛連立堅議員數據也列出來，3月份使用率達到6萬人次，整體來講，應該是屬於成功的。

陳議員美雅：

我們公共腳踏車經費的部分，市政府除了建置以外，我們的經費一開始是從哪裡來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一剛開始中央有補助、空污費有搭配，大概是9,000多萬。

陳議員美雅：

9,000多萬，不管是中央補助或是我們的空污基金，是我們先拿錢出來建置這些公共腳踏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陳議員美雅：

你們不是一開始就勒令高雄市民不能開車、不能騎機車，不是這樣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不是一個民主法治國家可以做的事。

陳議員美雅：

所以凡事要講民主嘛！非常好，你總算講到這二個字了。本席再請教你，我們高雄市政府就是要依法行政，我們也是一個民主的社會。我們在這請教環保局長，環保基金一年大概有多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依照空污的總量及減量，我們的收入大概在 4 億 6,000 萬元到 4 億 7,000 萬元左右。

陳議員美雅：

好，你們在這 4 億多裡面，每年的支出大約會花掉多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支出、包括之前的一些盈餘，大概都維持在 5 億到 6 億之間。

陳議員美雅：

所以都是超支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不叫超支，我們叫合理的運用。

陳議員美雅：

好，沒有關係。就是你收了 4 億，你一年都花掉 5 至 6 億，就算每期都有盈餘，但是支出超過你每一期的收入，支出是大於收入，如果這些支出是合理的話，我們當然樂見其成。我現在請教一下，你每年花掉這 5 至 6 億的支出，都花在哪些項目？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主要的項目，是用在中央環保署指定的一些必要的支出項目。

陳議員美雅：

例如？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例如固定污染源的許可制度，要去審查、收費，還有營建空污費的收費審查，就是輔導廠商的一些稽查管制工作，還有確保大高雄市民的維護空氣品質健康，我們必須有一些 VOC 的查核。

陳議員美雅：

這些你所謂的稽查等等的，是自己去做或是委辦出去？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都是依照中央的指示，有些都是委辦、代辦事項。

陳議員美雅：

中央有要求一定要做這些項目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

陳議員美雅：

這些費用。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會後會補給議員。

陳議員美雅：

中央有要求每年一定要花掉 6 億嗎？它給你的補助，全部加上自己的，一年大概只有 4 億，他會要你把這 4 億全部花光嗎？中央會這樣指示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中央有訂一個考核監督委員會。

陳議員美雅：

沒有關係，局長，我給你時間，請你一週內把近五年來，你們每年花在這些防治計畫，或是購置了哪些固定資產，在降低我們高雄市的污染防治上面，請提供本席這兩份資料，一個是近五年來、包含今年，你們這些將近 5 至 6 億支出的明細，可以提供給本席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以。我可不可以再請教議員，我們再往二年前算，縣市合併尚未滿二年，我們只有原高雄市的前五年資料。

陳議員美雅：

是的，所以本席要求看的，就是原本高雄市及大高雄合併之後你們做的項目，因為你剛剛講的數字，其實是大高雄合併之前的數字，大高雄合併之前，我們一年的收入大概是 4 億 6、4 億 7，你剛剛回答的，大高雄合併之後，我們的收入還是只有 4 億 6 嗎？為什麼高雄縣加進來後，我們的收入反而沒有成長呢？這個合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剛剛跟你報告的是合併以後的。

陳議員美雅：

那麼為什麼合併前是 4 億 7，合併後變成 4 億 6 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收入，合併前應該也是…。

陳議員美雅：

你們提供給本席的，在大高雄合併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2億6左右吧！

陳議員美雅：

收入就是4億7。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我剛剛跟議員報告，有可能幕僚有認知的錯誤。

陳議員美雅：

沒有關係，所以我們用書面來說話，本席請你提供，也許他們在計算上哪裡有疏失，沒有關係。本席現在親自在大會上請教環保局長，請你將合併前、合併後的數字，提供給本席，好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以，這樣題目非常明確，我們會算清楚。

陳議員美雅：

好，那就麻煩你到底花了多少在委辦費，花了多少在購置的費用。謝謝你，先請坐。主席，本席這邊想要請剛剛打電話的，那是刑大的大隊長是不是？請問剛剛是談什麼樣的事情？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刑大隊長回答。

刑事警察大隊紀大隊長明謀：

剛剛是辦公室打電話給我一些數據資料。

陳議員美雅：

那麼請問一下各位局處首長，你們認為部門質詢，議員到底要不要犀利的質詢你們，到底要不要為大高雄把關。對你們警察局客氣，你們回報給高雄市議會是這樣的態度。警察局長，你表示一下意見。

主席（蘇議員琦莉）：

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改進，對不起。

陳議員美雅：

你們藐視的是高雄市民，如果警察局都不能以身作則的話…，好，謝謝請坐。本席要請教衛生局長，請問目前高雄市登革熱的部分、防治的部分，你們打算如何解決登革熱的問題？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們是擴大家戶普查到鳳山地區，原來就有列管了 3,600 多處的孳生源，加上今年有跟學術單位合作，放置健水藻，還有食蚊魚。更重要的是，如果我們針對在雨季來之前，掌握這些可能的孳生源，定期監控。去年有一個大的問題，就是水利局在做水溝的建設，水溝建設當中容易積水，我們也先前跟水利局取得目前還沒有完工的水溝，可能會隱藏孳生源的部分，先預加做處理。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登革熱的問題，本席每年都問，因為在我們的轄區鼓山區，每年都有登革熱的問題，甚至還有人因此而死亡。所以本席每一年都有提醒衛生局，目前鼓山區其實有很多，可能是高雄市政府自己的閒置空地，有些可能是私人的閒置空地。我不曉得這個普查你們做得詳不詳盡，我希望今年不要再有這種，可能因為閒置空地而引起的孳生源，這個部分你們能夠在旺季來之前，先做好這項工作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鼓山區前年個案多，去年是還好，但是因為前年的案子，所以…。

陳議員美雅：

因為我們有在大會質詢，所以你們有嚴加了解，減少它的孳生源，但是你不要因此感覺到高興。本席現在要求的是，希望在我們鼓山、鹽埕、旗津，甚至在整個大高雄，都能夠像你現在所說的，因為議員有在質詢、有在關心，所以你就特別把那個地方整治得比較好，減少孳生源。所以希望你，本席再次提醒你，不要有那種事後，為了登革熱的問題，而要噴灑大樓、噴灑住家的這些擾民的手段。因此本席一直在強調，請你務必要在曾經有發生過，或是在大高雄合併之後，容易產生登革熱的部分，請你要嚴加的管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問題，陳議員所講的，就是我們現在在進行的，每一個區都有列管空屋空地。同時李副市長也有要求他們，在整個拆遷或做處理的部分，要定期回報。

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你把鼓山、鹽埕、旗津的部分，你們列為管制的區域，或是有去預防的部分，先告訴本席。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陳議員美雅：

因為還是有很多空間是很危險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這部分我們跟區公所把資料彙整以後，再給議員參考。

陳議員美雅：

消防局長本席請教你，因為時間有限，請你簡單回答，我先綜合一下，等一下再請問你，請你站一下。本席在此先特別提醒一下高雄市環保局長，本席要的資料，請你在一週內提供給本席，好不好，有沒有問題？沒關係，我讓你從明天開始算，好不好，讓你不要那麼有壓力，希望你真正為高雄市的空氣污染，希望你要帶頭守法，高雄市政府不要因為你，帶來反商的惡名好不好？希望你好好努力。消防局長，高雄市現在開放建蔽率的情況下，我們容積率移轉，獎勵容積率的問題，所以導致很多超高型的大樓。目前我們的消防雲梯車，針對這個部分，有沒有任何應變的措施？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高雄市目前最高的是 70 公尺，第二高是 50 公尺。我們超高大樓樓層的消防救災，最主要要靠大樓本身的消防設備。那我們消防人力都是去加強整個搶救的時間，〔…〕目前廠商申請建照的時候，工務局會要求在一定的時間內，送消防局來審消防安全設備。〔…〕是，25 層以上。〔…〕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議員美雅，我們現在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各位保安部門所有的行政團隊，大家午安。你們都沒有跟我說午安，精神一點！我在想今天要跟所有保安部門的局處，來探討一下高雄市城市的市民安全感，還有他的健康環境。其實我跟大家講，所有的部門是保安部門最重要，跟高雄市民生活得有沒有安心、安全、安定，都是在你們的局處。我想警政的治安好，城市的市民就會住得安定，如果環保做得好，大家就會安心，如果市民的健康都無慮的話，我想市民當然就很安心，所以你們是很重要的單位。有健康的身體，才有健康的家庭，有健康的家庭，才會有健康的城市。所以今天我的時間，要跟衛生局何局長討論，你是醫學的專業人，我們要探討一下，城市的市民，如何來做到健康比較資訊完

善，讓市民怎麼樣有感，我們要怎麼去感動他，讓他有這樣的機會。現在高雄市的市面上有流行一句話，我讓局長聽聽看，他說甘願花錢來養生，台語就是甘願花錢來照顧身體，不要花錢養醫生。因為如果你要看醫生，所以一切醫療費用，都會用在醫藥的身上，當然錢就是要付給醫生。我想高雄市所有的行政區域，各個衛生所都很認真，他是衛生局的前線——衛生所，我們發現衛生所在推動健康檢查的時候，市民並不是很踴躍，但這不代表衛生所不認真。而是我們在公共衛生預防的方面，策略上要如何讓市區的居民會趕快、在意，還有願意來參與，他是成爲一個城市的全民運動。所以這個部分，衛生局有做了一些預防保健的部分，預防保健現在全台灣講到癌症，大家怕死了。癌的死亡率是全國排行有名的，什麼時候它會找上你，它也不會講話，當你發覺不舒服的那個時候，哇，糟了，末期了，嚴重了，所以爲什麼對這個癌的部分，在醫療上所有的醫學界他們也是很痛苦，因爲他也想要救他們，可是當他去的時候已經三期、四期了，因爲這樣的 Cancer 平常的時候不會跟你講話，你都不會有感覺，那就靠什麼？靠健檢，所以我很支持衛生局在篩檢癌這個部分的業務，我非常的支持，甚至於我的服務處——李喬如服務處和我們社區的社團，在 5 月份我們訂爲社區健康月，我們全面跟你們鼓山衛生所合作，在測試，尤其在社區大樓，是一個封閉的社區，他們平常也在上班，可能要請假來做健康檢查在時間上有問題，所以我們跟衛生所合作，在晚間、夜間讓醫療團隊進入社區大樓，提供在夜間他們下班的時候，在他們適當的時間，我們挑個場所讓他們來做。

我看到你們健康檢查的報告就在婦癌的部分，所以我跟局長講，女性對一些部位的器官會很敏感的，所以我們在稱呼它的時候都稱呼它叫做婦癌，我們不直接講器官的名稱，有些人比較保守，就像你們在報告裡面有癌症篩檢的部分，我看到你們的數字，99 年、100 年我們女性的人數在婦癌的部分有兩項做了健檢比率的數字，我發現在婦癌部分的檢查，百分比非常的低，所以難怪我在關心社區，衛生所在地方的教會或者醫療的單位在鼓山區的老部落社區做健檢的時候，我關心他們說他們都很認真可是沒有成就感，就是參與度很低，因爲在做文宣的時候，他們看到這個數字，他們就不願意去，就是醫療車在那邊，他會感覺這麼隱私的部分，在空曠社區的一輛醫療車上做的時候，他沒有安全感。爲什麼沒有安全感？因爲怕有人衝進來，其實他不是對我們的醫生沒有信心，他是怕在社區一輛車子在那邊，萬一有個瘋子冷不防的衝進來就曝光了，在這個部分他們沒有安全感，所以這個數字很低，不過我發現你們在做口腔癌這個部分的成績很不錯，有可能是新聞媒體的報導在這部分的強化，讓市民特別的有危機

感，所以他自然會去檢查，而且這個檢查比較簡單，在整個身體部分是可以很容易曝露去檢查的。

在這個部分，我要給何局長一些建議，就是說我們現在就像以我的服務處為例，我們怎麼做？其實可以給大家做一個參考，我很用心，我幫忙發行了社區的大樓報告，我在裡面都把一些可以健檢的項目 PO 進去，然後我們每一戶都發放這個社區大樓報告，當然這個社區大樓報告不是只有你們衛生局在癌的篩檢部分的業務，有其他的市政建設，還有社區大樓發生什麼事情，我們就在做每一戶的知會，還有再公告，我這一次要用最投入、最深入的方式去告訴這些大樓社區的市民，高雄市政府在這個部分是非常用心、很認真的，那鼓山衛生所，前線的衛生所也很認真，我希望市民應該給認真的行政團隊一個肯定跟鼓勵，那肯定跟鼓勵就是請他們走出家門做健檢，讓這個數字給這些前線防衛的團隊有一些成就感，所以我們也做了一些鼓勵，不過局長我也很擔心，我很怕真的很多人跑出來檢查，我就吃力了，花費就很沉重了，我送他們一包有機的健康米，我送他們健康米，鼓勵他們走出來檢查兼送有機米給他們吃，我在想我已經找不到什麼招數了，我很希望高雄市民看到這個訊息的時候，鼓山、鹽埕、旗津的居民在 5 月的健康月都可以來健檢，不過我也給他一個條件，戶籍一定要設在鼓山、鹽埕、旗津，其他的區域就不要來，高雄市市民如果聽到李喬如這個好康報給你，你別來，你可以健檢，但是沒有健康的有機米可以送給你。

我認為這個城市未來在高雄縣市合併之後，何局長，這個部分也包括了環保局李局長，這一塊未來在總質詢，我會好好的跟市長探討，縣市合併之後，我們重要的任務不是在基層建設，是在軟體以及人性化的部分跟社區生活安全的部分、環境衛生的部分及農業生產部分，它將來會是高雄市一個城市的標竿。為什麼我說縣市合併之後，基層建設不再是高雄市未來主要的標的，因為你知道嗎？高雄縣的土地是原院轄市高雄市的 18 倍，我想高雄市市民很多人不知道，我也要讓原高雄縣現在升格為高雄市的這些農業地區的可愛農民心裡上的一個教育，像有的人期待說現在是院轄市，高雄市硬體建設得這麼好、這麼漂亮，高雄縣也來做，大家不知道高雄縣的土地是原高雄市的 18 倍，如果用高雄市的方式來建設高雄縣，告訴你，錢丟到大海不見了，沒聲音而且還看不到東西，這樣會垮掉，所以未來環保局跟衛生局，還有農業部門會扮演很重要的角色。

在這裡，我順便要給我們的局長意見，其實你們是息息相關的，雖然你們主政的業務不一樣，但是你們的結果是交叉的，比如說衛生局不管是在健康的部分，還有防疫的部分，現在蚊蟲又孳生了，我們的登革熱期又快接近了，環保局的角色又要配合了，防蚊防疫又是衛生局要總動員，我

覺得環保局跟衛生局可以思考一個角度，我們人力有限，志工也有限，我們沒有辦法像警察局，警察局人力不足，但是警察局治安的效率跟破案是更快速、更有效率，是什麼原因？監視器的功勞。其實我認為監視器是替代了人力的不足、警力的不足，以往沒有監視器就無法破案的，現在已經逃不了，我們的治安團隊給了我們市民一個安全的環境、安定的環境。

我給環保局跟衛生局建議，我們人力不足，例如清疏水溝、衛生局派人抓蚊子從屋外抓到屋內，我們在硬體的部分，我提供給環保局跟衛生局一個新的思考跟建議，除了我們自己的 body 要做一個自我健檢防癌之外，我認為在公共工程的部分，我們應該有一個新的見解，所以在三年前，我曾經在議事廳做過一個質詢，就是一個環保氣壓式防蚊防臭那樣的環保溝蓋，高雄縣已經做過了，我當時在鼓勵弱勢團體在生產的單位能夠由政府優先的讓他們有工作的就業率，所以我們才發現原來高雄市弱勢團體也有在跟業界合作，生產一些環保的設置、設備，聽說小港他們的回饋金有在做，效果也不錯，高雄縣也在做，不過高雄縣做的是整個工程在一起的，跟本席在這裡提出來的不一樣，所以我也請李局長跟何局長，你們兩個局處可以做這方面的思考，我們登革熱有發生的地區，當然蚊子都是會飛來飛去的，飛來飛去的又沒寫名字也不會認人，但是我說如果我們水溝非常髒污而且你們清疏的時間性或者人力不足的部分，我建議社區應該可以做為示範區來做防臭、防污的環保蓋，今天我沒有把設備品帶來提供給兩位局長看，因為在三年前我曾經質詢過，但是質詢完以後一直都沒有積極推動，反而我看到其他的行政區域非常積極推動，這樣的思考方向可以提供給環境保護局、衛生局，也許這部分的設備可以替代人力的不足，不然每次看到 6 月以後，我看到許多驅蚊的工作團隊、志工非常辛苦，他們那樣的驅蚊方式是很傳統的。我們再回到和何局長討論積極預防篩檢癌的部分，我希望高雄市能夠擴大，當然可以和社區的社團合作，5 月的時候我再測試到底用這樣的方法，但是我要請衛生局再加強環衛的宣導，要如何宣導？不是以發放傳單的方式做宣導就好，他們都沒有在看，我會用一些故事或者什麼樣的現狀，我們會以活潑社區文宣的方式讓每一戶都能夠收到，讓他們覺得自己的身體健康是家庭最重要的，其實他對自己身體的篩檢是對城市的負責，應該要把它提升出來，將層級的位階拉高，所以我希望衛生局如果各個行政區有意願合作推動的，找一個比較柔性的策略，文字上的用法不要讓女性覺得畏懼、害羞，例如這個社區防治本席都不敢去參加，本席自己在推動的都不敢去了，你看市民怎麼敢去？對於第一線的衛生所團隊，他們會有點受挫感。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首先，感謝李議員對鼓山衛生所相關篩檢活動的支持，也費了很多的心力，李議員在當地有很多的好朋友，也許你的說服力就會很強，在 5 月份的時候我會請鼓山衛生所和李議員合作的模式，如果可以再宣導到其他地區，如果是一個好的方式能夠讓民衆感動，願意走出來。另一個，是篩檢的環境如果讓市民感受到不安全或者沒有隱私，我們會就硬體的設施加以改善，也期待 5 月份李議員的那個場次能夠辦得很成功、圓滿，我們再來做複製，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李議員喬如。接著請童議員燕珍發言。

童議員燕珍：

各位局處首長、所有的媒體先生、小姐以及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本席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特別針對警察控管三聯單也提出一些問題，在這些案例當中本席也發現高雄市監視器的缺失如果不重視的話，會影響民衆的安全及權益，最近也欣然聽到蔡局長馬上要高升到警政署擔任副署長，本席心想，你的離開大家會有不捨，但是最近在你離開以前處理了一個案件，本席看了報告也能夠接受，希望能夠照著報告的結果確實執行，雖然你離開高雄市，還是希望你多多關心高雄市，我們對你都抱著期待。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本席想請問局長，目前高雄市的監視攝影機大約有 1 萬 3,353 支，這些監視器都是屬於堪用狀況，其中還是有故障的，本席根據警察局提供的資料，101 年 3 月 19 日故障的監視器有 1,504 支，其中施工造成故障的有 393 支，實際故障的 1,111 支，妥善率 91.8%，也就是說監視器每 100 支當中就有 9 支是故障的，我們都知道民衆不管是車禍或者刑案的發生，如果剛好都是在故障的監視器下發生事情，那麼就沒辦法拍攝到完整的過程，所以這樣的妥善率還是有加強的必要，因為只有 91.8%，我覺得這樣的比例是不足的，當然這樣的比例不見得完全正確，有可能會更糟也不一定。一般監視器畫面存檔的保存期是 30 天，如果民衆因為案子而來要求提供畫面，往往時間一拖就是超過 30 天，所以本席認為派出所如果發現畫面有爭議，或是有肇事狀況發生的畫面，有監視器的這些地點應該主動保存，因為我覺得這是要主動的，也許超過 30 天你們將檔案覆蓋掉了，就說沒有檔案了，但是本席覺得如果發現在監視器前面發生有爭議性的東西，你們應該主動保存，以後好讓受害人能夠調閱畫面，這對破案也有很大的幫助，以上是本席強烈建議的做法。

等一下再請局長一併答覆有關監視器的問題。另外，監視器的妥善率有

91%，但是重型機車的比率就沒有這麼高，本席所講的重型機車就是指哈雷，根據本席的資料中，高雄市的重型哈雷機車總共有 105 輛，其中保安大隊有 55 輛、交通大隊有 50 輛，這些機車和一般警察所使用機車的用途還是不一樣，除了一般的巡邏車以及指揮交通的勤務以外，哈雷機車還要兼具表演、警衛的特別勤務使用。局長，上個月有一則媒體報導高雄市很多的重型機車都找不到零件修復，也就是說有些機車沒辦法執行勤務，你知道目前高雄市很多重型機車的正常使用率有多少？請局長等一下向本席回覆。警察局提供重型機車的妥善率是 86%，像這樣的妥善率其實是偏低的，我為什麼會這麼說，國軍要求一般車輛的妥善率是 90% 以上，如果作戰時期的要求是 95% 至 100%；國外特勤部隊對於妥善率的要求是 95% 以上，國外特勤部隊對於妥善率的要求這麼高，因為妥善率高的話，車輛、器材使用的調度才能夠更積極、更靈活，不要說臨時發生重大刑案的時候，哈雷機車剛好能夠派上用場的時候卻是故障的，所以妥善率越高當然破案率、執行勤務的機率就會更高。局長，所以不管是監視器、重型機車，甚至平常使用的警用機車都在使用年限還未到期之前，各種保養、維護都要重視，這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過去在後勤保養維修的部分，警察局比較沒有特別提出確實數據的報告，我覺得警察局在裝備的妥善率很重要，我希望以後可以成爲一個常態性的數據報告。局長，是否能夠做到？例如一年一次，可以將妥善率讓民衆知道，也就是你們在保養、維修的情形是否良好，這個妥善率應該很清楚的告訴民衆，讓民衆能夠安心，我們不希望就像這次偶發的案件，說什麼監視器故障、車子壞了、機車壞掉了、沒有追上、故障等等的理由，以上這些都是不好的藉口，本席在這裡對於妥善率的數據特別提出要求，日後警察局不管是哪一位要接任局長的位置，還是黃副局長要接任局長的位置也好，也是要將工作做傳承，希望能夠將這個方式告訴警局所有的幹部以及努力的警察們，以提供他們很好的工具，不管是破案率或者追緝犯罪者的效率都會提升很多，因為我剛才提到的，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裝備不好、設備不好，當然破案率也會受到影響，有關這部分是不是能夠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作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針對監視器的部分，事實上 91% 以上的比率還是偏高，這個部分我們朝向看看能不能往…，因為修護的時間跟報案的時間，如果員警及時發現、及時能夠維修，甚至於廠商在保固期間能加強他速度快的部分，大概就會減少，這個部分我們回去會再交代。

另外對於重型機車的部分，使用年限 10 年，雖然有 105 輛，但是 80 幾

輛都是超過時間，因為這個比較大，目前因為早期要公開招標，所以有 14 輛沒有，目前剛剛的最新資料，後勤科給我的部分，交大有 3 輛還沒有修好，保大的部分都已經修好了，這個向議員報告。那事實上維護這個部分非常重要，雖然是逾齡的老車，但是對零件的來源跟廠商，我們要求他一定要儲備，不能說沒有了，你再去調。

童議員燕珍：

妥善率是否每年都能夠提出報告？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可以。

童議員燕珍：

希望能夠讓民衆也瞭解，甚至讓我們議員們也知道你們維修的狀況是不是一直在進步當中，我想這個是很重要的，如果說局長你這邊承諾的話，可能接下去也要這麼做，那也請你還是要隨時協助我們高雄市，這個很重要，謝謝，請坐。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

童議員燕珍：

接下來，我想請教一下衛生局，衛生局目前本席看到最近幾則新聞，就是有關於醫師跟護士的一些訊息，讓本席非常的憂心，憂心的是什麼呢？因為現在急診的醫師非常的缺乏。局長，我最近經常三更半夜都接到很多民衆要病房，最多的就是高醫，最多的、比率最高就是高醫，大家都是往高醫跑，高醫怎麼會夠呢？本席特別提到許多醫院緊急救護面臨找不到醫師的問題，也就是一個月 40 萬的薪水也都找不到醫生，另外一個新聞是護士回歸勞基法的問題，這兩件事情未來可能會造成護士荒，為什麼我這樣說？我們高雄市的民生醫院目前的病床已從 400 多床減少到剩下 100 多床，不足 100 床，原來 24 小時的急診也在晚上 10 點以後就停診，如果急診醫師越來越少，我們高雄市的急診會不會受到影響？這個我要請局長待會回答。

另外我們高雄市的急診責任醫院，有設置 24 小時的急診醫院，依照你們衛生局的統計，去年有 27 家，有能力處理重症症狀的只有 4 家，哪 4 家呢？就是高醫、榮總、義大、長庚，這大家都耳熟能詳，那麼醫療能力評定中等的有 7 家，那民生醫院就是屬於中等的醫院，醫院有看急診對民衆看病當然是有很大的幫助，所以急診醫院的人力是越來越吃緊。局長，我們高雄市急診醫院的人手夠不夠？這些等一下你要告訴我。

然後另外我提到的是護士的問題，護士是非常辛苦的，大家都知道，以前護士都是責任制，自從實施勞基法以後，勞委會分成兩個階段，第一個

階段是呼吸治療室、血庫跟血液透析室的醫事、技術人員，現在就開始回歸勞基法，那麼急診室、手術室、加護病房的醫事還有技術人員，他是以緩衝期，103年起再排除掉，也就是說本席認為我們高雄市本區的醫院要符合勞基法問題比較少，因為高雄市市區裡面符合勞基法要找銜接的護士還比較容易，可是在偏遠地區，我們現在縣市合併了，這個問題就產生了，因為這些偏遠的地區醫療機構人力運用，可能會因為醫事、技術人員排除責任制而面臨非常大的窘境，我想這個是一定會發生的，對於這樣的狀況，衛生局有沒有一個全盤的檢討跟因應的措施？包括我們的急診醫生荒，包括我們高雄市的護士荒，這個都是未來我想一定會面臨的問題，我想局長你是不是針對這幾個問題？我現在很煩惱就是我們現在這個案子經常都在找急診醫院，我找得也是頭很痛，有時候根本真的沒有病房給他們，可是家屬急得跟什麼一樣，我們也不希望說所有的都集中在高醫啊，還有很多的醫院可以做，可是現在好像產生這樣的問題，你說這個問題怎麼辦呢？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想全台灣都面臨這個急診有關醫師或者護理人員甚至是病床的問題，其實在我們高雄市，我先回答民生醫院那一個部分，因為之前他本身有一些經營上面的困境，所以醫師紛紛離開造成人手不足，那目前我們的解決方案，是跟聯合醫院那邊共同聘請新增加的一個急診專科醫師，期待在比較短的時間之內，就可以讓民生醫院的急診逐步的恢復，但是民生醫院的急診從10點以後就沒有，我們也有評估過包括聖功醫院，包括802現在有一個急診大樓，所以有評估過當時的急診容量應該是影響不大。

另外一個是目前急診醫師40萬薪水找不到，也讓我們市立醫院在找尋新的急診醫師而面臨一個很大的困難，不過事實上我們在當醫師的時候，沒有急診專科醫師，所以現階段來講，你只要是符合重度能力的，或是中度能力的一些急救責任醫院，你不一定要用急診專科醫師，你也可以用內、外科醫師去輪值，急診其實最重要是二線的醫師，譬如說他是腦出血，主要是腦精神外科醫師在後面做一個支援。

那至於護理人力開始改成一個人要照顧4床變成3床的時候，確實也許在開刀房也會變成兩班的護理人員在輪值，很擔心的影響，會不會是醫院在經濟上考量成本，會不會縮床？這是我們必須要來做一個瞭解跟防範，當然有規模的醫院，有評鑑制度在監督，所以事實上影響不大，誠如剛剛童議員所講的，也許偏遠地區的醫院確實會有些影響，這個部分我們會儘快的跟醫政科這邊要求，對所有的醫事人力還有他們的因應方案來做一個

瞭解，同時跟中央取得比較好的一個解決機制，雖然在 103 年才會面對，我想我們現在必須著手解決這方面的問題。

童議員燕珍：

對，因為這個馬上面臨就要發生的事情，所以要及早做準備，至於我們護士荒的問題，你會不會擔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

童議員燕珍：

尤其在偏遠地區這個護士荒的問題。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護理訓練的人力一年有 1 萬多，應該是符合市場需求，可是因為工作上的各種條件，讓他覺得很難以承擔下去，所以他們的離職率、轉換工作率很高，大部分現在都跑到醫美，甚至醫師連精神科都去做醫美的也有，這是現階段包括從中央訂政策到健保的給付，把醫療的整個制度都扭曲掉了，以我的觀點來看，事實上救急不救窮的話，其實急診的某一些疾病不應該納入所謂的總額，應該無條件開放，這樣醫院才會打開他所有的不管人力也好、病房也好，因為給付沒有問題，他就會做。現在很多都被三、四、五症度不是很嚴重的疾病塞爆了急診，所以在民衆的轉診方面也必須做一個解決，這其實是全面性的問題。〔…。〕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延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最後問你一個問題，你剛提到醫美，其實針對剛剛你說的，精神科的、皮膚科的、內科的、外科的、耳鼻喉科的統統都要做醫美，好像不做醫美就不是診所、就不是醫院、就好像沒有人去了，我覺得這樣一個把關的問題，衛生局有沒有什麼特殊的把關，因為很多的受害人，到醫美診所不是真正的醫美整型外科醫師，或者是皮膚科醫師，結果都已經受到一些傷害的又不敢聲張，怕說讓所有的人都知道我去做美容整型，像這樣的狀況，我們有沒有什麼把關的機制？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在中央對於醫療美容這一塊，沒有一個專科或者認證的制度，所以這造成我剛講的，精神科醫師都有去做醫美了。現在面臨的問題是各行其事，在我們來講，我們地方主管機關只能夠依醫事法或者相關的法規去規範、去瞭解，但是一般的消費者如果不清楚的話，當然自會產生費用的糾紛，事後可能的一些包括麻醉，最近一個案子又出來，麻醉或其他的一個滿意度的問題，其實都會到我們這邊，所以如果中央沒有規範之前，其實

我們在目前來講，也只能依照相關法規，去對這些醫療美容的主事者，去做一些類似說規範，但是實際上他的成果必須要按照實際發生案例，還是個案來解決，目前是這個樣子。〔…〕其實我是在衛生業務主管，就是衛生局長和署長的業務會議當中，我會提出來要求他們說，是不是及早去了解這一塊的業務上面，必須去做一個清楚的規範，要不然你等到大的事情發生的時候，後果不堪設想。〔…〕這個是一定的。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童燕珍議員，現在請林富寶議員發言。

林議員富寶 :

大會主席蘇議員、保安小組各位首長、主管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受到鄉親的陳述，跟我們警察局交通大隊有幾件事情要請教一下。但是我首先要感謝警察局長，局長這幾年在高雄市，也要感謝我們旗山分局長，在這次媽祖文化節遶境活動，派警力維護安全，很感謝大家，大家都忙到晚上一兩點、兩三點，很感謝；也要感謝環保局李局長，謝謝，你們這次派那些人力真的不錯，鞭炮一放過去，馬上就清得很乾淨，很感謝。

首先我要請教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你們的大隊是不是跟警消一樣，分幾個大隊？分幾個分隊？一個大隊分幾個分隊？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目前是 16 個分隊。

林議員富寶 :

16 個分隊，我們旗山是屬於岡山…。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旗山本身有一個分隊。

林議員富寶 :

岡山一個分隊，幾個大隊？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一個大隊。

林議員富寶 :

我們旗山是屬於岡山分隊管的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不是，他是五中，第五中隊。

林議員富寶 :

五中，第五中隊。

我要請教一下，你們交通隊要去哪裡取締都是 ok 的，沒關係，但是那天有老百姓陳情，你們岡山那裡真的都那麼安靜嗎？岡山真的都那麼安靜嗎？因為有很多問題，你們岡山分隊是不是因為人情的關係，跑來我們旗

山取締，旗山就有分隊了，是不是因為我們旗山分隊大家都吃飽閒著不工作，所以一定要你們岡山的人來支援，是不是這樣？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不是這樣說的，感謝林議員對交通的重視。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我們旗山分隊真的很努力，非常的努力，在我們內門宋江文化節的時候，內門觀音佛祖聖誕遶境的時候，旗山分隊還在那裡取締未戴安全帽，這樣有沒有認真？我們旗山那麼認真，怎麼還需要岡山分隊，這都有證據的，今天人家都來我的服務處說，這有需要嗎？我們旗山就有了，有需要岡山來這裡嗎？我也跟他說，我也說這樣也可以。但是岡山來到這裡，那旗山不是就休息了，但是旗山真的很認真。

還有一個陳情的，我們的杉林里長…。我請教你們大隊可以去產業道路取締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目前分隊來講是以市區的重要幹道為主。

林議員富寶：

如果去產業道路，在那裡等待那些老人家從田裡回來，沒戴安全帽的那些，那個有算數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事實上我們不鼓勵同仁這麼做。

林議員富寶：

他們就這樣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因為事實上是以前那個地段交通…。

林議員富寶：

你們取締未戴安全帽，本席都不反對，我也曾經被你們照到，我也有去繳罰單，沒有關係，因為有時候旗山街上不好停車，我騎摩托車只戴個鴨舌帽而已，被你們拍到，你們的警察照到我，我也自己去繳，去六龜跑行程超速，我也乖乖去繳，那都無所謂，現在就是說，鄉下地方不比市區，鄉下地方的產業道路，兩、三米的道路，還是中午要回來的時候，結果你們分隊，你們交通警察同事，在產業道路那裡拍照、捉沒戴安全帽的，你認為合理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不同意同仁這麼做，因為違規取締是…。

林議員富寶：

不同意，你也要稍微宣導一下，你不要在溪洲那種產業道路，如果說是

在大條的馬路上，我很贊成，在大馬路上取締闖紅燈的我也很贊成，但是有時候鄉下地方，岡山分隊的工作就那麼多了，現在油又那麼貴，你還故意開一輛車來旗山，在那裡測速，你認為這樣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岡山、旗山都是屬於五中隊。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按照我們的規定，當然車道地點是由他主管來決定，如果說有特殊的狀況的話，經過中隊長同意，他可以越區來執行這個測照。

林議員富寶：

越區我也知道可以。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但是一定要報大隊的勤務指揮中心，還有向執法組報備。

林議員富寶：

為什麼要這樣？岡山都不用了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中隊長他可能…。

林議員富寶：

還是我們旗山人比較不守規矩，需要別隊的來支援，是不是這樣？還是旗山分隊大家坐在那裡不工作？就是這樣而已嘛，否則何必需要你們岡山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去年 A1 的死亡交通事故，251 個當中，我們旗山是排名第四名，鳳山、岡山、湖內，過來就是旗山。

林議員富寶：

那種都沒有關係，事實上 A1 的車禍和你們取締的關係沒有很大，因為我們鄉下人比較愛喝酒，我們鄉下的路比較大，所以比較容易出車禍，因為我們鄉下的交通號誌比較落後，像上次我那天請交通局去勘查而已，一個號誌叫他改一年也不改，今年又一個 A1，所以說是因為我們鄉下地方，城市和鄉村的落差，因為設備不好，所以引起很多的車禍，所以 A1 的車禍不是你取締的成果，本席認為跟那個一點關係都沒有，你知道嗎？

我今天是要凸顯，因為各司其職，他們消防隊也是各一個分隊一個中隊，有緊急的事情互相支援是應該的，因為我是認為旗山分隊就已經這麼努力了，光一個內門的觀音佛祖聖誕遶境活動都在那裡照未戴安全帽的了，一個遶境活動一、兩萬人在那裡走來走去，為什麼你要去拍照取締未戴安全

帽的，那種觀感很差你知道嗎？內門的主委一直反彈得很厲害，叫我一定要來問爲什麼？一個內門的熱鬧活動，照理說你應該是要去維持交通，你不是來取締，你們可以勸導，你不要在那裡拍照，我這樣說對嗎？大隊長。

所以我們旗山在辦活動的時候，我才拜託我們旗山汪分局長，拜託一下你們去跟交通隊說一下，不要旗山在辦活動時，有內門的前車之鑑，還在那裡拍照取締未戴安全帽的。

所以說既然旗山已經這麼努力，連產業道路都去取締未戴安全帽的，你想，所以我想如果這種事情應該可以減免就減免。你說的理由我都知道，但是我們不一定要照理走，我們的常理也可以稍微轉個彎。

還有一點，剛才我們說到哈雷，雖然那是警察局的哈雷，但是民間有很多重型機車大隊，這個重型機車大隊，不知道你有沒有注意到，每個週六週日，從我們旗山台 21 線，沿路開到玉井去，我們鄉下的老人家都快嚇出心臟病了，怎麼辦？事實上，坦白講，他們要 high 是他們的自由，但是他們的開心，他們的發洩，終究不能影響別人的生活品質嘛，大隊長，我這樣說對不對？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完全正確。

林議員富寶：

但是每個禮拜就是這樣二、三十台呼嘯而過，一台摩托車的分貝大概超過 100 分貝，你想一、二十台一起來，好像飛機開過一樣，鄉下的那些長輩，騎摩托車在旁邊都會倒下，那會昏倒，那會心臟麻痺耶。關於這點，你們一定要去勸導，他們要怎麼 high 沒關係，但是經過市區是不是把他們的消音器先裝上，等他們到固定的地方再把消音器拔掉嘛，他們的消音器是不是都改過？是不是有？滅音器——消音器，你聽得懂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他如果把消音器拔掉，是違反交通安全管理處罰條例第 43 條的規定，我們對於這部分，我們會加強來取締。

林議員富寶：

你說的我都知道，但是有沒有就是零，你們也不用取締，你們可以拜託他們，因爲那裡有車的主人，我們會有他們的資料，我們可以去跟他們講，經過一個鄉村，經過有人的地方，拜託一下，把他們的聲音降低，事實上，我自己遇到我都會怕了，何況是那些長輩，有些長輩騎腳踏車聽到聲音就倒下去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分局也做了很多事情，我們去年各分局也對轄區這些機車行這些業者，也辦了很多座談會，會上我們要求他們不要替他們改裝。

林議員富寶：

因為這一、兩年來開放後，我不曾聽到有人在取締車隊，到目前為止我還不曾聽過，所以說我們那裡的鄉親要拜託我們的警察單位，這個東西一定要稍微去勸導，跟他們車隊的那些人做良心的勸導，經過有人住的地方，不要說市區，有人住的地方是不是把他們的車速，把他們的音量壓低一點，音量應該環保局，這個分貝是你們管的嘛，有時候配合警察局勸導一下，像這樣真的很危險，因為鄉下是一個很安靜的地方，一下子二、三十個呼嘯而過，像飛機一樣，那樣老人家的心臟會受不了，拜託我們的大隊長稍微勸導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林議員。

林議員富寶：

現在我還要建議一下警察局，因為大家都知道議員有建議經費，不只你們警察局而已，很多單位，大家都要拿來給議員簽，事實上，坦白說，議員在我們那個鄉下地方，1200 萬實際上沒多少錢，你想你們警察局分 200 萬，學校分 200 萬，我們鄉下地方那麼廣闊，一個里，主席，我們那裡一個里分不到 10 萬，一個里長分不到 10 萬，我說真的，一個里長分不到 10 萬，常常聽到你們的主管說，你拿去給議員簽，我中午要出來的時候，有個人打電話給我說：「議員，人家說你簽一下就有錢了。」我說：「我又不是市長，簽一下就有錢了。」後來我才了解，是不是要用議員的建議經費，沒有關係，我如果有都 ok，但是如果我沒有的時候，我就會得罪人，所以我要拜託一下，你們那些主管不要老是說拿給議員簽，因為議員沒有那麼多經費，1200 萬在鄉下來說，我算過了，旗山山區不算，六個鄉鎮，100 多個里，警察局也要，教育局也要，扣一扣，里長還要有基層建設，一里分不到 10 萬，哪裡還有剩餘，因為你們的監視器，譬如說這次六龜分局，我就拿了 100 萬給他們裝監視器了；你們交通隊在我們旗山，我也跟你們的分隊長說你們內部的設備也 ok，但是我既然答應別人了，你又跟別人說，又來跟我說，我如果不給他們，我是不是就得罪人了。所以我要拜託一下，我如果有什麼都 ok，拜託你們分局長跟主管說一下，不要每項都拿給議員簽，拜託一下。

還有一點，我要拜託衛生局何局長，你坐著就好，因為我們現在縣市合併，合併之後大家可能都認為高雄市有勢可為，所以我們溪洲那邊有人在反映，因為內門和六龜很多地區都有醫療站，但是在溪洲，溪洲的人口也算是還好，我想建議何局長，是不是可以納入考慮，我們旗山衛生所是不是多一個，如果可以的話，我們的溪洲再設一個醫療站，讓溪洲那邊的長輩方便，不要再浪費時間，再來回奔波，看是不是可行，溪洲那邊也有很

多閒置的社區，你可以用社區來做一個醫療站…。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林富寶議員，現在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保安小組的長官，大家午安。首先，本人擔任議員，今年也已經第十年了，時間飛逝，小時候說的光陰似箭，我覺得光陰好像不是像箭而已，應該是歲月如梭，比太空梭還快，我記得我當時還很年輕，但是現在都不好意思說自己年輕了。但是這十年，經過幾任警察局長我也沒有認真的算，每一任都有他優秀的地方，大家都有自己的專長特質，蔡局長是我認識接觸過的局長裡，我覺得，現在要當政務官也好，民意代表也好，不能說我就比較會做事，比較不會說話；也不能說我就做事比較認真而已，比較不會做人，現在政務官要當主管，要有專業、也要會溝通、也要會做人，應對進退，蔡局長是這三樣裡面都能夠很平衡、很均衡的所謂政務官的人才，特別是警察局，我認為說話像人話就好了，不要說有些當官的，有的當民意代表的姿態很高，有的當警察局長的姿態也很高。

蔡局長真的是我們接觸過的局長裡面最人性化，但是治安又能夠維持得很好，所以不會認為像是個衙門，這是這幾年來我個人的感受，我不代表其他議員的感受，我自己個人這十年對蔡局長也算稱讚，也很敬佩，也很不捨，但是人就是這樣，天下無不散的筵席，就像人生也是這樣，出生就註定死亡，這是一定的，一定有去有來，這都很正常，所以沒有什麼好留戀的。我常常在說，去參加公祭，如果長輩七八十歲、八九十歲的，子孫當然不捨，但在那個年代活到七八十歲、八九十歲的，在他們那個年代活得有多痛苦，我認為實在應該辦音樂會替他們歡送，替他們高興，替子孫高興，替我們的長輩高興，生命死亡都是很固定的，官場也是如此，我在此依我自己個人，我說的每個人的感受不一樣，但是我代表我個人這十年的觀察，我認為蔡局長是這裡面，這樣的一個政務官，可以說領導力，整個做人處事，應對進退可以說是第一名，這是我個人的評鑑，我還是說，這是我個人的評鑑，不是自己說自己很厲害要幫人家評鑑，我個人自己的觀察心得，在這裡公開，跟蔡局長祝福，也謝謝過去對我們高雄治安的努力和領導，跟他謝謝，大家鼓掌一下，謝謝蔡局長。

第二、警政也是有人就有事，永遠不能解決，我之前有問過交通大隊，有提到警察，當然交通有很多事項，我們好幾個在交通有提到，我之前有提到說，當然取締罰單最主要是維護交通安全，取締罰單要照相是希望他減速，最主要不是要開罰單，所以我們為什麼會提早跟他說「前有測速照相，請減低速度」，這就是不希望開單，希望你減速，希望你安全，這是我們的目的。雖然酒醉駕車是高居我們第一名，車禍率也是第一、死亡率 A1

也是第一，所以說我們現在處罰也愈來愈重，我們也在這裡公開再講一次，就是我們的好朋友市民真的不要酒後駕車，現在去找議員，以前去找是讓你坐在那裡只是沒有上手銬而已，也是一樣要在那裡坐，如果在那裡坐著等函送，人在那裡等，等到檢察官說人不用來等開庭，所以也不用去拘留所，現在不行了，人要隨案函送，所以找神仙也不行，如果被抓，就是要去拘留所一個晚上，因為酒醉大都在晚上，都在 8 點 9 點吃晚飯的時間。關了一晚上，隔天還要罰一、二十萬元，真的划不來，如果坐計程車是坐不完的。所以我公開說明，不是我不幫忙，這也是民意代表沒辦法、沒能力去關說。如果有喝酒，那就坐計程車回家，在此公開說明一下。

當我們在推動自行車安全時，我最怕看到騎自行車時被撞而死亡的情況，這是我們在推動環保運輸時，最痛的一個過程。我們一直希望尊重人行道安全，自行車道的安全，一直在推動。我有提到一個很原始的問題，就是斑馬線要讓行人走。同樣是紅燈，如果行人要走就優先，讓行人先過去再開過去。我之前提過，有個法官去德國念書，他太太是五權國小老師。去到德國，隔天出門買菜，看到車來就停下來，這是台卡車，這台卡車在他面前停下來，他還是不敢過，這司機請他過他才敢過，他說他當場淚流滿面。這是很普通的事，他怎麼那麼感動？這是文化水準的問題。最近，我和女兒騎自行車過馬路，我是要讓人，但我不曾被人讓過。有一次，一位開車的竟停了下來，前兩天的事，我女兒感動得快哭了。在台灣特別在高雄，我之前曾推動過，我曾賦予交大一個任務，因為法律規定本來就這樣，但法律是一回事，讓人民的素養提升，有時要個教育過程。這學校也有教，第二步就拜託警察教，這教不是開罰單，我常說，不是要開罰單，目的要開勸導單，本來要罰的我們不罰，先加以勸導。到底警察有勸導嗎？我認為要開勸導單，我請問交通大隊，最近一年開了幾張？沒有禮讓行人的，開了幾張勸導單？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隊長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關於自行車違規，我們在今年 4 月訂了個實施計畫，專案來處理這部分。從 4 月 1 日開始，我們做了個宣導，從 7 月 1 日開始取締。

吳議員益政：

今年 4 月 1 日？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4 月 1 日開始宣導。

吳議員益政：

開幾張勸導單了？都沒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很抱歉！我手上沒這數字。

吳議員益政：

4月1日到現在，你認為有嗎？大隊長，就算4月1日開始，以警察局而言不應該。我不怪任何人，但是大家要注意，我從去年開始講了好幾年。當然，那時你還沒有到，我一年前就說，要開勸導單，半年之後，你說開了幾張勸導單？半年後我教育之後，你開始要開罰單，可是政策也沒照做。我認為我們追求一個政策是一系列的，包括現在蓮池潭在開氣候變遷的國際會議，這不單是環保的問題。交通安全如果行人安全，大家才會去搭捷運、走路、騎自行車，才會減少對石油的依賴。那是整個環境一系列的，那不只是開罰單那種小事，而是推動環保，讓行人安全的工作。

大隊長，可能他們沒交接給你，之前的大隊長。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那宣導之前，在100年時我們取締了25件。

吳議員益政：

去年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去年100年時1月1日到12月31日，共取締了25件。

吳議員益政：

我希望你們開勸導單，你們沒開百姓不清楚，你用說的沒用啊！你開單了，他們會怕嘛！如果你開勸導單，他們會很感謝呢！你要先教而後殺嘛！我要你累計開多少張，可能上百張、上千張。這表示交通警察有執法，開1,000張以上，我不相信在路口就抓不到，開了1,000張的勸導單再開始罰。這做法在台灣是沒有的，在高雄如果在人行道遇上車，車子一定要讓行人，不論誰是紅燈、綠燈，你在人行道就讓行人，我覺得如果高雄市讓人有這種印象，這樣高雄的水準才會提升。請大隊長把這當作一個重點，我常說警察的工作很多，我們民意代表也很多事情，大家都很忙，不要說說又不算數，要做就要有效率地去做，拜託大隊長好好去執行。或許你有你的方法，你也告訴我你的方法啊！看怎麼做更好，我也沒問題，如果你的方法，可以讓高雄市全部開車的人，碰到人行道和行人，都會禮讓。使得高雄市成為禮讓行人的城市，我不知道你任期是半年或一年，或許很快就高升了，我希望在你任內，可以完成這事，大隊長，可以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全力以赴。

吳議員益政：

我們兩個約定做這件事情，其他事情大家互相鼓勵就好。請坐。

第三個，我要請教關於瓦斯的問題。在荅雅區、新興區有很多舊部落是透天厝，沒有自來瓦斯，要叫桶裝瓦斯。而桶裝瓦斯在城市裡是很重要的角色，可是我們法規規定，可以訂 120 公斤就是 6 隻。一個營業店只能放 6 支，你看哪間瓦斯行是放 6 支的？怎麼做生意呢？一個住家至少也二、三支了，要怎麼叫呢？有些店家弄個小發財車或卡車，把瓦斯桶放在門口，這樣就不是固定場所了，就合法了。我認為如果法規不完善，消防局要加以修改。我問過了，消防局陳局長，關於公安的問題…。

主席（蘇議員琦莉）：

吳議員，不好意思，在陳局長答覆之前，我們先處理一下時間問題。現在時間是 5 點 58 分，我們時間延長到登記第一次發言議員質詢完畢再散會，謝謝。消防局陳局長，請答覆。

吳議員益政：

過去這三、五年來，瓦斯店的公安事件有幾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瓦斯店沒有。

吳議員益政：

沒有嘛！是因為規定 6 支，所以沒有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向吳議員報告，關於瓦斯店的中央法規，我們都有建議要修改，但一直沒有修改。規定是 6 支，營業者經常反映，這樣沒辦法應付住戶需要。

吳議員益政：

如果鄰居檢舉，那一定不合法，你們一定要開單嘛！不能說你們有錯啊！如果放多了，也真的很危險。但如果 6 支，完全不符合生活需要嘛！一般住家至少兩支，一支煮茶、一支用來洗澡嘛！我想我們常在修中央的法，中央不見得比我們行，現在有很多制度，請立法委員去說啊！我常說有工作就去做，如果立法委員不去做，是可以找他算帳的，但你如果不說，他不知道。所以說消防局長，在近期內加以修法，我可以替你寫，一天就完成了，你寫寫送到市政府，請市政府支持不分黨派的立法委員去提案。大家會覺得瓦斯車危險，沒人敢坐，可是在日本、香港，全都是瓦斯車呢！

現在計程車都要裝設成瓦斯車，所以這是觀念問題，當然安全是最重要，我覺得營業者應該懂得安全，我查過數字，過去五年到六年幾乎是零，沒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益政）

有公安事件，每個家庭瓦斯都二桶、三桶，有的是因為燒炭自殺或是爆炸，反而住家使用不安全，而營業者較懂得安全，我覺得與其這樣不如去面對它，如屋頂違建我搞了好幾年，上禮拜中央正式通過地方都委會，通過屋頂透過太陽能不可增高，給它容積不計容積，給它高度解除，這也是地方發起的，中央起初也是不准許，…。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提建議案，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吳議員益政，我們明天上午 9 時 30 分繼續開會。

散會（下午 6 時 1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 時 35 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今日的議程繼續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

主席、保安部門所有的政務官，蔡局長，非常感謝你，你來到高雄市已經四年多了，聽說後天就要高升了，四年前你到本市接任局長的時候，我就說你會馬上高升到警政署副署長，每個人都會高升到署長的位置，我先祝福你。我也感謝你，在這次總統與立委的選舉中，本席被恐嚇，而且這件事非常的奇怪，差不多都是在嘉義地區使用公用電話打的，這個案子也鬧得很沸騰，後來這個案子也破了，當事人被移送地檢署，由小港的某個前任的議員親自帶來跟我道歉，說他被人煽動、被人利用的，這個案子後來破了，不然他們還恐嚇我，畫了我每天行程的路線圖，幾點我會到哪裡等等，我先跟我們的分局長及所有相關的調查單位感謝。

我要請教蔡局長，我記得你剛剛就任的時候，我在台北市議會的好朋友就打電話跟我交代，說你在台北市就當過警方的高階單位，說你做人很正直，我曾經問過你一句話，不知道你還記得嗎？我說當時阿扁當總統的時候，那時的台北市長兼國民黨的主席馬英九先生，公開說「子彈已經上膛，一切準備好了，要讓他一槍斃命。」你跟我說這是屬於言論自由，局長，你可記得你剛上任時，我質詢你，你給我的答覆是這樣，請局長指教一下。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謝謝鄭議員的指教，我記得那時的這件事，但是當時我是回答，我沒有當場聽到，不知道他說的用意及立場是什麼？

鄭議員新助 :

這件事是經過電視現場轉播，像人家恐嚇我的案子，你都有辦法在所有的分局及警察人員的協助之下，很快地就在朴子抓到犯人，你跟我說沒看到，電視統統有報導出來，貴局的同仁應該有看到，他公開在媒體講：「子彈已經上膛，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結果公開恐嚇，當時的總統是陳水扁，就算你沒有看到，但是你的屬下及今天列席的人，大家都知道，如果你說沒看到，就是在說謊，你看看這樣有犯罪的嫌疑嗎？請教局長一下，你現在已經要高升到警政署了，以後也會遇到這種事。如果這樣公開恐嚇元首說：「子彈已經上膛，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電視也轉播

過，這句話流傳到現在，你看這樣有違法嗎？就算你沒看到也好。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如果像議員所說的，如果有具體證據，當地的治安機關也能提出恐嚇的報案，就可以受理，受理與否是檢察官的認定，整個事件只能把相關的情資資料蒐集，拿給檢察官。

鄭議員新助：

謝謝指教，這句是學馬英九的「謝謝指教」。我就想不通，當今的總統都罵不得，臉書也不能寫，本席公開叫他「馬英九」，NCC 開單告發送到有關單位，新聞局現在屬於 NCC 在管的，說是違反善良風俗，要叫馬英「九」、不能叫馬英「狗」（台語），你看馬英「狗」（台語）跟馬英「九」有差別嗎？請教你，你已經要離開本市，我聽不到你的訓示了，我請教你。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馬英九跟台語的，只是…。

鄭議員新助：

叫馬英九，那個九一定是這樣嗎？阿「狗」兄哪有人叫阿「九」兄，阿「九」就是在罵人，一、二、三、四，五、六、七、八、「狗」（台語），哪有人說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你常常答覆 99 年度貴局……，不論是衛生局或消防局，都答覆「狗十狗」（台語）年度預算，沒有人說「九十九」（台語）年度預算，本席當三屆議員，都沒聽過這樣的，你說我違反善良風俗？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想這種叫名字的方式、方法、言論、語言，個人表達我們都充分尊重。

鄭議員新助：

充分尊重，「見鬼兼喝水」開單告發我。不行的！台灣人不能叫「馬英狗」，為何他當台北市長及國民黨主席，公開說子彈上膛、準備好了、一槍斃命，本席問你，你剛就任沒多久的時候，你跟我說這是屬於一種言論自由，沒有實際的行動，本席等一下如果遇到馬英九，他現在從國外回來，我跟他說「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這樣有犯法嗎？本席在議會殿堂說的，遇到他我也要讓他死得很難看，子彈已經上膛，一槍斃命，這樣有違法嗎？請你明確的答覆本席。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要看他有沒有實際著手行動或者預謀，如果有這些的話…。

鄭議員新助：

主席你記好，他說要看有沒有預謀等等的，以後如果在高雄市有人跟他

嗆聲，警方不能逮捕人喔！雖然你要離開接任新職，但是我先跟你說，以後如果馬英九來到高雄市巡視，有人跟他說要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不得逮捕喔！主席，拜託！你今天做主席，我親自問他，他這樣說的，馬英九來到這裡，比照阿扁來到這裡，紅衣人圍起來，來嗆聲等等的，甚至在高雄市議會後面掛著總統的相片，前王齡嬌議員拿樓梯要把它摘除。藐視一國的元首，現在被關在監獄，你說沒有政治的操作，把我打死我都不相信，你知道的，那時國務機要費正在炒作，所有的媒體炒作了二、三個月，結果國務機要費第一審判無期徒刑，現在卻判無罪，誰能還他清白，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現在還關在那裡，馬上被關死了。我在這裡跟民政黨的執政各局處首長說，除了陳水扁，沒有人能打倒國民黨的人當總統，不用吹牛了，所以我拜託代理主席菊姊去探監一下，也沒有過分。

另外還有一點，我拜託一下，關於路上的紅線，這個跟交通局也有關連，路上的紅線如果很長，像剛剛在下雨，有人在路上攔車，計程車司機能夠在那裡載客人嗎？雨在下，有人站在禁止停車的紅線地方舉手攔車，這樣可以停嗎？請教你。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想紅線是一個法制規定，但是如果是急迫性或者下雨，衡量權責之內，應該是可以考量。

鄭議員新助：

本席接到一個陳情案，太陽很大，他站在紅線上，前後都沒有畫線，計程車停過去載客，結果被警方照相、告發，主席，你看這樣有理嗎？你今天當保安小組的，坐在上面，類似像這樣很長的紅線，你要叫那個人日正當中站在白線的地方舉手攔車嗎？計程車載了就走，後面警察就吹哨子，立刻開紅單，我看現在油電雙漲，我都一再建議微罪不舉，我從當議員到現在，跟你共事了四年多，我一再強調錢很難賺，計程車想賺 1,000 元，就得跑 16 個鐘頭，坐到長痔瘡。若是闖紅燈、飆車、違規的，就盡量開，要開多少我都沒有意見，甚至酒駕的；像這種，不要啦！計程車到我那裡，他的太太拿著紅單，眼淚直流。紅線是不能停車，他又不是停車在那裡，而是客人攔車，計程車可以不理會直接開過去嗎！等一下又被告發，去消基會說不載他。這一點拜託你，你後天就要升官了，本席沒有去祝賀你，不好意思。希望這個可以交代下去，類似這種的，通融一下好不好？好，謝謝。

請教衛生局長，今天的媒體還有報導，目前在台灣國內，所有的自殺案件，差不多幾件，兒童死傷幾個，請教何局長。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全國沒有，我沒這個數字，我沒看見。

鄭議員新助：

23 件，兒童死 10 個，光小孩死 10 個。衛生局，請教你我們政府有一個救命專線幾號？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1995。

鄭議員新助：

撥出去時，你自己試試看，本席一再要求，若沒有硬幣可投，這支專線還是要可以救人，至今都還未改善。這是屬於市府另一個單位的，救命線不一定要有電話。現在高雄市又發生小朋友自殺，這小孩是無辜的。我記得阿扁總統時代，說木炭漲價，豬不會騙人，種種自殺的很多。光是今年度，到今年度質詢為止 23 件，小朋友無辜死的將近 10 個。局長你的看法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從上星期新北市 4 個，爸爸、媽媽、小孩一起自殺，我有交代我們社區心衛中心，這種事情稍微會傳染。意思就是大家受到生活上，不管經濟、生病等壓力時，報紙報導很大的，可能一時之間就會有很多。

鄭議員新助：

沒有錯，會傳染。很多打電話來的，我不敢說我服務多好，領便當的是愈來愈多，下午領便當的愈來愈多，表示他生活困難，油電雙漲，每一樣都漲價。開門七件事，衛生局長開門七件事是什麼？這以前你讀國中就讀過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柴、米、油、鹽、醬、醋、茶。

鄭議員新助：

好，這七件事都漲價，連衛生紙、洗髮、肥皂，一切都漲價，已經倒退十七年，生活很困難，尤其是自殺防治專線，要有耐心。1995 本席在大會開始時就建議，沒有硬幣可投時，要會通，結果不是。要自殺的人，哪還有心情去 7-Eleven 換硬幣打電話。你看這有沒有辦法修改一下，主席，這很重要！要自殺的人，要求救，心理恐慌，沒有硬幣可投，不會通，怎麼有這樣的設定呢？保安小組，這要拜託今天的召集人，想辦法看能不能改善，局長你的看法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我看主辦單位，若是衛生署，我會在衛生署的會議裡面建議。

鄭議員新助：

不要再應付我了，騙和尚罪是很重的。那是局長沒騙我，不然局長若騙我，罪很重，不然警政署副署長升不上去。要改善一下，讓人家不管什麼電話，只要是求救的訊號，能馬上打馬上通，還要是台語流利的。我曾經打電話去，我說我鄭新助議員，他不認識我，問哪一個鄭、哪一個新、哪一個助，我這個和尚全台灣就只有我而已，卻還不認識我，這表示政府對這個聯繫，尤其是對這個，一定要特別重視。聽到自殺，我很心酸，當然社會局也有責任，但是自殺的、心理的，包括我也都憂鬱症。你知道我都在貴局拿藥吃，吃幾十年，吃到那一天夢遊，晚上爬起來跑到主持的電台，被人家說瘋子。憂鬱症的藥吃很重，看時間，2點50分了，3點要上節目，穿一穿趕快去上節目，連我都瘋了，你看看！所以拜託衛生局，對這種心理上的輔導種種的，社會局只是補助而已，但是他們心理上會感染。我跟你保證，這幾天會連續自殺，會繼續再發生，你的看法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那天報紙報導，我第二天就交代我們主管會報裡面，心衛中心要注意這個情形。最近高雄市有幾件也同樣是這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1分鐘。

鄭議員新助：

不好意思，這很重要。醫生看病，我都在貴局看，檢查身體，醫生看病時，不用儀器，直接看，看得出他的疾病嗎？若沒有由病人自述。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一些情形，病人若有說，可以參考。但是基本上醫生…。

鄭議員新助：

沒有，若沒有用醫療，就光看，看得準嗎？像神仙一樣，看透五臟六腑，看得過去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是患者陳述症狀，醫生看完再幫他檢查。

鄭議員新助：

你說的相反，等一下給你答覆。北監的醫生一再發布，說陳水扁都是感冒，結果去署桃，說血管要裝支架、膀胱長瘤。我去面會，他也說胸悶痛，要去大號、小號會昏倒，他說沒有關係，醫生看都正常。你看台灣有這個技術嗎？直接看病能看穿五臟六腑，請你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如果是這種情形，還是要做進一步的檢查才有辦法去了解，到底他所陳述的症狀是有還是沒有…。〔…。〕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鄭議員新助，現在請蘇議員炎城發言。

蘇議員炎城：

大會主席、各位主管、各位議員同仁、各位先生、小姐，大家好。第一張，這個阿公店溪河川的污染，非常非常的嚴重。所以我們從數據上可以看得出來，100 年度水質變差的河川，有統計出來。阿公店溪總長有 29.7，污染的程度在 99 年是污染 20.2 公里，100 年就 28.7。所以等於整條河流都有可能全部污染了，從相片上看起來，水都變成黃色的，土黃色的。在污染這麼嚴重的情形下，你們環保署在 2 月公報，高雄阿公店溪為台灣污染嚴重的河川。99 年阿公店溪的水質嚴重惡化，長度從 99 年的 20.2 公里，增加到去年 28.7 公里，整條河川長達九成六的河段，都是嚴重污染。環保署在 100 年 12 月，當時阿公店橋下，鋅高達每公升 20.8 毫克，鋅主要是用來防止電解生鏽使用的材質，當然 6 月更高達每公升 37.9 毫克。砷是另一種有毒素的金屬物質，請問局長，有長期推動阿公店溪、典寶溪、二仁溪、鳳山溪等巡守工作，並列管水污染 2,095 間，處理違規的業者，為何阿公店溪污染會更加嚴重呢？甚至可能導致毒米，因為有的用這個在灌溉導致毒米危機的傳說，是否有更有效的改善方式？第二、請問附近農田抽驗結果為何？是否有遭到污染的情形？當然環保局李局長到任以後對環保的推動，對你付出的能力給予肯定，因為一個環保不能有水污染，空氣好，尤其高雄縣市是一個重污染的城市，小港、包括工業區那是很污染的東西，但是大致上在這一方面，你處理得不錯，大家對你都有好口碑，但是一個美麗的城市，如果河川沒有整頓好，這個美麗城市是不是會打折？我們不要常常說來發展工業，我們還是要發展觀光，但是發展觀光最重要的一個步驟，就是必須把我們的環境美化，把我們的水質弄好，對不對？你看那一個比較先進的國家，我們也常出去考察，我們所看到的人家的河川，真真正正的水就是水，沒有變成土黃色、污染過的水，所以這一點等一下再來解釋，希望做個加強。

有關 100 年度下半年度緊急救護有 6 萬 2,698 件，送醫人數有 4 萬 8,260 人，其中 1,022 人在緊急送醫到院前心肺功能已經停止，死亡率 2.1%，經消防人員急救成功 159 人。本席在第 1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 100 年 5 月有提案，建議救護指揮中心接獲報案疑似無生命跡象需增派一名救

護人員，請問局長，本市 100 年的下半年度達到 1,022 人在送醫急救的過程中心肺功能已告停止，是否受理報案之後都有評估增派一名救護人員，一名做急救，另外一名操作人工呼吸球，以提升病患的存活率。

等一下請消防局局長再一起回答，當然救人是分秒必爭，每一分鐘都很寶貴，當然本席是說人受傷，還是車禍也好或是急救也好，你只有一輛救護車、一位司機跟一位隨身人員，你又要人工呼吸又要做 CPR，那絕對是不夠人手的，你一輛救護車起碼要配備三位人員，一位開車司機，但是另外一位做 CPR、一位壓人工呼吸球，這樣才能達到救人的目的，不然我說實在的，已經拚去救人，但是短短幾分鐘、短短幾秒鐘，這個運輸過程當中、救護過程當中，急救不得已送到醫院已經腦部缺氧就往生了，那何必勞師動眾，生命是無價之寶，用錢買不到，所以這一方面我們也希望 you 重視，等一下再一併做個回答。

警察局局長，我肯定你在這幾年來為大高雄市的付出，當然治安會那麼好、交通會那麼順暢，完全是藉著你的經驗、藉著你的專業、藉著你的智慧、你的能力才有辦法把我們高雄市的治安提升、打擊犯罪、預防犯罪，讓高雄市市民有一個安和樂利、一個平靜舒適的家園來過生活，你的付出，本席在這裡做一個肯定。當然公務人員對於長官怎麼做調整、怎麼調動是順意服從，而能夠去警政署當副署長也是一個新的開始，當然我也希望你用你在地方的經驗——在高雄市努力的這些經驗、專業、專長，可以去警政署指揮全國的警政，藉由高雄市的經驗可以帶動全國的治安不要惡化，可以提升治安的品質，我相信這是大家的期待，本席在這裡恭喜你，也感謝你在高雄市警察局局長的這段時間，為高雄市付出那麼多，本席再次肯定你的付出。

現在請問交通隊大隊長，鳳山分隊，隊長，你先坐下來，鳳山分隊合併以後，車禍處理人員的人數在 3 月 29 日貴單位提供給本席的有 14 人，但是 4 月 16 日再次提供資料變成 23 人，當然這要請大隊長等一下說明目前實際人數，從事第一線車禍處理人員的人數有多少？ 3 月 29 日提供的鳳山分隊 14 人，4 月 16 日提供的變成 23 人，你看三民二分隊，3 月 29 日你們提供的 27 人，4 月 16 日提供的變成 25 人，當然在這個當中是有差距。我服務處在 101 年 4 月 16 日晚上 8 點有打電話去問鳳山車禍處理小組，確定人數只有 14 人。第二、鳳山車禍處理小組人員的編制因為嚴重不足，沒有考慮輪休的問題，更因無法立即處理車禍導致民衆等待時間過長，造成交通紛亂及民怨，一個車禍總是希望趕快處理，把現場移開，然後讓車輛能夠順暢，但是人員不足的情況下，當然會在那裡等，在等的過程中就會堵塞交通。鳳山分隊縣市合併有 23 人，合併後實際 14 人，100 年度車禍的處理 7,956 件，你看三民二分隊，處理的警員合併前是 27

人，合併後變成 25 人，案件處理才 6,399 件，爲什麼差距那麼大？在人口數的比例跟車禍的處理，車禍的處理還多了幾千件。鳳山目前人口 34 萬 6,130 人，車禍處理小組編制 14 人，但三民二分隊的車禍處理小組編制卻有 25 人，三民區的人口數 35 萬人，相差幾千人，爲何編制差這麼多？所以本席建議你一定要將這些名額先補起來，說實在的，車禍在街道上大家應該都有看過，當然避免車禍最好是多宣導，大家遵守交通規則，相對地車禍發生了也要處理，但是處理的過程當中，速度會影響車禍當事人及用路人時間的延遲，當然對這些人來講有的比較不公平，我們先請警察局大隊長解釋一下，謝謝。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蘇議員對交通的重視。我想剛才提到處理交通事故的人員有這個落差，向蘇議員表示歉意，因爲當初這個資料交安組提供的時候沒有會人事室，這個部分我們會及時做個更正。目前除了警員處理車禍之外，因爲目前本大隊員警嚴重的缺乏，缺 64 個，所以我們從上個月開始要求所有的小隊長都要參與處理交通事故，鳳山分隊有 6 個小隊長也處理交通事故，數字的落差就在這個地方。縣市合併之前，原高雄縣 6 個分局處理交通事故人員總共有 98 個，合併之後是 109 人，比合併前多出 11 人。另外，我們爲了推動分隊配賦到分局的案子，我們有做了一個核算，核算各分隊的人數配置…。

蘇議員炎城：

大隊長，重點是人員可不可以補？可以補充足一些？告訴我可以不可以就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正在爭取當中。

蘇議員炎城：

你就把人員補齊，其他的會後再跟我解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目前爭取 143 個，比合併之前還多 45 個。

蘇議員炎城：

會後你再跟我解釋，主席，請消防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蘇議員關心緊急救護的問題，上個會期…。

蘇議員炎城：

到底救護車能不能編 3 個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119 只要確認蘇議員剛才說的情形，我們都派 3 個人出去。

蘇議員炎城：

會後你再給我相關的數據。主席，請環保局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環保署 2 月份的數據，它是用 RPI 的部分，它是用三個測站，就是用阿公店、前洲橋和舊港橋，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有去文環保署，它要用五個測站才會比較有公正性。

蘇議員炎城：

我是向你提醒。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阿公店溪的整個污染源，以畜牧業佔四成七比較多，畜牧業有列管 72 家。

蘇議員炎城：

每條溪都很重要，美麗的城市要靠你們把守第一關。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農地沒有受到污染，因為那個是屬於灌排分離的部分，那個部分的農地是用阿公店上游的水源，這個部分請議員放心。

主席（蘇議員琦莉）：

延長 1 分鐘。

蘇議員炎城：

所有水源頭的上游你都要充分掌握，把污染源斷掉，很簡單嘛！防鐵鏽的物質，哪些工廠、公司會使用，這個很容易查，報紙又登得這麼大篇，鳳山很重要，鳳山溪現在已經改善很多了，但是還要再加強。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污染源包括四成的民生污水，水利局今年的重點，阿公店溪的部分，它會做截流部分的處理。

蘇議員炎城：

下水道已經快要接管了，把家庭污水做處理，但是鳳山溪上游有皮革工廠，這才是最大的污染源嘛！是不是？阿公店溪的部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會比照鳳山溪處理。

蘇議員炎城：

這個部分要水源頭去解決，我相信你有能力完成，一個美麗的城市，河川要先整治，外國人來高雄看到污染的河川，印象會很不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是蔡副議長昌達、張議員漢忠聯合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主席、各位局處長、議員同仁及各位媒體，大家好。請看 power point，一共有二份，這一份是 3 月 31 日自由時報的報導，內容是議員關說酒駕，還有副議長拍桌子。第二份是 4 月 1 日相關的報導，內容是去那裡拍桌子，我們兩個人叫人家罰站，還要他撤銷罰單。事實是這樣，3 月 29 日晚上 8 點半，議員同仁和我一起去跑行程，我把那天晚上的真相還原，隔天大隊長也有到我辦公室說明，報紙把張漢忠議員和我形容成很惡質的民代，在臉書上還說我們是狗民代，今天我和張議員漢忠在這裡澄清。大隊長，今天我有請仁武分局的中隊長和警員來議會，請主席叫他們進議事廳。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侯中隊長及相關人員進議事廳。

蔡副議長昌達：

第三張，那天晚上 8 點半至 9 點在市區，包括張勝富議員、康裕成議員、曾俊傑議員，我們一起聚餐，餐後大約 9 點半至 10 點半我們在一家茶行泡茶，當時還有一位水利局的人員和秘書也在那裡泡茶，離開的時候大約 10 點半，所以 11 點 12 分我就到家了。第四張，陳情人大約 8 點半打電話給張漢忠議員，所以仁武分隊的錄影帶可以證明確定沒有去，等一下我會放錄影帶，包括我回到家的時間，這個時間我們根本沒有去仁武交通隊，難道那是我們的分身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蔡副議長，你要先交通大隊第六中隊長列席就好了，還是包括仁武分隊分隊長。

蔡副議長昌達：

都列席。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蔡副議長要求列席的人員，全部列席。

蔡副議長昌達：

下一張，還是仁武分隊，這是神農路、這是鳳仁路，仁武分隊這個時段我和張漢忠議員都不在那裡，時間都可以還原。這是我到家的時間點，我回到家的時間是 3 月 29 日 11 點 12 分，剛好有人來拜託事情，我送他們到外面，時間是 11 點 15 分左右，我 11 點半就休息了。我請問中隊長，3 月 29 日我有沒有去仁武分隊？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侯中隊長智評：

向各位長官報告，議員沒有到分隊去。

蔡副議長昌達：

分隊長，我有沒有去？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仁武分隊陳分隊長祺鈞：

當天沒有。

蔡副議長昌達：

當天沒有。但是隔天我有請你們到議會副議長室說明這兩張紅單，那天我慢了 10 分鐘才到，我們在副議長室 5 分鐘就離開了。爲什麼開兩張紅單，請你們解釋，酒駕拒測沒關係，爲什麼會開兩張紅單，請大隊長報告。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先向蔡副議長和張議員表示歉意，這件事情給兩位造成困擾。事實上，當天副議長和張議員沒有跟我通過任何電話，中隊長告訴我，那天晚上仁武分隊在取締酒駕的時候，可能違規人有意見，過去我一再要求同仁，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

蔡副議長昌達：

我沒有請你來副議長室，爲什麼你會來？我也不知道這樣情形，我只有請分隊長和中隊長來，我沒有叫你來，你到副議長室來泡茶，他們解釋說，一張紅單是拒測，拒測沒關係，當然就開紅單了，但是你拒測的時間，你要帶到派出所去測，你不要當場開拒測，你要帶到分隊測，這樣才正確。第二張紅單就是扣留機車，時間是 8 點 52 分，8 點 52 分扣留機車，8 點半開紅單。他先開完拒測之後再帶回分隊扣留機車，請中隊長解釋。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侯中隊長智評：

違規人當場表明拒測，拒測依照法定程序我們要做查扣車輛，所以應該是一張紅單、一張車輛保管單。

蔡副議長昌達：

這樣沒關係，那天是星期五，星期六自由時報就大篇幅報導了，還附上我們二人的相片，新聞報導就算了，我們都可以承受，星期日蘋果日報又以更大篇幅報導，還放在全國版，我們的名譽嚴重受損。事情已經發生了，我們還原事實就是要讓民衆了解，這樣子的話，難道議員都不能服務了嗎？服務也不可能去拍桌椅，我們是很禮貌的一起討論，以後才能把事情做好，你我都為民服務，變成我們為民服務還被修理，像這樣子的話，民意代表是王八蛋嗎？對不對？我覺得交通隊這麼大不好管理，乾脆交給分局管，讓分局去執行，這樣子可以掌握時間，一切都很順暢，結果新聞都是聽爆料者說的，對我們造成傷害，這個要怎樣才能還我清白。呼籲媒體朋友和官員，事情要經過查證才報導，如果真的有這回事，結果被新聞報導成這樣，我們已經受到傷害了。像蔡俊章局長過年期間只是去跑攤而已，結果媒體說他跑攤又唱歌等等，我認為這些都是不實的報導，但是對我們已經造成傷害了，傷害要找誰來負責？

我們在基層為市民服務都很注重形象，在一些需要喝酒的場合，我們都會請司機接送，不然就搭計程車，新聞報導我們喝得醉醺醺，除了拍桌椅還叫人家罰站，根本沒有這回事，對我們造成傷害。我在此呼籲大家，尊重警方執勤、尊重媒體監督，請還我和張漢忠議員公道，這樣就好了。中隊長，我有給你們壓力嗎？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侯中隊長智評：

沒有。

蔡副議長昌達：

分隊長，有沒有？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仁武分隊陳分隊長祺鈞：

沒有。

蔡副議長昌達：

我們盡心盡力為民服務，又不是說不可以開紅單，有時候甚至還自掏腰包為市民繳罰款。

張議員漢忠：

副議長把那天的整個過程解釋得很清楚，相信保安小組都了解了。今天我們受到這麼大的委屈，我說過，民意代表也是靠包裝，但是包括副議長和所有議員同事，我們個人絕對沒有能力去行銷包裝，我們靠什麼？靠服務，熱心服務才會受到市民認同。今天我們為民服務卻受到這麼大的委屈，我的母親八十幾歲了，剛才還打電話來罵我，說到這些我都要流眼淚了，罵我當議員怎麼可以這樣？昨天是我們宗親會，我告訴宗親說，漢忠

絕對不會胡作非爲，我相信張家，包括所有議員，大家都很認真爲民服務。爲了這件事情受到打擊，甚至有花蓮的朋友問我說：「漢忠，你什麼時候變成流氓了？」我說我也不知道，但是變成全國版的新聞人物我也很無奈。讓我難過的是，副議長和我在一起，市民打電話拜託我的時候，副議長剛好有聽到，副議長請分隊長幫忙協助，受到我個人的影響，害副議長受到很大的委屈和傷害，我覺得很抱歉。畢竟副議長還很年輕，這條路還長遠，當然不是只有漢忠受傷而已，連我的好兄弟也受到傷害。今天我和副議長的重點，是要怎樣把事實還原，爆料者甚至也在議長信箱爆料，交通大隊經過查證之後連絡上這個人，這個人說他是看自由時報才去爆料的，詳情他也不清楚。是非我們不必去向他追究，我相信交通大隊找到這個人之後，他是什麼樣的人，我相信你們應該清楚，我不便再提供，你們也有來向我解釋，我也接受。所以我藉今天這個時間，還我和蔡副議長一個公道，要用哪一種方式來彌補我們，簡單的彌補也好，總是讓傷害降低一點，這就是還我們一個公道。

所以，大隊長，你對這個事件…，我也很捨不得，我相信大隊長也受到傷害，大隊長很熱心，聽到這件事情，剛才副議長有說到，我們並沒有打電話給大隊長，但是大隊長很熱心，想趕快把這件事情完成，協調未來我們的警察在外面執勤時對百姓的態度，我們的要求是這樣而已。

我還要簡單說一個例子，前天我參加一個餐會，在敬酒時，一位 70 多歲的阿伯突然跟我說：「漢忠，你敬完酒後我要跟你講一件事。」我還納悶他要跟我講什麼事，結果他說：「漢忠，我很不甘願。」我說：「爲什麼不甘願？」他說：「我騎摩托車載孫子要去上學，在路口遇到黃燈，還沒轉紅燈…。」他騎了過去，但是一位員警就一直追著他，說他闖紅燈，一直追到他家，追到他家後，口氣還很差的開了一張紅單給他，後來他也把那張紅單給繳了。昨天他一直拜託我把他的委屈說出來給今天的長官聽，看要如何教育我們的警察，要如何與百姓互動，這是警察最需要做的工作。

當然我們的警察也需要和百姓有良好的互動，以獲得百姓的掌聲，並且稱讚我們，我們的目標是在這裡，但是我們這麼用心在服務的民意代表卻受到這麼大的傷害，你看還需要我們這些民意代表嗎？大隊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我個人對這家媒體的報導覺得非常遺憾，我過去在高雄縣的時代任

職二年半的時間，蔡副議長與張議員對我們警察執法是非常支持的，而且對弱勢也非常關心。

我想主要的問題癥結，在這一個違規者他是拒絕酒測的，拒絕酒測按照規定是罰 6 萬元，所以據我們所了解，當天整個問題的癥結在於我們在取締的過程是不是符合規定？所以當天中隊長跟我報告之後，我把所有當天執行勤務同仁的所有錄音調出來之後，我們研究過，事實上整個過程都合法。

那天到議會去，也是我主動過去，因為副議長與張議員過去在高雄縣的時候，我們都很熟，所以，我想有必要我親自出來把這個同仁執法的過程跟兩位做一個報告。當天副議長與張議員對我們都非常客氣，整個過程可以說都非常的親切，在我們說明之後，副議長與張議員對我們執法的過程也都有充分的了解。

蔡副議長昌達：

大隊長，光碟都在這裡，時間點等等都在這裡，所以我們沒有去是事實，但是那天在我的副議長室，我們也說這個時間點，包括臨檢也要有時間點，要讓人家喝一點水，例如 20 分鐘或 30 分鐘，不能見面就開人家罰單，我有沒有說這一句話？請你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整個過程副議長並沒有講到這一點，只是瞭解整個過程，因為我們當天調出相關過程，證明我們同仁曾經給他 3 次警告，告訴他如果你拒絕的話，可能…，因為如果你不拒絕，按照酒測規定，真的有酒駕這種情況的話，大概罰 1 萬 5,000 元到 6 萬元；但是如果你拒絕的話，最高罰 6 萬元。當天我們有告知他 3 次這種情況，所以整個過程都合法。

蔡副議長昌達：

好，合法，那沒有關係。那天在副議長室，媒體報導說我叫你們在那裡罰站，事實上，我有叫你們罰站嗎？你要不要說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不是事實，當天見到副議長，副議長對我們非常客氣。

蔡副議長昌達：

我有邀請你們在那邊泡茶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泡茶聊天，而且還跟我說：「大隊長，你也來了！不好意思！不好意思！」這些話都是事實，我想事實就是事實，我不會隨便亂講話。

張議員漢忠：

應該是沒有罰站吧！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沒有。

張議員漢忠：

沒有嘛！我常在說我們沒有去到分隊，卻變成了「宋七力」，我和副議長都變成了「宋七力」，竟然有「分身」可以到分隊去，去到分隊還全身都帶著酒氣，說我們喝了酒去拍桌子。大隊長，這些你應該都了解，重點是今天要如何還原真相，讓我們我們受的傷害降低。大隊長，你有什麼看法？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剛才講到一半，事實上，我到任之後就跟我所有同仁要求，我常常用一個很簡單的話說明，「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我想今天民意代表替民衆出面關心一些事實，他有他的職責所在，我也要求同仁，不光是民意代表，就算是一般民衆打電話來的時候你也要接電話，因為這個接電話是給你一個澄清的機會，如果你拒絕的話，變成你把這個澄清的機會喪失掉了，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可惜的事情。

張議員漢忠：

大隊長，你請坐。不好意思，在此藉這個機會順便跟環保局長做一個提醒，是不是拜託目前我們的傳統市場，過去是由清潔隊替傳統市場做消毒，合併後，清潔隊納入環保局，但是環保局現在說消毒已經不是我們的工作了，所以我們不再替傳統市場做消毒了，但是我在議會也一直拜託環保局爲了登革熱防治、防蚊蟲，是不是應該幫傳統市場做環境衛生的消毒？這是不是很需要做？現在市場變成經發局在管理，那麼消毒的工作到底是經發局要做，還是衛生局要做？現在變成有 3 個單位，是不是經發局也好、衛生局也好、環保局也好，在這方面，相關單位應該去協調互動，怎麼樣來把這個傳統市場消毒的工作做好？

日前有一個市場業者來向我陳情，他說環保局發一個文，通知他們 4 月 6 日以後就不再幫忙消毒了，是環保局發的文。對於這一部分，麻煩環保局與衛生局也好、經發局也好，是不是可以做一個互動，怎麼樣去協助這些傳統市場的消毒？局長，請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張議員漢忠：

環保局長。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問題我們回去檢討看看，因爲誠如議員所講的，縣市合併之前，有的鄉公所的清潔隊，他們的服務是服務到家，現在合併之後，我們的清潔隊業務非常多，我們要本著權責。你剛才所提到的那個部分我們會檢討，

針對登革熱的部分，我們環保局會義不容辭的來做個案的通盤檢討。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後面的時間借給周議員玲奴。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結束後是不是給張漢忠議員…？因為登革熱是你們的業務範圍。

張議員漢忠：

還是衛生局長先簡單答覆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在登革熱防治協調會，由李副市長所主持的會議，菜市場確實是經發局主政，但是遇到裡面有蚊蟲會造成登革熱傳染疑慮的時候，環保局與衛生局都會去幫忙處理，但是一般的消毒工作是市場自己要處理的。

張議員漢忠：

以前是一個月固定一天去消毒嘛！原來是固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不是登革熱防治的情形。

張議員漢忠：

我現在不管是不是登革熱，就是一般的傳統市場過去是一個月消毒一次，現在我的重點是，你和環保局或經發局也好，有 3 個單位，菜市場是經發局管的，環保局、衛生局與經發局應該要研議這些每個月要消毒的時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再在登革熱防治協調會上向李副市長報告，看要怎麼樣來做處理。

張議員漢忠：

好，以上。剩下的時間由周玲奴小姐質詢。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謝謝蔡副議長與張議員漢忠兄把時間借給我。我可不可以請主席時間先稍微暫停一下，我有請福德所的所長來備詢。

主席（蘇議員琦莉）：

好，時間請先暫停，請福德所所長列席。

周議員玲奴：

我在這裡也要聲援一下我們的副議長與張議員，其實現在的民意代表，在全民與媒體虎視眈眈的監督下，我常常覺得我們已經不再是強勢，有時候我們其實是弱勢的。在全民與媒體虎視眈眈的監督下，我常常覺得我們

已經不再是強勢，有時候我們其實是弱勢的。

去年，大家應該有印象，在我的選區，有一個我的前同事跟人家發生擦撞車禍，他下車後非常的強勢，罵人家、怪人家還不肯賠償，結果所有的惡形惡狀都被監視器拍下來，那個受害者幸好有拿到那個監視錄影帶，才開始去跟他做車禍的調解，他才去做了賠償、道歉的動作。

但是，我要在這裡講，同時我的媽媽也很不幸在那時候出車禍，就在同一個時間點，他被一個女生撞了，那個女生知道是自己的錯，所以就每天去醫院看他，每天跟他噓寒問暖，每天告訴他我會賠你錢，我會照顧你的健康，一直到一個禮拜以後，他發現那位媽媽是我的媽媽，他的態度就轉變了，「我不要賠了，我要告訴媒體，如果你們叫我賠，我就要說你女兒也是不好的民意代表，我要叫媒體來。」我媽氣到病情還加重，就跟我說當我的媽媽一點好處都沒有。

所以，我要講的就是民意代表其實不見得每一件事他都是強勢，常常我們也是受害者。這一件事情，其實我覺得甚至我們連被陷害的可能性都有，所以是不是請各位長官，你們在執勤與交代你們下屬的時候，請大家盡量不要情緒性的或者是惡意性的。

上個禮拜六是里長補選的日子，荅雅區的建軍里有一場里長的補選，禮拜五的下午與禮拜五晚上可以說是最激烈的選前之夜，一般來講，候選人只會做兩件事，要不他就是大造勢，要不他就是沿街挨家挨戶的拜票。民進黨提名的里長候選人他選擇挨家挨戶的拜票，所以那一天下午下班的時間5點，我們全部就在他的里集合，因為是補選，也是一對一，所以我們展現了團結的氣勢，我們現場來了一位立委趙天麟，我們荅雅區三位民進黨議員也都到了，包括我、郭建盟與蕭永達，荅雅區十幾個里長也全部加入這個掃街拜票的行列，一行人一、二十個浩浩蕩蕩，我們就開始在建軍里拜票。

十分鐘後，有兩個巡邏員警過來，他說有人報案，說我們集會遊行，叫我們停止掃街拜票，我們三個民意代表與十幾個里長就告訴他說：「這位先生，你知道什麼叫做集會遊行的定義嗎？我們沒有演講、沒有拜票、沒有聚集。」然後，這兩個人就說：「反正就是有人報案，對不起、對不起，議員，對不起。」我就說：「這是一個選委會所賦予里長補選正式的權益。」請他回去。

於是他走了，但是十分鐘後，他又回來了，我從來沒有看過兩個基層員警這麼驚惶失措、這麼無奈，他說：「有壓力，你們沒有申請集會遊行，你們可不可以不要用麥克風？」你有看過掃街拜票沒有拿擴音器的嗎？「各位兄弟姊妹，現在某某人要選舉，某某人來拜票，我們現場有什麼人、什麼人陪同來拜票。」就是拿這一支。他叫我們不要拿擴音器，我

說：「拿擴音器也沒有超過分貝，也是選委會賦予我們的權益。」那個員警就說：「上面交代，很難做人。」接著又走了。

很抱歉，第三次，十分鐘後他又來了，因為他回去又被趕出來，這個時候我們正好走到對方陣營的門口，這兩個人也很無奈，他幾乎要開始向我們求救了，「你就讓我站在這裡，做一下，讓人家感覺我有來。」

你可以跟我解釋，或者等一下我們荳雅區的分局長，你可以跟我解釋它的背後到底是什麼？

這兩個可憐的基層員警，他的上級壓力或者是上面的交代，是你所長嗎？還是你所長上面的分局長？還是分局長再上面的誰？他無奈到必須來到我們拜票的會場表演給對方看，我要這樣懷疑…。

主席（蘇議員琦莉）：

福德所所長，請回覆。

荳雅分局福德二路派出所郭所長勝雄：

報告議員，那一天的情形是因為在事前我有跟補選的蘇里長說：「有沒有需要申請集會遊行？我們會跟你做一個服務。」他說：「沒有。」他說：「我們就單純拜票。」我說：「好，這樣就OK，沒有問題。」

那一天的情形是我們線上巡邏人員接到勤務中心通報前往了解，了解以後回報，我們就請示選委會，詢問像這樣，是不是有違反集會遊行的行爲？在當下，我們還是沒有阻止他們任何拜票的行爲。所以我們就在後面說：「我們就先蒐證。」在後面先蒐證，把情形蒐證起來，不能夠去中斷整個拜票的行動。後來經過請示以後，他問說有沒有宣傳車，我說：「沒有宣傳車。」我們這樣研判以後，應該不至於會違反整個行爲，所以我們就沒有再做其他…。

我到現場以後，我就說：「那我們就照這樣走，就不要再有宣傳車的加入，就不會影響到違反整個集會遊行。」所以那天整個活動也就結束。我們就從後蒐證，沒有任何中斷遊行的…。

針對執勤的這些態度方面，我們會再繼續跟我們員警做…。〔…。〕是，謝謝議員指教。

主席（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是不是事後針對周議員玲玟這個事情了解一下？謝謝周議員玲玟，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保安部門的市府團體與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這幾年，環保意識的抬頭，我們也看到環保局針對電機車的補助與空污的檢測，還有交通局即將上路的電動公車，我們都看到各局處的努力。在這裡，我想請問衛生局局長，針對環保意識的抬頭這個議題，衛生局做了哪

些努力？局長。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業務管轄的部分，跟環保局有關係的大概是醫療廢棄物的處理。

黃議員淑美：

醫療廢棄物的處理還有食品，對不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食品的部分，我們是希望包括多食用蔬果、減少肉類的食用，那是屬於一些環保概念的推展。

黃議員淑美：

我想各局處都有在針對這個環保的議題做努力，剛才局長也講到了一個重點，就是藥品。

其實那一天我去基層泡茶的時候，剛好有一個老人家要吃藥，結果他的兒子就把他的藥拿過來看，他說：「你這個藥是放多久了？怎麼還在吃？」於是他就抱怨給我聽，他說他爸爸都這樣，都是連續處方拿了藥又繼續拿，但是拿回來後可能只吃一粒他就感覺好了，沒有不舒服，藥就沒再吃了。所以他的藥就囤積很多，都積了很多，積了一段時間後，他就把藥丟掉，就丟垃圾桶。其實很多人的用藥習慣都是這樣，都自己當醫生，藥拿回來，如果他覺得身體沒有不舒服了，藥就沒有再吃，就把藥放在旁邊，一旦連續處方領藥的時間到了，他就又再去領藥，所以家裡面都積了很多藥，很多人都是這樣。

我們來看看一般人對不吃的藥品都如何處理？有 62%的人都丟垃圾桶，他如果藥不吃了，就丟進垃圾桶。有 21%的人是沖到馬桶去，有 9%的人會拿回診所或者拿回藥局，這個是一般人用藥的習慣，他如果藥不吃了，一段時間後，他就將這些藥丟進垃圾桶。為什麼會這樣呢？因為藥裡面沒有寫保存期限，局長，為什麼？我們平常食品也都會寫保存期限啊！但是我們看到藥裡面是沒有保存期限，食品都有保存期限，但是我們若到醫院拿藥，只能根據我們是什麼時候去看診的，到底這藥可以放多久，我們也不知道，所以用藥過了一段時間就不敢去吃了，就把這些藥丟棄，局長，請你告訴我們，為什麼沒有保存期限？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基本上藥物它有標示有效期限，不過在一般的包裝盒上，可是你去醫院或診所看病的時候，它變成是一個散裝的包在一個特殊的包裝裡頭，

所以有關這部分是可以透過藥局在給藥的時候，在包裝袋或藥袋上面去標示這個藥品大概超過多久就不要再食用，但是有些藥物像我們的克流感，因為購置不易，所以有些到期之後，包括我們的疾管局也會重新再去化驗它的效期還可不可以再延長，再延長一年的有，但必須經過一定的程序，所以事實上是藥品的有效期限標示，你若拿到盒裝給孩子喝的抗生素，它上面都有。

黃議員淑美：

上面有標示。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過一般你的藥丸，包在一個…。

黃議員淑美：

對，零散的裡面就沒有標示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它包在一天一天的用藥，它一天可能吃三顆、可能吃四顆，它是包在一起的，一天吃三包，那種的就沒有特別標示。

黃議員淑美：

你看那個可以放多久？一般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的藥物是一年左右。

黃議員淑美：

一年左右。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但也有到兩年的。

黃議員淑美：

也有到兩年的，所以我們是根據去看診的時間來追究一年是不是？就是說一年內你那些藥還可以再吃，是不是這樣？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現在要解決這個問題就是請藥局在包藥的時候，你今天拿的藥盒上寫的有效期，你就要把那有效期直接打在那個…。

黃議員淑美：

沒有啊？他們不願意，我們問他說這個藥可以放多久？他說那可以放一、兩年，若發黃了就不能再吃了，他通常都是這樣跟你說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來講，大概一年內都還好，除非你保存的條件不好，潮濕或污染什麼的，要不然一般保存期限內那袋子沒有破的話，其實一年是可以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我們現在針對這個議題也沒有辦法，就是請他可不可以標示在裡面，是不是這樣？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所以現在我們會去推動說跟民衆或者就醫的病患和家屬說，如果你多餘的藥，你放在家裡不小心亂吃，因為他覺得感冒他吃了可以，我也拿來吃，但那是有一定的，應該要把多餘的藥送回到診間或者送到社區藥局去，我們也在推動這樣的事情。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我覺得這個需要推動。我們看一下一般人用藥的習慣，就是去看病一定要拿藥，拿藥了之後不一定會吃，他自己覺得病好了之後他就沒吃了，這是一般人的習慣，自己也會增加量，覺得自己不舒服就多吃一包，如果不覺得不舒服他就不吃了，其實很多人都是這樣，甚至藥拿起來，覺得那藥很苦就配茶吃或配牛奶吃，就把藥吃下去，其實這些都是錯誤的觀念。我們來看一年當中到底吃多少藥？局長你看，禿頭藥吃了 1 億多、止痛藥吃了 40 億、壯陽藥吃了 10 億，什麼最多呢？減肥藥吃了最多，含非法的吃 1,000 億啦！吃了 1,000 億的藥，1,000 億哦！是減肥藥哦！你看很多人吃減肥藥吃到洗腎的，所以這個應該要好好的管，但是我今天的重點不在這裡，但是看到這個數字讓我想到減肥藥害死多少人，竟然花了 1,000 億在吃減肥藥、胃藥吃了 20 億、維骨力吃了 10 億。

根據健保局一年總支出是 5,000 億的經費，5,000 億哦！健保局支出 5,000 億，其中有四分之一是藥的錢，也就是 1,000 多億，1,000 多億是支出在藥的費用裡面，我們看 2011 年的監察院有做出一個報告，這個報告裡面有寫，四分之一的人拿回去的藥是沒有在吃的，他只拿藥，可是他不吃藥，四分之一是沒有服用的，也就是有 300 億，300 多億的藥錢是浪費掉的，他拿回去之後並沒有吃，就像我剛才說的，他可能把它丟入垃圾筒，可能馬桶沖掉了等等，300 億我們可以做什麼？可以供應全台學生三年的營養午餐，這麼多，國人愛吃藥，也愛丟藥。你看這麼多啦！1,200 億的藥錢，但是 300 億是把它浪費掉的，局長，你針對這點看會不會痛心？局長，跟我們講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會痛心，但是基本上這有幾個方法，第一個，就是透過我們各地方

的藥局或者醫生，跟病人特別講，那些藥是必要的時候才去開，我現在舉個例子，有個醫學中心的院長，我不講那個醫學中心，他們在院內推動回收藥品，結果他統計出來，有些醫師開的藥，都是病人不吃一堆的，他就把統計出來的告訴那個醫生，你開藥人家都不吃，所以醫師反而會開始去檢討。第二部分，其實某個程度當然民衆不一定會接受，就是藥物部分負擔，你若都不用錢，當然是有時候吃，有時候不吃，但如果適度給他增加費用，這個藥是必要的時候才開給你，當然就會有節省的效果，但是這個在健保的規範上面，可能不是我們的業務管轄範圍，不過這個數據，我想衛生署也應該知道。

黃議員淑美：

局長，我講這麼多，我希望你們是做藥品回收的政策，有沒有落實藥品回收的政策，局長，高雄市有在做藥品回收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們透過藥師公會是有設立 141 處的藥局跟診間藥局在做回收，不過一年度大概平均…。

黃議員淑美：

好幾千間，你 100 多間在做回收，也沒有人知道，我記得以前還有掛布條，說這裡有在回收，現在也看不到紅布條，哪一家是在回收藥品？現在都沒有看到啊！而且我覺得市立醫院要帶頭…。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當然沒有問題，我們市立醫院當然可以帶頭。

黃議員淑美：

對呀！要帶頭做，台北市都帶頭做了，台北市做的很好，還有桃園、南投也都做的很好，每個縣市都做的很好，我們只看到高雄市沒有做啊！因為我要資料要不到，我問他說你一年回收多少？有沒有統計資料？你們跟我說沒有，沒有統計。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醫院的部分是醫院各自，包括各大醫學中心都有做這個回收藥品的工作，包括衛生署的政策也是這樣制定，但是我們自己主政的部分是跟藥師公會，包括 139 家的社區藥局跟診間藥局，如果宣傳不夠，我們會再跟藥師公會那邊溝通。

黃議員淑美：

對，這個要加強，因為我是希望用回收的政策來做，這樣才可以真正落實到基層去，因為台北市他們也是在基層做社區的回收，像這些我們高雄

市統統沒有做，社區的回收我希望局長你可以落實，好不好？謝謝局長。

再來，我們看到剛才說丟棄的藥物，到底會不會造成污染？我想請問環保局局長，局長，你認為像我們剛剛講了這麼多，這麼多的藥是丟棄的，那會不會造成我們的土壤或者我們的河川被污染了？局長，你認為會不會被污染？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指正，剛剛你有一個投影片大概就是說如果丟到我們河川，就是倒到水溝或者馬桶就是會造成這種情形。

黃議員淑美：

就是會變成這樣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對。

黃議員淑美：

你若丟入垃圾筒或者馬桶沖掉就會流到河川去嘛！是不是這樣？所以就會造成污染。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黃議員淑美：

好，所以這個是會造成污染的，台北市他有做一個調查，北部地區的大漢溪，大漢溪竟然驗出有高濃度的抗生素，75ppb，高濃度，你看這麼高的濃度，還有新店溪也被驗出有止痛藥的，也是75ppb的濃度，這麼高的濃度，但是歐盟規定它是0.01ppb是正常的，你看超過了7,500倍啦！超過7,500倍的ppb，局長，這麼高的值耶！竟然都污染在河川，還有土壤裡面，局長，針對這一點你有什麼看法？衛生局局長。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過這個數據，到底河川的污染，可能要先排除掉其他的一些干擾，譬如說有養家禽、家畜他也有在使用一些類似的藥物，不過不管原因如何，今天藥物隨便拋棄，確實會污染我們整個生活環境，包括土壤跟水源，我想我們在藥物回收會盡量來落實，至少減少這部分的污染。

黃議員淑美：

因為你們現在回收的只有抗生素跟抗癌物有回收，其他藥物都沒有回收。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可能跟黃議員解釋一下，是因為健保局提供經費給全國藥師公會聯合會。

黃議員淑美：

只有這兩種。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他們委辦了一個計畫，結果他們得到一個結論是說，只有抗癌藥跟一些相關的藥。

黃議員淑美：

比較會污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它只是抗癌藥跟管制藥品回收，其他的他就說…。

黃議員淑美：

其他還沒有回收的政策是不是？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他就當作一般的廢棄物去處理，他們的結論就是這樣。但是這部分可能在衛生署各局長的相關會議上面會跟署長反映，至少在環保的觀念上，或者整個藥物浪費上面，藥師公會的那個決議，可能必須要慎重的考慮。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局長，這個你們要落實。再來剩下 1 分多，我要來請教我們的警察局局長，蔡局長，今天是你最後一次在高雄市議會做質詢，我想這四年多來，你在為人處事或者說對部屬的體恤，我想很多同仁都不捨你的離開，因為外面很多朋友都跟我說，局長即將要離開，真的有點難過，這四年多來，局長你在工作崗位上有很多的堅持，我們也看到，我想市長他也很不捨你的離開，趁這個機會，局長，你用短短的時間發表你這四年多來做了哪些？貢獻哪些？我們也很期待局長你可以再回到高雄，就像侯友誼一樣，當過警政署長，也當過警大的校長，他也回歸到新北市的副市長，所以我們對你有期待，希望你能夠再回到高雄，局長，請你發表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感謝黃議員這些鼓勵的話，這四年八個月過幾天，事實上過的非常的快，最主要的工作，2009 年世界運動會的維安工作，就是對警察工作的一個挑戰，能夠順利完成。另外就是歷經了兩次選舉，一個是市長、議員、里長，另外一個是總統跟立委，這兩次的維安工作，候選人的安全維護，這個也是點滴在心頭，也能夠順利圓滿。另外就是縣市合併，這是一個大工程，在人事的一些調配跟廳舍的安排，也能夠讓埋怨的聲音減至最低，我想這些都是；另外一個就是這四年八個月來，我們的工作竭力來做，有一些創新的措施，前兩天地檢署某一位主任檢察官跟我講，局長，你要離開了，我才講這句話，我在高雄市生活了四十幾年，就屬於這幾年來治安最穩定，我想這個也是給我一個很大的安慰，即將離去，我們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包括市政府的支持、議會的監督，能夠順遂，也感謝高雄市民在這段時間給我的鼓勵，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黃淑美議員，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現場各局處首長、市府同仁，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大家好。我先請教衛生局長，前面好幾位議員都有提到這部分，登革熱一直以來都是高雄市的痛，也是我們鳳山的痛，我去看了一下數據，99 年和 100 年鳳山的案例居然是增加的，你說你們都有做，那怎麼做成越來越多？你們做在哪裡？也請你們提出改善措施，從去年講到現在，衛生局沒有提出一個具體改善措施也就算了，鳳山去年有多少案例？你知道嗎？局長。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200 多案例。

李議員雅靜：

200 多，多嗎？算多對嘛！所有的案例分起來，鳳山就有 200 多個，算多對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過去高雄縣的時代，所有高雄縣的案例，都集中在鳳山。

李議員雅靜：

是啊！但鳳山從來也不曾有這麼多，去年還發生命案，你們有整個具體措施嗎？來看這一本，發生命案的一個流行病例，還有登革熱每年都有，不是一張紙，你們的報告裡面只有一頁而已，這是你們的具體作為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李議員要真正的四年防治計畫，我們可以另外再附上。

李議員雅靜：

不用四年防治計畫，我只是說你們的做法錯誤，爲什麼你不去改。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有在改，所以今年有針對鳳山進行全部的家戶普查。

李議員雅靜：

真的有嗎？你們到底有沒有聽到聲音？每一個里、每一人、每一個住戶，你只要走出外面，哪一個告訴你，沒有蚊子的，出去大家都是拿著一支電蚊拍在搨來搨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照這樣說，全台灣都有蚊子啊！

李議員雅靜：

你非得用這種態度來回答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

李議員雅靜：

你！所有議員對你的問話，你都用這樣的態度嗎？你會不會太過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我沒這樣，我那有太過分。

李議員雅靜：

你謙虛一點，可以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很謙虛啊！我對登革熱…。

李議員雅靜：

主席你認爲他的態度謙虛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沒有。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現在走出去，看看哪裡是沒有蚊子的，拜託你們登革熱不是在好發期時，才有作爲。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

李議員雅靜：

包含抓蚊子的人，我知道一直以來，每一年都有短期的就業人員，去協助衛生局來防止容器積水的部分，或捕捉孑孓等等檢驗之類的，這是要長期的規劃，不是臨時抱佛腳才來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啊！

李議員雅靜：

現在就該做，不過你們現在計畫快斷了，那你打算如何？還是說你時間點放錯了，你們只全部著重在年底的好發期。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可以給我 1 分鐘嗎？

李議員雅靜：

請說。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事實上像去年，本來一般登革熱沒有疫情發生的時候，我們都休兵，但是去年一整年，我們就開始說不行，我們一定要開始從準備期去做，今年度就因為鳳山沒有去做過家戶普查，我們普查不是因為現在有蚊子而不去做，我們是要看孳生源在哪裡，來列冊列管，以後有疫情來時，針對這些孳生源優先處理，這就是我們目前在進行的工作。

李議員雅靜：

其實我知道你們有很努力的在做，但當你們做的效果不是那麼好，你們就應該趕快去修正你們的做法，局長你是專業，我們所有的團隊都是專業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議員支持，我一定會盡力。

李議員雅靜：

不用雅靜一而再、再而三的去跟你們講，拜託你們。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李議員雅靜：

出去都是蚊子一大堆，全身都像紅豆冰，能看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好意思，蚊子有分家蚊、埃及斑蚊二種。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同樣都是蚊子。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我們主要針對的是白線斑蚊和埃及斑蚊，那個環境不同，你不能把所有的蚊子都說是登革熱。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都歸你們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都歸我管。

李議員雅靜：

好。這拜託你了，因為這很重要，影響我們太多，這是因為環境衛生不好，所以才有蚊蟲的滋生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啦！環境衛生不好。

李議員雅靜：

所以旁邊環保局，你也有事，拜託你們二個隔壁親家，可以互相幫忙一下嗎？再來除了登革熱的問題，跟我們比較有關係的是醫院的部分，我有看到你們提到私立醫院體系的再造，包含一個相關營運成果，我在這裡面完全沒看到，你們針對委外出去的這些醫療院所，做過什麼樣的評估，譬如說最簡單的服務滿意度，你們有去做過這樣的評鑑嗎？我相信沒有。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

李議員雅靜：

有。居然還有人來向我投訴醫生服務態度不好，人家要這樣他硬要那樣，奇怪我不要掛號不行嗎？我感覺怎樣怎樣不行嗎？你硬要人家怎樣，還會兇人家就算了，還讓人住在急診室一個月，都沒安排病房的，沒空、沒病床大家都知道，但哪有可能一整個月，沒有拜託都沒事，拜託我的都有事，都要住一個月急診室，我不相信你們的連絡員都沒向你說。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不了解這種情形，如有這情形這個個案也許很特殊，我會去了解。

李議員雅靜：

特殊！這麼巧嗎！大家都來跟我說，學校霸凌找我談，醫院怎樣也來找我談，就這麼巧！我是代言人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待在急診室一個月，這是很誇張的。

李議員雅靜：

很誇張嘛！局長你自己也覺得這樣很誇張對不對？我真有這個個案，我還能告訴你是誰？跟你講，你還要回嘴。另外一件加水站你怎麼處理？高雄縣、市合併有很多的加水站，針對這區塊你如何管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原來的高雄市有加水站的管理條例，縣、市合併以後重新訂定新的，關於加水站設置條件，水質的檢驗，包括管理人員證照，要求相當的教育，請議員參考加水站的管理條例，我們目前就依照這個。

李議員雅靜：

你當做我沒去翻過，當做我是問你條例嗎？局長，我要說你們都沒去做，我隨意騎車到路邊看，你們根本沒去看，都是過期的，還讓人家加水，你有興趣待會中午我帶你去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李議員雅靜：

這是你的管理態度，你的專業，整個衛生局的專業就只是這樣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真的要檢討，我們會檢討。

李議員雅靜：

拜託有一個 SOP 表，你們都有的東西，不用我們再拿來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第一個要確認那個加水站是合法不合法，我先去了解。

李議員雅靜：

整個高雄市有多少加水站？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數字請問食品衛生科。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也知道，那你們有做定期的檢查嗎？多久一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他有登記，也許有 1,800 這個數字左右，我們會按既定的期程，在法規規定的去做，另外有非法的，如果查到我會加以處理，配合其它的。

李議員雅靜：

多久檢查一次，或他們自動申報檢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是不是請食品科長來說明？

李議員雅靜：

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科長，請回答。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魏科長任廷：

有關加水站的部分會依它的水源別，如果是用自來水，每半年重新核備一次，如是地下水源是每一年重新核備一次。

李議員雅靜：

半年一次，他們自己核備，如果沒有，你們有列管嗎？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魏科長任廷：

有，就是這些當時設立之前，要向我們衛生單位申請許可。

李議員雅靜：

對。你們有列管，如果沒有來怎麼辦？你們有不定期去檢查嗎？沒有對不對？我會講表示我有所本，你不用一直跟我辯解，會後來找我，這樣好不好？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魏科長任廷：

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在這邊，我想跟警察局長說聲謝謝，因為在去年，雅靜一直替巡守隊爭取協勤配備的部分。我們也知道，他們都是義務來幫忙的兄弟，他們不但自己出錢還自己出力，甚至自己買衣服，隊長最可憐，還要準備一堆的東西。我覺得局長真是有菩薩心腸，所以今年有幫我們考慮到這區塊，讓巡守隊的協勤配備，今年好像是統一來處理。但有個地方雅靜想要建議局長，還有我們的後勤科或犯防科我不太清楚。我知道，通常超過 10 萬要招標，超過 100 萬，可能有更不一樣的招標方式，我想作個建議，不要用價格標、不要用最低價標。為什麼這樣講？同樣的東西，他們一定會削價競爭的，既然要買東西了，雖然不用買到最好的，但至少要堪用啊！如果買到最便宜的配備，結果穿不到兩天就壞了，不論衣服或鞋子都一樣，一雙鞋子才 199 元，那能穿多久呢？那是天天都要穿的。我想建議你們，是不是可以用最有利標？類似最有利公開評審的方式，我們用外聘委員，或是請幾個大隊的長官，比如說隊長們來參與，是不是用這樣的方式來採購？我想這樣會比較妥當。不要說我們把錢花了下去，結果他們就擱在那邊沒有用，那太可惜了！這部分請局長答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警察局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關於這個部分的意見非常好，我們帶回去，請相關單位來作研究。因為這次採購的項目非常多，我們也希望買到最好的東西。

李議員雅靜 :

局長，我想除了帶回去以外，也要拜託你讓他們真的能加以落實，包含我們後勤科的科長，拜託你了！納進來之後不要用價格標去評選，這樣真的不好，對我們也不好。好嗎？這部分拜託局長了，謝謝局長，你請坐。

再來，我想建議環保局，我知道你很辛苦。局長，非常感謝你，幫大高雄建置了很多公共腳踏車，但雅靜在這邊特別拜託，我們的速度真的太慢了。好久之後才增加一些，你都說沒錢，真的是沒錢嗎？我看是你們把錢不知道花到哪去了。你也看到了，這部分的需求量愈來愈大了，拜託你們加快你們的期程，讓各個站都能趕快就定位，讓點跟點之間能愈來愈順暢。大概在一、兩週前，我們青商會有辦活動，也是騎腳踏車。我請他們一起來響應，我們公共腳踏車的租賃，我也自己去試用，我覺得有一點不人性化和不便利性。或許我們知道怎麼使用，但很多人不清楚，我就曾在現場站了很久，我前面那位阿姨就不會使用，那裡也沒人可以問。我想在這附近是不是有個巡邏的人員，或是有個說明點什麼的，那裡的說明書，字體可以大一點，因為那標示真的不清楚。那天在現場排了一大列的人，等了很久，後來還是我們去幫忙他。我想這部分有改進的空間，可能要拜託局長多加以協助，是不是由承辦科去做整體的檢討？那不單是我們會用就可以的，那是給大家用的，不是只有我們在用。那要符合大家的使用方式，還有它的習慣性。你還說，要我們用一卡通，可是你的一卡通在哪裡？像我在漢神巨蛋那邊，我還要咚咚咚的跑到樓下，之後再爬上來，真的很不方便。你要怎麼去改善呢？這在未來，不論是環保局或是捷運公司，或是交通局，要去思考的問題。這點提供給環保局參考。

局長，我知道最近你一直在推，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基金的部分。不曉得局長你們有沒有跟法制局聯繫，去深入的了解它的適法性，到底可不可以？還有你的用途、你的配套措施，真的是我們需要的嗎？你應該取之於企業，回饋於企業才對。可是我看到的資料，你們好像一直都不是，而且我們一共舉辦了 5 次的公聽會，雅靜也參加了其中兩場，也跟你們做了很多建議，可是完全沒看到你們有任何的改善。其間你們有位科長要來找我，我說既然我們…。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先回答腳踏車的問題，我講個數據就好，在 3 月底時，我們的公共腳踏車，已經突破 6 萬人次，我想這是非常好的現象。你剛剛提到，要多設公共腳踏車站，其實議會附近的站已經設好了，我們現在就等啓用典禮。到 6 月底，我們會擴到 74 站，到年底我們要擴到 100 站，當然站都是要錢的，所以我也需要去籌錢。如果一下子乘以三倍，要有 300 站，那經費需要兩到三億這麼多，這錢我就沒辦法去籌了，這是有速度和期限的問題，這部分跟議員解釋一下。

第二部分，就是調適費的部分，也謝謝你給我們機會說明。上次議長也裁示了，我昨天在工作報告裡面的後面，那裡有議會四位律師的意見，我們也把它部分做說明，我們法制局跟環保局也找了產官學，甚至釋字 426 的部分，有位學者叫陳慈陽的教授，他也解釋得非常清楚。所以這部分適法性的問題，也請你放心，因為我們是依法行政，所以這部分的疑慮應該沒有，請你放心。不過依照環境基本法的 21 條，還有依照憲法增修條例的第 10 條，這個都沒什麼問題的。另外，是你所關心的用途，我們這次進來的條文就是說，自治條例跟補助要點，是同樣給議會的議員看的，就是取之於企業用之於企業的六成。甚至於都不在此限，這條文裡都有、都很清楚。〔…〕那條文裡也有，就不再審。所以等法規小組在審條文時，我再跟你說明。那範疇的範圍也可以再談，因為我們都是受議會的監督，那支出的項目要用在哪裡，也要受議會監督。

主席（蘇議員琦莉）：

李局長，李議員非常關心這議題，是不是等會後麻煩你儘快找個時間，跟李議員再討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不可以會後我們特別安排時間，跟你專案報告？〔…〕我本身會去。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何局長，登革熱一直是許多議員關心的議題，議員是選民所託而來的，希望何局長能跟其他局長一樣，心平氣和的跟議員討論問題。

另外，李議員提到加水站的問題，其實也是許多民衆用水的問題。不管合法或不合法，不合法的我們應該要立刻清查，希望會後儘快跟李議員聯繫，謝謝李雅靜議員。現在請陳信瑜議員發言。

陳議員信瑜：

保安部門所有的市府人員、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大家平安。一向我都一直在討論整體的市政問題，很少講到區裡的事情，區裡可以透過私底下協調就可以解決，但是如果整體市府的一些問題，我就會提出來在議會來質詢，不是單各區，所以我今天邀請二位市府的基層人員來到議會旁聽，我們姑且說他是旁聽，一位是衛生局的人員，一位是警察局辛苦的警察。今天我要談的是公務人員的心態。還有基層的公務人員，因為你們有什麼樣的保障，所以你們要產生什麼樣的心態，但是主管對於風紀的問題，是不是應該要更加的嚴格？為什麼新加坡的公務人員可以得到人民尊敬？為什麼台灣的公務人員常常會被冠上認真做事情的人永遠升不了官，不然就是升得很慢？最不愛做事情的人、很會做公關的人就升得很快。還有一種人是，他不做事，因為長官也不敢再叫他做事了，因為事情都會搞砸，這種人呢？這種人永遠都沒事。我們今天邀請到其中一種人，他是很官僚的，他自以為他是公務人員，他手上有很多的生殺大權，當他收到匿名檢舉信時，他可以拿著他執行的大刀，往業者的方向去。

剛剛主席有講，我們每一位民意代表所處理的是人民陳情服務案件，非常的多，但是今天涉及到的是，這位公務人員他有沒有依照他應該有的SOP去進行執行他的任務、執行他的職責？這個是衛生局的問題，如果你們收到匿名信的檢舉，你們會怎麼處理？每一件都處理嗎？是的，請點頭；不是的，請搖頭，我只要二個答案。我相信如果你每一件都去處理的話，可能給你10倍的警力都不夠。我反問一下衛生局，如果當你們收到匿名檢舉信時，局長，你大概會怎麼處理？你應該有一定的SOP，是不是？

但是，這個基層的員工，這位巫姓小姐，其實他已經不是這樣，我已經打聽過了，他雖然有修雙學位，他還去輔修法律系。去到醫療院所在做他的工作時，他只拿一張我是衛生局稽查員證說，我來查你們有沒有什麼事情。他連他的識別證，他都非常保密，連識別證都捨不得給人家看，就連人家在牆上掛的一張法律顧問…，是以前台北縣的一位縣長，他覺得這個政治意味太濃厚要拿下來，這跟他什麼關係啊！所以局長，這種公務人員你可能也很難教，因為他的學識比你飽滿，你有修法律輔系嗎？沒有啊。這個你要怎麼教？這個怎麼辦？他有公務人員的保障耶，他一個鐵飯碗，局長，他的飯碗比你的還硬，你是「三年官、四年滿」，你可是跟我們一樣的，只是你不用選，而我們要選。局長，他的飯碗比你還硬，你管得動他嗎？我覺得可能很難，為什麼？他的後台比你還穩，因為她是公務人員，他是有考試院給他背書的。但是遇到這種公務人員怎麼辦？人民就痛苦了，他一天到晚就說，我現在有匿名檢舉，我來查你，整個開刀房要停

擺，開刀房停擺兩個多小時，所有下午的約全部都取消，這個醫院幾乎要癱了兩個多小時，整個下午都不能作業了。所以局長，如果碰到這樣子的人員，你把她冰起來又不是，可是讓他不做事，又太便宜他了，局長，像這種事情、這種人該怎麼辦？看她的後台很穩，也有很多的民意代表在挺他喔！他自己做，出了事情，他還找民意代表趕快來關說，我就接到好多這種電話，我其實是要警告他。我覺得我們沒有要特別針對什麼個人時，他又一直動員很多人來跟我們關說，我最討厭這樣子，你越關說，我就越要問你。局長，像這種人怎麼辦？局長，你要怎麼處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

這個個案和事情的來龍去脈我們當然會做深入的了解，不過基本上，我們是希望所有的同仁態度要和藹，依法依規處理事務，立場要堅定，而且標準必須一致。至於你剛剛說到，在執行的過程當中，如果對院所或醫療單位有產生困擾，可能在往後我們會檢討。再讓科室主管去了解底下整個作業情形是不是有一致性，同時也不希望產生對…，不管是民衆也好，或對所有相關醫療的單位產生太多的干擾。

陳議員信瑜 :

對於這種匿名檢舉的事情該怎麼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

基本上，我們是各科室都會接到很多的匿名信，但是我們會判斷它是不是需要做進一步的了解，匿名的部分，其實大部分被排除的比較多。

陳議員信瑜 :

我想如果同一家診所被匿名檢舉很多次，你們也去查過，又查明沒有這些事實的話，接下來，你們要再去查時，就要更小心，因為這個極可能是離職員工或同行惡意的干擾。其實你們只要干擾他們一個下午，它就生意都不用做了，我相信你應該很清楚。今天我沒有再請巫小姐進來議事廳了，但是你在外面你應該聽到，希望你可以從此警惕，我沒有公布你叫什麼名字，可是我請你警惕，以後不要再讓我接到對於你個人，在行使你公務職權時，有任何逾越你的行為，甚至不照著這個流程做的時候，那我就一定會要求。其實公務人員也沒有任何懲處的辦法，這其實是很無奈的事情，碰到這樣的公務人員，我們也只能舉白旗，很無奈，主席，像這種的公務人員，我們實在是拿他沒皮條了。

接下來，我來請教警察局，其實局長這個會期算是我們最後一次跟你相見了，應該是依依不捨，也應該是對你很多的嘉獎，但是今天你臨走時，又有人給你放了一砲、放了一槍，其實這跟你也沒有關係，所以我當然希

望要求接下來的副局長，還有分局的分局長，以及派出所的所長，對這位基層的蕭姓員警要特別的加強督導。當然，我今天在這邊質詢他，我沒有叫他進來，我希望透過公開的方式，讓更多的同仁一起去監督他。

有一天，我去跑一個行程，聽說這位蕭姓員警的太太跟他的女兒還跟他坐在同一桌，他看到我說：「啊！你是陳信瑜議員喔？你的手可以讓我握一下嗎？」我當下覺得非常的不舒服，但是我認為好吧！這就當做他是熱情的民衆，但是他其實不只講了第一句這樣子的話，我當然很不高興，我說：「對不起，我先去敬桌了。」當我回到他們那一桌的時候，他說：「對不起，我讓你受驚了！」他用這種口氣，今天我想要問局長，或是問在座的每一個人，你認為這一句話純粹是開玩笑的嗎？李雅靜議員也在這裡，你覺得這是我們地方草衙民情純樸的意思嗎？在我的 Facebook 竟然有人這樣留言，我覺得很不以為然。這個民風非常樸實的地方，不容這種「沙文」警察，他的太太和女兒在旁邊，應該有提醒他講錯話了，現場也有員警同仁跟他講：「你不要這樣子說。」今天我不要跟你講說我是一個議員的身分，局長，我用一個女人的身分、一個女性的身分跟你陳情，今天我受到這樣的性騷擾，局長，你要怎麼處理？性騷擾法我有調出來，可以從 1 萬元開始起罰，我用最低的就好了，從 1 萬元開始起罰，你可以罰他多少錢？他罰的錢你全數捐給高雄市在做性騷擾防治的團體。你可以對他做什麼樣的處分？記過嗎？記警告嗎？我覺得不可以。你讓他去服務中風、失智者，你讓他去當一個月的義工。讓他知道他可以自由行動、自由表達的時候，他能不能隨便說話？他還是身為一名員警，旁邊的人有替他緩頰說他現在非勤務時間，非勤務時間可以講這樣的話嗎？這個適當嗎？局長，請你回答一下，你可能覺得這個是開玩笑的，如果你覺得這是開玩笑的那我們就不處罰他，也不處分他，甚至嘉獎他，局長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名員警的言語已經超過了他應該要說的分寸，輕佻的行為等等，前鎮分局現在也在查處中。我們希望對陳議員造成不舒服的感覺這部分，表示歉意。

陳議員信瑜：

其實不是你個人的問題，這件事情，他竟然會講這種話，而且現場竟然沒有人很大聲地阻止他，只有跟他講說你不要亂講話，可見這個人的習慣就是這樣，個性已經養成。那怎麼辦？不是記過，我覺得不要只是記過，甚至不要記他過，就罰他去社會服務。我們有創世基金會可以去讓他服務，他去幫這些失智或中風老人、植物人，去為他們擦澡，為他們做社會

服務。我相信大部分警察都是很嚴守自己的紀律的，至少男女有別，男女應有的基本的尊重，不會因為我是不是議員就該尊重我。我今天不是議員他還特別不尊重我，是這樣嗎？不是啊。但是我發現他明明第一句話就知道我是市議員，可見得他在做什麼？他在挑釁。他在挑釁女性政治工作者，是可以被這樣子對待的，我覺得很遺憾。我今天應該大小聲地把那個人叫進來罵，但是他在外面。我看在他的座位旁邊有他的妻子，還有高中生的女兒。我今天也可以要求你不要記他過，但是我絕對要求你要讓他去做社會服務工作。至少一個月，因為我看他身強力壯，可以每天喝酒喝到不知所云。我想想如果他今天對的是一般女生呢？他們沒有地方講，這些女生沒地方講。也有很多人講，有些警察把對犯人那一套，拿來當做對一般老百姓那一套。這不對的，不知道是問案問習慣了，對一般老百姓就是一種頤指氣使的感覺，然後說我是大人耶。其實我超速我也跟他講說不好意思請你趕快幫我開單，我要去趕行程，還是一樣這樣講。這種警察只是記過可以處分嗎？局長可不可以拜託你升官之前，承諾本席要分局長讓他去做社會服務。不要讓他記過，因為記功就補回來了，我也當過公務人員，就記幾個功、幾個嘉獎就回來了。不用記功記過，統統都不用，就讓他去做勞動服務、社會服務。局長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部分我想請督察長、督察室介入整個調查，了解這個情況。

陳議員信瑜：

督察室你就把要處分的具體決定，白紙黑字給我一份、給主席一份，也給所有的女性議員一份。如果以後這個人還犯的話，那我們大家就走著瞧。如果人自己不愛惜自己的面子，也不愛惜家人的面子，我們何必給他面子呢？今天他犯罪，所有的所長、分局長、顧問，都替他說話。我們為什麼要為一個做錯事情的人講這些話呢？應該先讓他自己反省。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信瑜議員，現在請鄭光峰議員發言。

鄭議員光峰：

保安小組的局處首長、媒體朋友，大家早安。首先應該要謝謝警察局蔡局長這幾年對高雄市的付出，很多過去的高雄歷史，讓我對你很有肯定。因為你星期四就要到另一邊去做對台灣治安的貢獻，我們在這裡非常地肯定你。第二點就是我想針對身心障礙部分，請問一下承辦科。因為我在這一年當中有很多服務案件，有幾點可以建議。有很多身心障礙朋友來向我陳情的時候，有遇到幾個問題。就是他可能在長庚醫院看，但是可能住在前

鎮，所以本身在交通上，他可能只要就近在阮綜合醫院做鑑定也好，因為我想全高雄市可以做鑑定的醫院非常多，離這個地區近的非常多。可是如果不是他的主治醫師，我想很多慣例他都不願意馬上就改，這點會讓他們非常為難。但是整個殘障鑑定表格是非常明確的，在專業上如果願意幫忙，在專業上要不要讓他們通過，在便利性及專業度上，我相信是可以做到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我覺得如果是中風或車禍造成肢體障礙，這樣的情況我認爲很多人在原來的家庭都弱勢，根本不懂得如何去醫院替親人申請殘障鑑定，或申請低收入補助。所以在這樣的過程中，我也希望衛生局在各醫院中，譬如說設立服務台，做殘障鑑定宣導。這樣的地方有個特別服務窗口，讓需要的人覺得有個便利又友善的環境。我強調的是友善的環境，因為有些人真的是不識字，對他來講都是跑了好多趟。看到他們這樣我會覺得好難過。這是在殘障方面，我覺得一個專責的服務台也好，或者是醫院轉介做殘障鑑定也好，我覺得應該可以要求醫院做得到。是不是科長可以這方面做個回應一下？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科長答覆。

衛生局長期照護科郭科長瑩璐 :

謝謝鄭議員對身心障礙業務的關心。就議員所提的第一個問題，也就是身心障礙朋友在不同醫院就診，要就近鑑定時可能會造成一些困擾的問題，實在是目前我們普遍見到的。因為以醫師的專業，他如果第一次接觸這個個案，他會擔心說這個個案不能站起來，是他真的不能站起來，還是爲了申請身心障礙而已。確實在這部分我們未來對醫師的專業跟判定上，我們會再加強做這方面的溝通，讓個案不用舟車勞頓，用醫師的特別專業就能鑑定，不用再讓病人一定要取得原本的診斷書。

鄭議員光峰 :

所以科長我希望在衛生局能夠做得到的，因為這部分比較嚴重一點，就是如果不是他的個案，那都要去好幾次。但是這種殘障鑑定表格，譬如說做一個關節活動鑑定是很明顯的，就是別的醫師也可以來診斷的，可以做量表評估的。我相信那樣應該沒問題，這樣的過程中，我覺得最大的受害者是他們受到二度傷害。因為這樣的關係，他沒有這樣的熱誠也好，我們沒有要求也好，我覺得讓殘障人士受到這樣的對待，是不盡公平正義的。我希望在醫院的服務台方面，我們衛生局能不能夠要求有一個，或者是善意的建議這樣的一個，或者我們衛生局有一個窗口——申訴的窗口，讓他覺得說他到底可以去哪裡問，爲什麼他都不幫你開，不幫你開是一個專業的問題，但是接下來考慮的是，他舟車勞頓的痛苦，真的是非常痛苦，我覺得有時候乾脆我載他去比較快，這樣聯絡也不是辦法。

所以科長，這個部分是不是在本席這樣的建議之下，我希望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回應，我希望很多的大醫院，應該本著這樣的，不要說是良心，就是能夠有這樣的熱忱就好，我們希望有這個熱忱就夠了，請坐。

衛生局長期照護科郭科長瑩璐：

謝謝。

鄭議員光峰：

第三個問題，我想局長，這裡有一個報告就是保健，我們國民健康局有針對四種癌症，就是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還有口腔癌，因為我看這個數據，我們的子宮頸抹片在前年跟去年的篩檢率的涵蓋率，大概都是 11% 左右，但是這樣篩檢出來的人數，像以子宮頸抹片，99 年是 268 個，100 年是 419 個，同樣這樣篩檢的 percentage，我覺得這個偏差太大。很顯然同樣是大腸癌，我私下請教我們的健康管理科這裡，就是我們的大腸癌，高雄市在全國的比率是第一名。我想要表達的意思是說，我們很難得真的是這樣努力的去做社區的健檢，可是這樣的數據代表我們高雄市的健康環境裡面，我們的衛生局是不是有哪些在衛教方面能夠再做一個加強的部分，因為在這樣的一個篩檢率的背後，我們看得到的是我們高雄的大環境裡面，大腸癌的部分，還有子宮頸癌的罹患率裡面，如果按照這樣的篩檢率，可見是我們比較偏高一點。

高雄的一個居住環境，我們的衛生所都非常非常的努力在做這方面的篩檢，全國都一樣，我要表達的意思是說，我們科長這邊，在這數據的背後，我們有沒有一些在衛教方面，我想這裡面有很多的因素，得到癌症有很多多元性錯雜的因素在裡面，可是在整個表達上，這個城市是比較高罹患率的，科長是不是有一些建議，我想這些建議，到底有什麼可能是因為這個因素，我們衛生局有沒有在健康管理科方面有一些對策？科長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回答。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李科長素華：

謝謝鄭議員對癌症篩檢的關心。我們高雄市在大腸癌、口腔癌的死亡率是比全國高，我想我們再加強篩檢的部分，從去年開始，因為大腸癌篩檢和口腔癌篩檢，我們希望讓民眾就近性的方便，所以我們廣邀我們的基層診所，來加入我們的口腔癌和大腸癌的篩檢，所以今年我們也有補助獎勵我們的基層診所，來參加我們篩檢的行列，我想民眾到診所之後，醫生會問你有沒有做這兩項篩檢，只要他有符合 50 案的話，我們就有補助他 2,000 元，就是說加強基層診所的加入。

鄭議員光峰：

科長，我想先中斷一下。我想要的回答不是這個，那個是篩檢的部分，我要的是說，我們是不是有一些可以有一個讓學者來研究這樣的一個計畫，或者是怎麼樣去知道說，我們這個城市背後為什麼這麼高的原因，這個可能是衛生局現在沒有辦法馬上得到一個答案，在公衛領域的部分，或許可以知道說，我們在全國這麼多的城市裡面，我們高雄市這樣環境的背後，我們能夠做什麼？我們希望能夠做一些事情可以把這樣癌症的罹患率，如果說全國，理論上應該都是往上，這個 percentage 應該是往上，我們要表達的是說，在這樣的環境之下，我們的健康管理科，我們怎麼樣有一個在社區裡面去推動的過程當中，去強調那個部分。這樣的話，譬如說科長你這邊做了很多健康的營造，我們可以納入這樣的一個主題，我的意思是這樣。

所以我們也希望建議在這個背後，我希望是不是有一個學者或者怎麼樣，能夠把這些去做一個解讀，讓這樣的環境去找出一個對策說在公衛裡面，能夠怎麼樣去推動，怎麼樣減少我們這樣的罹患率。我想這是一個長遠的，不是說我現在馬上推動，癌症的罹患率就馬上降低，而是一個多元性的，怎麼樣去讓，不論是飲食也好，整個大眾環境也好，或者他個人的生活習慣也好，我覺得在我們衛生局裡面可以做到的部分應該就是衛教，讓我們很多高雄市的民衆知道說這個大腸癌為什麼這麼高，因為什麼原因，讓他知道我們有察覺到這樣的意識。這是我的建議，我希望能夠把它背後的原因論述出來，讓大家也知道，我們這樣的情形，未來可能得到大腸癌的機率會比較高，大家可以去做預防。

另外一個，就是我上次有提到，就是在跟消防局做交流的時候，跟一些弟兄私下聊天的時候，他有一個問題，就是說其實消防的打火弟兄不怕救火，他怕自殺的人在他面前這樣死掉，局長，這個是他們內心的聲音，因為我碰過幾個人，跟他們做私下的訪問，其實他們救火，大家都衝鋒陷陣的，那是他們專業的部分，我覺得都毋庸置疑，但是他們有些部分，譬如說捉蛇、捉狗什麼的，有很多龐雜的任務，救人、119 等這樣的任務，可是他們有一個任務就是，可能有人就當場在他們面前跳樓自殺了，這對他們來講，有時候是一個揮不去的畫面陰影。

那時候我其實有一個，我是不是有建議我已經忘記了，不過我要追蹤的就是說，在我們消防弟兄，很多的消防分局這邊，我希望說在一個精神科，也就是說他們對這樣的一個抗壓，這樣的一個過程，我希望說有一個專業的介入，這是本席一直要強調的，我現在想起來這個議題，就是我們希望有這樣的介入，讓我們打火弟兄在面臨這樣的問題時，能夠有一些不管是輔助性的幫忙也好，或者專業性的幫忙也好，我覺得對他都是有幫助的，所以針對這樣的一個介入的教育，局長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消防局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謝謝鄭議員關心我們消防弟兄的身心健康。我們消防弟兄面對這些情境，我們以往有請我們的心理諮詢醫師來上課，然後我們也…。

鄭議員光峰 :

他那個是有全面性的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我們在常訓的時候大家會參加，然後我們也希望說有一個關心的部門，他需要我們支援的時候，我們隨時可以給他支援，我們會找凱旋醫院來幫忙。

鄭議員光峰 :

所以現在已經有建立這樣常態性的支援系統？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因為我們有一些同仁是比較保守，他不願意去接受。

鄭議員光峰 :

我的意思是說，你們有很多你們常態性的本質學年的訓練，包括學分都有，我覺得你把他這個部分納入這樣的一個課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常訓的課程。

鄭議員光峰 :

對，不見得一定是如何去救火，我覺得這個部分是可以去幫忙輔助他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好。

鄭議員光峰 :

謝謝局長，我想這個應該納進去，我的意思是這樣。主席，我今天的質詢到這裡。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鄭光峰議員。現在請林瑩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瑩蓉 :

我想先就警察局，你們的業務報告裡大概做了幾個統計數字，關於容易肇事的路段，我發現在北區裡面，民族路是一個很重要的一個肇事路段，其實民族路我們接受到的一些交通瓶頸的陳情也是最多的，當然在翠華路的部分，就是左營區，這兩個交通路段其實車禍是最頻繁的。當然就我的選區來講，我個人認為在民族一路這個地方，其實他的車速和車流量都相

當的高，尤其是上下班的時間，我反而覺得翠華路其實還好，翠華路會發生車禍的數量多，可能是因為在一些不遵守交通規則的駕駛人的部分，但是民族一路的問題在於它的車流量非常的大，車速都非常的快，尤其因為它是貫穿往左營區、三民區、楠梓區、或者往仁武，或者往高雄市的新興、苓雅區的一個交通要道，所以這個地方我一直認為，是不是交通大隊在整個執勤的時候，能不能做一個更有效的處理，我覺得這個當然要配合交通局，交通局在整個號誌的處理上，必須要能夠有效地防止。所以我認為民族一路是長期以來的一個重要的肇事路口，我等一下希望交通大隊，能不能就這部分，提出一個比較有效的解決方案，因為我看到你們把它列為十大肇事路段，但是解決方案裡面，除了加強站崗布署以外，能不能有一個更有效的機制？上下班之外、平常的部分，我們要如何去疏導？當然，這裡有牽涉到一個大中高架橋，因為高速公路下來，進入到民族路這一段，又是塞車最嚴重的地方，這個跟大中橋的設計也有很大的關係，現在要興建國道七號，未來可能在這個地方要增設一個鼎金交流道，未來從鼎金交流道下來，又是在紓解某部分從高速公路下來的車潮，要紓解往左營方向的，可是一樣的，我認為會在這個區塊附近，交通仍然會非常混亂。所以我希望在這個地方，是不是能請交通大隊做一個比較完整的設計，也許今天你沒辦法給我一個完整的說明，但是我希望你事後，能夠給我一個很好的規劃，這部分是不是請交通大隊的隊長做一個說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回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林議員對交通的關心，根據我們去年的統計，就像議員講的，民族一路的交通事故總共有 846 件，造成 1 人死亡、795 人受傷。另外，翠華路是 383 件，造成 2 人死亡、335 人受傷，這兩個路段都有它的特色，民族一路比較直、流量很大，翠華路彎道比較多，所以它發生事故的型態是有所不同。我們根據全年的交通事故統計，去年高雄市總共發生了 6 萬 3,149 件交通事故，這當中造成 251 人死亡，我們根據這個統計發現，大概有幾個特色，一個就是酒駕案件特別多，大概佔了 27% 到 30%；另外就是機車的交通事故特別多，大概佔了 55% 左右。我想歷年來大概都是這種狀況，所以我們對於民族路及翠華路，我們現在要求二個分隊及各分局針對機車，因為我們發現機車的自摔、自撞案件特別多，而且沒有戴安全帽或酒後駕車，它的死亡率是非常高的，所以我們針對機車的酒駕案件，我們加強取締。另外，我們也把高雄市去年發生的交通狀況，在今年 1 月份的道安會報也提報，當時主席也裁示警察局，把這個交通事故的統計數字提供給交通局，因為事故的防範，當然警察局責無旁貸，執法也是

警察局的主要任務，但是教育及工程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區塊，所以主席也注意到這個問題，要求我們把去年的統計數字提供給交通局，讓他們在交通工程方面做一個研究，目前本大隊的做法是這樣子。

另外，我們剛剛所報告的是去年及前年的統計數字，因為只看一年不太準，目前我要求我們業務單位的交通組，把過去三年統計出來之後，分析看是哪一個地點，因為路段很長，在整個警力的布署方面有它的困難度，所以我們根據三年的統計數字，找出哪幾個點發生交通事故特別多的，加強警力的布署，針對機車的違規取締，尤其酒駕、超速，造成的自摔、自撞案件，我們來加強取締，我想對於民族路或翠華路交通事故的抑制，應該會有它的效果產生。

林議員瑩蓉：

隊長，我是這麼覺得，民族一路、三民區、左營區都是列為重要的肇事路段，當然民族一路是貫穿三民、左營，剛剛我就講，民族路跟翠華路不一樣的地方，是因為民族路要往三民區、鼓山區、楠梓區、仁武，甚至往新興、苓雅，它是橫跨很多區的要道，又是高速公路下來的地方，我覺得民族路從以前你們公布的肇事路段裡面，它都是前十名的。我剛剛聽你講，有幾個重點，一個就是機車部分的取締，我覺得機車除了酒駕之外，很多機車主其實都不遵守交通號誌，高雄市從過去以來，可能大家對於交通號誌的無感，是比較長久的習慣，有時是做為參考用的，闖紅燈甚至逆向騎機車的，真的非常的多，我覺得在逆向騎車的時候，會造成其他的駕駛在措手不及之下就撞上了，撞上之後又是一件交通事故了，所以我覺得除了酒駕之外，包括很多是自己騎車摔倒的，這個案例在你們的派出所也有很多件。我是認為取締機車在遵守交通規則方面很重要，因為我看你們的統計數字裡，機車的肇事也是最高的，所以如果機車族能夠比較遵守交通規則，我相信會減少車禍的數量，當然這個取締除了人力之外，我覺得第二個是監視器，所以我不知道民族路沿線的監視器，是否全部都有設置完備？如果沒有，請你們後續能夠再把它補強，因為監視器的設置是屬於警察局，不一定要由議員要求增設，你們本身也可以決定這是犯罪熱點或是交通要道的重要肇事路口，你們就可以自動來設置了，所以我覺得第二個，請你加強民族路或十大重要肇事路段監視器的安裝。我覺得有監視器，你就會了解這個交通事故是如何發生的？另外，你所謂的測速照相或有沒有遵守交通規則等等，這些相關配套的交通號誌或交通標誌、或限速的部分，我覺得你們必須在這十大路段作加強，尤其是我講的民族路段，是不是可以做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機車的肇事原因，除了剛剛林議員所說的之外，另外一個很重要的原

因，他未依規定左轉，因為很多路口規定二段式左轉，但是很多機車騎士直接就左轉，這也是重要的機車肇事原因。

林議員瑩蓉：

其實不只是未依規定二段左轉而已，根本直接逆向行駛的很多。有的從巷子出來，直接就逆向騎過去對面，他哪有按照機車的車道走，這個現象很多，他就跟騎腳踏車的、走路的一樣。所以我覺得加強宣導很重要之外，我認為如果你有監視器存在，我要問一個問題，你們能不能透過監視器去抓違規，現在可不可以這樣？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目前一個是測速照相、一個是闖紅燈，只有照相的部分。

林議員瑩蓉：

那是只有測速照相。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路口的攝影設備只有一個好處，就是發生車禍或是闖紅燈…。

林議員瑩蓉：

發生車禍的時候，你可以辨別肇事原因，可是現在很多民衆希望第二個層面，就是我剛剛問你的問題，如果這個監視器能夠看誰不遵守交通規則，透過監視器直接對他開罰，可以這樣嗎？現在可不可以？不行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目前沒有這樣做，因為要舉證，一定要有現場的照片。

林議員瑩蓉：

我的意思是現場有監視器，從監視錄影帶就可以看得到他是逆向騎車，或者這裡明明有一個禁止標誌是不准進入的，結果他還是進入，能不能根據這樣的監視錄影帶而去對他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這是可以的，很多路口的交通事故，譬如闖紅燈，兩方面都說對方闖紅燈，各執一詞，要如何去查證？我們就可以調閱路口的監視錄影，發現事實之後，針對違規來取締。

林議員瑩蓉：

我知道，可是那是有肇事的時候，我講的是平常沒有肇事的時候，你們能不能根據監視錄影帶，直接就取締這樣的違規。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如果影像很清楚的看出這個車號、車型、廠牌、顏色，我們可以根據這些影像的資料，我們可以舉發。

林議員瑩蓉：

依法有據嗎？有沒有法令依據可以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這個可以做的。

林議員瑩蓉：

可以做喔！我能不能要求，請你針對十大肇事路段，重要的肇事路口，如果平常時，能夠把錄影帶調出來看一下，有哪些違規的，不遵守交通規則、嚴重的。請你們根據交通規則、交通法規，將他進行該有的處罰，做得到嗎？可以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看他違規的類型，如果超速用錄影帶看不出來他的行車速度是多少…。

林議員瑩蓉：

那就是你要看得清楚的，你今天要開罰一定要看得清楚的。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對。

林議員瑩蓉：

你的證據要夠充分，因為現在錄影帶，錄影的也是可以翻拍成照片，就像測速照相也是拍照，在錄影當中拍照的。所以我現在的意思，是你不能在平時，他不是發生肇事個案的時候，透過你們的監視錄影帶，對於特別嚴重，不遵守規定的去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可以，我們目前防飆勤務也是，如果有發現民衆報案，在哪個路段有飆車行爲，我們會調路口的監視設備，那個錄影影像，我們根據影像來開單舉發，這是可以的，目前事實上也在這麼做。

林議員瑩蓉：

現在有在做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有在做。

林議員瑩蓉：

因為我們之前有過陳情個案，有跟警察局交通隊提過，可是交通隊說，他們現在並沒有這麼做，你們並沒有這麼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防飆勤務都有要求各分局，都會調路口的監視設備、影像，我們根據影像，依法來舉發，目前事實上有在做。

林議員瑩蓉：

你們這個要舉發嗎？還是可以主動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當然主動開罰，我們開單是主動開罰，裁罰是監理單位。

林議員瑩蓉：

因為舉發是要有民衆。對，我的意思是，像你所謂的舉發是民衆，還是你們？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民衆如果提供資料給我們，我們經過查證之後，按照處罰條例 7 之 1 條規定，我們也可以舉發，我們也可以主動提起。

林議員瑩蓉：

如果不是民衆，是你們主動呢？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也可以，防飆勤務我們目前就是這麼做。

林議員瑩蓉：

你的主動是怎麼做，我現在聽不出來你怎麼主動。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主動大概有兩種，一個就是目前防飆勤務，就是一個民衆報案來說，哪個路段有飆車情況，我們會要求分局在附近的路口調錄影系統。另外就是防飆勤務執行期間，我們會派員在分局大隊的勤務中心，最近我們也跟交通局協調過…。

林議員瑩蓉：

隊長，你尊重一下我的時間，我的時間都快不夠用了。我的重點是，你現在能不能針對這十大肇事路口，能夠主動的，透過監視錄影內容，去查核違規、舉發，然後開單。現在能不能這麼做？可以嘛！你說可以，但你現在要不要這麼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會去做。

林議員瑩蓉：

好，我們就看你後面執行的成效，你再把執行成效給我一份報告，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的。

林議員瑩蓉：

第二個，我要問監視器的部分，因為我知道很多的民意代表，在去年有用議員的預算建議來做地方的監視器。這是非常好的過程，就是讓里民、

里長和議員之間，能夠更深入社區，關心社區需要治安維護的熱點在哪裡，然後監視器的密度也因此而增高了。監視器的密度增高之後，防制治安的成效也讓民衆感到更安心，我覺得這個相對加乘效果真的是有。不過，去年有很多監視器是已經會勘過之後，我知道的是，到今年還沒有執行，爲什麼這個進度會落後。如果去年已經會勘了，爲什麼去年沒有將他執行完畢，留到今年。我要知道進度，因爲很多社區民衆說，民意代表、里長、警察局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答覆。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周專員辰生：

有關 100 年度議員地方建議事項，增設監視器的案子，因爲 100 年度警察局沒有編列這個經費。所以我們累積一定的程度，就到 7 月 31 日爲止，市政府有轉過來的案件，我們就先報市政府，動支第二預備金來裝設。因爲市政府第二預備金也不夠用，所以後來是動用民政局預算，那個部分是 7,467 萬，已經在今年 1 月 10 日發包出去，目前 3 月 9 日已經開工了，目前在做。另外還有 2,000 多支的部分，是因爲累積到 11 月 30 日，再送到警察局時已經沒有經費。所以我們也簽報市府，核准我們用 101 年度的經費，目前已經整理好，現在在做招標的動作，預計在 5 月底可以發包。〔…〕是，今年我們也一樣是這樣，因爲按照規定，我們是要統一招標。〔…〕我們也是看累積到一定的程度，比方談到 6 月底 7 月初，如果有大概一定的數量時，我們來公開招標。〔…〕跟議員報告，因爲那個經費別是不一樣，是。〔…〕基本上不會有重疊的問題，因爲在會勘時，我們會要求分局跟派出所去，〔…〕因爲去年的已經都整理好，已經上網公告，現在沒有辦法跟 101 年度的案件再一併執行。〔…〕是，這牽涉到我們預算的問題，還有採購法招標的問題，還有施作的時間。〔…〕是，採購法的問題，我們往往都是超過 1,000 萬的，超過 1,000 萬它要開國際標，等標期要 40 天。〔…〕有，按照規定要開國際標，是，999 萬以上就要開國際標了。〔…〕等標期要 40 天，如果 4 個月就 120 天的工期，事實上對廠商來講是太嚴苛了。

主席（蘇議員琦莉）：

林瑩蓉議員，因爲有多位議員對監視器發包的問題，有很多的疑惑，的確就像剛剛林議員所反映的，我們建議的，市府不應該用預算方面的問題，應該盡量在當年度執行完畢，因爲這是每一個年度的部分。是不是會後針對這個問題，不管是林議員的部分，本席也對這個問題有一些疑惑，

是不是就監視器發包的問題，跟它的效率，請警察局跟保安小組部分，有一個完整的討論之後，再讓每一位議員都能了解，好嗎？

現在時間是 12 點 18 分，我們會議時間延長至李順進議員發言完畢後，再行散會。現在請李順進議員發言。

李議員順進：

主席，議會同仁、保安部門的局處長、團隊、市民朋友、媒體的記者先生、女士，大家早安。本席今天就保安部門的質詢，有幾樣事務與地方有關切的，與我們生活有關的，來請教局處。第一個問題，台灣從光復之後，給藍、綠輪流統治到現在，尤其是這陣子，萬物齊漲，百姓自殺的自殺，火燒的火燒。剛才看到昨天的報紙說，我們大林蒲又有人跑到海邊淋汽油，自己點火自焚，生命垂危，我也很難過。這一陣子我們都有看過自殺的案件，生活的壓力這麼重，萬物又要漲價，百姓只有自求多福，我看這兩黨再執政下去，走的走、逃的逃、死的死，盼望我們的局處長或是我們的團隊有一點慈悲心、公德心，站在百姓的立場，不然的話，政黨到底是什麼原因將台灣的設計，設計成這樣，令人想不通。

剛才我針對警察局交通大隊長你的答覆，我認為你的法律基礎和交通法令的瞭解相當的深入，但是有一些最基本的，我要跟你請示一下，你看你要怎麼解決，現在到底高雄市有多少路口紅燈汽車可以右轉、機車不能右轉？像這種紅燈機車右轉要被開紅單，然後紅燈汽車右轉不用開紅單，這種路口有多少？你知不知道？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于大隊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這個法令合不合時宜？有沒有道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這個路口究竟可不可以紅燈右轉是由交通局來做規劃。

李議員順進：

不要再踢皮球了，剛剛有一個里長打電話給我，你們就是這麼講，交通大隊踢給交通局，交通局踢給交通大隊，紅燈汽車可以右轉，機車不能右轉，你知道這樣紅燈右轉一張紅單多少錢？機車紅燈右轉。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印象中是 1,200。

李議員順進：

1,200 元嗎？本席也不太瞭解，但是 1,200 元對市民朋友來說有時候是要工作兩天的薪資，紅燈不可以右轉，你查清楚，私底下再跟我回報一張

多少？這個要怎麼解決？你請坐，本席的時間不夠。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謝謝議員。

李議員順進：

這個法規不合時宜，你要檢討一下，我看你對交通的法規也滿深入的，對執法也很公平而且很顧及百姓，我也要期望你更加深入一些這種狀況，像這些不良的，你都要處理一下，不當的設計，汽車可以紅燈右轉、機車不能紅燈右轉，我提醒你一下，中山路由北向南到正勤路要右轉，機車紅燈右轉被開單的有 100 多張，你看市民朋友怎麼辦？汽車都能轉了，我們機車不能轉，這個設計不當，你要規劃一下，中山路北往南到正勤路要右轉，剛剛里長有打電話給我，100 多張的紅單，看要怎麼繳？你拿去繳一繳好了，大隊長。

另外請教消防局，我昨天看到我們原來的高雄縣有一家化工廠不知道是氣爆還是火災，局長你也親自到場，真捨不得，一位這麼重要職務的政務官親自督政，很難得。前幾天燕巢也有一家化工廠氣爆也是火災，這代表高雄市火災的狀況相當的多，去年跟今年，我們小港的臨海工業區到底有幾家工廠發生火災？請消防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我們臨海工業局尤其在小港的轄區，去年到今年總共有幾家火燒？你知不知道？工安意外的，有關火災的工安意外。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有三家。

李議員順進：

去年跟今年，今年就三家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今年三家。

李議員順進：

去年幾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去年，我現在手上沒有這個紀錄，要再查一下。

李議員順進：

去年，我跟你講，中鋼發生 2 次、中碳 1 次、中石化 1 次都是大火災，你都到場，很奇怪，都沒看到什麼新聞，如果小火災就報導了一大堆，這些大工廠都沒有報導，人心惶惶，有一次我接到一位婦人打電話給我，她

說她帶棉被跑出來，我說爲什麼？她說氣爆，整個生命財產受到威脅，她帶棉被跑出來。局長，你要用心一些，今年就有三家，哪三家？你來報告一下，現在幾月份而已就有三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今年三家，一個是鼎基、一個是中石化、一個是海光。

李議員順進：

鼎基化工、中石化、海光。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李議員順進：

這個都是化工廠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都製造化工原料的。

李議員順進：

製造化工原料的。局長，這個生命財產的安全相當的重要，我們很無奈出生在那裡、生長在那裡，走也走不了，跑也跑不了，大家的事業、工作、財產都在那裡，也不能外移，只有在那裡接受這種生命的威脅跟氣爆的陰影。局長，你的團隊以後要怎麼做？是不是他報了，火燒了，他們說沒事了，你們如果去，他們說火已經滅了，沒事了，你們就這樣了事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會。

李議員順進：

你對這些曾經發生過火災的工廠、事業單位、企業體，你怎麼樣來進行你應該有的一些作爲？人家講預防勝於治療，你要怎麼來預防？局長，你報告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在發生火災的第一時間就會通知勞工局、環保局還有相關警察局各局處到現場來處置，爲了減少化工廠的火災，我們目前已經草擬了一個計畫要報到市政府，要各相關局處來做一次聯合檢查，我們這個計畫已經擬好了要報市政府，只要市政府批准了，我們會同勞工局、環保局、工務局來做一個聯合檢查，我們消防局當然針對消防設備，勞工局就針對他的權管範圍來做一個檢查。

李議員順進：

局長，在這方面用心一點，不用客氣，尤其是對事業體，當然我們不反商，但是我們也扶植這些企業，一些優良的事蹟我們也要鼓勵，但是畢竟火災已經發生了，你要有一番作爲，如果再發生第二次，小港人會來告

你，你知道嗎？常常發生火災，這家工廠發生兩、三次，奇怪了，你們是不是都沒在檢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會認真來…。

李議員順進：

好，你很認真，我知道，我不是說你不認真，我看你在大寮那裡戴一頂安全帽，戴得歪歪斜斜，看你跑得滿身大汗，我也很捨不得，你坐，你要加強一下，用心一下，下次同一家工廠又發生火災，本席就不會對你這麼客氣。

另外，我要請教環保局，最近有很多臨海新村的漁船停在臨海新村的漁港裡面，漁船船身的漆跟外面的設備像螺旋槳都是腐蝕的，油漆統統掉了，一些船體都在腐爛，他們追蹤的原因是我們臨海工業區整個大排排出來的水，都利用假日——星期六、星期日，排出來的水都是牛奶色的，這個不能怪環保局，這個是港區的範圍，我曾經協調過臨海工業區，臨海工業區跟我說他已經交給高雄市政府水利局來養護、維護，環保局針對這個，局長針對這個你有什麼看法？你有沒有什麼作為？來幫我們的漁民想想辦法，看要怎樣解決這種問題，局長簡單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簡單答覆就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在會後再找議員的時間，我們去現勘，我們稽查科、水污科跟水利局針對這個部分再來現勘。

李議員順進：

好，本席的時間不夠，我想要提醒你這個問題，不能怪環保局，我們的稽查都很用心採樣，但是那個技巧有時候你們不知道，到底這個水力系統是怎麼出來的？星期六、星期日出來的水都是牛奶色的，直接排到大排裡面，也不在我們的範圍裡面，但是局長有責任及義務來協助地方處理這些問題，你要將你的鐵腕拿出來。

昨天在議會的會議室有舉辦一場會議，市長、許議長以及幾位議員都有出席參與做見證，國際知名的非營利組織 ICLEI 要在高雄設立東亞地區環境節能訓練中心，這非常難得，本席來自前鎮、小港的工業重鎮，甚至常常爲了服務的案件往返醫院，本席不是爲別人往返醫院，而是爲了我自己，光我自己的健康就已經受到影響了，更何況是市民朋友，我們做議員的都有養身之道，但是環境不佳也就沒辦法。昨天本席出席參與會議，全

程見證節能減碳及綠能的部分，局長有這番魄力真的很不簡單，還爭取到國際性的組織，在 70 個國家裡面，如果我沒有記錯，應該是在 1,220 幾個城市裡都有設訓練中心來推行節能減碳及綠能，昨天市長以及議長都感到非常的光榮，本席身為高雄市民的一分子，我也感到很光榮，看到市政府有在重視、推動節能減碳，所以本席想要了解這是一個什麼樣的組織？等一下本席發言完畢以後，再請局長向市民朋友說明，市民朋友也很關心這部分。

另外，有關事業變遷調適費也有很多議員有在關心，這應該屬於地方自治的範圍，爲了高雄市有好的環境品質，大企業有義務也有責任盡一份心力，使用者付費、製造者付費的道理，既然污染是你們產生的，環境污染既然是他們造成的，他們就必須要來改善，至於不能因爲中央還未立法就來干涉地方自治立法的權限，中央不能來干預，本席也曾經向議長提出建議，儘快推行針對氣候變遷調適費的徵收。請問局長，氣候變遷調適費什麼時候會送到議會來討論？這屬於地方自治權限的範圍，只要議會討論通過、公布後就可以實施，這也是爲市民朋友的身體健康做把關。局長，請針對本席剛才講到的 ICLEI，國際能源訓練中心要在高雄市設立，這屬於創舉，也是李穆生局長到任以來讓大家看得到的政績，包括本席剛才向你請教的，我們的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什麼時候要送到議會討論？請向市民朋友做一個完整詳細的報告，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指正，也讓我有機會在這裡做報告。首先，我先解釋建構人力建構中心 ICLEI 的部分，高雄市在 2006 年就加入 ICLEI 的非營利組織，全世界大概有 1,200 多個城市有加入 ICLEI 的組織，我要再向議員說明的是，建構人力中心這件事情全世界只有設立兩個點，第一個就是本部在德國，第二個就是設立在高雄市，所以這對高雄市是非常榮耀的，再加上設置地點又在議員轄區內的臨海工業區的空中大學，所以這算是歷史上非常重要的意義。剛才議員有提到氣候變遷調適費的部分，包括 ICLEI、美國 AIT、中央的經建會也好，都非常支持我們這個法案的問題，還有多位議員關心法案適法性的問題，因爲議長也有請議會的四位律師寫出一些意見，我們也獲得很多肯定的意見，昨天我在工作報告裡面也有附上，並說明的很清楚，適法性是毋庸置疑的部分。

另外最重要的就是，氣候變遷調適費在去年的時候就有召開過多次的公聽會，去年 10 月也在議會召開過第五次公聽會，包括議員也有到場參加，我們在今年的 2 月已經有將法案送進議會，但是有些意見被退程，我

們也在今年 2 月順利排入程序委員會，也已經上程，所以在這次的定期大會裡，我們的法規審議小組就會開始審議，這次的定期大會議員就會審理有關這個案子，基本上這就是取之於企業，用之於企業。有關調適費的部分，包括補助的要點也同時會送進議會，讓各位議員能夠了解，最後一件很清楚的事情就是以它本身而言，以釋字 426 來看，它整個是屬於地方的權責，只要議會通過以後就能夠實施，我們預計在今年底就能夠完成開徵。

有關於預算方面，我們是同時編列預算，所以在明年的預算裡面，議會就可以看到我們的支用，包括歲入的部分，誠如議員所看到的，我們現在所要去溝通的部分都是在議員的轄區內，這 108 家中，首要的大戶就是剛才提到去年發生火災的 2 件，也就是中鋼，中鋼相關的所有系統裡面，中鋼一年的排碳量大約是 2,000 萬噸，如果以一噸 15 元來計算，那麼中鋼就要繳交 3 億元，這不是錢的問題，是因為它的排碳量太大了。我們台灣的排碳量在全世界排名第 23 名，人均排碳量是 11，高雄市佔台灣人均排碳量的 2 倍，我們是 22 至 23，所以可見得小港地區的碳排量又更高，所以有關這部分整個企業必須要強制減碳。以減碳而言，我們可以和國際接軌就是 ICLEI 設置在臨海工業區的空中大學，我也非常感謝議長及所有議員支持通過調適費，我覺得議員對於某些部分還是有些意見，我們還會再向他做說明，謝謝議員給我這個機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給李議員順進 1 分鐘的時間。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們都想多活兩年，中鋼的高層都不住在當地，中油的高層也都不住在那裡，都是那些工人住在那裡，不要說市民朋友想多活兩年，連我都想多活兩年，請你努力去做，對於氣候變遷調適費，市民朋友一定全力支持你，污染者付費、使用者付費，市政府如果有一個完善的配套及管理，我們市民朋友都會支持你，以上感謝保安部門的全體局處首長及團隊對本席意見的重視。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根據李議員剛才所提的問題，儘快找個時間和交通局辦理會勘，因為這關於市民朋友的權利。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會馬上和交通局做會勘。向李議員說聲抱歉，剛才沒有講得很清楚，闖紅燈有分兩種，在高速公路上罰款是 3,000 元至 6,000 元，一般道路罰款是 1,800 元，有關這部分向李議員做報告。〔…。〕

主席（蘇議員琦莉）：

大隊長，是不是請你會後再向李議員報告。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會後再向李議員報告。

主席（蘇議員琦莉）：

下午 3 點再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劉議員德林發言。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席蘇議員、我們在座所有市府的各局的行政官員，還有各科室主管，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針對衛生局局長，本席日前在我們的預算審查之後，我有請醫政科科長提出一個 17 家的教學醫院的病床的佔床率，把他們的病床數及病床的佔床率，能夠提供給本席，本席現在手上就有這個數字在這邊，我相信局長也應該非常了解，在這整個病床的佔床率。我們現在可以看到呈現一個狀況，這個狀況就是，當然你可以看到在長庚、榮總、高醫，在這些教學醫院當中，這個急診的病患，在整個急診病患，包含它的走廊、包含它的急診室，人滿為患，真的是一位難求。這個現象，局長，應該這個情況，很長的一段時間，你身為高雄市的衛生局局長，你對於這個現況，你有沒有提出來，你想改變的做法。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現象其實是普遍存在台灣各大都市、都會區，尤其是醫學中心。當然在急診，過去曾經有一段時間都是實施總額制的時候，會更明顯，但是衛生署，包括健康保險局，有想出一些方案盡量去解決，不過說實在的，我倒認為因為整個全台灣的病床，它是在民國八十幾年的時候去調查的。可是隨著人口的老化，現在的病床數不符合現在的需求，所以衛生署目前正在進行所有病床的清查，你如果佔床率太低的，沒有使用的，移撥給這些佔床率比較滿的，做一個調整之後，可能就會有一些改善，但現在…。

劉議員德林：

可是局長，我打斷你一下，在佔床率來講，這 17 所這個教學醫院當中，它的整體的佔床率，並沒有達到 100%，它大概都是維持在百分之六十幾到七十幾到八十幾，還有到九十幾都有，它並沒有滿床。那麼為什麼還有這麼多人在這個急診室裡面，沒有辦法求得一個病床，讓他們的整個醫療被迫在這個走廊上面，被迫在這個急診室裡面，讓這整個醫療患者，包含他的家屬苦無床位，整個的問題出在哪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市長也常交代我應該要好好的解決，有關在急診待床太久時間的問題。不過現實面來講，一個醫院它也許平均大概佔床率八十幾是最理想的，爲什麼？因爲它的病床，有時候要維修，要做一個調整的時候，會有一部分的空檔，但是基本上，應該在八十左右。

劉議員德林：

本席再請教你，我們每一個教學醫院的所有的病床，如果佔 900 床的病床，它在整個健保制度裡面，它是要佔多少的比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50%，健保床的 50%。

劉議員德林：

健保床的 50%，好比這一家整個的教學醫院裡面，它有 1,000 床，他必須要提撥 500 床做爲教學醫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是指一般的病床，因爲它有一些是特殊…。

劉議員德林：

做爲我們的健保病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當然衛生署和健保局會去查。

劉議員德林：

會去查，可是現在的問題就呈現在這裡。我們現在來講，非常多的民衆實在住不起自費的病房的狀況之下，他就必須要在健保病房來作整個擠壓。所以在這個擠壓當下，他沒有多餘的經濟能力來住進自費醫療病床，所以他們必須要在那邊等。這個樣子日漸累積起來，人數就衆多，是不是應該主要的因素，應該是在這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楊志良署長的時代，他也曾經要求要調整到百分之六、七十，這是第一個，剛剛劉議員所提到的一個重點，但是有時候會塞是因爲冬天，它的神經外科、心臟內科，可是那個床滿了，可是其它的科，不一定是滿的。醫院有沒有辦法說，每一個病床的設備、各方面、人員訓練是一樣的，這有它的困難性。所以每一個季節性不同的時候，某一科的病床，確實就會產生比較擁擠的現象。

劉議員德林：

那問題又呈現了，你今天身爲高雄市的衛生局長，你責無旁貸啊！你怎麼樣來針對這個，要做實質的解決，這怎麼解決，你要提出你的見解看

法，就是本席現在在問你，如何針對這個問題。你的問題已經浮現出來，你並不是不知道啊。可是在你的位置上，你就必須要去解決啊。你做到哪些，你盡量做到哪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可以要求這一些醫院裡面，尤其是加護病房的整個流動率，他如果病況好了，就不要說，有些有人情的問題，讓他住在那邊比較久，應該就要住到一般病房去。這個部分要流通的話，當然急診的床，很容易就上去，如果急診塞了，說實在的，急診醫師也痛苦，病人家屬也痛苦，包括我們也天天接受到這些電話，我們也必須要處理。所以我們當然是希望所有醫院的病床，能夠利用的，盡量去利用，這是我們對四大醫學中心都是這樣要求的。

劉議員德林：

是啊！局長你還是在這上面打轉，你也知道問題，你還是在這上面打轉。你有什麼樣的解決方式要在這上面呈現出來，就是我要問你這個，你不要在這上面一直在打轉，怎麼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些事情，不是一個地方的衛生主管機關能夠有能力去解決，今天如果我是衛生署署長，我當然會要求，你急診的一、二症度的，不要納入總額，全部給付給他，他當然會努力的去開放很多的病房，針對這些重症的病患去使用，可是現在很多急診室被三、四、五症度——比較輕症的塞爆了，可是民衆的選擇，我們沒有辦法去干涉。

劉議員德林：

我知道，我們可能健保制度的一個轉診制度，你要往這邊上面來延伸，我們不需要來談論這個，本席希望今天在工作報告當下，我怎麼樣提出來針對的問題，我相信局長你要解決問題，你不能以一個中央，一個地方，在地方上面，我們必須要怎麼樣針對這 17 所的醫療院所、教學醫院來做問題的解決。問題的解決的方式有很多，包含 50%，那 50%是不是我們教學醫院裡面，除了 50%，另外一個 50%是要給自費額的，來充裕它的整個醫院的經費的營運。在經費的營運當中，我們還有一個方法可以做，在我們整個健保病房，我們可不可以中央，我們地方上面，尤其高雄市政府，對於這些貧困的，沒有辦法的，尤其現在物價全部都在漲的狀況之下，這是比較弱勢的，當然在整個中低戶的，那個我們社會局當然有補助。在其他的醫療上面，我們如果做不到，我們可不可以想另外一個方式，這個方式就是，如果他的 50%的健保病房，另外我們要求它 10%，

這 10% 怎麼樣作協調，怎麼樣做，我們市政府實質上能夠做到的，給他們一個實質的補貼，在這上面，也是處理這個事情可以朝向的一個方式、一個辦法，是不是？局長。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劉議員的建議，我當然會採納當作未來去解決這個問題上的參考，不過有一個現象，其實病人他不一定要健保床，他在急診的時候，尤其剛剛你談到那四個大醫院，他們基本上是希望能住進去就好，有些是先住兩人床，到最後再轉健保床。有的是開始就希望住兩人床，住頭等艙的也有，所以基本上，現在根本是住不進去，而不是床位的選擇的問題。

劉議員德林：

所以這個部分就分為兩種了，局長你講的，一個是另外 50% 的床位住不了。實際上來講，本席我到醫院實質的了解，裡面真的住不起自費病房的，還是佔多數，對不對。你剛剛講的這個，事實是這個樣子的，也有；我願意自費，可是我還是住不進去，也有。可是真正的這一部分的人，跟我們沒有能力去承擔的，這個兩人病房和頭等房的一個自費額，他沒有辦法。所以在這上面，可不可以做一個實質的區分，我們是要解決事情，今天身為地方政府，我們是依解決問題為導向。局長，你既然早期就有發現這個問題，為什麼我看這一次很多議員同仁，對於這個部分也提出來了，可是提出來之後，局長，你應該就這件事情在你責無旁貸的情況之下，你要想辦法解決。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其實有例行性召開所有急診醫療的定期檢討會。

劉議員德林：

在中央整體補助的醫療經費項下，我看到很多方式都可以轉換。譬如對菸害防治這個部分，我看你所做的，有些經費是不是能夠轉過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辦法。

劉議員德林：

或許其他相關的，包含菸害防治裡面，對於整個電視、媒體還有各項的宣導都已經在實施，可是真正落實在這上面，今年度是 2,700 多萬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我有權限，可以把包括菸害防治基金挪到各地方去，我當然願意這麼做，可是中央補助的各種經費有它的規範，我不能夠隨意挪用，連衛生署本身跨局處也沒有辦法這樣做。

劉議員德林：

局長，這是一個舉例，就是我們在各局、各科室整體經費的一個挪動之下，能不能舉出來，在這方面想辦法替這些需要幫忙解決的問題做一個呈現，本席只是用一個舉例的方式，讓我們局長能夠重視這一個問題、正視這一個問題、解決這一個問題。在短期之內，我希望局長對於這個部分給我們一個很好的解決，我不敢講澈底的解決。以你的能力，你應該想盡辦法跟這些醫院來做協調。其實照他們的申請病床辦法裡，他們都有資格可以提升他們的病房，是不是？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跟劉議員回答兩個部分，第一個我會開始著手，由我們急診定期開會的資料裡統計看有多少的市民，他是希望住健保床而住不進去的，這是第一個，我們掌握這個數字。第二個，我可以跟各大醫學中心，包括義大醫院的院長，還有他們的社服部的部門，我們坐下來談今天劉議員所提的問題。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整個讓他們有這個資格，佔 65% 三年以上的資格選項，讓他們能夠增加他們的病床，並且帶動整個地區醫療品質的提升。「醫者父母心」，大家都是這種社會責任，他們也必須要承擔一些地方上的社會責任，對不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想沒有一家醫學中心，故意把病人一直往急診室塞，他們也是很努力的希望把病人做一個最好的照顧。

劉議員德林：

我們分兩路，一個是提升他的病床申請的幅度；另外一個是如何來增加，在他增加病床幅度之後，它的健保病床跟著會調整，所以在這個百分比調整之後，我們希望能夠在短期之內把這個問題解決。局長，你找個時間，我們共同到各大急診室去看一看，所有的病人尊嚴，讓人看了實在於心不忍。本席在這邊藉由工作報告，來對局長督促和提醒，希望能夠把這件事情趕快解決。

第二個問題，在數據上面顯示，整個口腔、乳房、子宮的患者都非常的高。衛生局利用患者，然後獎勵他們來篩選、來檢驗，雖然能夠把這些數字降低，這是一個好的方向；可是用錢來補助，請他們來，好比說你現在請一個人來這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了解你的意思，你是希望錢要花在刀口上。

劉議員德林：

錢不是刀口上的問題，這裡面還有是不是合法性的問題。我們身為監督者，對於這件事，我們會計單位也應該要了解，整個會計的程序和法源的依據在哪裡？中間有沒有一些不好的行為，是我們監督者應該去面對的問題。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上回劉議員已經提到，我們就在內部檢討相關法規的適法性和其他在運作上的方法。

劉議員德林：

結論是要用什麼樣的方式？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們還是以本身有參加的人為主，不是像你剛談到的好像去揪團，我們盡量不做那方面的宣導。

劉議員德林：

我們可以在整個經費上，以車馬費的補助方式請他們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車馬費，而是告訴他們有機會可以抽獎。〔…〕好，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主席、保安部門的局處首長、單位主管、議會同仁，大家午安。首先，我要肯定局長，蔡局長馬上要離開高雄市警察局長這個職務，對於你任內的表現，本席極為肯定，希望你可以步步高升，在這裡向你祝福。

有幾個問題，雖然你要離開高雄市了，不過我還是跟你探討一下；分局長或部門的主管也可以來做一個答覆和回應。我們知道一個刑案的發生會牽涉到人命，我們投入的精力，加上社會的關心，一定很轟動。甚至有的分局長因此而官位不保，以致下台，這種事情，各縣市都會發生。我們回過來探討交通事故，特別是 A1、A2 這兩種事件，24 小時內死亡的為 A1；超過 24 小時包括受傷死亡的是 A2，這可以說是很頻繁發生的事，當然這個問題跟我們的教育、執法和工程都有相當的關係。不過，我們要探討內政部現行的制度，跟我們警察局所頒布的獎勵等等，是不是已不合時宜或是時機不對？還是種種的獎勵太大或太小等等的問題，包括跟工務系統可以做個連結，能夠把交通事故地點報給工務系統，針對交通號誌燈、路面

的不平、路面的缺失，包括照明燈的不足等等，來解決這個交通事故，我等一下會把一些資料給我們局長和單位主管看。首先，我請教局長，交通隊長知道嗎？高雄市 100 年 A1、A2 的事件，差不多有幾件？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回覆。

韓議員賜村：

請大隊長簡單答覆就好，100 年度高雄市發生多少件的 A1、A2 事件。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100 年度全年，高雄市總共發生車禍 6 萬 3,149 件，這當中造成 251 人死亡，5 萬 7,481 人受傷。

韓議員賜村：

幾個死亡？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251 個。

韓議員賜村：

100 年度？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是。

韓議員賜村：

我擔任議員的三年——98、99、100 年，林園和大寮是我的選區。98 年度林園的 A1 死亡的事件有 10 件，有 10 人死亡，這是 98 年度 1 月到 12 月所發生的。98 年度大寮 A1——24 小時內死亡的有 24 件，有 24 個人死亡。99 年林園 A1 事件有減少了，是 4 件 4 人死亡；99 年大寮 21 件，減少 3 件。100 年度林園 A1——24 小時內死亡的有 9 件，9 人死亡；100 年度大寮 21 件。你看這個數字，我的選區林園跟大寮，三年就有 98 個人死亡，平均一年有 29.7 人，將近 30 個人死亡，如果以一個月來算是 2.47 人，將近兩個半人，這確實是一個非常嚴重的數字，等一下我們再繼續往下探討。

這是 98 年度交通隊頒發前十名容易發生車禍路段，前十名，你看有鳳林一路、二路、三路、四路及林園的沿海路、鳳屏路等等，這是前十名容易發生車禍路段，包括 A1、A2 的共發生了 551 件；99 年度林園、大寮仍然沒有減少，仍然是進了排行榜。這是鳳林一路、二路、三路、四路、光明路、鳳屏路，總共發生 574 件；這是 100 年度容易發生交通事故的前十名，林園、大寮有 1,411 件，仍然是發生在這一些路段。

以上相關單位主管，等一下有問題向你們請教，請你們詳細思考要如何

改善這個問題？這是 98 年至 100 年，是在這三年加起來的總和，其中林園跟大寮排名在第 11 名跟第 10 名的，你看這個 98 年沒有列入十大易肇事路段，但是在 99 年有 36 件、100 年有 103 件，三年共有 139 件；但大寮的萬丹路，這個就要嘉獎，你看 99 年至 100 年，大寮的萬丹路就沒有列入十大，總共才發生 35 件，這個有它的原因的，這是三年的總和，林園、大寮容易發生 A1、A2、A3 交通事故路段。

權管單位的局處首長看到這一些交通事故數字，特別是 A1 的，我想你們心裡面都有一個數字，要如何來減輕這些交通事故？除了三個政策，有教育、工程跟執法之外，還有一點可能在現行的制度裡面我們必須去突破的，加強提報不合理的道路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建議，這些員警如果發現交通工程設施設置不當，或是其他建議改善事項，提報具體改善意見，要經過業務單位交通局工務系統採納，並且要確實改善完成，每十件才能嘉獎一次。問題是在這裡，我建議這個如果可以比照酒駕，酒駕已經很廉價了，路邊隨便招呼一下就有了，一組人員出勤兩個小時，像我們林園、大寮鄉鎮風俗習慣，執行人員在路邊攤隨便招呼一下，就有兩支了，內政部一支，市政府交通分局再加一支，酒駕政策我們不反對，酒駕在十三年前就推動的，確實減少很多性命的犧牲，也減少很多家庭的破碎，這個確實有它的效果。

但是有時候因為時間的改變，這一種路段發生了 A1、A2 事故之後，都沒有人去探討發生事故原因，警員沒有一個人提報給交通局、工務系統，或相關公路系統的單位，來探討這個道路因為路面不平，或晚上照明不足，交通秒數太短，包括號誌燈太過於模糊，像林園、大寮的號誌燈有兩支電線桿的距離，有 100 公尺遠，這麼遠的距離要如何辨識？一定是衝到前面去的嘛！包括晚上燈光照明不足，所以就直接衝過去了，但是衝過去的過程中因為秒數不足…。

以上種種原因的探討，你們都將發生事故紀載在 A1、A2 之後就完成了，而所發生事故的原因就都斷了，後面要追蹤回來的跟這些系統連結的，如交通局、養工處、新工處，甚至還有其他相關局處，可以把這個路口、路段做個有效改善，相信以後要再發生事故的機率就很低了。這個過去都沒有探討出來的，所以林園跟大寮在 98 至 100 年，在這三年間發生 89 條人命，平均一個月發生了這麼多條人命，這如何使我們的鄉親可安心騎機車出門呢？

一年 30 條人命，一個月 2.47 人，這是非常驚人的數字，所以交通隊、警察局所有同仁應該要思考一下，看要如何改善這些狀況？如果可以應該做個規劃，雖然局長即將離開高雄市，但是我們的交通隊及其它的分局長可以來集思廣益，將本席剛剛所提議的這些改善不合理的交通工程設施列

入重點，未來執法人員、警務人員、警察單位在發生事故之後，將這個地方做個紀錄，在什麼地方造成車禍，做詳細探討，做為重要改善的指標，你說是不是這樣？

局長，你一定也有同感，等一下你再答覆好了，我先將簡報看完。你看 98 年至 100 年酒駕取締，這都是林園分局所屬七、八個派出所的嘉獎數字，你看取締 49 件、嘉獎 53 支，這個第一、二、三名我都沒有寫出來，我對事不對人，有些人可能調離單位或是升官的，我就都沒有寫了。100 年取締 16 件、嘉獎 16 支，這是林園的部分，港埔分局也非常踴躍做酒駕取締，這也是大寮的忠義、中庄，警備隊也是一樣，你看 100 年度全部總共有 190 嘉獎；99 年有 302 支；98 年 231 支，你說這一些數字對於酒駕的嘉獎有很大的鼓勵。以上這是 98 年至 100 年，所有酒駕違規跟酒駕移送的全部數字，有 2,834 件。這些實際上對車禍 A1 死亡事故並無幫助，我說這樣，局長你一直要站起來回答，局長你懂意思，也看出來了，這是發生之後你們才去取締的，每一個撞到的都是喝酒的，如果超過 0.55 的就移送嘛！就只有這兩個階段而已，當然包括死亡的也酒測下去。

我們來比較剛剛講到的查緝標準，你看酒後駕車查緝一支嘉獎，這是內政部的，市政府為了配合政策再增加一支；相對偵破交通肇事逃逸者，你看它就要在現場有不明顯的舉證跟積極查訪，偵破兩件才嘉獎一支。這是肇逃，這都是你們給我的資料，經過我整理出來的，這個簡單跟酒駕的同工不同酬做個比較。這個辦理犯罪嫌移人照片的，他要上傳 26 張至 77 張照片，才能嘉獎一支；承辦重利罪放高利貸的，嫌移人要 3 人至 4 人，被害人要 5 人至 10 人，他的獎懲才 2 支；自行車加設防竊辨識條碼的，要貼 50 台才有嘉獎 1 支，貼 100 台才有 2 支；你看協助查獲囤積民生物資油品的，這麼多人才 2 支，這些問題凸顯需要執法單位來重視。因時間有限，待會再請局長答覆。

我要請教環保局長，這張圖用紅線圍起來的部分，目前的 13 鄰、14 鄰、15 鄰、16 鄰、17 鄰，5 個鄰，這裡是中油六輕建設的地區，不論是三輕更新或六輕也好，這 5 鄰中有 653 人 323 戶，五福的六輕更新，環境影響評估，大多是針對漁業和養殖業，並沒有做到農作物和畜牧業，未來曝露在污染的環境中，你叫他們怎麼辦呢？你看這建築物這麼靠近…。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1 分鐘。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看，居民們站在屋頂上看，這些建築這麼高大，好幾百米呢！讓這 5 鄰 600 多個人 300 多戶的居民何去何從呢？不論是三輕更新或是六輕也罷，就是高溫、高噪音、高污染，這裡白天跟晚上是分不清楚的。那

些住戶說，到底是白天還是晚上，我搞不清楚。那煙真的太大了，現在還沒正式運轉就這樣了，如果真正開始運轉，住在這裡的人會怎麼樣？包括六輕在雲林麥寮那邊，那些學生上課還要戴口罩。當異味出現時，有人叫環保局來，環保局說沒事啊！因為那時間不同，時效性沒有了嘛！

前些天，我們開一個會，環保局長也接受我們的建議，要請立委針對工業區的監測來…。

主席（蘇議員琦莉）：

先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這部分，我們過去都沒注意到這區塊，這些建議非常好，我們回去會請相關單位，甚至於跟交通局來整合。功獎的部分，引導同仁努力工作的方向，這個我們會研究辦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針對這部分，我先說明一下。那個流行病學調查的部分，基本上都是針對人體，農作物和畜牧業是沒有在做這一塊的，在此先說明一下。

第二個是關於監測的部分，我昨天跟副局長談得差不多了，開會通知已經發了，就是這星期五的下午兩點，包括邀請韓議員，還有林岱樺立委，都有通知。基本上監測設置的部分，我們要求他要依照環評的承諾，然後他們也願意接受地方政府，用行政委託，後續再來做處理監測的部分，請你放心。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首先，我也一樣跟蔡局長致意一下，早上借時間問的問題，比較嚴肅，心情沒辦法轉換。但還是要謝謝你，這四年多在高雄市做了許多的事情，大家相處這麼久，其實也很有感情，這兩天我們同仁也都在歡送你，雖然明知你要離開，但還是問你很多議題，最重要的是期待你往中央去，我知道你不捨，我們也不捨。關於高雄的議題，你也非常清楚，所以將來在中央，有任何需要再協助高雄市的地方，我在此向蔡局長致意，麻煩你將來還是把高雄擺在第一順位，多協助我們一點。相信將來還是後會有期，會有機會相遇的，謝謝你。

首先，我請教環保局局長，在上個月 19 日的時候，我跟陳政聞議員開

了所謂檢舉達人獎金的會議，也就是針對百分之九十幾，我們的檢舉達人，都是針對亂丟煙蒂，我們開了記者會。記者會有兩個很重要的重點，第一個重點，就是行政程序太緩慢，民衆會在八個月、九個月、十個月、二十個月之後，才收到他的第一張檢舉的罰單，但是在這中間的過程，他在未知的狀況下，被檢舉達人盯上，不曉得他後續有多少張。前天在報紙的頭條看到，新北市跟我們幾乎是一樣的條件，新北市有位民衆，他一次收到 21 張，他必須要罰 2 萬多元。在這記者會完之後，局長你有允諾我，環保局在過件跟審查這些文件的流程，要濃縮到三個月內。關於這件事，可不可以具體的回答我？我們已經開始這樣實施了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我們已經開始實施了，不過現在我們同仁，已開始申請調單位了。

周議員玲奴：

我可以理解，但是這是你們自己造成的後果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周議員玲奴：

就是凡事必有因，它就是個惡性循環。你給了這麼高額的獎金，你的過件率這麼高，就是給自己找麻煩，你裡外不討好，又裡外不是人。民衆會懷疑你，編了這麼多高額的獎金，拱手去送給別人，這麼容易的過件，然後自己又接受這麼多件，大家又懷疑清廉有問題，然後現在事情演變成這樣。

其實第一個，如果你們把過件的時間、行政流程濃縮到三個月內，OK。接下來第二件事，就是我們的獎金如果從 35% 把它調到合理的 10% 到 15%，檢舉達人的利潤沒這麼高，他就不會緊盯著。爲什麼？他的工作太輕鬆了。

第二個問題也是最嚴重的問題。我只要在一個地方盯上一個煙槍，他天天都要抽煙，我在他未知的情況下連續拍了 21 張，我就可以賺 2 萬的 35%，我就可以賺 8,000 元了，他的工作很輕鬆，當然很多案件給你，你的同仁當然審核案件審到暈倒。如果 5 分鐘一張照片，獎金是 10% 到 15%，他就不會想拍這麼多照片了。

關於獎金比例調低的部分，今年的 3 月，台中、桃園都已宣布調到 10% 了。我一再強調，這是一個合理的工作利潤，姑且把檢舉達人當成一個

事業，我開完記者會，有人來找我，我一看就知道他是檢舉達人，他還跟我強辯，他說應該調到 50%；也有民衆覺得，我是不是在替亂丟煙蒂的人講話，我跟他講：「不是，照罰。」這是個不對的行為，就是要照罰。但是我們要檢討政策的本身，當它形成高利潤時，就要加以思考了。許多檢舉達人，他拍了半年，竟然可以領 60 萬元！他只要工作五個月，就可以領 60 萬了，如果他急需用錢，他把這 60 萬拿去賣給第二個人，可以等久一點的，他可以先拿走 30 萬。我要講的是，這個政策已經出現不一樣的情況，它已經變質了。所以那位民衆聽一聽，他懂我的意思，對亂丟煙蒂的人，我們還是照罰，但對於這些衍生出來的亂象，我們要檢討。關於要將 35%調到 10%這部分的進度如何？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部分我們已經在檢討、修法中。

周議員玲奴：

也一個月了，這不是你們內部開個會議，送市政議會通過，你們就可以公告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我們要照程序。

周議員玲奴：

是什麼程序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內部會議完了之後，還是要送市府的法規小組去做調整，然後再送市政會議。

周議員玲奴：

要多久？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部分快也大概也要兩個月吧！

周議員玲奴：

那就這會期結束，在下個會期完成之前，我們可讓這兩件事情定案。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以，在 7 月 1 日以前，應該可以。

周議員玲奴：

7 月 1 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周議員玲奴：

好，謝謝。在這記者會裡，其實衍生出來更重大的問題是，我們發現，我們幾個像韓賜村議員，還有早上的李順進議員，來自於有重工業污染選區的民意代表，大家對空污和土污的部分，這麼長期以來，都還是持續在惡化。但是我們發現，我們竟然沒有編檢舉獎金，你為什麼沒編給空污和土污的人？那天列席的副局長，他跟我解釋，為什麼我們一直沒編空污和土污的獎金？因為一個檢舉達人，要去取得污水，它裡面是含有毒物質？或是其他成分，你必須潛伏在工廠的周圍，而且要好長一段時間，你可能要潛伏一兩個月，你才能遇到它排放廢水。你可能要潛伏一兩個月，遇到下雨天，你才遇得到工廠排放毒氣，因為工廠都是利用下雨天排放毒氣。因為它的工作時間太長，所以很少檢舉達人會做，而且檢舉獎金太低。我們為什麼…，大家都在關心高雄市民的健康，每一次在衛生小組，我們每一次都在講高雄的平均年齡，高雄人的平均壽命，為什麼會少三、四歲？空污和土污對我們來講，重工業區對我們有很大的影響，為什麼我們不編？像這種你就給它編 50%、60%，因為它取得…，你的報酬率跟你付出的勞力，其實是有一定的。為什麼我們土污和空污不編？你編了 3,600 萬的檢舉獎金，全台灣第一名，你為什麼不把它撥一些比例，就來鼓勵檢舉達人去做對我們的市民真正生命受影響的，世世代代有影響的土污和空污，你給它編高一點比例，為什麼不編？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跟議員解釋一下，這個還是在那個舉證的困難度，空污和土污那一塊是滿困難的。環境衛生部分，就像你剛剛所提到的，那個檢舉達人他只要有…。

周議員玲奴：

就是輕鬆好賺、簡單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那個還是要做檢討和修法。如果空污、土污那邊，其實很簡單，我坦白跟你報告，空污和土污會檢舉的，都是工廠的員工，那就是類似窩裡反條款一樣，這個我們…。

周議員玲奴：

你編多一點獎金出來，就有很多員工會出來檢舉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個是專責的人員會檢舉，因為老闆如果沒給專責人員加薪的話，他保證就…。現在油電雙漲，薪水又沒加的話，我相信他們會檢舉…。

周議員玲姸：

我們都知道人性面有這個，爲什麼我們不能…，你這個獎金，你就編一點去鼓勵他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但是這個也會鼓勵他犯法，對老闆來講的話。我們這個是拿捏的部分，就像你 35% 要不要調下來，這個就是考驗很多法律的問題，這個我們有在研究。但事實上還要行政委託修法，就是讓他有這個舉發權，他能夠去採水、採到樣品，然後我們當然就可以去編獎金比例，所以這個都有很多的程序要去做配套。當然法治國家要有一些法令的配套，我們必須要完整。你剛剛提的那個部分，只是考慮到有時候檢舉的部分。確實工廠都是內部員工在檢舉比較多，而且畫偷排的圖都畫得很清楚。我在台南縣當八、九年的局長，也是常常都收到這，所以有時候老闆還是要善待好自己的員工。

周議員玲姸：

老闆要善待，老闆最重要的要對這個社會有責任，他不可以把太多的重工業的污染，拿來傷害我們現代和下一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愛心、責任的老闆真是滿少的。

周議員玲姸：

對啊！我們都很清楚。這個社會上，假設是亂丟煙蒂的，我們是在應付大都隨手、隨性，講難聽點叫沒有公德心，但是那種很隨便的市民，我們是要導正他的。這些老闆其實是更嚴重的，這個是世代代生命安全，癌症耶！如果是這個，我都寧可編 90% 的檢舉達人獎金，有時候你遇到不好的老闆，你就是用「窩裡反政策」去應對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我正在想，因爲我們已經想到一個調適就要很多溝通，調適費其實也是另類對老闆的一種懲罰，對環境負荷的增加。當然你另外的這個部分，要透過檢舉，我們會再來研究這個。

周議員玲姸：

我們不是反商，但是重工業在高雄絕對是一個問題，那不是我們要的，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確實不是反商，我們是要照顧、愛護地球環境這方面的企業留在高雄。

周議員玲奴：

而且我們那個減碳條例一通過，出來認領的都是這些重工業污染的廠商，他們認領這些公園要幹什麼？要節稅，也是要省錢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它有「一兼二顧」，對，它也可以節稅，那它也可以抵碳權，對。

周議員玲奴：

局長，接下來，順便也是你的議題，既然油電雙漲，台電也跟我們斤斤計較，現在來到我們市民跟他斤斤計較的時間。

康議員裕成：

謝謝周議員。局長，我們 4 座焚化爐也有熱能轉換為電，我們是不是把這些電賣給台電？根據你給我的資料，我們總共賣了 8 億 5,000 多萬元，賣出去的電總共有 4 億 5,000 多度。這樣子算起來，我們每一度賣給台電才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康議員裕成：

這二天報紙一再講的，台電跟它自己轉投資的子公司議價時，用每一度 4 元、3 元去買的電價來比的話，我覺得我們真的很可憐耶，我們才賣 1.84 元。我想請問你，有沒有辦法去爭取調漲？因為我們有發出怒吼的權利，為什麼只跟我們買 1.84 元，卻去跟他們自己的轉投資公司買 4 元 1 度，有沒有調漲的機會？再請問你，你待會兒一起回答，因為我們的時間相當有限。根據你提供給我的資料，這個契約是民國 97 年 10 月 1 日起適用的，97 年喔，中間是不是電價有調漲過？不管中間有沒有調漲，這是 97 年適用的標準，現在已經 101 年了，還在用同樣的標準，請問這樣的契約合理嗎？今年有沒有可能調漲？你有沒有辦法根據合約裡面的任何條文…，應該裡面有不一樣的條文是讓我們有空間去調整的，譬如可以視情況調整，請針對這樣的問題一一的回答。同時你告訴我們，你對電價這樣的計價方式，到底滿不滿意？也有一個問題是翁議員要問的，請你一併回答，因為我們的時間相當的有限。

翁議員瑞珠：

局長，我今天來議會聽到議員說台電的事情，台電最近在報紙、媒體裡面風風雨雨的被說了很多，實在讓百姓很不平。本席針對電價的問題，認為是台電內部要進行整頓，而不是來壓榨百姓的，因為現在百姓根本無法生存了，最近聽到自殺情事的相當多，所以這個真的會讓人驚恐。局長，

是不是能針對我們焚化爐賣的電價去爭取調高？本席希望地方政府能自行開 1 家電力公司，這也是一個很好的辦法。

周議員玲姸：

另外，就是最後一個問題，自從市政府公布「日光屋頂計畫」之後，其實我的舊社區非常多西曬的大樓或西曬的透天厝，已經有很多的市民到我的服務處來詢問，他們要怎麼做？將來他們發電出來多餘的電量，台電是用多少的價錢買回去？這些都是我們一併的疑慮，局長，你了解多少可以回答我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大概就三個問題說明一下，其實我們焚化爐的 4 個廠賣給台電 1 度的費用，以仁武焚化廠它是最聰明的，它如果是在夏季尖峰的話，它是 1 度…。

康議員裕成：

你先回答是不是平均每一度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平均是 1.84 元。如果是夏季尖峰的話，最高會到 3.3…。

康議員裕成：

平均還是每一度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是 1.84 元。

康議員裕成：

不要講尖峰、離峰，夏季歸夏季，就是平均 1 度賣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我們現在 1 度是 1.84 元，另外 4 個焚化廠，誠如你講的，賣電的收入大概 8.5 億左右。我要再強調的是，事實上這個合約從 97 年到現在是一年一約，雙方都沒有意見，所以一直概括到現在。當然，剛剛議員有提到…。

康議員裕成：

你們今年應該要有意見了吧！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不是有意見，我是超有意見。可是每次我超有意見…，我也要報告一下，因為這 4 個焚化爐的廠長都不是台電轉下來的子公司的人來當廠長。我們要爭取高一點到三、四元的話，我們還在跟他們溝通。〔…〕這個我再研究看看。西青埔沼氣發電賣的錢更少，它 1 度大概 1.58 元，所以

這個部分是非常不合理，其實這叫做「綠色電力」，綠色電力的話，應該要更高。因為台電基本上它的穩定供電的話，它是燒煤，燒煤的話，所以這個應該很環保的，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來爭取。〔…〕所以我們現在可以有二個方向，就是我們的調適費的部分，其實第二大戶，就是台電的興達火力發電廠，第一大戶就是中鋼。所以，我們針對油電雙漲，這個合約部分，我們再跟台電來談，這是不是應該綠色電力往上調？其實這個部分是雙贏的事情，這個部分，我也謝謝議員給我這個機會來了解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檢討。

另外剛剛講到屋頂的部分，屋頂綠色能源基本上是轉到備用電載的區域，就是說在住戶裡面，那個是工務局在推動這部分。基本上我也是要談，那是說設備裝在上面，太陽能那個應該是由相關費用去補助或做調整。那個電是有限的，社區那個電如果要讓台電收回去賣的話，那是幾乎很少，只能說住戶去節電，那應該是說去補貼蓋太陽能面板的部分。我坦白講那個調適費如果通過的話，這些未來都是台電大戶，能夠支持調適費讓有一些碳中和的部分概念的話，拿些經費出來補貼那些社區居民，然後用備用電去做太陽能屋頂。我覺得高雄市是對企業友善的市政府，所以我們並沒有反商，我們是爲了環保好，很多事情是面向看得比較廣、比較遠，所以很多企業我們都還在溝通。謝謝議員給我們這個機會，確實一度電 1.84 元，台電這樣是不對的，我在這邊也公開地跟議員說明，這部分我們會立刻檢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周玲奴議員，現在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謝謝主席及各位同仁，我接下來剛剛那個議題。跟台電做生意，賣電給台電會虧錢的，我看只剩政府單位而已。民間跟台電做生意的，每一個都賺翻了，因為賣電給台電的電，遠遠高過台電賣給我們的，只有我們是賤價賣給台電。我們一度電跟台電買幾塊？李局長，你回答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蕭議員永達：

你有沒有概念？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大概都 3 點多元買的。

蕭議員永達：

我們跟他 3 點多元買，那賣給他都 1 點多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剛剛講的是 1.84 元。

蕭議員永達：

1.84，那我們的綠色電能，世運主場館也是蓋了一個大的電廠，花了 8 億蓋的，賣給他一度多少錢你有概念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像 2 元多吧！

蕭議員永達：

2 元啦，跟他買也是 3 元多，全世界用焚化廠發的電、用太陽光電板發的電，垃圾的 1 元多，太陽的 2 元，跟他買 3 元，做生意還會賠錢的只剩我們了吧！這符合環保原理嗎？沒關係，你請坐。這也不是你單獨可以解決的，但是我建議高雄市政府應該有一個更高層級的單位，橫跨工務局、環保局，還有教育局體育處，我們既然要賣電給台電不要用局處個別賣，反正工務局也有在賣電，環保局也有在賣，教育局也有在賣，統一看一年我們賣給他幾度電。賣給他跟他賣給我們，我告訴你，我們賣給他一定要比較貴才合理，為什麼？這很簡單，我們等於是蓋了一個電廠賣給他，他當然要用比較高的費用來跟我們買。因為他實際花一度電的成本，大概是 2 元，用石化燃料的話，我們跟他買要 3 元，所以我們賣給他一定要比較貴才是合理的。應該是市政府有一個更高層級單位跨局處整合，環保局長你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你們也有在賣，教育局也有在賣、工務局也有在賣，你同不同意？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是這樣子。

蕭議員永達：

應該是嘛！接下來，我分別就幾個局處提出我的看法。首先是警察局蔡局長，你在這裡已經貢獻四年八個月，把你最青春寶貴的時間都貢獻在高雄市，本席在此祝福你可以鵬程萬里，畢竟蛟龍不能長困於淺溪，常常待在這裡也沒什麼前途。不過你做得不錯，我肯定你。接下來是消防局長，我看你的報告大部分都是在講救災，而你救災大部分都是火災，都沒有水災的部分。目前高雄市水災的部分，照常理是水利局負責，陳局長，是不是這樣？水災應該是水利局在負責的？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按機關分工。

蕭議員永達：

所以你們是支援單位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蕭議員永達：

陳局長，我跟你報告一下，水利局來議會報告也沒有在講救災部分。他講的跟水災有關的是講工程怎麼做，我在此跟你建議 6 月份的時候，高雄市應該對水災如何防範，我們七、八月會有颱風來，如果颱風來了，水災防範做一次演習。應該是消防局、水利局還有其他相關局處，包括如果中央可以救援的單位，應該先做一次演習。因為自從大高雄縣市合併，你當高雄市消防局長以後，福大命大、鴻福齊天，都沒有水災。但是現在有一個問題，以前高雄市有 11 個區，高雄縣有 27 個鄉鎮。救災部分那 27 個鄉鎮的鄉鎮長都是小市長，都可以在當地指揮；現在各區區長和以前的鄉鎮長功能不太一樣，你要叫他們做調度指揮做小市長，他們可能能力是有問題的。所以我建議 6 月份高雄市進行一次水災演習，以防萬一。最好是繼續福大命大都不要有颱風最好，但是以防萬一。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跟議員報告一下…。

蕭議員永達：

不用報告沒關係。因為我時間有限，你請坐。我知道這不是你主管的，但是救災畢竟你們比較專長，水利局是在做工程的單位。沒關係用書面回答就好。

接下來衛生局長，去年苓雅區跟好幾個地方爆發登革熱，登革熱最怕的就是二次感染。所以也跟衛生局來請命一下，今年的登革熱在苓雅區跟三民區可能要特別防範，以防二次感染，用書面回答就好。今天主要要來問的是環保局，我今天早上有到蓮潭會館開會，你們有請一位台大農經系的教授吳珮瑛教授，這個人的素質跟口才都不錯，他提的有一點意見是值得高雄市政府參考的，高雄市政府有訂出溫室氣體減量的願景，說 2020 年降 30%，2030 年降 50%。他認為這種願景太過空洞，譬如說在南非召開的會議，有關於氣候變遷的，也講到京都議定書。京都議定書都已經到期了，結果各國都還沒做到，沒做到就怎麼樣，就集體講好再延五年。那已經是國家了，訂的國際契約都沒做到，約束是怎麼樣？就是大家再延五年。那我們是高雄市政府，我們訂一個目標說 2020 年要 30%，2030 年要 50%，他說這簡直是空話。為什麼是空話呢？2020 年是誰在當市長，誰在當局長？早就全部都換人了，誰是市議員？人事時地物全非，你訂的目標在二十年後跟三十年後，他覺得太空洞。最重要的是什麼？這五年來有沒有每一年下降？如果以 2005 年做目標，那很簡單，你從 2005 年開始有

沒有每一年都下降？今年的目標有沒有比去年下降到原來要的目標？李局長，這樣的目標是不是比較具體？每一年下降多少是不是比較具體？請李局長回答一下。不要訂一個空話講二十年後或三十年後，請李局長回答。你對溫室氣體的減量，是不是應該逐年，有沒有達到你預定的目標？不要一訂就訂二十年、三十年後，你對這個目標，對吳教授的看法你同不同意？我是認為很有道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對吳教授的看法，我看法同意，可是他不了解高雄在做什麼。

蕭議員永達 :

不是，你管他了不了解高雄。你怎麼知道他不了解，他只是講說減量要逐年訂出，不能一訂就訂二十年後，二十年後跟你也無關啊！二十年後你還在做局長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沒有人在做逐年的。我現在要講的就是說世界潮流都是這樣子，現在講的就是國家訂的是 2020 要回到 2005，那世界版也就是這樣子。

蕭議員永達 :

你同不同意他的講法，要逐年，譬如說你今年訂的要減量的目標要到達多少？明年要到達多少？這兩年是你當局長的嘛，你去幫別人訂目標做什麼？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所以，拜託議員讓我講一下。因為你每年去訂這個目標是達不到的，因為我們每年都會擴廠…。

蕭議員永達 :

你請坐，我聽到了，我已經聽到你剛剛講的，你請坐，這樣聽到了吧！你達不到。要訂今年的目標，訂明年的目標達不到，達不到要訂什麼？訂二十年後，二十年後是別人在當局長，我訂給別人做，達不到是他達不到，這就是什麼，這就是跟馬基維利講的政客，政客最大的禮物是什麼？是上帝給你永遠不需要兌現的承諾，是可以跳票的承諾，你訂的目標是別人去兌現的，你自己當局長不訂你自己任內的目標，你去訂別人的目標，這是第一點。

我繼續再來問你，你送一個自治條例來議會，這個叫做「高雄市氣候變遷徵收自治條例」，然後這裡面的說帖講到這不是碳稅，你們也不承認這個是碳稅，影響氣候變遷的有幾個因素，大概有六個因素，最主要是大陸飄移、太陽輻射、地球軌道變化、火山活動、洋流變化，第六個才是人為

因素，人爲因素就是我們講的二氧化碳排放，前五個因素你統統都不提，只有提人爲因素就是二氧化碳，二氧化碳你又針對氣候變遷，完全只針對二氧化碳，你說這個不是碳稅，還講了很多理由。我坦白告訴你，你以爲我會反對你這個條例，那你就錯了，我是支持的，我只是說你不要去講其他的名目，因爲你把它訂成什麼「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徵收自治條例」，因爲氣候變遷有六大理由，其中六大理由裡面，我們比較能夠控制的是二氧化碳，因爲這是人爲的，既然跟二氧化碳有直接關係，你要去徵收企業的費用，你跟他說這不是碳稅，完全是氣候變遷的調適費，這會讓人感覺怎麼樣，你是故意掛羊頭賣狗肉，碳稅就是碳稅，你何必不敢講？

所以我今天是要來支持你的，你以爲我會反對你，我會支持你，但是我不是以民進黨議員的立場支持你，我是以高雄市議員的立場支持你，而且我也希望高雄市的議員，要去支持環保局這個條例。

我手上有一本書，大家都說環保不要跟政治扯在一起，我告訴你，環保尤其這麼大的公共政策——氣候變遷，一定要跟政治扯在一起，你才有機會成功，有一本重要的著作，叫做「氣候變遷政治學」，這一本書你有沒有看過？環保局長李局長，你有沒有看過？你沒有看過，真的。這是一位大學者出的，這個學者叫做安東尼·紀登斯，紀登斯是誰呢？是英國目前最出名的學者，他同時是美國前總統柯林頓，跟工黨的首相布萊爾的國師，他有一本很重要的著作叫「第三條路」，你有沒有聽過？也沒聽過，沒關係，這是紀登斯，他也是工黨提名的參議員，他本身寫氣候變遷政治學，氣候變遷跟政治學有什麼關係呢？氣候變遷如果要有辦法控制，一定要解決國際政治的問題，國際政治主要排放的兩個大國，一個是中國，一個是美國，所以爲什麼我們說要跨國要政治合作，因爲你沒有政府力量介入就不可能成功。然後我會支持你主要是看了這本書，他這裡面有寫到碳稅，其實只要跟二氧化碳排放，你去跟企業課稅，這就叫做碳稅，他的立場就是支持，爲什麼要支持，因爲這是政府要介入，而政府要控制有效的方式是什麼？就是透過課稅，你課的稅跟二氧化碳有關係就叫做碳稅，他認爲要去落實，而且他的主張跟你的主張其實是很接近的，就是你課的碳稅最好都要用在氣候變遷上面、節能減碳上面。

所以我倒是來跟你建議，很多議員在講，反對你的理由是什麼？這個立法應該是中央立法，不是地方立法，但是我看過這本書以後，我的看法有改變，中央立法，以後是最好，但是如果中央都遲遲不立法，立法委員最大的專長是什麼？被財團收買，不然就是修理市議員，你看我們亮票案，他們亮票都沒事，我們議員亮票，四十幾個去跟人家認罪協商，他如果遲遲不立法，被大財團收買，是不是高雄市的碳排放量是台灣的兩倍；台灣又是世界各國的兩倍，我們市議會的議員不能自己看輕自己。所以我堅定

支持你，我也會說服其他不同黨派的議員支持你，是站在高雄市議員的立場，我覺得你就是應該大聲的說出來，高雄市的碳排放量，是全台灣平均的兩倍…。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再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

高雄市議員有這個責任，也有這個義務挺身而出，來通過這個條例，我們當然是要向大企業課稅，因為只有 100 多家符合你這個一年排放 1 萬公噸的標準，只有 100 多家而已，你當然是去課他的稅，他才會來找你講，才會來拜託議會，拜託市政府，如果你一開始就說這都是立法委員的責任，市議會不要管，當然立法委員最喜歡這樣，最好所有的事統統是立法委員決定，市議員什麼事都不要管，他們最喜歡，議員就自我做小了。

所以我的看法，根據這個氣候變遷政治學，你好好去看一下，他是支持你的主張，裡面就是寫碳稅的，你同不同意我的主張，然後訂一個落日條款，這個落日條款怎麼訂的，就是中央如果通過碳稅徵收，這個條例就自動停止，你同不同意？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環保局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我非常感佩蕭議員，因為這陣子以來，我所面臨的壓力滿大的，其實我這個調適費，課費的部分跟課稅是一樣的精神，這個概念是我兩年前去 ICLEI 德國的時候，不過坦白講，這個是市長和劉副市長給我最高的一個題目，所以我也爲了這件事情，在一年前大概已經有六個月都沒有睡覺，就是想這個要怎麼法制化，事實上走在最前面當然備受很大的壓力，像剛剛中午結束，你們剛剛去蓮潭論壇的時候也是在講馬總統的油電雙漲的部分就是這樣子，所以基本上現在他應該課電費高的，應該是工業用電，讓他節能減碳下來，而不是去讓升斗小民，像我們這個也一樣，108 家的大企業，第一名就是中鋼，第二名就是台電的興達火力發電廠，第三名就是台電的大林電廠，就是說這些的大企業，他必須要節能減碳下來，我們這就是強制減碳的一個徵收的費用叫調適費，當然地方稅則的部分，費的部分是地方公課的部分，這個部分特別公課，當然我們是有這個權責。

你剛剛提到也非常好，我們在總說明裡面也有提到，如果未來中央的立法進度有跟上來的話，有相對的重疊性的話，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所以在這個總說明，我們送進議會的時候，法條說明會裡也有說明過這個部分。

所以我們大概在你所提到的部分，我也非常感佩，議員你也花很短的時

間，能夠把這個部分的精神，我們大概都把它放進去了，所以也謝謝你，有一些議員的話，也麻煩議員幫我們做個說明溝通一下。〔…〕我們會後會去買，給各位議員一人送一本。

主席（蘇議員琦莉）：

消防局陳局長，其實我很贊成蕭永達議員的意見，包括我們之前保安小組的吳利成議員也有提過這個意見，因為你可能不了解原高雄縣水利局，你們太急於劃分責任，其實水利局只是在疏通水的部分，當災害來臨的時候，整個幾乎都是在消防局救災的部分，不然你覺得當災害來臨，災害已經發生，水利局那時候還能去做什麼？所以我想就這個議題方面，我希望消防局能就這個防汛演習的部分，請水利局跟市政府是不是再來重新檢討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讓我報告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不用了，你就回去檢討就好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3 月份整個市政府已經在我們岡山地區做了一個防汛演習，已經做過了。

主席（蘇議員琦莉）：

可是吳利成議員說他們那個地區的防汛演習，現在是由水利局那邊接過去的，不是由消防局這邊來辦理，我想未來各個地區，尤其是山區的部分，當災害發生的時候，除了救災之外，水利局已經無力，那是後續再處理的問題，我想這個應該做一個總檢討。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主席、保安部門各位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大家好。首先恭喜蔡俊章局長高升到中央去，今天你坐在這邊，我剛才跟同事聊，要質詢你、要叫你背書有一點為難，畢竟你可能不在其位，今天我就不質詢你，但是我等一下的問題可以請你指派負責的長官來回答我，到時候我要追蹤。但是我首先要感謝你，左營分局從我 93 年 7 月 26 日當選議員之後，當時左營分局長是陳福榮，他也是現在的督察長。你是 8 月份到任的，那時候我們二個許下一個誓言，要把左營分局搬新家，但是你先落跑了，因為你高升，你離開左營，還好你沒有離開高雄市警局，你還是有繼續在關心這個案子，經過歷任幾個分局長，當然中間有一些波折，我最感謝的是蔡俊章局長，

當時由你主持會議，我還記得很清楚，跟吳益政議員、跟都發局、地政局和相關單位到你的辦公室去，爲了左營分局這塊土地的事情，後來我們達成協議，也感謝吳議員沒有堅持，所以左營分局終於塵埃落定，在今年的2月15日已經動土了，我們的美夢也成真了，左營分局終於圓滿了。當然我們也期待103年底完工落成的時候，請陳督察長不要忘記，要把副署長邀請來，因爲我很感謝他的協助，讓這個案子能夠成立。

再過來，我要請教楠梓交大，楠梓交大的廳舍之前我一直在質詢，因爲我看到楠梓交大的廳舍真的破爛不堪，不會輸給左營分局，經過我多次質詢之後，感謝蔡局長和市長都有重視這個案子，終於也編了預算，蔡局長，楠梓交大的廳舍後來我們經過幾次協調，也取得教育局的同意，教育局蔡局長也開過會，一切的程序都很順利，但是到目前我並沒有得到訊息，剛才我有聯絡一下，不過在這邊我還是要請教一下，由蔡局長指定，看誰要回答我這個問題，楠梓交大的廳舍，目前的進度如何？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回答。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

我是後勤科科長，有關交通大隊楠梓分隊的部分，去年我在交通大隊的時候也爭取過宿舍，就是要遷移到楠梓區的舊靶場，這部分的土地也爭取到了，去年應該是由交通大隊來發包，要把整個廳舍整建，整建的部分全部都由交通大隊自行發包，是不是請交通大隊來說明？

陳議員玫娟 :

請大隊長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同仁工作環境改善的關心，這項工程在去年11月7日動工，今年3月28日完工確認，它的竣工時間是今年3月21日，這項工程的建物以外的使用執照，現在承包商正在申辦當中，這部分等建築事務所審核之後，我們今年會驗收。

陳議員玫娟 :

你說3月21日竣工，是什麼東西竣工？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就是建物本身。

陳議員玫娟 :

建物本身，那現在還沒有開始動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已經完工，3月28日那天我們跟建築事務所跟後勤科我們有做一個確認，確認它真正完工的日期是今年3月21日。

陳議員玫娟：

已經過了啊！可是我怎麼沒有看到這個廳舍？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建物以外的使用執照，承包商目前在申辦。

陳議員玫娟：

也就是楠梓交大的廳舍已經蓋好了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是的。

陳議員玫娟：

是嗎？怎麼跟我得到的訊息不太一樣，好像不是這樣，目前好像還沒有動靜，只是在做程序審查而已，是不是這樣？大隊長，你可能要回去實際了解一下。沒關係！今天我不請局長答覆，但是我希望你會後跟我聯絡，我會一直追蹤交大楠梓分隊廳舍的問題，直到我確定它已經蓋好完成，給辛苦的基層員警一個很好的工作環境，這是我的期待，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

陳議員玫娟：

會後你再跟我答覆。回到今天的主題，上星期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我有請教交通局長這個問題，我強力要求他們針對酒駕扣車的問題，我不鼓勵也不贊成酒駕，酒駕除了危害本身的生命安全，也會傷及無辜，造成很多家庭破碎，這是很不好的事情。但是有一些特殊的案例，我再次重申，我不贊成酒駕，我考慮的是另外一個層面。蔡局長，我們員警最基本的工作是什麼？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治安、交通和為民服務三個區塊。

陳議員玫娟：

有沒有要負責看管車輛？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拖吊場的部分，它有拖吊的車輛，由交大部分負責來保管。

陳議員玫娟：

爲什麼要保管？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因爲臨時一個停車場管理，比如說拖吊，拖吊到哪裡，都必須有一個位置，這個位置要暫時維護它短暫的安全。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交通局也同意我的看法，我們在週末的時候，尤其在你們加班取締酒駕的這個時段，我們都很贊成，但是不要忘記，有些人的酒量——像我，我連喝麻油雞都會醉，有些人喝很多也不會醉，但是有的人喝很多，酒測值卻不高，有的人喝一點點，酒測值卻很高，這跟體質有關。還有一種狀況是，他可能從外縣市來高雄參加喜筵、聚會，參加朋友的 Party，因爲隔天是六、日，所以他們就很 High，有的人就會盡興的喝到很晚，反正明天可以自然醒，就不用有什麼拘束，但是這樣一喝下去，有可能就遇到你們臨檢了，當然這是不應該的，可是遇到臨檢之後，我知道法令規定 0.25 至 0.55 要扣車，人可以回去，0.55 以上就連人都要羈押。問題就出在 0.25 至 0.55 這個部分，他人回去是因爲你們擔心他的安危，對不對？因爲你們認爲他還在酒醉，不適合開車，你們都是等他繳完了罰單再回來牽車。但是問題出在於星期六、日監理處裁決所並沒有上班，所以就不能繳罰款，所以他勢必要等到星期一，最快才能夠領到車子，繳了罰單才能夠回來領車。

我剛才提的，往往有很多也許是外縣市來的，也許他是久久來一次高雄參加宴會、參加喜筵，結果非常不幸的就發生這種事情，他必須回到外地去，然後再回來繳費牽車，有很多的不便。但是重點不在這裡，重點在於星期六、日，我相信星期六、日是我們高雄市…，我想任何一個城市都一樣，星期六、日是防範治安犯罪我們要最加強的時候，對不對？從星期五晚上一直到星期日，這段時間我們警力最不足，是最需要更多警察去支援、去工作的時候，但是這些車子拖到派出所來，誰要看管？當然是我們最辛苦的員警，對不對？因爲我們沒有地方讓這些車子去，但是這些車子拖回來，員警要負責，如果有損壞或怎麼樣，車主會找他要求賠償，是不是這樣子？你覺得對這些那麼辛苦的員警公平嗎？

所以，我剛才問局長，我們這些員警那麼辛苦，高雄市的警力已經嚴重的不足，非常的不足之下，還要靠我們義警、義交及很多人來協助，他們平常的時候要出去巡邏，有車禍要去處理，還有很多治安的問題，要去工作，我們派出所僅留的人就是那麼少了，就那麼少的人在那邊執勤、輪流，還要幫你顧那些車。

你知道嗎？我就舉一個最簡單的中正三好了，他們很幸運，因爲拖吊場

就在他們附近，他們可以寄放在那裡，我去查過，那邊機車是 11 輛、汽車 2 輛，還有另外市調處調來的 3 輛，一共 3 輛。你看，十幾輛的車，如果除了中正三以外，旁邊沒有拖吊場的，這些車擺在他們的門口，包括我們剛才講的交大楠梓分隊，他們的前面幾乎都是違建，他們的車要放在哪裡？是不是會妨礙交通？是不是會占用到別人的地方？我們是在服務市民的、在幫忙市民的，結果卻變成有可能製造別人的困擾。我們的員警增加這麼大的負擔，我覺得這是不應該的，應該讓他們很放心、全心全意把他們所有的時間，拿去做治安、去做打擊犯罪、去做我們人民保母應該做的工作，而不是來幫你顧這些…，就是這些酒駕的人不應該做的行爲之後，還要幫他們看管這些車子，這實在是沒有道理耶！

長期以來，我發現這個問題，我常常在想，難道你們都沒有去發現它嗎？我在交通部門小組的時候，跟王國材王局長就教過這個問題，他也同意我的說法，所以我在上個禮拜三質詢之後，很快的，他昨天禮拜一就答覆我了，他們願意依照我們交通委員會質詢的部分上呈到交通部，希望能夠把這個牽車與紅單的問題脫勾，不要弄在一起。也就是說，你只要能夠證明你是清醒的，或者是請你的朋友來接你，你把車子牽走，然後再來繳罰單，如果你不去繳那個罰單，自然就送強制執行而已嘛！爲什麼要把兩個掛在一起呢？爲什麼一定要繳完紅單才能牽車子？還要叫我們最辛苦的員警、最前線的員警去顧那些車子，這哪有道理呢？而我們派出所前面又沒有專用的停車場可以給他們使用，除了幾個比較幸運的派出所周邊有拖吊場之外，其他都沒有啊！那麼，你叫他們怎麼辦？所以，我覺得這個一點道理都沒有。

既然我們交通局的王局長也認爲我這樣講是有道理的，他們也願意上呈給交通部，希望能夠修法把這兩件事情給脫勾，把它們區隔開來，如果這個法案能過，當然，我們非常的高興，我們也替這些最辛苦的員警、最前線爲我們在打拚的、爲我們治安在盡心盡力的這些人解了一個套。但是我希望警察局這邊要全力的來支持這個案子以外，在短時間，因爲修法需要一點程序、需要一點時間，這段時間，警察局有沒有辦法想出一個配套來？例如，你們應該找一些目前高雄市閒置的停車空地、目前交通局還沒有開闢的，或者是財政局可以找他們，有沒有一些閒置空間可以先簡單的整理一下，把這些扣回來的車子集中管理，然後你們就編列一點預算，把它整地一下，派幾個人輪流來顧那些車子，不用讓全高雄市我們最辛苦的派出所員警來幫你們保管這些東西啊！我覺得這才是一個解決的辦法，而不是讓每一個派出所去承擔這個風險，我覺得這對我們最基層的這些員警真的是不公平。

既然交通局已經同意我們這樣的一個論述，也願意去交通部爭取，把這

兩件事情脫勾了，我希望警察局是不是也應該要有一個很積極的作為？好好的照顧你們自己的同仁？讓他們能夠好好的、真正的做一個照顧我們人民的保母，能夠好好的去做治安、做你們剛才所講的這些治安問題，而不是來幫人家顧車，這對他們實在是不公平。因為人力已經不足了，是不是？在這裡，我請你們要研議一下，等一下看有誰可以答覆我？請蔡局長指定。

再過來，我們的自治基地已經要改建了，自治基地將來 6 月份要搬遷，以後它那邊有一些監視器的問題，我們是不是可以建議那些監視器應該要隨著我們自治、永清搬遷之後，那些監視器…。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1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我想是不是可以隨著這樣子搬遷過去？甚至他們周邊例如我們埤北里，他們都是地幅很大的地方，都需要一些監視器，都不足，是不是能夠把這些稍微做轉移、分配一下？

還有我們的四海派出所，四海派出所目前人力也嚴重不足，據我所知，他們的員警是 8 個人，包括所長、副所長與 2 個巡佐，總共是 12 個人，可是你知道嗎？將來我們這邊一進駐，大概將近有 1,500 戶的人家，所以原來的員警是不夠的。目前為止，讓我覺得有點可笑的，是他們竟然人力不足到還要去跟左營派出所借人力，調來這邊輪值，怎麼會這樣子來看待我們基層最辛苦的員警呢？你讓他們這樣跑，他們爲了輪休，實在是很辛苦。

局長，我希望你要離開之前，能夠跟著我們這些同仁，能夠好好的善待我們自己的人，我們自己最辛苦、最基層的員警，給他們一個充足的人力，是不是再給他們增加二、三名的人，讓他們因應將來自治社區新進的時候，那邊人很多…。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回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我先答覆，謝謝陳議員的指教。關於剛才保管車輛與罰單脫勾的部分，我也非常贊成。事實上，在還沒有脫勾時候，目前我們同仁也要兼保管的責任，負擔也滿重的。雖然我們有同慶拖吊汽車場的保管，這個部分，等一下我請我們交通大隊長針對這個部分來做答覆。

另外，有關四海派出所蓋好，周邊陸陸續續遷回來的 1,000 多戶部分，我們按照原來的標準，就是 500 戶增加一個警勤區，我們會帶回去研究，包括監視器及交大的部分，請大隊長答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交通大隊長回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同仁工作上困難的諒解。事實上，我們同仁有些不太願意取締酒駕，主要的原因就是剛才陳議員講的，車子扣回來以後沒有地方放，在保管上，他們負相當沉重的責任。目前我們也了解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在修法之前，我們也評估過，就是在楠梓區清豐段 163 地號，這個土地是 2,487 坪，是交通局所主管的，這個部分，我們也跟交通局接觸過，希望這塊地如果能夠借給我們，做個整理之後，把這個地方做為查扣車輛保管的地方，我想是一個非常理想的地方。這個地方的面積是比同慶保管場大將近一倍，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努力跟交通局來共同解決這個問題。〔…。〕是的，我們會跟交通局持續的…。我們會儘快，而且在這段時間，隨時跟陳議員報告我們的進度。〔…。〕好的，謝謝陳議員。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交通大隊長，針對剛才陳議員關心的那個廳舍問題，是不是確實了解一下，目前的進度是不是再跟我們陳議員報告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是的。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陳議員玫娟，現在請陳議員粹鑾發言。

陳議員粹鑾 :

大會主席、保安部門的局長、保安部門的團隊、議會同仁、記者媒體小姐先生與關心市政的鄉親好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衛生局業務報告有說到「落實防疫、決戰疫病」，也把登革熱的防治列為首要的項目，可以看出來，我們衛生局是很重視登革熱的防治工作。但是我們高雄市登革熱的病例是非常的多，而且是居全國之冠，像台灣地區有三個縣市的病例加起來有 13 個案例，澎湖縣有 1 個、台南市有 3 個、高雄市最多有 9 個，而高雄市的病例，其中 4 個在三民區，前金還有 2 個，左營、鳳山和小港都各有 1 個案例。

我在這裡要請教何局長，我們每次花這麼多錢在宣導和防治，為什麼我們的登革熱疫情還是居全國之冠呢？因為時間有限，待會兒再一併回答。

另外，我們登革熱的通報案例有 162 件，從今年的第 10 週就開始突破個位數，超過了 10 個病例。到了 14 週有 17 個病例，表示病例是有明顯的增加。每一年登革熱在鳳山地區，疫情也很嚴重，它的病例很多，所以針對鳳山地區的防治，請問何局長有什麼方法呢？待會兒請一併回答。

我想衛生局除了積極推展社區動員以外，我知道我們有成立里的滅蚊

隊，共有 177 隊，有較好的資源，我們是不是可以好好運用呢？我們除了要教導他們去捕捉蚊子之外，是不是要教他們有效的滅蚊？我相信這是很重要的。要如何用最有效果、最簡便的、最天然的方法來滅蚊？我想這是衛生局要特別去思考的。因為一般的滅蚊，都是用點蚊香或是噴殺蟲劑或是用電蚊拍或是捕蚊燈等等，如果要用較簡便或是天然的方式來滅蚊，我想不單是訓練滅蚊隊或是志工來捕捉蚊子，我們也同時要教導我們的民眾如何來滅蚊，我想這是要特別去思考的問題。

去年衛生署的豐原醫院，它們曾提到鹼水盆的做法，那就是利用洗衣粉和肥皂絲，把它放在泡水的小盆子裡，這樣就可以滅蚊了，而且它的幫助是很大的。在網路上，這個方式有廣為流傳，豐原醫院把這個經驗提出來和大家分享。這鹼水盆它是利用洗衣粉和肥皂絲散發出來的香味，誘使蚊子下蛋，因為洗衣粉和肥皂絲是鹼性的物質，蚊子的卵在鹼性的環境下無法生存的，蚊子的生命週期很短，沒辦法繁殖下一代的情況下，蚊子自然愈來愈少，甚至它會滅絕。這種方法，在住家也適用，但是要小心不要讓小朋友或寵物誤食。鹼水盆從去年開始，就在網路上流傳到現在，這方法是不是可以滅蚊？我想何局長可以試驗看看，去了解一下看看是否有實際的幫助。我說的重點，就是看怎麼樣有效的來滅蚊。如何用較簡便而且省錢的方式來做，就像用洗衣粉和肥皂絲泡在水中，請滅蚊隊或是志工去加以宣導，除了宣導市民，家中的容器不要積水以外，也可以指導市民如何滅蚊。這鹼水盆放置大概 3 天蚊子就驟減了嘛！再 1 天蚊子就都死光了，所以這是可以思考的。不然我們環保局和衛生局花了這麼多的錢，投入那麼多的人力和經費，有關登革熱的防治，不但是政府的工作，我們要加以宣導，這是大家的責任。特別是要選擇有效的滅蚊，還有簡省的方法，用省錢而且簡單的方法去做。重點就是要滅蚊嘛！我想請問局長，連同剛才的問題，一併回答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陳議員對於登革熱防治的關心，事實上登革熱從民國七十多年到現在，已二十多年了，在高雄市包括較早的高雄縣鳳山在內。一般來說，當你看到在飛的蚊子，表示這裡面一定有個水窪地，會產生子孓。所以如果我們要找子孓，就如你剛才說的，需要里滅蚊志工隊，我們再教他們如何去找隱藏性的孳生源，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你剛才說到，用肥皂絲去做鹼水盆的部分，我們再去了解一下。事實上，我們可以利用很多不要噴藥的方式，就可以滅蚊了。包括健水藻的釋放和研究單位合作，也包括釋放食蚊魚等。

另外，你剛才說了，關於鳳山這部分今年要怎麼做。事實上，我們目前正在進行，對於鳳山所有住戶做家戶普查，可以找到很多隱藏性的孳生源來列管，當疫情來到之前，讓蚊子盡量不要生這麼多。

另外向陳議員澄清一下，剛才你說的 9 例，包括澎湖和其他的案例，這主要是因為去年的延續，我們也不能說因為過了 12 月 31 日，就是跨年的意思，它是去年延續的尾巴。每一年都是這樣，從 6 月、7 月、8 月，到隔年的 1 月底，才算結束。所以我們是從 2 月開始算，到現在為止，是沒有新發生的案例。一般來看，在 6 月中或 7 月初時，國外的一些旅客，或是外籍人士進來，或是剛好我們的人出去玩，在外國感染到而沒發現時，如果轄區內有蚊子，就會造成傳染。

談到登革熱的問題，說實在的，因為高雄位於北回歸線以南，我們有埃及斑蚊，這是先天的條件，所以是無法避免的，我們只能盡量減少。

陳議員粹鑾：

本席希望衛生局的相關單位，我們有很多資源，要特別好好來運用這些資源。除了宣導之外，還要指導怎麼滅蚊，讓這問題可以根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謝謝。

陳議員粹鑾：

特別是我們在執行公務時，除了宣導有效的滅蚊，還要宣導這是百姓們共同的責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句話如果能落實，我相信…。

陳議員粹鑾：

讓我們大高雄，尤其是鳳山地區，可以明天比今天更好，我想這是大家所期待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議員的支持。

陳議員粹鑾：

在此我也向蔡局長表示謝意，你領導警察團隊，非常的勞心、勞力，在此再次表達我的敬意和謝意。而且特別恭喜蔡局長，步步高升，恭喜。

另外，我在此也要感謝蔡局長，針對本席過去第一次的質詢，針對鳳山地區員警的人力嚴重不足，我反映後蔡局長也斟酌整個人事狀況，陸陸續續的補充人力和加以支援，改善了我們人力不足的困境，在此特別謝謝蔡局長，你辛苦了！

本席在第二次大會質詢，針對我們鳳山區南成里，鳳山溪的沿岸，那裡的造景步道，還有路燈和地下電纜，那裡的電線都被偷竊，本席反映後，當時警察局和鳳山分局這裡，也馬上組織了一個鐵馬騎警隊的組織，所以我很感謝警察局和鳳山分局你們的努力和付出，本席也非常肯定你們，因此特別予以鼓勵，謝謝。

但是鐵馬騎警隊的成立，它只是一個任務型的編制，它不是常態型的編制。所以本席認為既然已有組織了，我們就要有持續性，一直讓它延續下去，也不會隨隨便便的，否則豈不枉費組織這個的主要意義和目的。所以鐵馬騎警隊在大高雄有成立幾隊？鐵馬騎警隊的任務和工作項目是什麼？請蔡局長簡單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鐵馬騎警隊，目前幾乎每一個分局都有成立，因為它是任務編組，任務編組的主要原因，除了它巡守這個區塊以外，因為警力上的一個組織，他同時要兼其他的值班、守望，所以這個部分是綜合型的。但是我們都針對治安上比較像這個地方燈少，又犯罪容易發生的熱點部分，會來加強，而且這個地方適合用騎警方式巡邏，我們會再請鳳山分局加強這個區塊。

陳議員粹鑾：

鐵馬騎警隊的任務就是這六項，本席這次要反映的是鐵馬騎警隊全部有 13 隊，這 13 隊中包括原高雄市的 10 個分局以外，原高雄縣除了鳳山分局、湖內分局外，還有一個婦幼大隊，所以全部有 13 隊。這 13 隊的支援警用自行車全部共有 200 輛，本席認為只有 200 輛是非常嚴重的不足。尤其鳳山分局又是 13 隊裡數量最少的一隊，只有 7 輛自行車。像三民分局有 2 個分局，它加起來共有 33 輛自行車，可說是鳳山分局 7 輛的 4.7 倍。所以我是想凸顯出鳳山地區的鐵馬騎警隊，可說是嚴重的不足。我們是不是可以增加鐵馬騎警隊的數量，因為鳳山地區可以說是自行車道規劃最完整的，它的自行車路線也是在縣市中最長的之一，所以這麼好的地方，又有這麼好的天然地理，再加上目前特別在推動自行車節能減碳活動，尤其最近的油價又上漲，所以一般的民衆都改搭大眾公共運輸。如果我們增加一個鐵馬騎警隊，就可以增加跟民衆的互動，在值勤時，對治安維護上，可說是非常有幫助。蔡局長，這裡可不可以再增加鐵馬騎警隊的車輛和人員？屆時對地方的治安維護，同時讓治安、環保及觀光結合以外，除了可以維護地方治安外，更能凸顯鳳山地區獨特的特色，好不好？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警察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對於自行車的巡邏部分，我們也非常感謝環保局上次的協助，就是原來高雄市的自行車部分，我們也拜託環保局拿空污基金費建購，但是這個要經過委員會的審查。

陳議員粹鑾 :

麻煩蔡局長請相關單位…。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再 1 分鐘。

陳議員粹鑾 :

另外，我要請教消防局陳局長，本席有看到在消防局的業務報告裡提到，去年高雄市的轄區內，沒有一件一氧化碳中毒的死亡事件，本席感到很高興，可說是一般百姓對瓦斯熱水器使用有注意防災的觀念。其實這是去年消防署有特別補助的，假如民衆家裡的熱水器是裝在沒有通風的地方時，可能會造成有中毒之虞，所以我們有幫助 513 戶民衆在這部分做遷移。因為有事先預防，所以我們一氧化碳中毒的死亡案件是零，因而本席非常的高興。本席還要特別請教陳局長的是，針對今年消防署還有沒有類似這方面的補助…。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消防局局長回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謝謝陳議員對市民安全的關心。今年我們也已經再爭取到 575 戶可以來補助，也是 3,000 元，我們到 3 月底的額度市民已經又申請額滿，必須等到明年我們再來繼續爭取，來補助市民遷移不安全的一些瓦斯熱水器。〔…。〕好，我們會這樣來辦，謝謝。〔…。〕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陳粹鑾議員，現在請曾麗燕議員發言。

曾議員麗燕 :

保安部門的所有局處首長、各位官員、各位在電視機前的記者先生和小姐、各位鄉親及各位同仁，大家好。我今天要就環保局來就教環保局長，首先要感謝環保局長，記得我幾年前當議員時，我每天上、下班都必須從中山路往返。我的辦公室在小港區，每天經過中山路時，可以說每天都看到整條馬路非常的髒亂，整個馬路的安全島不是一大堆塑膠袋、報紙或瓶

瓶罐罐的東西，馬路上有，安全島裡面也有，還有整條馬路上，可說是有上萬支的煙蒂，髒得一塌糊塗。那時候我也針對環保局長質詢過，但是一直都很髒亂，現在李局長來了以後，他的努力，我是看得到的，整條馬路現在都非常乾淨。我常常講，下了飛機，一些觀光客的第一個印象，就是我們的整潔，不只這一陣子，它已經有很長的一段時間了。官員做不好，我們要質詢，我們也要去糾正；做的好，我們也不吝嗇給予你們一些鼓勵。所以環保局長，你這個環境整潔，是受到本席的肯定，謝謝你為我們高雄市的付出。

現在就環保局有關廢棄物清理法的法令來請教局長，前幾天就是 4 月 15 日，我看到報紙上「丟煙蒂小心破財」的這一份資料。看完後，我在昨天接到我們的選民告訴我說，他被罰了「丟煙蒂」這個罰則。我現在請教一下局長，我們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第 1 款，法條到底是怎麼說？還有我們自己環保局所訂立的裁罰準則到底是怎麼樣？是不是請局長答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首先也感謝議員的支持和肯定。街道的部分，市長有特別的要求，街道的乾淨是必要的，我們還會繼續再來努力。至於剛才你提到廢棄物清理法 27 條，跟這個也是一樣的意思，就是我們在這個指定的區域要清掃的區域，也是要維護環境的清潔。如果有市民朋友亂丟煙蒂，造成維護清潔的不利，如果有被舉發，我們另外訂一個舉發的獎金。就誠如周玲玟議員剛講的，我們有訂一個比例，罰鍰的部分有達到 35%，就是檢舉達人，檢舉達人有把資料給我們環保局，那麼依照廢棄物清理法，對於被檢舉人，我們最少要罰他 1,600 元。

曾議員麗燕 :

27 條第 1 款是這樣子規定罰則？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1,200 元。

曾議員麗燕 :

罰則是 1,200 元到 6,000 元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對。

曾議員麗燕 :

第二次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罰則的部分有一個比例，至少 1,200 元，但是不同的次數會有不同比例的增加，有它的裁罰準則。

曾議員麗燕：

那第一次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原則上第一次都是用 1,200 元。

曾議員麗燕：

局長，如果你答不出來，沒有關係，因為這不是你的業務，哪個單位比較清楚？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然請稽查科科長來說明罰則和裁罰比例的部分。

曾議員麗燕：

對，我要知道，所以請知道的科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剛議員所提到 27 條的部分，它是一個指定清除區域的違規行為，如果民衆有這方面的違規行為，我們會依照罰則開罰，就是 1,200 到 6,000 元的基準去裁罰他。至於剛議員提到亂丟煙蒂的部分，目前我們環保局的裁罰基準，第一次初犯就是 1,500 元，如果一年內有連續的行為，我們就有累積的一個計算方式，第二次是 2,200 元、第三次是 3,000 元。

曾議員麗燕：

第二次是 2,200 元、第三次是 3,000 元，是在一年之內或怎麼樣？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一年之內。

曾議員麗燕：

那第四次呢？之後就是每一次都是 3,000 元。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基本上我們看到的，民衆會丟到第三次的是不多。

曾議員麗燕：

不多？最多幾次？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這個可能要查一下資料。

曾議員麗燕：

我看了報紙是 21 次！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是在新北市。

曾議員麗燕：

那我們高雄市沒有多次的？你的意思是說少於 3 次？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有多次的。一般我們就是有累積的計算方式。每一次就是 800 元、800 元的累積，一直到 6,000 元。

曾議員麗燕：

800 元這樣的累積？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對。

曾議員麗燕：

那比台北市罰則的罰款少。他們第一次 1,200 元、第二次 4,500 元、第三次就 6,000 元了，然後每一次都 6,000 元。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我們目前裁罰，是依照我們高雄市自己訂的裁罰基準。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沒有關係，因為這個不是絕對的。那你是每一次的話，就是第三次加 800 元、第四次再加 800 元，是這樣累積上來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對。當然這個部分要看他第一次，因為我們對不同的行為有不同的一個累積方式。

曾議員麗燕：

我是說只有丟煙蒂，這是同一個行為，抽完煙丟煙蒂是同一個行為。那麼這個罰則就像你剛剛講的，那舉發人的獎金怎麼算？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如果違規人有未繳罰款，從所繳的罰款的 35% 再扣掉稅金，剩下的錢就給檢舉人當獎勵金。

曾議員麗燕：

這是選民給我的資料，我從他的資料裡頭，了解到他發生在 100 年 10 月 15 日，但是你們填表日期是 101 年 3 月 12 日，然後他最近差不多是 4 月 15 日收到。等於前後，從被檢舉到他收到這個文件，整整半年。這個

半年當中，他如果對於所收到的文有異議的話，譬如他看到照片，他說這輛車子不是他騎的、煙蒂也不是他丟的，因為你只照到他的車牌號碼和一個人的手而已，沒有照到他的人。也許那天他剛好把車子借給別人，經過那麼久的時間，你才寄出通知單來，他已經忘記了。到底是他或是他把車子借給別人或是怎麼樣，當他去申覆的時候，因為這個時間太長了，他已經忘掉了。第二個，我們檢舉的目的是要導正他的違規，我們的目的不是要處罰他，我想這是重點，對不對？既然這樣，在這段期間你沒有寄通知給他，他根本不知道他有違規丟煙蒂的行為。因為人的習慣已經養成了，年紀一大把，他可能五、六十歲或六、七十歲，他的習慣就是抽完煙後把煙蒂踩熄，然後就隨地一丟了，你要改正他這個習慣，說真的不容易。你這個罰則的罰款通知單，他在六個月後才接到，那麼這段期間，他是不是累犯，他根本不知道。所以我們要快一點導正他的行為，就像剛局長講的，我們這個罰則爲了就是要讓整個大環境乾淨，讓市容好看，結果沒有，在這段期間，他可能有第二次和第三次同樣的行為。我想會抽煙的人可以一次抽了很多，一天十幾支都有，檢舉達人爲了要賺錢，他只要跟著你就好了，每天跟著你，那麼他一個月就不用去工作了，因為他賺足了獎金。對於檢舉達人的獎金，我們鼓勵他檢舉是爲了導正這些人的行為，讓他們能夠改正亂丟煙蒂的行為，讓我們的市容不至髒亂，也讓他們養成遵守法令的習慣，這是我們的重點，我想我們不是爲了要罰他。我們希望環保局在這個動作上是不是能夠快一點？讓他們能夠有導正行為的機會。等一下我要請教你，你們有什麼方法可以做的？就像你講的，是三、四次而已，沒有更多次的，我覺得不一定。那麼你們要怎麼做才會更好？是不是等一下請局長說明？我剩下時間不多，等一下請你回答。

下一個議題，我要講一下中山路和民權路那邊。早上我去看了，發現機車騎士要從慢車道轉入正勤路的時候，幾乎每一個都被拍照了。我在那邊站了差不多十幾分鐘，每到紅燈的時候，那個機車右轉都被照了，當初這裡中山路北往南的地方，本來這一個違規照相是在照快速道路的車子，我不曉得是最近而已是不是，把它轉成照機車道，一般來講這邊右轉的話應該是安全的，應該是安全的，可是爲什麼要在這個紅燈照違規的右轉，每一個人，幾乎每一個人，很順的就是紅燈、綠燈就是往這邊照，我們看不到，我們只有在這個地方看到一個警示牌就是說「前面有違規照相」，在這段期間，從民權路轉過來的車子，他完全不知道這個地方有一個違規照相，幾乎每一個都被照了，我看那麼久，沒有一個沒有被照的，只要是紅燈右轉，我不知道爲什麼這麼安全的一個地方，他要去設這樣的一個違規

照相。

我倒覺得正勤路從西往東的地方，從這個地方慢車道，兩段左轉的要轉到這裡，他沒有兩段式的左轉，他直接就轉過去了，這個地方那麼的危險，我們竟然沒有動作，這邊的車子要往這邊來，這邊的車子要往這邊來，這邊的機車要往這邊來，這是一個多危險的動作，你們是內行的，我這樣講你們應該懂了，這樣過來，這邊的車子要來，這邊的車子要過來，這邊的機車要過去，這邊的機車要轉到這邊來，那個地方很危險，這邊竟然沒有動作，竟然是我們這邊的機車往右轉，這是一個安全…。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警察局相關的單位回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謝謝曾議員對交通的重視。我想這個地方我非常清楚，因為那個地方右轉正勤路就是往好市多的那個地方去，我本人也住在旁邊，所以對這個地方我也很了解。這個地方從中山路北向南，往好市多去的方向，過去那個地方事故很多，跟曾議員報告，我們凡是雷達測速照相機的設置地點有幾個原則，其中一個原則就是這個地點，如果肇事率高的話，就是我們設置的一個原則，以這個地方來講，中山路北向南，那個地方的紅燈是沒有紅燈右轉的燈號，所以這個地方是禁止右轉。〔…。〕對。〔…。〕往好市多那邊去，〔…。〕這個地方因為正勤路單向只有一個車道，從東向西的方向來講，直行車和轉彎車衝突的情況比較少，所以在規劃上沒有給他設定一個機車待轉區，應該是這個因素。〔…。〕對，待轉區就是分兩段式，你不能直接左轉，通常是兩個車道以上的話，他考慮到機車，你直接左轉會跟直行車造成一個衝突，會造成事故，所以這個地方會規劃在東北角那個地方設一個待轉區，你不能直接左轉，你要在待轉區等南向北轉為綠燈的時候才能往北去。〔…。〕事實上這個地方因為交通局在規劃的時候，我想剛剛報告過，他因為單向只有一個車道，如果有兩個車道，你機車直接左轉的話，你要從慢車道要穿越外側車道到內側車道再左轉會跟直行車發生衝突，在這種情況之下，發生交通事故的可能性就很高。〔…。〕對，他設在快慢車道的分隔島上面，在分隔島上面。〔…。〕那個地方是禁止右轉，紅燈是禁止右轉的。〔…。〕他右轉的話，就是在快慢車道中間的那個分隔帶上。〔…。〕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交通大隊長，這個是不是跟早上李順進議員講的有點類似，因為你車輛右轉反而沒有照，變成機車右轉才照，是不是也請你在會後儘快安排交通局跟交通大隊會同我們曾麗燕議員服務處，看是不是到現場了解實際的狀況，然後他的適不適當性，是不是麻煩我們交通大隊長安排。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好的，我想我們會遵照會議員的這個指示，我們會邀請相關單位，我們再做現地會勘。〔…。〕

主席（蘇議員琦莉）：

大隊長是不是儘快安排會後。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好的，我們會邀請相關單位來會勘，來處理這個問題。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局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剛剛會議員那個問題，這個我們會檢討，就是說基本上因為環境清潔的維護是非常重要的，取締亂丟煙蒂也好，這個我們勢必還要處理的，但是我們會檢討說那個行政流程我們要壓縮到三個月。

第二部分，那個裁罰比例的部分，我們也會檢討。另外我們會修法，那個獎金的部分比例從 35%要調下來，這部分我們也是會檢討，這整個法制作業我們是 7 月 1 日左右會把做調整。〔…。〕對。〔…。〕那個沒有時間的問題，我們是他送過來之後，因為我們還要查證，查證的時候我們的內部同仁的行政作業上，因為你要開罰單，你要很多的。〔…。〕我懂你的意思，你是說他行爲的時間和我們受理的時間要縮短，這個我們一併來檢討。〔…。〕我們設定一個月。〔…。〕對，但是那個檢舉達人就是剛剛誠如你講的，你一個月、兩個月都一樣，因為他已經盯上你了，你今天可能就是連續犯。〔…。〕對，是這個問題。〔…。〕是啊！〔…。〕根本不是受理一個月、二個月的問題，是檢舉單位盯上你的時候，你今天抽菸的話，隨時隨地至少會二次、三次被盯到。〔…。〕所以我們也要去檢討，這個連續犯也視同一張、一個處理。〔…。〕我知道你說的意思。〔…。〕我們一併來做這個檢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曾麗燕議員，現在請林宛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宛蓉：

我們今天保安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關心高雄市政的鄉親長輩，大家晚安、大家好。今天我還未進入保安部門質詢前，我們的自來水公司也注意一下，因為我要來質詢之前，我們的市民朋友緊急跟我說，叫我務必要講，因為樹人路那一段現在在換水管，我請自來水公司或相關單位聽到的話，跟他們說一下，現在在處理樹人路的水管，因為處理完之後，放水前，要先排放一些水，把污水排掉之後再送水，不然如果沒有先做污水放水的程序，直接將水抽

進水塔裡面，結果洗衣、煮飯、洗米時流出來的水都是污水。我現在是針對這個地區，但是高雄市有很多地區陸續都在換水管，因為水管老舊都一直在更新，可能是細節沒有注意到，我們的市民朋友抽水時，沒注意到沒有水了，在無水的情況下，讓馬達空轉導致馬達壞掉，希望自來水公司有聽到我的質詢、我的建議。

我進入今天的主題，節能減碳、CO₂ 循環利用經濟效益評估，大家都知道，節能減碳有很多方法，但是我們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這個議題本席已經持續講了十幾年。地球暖化、節能減碳救地球，已成為新的趨勢，在哥本哈根會議中做出決定，要在 2020 年減碳 30%，當然，節能減碳可以從日常生活中做起，如：少吃肉、多蔬果，吃素、搭乘大眾運輸等等，有很多的方式，高雄市過去的刻板印象是工業城，所以我們的天空瀰漫著很多的懸浮粒子，在世運的時候，我們高雄市也曾經要求工業區在世運期間減少產量、排放的廢氣、粉塵，以免影響到我們的市譽，但是高雄市主要的事業單位是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前十名，中鋼是第一名，台電、中油、台塑等等，十大事業體裡面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有 6,490 萬公噸，也讓我們的市民朋友關心。現在要徵收碳稅、我們的調適基金要如何去徵收？這些都是市民朋友很煩惱的，因為徵收碳稅跟我們的企業體有關、跟企業體的員工有關，因為他的成本可能會增加。本席在這裡做一個建議，工業會產生很多的有害物體，粉塵、二氧化碳、二氧化硫等等，一般小型的鍋爐，可能利用除塵器來防止污染，比較先進及大型的工業，有可能用袋除塵，就好像是一個過濾網，但是目前我們高雄市的工業界，袋除塵的使用率沒有達到三成，所以本席長期…，這也是很多人在關心的事情，因為在哥本哈根協定於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制定，在 2010 年 1 月 1 日生效，他是希望在京都議定書和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規範，當然有那麼多的細節，已開發國家承諾在 2050 年前要減少 80% 的溫室氣體排放，這個可能要經過很大的努力，可能這只是一個理想，要達到這樣的辦法，當然是指日可待。

我要跟環保局、市府團隊做一個鼓勵，高雄市成立低碳城市推動小組，在這幾年來有獲得具體的成果，在天下雜誌環境力的評比，2006 年高雄市是排名第 15 名，慢慢漸漸有進步，2007 年的時候，進步到第 12 名，2008 年的時候，進步到第 3 名，2009 年的時候，高雄市拿到第 1 名，這是在環境力評比拿到第 1 名，也算是高雄市有很好的進步，2010 年 7 月更受到遠見雜誌城市競爭力評比為五星級的肯定，也是第一個五星級的院轄市。

接下來，本席要跟局長探討一下，現在我們一直要徵收碳稅，有很多的大型企業像中鋼、中油、台電等公司，他們都反對徵收碳稅，要如何反

對？當然市政府要拿出比較先進、科技的思維，因為他們在反對，我們是不是能改變學習美國科技的新世代，在世界先進國家，目前有採用 CCS，他就是用 CO₂ 消除排放，但這項技術並不普及啊！因為它的價格太昂貴，系統屬多層次的處理，把 CO₂ 吸收再純化，它的缺點是很複雜，但是它耗用 30% 的電來處理消耗能源技術，現今還未成熟，這個是高耗費量的，它是用吸收純化。我這樣講，我們局長可能聽得懂，讀化工的人會比較清楚，但是本席在市議會也經過好幾次的質詢，應該很多人都知道這是不變的道理，它現在用第一個鍋爐，它是用廢氣二氧化碳，也就是用阿摩尼亞補充進去，它必須要吸收純化，然後再到第二個爐，也是用阿摩尼亞補充進去，也是用二氧化碳，也是吸收純化。它很多的過程，可能是它的耗費量太高，大約 100 億美金，我大概講一下就好。現在有一個最新科技，利用阿摩尼亞綜合 CO₂，再轉化成碳銨製成肥料，成本比較低廉。它一台鍋爐的成本約需要 125 萬美金，再把 CO₂ 製成肥料轉賣給農民。換句話說，就是現在最先進的科技，它就從廢氣二氧化碳進入鍋爐裡，把阿摩尼亞補充進去，補充進去後，再把它中和之後，它馬上就能成為碳銨臨時貯存槽，經過乾燥之後，就直接能銷售，有通路變成碳銨做成品。二氧化碳加入阿摩尼亞，這是不變的原理，它會變成尿素，碳銨就是一種尿素。所以台肥現在在做尿素，它這是獨一無二，它是壟斷的市場，台肥公司在台灣他是做肥料，只有他一間公司而已，沒有第二間公司。那如果我們高雄市有那麼多像中鋼、中油、台電，會製造那麼多的二氧化碳。我們再秀一下，局長，本席一直在此跟你建議，環保局副局長陳琳樺也在那天列席，因為我們台灣高雄有一個陳先生，在美國是研究如何減碳的一個專家。那天在蓮潭會館有舉辦化學固碳技術研討會，也吸引來自產官學者、學界，很多人去參加。有中鋼、中油、台電、台肥、正修科大，有派人去參加，有一些老師、教授都有去參加。我們秀一下，這位旅美的減碳專家陳怡廷先生，他在研討中，把如何用最新的新化學固碳科技的原理，告訴我們很多的產官學者。那天去參加的有正修科大的老師，他也私下肯定這項科技。局長，是不是各種聲音都有，那你是不是要綜合一下，怎麼樣能不收碳稅，可以把廢物變黃金。這項科技、技術是不是可以進行可行性評估，是不是可以來做一下可行性評估。再下一張，根據本席的了解，龍華科技大學目前有跟來自台灣去美國開的一家美國科技公司，有進行建教合作。龍華科技大學在這方面有相當的經驗，也希望環保局能夠撥一點經費，實質去做可行性評估，這是本席的建議。目前環保局有研擬在高雄市要首創徵收碳稅，本席剛才講，引起很多業界的反彈聲，包括公會、工會、公司代表都有很大的反彈聲，在議會的同仁也一直反對，因為如果徵收碳稅，可能他們員工的福利就會減少。在美國研發這麼久，也投入很大的資

金，才能得到這樣的成果，如果我們可以直接移植，為何不用呢？可以把這項的工法，以最大的附加價值，可以將二氧化碳，就是廢物可以產生肥料再利用，為何不用，這是本席在此跟你做建議。龍華科技大學在這方面，他們有做相當的研究，如果用二氧化碳加上阿摩尼亞，它可以變成碳銨，變成肥料。它本來是 500 元的成本，如果我們以經濟效益…。

主席（蘇議員琦莉）：

延長 3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如果能夠將它成本降至 100，能大幅降低，能讓農民的生產成本也降低。再秀一下，這是本席，是不是能從環保局來帶動，我們可以請中鋼、台電、中油這些大型企業，他們都製造廢氣，製造二氧化碳，製造懸浮微粒，製造很多有害的物品，那也不是物品，是有害的東西。是不是可以由我們帶頭，率先請他們共同來研究，大家可以出一些錢，市政府出一些錢，可以做實質的可行性評估，這是本席的內容，等一下你再回答。先來秀一下，我們來搶救被遺忘的圳溝，大家都知道鹽水港溪，剛好是在小港，是小港的鹽水港，不是台南的鹽水溪，這是高雄市的鹽水港。它的全長有 5 公里，最寬有 60 公尺，但是這裡，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們秀給局長看一下，這裡都是，有很多野鳥在那邊覓食。但是很可惜鹽水港溪的中、下游，經過臨海工業區，你看它變成廢水污染，可能是沒有公德心的工廠，可能埋地下管線，將污水污染到溪裡。這些污水可能沒有經過污水處理，它會排到大海去，污染魚群而魚又被人抓起來吃。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要告訴局長，你看這水質那麼惡臭，是不是環保局要去處罰，但這不是根本之道。本席是希望能將鄰近的工廠，將它召集起來，是不是要經過合法的污水處理，經過處理之後，有符合排放的標準。不然一條鹽水港溪，這都是三不管地帶，那天我跟水利局也質詢過，要罰款的是你們。他們那一部分他們會去加強，去做比較有深…。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局長，這個部分，因為水利局最近有做污水處理廠。因為臨海工業區，它本身工業區就有污水處理廠，但是這些不當的業者，它可能要減少污水處理費，可能要省一些費用，所以它就埋暗管，沒有經過污水處理，直接就排放到鹽水港溪。有我們的市民朋友，他常打電話給我，但是他就不留名，他都說鹽水港溪，我光這個鹽水港溪，「鹽水港溪」很難唸又拗口，

唯一找得到鹽水港溪就是在小港，就是在臨海工業區裡頭，所以我希望我們環保局，取締單位是你們嘛，可以加強查察，讓我們的鹽水港溪來塑造臨海工業區的綠色廊道。局長，你給我回應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回覆。

林議員宛蓉：

第一個問題先回答。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是先回答這個嗎？

林議員宛蓉：

也可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想先這個好了，鹽水港溪其實在縣市合併之前，我們就有成立專案稽查，我跟議員報告，你剛剛提到說找水利局是對的，其實…。

林議員宛蓉：

所以我找了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你也是算滿聰明的，因為我們在合併之前，我就有成立專案，我們已經有把沿岸不明的管線公告、封存，我親自去一些的大廠規勸他們，有告知包括中鋼在內，所以基本上我們已經查得差不多，還有一條管路是上游的部分，就是從大寮上面下來的民生污水的部分，這個部分當然我們會加強取締，這個你放心，我再請我們水污科陳科長會後把之前鹽水港溪所有的稽查管制的執行方式跟你報告，我們還會成立專案的稽查再跟你報告這個細節。

另外的部分，你剛提到的那個叫「調適費」，確實你剛講的那個固碳的技術，那個也是我們為什麼要徵收調適費，其實你剛剛提到一個觀念就是中鋼的工會也好，台電、中油的工會也好都認為收了調適費會影響到他們的福利金，所以就像現在油電雙漲，立法委員就在檢討他們的福利獎金的一個問題，所以也凸顯了他們是非常的短視沒有遠見的，我們想這個部分，其實一個環保的企業在做環保工作的經費上，跟那個績效獎金是扯開的，他們竟然怎麼會？但是我要跟你講，高雄市工業會已經支持、瞭解，所以林理事長也都知道這個部分會幫我們溝通。

另外你那個技術的部分是可行性評估，就是未來調適費的部分，包括中鋼也好或台電、中油都可以用那個技術申請我們的調適費進來，我們會補助經費過去做這個計畫可行性，這個沒問題的。我要跟您報告的，就是基本上還是後面的問題，就是說這個肥料市場，就是你說碳氮的部分有兩個

問題，在我們的內需大概只有每年 10 萬噸的需要而已，這個市場。第二個部分，碳氫還要純化，純化到底有沒有必要？在純化的部分，所以一併做後面技術可行性的評估，我們會在相關的經費上再來對做專案研究計畫的部分來做評估，所以請議員支持、謝謝議員的支持。〔…〕有，有，我們現在就是，這個就是 3 月份辦的嘛，對不對？我們現在有在利用其他的經費繼續做這個部分，我們當然不會期望調適費過了之後去徵收再做，那可能變成明年了，那明年的話，我想我大概年底的總質詢又過不了關，所以我不是講明年的事情，是講現在就會從其他的經費去做處理，因為調適費如果這次議會支持通過的話，那個歲入跟歲出是要到明年才有辦法呈現出來，所以跟議員報告一下。〔…〕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林宛蓉議員。現在時間是 17 點 47 分，會議時間延長至登記第一次發言的議員質詢完畢後就散會。現在請李議員眉蓁發言。

李議員眉蓁：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今年在消防局的業務報告中有提到去年下半年的緊急救護出動的次數有 6 萬 2,740 次，送醫的人數就有 4 萬 7,771 人，成效是非常的好，但是本席知道有些民衆對於緊急救護的資源非常的不重視，甚至是有有一些會浪費我們的資源，犧牲掉其他有需要幫忙的民衆，那這樣子是非常的不公平也不應該，本席曾經看到一個報導，就是有一個婦女叫救護車，一年叫了救護車超過 150 次，他只要有一點不舒服或是他想上醫院的話，他就打電話叫救護車，另外是有一個醉漢，他叫救護車，四年叫了 400 次的救護車，這些都是造成我們社會資源的浪費，那也增加其他緊急需要救護的民衆非常的不方便，在這邊請教一下消防局長，消防局有一個碰壁的專案，對於這些濫用、濫叫救護車的民衆，會把他列入在黑名單裡面拒絕讓他搭乘，目前高雄市到底有多少民衆被列入這個黑名單當中，請消防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回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確切的數字，我不清楚。我們已經爲了這些濫用救護資源的人在研究，要跟我們桃園、新北市大家一起來研究，看怎麼樣的方式來讓這些經常叫救護車的，是以收費的方式或是什麼方式來處理這個問題，我們內部已經成立一個小組在研究。

李議員眉蓁：

所以現在高雄市的黑名單，局長也不清楚到底有多少是被列入黑名單。

主席（蘇議員琦莉）：

局長，是不是請瞭解的相關科長是不是可以回答？

李議員眉蓁：

還是說你們現在沒有列入黑名單這一種？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現在沒有所謂黑名單，但是有兩、三個經常叫的。

李議員眉蓁：

有特別記住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知道。

李議員眉蓁：

好，謝謝局長，請坐。消防局對於濫叫救護車的民衆，現在其實也是拒絕讓他搭乘，就像剛局長講的，可能兩、三個你們特別注意的，那不知道可能要想一些辦法來執行，剛剛你也提到了，你要跟桃園一起研究，其實本席也有查資料，就是今年的 5 月 1 日起在桃園他們有特定的 10 人叫救護車將要求付費，最多有到 1,800 元，因為他們是屬於桃園縣政府消防局叫救護車送醫的黑名單，所以桃園縣現在也是依規定來收取費用。在這邊我也是請教一下衛生局長，那個高雄市的救護車有沒有收費的標準？到底是怎麼樣收費？請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回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我們主管的醫政科來回答，會比較清楚？

李議員眉蓁：

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回覆。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吳科長明正：

有關於我們高雄市有訂定收費標準，…。

李議員眉蓁：

你先翻一下資料，我再繼續問，我怕時間耽擱到。

主席（蘇議員琦莉）：

李議員你是不是等一下…。

李議員眉蓁：

其實我也是有查資料，其實救護車的收費規定，是依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20 條救護車的執行勤務來收取費用，那一審是衛生主管單位來標準，現在高雄市的收費應該是 5 公里內收 500 元，超過 5 公里以上，每公里收費

30 元。本席是希望消防局對於濫用資源或不尊重有緊急救護資源的民衆，在當場勸導無效之後，應該仿倣其他的縣市來讓生病有危險的民衆可以優先得到最好的資源。在這邊請消防局長針對這件事情，回答你的看法怎麼樣？未來應該要怎麼改進？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對於濫用的市民，我們除了以前的呼籲跟勸導之外，我們現在已經成立小組要來研究就是假設不是緊急病患而且濫用次數幾次以上，這個還要再研究，他如果繼續要叫我們救護車，我們會訂一個收費標準，以我們目前跟其他縣市瞭解的結果，基本上救護車一趟的成本大概要 1,800，所以我們大概會往 1,800 以上來訂定。

李議員眉蓁：

因為剛剛我講的那些資料，救護車的業績非常的好，所以希望局長在此規定一個標準出來，因為生病的時候時間就是金錢，所以時間非常的重要，不要讓真正需要的民衆而無法用到救護車，讓濫用救護車的民衆把我們的程序打亂。謝謝局長，請坐。

目前在學校的營養午餐，還有獨居老人社團送的便當，大部分食用豬肉和雞肉、鴨肉，牛肉的比例也不高。現在教育局也在推廣無肉日，讓小朋友一天的營養午餐當中沒有肉類食品，不管任何葷、素只要均衡營養，就是對地球環保有幫助，本席都覺得可以讓學生得到應有的營養。教育局營養午餐有公辦公營、公辦民營、民辦民營這幾種方式，無論是哪一種方式，要注意的問題應該是從源頭開始，因為老師只注意烹煮完成的安全，但是食材的來源有沒有農藥殘留？供應商的食材有沒有合乎資格或衛生檢驗、環境檢驗？我們都忽略掉。有些學校營養午餐是在中央廚房烹煮後，用餐車運送到學校，中央廚房的環境衛生、餐車溫度保溫是不是合乎規定？這些問題都應該來注意，如何做好營養午餐衛生管理和檢驗？是不能忽視。請衛生局長針對這個問題做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過去也發生過一、兩次的事情，我們確實有派員參加學校營養午餐的委員會，站在我們衛生局的立場盡量協助，同時我們也會加強中央廚房或者每人的用餐還有保溫條件，另外還有定期抽驗他們的食材，包括不只是農藥、也包括瘦肉精或其他，都有完全跟教育局做一個配合，謝謝李議員的提醒。

李議員眉蓁：

其實在去年的 3 月，台北就有學校的營養午餐發生這樣的問題，被檢驗出來的豬肉含有瘦肉精，等到檢驗結果出來時，其實那些豬肉都已經被小朋友吞下肚。11 月 1 日消保會又公布檢查北部 233 所國中小學生營養午餐的食材，檢驗結果中也有四件加工品，被檢出不得存在的氯黴素、恩氟沙星或氟甲磺氯黴等動物用的殘留藥，可見食材的控管一定要注意。現在學校是依照採購法來買食材，但是得標之後，很多學校是不會去檢驗或檢查食材的供應問題，只要食材不中斷，就不會去關心到底食材從哪裡來的？如你剛剛講有發生一、兩件的事情，可是有時候不去防範，錯誤就是已經造成了。

有關肉品的供應及蔬菜、水果的管理都和農業局有相關，但是農業局也無法每樣食材都有把關，如何找到安全、衛生的食材更重要，在哪裡可以買到衛生、安全的食材，希望衛生局把這些責任做好，也有義務告知民衆有關營養午餐、獨居老人，還有一般的食品安全檢驗，請局長回答你們是如何做？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我們有定期針對年節、端午節、元宵或農曆春節，都有做一般特殊的檢驗。另外學校的部分，我們檢驗了 245 件，就針對剛剛李議員所講，包括蔬菜、肉品之類，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就是源頭管理，我們也是要積極輔導跟教育局合作，是否給中小學校營養午餐進來的食材源頭，必須去做一個了解，同時管控它整個流程，當作是進用這些食材的標準之一，這樣可能從源頭的部分就可以減少後端檢驗上比較緩不濟急的一個問題。

李議員眉蓁：

本席希望在這方面，衛生局和教育局還有農業局等相關局處，做好你們當中橫向協調聯繫工作，讓學生跟獨居老人的食材，可以確保衛生安全，不要等到事情發生之後再來檢討。因為本席身為女性，知道女性到醫院就診比男性還要不方便，而且許多治療涉及個人隱私，如果醫療環境沒有顧慮周延，就會讓女性患者覺得看診不安全，這時候就有需要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及母嬰親善醫院。請教衛生局長，高雄市共有多少家醫院診所？有多少家被認證是友善醫療環境？請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目前有 20 家醫院是進入婦女友善醫療環境，但是有 7 家是特色婦

女醫療的部分，尤其最近大同醫院也完成了。這個數字可能不是所有的醫院都涵蓋進去，但更重要的是我們也希望診所的部分，對於女性朋友就診隱密性、安全及尊重，能夠跟這些同步來做一個提升，所以我們會透過跟醫療院所及醫師公會加強這部分的提升。

李議員眉蓁：

或許大醫院你們比較好推動，至於診所你們如何來宣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我們都有辦定期的宣導會跟輔導，但是畢竟診所的部分比較多，可以透過醫師公會這部分，以前是高雄縣跟高雄市，因現在還沒有合併，透過醫師公會我們來做一個要求。

李議員眉蓁：

你們有針對是什麼樣的診所？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主要還是婦產科為主，但是最近還有包括…，醫美的部分比較不用擔心，因為可能整個客觀條件會比較好一點，還包括泌尿科，這部分我們會來做加強。

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們是先從婦產科跟泌尿科開始來宣導環境空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會有牽涉到女性比較隱私性的科別。

李議員眉蓁：

你剛剛講的跟我查的資料好像有落差，高雄市有 19 家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有 13 家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院的診所，本席是認為高雄市的婦女友善醫院醫療環境還不夠，所以應該更主動積極來推動，局長在此你可以設定一個目標來完成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當然是希望越多越好，所以我們也透過包括一些婦女團體、外聘的委員，數字上我們不敢現在馬上跟李議員說要多少，但是一年增加 10 家。診所的部分有硬體設備的困難性，所以可能增加的速度會比較不像醫院那麼快，但是我想這部分我們進行擬定一個計畫後再跟李議員說明。

李議員眉蓁：

你們推動有補助他們嗎？還是讓醫院自己…。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應該是醫院自己。因為事實上衛生署、整個台灣的社會，包括馬總統也在推動這樣的概念，也許以後會納入醫院評鑑或者診所評鑑時，我想大概每個醫院都會配合來做。

李議員眉蓁：

所以這個部分是沒有納入醫院的評鑑裡，只是鼓勵他們做宣導，所以沒有在配合你們做這些工作，在醫院評鑑沒有加分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比較沒有強制性，但是目前大概都了解這是一個趨勢，而且對於所有的市民朋友、一般民衆的就醫品質是所有醫學中心都會重視的。

李議員眉蓁：

因為現在這個很重要，也關心婦幼尤其是女性，所以局長你剛講一年可以增加到 10 家，本席認為這個速度有一點慢，因為高雄的診所因縣市合併之後是這麼的多，局長在你們規劃這個部分且成長的速度應該也是要加強，一年 10 所醫院，本席覺得有點慢，希望你們可以針對這個案子做一個計畫書，成長的速度可以快一點，你覺得本席的意見做得到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剛說過我們會擬定比較先進的計畫，當然數字上我現在不敢掌握是多少，我們也是希望越快越好，市長本身對這方面也是他的政策，我們必須要趕快來落實。〔…〕好、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李議員眉蓁，休息 5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陳明澤議員、洪平朗議員聯合質詢。

陳議員明澤：

首先針對警察局的業務要和蔡局長以及同仁們一起檢討，因為基層員警有很多的聲音，就是一些獎懲辦法到底公不公平？傳聞抓到酒駕者就可以記兩支嘉獎，請問真的有這回事嗎？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沒有錯。

陳議員明澤：

當然，酒駕會造成公共危險，站在執法的立場，我們表示支持，但是對機車、自小客車駕駛人的酒測就有不同的方式，我覺得情節會導致出不同程度的影響。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和原高雄市之間還是存在城鄉差距，有時和幾位好朋友稍微小酌時就會談到這個問題，談到一些執法單位有時都是用埋伏的方式，確實是不妥當，我是提出個人的看法，局長，請坐。

第一點，酒駕當然會造成公共危險，執行酒測人員的人身安全相對的需要受到保護，但有時候的獎懲度差異太大，坦白講，爲了要記嘉獎，會

造成地方執法員警只會針對酒駕者進行取締。爲什麼特別針對酒駕、酒測來執行呢？因爲抓到偷竊犯…，來，請回答一下，破獲竊盜犯的話，有幾支嘉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答覆。

陳議員明澤：

知道的，請舉手。

警察局人事室洪主任敏雄：

基本上，查獲一般的竊盜是記嘉獎一次，如果是涉及到毀壞窗戶或是闖入、進入等情事的話，是記嘉獎兩次。

陳議員明澤：

闖入就比較多？

警察局人事室洪主任敏雄：

對，加重。

陳議員明澤：

兩支，〔是。〕所以由此可見一斑，抓到小偷偷竊時，尤其是侵入民宅時，一經發現，勤務危險程度馬上就升高，造成大家都不太願意去破獲這些案件的情形，所以我覺得整個的獎懲辦法確實是有待商榷之處。我也聽聞警察局局長即將要榮升警政署副署長，針對這點，要和未來的副署長探討，如果這些獎懲辦法是由警政署所頒訂的話，警政署內部就應該要提出檢討。我要表達的是很多的基層員警常常只顧著執行酒駕酒測勤務，而把社會治安問題擱置不理，一天到晚只會去抓酒駕犯，造成地方民衆情緒反彈，這是會引起…，警民本是一家，結果也會因爲這樣對警察產生另外不同的看法。

而常常遭到取締的這些人，地方上的傳聞也繪聲繪影，說是要針對某某特定人士加強取締。因爲他爲了要參加考試，爲了要參加警官考試，所以連續的敘獎對他有加分作用，結果民衆就很無辜，成了代罪羔羊，一經取締，就罰 4 萬到 5 萬元，第二次就跳到 10 萬元，難道真要逼他去行搶嗎？就是因爲沒有錢，才會騎機車。所以偵測汽、機車酒駕的敘獎辦法要有區別，機車敘一支嘉獎，汽車的話，敘兩支嘉獎，我認爲很合理。因爲汽車酒駕肇事的危險率較高，撞到人或撞進民宅時，死亡率會偏高，而機車騎士，坦白講通常都是自己跌倒或是擦撞造成的皮肉傷居多，提出來讓大家做個參考。

過去的原高雄市從未發生過這種情形，但是城鄉差距還是有一些力有未逮之處。有可能就在自家附近，距家 500 公尺的距離，結果在距家 300 公尺時就被攔截下來酒測，所以我也常說，有些事情往往是矯枉過正，期望

未來的副署長在警政署的內部會議中可以提出來探討，還有我也認為警政人員對治安維護工作非常的認真，只是有一些制度還需要制定完備，例如妨害自由案件，結果以擄人勒索偵辦；一般的竊盜案件或是重大刑事案件，加重刑責判定部分，有時會造成老百姓的不安全感，因為你們只要移送法辦就有分數了嘛！這也是直到我擔任議員才知道有這種情形。因為只要移送地方法院偵辦，你們就有分數，也不用管判決結果；調查局移送偵辦案件時，也必須要等到判決確定後，才能算分數，並不是隨隨便便就可移送，不去做事前的蒐證、舉證工作，當然就不能給分。

但是警政署制定的一些條例中就有規定，只要一經移送就記分，所以一些移送的合理性，我們覺得應該去探討。就教局長的這些事，請局長針對我的說法是否正確與否提出你的見解，大家可以互相切磋琢磨，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剛剛所提的部分，針對機車、汽車、自小客車駕駛人酒測取締獎度應該不同的部分，我個人表示同意，也希望有機會能夠把這些意見帶到署內探討、共同研究。

陳議員明澤：

局長，你在高雄市任職這四年多來的時間，大家對你也相當的敬佩。本席是縣市合併後的第一屆議員，和你共事只是短短的一年多時間，但是你的處世態度和學識涵養，確實值得大家敬佩。雖然是依依不捨，但是在人生的道路上，總是走了這條路，面臨下一條路會更寬闊，在此祝福你。你對於警察同仁們的用心，大家也引以為傲，希望你把這份令人敬佩、驕傲的，繼續做為警察同仁的模範，謝謝你。我對衛生局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中提出類似婦女朋友常見的預先治療，也就是在事先發現、可以治療的癌症問題，提出一些你的觀點，我利用質詢時間，特別關懷我們的婦女同胞，特別要注意，尤其是現在醫學發達，只要早期發現、早期防範，都能有效治療，針對我所說的這一部分，不曉得何局長還有沒有更具體的，針對婦女同胞該如何防範更具體或宣導的做法？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何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市長施政報告時，議員對於有關婦女癌症的早期篩檢、早期治療的宣導，尤其衛生教育方面，我們會落實到各衛生所，同時透過醫師公會去做，有關婦女…，尤其是子宮頸抹片，我們盡量在包括原來有的子宮頸抹片車，我們會提升他的服務隱密性，李喬如議員也反映，在設計上還是讓

婦女感覺到不夠友善，這部分我們會再加強。最主要還是要讓民衆知道，應該要把握自己的健康，這是自己的問題。

陳議員明澤：

我覺得要多宣導，利用這樣的制度，讓更多人可以體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盡量宣導，政府免費讓大家…。

陳議員明澤：

我們的政府、高雄市衛生局長、整體衛生部門推行的不錯。因為縣市合併之後，難免有些制度不一樣，來做一個探討，希望你能夠落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陳議員明澤：

當然這是我的期許，落實到最後就是要讓我們的婦女同胞能夠感觸得到，衛生局是很關心婦女同胞的，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才能提高生命安全的保障，這部分對我們的健康也很好，這是我所提出的期許。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謝謝議員的指教。

陳議員明澤：

希望你能夠加緊讓各局處都能注意，謝謝。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我非常同意剛才陳議員提到酒駕取締汽車與機車的嘉獎，我延續我早前的質詢，我幫局長做一下數字上的了解，酒駕的違規在 98 年度及 100 年度，在我的選區大寮及林園有 1,593 件、取締移送有 1,241 件，酒駕違規及移送總共有 2,834 件，嘉獎部分在 98 年及 100 年度林園分局所屬的分駐所、派出所，共有 729 支嘉獎。你看嘉獎及酒駕移送及違規有沒有劃上等號？沒有啊！所以我在早上的質詢中一再強調，我們要用在道路相關的缺失，替代此種取締，要讓用路人更加安全，我剛才也有講過，號誌燈的秒數、號誌燈的模糊、道路的坑坑洞洞等等，未來能夠透過交通局或工務系統，將車禍特別是 A1、A2 做連結，我想單位主管應該要將這個問題列入，特別是酒駕取締的嘉獎 2 支，我想應該可以檢討一下。時間已經過了，現在不是十二、三年前了，也不是五年前，酒駕的宣導到目前為止，每一個人、每一個家庭，特別是小孩子，只要父母要外出應酬都會特別交代，若有喝酒就要搭車、不要開車，包括市府單位、議員同仁，都已經有這種的認同了，所以時機點已經過去了，我們將警力及取締的任務，放在主要的交通事故上，要如何做善後的改善，剛才的數字我也有講過，林園、大寮三年有 89 人死亡，平均一年死亡 29.7 人，將近 30 人，難道這

會比取締酒駕還不如嗎？人命關天！這是最重要的。局長，我很期待…，當然局長在這四年多來，確實對高雄市的交通及治安，不管是同仁、議員同仁或是你的部屬，對你都非常的認同，本席早上也有說過，對你非常的認同，但是後續的工作，剛才議員在質詢時，因為時間關係，也拜託延長時間，將問題在議事廳內再次告訴主管單位，希望能夠重視這個問題並落實，林園學區的死亡 A1 及 A2 的件數就那麼多了，更何況是大高雄市，所以一定要澈底解決獎懲、獎勵的問題，應該要澈底的落實，在此語重心長，拜託交通單位于大隊長，是不是針對剛才本席的建議，你應該馬上召開會議，對於嘉獎的部分，是不是要做個修正，特別是酒駕的部分，包括建議、改善易肇事路段，交通事故 A1、A2 以後的延續、改善及追蹤，是否有效列出對同仁鼓勵及嘉獎的制度？請隊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隊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韓議員對交通的重視，這兩個嘉獎是分兩個部分，一個是警政署鼓勵員警取締酒駕，他是一個嘉獎，另外一個嘉獎是鼓勵同仁在線上查獲，也就是勤務落實，你才能查的到。我想關於酒駕，事實上，我希望社會大眾是以正面來看待取締酒駕，我有一個數字向大會報告，去年全年高雄市取締酒駕是 1 萬 1,401 件和 99 年的 1 萬 3,440 是減少的，減少達 15%。這當中有一個可喜的現象，酒駕發生的事故也是減少的，100 年發生的是 3,052 件和 99 年 3,528 件比較，減少 476 件，減少的幅度達 13.5%。

韓議員賜村：

大隊長，時間的關係，我想最後我再做一個提醒，機車的酒駕和汽車是不一樣的，機車是比較廉價的，兩個一組巡邏就可以馬上抓到，這也酒駕，汽車攔檢也是酒駕，發生 A1 事故躺在那裡的，抽了血這也是酒駕，所以說不一樣，我想因為時間的關係和你探討到此，會後有機會再針對此議題好好的請教。謝謝隊長，請坐。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韓議員。

洪議員平朗：

針對兩位議員的質詢，我再質詢，酒駕取締對於升官當小隊長，取締到民衆家裡，人都到家了，還將人拉出來酒測，這樣做是否合理，是否請交通大隊隊長答覆。追到民衆家裡，將人從家裡將人揪出來，測量是否有超過酒測值，這樣做合不合理？簡單答覆就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執法要講求合理性，不要太過分，這是我們一再要求的執行方式。

洪議員平朗：

如果類似這種事情，抓酒駕抓到人家家裡，人已經平安到家就好，還從人家家裡將人拉出來酒測，這樣做就不合理更別說有功，就將他記過處分，好不好？同不同意？從民衆家裡將人拉出來酒測的是不是要處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這樣做的同仁，他在勤務上是認真的，若他不認真，他可以視而不見，反而對我們整個交通來講…。

洪議員平朗：

太離譜了！要進去人家家裡要經對方同意，或要有搜索票才能進入，公然進入抓出來酒測，太離譜了！如果有這件事情要嚴懲，不能讓警察的權力這麼大，我不反對取締酒駕，但是這種取締行爲是不對的。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洪議員。

洪議員平朗：

要再教育，你請坐。今天是保安部門質詢的最後一天，也是警察局蔡俊章局長在高雄市議會備詢的最後一天，他要離開高雄市了，雖然天下沒有不散的筵席，大家都離情依依，本席要代表民進黨團來肯定，蔡局長這幾年來爲了我們的治安努力和付出，也要祝福蔡俊章局長平步青雲、步步高升，有空要常回來高雄。本席的質詢時間還有十幾分鐘，要給你充分的時間，請你對於自己四年又八個月的任內期間，在高雄市治安的成績和對於未來治安的期許，請你在議事廳告訴高雄市民，是不是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蔡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大會主席蘇議員，感謝洪議員、陳議員、韓議員等三位議員，每一次站在議會殿堂上是一種榮耀，但也是一種責任，每一次議員們所提出來的問題，我想大家都會立刻完成所承諾的事項，這是市長經常在每一次的市政會議中對各局處首長的要求，我想這也是很正當的。四年八個月的時間過的很快，我也算是歷任警察局長待最久的，但是回顧過去的點點滴滴都是警察應該做的，等於是將我早期報到以後的一些點點滴滴，在這裡向各位議員及市民朋友作一個簡單的報告。

2009年世界運動會在維安的部分，當時也是受到人家的質疑，包括前國安局長丁渝洲先生也認爲2009年世界運動會維安工作堪虞，所以就有很多的媒體都在討論，但是在警察局的團隊以及很多相關單位的支持、支

援，包括民力的部分，使我們的這項工作能夠順利圓滿。第二部分，2010年及2011年兩次的選舉，分別是市長、市議員、里長的選舉以及總統、立委的選舉，這兩次的選舉也是警察工作中很重要的一項任務，對於候選人的安全維護、選舉過程的平順等等，在警察團隊的共同努力下才能順利圓滿。比較艱難的一項工作就是縣市合併後的人事及廳舍問題，因為其他幾個都的立足點不同，台北市、桃園縣，甚至於新北市，他們原本就是一個單位，台中市、台南市是縣市平等然後合併起來的，高雄市唯一不同的地方就是一個是直轄市，另一個是非直轄市，這樣子的合併，在員警的心理上，總覺得原高雄縣的員警會不會被高雄市員警在升官的名額被占便宜，所以這個區塊個人在警察局幹部共同的努力下，也讓這些怨言減至最低；廳舍的安排也能夠順遂，讓治安工作即時接軌。縣市合併一年半的時間，事實上在治安的兼顧上，雖然有一點點的城鄉差距，但是也慢慢讓雙方在各項人事福利、人事升官的安排；另外，在治安的工作上，我想不論是全般刑案、暴力犯罪、詐欺犯等等，事實上，這四年來的發生數都節節下降。前幾天有一位主任檢察官到辦公室來看我，他就談到他在高雄生活了四十幾年，他說因為局長要走了，他要講一句良心話，因為他在審判案件的時候可以衡量，他說事實上這幾年來的治安確實比過去幾年好很多，這是那位檢察官的話，我只是作引述，這不只是局長一個人的功勞，而是全體警察幹部、團隊，還有很多的民力包括市民朋友，甚至於市政府以及各位議員的監督。

在婦幼工作，我們值得對我們的婦幼隊長拍拍手，連續八年都是特優第一名，這在其他縣市是非常少見的。監視系統的部分，我在全國的10億經費裡面，爭取到3億6,000多萬，這3億6,000多萬的補助款下來以後，就是去布建原高雄市的監視系統，我們高雄市的監視系統有另一個創舉就是使用光纖，其他縣市很多都是利用中華電信的網際網路，所以他們每個月都要付很多錢給中華電信，例如台北市光是付給中華電信的網際網路...，我們高雄市自己自建光纖，現在使用光纖的連線以後，鳳山、大寮的監視器也都慢慢會用光纖連線，其他的地區也會逐步建置；事實上，監視錄影系統幫助警察維護治安的工作非常多，我們就舉鳳山分局長為例，他早期在這裡擔任鳳山分局長的時候，他說一個月五、六十件至一百件的搶奪案是正常的，那麼現在一個月三、五件的搶奪案就算多了，甚至於曾經有一個月連一件搶奪案都沒有，當然這不只是我個人的功勞，而是借助於監視錄影的科技，當然同仁也要認真，你如果不看、不查、不追，那麼還是沒辦法破案。

毒品人口是造成暴力犯罪、搶奪竊案的主因，差不多有80%至85%，所以我們在毒品的取締不遺餘力，對於全國而言，我們很自傲的說我們在

取締毒品上算是全國第一名，毒品之外我們追查中小盤，從 97 年開始往上追，抓出這些毒犯，不然就是毒品買賣的部分，所以經過強烈的追緝，讓暴力犯罪、搶奪案、強盜案降低很多；另外，自行車標竊碼的部分也是我們高雄市首創，因為自行車查到了，但是不知道是誰的。有關於防制贓物自治條例的部分，以及大家認為高雄飆車的問題很嚴重，事實上我們在飆車的取締雖然有發生，但是在大家共同的努力，使用口袋戰術也好，假日防飆也好，緊急布署及勤務安排，讓整個飆車案件能夠縮小到最低，有關這部分在行政院治安會報裡面有特別提出來，對於我們高雄市在防治飆車的部分給予肯定及表揚。另外一個值得驕傲的，大家都在說高雄市刑案發生那麼多，刑案發生多並不表示治安差，或者同仁不努力，因為這些刑案發生裡的三分之一是無受害者犯罪，那麼無受害者犯罪，警察越認真，數字就會越高，例如抓毒品、公共危險、賭博、色情等等，但是在每 10 萬人破獲件數裡面，我們高雄市是全國第一名，也就是同仁破案不會吃案，所以才會有這些結果。我講了很多，這些都不是我個人的功勞，以後接任的局長會更優秀，我想這些部分在全體警察同仁的努力、議會的監督，市政府各位同仁、同事的相互支援，以及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很多的民力來協助，最後要感謝市民朋友在這四年多來，給個人以及所有警察同仁，在治安工作的背後給予支持及協助，特別在這裡感謝所有該感謝的人，謝謝。

洪議員平朗：

感謝局長，最後本席再次對於蔡局長，你這四年八個月的辛勞、你的付出，除了感謝也要給你祝福，治安就是不能鬆懈，一時都不能鬆懈、也不能停頓。期許未來的新任局長黃茂穗，他到高雄市要跟你學一學，要善待同仁視部屬為己出，府會溝通關係要良好，對治安的工作要做好。我們大家一起來用掌聲感謝高雄市警察局長蔡俊章，謝謝他這四年八個月對我們高雄市的付出與奉獻，謝謝蔡局長、謝謝大家。

我說好的局長都是一樣，不好的局長要走，我也不會對他有一點憐憫割捨，好的局長，我也是一樣會感謝你們，謝謝大家。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明澤議員跟洪平朗議員。

散會（下午 6 時 39 分）。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74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徐議員榮延	65歲以上老人免費裝假牙條件為何？剩下1-2顆才可免費裝假牙門檻高，請研議放寬標準，老人免費裝假牙後有無追蹤結果？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65歲以上老人免費裝假牙申請補助相關規定重點摘要如下： (一)申請對象： 1.一般老人： (1)民國36年12月31日(含)前出生者。 (2)99年11月26日(含)前設籍原高雄縣縣市市民。 (3)且計畫開辦期間仍設籍高雄市，終生不與重複補助。 2.中低收入老人(必備條件)： (1)民國36年12月31日(含)前出生之高雄市市民。 (2)經高雄市社會局認定以下午項資格之一者列冊低收入戶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	

				<p>貼經政府全額補助收容安置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經高雄市政府補經高雄市政府補助身心障礙者托育費或護理費達 50%以上。</p> <p>(3)且於計畫開辦期間仍設籍高雄市，同一類已取得相同補助項目者，三年內不予重複補助。</p> <p>(二)申請日期及攜帶證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申請日期：101 年自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2. 攜帶證件：身分證及印章。 <p>(三)篩檢地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特約私立牙醫醫療院所。2. 高雄市立民生、聯合、大同、小港、岡山及鳳山醫院、署立旗山醫院。3. 高雄市各區衛生所（苓雅區、左營區、前鎮區及鹽埕區衛生所）。 <p>(四)假牙補助類別：</p>
--	--	--	--	---

				<p>1. 一般老人：全口活動假牙。</p> <p>2. 中低收入老人（符合以下 5 項之一者皆可補助）：</p> <p>(1) 全口活動假牙。</p> <p>(2) 單顎半口活動假牙。</p> <p>(3) 單顎半口活動假牙合併對顎部分活動假牙。</p> <p>(4) 單顎部分活動假牙。</p> <p>(5) 雙顎部分活動假牙者。</p> <p>(五) 假牙裝置地點：101 年度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特約醫療院所。</p> <p>(六) 免費裝假牙諮詢電話：7128947、7128948。</p> <p>(七)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412 家特約私立牙醫醫療院所（詳細名單請至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網頁：http://khd.kcg.gov.tw/Main.aspx?sn=335&mt=14&gs=548 查詢或至各區衛生所及區公所索取名冊）。</p> <p>二、本府衛生局係依據 100 年 11 月 16 日召開「高雄市 65 歲以上老人公費裝置假牙工作小組」會議決議：本市 65 歲以上</p>
--	--	--	--	--

				<p>市民僅剩 1-2 顆牙齒可免費裝假牙，採從寬認定，且以公平公開原則。另年度執行計畫經費皆用於本市老人假牙上，惟經費有限，申請假牙補助者經本府特約公私立牙醫醫療院所專業牙醫師進行口腔篩檢後，經本府審查小組審查及民政局或社會局資料比對通過後，依申請日期排序來判定補助的優先順序，並視該年度預算多寡而訂，做為老人假牙計畫執行之原則。</p> <p>三、本府衛生局針對老人免費裝假牙事宜，派專人追蹤假牙進度，綜上，有關貴席意見將併入本府 102 年施政規劃參考。</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38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徐議員榮延	請重視環保志工醫療保險的保障。	環境保護局	<p>說明：</p> <p>一、有關本局環保志工團體意外事故保險，今年度市府社會局統一空開招標，已由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分公司承保在案，保額為200萬元，且已編列預算支應。</p> <p>二、另本局為表達對環保志工關懷，除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志願服務人員因公傷病慰問金發給要點」規定發給慰問金外，並致贈慰問品。</p> <p>擬辦：透過本府志願服務工作會報，建議社會局將環保志工醫療保險納入102年度參考。</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蘇琦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9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78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蘇議員琦莉	加強登革熱宣導人員講授技巧，及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行銷，以提升宣導效果。	衛生局	<p>登革熱是社區環境病，疫情發生流與否，與社區民衆意識、自覺度、孳生源清除落實程度硬體結構（含住宅型態、住宅密度、隱藏性孳生源數量多寡）皆呈現高度相關性。然而，在登革熱防治民衆主動清除孳生源的異體上，「知道」與「做到」，尚存鴻溝。重複實施制式化、單向式衛生教育宣導，不僅無法評估接收者的理解程度，亦難以收其成效。思考如何縮短「知」與「行」之間的差距，由認知改變行爲，進而達到「知行合一」的目標，市衛生局應重視關注的方向。因此，本府衛生局賡續透過多元化的衛教宣導管道，教育民衆環境自我管理之觀念，並積極輔導自主動落實孳生源清除。</p> <p>本府透過「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權責分工。全方位加強推動登革熱衛生教育宣導工作，包括：推動校園容器減量（舉辦校園學童登革熱繪圖、徵文及學生家長城市美學攝影比賽，以深植、內化環境自我管理思想）、</p>

			<p>輔導社區裡滅蚊參與社區巡檢、辦理小規模多場是深耕社區衛生教育宣導、平面及電子媒體宣導以及透過大型活動合併宣導等；本（101）年更精益求精，將研製生動、活潑的衛教光碟，採互動式衛教方式，期能提升衛教成效。在提升衛教人員授課技巧方面，本府衛生局於本年初亦辦理「登革熱防治增能教育訓練」以實務訓練加強衛教講授技巧。</p> <p>另本府已設有 1999 髒亂查報專線，市民如發現社區鄰里中有大型髒亂點，可撥打此專線通知相關單位人員及時處理，其藉由綜合姓、全方位衛教宣導，有效普及登革熱衛教知能，提升市民對登革熱防疫配合程度。</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0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13378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張議員豐藤	本市減重目標數為何？如何達成目標，其教育宣導方式或如何協助市民設計個別化減重計畫？	衛生局	本事本年度減重目標依本市6-64歲過重或肥胖人口比例及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設立知建議目標訂定，預計協助本市6-64歲過重或肥胖者減重85公噸。為宣導市民重視健康體位，降低本市過重或肥胖人口比例，本局結合衛生所、社區團體、各級學校、職場及醫療院所共同提供衛教與體重控制班、講座、諮詢服務。 生活型態為影響個人健康的主要因素，為教導學童從小養成健康的生活習慣，學習及力行健康飲食，增加動態生活，改善體位不良（包括過輕、過重及肥胖）比率，101年度本局結合本府教育局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計畫，邀請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議題中央委員及8區地方輔導團團長，飲食以創意、趣味方式融入課程及學期活動中。本局並辦理「高雄市校園健康體位獎勵計畫」、「學校教製員工健康體位獎勵計畫」，以提升各級學校，以提升各級學校、學童及學生家長參與意願。

				<p>針對本市事業單位，除由衛生所協助輔導申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外，本局也結合國民健康局南區健康職場推動中心，辦理職場健康促進研習會，教導事業單位相關人員如何於職場中營造支持性的環境，推動員工健康促進活動。而本局也專案補助本市職場辦理健康講座。</p> <p>另本局也辦理相關計畫，補助本市社區、大專院校及醫療院所，提供機構教職員工、學生及社區民衆健康促進活動宣導及服務，內容包括教導市民認知健康體位，學習以「聰明吃、快樂動」知方式控制體重，供相關單位及市民索取，讓不方便參加講座、嚴重控制班的民衆也有工具可進行體重自主管理。</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1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張議員豐藤	加強推廣醫院住院病患供餐，蔬菜類以有機蔬菜為主，以維護病患身體健康。	衛生局	針對本案本府衛生局業於101年4月23日以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14800 號函本市 92 家醫療機構，協助配合推廣病患及家屬於住院期間使用經政府認證知有機蔬果供膳，以提升住院病患用膳品質。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440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張議員豐藤	推動共享整合運具，例如公共電動機車建置。汰換二行程機車除加碼補助購買電動機車，建議可以再考慮其他補助方式，例如補助一卡通（相當費用）或公共腳踏車租賃補助等等。	環境保護局	<p>一、二行程機車排放空氣污染是一般四行程機車排放的 8 倍，其排放的青白煙所含化學物質將導致各種癌症的發生，而本市二行程機車約 50 萬餘輛，嚴重影響空氣品質。未改變民衆騎乘習慣，因此推廣電動車輛取代二行程機車，電動車輛相對於傳統使用內燃機之機動車輛而言，具有空氣污染物減量效益。本市補助市民汰舊二行程機車並新購低污染之電動自行車或電動機車，以減少空氣污染物的排放，加速淘汰老舊二行程機車，提升市民心買電動自行車及店東機車意願，改善空氣品質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p> <p>二、本局於 99 年度補助汰舊二行程機車 9,885 輛；100 年度補助汰舊二行程機車 21,500 輛。101 年仍將持續推動汰舊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車輛，俾加速淘汰老舊二</p>

				<p>行程機車，減少空氣污染物的排放，改善空氣品質。</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134931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張議員豐藤	原高縣及環保署約聘僱人力可否招考為正式人員？	環境保護局	縣市合併後，大高雄環境維護人力確有不足，本局將積極爭取隊員擴編，並考量以對外公開招考方式辦理進用，屆時約聘人員可參與報考。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0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80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陳議員美雅	落實辦理登革熱防治工作，請加強鼓山、鹽埕、旗津區閒置空屋、空地清查及孳生源檢查工作，以防患未然，避免發生疾病流行。	衛生局	一、為賡續提升登革熱防疫成效，有效降低疫情對市民所造成之危害，本府相關局處、單位依據「2011~2014年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之任務編組與分工，積極建立病媒蚊密度監視網路，落實病媒蚊孳生源列管場域複查工作(含大型積水地下室、髒亂破損空屋、廢棄輪胎回收場等)本府衛生局亦於本(101)年初及研訂「2012年埃及斑蚊地區社區防疫計畫」，旨在防疫整備期防患未然，落實各項防疫整備工作。在各項整備工作中，已將「查報、列管及積極根本處理」空屋、空地及積水地下室列為重點工作事項之一。 二、鑑於髒亂頹廢空屋及老舊積水地下室之「根本處理」(現地拆青、窪地填平、整體修繕等)有其處理困難度及處理時程限制，爰在相關單位未根本處理列管之標的	

				<p>物前，本府透過局處分工機制定期複查，以確保列管場域不孳生病媒蚊。</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0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879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林議員富寶	建請研議於旗山區溪洲地區設醫療站，以利於長輩就醫。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處理情形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本市旗山區含溪洲地區（上洲里、大山里、南洲里、鯤洲里、新光里、中洲里）衛健保局核定非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本府衛生局曾建議提供巡迴醫療惟未獲同意。 二、隨著生活型態變遷，民衆疾病類型也由急性轉爲慢性趨勢，本府衛生局爲因應預防保健需求，業責成旗山區衛生所每月至少1次，至溪洲地區提供子宮頸癌、乳癌、口腔癌及大腸癌篩檢；另陸續在地區內辦理例如老人防跌班，量血壓服務等預防性衛教工作，透過疾病篩檢及教育民衆履行健康生活，以達病症控制、疾病預防及促進健康之目的。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78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陳議員麗娜	如何防阻登革熱跨年流行，策進因應作為為何？	衛生局	<p>一、100 年度本市本土型登革熱病例計 1,168 例，分別為三民區 468 例、苓雅區 248 例、鳳山區 206 例、楠梓區 55 例、前鎮區 45 例，左營區 39 例、新興區 24 例、鼓山區 14 例、小港區 13 例、鹽埕區 12 例、烏松區 11 例、仁武區 8 例、林園區 6 例及大寮、前金、梓官、大樹、阿蓮、橋頭、美濃、大社、燕巢各有 5 例以下零星病例。在疫情大流行期間，本府登革熱防疫相關局處及各區及指揮中心暨相關防疫同仁莫不戮力以赴，透過跨局處單位橫縱聯繫支援，迅速動員，落實各項緊急防疫工作，終使疫情獲得控制。有效遏止疫情跨冬流行。</p> <p>二、為賡續提升防疫成效，有效降低登革熱疫情對市民所造成之危害，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度研訂「埃及斑蚊地區社區防疫計畫」旨在防</p>

			<p>疫整備期防患未然落實 5 大整備工作，茲簡述如下：</p> <p>(一)執行鳳山區家戶孳生源普查：清查積水地下室、髒亂破損空屋等高風險場域，落實複查及積極列管處理。</p> <p>(二)賡續推廣校園容器減量：輔導大專校院社區登革熱服務隊辦理國中、小登革熱繪畫、徵文及家長攝影比賽，深植、內化學子及學生家長登革熱環境自我管理思想。</p> <p>(三)高風險里別水溝總體檢：了解埃及斑蚊於下水道分布變異程度、提升水溝防治成效。</p> <p>(四)落實貫徹權力一疫情流行期孳生源檢查朝向一次性裁罰目標。</p> <p>(五)登革熱跨局處資訊整合平台改版更新一暢通資訊、即時防疫。</p> <p>三、在緊急防治方面，發生疫情之行政區皆立即於 24 小時內由區長召集轄區內相關單位成立「區級防疫指揮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整合轄區衛生、環保、民政、</p>
--	--	--	--

				<p>警政等單位之行政資源全力防治登革熱，防疫人員不分假日、例假日，日以繼夜全力投入防疫工作，而高、次風險地區未發生疫情之行政區，亦皆枕戈待旦發動轄內人力資源，全力執行髒亂孳生源清除。為精益求精，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初即辦理「100 年度登革熱防治工作檢討」，並針對「緊急噴藥」及「區域聯防」進行周詳的沙盤推動，期透過跨局處單位、公私部門共同努力，有效遏止登革熱疫情大規模流行。</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4403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陳議員麗娜	公共腳踏車系統要一致，設置戰術應再增加。	環境保護局	一、目前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為車架是模式，新設租賃站部分，為配合甲地租；乙地還功能，因此新設 25 座租賃戰系統與原 49 座租賃站系統一致。 二、截至 101 年年終將再啓用 25 座租賃站，合計 74 座租賃站。另後續規劃在增設租賃站。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497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陳議員麗娜	調適基金的適法性如何？請會後補充報告。	環境保護局	<p>一、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係屬特別公課，乃對排放溫室氣體之企業課徵，用以溫室氣體檢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支出，其屬環境保護領域事項，而特別公課為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426 號解釋所肯認，且環境保護事項，依相關法律，屬本市自治條例，本市自得立法實施之，待市議會通過公布後即生效，中央應不得反對之，且除了研訂自治條例以外，亦訂有相關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則以求制度上之完備。</p> <p>二、徵收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地方立法於法有據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2 項明定：「經濟及科學技術發展，應與環境及生態保護兼籌並顧」，此外 92 年所定之環境基本法第 21 條亦規定：「各級政府應積極採二氧化碳排放抑制措施，並訂定相關計畫，防止溫室效應。」地方制</p>

度法第 18 條第 9 款第 2 目亦規定環境保護為直轄市之自治事項，而地方在環保事項的角色應定位為「環境保護主體」，在環保領域中，地方應具備較高的主動性和積極性，而動環境保護事項擁有廣泛的職權及承擔必要責任，凡是地方能勝任的環保事項，地方都有權實施，中央只需扮演自治監督的角色，並提供經費上和技術上的支持。

三、另關於特別公課課徵之法源依據，雖然我國憲法及法律上均無相關規範，惟參酌德國學說及聯邦憲法法院判決，其認為只要憲法規定中央或地方有一般姓的事物權限及可作為課徵特別功課之法源依據，所以只要基於憲法規定，中央或地方對於某一事務有處理權限，即得基於該權限來課徵特別公課，且由地方制度法第 18 條第 2 款規定才正式項為直轄市自治事項及同法第 63 條第 11 款其他收入之規定，可理解為地方有課徵特別公課之一般性事務權限。故本

				<p>市制定自治條例徵收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於法有據。至於本自治條例施行後，中央如有相關立法，本自治條例當配合檢討修正。</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0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13508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陳議員麗娜	焚化爐停廠或停爐要有公平性機制考量，例如中、南區焚化廠可輪流。	環境保護局	本府環境保護局 4 座焚化廠中公辦公營 2 座（中區、南區資源回收廠）及公辦民營 2 座（岡山、仁武垃圾焚化廠），依目前本市生活垃圾每日產生量約 2,000 公噸，事業廢棄物每日進焚化廠處理量約 1,700 公噸，合計四座焚化廠平均每日處理量約 3,700 公噸，而四座焚化廠每日處理容量為 5,400 公噸／日，考量歲修及突發狀況停爐，實際可行之每日平均處理量以不超過處理量之 85% 為宜，亦即實際可行之每日平均處理量不宜超過 4,590 公噸（ 5400×0.85 ），與目前每日平均處理量尚有 890 公噸／日之處理餘裕（或垃圾不足量）。 考量目前垃圾量不足及垃圾調度不易情況下，本府環保局已於中區、南區資源回收廠各停一爐，以為因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13380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李議員喬如	李議員喬如將5月訂為鼓山區社區健康月，於社區設站提供市民四種癌症篩檢與衛生單位共同照顧市民健康努力，另請基層衛生所工作人員給予支持與鼓勵。	衛生局	<p>一、為落實本市癌症防治政策，鼓勵市民接受四項癌症檢查，本府衛生局於都會型區域積極建置「癌症健康便利篩檢網」，結合基層醫療院所設置「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站」，建立便捷的篩檢及轉介流程，落實可近性及便利性的篩檢服務，另依社區的需求亦設站提供篩檢服務，辦理子宮頸抹片及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巡迴車到點篩檢，讓社區民衆可即時性、便利性的接受篩檢服務。</p> <p>二、在溫馨的5月份，本府衛生局暨所屬衛生所擴大辦理社區健康篩檢服務，結合醫療院所提供四項癌症檢查及衛教宣導，讓子女陪伴媽媽、女性家人享受健康的呵護與關懷！感謝貴席關懷本市市民健康，對於市民癌症篩檢積極宣導與協助。</p> <p>三、為激勵篩檢績效良好衛生所工作人員士氣，本</p>

				<p>府衛生局於今（101）年特定訂衛生所癌症篩檢獎勵方案，依轄區人口數、醫療資源分布將 39 區衛生所分 7 組進行績效評比，鼓勵衛生所積極落實癌症防治之推動，讓市民健康維護而共同努力。</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13437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李議員喬如	登革熱防治，環保防蚊氣壓式防臭除污環保蓋提供參考。	環境保護局 (環衛科)	有關建議水溝蓋裝置防蚊氣壓式防臭除污環保蓋乙案，本局刻正研議試辦中，謹謝李議員提供之環保資料。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康裕成）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13401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康議員裕成	如何落實瘦肉精零檢出政策，以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一、為維護民衆健康，保障食品消費安全，抽驗市售肉品歷年來一直是本府衛生局工作重點之一，因應美國牛肉進口政策，本府衛生局會同本府消保官採取多項配套措施，包括主動抽驗、擴大抽驗、設立專區、原產地標示及資訊公開等，詳述如下： (一)主動抽驗：針對本市販售牛肉之大賣場、超市、連鎖牛排館等餐飲業進行稽查及抽驗，以抽樣 63 件，其中 10 件檢出萊克多巴胺不合格肉品來源皆為「美國牛」，已移請進口商衛生局依法處辦。 (二)擴大抽驗：於 3 月 20 日起不限國別及肉品擴大抽驗，目前已抽樣 130 件，包含豬 51 件、牛 61 件、羊 7 件、鵝肉 2 件、鴨肉 3 件、火雞肉 1 件及雞肉 5 件。 (三)設立專區：持續輔導

				<p>大賣場及生鮮超市設立肉品專區，依國別分區放置，提供民衆選購參考，計稽查 187 家。</p> <p>(四)原產地標示：輔導餐廳業者於菜單上標示牛肉原產地(國)來源計稽查 391 家次。</p> <p>(五)資訊公開：本府衛生局網站首頁設置「進口牛肉專區」，提供瘦肉精相關訊息並公布稽查結果。</p> <p>二、阻絕於境外：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自 101 年 3 月 19 日 24 時起，逐批查驗進口牛肉產品，全力執行輸入食品查驗措施，不符合我國食品衛生安全相關規定之產品一律不得輸入。</p> <p>三、目前法令有關瘦肉精規定為不得檢出，本府衛生局將配合政策執行，並持續輔導業者主動提供不含瘦肉精的肉品，及於供餐現場正確標示肉品原產地，以利民衆辨別及保障民衆食用肉品之安全。</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康裕成）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49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康議員裕成	調適費自治條例請持續爭取中央的認同。	環境保護局	一、有關調適費自治條例之適法性，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係屬特別公課，為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426號解釋所肯認，環境保護事項依相關法律，屬本市自治事項，本市自得立法實施之，待市議會通過公布後即生效，中央應不得反對之。地方制度法第18條第9款第2目亦規定環境保護為直轄市之自治事項，地方在環保事項的角色應定位為「環境保護主體」，在環保領域中，地方應具備較高的主動性和積極性，而對環境保護事項擁有廣泛的職權及承擔必要責任，凡是地方能勝任的環保事項，地方都有權實施，中央只需扮演自治監督的角色。 二、有關調適費自治條例之徵收於法有據，本局將積極推行並完備適法性方面之疑義以爭取中央之認同。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79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童議員燕珍	市立民生醫院夜間10時以後，不提供急診業務是否會影響急診病人就醫權益。	衛生局	有關該院夜間急診暫停服務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一、本府衛生局對市立民生醫院夜間急診暫停服務宣導，除透過新聞稿、媒體、網站、院區張貼及跑馬燈宣導，讓市民週知避免發生民衆夜間自行前往急診影響就醫醫療之黃金時間。 二、爲有效掌控民衆利用該院急診服務狀況，本府衛生局責成該院於未恢復 24 小時急診服務前，每日填報「高雄市立民生醫院晚上 10 時至隔日上午 8 時期間急診限時服務民衆自行前往醫院處理工作日誌」，俾利本府衛生局適時介入完備協助機制，統計 100 年平均每月急診就醫人數 112 人，101 年平均每月急診就醫人數 109 人，每日約 3-5 人，多爲一般內科及外科急診，對少數需轉診病患都先經適當之處置再予轉治，實施至今都能依既定程序滿足民衆之就醫需求。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1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童議員燕珍	如何因應急診醫師及偏遠地區護理人員不足，及 103 年醫事人員全面適用勞基法第 84 條之 1，恐造成護理人力不足問題。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醫護人員離開職場致院所人力不足問題已成爲全國性議題，根據衛生署統計，目前國內領有護理證照人數爲 23 萬 1,559 人，但實際執業人數只有 13 萬 2,026 人，僅佔 59.2%，約有 10 萬名護理人員另謀出路。歸納原因不外乎，職場勞動條件不佳、專業風險性高、暴力威脅、薪資獎勵不足、責任壓力太重等工作環境一直無法有效改善，已引起包括總統、監察院關注及行政院勞委會、衛生署正視。 二、日前行政院衛生署特針對此議題已邀集各縣市衛生主管機關召開研商會議。並行著手修訂相關條例，同時也將提撥專款，以改善人力短缺及待遇問題。勞委會也持續「掃黑專案」，對每年約 3 成的醫院違反勞動基準法，醫護人員工

				<p>時超長，卻沒有加班給付，罰新台幣 2 萬以上、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可按次處罰，已修正的新法在未來公布施行後，可進一步公布事業單位名稱。</p> <p>三、本府衛生局會持續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所研議之短、中、長期具體解決方案，加強稽查及執行，藉期維護民衆就醫權益。</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8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童議員燕珍	如何管理醫美診所，以保障整形美容個案就醫安全。	衛生局	本府衛生局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本府衛生局業已研擬「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1 年度醫療機構督導考核表」(如附件)，經邀請專家學者、本市醫事相關公會及 4 家醫學中心研商，並自 101 年 4 月 15 日起至 11 月 31 日止進行年度醫療機構病人安全督導考核，藉期提供市民安全就醫環境。 二、另為確保醫療品質及促進病人安全，預訂於本(101)年 5-7 月份期間針對醫療院所醫事人員及本府衛生稽查員辦理「醫療院所病人安全輔導訪查業務及病人安全研討會暨標竿學習課程等相關教育訓練」，藉期提升醫事人員及衛生稽查員專業技能，並落實醫療院所促進病人安全之目標。

附件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1 年度醫療機構督導考核表 (一)

醫院 診所	負責 醫師		填表 人姓 名		機構 代碼	
地址：高雄市 區 路街 巷 號 樓						
聯絡電話：			E. mail：			
項	目	自評	結果	建議事項		
1、	登錄基本資料與現況是否符合設置標準(含醫療廢棄物處理廠商合約)規定。(醫院請備妥各樓層平面配置圖、醫事人員資料等供查核)					
2、	機構(1)名稱(2)市招(3)廣告是否符合醫療法規定					
3、	「網際網路資訊內容」依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4、	(1)開業執照、(2)診療時間(3)相關診療事項揭示於明顯處(4)醫事人員佩帶執業執照					
5、	中醫醫療機構(1)無未具醫事人員資格執行中醫傷科推拿 (2)無設置民俗調理區，如有設置民俗調理區，有獨立出入口，明顯區隔					
6、	醫療收費自費項目是否公告於醫療機構明顯處					
7、	醫療費用收據是否符合衛生署提供之參考格式(依檢查紀錄表項目考核，如附表 1)					
8、	藥品容器或包裝應於上載明(1)病人姓名(2)性別(3)藥名名稱(含學名及商品名)(4)藥品單位(5)含量(6)數量(7)用法(8)用量(9)天數(10)適應症(11)調劑地點(醫療機構或藥局)之名稱(12)地址(13)電話號碼(14)調劑者姓名(15)調劑日期(16)警語。					
9、	病人安全事件通報「台灣病人安全通報系統」(請檢附系統通報完成畫面)					
10、	依衛生署公告範圍收取掛號費：門診 0-150 元、急診 0-300 元。 實際收取金額：門診_____元、急診：_____元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p>11、用藥安全 (1) 檢視從處方到給藥之流程是否存有安全疑慮 (2) 落實病人用藥過敏史及不良反應史的記錄及運用 (3) 加強藥物諮詢功能，提升民眾安全用藥能力</p>			(診所)
<p>12、跌倒預防 (1) 落實執行跌倒防範之教育宣導 (2) 改善醫療照護環境，以降低跌倒風險及傷害程度</p>			(診所)
<p>13、提升手術安全 (1) 落實手術安全流程 (2) 提升麻醉照護品質</p>			(診所)
<p>訪視人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註：1. 考核項目結果全部合格者填○，全不合格者填×，其中某項符合者填寫數字。

2. 「診所」請考核項目 1~13 項，「醫院」請考核項目 1~23 項。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1 年度醫療機構督導考核表 (二)

項 目	自 評	結 果	建 議 事 項
14、應訂定醫院 (1) 緊急災害應變措施計畫(包括病人疏散計畫)(2) 建立緊急傷病患處理作業流程(3) 緊急發電機設備能量處理機制(如附表 2)			
15、「醫院住院須知」是否涵蓋衛生署公告之範本內容			
16、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評核(如附表 3)			
17、醫院附設兒童遊樂設施調查(如附表 4)			
18、訂定「醫院急診處理自殺未遂個案流程」, 並確實依流程處理			
19、針對自殺未遂或死亡個案於到院後 24 小時完成自殺防治通報系統之線上通報			
20、落實自殺高風險個案評估及處理, 針對不符強制住院或無住院意願者, 應向個案、家屬、親友等說明自殺風險、協助辨識自殺危險警訊以及提供救援機制與轉介資源等, 以做好離院準備			
21、針對高自殺風險個案(如:憂鬱症、65 歲以上又罹患重大疾病長者、久病不癒者等), 提供心理關懷及自殺風險評估, 依評估結果轉介醫療或相關資源(需有書面資料佐證)			
22、疑似家暴性侵害個案須於 24 小時內通報家防中心			
23、精神業務考核(如附表 5)			
訪視人員			
年 月 日			

註：1. 考核項目結果全部合格者填○，全不合格者填×，其中某項符合者填寫數字。

2. 「診所」請考核項目 1~13 項，「醫院」請考核項目 1~23 項。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13388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周議員鍾澐	除請問進口牛肉萊克多巴胺等物質檢驗外，請擴大各項食物（材）抽驗，以落實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一、為維護市民食的安全，一直是本府衛生局重要業務之一，除瘦肉精事件以專案名稱稽查抽驗外，本府衛生局每年也訂有食品抽驗計畫，除依節慶、時令及風險高之產品進行抽驗，抽驗種類包括市售蔬果、禽畜肉、蛋品、乳製品及水產品、餐盒即食食品、錠狀膠囊狀食品、食品容器及清潔劑、夏季飲冰品、飲用水及其他加工食品等，另為維護學生午餐食的安全亦進行校園食品、食材抽驗，本年度（101）1-3月已抽驗食品共 1,339 件。 二、100 年 1-12 月共抽驗市售食品 5,810 件（不含塑化劑 2,110 件）。 三、為維護市民健康，本府衛生局將持續抽驗，以保障市民及消費者食的安全。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440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周議員鍾澐	公共腳踏車的利用率僅 7%，應該再提升。	環境保護局	<p>一、自 2011 年 10 月份起，每月使用人次已突破 1 萬人次，同年 11 月底與捷運一卡通 (I Pass) 完成票卡整合，12 月 5 日起提供民衆登錄記名，記名人次已逾 28,000 人，登陸人次持續增加中。與一卡整合後，當月突破 20,000 人次騎乘紀錄，101 年 3 月份人次已一舉逾 60,000 人次，車輛每日平均周轉率已逾 3 次/車/日以上。</p> <p>二、101 年年終將再擴增 25 座租賃站，向東預計在鳳山區將設置 8 座租賃站包括大眾運輸地點計有捷運鳳山西站、鳳山站及鳳山火車站；周邊接駁地點計有市議會 (新址)、鳳山行政中心及鳳凌廣場等。向南小港區將設置大眾運輸地點計有捷運小港站；周邊接駁地點計有社教館、大雄餐旅大學及空中大學等。向北橋頭、楠梓區預計將設置大眾運輸地點計有捷運青埔站、</p>

				<p>世運主場館站：周邊接駁地點計有都會公園、世運主場館（左營國家體育場）、左營國小等。預計以捷運美麗島站為中心，服務範圍將由原先 12 公里，擴展至 24 公里，服務更廣大民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134394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周議員鍾澂	高雄大學後面的黑橋排水溝，請查出不明惡臭污染的來源。	環境保護局	<p>一、高雄大學後面的黑橋排水溝係屬典寶溪下游段，經查典寶溪並無清潔上游水源，幾乎所有的水源都來自污染源。即生活污水、工廠廢水及畜牧場廢、污水等，查本局現有針對典寶溪流域及沿岸共列管事業資料，包括養豬場 34 家、牧牛場 23 家、工廠 58 家，除經常性定期派員至事業單位稽查外，對於可能違法或不明暗管廢污水偷排情形，亦採不定期或夜間查察方式，希能遏止不法業者任意偷排情形，本（四）月截至目前止，已加強稽查事業單位 25 處以上，採水樣 11 處，違反相關法規者，亦依法告發處分在案。</p> <p>二、另查典寶溪因中、上游有多數量之畜牧事業，如逢枯水期溪水補充不足、滯留，再加上動物糞便有機質的豐富養分，極易造成溪水優養化，致水中溶氧過低，而</p>

			<p>造成死魚甚至發臭現象，此狀況經長期累積，若無大量雨水稀釋，溪水變黑恐無法避免。</p> <p>三、爰針對典寶溪污染列管事業，本局仍將持續各污染源查核與管制，惟如僅憑稽查取締，恐無法有效、迅速解決此問題，故本局將建議市府成立跨局處河川（典寶溪）整治計畫，包含底泥清疏、濬即淨化工程（水利局）、輔導農畜牧業加強污染防治工作（農業局、經發局）、加強各污染源查核專案計畫（環保局）…等相關權管單位，期能真正有效解決此問題。</p>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73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周議員鍾滋	<p>一、太陽能頂樓光電板的設置於102年可否如期完成預設產能瓦數？</p> <p>二、太陽能光電運用展進度為何？</p>	環境保護局	<p>一、本市目前正推動「標租高雄市市轄公有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計畫」，本計畫業於100年12月27日決標，設置內容為5百萬峰瓦(MWp)，依據契約第四條(一)規定：「於合約生效之日起算1年內至少完成2百萬峰瓦(MWp)，2年內應完成標租系統設置容量5百萬峰瓦(MWp)。」，因此應於102年完成標租系統設置容量，即5百萬峰瓦(MWp)，本府環境保護局將努力推動如期完成。</p> <p>二、「高雄市太陽光電應用展規劃計畫」業於100年10月6日決標，目前已將期中報告(修正稿)寄送於委員審核，後續將針對展覽之相關事宜做詳細規劃，預計102年能順利辦理該項展出。</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13440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黃議員石龍	國喬及中纖地下水污染何時可公告為整治場址？	環境保護局	一、中纖公司目前非為本市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 二、國喬公司之處理情形如下： (一)查國喬公司經本局於91年4月26日公告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初步評估辦法」於92年5月7日發布生效前已公告之污染控制場址。依環保署92年12月30日發布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進行污染改善推動執行要點第4條：「初評辦法生效前已公告之污染控制場址，所在地主管機關已依本法第十一條第四項之規定。命污染行為人提出污染控制計畫，並經核定通過者，所在地主管機關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一)依照原訂之污染控制計畫繼續執行，並定期檢討執行績效。(二)污染控制計畫執

行期間，如有污染危害或污染擴大之虞，得依本法第十三條之規定，採取應變必要措施。(三)污染控制計畫執行期間，如發現新污染事證，確認該場址之污染狀況已有非屬修正原核定污染控制計畫所能掌握之污染情形，且該場址符合初評辦法第二條規定情形之一者，所在地主管機關應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審核後公告為整治場址。(四)污染控制計畫之執行，於所在地主管機關核定期程屆滿後，如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物濃度仍未低於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且符合初評辦法第二條規定情形之一者，所在地主管機關應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審核後公告為整治場址。」規定辦理，先予敘明。

(二)針對該場址於 97 年編號 GP-13 地下水監測井，測得地下水中苯濃度 51.3mg/L 超出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約 1,000 倍部分。

				<p>經本局 98 年 2 月 10 日召開地下水污染控制變更計畫及執行成果審查會，會議中委員針對此現象提出其原因，可能為該場址在進行整治作業時，由於土壤通氣層中仍存有污染物，隨著豐水期之降雨或地下水位上升，而使污染物釋出進入至地下水中導致濃度上升，產生 Rebound (回潮) 現象產生。後續經該場址加強土壤中氣體抽除作業，本局於 98 年再次進行 GP-13 採樣，其結果分別下降至 0.0257mg/L 及 0.00086mg/L，低於管制標準。</p> <p>(三)另於 100 年 3 月 23 日經本局進場查證，總計採取 6 組土壤樣品，其中編號 9912SS05 採樣點調查結果顯示，在地表下 4.5-5.0 公尺處之土壤中苯濃度為 19mg/kg，已超過土壤污染管制標準 5mg/kg，本局依法於 100 年 12 月 2 日修正公告國喬公司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p>
--	--	--	--	--

				<p>址，並於 12 月 23 日劃定土壤污染管制區。</p> <p>(四)該場址在控制計畫改善期間，倘經本局進行監督或驗證作業，發現有符合前述要點第 4 條第 (三) 款或第 (四) 款規定情形之一者，將依規定報請環保署審核後公告為整治場址。</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13428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黃議員石龍	中油高雄廠雨天偷排不當利得案裁罰情形？	環境保護局	一、中油高雄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18 條爰引行政罰法第 18 條第 2 項規定加重處分新台幣 26,306,186 元整案，本府業已於 101 年 3 月 29 日以高市府環土字第 10131948200 號函給予中油高雄廠 30 日陳述意見期限。 二、後續俟收到中油高雄廠陳述意見後，針對所陳述內容函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查明後，由本府依法處分。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13480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黃議員石龍	大林蒲中油污泥處理案進度如何？	環境保護局	<p>一、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事業自行清除處理事業廢棄物許可管理辦法」其「處理」之定義範圍包括熱處理、焚化處理及掩埋處理等三種，另依「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所稱之熱處理法，包括：焚化法、熱解法、熔融法、熔煉法及其他熱處理法等，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將油槽底泥於廠內預熱減少黏滯性、降低黏稠度後以離心機進行分離為油、水、油泥，故非屬上述熱處理、焚化處理及掩埋處理等，依規定作業製程應填報於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中。</p> <p>二、上述固液分離製程分離後之回收油送回蒸餾工廠煉製，廢油泥委外處理，廢水則送回廠內之污水處理進行污水處理，該廠依規定於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中填列說明。</p>

				<p>三、另大林煉油廠申請旋轉窯爐及流體化床焚化爐進行自行焚化處理廠內廢棄物，自行焚化處理未獲得許可，經本局不定期抽查其現場管線爐體，皆無啓動營運情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439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林議員武忠	請加強宣導市民電動自行車及電動機車分辨，以及其次汰換補助訊息。	環境保護局	<p>一、電動機車及電動自行車外型及性能皆屬於交通部認定，外觀上大致相同，而初步判定方式在於掛牌與否。電動機車必須掛牌、電動自行車由於馬力較小，因此無須掛牌。較細部分辨方式為電動自行車車身上應貼有中華民國電動自行車協會認證核發「紅色閃電標籤」，而電動機車則貼有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印有「Taiwan E-Scooter」電動機車標章。</p> <p>二、關於電動自行車及電動機車外觀分辨，及汰換二行程機車補助訊息，以刊登於本局「汰換二行程暨新購電動車輛補助網」供民衆上網查詢，另本(101)年度將辦理座談會、宣導活動及製作宣導海報，以加強宣導補助訊息。</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49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黃議員柏霖	請與調適基金徵收對象的108家事業加強溝通。	環境保護局	本局已於去年(100年)辦理5場公聽會並邀請108家事業與會，就本市欲開徵之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及其用途做充分之說明與溝通，本局已於101年5月3日舉辦「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費之開徵經驗與國際相關規範之接軌」，就本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立法分析及國際經驗與會人士進行交流，未來將持續辦理因應氣候變遷調適及適法性研究等相關議題之研討會或公聽會，並加強平面媒體宣導與說明調適費之徵收及運用，與本市之事業單位做更進一步之溝通。
101.4.16	黃議員柏霖	如何突顯ICLEI辦公室功能？爭取中央補助？	環境保護局	一、高雄市於2006年正式加入ICLEI地方環境行動國際委員會，基於本市於永續發展、減碳及調適和國際城市交流之豐富經驗，ICLEI歐洲委員會100年11月4日決議本市設立「ICLEI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ICLEI Kaohsiung Capacity Centre)(以下簡

稱本中心)，並已於 101 年 4 月 16 日假高雄市議會舉行簽約儀式暨記者會。「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將定位為東亞地區唯一運作的 ICLEI 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中心設置以後，ICLEI 將以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為窗口，提供各項活動訓練課程的設計及實施、辦理國際研討會等服務。未來高雄市將有更多機會透過本中心直接參與國際會議或城市研討會的籌辦，向國際宣導高雄於發展低碳、永續及氣候創新城市上之成果，並增加高雄市的國際視野及能見度。

二、另有關如何爭取中央之補助，或可透過申請環境教育機構認證，通過機構認證者，可提出申請補助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之學費與設施場所之補助，惟本中心今年度之目標為人員之招募及訂定明年度（102 年）之工作計畫，預計最快將於明年（102 年）開始舉辦大型之國際

				研討會及小型研討會與訓練課程。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8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440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6	連議員立堅	<p>公共自行車抱怨排行榜。</p> <p>一、自行車清潔不足，容易弄髒衣服。</p> <p>二、許多路面需修補，尤其木質路面。</p> <p>三、自行車遺失須賠償4,500-6,000元偏高。</p> <p>四、自行車故障仍停放租賃站。</p> <p>五、高鐵站沒有設腳踏車站</p> <p>六、各站臨時維修或暫停使用沒有公告周知。</p> <p>七、車輛不能鎖，行動不自由。</p> <p>八、車輛撥補</p>	環境保護局	<p>一、目前自行車不潔及故障部分，已責成維運廠商積極改善中，預計1周內改善完成，後續將加強維護及巡檢，以提高妥善率。</p> <p>二、目前車輛萬一遺失，則將依車輛殘值賠償，以符合現況。</p> <p>三、至於，高鐵周邊無租賃站問題，後續將列入設置租賃站之考量。</p> <p>四、後續租賃站維修或暫停使用，已責成維運廠商日後當維修或暫停使用時，除於網站公告外，另於現場亦公告周知。</p> <p>五、經查目前公共腳踏車上皆附有車鎖，供租賃民衆使用，未來將責成維運廠商巡檢時，將車鎖故障情形納入日常巡檢。</p> <p>六、車輛撥補不及常沒車可用問題，後續將新增一輛調撥車輛，以紓解無車可用問題。</p> <p>七、客服專線電話將於車體上標示，並責成廠商儘速改善完成。</p>

		<p>不及常沒 車可用。 九、車輛故障 ，車上找 不到維修 專線。</p>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0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81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黃議員淑美	醫院、診所取得之處方藥物並未標示保存期限，衛生局如何維護民衆用藥安全。	衛生局	有關醫院、診所取得之處方藥品其保存期限，藥品可分有外包裝藥物與無外包裝藥物二類： 一、有外包裝藥品：保存期限在藥物外包裝皆有標示保存期限。 二、無外包裝藥品：保存期限在藥帶上有標示保存期限。
101.4.17	黃議員淑美	請落實藥品回收政策執行與宣導，降低環境污染事件。	衛生局	根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於 99-100 年度「家庭用藥總檢查暨家庭廢舊藥品環境毒性評估」計畫，全國共建置 120 處「家庭用藥檢查站」(其中高雄市共 15 處)由志工負責藥品的檢查及回收；有鑑於此，本府衛生局為讓民衆家中剩下的藥品，透過正確的回收系統回收，避免造成環境污染，同時於 99 年 3 月高雄市藥師公會設立藥品回收站共 138 處(後增至 141 處)，藥品回收站業已公告於本府衛生局網站首頁，其宣導單張更建置市民藥品處理流程、社區藥局處理流程、各區藥品回收站通訊處及藥品回收知識篇。

				<p>另本府衛生局業已於 101 年 4 月 18 日以高市衛藥字第 10133804000 號及 10133803500 號函分別知會所屬市立醫院及本市藥師公會賡續執行「藥品回收」並將其觀念納入「用藥安全」之宣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13439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黃議員淑美	廢棄藥品若不妥善處理，是否會污染河川或土壤？	環境保護局	<p>一、廢棄或過期藥品及其殘留包裝因未妥善處理，相關物質可能經由棄置或雨水下水道流入河川或土壤，造成化學藥劑污染。目前衛生局已設有相關回收配套措施積極執行，惟成效尚有加強空間。</p> <p>二、依據台灣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研究指出，台灣廢棄藥品以心血管、高血壓、高血脂、糖尿病治療藥物最多，其次為非處方藥、感冒止痛藥及腸胃用藥，若隨意棄置而不妥善處理，則將造成河川及土壤污染。同份研究報告顯示，污染途徑可能為空藥瓶包裝棄置或藥品投入馬桶流入河川等，以北部大漢溪為例，測得抗生素及雌性賀爾蒙補充藥品等環境賀爾蒙物質，若被魚貝、昆蟲攝入，可能造成生態系雌雄比例失衡，人類經由食物鏈攝入亦可能導致雌性化或致癌、致畸胎等病</p>

				<p>變。</p> <p>三、緣行政院環保署發布之保護人體健康相關環境基準未將藥物可能產生之對應污染物質列入，故尚無標準可供本局依循。目前本局對於河川水質監測項目為該署規定之鹽度、氫離子濃度指數、導電度、透視度、大腸桿菌群、懸浮固體、化學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溶氧量、氯鹽、硝酸鹽氮、氨氮、重金屬等項目。</p> <p>四、為有效遏止廢棄藥品流入河川及土壤進而造成污染，本局將建請行政院環保署建立跨署合作機制，聯合衛生署共同防範。</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85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雅靜	鳳山區登革熱防治工作之策進作為為何？請落實登革熱防治工作。	衛生局	<p>一、100 年度本市本土型登革熱病例暨 1,168 例，分別為三民區 468 例、苓雅區 248 例、鳳山區 206 例、楠梓區 55 例、前鎮區 45 例，左營區 39 例、新興區 24 例、鼓山區 14 例、小港區 13 例、鹽埕區 12 例、烏松區 11 例、仁武區 8 例、林園區 6 例及大寮、前金、梓官、大樹、阿蓮、橋頭、美濃、大社、燕巢各有 5 例以下零星病例。在疫情流行期間，本府登革熱防疫相關局處、各區級指揮中心暨相關防疫同仁莫不戮力以赴，透過跨局處單位橫縱聯繫支援，迅速動員，落實各項緊急防疫工作，終使疫情有效獲得控制，遏止疫情跨冬流行。</p> <p>二、為廣續提升防疫成效，有效降低登革熱疫情對市民所造成之危害，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度研訂「埃及斑蚊地區社區防疫計畫」旨在防</p>

				<p>疫整備期防患未然，落實整備工作，謹扼要如下：</p> <p>(一)執行鳳山區家戶孳生源普查：：清查積水地下室、髒亂破損空屋等高風險場域，落實複查及積極列管處理。</p> <p>(二)賡續推廣校園容器減量：輔導大專校院社區登革熱服務隊辦理國中、小登革熱繪畫、徵文及家長攝影比賽，深植、內化學子及學生家長登革熱環境自我管理思想。</p> <p>(三)高風險里別水溝總體檢：了解埃及斑蚊於下水道分布變異程度、提升水溝防治成效。</p> <p>(四)貫徹公權力執行：疫情流行其孳生源檢查朝向一次性裁罰目標。</p> <p>(五)登革熱跨局處資訊整合平台改版更新：暢通資訊、即時防疫。</p> <p>三、在加強鳳山區登革熱防治工作策作為方面，除了實施鳳山區家戶孳生源普查，積極清查、列管、處理孳生源好發場域外，亦積極輔導里辦</p>
--	--	--	--	--

公處及社區發展協會籌組里滅蚊志工隊，透過志工、里民每週定期深入社區進行環境巡檢，不僅維護社區環境清潔，亦期能喚起里民環境自我管理觀念。

四、另本府業於 100 年縣市合併之初，透過「2011～2014 年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完成登革熱防治任務編組，並依據人口住宅密度、埃及斑蚊分布密度以及歷年疫情規模。將本市各行政區分為 3 大風險等級（鳳山區列為高流行風險區），並依據風險等級規劃不同程度的防治策略，調整經費挹注級距，以期將有限的經費發揮最大宏效。為貫徹落實執行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各行政區皆成立「區級防疫指揮中心」，統籌指揮、協調、調度轄內登革熱防治相關人力、資源，透過每月召開「區級登革熱協調會議」，有效即時處理轄內環境衛生之困難案件。市民如發現有環境髒亂或蚊蟲異常增多之情形，皆可撥打 1999 市民服務專線，本府相關單位

				<p>皆會立即錄案處理，期透過全民防疫，有效降低社區病媒蚊密度。</p> <p>五、在緊急防治方面，發生疫情之行政區皆立即於24小時內由區長召集轄內相關單位成立「區級防疫指揮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整合轄區衛生、環保、民政、警政等單位之行政資源全力防治登革熱，防疫人員不分假日，日以繼夜全力投入防疫工作，而高、次風險地區未發生疫情之行政區，亦皆枕戈待旦發動轄內人力資源，全力執行髒亂孳生源清除。為精益求精，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初即辦理「100年度登革熱防治工作檢討」，並針對「緊急噴藥」及「區域聯防」進行周詳的沙盤推演，期透過跨局處單位、公私部門共同努力，有效遏止登革熱疫情大規模流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13388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雅靜	請落實坊間加水站管理、稽查工作。	衛生局	<p>一、本(101)年實施本市加水站普查全市列冊1818家加水站(100年1,824家)。</p> <p>二、為強化加水站業者之衛生自主管理,101年度預計辦理4場次衛生管理人員講習,第1場於101年3月20日舉辦,計有77人取得講習證明。(100年度已辦理計6場次,724人取得講習證明)。</p> <p>三、為便民服務,本府衛生局設立「加水站衛生管理系統」並於100年12月將大高雄加水站業者系統完成整併。 (一)方便民衆電腦上網快速查詢加水站資料。 (二)於水源許可證到期前,利於本府衛生局主動簡訊通知業者更新。</p> <p>四、今(101)年1-4月共執行400家次加水站稽查,其中有101家限期改善中,若不符規定,將依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辦理處辦。(100年</p>

				<p>稽查加水站輔導共 928 家次，其中 1 家涉及未辦理加水站業者業已行政處分罰鍰 2 萬元整)。</p> <p>五、本府衛生局持續加強加水站之衛生輔導、稽查及抽驗工作，以確保消費者之飲水衛生。</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3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雅靜	市立醫院委託經營後衛生局管理機制為何？民衆滿意度為何？	衛生局	<p>一、本府針對所屬市立醫院委託經營管理機制說明如下：</p> <p>(一)本府衛生局訂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委託經營市立醫院營運績效考核重點」，於每年6月底前，組成考核小組辦理本局所屬公辦民營市立醫院營運績效考核，考核方式採書面審查及實地考核2階段進行。</p> <p>(二)本府衛生局除定期於每月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會議」，並針對醫院每月服務量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情形進行督導管考。</p> <p>(三)另本府衛生局針對公辦民營醫院契約內容之個別性，制訂「履約管理計畫」不定時查核醫院履約情形，倘發生履約問題時，提至履約管理小組會議中討論，目前5家委託經營醫院執行履</p>

				<p>約過程尚符所訂契約規範。</p> <p>二、經本局抽查高雄市立小港及大同醫院病患滿意度調查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醫院</th> <th colspan="2">小港醫院</th> <th colspan="2">大同醫院</th> </tr> <tr> <th>年度</th> <th>99年</th> <th>100年</th> <th>99年</th> <th>100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門診</td> <td>81.52</td> <td>81.04</td> <td>80.34</td> <td>79.75</td> </tr> <tr> <td>住院</td> <td>84.64</td> <td>85.17</td> <td>—</td> <td>88.25</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高雄市立大同醫院自99年1月1日委託經營，99年3月29日正式營運，99年僅針對門診作病患滿意度調整。</p>	醫院	小港醫院		大同醫院		年度	99年	100年	99年	100年	門診	81.52	81.04	80.34	79.75	住院	84.64	85.17	—	88.25
醫院	小港醫院		大同醫院																					
年度	99年	100年	99年	100年																				
門診	81.52	81.04	80.34	79.75																				
住院	84.64	85.17	—	88.25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13429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雅靜	請環保局配合登革熱防治工作。	環境保護局	<p>登革熱防治工作：</p> <p>一、配合市府登革熱聯合檢查小組，加強檢查本市各機關、學校、團體及公私場所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以防止登革熱病媒蚊指數偏高。</p> <p>二、由區公所查報知空地資料，函請環境髒亂空地之地主限期改善其所屬之空地，或依高雄市登革熱防治空地處理標準作業流程(SOP)辦理；另本局派員不定期查核，如仍未改善者，對空地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予以告發處罰。</p> <p>三、依衛生局提供本市登革熱病媒蚊布氏指數達二級以上之轄區里及陽性點(戶)地點，由本局各轄區清潔隊加強執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工作，並督促所有權人、管理人或使用人儘速清除病媒蚊孳生源，以防止登革熱之發生。</p> <p>四、針對登革熱病媒蚊指數</p>

				<p>達三級以上之區域，由區級指揮中心召集衛生局、環保局、民政局及警察局，共同督促各里加強環境大掃除（蕩）及孳生源清除活動等事宜。</p> <p>五、執行定期戶外環境消毒及加強水溝清疏工作。</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4402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雅靜	請再檢討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使用便利性及加快新設腳踏車站設置期程。	環境保護局	<p>一、與一卡通整合後，當月突破 20,000 人次騎乘記錄，101 年 3 月份人次已一舉逾 60,000 人次，車輛每日平均周轉率已逾 3 次/車/日以上。</p> <p>二、101 年年中將再擴增 25 座租賃站，向東預計在鳳山區將設置 8 座租賃站包括大眾運輸地點計有捷運鳳山西站、鳳山站及鳳山火車站；周邊接駁地點計有市議會（新址）、鳳山行政中心及鳳凌廣場等。向南小港區將設置大眾運輸地點計有捷運小港站；周邊接駁地點計有社教館、高雄餐旅大學及空中大學等。向北橋頭、楠梓區預計將設置大眾運輸地點計有捷運青埔站、世運主場館站；周邊接駁地點計有都會公園、世運主場館（左營國家體育場）、左營國小等。預計以捷運美麗島站為中心，服務範圍將由原先 12 公里，擴展至 24</p>

				<p>公里，服務更廣大民衆。 三、後續將持續建站，並考慮加速設置進度。</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497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雅靜	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基金自治條例內容適法性，及應符合取之企業用之於企業的精神。	環境保護局	<p>一、為鼓勵本地產業積極投入因應氣候變遷相關之節能減碳技術之研發與應用，依「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第 11 條規定，本局已研訂「高雄市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其中第六條規定補助金額之上限為事業前一年度所繳納之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 60 %。但事業提出之補助計畫，經高雄市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審議會認定其對本市溫室氣體減量或氣候變遷調適有執行實益且成效卓越者，可調高其補助比例。</p> <p>二、透過氣候變遷調適費之開徵並補助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等相關計畫，能有效輔導事業進行因應氣候變遷之調適作為，對於本市事業之營運及面對氣候變遷之衝擊應變，有相當正面</p>

				<p>之助益，亦有助於本市事業溫室氣體排放之實質減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85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張議員漢忠	請衛生局、環保局及經發局對傳統市場環境消毒工作加強溝通協調，共同維護環境衛生，以防止登革熱等傳染病發生。	衛生局	<p>一、為有效降低登革熱發生風險，本府依據「2011至2014年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針對病媒蚊發生高風險、人口聚集場域（包括市場、工地、學校、港埠、養護機構等）規範各權管機關應將所屬權管「病媒蚊孳生高風險場域」造冊定期檢查，並嚴格要求所屬落實高危險場域環境管理，本府衛生、環保機關亦應加強輔導與查核，以確保該等場域不孳生病媒蚊。</p> <p>二、鑑於部分市場環境存在有地板潮濕、環境陰暗、溝渠流通不順暢等易孳生病媒蚊之環境條件，加上市場內流動人口聚集，極易形成登革熱病毒擴散流行的感染窩。因此，本府衛生局歷來皆將「市場」列為重點監視地區，並持續教育市場管理人及攤商環境自主管理方法。以本（101）年為例，本府衛生局於3月份即進行本</p>

				<p>市轄內公、私有市場（計 156 處）病媒蚊孳生源查核，現地輔導市場進行孳生源清除之環境維護工作。</p> <p>三、在傳統市場環境整頓工作方面，本府將透過「市級登革熱協調會報」要求經發局、環保局及衛生局應無縫聯繫，共同維護環境衛生，在環境消毒工作方面，亦責成權責單位妥善輔導、執行之，以防止登革熱等傳染病發生。</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環衛字第 1013429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張議員漢忠	請環保局協助傳統市場的消毒工作。	環境保護局	按「本局戶外環境噴藥標準作業程序二、環境噴藥範圍：(一) 例行性戶外環境噴藥，噴藥範圍包括所有各里內巷(含防火巷)、弄、水溝(含屋後溝)及公共空地重點髒亂地區。(二) 發生疫情之地區警戒區域。(三) 包括淹水地區街道巷弄、公共場所排水溝、公廁、戶外公共場所、環境髒亂點及動物陳屍處所等。」，先予說明。然市場設有市場管理委員會管理，故其消毒理應自行或委託合法病媒防治業者為之。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88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眉蓁	婦女友善就醫環境推動狀況為何？請加強提升婦女友善就醫環境醫院、診所建置，落實照顧婦幼健康政策。	衛生局	為整合縣市合併與持續推動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考量幅員地廣輔導耗時費力，推動小組委員擴編至 10 位，委員含括婦女團體相關代表、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學者專家、具性別意識醫師與醫院實務代表等領域，由本府衛生局持續擔任幕僚工作，每年定期召開 3-4 次推動小組會議，針對年度推動方向、執行過程與成果評核深入討論與修正。本市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推動小組功能：(1)研訂本市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推動範疇。(2)協助推動本市婦女友善醫療環境計畫。(3)研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指標。(4)輔導本市各醫院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與發展各醫院特色。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整體結果： 一、本市目前共計 20 家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立中

醫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左營總醫院、高雄市立旗津醫院 (委託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經營)、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健仁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旗山醫院、國軍岡山空軍醫院、高雄市立岡山醫院、高雄市立鳳山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與 19 區衛生所參與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另推動母嬰親善醫院、婦產科醫院與診所計 19 家，以提升本市母乳哺育率，共同營造母嬰親善哺乳環境，讓高雄女性市民們有幸福的感覺，所有的婦女到醫院都能感受到被尊重、安全方便與舒適的友善醫療環境。

二、另加強輔導 6 家醫院 (

行政院衛生署旗山醫院、國軍岡山空軍醫院、市立岡山醫院、市立鳳山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改善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並強化7家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市立小港醫院、市立旗津醫院、天主教聖功醫院、阮綜合醫院、健仁醫院)進行特色輔導，提供婦女多元化選擇，藉此提升本市婦女友善醫療環境的品質與內涵。

執行過程：

- (一)實地訪查新增6家醫院參與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指標五大面向(硬體空間、管理指標、教育訓練指標、社會關係指標及醫療人員態度)。
- (二)實地輔導本市7家婦女友善醫院發展各醫院特色。
- (三)101年4月預定辦理推動小組委員與醫院交流溝通共識會議，瞭解各醫院對「婦女

			<p>友善醫療環境實務推動經驗與五大面向指標」之想法與推動困難處，以作為日後推動方向的參考。</p> <p>三、100 年辦理 5 場「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在職教育」，對象為本市醫療院所工作人員，藉此強化醫事人員的性別意識觀點，提升本市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服務品質，計 912 人參與，課程滿意度達八成五以上。</p> <p>四、建置「婦女友善醫療環境」相關網頁，將「民衆就醫注意事項」、「性別教育課程師資庫」及「婦女友善醫療評核指標」等資料建置於本府衛生局網頁，提供電子資訊宣導及民衆點閱查詢。</p> <p>五、發展多語文版「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就醫注意事項」單張與海報，宣導民衆選擇能提供保障隱私、安全的診療空間及尊重醫療自主權的院所。印製中越、中印、中英、中泰等 4 種雙語版本，以符多元新住民之需求，落實建構本市友善醫療環境。</p>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13389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眉蓁	本市救護車收費標準為何？	衛生局	一、本府衛生局依據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20 條規定，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辦理訂定高雄市救護車收費標準表（草案），並交付 100 年 12 月 14 日高雄市醫事審議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決議通過，重新修訂本市救護車收費標準，並於 101 年 2 月 4 日高市衛醫字第 10130904800 號公告在案。 二、檢附高雄市救護車收費標準表（如附表）。另於本表備註第八點明定：「本市消防、衛生機關及市立醫療院所救護車得以不超過本收費標準原則下，依程序報准收費。」

高雄市救護車收費標準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14 日修訂

	最高收費標準	說明
一、救護車收費 (一) 基本費 (二) 超過五公里，每公里加 成之里程費	700 元 30 元/公里	1. 每趟出勤行駛里程在五公里以內者，一律以基本費計收。 2. 公里數之計算含回程。 3. 一般型救護車每趟出勤行駛里程在五公里以上者之收費計算公式：基本費+(出發地至目的地距離-5)公里 x30 元 x2 4. 加護型救護車之「基本額」及「超過五公里之收費額」各得加收百分之三十費用。
二、隨車救護人員收費 (一) 醫師費 (二) 護理人員 (三) 救護技術員 EMT-1 EMT-2 EMT-P	2000 元/時 1000 元/時 500 元/時 600 元/時 1000 元/時	1. 隨車救護人員每趟收費依實際時數(不含回程)計算金額收費。 2. 出勤未達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第 2 小時起，未達 30 分以 1 小時折半計價，30 分以上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價，以此類推。 3. 司機不具有救護技術員資格者，不得另外收費。 4. 救護紀錄表應視同病歷保存以供備查，隨車救護人員未簽字者，不得收費。
三、過橋費、過路費		依實際支付金額記收。
四、藥品醫材費		1. 依「高雄市醫療機構收取醫療費用標準表」計收。 2. 各項藥材費收費，應於收據內分細項標示清楚。
備註： 一、本標準表係依據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20 條規定授權訂定。 二、本收費基準表應張貼於救護車內明顯處，並應於收取價金前向病患或家屬說明。 三、設置救護車機構違反本標準表規定超額收費者，依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42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台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而未依限將超收部分退還傷病患，依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49 條第 4 項規定廢止其救護車之設置許可。 四、設置救護車機構依前項規定收取之費用，應掣給收款憑證，交病人或家屬收執。 五、未填寫救護紀錄表並經由病患或家屬簽名者，醫護人員未帶執業執照或 EMT 未帶証照者不得收費。 六、夜間不得加成收費。 七、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18 條規定：救護車於救護傷病患及運送病人時，應有救護人員二名以上出勤；加護救護車出勤之救護人員，至少應有一名為醫師、護理人員或中級以上救護技術員。違反者依同法第 41 條第 1 項規定，處 10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 八、本市消防、衛生機關及市立醫療院所救護車得以不超過本收費標準原則下，依程序報准收費。 九、若有不當收費，請向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申訴。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食字第 1013388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眉蓁	如何確保學校營養午餐食材衛生安全，及市民食品安全？	衛生局	一、為維護學校午餐食的安全，本府衛生局每年除針對學校盒餐、餐盒及團膳檢驗外，另加強學校蔬果、禽畜肉水產品等高風險食材加強抽驗，本年度 1-3 月共抽驗學校校園餐盒食品暨食材共 245 件。 二、為加強供餐作業場所人員、環境及運送貯存溫度，今（101）年仍持續配合教育局共同監督校園廚房及團膳供餐業者環境衛生稽查，針對現場作業缺失由教育局統一發函業者改善並副知被供餐學校週知，本年度已查訪學校及團膳供餐業者 108 家次。 三、為維護市民食的安全，一直是本府衛生局重要業務之一，本府衛生局每年均訂有食品抽驗、市售食品標示查驗計畫，以確保市民食的安全，1-3 月已抽驗食品共 1,339 件（含學校餐盒及食材），食品標示查核共 12,724 件。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3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09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劉議員德林	本市醫學中心急診室人滿為患，待床人數多，請問衛生局如何因應？另請研議無能力住自費病房之病人，由政府補助住院病房費，降低急診待床率之可行性。	衛生局	<p>一、有關本市醫學中心急診室人滿為患的問題，待床人數多，本府衛生局分別就制度面及實務面兩方面說明如下：</p> <p>(一)制度面：健保給付及未落實轉診制度問題，造成民衆就醫習慣偏愛至大醫院，未確實依大病到大醫院，小病至小醫院就醫致急診室常常人滿為患現象。</p> <p>(二)實務面：醫護人員工作環境特殊，上班工時、輪班、休假等派班規定與一般企業不同，又醫院為因應醫院評鑑計畫作業加重於護理人員行政非專業庶務工作，造成近日以來護理人力嚴重不足，影響醫院病床週轉率，間接造成急診病患滯留急診待床。</p> <p>二、本府衛生局為因應急診室人滿為患現象，將於本(101)年4月30日邀請本市4家重度急救</p>

責任醫院及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高屏業務組共同研議解決方案。另本府衛生局亦積極促成本市四大醫學中心與區域或地區級急救責任醫院形成合作策略聯盟，並強化雙向轉診及交流，以提升區域或地區級急救責任醫院醫療處置能力及民衆就醫信賴度，疏解醫學中心急診壅塞壓力。同時提供各急救責任醫院急診滿載資訊予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參考，以利消防局協助到院前病患適度分流送醫，避免輕症患者至醫學中心急診久候。

三、目前行政院衛生署已訂定「醫療機構與護理人員勞動契約建議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及「醫院聘僱員工期間勞動條件常見不符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規之事項」，並要求醫院遵循；以減輕護理人員行政非專業庶務之負荷，本府衛生局亦將利用出席行政院衛生署相關會議適當時機，向中央反映針對相關法令規定及健保給付制度之修訂建議，以

增進民衆良善之就醫環境。

- 四、另研議無能力住自費病房之病人，由政府補助住院病房費，降低急診待床乙節，查「高雄市協助弱勢個案就醫補助申請專案」(如後附表)，補助對象爲設籍高雄市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其它經濟弱勢；且本補助專案補助項目爲醫療費(含無健保身分者申請其他醫療自付費用)、住院膳食費、偏遠地區交通費、救護車費、掛號費及健保欠費等，本府衛生局將積極促請醫院主動協助弱勢民衆申請相關補助或尋求社會救助資源協助。
- 五、綜上，本府衛生局將積極與 4 家重度急救責任醫院研議並輔導其解決急診室人滿爲患問題，並配合行政院衛生署訂定之相關規定輔導醫院遵循勞動相關法規，共同創造優質醫療環境以保障市民就醫品質。
- 六、另本府衛生局 101 年 4 月 18 日假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參與監查院調查「醫療資源分配與臨終關懷」案座談會，主

				<p>席黃監察委員煌雄，在會議結論明確向醫界表示各專科醫學會要相忍為民，讓行政院衛生署暨全民健康保險局，儘速以第 1 優先處理最急迫性的急診重症醫療資源分配，俾疏解嚴重面臨臨界點之急診壅塞問題，祈盼在中央政策關注及本府短中期措施之下，能逐步順利改善問題。</p>
--	--	--	--	---



高雄市協助弱勢個案就醫補助申請專案

- 一、申請期限：101年1月1日起至101年05月31日（名額有限）
- 二、申請補助對象：設籍高雄市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其他經濟弱勢。
- 三、補助項目及標準：
 - (一) 補助項目：醫療費（含無健保身分者申請其他醫療自付費用）、住院膳食費、偏遠地區交通費、救護車費、掛號費及健保欠費。
 - (二) 補助標準：每人在同一年度補助最高上限為新台幣3萬元整。
- 四、受理申請地點：

醫院名稱	電話	醫院名稱	電話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	7511131轉2177	行政院衛生署旗山醫院	6613811轉1115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5552565轉2219	高雄榮民總醫院	3468028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7513171轉2319	國軍高雄總醫院	7495911
高雄市立岡山醫院	6222131轉51196	義大醫院	6150988
高雄市立鳳山醫院	7418151轉301	健仁醫院	3517166轉1216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2911101轉8970	阮綜合醫院	3351121轉2235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8036783轉3493		

- 五、申請攜帶資料：
 - (一) 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者（檢附中低收入戶相關證明）。
 - (二) 具清寒證明者（檢附里長出具之證明書）。

註：偏遠地區之範圍：甲仙、六龜、桃源、茂林、那瑪夏及杉林等6區。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13401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劉議員德林	癌症篩檢以揪團策略，支付介紹人工作費適法性為何？並請加強研議提升癌症篩檢有效策略，提高受檢率以早期發現疾病儘速接受治療，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一、有關癌症篩檢揪團轉介策略，本府衛生局於縣市合併前原高雄市及透過醫療院所、機關團體、志工辦理篩檢揪團轉介服務，轉介篩檢成功者則給予獎勵費用，縣市合併後延續此模式辦理，揪團轉介名冊由本府衛生局、所雙重審核，確實無誤才給予轉介獎勵費用。今年為提升及鼓勵市民接受篩檢及陽性個案接受複查，已將部分經費獎勵在民衆。 二、為落實本市癌症防治政策，本府衛生局訂立相關策略積極推動： (一)建置「癌症健康便利篩檢網」：結合基層醫療院所設置「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站」，建立便捷的篩檢及轉介流程，讓市民可就近性及便利性的直接至篩檢醫療接受服務。 (二)對於偏遠、交通不便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則辦理社區健康篩	

				<p>檢服務，結合醫療院所於社區設站，提供子宮頸抹片及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巡迴車到點服務，讓社區民衆亦可獲得便利性的篩檢服務。</p> <p>(三)強化民衆篩檢獎勵機制：以抽獎方式直接獎勵參加四癌症篩檢的市民，獎勵高危險群接受篩檢、獎勵篩檢陽性個案接受複檢及確診，以直接鼓勵市民的方式強化民衆篩檢的意願與行動力。</p> <p>(四)強化癌症篩檢認知：彙整癌症篩檢訊息及資訊，於各行政區域辦理教育宣導講座、並於警廣、中廣、Kiss、港都、微微笑等廣播電台播放 400 檔次、於中時、聯合、蘋果等平面媒體宣導行銷，讓市民充分了解接受癌症篩檢服務。</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明澤）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13388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陳議員明澤	如何落實提供婦女友善環境提供婦女癌症篩檢，提升篩檢率早期發現疾病儘速接受治療，以維護婦女健康。	衛生局	一、為落實本市婦女健康政策，提供婦女友善環境辦理子宮頸抹片、乳房 X 光攝影檢查，本府衛生局針對都會型區域積極建置「癌症健康便利篩檢網」，結合基層醫療院所設置「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站」，建立便捷的篩檢及轉介流程，讓婦女可就近性及便利性的直接至婦產科院所、乳攝院所接受篩檢服務。 二、為嘉惠偏遠、交通不便及婦產科院所、乳攝院所缺乏地區之婦女，可就近獲得友善就醫環境接受篩檢服務，本府衛生局針對上述區域擴大辦理社區健康篩檢服務，結合醫療院所於社區設站，提供子宮頸抹片及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巡迴車到點服務，讓篩檢不便的婦女可獲得友善篩檢環境接受服務。 三、101 年 1-3 月，針對旗山區域（那瑪夏、桃源、甲仙、六龜、內門、茂林、杉林、美濃、旗山

				<p>共 9 區)共辦理 28 場社區設站篩檢，提供子宮頸抹片、乳房 X 光攝影、糞便潛血檢查服務 (篩檢巡迴車共執行 27 車次)，共服務婦女癌症篩檢 1,213 人次；岡山區域 (田寮、燕巢、阿蓮、路竹、岡山、湖內、茄萣、永安、彌陀、橋頭、梓官共 11 區)共辦理 46 場社區設站篩檢，提供子宮頸抹片、乳房 X 光攝影、糞便潛血檢查服務 (篩檢巡迴車共執行 46 車次)，共服務婦女癌症篩檢 1,652 人次，未來仍會持續推動提供婦女友善環境之癌症篩檢服務。</p> <p>四、規劃於旗山、岡山區域共 20 行政區每里設站辦理「社區整合性篩檢活動」，提供該區域市民即時性、就近性及便利性的篩檢服務。</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信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391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陳議員信瑜	匿名檢舉案件衛生局處理標準作業為何？請加強衛生稽查人員執行技巧及修為。	衛生局	一、本府衛生局受理人民檢舉(陳情)案件，均依所訂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執行違反醫事人員法案件稽查作業程序」(附件一)作業，遇匿名檢舉案會依「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附件二)規定，專簽首長準駁。 二、另本府衛生局每年都辦理衛生稽查人員教育訓練，本(101)年業於3月20日至4月14日分兩梯辦理完竣，課程包括法律、稽查技巧等，藉常年之教育訓練，以期提升稽查員專業知識與稽核技巧。

附件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執行違反醫事人員法案件稽查作業程序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訂定

- 一.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以下檢簡稱本局)為督導所屬各稽查人員加強為民服務,有效處理人民檢舉(陳情)本轄區各醫療院所違反醫事人員法案件,依據行政程序法、行政罰法、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醫療法…等相關法規規定,特訂定本作業程序。
- 二. 本局受理人民檢舉(陳情)案件應先進行收案評估,其評估內容如下:
 - (一) 先進行人民檢舉(陳情)案件現場暨環境勘查,視勘查結果受理,如屬實者交由本局或衛生所稽查人員至少為 2 人以上組成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現場稽查作業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處理。
 - (二) 遇匿名者,依據「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第 14 點規定,專案簽陳首長准駁後處理。
- 三. 現場稽查前,由本小組組員進行「稽查勤前討論」,討論內容如下:
 - (一) 就民眾檢舉(陳情)案源之人、事、時地、物予以分析討論。
 - (二) 稽查現場情境之模擬及可能涉及之相關法規資料收集。
 - (三) 確認前往稽查應攜帶物品,如:稽查人員識別證、陳述意見紀錄單清單、封箋、法規及函釋、錄音筆及照相機…

等。

四. 現場稽查時，本小組應依下列程序執行之：

- (一) 程序應符合行政程序法、行政罰法、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醫療法…等相關法規規定。
- (二) 到達現場時，向負責醫師(或受委託人-須檢附委託書)表明身分及說明案由原委，並進行事件調查，遇無適法受訪人時得等候或擇期再查。
- (三) 現場稽查之所有詢答、書面文件(如病歷影本)、現場作業狀況及相關法規告知等，均應詳細記錄於「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陳述意見紀錄單」內(如附件1)，並由受訪人員親閱簽名後，由本小組攜回本局簽核。

五. 現場稽查結束後，依稽查之相關資料及事證簽請 鈞長核示，並將稽查結果回復檢舉(陳情)人。

六. 檢附「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執行違反醫事人員法案件稽查程序流程圖」(如附件2)。

七. 本程序專簽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首長核定通過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附件 1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陳述意見紀錄單				於	101 年 1 月 日
機構(商號)名稱				地址	
負責 醫師 (人)	姓名：		執照字號：		電 話
	身份証字號：		戶籍地址：		
	出生日期：年月日				
受詢人 姓名	身分証字號：		戶籍地址：		電 話
	出生日期： 性別：男 女		聯絡地址：		
案由		年 月 日		(H)	
問: 請問台端姓名、身為何? 是否可全權處理本案?					
答:					
問:					
答:					
上列時地, 除經受詢人同意交付相關物品外, 並無受滋擾勒索, 亦無發生財務短少及其他損害等不法情事, 且上記錄係經受詢人親閱或聽明認為無訛後, 始簽名蓋章。					
受詢談話人簽章:					
發問人簽章:					
會同單位簽章: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信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陳述意見紀錄單(續頁) 於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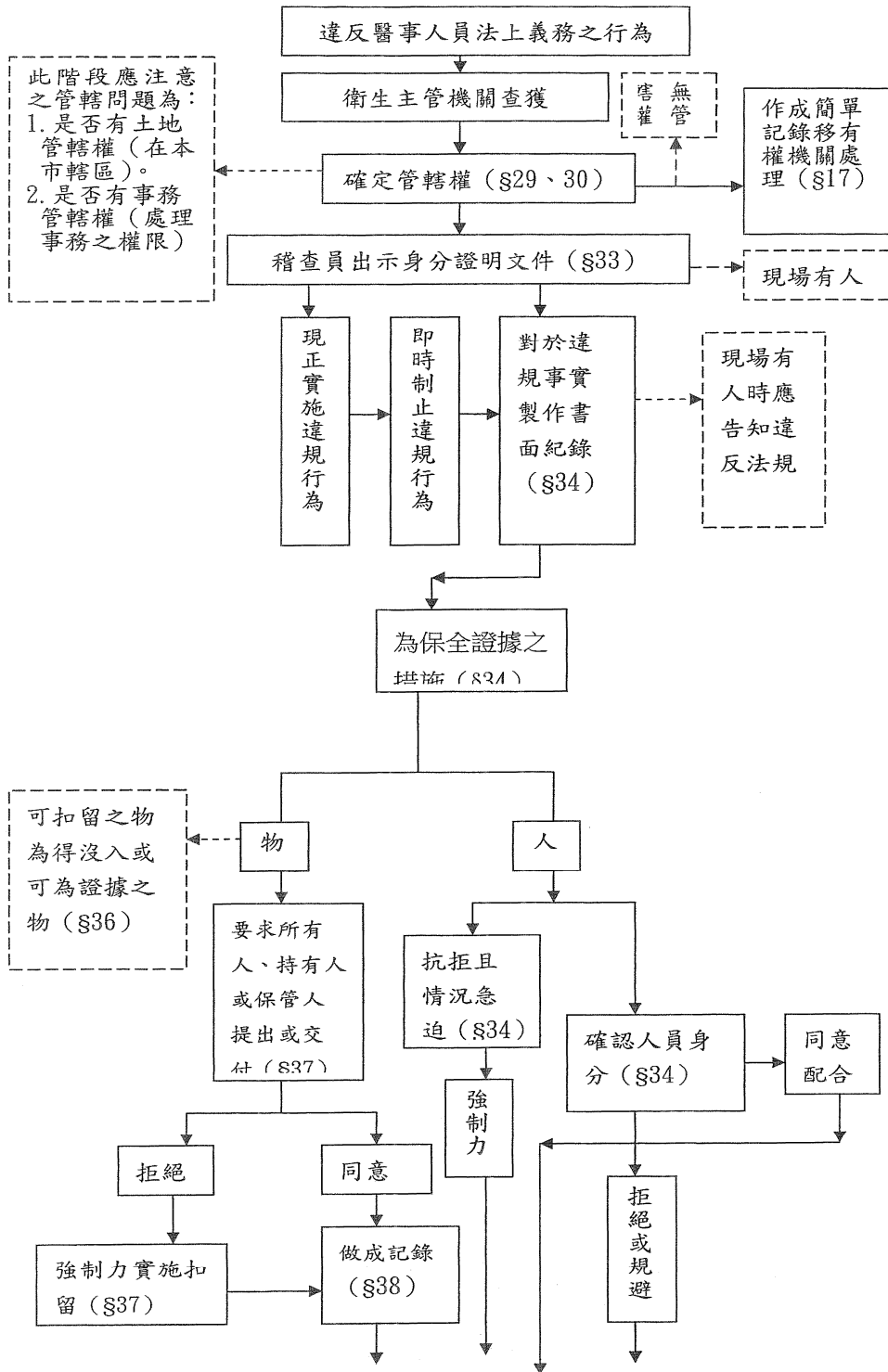
上列時地，除經受詢人同意交付相關物品外，並無受滋擾勒索，亦無發生財務短少及其他損害等不法情事，且上記錄係經受詢人親閱或聽明認為無訛後，始簽名蓋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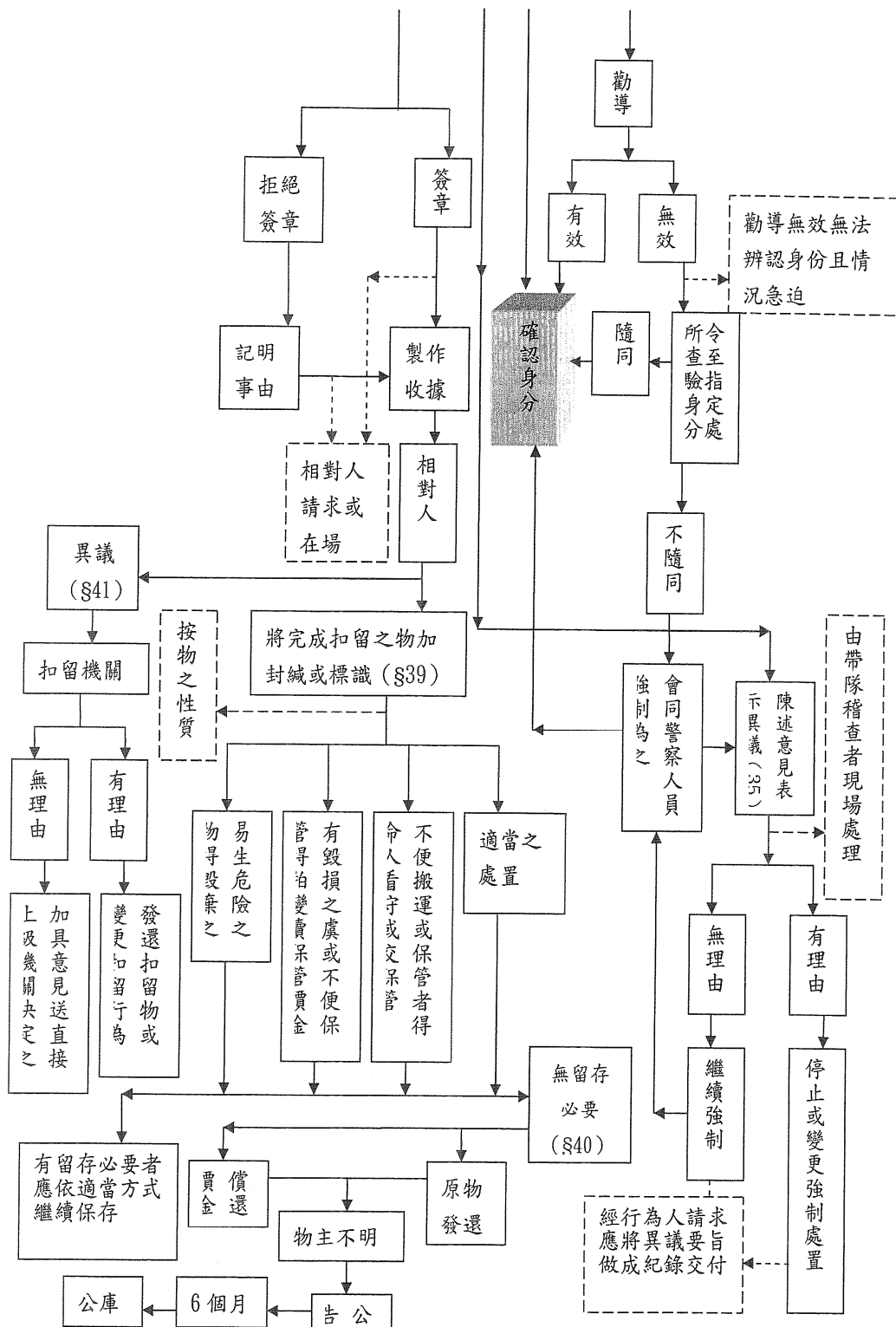
受詢談話人簽章：

發問人簽章：

會同單位簽章：

(附件 2)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執行違反醫事人員法案件稽查程序流程圖 (依據行政罰法)





高雄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

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25 日高市府四維研秘字第 1000009080 號函訂定

- 一、高雄市政府為督促所屬各級機關（以下簡稱各機關）加強為民服務，有效處理人民陳情案件，特依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七十條第一項暨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要點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人民陳情案件，係指人民對於行政興革之建議、行政法令之查詢、行政違失之舉發或行政上權益之維護，以書面或言詞向各機關提出之具體陳情。
- 三、人民陳情得以書面或言詞為之；書面包括電子郵件及傳真等在內。
前項書面應載明具體陳訴事項、姓名及聯絡方式。
第二項所稱聯絡方式包括電話、住址、傳真號碼或電子郵件位址等。
- 四、人民陳情以言詞為之者，各機關應指派人員專責辦理，聆聽陳訴後，收受有關資料並製作紀錄，載明姓名、聯絡住址及電話等，並向陳情人朗讀或使閱覽，請其簽名或蓋章確認後，據以辦理。
各機關得利用公共設施設置協談室或其他指定地點，聆聽陳訴或解答民眾施政問題。
- 五、各機關對人民陳情案件，應本合法、合理、迅速、確實辦結原則，審慎處理。
- 六、人民陳情案件由陳情事項之主管機關受理；非屬收受機關權責者，應逕移主管機關處理，並函知陳情人。
陳情事項涉及二個以上機關權責時，收受機關應主動協調有關機關處理；遇有爭議，應簽請共同之上級機關處理。如陳情內容涉及私權糾紛而非行政機關之權責者，應婉轉說明並請陳情人逕向轄區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或循司法途徑解決。
- 七、人民之陳情符合訴願法第八十條第一項：「提起訴願因逾法定期間而為不受理決定時，原行政處分顯屬違法或不當者，原行政處分機關或其上級機關得依職權撤銷或變更之。」之規定者，受理機關應依上開規定予以適當處理。
- 八、各機關受理人民陳情案件後，應將陳情之文件或紀錄及相關資料附隨處理中之文卷，依分層負責規定，逐級陳核後，視情形以公文、電子郵件或其他方式答復。

- 九、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得視案情需要，約請陳情人面談、舉行聽證或派員實地調查處理。
- 十、各機關答復人民陳情案件時，應針對案情內容敘明具體處理意見及法規依據，以簡明、肯定之語句答復陳情人，並副知有關機關。
- 十一、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應予登記、區分、統計及列入管制，並視業務性質分別訂定處理期限，各種處理期限不得超過三十日；其未能在規定期限內辦結者，應依分層負責簽請核准延長，並將延長理由以書面告知陳情人。
- 十二、人民對依法得提起訴願、訴訟、請求國家賠償或其他法定程序之事項提出陳情時，收文機關應告知陳情人，或逕移送主管機關並副知陳情人。
- 十三、人民陳情案件經主管機關處理後，陳情人如有不同意見再向其上級機關陳情時，該上級機關應視案情內容，依權責逕予處理，或指示處理原則後函轉原機關處理。
- 十四、人民陳情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受理機關得依分層負責權限規定，簽請機關首長核准不予處理，但仍應予以登記，以利查考：
- （一）無具體內容、未具姓名或住址者。
 - （二）同一事由，經予適當處理，並已明確答復後，仍一再陳情者。
 - （三）經查證所留姓名、住址、聯絡電話或電子郵件位址為偽冒、匿名虛報或不實者。
 - （四）非陳情事項之主管機關，接獲陳情人以同一事由已分向各主管機關陳情者。
- 前項第二款一再向原受理機關或其上級機關陳情而交辦者，受理機關得僅函知陳情人，並副知交辦機關已為答復之日期、文號後，予以結案。
- 十五、人民陳情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受理機關應通知陳情人依原法定程序辦理：
- （一）檢、警、調機關進行偵查中者。
 - （二）訴訟繫屬中或提起行政救濟者。
 - （三）經判決或決定確定，或完成特定法定程序者。
- 十六、人民陳情案件如屬市長交辦及本府交付列管之人民陳情案件（以下簡稱交付列管案件），各機關應依下列作業規定確實辦理：
- （一）各機關總收文單位於收到交付列管案件後，應即送研考人員登記管制並在公文上加蓋「交付列管案件」戳記，

- 戳記內註明列管字號、日期、處理期限、結案日期，再交由主辦單位依規定辦理。
- (二) 各機關對交付列管案件不得拒收，如非本機關權責者，應敘明理由逕移主管機關辦理或依分層負責權限規定簽請機關首長核准，退回移辦機關改分。
 - (三) 交付列管案件，如受法令、機密或政策性之限制而無法辦理者，主管機關應敘明法令依據及無法辦理之理由婉復陳情人；其內容複雜或涉及數機關者，受理機關應主動邀請相關機關或陳情人共同研商解決。
 - (四) 交付列管案件，非屬受理機關權責而轉其他機關辦理者，副本應抄送陳情人及移辦機關；各主管機關研考人員，並應在期限內主動查催其處理結果，以免陳情人再次催辦。
 - (五) 交付列管案件之處理期限，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不得超過三十日；如案情複雜無法依限辦結者，應於期限屆至前依分層負責權限規定簽請機關首長核准展延，並將延期之理由函知陳情人副知移辦機關。各機關研考人員對展期案件應繼續列管追蹤確實查催，限期結案。其直屬主管亦應主動查催，如因疏忽而肇致逾期延誤者，應負行政上連帶責任。
 - (六) 各機關對交付列管案件辦理情形，應函復陳情人副知移辦機關並登錄民意資訊管理系統。
 - (七) 各機關研考人員對逾期處理之交付列管案件應逐案調卷分析，如有積壓責任，其逾限倍數之計算及積壓責任人員之懲處，應依「高雄市政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內所附「高雄市政府公文處理時限暨逾限懲處標準表」之規定換算辦理。
 - (八) 各機關研考人員對交付列管案件辦理情形，每三個月得實地查證一次，以防疏漏及規避列管情事，並應協助主辦單位解決困難，增進處理時效。
 - (九) 為加強交付列管案件處理時效，各機關研考人員對逾期尚未答覆者，應即予查催。如超過三十日尚未辦竣者，各機關研考人員應主動查證並分析原因，簽報機關首長核處。本府研考會得視需要派員訪視，對處理績效較佳及較差之機關專案簽報獎懲。
- 十七、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卷，應以「案」為單元建立檔案，並定期將陳情案件數量及涉及問題性質、類別及處理結果等，加以檢討分析，提出改進建議，供機關首長及有關單位參採。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信瑜）

- 十八、各主管機關應定期瞭解各該所屬機關陳情案件處理績效，並彙總所屬機關陳情案件統計資料及作業情形，綜合檢討分析，研提改進建議，分送所屬機關參考改進。
- 十九、人民陳情案件有保密之必要者，受理機關應予保密。
- 二十、各機關對於處理績效優良者，得予以獎勵；對於違反本要點各點規定者，應按情節輕重，分別依有關規定予以懲處。
- 二十一、各機關直接受理人民陳情案件，得參照本要點自行訂定作業規定。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社字第 1013394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鄭議員新助	今年截至目前為止今年全國自殺人數多少？請維持自殺求助專線通暢，以適時提供救助者幫助，減少寶貴生命喪失之憾事。	衛生局	<p>一、有關近五年全國自殺通報人次及自殺死亡人數如附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自殺通報人次</th> <th>自殺死亡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96年</td> <td>23,006</td> <td>3,933</td> </tr> <tr> <td>97年</td> <td>24,180</td> <td>4,128</td> </tr> <tr> <td>98年</td> <td>25,649</td> <td>4,063</td> </tr> <tr> <td>99年</td> <td>26,870</td> <td>3,889</td> </tr> <tr> <td>100年</td> <td>26,183</td> <td>待衛生署7月公布</td> </tr> <tr> <td>101年1~2月</td> <td>3,847</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數據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p> <p>二、有關自殺求助專線，目前有安心專線（0800-788-995）、生命線（1995）、張老師（1980）…等，其中安心專線係由行政院衛生署提供 24 小時免費諮詢電話；已加強社區自殺守門人訓練：1 問（主動關懷與積極傾聽）2 應（適當回應與支持陪伴）3 轉介（資源轉介與持續關懷），包含針對里長/里幹事、榮服處、大賣場及農藥肥料販賣業者等，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訓練，提高第一線</p>	年度	自殺通報人次	自殺死亡人數	96年	23,006	3,933	97年	24,180	4,128	98年	25,649	4,063	99年	26,870	3,889	100年	26,183	待衛生署7月公布	101年1~2月	3,847	—
年度	自殺通報人次	自殺死亡人數																							
96年	23,006	3,933																							
97年	24,180	4,128																							
98年	25,649	4,063																							
99年	26,870	3,889																							
100年	26,183	待衛生署7月公布																							
101年1~2月	3,847	—																							

				<p>人員對社區內具自殺意識者敏感度及處遇知能；亦辦理「自殺高風險個案危機處置-談判技巧種子教師訓練課程」，加強第一線警消人員現場處理自殺危機知能，避免憾事發生。</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013394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鄭議員光峰	本市大腸等癌症發生率高，請研議委託專家學者進行相關研究，探討市民發生癌症之相關因素，據以改善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有關議員建議本府衛生局委託專家學者進行相關研究，探討市民發生癌症之相關因素，據以改善維護市民健康，本局將研議參考。癌症發生的原因非常複雜，目前配合國家癌症防治計畫，推動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及口腔癌等四項癌症防治工作，補助四項癌症篩檢，包括30歲婦女每年一次子宮抹片檢查、45-69歲婦女每2年1次乳房攝影檢查、30歲以上嚼檳榔或吸菸民衆每2年1次口腔黏膜檢查及50-69歲每2年1次大腸糞便潛血檢查等服務；統計本市100年4項癌症篩檢共完536,750人，共發現癌症確診1,212人，藉由定期的篩檢，協助市民早期發現，達到早期治療的目的。 今年本局推動癌症篩檢防治策略，都會地區結合轄區醫療院所設置癌症篩檢便利站讓民衆就近性獲得癌症篩檢或轉介諮詢服務、偏遠地區或資源不足地區提供子抹車及乳攝車到點社區巡迴服務、職場勞工健康檢查結合癌

				<p>症篩檢、大腸癌篩檢陽性個案 3 個月完成大腸鏡複查給予 200 元禮券獎勵、四癌篩檢摸彩活動等，同時透過廣播、平面媒體、第四台跑馬、LED、製作光碟片於公車及醫療院所播放等方式做衛生教育宣導，並於本局網站提供癌症相關服務資訊，提供民衆參閱；也不定期與轄區相關公會、社區醫療群代表及衛生所等人員於會議共同討論修正相關策略方式，藉以提高癌症防治的成效，以期維護市民健康。</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013398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鄭議員光峰	請加強對身心障礙鑑定醫院醫師同理心，提供身心障礙者便捷鑑定工作。	衛生局	<p>一、目前身心障礙鑑定作業中，鑑定醫師對於第一次就診申請鑑定之民衆，因對其過往病史無參考資料，為審慎評估並保障既有身障者之權益與顧及相關法律責任，對於多數第一次就診無法確定障別及等級之個案，則難以開立身心障礙鑑定表。</p> <p>二、本局將函請本市指定鑑定醫院對於申請身心障礙鑑定及第一次就診無法判定障別的民衆，依其專業並發揮同理心及加強與病患間之溝通（委婉說明），以避免就醫民衆舟車勞頓及誤解不適。</p> <p>三、為提升身障者就醫服務品質及相關權益，本局後續將整合跨局處相關身障權益事宜，並於相關聯繫會或教育訓練與社會局共同辦理宣導說明，加強督導醫院的服務品質及重視醫師醫學倫理與品格教育。</p> <p>四、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p>

			<p>法第 23 條：醫院應為身心障礙者設置服務窗口，提供溝通服務或其他有助於就醫之相關服務，已多次函文通知醫院並函請衛生署將「設置服務窗口服務」列為醫院評鑑。另於 101 年 3 月 30 日函請本市 24 家鑑定醫院提供身障者就醫及溝通等服務之聯繫窗口及本局身心障礙服務單一窗口諮詢電話，待彙整後公布於本局網頁供民衆使用，以提供身心障礙者便捷服務。</p>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98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蕭議員永達	請加強苓雅、三民區登革熱防治工作，以有效防阻居民發生登革熱病毒交叉感染，保障市民健康。	衛生局	<p>一、100 年度本市本土型登革熱病例計 1,168 例，分別為三民區 468 例、苓雅區 248 例、鳳山區 206 例、楠梓區 55 例、前鎮區 45 例、左營區 39 例、新興區 24 例、鼓山區 14 例、小港區 13 例、鹽埕區 12 例、鳥松區 11 例、仁武區 8 例、林園區 6 例及大寮、前金、梓官、大樹、阿蓮、橋頭、美濃、大社、燕巢各有 5 例以下零星病例。在疫情流行期間，本府登革熱防疫相關局處、各區級指揮中心暨相關防疫同仁莫不戮力以赴，透過跨局處單位橫縱聯繫支援，迅速動員，落實各項緊急防疫工作，終使疫情有效獲得控制，遏止疫情跨冬流行。</p> <p>二、為賡續提升防疫成效，有效降低登革熱疫情對市民所造成之危害，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度研訂「埃及斑紋地區社區防疫計畫」旨在防疫整備期防患未然，落</p>

				<p>實整備工作，謹扼要說明如下：</p> <p>(一)執行鳳山區家戶孳生源普查：清查積水地下室、髒亂破損空屋等高風險場域，落實複查及積極列管處理。</p> <p>(二)賡續推廣校園容器減量：輔導大專院校社區登革熱服務隊辦理國中、小登革熱繪畫、徵文及家長攝影比賽，深植、內化學子及學生家長登革熱環境自我管理思想。</p> <p>(三)高風險里別水溝總體檢：了解埃及斑蚊於下水道分布變異程度、提升水溝防治成效。</p> <p>(四)貫徹公權力執行：疫情流行期孳生源檢查朝向一次性裁罰目標。</p> <p>(五)登革熱跨局處資訊整合平台改版更新：暢通資訊、即時防疫。</p> <p>三、有鑑於苓雅區及三民區每年皆有大、小不等規模的流行疫情發生，為有效降低登革熱疫情對市民所造成之危害，針對高風險地區登革熱防治工作策進作為包括：</p>
--	--	--	--	---

賡續加強高風險地區列管場域複查及根本處理，以確保列管場域不孳生病媒蚊。在預防個案二次感染方面，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4月20日前，已針對本市累計近10年之登革熱確定病例逐戶寄送「登革熱關懷卡」(約6千人)，籲請於疫情流行期應做好自身防蚊措施，並做好環境自我管理，以降低罹患登革熱出血熱之風險。在社區動員方面，賡續輔導高風險地區成立里滅蚊隊，每週定期進行社區孳生源巡檢，以有效降低社區病媒蚊密度。

四、在緊急防治方面，發生疫情之行政區皆立即於24小時內由區長召集轄內相關單位成立「區級防疫指揮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整合轄區衛生、環保、民政、警政等單位之行政資源全力防治登革熱，防疫人員不分假日，日以繼夜全力投入防疫工作，而高、次風險地區未發生疫情之行政區，亦皆枕戈待旦發動轄內人力資源，全力執行髒亂孳生

				<p>源清除。為精益求精，本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初即辦理「100年度登革熱防治工作檢討」，並針對「緊急噴藥」及「區域聯防」進行周詳的沙盤推演，期透過跨局處單位、公私部門共同努力，有效遏止登革熱疫情大規模流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35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蕭議員永達	溫室氣體減量願景空洞，建議訂立較具體目標。	環境保護局	<p>一、依據高雄市溫室氣體排放量及排放清冊，以制定 2020 年減量 30% 之減量目標，並已規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一) 高雄市策略依照生態永續、低碳生產、儉樸生活、波昂宣言以及環保新都等五大發展理念展開規劃並勾勒出以五大典範為主軸之低碳城市發展藍圖。</p> <p>二、五大典範簡單說明如下：</p> <p>(一) 企業減碳。</p> <p>(二) 熱帶城市。</p> <p>(三) TAAS 運輸 (Transportation as a Service)。</p> <p>(四) 綠色減碳。</p> <p>(五) 低碳市民。</p> <p>三、細節內容：</p> <p>(一) 企業減碳： 企業減碳範疇一般商業減碳、工業減碳與建立綠能產業園區三大部分。本市由市府主導或地方企業自主且在短中期內具有適</p>

當減量效益之措施有下列五個項目：推動碳中和平台、工業及電力業溫室氣體減量管制自治條例、氣候變遷調適基金、工業區微藻減碳之實用化以及台電提供中央要求額度外之綠色電力。

(二)熱帶城市：

本市目前積極努力規劃之綠建築設計與太陽光電應用方向，分六項措施探討短中期減量效益。其中綠建築包括了綠屋頂推廣、老舊建築改造、白屋頂以及建物強制節能定檢條例（ESCO）等四項措施，太陽能應用則有陽光社區專案以及太陽能屋頂推動方案。

(三) TAAS 低碳運輸：

本市對於低碳運輸規劃積極，未來規劃分類為「自行車城市」、「捷運主軸運輸規劃」、「潔能運具」及「短徑城市」的四大建置主軸，同時給予 TAAS 運輸典範措施之名以突顯其獨特性與代表性。措施規劃如設

置封閉式或收費式單車停車場、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及擴建規劃、電動車 DRTS 系統示範運行、建立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示範系統、建立捷運周邊發展條例等。

(四)綠色減碳：

縣市合併後，納入原本綠化措施最完善的原高雄縣轄區，因此有條件成為綠色減碳的典範城市，例如原高雄縣的農產品可在地供應原高雄市工商業食用，實現在地農業，降低農產品碳足跡。同時，推動蔬食，減少肉食，亦是一種長期減碳運動。而原高雄縣的百萬植樹計畫，也為城市吸收不少二氧化碳。

(五)低碳市民典範：

1. Easy green：

本市近年對於生態與減碳教育推動積極，透過學校節能減碳措施，促使資源再用與永續環保概念深耕市民日常行為，市府利用各級學校永續教育計畫以及中小學環境

				<p>教育中程計畫等措施執行宣導回收再利用、廢棄物處理、再生能源宣導、各類低碳教育生活展等。</p> <p>2. 制定免洗餐具與白熾燈禁用條例： 免洗餐具是垃圾減量最大的障礙之一，市民可以透過自備環保餐具等方式，解決衛生問題。照明方面，國外部分先進國家已經立法禁止使用白熾燈。白熾燈用電效率差、耗能高、且發熱量高，對於熱帶環境之高雄市，更可能提高空調耗電。因此有必要針對白熾燈進行禁止銷售與使用之規範。目前省電燈泡技術已經成熟，白熾燈以有幾乎完全替代之節能燈具，因此全面禁用白熾燈之時機已到。</p> <p>3. 發行低碳交通卡： 低碳交通卡的設置類似於日本的 ECO POINT，由市民認購減碳量，做為提</p>
--	--	--	--	---

				<p>供城市減碳計畫的部分資金，市民也獲得消費運輸服務的碳中和。由於ECO POINT 的設置需要與消費金融系統做完整的規劃，因此本市初步規劃由低碳交通卡的設置起步。</p> <p>(六) 低碳觀光示範： 選定旗津作為高雄市低碳示範區，建立一座低碳島，示範各種低碳措施及實現低碳觀光之可能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推動旗津太陽能應用。2. 全面施行綠屋頂與白屋頂。3. 旗津智慧電錶示範區。4. 擴建自行車出租站。5. 電動汽機車推廣。6. 興建示範性綠建築觀光旅館。7. 旗津轉型為低碳教育公園。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5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398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陳議員粹鑾	高雄市登革熱病例為何為全國之冠？網路流傳鹼水盆肥皂水滅蚊方法效果如何？請加強鳳山區登革熱防治及有效滅蚊方法宣導，維護市民健康。	衛生局	<p>一、高雄市地處北迴歸線以南，為埃及斑蚊好發孳生地，根據「台灣地區埃及、白線斑蚊分布調查統計分析結果」顯示，本市埃及、白線斑蚊分布比例位居全台之冠，且明顯高於南部其他縣市。加上本市高流行風險地區人口、住宅密集，空運、港埠等對外交通經商往來頻繁以及外來的流動性人口眾多等因素，促成病媒蚊孳生源以及人蚊間互動俱增，一旦登革病毒入侵，其擴散蔓延速度將較其他縣市或鄉村型地區快速，感染人數也會大幅增加。</p> <p>二、以近五年病例統計觀之，本市受限於上述先天的地理條件限制以及後天人口住宅密度等因子之交互影響下，每年登革熱疫情皆面臨嚴峻挑戰。為維護市民健康不受登革熱侵襲之威脅，本市在過去 10 年間，致力於各項環境整頓工作</p>

，並透過跨局處防疫資源整合及任務編組分工，成功建立市府登革熱跨局處運作機制，並在嚴峻的境外疫情挑戰下，每年皆能成功中斷本土疫情流行，將疫情所致之衝擊降至最低。

三、100 年度本市本土型登革熱病例計 1,168 例，分別為三民區 468 例、苓雅區 248 例、鳳山區 206 例、楠梓區 55 例、前鎮區 45 例、左營區 39 例、新興區 24 例、鼓山區 14 例、小港區 13 例、鹽埕區 12 例、烏松區 11 例、仁武區 8 例、林園區 6 例及大寮、前金、梓官、大樹、阿蓮、橋頭、美濃、大社、燕巢各有 5 例以下零星病例。在疫情流行期間，本府登革熱防疫相關局處、各區級指揮中心暨相關防疫同仁莫不戮力以赴，透過跨局處單位橫縱聯繫支援，迅速動員，落實各項緊急防疫工作，終使疫情有效獲得控制，遏止疫情跨冬流行。

四、為賡續提升防疫成效，有效降低登革熱疫情對市民所造成之危害，本

府衛生局於本(101)年度研訂「埃及斑蚊地區社區防疫計畫」旨在防疫整備期防患未然，落實整備工作，謹扼要說明如下：

(一)執行鳳山區家戶孳生源普查：清查積水地下室、髒亂破損空屋等高風險場域，落實複查及積極列管處理。

(二)賡續推廣校園容器減量：輔導大專院校社區登革熱服務隊辦理國中、小登革熱繪畫、徵文及家長攝影比賽，深植、內化學子及學生家長登革熱環境自我管理思想。

(三)高風險里別水溝總體檢：了解埃及斑蚊於下水道分布變異程度、提升水溝防治成效。

(四)貫徹公權力執行：疫情流行期孳生源檢查朝向一次性裁罰目標。

(五)登革熱跨局處資訊整合平台改版更新：暢通資訊、即時防疫。

五、在加強鳳山區登革熱防治工作策進作為方面，除了實施鳳山區家戶孳

生源普查，積極清查、列管、處理孳生源好發場域外，亦積極輔導里辦公處及社區發展協會籌組里滅蚊志工隊，透過志工、里民每週定期深入社區進行環境巡檢，不僅維護社區環境清潔，亦期能喚起里民環境自我管理觀念。另本府業於 100 年縣市合併之初，透過「2011~2014 年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完成登革熱防治任務編組，並依據人口住宅密度、埃及斑蚊分布密度以及歷年疫情規模，將本市各行政區分為 3 大風險等級（鳳山區列為高流行風險區），依據風險等級規劃不同程度的防治策略，調整經費挹注級距，以期將有限的經費發揮最大宏效。為貫徹落實執行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各行政區皆成立「區級防疫指揮中心」，統籌指揮、協調、調度轄內登革熱防治相關人力、資源，透過每月召開「區級登革熱協調會議」，有效即時處理轄內環境衛生之困難案件。市民如發現有環境髒亂或蚊蟲異常增

多之情形，皆可撥打1999 市民服務專線，本府相關單位皆會立即錄案處理，期透過全民防疫，有效降低社區病媒蚊密度。

六、有關網路流傳之鹼水盆肥皂水等滅蚊方式，本府衛生局皆曾進行試驗，該法係使用肥皂絲加入清水中，使之產生氣味誘引蚊子產卵於鹼性水質中（鹼性水質不適合幼蟲生長），達到滅蚊效果，惟各蚊種喜嗜水質氣味不盡相同，運用該方法誘捕之成蚊則以地下家蚊居多。此外，坊間亦有各類型的捕蚊燈產品，經本府衛生局測試多數捕蚊燈誘捕蚊種亦以家蚊居多。

七、承上，登革熱無疑是一種環境、社區傳染病，只要環境中存在有病媒蚊孳生源，就沒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爰在加強有效滅蚊方法宣導方面，本府衛生局持續宣導、教育市民朋友「孳生源清除為登革熱防治之本，沒有孳生源，就沒有病媒蚊；沒有病媒蚊，就沒有登革熱。」落實環境自我管理，

				<p>減少社區中各式積水容器仍是市民朋友配合登革熱防治首要工作之一。</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356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林議員宛蓉	(龍華科技大學) 二氧化碳 + 阿摩尼亞可反應產生肥料及減碳效果，請環保局評估其可行性。	環境保護局	以回收二氧化碳 + 阿摩尼亞作原料，供製成肥料使用，確可減少二氧化碳直接排放至大氣中的量，減緩溫室效應引起的全球暖化問題。 惟國內自台肥公司民營化後，中油取消製肥用天然氣優惠價格，生產尿素(肥料)已不再具有經濟效益，現改以進口供應。同時相關研究多屬實驗室規模，國內尚缺乏模擬及實廠研究數據，故其經濟效益仍需更多研究後方可進行評估。 而為維護農地永續利用，建議減少化學肥料用量，以節省施用化學肥料之成本，並多施用有機質肥料或輪作綠肥。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13449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林議員宛蓉	鹽水港溪中下游經過臨海工業區疑遭工廠偷排廢水污染，請環保局管制鄰近工廠將污水合法處理符合排放標準，加強查察。	環境保護局	<p>一、本件已將工業廢水不明管線封管，查核及相關資訊，於4月23日下午當面向林議員報告。</p> <p>二、本局將續依權責管制列管工廠並嚴格監督其排水情形。</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8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513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林議員宛蓉	二氧化碳+阿摩尼亞可反應產生肥料及減碳效果，請環保局評估其可行性。	環境保護局	本局前於 101 年 3 月 26 日舉辦化學固碳（簡稱 CCS）研討會，會議中邀請了中鋼、中油、台肥、台電等約 60 家事業單位一同參與，邀請講師 Mr. Bobby Chen 的演說內容為化學固碳的新技術，會中引起廠商熱烈討論。 未來本局後續將針對有意願引進此技術之廠商評估其可行性。 目前國際間相關 CCS 技術之研發及應用相當多，本局亦非常歡迎有興趣引進本技術之廠商來本市投資開發，未來如有廠商接洽，本局將再與其進一步研議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3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13449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順進	臨海工業區內廠商常於假日、夜間利用大排排放廢水，造成臨海新村漁船銹蝕。	環境保護局	<p>一、本案於 101 年 4 月 5 日本府海洋局已邀集貴席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勘，依會議紀錄（正本諒達）結論一已請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協調本府水利局針對廢（污）水排放截流工程進行研議。</p> <p>二、本府環境保護局於 101 年 4 月 5 日海洋局辦理會勘時採集水樣乙組，經送正修科技大學檢驗分析結果尚符合放流水標準（重金屬）。</p> <p>三、另針對臨海新村漁港內污水箱涵上游行經路線之工業區內廠家：台船、強生遊艇、博淳金屬及中鋼等共進行稽查 8 廠次，並未發現逕行排放廢水之情事。</p> <p>四、再則，本府水利局業亦將就貴席質詢案於 101 年 5 月 2 日邀集貴席及相關單位再進行會勘，是以本案如需本府環保局再辦理會勘，將現場請貴席裁示。</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49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順進	4/16 於市議會辦理 ICLEI 簽約的記者會凸顯環保局施政績效，請環保局說明辦理情形及本市調適基金何時送議會審議等議題。	環境保護局	一、有關「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ICLEI Kaohsiung Capacity Center)(以下簡稱本中心)之設立，本府已於 101 年 4 月 16 日假高雄市議會舉行簽約儀式暨記者會。「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將定位為東亞地區唯一運作的 ICLEI 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也是東亞地區各會員城市之間的聯繫要點，於中心設置以後，ICLEI 將以本中心為窗口，提供各項活動訓練課程的設計及實施、評估訓練需求、遠距離訓練課程的設計等服務。未來高雄市將有更多機會直接參與國際會議或城市研討會的籌辦，透過本中心之設立，能向國際宣傳高雄於發展低碳、永續及氣候創新城市上之成果，並增加高雄市的國際視野及能見度。 本局已於 4 月 18 日上午

安排劉副市長與 ICLEI 副秘書長 Mr. Gino Van Begin 就本中心今年度之營運方式與目標研擬出共識，預計年底以前完成本中心之人員招募及明年度（102 年）工作計畫之訂定，最快將於明年（102 年）開始舉辦大型之國際研討會及小型研討會與訓練課程。

二、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自 99 年底開始研擬，於去（100）年已先後召開一場專家諮詢會、一場府內研商會、一場林園工業區座談會、五場公聽會，於 100 年 7 月 15 日及 8 月 5 日兩次送至市府法規委員會審議，於 8 月 5 日正式通過法規委員會審議，於 8 月 16 日通過市政會議審議。

本府於 100 年 9 月 7 日函送該自治條例及「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草案）」予市議會審議，惟市議會表示應採「一案一文」方式，爰本府於 9 月 16 日再次函送該自治條例予市議會

			<p>審議，惟經市議會於 9 月 26 日程序委員會作成「不予上呈」決議在案。本局已進行修訂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以公務預算方式編列，設立科目，專款專用，且每年之賸餘款仍繼續滾存至所屬專戶，無須繳入市庫，且不得以併決算或補辦預算方式辦理。</p> <p>本局如前揭修正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於 100 年 11 月 14 日通過第 45 次市政會議審議，於 101 年 1 月 31 日高雄市議會第一屆第 10 次程序委員會議通過，已提送本次定期大會審議。</p>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1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13590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李議員順進	爭取開闢小港花市前台糖所有之10公頃公園預定地，以結合草衙捷運站繁榮小港花市、並消除髒亂。	環境保護局	<p>一、案經本府環境保護局派員於5月24日前往稽查，經查花市圍牆內四周有環境髒亂並發現有積水容器孳生子孳情事，本局已清理該積水容器並對權管單位開立舉發通知書，依法告發處分。</p> <p>二、本府環境保護局仍將持續派員加強巡查。</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13450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曾議員麗燕	一、請解釋說明廢棄物清理法第27條第一款？裁罰準則為何？檢舉達人獎金核算為何？ 二、民衆收到檢舉罰單行政程序緩慢，致民衆如有異議，因時間過久已不復記住當時情況，影響申復權益，建議增快行政程序。	環境保護局	一、廢棄物清理法第二十七條：在指定清除地區內嚴禁有下列行為：一、隨地吐痰、檳榔汁、檳榔渣，拋棄紙屑、煙蒂、口香糖、瓜果或其皮、核、汁、渣或其他一般廢棄物。另依據中華民國100年2月21日高市府四維環稽字第100016438號令訂定之「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執行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裁罰基準」第20項規定，處分金額為新台幣1,500元整。再依據中華民國100年6月13日高市府四維環稽字第1000060582號令訂定之「高雄市民衆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第6條規定：民衆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經查證屬實裁處新台幣一千二百元以上者，主管機關應於罰鍰收入後，發給檢舉民衆實收金額百分之三十五之獎勵金。 二、本局目前已進行行政程

				<p>序檢討改善方案，目前將增加人手以加快案件處理速度，預計 2 個月內可以完成。</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環土字第 10134483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蘇議員炎城	阿公店溪河川污染嚴重，是否有更有效的改善方式？附近農田檢驗結果為何？是否有污染情形？	環境保護局	一、有關事業廢水部分，本局已研擬阿公店溪河川水質異常改善措施，針對熱點事業加強稽查管制，杜絕工廠事業不當排放廢水之情事；並針對流域沿線不明暗管進行查緝，以期根除阿公店橋長年河川嚴重污染之情事。另有關民生污水部分，刻正由市府水利局積極規劃辦理，養豬廢水部分則由本局協同農業局針對沿岸養豬業者進行輔導。 二、針對岡山區灣里社區 49 甲農地，本局已於 3 月 15 日進行農地土壤重金屬污染調查，以完成 44 個一公頃小樣區調查，目前部分區域已得知檢測結果，均符合土壤污染管制標準。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0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13508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翁議員瑞珠	4 座焚化爐熱能轉換電能販賣台電電價偏低，是否爭取調漲？	環境保護局	本府環境保護局 4 座焚化爐熱能轉換電能販賣台電公司之售電費率法源依據為「汽電共生系統實施辦法」，但自 98 年 7 月 8 日「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公布實施後，卻將應屬再生能源之暨設垃圾焚化爐發電排除在外（仍須依原費率計價，本市 4 座焚化爐 100 年售電費率僅為 1.84 元/度），而無法適用再生能源較合理之計價費率（100 年廢棄物處理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電能躉購費率為 2.68 75 元/度）。本府已於 101 年 5 月 2 日行文經濟部能源局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要求經濟部能源局修正「汽電共生系統實施辦法」，將暨設垃圾焚化爐發電排除在外之條文予以刪除，並請環保署協調修正。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康裕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0 高市政府環廢管字第 1013508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康議員裕成	一、4 座焚化爐熱能轉換電能販賣台電平均每度 1.84 元偏低，是否爭取調漲。 二、契約 97 年 10 月起適用，時至今日內容是否合理？契約條文是否有調漲空間。	環境保護局	一、本府環境保護局 4 座焚化爐熱能轉換電能販賣台電公司之售電費率法源依據為「汽電共生系統實施辦法」，但自 98 年 7 月 8 日「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公布實施後，卻將應屬再生能源之暨設垃圾焚化爐發電排除在外（仍須依原費率計價），而無法適用再生能源較合理之計費費率（100 年廢棄物處理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電能躉購費率為 2.6875 元/度）。本府已於 101 年 5 月 2 日行文經濟部能源局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要求經濟部能源局修正「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將暨設垃圾焚化爐發電排除在外之條文予以刪除，並請環保署協調修正。 二、前述 4 座焚化爐熱能售電契約係台電公司依「汽電共生系統實施辦法」第十四條暨設機組購電費率計算公式所得出，全國焚化爐之售電

				<p>費率均適用此同一標準，此售電費率相對台電公司民生用電計價費率明顯偏低，但由於此售電契約計價費率係依法辦理，除非修改垃圾焚化爐售電之法源依據，否則無法調漲。</p>
--	--	--	--	--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13450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周議員玲玟	一、民衆收到檢舉罰單需耗時 8-9 月，行政程序緩慢，3 個月完成是否已開始實施？ 二、檢舉獎金由 35%調降至 10~15%規劃進度如何？ 三、增編空污、水污檢舉獎金。	環境保護局	一、本局目前已進行行政程序檢討改善方案，目前將增加人手以加速案件處理，預計 2 個月內可以完成改善。 二、本局獎勵金調降一案，目前已由業務科加緊作業中，待資料蒐集完整後，依程序報請市政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預計 2 個月內完成。 三、有關增編空污、水污檢舉獎勵金乙案，查目前有關空污部分僅有汽、機車排氣設有檢舉獎勵金，水污染部分尚無獎勵金法條規定。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9 高市府環稽字第 1010374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周議員玲玟	調降高雄市民眾檢舉亂丟菸蒂案獎勵金比例案。	環境保護局	<p>一、行政院環保署於 101 年 4 月 19 日發布之新聞稿指出：針對桃園縣及臺中市政府在今年 3 月預告公告調降檢舉亂丟菸蒂獎金比例，高雄市也在研議調降部分，環保署表示，取締目的不在於重罰，提撥獎金是為歡迎民眾協助維護環境品質，最重要的是鼓勵民眾守法，如果確實遵守環保法規，就算檢舉達人環伺周遭，也不必煩惱有被檢舉而收到罰單的機會。</p> <p>二、本局目前正進行研討修訂「高雄市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方案，檢討適度調降檢舉獎勵金比例由 35%調降至 20%，以符合行政院環保署要求之檢舉獎金宜高不宜低並兼顧民情，以符合民眾期待。</p>

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0134742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7	韓議員賜村	中油三輕更新環境影響評估未做農業、畜牧業評估，可能暴露污染環境，民衆深受其害。	環境保護局 (綜合計畫科)	一、中油三輕環評案係於 97/12/29 行政院環保署第 173 次環評會議審查通過、98/1/19 公告審查結論，其開發行為內容包括： (一)新建一座乙烯設計年產能為 60 萬公噸之輕裂工場，最大年產能 80 萬公噸(以此作為本環境影響評估之基準)，並配合更新既有三輕組之第三輕油裂解工場、汽油氫化工場、丁二烯工場，以及第四芳香烴工場與相關之公用設備，同時聯產丙烯、丁二烯、苯、甲苯、二甲苯等相關石化基本原料。另林園石化廠部分既有工場配合三輕更新擴產計畫進行製程改善，以提升部分既有工場之生產效能。 (二)新建工場： 為維持林園石化廠正常運作，新建工場將採先建後拆方式進行

，更新原有三輕組各工場以及第四芳香烴工場，新建輕油裂解工場、汽油氫化工場、丁二烯工場以及芳香烴工場等四座新建工場。

(三)既有工場製程改善：
配合三輕更新擴產計畫實施，一併對林園石化廠部分既有工場進行製程設備之增設或修改、調整操作天數等製程改善，以提升各既有工場之生產效能。製程改善之既有工場包括第三芳香烴工場、第一轉烷化工場、第一吸附分離工場、第二吸附分離工場、第六芳香烴工場、第二轉烷化工場，第三吸附分離工場、第三異構化工場、第四煤組工場等工場。

(四)拆除工場及公用設施：
拆除工場及公用設施包括原第三輕油裂解工場、汽油氫化工場、丁二烯工場以及第四芳香烴工場、T701/702 自來水池、#101/102 冷卻水塔

				<p>、#15/16 鍋爐、F-401 鍋爐、第五加氫脫硫工場、第六加氫脫硫工場、第三硫磺回收工場、第九硫磺回收工場、第二/三水處理裝置、廢棄物工場垃圾焚化爐。舊有三輕工場用地拆除後暫作為綠地。</p> <p>二、本案環評於 97 年 12 月 29 日環保署第 173 次環評會議審查通過、98 年 1 月 19 日公告審查結論，審查結論中有關風險評估者有：(五)應補助經濟部工業局進行林園工業區之健康風險評估，未來健康風險評估結果，如有超出專業認定可接受情形，經濟部工業局所為因應，應配合進行降載、減產或其他改善方法。(六)應協助地方主管機關推動當地居民健康促進活動。</p> <p>三、查經濟部工業局已委託輔英科技大學辦理「林園工業區鄰近區域健康風險評估計畫」，目前尚未定稿正式對外公佈。</p> <p>四、中油開發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經濟部，環評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環說書通過</p>
--	--	--	--	---

				<p>審查後，行政院環保署成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三輕更新擴產計畫環境影響評估監督委員會」，負責執行監督本案開發情形，目前已召開第 11 次會議，本府積極配合環保署辦理中油三輕擴產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及承諾事項執行之環評監督作業，並派員加強巡查及稽查檢測，如有違反營建工地、噪音管制或其他環保法令，均依法加強查處。</p> <p>五、另有關工業區之空品與工安測站，本府（環境保護局）已於 101 年 4 月 20 日邀集相關單位及人員召開業務移交會議，將視與經濟部工業局協商結果，辦理後續事宜。</p>
--	--	--	--	---

拾貳、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拾貳、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8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現在開始工務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黃議員淑美發言。

黃議員淑美 :

主席、工務部門的市府團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我是工務小組的成員，首先我要在這裡肯定所有工務部門的市府團隊，因為你們的努力，讓高雄市愈來愈美麗。恭喜你們中都濕地再度得獎，其實得獎的背後，我們也要肯定都發局在細部計畫的重整，還有地政局重劃的結果，才有這樣美的地方，好的建設。我想除了這些之外，我們也看到高雄市目前有很多重大的建設，包括剛剛局長報告的鐵路地下化、旗津的海岸工程、自行車道的工程、海洋文化，以及流行音樂中心等，這些重大的工程，我們在這裡要肯定工務局、新工處的努力。我常常講做工程的比較辛苦，每一樣工作都是市民看得到的，所以在這裡也給予肯定。我想一個城市的進步，很多都朝向地下化，就像我們講鐵路地下化、人孔蓋要地下化、管線也要地下化、鐵路和捷運也在做地下化，甚至台北的士林夜市也要做地下化。在此我要請問局長，你覺得地下化的目的是什麼？用意是什麼？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纜線地下化不外乎，第一個，最重要的是安全，纜線不地下化，如果斷掉或是颱風到處亂飄，對於機車騎士都是非常致命的。第二個，就是城市天際線的景觀，市容景觀的部分。地下化的另一個好處就是，可以做為一個統一的管理。

黃議員淑美 :

我們先來看電線桿有沒有全面地下化了。局長你看，這個都還在都市，這個是大順路跟九如路交叉口那邊，還是大馬路，一樣沒有地下化；這都一樣，都是在附近，這個也是在市區，你看，架滿了天空的纜線，這些都

是市容的景觀，都一樣這麼的醜。局長，我想請問你這個，這是什麼線？這是家門口，好像我們以前住的家門口也是這樣，現在高雄縣還很多都是這樣家裡門口就掛了很多線，都不知道那是什麼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我們高雄市的下地區，大概也達一定的比率，尤其像議員的三民區，我現在講的是台電，台電大概下地的比率達到 98%。當然像剛剛議所提的大順路跟九如路的交叉口，還有部分沒有下地。但是除了台電以外，其實有一些下地區，目前還存在區里裡面的監視器。

黃議員淑美：

監視器也是架空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有一些就是爲了要方便。

黃議員淑美：

警察局的監視器嗎？還是社區裡面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還有交通局的號誌線，就是我們自己的，我們一直要求台電要下地，台電也配合啊。

黃議員淑美：

所以剛剛看到的不是台電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是看得不很清楚，但是很多還是屬於市府的警示、監視或是號誌線。

黃議員淑美：

所以就是監視器的，還有就是路燈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路燈沒有，路燈是用電的。就是號誌線。

黃議員淑美：

但是你有看到有電線桿的，那電線桿上面的是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電線桿上面的大部分都是台電的電線。

黃議員淑美：

那是台電的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黃議員淑美：

如果他有設電桿的就是台電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架在我們的路燈，還是…。

黃議員淑美：

架在路燈上的是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或是架在我們的路樹，有些架在路樹，那就是像第四台的或是監視器、或是交通號誌線。

黃議員淑美：

這有沒有人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工務局企劃處對於纜線，也就是管線單位，因為他要申請挖路許可證。所以我們在核發挖路許可證，會有一定的職權，可以要求要…。

黃議員淑美：

所以我們看到架空的部分，是經過申請核准的，才可以架空，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架空沒有申請核准，是要挖埋道路的時候…。

黃議員淑美：

埋在地下才是有申請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要開挖馬路，所以要申請許可。

黃議員淑美：

所以架在電線桿，或附掛在樹上，或是路燈的，就是沒有經過申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黃議員淑美：

那有沒有法源可管，有沒有人在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目前沒有法源，因為我們的法源只有一個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道路挖掘管理就是我剛剛跟議員報告，他要埋設在道路裡面，需要道路開挖，有開挖道路才會納入管理。

黃議員淑美：

局長，這個除了市容以外，其實它有危險性。我們來看，像這個是廢棄的電線桿，也沒有移走，上面沒有掛電線了，就丟棄在那裡，沒有移走，也很多都是這樣，那是台電的電線桿。然後遇到颱風一吹，線就亂飛了，如果路人騎車經過，非常容易就絆倒了。其實架在天空的都非常危險，包括你看電線桿上面有一個變電箱，那也是很危險，這個我們等一下再來探討。局長，你剛剛講到高雄市三民區下地的就有 98%，我們來看一個數據。有沒有這樣的數據，到底在高雄市地下化的有多少？沒有做出這個。局長，剛剛你講的三民區有 98%是已經下地，但是我剛剛隨便指三民區那一個大馬路，都還沒有下地啊，當然這是台電的事。我們工務局站在這個角度，是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是監督他，還是督促他，還是提建議，請他趕快三民區全部地下化。既然已經剩下 2%，但是我們隨便看，還是有，我想不只 2%。所以局長你們扮演什麼樣的角色？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台電對於整個高雄市 38 個區，目前有區分一個是下地區、一個是架空區。在原高雄市的 11 個區，加上鳳山區 12 個區，屬於下地區。台電他會按照他們下地的期程，去辦理下地。

黃議員淑美：

我們沒有建議權，就是請他們哪裡趕快。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就是我們可以建議跟要求，畢竟我剛剛跟議員報告…。

黃議員淑美：

那我們有沒有配合款？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用。

黃議員淑美：

不用配合款，就是不用出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但是下地了以後，我們原來養工處的路燈，如果路燈是附掛在人家的電線桿上面，以往有一些路燈都會順手掛在電線桿上面。當電線下地了以後，電線桿就要遷移，我們的路燈就自行要處理了，就只有這個部分。

黃議員淑美：

除了高雄市之外，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看到高雄縣全部都是架空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但是鳳山區它好一點點。

黃議員淑美：

但是我們若告訴他們，因為我接到很多陳情案件，很多都希望他們那一里裡面完全都是地下化。但是他們都告訴我們，他們沒錢、沒經費，並會找很多理由告訴你。所以像這個，我們有沒有辦法幫他們，局長，我們可不可以跟你陳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是說我們針對台電的下地，我們會強力的要求，至少我們唯一的一個工具，一個手段就是說，台電在申請挖路許可的時候，因為我剛剛跟議員報告，挖路許可證是工務局在核發，我們可以利用核發挖路許可證，強力要求譬如說我們在工程施工中…。

黃議員淑美：

就不發給他，請他地下化，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一些工程的施工…。

黃議員淑美：

請你要有魄力執行，好不好，謝謝，謝謝局長。

我想一個城市的毒瘤，也是很多人家的夢魘，因為我們看到變電箱到處都是，台電的變電箱，局長，你們也常常在講，要淨空人行步道，還路於民，但是我們常常看到變電箱是怎麼設的。

來，我們看一下變電箱怎麼擋在人行步道上，局長，這個都擋到路了，這個路人怎麼走？要轉個彎耶！轉個彎才可以走；再來這個全部都擋到路了，就是在人行道上，全部都佔滿了人行道，根本就不能走了，而且有一些老人家，甚至有危險性，他沒有辦法直線走，局長，像這樣子我們有沒有辦法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下地另外會產生一個問題，困難點就是…。

黃議員淑美：

這是下地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我跟議員報告就是，我們的電線如果下地之後，就產生一個變電

箱的東西，那變電箱一定要找位置，否則它沒辦法下地，這個變電箱因為它要有一個基礎台，這是很現實的問題，以現在的科技就是一定要有一個基礎台，基礎台就跟剛剛議員顯示出來的樣子，我們的人行道，尤其像有一些人行道，早期的人行道差不多 1.5 公尺，變電箱一佔就佔掉了 1.2 公尺，剩下 30 公分，所以在人行道上，第一個，就會阻礙到人行；第二個，放在人行道上，那個基礎台位置，那裡的商家大家會反對。所以我們現在在推動像建工路…。

黃議員淑美：

放在人家家門口的，每個人也都會反對，很多人在陳情這些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像議員你的選區裡的建工路段，我們現在就是在纜線下地，目前的進度大概也到了百分之六十多了。

黃議員淑美：

是讓它下地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下地。

黃議員淑美：

所以變電箱是有辦法下地的，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變電箱到目前為止，因為它會散熱，所以以台電來說，當然這是比較專業性的，台電說它沒有辦法下地，因為第一個它必須散熱；第二個會淹水，那就會產生爆炸。

黃議員淑美：

可是目前蓋的大樓，都是藏在地下室裡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一些集合住宅，大概一個區域裡面有好幾個棟會聯合共用一個受電室，這個受電室它就要設在某一棟大樓裡面，在某一棟大樓裡面，當我們要審查建照的時候，第一個，一定不可以設在地下室的最底層，要設置在地下室一定要設置在地下室的第一層；第二個，它要有防淹水的設計；再來就是車道要設置防水閘門。在我們建築可以把關的，大概就是這個部分。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我可不可以再問你一個比較專業的問題，就是如果你變電箱在這個地方，它可以供電多遠？它供電多遠？就是說它設在這裡是這個社

區使用，還是它可以跨一個社區也可以用到這裡的電？我們請專業的來回答，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它有一個壓降，這個真的很專業，我們企劃處的，他唸電機的，我們的企劃處長蘇處長。

黃議員淑美：

請你告訴我們，它可以供電供多遠？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議員你在講架空線上面，那個叫做桿上變壓器，那顆叫做桿上變壓器，桿上變壓器…。

黃議員淑美：

跟這個一樣嗎？跟在馬路上的變電箱是一樣的功能嗎？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也是一樣的東西。

黃議員淑美：

一樣的功能。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但是把它下到這邊來。

黃議員淑美：

本來是架空，然後下了地。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對。

黃議員淑美：

然後呢，它可以供電供多遠？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一般來講我們上面的電線大概是 1 萬 1,000，到用戶大概要降到 110 伏特到 220 伏特，所以我們需要變壓器把電壓降下來，它供電的距離大概是 150 公尺。

黃議員淑美：

才 150 公尺。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對。

黃議員淑美：

好。我們每次去會勘，他就跟我說，我如果把這個拔走，你們這裡統統

沒電了，這樣民衆就會怕，是不是這個拔走，整個區域真的會沒電？所以我剛剛問你的就是，萬一我們把它移走，到底可以移多遠？照你這樣說，我們就是可以移 150 公尺以內，如果超過 150 公尺就會造成這個社區沒有電，是不是這樣？這個要讓市民知道。因為我們常常會勘，會勘的時候他都會告訴我，這個拔走就沒電了，所以不得不設在這裡，除非我們在附近找到空地讓他去放，才有可能移走，像這樣，第一、電又要漲價了，還佔用我們的人行道，你看那個電箱放在那裡又有很多人去貼廣告，又要環保局去清，我們沒有得到台電什麼東西，但是你看他們又要給我們漲價、又要我們去清，我覺得這樣很不公平。我們常常在講使用者付費，他用了我們的人行道，要不要跟他收費？局長，要不要收費？

主席（韓議員賜村）：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有設置一個道路的使用費，按照他的面積。

黃議員淑美：

有收嗎？有收道路使用費嗎？有，好，謝謝局長。我那天會勘一個地方，他的變電箱是設在他家裡的廚房，放在廚房裡面喔！我們去會勘的時候，我們就跟他說，怎麼會這麼誇張，怎麼會有人把變電箱放在家的？可不可以幫他移走，因為這個有危險性，萬一爆炸的話誰要賠？結果他們怎麼跟我們說，他說經查過後是二、三十年的房子，以前的地主有寫同意書給他，有蓋過章，所以他們現在沒有辦法把它移走，局長像這樣的情形，我們有沒有辦法幫他？因為這個已經換了好幾手了，已經不是之前的地主，像這樣，哪有變電箱設在房子裡的？如果在你們家你也不要啊，你一定想辦法把它移走，像這個樣子可以幫他嗎？局長。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後會請我們企劃處的蘇處長，看看議員你那邊這個地點在哪裡，我們找台電出來，因為設置在住家裡面有它的歷史背景，但是確實是不宜，我們會用專業的，包括它這個變壓器需要遷移到多少距離，不會讓台電說移到哪裡不行，我們會有我們的…。

黃議員淑美：

對，因為他們都用這樣來搪塞，說附近沒地方，所以移不走，不知道要移到哪裡去，他們都用這樣。可是我覺得如果是設在家裡面，我覺得這個

要幫他，哪有人放在家裡的，所以會後請你跟我聯絡，這個一定要幫他一下，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再去現場會勘。

黃議員淑美：

謝謝局長。再來我們來看下一個，看光害，局長你看，往這個照相的時候就曝光了，很多地方都是這樣，你一照相就曝光，很多，現在 LED 燈雖然是很省電，可是也是造成了光害，你知道嗎？我那天晚上騎摩托車經過九如路，我一經過我以為被照相了，我以為我被照到了，結果不是，轉眼一看，怎麼是 LED 燈這麼強烈，很多人跟我一樣的感受，覺得這個怎麼會這樣子，就好像被嚇一跳，其實嚇一跳這個動作是會出車禍的，因為你忽然間覺得怎麼我好像踩線了，或者被照了，像這樣其實在九如路就很多了。我也陳情過 1999，他們告訴我無法可管，是真的無法可管嗎？局長，請你告訴我們，這個光害到底有沒有法源可以管？

主席（韓議員賜村）：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這一個是設置在招牌廣告裡面，當然因為招牌廣告這部分是工務局建管處在主管，但是我這邊要跟議員報告，建管法令管的是雜項工作物的結構安全，至於裡面不管是用 LED 燈或者是用探照燈，在審查的時候，他沒有權限去審查到這個，所以我們最近有看到台北市政府環保局…。

黃議員淑美：

台北市有在做啊！光害防制管理自治條例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它是台北市政府的環保局，因為這個是屬於對環境的衝擊，我們這邊環保局李局長也注意到這個問題，所以應該也有著手在處理。

黃議員淑美：

所以是環保局在做這個光害的防制？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因為這個跟環境背景有關，我們管理的是它的結構。

黃議員淑美：

所以招牌是你們管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管的是結構安全的部分。

黃議員淑美：

如果他貼在牆壁上，這個屬於你們管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貼在牆壁上屬於張貼廣告，包括帆布，〔…〕它沒有結構的話，環保局就按照廢棄物清理法去處理。〔…〕對！張貼廣告，〔…〕我知道，賣檳榔的也是很多，〔…〕在我們的權責範圍內，我們會積極處理。

主席（韓議員賜村）：

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本席是工務小組成員，特別希望人民的心聲，讓工務部門各位局處首長加以檢討改進。高雄市的綠美化一直是我們的重點，養工處長，高雄市為什麼要做綠美化，你們在做的時候有什麼重點？

主席（韓議員賜村）：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現在極力在推動公有空地綠美化和私有空地綠美化，公園的部分包括開闢、改造，我們都是以減量、輕量的設計原則來做處理。

陳議員美雅：

處長，公園的綠美化是要讓市民遠遠的看高雄市有綠地比較好，還是讓市民能夠親近這個公園比較好？是哪一種？只能遠觀，不能近玩？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都重要啦！包括空地綠美化…。

陳議員美雅：

處長，我們的綠美化或公園，鼓不鼓勵市民去使用？鼓不鼓勵兒童去使用？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當然，公園的目的就是要讓市民去使用。

陳議員美雅：

鼓勵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當然。

陳議員美雅：

鼓不鼓勵小朋友去使用？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也鼓勵啊！我們不管公有空地綠美化或私有空地綠美化，我們都希望有一大片草原，這片草原就是要讓小朋友在那裡翻滾、放風箏和騎自行車，當然希望我們的兒童去。

陳議員美雅：

非常好！處長，高雄市有很多閒置空間，本席一直鼓勵要來做兒童遊戲區，或是加強遊戲器材和運動設備，這個部分的進度如何？最近鼓山區有完成新的兒童遊戲區，位置在哪裡、你們的規劃是怎樣？請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100 年度的公園遊具或體健設施，我記得有 158 處，就是做遊具和體健設施的部分，包括陳議員，158 處就佔了四、五處，在鹽埕區和鼓山區的部分，陳議員的選區將近有 9 個公園，至於今年度兒童遊具區的部分，目前有 36 處來申請。

陳議員美雅：

今年會完工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100 年度的全部完工了，當然今年度我們是有設一個期限。

陳議員美雅：

處長、工務局長，本席在此跟你反映，為什麼我們當初建議在我們選區內，並且都親自去現場會勘了，會勘時還要求你們後續建置完成之後必須回覆本席，我們要去現場看完工的成果如何？為什麼都沒有答覆本席？本席建議的點都完工了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

陳議員美雅：

你們答覆本席了嗎？局長，本席還要反映，當初我曾經請處長回覆本席進度的發展，不理不睬。另外，為什麼完工之後我們要到現場去看？因為顧及這是兒童遊戲區、是公園，我們要求它必須是安全無虞的，但是養工處藐視本席的意見，藐視議會的看法。你看看我們去校園拍的這些照片，讓處長好好去反省和警惕，這是你們所謂的綠美化，這是龍華國小的校園，處長，你有沒有看到樹上纏繞的鐵絲？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

陳議員美雅：

樹木旁邊的架有纏繞鐵絲，我相信不只龍華國小，高雄市很多綠美化和

公園，我們到處都看得到像這樣的樹木，橫著的樹木支架上纏繞的鐵絲，跟小朋友的高度剛剛好，如果他跑到那邊去，可能眼睛就戳傷了，你剛才還說公園綠美化和兒童遊戲區是要讓兒童和市民樂於去參與的。處長，不要說一套做一套，這個是你們展現給高雄市民根本無法親近的綠美化，你看看這些鐵絲，如果你做得更細膩一點，不要讓這些鐵絲傷害到小朋友，大家都會支持。處長，本席建議你好多次了，你都沒有改進，這個部分到時候看你怎麼去解決？會後再跟本席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說明一下，我們一向非常尊重議會，在校園的部分，學校這個做法是不對的，我們的樹木不允許鐵絲存在，樹木的支架是用麻繩纏綁的，這個要特別澄清，校園和公園是不一樣的。

陳議員美雅：

處長，你要為你的發言做出承諾與保證，這個不是只有在校園內，高雄市很多路樹我們都有發現這樣的狀況。工務局長，高雄市的樹木到底是歸誰管？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綠化植栽的營造方面，養工處是屬於種樹的機關，如果以主管機關來說，像珍貴老樹就屬於農業局，…。

陳議員美雅：

局長，不要混淆話題，本席是指整個高雄市的路樹，包括公園的樹木，到底是誰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工務局。

陳議員美雅：

請你們會後把檢討報告提供給本席。處長，不要推卸責任，本席一開始針對遊戲區的設置等等，你們的進度如何？請你答覆本席，後來本席詢問你，你說不曉得這個事情，後來我把聯絡員叫進來才確認說，確實有這個事情，你也確實沒有做答覆，不要裝傻，我們從數據上來講，各位局處首長，你們不要把市民當傻子，市民賦予我們監督各位局處首長的權利，希望你們認真面對問題，如果你們有任何困難，大家可以互相溝通，不要用逃避、說謊的方式，不然我們會用更嚴厲的標準來檢驗各位。

另外一個問題，針對昨天願景橋的開通，這個要對工務部門予以肯定，

但是三民區有一些里長和住戶提出陳情，針對願景橋開通之後，爲什麼九如路到十全路這個路段卻沒有開通？地政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爲整個中都這邊，我們 42 期、68 期總共有 40 公頃，配合新工處願景橋要開通，當時就怕同盟路那邊如果不是要通到十全路這邊的話，會有一些公安…。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就先答覆一下現在那個地方沒有開通，意思是什麼？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爲這一部分是這樣，我剛才跟陳議員報告，我們的施工範圍是 40 公頃，我們現在有計畫，我跟陳議員報告，有計畫，就把那個…。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的意思是說現在還在規劃土地重劃，所以先圍起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不是。

陳議員美雅：

還是什麼樣的因素，現在不能開通。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有計畫，就是說這個 30 米園道以西，我們要求包商在六、七月要部分驗收，到那時候，整條路就可以通到九如路。

陳議員美雅：

所以，現在沒有開通是因爲還算在施工當中的意思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但是我們希望局部就把它辦驗收，把它做一個開放，這樣權責比較清楚，如果不是權宜的措施，由包商這樣提供，會有賠償的問題，萬一有公安的時候，這個權責就不清楚。

陳議員美雅：

謝謝你，局長，今天很多位里長都有在看，爲什麼昨天願景橋已經開通了，他們三民區那個路段卻是沒有通的，他們認爲爲什麼施政是不連貫的？你藉著今天這個大會，也剛好告訴這些里長以及里民們，那個地方你們是很重視的，但是可能是因爲你們工期的關係，所以之後會讓包商在六、七月的時候再予以開通，以保障行人的安全，是這個意思嘛！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

陳議員美雅：

後續的進度再請局長讓本席能夠知道。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基本上，我剛才提到嘛！就是 40 公頃當中，我們大概 15 公頃，就是園道以西的部分，我們在六、七月全部就把它驗收。

陳議員美雅：

你會後詳細的說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不光是那條路，周邊有幾條道路就先行開放。

陳議員美雅：

好，本席知道，會後請你將詳細的說明再提供給本席，有哪些路段，詳細的標示。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

陳議員美雅：

並且預估能夠開通的時間表也提供給本席。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另外一個部分，可能要請教一下，時間的關係，請你們局處首長簡單答覆，讓老百姓知道，到底你們現在政策為何？先把方向告訴他們，再慢慢的敘述你們的理由，好不好？請大家配合一下。

接著，本席再想請教一下，目前中都可能有另外一塊，好像是第三期重劃的部分，當然，地政局長，請你要特別關心一下，一、二期的開發的原有的私人地主部分，好像還有部分的人沒有領回他們的土地或者金額等等之類，這個部分，是不是在作業上稍微有一點延宕？回去後麻煩你們查一下相關的資料，再答覆本席，好不好？一、二期私有土地的部分。

針對第三期，就是我們可能未來將要開發，但是好像開發現在出了問題，是不是好像跟我們私人之間這裡，在比例上來講有一點狀況，應該是所謂唐榮那一塊的開發案。這個部分，本席在這邊是建議，因為當地老百姓、當地的里長們非常希望「中都」能夠做整體的開發，你們目前只有開發了一、二期，剩餘的第三期，是不是你們這邊遇到了什麼樣的問題，或者說未來要打算怎麼來推動，這個也請我們的地政局長之後詳細答覆本席。這個部分如果是我們的都發局，都發局長，不曉得你們當初在審議的

時候，是不是有什麼樣的狀況？待會兒再請你簡單的答覆一下。

在這邊，有更重要的問題，本席可能要跟我們的工務局長來做探討。局長，有很多的議員關心的電線桿、變電箱的地下化，你剛才也做答覆了，但是其實本席認為我們的局長，可能在細節部分不是那麼的清楚。這邊我們來跟你探討一下，我們在協助人民的部分，遇到哪些障礙，需要我們的公權力適時的加以協助？

第一個部分，我們讓大家更清楚，針對電線桿地下化，本席當議員以來，我們的鼓山區這個問題非常的嚴重，當地的居民就是希望能夠有人幫他們，把這個已經多年的老問題解決，但是我們碰到第一個問題，電線桿地下化就像剛才局長你也報告了，為什麼沒有辦法地下化？因為必須要有私人的地主提供土地讓它能夠放這個變電箱，才能夠電線地下化，是不是？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陳議員美雅：

好，現在在高雄市，我們正在推動的一塊，中華一路 247 巷這個部分，是遇到什麼問題呢？地主也同意來設置變電箱了，地主他們願意說：「沒關係，我為了不要電線桿立在那邊，我願意提供，讓你們設置。」台電也願意去設置，但是現在又遇到另外一個問題了。在這個電線地下化的時候，那個線是不要經過道路用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陳議員美雅：

道路是嗎？但是這個道路用地現在又面臨一個問題，如果它是私人的道路用地呢？我們因為財政的問題，現在很多的道路用地沒有做徵收，可能有一些私人的道路用地他們又不願意簽同意書的話，那麼這個事情是不是就變得遙遙無期了？局長，這個問題怎麼解決呢？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電線下地以後，如果行經的是既成道路，還沒有徵收，目前台電確實是沒有辦法下地，它要求也是要取得行經地主的同意才能夠下地。

陳議員美雅：

但是現在你看看，很多原本的地主把房子賣掉以後也不住那邊了，這些

道路用地還是原本舊地主私人的道路用地，現在可能也找不到這些人了，這樣的情形，我想也不是只有發生在我們鼓山區，整個高雄市都有這樣的問題，局長，我給你這個功課，你好好的去思考一下，因為我聽你從頭報告到尾，都沒有談到這個部分。我希望將來我們克服兩個部分，一個當然是我們希望電線桿能夠地下化，變電箱設置的土地、用地的部分，這個請你們協助。第二個部分，如果它行經的會是私人的道路用地的時候，那麼是不是也請我們工務局能夠協助聯繫，取得他們的同意，讓這個工程能夠真正完成，因為台電那邊已經都沒有問題了，我們爭取，他們都說同意地下化，他們經費也都編了，但是就是在這個道路用地上來講，發生了問題。

局長，這給你功課，請你要好好的研究一下，我們怎麼來解決推動整個高雄市環境美觀的部分，讓老百姓不要活在電線桿與高壓電輻射這樣的恐懼之下，請你好好的研究之後，再給本席做答覆。

好，現在請坐。接著，本席在這邊要再請教一下我們的地政局長，局長，我們在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這邊是非常棒的地點，我也知道我們當地土地重劃的時候，你的功勞也非常的大，現在有一個部分想要請局長你們去思考與配合。因為現在美術館周邊大樓林立之後，可能很多私人或建商想要去買那邊的土地，但是現在我們高雄市政府自己的地還是有的，希望你們不要隨便的就賣掉、標售掉，本席在這邊要請你保留一塊，在我們的44期重劃區有一塊叫「青海段 229 號」的用地，因為我們高雄市治安的問題以及活動中心的問題，一直面臨用地無法取得，這個部分，本席也已經協調我們的警察局，他們也同意在當地是可以評估來設置高雄市鼓山分局的，並且我也要協調民政局在那個地方能夠設置活動中心，讓它變成是一個綜合式的使用目的，但是現在就要看我們地政局這塊地的使用用途能不能做變更。

是不是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回去好好的研究一下？我們希望讓美術館園區的居民們能夠有更高品質，受到公共服務這樣的權利，甚至於我們民政局的區公所也可以設置在那個地方，然後服務目前倍增的、目前大概 7 萬多人口數的需求。為了公益考量，請地政局長針對這塊土地的用途，你們好好的去評估一下，再答覆本席。局長，請你簡單答覆好或是不好就好。局長，請你評估之後答覆本席，我會後再給你時間，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的標售地它是在回收開發基金，如果有盈餘就是做地方的建設，現在整個…，如果這一部分要透過變更的程序，我現在這邊，我老實跟陳議

員做一個答覆，其實我們現在高雄市的財政狀況相當不好，需要我們這邊…。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先把我的立場講清楚，高雄市現在當然有很多精華地段，你們也許可以把它標售掉，但是不要忽略了，當陳市長都願意在農 16 森林公園保留 10 公頃來做綠地，讓高雄市民有一個更好的生活空間，在這樣的一個前提下，希望你也要兼顧高雄市治安的需求，所以，我剛才講的那個路段，我們共同來努力推動，讓它能夠成為我們高雄市鼓山區未來的分局與活動中心，甚至也讓區公所來使用，你好好的去評估之後，會後答覆本席。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為它那一塊地剛好在美術館公園正對面，那個我很清楚，現在目前一坪至少 100 萬元起跳，所以我們花錢要花在刀口上，我現在的狀況就是，我們很希望資金…，因為我這個開發資金是有進有出的，我們希望如果以現在法令的規定，我們標售地就是公開招標。現在陳議員提出這個問題，是不是把它變更都市計畫？變更做一些公益用途，這個在法令上，除非有需地單位，例如哪一個局處有提出這個需求，我們要做一個協調，可能是這樣子，讓陳議員這邊做一個了解。〔…〕是不是我們來了解一下？因為警察局這邊我們現在都沒有做一些了解，我現在是就我自己標售地的立場、法規的規定，我跟陳議員做這樣的說明。

主席（韓議員賜村）：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簡要回覆。談約部分，我已經催促它的都市計畫，我們現在加速審查中，趕快把這個確定才是長治久安之計。你剛才提到中都現在三期，前兩期是屬於市地部分，我想市政府用意都一樣，趕快辦完、趕快交地、趕快開發。三期就剩下市有地與台糖、唐榮的地，這一塊，過去市政府在辦理顧問中，因為有訴願的問題，我們大概也很曉得程序的狀況，我們有敗訴，敗訴後我們就趕快重新啟動，趕快把它辦完，目前進度是這樣子。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陳議員美雅的質詢。接下來，由 3 位議員聯合質詢，陳議員明澤、連議員立堅與周議員鍾澐，首先請周議員鍾澐質詢。

周議員鍾澐：

謝謝主席還有我們工務部門小組成員的配合，謝謝。我們所有工務部門

行政首長與主管、新聞界的朋友與各位鄉親，大家早安、大家好。幾個問題就教於相關局處，第一個，右昌忠義八、九巷拓寬打通工程什麼時候要做？第二個，是地政局的，剛才那個是工務局新工處。

第二個，地政局有關於惠春街什麼時候打通？銜接德民路。還有惠春街打通出去接我們惠豐街的這一段什麼時候做？等一下都簡單明確的答覆。

第三個，就是有關都發局與工務局的，楠梓新安街打通的工程，這是我們東寧里的；另外，五常里的有一個興楠路 203 巷 92 弄，也就是在仁大工業區旁邊，五常里的民生社區，百姓居民在那邊居住了三十年，受到仁大工業區的毒害，旁邊的綠地、綠帶都沒有辦法徵收，連道路，這個最可憐，6 米的道路，一、二十年來一直沒有辦法打通出去接高速公路旁的側道，如果發生火警或意外災害要救護救災，根本就是很不人道的，應該早日來拓寬打通，請新工處與都發局等等來辦個實地的會勘，等一下也請明確答覆。

第四個，楠梓陸橋把楠梓 3 個社區隔離，3 個部落——楠梓舊部落、後勁與右昌要銜接都很困難，都要經過立體交叉工程，有一個叫做楠陽高架橋的，但是楠陽高架橋橋邊，在陳其邁代理市長的時候已經有做一個從東向單行的機慢車專用道，結果現在楠梓舊部落的人要往西、往後勁、加工區、都會公園等等的，都還要繞一大圈，才能到我們右昌。所以他們一直強烈要求從楠梓新路做一個西向的單行機慢車專用道，這應該也是要來會勘，這是有關新工處的。

再來，第五個案，我們右昌水閘門，這是水利會的，這不是防水閘門，是在做灌溉用的，除了防洪還有灌溉的閘門，他們爲了灌溉的水，所以要用閘門閘起來，但是在費南颱風，包括凡那比颱風等等，水利署、水利局等等覺得這實在是太麻煩了，所以農委會有補助，結果做出用浮動的，本來是水泥固定式的，現在變成橡皮壩固定的，以前百姓要過去，還可以從國昌里跑過去、走過去高雄大學，現在變成橡皮壩，要飛、要跳、要游都沒有辦法。所以他們要求比照德賢路 220 巷要跨過去青山計畫區有一個景觀休閒便橋，這個也要來興設。

最後一個，美術館，剛才第一選區的…，我們應該是算第三選區，鼓山、旗津與鹽埕那個選區，不管是陳美雅議員或連立堅議員，他們都很關心，大美術館社區應該蓋多功能的綜合活動中心，地政局謝局長，你剛才講說什麼一坪 100 萬元，我都聽不下去了，你那一坪 100 萬元不是市政府本來有的，是地主整個專案重劃給你區段徵收，跟我們高雄大學一樣。我告訴你們，你們有要天良一點，你不要說現在一坪 50 萬元、100 萬元，

太貴我們不願意投資，依照平均地權條例，本來就是應該優先給他們成立。這個里——龍水里有沒有半個活動中心？有沒有什麼巡守隊？有沒有什麼長青綜合活動中心？有沒有派出所？有沒有分局？我們左營分局至少也從舊部落移過來，我們在博愛路邊一坪也是 80 萬元、100 萬元，不輸你們美術館那邊，不是你們那邊比較高尚，我們左營分局也很高尚。

所以，剛才我們選區的議員講的我都贊成，該給人家回饋的依法要回饋，整個鼓山分局不應該還在鼓山路，更不應該在五福路底，應該蓋一個多功能的、綜合的，包括分局、派出所、長青老人活動中心、戶政事務所與里活動中心，綜合的、多功能的，20 樓也沒有關係，蓋 20 層樓啦！局長，你懂嗎？投資 20 樓的，不要只蓋那個 2 樓、3 樓、5 樓的。以上的幾個問題，請相關單位來說明一下，請工務局。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覆。

周議員鍾澂：

忠義八、九巷什麼時候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楠梓海軍官校就在這裡。我們在 101 年的預算規劃費已經審議通過。

周議員鍾澂：

今年會不會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是在今年。

周議員鍾澂：

今年會做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周議員鍾澂：

OK，再來惠春街跟惠豐街這是地政局的，還有新安街打通的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安街的部分要跟議員報告，我們工務局對於道路的開闢或打通，我們有個原則，就是…。

周議員鍾澂：

我知道，這個符合原則。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啦！符合原則的就很多了，議員們所建議的，現在都 100 多億了。

周議員鍾澂：

你不用擔心那些啦！來看就現場會勘。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但我們新工處的預算還是有限，所以我們會以整體來評估。

周議員鍾澂：

不然，我在總質詢時請市長來現場會勘。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包括縣市合併以後，整個城鄉的差距總是要把它拉起來。

周議員鍾澂：

這些我都贊成，但輕重緩急要分開，只要不是依個人喜好或關係的，我都贊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陪同議員去會勘，是沒有問題，但是要跟議員報告，關於道路的開闢，一定要作整體的評估。

周議員鍾澂：

那個興楠路 203 巷 92 弄的工程，那不知道多久了，你們只會回覆說沒經費，人家里長陳情至少十幾年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事實就是這樣。

周議員鍾澂：

我知道情況很難困，但是艱困就更需要列出個優先順序和輕重緩急，不能依照個人喜好或關係來定，應該依照嚴重的程度來區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整個 38 區還都有它的需求。

周議員鍾澂：

這裡救護車、消防車都沒法進去，這應該優先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像議員所建議的，海軍官校旁邊也是。

周議員鍾澂：

我知道，那裡也是提議了好幾十年了。我說像這些也都是好多年了，我周鍾澂會鏗而不捨的去爭取。好嗎？局長，大家秉持良心道德，公正、公平來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想在議會公開的場合，我沒…。

周議員鍾澂：

好啦！實地會勘啦！再來是楠梓陸橋的問題。我說了楠梓新路西向，銜接環保局楠梓清潔區隊，有個資源回收場，那邊有個小巷道，都可以比照由西向東，變成由東向西的專用慢車道、人行道。出來會勘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會作會勘。

周議員鍾澂：

連我這麼笨的不是讀工程的，都有辦法銜接了，我拜託大家要集思廣益，發揮你們專業來設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周議員鍾澂：

還有就是興中水閘門的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興中制水閘門本來上面有個人行步道。

周議員鍾澂：

在右昌大橋旁邊，本來可以通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水利會拆了以後，變成一個活動式的橡皮壩導致沒辦法通行。

周議員鍾澂：

那沒辦法過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周議員鍾澂：

走路也不行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從旁邊，那旁邊就是德中路…。

周議員鍾澂：

不行，局長你這樣說不通的。以前如果沒有，我們向你要求是不合理。以前有的，我們右昌整個裕昌里、國昌里到我們高雄大學很方便。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用整個區域的通行做一個評估。

周議員鍾澂：

你現在叫我們走了好幾百公尺，之後再走右昌大橋，向左右昌大橋向左

什麼興中橋，百姓們聽不下去的，我拜託你們，會勘只要千把萬而已，中央可以補助。我在總質詢時會再說，我是先預告一下。

再來，要請教地政局局長，你看惠春街和惠豐街以及美術館社區，你簡單明確答覆一下，我剛才已說的很明確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謝局長答覆。

周議員鍾澐：

大美術館社區，還有我們大援中港藍田社區。我們大土庫清豐里社區，我要求要設多功能綜合活動中心。包括派出所或老人活動中心、里活動中心，還有巡守隊，我們是多功能的，不是只有單一的功能的。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剛才是就法律的觀點來說。

周議員鍾澐：

我知道，就你土地標出的問題。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如果那裡要做多功能活動中心，那個提案的單位應該不是我，哪有我說我要標售東西，我自己提個案把它變成公共設施。這立場就不對了，跟法規的規定不一樣。

周議員鍾澐：

總質詢時，我會繼續跟市長建議。你當然站在地政局的立場，我就說了是不是平均地權條例都有這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要跟我們買啊！

周議員鍾澐：

我知道啦！那沒關係啊！你不能用市價多少來認定啊！公家的不能隨便買賣，還不是公家的。我的意思，你不能用一坪幾百萬來算啦！局長，你不是用這個來賺錢啊！平均地權條例有講，要回饋優先增設公共設施給他們，因為土地從地主來的，並不是市政府本來有的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其實剛才提到左營分局，我都覺得很可惜。

周議員鍾澐：

還可惜！以後還是你市政府的地。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塊地是不得了的。

周議員鍾澂：

沒關係啦！我們要眼光遠大，不是像你那樣小鼻子、小眼睛的。你眼裡只看到土地和經濟而已，只會看錢而已！虧你還是我政大的學長呢！我們大家要好好來處理，心胸要寬闊、眼光要遠大，然後要有抱負嘛！不要只看到錢嘛！我時間到了，讓其他人講。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你所關心惠春街的部分，我簡單跟你報告一下。我們有積極在做地上物查估跟工程設計，就如你所說…。

周議員鍾澂：

什麼時候可以做？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有跟你提到嘛！我們現在在做…。

周議員鍾澂：

就惠豐街先開通嘛！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周議員鍾澂：

何時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碰到個問題，就是我們在做地質鑽探時，下面有些垃圾，那垃圾要先處理。大概要花兩、三千萬。那個要先消除完，才能做那條路。還是優先做那條路。

周議員鍾澂：

什麼時候可以做惠豐街？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大概在明年上半年，就針對這部分先做。

周議員鍾澂：

明年，又要拖一年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不是，那垃圾要發包後加以消除，大概要花五、六個月的時間，我們盡量趕。

周議員鍾澂：

惠豐街呢？這比較短。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兩個就一起啦！就是一個案。

周議員鍾澐：

好啦！我拜託效率要好些，這是去年的預算，怎麼搞到這樣？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會啦！

周議員鍾澐：

謝謝。

連議員立堅：

我們時間共用，所以我直接問了。請坐。請問都發局長，第一、上次總質詢時，我曾問過你關於高雄的區域計畫、城鄉計畫，現在怎麼樣了？大致方向是什麼？請簡單回答。在你回答前我先跟你講，我把要講的都講完了，我昨天問你，關於鼓山滯洪池的事情，和台泥開發案的事情，結果你還在講容量的問題，水利局專業的意見已經出來了，就是 16 萬立方公尺。

我特別強調，當各位在做決策時，你要記得這案子是在延宕了十七年的基礎之上，你在做你的事情時，不要再用延宕的方法來處理這個案子。只要有任何延宕，不發生水災，沒關係！如果發生水災，醜話講前面，因為推行不力而發生水災，所有相關的公務人員，我一律送法辦，一律送監察院，就拖拖看。來，請簡單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區域計畫部分，涉及到全高雄市未來所有的非都更都市土地的總量，所以它的基礎調查，目前都在持續中。因為這數字過去真的非常缺，我們也持續對於農地，特別是優良農地、工業區的配置，以及國土…。

連議員立堅：

就城鄉的部分就好了，你有沒有做城鄉郊三種區位的區分，然後它的建設能量會比較大、比較不一樣，這個方面你有沒有處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

連議員立堅：

真正強調的是這部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錯。上次我也跟議員簡單說了，就是高雄市也不會城市無限放大，所以就某些區域，可以值得再發展的，那個要界定下來，其他應該保護，就保護下來。這條線的範圍在哪裡？坦白講跟民衆權益非常有關，但是要決定這條線，有大量的基礎資料要調查。我上次也跟議員報告過，要給我們大概一年的時間。

連議員立堅：

所以你估算，大概什麼時候會出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營建署給我們兩年的規劃時間，我會用一年的時間，把基礎資料調查出來，也會座談會。

連議員立堅：

好啦！關於滯洪池的部分，就請你多用心。我已經講得很清楚了，我覺得其實你已經很努力在推，但是如果又延宕在那些地方，我覺得…。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沒有延宕，不然我們也不會推出，讓它同步化。

連議員立堅：

你們當時爲了都委會的成員，還把公文放在辦公桌上躺了好幾個月。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也不是，都沒有。

連議員立堅：

沒有這種情形？好啦！就算沒有，反正你趕快推動，好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連議員立堅：

這個部分我已經講那麼多次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我知道。

連議員立堅：

再來，我要請教地政局。有一個民衆非常關心的案子，不是發生在原來的高雄市政府，而是發生在原來的高雄縣政府，那個案子爲了要徵收民衆的地，居然在土地評定時，先把那一塊的價格調降三成，之後再來做徵收，我希望你在這邊…，因爲後來法院也判民衆贏，地方政府輸。我告訴你，我覺得這種公務員非常可惡，非常可惡啊！平常不調降、平常不調整，到要徵收人家土地時，突然給人家調三成，然後再來徵收，那是省公

帑，還是怎樣？我說他叫做「殘民以逞」。你說明看看，不是你負責的，也不用你擔責任，有沒有人可以把這個案子詳細說明，爲什麼會這樣？你底下有沒有人對這個很清楚的？或承辦人員有沒有在場？我看到這種新聞都覺得，怎麼會有這樣的公務員呢？你知道嗎？你清楚嗎？你清楚，你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剛連議員提到，有一個最高法院判下來，就是我們裡頭這個…。

連議員立堅：

那個是在鳳山是不是？還是在哪裡？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大寮。

連議員立堅：

大寮？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在大寮區，位於鳳林路那邊的台 1 線旁的一筆土地。

連議員立堅：

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會根據那個撤銷的，就是被判決敗訴的那個理由…。

連議員立堅：

就這麼簡單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會提…。

連議員立堅：

沒有人應該在裡面受到處分嗎？沒有人應該要受到調查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因爲我們現在還沒有整個再重新做個處分，我們會把它…。

連議員立堅：

原來屬於縣的地政單位的舉手一下，有沒有誰對這個案子比較清楚的？有沒有要解釋？還是乾脆承認？那就直接靜待調查就好了。豈有此理，還有這種公務員，有人要講吧？有沒有人要答辯？對這件事情你有很多說法，爲什麼會調三成，往下降三成？還是當事人都不在？局長，跟你無

關，但是這個要給大家一個重大的教訓。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會虛心檢討。

連議員立堅：

這樣的事情不可以再發生。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

連議員立堅：

都在講徵地有問題，什麼、什麼有問題，結果在我們自己綠色的政府裡面發生這樣的事情，我根本認為不能原諒。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跟連議員報告…。

連議員立堅：

沒關係，你再書面報告給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

連議員立堅：

因為這不是你弄的，你在跟我報告什麼，你就書面，看你們調查結果怎麼樣？得需不需要懲處？該怎麼樣懲處？處誰？我資料就好了。

再來，對於現在地價飆漲，我知道現在滿熱門的，現在好像只要我們有很多地的標案，尤其大塊完整的精華區，大概都非常多人搶標，其實我覺得要適當的調節。事實上，我們現在財政的情況的確比較拮据，跟中央的關係…，中央也用各種小動作來扣我們一點，像鳳山計畫和其他的計畫或左營計畫和地下化的工程，左營計畫和高雄計畫統統都補助 75%，結果到鳳山計畫剩下 45%，我們就平白多出很大筆的支出，對市庫來說，當然是很嚴厲的。

所以我會覺得，有非常多重大的案子、重大的工程，其實是要去做的。如果這些市地的販售、標售，是爲了做這些重大的計畫，我認為是可以接受的。好比說什麼計畫？剛剛大家提到的，譬如南屏路和富農路，也就是美術館第一排，大家剛剛都在提，那個地方現在人非常的多，我算了一下，可能超過 10 萬人，就是包括三民區、左營區、鼓山區整個加在一起，超過那個人數，可是沒有一個綜合的活動中心和停車的空間，那一塊本來就預計要做這樣的功能。如果做這樣的投資，我是可以接受的，如果做北區長青中心的投資，我也可以接受。還有什麼？還有我們講環狀輕軌 100

多億，扣掉南端的水岸輕軌、彎曲輕軌，事實上剩下不到 100 億，不到 100 億不趕快做一做，然後還要延宕好幾年，這個我是不太能接受。所以我是希望能夠做適度的調節，讓市庫能夠有一些挹注，來做這些適當的工程，對高雄市重大的投資、有利的投資，這是我的意見。

再來，請問工務局，有關空地綠美化，當然它有兩個價值，不一樣的價值，一個說：怕養地，所以不要做了。依我看來，其實這個政策還滿有價值的，至少我所看到有綠美化的地方，譬如農 16 和美術館有綠美化的地方，其實看起來都還不錯。現在這個計畫，到底是怎樣？目前中央的態度跟你們的態度是怎樣？這個是不是待會可以回答一下？

另外，廣告物的部分，就是有關那個…，其實光害的問題，我覺得很奇怪。我記得我們那個時候，曾經有一個…，我長期都在法規，在法規小組裡，就有討論過這個案子，那個案子現在到底是石沉大海，還是怎樣？它是一個廣告物的管理辦法，透過廣告物的管理辦法，一個法規常常是有很多的角度，在這個法規裡面對光害去做控管。現在這個案子，到底是怎樣？我記得已通過了，我們這邊三讀通過了，為什麼沒有去做？我也覺得很奇怪，是沒有通過嗎？還是怎樣？為什麼…？我們其實已經做很早，因為我長期一直在推動這個部分，我覺得這個部分的確很有問題，所以我當時有給工務局建議。在這一任還沒有開始之前，我就曾經處理過這樣的問題，然後也跟工務局做建議，後來就有提出這個廣告物設置辦法，我們法規那邊也讓它很快速的通過，結果現在到底是怎樣？這是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是有關太陽能的補助，我是建議公家的機關，公家的機關裡面，好像現在是 5,000 萬以上，5,000 萬以上都要設，是不是這樣？我建議你公家機關全部都設，全面去設，只要適當的地方你就設，其實這個是揭示我們要往這樣的方向去走。所以即便是 1,000 萬、800 萬的工程，只要適當的地點，你照樣去設置，我的建議是這樣。是不是請工務局長就這三個問題綜合來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個，就是連議員所說的空地綠美化，在工務局所執行，第一個是私有的，連議員剛剛所指的是私有空地。

連議員立堅：

對。就是減免地價稅，現在還有沒有繼續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其實我們私有空地綠美化的成果非常好，100 年度我們整個補助約 36 公頃，地價稅大概是 6,100 萬。這邊要跟議員報告的，是當時我們在推動時，行政院의 財政部將地價稅減免的規定修掉了，就沒有法源依據。但是市政府爲了要推動這個，尤其市長非常的重視，所以我們馬上就在 100 年訂了一個「地價稅補助辦法」，補助辦法繼續推動，所以 100 年才會有 36 公頃的成果出來。這 36 公頃的成果，其實我們在上上個禮拜，以這個空地綠美化獲得行政院第 4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入圍了，也現地來評選，也帶到農 16 去看。

連議員立堅：

對。這個部分如果我們認爲…，因爲我基本上支持這樣的綠美化。當然如果有養地或什麼樣的問題，我覺得是要稍微去折衷一下。但我覺得這個政策是對的，尤其地價稅是地方稅跟中央有什麼關係，我們如果要推動地方這樣子的綠美化，中央沒有什麼理由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雖然投入 6,100 萬的補助，但是我們省下來的如果是政府去租這些土地，租金還有政府去施設再加上維護，我們一年大概就 3 億多。但是我們是投入 6,100 萬，所以成本效益是可以的。第二個就是廣告物管理，非常謝謝議會三讀通過。但是送行政院的時候，行政院交代到各部會，各部會目前都還有意見，所以行政院還沒有核定下來，在廣告物管理裡面，其實我剛剛有跟議員報告過，就是在廣告物管理裡面以建築，他針對這個雜項工作物管理的是它的結構安全、尺寸。至於光害的部分，我們環保局應該會注意這一點。再來就是太陽光電的部分…。

連議員立堅：

你剛剛講這個，其實你們在立法的時候都搞不清楚你們的方向，我看趙建喬應該很清楚。那個裡面你都對很多實質的問題在做限制了，還是我跟你們拉一把，我說這個不是你們管的，不是你們管的你就不要管太多，結果當時你們包括廣告物的內容都要管，對不對？架設、硬體你管，內容如有妨害公序良俗，你該怎麼處理訂定起來沒有關係，但是，不是你們可以審查嘛！那有說什麼？那是違反言論自由的，當然如果他觸法，那是可以蒐證、可以去處罰他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那是其他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要去處理的。

連議員立堅：

對啊！其實裡面對光害的部分，你們是有實體的內容，不是沒有實體的

內容，我看你對這個也不是太清楚，繼續回答下一個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還好啦！不會說不清楚。

連議員立堅：

沒關係，下一個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再來就是太陽光電的部分，剛剛議員有提到，就是公有建築物目前是 5,000 萬以上需要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我們目前送到議會來的已經經過一讀的綠建築的自治條例裡面，對於公有建築物它一定規模以上，已經都從嚴來規定了，該要設置太陽光電，或者是綠化，屋頂綠化，或者是一些節能減碳的部分，我們大概在二讀會裡面，希望議會這邊能夠支持，對於整個高雄市綠建築的部分是真的非常有幫助。

連議員立堅：

我的意思是 5,000 萬的部分，我們是不是把它往下調，就是只要…。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應該是行政院裡面，對所有在台灣地區公有建築物它的規範…。

連議員立堅：

沒有問題嘛！行政院是 5,000 萬，你要讓我們高雄市更好，沒有違背中央的法規，沒有違反中央的意旨，你是不是把這個 5,000 萬的建築物降到 1,000 萬甚至於 800 萬都可以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來檢討，在綠建築自治條例也有。

連議員立堅：

我們自己民間的房子，如果有陽台都希望放個太陽能節電的東西，那為什麼我們市政府要自我設限？4,000 多萬就不行，3,000 多萬就不行，5,000 萬才強制他去設，沒有那個道理，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往下調。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先做一個示範的…。

連議員立堅：

接下來的時間我就給陳議員明澤發言。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連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明澤發言。

陳議員明澤：

今天我也要來特別探討我們都市計畫的一些規劃。這部分我也曾經在我

們的議會提出，但是有一部分已經送進去都市委員會，都發局盧局長，說沒有進度也看起來有進度，但是真正要解決的還有一些問題，這個問題最主要卡在有一些觀念上的問題。因為有的委員，委員會在聘請的時候，你們有一些講的不詳細，譬如說，我就直接講啦！我們那個容獎的比較跟容移的比較，容獎就是獎勵措施。這個容獎，比如這是我們高雄市整體的區塊，原高雄市都市計畫裡面的區塊，30%是容獎開放空間，20%是停車獎勵，這個開放空間是他們不用出錢的，我相信你也了解，這主要在基地1,500公尺以上，就可以申請開放空間來蓋。第二部分就是停車獎勵，停車獎勵它有20%，這種東西都是為了獎勵，簡單講就是容獎。

容移的部分講的是在主要計畫，比如說計畫區、計畫道路，取得的公共設施，結果政府現在沒錢徵收。透過相關的法令，然後把這個公共設施提供給一些建築業，他可蓋更高，解決下面的問題，是不是？我在這兩個部分做個比較。你的開放空間全市適用，目前容獎是整體都可以適用，容移你就限定在一個半徑，捷運站400公尺跟捷運站600公尺，這個不一樣，這邊是30%，這邊是15%，開放空間是全市適用，這是A跟B的問題。局長，我問你，用這樣的限制讓我們都市發展，而且公平性我覺得非常衝突跟有問題，照理說你開放空間，如果當初都是依法設定，依法來設定、依法來規範的，應該是兩個同時來使用，要開放就一起開放，要限制大家一起限制。但是當時是爲了我們整體景氣的循環，我們也是想都市發展非常重要，你們開放空間當初採取一個更開放的制度，全市都可以適用。

容移的部分就限定在400公尺跟600公尺，你認爲這樣合不合理？你先講一下好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高雄市其實是差不多，跟容積有關的法令是不同的時間、不同的單位、不同的目的，中央、地方也不同，訂出不同，就現在陳議員看事情很細緻，陳議員現在講的是合理，因爲都是不同的目的、時間訂出來，現在拿出來比，當然就看出陳議員現在說的，有些是全市的，有些是局部的，這部分要檢討就一起來檢討，這是事實。

陳議員明澤：

新北市沒限制、台中市也沒限制、新竹市也沒限制，不知道是他們委員會不強，還是我們這邊委員會在阻撓我們的城市發展，這真的都是一針見血。當時台北市用捷運，人家捷運是上百站，你明知道我們高雄的捷運是

二十幾站，而且要穿越到原高雄縣，以前的高雄縣才有二十多站，你用這麼小的規劃讓我們城市比較，這個是有很多問題值得探討。都市是我們的，但是這個政策，我們是一直在主張，真的是很好，真的是對我們百姓也好、對我們市政府也好、對我們的市政府稅收也好。

那天市長也有到我的服務處特別來探討這問題。他說對城市發展，當然我們要支持啊！結果我跟他說稅收，市長你可知道這種規範跟開放空間，開放空間不用取得公共設施，你知道讓市府損失了多少我們徵收的地嗎？我們徵收的地目前要用市價，可能我們捐進來的土地，因為這個就是容移，就是捐給我們市政府的土地，你知道流失多少嗎？我告訴你，一甲地以目前來講，大概應該是在 20 億左右的土地取得，而且如果以市價來徵收的話，可能會超過，地政局長也在這裡，我們的新工處也都在這裡。你說一甲差不多將近 20 億的市價，差不多 15 億至 20 億，那麼如果我們的政策導向是正確的，人家如果捐 100 甲的時候，這樣算起來要多少錢？將近要一千多億，一、二千億，這個捐進來是誰的地？是我們市政府的地，所以你市政府的地有稅收，然後你帶動高雄市整體的發展，你還有一筆增值稅帶動起來可以收，還有房屋稅和地價稅，這個都是好的。

但是我要提出這個問題跟局長探討的就是，我這邊屬於 A 區，這邊屬於 B 區，A 跟 B 你如果把它轉換，變成 B 是在這裡，A 在這裡，你轉換一下，這個配套，這樣你看出問題了嗎？為什麼他的開放空間不用成本，你給他那麼大的一個門開放，你局限在一個 B，如果我說容移是適用全市，這樣你看可以取得的公共設施有多少。局長，我們剛才說的，工務局長也在這裡，地政局謝局長也在這裡。我相信這個問題都是可以探討的，有什麼容積總量，一些什麼的問題，跟委員會真的瞎扯胡扯，摸著良心說話，今天這種政策可以這樣，他們資料提供不詳細，這種委員會在這裡阻礙城市發展有什麼意義，你為什麼不把 A 跟 B 調換？我說的，你現在阻止讓我們的市庫減少至少 1,000 億的收入，這是五年，五年至少 1,000 億，十年差不多 2,000 億。

你說現在的公共設施，來，我用這張圖就是要特別跟你講，因為我們有一些道路根本沒辦法徵收。一樣是這條，這邊是道路，那邊是建地，建地的人在建，道路這邊政府沒有徵收，結果建地這邊十年前是 20 萬，十年後變 30 萬，結果他們的道路用地都讓你們走免費的。

全高雄市將近有 10 萬人有公共設施，我們沒辦法去幫他解決，10 萬人沒有選票，10 萬人可能不會影響到當選不當選，是不是這樣？我們的單位有沒有在注意這個問題？你沒有錢可以編預算來收，大家都沒問題。但

是政策上可以的，你們不去做，政策是可以的，你們這些白白讓建地在這邊建，道路讓你們走，政府又沒錢徵收，說到徵收就沒錢，那我們這樣一個政策的導向，政府不用出半毛錢，而且又能夠增加市府的財產，你們知道現在高雄市的總財產多少嗎？誰知道回答一下，我們高雄市的總財產，包括以前的高雄縣，各位局長，知道的舉手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有沒有哪位局處首長了解的，請起來答覆。

陳議員明澤：

我們的總財產你們不知道，回去做一下功課，1 兆零 8 百億，1 兆零 8 百億就是我們高雄市全部，包括以前高雄縣的總財產。這個財產怎麼算？包括學校，包括你整體的，整體就是屬於登記在我們高雄市的財產就有 1 兆零 8 百億。我們的負債有多少知道嗎？2,000 多億，是不是這樣？所以這部分你們都不知道，一個政策上像這樣，也是需要我們財政局跟各位跨部會做一個研討。如果我們高雄市的財產，譬如說有 1 兆 5 千億，我們的負債是 3,000 億，1 比 5 說出去大家都會接受，我們整體的觀點，政府不會倒嘛！人家會覺得政府很穩固，反正福利愈好負債愈多這個是正常的。但是至少我們在福利的政策跟我們整體各局處的發展，就是要讓我們的財產增加，我們沒有增加，每一次謝局長辦的重劃，就是爲了讓我們的市府增加財源，是不是這樣？局長，是不是？謝局長，我請教一下，你每一次的重劃就是希望我們都市興起發展，也是希望一個整體完整的區塊，當然對我們的市府最後的整體收益是有增加的，你覺得這樣做以後，像我剛才講的這種東西，值不值得來考慮一下？站在你也是都市委員的看法，你也認爲這樣能夠讓市府增加，這樣你認同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如果對市政府有利當然是認同。

陳議員明澤：

市政府不用出半毛錢，可以讓市政府多幾千億，我說的幾千億是一年大約 100 億至 200 億，十年就一、二千億了。財政局今天沒來，財政局如果在這裡，我會說他們嚴重督導不周，讓我們的財庫竟然流失，這個 A 跟 B 換算就好了，A 跟 B 調換嘛！委員會說什麼總量的問題，你 A 跟 B 都同一個了，還有什麼問題可以講？我告訴你，委員會有一些是睜著眼睛在說瞎話。

我告訴你，委員會對我們的都市發展，不要為了一、兩個而阻礙了，今天新北市沒有委員會嗎？沒有專家學者嗎？台中沒有嗎？我們都發局是不是應該組團去參訪人家台中的發展跟新北市的發展？當初我們在院轄市裡是排名第二的，輸台北市沒有關係，當時真的是排第二的，現在我們摸著良心說排第幾的？是不是一個政策上的導引，對我們的市府是有增加的？的確是增加的，那你們為什麼不考慮？而且有一些專家都在那裡說一些有的沒有的，還在電視上說我們議會有些講的似是而非的言論。要辯論請他來，你跟他說，都市計畫委員會看哪一個不同意的，來議會大家講清楚，尤其那一些都市委員會在專案的時候沒來的，以後都不要聘請了，不聽民意的聲音。這個都市委員會，說實在的，有些已經不能再聽信了，以前 98、99 年的時候開放空間同意，為什麼不考慮當初是 A 跟 B 的調換呢？你說這樣講有沒有道理？工務局長，也是我們委員會的成員之一，你認為本席說的這個理論，可以讓市府增加財源，不用出半毛錢，政策導引，我們政府就是要引導政策讓民間整體投資，何況我們這個是不用出錢的，你的看法如何？局長，你認為這樣的看法有沒有道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工務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站在工務局的立場，要徵收很多的費用，我們是很樂觀其成可以減少徵收的費用，尤其議員所關心的容積率移轉，目前我們所掌握的資料，在新工處的部分，已經許可送出的容積大概 21 公頃左右，但是這 21 公頃要徵收的補償費用，大概達到 84 億，目前完成捐贈的大概 4.46 公頃左右，我們已經可省掉大概 26 億左右的徵收費用。

陳議員明澤：

你講得很詳細，但是我有詳細提供五都的比較，我們的確在公共設施的建地輸人家很多，因為他的政策是開放，他的整體是個比較開放的，結果你看公共設施這些十幾萬人，政府沒有一個方法補償。憲法規定因公益而損利的，當然要補償，結果你無法補償，政策性導引的你又不去做，你去做的是讓這無本的開大門，讓整體流失了至少上百億元，這要不要移送到監察院去了解，我只是提出來，而且這二個政策做個比較，你們要通過與否，都不打緊了，我感覺心灰意冷，對於都發局整體的運作，令我心灰意冷，委員會刁難嘛！你們可以打太極拳，讓市府一年流失一、二百億，十年 2,000 億元，反正市長就算連任也只做十二年嘛！你認為歪錢，流失 2,000 多億元而已，不影響嘛！你調閱各縣市的比較，公共設施它都

是因公益而犧牲來讓人行走，但旁邊的土地越蓋越高，你沒有解決弱勢的這一邊，我不是要你解決有錢人的問題，我是要你解決弱勢的問題，那些沒有聲音的，你們不去處理，現在徵收又要市價，一年過一年以後，徵收更困難，我們成本越來越高，而你們不要做。都發局他們有進度在做，我也不想太苛責他們，但我看到委員專家有些講的是從鼻孔出來，沒經過大腦，當初它通過這是幹什麼？A 和 B 給我調換嘛！局長有魄力點，你站在一個公部門，我的政策，我們議員的監督就是這樣，你因為政策上的實施，讓我們的公益、財產的損失，我提出嚴格的抗議。下回都發局都市委員列席，我要求主席裁決一下，請財政局長一起列席，因為我講的議題，讓市府財源短縮，財源流失，這不可不注意。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針對陳議員的問題討論很久了，都委會在市府都有召開會議，你的問題是不是請盧局長將他的看法提出來說明。

陳議員明澤：

好。先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過去也有探討過，我現在做說明，其實高雄市的容積移轉，陳議員很了解，我們比台北市寬鬆很多，不過比陳議員一直在提的中部，南部比較嚴格。這是事實，不是說我們是最嚴的，阻礙發展。

陳議員明澤：

你講台北市比較緊，高雄市較鬆，你當局長這種話不要再講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沒關係，這都是公開的。

陳議員明澤：

台北市的捷運有幾站？高雄市的捷運幾站？你用這種比較法，人家 100 站，我們的 20 站，用這種東西說我們的比較寬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的法規就是這樣寫，容積放寬的條件確實比人寬鬆。

陳議員明澤：

我講的是你要講整體面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也支持陳議員的觀點，縣、市合併後，我們要做容積移轉範圍再放

寬，這本來就是我要做的，將來就是要這樣做。

陳議員明澤：

政策上的疏失，你們要去溝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陳議員明澤：

這點很重要。我跟主席報告，那天我有向市長講，市長說這財政局必須知道，爲什麼有都發委員會，沒有財政局委員？政策對，如果對財源增加的話，當然要堅持這是對的，不用我喊得要死，結果我們說對市府有幫助，爲何不做，照顧這些弱勢，公共設施弱勢長期性沒著重問題去解決，這樣不對。所以請主席裁決，也邀請當天都委會有個專案報告，請財政局長也列席。

主席（韓議員賜村）：

陳議員下次開會時，我們再列席，容積率移轉放寬，盧局長有提到，你也一直提到負面表列、正面表列，也請參考，別的都市有做負面表列，盧局長是不是針對這點列入參考。

陳議員明澤：

就是要邀請財政局長，因爲這對財政的流失很大。

主席（韓議員賜村）：

如果像陳議員的看法，對容積率移轉放寬後，對財政的收入有幫助，下次的開會雖然是財政局，不是委員會的委員，我們也請財政局長或相關財政人員列席參加，陳議員，好嗎？

陳議員明澤：

好，謝謝主席。目前開放全市的是 A，我們捷運站是用 B，那你可考量 A 和 B 互調就好了，我用這試算方法，只是我的表達之一，也可以全市開放，這邊不要用 B 限制，你用 C 案，就是整體二個 A 和 C 大家都開放，這也是一種方法，我想是幾個方法來選擇，對我們的財政，我們依法辦理，假使沒有中央法規可以，各縣市也不敢去處理，爲什麼五都的比較，用這樣會產生我們整體制度較不寬鬆，讓一些投資者不敢進來，這是真的。

提到公共設施，我們湖內、路竹、茄苳、阿蓮、田寮來講，這種東西最後我們要求的都市發展是先有標的出來，所謂標的是像湖內、路竹區，都有一個集合區的都市中心，都市中心有可能是象徵體，有可能是 10 樓，如有一些政策導引，可增加 30% 變 13 樓，那麼這個新的標的自然會爲都市興起一個發展，茄苳也是有商業區，但是和外面的商業區比較，我們輸

啊！過去你們說我們原高雄市的商業區本身條件就高，爲什麼高？因爲競爭，當時你才會調高到 800 至 840，當時你們說爲了競爭，爲都市發展，那時你們整體全市和台北市比較，你們比較好，較好是 40%，800 和 840 比較而已啦！有一些問題，我們要整體政策上的導引，不要常常說這種東西不好，我跟你說，一年、二年過去，再過三年、五年更多人覺醒，十年過後會有人說，當時議員你的主張是對的，不然你看這些因公益而犧牲的地主，提供這些路給人民使用，你要如何解決？我們這一代沒辦法解決，期望下一代來解決嗎？我們這一代要解決上一代的問題，這樣才對，至少我們有方向、有處理，我們的信心度才能讓百姓滿意，我們這一代能解決多少，剩下的自然下一代就會解決。

像我們的都更，都是很好的，過去舊有的建材，它能承受幾級的地震？但是現在整體都市翻新以後，承受的力道是能顧及人民生命財產的安全，不要到時候一棟舊的大樓因爲八級地震壓死人的時候，你才知道都市更新的好處，現在的建築都是鋼筋水泥的，都做得不錯，我相信它的承受度都很高，這是對於人民的生活改善非常重要，所以才有都市法規來照顧人民的生活、安全，這才是正確的。像我們推行這樣，也不敢有人來都更了，局長，目前都更有幾件在申請中？你現在可以簡單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差不多有四件。

陳議員明澤：

四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

陳議員明澤：

台北市有幾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台北市已完成的差不多有 37 件。

陳議員明澤：

已申請的呢？他們的進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差不多有二、三百件。

陳議員明澤：

他們有二、三百件，我們只有四件。你看這個比例就可以看出我們的都市發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這樣說。

陳議員明澤：

那你解釋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這樣比，一直把高雄講成這樣，我很不支持，我也公開講，我們高雄市的土地還有很多，未來十年要釋放出來的未開發土地還算很多。

陳議員明澤：

這都是你說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事實，你也知道。

陳議員明澤：

時間的關係，不要緊，我還會跟你探討，如果你還有很多的抱負會讓都市更好，我絕對都會支持你，但是我發現有一些政策是中央法規規定可以做的，以前人家都說中央是重北輕南，是政策綑綁著才會重北輕南，反而是全國適用的時候，我們不去用，你現在還會說是重北輕南嗎？是我們發現整體的問題不夠，還是昧著良心在做事？故意不讓都市發展，我相信你聽我說這些話，你的內心會很不舒服，但是我跟你說，你要督促這些委員會，別人也是都市委員會，不是只有你們是專家學者而已，他如果阻擋高雄市的發展，不要在別人面前說，只有他是專家學者，你可以公開辯論或私底下辯論，看要如何辯論？來啊！對不對！不要只因爲一、二個人，就影響到都市的發展，要公開辯論，你可以邀請我沒關係，我可以公開跟他辯論，不要常常在那說似是而非的事，尤其是你說的。所以這部分，我希望都發局能夠去重視，有時候叫你們外行的提供資料，你們就很困擾，我看到你們的幕僚非常痛苦，如果要提供資料，那就 A 跟 B 調換嘛！怎麼去算？以上是我的建議，希望…。

主席（韓議員賜村）：

下一次都發局的都市計畫委員會開會的時候，邀請財政局副局長以上職位的人列席，讓他們可以參與意見，對於你剛剛很在意的意見，是不是對我們的收入有幫助，可以請他們列席，這個局長可以答應嗎？下一次委員會的時候，我們做這樣的決議，好不好？

下一位質詢的議員是我們的副召集人陳議員麗珍。

陳議員麗珍：

主席、各位公務部門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媒體朋友、小姐、先生、還有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要請教都發局局長，我們這幾年高雄市的發展，有些區域是發展得非常快，這當然是給市府團隊肯定，但是有一些區域的資源非常的好，但是在二、三年之內也沒什麼進展，我現在直接說蓮池潭，蓮池潭未來希望能夠升級成國家的觀光園區，帶動整個高雄市的觀光產業，蓮池潭旁邊有高鐵，全國的人如果要來高雄市觀光一定要在左營的高鐵站下車，蓮池潭周邊的資源實在是很寶貴，有全國第一多的廟宇、舊城古蹟、舊城護城河、城牆東門、北門、南門，還有眷村文化、各省的小吃，這些結合起來是非常美的環境。左營國中已經遷校到華夏路、曾子路將近五年了，但是這幾年在左營國中的舊校舍土地，前幾年都沒有開發，經過本席不斷的建議，蓮池潭每年都在辦萬年季，來往的車及人非常的多，車子沒地方放，道路也很窄，目前蓮池潭的周邊已經快開關完成了，唯一就是新庄仔路及勝利路這一段，差不多是 10 米或 9 米，非常的窄，旁邊左營國中的舊校舍，我實在不懂，為什麼這樣做？小矮牆大概有 1 尺的高度，做了一大片的綠地，新庄仔路接勝利路的地方只有 10 米到 12 米寬通行，這片綠地到底是美觀的或是能夠真正的去使用？因為未來舊左營國中的這塊地，市府將來是否有較明確的規劃？因為閒置四、五年了，周邊每年都在辦萬年季，都很熱鬧也繁榮了蓮池潭，但是舊校區的土地閒置在那裡，未來有沒有什麼規劃？如果規劃是長期的，近期是不是能夠規劃，融入旅客發展觀光，做為停車場或觀光的旅遊中心，讓旅客來到那裏，能夠了解整個的規劃或簡介或停車場，是不是能做較活絡的開發使用，目前的規劃是好看不好用。局長，你對這樣的規劃有什麼看法？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舊左營國中校舍遷完後，因為它有一部分是危樓，所以校舍先拆除，做階段的綠化，左邊的停車場先釋放出來使用，這個都做好了，是透過教育局發包完成，如果要中、長期的規劃，我的看法跟陳議員很接近，這塊地夠大，我們不要看到地就想開發，蓮池潭之所以優美，一定是寬寬鬆鬆的，大家來不是看房子，是看不錯的都市環境，因為這塊地夠大，所以我個人也支持。上次議會也關心過，一部分的土地我們拿來做產業發展，包括可以做觀光旅館，除了蓮潭以外，還有機會讓外客見識到高雄最美的蓮

池潭，這些都放在都建裡面，都已經在做了，短期內我的看法是，這塊土地上面，過去學校很漂亮也有很多樹，我建議其實可以多辦一些活動，包括萬年季的時候，應該多利用這個場地來辦地區性的活動，包括節慶活動。我覺得就盡量利用它，可能是現在大家比較不熟悉還有這一塊，將來就是公園兼多目標，就是我剛才講的產業發展使用，都市計畫就朝這個方向來做，已經做到一半了。平常的使用，我建議多辦一些企劃活動，地區要來使用，其實也可以。

陳議員麗珍：

長期我們以蓮池潭的觀光發展為主要，我們可以去開闢一些旅遊中心簡介，或可以跟商業連結。目前是不是也要好好規劃，目前規劃這樣很不理想，再前一張，我們看到裡面的草皮，圍這樣就是不讓人家進去，圍那個綠地要做何用。像看到的這一塊，它這樣大概有一尺高的矮牆，它這樣隔起來，車道也太窄，要進去使用也無法使用，這是完全不夠用心的規劃。這麼好的資源、土地在那邊，但是我們的規劃卻是這樣，我看一天也沒有一個人會進去。剛才局長說可以在那裡辦活動，但是現在種的樹很低，一個人站起來就可以摸到樹葉，沒辦法使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地方，我也承認當初因為教育局拆除房舍之後，就地整理的時候，經費不高。所以可能是基於路緣的安全做的警示帶，坦白講這不夠精簡。

陳議員麗珍：

那裡面是什麼樹，很矮，就是沒辦法辦活動的，因為它的樹是很矮的，也沒辦法靠近去乘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次整理，它並沒有增加或減少任何樹，可是學校裡面有很多大樹，就是我們面對它靠近右手邊的，這個在整理時有做步道。

陳議員麗珍：

那整片都是這種樹，局長，我希望近期內看到你們重新規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來協調教育局。

陳議員麗珍：

規劃就要規劃出可以使用，有遊客來，或每年在辦萬年季的時候，是要用做停車場，或是讓人進去活動。要規劃出一個實質可以使用的，以後長期也有長期的規劃，可不可以做到？這塊地在此是非常可惜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來協調教育局，看有沒有房舍整修，再把它做改善。我也接受陳議員建議，現在看起來好像比較排外，不是很親切的感覺，這可以做改善，我來協調好了。

陳議員麗珍：

現在高雄市的發展很快，我們左營區新庄地區這一帶，整個都是飽滿了，大概空地也很少，都是蓋房子、大樓都飽滿了。這幾年我們有看到農 16 的發展，還有美術館那邊，都是一年一年的一直在發展，土地也價值愈來愈高。當然這個是市政府的建設帶動，然後讓整個地價可以上揚，讓人民都喜歡往那邊去居住。我們想一想，如果大家都一直擠在那邊，是不是空地、土地很有限，要居住的人又這麼多，他們也是想住到比較好的環境，尤其是新的重劃、規劃區。這邊我要跟都發局長建議，在楠梓區監理處對面有一個都會公園，都會公園後面有一塊，就是農業區，是和平段一小段農業區的開發。剛好在德惠路、德惠橋，德惠路是往橋頭，有一個橋頭新市鎮。在這一帶，現在捷運已經經過那邊了，這些土地是很寬闊的，一直連接橋頭新市鎮，還有翠屏國中、翠屏國小這一帶。如果這一帶能夠好好去規劃、重劃，都市計畫好好重新規劃，那邊也可以創造出第二個美術館、農 16，或是像新庄地區那樣一個繁榮的地方。因為地政局謝局長，還是市府團隊，對土地的開發效率很好，也非常專業。有這麼好的土地與資源，我們是不是也能延伸，我覺得那裡是一個非常棒的地點。聽說市政府針對那邊的規劃，未來有沒有一個長期的規劃，都發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上面放出來的，就是紅色框的那個範圍，現在應該是農業區。可能我要花一點時間去查一下，為什麼當初旁邊都辦了，就那一塊留下來。是不是因為地勢比較低，不適合做為開發區等的因素，我先了解，如果沒有這個因素排除，我也認同陳議員，因為看起來就剩那一塊而已。

陳議員麗珍：

那一塊是一個農業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有幾個方法，一個就是農業區裡面，應該那大部分都是私有地，我猜應該都是私有地。這個私有地民衆可以自己發起，他透過現有的法規，就是農業區的變更審議，它可以自己提出來，我們可以協助他，不然就納入

我們這邊的通盤檢討。不過現在農業區變更方向，還是要回頭徵詢地主意願，這我們都來做。所以我先了解一下，早期都市計畫為什麼獨留這一塊的原因是什麼。

陳議員麗珍：

局長，除了這一塊農業區之外，往北到橋頭，往東的清豐里那一塊 1-1 路橋，整個區域範圍都可以去做一個規劃，規劃起來也都很好。你看旁邊是都會公園這麼一大片，捷運也有經過那裡，一直到橋頭，那邊又是一個新興的社區，可以好好去規劃一下。把農 16、美術館開發的模式，一樣在那邊做一個開發，你的看法如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會公園再往北，就是現在新市鎮的第一期，旁邊就是前陣子市政府也很想努力去突破一條道路的那一區，這也是楠梓。讓高雄大學可以連到橋頭新市鎮這一區，不過有些小土地我們還在克服中。這兩區最近發展都非常好，透天賣得也真的很好，坦白講它已經有市場的需求。北邊的部分，從圖上看，它是屬於橋頭新市鎮範圍，目前它的土地銷售狀況，坦白講，也聽說不錯，是中央主導的。但是可能建商還沒有真正進場去蓋房子，所以看起來都市計畫是完整的。這中間如果有一些接縫，補不漂亮的，我們再來檢討。如果是屬於新市鎮範圍，我們就要協調中央，如果是屬於市府這邊的，我們就來做檢討。

陳議員麗珍：

好，那邊可以好好用心規劃一下，也可以把它創造出像美術館、農 16 一樣的繁榮，跟美麗的環境。

主席（韓議員賜村）：

陳議員，我來延長一下開會時間，還有兩位議員沒質詢，我們等兩位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好，請繼續質詢。

陳議員麗珍：

請教養工處處長，現在半屏山是歸為壽山的自然國家公園。未來的維護，因為現在很多民衆都在那邊爬山，半屏山可說是整個高雄市左楠區，唯一一個可以休閒的好地方，唯一的山。現在那裡周邊的環境、交通都發展得很快，所以去爬山的，不管是早晨 5 點、中午 2 點、4 點到晚上 6 點，人都很多，上上下下都很多人，本席也常常到半屏山爬山。現在有一個問題，因為那裡的一些修繕，還有未來的管理，如果是已經歸為壽山的自然國家公園，那目前最基礎、基本的，人民要走的人行步道或木棧道，或是下雨過後的雜草，是不是要由養工處好好的來修護一番。因為我反映

過好幾次，當然養工處也都很盡責，有馬上去看、去做維護。但是本席要的維護不是拿些釘子，或是補修木棧道的材料去做維護。應該要整個，如果是十幾年下來都完全沒有更換，要好好的翻新整修。基本的只要是每天在使用的地方，是不是由養工處正式的編入預算，今年編不進去的先做一部分，明年再繼續做，因為那裡做起來經費不少。我們看到的這些相片是從翠華路的路口，一直上去繞到後山，一直到半屏山的山頂，這些都是碎石的人行步道，這個碎石步道有一些長輩在走的時候很危險——會滑，因為石頭小顆會滑，所以很多長輩都在那裡滑倒，這個滑倒很嚴重，滑倒後差不多一年半載就無法出來爬山，因為他傷到的骨頭都是裂掉很嚴重，我們明知道這樣一個危險的路段，我們是不是好好的把它整修？還有入口的木棧道，有很多的木板都壞掉，是不是最起碼把這兩個工程做好？處長，請你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半屏山這一條爬山是一個好地方，我也去爬了好幾次，這個部分已經納歸為國家公園的一部分，我們也跟他們國家公園這邊有協商過，當然目前他們的預算上可能有比較少一些，我們也同意在今年度會協助他，當然協助不是全面的，是部分而已。陳議員在講的這個，說實在的也很危險，這個我們同意一起來幫他們處理。

陳議員麗珍：

還有木棧道，木棧道這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木棧道也是一樣。

陳議員麗珍：

最好該換的要換，不要再用釘子去釘，因為怎麼釘也釘不牢固。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木棧道的部分，其實在平台的部分，我們也是更換了一部分，並不是說拿釘子釘一釘，隨便弄一弄，不是這樣子。在那個平台的部分，說實在的，我們已經換了大部分，如果說有再壞的部分，我們也不會用補修的方式，至少木棧道的部分，我們會來把它更換。

陳議員麗珍：

好，還有很多民衆在反映我們的路平專案，路平專案現在是我們民衆最重視的，因為我們南部騎機車的人還是很多，但是如果說有 230 件的報

案、通報，有 1999、還有市政府自己稽查發覺的、還是里長通報的，有 230 件的話，大概還有 24 件做起來是還沒有達到一個標準的，這是我們的一個調查，那就是 9.5%沒有完成的也就是有民衆在抱怨的比率，因為我們都知道本席也曾經協調過騎機車因路不平跌倒然後申請國家賠償，但是都拖很久，那也是造成損失又害了民衆，所以我希望我們處長對於路平專案還是要用心的去做維護，這個是很多民衆在提議的。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路平專案的部分，包括我們路面的坑洞，也包括我們剛剛所看到的人孔蓋的問題。在路面坑洞的部分，這個我們一查報完，在 4 個小時以內我們可以把它鋪平。另外人孔蓋下地的部分，我們會協調各管線單位，如果在很差的部分至少先要把旁邊弄平，最後我們也會請他把它下地，整個路才會齊平。

陳議員麗珍：

最好是下地，上面最好只有柏油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我們會朝那個目標來做。

陳議員麗珍：

再來要請教建管處處長，有關一些法規，當然法規我們每一年都有在修，包括容積率、建蔽率，但是有一個個案是比較特別，我們是不是也要請我們的處長要特別的來關心一下，或者是說未來有關這樣的案例在高雄市一定會很多，這是在仁武區的大智路跟仁雄路口的一塊土地大概有 160 幾平方公尺，50 坪左右，這是特定區，只要是臨路都是要退縮 4 米，他這塊地剛好是大智路也要退縮 4 米，仁雄路也要退縮 4 米，我們現在看上去的這個照片後面還有一個 6 米道路，但是這個 6 米道路還要經過認定，到底是走了幾年，如果是由我們單位來認定，假如認定是道路的話，還要退 4 米，這塊地 50 坪左右退完只剩下 5 坪，這是民衆來陳情的一個個案，我想一想這個也是要維護我們民衆的公平權益，我們要好好的做一個檢討，這個案件已經有陳情到我們的單位來做一個審議，我希望處長針對這樣的一個公平性，這是值得好好的討論，一塊地如果 50 坪 3 面退縮後剩 5 坪，這個是完全損失了，那樣子我們是不是能夠以計畫道路為主或是怎麼樣的來把我們的法規做一個修改？你答覆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退縮的部分，第一部分可能也會涉及都市計畫的規定；第二部分也涉及到既成道路的認定，這個部分是不是容我們在會後我們邀集都市發展單位一起來就這塊土地的建築可行性來做一些評估。〔…。〕

主席（陳議員麗珍）：

現在請我們工務部門的召集人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單位主管，辛苦了，很晚了。我想很難得局處首長這麼多人，單位主管都在，可以共同來探討議題，可以說是很難得，大家都在。將幾個問題特別是林園和大寮地區的，藉這個機會來做一個反映，我們知道工務部門特別針對公園和道路的開闢，都是因為經費的問題無法處理，譬如說公園的開闢，當然沒有經費。在養護跟植栽的部分，林園和大寮現有的公園請我們養工處能積極推動一下，在養護跟植栽方面積極推動一下，沒關係，處長，等一下再一起答覆就好，包括道路的拓寬，我們知道經費的問題也沒有辦法，不過以現有的路況應該可以來加強一下，譬如說，交通局不在，號誌燈的問題，路面不平的問題，路況不好的問題，這在昨天的保安部門，我也跟警察局做探討，他們來現場針對交通事故 A1 的事件，在那裡做一個他們職務的紀錄後，之後路況的改善，他們就放著不管，致使易肇事路段永遠都在發生，所以我昨天也有跟保安部門提議，未來 A1 的事件發生後必須要將相關取締酒駕也好，或是 A1 事件的這些警員把當地的現況包括道路、交通號誌、路面不平、安全島的貓眼不夠亮的或是久了或是沒裝的等等，將這些問題蒐集起來給我們的養工處或是交通局來做研究，避免下一次又在同一地點發生事故。

98 年到 100 年林園和大寮死亡事件 89 人，平均一年 29.7 人，一個月 2.45 人，你看看林園、大寮三年內咁，所以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當然所有的責任不是只歸咎給那個酒駕跟超速，這有很多原因，包括號誌燈不明顯、秒數太短，照明燈不夠，照明的設備不夠亮，因為有時候晚上發生的，那個路況白天不會發生，特別在晚上會發生，就是那個路況照明不夠，我們的沿海路——台 17 線從高雄的機場開始走到南星計畫，南星計畫出口到林園的雙園大橋長 5 公里，超寬的十字路口，以前開闢時我們就要求裝六盞燈，像高雄市的獅子公園，就是南星計畫出來那裡，二支，那塊 600 公尺拓寬的道路，我們也是退回去，那裡太空曠了，馬路寬度不是 60 米就是 80 米，所以林園 40 米路的十字路口沒有裝六盞燈，希望年底這條道路可以接管，包括植栽和路面養護，現在號誌燈是交通局在管，但是路面的養護和植栽我們都沒有計畫，其實公路局第三區處已經在那裡等

我們了，請養工處長要積極一點，包括台 25 線，這條叫鳳林路，這是排前三名的易肇事路段，連續三年，98 年至 100 年，車禍死亡事件排第一名，鳳林一路、鳳林二路、鳳林三路到大寮的四路，這個都是很危險的路段，路權是屬於公路局，他們在路面改善和號誌燈等等都沒盡到責任，他們知道這是高雄市的道路，他們都不用心。

處長，合併已經一年四個月，林園通往外鄉鎮的二條主要道路，一條是台 17 線，沿海路到機場；一條是台 25 線，鳳林路往大寮、鳳山。還有一條台 21 線，在堤岸邊，這一條都是工業區的大貨車在行駛，這一條可以暫緩。但是你要先把鳳林路和沿海路這二條先接管，我已經提很多次了，權責統一，市民如果發現路面不平等狀況，他可以打 1999，你們就會馬上回應。但是現在不是，電話打過去，得到的回答是，這不是市府的。市民怎麼會知道高雄市的道路有那麼多權責單位，合併一年多，現在不做不行了，再次建請養工處盡快和對方接洽，然後趕快接管。

另外是道路徵收，林園有二條，文昌街和東林西路，公告現值加三成半、加四成，這個制度已經改變了，將來是用市價，早上局長報告過了。市價要怎樣比原來的公告現值加三成半更高，所有權人很期待，今年度開始，工務部門還沒有針對哪一條道路用市價徵收來做土地查估，都沒有吧？現在已經到 4 月了，預算也編列了，你們連查估都沒有，等你查估之後，九、十月，預算再拖下去又要等明年了，你們都要這樣，雖然 101 年度的預算已經編列，但是你卻用不到，你要發的都是明年度，你今年編徵收土地，包括地上物查估，按照這種進度，十、十一月你們都沒辦法發放土地徵收款。工務部門新工處處長要加強，我說你們二次的制度要改變，二次的說明會要相隔一個月，然後才是協議價購或強制徵收，接著才是公告，公告之後才去查估。像這條東林西路，林園最重要、最複雜的，全長將近 5 公里，要拓寬這一段都沒有空地，全部都是店面和住宅區，都是四、五樓以上，如果你不設定農曆年之後拆屋動工，102 年農曆年前完工，你不依照農曆年來當作開工日期和完工日期就很難進行，整條路擠得滿滿的，沒有一塊是空地，我相信工務部門局處首長都了解，對於拓寬的部分要特別在意。

另外是電纜地下化，架空的電線移到地下，過去鄉公所時代都要求台電，台電都這樣答覆，如果是鄉公所要求地下化，鄉公所出 50%，台電出 50%。如果是編定地下化道路的區域，台電就負擔 100%。請教工務部門局處首長，這是誰編定的？他們根據什麼條件、怎麼來判斷這條路是不是要地下化？上午很多議員質詢，整個大高雄市都還沒有地下化，我們鄉下

要求每條道路都地下化，特別是產業道路，這是不可能的。但是未來我們開闢道路，包括市區的道路，這個更加有條件來做電纜地下化，電箱沒有問題嘛！針對這個問題，請局處長可以進一步和台電探討，地下化要看條件，郊區道路沒有那個價值也沒有必要，但是市區的道路，雖然道路沒有拓寬，8 米路很狹窄，永遠沒辦法拓寬，因為電桿架在那裡，讓道路更狹窄，影響生活品質。過去本席擔任鄉長時也改善過好幾條道路，這個一定要做，不能等台電編定地下化才來做，如果沒有人提出這個需求，原高雄縣的這些鄉鎮永遠都是架空的電線。像台 17 線，這個部分不知道工務局哪一個單位要負責？到現在三年多了，電纜地下化還剩下 15%，你要怎麼講？去年 11 月說 12 月，12 月就不能推了，今年已經 4 月了，他還是不做。講到公路系統就很無奈，陳副座就很清楚，我從以前擔任鄉長講到現在，他不做就是不做，所以我剛才說這是權責不統一，這個應該要重視，我們已經講過這麼多次了，都沒有來做規劃。

另外，中油三輕更新也好，六輕建立也好，建照的發放，建管處長要特別注意，請建管處要嚴格要求，工務部門要注意，它的容積率不夠，建蔽率都超過，這樣子怎麼發執照？超高又超寬，本來和住戶距離 100 公尺，現在逼近到一牆之隔，沒有隔音牆也沒有防爆牆，怎麼可以發執照？裡面的建蔽率都超過了，30%、70%，市政府建管處如果敢發執照，改天我們再一起到現場去會勘。那個是違章，拆除大隊不要等他蓋好才去拆，隊長，這個你應該很清楚，最近下鄉去看看，應該違章的不要等他蓋好再來申請，還讓它就地合法，這樣更不應該，哪有你違法超過建蔽率，還叫五福里 5 鄰的住戶依照規定申請遷村，反過來做，政府違法興建那些設備，原來那 5 鄰的住戶如果要遷村要依照程序，包括把地目解編，或更改地目為工業用地，他們才要徵收，工業用地被他徵收，他就可以再增加製程了，他才不會蓋行政大樓或石化博物館，那裡一共 14 公頃，包括住宅區 8 公頃、公園綠地 7 公頃，那 5 鄰將近 14 至 15 公頃。所以這個問題很明顯，中油六輕的設立已經明顯違反建築法規了，確實是一個違章，請隊長有空去看看，發現違章就要馬上勒令停工，叫他拆除，不要等他蓋好了又來向建管處申請執照，這樣是不合程序的，包括林園、大寮這裡是工業區的所在地，公園、綠地的開闢是很需要的。本席也一再體會到，市府的經費有限。我要說的是，一公頃以上的有 10 座，林園現在開闢了兩座，一座是三年前開闢的，另一座是鄉公所的時代，向中油爭取的。因為一年沒發包出去，剛才局長也報告了，由養工處來接管，在今年的 3 月，已順利發包了。未來有些設備的不足，包括演藝廳裡面，椅子原本有 400 張，現

在只剩 200 張。我們把預算這裡刪一點那裡刪一點，好不容易才把這工程發包出去，希望趙處長對於後續的設備問題，要多加注意。不要說今年 12 月落成時，裡面設備沒半樣，沒冷氣、沒燈光，甚至椅子也沒有，那這個算什麼完工呢？我們要未雨綢繆，過去因為發包工程的項目太多了，所以把它減量、減少，因此順利發包了。對於不足的設備，我想現在就該討論出來了，在開工時趕快挹注些經費，當這裡工期到時，可以全部一併完工，讓鄉親們可以進來使用林園第一座活動中心。說起來，這是林園人所期待的，也是林園人的驕傲，他們會覺得，我們居住在工業區的地帶，長期以來犧牲了身體的健康，犧牲了土地的價值，得到了一座 1.3 公頃的演藝廳或是表演的場所，其中還有個活動中心和羽球館、桌球館，鄉親們真的很期待呢！因此，關於公園不足的地方，有許多編定為公園地目的地方，這裡是不是再研討一下，是否可以用承租的方式呢？這方式過去不會這樣做，但是你要體會，我們林園是工業區的所在地，這些地目經過五年的通盤檢討，一次是五年，三次就十五年了。上次，市長在場我也向他報告過，高中預定地有 5 公頃，這要解編了嘛！有機會要下鄉來，對林園的地目作通盤的檢討。特別是公園，它的比例要高點嘛！雖說比例要高，我們也知道，有好幾座公園規劃在那裡，特別是接近工業區的所在地，那些差不多很近的距離，那些應該趕快來開發，但是沒有經費啊！我一再強調，經費有限，沒關係啊！只要將地目設定為三十年的公園預定地，應該先和地主接觸予以徵收，這種可能性…。因為這徵收是後面的終極目標，但是這兩、三年內，是不是想辦法先用租的？有這個必要啊！承租的費用很低啊！他們現在種農作物，一年的收入也不高呢，有些還閒置在那裡，因為我在等啊！等我這代之後再等到下一代，一個公園預定地，永遠就空在那裡，雜草生了一大堆。這問題希望新工處、養工處可以研討一下，對於林園、大寮編定為公園預定地的地目，那幾百坪的先不說了，如果有一座有一公頃，甚至一公頃以上的，我們可以和地主協商，這樣可以造福林園、大寮這些長期受到空氣污染的鄉親，我們先來承租，等過了一段時間，我們的預算編列充足了，我們再逐年來徵收，我想這些地主一定會願意的。如果能這樣做，林園、大寮的鄉親心中才會覺得，我們可以跟別人比較。我們現在只要求四菜一湯而已，我們不像其他地方，已經開始要求色、香、味了，他們不但要求味蕾，甚至要求五、六星級的飯店呢！現在，有個路邊攤讓我們吃飽肚子，我們就很高興了。

這種比喻，我相信局處長可以體會，我長期在林園、大寮，這種的空氣、房地產的沒價值，人口是不會增加的，永遠都是這些人啊！你看，兩

條聯外道路都放著不管，雖然高雄市已合併一年多了，這兩條路公路局也是不理會，我打電話過去，他們只是聽聽就算了。一個路口的轉彎處，那個人行步道和路面差了一大截，到現在已經三年了，還是不來修改！那裡是從五福路過來，剛好在中油大門口那邊。我想那已會勘過很多次了，這也非常的無奈啊！有人說，這是立委的權責，立委會去管這條路嗎？你們也知道，我是當地的議員，建議由我提出來，我向你們要求，你們如果客氣些會說，這不是我的職責啊！我要如何幫你推動呢？你們要去跟公路局的單位說，除非局長或處長自己打電話，你叫一個單位主管打，他們也不太在意呢！

所以，關於林園道路安全性的問題，公園綠地開闢的問題，這些都有很多的無奈。林園的沿海路台 17 線和鳳鼻頭、南星的交界處，那裡有座鋼管做的門型架一邊有一邊沒有。怎麼會做一邊另一邊沒有呢？那是 40 米的車道，一邊有一邊沒有。如果市民要從高雄小港切到林園，往往會切到慢車道去。因為他們明明站在這，大家都以這裡為中心，那是要做指示牌的。你看公路局做了一邊，另一邊沒有做。而號誌燈在幾百公尺之外那麼遙遠，包括從南星計畫那出來，那裡的路面正在拓寬，路面不平，希望養工處要特別注意一下。

我想這裡有很多議題，今天有這機會，和單位主管及局處長共同來分享，我想你們都有紀錄，我知道可以解決的，否則我說現在時間很晚了，我們私下來探討。但是我一再表示，難得大家都在場，透過今天的質詢，讓你們都了解，林園這個地方，需要這些支援。我拜託相關單位，在今後找時間全力…，我也會全力配合的，把這些問題一起解決。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韓議員。繼續請張議員文瑞發言。

張議員文瑞：

主席、工務部門各單位主管、議會同仁，大家好！大家辛苦了！我就簡單說一下。我想跟工務局長談關於崇德橋和高 139 及台 28 的問題，那裡原本都是淹水的，那是高速公路也是我很關心的地方，原本水利局說道路施工時要把那裡一起墊高。我也透過邱議瑩立委來爭取經費，現在聽說公路局撥了 4,000 多萬的經費，過去高雄縣政府好像保留了 3,000 多萬，想要把路先做起來。我想工務局和水利局這邊，是不是能聯繫一下，趕快把這工作做好。他的意思是說，如果做好了，水利署那邊好像要撥多少要來做區域排水的問題，希望工務局可以和水利局聯繫，這個不用回答。另外還有一點，我一直在爭取，就是甲仙的 128 道路，那 128 道路起點大約是

在 1 到 4 公里的地方，都拓寬成 10 米的道路，那裡也都做好了。但是中間大約有二、三公里左右的地方沒有做，我已經說了好多次了，但那裡還是沒做，我希望明年，一定要編經費來完成它。尤其是擋土牆，這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那屬於外環道路，當年的 88 水災和 919 水災，造成甲仙大橋斷掉了，道路不通，都是從這條來通行的，我特地向局長和新工處處長提醒一下。尤其是田寮到燕巢的這條路，斗姥廟那條路是幾號我不太清楚，處長那條從斗姥廟通到七星這條是幾號呢？沒關係，我告訴你，那條路當時楊縣長從燕巢開始做，但是從燕巢到田寮這段還沒做好，我想一條路要做就整個都做，比如說 100 公里你只做了 95 公里，等於沒做嘛！剩下一點點，真的要完成它，我在此特別提醒一下。

接著我要向養工處報告一個工作，就是在路竹通往岡山這條替代道路，大概是高 7 吧！那條已拓寬成十米多的道路了，但是那兩邊有好幾十家的工廠，公司也很多，當初是設計兩邊都有路燈，我不知道過去是縣政府或公路局做的，它兩邊都有設路燈，但是現在一邊有，另一邊卻沒有，另一邊沒有的原因，就是因為有做個大水溝，以前都有做一個路燈架，所以最近那裡的住戶，包括工廠都不時的向本席陳情。我昨天有去看，希望那裡的路燈，養工處要注意一下。之前我有跟你們說過一次，但是你們去看一次之後，沒有會同也沒跟我說，也沒有會同陳情人，是你們自己偷偷去看的，又找附近的人詢問，有關這一點，麻煩處長注意一下。

另外一點，我要問工務局，日前我去參加經發局在岡山本洲工業區拓寬工程的公聽會，本席去看時，它已經是開第二次的公聽會了，而我都有參加。本席在場聽了之後，當然有人說反對，而反對的原因，不外乎是徵收地價的問題，說以前縣政府時代，有把那裡的土地公告地價降低後，才要來徵收，但是我們現在聽說，中央從今年度開始，以後徵收土地都要依照市價。對於要以市價做標準來議價的問題，本席不知道是從 1 月 1 日開始算，還是自年底起算，也有人說從 7 月開始，我實在不知道確切的時間，有很多百姓也不了解。尤其坦白講，這個問題對高雄縣而言，是比較不公平的，因為高雄市的地價都調得很高，高雄縣在過去都偏低，況且那些地以前都是祖先留下來的財產，現在要予以徵收，他們當然是會計較的，就是這些個人利益的問題。那天本席聽了之後，其實只有一部分人反對，因為有人說，反對的請舉手，差不多有一半的人舉手，另有約一半的人沒有舉手；後來又問，同意的人請舉手，其中有 1 人帶頭說，我舉雙手，後來又有 3 人舉手，所以共有 4 個人舉手贊成。因此也表示，有很多人同意要讓我們做那個拓寬工程。但最主要的是，土地徵收的價格問題，所以這一

點，大家應該都知道，高雄縣事實上是偏低的。本席簡單的問楊局長，那個規定什麼時候會開始實施？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土地用市價徵收是今年就要開始。

張議員文瑞：

今年就要開始嗎？1月1日嗎？好。我也知道大家都很累，又很餓，你們可說是每一位都比我們議員還專業，議員是站在監督和建議上，不好意思，大家都這麼認真，辛苦了，我質詢到此，感謝大家。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張議員文瑞。上午議程到此為止，下午3點繼續開會。

主席（陳議員麗珍）：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芳如發言。

林議員芳如：

主席、各位局長、各位市府的同仁，大家午安。今天我要討論的是我上次有提過的那個案子，就是我們的澄清湖特定區，在本館路和大埤路這兩旁的綠地，因為它那個徵收的問題。它是從民國49年，一直到現在，大家也知道那邊的車流量很大，然後也勢必有需要來讓它把綠地給徵收回來。現在目前不知道進入到什麼狀況，這是問題一。問題二，就是我們那個大樹舊鐵橋，我們那天和盧局長，我們在舊鐵橋志工小站，我們那時候有討論過，是不是那個舊鐵橋上面，我們要做那個腳踏車步道，或者是人行步道，我不知道這兩個計畫，現在是怎樣的情形，我們可不可以請盧局長跟我們解釋一下。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的澄清路這個四米綠帶，因為林議員一直關心，我們也很務實。我這段時間，透過你的質詢後我就把當地的所有地籍全部查出來，58年的老計畫，查的結果，其實有些狀況。就是說這個四米綠帶是某甲的人，那後面住的是某乙的人。如果將來把它變更，將來就會造成都是畸零地，那問題就更沒法解。

林議員芳如：

它那個現在是很多的畸零地沒有錯，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過裡面，因為還有一部分公地，公地就比較好處理。私有地剛才我講的，分屬兩個地主，我現在已經送到我們的市都委會在作詳細討論中。

林議員芳如：

那個有辦法說，如果是兩個地主的話，有沒有辦法突破，在法令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可能沒有辦法。因為它是分屬兩個不同的地主，各有各的土地，其中一塊是畸零，沒辦法開發，所以他們兩個要合作。因為狀況很多，所以也滿棘手的。不過我有請我們都委會委員幫忙想想有什麼辦法。

林議員芳如：

因為這個問題是存在，真的是滿久了，我想這個問題也不是一夕之間就可以完成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另外你剛剛也提到那個舊鐵橋，大樹很重要的自然鐵橋資產。我們有正式委託一家公司，舊鐵橋現在是台鐵的，是古蹟。台鐵我們跟他說，你可不可以就無償借我們，他不同意。不同意，很麻煩，我想我們稍微退一小步，就是我們先做好一個完整的規劃，不違反文資法的規劃，希望用這個計畫去說服鐵路局，那就也不要全段，譬如說我們只借上半部的鐵橋後面。

林議員芳如：

我們就是那三個段，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目前計畫也做得差不多了，我們還要再跟鐵路局磋商一次，看他能不能接受，重點是希望無償，怎麼去整理，政府來花錢。

林議員芳如：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至於他租金就盡量不要收，那麼這個就有機會開放，增加一個很好的景點。

林議員芳如：

對啊。因為他如果可以在上面行走或是騎腳踏車的話，我覺得都是一個不錯的點。那屏東的舊鐵橋，他打算要做焚化爐，所以它可能也有一些問題，所以我們市政府這邊也要提出異議。如果他們那邊做焚化爐的話，對我們這邊，它一定是那些煙、灰，一定都會跑來我們這邊。而且這是古

蹟，所以我覺得我們市政府這邊，應該也要提出一些否決他們的答案，給他們吧！就是關於他們要在屏東那邊的舊鐵橋要做焚化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在新聞上有看到，好像那個地區的居民也有一些不同意見。我們當然沒有辦法去管到別的縣政府，不過看來那個案子，還沒有確定，我會密切注意。

林議員芳如：

這樣子沒有關係，我們都還是密切來注意它，不然這個真的是很危險。對啊！因為它那個空燒，也是一個污染，也是污染高屏溪，我覺得在這件事上面也是要嚴陣以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了解。

林議員芳如：

再來，我們那個土地徵收，我們土地徵收是用土徵法，土徵法為什麼有這個法的存在，就是我們要有符合公平正義的市價，然後保障民衆權益的市價。好，那再來，市價要怎麼來，市價如果我們的需要機關，就是我們的政府機關要跟民衆徵收，如何決定土地的市價。那市價現在裡面大部分有分成三種：一種叫做政府的公開資訊；第二種是不動產估價師的資訊；第三種就是委外由不動產顧問公司來做估價。我在想應該是沒有錯，地政局長，應該是這三種，對不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提到是有估價師、仲介、還有我們提供的公開資訊，這三種。

林議員芳如：

可是我是覺得說，如果是依照我們的資訊來講，我覺得對我們的公務人員可能比較麻煩了一點，對不對？因為我們怎麼去決定它的市價。據我所知，現在要徵收的土地，大部分都在高雄縣，高雄縣的地價就是比高雄市差很多。譬如說，我自己的服務處，就是這樣子，它的門口，我那個在路邊，我的市價是十幾萬，可是我的公告現值才 3,000 元。所以我覺得這個就很不公平了。好，那市價怎麼決定，我們現在如果以我們市政府的這邊，它就是用公告現值，公告現值就是 3,000 元，乘以 4 就是 1 萬 2,000 元，1 萬 2,000 元跟十幾萬差很多。所以市長已經有公開的宣示，說我們高雄市政府要用市價，來徵收百姓的土地。我覺得說，是不是在這方面，是不是我們應該要好好的研議一下，是不是對於我們高雄縣，它雖然是農地，可是它未來，爲了我們都市的發展，我們的百姓已經要將他們的土地

交給國家來使用，我們也非常的樂意。可是問題是那個價格，價格差會很讓人失望。如何讓百姓和政府這邊來溝通，也不是百姓跟我們政府要做的事情，對不對？我覺得這樣子是比較不妥，因為我們去跟他談價錢的時候，這個位階的關係，好像有一些怪怪的，所以他們現在以我們現在的徵收，是不是以那個公告現值為主，局長，公告現值，不是市價。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現在的做法是這樣，因為市價徵收是法律公布，但是它在那個平均地權條例第 63 條規定是施行的時間，由行政院來指定，換句話說，市價徵收，這個政策是確定的。但是真正要實施的日期，行政院必須要等到它的一些相關的一些子法，配套都要完備了以後，然後他才會訂個時間。不過剛剛議員有提到，就是我們現在目前的做法是這樣，就是在辦徵收之前，會有一個協議價購的動作。協議價購的動作，現在內政部在 2 月 2 日有來一個公文，就是希望由政府提供公開資訊一種，另外就是由仲介提供的交易資訊一種；另外就是由估價師來估定的價錢這三種。初期我們現在目前的做法，就是因為高雄市現在一直都講說，一方面也要跟議員這邊解釋一下，我們政府機關在做的估價它是一種大量估價，是整個街道的一個平均價格。

林議員芳如：

是一整個區塊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跟估價師他估的是個別評定，那是不一樣，所以我們以往報內政部是講說，我們的公告現值現在差不多接近，比如說高雄縣也好、高雄市也好，都跟內政部報告我們已經接近市價的 8 成，比如說 8 成 3、8 成 5，如果是這樣的話，反推回來，如果真正照市價，跟用公告現值加 3 成 5 的話，有時候那市價比公告現值...，我們現在在調查，若比較偏遠地區，有的。

林議員芳如：

我們現在偏遠地區就差很多，因為庄頭裡跟庄外。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有的公告現值才差不多加 1 成而已，我們這種做法是覺得，我們現在的做法是這樣，我們可能會提出一個不是很確定的價格，從加 1 成到 3 成半。

林議員芳如：

協議價購。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會拿一些區間，我剛剛提到我們是大量估價，我們會給一個區間的價格，比如說一坪 5 萬元到 6 萬 1,000 元這麼一個價格，給新工處那邊跟民衆來協議。

林議員芳如：

現在以我了解的，就是我們的財政局這邊在決定高雄市市價的時候，他是真的以市價，可是因為在我們高雄縣，你也知道，大部分都是林地、農地啦！大部分都是這種地，那為什麼都是這種地？就一直也沒更改？就因為稅金比較便宜！所以一直也沒有更改，也沒有調整，所以當然如果你以公告現值再去乘以它的分倍的話，這很不合理，長期以來這個問題都是存在，這是中央的問題，跟我們地方上面它是分成兩部分的，所以我現在就是怕說，百姓我現在要被徵收了，可是我心裡不服，我不服的話最後要訴願，我又要把這筆錢提存在那裡，然後市長說要市價要幫我們徵收嗎？那為什麼差市價這麼多呢？因為你現在也看到，最近高雄市的地被炒的只能說轟轟烈烈，我在想我們在座的都買不起，因為現在的地真的是太貴了，所以你未來可看到的，就是我們的地一定會愈來愈增加，所以我是希望徵收的部分，盡量符合百姓，如果說我們的政府機關自己來認定，可能對承辦的單位、承辦的人員也有些許的不妥，那是不是因為你剛剛有說的，因為它是整筆！整筆為什麼不讓估價師來做？估價師算是高考合格的，他既然有那個證照，很多的責任他也必須要幫我們承擔！所以我覺得在這個方面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考慮，如果是整筆的議價，它也算是整筆的一個案子，是不是可以考慮委託不動產估價師來做，我覺得這個相當的可行。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是整個徵收的程序它是市價徵收，因為剛剛提過很多的配套，比如說：什麼叫市價，內政部現在正在訂，市價查估的調查辦法，現在辦法都還沒有訂出來。

林議員芳如：

我想這個很難。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所以我們現在初期的做法，就是我們先給一個公開資訊的價格，先給需地機關跟民衆協議，如果協議成立，當然就按那個協議價格來辦，如果協議不成進入改辦徵收的時候，當事人一定會提出異議，異議的時候就是剛剛議員提到的，到地價評議委員會的話。

林議員芳如：

這個第二階段。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個估價師扮演的角色就很重要，到底市價應該是什麼價格是比較正當的交易價格。

林議員芳如：

就正義公平。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部分我們比如到地評會來以後，那會委託估價師做一個比較超然的評定，到時候可能就按照那個東西來，因為我們現在土地徵收條例，我剛剛提到，全省幾百萬，那個筆數很多，像高雄市就 139 萬！139 萬筆，像這部分，我們如果全部委託估價師來做的話，其實也做不來，所以我們現在這部分在法規裡頭，現在還是由地政機關來辦，但是剛剛議員這個建議是對的，就說他有專業的證照，他有估價的專業素養，我們現在因為估價師公會也有跟我們做一些反映，就是說那些市價查估的辦法，是不是可以在那個辦法裡頭，授權部分業務是不是可以委託這些專業證照估價師來做？這部分我們也有充分的跟中央做一些反映，說以後如果調查這市價查估調查辦法的時候，部分的業務是不是可以委託給估價師去做查估的工作？這部分初步中央現在是有訂這樣一些條文，我想這是一個趨勢，我們也希望這個有專業證照應該很正面去輔導他們，公會方面跟我們互動都還滿不錯的，甚至於以後我們在市價查估的部分，政府機關如果在查一些市價的部分我們也不排除，我們有一些業務也可以透過委外的方式請他們來跟我們做一些客觀的查估。是〔…〕是，所以我剛剛跟林議員報告，就是我們那些市價調查估價規則這部分，我們會堅持，就剛剛議員這個建議還滿不錯的，我們會據理跟中央做一個反映。〔…〕是。〔…〕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芳如議員的發言，繼續請李喬如議員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今天要講的議題，大致上跟我們市政府的公共建設，因為制度上的不周延而影響人民生活上的權益受損，所以我提出來探討，我們市政府相關的部門要怎樣來協助百姓，取得他的公道跟權益的返還。我現在放這個圖面要請教建管處的處長，大概現在是這樣子的，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他有他的管理辦法，但是在鼓山區龍子里、龍水里、明誠里，都是大樓林立，你先請坐，我先把大概沿革說明後再請教處長，你再來說明這法令規定的部分，現在你看到這個圖片，它是某一個大樓地下室的出入口，地下室出入口，我們法令上應該上面有標明的很清楚，210 公分限高，就是法令規

定你一定要做到這個高度，更高應該沒有問題，但是不能低於 210 公分，還有的是做了 225 公分，現在看這個圖片是我大樓的工作團隊，他們有實際去測量，接下來我再放一個讓處長看，你現在看是他在量樓板，地下室進出口進去後地下室的樓板，這個樓板他又有分有樑跟沒有樑，有樑的地方當然距離會比較短，如果樓板當然高度會比較高，所以他如果量這個樑的話，結果 204 公分而已。如果是樓板的話，它就有符合 210 公分。等一下，我要請教處長，到底是要用樑柱做為地下室的高度、還是要用它的樓板做為高度？圖上看到的這個人就是在量這個樑柱，樑柱量到地上才 204 公分而已。現在我再讓處長看一下，圖上這個人正在量灑水的配備，灑水的配備距離地面，量出來也只有 206 公分。到底消防的灑水配備，法律上有沒有規定？它要配合我們地下室的高度 210 公分的最底限，還是有另一套的法令？

本來有一個部分要讓處長看一下，但是我的團隊已經把損害的部分刪掉了。我要告訴處長，這個樓板裡面很多都凹陷了，有沒有看到這裡的痕跡？有看到吧，這都是車輛所摩擦的。現在我想請教處長，我們的建築法規從大樓地下室，它的限制高度有沒有法令的規範？到底是要幾公分到幾公分？等一下請你一併說明。第二點，進去地下室，它的高度測量是要用樓板，還是要用樑柱？第三點是關於消防栓，一般的消防栓在很多大樓裡面都是外露的，現在已經流行外露了，不在裡面包了，它的灑水系統也是外露的。它的高度在測量的時候，跟地下室樓板的高度要不要一致？還是它另外有一套辦法？但是如果有另一套辦法，那你們的法令就會衝突？那衝突之後，未來損害的責任，要算誰的？比如說消防栓不依據你的高度的話，車輛進去絕對會撞到。如果是 110 公分以下，205 公分就對了，204 公分也對。這樣的法令規範，現在有好幾棟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已經來向我陳情。他們的住戶進到地下室時不會撞到，但是到裡面進入他們在量的樓板，就會摩擦撞到。一般的轎車可能就比較沒有問題，可能有貨車廂型的這種車子，現在的廂形車很高，如果大型車可能會有問題。所以就三個部分，請我們建管處處長來說明一下，到底我們的建築法規真正的規定是怎麼樣？請說明一下。

主席（陳議員麗珍）：

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這三個問題依照建築技術規則第 62 條及 144 條的規定，分別針對停車空間跟防空避難室，它有一個淨高規定是 2 米 1，那是針對硬體的部

分。它測量的基準是從地板面一直到樑底下所謂的淨高度。

李議員喬如：

淨高度是從地板面到哪裡？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樑底，淨高度要 2 米 1。另外一個問題就是針對有關消防設備的部分。當初在早期也曾經爲了地下層樓層的淨高發生一些爭議，所以在民國 85 年，我們工務局已經請示過內政部營建署，他們也特地召開了會議。所以確認有關建築法管制的部分，就我們建築技術規則針對樓層的部分，的確是依照技術規則 2 米 1 的限制。但是有關其他的設備，包含像通風設備還有消防設備等，它並沒有在這 2 米 1 的高度限制範圍內。有關消防設備部分是由消防局依照他們的法令，以及依照技術規則的設備去驗收的。因此如果那個部分發生損害的話，住戶看來應該是屬於消費者的糾紛，並沒有違反到法令。

李議員喬如：

處長，你剛講這樣子，那我就覺得我們的政府訂定的法規有一點問題，如果你說消防栓不限，它沒有跟我們建管辦法對樓板的規定一致的話，就像我現在講的，它是架設在我們樑的底下，現在都是外露的，所以很容易被撞倒。如果消防的規定沒有跟建築法規的規定一致的話，這樣的衝突和損害，是政府造成的，那要用國賠的方式還是由建商負責、還是讓住戶自認倒楣？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的確，誠如李議員所講的，目前因爲廂型車和休旅車很多，所以現在的建商大概都知道必須提高。

李議員喬如：

現在可能就會比較進步了，因爲現在市民對於權益的維護，他們的意識和知識都提升了。現在講的這些差不多已經蓋了五年以上，大概是民國 91、92 年開始蓋的才有這種現象。處長，我請教你，現在要怎麼辦？你現在看到的這個部分，它的樑到地板只有 210 公分，但是它如果量到樓板有 210 公分。那麼這樣依據剛剛處長所答覆的，這是違規並且有問題的建築。對不對？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部分有些是會有施工的誤差，我們還要再檢討。

李議員喬如：

處長，現在碰到一個問題。因爲民意代表要反映民意，他的權利有損，

現在管委會都很頭痛，我到底要算誰的帳？大家都是受害人。我們建議把這個案子已經送到消保官那邊，但是消保官不是專業人，他可能需要建管處在這個法令規定的協助下，他才有辦法幫市民的權益做一些比較公平合理的主張。所以當我們面臨這樣的消費糾紛的時候，跟我們建築法規有關係的時候，我們會要求建管處派人列席來協調，當到消保官那邊協調的時候，處長，你們願意派代表出面協助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願意。

李議員喬如：

願意對吧，所以未來我們可能這樣的案件也不少，我們會請建管處協助，好不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剩下的時間，我要向楊明州局長還有工務團隊鼓勵一下。我知道楊局長做事很積極，效率也很好，對整個大高雄工務部門的公共建設非常的積極，也得到市長很大的賞識。當然，新工處、養工處、水利單位、其他的部門、地政局、都發局，你們都有非常優異的表現。但是現在我發現好像有一個聲音，沒有在議事廳表達，好像市長只有聽到另外一種聲音。鼓山區從去年開始到今年，我們的公共建設在議會有送公務預算，議員都審查通過完畢，廣3停車場、李氏宗祠、大公陸橋3件公共設施，一拖拖三年。是因為文化團體跳出來，說這是古蹟不可以拆；廣3也是民間文化團體跳出來，說這是古蹟不可以拆；然後大公陸橋要動工了，民間文化團體又跳出來，說古蹟不能拆！這是把我們議會當傻子嗎？把我們市議員當傻子嗎？預算編出來了，動工動一半了，卻說是古蹟，他們有這麼偉大嗎？有考慮到地方的民意代表嗎？有考慮到這邊的里長嗎？有考慮到長期以來受到大公陸橋影響的鹽埕區居民和鼓山區的居民嗎？大公橋已經談了六年，談要拆除六年了，三年前是我李喬如在議會一直在打這個議題，公聽會也打，地方會勘也打，我請問這些民間的文化團體是跑到哪裡去了？在睡覺嗎？為什麼這六年，你們文化團體都沒有來講話，你們文化團體為什麼在這個討論的過程，難道都沒有在看報紙嗎？很奇怪，你們還知道人家要拆了，這些文化團體是為個案，為怕拆除的老百姓的個案來捍衛護航的，不然你們這六年在睡覺嗎？廣3也討論了六年，但是預算不是我爭取的，是三年前我在議事廳質詢的，我還被當地的里長抗議，廣3是

我保護他的財產，從還沒有當議員一直到我擔任議員，我保護他們十五年了，所以我要求工務局長，你廣 3 如果不要拆，要把都市計畫廢掉，那麼你就快點做，讓老百姓所有權人有所遵循，你看是要賣還給人家，或是要怎麼樣取消這個都市計畫，不然你就趕快拆，爲什麼，因爲廣 3 有兩派意見，有一派說要拆，當地的很多里長都說要拆，但是拆了你要做多功能的停車場我都沒有意見，可是在討論的這六年，文化團體你們在哪裡？

我一個鼓山、鹽埕，三個建設跳出來就被擋住，整個亂七八糟，大公陸橋現在亂七八糟，相撞要算誰的？你們是把我們當成什麼，我們鼓山、鹽埕、旗津 4 個議員是死了嗎？我們尊重文化團體，已經尊重到極限了，我毫不客氣在這裡希望你們那些文化團體聽得見李喬如，你要對損我也願意，我捍衛人民的權利。一個大公陸橋搞成這樣，局長，如果說大公陸橋是文資可以保存的話，我告訴你四十年、五十年、六十年的都市計畫統統要廢掉，因爲都是古蹟，你也不能拆，要不文化團體有比我們的民意還大嗎？

所以我要求待會兒楊局長，你針對這樣的事務，我已經忍了很久了，我尊重你們文化團體，我忍了很久了，忍到我不得不在這裡發飆，因爲討論六年，沒有聽到文化團體任何一個正面的聲音，預算送來議會通過了，發動工了，你跳出來說那是文資，我告訴你那是違憲的，議會做的主張是有公信力，有效力的，有法定效力的，如果每件都這樣，以後工務部門不要編預算進來了，或者文化團體派一個人進駐到你們工務局好不好，他看完了，爽了，你們再來編預算…。

主席（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大公陸橋的部分，我們知道大公陸橋雖然有它的故事，但是因爲基於它歷史的任務，西臨港線鐵路已經停駛了，基於鼓山和鹽埕這個被分割的地理界線要把它縫合，所以不管是在交通、經濟或者是對當地的衝擊減少，我想我們會做我們應該做的事。但是在這個地方我要跟議員報告，就是我們也會尊重其他的聲音，也就是說這些文史團體的聲音我們也會同時兼顧，所以我們能夠做的，在工程單位的立場，雖然他沒有被指定爲所謂的歷史建築也好，歷史的紀念性的東西也好，但是我們現在已經準備將他部分的歷史意義或是意象保留起來，我們希望說能夠讓交通能夠很平順，地方建設之下也能夠兼顧文史團體的聲音。我想大公陸橋應該是大家都能夠接受的，我們會做我們該做的。

主席 (陳議員麗珍) :

謝謝李喬如議員的發言，繼續請黃柏霖議員發言。

黃議員柏霖 :

各位局處長、還有我們議會同仁、媒體女士、先進。我想任何一個公共議題的推動，都應該要考慮很多面向，像各位都是公共管理者，公共管理者在做決策的時候，我覺得有兩個部分應該要考慮，一個是多方當事人的權益，另外一個就是符合領域專家的參與和介入。

像剛剛李喬如議員談到的問題就是，其實也有很多民間團體來跟我們陳情，包括剛剛提到大公陸橋，但是我們一直沒有考慮得很清楚，應該怎麼去努力的過程，就是考慮到李議員剛剛有提到，如果一個重大的公共工程，經過了很長時間的考量，然後編預算，送到議會又通過，做到一半又不能做，到底是哪一個環節出問題？所以我在這裡也要呼籲各位，你們都是公共管理者，未來有類似的重大或有可能有歷史因素的，或者有重大紀念因素的工程，應該事先廣徵民意，如果能夠讓很多的意見，像剛剛李議員提到，如果那些文化學者、文化專家的意見能夠早一點進來，大家取得一個溝通就不會到已經發包出去了，最後才想要踩煞車，這樣是不對的。

所以我也強烈的呼籲，各位未來你們如果有處理到類似的，包括地政局這邊未來像中都的窯場，那有很多被劃成古蹟，但是在古蹟裡面的土地你要怎麼處理，類似像這種多方當事人的意見應該要考慮進來。我覺得未來我們在編各種預算或做各種計畫執行的時候，應該要考慮，好不好，我想這是第一個，進步的城市應該廣納各種不同的意見，而不是很多工程，像剛剛提到光一個鹽埕、鼓山就三件了，這樣說起來那個比例也很高，我想有很多意見進來，我們應該怎麼審慎去應對。所以我這幾年有發現，像養工處那個公園的處理我覺得就不錯，就是說過去，我們如果要建一座公園，都是我們自己把圖畫一畫，然後就發包下去做了，後來像我們三民區寶國里的廣場公園我都有參與，他們就會到現場來，各位有什麼意見都先提出來，我可能準備怎麼做，先融入當地里長、在那邊運動的人的意見，然後彙整完以後，第二次再去公告一次，我的草圖可能未來會這樣，還有沒有意見，如果有再修正，如果沒有就照這樣，那 90% 以上不會有意見，因為大家的意見都已經表達進來了嘛。

可是今天那幾個問題，可能就是出現在，沒有把那些關心地方文化工作的人的意見沒有進來，所以大家沒有取得一致，然後看到工地圍起來了才開始嚇到，我想他們也沒有辦法參與整個議會的運作或是預算的編製，所以未來我也希望各位公共管理者要把這個納進來，因為每一個公共政策的

推動都很重要。

我想我們這幾年一直在推動 TOD，爲什麼我從六、七年前就一直在推，因爲我覺得我們政府的功能除了興利，我們做了很多，像高雄的所謂海空經貿城，未來要推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的產業要升級，但是很多舊有的問題也要面對，所以我這幾年一直提到那兩塊，一塊是計畫道路應徵收而未徵收，我想透過這個 TOD 可以解決很多，我甚至還聽說有人現在要用全額的價格去買那個土地，我想可能沒那麼高，你知道那個道路的買賣過去只有 10%，而且還要競標，那時候在工務局都競標 10%而已，現在可能 40%、50%，昨天報紙報板橋用 131%，公告現值的 131%去標 400 多坪的道路用地，代表什麼，所有這些過去，你的土地提供讓很多市民免費通行的這些人，他是應該被得到鼓勵的，我常常講，沒有理由，他祖先的路讓人家走，走到最後變成既成道路，我們都不用補償他，那些心胸狹窄把路圍起來的人，最後你還要拿錢去給他才開路讓人家走，我覺得這樣的政府是間接鼓勵民衆不要太熱心，因爲你看沒有發心的有拿到錢，有發心的卻放在那裡，這樣不對。一個公共的重大政策我覺得很重要，TOD 要繼續做，我強烈建議，沿著大眾運輸，只要行政院核定可以通過的，我認爲都應該開放，包括未來所有鐵路地下化，台鐵捷運化的那個廠站，只要符合行政院規定的，我認爲都應該開放，讓各地的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的，應該都能夠解決，這是政府應該做的，這也不算德政，其實我們已經虧欠這些人太多了。我覺得應該要強烈的去推動 TOD，而且不是漫無止境到處開發容積，高雄容積已經太多了，我們應該擇地點的、TOD 的、捷運廠站附近重大特定區域的，我們把它公告，然後讓這些土地的容積移過來，這樣也會促成大眾運輸的流量上的正增強，這是本席第一個很強烈的建議，我也希望都發局相關局處應該要去確認這件事，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公共設施保留地我們還有 1,000 多億的地主，你也沒有解決，我剛才提到多方當事人包括什麼？政府不能一味說我沒有錢，事實上，以高雄市政府現在的財政，早上局長說目前債券有 200 多億，我跟局長報告，再五年後，如果我們的條件沒有變，五年後市政府的錢編不出來，市政府大概只剩人事費，這時候未來怎麼辦？我們要如何去想像我們應該怎麼做，所以我們開始要去思考，怎麼透過現有法令的工具，不要動到現金，錢可以去做其他更有效益的。針對公共設施保留地，我說他傷害誰的利益？第一個，那些地主有的從民國七十幾年被你們劃爲公共設施保留地，到現在民國 101 年了，還是不能解決，地主不能蓋房子也很難買賣，這樣對地主和他的子孫公平嗎？我覺得不公平。第二、對當地環境也不公

平，可能我原本認為這邊有一個公園，然後我來買，我覺得有公園的房屋生活品質很好，問題是經過三十年，公園還是沒有開闢，那是不是你也沒有滿足當事人的權益。第三、政府說要徵收，那時候還規定十五年要撤銷，後來行政院把這個時間拿掉，我覺得這是政府帶頭不守法，所以我一直認為要務實，今天我們如果有無限的資源，我都贊成用現金去徵收，問題是我們可以嗎？不可能，我們又沒有那麼多錢，所以這時候減額是一個比較合理的辦法。去年和前年的總質詢我一直跟市長、都發局長、地政局長拜託，在減額使用我們怎麼讓民衆一個最大的方便，起碼你要分給他賣出土地的錢約當於我們跟他徵收公告現值加 35%，這樣基本上地主就會同意，如果沒有的話，這些問題就存在，光我們三民區就超過 5 塊，如果連河堤就 6 塊，如果這 6 個公共設施保留地都能夠透過減額去使用，我想對民衆的生活品質也會把這部分被鎖住的這些資金、財富上的能量把它釋放出來，他也是間接在帶動整個產業的循環，而且會提升當地的生活品質，最重要的是滿足政府應該做而沒有能力去做的這個缺口，我覺得我們的速度應該要更快，如果我們慢慢做，我知道大家事情很多，尤其縣市合併以後，我都能體諒，因為我看到你們報告洋洋灑灑這麼多，我都體認，但是市民的權益我們應該讓他更快速去滿足，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針對這二個部分，請都發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關公共設施應徵收未徵收，就是現在常說的容積移轉辦法，市政府的態度很清楚，第一個，我們要做到縣市合併後，原來已經有 TOD 的範圍，那就應該趕快讓他適用，希望這一塊先做到，雖然有不同的意見，我們盡量溝通。第二個，黃議員剛才提到，將來如果有核定的捷運廠站周邊，我們也希望他能夠適用，因為它開發後可能有些不錯的稅收，也增加市政府的收入，這都是好事情，我們的方向都很清楚。減額也是衆多方法之一，黃議員過去很關心體 2，我就直接提這一塊，體 2 我們有請體育處趕快評估，現在小塊確定要了，大塊那一塊也不叫減額，就是它確定要多少…。

黃議員柏霖：

重新再重劃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剩下不要的就還給市民，就這麼簡單，體育處我會催促他趕快做出判斷。

黃議員柏霖：

其他 5 塊，包括客家文物館旁邊，警察局三民二分局後面那個，都是公共設施保留地，你們速度能不能加快？什麼時候給本席一份草案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各有各的不同的做法，其中最困難還是果菜市場，其他大概方向都很確定，大部分都在黃議員建議的範疇內。

黃議員柏霖：

好！我覺得政府施政應該做就放手去做，果菜市場的部分，本席也一直在追蹤，那天我也告訴農業局長說，如果你趕快把民生工業園區做好，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北側還可以蓋一個生態滯洪池，未來三民區淹水的機率就會下降了，可是如果應作為而不作為，像那個土地補償金都領過二次了，你還讓他繼續存留在那裡，我覺得那就是怠惰，大家要互相鼓勵，怎麼把該做的事情做好。

第二個，吳敦義準副總統他上任提到海空經貿城，事實上海空經貿城已經有很多工程在做了，像國道 7 號我看它已經辦了很多說明會，早上局長也提到在仁武附近那個產業園區新腹地的增加，然後交通動能的提升，最重要的是洲際 2 號那個碼頭的海堤已經發包出去，我想海空經貿城這 3,000 多億會陸續進入高雄，各局處準備好了沒？如果我們能夠有更快、更好的互動，我想那些資金更快來到高雄，把大的馬路開得更好，我們產業腹地增加更多，甚至馬總統提到的自由經濟示範區，其實自由經濟示範區就三個部分：一個法令的鬆綁、再來是產業鏈的界定、再來就是產業腹地的增加。像早上都發局盧局長提到那個，產業腹地我們準備好了沒？像我們有很多機會，遇到很多台商，很多台商現在都很想回台灣，因為現在大陸的成本拉得很高，而且不確定性愈來愈多，他們很多人想回來，但是他怎麼回來？怎麼回到我們這裡？只要他願意回來，我們的就業機會就會增加，也會增加稅收，未來的高雄就剩這一帖而已，如果我們再沒有把海空經貿城結合自由經濟示範區，讓中央的錢來做我們大的基礎建設，讓中央的法令來鬆綁，然後讓很多產業進入到高雄。其實本席對於高雄的財政是很堪慮的，大家都會打算盤，現在我們負責 2,300 億，以一年增加 200 億的速度，我們最高上限是 2,790 幾億，再四年我們就超過上限了，那未來怎麼辦？所以我們現在應該要更積極運用中央給我們的預算。我拜託大家，只要和你們相關的，我們積極去爭取，讓他趕快進來。

第三個，本席一直在推動也要拜託養工處的就是，過去我們談很多生態，很多的樂活生活，其實都忘了還有一個澄清湖，我也住在澄清湖旁

邊，我是三民區，澄清湖只有烏松區民免費，最後我去查，它一年 100 多萬的入園人數，有 70 幾萬都是早上 6 點以前進去，6 點以前免費，6 點以後要 100 元，各位想想看，如果你跟你的家人 5 個人進去要 500 元，你會不會去澄清湖？你大概不會去，要花 500 元很難。我那天突然有一個想法，如果我們把澄清湖視為高雄市民的後花園，如果一個後花園像澄清湖那麼大，我們每年也是要養護，假定那是高雄市的，包括棧仔林埤、金獅湖和蓮池潭，我們也是要養護，也是要付錢請人家養護，如果這樣我們折價，跟自來水公司溝通，我們給他一部分，包括協助他建設或者一部分的補貼，我們把免費的範圍擴大到不只沿線仁武、三民區、鳳山，甚至到整個高雄市民憑身分證進去都免費，然後讓澄清湖變成是一個低碳的，那天環保局長提到，未來如果澄清湖裡面都是自行車、電動車、電動船，它會變成一個低碳的示範湖，它變成一個多功能的，也鼓勵更多市民能夠到澄清湖去樂活、騎自行車、運動休閒，我覺得這是一件美事，所以我也希望工務局長、養工處這邊，是不是能夠跟澄清湖有一個更好的連結，到底你們在做濕地規劃及各種的規劃，能不能把它納進來，做一個更好的連結，我相信對高雄市民有更多活動的選擇，現在是 5 點 59 分以前進去是免費，差 1 分每人就要 100 元，如果我們折成一年給他 500 萬、或者 700 萬，這個可以談，未來每個市民進去是免費的，這個是可行的，…。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黃議員的理念都非常的好，包括我們整個濕地公園的開闢過程中，議員的建議都非常的好。有關於澄清湖的這個部分，我們可以按照黃議員的意見來找水公司，大家坐下來談看看，譬如：剛剛黃議員提到，澄清湖是不是可以變成一個低碳的，要怎麼去協助它？或者像凹仔底森林公園，就是全國第一個碳中和的公園，如果已經達到一個碳中和企業就可以去捐贈、認養，購買碳權，所以可以從這個地方切入，我們找水公司來談一下。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黃柏霖議員的發言，現在請徐榮延議員發言。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陳議員、市政府各局處長及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高雄市民，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我來請教都發局的盧局長，鳳山鐵路地下化會不會跳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我們也不會讓它跳票。

徐議員榮延：

你們也不會讓它跳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因為行政院也已經核定了，但是核定有關經費的部分對高雄非常的不利，高雄要多負擔七十幾億，這個我們全力在跟中央溝通，希望要改變已經決議的經費分擔，但是計畫已經核定了。

徐議員榮延：

我看你們目前的報告，因為鳳山鐵路地下化的總經費是 176 億，這是中央的政策，原本地方負責三分之一，中央負責三分之二，可是鳳山鐵路地下化，跟以往中央的政策就違背，變成地方政府要負擔 55%、中央負擔 45%，為什麼會有這種落差？這是有史以來的第一件，因為這是中央的政策，我們是地方來配合，如果地方配合負擔三分之一，這是勉強可以，現在搞成地方負擔的比中央還多，局長，為什麼會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過去縣市還未合併前，其實高雄縣是負擔 10%、中央負擔 90%，但是高雄市是負擔 25%、中央負擔 75%，本來這個遊戲規則就很清楚了。

徐議員榮延：

對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過中央現在也缺錢，結果設計了一個很奇怪的制度，叫我們負擔多一點，所以我們市政府不接受，做是一定要做，這個錢市長也很關心，市長前一陣子也邀請了不管是藍、綠的立法委員，一起去拜託王院長，跟他說這個要改，現在我們也繼續跟經建會要求，計畫核定就核定了，就是要施工，但是經費的分擔比例要重算，是這樣。

徐議員榮延：

你剛才講中央缺錢，所以才變成這樣，這樣的話，是我們地方很有錢嗎？地方也沒有錢啊！剛才黃議員講，高雄市政府目前的負債 2,300 億，這個數目很龐大，地方已經沒有錢了，所以本席請教你，會不會跳票？因為重點是，一個政策的實施一定要做，可是沒有錢怎麼做？假設沒辦法去配合要怎麼辦？地方如果配合，中央往後就會跟著這個範例做下去，這不是只有一件事情，過去幾十年來都是中央負責三分之二、地方負責三分之一，搞到現在變成地方負擔的比中央還多，如果這個破例的話，以後要向

中央爭取經費，就會循著這個慣例，那怎麼辦？繼續下去因為鳳山鐵路地下化是第一件，接下去本席擔心國道 7 號還是這個模式，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中央也是打算這樣做，不過我們的主張也很清楚，國道沒有由地方負擔的，過去台灣的所有國道都是中央付錢，所以我們的要求很清楚，就是我們不支付，由中央來做全額的興建費用。

徐議員榮延：

國道 7 號你們現在是只有請示還是地方要配合一些經費嘛！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的意思是這樣，但是還沒有做決定。

徐議員榮延：

還沒做決定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中央的意思是跟我們講，但是他還沒做最後的核定，所以不能照他的意思去核定，要照過去台灣所有國道的遊戲規則，就是由中央執行、自付費用，地方沒有義務去負擔這個費用。

徐議員榮延：

地方沒有義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依照現行的所有法規都是這樣寫的，我們已經很清楚地跟中央，特別是經建會，跟他說明得很清楚，我們的要求就是這樣。

徐議員榮延：

就是這樣。本席是希望…，地方政府真的沒有錢，如果是中央的政策，我們希望地方負擔越少越好，他說中央沒有錢，地方錢很多，不可能嘛！

另外，一件事情請教一下，你們都發局目前有很多政策在推動，業務報告裡面寫得很多，但是沒有談到以前舊高雄縣時代，藤枝到寶來有規劃一條纜車，評估的結果後來因為縣市合併，所以這個案子就不了了之，希望都發局再開新案，這個案子能不能再有探討的空間？你認為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業務上，目前是由市政府的觀光局專案在評估，但評估的內容我了解的有限，不過我知道，有關地點及地質要先確定，能不能這樣做，因為災後有一些地質上的變化，這些都要很謹慎的評估，觀光局有個案子，我再去了解，目前能了解的大概是這樣子。

徐議員榮延：

山區當然可能是地質的關係，像 88 水災那邊受創很大——重創，所以本席所提的這個能不能考慮，你們是專業，到時候看能不能再探討一下，是否有可行性，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我會再研究。

徐議員榮延：

請教地政局局長，我還是很關心五甲一路以東那個區段徵收、重劃，早上聽你們的業務報告，還是有一些糾紛卡住，現在進行的怎麼樣？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五甲路東側農業區的區段徵收，目前在市政府地政局有做兩個動作，一個是在過年後我們寄一個通知調查——務農的意願調查，寄出去的戶數有 214 戶。

徐議員榮延：

214。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回覆的結果，原本的回覆是有 11 戶說他還要耕種，這 11 戶我們都有逐戶打電話跟他們溝通，當中有 6 戶聽完後說他會錯意，自己主動來撤銷，現在有剩 5 戶，我們現在是這樣想，因為他們對我們這個計畫沒有很清楚，所以這 5 戶，我有交代土地開發處是不是實地做一些訪查，說明我們整個要開發的狀況。像有一些來撤銷的人，他以為我們區段徵收一辦下去，他就不能再耕種，我們是告訴他，即使開發完以後變成住宅區、商業區那個空地照樣可以種菜、耕種，他聽一聽，那他就要分地了，他那有要再耕種，類似這種狀況。

第二、因為現在的土地徵收條例修正後有比較嚴格，所以有一些要辦區段徵收的公益性、正當性這部分必須要提到內政部。

徐議員榮延：

內政部。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這部分因為照現在的土地徵收條例要寫必要性跟公益性這個東西，他是列很多因素，譬如說社會因素、經濟因素、永續發展因素之類，好像是在寫一個規劃報告，我們最近這個部分是委託專家學者趕緊寫報告，我們已經發包出去，最近會簽約，簽約之後要求他

在六個月之內要趕緊送內政部。

徐議員榮延：

送內政部。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大概現在地政局比較積極去做的是做這兩項。

徐議員榮延：

那大概預計那個時程差不多多久會有結果跟動工？差不多多久？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如果審議完之後，還要送內政部的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過、核准後我們就可以展開，現在…。

徐議員榮延：

對，我知道，那個時程？時間大概多久，依你們判斷是兩年還是三年？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應該是一、兩年之內，這個案市長也很急，因為這個地方，我們調查的結果，其實九成以上的地主都希望趕快開發，所以我們也很著急，希望趕快去追。

徐議員榮延：

因為現在那裡還沒有區段徵收，你們的風聲出去之後，現在建商都在那裡炒地皮，炒得真的很恐怖，那個農地一坪都十幾萬以上，現在都開始在炒作，所以現在那個時間點也不曉得嘛，我要請教你的是…。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兩年之內應該是可以。

徐議員榮延：

應該兩年之內可以看到動工？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是這樣，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給我們確定之後，我們可以做什麼工作？因為我們預算已經編了，市長上次在公 28 那裡就有做一個宣示，在這個區域裡面他希望跨公 28 把所有的公園，這裡有一個鳳翔公園有 9 公頃多，還有北面有一個八仙…。

徐議員榮延：

仙公廟。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仙公廟附近一些公園綠地，做一些串聯，加一加快要 18 公頃。只要那個計畫一准之後，我們工務局、都發局跟地政局都有做一些分工，公園開

關的經費就趕快拿給養工處先做了，類似像我們中部的部分，我們中部的部分也是這樣，因為人口多嘛，所以將那個地區的公園先做起來，做起來之後要補償、要拆遷的部分，陸陸續續再去拆、再分地，要拆之前，我們告訴他是分那裡的地，讓地主瞭解一下，這些我們府內都有做一些分工。

徐議員榮延：

因為五甲一路以東這一塊地，以目前鳳山區來講，是一塊黃金地段。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徐議員榮延：

難怪包商都在炒作，我們希望加緊把它開發起來，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好。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徐議員榮延的發言，現在請劉議員德林發言。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席陳議員，在座三個局的局長——楊局長、盧局長、謝局長，還有在座的所有科室主管，我們在座的議員小姐、先生，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在我發言之前，我對於工務局楊局長到任之後所接續的議會整修尤其是我們門口的國泰路，到各項的工務工作，帶領著整個團隊，包含看到工務局的團隊這段時間，一年多以來對於工務體系的努力跟付出，我們可以看得到，也在這邊表示，對你們的專業跟敬業做一個肯定。包含在座的謝局長更是像一個大學教授帶領著我們整個地政團隊，對於整個的土地開發跟都發局的盧局長在三方面的主體配合之下，看到我們所有的菁英在這三個局當中的付出跟努力，對於身為一個主體公務人員，我們議會雖然負有監督之責，可是對於大家的肯定跟大家的辛勞，對於大家的鼓勵，我想在議會當中藉由工作報告也是激發大家一個主體的士氣，能夠在三位局長共同溝通協調來創造我們未來建設大高雄一個非常好的願景。可惜美中不足，美中不足的地方在哪裡？因為我們的經資門——經常門、資本門，在我們縣市合併之後，資本門從 266 億到 226 億，這個資本門在整個新興都市的一個資本，尤其我們有這麼好的三個局的菁英團隊主導之下，我想你們應該可以為大高雄做更多一點，可是在整個主體的經費挹注上面，大家絞盡腦汁，我希望雖然在資本門的建設資源上面並不是有這麼充裕，可是大家藉由這些資源上面，能夠在有限的時間來把我們整個高雄未來的願景打造出一個雛型。在本席正式發言之前，先對三位局長跟三個局的所有

團隊表達對你們的一個辛勞跟肯定，尤其工務局也好，所有的聯絡員，上下體系的一個服務態度跟精神，本席表達肯定，我想除了肯定以外，我們還要再做檢討。這個我們可以看到，養工處處長，這個部分是屬於你的部分，你看從鳳山的百榕園裡面，你沒有放出來…，我看這樣子好了，處長，你看看百榕園濕地那邊，你看整個的大東公園的一個整修，處長，你到任之後也都非常用心，可是在這個區塊，你看到大東公園整個施工的進度，讓鳳山所有在這邊活動的市民感覺到的，你看到了沒有？你所帶來的真的是，我們綠油油的草皮也不見了，換來的真是滿目瘡痍，可是在整個工期的延宕，為什麼會一直在這上面無法很順利的施作完工？這一點，我希望處長，我們會後怎麼樣加強，怎麼樣把大東的工期能夠做好，在整個公園的規劃當中能夠比較貼近民意。

另外我剛才講的國泰路這一條路，處長，這樣好了，我先跟你講，一分鐘已經放完了，我們現在國泰路前面，現在做到哪裡？做到五甲路，這條路整個是高雄市的一條示範道路一樣，到了晚上之後，所啓的燈光，到了國泰路東邊的時候就感受不一樣，希望處長是不是把國泰路延伸到官校那邊，把整個能夠在這一條道路上面讓人感覺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第一條道路的耳目一新。另外就是我們那邊銜接鳳頂路，鳳頂路也是我們很多的長官或者外賓從小港機場經過到我們的官校視察或者參觀，我們從議會連接官校的這一條路先給它建置完成，對不對？希望我剛剛所提出來的大東公園是不是希望能夠在最短的時間把工期加把勁？處長，請簡單答覆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整個大東公園差不多有 10 公頃左右，其實面積也滿大的，當初在施工當中，我們是分爲兩個階段，為什麼要分爲兩個階段呢？當然是怕整個動工的時候，怕我們早上在運動或中午在運動、下午在運動、晚上在那邊走路的市民朋友造成不方便，所以我們分爲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當然是從我們入口意象的廣場來開始施作，另外就是沿鳳山溪沿岸的步道，這是屬於第一個階段。現在在做的第二個階段，當然是一些鋪面磚的改善，還有一些排水設施的改善，還有植栽的部分，這個工期，我們預計本來是這個月底，目標是趕在 4 月底來完工，可能是有一些 trouble，尤其是在穿堂層的部分，那個面磚的改善，還有我們桌椅——石頭椅增設的部分，所以我們可能會拖到 5 月初才來完工。

另外在國泰路的部分，我們整個生態綠美化是從自由路一直整建到五甲路，五甲路這邊都已經 OK 了。劉議員在關心的可能就是我們五甲路以南到鳳頂路的部分再過去，鳳頂路那邊就是包括我們鳳山中山公園的部分，

這個部分整個喬木屬於馬櫻丹，改造有一個比較不利的地方就是說五甲路以北跟五甲路以南安全島的寬度是不一樣的，五甲路以南有一部分安全島是屬於水利溝的部分，所以說在這個部分的改造可能就不會像安全島寬度…。

劉議員德林：

處長，我的希望不是在中山公園前面的鳳頂路，我希望是在中山東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經武路過去。

劉議員德林：

過官校這個部分把所有的燈光、所有的綠化能夠比照國泰路前端這裡，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們來…。

劉議員德林：

這個部分你再規劃。至於大東公園這個部分，你整體的規劃，我是希望在供給跟所有的設計跟規劃能夠貼近民意，這樣子能夠連結出來到大東文化園區，這個呈現出來是一個嶄新的另外一面。至於鳳山溪的整治，到時候我們再做實質的討論。

那天交通局說要在那邊做一個轉運站，本席是堅決的反對，我也在想說你以一個專業的立場，如果在這種文化的提升，我們都市之肺的公園，那裡再做一個轉運站，我是講說真的對於整個交通的一個樞紐並不見得能夠幫忙，所以在這上面來講，我們也不見得贊成要做轉運站，處長，我今天呈現出來的是希望你能夠激勵你整個團隊趕快完成，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好。

劉議員德林：

我請問盧局長，現在來講的話，請你站起來，沒關係，現在我們整個鳳山地區的眷村改建送到市政府都發局的細部計畫，怎麼那麼多年一直遲遲到現在都還沒有？現在眷村馬上在年底要交屋了，你這周遭道路的開闢或道路規劃、整體連結，你在這個部分來講，是藉由眷村改建之後讓整個環境的提升，可是這個部分你們完完全全一直停滯在這裡，我不知道這個速度可不可以加強？困難是在哪裡？請你說明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其實這個案子一直有在注意，最大的原因就是國防部那一個眷村文

化園區那件事情一直到上個月才核定。坦白講，我也認為很不好，就是核定前非常少，非常少的狀況下要求我們要把整個容積幫他做處理，我想這有點...，我就直接講太過分了，但是還是得達成，所以既然已經確定那個地方要入選了，也就是有些部分要被保留下來，我們就來處理他的容積，看看能不能就地增加或是再移轉開來，這才有依據，如果不是，那比較好處理，但是現在已經是了，困難度高，但是我們就開始來啓動這個都市計畫。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如果有需要的話，在你細部規劃時能夠聽聽當地的里長代表這些人的心聲趕快做一個規劃，然後我們把這個事情能夠藉由眷村改建再都市更新也好，對不對？能夠再創造一個非常好的環境品質的提升，讓所有要進住的住戶能享有實質的一個開發成果。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瞭解。

劉議員德林：

希望你能夠儘速，你請坐。謝局長，剛剛我本來接續徐議員榮延的主題，對於現在五甲東路整個區段徵收的案子，我剛也有聽到你講的，我也不多做陳述，我的陳述就是說這個內政部的時程已經延宕一段時間，能不能在內政部拜託這些委員是不是能夠加快腳步，因為這個部分攸關整個未來縣市的提升，尤其是鳳山市未來整體的提升，這是非常重要的環節，是不是？希望你能夠把時程再縮往前，你說半年或者多久？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兩年。

劉議員德林：

那太長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剛提的是說因為區段徵收新的法規規定要做公益性、必要性的報告，等於這是新增加，就今年 1 月 14 日總統公布的土地徵收條例裡頭，他要的這些資料，現在整個案子，他是等於內政部…。

劉議員德林：

我知道，我是說剛剛已經…。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被退回來的都市計畫裡頭就是要求我們這個。

劉議員德林：

剛已經回答了徐議員，但是這個期程半年還是不夠快，我希望再加快，好不好？另外，青年二路那邊現在是一個重劃區。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鳳青重劃區。

劉議員德林：

那個地方整個道路的開闢，從延宕到現在，讓我們感覺很不方便。百姓希望能夠看到政府施作的進度，但是看到你們的進度是停滯不前。在這個停滯的狀況之下，爲什麼不趕快加緊腳步來完成呢？困難點在哪裡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跟劉議員做個比較具體的報告。鳳青重劃區早期是一塊高速公路的預定地，在縣政府時代本來要辦區段徵收，但是幾乎 90% 以上的人都要領現金，結果到最後辦不了。辦不了後才改變用市地重劃方式來辦，縣政府跟市民之間就做一個協議，打算把分回的比例，原來區段徵收是分回 40%，到最後縣長跟人家承諾分回 40%，然後現在在做。目前我們比較具體的做法，因爲鳳青重劃區有分東工區和西工區，我們現在有加緊腳步在趕進度。4 月份，我們把配地的公告已經公告出來。我們希望 6 月份的時候，東工區的部分開始陸陸續續交地；西工區的部分，我們大概在 11 月、12 月準備把西工區的工作完成。這是比較具體的做法，因爲它介面比較長。〔…〕對，西工區整個工程介面是 3 公里長。北邊、南邊都是既成的住宅區，所以它整個工程介面是 6 公里。所以我們在做的過程中，很謝謝很多當地鳳山區議員的協助，有做了一些協商。〔…〕對，我們就照這樣的管控時間來執行。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劉德林議員。現在請李長生議員發言。

李議員長生：

大會主席陳麗珍議員、市府所有官員、議會各位同仁、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首先我要請教地政局長，上次本席有反映兩件事，其中二仁溪土地徵收時未徵收到的，結果土地變成長條形，我們又再補徵收，因此，民衆來陳情，我拜託地政局去會勘，卻訂到 4 月 30 日。我覺得地政局是人力不足，還是沒有誠意替市民解決事情。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有一些地主希望一併徵收。

李議員長生：

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是怎麼樣？本席月初就向你反映了，會勘爲什麼訂到 4 月 30 日，是不是地政局太忙了，還是沒有在做工作？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工作上是真的很忙碌。

李議員長生：

騙人。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部分我們改進。

李議員長生：

要做不做而已。這塊土地 60 幾坪，結果它的長度有 70 幾米，這教人家怎麼耕作？我們地政局這些勘查人員和承辦人員，我覺得他們實在是不食人間煙火，外行的人一看也知道不能耕作，也要一併徵收。最後變成教人家寫陳述意見書，寫了一大堆理由又說不行。本席希望你澈底了解一下，請一個比較專業的去看這兩塊地，7 米半的寬度，尖尖的樣子，有 70 米長和 60 坪，這是要怎麼耕作？你們有夠刁難，管理有夠差！我們的人打電話過去，要承辦人員找股長，他們回答說：現在是市民時間不能接電話。全世界我沒有看到一個政府這麼爛的，全高雄市據我過去所了解，也沒有單位這麼爛的！你看這樣有夠爛嗎？議員要找股長，承辦人沒有辦法答覆，上班時間又沒辦法聯絡到股長，你看這樣不離譜嗎？你回答本席，這樣有離譜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第一時間，我就有向李議員致歉。

李議員長生：

我問你有離譜嗎？有說有、沒有說沒有。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有，我馬上交代主任秘書深入去了解。

李議員長生：

這可證明什麼你知道嗎？平時的管理鬆散，只會耍嘴皮子、工作不會做、理由最多，這就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現在在外面所有的百姓對你們的批評，你有聽人家這麼說嗎？過去高雄縣的人現在算是新高雄市民，對高雄市政府非常的不滿，高高在上，自覺得不得了，工作不會做，理由卻一大堆，這就是外面對我們高雄市政府的批評，所以要引以爲座右銘，好好檢討一下。地政局其實和外面接觸的機會很少，就是這樣所以才沒有什麼進

步！這一件不要把我拖到那個時候，重新訂時間，下星期馬上去勘查，不要再拖成這樣。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好。議員跟我講這個部分，我馬上在第一時間…。

李議員長生：

你去看一下，看仔細一點。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好。

李議員長生：

看這塊地能不能耕作？然後給我一個書面答覆。你們裡面先研究一下，並且用書面答覆我，然後下星期去勘查，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好。

李議員長生：

我請問楊局長。政府的施政是不是有輕重緩急，如果民衆所需要的，我們要趕快去做；民衆反對的或比較不需要的就慢點做，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原則上應該這樣。

李議員長生：

這樣沒有錯。那我再請教你，茄荳路二段，在哪裡你知道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那邊上下班時間的交通怎麼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交通流量算是大。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茄荳交流道那邊是最大的？是不是現在 20 米路只有兩個車道，連機車道都沒辦法騎，你有去看過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曾經經過。

李議員長生：

是上班時間經過還是平常時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上班時間。

李議員長生：

上班時間經過是不是？那爲什麼這麼會拖？27米已經被佔到剩下不到15米。這個20米路是所有茄苳流量最大的地方，你們放任成這樣！跟你們反映這麼久了，卻好像不痛不癢，這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的作風嗎？這條路你看什麼時候可以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在議事廳裡建議的，尤其是阿蓮、田寮，在101年的預算也都有呈現，因爲就像議員說的，我們會在縣市合併後，因爲市區和郊區的建設有點差別，所以我們目前也盡量能夠把它提升起來。

李議員長生：

不要說以前，說現在、說未來，說未來明年這一條要怎麼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議事廳我沒有辦法承諾說哪一條要編，哪一條不要編，但是我會跟議員承諾說我們會盡量做一個檢討，就整個區域，整個區域的檢討…。

李議員長生：

我請教你，你等一下再講，時間有限，我請教你，仁武仁和南街27巷，這一條你知不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你知道，通法寺的旁邊，這個是8米路，徵收費用3,200萬，這裡有幾人在走？這裡有幾戶？這個是人家反對的，通法寺反對，要拆他的牆，都市計畫還在檢討喔！他們有建議還在檢討喔！硬要做，人家不讓你做你們硬要做，這不知道是什麼用意？這個應該做的放在旁邊，將阿蓮中山路39巷，只有60米而已，所有的菜市場旁的交通流量都很大，多少人需要通行的，你不去做，這不是圖利特定人的嫌疑嗎？我說這條你知道吧！是不是圖利特定人的嫌疑？幾戶而已，徵收費還3,000多萬，像茄苳25的，那個徵收費才700多萬，交通流量這麼大，我覺得你不知道在做什麼的，這一條都市計畫還沒有完成檢討之前，還沒有定案之前，現在在檢討，變更還沒有定案之前不要做，先暫緩，如果不能做先做別條，做別條比較重要，你的意見如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爲通法寺旁邊這裡，目前我們的都市計畫，都發局現在在做道路的檢

討，我們是可以認可的是說，現在既然都市計畫在檢討了，所以可能我們新工處在檢討這部分先暫緩。

李議員長生：

我告訴你，現在秘書長也有找過通法寺，議長也有找秘書長去找通法寺的住持，你沒有去的樣子，新聞處的處長有去，就是說等到都市計畫定案再做，這筆錢如果今年還沒有定案，先做別處，比較重要的先做別處，這樣你有沒有意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按照預算的程序，因為這預算的科目能不能夠流用，我們還是要按照預算的程序來，但是可以先暫緩。

李議員長生：

還沒有定案先不要做下去，人家通法寺是幾十年的，在還沒有定案之前不要做，應該要做的再下去做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議員說的，我們很多條都在 101 年的預算都已經有編列了。

李議員長生：

現在還有一條，地方也是反映很強烈，我也跟你反映過的，就是路竹科學園區，往東延伸到台 19 甲的工程，那條目前有沒有編規劃費？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我們新工處在先期作業費已經在籌編，在可行性的研究，大概這部分先針對可行性研究做公開招標，應該在今年年底可以完成這個可行性的評估。因為這個經費大概是初步估起來，如果以 3 公里、寬 30 公尺來說，大概要用到 7 億多，我們會把這個可行性的研究整個完成了以後，會向交通部來爭取這筆經費補助。

李議員長生：

今年就可以完成可行性評估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今年可以完成。

李議員長生：

今年可以完成。還有第二點，我覺得很奇怪的一個問題，以前高雄縣的預算只有 200 多億而已，現在我們高雄市的預算有 1,400 億，結果以前我們在反映鄉道的部分，幾乎一反映很快就做好，但是今年有一個現象，就是我們去反映鄉道的問題，卻說今年已經不夠經費了，這是什麼原因？我說這個你聽得懂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什麼原因，為什麼會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鄉道的部分是養工處在維護，其實在 100 年度，我們針對原來縣府，一年大概刨鋪 20 萬平方公尺，但是我們在 100 年度，在我們原來縣裡的 27 個區裡面，我們刨鋪了 40 萬平方公尺，其實沒有比較少。

李議員長生：

我是要請教你，為什麼以前的預算比較少，可以馬上做，現在為什麼都要這樣拖，還補得像貼膏藥一樣，這裡貼一塊，那裡貼一塊的，對不對？我覺得這個有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有這一種情形，不要說市民不能接受，連我都不能接受，就是說縣市合併之後，我真的不相信以我們工務局的能量和能力，做得會比原來縣政府時代的鄉鎮市公所少。

李議員長生：

你說到重點了，你不相信這樣，我也不相信會這樣，但事實就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我們會來檢討，而且會來查明到底原因出在哪裡？這個我可以跟議員做一個承諾。

李議員長生：

還有像這個阿蓮高 9 線的部分，高 9 線就是在崗山里，台 19 甲以東及高 13 以西這一段有挖管線，挖管線已經有一個道路維修費，結果我們收一收卻沒有去幫人家做，現在補得一塊一塊的，補得里長反映得非常生氣，跟你們反映，你們都推拖拉，這一件拜託你慎重給我一個書面，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李議員長生：

高 9 線，台 19 甲以東，高 13 以西這一段。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道路挖掘的修復費，在原來的縣政府時代，尤其像現在原來的高雄縣道路管理自治條例還在適用到今年，所以這個道路的路修費都是區公所

在收。

李議員長生：

鄉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李議員長生：

鄉道他們在收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是。

李議員長生：

現在已經是我們高雄市政府在收了，不是區公所。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來查一下。

李議員長生：

不管是區公所或是你們，反正都是高雄市政府，不要再推了。我告訴你，我們的茄荳路二段和阿蓮中山路 39 巷，這兩條本席在這裡拜託一下，優先一下，這個真的很重要，研究一下，我不是叫你做你就做，你研究一下，真的很需要，拜託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經過整體的評估之後…。

李議員長生：

輕重緩急，不要做那種人家反對又不是很重要的，這樣對社會無法交代，這兩條你了解了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尤其是後面那一條 39 巷，里長在市長時間也有帶民衆去跟市長陳情，結果陳情後也是沒用，區公所也有去請地主來協調，說要…。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做一個整體的評估，我剛剛跟議員說的，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對於原來高雄縣的 27 個區，真的，市政府的政策也是說要把城鄉差距拉近，所以以我們現在養工處的社區通學道來說，一年 12 個學校，我們原有高雄縣 27 個區就佔了 10 所，所以我們會把有限的資源盡量把它放在需要建設的地方。

主席 (陳議員麗珍):

謝謝李議員長生的發言。休息 10 分鐘。

主席 (陳議員麗珍):

接下來，請黃議員石龍發言。

黃議員石龍:

主席、各位同仁、局處首長，大家午安！首先我想請教養工處長，趙處長，我曾向你建議，關於後勁學專路的問題。學專路它是位於加昌路和後昌路的一條路，這裡的人行道已經損壞很久了，包括這裡的樹木和路面，都需要整修。當然我也很感謝，你曾去會勘過。我請問你，大約什麼時候可以開始施工？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 (陳議員麗珍):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關於學專路，它從加昌路一直到後昌路這一段，坦白說，這段路滿長的，而且我們會勘過，確實是有需要改進的地方。這部分，我們正在規劃、設計、評選當中，我們預計在 8 月底，可以完成規劃設計。我們希望這個案子，可以分期、分年來處理。今年我們希望先處理靠近社區這邊，到明年再來處理另外一邊，我想用這個方式來處理。

黃議員石龍:

這包括路燈嗎？路燈要做漂亮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我們高雄市的路燈，是愈來愈漂亮了。

黃議員石龍:

高雄市的路燈，目前都改善得很不錯，因為這條路正好在捷運旁邊，加上它是 28 米的道路，這景觀要好好維護一下。而且它是外環道路，有很多人在走的。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們會全部納入。

黃議員石龍:

另外，就是工務局這邊，有關中纖和國喬的問題。大約在去年 100 年 8、9 月時，我們保安的調查小組，曾進去拜訪中纖和國喬，當時去的人包括都發局、建管處還有相關的單位，包括消防局，都共同參與。很明顯的，它們的綠地不足。我們從去年進去看，第一次的專案調查報告會議時，是在 100 年 10 月 28 日舉行的，我們開會的重點，就是要聯合稽查這

兩間公司。稽查完後，針對違規的部分，是不是勒令他們停工？那時開完會後，小組曾叫他們半個月內再聯合稽查，把稽查的資料送給小組參考。之後，他們並沒有送，而且是文不對題。當聯合稽查完後，很多問題就大約帶了過去。到了 12 月 9 日，我們小組又再開會，開會時我告訴它們，如果沒辦法做決定的人，以後就不用來開會了，要叫可以做決定的人來開會，才不會浪費大家的時間。我們小組的成員，大家都很關心這案子，常常問資料何時會送來？問題就是，許多情況都大約的帶過，因為問題太多，也沒時間來唸這些東西。在 101 年 2 月 10 日，開了第 3 次的會議，剛才說的 2 次都是在 100 年的時候開的，接下來 101 年的 2 月 10 日又開一次會，我們小組同樣開會，而且做成決議，因為中纖、國喬這兩家的綠地不足，一定要清查清楚。它們原本沒有綠地，在 100 年的 5 月 18 日，劃了綠地要向我們申請建照，這個綠地不足的部分，要清查清楚。問題是，我們問它何時可以做好？他說 3 月初。結果到了 3 月初，他們的資料也沒送來。

另外就是林園這邊的情況，那時韓議員問 3 月初來得及嗎？他說來不及，要 3 月底。沒關係！就 3 月底嘛！原本我們想，他如果 3 月底送來，我們就在 4 月初開會，結果呢？都沒送來，而且送來的也是文不對題的資料。

建管處長，我看你是個老實人，這些情況可能你不太了解，你手下那些人，有時真的要整頓一下。因為小組開過會決議的事情，該你們提供就要提供，不是嗎？需要釐清的部分，你也要幫忙釐清啊！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黃議員石龍：

他們就是不拿來，也沒什麼下文就對了。後來我真的忍不住快要抓狂了，我打了個電話給聯絡員蘇俊傑，他當天就馬上簽了，替我影印了一張他們申請的執照號碼，那個字比螞蟻還要小，我用放大鏡來看也看不清楚。那真的要抓狂了，這件事處長你也知道，我拿給你看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黃議員石龍：

他們的態度真的太差了，哪有傲慢到這種程度呢？我們身為民意代表為民喉舌，替市民做事。當小組決議這件事，而你們竟然是這種態度，如果再這樣下去，怎麼辦呢？到後來，我慢慢體會到，可能是怕大的企業吧！

比如一般民間的補習班、幼稚園、托兒所等等，或是安養中心啦！每間幾乎都沒通過，完全要符合我們的法令，這是正當的。正當的就一定要符合法令，我沒叫你違背法令，對不對？問題在於你對民間這樣做，對於大企業你也要這樣做啊！是不是呢？但是問題來了，你對大企業不敢，而來欺負老百姓，我覺得這樣真的不合理，難怪許多百姓爲了這個問題而來陳情，對於大企業，你也要照樣做，不是嗎？處長，請你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議員，我在這跟你說不好意思！可能我們同仁，對於議員要求的圖面這部分不太了解，後來經過多次溝通後，才知道議員要什麼。關於這部分，我們也向議員承諾，現在我們把圖都準備好了，在星期五我們一定會跟議員說清楚，協助議員了解所有綠化的過程。因爲我們在清查時，我們也發現到，的確這兩間公司，在綠化處理的部分，真的是變來變去的。所以關於這部分，我們就依照議員上次的指示，就是清查建築師的責任，這部分我們會依照指示來處理。

黃議員石龍：

處長，我知道了。因爲清查需要一段時間，我也清楚，問題就是這時間是你們自己訂的，不是我們小組過分的要求，你們做不出來，還硬要你們做出來。這時間由你們訂，讓你們滿意爲止。看何時會好？你們說3月底全部可以做好，但是3月底了，也是沒法度。

有啦！在林園這邊，韓議員說的這幾家公司，在4月12日剛剛送來了，原本是3月底要送的，現在是4月12日。送來就OK了，沒關係！現在就是國喬和中纖的問題。國喬、中纖是最早的，從去年就開始了，有辦法清查這麼久，到今年8月，就快一年了，一年的時間還清查不出來嗎？你覺得，這樣是不是有些超過呢？請你答覆一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關於這些我們的確有耽誤到，在這向你說抱歉！因爲後來去清查，才知道原本高雄縣的檔案的確是比較沒有秩序，可能會漏掉。

黃議員石龍：

你想看看100年5月18日縣市已經合併了，竟然還好大的膽子跟那些建築師，現場都是工廠區，還在圖面畫綠地，然後再跟市政府申請建照，可以再蓋工廠。我的意思是，我們小組也有做成決議，像這一種違規到最後被我們清查到，是不是要叫他們勒令停工不准再繼續蓋？等到所有資料補正補齊之後才可以做？是不是這樣？包括建築師的部分，總質詢我也講過，這些一定要移送法辦，你現在說要移送懲戒委員會，目前到什麼程度

了？請處長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勒令停工這一件事情，依據建築法第 58 條規定，一定要有詳細危害到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

黃議員石龍：

要怎樣？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一定要有明確的事證，有妨害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它有七個要件，這一部分我們內部有檢討過，我們是認為，第一、他們綠化的部分不是沒有做，他可能是變來變去或是減少做，那部分可以補正的。所以我們在使用執照核發之前，如果還沒有補正，或是現場有違建而沒有依法申請建照或拆除，這一部分我們都全部停止了。

黃議員石龍：

處長，你說這樣我無法接受，你是說要有明顯違反都市計畫，是這樣嗎？依目前工廠區他都把它畫成綠地，現場六塊地都沒有綠地，全都是工廠區，這樣有沒有明顯違法呢？他還簽證，他簽證是要負責任的，你不去現場看那是你的事，問題你的圖就是這樣，你簽證要不要負責任？一定要負責任的，你要負責任，這個不實就是要移送，你這個就是明顯的事實啊！如果簽證不用負責任，以後就拿來給我簽就好了，每個人拿來我都敢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簽證的部分，依建築師法我們如果認為有簽證的問題，或監造不周的問題，這一部分我們已經開始簽出來辦理建築師的懲戒了；另外違反都市計畫那一部分，因為他目前可以改的，若是現在將它停工，它的綠化也是無法改，所以我們通知他們綠化一定要做好，若涉及到違建可以補照的就補照，不能補照的就一律要拆除，這一部分如果有做好，我們才有辦法核發執照，這一部分我們會嚴守這個方式。

黃議員石龍：

處長，我現在要講的就是，目前進行到什麼程度？一定要回覆我們這個監督小組，這樣監督小組的成員如果問起，大家才有資料知道目前進度情形？就像我所說的，圖都拿不出來，東西也無法清查，若是監督小組的成員問我這個召集人，他們什麼時候要送來呢？就說 3 月初，但現在已經什麼時候了？我也不知道知道要怎麼回答？我也不會回答，不是只有你給我難堪而已，我的同事如果問起，我真的無法交代。

這種問題因為處長你剛來，我看你非常老實，你可能內部還沒有進入狀況，內部可能還不是很清楚的樣子。所以，局長你內部要稍加了解，以後要處理事情或是他們回去沒跟你報告這一些問題，因為過去我未曾跟你講過這個問題，所以你可能還不清楚，這我不會怪你，但我希望以後內部的工作要聯繫好，到底進行到什麼樣的程度，要跟我們監督小組回覆，這樣我才有辦法交代，不然你想一件事情從去年到現在，我上次總質詢的時候也講過了。我想那些廠商可能想說，暫且先不要清查清楚，他們可能要請人來跟我講，是要跟我講什麼呢？你看我是那麼好講話嗎？我連中油那麼大規模的公司都不怕了，我還怕這小公司嗎？中油這麼大的公司，我有沒有跟他講？有沒有？我都可以讓他們每一間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可以讓中油動彈不得了。因為時間的關係不要占用到別人的時間，處長，這個就拜託你了，以上謝謝。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黃議員石龍的發言，繼續請林議員富寶發言。

林議員富寶：

首先我請教工務局一個問題，這是題外話。局長，我上個月有親自到工務局之後，我覺得很感慨，因為我是第一次去，對環境比較不熟悉，因為副局長陳存聰是以前的高雄縣的工務局長，我跟他也已經有十幾年的交情，所以想找個老朋友。我就問你們的同仁說，請問副局長室在哪裡？他說：「不知道。」我說：「你不是工務局嗎？」他說：「我不是，我是新工處的。」我說：「新工處不是工務局的嗎？」他不甩我。局長，我請問，養工處是不是工務局的附屬單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真的跟林議員說抱歉，養工處是工務局的所屬機關。

林議員富寶：

趙處長，剛剛局長說這樣，你有承認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沒有錯。

林議員富寶：

我覺得很詫異，我去到那裡因為對環境不熟悉，想去找個老朋友聊聊天，我走到養工處服務台那是第五科，剛好有一個小姐走出來，我就說小姐，請問陳副局長陳存聰辦公室在哪邊？他說：「我不知道。」我嚇一跳，我說：「你們副局長室在哪裡，你不知道？你不是工務局嗎？」他說「我不是，我是養工處。」我覺得很好笑，這是一個倫理問題，他不認識

我沒有關係，但是終究是你們的長官耶！他說不知道，事實上我就覺得這個非常過分，這個是倫理問題。

所以拜託局長或是處長，改天要像帶幼稚園小班這樣，一個局一個局帶他們一一的介紹，這是什麼科，科長是誰？要這樣介紹一下會比較好啦！這可能是你們都市人的文化，以前我們在高雄縣可能不會發生這一種問題，我們可能比較熱情。但是這個問題會發生在高雄市，我就覺得非常驚訝。

這是題外話，也是小問題，雖然是小問題，但我認為這是倫理問題，那一位小姐我到現在還認得他，但是不用講他是誰，我想可能高雄大環境的關係，不過我認為他回答這樣是比較沒道理。他說：「他是養工處的，不是那邊的人。」我很納悶，我想你是哪邊的人，同樣是工務局耶！趙處長，是不是你要宣布獨立了？難道你跟你的員工說要宣布獨立嗎？說養工處不屬於工務局了嗎？我想怎麼會有部屬是這樣的，我認為這需要再教育，雖然是個小問題，但是外面看起來也是大問題；還有一次，我要去工程企劃處，要去找以前高雄縣的科長張又仁，進去有一位坐在那裡，工程處處長請你舉手，我請問你，你認得我嗎？

工務局工程企劃處蘇處長隆華：

認識。

林議員富寶：

但是我那一天去你不認識我，當時我說我是林富寶，你只有抬頭而已，我轉身就走了。那個也沒有關係，因為比較不熟，但是我那個時候是要辦事情，各科室都不認識我，我想處長室就在那裡，張又仁也在那裡，我想拜託張又仁引導一下，我進去甚至還介紹我是林富寶，你只有抬頭而已，我摸摸鼻子就走了，沒關係因為你不認識我，但是若是遇上別人，我相信大家一定會不好看。

再來，有一個問題要請教工務局，現在瀝青的品質實在有夠差勁，是真的，不是你們工務局而已，包括我問農業局或水利局也好，甚至我問多位基層的技士說，不知道你們有沒覺得，為什麼我們現在的瀝青品質這麼不好？大家都跟我點頭，包括技士也點頭，我說既然你們都點頭，難道你們沒辦法去處理這些事嗎？我請教局長，對於這個瀝青，你們的設計是怎樣的？主席，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瀝青的品質在設計階段應該是比較不會有問題，因為他一定會按照它的配比、它的含油量、級配，應該是沒有問題。就是在實際上的鋪築過程中，這個檢驗就非常的重要，包括它的壓實度、厚度，包括它的…。

林議員富寶：

好，這種我都知道，我現在想了解的，是你們是不是加太多回收，舊的瀝青？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高雄市沒有在使用再生瀝青。

林議員富寶：

既然沒用再生瀝青，為什麼…，不光是我在說而已，我問基層的技士，像前天我問旗山區公所的技士，他也跟我點頭，問市政府的技士，他也是點頭，我就說，怎麼每個人都是點頭的。所以在前年時，我這位議員無論走到哪裡就被罵到哪裡，幫人家爭取來施作的，結果走到哪就被罵到哪。為什麼？是不是大家競標的問題，或是你們設計的問題，引起包商品質的問題。因為在鄉下還存在以前三七五分的講法，無論我走到哪裡，就聽到人家說怎麼那樣差，有人就說是誰分走了。局長，我們實在很冤枉，他不是罵我們，像我在大林做一塊，你知道社區的人就唸說，富寶怎麼會做這種事？那可不是我做的啊，那只是議員提的建議案而已，到底是誰標的，我也不知道。我不是在說包商怎樣，現在要探討的不是怕他鋪下去，我問過農業局等全部的單位說，有沒有可能是我們的設計出現問題，就這樣而已。既然你說設計上沒有再生料，為什麼會這樣？又為什麼可以驗收通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瀝青的品質，真的是第一個，我們公共工程的部分，站在工務局的立場，就是養工處有在刨除，另外新工處有新開闢道路時也有，所以公共工程的二個處的部分，一定要加強鋪築過程中的材料檢驗，這個是我們的責任。第二個，管線單位，當管線單位在埋設管線時，它在除…。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沒有說到管線，局長，現在是這樣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是那裡是我們這邊的企劃處要去做個控管，我們會針對這個管線單位的回鋪…。

林議員富寶：

局長，主要是現在的品質問題，以前我當縣議員時，我就有要求高雄縣

競標的問題，標八成以下的，我們全面監控。那天我聽說那瑪夏有個工程標不到六成的，你想標不到六成時，如果真的還會賺錢，我們這些設計公司是不是該打屁股？記得我以前當縣議員時，我曾要求過陳副局長，當時他還在當局長，只要標八成以下的，我們全面監控。今天我到甲仙時，看到他們在建校舍，當時他們在鋪跑道底部，我就故意問他們，而且我也沒穿我議員的衣服，就故意問他們說，你們規定底部要鋪到幾公分厚？那些工人就一直看著我，你知道嗎？我說要幾公分厚？他們當下就不敢鋪了，當時也沒有監工在場，我說你們是誰在負責的，都沒人回答我，大家就用質疑的眼光一直看我。本席要說的是，標八成以下的，我們是不是全面監控？這樣一來，比較守規定的包商才有機會。是不是改天我們用一個合理標，不要用競標的，因為有的只標到五、六成，屆時敢偷料的就會從中謀利，反正你們也沒有在檢查，還有一點，那天我又問你們的技士說，今天這條路如果一經檢查卻不合規格時，你們要怎麼處理？他說，我們就看要怎麼扣法，屆時再從中扣掉幾成，這個我覺得很不合理。局長，你覺得這樣合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在合約裡有這一條規定，就是在不影響使用、在不影響功能的大前提之下，他可以減價…。

林議員富寶：

我告訴你，局長，這樣我也敢耍老千。今天我原本要花 10 元的，現在我就只花 6 元，一旦被你們抓到，也只是扣個 2 元而已，這樣我還賺 2 元，假如你們沒抓到，我就賺 4 元，這樣有理嗎？局長，我覺得這樣很沒道理，以我的個性，以前我當縣議員時，我一定全部刨除，我才不管你三七廿一，說什麼扣減工程款，全部統統都刨除，這樣才能殺雞儆猴，這樣有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說的是真的的道理，但是這個合約是全國的公共工程委員會所訂的契約。

林議員富寶：

但是我覺得那個不合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我們可以檢討，就是…。

林議員富寶：

如果這樣的話，我也敢賭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剛剛說的很有道理，八折標以下，我們要怎樣去加強這個品質的控管，這個是確實要全面。因為目前國內的公共工程的招標，大家都行之有年，而公務人員也比較保守，就是我用最低價決標，他就覺得他這樣最能夠掌握，其實他們也很辛苦。

林議員富寶：

不是，我只是覺得非常懷疑，因為品質的問題，我也問過技士，他們也說：「議員，真的很差。」我就說：「難道你們沒去處理嗎？」他說：「有，我們如果檢查發現他有某種缺失，扣款就好了，譬如有缺失，我就扣個一、二成或 0.5 成。」像這種賭局，我也敢去賭，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扣款有它很嚴格的規定，不是說這個部分很差，已經是很基礎上的，他如果沒這樣做就不行。

林議員富寶：

反正硬度不夠，東西不夠，就是刨除重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這個基礎性的、結構性的一定要重頭來。

林議員富寶：

這樣對好包商才有個保障，不要讓那些投機取巧的人老是認為，我如果沒被驗到，就是我贏。甚至我告訴你，有時你去看一下路，準備鑽孔，卻已經畫好在那裡了，你看過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是沒看過。

林議員富寶：

從未看過的話，我改天再指給你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當然是非常嚴重的違法。

林議員富寶：

請政風室回答，政風室呢？你覺得這一點會不會發生？

工務局政風室陳主任昌運：

有可能發生。

林議員富寶：

有可能發生，你想就連政風室也說有可能發生，我告訴你，一定會發生的。我告訴你，事實上現在的經費有限，像這種東西，有時候老百姓要爭

取一個建設，坦白講，有的經過十多年才有辦法做到。現在你做個工程又做得不確實，也沒做好，真的讓他們感到很失望。我姑且不說是哪裡，我前年建議的經費，當開始在做時，有位老伯打電話跟我說：「議員，感謝你，已經做好了。」結果經過二個月我遇到他時，他的臉色卻不一樣，後來經我一查之下，說品質很差，還說我做的怎麼那麼差，所以我也覺得很奇怪。還有一個，我在宋江陣活動中遇到他說，你們家前面做好了，好像都沒有笑容，我說怎麼了？他說：「議員，腳踩下去都是灰。」我問你們的技士，他說都驗收過了，我說都驗收過了，這是怎麼驗收的？實在讓我覺得很奇怪，那是怎麼驗收的？驗收單位到底是誰？我也覺得很奇怪。那天我原本跟你們股長說要邀政風室一起去看。我說白一點，今天是要凸顯怎麼去控管，為什麼會發生這種事？但是你們的罰則太輕了，我一旦驗到就只有扣多少而已，為什麼不要全部打掉呢？如果有 50 萬就 50 萬全打掉，他們就會怕了，這樣好嗎？局長，可行不可行？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一定會採用剛剛議員建議的，最嚴格的標準來處理我們的公共工程品質，剛剛議員有提到，有一些很具體的，有哪一條路或哪裡讓人覺得品質不好，我也拜託議員能夠把那個地點給我，我們會確實來查辦。

林議員富寶：

不是只有你們，坦白說，我問區公所技士也好…。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議員富寶發言，繼續請李議員眉蓁發言。

李議員眉蓁：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本席在沒有進入話題之前，先請問地政局長，請問如果有民衆在半屏山登山道旁邊摘了一朵野生的花，請問他有犯法嗎？請地政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我個人的看法，如果說是在我的地界範圍內，我植栽的植物，沒有經過我的允許進入到我的地界範圍摘花，這樣是不對的。

李議員眉蓁：

認為是有犯法，謝謝局長，請坐。再請教養工處處長，你種花是非常的

內行，同樣的問題在壽山有一位小女孩摘一朵野生的花，戴在頭上漂漂亮亮的回家，請問這位小女孩有沒有犯法？請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問題實在不好答覆。其實小朋友看到路邊的野花要摘，如果他認為很漂亮，而且它是屬於野生的花，我是認為有何不可以。他這樣摘起來，不是把整個草叢毀掉，我想議員講的意思是旁邊的野花就把它拿起來，覺得很漂亮。我想很多小孩子都會這樣子做，所以說談到違法，我是覺得有點嚴肅。

李議員眉蓁：

最後我再請教拆除大隊的大隊長，如果有民衆站在左營勝利路左營舊城的旁邊抽菸，旁邊是空曠的草皮，他抽完煙把自己的煙放在菸盒裡面，但是把它帶回家了，請問這位民衆有沒有犯法？

主席（陳議員麗珍）：

拆除大隊長，請答覆。

李議員眉蓁：

請拆除大隊長回答。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余大隊長潮駿：

應該是有違法，以我的觀念來講是有違法。

李議員眉蓁：

謝謝隊長，請坐。等一下本席再針對三位的問題一起解答。因為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把左營地區的半屏山、龜山、左營舊城納入，其中左營舊城在蓮池潭風景區的範圍裡面，未來左營舊城會歸屬在哪個管轄？請問都發局局長，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把左營舊城納入，所謂的左營舊城是指勝利路的舊城古蹟，還是包含左營的舊部落地區？壽山和龜山也要劃分到國家自然公園的體系嗎？請都發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左營舊城海光三村整理成草皮，那個部分有納入壽山國家自然公園，這叫雙重管制，它還是屬於軍方土地，市政府還在認養中，但是它框入了公園範圍裡，所以日後會跟他談這樣的一個經營管理，慢慢就移給他們。

李議員眉蓁：

所以它是包含海光，但是沒有包含舊部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舊部落沒有。我們這是…。

李議員眉蓁：

舊部落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舊部落在這次先把它劃開來。

李議員眉蓁：

先把它畫開來。再請教納入國家自然公園的地區，裡面的建築可以隨意更新嗎？建築或者翻修還是受到國家公園法的規範？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國家公園法對於新的建築物也有它的規範，跟剛剛一樣，不是完全是它規範，因為我們還是有很多像建築法規要遵守，如果法規有些特殊在裡面訂定規範，那就要從其規定。

李議員眉蓁：

所以只要納入在你們範圍裡面，它的修繕建築都要按照國家公園法來規定它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規定就要照規定，沒有規定就照一般的。

李議員眉蓁：

本席認為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成立之後，和現在的情形也沒有什麼差異，因為這邊的行銷，還是希望市政府各局處的努力，但是相關的法令會有所不同。剛才本席的問題就是依據國家公園法第十三條的規定，都是屬於禁止的行為，所以在國家公園法裡面，國家公園內之禁止行為，就是剛剛兩個摘花違反第四項採折花木；抽菸的部分，剛剛拆除大隊隊長講的沒錯，是違反第八項。所以在國家公園主管機關禁止之行為，都是在國家公園法所禁止的。本席知道一定是很多人不知道這些規定，所以就有可能在國家公園裡面抽菸、摘折花木。本席更在意的是龜山、半屏山、左營舊城納入國家公園規範裡面，就應該把這些地點好好行銷，讓左營地區有更多觀光的民衆來我們左營觀光。

都發局局長，對於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的成立，被納入的規範如何與原來的行政區結合推動。都發局最近又在推動美濃國家自然公園，在美濃也辦了一些活動，高雄市未來是不是要以最多國家自然公園的城市來做為城市的行銷？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國家公園有好多目的，主要目的第一個當然提升整個高雄的觀光價值，也是議員剛提到的行銷，其實背後更重要的是保護，也就是納入國家體系裡面，因為它有珍貴的天然資源，應該透過教育凸顯它資源的珍貴性，國家公園有一個很重要的工作就是教育。教育民衆這邊為什麼要留下來？為什麼劃成國家公園？因為要幫忙大家認識，進而珍惜國家命名原來的原生物種。所以國家公園在營建署有專責機構，為什麼要爭取就是這個原因，它的背後是保護，保護自己，進一步才有所謂教育觀光價值，慢慢凸顯出來。現在成立了籌備處，我的意思是他們火力還沒全開，他們最近有好多計畫正在訂定，之後在今年開始就會反映到預算，明年就開始做許多我剛提到的教育推廣工作。

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你剛提到就是把它列為國家公園，當然像你講的先保護，因為高雄都在推動觀光，既然它就有這個名號，就是已經變成國家自然公園，有這個稱號，就會替我們帶來許多觀光客。在保護跟觀光之間這當中的平衡點，也是希望這邊要來思考做一個規劃，如何來保護我們的國家公園，又可以推動我們的觀光，在此請局長要多費心。

高雄市南北對外聯外道路總共有三條，就是國道 1 號、省道台 1 線及原台 17 線，其中台 17 線北段部分是軍校路、右昌街、德中路，因為穿越左營、楠梓舊社區，是當地主要的道路。這邊的交通量是非常的大，受限於發展建成的區域，路幅較為彎曲狹窄，這條路段因為兼具市區道路與都會區聯外幹道的功能，早就形成交通的瓶頸。所以市政府為了疏解國道 1 號、省道台 1 線及原台 17 線的交通，改善左營、楠梓周邊地區道路瓶頸的問題，有規劃台 17 線道路，道路寬度大概四、五十公尺，計畫以台 17 線左營海軍軍區中正路、中華路做為西側快速道路之替代道路的方案，路線北端由台 17 線進入高雄市，沿著高雄大學特定區西側邊緣，通過左營海軍軍區後銜接中華路。本席自從擔任議員以來，就是一直不斷的質詢，要求趕快把這條路打通、讓交通順暢，帶動當地地區的繁榮。但本席看到工務局的業務報告裡面，把台 17 線列入工作報告中，可是到現在一點動靜也沒有，連 1 元的建設經費都無法編列，工務局長，為什麼台 17 線在左營、楠梓這一區段會這樣的難產？請工務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真的還是需要軍方來配合，新台 17 線在左營軍區裡面所抵觸的，軍方要我們來代拆、代建，我們新工處估起來，在道路的範圍內大概是 3 億多，但是軍方要將道路抵觸範圍以外的營區，一併利用這個機會要市政府做一個整理，代拆、代建，軍方估出來大概是 20 億，這樣的差距太多。新台 17 線，其實新工處都已經設計完畢了，但是一直沒辦法取得軍方土地先行使用的承諾，結果就擱置了。

李議員眉蓁：

沒有辦法取得軍方的使用同意，就是因為這個經費的問題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李議員眉蓁：

他們軍方目前沒有辦法出這些錢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他們要求我們在抵觸範圍內需要代拆、代建大概才…。

李議員眉蓁：

20 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才 3 億左右。

李議員眉蓁：

喔！3 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但是軍方要求的大概需要十七、八億左右。

李議員眉蓁：

當然，有關中央的部分，本席認為要不要做這件事情是看市政府的決心，我們左營現在有非常多的大樓，人口數不斷地暴增，當初左營區跟楠梓區就有道路不貫通的狀況，更何況現在有人口暴增的問題，市長也是要一一解決來克服這些困難，本席希望工務局努力來克服，不要每一次報告就是規劃需要多少錢，經費需要多少？準備爭取需要多少錢？完全沒有告訴大家進度是如何？我再請教局長一下，目前的進度到底到哪裡？

主席（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都設計好了，就是等著要發包，但是經費就是談不攏，變成我們也不能發包，軍方也不願出具土地同意書，其實還是需要軍方點頭，尤其市

長都已經出面了，都已經有談過，有時候軍方有人員異動等等，大概又重頭來，所以目前市政府希望跟海軍先行取得土地的同意使用，其他在抵觸範圍外的部分，再來談。

李議員眉蓁：

你們跟軍方總共談了幾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不是請蘇處長？

李議員眉蓁：

好，謝謝。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基本上，這個案子設計完之後，從 99 年我們有召開的會議，紀錄有 4 次，層級由行政院副秘書長到行政院或國防部，甚至幾個高雄市籍的立法委員都有協助我們。目前為止，就是卡在我們估的 3 億多地上物代拆、代建的費用，軍方認為只要在圍牆附近，他們應該調整位置的，就算在代拆、代建的費用裡面，所以爲了這件事情，我們也去現場正式指證哪個有抵觸、哪個沒抵觸，可是軍方到現在還是不同意。

李議員眉蓁：

所以他不出土地的同意書，主要是你們價錢上的落差嘛！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就是我們開道路，有一些房舍要拆除，當然正確的是，我們用到他的道路範圍內的地上物，當然要補償他，道路範圍外的，我們也沒有那麼多錢補償給他。

李議員眉蓁：

左營地區台 17 線路段，本席認為攸關左楠地區的交通動線及發展影響關鍵，如果需要中央級的民意代表跟國防部爭取，市政府因爲這次選舉的關係，相信市政府也非常有能力跟立法委員溝通，爲了高雄的發展，大家一定要想辦法解決這個問題，一起向中央來努力。我相信這也是市長這次替高雄帶來的重大政策之一，希望局長也跟市長報告，爲了高雄好，跟立法委員溝通，讓左營這個新社區交通不會這麼混亂，讓高雄更好。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盡量，尤其是透過市籍的立法委員，再跟軍方積極協商，希望不要差太多。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李議員眉秦的發言，繼續請童議員燕珍發言。

童議員燕珍：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午安。我想要請教我們都發局，最近我們高雄市都市美學的概念，讓高雄市十幾年來給外地的民衆一種亮麗及夜間很漂亮的印象，但是本席所知道的是，光靠外表的美麗是不夠的，最重要是內涵及文化，才能夠讓一座城市躋身到國際的城市行列裡，驚艷是沒辦法長久、脫俗才能持久。本席希望高雄是一個有內涵又美麗的城市，這應該是都市發展局很重要的工作，如果要達到這樣的期望，跟今天工務部門的各局處都息息相關。都市發展局近幾年來，確實實施都市更新的獎勵及建築的風貌，以及環境改造的補助方案，這個方案就是脫俗的挽面，你們講的挽面計畫。從那時捷運開始就有這樣的計畫，主要是要補助沿街屋齡二十年以上的建築物及景觀的改善，補助的項目是以建築物本體的景觀改善為主，並且要配合補助建築物外部的空間景觀及夜間的照明，都算是補助的範圍之內，局長，應該這樣沒有錯。本席也知道你的方案是有策略地區及重點地區，並不是每個地方都能這樣做的，但是在策略地區及重點地區當中，我沒有看到三民區，三民區事實上是有很多的老舊社區。我想請教局長，三民區有沒有把它當作策略的地點，未來有沒有計畫要把這個老舊社區做挽面及景觀的改善計畫？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所謂策略地區就是跟隨著我們地方發展及市政建設的周邊，今年三民區鐵路地下化沿線的周邊都納入，所以三民區一定有，你剛剛提到老舊社區的部分，如果是整區的規模，我們就專案辦理，如果已經落在我們的公告地區，自然就是有，三民區有啊！三民區不會沒有。

童議員燕珍：

你說公告地區，我目前沒有聽到你們都發局有什麼公告地區，本席認為，原有的策略地點，重點是擺在捷運的沿線，還有風景區的周邊、重要的幹道，譬如：蓮池潭的周邊、中山路、博愛路等等，都是你們重點的路邊。三民區有幾個地方是屬於老舊社區，在金獅湖周邊也有很多老舊社區，局長應該去了解一下。未來在鐵路地下化之後，原有火車站廊道兩邊的舊建築物，會跟新的城市風貌產生明顯的差異跟衝突。現在很多的民衆都跟我提出這樣的問題，本席認為這些地點都是可以做挽面計畫的區域，

希望都發局在訂定新的優先輔導實施範圍的時候，是不是把三民區的幾個地點加入，不要讓三民區的民衆沒有辦法受惠到這個專案。三民區的幾個地點加入，最主要你應該知道民族社區，民族社區在九如路上很明顯的，過了民族路以後，就是很大一片真的非常難看。它的外觀非常的醜，我相信很多人都有這樣的想法，那個老舊社區，我當議員十年了，都沒有看到任何的變化，當然之前更不用講了。據我所了解是民國 68 年遷入的，都是爲了違建戶及低收入戶所興建的，所以它並沒有很好的材質，或很詳盡的規劃，或是把美學放進去，是沒有的。所以從 68 年到現在四十幾年，所以當時的設備跟設計，當然不能和現在的環境相比較。可是現在社區老舊是事實，局長，這樣的社區，你將來可不可能也把它列入挽面的計畫，或者是做一個整體的重建跟規劃。總是要做一些改變嘛，因爲這講了很多年了，我記得我當議員的第一年開始就有提過了，十年下來，這個中間不斷的都有民意代表提出這樣的意見。可是現在似乎沒有看到任何改變的計畫，局長，你是不是針對這個來做說明，如果沒有的話，我希望你能夠承諾，能夠這個地方列入未來整個規劃的目標跟方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跟童議員說明，鐵路地下化後，這一大片的民族國宅地區，一定是有它上漲的空間，它區段真的很好。所以我們也基於這個原因，有跟營建署申請一筆專案費用，好幾百萬的專案費用。因爲人相當多，所以由我們來做，由我們幫忙找，媒合到現在可能投資者的意願。包括裡面採取你剛提到的，要嘛就是更新，要幫他算好整套的財務。當然它現在已經適用挽面，不過挽面它有一個規定，就是要有自付款，初步…。

童議員燕珍：

現在有做挽面的規劃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適用，但是我們初步探詢是有自付款，不是完全的補助，有一個比例，譬如最高是三分之一，策略地區是二分之一，大樓部分是最高 85，一般地區是 50。

童議員燕珍：

所以就社區要自籌是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童議員燕珍：

自籌比例是多少？三分之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策略地區我們最高可以到額度的二分之一，但是二分之一並不是全部，它二分之一還有一個上限，大樓的部分是 80 萬，然後各戶大概是 25 萬。

童議員燕珍：

這個計畫有跟民族社區的地方意見領袖討論過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都了解，但是我們也初步問了地區，他們有一個初步反映，不完全是這樣，他們覺得要配合款意願就比較低落。所以我們也打算跟營建署再爭取，可不可以再增加補助額度。市政府編的預算機制就這樣寫的，他可以專案增加他的補助，降低民族國宅比較弱勢地區的負擔款，我剛剛就是提到這專案的部分。

童議員燕珍：

那邊本來就是水準方面比較落後，然後他們的收入比較低。因為當初就是為違建戶、低收入戶所建造的，其實我進去看過，有的地方真的是很髒亂，居住品質非常差。當然這個部分要去改善也不是短時間，可是外觀的改變就比較容易，所以局長是不是也把這個地方，列為一個策略的地點。若是你要做專案處理，也應該積極來進行，既然你們有跟地方的意見領袖討論過，他們大多數的意見是什麼呢？結論是什麼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兩個都有，一部分希望做更新。

童議員燕珍：

更新是很漫長的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有一部分是挽面，可是挽面又有衝突意見，就是說市政府補助不足，還要我們負擔這麼多錢等。我想我來爭取看看，不過看來它的屋齡大概將近四十年了…。

童議員燕珍：

四十多年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搭配鐵路地下化後，讓它有重新更新的機會，因為規模很大，所以要整區一起來規劃，然後分區來實施。

童議員燕珍：

我想這個意見本席在這邊提出，最主要就是剛剛提到的鐵路地下化，差不多還要五年的時間，因為現在已進行一年，大概 106 年會完成。我想是

不是利用這個機會，這個時間，用一點心花在這裡。因為這麼多年來都沒有有一些改變，我為那些社區的居民，我也是覺得他們很委屈，而且對城市景觀來講，真的是不好看。那條路是通科工館必經的道路，所以此時此刻局長有必要用一點心，用最好的方式，然後民衆最可以接受的方式，來處理這個社區，至少在外觀上的改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也會先協助大家…。

童議員燕珍：

譬如說彩繪也很好啊！彩繪也是可以，又不用花那麼多的錢，局長是不是考量看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其實我去過太多次了，也有很多不同意見，包括陽台長出來加建，大概每戶都有。大概這部分他們也不樂於市政府過去就如何，一定要分期，不過我知道這些都是困難，我們今年一定會協助做試算，然後會儘可能去媒合民間資金進來，協助一起做。

童議員燕珍：

局長，這一定的，你跟當地居民協調任何事情，不管任何事情都會經過一番的協商。清溪川你知道經過多少次的開會嗎？韓國清溪川的改變，經過多少次跟民間溝通的次數嗎？幾千次，你相不相信，可是它最後就是完成了。就要有那個耐力，我想你也不用幾千次，只要有這個決心跟耐力，我相信有這個心把這個地方做一些改變，其實也可以想很多的方式，局長，在這邊跟你寄予一個期待，希望你用心在這個部分。

另外，民族社區後面是台鐵往鳳山、屏東路線的鐵軌，現在在進行鐵路地下化的工程。可是施工時，沿線的居民是痛苦期，才一年我就收到很多陳情，因為地下施工挖掘地面的工程，產生隆隆不斷的聲音，很大聲、很吵，讓沿線的老百姓痛苦不堪。本席也接到很多陳情，這些噪音怎麼辦呢？我是覺得現在鐵路地下化的工程讓民衆感受到不便，未來鐵軌拆除以後，它廊道的美化工程，可能要讓廊道周邊的民衆遭殃了。噪音的管制是屬於環保局的業務，但是工務局是施工工程最多的局處，各項工程在施工期，要怎麼樣避免產生噪音，我們工務局在嗎？請局長來談一下將來有關於廊道改變施工的情形，現在有這麼多民衆陳情的聲音出來，你還有五年的時間，因為工程完工了以後，會讓人受害的影響就更深遠。以捷運美麗島站為例，非常漂亮的高雄捷運站美麗島站，竟成為附近商家的夢魘，高捷美麗島站因為蓋了四座貝殼狀的玻璃帷幕，人家說四座怪物，但沒想到

帷幕的玻璃因為陽光的照射之下，也產生很多的光害，我想局長這你應該很清楚。

局長我想請教你，這樣的過程裡面，將來你們有沒有什麼樣的做法，因為台北市已經有光害的自治條例，我們高雄市還沒有，對不對？因為沒有這樣子的自治條例，所以造成這種傷害，老百姓就無計可施，就得忍受這個光害，我知道最後商家好像裝上窗簾暫時解決問題，可是現在很多民衆稱美麗島站是4個怪物。局長，你告訴我這樣的一個施工，當然藝術跟專業或看施工技術有時候會產生衝突，這是必然的。可是如果在這個情況，施工之前跟藝術的領域裡面，日後都發局也要考慮到這個問題。當然施工的技術跟你們藝術專業的眼光，是有衝突的。在施工之前就要協商好，因為城市的美麗在建設之後是永遠長久的，未來可能有一個很大的檢討空間。第一、請工務局回答日後的解決辦法。第二、請都發局局長答覆，大型藝術園景影響城市重大景觀，民衆到底有沒有發言權？有沒有人徵詢過你們的意見，到底誰有發言權，把這個問題整合。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工務局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關於工務局一些大型工程，誠如童議員所提的鐵路地下化，當然是交通部的工程，但是在施工的過程中，工務局在地方政府裡面是扮演對口、居間協調的角色，那沿線…。

童議員燕珍：

有沒有很多民衆陳情？很多，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沿線施工的噪音，尤其在打連續壁的過程中，事實上在工程專業上來講，因為連續壁工程一定要銜接下去，可能施工期會比較長，我們會和鐵路改建工程局協調，盡量將噪音做一定程度的控制，還有施工的時段。至於工務局當然也有很多的重大工程，在很多的施工過程中，第一個會嚴格去管制的是夜間施工，譬如有需要趕工的話，在晚上十點之前一定要收工。〔…。〕對。〔…。〕

主席（陳議員麗珍）：

童議員第二次發言。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噪音部分，在工程施工須知中會做規範，也會嚴格要求廠商配合，這個是…。

童議員燕珍：

現在已經開始夜間施工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夜間施工規範，但是在高雄市的夜間施工幾乎是，尤其是工務局的工程比較少，大概只有養工處的 AC 的刨鋪，AC 的刨鋪會考慮到日間交通繁忙的狀況，所以可能會利用夜間施工，那養工處的…。

童議員燕珍：

局長，雖然你講的是養工處，但是目前已經有民衆反映了，就要考量到夜間施工的問題，國外都是在夜間施工，因為會產生噪音問題，夜間施工當然還是有噪音，還是要考慮，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童議員燕珍：

雖然可以夜間施工，但還是會影響到民衆的安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會盡量避免。

童議員燕珍：

就是選擇，或是壓低聲音或和民衆妥協，我覺得要取得民衆的諒解，就像我剛才提到韓國的清溪川，就是不斷的和民衆開會協調並取得諒解，每多一次和民衆的溝通機會，就會減少很多的反彈聲浪，我們民意代表的服務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施工前的說明、施工前的協調溝通會遵照議員的提示盡量處理。

童議員燕珍：

要處理，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童議員燕珍：

因為我們也不斷的接到民衆的陳情。接著請教都發局局長，對於剛才我提到的城市美學和施工技術發生衝突時，要怎麼處理？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以這個為例，到現在為止，我還是覺得它是一個不錯的作品，不過，

不同的民情總是有不同的反映。既然有這種反映，日後所有的設計過程的技巧性會增加，包括像彩虹這種玻璃型的，一定會反射，反射面的可能性一定要再納入評估，並不會因為反射就以後都不再處理，應該也不對；這棟大樓因為採帷幕玻璃設計而反射到隔壁大樓也時有所聞，所以在建築界上，這些問題都可以克服，我相信公共工程也可以朝這個方向更準確的去做。

童議員燕珍：

所以，你的意思是在施工之前如果有一個詳細專業的說明，一起做專業討論，情況是可以避免的，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事先很謹慎一定會考慮到。

童議員燕珍：

所以就是事前的工作沒有做好，才會產生後遺症。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童議員燕珍：

局長，另外再請教你，一定有很多人問你，這四個巨型貝殼狀的，我都稱它為怪物，因為它產生不了美感，所以都會稱它「怪物」。你看，它的背後那些多醜啊，你認為它美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的這個角度可能是以前，我們在旁邊已經做了挽面，其實好幾棟…。

童議員燕珍：

這個不是以前的，現在網路上就有啊！看看後面那些大樓，要怎麼去把它變的漂亮？要叫它加蓋嗎？照理講，像這個模式，後面是要高過於它，大樓要高過這個建築物才會好看，對不對？以美學的觀點來看。這種情況是不是一輩子都不能改變，就這樣了？有沒有什麼計畫？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記得在三年前，我是全力在說服周邊的住戶一定要加入挽面計畫，的確有好幾戶加入了，婚紗街那幾戶都是在那個時期改出來的，不然在以前是更難看。你剛剛提到的可能就是改建，它隨時可以改建，如果有越域開發，就可以改建，並不會有任何…。

童議員燕珍：

所以也只有改建一途，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只有這一途。

童議員燕珍：

也沒有其他的辦法，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童議員燕珍：

頂多就是幫其他的大樓挽面，讓它美觀一點，也沒有其他的辦法了。果真如此的話，我覺得你還是要去研究，還是要和這些商家…，挽面也要用漂亮的方式來呈現，用藝術的氛圍呈現出來，也是做的到。因為我不是專業的藝術家，但是有一個構圖浮現，我沒有辦法將它表達出來，但是我想具有專業領域的人，是有辦法將它的美麗呈現出來，也可以施行挽面計畫，不要認為它就是這樣了，沒有辦法改變了，除非拆掉它，任何人都知道拆掉就可以啊，誰都知道啊！可是錯誤既然已經造成了，怎麼去彌補，也是必須要思考的問題，好不好？局長，剛才我提到的民族社區和這兩件事情，希望你將它放在心上，能夠儘快的讓高雄市變得更美。每次只要我開車經過那裡，很奇怪，坐在我旁邊的人一定都會罵這個「怪物」，因為就是覺得它不美，看了不舒服，所以這是一個問題。不然在這麼漂亮的中山路上，竟然呈現這四座奇怪的建築物，它本身的造型設計沒有錯，而是把它錯放在不妥的位置，加上周邊設計不良，應該是如此，對不對？局長，這兩件事，希望你真的用心，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童議員。

童議員燕珍：

也多用心在對民衆的溝通上，不要再有困擾出現，讓民衆的埋怨越來越多。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童議員的發言，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 30 分繼續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

散會（下午 5 時 58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 時 32 分）

主席（韓議員賜村）：

今天議程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工務部門各局處長，擔任了三屆議員我一再強調，從高雄市併入大高雄市後，首先請教工務局長及地政局長，高雄縣市合併後未徵收的，上次大會你說要和地政處配合，有關公共設施、學校用地、機關用地、道路用地，到目前為止，從光復後，第二次世界大戰終戰之後，自國民黨政府到現在，尚未徵收的還有多少？先請工務局長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覆。

鄭議員新助：

應該徵收卻尚未徵收的總數有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所轄道路，都市計畫道路尚未開闢、尚未徵收將近 2,000 億左右。

鄭議員新助：

2,000 億左右？請坐。請教地政局長，工務局說大約 2,000 多億左右，貴單位現在在大高雄市與地政局相關，應該徵收但尚未徵收共有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初步統計全市大約有 3,785 公頃左右。

鄭議員新助：

3,700 多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3,785 公頃。

鄭議員新助：

換算台幣大約多少？我年少失學，不會計算。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依照我的看法大約有 4,000 多億。

鄭議員新助：

4,000 多億，如果包含工務局大約有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所說的是全市。

鄭議員新助：

全市有涵蓋剛才工務局所說的將近 3,000 多億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鄭議員新助：

那就是大約 4,000 多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大約四、五千億。

鄭議員新助：

目前由高雄市政府及中央所編列的預算，一年大約有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我就不清楚，只有徵收有經過我這裡，其他的…。

鄭議員新助：

請先暫停，請教工務局長，中央政府補助徵收包括本市，一年所有預算大約有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土地徵收中央沒有補助。

鄭議員新助：

沒有補助？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補助。

鄭議員新助：

我們自己所編列的預算有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一年在新工處所編列的預算不到 20 億，大約十幾億左右。

鄭議員新助：

十幾億，按照剛才地政局長所說的，總共有 4,000 多億，大約要徵收幾年？請明確向本席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上次有向議員報告過，如果這個順序，按徵收程序…。

鄭議員新助：

按照剛才地政局長所說的 4,000 多億，你說一年只有編列近十幾億，大約要幾年？你只要告訴我幾年就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的部分，2,000 億大約要一百多年。

鄭議員新助：

一百多年，地政局長你說呢？依照這樣的計算方法，一百多年會完成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差不多要二百年。

鄭議員新助：

大約要二百年，兩位請坐。主席，你認為我會像彭祖一樣活到二、三百歲嗎？還需要二百年，說不定主席比較有德行可以活二百年。欺騙社會，應該向百姓徵收的還要等二百年，有人問我為什麼現在會瘦十幾公斤，光是這個就一肚子氣了。低收入戶申請不通過，因為他有土地，他的祖先從清朝一直遺留到現在，卡在那裡，導致無法申請通過低收入戶。

請教都發局，你整本寫得沸沸揚揚的，中國觀光客到台灣來，目前狀況為何？陸客到台灣來是否有帶動高雄的觀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目前確實看到不少，例如在西子灣、六合夜市。

鄭議員新助：

西子灣附近，不曉得這幾天你有沒有看到媒體及報紙報導，所有團進團出到西子灣參觀，你的感想為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人數不少。

鄭議員新助：

人數不少，當地里長罵聲連連，光只有到那裡上廁所而已，一次好幾十台遊覽車，你們所做的人工步道，說是風景好美，但是都隨地大小便，商家抗議完全沒有消費，只是讓人糟蹋風景而已。你有看到報紙和電視的報導嗎？里長率領居民開始抗議，團進團出一次十幾台來，像是趕鴨子一樣，哨子一吹又上車，隨地大小便，又跨越欄杆，連一點消費也都沒有。都發局還寫的那麼好看，欺騙議會，主席你認為我說的有沒有道理，連一點消費也都沒有，當地里長在抗議你有看到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媒體我有看到。

鄭議員新助：

你要如何改善？觀光客沒有消費也就算了，還造成交通混亂，有辦法可

以改善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市政府也相當關心，不管是陸客還是在地…？

鄭議員新助：

就我現在所講的，不要再講到其他地方去了。現在本市和中國，甚至民進黨市黨部要和陝西要成爲姐妹市，這有辦法改善嗎？不要光團進團出，去那裡上廁所而已，徒增加污染，要如何改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交通部分市政府也很關心，所以…。

鄭議員新助：

本席時間有限，你利用書面向本席答覆，不要團進團出，好幾百台遊覽車到那裡，但是沒有任何消費卻一直製造髒亂，請你用書面向本席答覆，多久可以向本席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個禮拜內。

鄭議員新助：

一個禮拜，我等你的答覆，請坐下。請教工務局長，高雄市現在應該是南霸天，市長兼代理主席，目前台灣包括總統府也都在說，台灣有三大建設，在國際上可以展露頭角的三大建設是哪三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的意思是台灣…。

鄭議員新助：

馬總統前幾天才剛講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說抱歉，馬總統說的我並沒有注意聽，但是就我所知，我個人的感覺，以高雄市來講…。

鄭議員新助：

我們先說全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先以高雄市代表全國，全國要比起高雄市的一些大建設也沒有說比較多，第一個是世運主場館…。

鄭議員新助：

好，就是 101 和雪山隧道、高鐵，這是大家都應該知道的，你卻不知道，你擔任工務局長多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是個人的看法，我不一定就認為那就是大建設。

鄭議員新助：

那些都不算大建設？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 101 只要有錢就可以。

鄭議員新助：

高鐵、雪山隧道、101 等向世界推展為台灣三大建設，以上是我尊重馬總統的說法，你的看法為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個人不一定要認同這三項就是代表台灣的大建設。

鄭議員新助：

好，你擔任工務局長多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從去年 7 月底至今，但是我在工務局已經有二十幾年了。

鄭議員新助：

我知道，我的意思是擔任局長多久了。這三項建設是何時完工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說聲抱歉，高鐵和 101 大樓時間比較接近。

鄭議員新助：

101 大樓和雪山隧道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雪山隧道有較早一點。

鄭議員新助：

這麼講好了，都是在民進黨執政時代完成的，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鄭議員新助：

在扁政府時代完成的。見鬼了，總統選舉時，連提也不敢提，怎麼選贏呢？高雄市預測會贏多少票，結果是贏了多少？都急著和阿扁做切割。再請教你，愛河以前被戲稱為黑龍江，國民黨執政時期，學生不用花錢買墨水，直接從愛河舀水就有了，包括愛河整治工程，是在哪一位市長任內完成的？現在工務局和都發局都打出愛河這張牌，請問是在哪位市長任內完成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一條河流的整治工程，並不只是一段短時間，例如英國的泰晤士河的整治就耗時 100 年以上，以我個人的觀點，歷任的市長都有其階段性的任務。

鄭議員新助：

不要再騙人了，吳敦義時代哪有啊？更早之前的執政時代，我擔任國代時，難道你忘記「螞蟥議員」的故事了，曾有一位議員事前抓了一隻螞蟥放進口袋，然後跳進愛河，就講愛河有螞蟥的故事，事後那隻螞蟥也死掉了，因為是從海裡抓來放進愛河的，你聽過這個故事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你知道的，對不對？在謝長廷擔任市長時，台灣的水污染問題非常嚴重，高雄市水污染更是嚴重，是在哪位市長任內水質才獲得改善的？明講無妨，不用怕得罪人。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是從上游水質有明顯的改變，是從謝長廷市長任內開始。

鄭議員新助：

對，在哪一位總統任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時是陳總統執政時代。

鄭議員新助：

陳水扁總統時期，我從沒聽人提起過，從未聽說過是陳水扁總統撥錢下來改善的。記得以前，整個小港地區沿路都在販賣山泉水，主席，我有沒有說謊，大家都提著水桶買水去，現在愛河水質改善了，只要用高雄市的水飲就可以了，請教你，旗山、美濃地區是否屬於高雄市轄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對。

鄭議員新助：

南二高完成通車後，是不是屬於高雄市的轄區？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鄭議員新助：

南二高是在誰的任內完成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很抱歉，因為時間點距離較遠，沒有印象是在哪位總統任內完成的。

鄭議員新助：

主席，這樣不對呢，由高雄市管轄的南二高什麼時候完工的，竟然會不知道，我也不是請教清朝時代或是日據時代的事。是在民進黨執政時期完成的，工務局要稍微關心一下全國所有的預算，當初國民黨執政時期編列了幾億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你問我的是關於中央的預算或是一些政策、政績的問題，我有辦法答覆的就會講，如果不瞭解的我也沒辦法回答啊。

鄭議員新助：

目前南二高和高雄市交會，主席，你要主持公道啊，南二高和高雄市交會，怎麼會不知道呢？南二高從楠梓延伸到仁武、燕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高雄市交會，我知道，但是在哪一個時間點完工，我就沒有辦法回答議員。

鄭議員新助：

在阿扁總統任內完成的，或是馬英九總統任內完成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然不可能是在馬英九總統任內。

鄭議員新助：

對，就講陳水扁三個字，不用和他切割的這麼明顯，切割這麼明顯要做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的，如果我講三個字，對他就是不尊重。

鄭議員新助：

我都和阿扁父子攜手同行，還不是照常當選議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要說明的是我所管轄的是市務和建設，如果要談到政治，我就沒輒了。

鄭議員新助：

南二高當初編列的預算是 5,000 億元，阿扁總統任內用 2,500 億元並提早完工，你身為工務局局長最起碼也要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但對高雄市來講，我是比較關心港區…。

鄭議員新助：

好，關心捷運，請教捷運工程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在陳總統執政，謝院長任內，尤其是港區能夠開放，更是因為在他們執政時期，才能夠使港區開放，我全部瞭解。

鄭議員新助：

如果是馬英九總統的話，高雄市就要用乞討的方式了。不要再騙人了，當初陳水扁總統把預算都編列在南部，現在大家都和陳水扁切割劃分，前去探望他，難道就會吃虧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是沒有這個資格去探望他。

鄭議員新助：

我不是指你，請教你捷運和世運主場館是誰爭取來的？都發局局長。主席，延長 1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 1 分鐘，請都發局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謝市長任內爭取的，在陳市長任內完成的。

鄭議員新助：

對，是不是在陳水扁總統任內爭取興建世運主場館，對不對？在陳菊市長任內完工，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新助：

不用怕，回答我就是了，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新助：

目前物價都上漲，自殺率提升，這和都發局有相關連性，主席，再延長 1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好，延長 1 分鐘。

鄭議員新助：

中央和台北市明訂購買木炭需要身分證登記，請教你的看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提醒，也管太多了，目前應該是說…。

鄭議員新助：

把買木炭都講成是要做爲自殺用途，就針對購買木炭需要身分證登記的問題答覆就好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總是提醒而已，目前已經不這樣做，據我所瞭解應該是不呈列。

鄭議員新助：

以後如果是喝農藥自殺，那不就是不能賣農藥了；又如果是用繩子當作工具，請教局長要怎麼管制？是不是繩子就要管制了；又如果是用刀子自殺，不就是要像秦始皇時代禁止用鐵了，改用木刀了，高雄市也可以這樣做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政策應該是要平衡的，也不要太極端。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鄭新助議員的質詢，接著請鄭光峰議員發言。

鄭議員光峰：

工務小組的局處首長，大家早安。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要請教都發局局長，關於新草衙都市更新的問題，我擔任民代至今已經是第三屆了，即使我有一些理想也都因此慢慢的被消磨掉。過去從謝市長時代到現在，市長也連任了，這幾年當中，勞工局也有設立一個新草衙辦公室，猶如工作室一樣，我們也常去開會做一些相關工作的研討和溝通，不過在這幾年當中，又消失了這方面的訊息。我比較感慨的是在這整個的新草衙都更過程中，前幾天我問過財政局長，假如都發局要使用到你們的土地，願不願意提供？他們的回答：無私啊，全部提供做爲都市更新，趕快讓新草衙有一個示範區，有一個改變。事實上，對新草衙，以我們的想法，希望有一個感情，怎麼讓那個地方有一個改變的開始，位在夢時代地方，整個的經貿園區，未來會有一個相當大的變革，可是連帶的也會讓周邊的都市景觀差異會越來越大，不管是它的整個生活型態還有它的建設風貌，整個城市風貌會變成極大不一樣，相當不一樣。所以我必須要講的就是目前如果我們願意在新草衙那個地方有一個改變，改變的是什麼？其實都發局我一直非常的肯定你們，包括德昌路可以這樣的有魄力、這樣能夠協調好，我跟局長說你們真的不簡單，這樣的協調我覺得應該在此公開跟你們讚美，特別

是這位科長。

但是在新草衙這樣的大方向，局長，到底我們這樣的一個開始，到目前為止我覺得還是零，縱然我們有一個新草衙的工作室，那是宣示多於實質，到底我們能夠進步到往前走了幾步？我剛開始講我們有一些想要做的事情，到現在都被消磨掉了，講到最後都發酸、發臭一樣，可是我覺得這個議題對那個地方的改變，包括土地長期的被占有，只有一個房屋的所有權，大家都是買權利的。這樣畸形的都市型態在高雄市合併之後的風貌，我覺得應該還有一個開始，一定要有一個開始。

很多當地居民的孩子，也因為如此他們其實很多都搬到外面，不利於那地方就變成惡性循環一樣。每次去找條路，局長我不知道你去過新草衙幾次，若去新草衙裡面轉轉，會覺得高雄市怎麼會有這種路，轉到最後在路中央被石頭擋住，那個是崎嶇嶇嶇的路，一個都市是這樣的話，我覺得比原高雄縣還不如。我要請教局長的意思是，到底我們現在有沒有一個方向，如果沒有辦法，你也告訴大家找出方法。在所有局處我也公開說，都發局你們是一個少數溝通能力非常強的，你下屬人員是溝通非常強的單位，所以我們希望在這樣的一個單位，你們能夠做的事情應該可以更多，特別是在新草衙更著重於需要跟當地溝通的地方。

局長，我希望是不是在每個固定的時間，新草衙到底有沒有新的發展，包括不只有我，我相信當地所有選區的每一個議員同仁，我不會在乎我到底能夠做什麼，我希望在新草衙留一個紀錄在那裡。局長，是不是可以再針對這方面做一個回應，簡單回應。到底我們現在做什麼？我們有想要做什麼？你如果有新的想法，若需要大家集思廣義，先從溝通做起我們都願意來做，但是總是有一個起頭。你們對新草衙也貢獻非常多，就新草衙的都市更新，我覺得還有很多的空間可以發揮，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新草衙這個地方相對應該是弱勢，所以市政府過去這三、四年間不斷投入空間，其實就有一個很大的目的，就我的看法，不會因為它是比較屬於娛樂地區而…。

鄭議員光峰：

局長，就我剛剛的問題，我不是要考問你，我們工作室現在還有沒有在運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回答兩個部分。在我們進去後發現有兩件事一定要先做，就是基盤公共建設要做，鄭議員也非常了解我們做了很多，市政府不管哪個局處都做得相當多，這些我就不再提。現在最重要的問題其實要澈底解決的話，我的看法還是要從土地，就是土地。在沒有人有資產之前，其實更新是一個非常不利，我們進去後才充分了解到，其實他們有困難，若貿然推動，我都很誠實講、也公開講，我也跟好多里長對過話，一旦推動其實對他們的居民是很大損失。所以我一直在過程中有主張，主張新草衙的土地要有特殊對待、特殊處理，也就是以不比較的方式，能夠儘可能協助居民去取得，這是第一個動作。

鄭議員光峰：

我先中斷。局長，你講的是財政局的問題啊！所以也應該告訴我們現在的現況，第一個土地的問題，財政局有沒有同意？因為據我了解它是有意見，不是局長有意見，你知道有意見就是阻撓，它是不想在這方面讓步，台語是這個意思。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其實的確有一些阻力，也就是所謂來自於我們對土地處分各方面如審計監察院，一大堆規定。但是我還是認為要一定要解決土地問題，只有這條路，70%現在還不是居民所用的土地狀況之下，一推動全部都是歸我們的，不是歸居民的，其實對居民一點好處也沒有。所以我還是很主張我們…，我也拜託過財政局局長，真的要思考土地政策，土地政策要先擺正後才能跟得上，這個才是澈底解決幾十年來沒辦法解決的問題，這過程當中如果需要議會的支持，我想議會應該會支持。但這個土地方案其實是更新之本，我也花一點時間後才了解其實對他們來說，真的還滿困難的，除非政府願意有特殊特例對待，不能比照，一旦比照這事情就結束了。

財政局目前也願意朝著這方面來做評估，但他們還是要考慮萬一這麼做，來自各方面的監察壓力存不存在，所以我想財政局還是要做出一些判斷，更新才能在之後推得動，不然現在更新就算民間資金有進去，大概結論就是大家都搬走。

鄭議員光峰：

第二點，我需要談第二點，都講完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們都先講到怕被監察院審計處彈劾，我們真正有沒有把案子先

提出來，我們應該先來整個做一個大家可以去理解這樣的案子不可行，我覺得這不需要在整個檯面上去談，因為這樣會引起很多不必要的利益團體或讓這政策流於更複雜。但是我要講的意思是，在內部裡面我覺得還沒有…，你講的都是在空中樓閣而已，講的都是虛無的。市長知不知道這件事？這是要不要承擔的問題。我們之前陪市長去歐洲考察，在荷蘭那地方感覺好像沒什麼可開發、沒人來進駐，那地方就很荒涼，就用給電信局土地的方式，電信局進駐以後，其他產業就跟著進來，我的意思是我們這樣的一個思考，我們要的是一個共識，但總是有一個起頭，如果只有土地問題，我們其實最後還是回到原點，最終回到原點。你要告訴人家說新草衙我們都不要碰觸，不要讓很多公務人員的人力去流於形式，我們不需要做這樣的工作，我們只是在公共建設方面怎麼樣去落實就夠了，我覺得應該是這樣，或者是公務人員退休後，當事人死掉後宿舍要追回來，好比說這土地是國家的、市府的，這個當事人擁有者死掉後就不能再繼承，土地還是要回來一樣，但是你這個都是要有名冊，但畢竟這可能是財政局，如果都屬於都發局，我覺得你們應該拿出你們的想法出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問題要的話就是大家有個了解、共識放在那個地方，要談就談開來，我想在議事廳上我的態度就是如此，問題也必須讓居民完全了解，困境在哪裡居民都知道、我們也都知道。如果真的要推動不要形式上推動，我想鄭議員的意思是這樣。

鄭議員光峰：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今天我們願意提出來就是願意面對它。

鄭議員光峰：

當然，我想身為一個執政黨有必要對新草衙在這幾年當中留下一個紀錄嘛！這個紀錄是什麼？回到原點我是覺得也不適當。所以局長在這幾年過程當中，我們也希望有一個期許，我希望台面下我們能夠有一些東西，是不是辦一個公聽會的方式或如何，我們都樂意來出面做看看，因為政策需要局長你們跨局處的來做一個協商，我們來試試看一個公聽會也好或者找出一個案子也好，如果是土地的問題，那是一個承擔的問題，我覺得就是承擔的問題，我們必須要去承擔這個問題才有辦法解決這個問題，那不在都發局這裡，但是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更應該坦然面對，你應該跟市長報告，市長，這樣我們沒有辦法了，能夠的是怎麼做。這樣可能有一個

了斷，任何一個市長必須每一次、每一次面對這個問題，所以局長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光峰：

好不好？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謝謝。

鄭議員光峰：

另外是一個小問題，我們港后里那個地方就是翠屏公園，很多公園的更新其實都是做得非常的好，上任的、歷任的養工處長，我們都覺得非常非常的感謝，但是就我們小港區的翠屏公園，我想要請教一下處長，到底現在的進度是怎樣？是不是有納入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關心的就是港后里的翠屏公園。

鄭議員光峰：

對，已經那麼久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翠屏公園的改造嘛。

鄭議員光峰：

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翠屏公園的改造在去年就有在動，所以今年我們已經納入在我們的公園改造的…。

鄭議員光峰：

已經納進去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已經納進去了，就是今年已經納進去了，現在設計規劃當中，我們是希望今年年底能夠完成，以上。

鄭議員光峰：

我想地政局這裡，在這幾年裡面我常常碰到的都是自地重劃的問題，自地重劃的住戶來跟我陳情，因為土地的更新非常非常的敏感，我在上次的

選舉當中也吃盡苦頭，因為有人覺得我是在做都市更新、自地重劃的一個參與者，讓很多人對我很不諒解，其實都沒有。因為服務這個案件涉入裡面的一些是非，我覺得很不值得，每次碰到這些的陳情案件，我只有一個想法是到底要不要自地重劃，回歸原來的一個法令才不會讓這些原來的地主再去原來的土地重新分配的時候，所以局長，我想先拋出這樣的一個議題，在總質詢的時候，有機會的話，我們來做一個探討，到底高雄市要不要做自地重劃？重劃有那些弊病？我們市政府怎麼樣去避免這樣的弊端？讓我們可以好好的在公平正義方面讓這些地主有一個更好的依循，不管在法令政策面方面，我覺得這是我所要建議的，有關的一些意見是不是有一些資料先給我？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我們鄭光峰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李順進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我們的團隊、我們的市民朋友，大家早安。我想今天就工務部門，本席在這裡有些問題要請教相關的單位，剛才我們鄭光峰議員，我們的前輩在關心我們草衙開發的問題，我想這麼久了，也是要給局長鼓勵，有很多不公平的，有繳錢的也是這樣住，沒有繳錢的也是這樣住，都發局這邊也提不出一套辦法來，剛才鄭議員在這裡有一些勉勵，我想他也說很多了而且都說到重點，局長應該好好做，也有草衙的百姓向我反映，我想草衙的都市更新的處理結果跟市民的看法，看我們紅毛港的遷村案，以及居民一直很盼望希望我們政府拿出辦法來的大林埔遷村案跟林園地區的遷村案，讓我們對我們的都發局到底是充滿盼望、希望，還是會像紅毛港那樣辦得七零八落。

我首先要來請教我們的都發局長，就你的印象中還是我們所有的資料來看，辦紅毛港的遷村案，我們市政府的官員有多少人受到處分？還是有多少人移送法院受法辦？因為紅毛港的遷村案是都發局主辦的業務，甚至照你所知，港務局主辦的官員、交通部主辦的官員到今天為止有沒有人爲了紅毛港的遷村案被記過、送法辦的？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的瞭解，市政府是沒有。

李議員順進：

市政府沒有，港務局有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沒有，我沒聽過。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跟你報告，也是沒有。但是在辦理的過程，我們的市政府是執行機關，需地機關是我們的港務局，一直都以法令的理由來面對這個問題，政府一直想要發展國家的經濟、發展國家的競爭力，但是一直以草民或是憨百姓的心態來對待我們的市民朋友，所以紅毛港的遷村案辦得七零八落的，本席在這裡也要提醒你，215.8 億的紅毛港遷村案，辦到最後還繳三、四十億回去，我們市政府不知道在怕什麼？時間一到就馬上繳回去，現在繳回去，連鳳山地區、連其他的地區——前鎮地區也都來爭取這筆經費，紅毛港的遷村案還有這麼多的項目沒有解決，每次如果跟市政府反映，市政府也都只是往上轉呈而已，但是紅毛港的鄉親都看不到實際對他們有任何幫助的或者有交代的，都沒有。局長，來，面對後面的大林蒲遷村案跟一些工業區污染地方周邊的鄉鎮，區公所的鄉親要求要遷村，我們現在先來說紅毛港的遷村案，你的看法怎樣？現在我們地方有一位立委已經到中央，在中央那邊努力，但是中央那邊都說我們地方這邊有在報但沒有很積極，就是市府雖然有在報，但是民意代表沒有很積極，現在盼望地方的民意代表林立委國正兄到中央替紅毛港人說話，如果中央那邊有消息，如果中央那邊願意再來啟動紅毛港的遷村案，就一些不公平的、就一些還沒辦到的，依行政裁量權的範圍，因為救濟、補償這些項目都是行政裁量權的範圍，市政府是不是願意再來配合、願意再來為我們的市民朋友說話？局長，答覆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行政裁量，實話說行政裁量是中央的行政裁量，錢是他的，所以他可以決定，我感覺是這樣，我們的訴求清楚，一條、二條、三條，我們的理由都寫得清清楚楚，我們認為合理嘛！不過現在如果要走行政裁量和救濟，就不是在講「法」了，和「法」沒有關係，就是行政裁量、行政判斷、行政考慮，這講好了送出去，然後我想地方的民代，再包括我們中央的民代來跟交通部爭取，這就是行政裁量，不必再講什麼過去的法令了，法令都已經結束了，我個人的認為也不會再開了，就像議員你所提到的走行政救濟，你剛問市政府會不會辦？當然會辦。

李議員順進：

局長，這個剩餘的經費，你不要把它當成結束，這個是我們未辦事項，我不敢講我們政府單位為德不仁，我不敢這麼講，只是說可能有一些法令

的限制，可能有一些法規的解釋，但是我們採保守的心態，演變成紅毛港的遷村案辦理到最後居民的怨言還是一堆，往後遷村工作的一些進度跟進展，我想市民朋友都在看，是不是我們藉紅毛港遷村的這個案例來檢討、探討以後我們所面臨的紅毛港遷村案、林園地區居民希望遷村的企求，還有新草衙地區的都市更新，這幾個大案子，說實在的，沒有看到都發局發揮很好的功能、很好的效果。局長，你對草衙都市更新案和已經執行的紅毛港遷村案，你給自己打幾分？你認為市政府團隊對這件事的努力，你們心自問，我們可以得到幾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分數當然不高，不過大家應該誠實面對所有的問題。

李議員順進：

這件事雖然已經暫時告一段落，但是我們地方繼續在努力，如果中央這三、四十億願意再來執行，我拜託市長、都發局和所有團隊，可以就紅毛港遷村案不公平或做得不好，或是遺落的部分，要把它做好。這個有很多標準，局長，養蝦場以前說有問題，補償以後到現在也是沒問題；舢舨也說有問題，補償之後也是沒問題，有誰被抓去關的？廟宇也一樣，你看紅毛港的廟宇，精神寄託的所在，每一間他們都當成自己的活動中心，如果要靠政府，政府真的沒辦法。廟宇自己處理得很好，自己還兼活動中心，甚至文化局都還要拜託他們去認定，什麼居民是紅毛港人，將來要到紅毛港文化園區，他們怎麼樣來享有原住民回鄉的感覺和光榮，這個都要借重廟宇。廟宇以前也是有補償，補償之後也是沒問題，哪一個案有問題？都沒有問題。現在還有轉業金的問題、農作物沒有補償的問題，還有屋內裝潢幾乎都沒有補償。因為時間隔太久了，我們自然生長的，自己再去增建的，爲了娶媳婦或嫁女兒，我們的房屋又自己去增建，基準日訂在民國七十幾年，到九十幾年才執行，中間二十年，這當中的變化太大了，政府都沒有補償。

我剛才講了幾個例子，紅毛港舢舨小船的補償、廟宇重新估價，還有養蝦場的補償方案，都是由港務局主動來執行，居民認爲不公平的這些地方，將來我們也希望能由港務局出來執行，但是市政府要來協助認定，中央單位那裏比較困難的就是，我們市政府要來協助認定，市政府不要怕事，市政府一直很害怕，我不知道到底怕什麼？我提醒局長，到現在都沒有有人有發生事情，沒有人被處罰，也沒有人被抓去關，都沒有，但是看到的是我們經濟建設的成果。

局長，大林蒲遷村案，自救會一再明確表達，現在一些國家的重大建設

陸陸續續的往沿海地區擴展和設廠，這些項目也因為時間不足，不方便在這裏講，但是居民的立場，遷村未定案，工程竟動工，他們以死來護鄉、以死來護產，他們認為市府只知道建設，在沿海地區都沒有做改善。自救會會長也當面向局長報告，未來大林蒲遷村案你要怎麼做？市長對你很重視，我一直希望市長指定一位副市長來做跨局處的協調，市長認為你的能力夠，將來你要怎麼來做大林蒲的遷村案？我認為大林蒲遷村案要和紅毛港做一個區隔，當初紅毛港的政策是失敗，將來大林蒲要怎麼做？請局長簡單報告。市政府有沒有把大林蒲地區的土地狀況、人口狀況和建築物的狀況回覆到經建會，有沒有做這樣的工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林蒲遷村的基本資料都整理好了，也送到中央經建會去了，中央也收到了，我們也催促說，資料送到了，你應該沒有理由不出來協調，李議員剛才問我的看法，第一、是誰造成的，誰就要負責。今天大林蒲問題就是國公營包起來，就是這樣，所以環境補償本來就要做的，一定要做，所以只有兩個可能，就是由中央創造多贏，現在中央發展產業也是需要土地，中央要需地，他自己要扮演好需地機關，出資來協助辦理遷村，如果這個邏輯是這麼簡單，那就很好辦了，也不要再閃躲，市政府對中央處理的態度，就是我剛才講的態度，現在就等中央說，他們去找出，誰叫做需地機關，他也不可能拿一筆錢向你購買，然後任由土地荒廢，這也沒有意義，對國家也沒有好處，所以應該把這幾件事情放在一起談，目前有能力協調各部會的，包括高雄市政府，就是行政院經建會，它要出面，我們的訴求非常清楚，資料也在那邊，我們會要求他趕快確定，事情確定後面就好談了。。

李議員順進：

局長，大林蒲未來遷村案你要多用心，紅毛港遷村案也在你手中，相關的部分請你和自救會保持聯絡。

養工處處長，現在大坪頂地區很難得市政府弄得那麼漂亮，熱帶植物園區 7 號公園裡面擺了一大堆的重金屬廢棄物，你是打算要污染鳳山水庫，然後把市民都毒死嗎？這些廢棄物從哪裡來，為什麼要擺在 7 號公園？要擺多久？當地里長向市政府反映好幾次，市政府都不理。處長，廢棄物可以隨便亂丟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是德平街旁邊的兒童遊戲場，這個遊戲場 97 年就被環保局定為污染場址，99 年環保署對這個場址就做一個健康風險評估，這個評估有通過，為什麼會通過？就是這個污染的土壤是可以控制的，可以控制我們就要去整治，在整治過程當中，我們要如何整治、土壤要怎麼運輸？都要經過環保局的土壤控制委員會，我記得今年 2 月有通過，這個整治過程就是兒童遊戲場污染的土壤，把它搬運過來，它是先挖掉再密封，然後送到公 7，當然公 7 這個部分我們有鋪水泥，上面再加不透水布，〔…〕不是永遠，這是暫時的，在這裡固化之後，這邊全部都是密封的，這個污染土壤經過整治固化之後，我們再把它遷移到別的地方，那只是一個暫存的地方而已，並不是說永遠放在那邊，所以議員可能有一些誤解。〔…〕好，可以，是。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李議員順進的質詢，接著我們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韓議員、工務部門各位局長、各位科長與各位處長，以及議員同仁與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大家早。在此，我們藉著工務部門質詢的時間，我先談文化西路文福里過去的重劃，這個重劃的地方，李科長應該非常清楚，我們政府辦理自辦重劃的時候，這個道路在自辦重劃後為什麼會造成這種後果？造成這種傷害，政府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解決。過去的重劃是分東邊、西邊，東邊的重劃我記得是前縣長余政憲所核准的自辦市地重劃，再來是楊縣長核准另外一邊的自辦市地重劃，結果到目前為止，大家應該有看到，這個地方重劃後，房子蓋得非常整齊美觀，但是這裡的道路問題為什麼沒有辦法解決？為什麼到目前為止還無法解決？

下一張，你看這個道路。這一條路既然政府沒有辦法和重劃公司…，重劃公司是不是為了節省成本而推卸責任，把道路土地徵收的部分丟給政府？現在我們政府經過百姓的抗議以及與百姓的協調，到目前還是造成這麼大的傷害，而且還無法解決。

李科長，這個重劃過去是你承辦的，你應該很清楚，李科長，等一下是不是請你答覆這個道路到底是怎麼回事，為什麼到現在都還沒有辦法解決？是不是請李科長做一個簡單的答覆？這個地方為什麼經過…，這不是一次、二次，你看看，這幾年了？到目前為止那邊的房子都蓋得非常整齊、非常漂亮，但是偏偏就是這個道路的問題無法解決。

結果，根據我們的了解，就是因為過去是兩家不同的重劃公司，他們為了節省成本，就把道路土地徵收的問題丟給政府。我本來相信高雄縣市合

併之後，這個問題應該不會再發生，我很期待這個問題不會再發生，因為發生之後，會造成地方觀感非常不佳，會讓百姓質疑政府為什麼會做這種事情？所以，在這裡，李科長以及過去縣政府時代對這個地方熟識並且參與過協調的相關人員，對於協調後這個道路問題要怎麼解決，是不是給我做一個答覆？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李科長是哪一位？地政局李科長，請李科長答覆。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

感謝張議員剛才的意見，對於這個部分，我簡單做一個歷史的說明。剛才講的文建街，它是一條 15 米寬的道路，可是正好兩邊有兩個重劃區，重劃區的範圍只有 3 米半，也就是說，這條路實際上在重劃的範圍內合起來是 7 米，中間的 8 米道路，當時在鳳山市公所是要採用一般徵收，所以它不是在重劃區的範圍內。當時重劃的過程，我們有協調，有先做的一區叫做「青年自辦重劃區」，它剩下的 4 米屬於一般徵收的部分，跟原地主協調以後，它有取得通行權，所以那個 7 米半有做出來。

後來另外一個「文化自辦重劃區」，它的 3 米半有做出來，可是 4 米的部分，在跟地主協調的過程，就是剛才那個部分，地主不同意，但是在整個過程，我們有把它的抵費地扣下來，希望他們跟重劃會與地主繼續協商。因為地主其實也是「文化重劃區」裡面的地主，可是基於他個人的理念，他並沒有同意這個部分，所以這個一般徵收的部分，不屬於重劃區的範圍，我們也有做預防，就是把它的抵費地扣下來，希望它跟地主繼續協商，使這一整條 15 米道路能夠通暢，大概整個經過是這樣子，以上報告。

張議員漢忠 :

科長，我要說的重點就是，當然在我們的重劃法裡面，多少米的道路是重劃公司一定要取得，你說 7 米嘛！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

這個都有開闢，3 米半的部分都有開闢，剩下中間的 8 米是一般徵收要做的，也就是說，鳳山市公所在整個都市計畫規劃時，就把這 8 米當成是重劃區外，不是重劃區內。

張議員漢忠 :

現在我要說的重點是我們政府是不是有責任和地主以及兩邊的重劃公司…，既然那條道路是 15 米的，政府是不是有責任…。沒有關係，你們可以想想所有的辦法，看要怎麼把這個土地徵收？讓道路順暢，我們政府

是不是有這個責任？我要問的是我們政府到底有沒有責任？你回答我這個就可以了。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當然，政府機關在整個重劃做好之後，讓這條 15 米道路通暢是政府基本上要去努力的地方，所以在過程中，剛才有報告，其中有 7 米半，我們先協調，地主都同意，剩下比較後面做的「文化自辦重劃區」的部分，其中的 4 米半是鳳山區公所要徵收的，當時我們都一直有在協調、開會，但是其中有一半的地主一直不同意，因為必須全部的地主同意才能夠把整條道路開闢出來。

張議員漢忠：

所以政府要有責任趕快找這些地主，用哪一種方法，是不是因為徵收價格的問題還是其他？政府是不是有責任？我今天的重點就是要麻煩我們的相關單位趕快幫幫那個地方，趕快解決百姓抱怨的事情，這方面，我們是不是可以趕快去協助人家？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因為現在這個部分不是我的權限。

張議員漢忠：

你可以找局長，局長這邊趕快去協助嘛！請局長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我是不是請陳處長跟議員做一個說明？現在「文化自辦」這個部分整個都還沒有解散，因為這條道路的問題還沒有解決，其中有一筆標售地，我們有把它扣下來，當然是為了逼他們要…。因為這個主體是自辦重劃，應該是三、四年前就要做好的事情，等於是他們還有一部分沒有收尾，我是不是請陳處長向議員報告？

張議員漢忠：

沒關係，局長，這部分時間有限，會後相關的做法要如何做，我們再來做互動。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好。

張議員漢忠：

趕快把這個地方的問題解決，這才是我們的重點。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好。

張議員漢忠：

下一部分，我要來談我們的文清街 1 巷 2 號至 26 號那個地方，目前它的地面是平的，現在「鳳青市地重劃」的工程，在這裡，我有秀出來，你們可以看，看看為什麼百姓會如此的抱怨。這個地方在過去還沒有重劃之前，他們的路面是平的，現在正在做重劃，道路重新開闢，開闢之後卻造成房屋與路面高度落差達二十幾公分，使得百姓騎車或開車出入都很不方便。我有跟我們相關單位互動這個地方，但是到目前為止，百姓說，還是沒有看到相關單位有任何的動作。

這就是路面高低落差這麼大，過去人家是齊平的，現在重劃之後，要開闢新的道路落差竟然有二十幾公分，我們的相關單位要怎麼來處理這個路面？不要造成百姓這麼大的傷害，這一部分是不是請相關單位…？我應該有麻煩相關單位來會勘過，會勘之後好像百姓當場的反映是：「本來的設計就是這樣！」但是這不能用「原來的設計」來搪塞，我們要設計，也是要針對地面的路平需要來設計，不能只是「依照我們的設計來設計」，這個部分，是不是麻煩相關單位答覆一下？這個單位是哪個單位負責的？

主席（韓議員賜村）：

我們請謝局長。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些比較細節的部分，是不是請陳處長向議員報告一下？

張議員漢忠：

麻煩處長。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陳處長答覆。

張議員漢忠：

文清街，不曉得你們知不知道？我有向你們反映。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這個是「鳳青市地重劃」，文清街這個住戶原來是在重劃區外，整個道路當時的規劃設計是八德路與青年路中間，在八德路是比較高的，青年路是比較低的，所以整個都市計畫道路的設計大概是這樣抓下來的。目前我們有請監造單位去做一些評估，初步有一個評估方案，我們預計會在下個禮拜到現場去跟住戶說明，我們基本上會把水溝大概做一些提高，大概有一些腹案出來了。

張議員漢忠：

還有一點，就是他們的水溝與路面又不齊平了，所以在路面的設計當中，這一點我們是不是也要注意一下？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好，我們會一併來處理。

張議員漢忠：

而且水溝與路面又不齊平，這是百姓非常擔心的地方，因為有時候會造成車輛行駛的危險，這部分再麻煩處長重視一下。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好。

張議員漢忠：

下一張，我拜託都發局，上次在議會我有個書面質詢，現在相關單位已經答覆我了，政府已經取得這塊土地，你們發給我的文是說土地已經取得，對於地上物的補償費，相關單位有答覆我說要編列預算來開發這個土地，都發局長，我說的這一塊，你們有沒有了解？但是你們已經答覆我說土地已經取得，土地取得後，如何趕快來開關那個山崙？開關之後，前面的居民百姓比較不會面臨危險，要不然，一旦發生土石流，可能會淹沒前面的房子，造成類似 88 水災的那種傷害。這個地方你們有沒有了解？但是你們答覆我說土地已經取得，你們有什麼方法來開關？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都發局長，請答覆，還是請地政局長？

張議員漢忠：

都發局長。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張議員，你現在提的是…？那個是公園用地的部分，是不是？

張議員漢忠：

對，那是一個山坡地、山崙，我們提起後，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去了解它的相關地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有才會跟你答覆，只是我不知道這個…，應該是公園用地，我記得這個案子。

張議員漢忠：

你們已經有公文答覆我，它說原來租戶地上物的補償，目前你們規劃補償費，也要抓預算來編列嘛！對於這個地方，我在這裡麻煩局長，今天我向你提起之後，是不是能夠重視那個地方，看要怎麼樣整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等一下馬上跟張議員接觸，馬上向你作具體說明，好不好？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延長 1 分鐘。

張議員漢忠：

不用、不用，好了，這樣就好。我讓局長了解，然後看看要如何解決。

主席（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你這個問題，我記得我上次有說過，就是正修工專要進門的左側，有一個小山崙，那裡是不是可以做一個好一點的規劃？否則如果哪一天發生土石流或下大雨，會威脅到下方的住戶。張議員所說部分土地的取得可能是那個公園用地而已，不是全部土地的取得，應該是這樣吧！張議員？

現在請趙處長答覆，張議員，我請管理公園的養工處趙處長來為你答覆一下，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說的那一塊就是「公 1」，那是公園用地，其實土地的部分並沒有什麼問題，主要是地上物的問題，這個我們會加以檢討，把它納入整治的範圍裡面。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張議員漢忠的質詢，接下來是陳議員政聞的質詢。

陳議員政聞：

工務部門所有的市府團隊，大家早安、大家好。我手上有一份資料，我現在先請問一下我們的拆除大隊，既成道路如果被封起來了，是不是視同違建，要馬上拆除？請問大隊長。

主席（韓議員賜村）：

拆除大隊大隊長，請答覆。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余大隊長潮駿：

違建的構成要素，它是要有超過 1 米 5 以上全部都圍住，才算構成違章建築，如果沒有超過 1 米 5 的話，那就不是違章建築。

陳議員政聞：

如果既成道路沒有辦法通行的時候，我們如何讓市民保有這個基本的權利？如果照隊長這樣講，要 1 米 5 以上，那麼我現在把所有既成道路私人的土地都把它弄成 1 米 4 以下，造成它不能通行的事實，該怎麼辦？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余大隊長潮駿：

要看其他主管機關其他的法令，包括養工處也是道路管理機關，或是警察局，他們都有相關的法令來排除這個問題。

陳議員政聞：

好，大隊長，你請坐。現在是這樣子，我們從去年的 12 月就接到一個陳情函，既成道路私人土地未徵收的，整個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我相信有非常多的既成道路屬於私人土地未徵收的，如果這個情況產生之後，我覺得未來整個高雄交通的設施會遇到很大的困難，我們不能讓一些人鑽取法律的漏洞，1 米 5 以下我就給你封起來，我相信未來這會造成市府部門很多問題，我可以請工務局長說明一下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這個市府一定要將它排除，現在就是說，假如它已經是具有公共地域權的既成道路，那麼按照我們的道路管理處罰條例，它是可以處分的。我們這邊針對議員的這個案子，我們工務局來辦個會勘，如果已經被阻塞了，雖然是公共道路，它的圍牆或是公共道路做一個鐵欄杆不到 1 米半，但是警察局它要來…，我們工務局可以接受警察局的行政委託，我們可以去將它排除掉，只是大家的權責要說清楚，其實都是市政府的事，一定要趕快來處理。

陳議員政聞：

我非常認同你的講法，當然這個可能不單單是拆除大隊的問題，為什麼？自從去年 12 月，就有陳情函進來，我這裡的資料都有。你看，現在幾月了？現在是 4 月呢！五個月的時間，造成這邊的居民通行方面的困擾。昨天原本要進行拆除，但昨天又沒拆除，所以我今天特別在工務部門拿出來討論。未來對於既成道路，市府五個月都沒辦法進行恢復原狀的工程，那以後會面臨很多的問題。這部分拜託工務局長處理一下，待會兒我再把詳細資料給你。

另外，我要請教養工處處長，岡山的中山公園是所有岡山居民非常期待的一個重新規劃案。不曉得現在進度怎樣了？可以趁這個機會，向岡山居民和整個大高雄的市民解釋、說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岡山的中山公園，它的面積也滿大的，目前我們的規劃、設計、審

查都已經 OK 了。我們預計在下個月，會來公開發包，而且整個公園一期就完成。原本是要分兩期的，因為那三幢建築，就是體育館、中山堂和活動中心，都處理得差不多了，所以我們整體一起來發包。

陳議員政聞：

OK，非常感謝養工處。但是我接到很多陳情案件，包括老人活動中心這部分，我希望你們在拆除之前，一定要找到合適的場所，讓他們有個完善的空間能繼續使用，這點處長請說明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剛才說到體育館和中山堂的部分，差不多都處理好了，剩下老人活動中心這部分。在這要特別感謝議員們和地方上的意見領袖共同來幫忙處理，據我了解，他們已經找到三個地點了，我們會從這三個地點中加以評估，看哪個地點比較適合。當然要跟老人活動中心這邊的成員做個協商，看要移到哪個地點。如果那地點是適合的，整個協商的過程就很完備了。

陳議員政聞：

我想處長真的很辛苦。關於岡山的中山公園，這是從日據時代開始就有的公園。媽祖廟也是岡山傳統的信仰中心，那裡是岡山的心臟地帶。當初這裡有很多的國有地，被長期占有的問題，我相信處長也承受了相當多的壓力。我覺得中山公園能用一期的工程就如期完成，我相當肯定處長的用心跟努力，這裡的設計規劃都已完成了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完成了。

陳議員政聞：

我特別要提到，因為那邊的停車，是個非常大的問題，如果設計規劃都完成了，我不曉得細部的規劃如何？它有地下停車場的規劃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沒有。

陳議員政聞：

我想現在不知道是否來得及？如果整個完成了，我們在這部分可以加強嗎？就是增加停車設施，不一定要做地下停車場。因為那邊目前看來，停車是個很大的問題。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中山公園四周圍的路都很通暢，我們曾去了解，靠近衛生所那邊的停車是比較少的，一般市民的停車都是在德昌這邊，後面就比較沒人停車，其實那邊的停車空間也滿大的。當我們在開關公園時，坦白講我們並

不鼓勵做地下停車場的。爲什麼呢？第一點，在三年前就有人估計過，一個停車位要花 120 萬的費用，如果做一百個就要多少錢呢！第二個缺點是什麼？當做完停車場後，整個的樹木就受影響，長得不漂亮。基於這幾個要素，我們是不鼓勵的。

陳議員政聞：

OK，如果對地下停車場不鼓勵，那其他的部分，就是說在德昌這邊，你可以用設計的方式，或是用空間的方式，讓它實際產生停車的效果，有方法來達成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整個細設的部分，這個我們再來研議好嗎？

陳議員政聞：

處長，請坐。沒錯啦！我看你到現場很多次，對於這裡的情況也很了解，停車位集中在德昌這邊。當初在開代表會時那邊很容易塞車，那邊的路口不大，停車一直是個非常大的問題。我想能趁這個改造案以達成很多居民的期待，看看那邊的交通是否能改善？希望透過中山公園的改建，來達到這個效果，我想這是兩全其美的。

另外，我要談另一個議題，照片準備好了嗎？有了嘛！我們先看一下這張照片。我現在要談的是，在岡山空軍有許多軍備局的用地，我剛才談到一個私人土地徵收的問題，它尚未徵收完成，但是它也是用圍牆圈起來。就是岡山國稅局前面的圍牆，我們拆除大隊有把它拆除了嘛！對嗎？因爲這是既成道路。我想這樣子做，是基於人民的基本權利，但是私人的土地，我們政府去做強制拆除動作的同時，岡山有許多軍備局的用地，過去可能做爲岡山醫院或做其他眷村使用，但是它現在圈地爲王，它把所有岡山精華地，用圍牆圍起來，上面都是用藍色的圍牆圍起來，我待會兒秀給大家看。我請問建管處，軍備局圍這些圍牆，有跟建管處申請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部分，可能我還要再查證一下。可能是沒有。

陳議員政聞：

這樣嘛！你先查證，如果它沒有申請，我們拆除大隊可以去拆除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陳議員政聞：

可以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對。

陳議員政聞：

如果它確實沒建照，那拆除大隊需要多久時間來拆除？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如果可以的話，它也可以申請補雜項執照，如果它不願意補，我們就會移送給拆除大隊進行拆除。

陳議員政聞：

要多久的時間？一個月？你請坐。我想這不只是拆除的動作這麼單純，這裡可以看到都是岡山非常精華的地段。我們看下一張，大概都是軍備局或是空軍技術學院的一些用地。再看下一張，整個岡山的精華用地大概全部都是藍色的圍籬。包括市府單位是不是和空軍方面協商？這跟都市整個城市的發展有相當大的關聯。市府相關單位能不能和空軍溝通呢？沒有要用你的地，不可能去占地。現在是民主社會，我們不可能輕易的就進去占有你的土地，我希望你把圍籬拆除。很簡單，我可以找企業來認養，我把它變成綠地，這樣未來岡山這裡可以多很多綠地出來，而且政府又不用花費。你軍方爲什麼不能跟市府做個溝通的平台？那時我就跟區長講過很多次，郵局前面也有一塊，那是精華地呢！那是所有岡山人要去岡山中山市場出入的重要路口，它也同樣用圍籬圍起來。這是重要城市的印象，你就把圍籬打開嘛！我們也沒有要占用你軍方的土地，我們簡單的規劃一下也不用做設施啊！這裡有樹木，那在日本時代就有了，樹木都很大也有草皮，我們把草皮簡單整理一下。局長，你覺得這樣可行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議員的構想真的很好。尤其軍備局方面，如果沒有軍事機密的需求，我在此向議員報告，軍備局在鳳山五甲公園旁邊也有一大片他們的土地。我們最近也已經取得軍備局的同意，由我們來代管並做空地綠美化，所以這個方向很好。我們最近就找軍備局來協商，如果他們同意的話，我們再把圍牆拆掉，空地綠美化也由我們來做。

陳議員政聞：

所以希望你能積極的跟空軍就這部分協商，因爲岡山有很多地方都用圍籬圍起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這個很好。

陳議員政聞：

這樣一方面可以增加整個城市、整個鄉村的綠地，另外一方面，我覺得不必動用市府太多的資源，人民馬上可以感受縣市合併後對市民的好處在哪裡，行政的效率部分，我請局長再加強一下。

工務局揚局長明州：

好。

陳議員政聞：

主席，下面的時間就留給下一位質詢的議員。

主席（韓議員賜村）：

下一位是誰要質詢？好，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主席、工務部門的官員、新聞記者、媒體及議會同事，大家好。首先，有關養工處部分，你請坐，我沒有惡意，因為趙處長剛接任處長職位不久，這些都是你還沒當處長以前所留下來的問題，我先幫你打一針，讓你注意及免疫一下。這些都跟你沒關係所以都不能怪你，但是有問題出來了，本席先讓你知道一下。養工處趙處長，這段時間裡讓你幫忙很多，而且很多服務的工作都做得很好。如果以養工處歷屆處長來說，你是表現最好的一位，在我目前的認定是這樣子。這些問題都跟你無關，但是你擔任這個職位以後，這個就多少跟你有關，希望你能夠解決。

再來，愛河之心的單車休息站現在淪為「蚊子館」，它位於三民區同盟路上，這是新的東西哦。我們再看一下，這個自行車休憩站本來是要做為單車休息站，以前本席原本就建議在愛河之心建一座廁所、賣個咖啡，讓去愛河之心搭船的人，有一個可以散步、喝咖啡及方便上廁所的地方，我以前是這樣提議，有做嗎？有做。可是後來他們改做一個這種東西出來，這樣漂亮嗎？很漂亮。這裡都是樹木，但是這一間已經建好多年了卻仍閒置在這裡，沒有善加利用，這間新建的屋子蓋好後就丟在一旁，閒置在那裡變亂七八糟，哪有花 600 萬蓋好這些東西後，卻任其荒廢呢？現在想交給觀光局，觀光局一看無法接手後，又硬推回給養工處、工務局，所以現在又由工務局管。這個地方在三民區離我的服務處不遠，我也有去看過，你看一下這個休息站的規劃功能是：自行車旅遊諮詢、自行車租借、賣一些輕食餐點、咖啡及飲料；還能盥洗沐浴、販售愛之船的傳票等等。你們當初的這些規劃都沒有，沒有怎麼辦？這個休息站現在變成「蚊子館」，也

變成街友休息站，就像是街友的宿舍一樣。這是我 1 月時會同當地里長，還有會同觀光局，可能沒有養工處，我們一起到現場看，這位是當地里長，旁邊這位是我，我到裡面一看，桌子二、三張，卻空無一人，荒廢在那個地方。

接下來，沒有自行車，你看，街友把休息室的儲藏室存放私人物品，你看有街友的棉被，還有地方就是有人在睡覺，有人把它當作晚上睡覺的地方，這些都是他的東西，我拿起來看，都是有人住的跡象。接下來，這是遊民的藥包還有藥在裡面，藥包在那邊，那個地方就變成他的家。你看，洗手台下方的櫃子變成街友的鞋櫃，你看這些都是，還放了好多雙鞋，有拖鞋、皮鞋，裡面還有，我只打開一個櫃子，這裡還有一些物品。這是電線外露，牆壁龜裂，這可是新的，還沒用過的東西，竟然能夠變得牆壁龜裂，這個不知道有沒有驗收過？

市府起初規劃自行車休憩站讓自行車有一個舒適的休息站，但卻沒有善加利用經營，造成自行車休息站淪為「蚊子館」，更變成街友休息站，希望市府能夠重視這個問題。本席今天要說的是，我們今天花了六、七百萬建這個地方，可是蓋好就任其閒置，內情不詳，真的很浪費，浪費啊！這樣對不起我們的民脂民膏，600 萬也是個大數目，都還沒有使用，也沒出借過，竟然變成蚊子館。本席建議…，工務局長，這個歸工務局管嗎？等一下你再答覆。我希望乾脆…，因為里內的安泰里里長想經營，你就乾脆讓人家去管，你要給人家去管理，看是要怎麼租或要怎麼弄，先讓當地的里長來做，不要閒置在哪裡，因為閒置在那裡又不利用，這個地方可是很漂亮的，要不是我當議員需要利益迴避，不然就由我來做，是不是？你可以看怎樣先讓當地里長來管理或要怎樣出租，先不要再閒置在那裡。現在沒有管理之下，對於我剛剛跟你說的那些缺失，實在是慘不忍睹。當然這只是冰山一角，也跟趙處長一點關係都沒有，雖然現在又回到工務局、養工處，但是這個是「非戰之罪」，我討厭的是什麼？就是我們建好閒置在那裡一年多了，租也租不出去，標也是標不出去，又不善於管理，都還沒有營業，也沒出租過，卻全部都壞了，這個真的是對不起百姓的納稅錢啊，怎麼那麼浪費呢？這個是非常浪費的，這個市長看到也是很痛心的，這麼漂亮的東西卻沒人在整理，任由它七零八落的，因為它離我服務處很近，就在同盟路愛河之心旁。你看造成什麼？本來是件好事，卻造成髒亂，造成一個死角，花錢還要被人批評，這麼漂亮的地方，這個做法很奇怪，局長，我希望你待會答覆一下，好不好？

再來，這個在上個會期我已經有質詢過了，上個會期我說民族路是有多

爛又多爛，上個會期在市長業務質詢時，我提出來的，不到兩個禮拜報紙就報導了。在奇摩網站上，有一個全台「五大爛路」票選活動，那些網友說，我們民族路是五都最爛的路，你說我們身爲一位高雄市民，三民區的民族路又是重要的道路，聽人家這樣說，我們也會不好意思。我在網上還沒票選時我就已經點出來了，當然工務局也有編預算要逐段改善，約編了上億元，但是什麼？來不及了！我點出來時你們都不重視，也不馬上去做，但是趙處長，對於我點出來的，他都有做，因爲這不關你的事，我先幫你聲明，所以你不用緊張，這跟你都無關，因爲這種東西，在我還沒有點出來以前你也還沒有當處長，網路發起五都爛路，結果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新北市新莊中正路、台中市文心路、台南台江路、高雄民族路，分別被票選爲五都最爛的道路，高雄民族路更以砂石車壓過路面坑洞一堆，榮登五都爛路之王，這種王我們不要，這對高雄不是好名譽，這可以更正嗎？可以。民族路是網路大家所評定，評爲爛路之王和我們美濃被評選爲十大小鎮，不成對比，對我們也是不光榮的，我從 100 年 11 月上次會期第一屆第二次質詢的時候，本席就提出民族路連續多年被列爲全市最危險的路段第一名，建議市府應重視並拆除分隔島，不久後，民族路果真被票選爲網路調查的五都爛路之冠，上會期我就點出來了，事後真的成爲五都爛路之冠，這不是我說的，這表示我判斷出來，真的很爛，大家選出來了五都最爛，表示本席有認真問政，看點出問題，我希望如果再選，高雄市這污名從此就沒有，其實你不說省公路、什麼路，你都可以弄了，民族路有一段也是很美，在靠近新興區那一段，樹木很漂亮，看起來很美，但是從我們三民區到左營那段真的很爛，陳麗珍議員以前也提出意見，真是很爛的地方，對不對？民族路包含左營區、三民區、仁武、大社，後面那段可能要逐段處理，民族路成爲爛路主因是安全島設置不佳，車禍頻繁，路面大小坑洞多，人孔蓋多，路面老化嚴重凹凸不平，行道樹木棉樹容易掉落，木棉樹我最擔心，你就保佑木棉樹不再發生車禍，或跌倒什麼的，層出不窮，雖然大車禍未發生，但小車禍不斷，所以種木棉樹爲行道樹，種在這地方是錯的，樹木不能亂種，看什麼樹適合路邊、適合公園、適合那裡，要有所選擇，沒評估亂種，種下了現在大家爲此困擾。

本席建議，民族路爲高雄市南北重要幹道，車流量相當龐大，請市府能重視小市民的心聲，改善民族品質和交通問題讓市民行得安全，也能擺脫爛路之恥，局長我說這些都是大多數市民的心聲，我們沒有要求你一次做完，你逐步逐段從最醜最髒的，讓人最詬病的，慢慢改善，因爲每年多少做一些，大家如果問我我才能向他們說，這路太長、路面又寬，我們逐段

來處理，市民還能接受，下回奇摩網路再評定，我們高雄市就除名了，這績效就是你養工處長的，所以今天我提出的是語重心長，我點出來真的就出來。

我說的那個休憩站儘速處理，看是里辦公處先來經營，還是如何做？每次都流標，本席真的不相信，針對這兩個問題請工務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愛河之心是一個自行車休憩站，這個之外還有新光海岸公園那邊也有一個自行車休憩站，當初本來觀光局爲了能夠促進我們觀光自行車的休憩，所以觀光局委外經營，委外經營他們可能做得不是很好。

林議員武忠：

局長完全沒有經營，根本沒經營，你還講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林議員武忠：

從來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我記得上星期，市府已經發現有提到這個問題，所以在上星期毅然決然由養工處介入收回管理，現在不會再有像議員所拍到的那些現象，在此我可向議員做個承諾，我們養工處絕對可以把它管理得好。第二個，民族路的部分，實在很不好意思，網路這樣票選，當然可能是某一段，也不是全線都這樣，網路票選見報了以後，我也曾經親自騎機車從小北百貨騎到南陽陸橋，單程 10.18 公里來回 20 多公里，我們也知道那一些路段比較不好，所以養工處目前已逐段刨鋪，最壞的部分就優先，應該議員也看到目前有一些成果，那這部分我有親自向市長報告，市長也非常重視，非常感謝地政局的謝局長，就是說全線要刨鋪，市長指示說光是一段、一段也不行，要嘛就全線都做 10.18 公里，那 10.18 公里總共約 8,000 萬元，所以說其實 AC 路面經費實在很龐大，就像整個高雄市原來 11 個行政區，一共 1,800 萬平方公尺，一個平方公尺約 300 元施工費，你算算大概要多少？平均 7 或 8 年刨鋪一次，每一次都是天文數字，市長已經指示民族路是我們的幹道所以全線都做，也非常感謝謝局長，局長承諾大概在 8,000 萬的一半 4,000 萬可以做，他以從關聯性重劃，平均地權基金關聯性的地方他可以出，所以養工處目前已在做全線的道路規劃，我想大概今年可把爛路洗刷，也謝謝議員提醒。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議員武忠的發言，接下來請蘇議員炎城發言。

蘇議員炎城：

大會主席、各位局長、各位先生小姐，大家好。工務局楊局長你當局長，大家看你的工作報告，有很多重大的事項，包括鳳山計畫，高雄市自行車建置，建管的各方面實在不錯，也非常感謝牛稠埔重劃，有三條巷道未打通，你們編列 2,350 萬，要將北強街、鎮北路，鳳北路 108 巷打通，包括長庚外環道路，那邊常發生車禍，要到外環道路要經過 40 至 50 公分的安全島，很多老人家在經過時常發生車禍，有的往生，還有跌倒手、腳斷的，你們能夠以最快的時間打通，高雄市民也會非常贊同，這是你積極的領導作為讓人肯定。我們現在講那個中正公園，我看你的計畫當中，公園也是開闢了不少，但是鳳山中正公園在捷運開闢的時候，有很多附帶的建築物在上面，其實那建築物有的還很好，但是你們都把它拆除掉，我是覺得不符投資報酬，政府投資也有使用年限，更新一個公園是很好啦！但是原有新的建築物我們應該考慮保留，這是第一件。

第二件，你們要開闢中正公園，你們有沒有去考慮到原先在那邊運動的人？在那邊唱歌的人？包括在那邊跳元極舞的人？這些人的安排何去何從呢？你一個公園是多目標公園的開發，你的多目標要大家共同去使用嘛！公園也等於是社區化，公園蓋那麼漂亮沒有人去使用，這個投資也等於零，在這種狀況之下，我們只說要把公園弄好一點、弄漂亮一點，但是實際在使用公園的人，早上運動的人他們的習慣性，你們有沒有去考慮到？你搞的那些早上在運動的人到處在找地方，造成很大的困擾，說實在的，三、四百人在那邊唱歌，拆到沒半間，就你們公家的也被拆掉，我覺得這很不可思議，如果那些六、七十歲的長輩要去公園運動、唱歌，我們求之不得，他們願意走出家門去接觸公園綠地，去那邊運動、活動，這真的是值得鼓勵的，但是很奇怪的就是說，你們在這邊規劃沒有事先去做一個安排，是不是會造成這些真的找不到地方，我記得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我也跟他請教過，市長也有答應說要找個地方讓這三、四百位的老人家有個地方唱歌，我現在是說既然他們都在公園，以前公園裡面的管理所有一個辦公室在那邊，那個辦公室是不是可以加以修繕，不要把它拆掉，你們現在又要把它打掉做涼亭，我是說那麼辦公室可以讓他們唱歌，可以讓他們做一個活動的場所，那為什麼何樂不為呢？要不然你現在說要找，要找哪裡？你也是要做個規劃，讓這些老人家真的沒有一個地方可以去，那情何以堪？

我相信菊姊的市府團隊，也是要針對這些問題來考量，你一個公園弄的

那麼漂亮，當然就是要讓人使用，在使用過程中，你竟然把使用的人趕得都到處散了，這個問題等一下請楊局來答覆。看你的工作報告，我也很肯定你在局長任內很多突出的表現，本席跟你肯定，但是希望可以的話這整個公園的規劃來做個處理。

六龜的 88 水災有部分的路段真的很爛，沒有整體修繕，它的柏油路面壞了，現在沒辦法通行，到處鬆散坍塌，市民百姓就用水泥這邊補一塊、那邊補一塊，造成行車安全上的問題，可能會發生車禍，本席也有去會勘，在這邊建議局長，那經費沒有很多，我們優先去做個處理，應該是可以嘛！

再來就是牛稠埔重劃區，哪有說以前一條幾十米的既成道路已經通行四、五十年了，在整個細部計畫當中竟把那路切斷，造成那邊的人出入不方便，本來那邊的房子上千萬的、千餘萬元，現在切斷之後變成無尾巷、無尾路，一間房子四、五百萬賣不出，這說實在的，在整個細部檢討當中，為什麼會將既有十幾米的路變成無尾巷，這個事情我們最近找個時間實地去會勘一下，地政局應該是沒關係，這找個時間再去處理。

再來就是我們的五甲路以東的重劃，本席在前期議會也有提出來，本來說區段徵收，區段徵收就是地主分配 4 成，因為以前它有經過農地重劃，可以再加 0.5 變成 4.5，我們那些市民鄉親，這是他們的權益，他們希望是不是可以用市地重劃，市地重劃至少也有 5 成，還是說 55 來分配，這個事情我在前會期也有提出質詢，當然局長你說有困難度，有困難度也沒說不可行，現在到底進行到什麼程度，整個五甲路以東區段徵收就兩件事，第一件看能不能用市地重劃？第二點，就是他們百分比可不可以提升。再來一個問題現在計畫進行到什麼程度？什麼時候要開發？這等一下請局長答覆。

鐵路地下化整個的開發經費，我們要負擔 55%、97 億，這真的很不合理，我們是不是能夠向中央爭取，可以讓這個比例降低，我們的財源、財政很差了，我們包括今年的預算已經負了 265 億，去年就 250 幾億，所以我們每年一直負的成長，借錢再花，鐵路地下化我們還要負擔 55%，這是不合理的，我們是不是可以再去爭取，把這個配合款降低。本席也講過，在大智橋下，鐵路地下化一定要經過鳳山溪，你不能說鐵路地下他要穿過鳳山溪費用比較高就放棄、就不做了，這是不合理的，你現在不做什麼時候做，就永遠會存在著，你了解嗎？所以說實在的，不管是怎麼樣，要照原計畫穿過鳳山溪，大智橋可以拆掉，這樣才能完成在鳳山整個鐵路都地下化，這樣才有全部完成，這個問題我也希望等一下能夠回答。

再來就是鎮南宮仙公廟，他有要蓋圖書館，這個案以前市公所有通過，通過這個變更案，附帶的條件就是要把糖廠的文化保存區變更成公園用地，它那是調整地形來處理的，糖廠這邊已經沒問題，另外一個問題是隔壁有一個廟，我們會再來溝通，如果這個案溝通好，送市政府的都委會，我也希望局長能夠幫忙一下，這是要做公益的，這要蓋大型的圖書館，他若蓋起來，無償提供給鄰近的學校學生讀書使用，來提升讀書風氣，我覺得這真的是一個很有意義的公益事件，希望到時候請我們的有關單位，包括都發局局長，看要怎麼去變更你要多多協助，現在請我們的楊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蘇議員剛才的一些問題，我簡單跟議員報告，第一個就是大東公園的部分，其實縣市合併之後一年多來，市長在鳳山的建設非常重視，你看在鳳山裡面，大東公園我們也整建，還有黃埔公園，另外像我們的公 28 新關的公園，還有五甲公園，還有鳳山的頂庄養生公園，所以在鳳山裡面新關和整建加起來差不多就有五座公園。

我們公園的開關，其實有時候可能要在這邊跟議員或者是跟市民溝通的就是說，公園基本上是我們所有的市民大家共同使用，應該是一個共識，那麼長時期以來，有一些尤其像早期希望在公園裡，因為公園的土地也很廣，或是土地已經取得了，就會想要蓋一些建築物，就會形成一些特定團體在使用，其實這個部分在原本前鎮崗山仔的三角公園那裡最明顯，或者是岡山的中山公園也都很明顯，這樣子的話，有時候會排擠掉一些我們的市民去使用的意願，因為有時候在那裡唱歌…。

蘇議員炎城：

局長，我稍微打岔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你唱歌有時候，大家想要去公園做一個休閒或者是要靜靜的沈思，或者是去做個休憩，有時候唱歌的聲音確實會干擾到我們市民的休憩，這個是確實我們不可否認的。所以我們在公園改造的過程中，是盡量將公園能夠讓我們所有的市民大家一起來使用，當然剛才議員講的，我們也可以認同的就是在那裡我們有一個鳳山路燈公園管理所這個建築物，這個建築物目前門面也已經整修得可以跟大東藝術中心稍微互相對照一下了，我們請養工處再評估，就是說如果這個建築物，我們到了哪一天，我們的同仁有一個其他的地方可以上班的，如果這個建築物有一天能夠騰空出來，我

們也不排除提供出來做一些使用。

蘇議員炎城：

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是跟議員做一個報告。另外，議員很關心的鳳山鐵路地下化，議員有要求或是建議能夠東延到大智陸橋以東，這個聲音我們也有反映到中央，這個在4月底，鐵路改建工程局會把這個評估，做完這個評估，就是說東延之後大概增加0.95公里，經費大概要60億，鐵工局會做一個評估。當然議員有說過分擔的比例，45%和55%，那個我們是不會同意，市政府不會同意，所以現在市政府也透過各種管道，市長也帶相關的單位去拜會立法院的王院長，我們是希望能夠把它維持原來的高雄計畫和左營計畫——25%對75%，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還在努力中。六龜這個部分，當然88水災以後，六龜的高133目前是新工處在處理中，其他的一些路段，像議員剛才所講的這些，我們養工處會積極優先來處理。〔…〕是，路面沒有問題。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蘇議員有提出兩個問題，第一、就是牛稠埔的部分，我們會跟蘇議員這邊約個時間去現場看一下，就是在自辦重劃那個地方。

第二、就是議員比較關心的就是五甲路農業區的開發，因為在合併之前，在市公所時代，那時候的都市計畫中央有一個規定，如果農業區要變更為住宅區、商業區這類的就是要用區段徵收，所以都市計畫報到內政部的時候，合併後我們在報的時候就是用這個區段徵收的方式去處理，所以在上次會期的時候，蘇議員有提出是不是可以改變成用重劃的方式，事實上我們整個送去的資料是用區段徵收的，內政部在去年的時候也有針對市政府這裡所送去的都市計畫部分，要求我們補充一些資料。地政局現在最新的進度是這樣，因為誠如蘇議員所說的，因為這個地區是曾經辦過農地重劃，所以本來我們的成數是45%，比原來的40%現在是45%。第二就是說因為現在新的土地徵收條例，就是在今年1月14日公布的，現在辦理區段徵收的時候，中央有要求我們如果要辦區段徵收要有一個必要性和公益性的報告，那個部分我們要送給土地徵收的審議委員會，審過之後才送到內政部的都市計畫委員去審，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這個月的4月6日有委外去做報告，這個部分已經評審完畢，今年中就可以去議價，就可以

去簽約，簽約後我們要求他要在六個月內提出一個比較完整的報告，送內政部去審查。第三就是要辦理區段徵收，現在新的規定就是很重視這個開發地區裡面是不是有地主還是要耕作——務農調查，這個部分我們在今年的 2 月 3 日的時候，以現在還有耕作的部分大概有 41 公頃，我們有寄給 214 戶的地主，讓他們表示他們的意願，結果我們收回是有 11 戶表示要繼續務農，我們有在電話中跟這 11 戶的地主溝通，發現有的以為透過區段徵收之後就不能再耕作了，結果不是嘛，我們開發整地後，其實那塊土地在還沒有蓋房子之前，他也是可以耕作，是不能種稻米，但是也可以種菜、種水果什麼的，結果裡面有 6 戶聽到我們的說明之後就撤銷，他願意參加區段徵收。現在剩下的 5 戶，我們的看法是地主可能不太了解我們的用意，所以我有交代開發處這裡，我們實地再去跟這 5 戶去做個訪問。因為他們如果堅持一定要耕作，我們在都市計畫裡面還要再劃一塊農業專用區，這些大概一甲多而已，1.1 公頃，有五處分散在不同的地方，會影響到我們都市計畫變更的進度。

我們地政局這裡和都發局大概都有保持密切的聯繫，我們現在目前做的狀況就是希望趕緊補充資料並趕快做個處理，因為那個公益性和必要性，現在照條例規定，就像是在寫一本很厚的規劃報告一樣，所以這方面我們也在很快時間內都已經委託專家學者，幫我們做這一方面的報告，在這個期間內我們就是很積極的在做剛才說的這件事，跟蘇議員做以上報告。〔...〕是，我們會儘速去處理。以後如果都市計畫定案的部分，法定的程序應該跟老百姓做說明。剛才說的那五個地主的部份，現在比較重要的是這個部分，因為這部分會拖延到都市計畫變更的進度，我們會盡力來說服這個民衆，因為是對他有利的，跟他說要把他的土地變更成商業區，他說我不要變更，我依然想繼續做農，這樣的人也很稀奇，在那個地區大約有 9.5 成的地主都希望趕快開發，但是這當中就是有這五個地主需要我們親自去拜訪，把詳細的計畫跟他說明。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蘇議員炎城的發言，接下來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首先我先就教新工處，我們來討論一下大公路陸橋拆建的問題，雖然不在我的選區，但是其實我跟各位講一段對話，你們就會知道，剛好大公陸橋要拆的前二天，我正好有一個行程到中山大學去，出來時，我兩個年輕的助理就跟我說，老闆、老闆，大公陸橋快拆了，我們過去走一趟好不好？我們都說那是我們小時候的記憶啊！我們趕快去走一趟，當車子開上

大公陸橋繞下來的時候，我們三個人不約而同地說，這條橋早就該拆了，這樣你懂我的意思嗎？就是以現狀來講，大公陸橋早就不符合原來的使用功能，它也老舊、也阻礙了地方的發展，在工務局確定的政策裡，它就是一條該拆的橋，結果你們把它圍起來，做了路面的刨除以後，就圍起來快一個月，不動如山，所有當地的居民都受不了，他們不只透過當地的議員及我們市議會的同事，他們甚至還跨區跟我抱怨，因為你不圍還好，你將它刨除、又不動工、又不拆了，就把它圍住，這是現在的現狀。這幾張照片你們看一下，後來我去了解原因，聽說是文史工作者有意見，他們的意見，有同選區的同仁講過了，包括日本天皇走過、從小到大的記憶。我不太能夠理解，當然文史工作者有他一定的工作，對這個城市的建設是保留住對人民有歷史意義及價值的東西，但是有時候它的標準跟理由會不會超過。第一、日本天皇走過算什麼？日本天皇當年是統治我們，他才蓋了那個橋來走，我們現在還這麼懷念他統治我們走過那條橋。第二、我不太能理解從小到大的記憶，是怎麼一回事？來！你把這個照片看完，我想先問一下蘇處長，現在也圍起來了，聽說工務局在跟文史工作者溝通意見，可是當地的居民、里長都受不了，現在圍起來所有的不方便，也期待趕快拆，要讓這個地方的都市景觀…，現在的進度怎麼樣？我可不可以請處長回答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在3月份就開工，我們的包商也進場了，基本上這個工程目前是開工中，當然在執行的過程中有不同文史團體的意見，他們認為是需要保留，我目前的做法是會在近期內復工，文史團體的部分我們會採取歷史記憶的保存做法，所以目前大致上最遲會在月底就會復工。

周議員玲玟：

月底前會復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對。

周議員玲玟：

你們有讓當地的居民知道嗎？因為他們每天都在抱怨。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目前也透過里長，我們會去跟里民說明我們目前的做法。

周議員玲玟：

要趕快去跟大家說明，如果是月底以前要復工，要儘快讓大家知道，為什麼文史工作者不能在之前就跟你們溝通？或者公共建設在做任何一樣政

策之前，你們的溝通對象其實是不包括文史工作者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因為這條道路當時在三年前編的時候，是因為整個臨港線停駛，對陸橋里整個交通及救災很不方便，我們評估的結果，整個鐵路不見了，交通的考量及二個區域的整合是很重要的事情，所以我們編了預算，也過了三年，是在開工之後我們才聽到這個聲音。

周議員玲玟：

對啊！處長，其實這個政策以工務局的角度來看是正確的，一個公共政策的利益，不可能滿足 100 分的人，但是你一定要取得最大多數的人生活上的便利及市民的效益，如果這個方向正確、是對的，你們就要積極去做，你即使遇到少數、少數、極少數反對的壓力，應該不能讓你們因為這些少數的聲音，就犧牲大多數人的利益。我拜託你，這個案子其實要趕快加速進行。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好。

周議員玲玟：

另外，其實這件事情也讓我想起來，去年大舞台戲院這個案子，雖然這個案子沒有跟工務單位直接相關，因為有都發局在這裡，我覺得未來可能都遇得到，大舞台戲院是私人財產，其實在鹽埕區已經荒廢很久了，好不容易他的下一代終於決定把它賣給建商，當成交簽約的當天下午，我們的文史工作者又出現了，他持一樣的理由，他說這是我從小到大的記憶，所以不能拆，文化局要把它列為古蹟。我不曉得盧局長你之前有沒有遇到，這個案子你有沒有大概了解一下，你來看這幾張照片，這個是它的現狀，它在民國 64 年的時候經過一場大火，幾乎裡面已經全部燒毀了，現在裡面是廢墟一片，它並不是原來的大舞台戲院，再加上 2005 年及 2006 年被提報要審核為古蹟，都被我們的工務單位打回，完全不吻合古蹟的標準，結果要賣給建商的那天下午，突然間文史工作者逼文化局去到人家的現場說是暫列古蹟、不能賣，然後建商就跟地主退訂了，隔壁的左鄰右舍都很悶，因為大家希望大舞台能夠透過另類的開發，即使是建商進駐也好，如果能夠蓋一個漂亮的大樓，其實對整個周邊的環境有帶動的影響。好啦！文史工作者一出現，文史工作者講不出任何的理由，就說這是我從小到大的記憶。我覺得市政府的公單位老是要配合這種「從小到大」，我們其實是另類都更的殺手，我們就是另類的建商、我們是另類的勒羊，如果在高雄市的市民財產沒有保障，只因為我經營一個品牌很成功，或者經營一個

企業很成功，然後你們告訴我，我是你們從小到大的記憶，我就要為你們保留一切，這個東西就充公嗎？我們等於是用從小到大的記憶在充公市民的財產，隨便講幾個品牌，我們經發局每次都跟人家說，我們要支援在地的廠商，萬一哪一天大家都說「從小到大」，我對高雄木瓜牛奶很有感情，所以你的店都不能改變、要充公，我對枝仔冰城很有感情、我對舊振南很有感情、我對彈珠汽水很有感情，我從小到大的記憶，你們都不要給我動，充公來當文化局的古蹟，我們這樣對市民能交代嗎？盧局長，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部分的人都喜歡舊的東西，但是這個機制，坦白講並不好，事實上這個案子有送到都市設計審議處理過，我看了他們的建議，我也覺得不好啦！打算把它切成一片一片的，再把它拼回去，我覺得那個東西其實是一種安慰性的做法而已，這個沒有正面性，我也不同意。

周議員玲玟：

但是是你在拿別人的財產開玩笑，來安慰我們自己。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所以我覺得這樣的一個訴求我幾乎沒有辦法認同。所以我覺得這件事已經走到這一步了，做個判斷，這件事就讓他做該做的事情，我知道文化局他們聽了會不高興，不過這件事情已經到這裡，該結束就結束了，但是因為這個結束，我覺得有些事情譬如說事先的溝通要早一點告知，包括對文資法裡面，我覺得對地主的保障程度不好，其實我一直很不喜歡文資法這一套法規。

周議員玲玟：

我也很不喜歡，我相當覺得它就是惡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知道要保存舊的東西，但是它的機制在文資法裡面做得並不好，某一種程度是對屋主的懲罰，所以才造成台灣過去多年來凡是潛在古蹟，公告前大概就是連夜拆屋，十幾年來都在演同樣的戲，但是都沒有任何…。

周議員玲玟：

對啊！當然在文資法或者是現在執行狀況下我們有許多的無奈，但是我把它拿來跟大公路比，在某一個環節其實是一樣的，但是我們公單位在做其實要更有決策力一點，是就是，不是就不是，你說像大舞台這個案子，

結果搞了半天，你說他是解決了，其實我們是用時間來換取，公單位也有台階下、文化局也有台階下、大舞台的屋主也有台階下、文史工作者也有台階下，所以這一晃我們又花了半年多的時間給大家有台階下，讓這件事情冷淡下來，然後把財產回歸它應該有的處理，所以那一天我也安慰他們，剛開始對屋主來講，他是很不平衡的，他覺得我在我家好好的，人在家中坐，禍從天上來，我要跟你們公單位耗個一年。那一天我就半開玩笑說你解了約，今年再賣，價錢又比去年高，只好這樣安慰他，就因為我們現在土地的飆漲。

接下來，看一下道路。路不平，這件事情當然它一定是一個永遠要講下去的事，它也永遠不會完成的事，也不會達到理想的目標，但是高雄市最近有幾條路，你知道嗎？我們現在的網友其實是越來越可愛了，他們都會去拍，拍完了還會自己加註解，就有一天，一個網友丟東西到我的facebook 來，他就說高雄市現在什麼當道？黑白道，很多。我就問他，為什麼？他就拍了這幾張照片給我，來，中山路，你看這是五福路，每一條路只要我們平鋪過，一定是一邊黑的、一邊白的；青年路右邊是黑的、左邊是白的；公園二路右邊是黑的、左邊是白的。還好剛剛那個中山路，就只要是我們鋪過，那跟工務局詢問的結果是說因為我們的預算每一次都只夠鋪一半。來，那個新工處嗎？道路是哪裡？養工處嗎？來，處長。

主席（陳議員麗珍）：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道路的刨鋪當然是預算確實不夠多，在看要不要刨鋪的過程中當然是會有輕重緩急，譬如說我們公園路這一條是在我們南側的這個部分，它龜裂的程度是比較大一些，北側這邊比較平順，所以在預算的方面，我們當然就是由南側這個車道先來做一個處理，剛剛包括我們青年路的部分、五福路的部分也是一樣，可是在這邊也跟周議員報告，在五福路北側那個路段，坦白說龜裂的程度滿…。

周議員玲奴：

滿嚴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很多路段也滿嚴重的，這個部分我們會籌款來做一個處理。

周議員玲奴：

五福啦、中華啦這幾條主要道路因為使用率高，我知道當然在維護上或施工上都有困難度，但是我們就一直惡性循環下去，這黑、白兩道，其實

還不只你看到的黑色、白色的差別，還有高低差。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這種黑白兩道，如果你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是很好的，不要說整個路面都是黑的或是灰白的，如果你一個…。

周議員玲玟：

你的意思是多一些色彩可以欣賞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如果有一個比較黑的，一個比較灰色的，看起來也是不錯，如果用這種角度來看的話，其實用觀賞的角度應該是不錯。

周議員玲玟：

我盡量學會你的解釋，我來理解看看，假設市民還在講的時候，我就跟他講說這樣也不錯，有色彩的區別，有高低差的區別，還有你看到不同顏色的就表示逆向了，你就不會開過去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道路平常我們盡量是不用彩色瀝青，因為彩色瀝青在維護上相當的困難，如果是剛剛周議員講的是說這邊往東的是一個顏色、往西的是一個顏色，這不是不可行。

周議員玲玟：

最後一點時間，我想跟各位拜託，在財經小組的時候我有提到，高雄市的房價跟高雄市的房價現在正面臨很可怕的上漲狀態，第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我們的公共建設其實做得越來越好，建商在我們好的地點，尤其是前天你看我們大道願景橋，願景橋開通是一件多棒的事情，結果周邊的房子全部飆漲，而且不是一般市民碰得起的，但是其實我在財經小組的時候，我希望鼓勵公單位，我們的公共建設到那裡，我們提前盡量宣導給高雄市市民知道，讓他提前去選擇將來要去購買房屋的地方，…。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周議員玲玟的發言，繼續請張議員豐藤發言。

張議員豐藤：

我想請問一下都發局盧局長，你有沒有去過內惟的李家古厝？你覺得那個古厝的建築怎麼樣？值不值得保存？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棟古厝，以我看我還滿喜歡，我過去也有保存過類似這樣子的一個古

厝，就是它的型式我也還滿喜歡的。

張議員豐藤：

謝謝，工務局楊局長你有沒有去到現場看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照片有看過。

張議員豐藤：

好，你覺得建築的那個型式還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我個人是生長在鄉下地方，所以這種古厝對我來說，小時候就生長在那種地方，對我而言是不會有什麼太多的驚艷，以我們鄉下的來比。

張議員豐藤：

李家的古厝是 1916 年建的到現在將近 100 年，其實它是一個非常完整的閩式建築，而且他有非常多特殊的建築語彙，盧局長你有看過，其實你看他的窗戶兩旁很可愛的兔子耳，那個兔子耳是爲了門簾的吊掛，還可以遮陽、擋雨水，是滿特別的一個建築的東西。然後你看前庭，通常那個庭都是用水泥鋪的，他是用磚塊鋪的，爲什麼用磚塊？因爲他自己有磚窯，他在賣磚塊，壞的磚塊拿回來鋪在屋子的前面，他們是非常簡樸的一家人，做出來一個樸實而且非常經典的宅第，已經將近 100 年了。像這樣子的建築，我必須要跟盧局長討論一下，我們的城市到底是要什麼樣的一個城市風貌？其實在全球化的過程當中，你到每一個城市都非常簡單，每一個城市如果全部都是現代化的東西，全部都是一模一樣的東西，在這個全球化的時代，你憑什麼吸引外國旅客來你的城市？你憑什麼吸引有創意、有思考能力的人來到你這邊居住？我覺得如果這個城市不能保留這個城市的歷史和美的東西，然後經過創新，讓這個城市變成非常多元、非常有趣，這個城市其實是沒有人要去的。我一直覺得高雄跟台北最大不同的價值應該就在這裡，台北可以不管你 100 多年的建築，你自己的屋主即使想要保留，可是我硬把你拆掉。我們這裡應該要有不同的想法，我也替蘇處長抱屈，其實它已經編列預算在那裡，然後他必須要去執行，可是當初的都市計畫，在日本時代就規劃了，日本時代弄這樣的都市計畫，它沒有去尊重在地聚落的紋理，它從中間就把它硬切割掉，其實這是它的統治手段，日本人來這裡做殖民統治，它把你原來聚落的紋理，硬生生的、很粗暴的，就把你切割掉，說實在的，它是一個統治手段。

我的想法是，這個東西如果需要保存的話，剛才大家都在討論說，從文資法這個角度，我也不太認同，但是文資法是最後的手段，最後不得已，

我們想辦法把它擋住。照理講，應該要怎樣讓都市裡面的城市風貌能夠有更好的方式，甚至像這樣的建築保留之後，這個老厝有古井、有洋樓，加上其他巷弄，變成一個完整的內惟聚落文化區域，然後透過都市計畫去重新檢討，再透過文化局去做一些規劃，甚至可以為當地帶來更多經濟機會，這樣的文化保存才有意義，走到這一步，我覺得工務局也是很辛苦，因為他們的預算如果沒有執行，有很多人會告到監察院告你們，為了很多包括消防的公共安全沒有維持等等。現在李家提出一個兩全其美的方式，你開路就開到我後面一、二公尺那裡，消防車應該是可以進去的，它的公共安全應該是可以維持的，他也願意把李家古厝捐出來，只要保留他們年祭祠的部分，其實他們願意把它捐給文化局，讓文化局當作展館，舉辦各種活動。這個跟剛才周議員講的那個戲院是不一樣的，他自己的屋主是願意這樣保存的。我也很感謝蘇處長，現在你們的工程進度到哪裡？會不會繼續下去？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工程是在去年 12 月 13 日決標，從 3 月份開始進行拆除工程，目前因為李氏古宅有一點聲音，所以我們目前先就剛才議員提到後半部的部分，就是西邊的部分，我們總長是 80 公尺，李氏古宅範圍是 32 公尺，剩下的 48 公尺我們已經先把地上物拆除，我們會先整理拆除後的廢棄物，這邊的部分我們再會同文化局，就相關的建議事項我們再來討論。

張議員豐藤：

所以你們就要等，工務局有沒有做任何動作？處長，如果只開到它後面一、二公尺那個地方，公共安全有沒有問題？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現在開進來因為它是一條 6 米巷道，剛才所提的部分，還要考慮相關的迴車問題，這個部分我們還是要到現場去會勘，因為它有牽涉到私人土地。

張議員豐藤：

就工程來講是有辦法解決吧？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八十幾公尺，如果有特殊原因，我們可以把這個工程做減項。

張議員豐藤：

盧局長，星期五是文資審議委員會，當然文史團體也有提案，希望把它暫列古蹟，先做這樣的處理。就這個事情來講，我也不是文史團體來找我，我就一定要這樣做，其實大公陸橋文史團也有找過我，他們認為這是

高雄市的第一條陸橋，我認爲這個需要更多討論，它到底有沒有美的價值，或者有歷史的價值，才需要保留下來。這個李氏古厝我自己也看過，其實它對於內惟在地聚落保留很多很特殊的建築，其實是很有趣的，否則將來我們子孫長大後，高雄還剩下什麼東西？內惟那邊如果全部房子都建起來，到底還剩下什麼東西？我們的城市是不是有比較有趣的地方可以讓人家來？我很懷疑。全世界最宜居的城市，大家最喜歡的城市，前三名就是紐約、巴黎、倫敦，你看巴黎，巴黎把很多過去美麗的建築保留下來，然後招來很多觀光人口，對巴黎來講這是一筆很大的收入。

我覺得文化的保存應該跟經濟要同時，當你把這個東西保存下來，其實你要有配套的東西，把很多能夠讓這裡的文化活動，甚至要有很多導覽和很多故事，讓這個地方整個活絡起來，帶來更多人、帶來很多經濟機會，對在地人來講，第一、他的安全能夠兼顧；第二、他也能夠獲得一些經濟利益，這樣的文化保存才有意義。現在到這種地步，文資審議委員會，我們再看明天星期五的結果是怎麼樣？但是我期待盧局長和楊局長能夠在內部跟文化局針對這個案子開一個專案會議，不然的話，新工處不知道怎麼辦？就懸在那裡。蘇處長，如果你真的就這樣把它開下去，這個是另外一個高雄文林苑事件，你要很小心，我也會坐在現場抗議，雖然有很多在地人跟我陳情，叫我不「黑卒吃過河」，「那裡不是你的選區」。但是他有一個訴求我非常不認同，就是他們以前的陳氏古宅都已經被拆掉了，爲什麼李家古厝可以保留？這樣不公平。我的看法是，過去或許我們的市民大家對古蹟維護和文化保存沒有概念，或者還沒有到那種階段，然後被拆掉，其實被拆掉，如果換作我家古宅被拆掉，我會更努力，其他古宅我會想辦法努力去參加這個運動，讓其它古宅可以保存下來。而不是說我家古宅被拆掉，別人家也一定要拆掉，這種心態非常要不得。盧局長，你可不可以在下星期的市政會議把這個案子提出來？然後讓市長在市政會議做一個討論，然後做一個裁示、裁決。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可以不用到市政會議，現在已經在處理中，包括我們市政府也希望李宅的人能夠自己內部先整合好，他們也提出相對的方案，看他們現在狀況如何，事實上他們所提的方案中，過去也有案例，坦白講也是比較有靈活的做法，就是東西捐出來變成公產，但是宗祠是可以放的進去的，在新竹是有這樣案例的，非常成功，因爲他會疼惜他的祖宗還在裡面，所以他

會整理得非常好，其實那個是有很多共同利益可以創造的，這都不是文資法可以處理出來的，但某種程度要大家有共識也是真的，這段時間我想府內會先跟李宅的人繼續磋商，先不會做出立刻拆除的決定，現在狀況是這個樣子，但可能不是市長說拆或不拆這樣的平台可以處理的。

張議員豐藤：

好，那會不會如果說有這樣一個初步結果，都市計畫是不是要跟著做整個檢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它是，那當然就不能繼續維持為道路，早先這種道路劃格狀，你剛也提到就是接續改正，接續改正的確是造成今天城市市容比較好，但是它背後政治動機也不好，這都是歷史，那這留下來都市計畫的格局，如果遇到今天這樣的保存話題，他該變也就該變了嘛！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工務局你是不是可以答應這結論還沒有出來，不要這樣就拆下去哦！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議員也知道，市政府對於文資或者文史其實都是非常善意的，包括哈瑪星的廣 3，包括公園陸橋底下的文資團體，都已經把他審議過，所以我們這些該做的幾乎都已經停下來，議員剛剛也提到，尤其對我們工務局來說，執行預算就相當於執行命令一樣，預算就是一個命令，工務局現在承擔的壓力很大，包括已經被拆除的這些人的聲音，還有包括監察院在調查的動作，目前都在持續進行中，當然我們現在面對不同的聲音，我們也從善如流，市府目前就剛剛盧局長所說的，我們現在都暫停，那暫停的結果就是已經拆除的這一段，大概差不多是 48 公尺，我們要先做一個妥善的處理，妥善的處理是不是先開闢這一段，不要讓它一直放在那邊，我們也正在思考中，當然剛才也說過，48 公尺長，寬廣才 6 公尺，那會涉及到一個迴車道的問題，如果按照建築技術規則這個理念來說，6 米寬的道路，超過 35 公尺就必須要設迴車道，否則你車子進去只能「倒退嚕」，所以這個我們會再研究，剛剛議員有提到說工程上有沒有辦法對這個迴車道來處理，這要看看附近有沒有適當的空地，我們都會做整體的考慮。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張議員豐藤的發言，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

我們今天所有局、處的首長，還有各科室的科長，還有我們高雄市的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想要請問的是我們工務局。局長，我想請教一下，從我們去年開始，我就一直在關心鳳山文建街的問題。我不曉得你現在處理的程序到哪裡了？但我要提醒你，已經七、八個月了，然後我一再的提醒你，這個費用不多喔！不曉得為什麼？你們有歧視是不是？我先代替我們埤頂里感謝你花了 1,800 萬將近 1,850 萬，打通我們那個埤頂街 118 巷跟埤北街那個路口，因為那個真的是長期以來的問題。謝謝你花了 1,000 多萬，而且才花了三個月的時間就能迅速的把它打通，謝謝你。但是我一而再、再而三拜託你們工務局，把我們文建街這個地方，有安全問題，有非常嚴重的安全問題，人身安全、財產安全問題的文建街，拜託你們把它打通，這裡總費用只需 819 萬，你們自己評估出來的。從去年的 8 月份到現階段，現在已經是 4 月份了，去年的 8 月到現在 4 月，你到現在都還沒有一個著落。上一次的定期大會，你也親口跟我承諾說你們會做。你們已經處理到什麼程度了，叫我別問，不要在議事廳上問。我順應你們、尊重你們，你們仍然沒有做。849 萬做了快一整年，連動都沒有動，這 1,849 萬一下子就做好了，三個月就做好了。這個能不能跟我說，你有什麼問題，局長。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有關於全市性的道路開關，還是道路的擴寬…。

李議員雅靜 :

你先跟我講，你做到哪裡了就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我只能跟你說，有關於道路的開關跟打通，都有…。

李議員雅靜 :

我們是不是有六大標準，我這裏都符合了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對。

李議員雅靜 :

六大標準的第一大要件就是安全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要跟議員報告，就是有很多地方都沒有符合。

李議員雅靜：

我已經符合了，我們還有消防局，也有會同所有單位來看，它真的有急迫性，為什麼你就是不幫我們這些人的忙呢？我們這些 1,000 多戶的居民，就不是人嗎？我們這些人的性命，就不是生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你這樣講，別的地方也是一樣，對不對。但是我跟你講過了，我們會做一整體的考量嘛。

李議員雅靜：

是這樣的，但是我已經先反映了，你也答應我了，它有很困難嗎？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在議事廳都已經說過了，所有的議員都一樣，我沒有辦法在議事廳承諾說，哪一條道路可以打通，哪一條道路可以開關。

李議員雅靜：

這樣的意思是說，你講的話我都不能相信，不能聽就對了。主席，他的態度不負責任，叫他出去。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什麼時候有跟你承諾說，我可以馬上就可以打通。

李議員雅靜：

秘書長有跟你講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

李議員雅靜：

這樣是不是要叫秘書長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你們怎麼協議的我不知道，但是我們新工處在做前期的作業，我可以跟你講，我有在做先期的作業。

李議員雅靜：

你們做到哪裡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就請新工處的處長跟你答覆一下。

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件事本來是你先幫我追蹤，那裏不是一、二戶的問題，那不是便利性的問題而是安全的問題。我跟你講，我有時間壓力，因為你們今天如果一年內，沒有做好的話，那邊就沒有路可以走了。那裏是我拜託一個私有地主讓我們先走。那裏私有地如果封閉起來，就剩 2 米路而已，你叫那邊 100 多戶的人要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我要請教，就是這個問題…。

李議員雅靜：

我不相信新工處處長都沒有跟你講過這件事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問題是現在才發生嗎？

李議員雅靜：

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是說這個問題是現在才發生的。

李議員雅靜：

對，去年才發生的。因為那個地主才剛換人。以前的地主是以前的舊里長所有，他都有留路，新的地主要做他自己的生意。我跟你講，這件事情如果你不知道，這樣就是處長不對了，你看要怎麼處理。

主席（周議員鍾滋）：

我們請…，現在既然講說請處長，就請蘇處長答覆。局長你請坐下。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路的開關，基本上我們已經做完設計，相關的經費，我們還在籌措之中。

李議員雅靜：

你籌了快一年，處長，人家秘書長當著議長，我們在議長面前和我們科長大家都講，沒關係，你就簽上來，市長會幫忙。你們到現在還…，你們跟我講了一大堆，跟我牽拖一大堆，轉一圈，你們都還沒有做。不要這樣好不好，有困難跟我講，別把我弄得團團轉，我不喜歡你們這樣子。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剛才已經報告過，我們這個案子，都已經設計好了。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你們都設計好了，你們去年就設計好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今年把它整個圖都做好，那我們還是…，剛剛局長也報告，我們是要一個整體的考量去籌措經費。

李議員雅靜：

秘書長不是有指示了嗎？你要講幾遍。處長，你要我跟主席講中斷時間，等一下都不要開會，等秘書長來再開。這件你看要怎麼處理，你一再地跟我講，叫我不問，你一定會為我處理好。819 萬不是 8,000 多萬，不是不說話就可以沒有事，這件事在會後你和局長會後來找我，請坐。然後還有一件事，我們鳳山行政中心分一、二期對不對？今年已經開始動工了，我不曉得這個是誰負責的，我們工務局嗎？那前期的規劃是哪一個單位規劃的，還是新工處，那請處長。

主席（周議員鍾滋）：

蘇處長請說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謝謝主席，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只要請教你一個問題。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李議員報告，前期規劃是由秘書處，我們只是…。

李議員雅靜：

秘書處，包含第一期坐落的位置、道路及規劃都是秘書處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秘書處先委託一個建築師事務所規劃，我們…。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執行單位。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他規劃完成之後，他們把第一期的位置預留之後，新工處現在的任務，就是針對我們要蓋的第一期辦公室，有幾個單位要進駐的位置，我們來做公開徵圖。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規劃是秘書處，然後你們是接著後面的執行，對不對？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是。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再問秘書處。再來，我想請教的，是我從去年就一直拜託我

們工務局，我們的青年公園其實有必要稍微整頓一下。我也知道一開始我們的青年公園就已經規劃好了，而且已經一而再、再而三的修改，我有看到後面的版本，其實我覺得你們真的修改的很好。那個設計師的概念，我也非常的認同，我不曉得爲什麼，到今年依然沒有編列預算來整頓青年公園，不曉得局長，你知道這一段嗎？

主席（周議員鍾滋）：

楊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我所了解的，我們都有在設計，但是在過程中因爲我們鳳山這邊各界的聲音都不一樣，有很多意見。所以目前我們的進度並沒有停止，養工處還積極在整合中。

李議員雅靜：

我想局長跟處長你們都是非常有魄力，非常有專業的。不要因爲其它的一些小小聲音就停頓了我們該做的有所作爲。又譬如說，我一直在講，像這些其實才是我們首要去做的，該整頓的，然後把它整理的市容更漂亮，因爲它已經現有既成在那邊了嘛，你只是把它整理得更漂亮，這個才是我們第一要做的。第二、再來看那裏有需要我們蓋新的，比如說：我一直講你爲什麼搶先要在去年底做公 28，你現在公 28 公園，去年就落成了。現在那邊像什麼呢？你去看一下，像廢墟。爲什麼要這樣？地政局花了多少、支援多少？你們有去做過評估嗎？花了 4,350 萬元給他們做公 28。你有去看你的成果嗎？你們花的錢花在哪裡？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基本上公園開關是工務局的事情。

李議員雅靜：

你們要給錢，有請他們做過效益的評估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內部應該是有評估過。主要是附近就是誠義社區那邊，其實居住的狀況還滿不錯的。有那些反映出來…。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不要緊張。其實我也肯定公 28 坐落在那裡。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有必要將我們的資源分散嗎？在我們財政拮据的狀況之下，我們把資源集中在那些我們馬上整理過後就看得到的。我現在針對的公園，你爲什

麼不要這樣做？你要浪費一些資源在像譬如說公 28 這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爲什麼公 28，我們在合併的第一年就趕快選那個？第一個，土地沒有問題。第二個，它是廢棄或違規車輛的堆置場。其實對於剛剛謝局長所說的，那邊的社區是很優質的，可是環境很不好，又有拖吊場在那邊。

李議員雅靜：

但是你沒有這些人力、能力、財力去做後續的工作。就像人家所講的，生孩子容易、養孩子難啊！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後續的維護管理方面，剛剛議員有說到變成廢墟，我覺得應該是不可能。

李議員雅靜：

就是和我們想像的完全不一樣，拜託你去看一下。把我們這個幼兒照顧好，不可以嗎？你花了 4,350 萬在那裡，它卻比我們一個大東公園還糟糕，你應該先把我們的大東公園做好。大東公園你從以前到現在都還沒做好，你造成多少困擾，你知道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東公園部分，4 月底 5 月初就可以完工。但是如果以大東公園把它比擬我開關的公 28，開關完了以後變成廢墟，這個我們沒辦法接受。

李議員雅靜：

去看一下，因爲你們有很多事情一直在拖，我不方便一直在這邊跟你講，不要讓大家太難看。老實說，我很認同工務局，你們管的工作真的很多，大家都很辛苦。真的，我都有看在眼裡。我的意思只是想要建議你們，是不是可以集中資源，不要想到什麼就做什麼，整個彙整一下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的選區——鳳山，你也知道公 28、黃埔、大東、鳳山頂庄還有五甲，其實合併的第一年，市府投入的經費，我們也知道鳳山僅次於三民區，相差大概 5,000 人，說不定沒有多久就變成高雄市的第一大人口區，所以我們的資源其實投入很多，在有限資源投入很多在鳳山區，議員應該看得到。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我的重點只是要你們先集中人力資源，然後著重幾個地方。譬如鳳山的百榕林，就是我們講的大東公園，那邊是我們的一個地標，加上對面有大東藝術文化中心，如果你那邊先照顧好，整個亮點就起來了，你

有必要這邊做一做、那邊做一做嗎？結果到處做做，反而公 28 讓人看笑話。我不是說你們不好，我真的認同你，因為你把那個地方弄得很漂亮。問題是裡面的花草沒有人照顧，雖然那是我們自己種的，但是種得奇奇怪怪，你去看一下就知道，為什麼我會這樣說。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今天會議結束後，我會過去看看。

李議員雅靜：

再請教你一個問題，我一直在推動鳳山自行車半日遊或文化公車一日遊的部分。我在前些日子有邀請觀光局、文化局、區公所和相關單位，以自行車做鳳山的半日遊。可是我發現我們鳳山的自行車道其實不友善，我想要聽聽局長對於鳳山自行車道是怎樣的規劃？還是鳳山目前並沒有這樣的規劃設施？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李議員這個意見實在很好。我個人覺得鳳山長時期以來，因為都市計畫造成目前鳳山人口這麼多，共有三十幾萬。但是巷道狹窄，能夠變成人行道的，把人行道的寬度加到人可以行的，甚至加上自行車也可以行，條件實在很難做。

李議員雅靜：

像我們的大東公園旁邊就有自行車道，我就覺得那邊做得很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這個街道的部分，有條件的是不多，我們目前工務局已經將這個鳳山溪沿岸跟我們的水利局合作。鳳山溪沿岸從大東公園開始，往下游會一直串聯到我們的前鎮河。也就是說可以從我們的前鎮開始騎、或從鳳山開始騎到夢時代，這個都可以串聯。我們已經把初步的路線規劃了，路面也都整理了，包括那一個牌子。尤其是從前鎮河那個通道，譬如說從中安路接明鳳到我們鳳山溪的右岸一直再往上都有規劃，這條路線是一條很好的路線。我們會跟水利局合作，鳳山溪整治完成以後一併會將自行車道整個串聯起來。〔…〕對，我知道。〔…〕我們會盡力來找出鳳山，尤其在舊城裡面，怎麼樣有一個自行車的旅遊路線出來？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下一個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今年在審總預算的時候，我針對世運主場館，教育局主管、體育處主管編列支付台電電費案把它擱置。主席，時間先暫停，請體育處長和郭技士進來。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時間暫停，請體育處的相關人員進來。

蕭議員永達 :

陳處長和郭技士，你們請坐。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質詢時間恢復。

蕭議員永達 :

我把世運主場館的電費擱置，擱置的原因是因為世運主場館花了 8 億，去蓋太陽光電板，那個就是一個大型發電廠。既然是發電廠應該是台電給我們錢，怎麼我們還要編 733 萬來付電費給台電，所以我把它擱置。擱置完以後，我一直在尋找這個問題的答案，我今天終於知道答案，答案有兩個，第一、違法賣電，你賣給他的電是低於法律規定的價格。第二、台電電表有問題，我來證明給你們看。所以我今天的標題叫做「面子裡子都要，台電吃高雄人夠夠。」來，下一頁，這個台電賣給一般民營電廠的電，前 4 家是台電的子公司，一度電都 3.98 元、4 元、3.72 元，他賣給王永慶的麥寮是 2.32 元，麥寮還賺錢，因為平均花 1 度電的成本大概是 2 元，所以賣 2.32 元，麥寮都還可以賺錢；台電 1 度電賣多少給我們議會呢？1 度電是 3.13 元。但是他跟民營電廠買電的，都遠高過賣給我們。下一頁，這個高雄市政府 3 個單位，分別跟台電買電的價格。教育局的世運主場館 1 度電 2.25 元，原來是 2.14 元，兩個月前 2.14 元。我把它的預算擱置以後，處長，台電就行文給我們。所以這個 2.25 元是從什麼時候開始？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請陳處長答覆。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

公文來的時候是 3 月 1 日到 102 年。

蕭議員永達 :

3 月 1 日才改 2.25 元，之前是 2.14 元，那就是因為議會擱置了這個預算，台電就把電費調高了，這是樣嗎？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

台電的講法是按照他的成本，迴避成本的計算，這是台電的說法。

蕭議員永達：

你請坐。環保局 1 度電是 1.84，工務局養工處處長你跟台電簽約時，1 度電是 2.18，是不是這樣？

主席（周議員鍾澂）：

請養工處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是。

蕭議員永達：

我們賣給台電的價格就是這個樣子，我手上有一份公文，下一頁，這是經濟部今年 1 月 1 日由部長發給各單位的公文。爲了鼓勵太陽光電，如果家裡裝設，1 度電有 7 元到 13 元，自己花錢。如果是全額，是由經濟部能源局補助，1 度電最低要 2.33。前一頁，這是一般民間買的，你如果自己家裡裝設，1 度電台電就是跟你買 9.2 或 8.3。這就是如果全部都是經濟部能源局出的，1 度電最低 2.33，有的可以高到 3.73，但是絕對不能低於 2.33，這是經濟部長發出來的公文，這是最低的公文。養工處趙處長請問你，這樣是不是已經違法，你跟台電簽約的約，這樣有沒有違法？

主席（周議員鍾澂）：

請處長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至於 2.33 的部分，我們的部分是 2.18，相形之中就差了 0.15，這個部分…。

蕭議員永達：

2.33 是最低的，不能比那個再低，再低就是違法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是先講最低的部分。

蕭議員永達：

所以你現在的簽約是違約的價格。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會正式行文告訴台電，我們要求變更。

蕭議員永達：

會行文給他嘛！請陳處長回答一下，我們的合約 6 月到期，對不對？

主席（周議員鍾澂）：

請處長說明。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對，今年 6 月。

蕭議員永達：

所以到期以後，最少也要 2.33 對不對？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對，我們會…

蕭議員永達：

還不只是他回給我們的 2.25，是不是應該這樣？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是，我們會努力。

蕭議員永達：

會努力嘛！如果做不到呢？應該要做到，做不到就違法了，這經濟部發出來的公文，是這樣嘛！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是。

蕭議員永達：

我來跟各位講一下，因為這個不是基本常識，所以稍微跟大家講一些電的基本常識。世運主場館是幾瓦呢？根據世運主場館的基本資料，它的設備容量是 1,000Kwp，1,000Kwp 是 8,844 片。1,000Kwp 是什麼意思呢？1Kwp 就是每小時發電 1,000 度。高雄市平均的日照是 3.6 小時，所以世運主場館平均一天發 3,600 度電。那我怎麼知道，因為我以前在高應大電機系教書，所以這個對我們來講是基本常識而已，這乘一乘就知道。所以一個世運主場館平均發電 3,600 度，那一年 365 天，世運主場館一年正常發電 131.4 萬度。那跟實際有沒有符合呢？跟實際提出的報告是符合的。提出的報告，99 年是發 134.4，100 年扣掉 12 月，11 月就是 130.8。所以這個基本公式，大家要知道怎麼算。所以太陽光電在世運主場館一天發電 3,600 度。所以如果世運主場館一天用的電量，沒有 3,600 度，市政府需不需要編預算給台電，應該不需要吧！因為我們發電是 3,600 度。到底用多少度電才是合理，世運主場館一天發電 3,600 度，到底用多少度電才合理。下一頁，我就說，台電的電錶真的有问题，我來跟大家報告一下，趙處長請你站起來，這個數字到底對不對？中央公園 12.7 公頃，中央公園那麼大，又有一個捷運站在那裡，燈火通明那麼熱鬧，高雄市最熱鬧、人最多的地方，結果今年的 1 至 3 月它是用這麼多度電，1 月份 1 萬 3,900 多度，平均每天用電 464 度；2 月份每天用電 600 度；3 月份 545 度。趙處長這數字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平均的度數…。

蕭議員永達：

就是除以 30 的意思，就差不多這個數字。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知道，有點奇怪。

蕭議員永達：

就是中央公園每天大概用電有時候 400 多度，有時候 500 多度，最高大概就是 600 度左右。陳處長我再問你，中央公園 12.7 公頃，世運主場館其實 1 月份都沒有辦活動對不對？主要辦活動是在 2 月份，3 月份有沒有辦活動？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目前還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啦！3 月已經過去了，什麼目前還沒有，就是沒有啦，現在已經 4 月了。1 月、3 月沒有辦活動，各位，世運主場館如果沒有辦活動，它跟中央公園有什麼差別？就是沒有差別，就是一個大公園，大家都可以去。世運主場館真的要用電是有辦運動賽事，或辦演唱會，晚上把燈全部都打開，世運主場館跟中央公園才有不一樣的地方。所以你 1 月跟 3 月都沒有辦活動的時候，中央公園平均一天 464 度，世運主場館 5,615 度，是它的 10 倍以上。它們兩個面積差不多，都十幾公頃，處長，請你解釋一下。兩個都沒有辦活動，土地面積也差不多，世運主場館幾個員工請回答。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目前我們接管後，現在有 6 位。

蕭議員永達：

大家聽好，6 個員工，用電是別人的幾倍？十幾倍。你覺得這樣合理嗎？需不需要調整一下？都沒有辦活動，用電量還比中央公園高 10 倍以上，還是不是超耗能，這樣有節能減碳嗎？用電是 10 倍。回到上一頁，剛剛我跟各位報告過，世運主場館一天發電 3,600 度，跟你實際寫出來的數字差不多。下一頁，你只要控制在 2,000 度以內，1 度電它賣給你 3 元。這本預算，你控制在 2,000 度以內就好，不用到四、五百度，2,000 度以內，這本預算書的電費不只不會編在歲出，還會編在歲入。換句話說，你蓋世運主場館太陽光電板，照常理，那個應該是歲入而不是歲出。你請坐。工務局長，我這樣講合不合理，這以前是工務局蓋的，控制在

2,000 度以內，我們就是歲入了。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非常認同。

蕭議員永達：

那你覺得本席剛剛講的合不合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都合理。

蕭議員永達：

那你覺得控制在 2,000 度以內，以你們工程的角度，做不做得得到，因為它都沒有辦活動，就跟公園都一樣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它那邊是在建築物裡面上班，我不知道到底上班的情形…。

蕭議員永達：

若每個人發一台冷氣吹也不用那麼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應該要檢討一下，我是建議體育處針對剛剛蕭議員所說的，去查看看，到底這些電用這麼多，是用到哪裡去了。

蕭議員永達：

用到哪裡我告訴你，就是台電的電錶有問題。所以我剛剛一開始告訴各位，為什麼我們要編歲出預算 700 多萬給台電，就是兩個，第一、賣電違法，經濟部規定，一度電最低 2.33 元，我們是 2.14 元。第二、看這個電費也知道，總共 6 個人去那裏上班，跟中央公園比起來，你平常沒什麼人，中央公園人一大堆。結果你每個月用電量，統統都不辦活動，你是它的 10 倍以上，你們覺得應該嗎？陳處長請你站起來，這件事情坦白說，你的專業是體育不是發電，你沒有錯誤，但是你有責任。有責任的原因就是現在是你負責，高雄市接管，以前是體委會。你覺得是不是應該檢討一下，然後立刻跟台電聯絡，要求他們比照經濟部的公文 2.33 元，做不做得得到？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陳處長答覆。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今天回去我們會發文，請台電遵照法令的規定來幫我們處理。第二個部

分，電費我們一點補充，就是原設計是中央空調，我有跟同仁討論過，我們有些改進的空間，譬如變獨立的空調設施。那部分有幾個可以調整的部分…。

蕭議員永達：

中央空調可以不用開，你就只有 6 個人，就一人發一台冷氣在前面吹就好了，能用多少錢，開中央空調幹嘛！總共就 6 個人而已，還開中央空調。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它這裡面有…。

蕭議員永達：

你就獨立空調，買一台箱型冷氣吹就好了，不用中央空調。請坐。我叫你檢討你要實際去檢討，電費是嚴重不合理。每天 5,000 多度是什麼意思你知道嗎？1 度電 3 元，6 個人一天要 1 萬多元，光電費就 1 萬多元。我為什麼說台電「吃人夠夠」，這個叫什麼，錢是叫做裡子。我給你們看看台電怎麼拿面子，放台電的形象廣告給大家看一下。台灣電力公司對外宣傳，他們現在盡量不用煤，不用石油來發電，用什麼呢？用太陽光電。他用太陽光電，他的形象廣告是用誰做主體，很抱歉，就是被吃定了的高雄市政府，我們讓他吃了那麼多錢，結果他又用我們做形象廣告。放一下台電的形象廣告給大家看一下，看他怎麼做自我宣傳，畫面放大一點，這是台電對外的形象廣告，前面一點，再前面一點，到高雄市政府哪裡。對，停，這台電對外的形象廣告，你上台電的網站去看，一座太陽能建築物，為地球保留一片森林。這樣好不好聽，好聽啊！下面是高雄世運主場館，全部花的錢都是中央的錢，台電一毛錢也沒出，結果他用最低的價格 2.14 元，遠低於經濟部的規定，跟我們買電，賺進我們的錢，用…。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謝蕭永達議員的質詢。休息 5 分鐘。

主席（周議員鍾滋）：

繼續開會，下一位登記質詢的是林宛蓉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宛蓉：

主席、工務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長輩，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我還是一樣的，我就像傳道士一樣，希望大家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

瑞祥高中是一個具有規模的完全中學，瑞祥高中位於前鎮崗山仔，可以說是人口最密集的地方，但是瑞祥高中四周環境急需改善，為什麼呢？我

們就一一地來看我今天的訴求，我們也請工務局長、養工處處長、都發局局長，還有相關單位，我們共同仔細來聆聽一下。瑞祥高中是一所完全中學，它的面積有 4.887 公頃，高中部有 27 班、國中部有 65 班，教職員、學生總數大約有 3,300 人，每天上下學時造成交通壅塞、動線混亂，也影響了整個交通安全，上下學時人潮湧現，東西南北都有人車竄流，瑞祥完全中學的校門口位處於十字路口的中央、動線複雜，學生穿越路口非常的危險。

局長，你們看一下這一條是班超路，這一條是崗山中街，崗山中街原本是二線道，但是經過瑞祥高中時路面就縮小成一線道，你看，有多危險，因為有 3,300 個學生，那天我們去拍照的時候，剛好國中是 5 點半下課，高中是 6 點半下課，因為我 4 點半去會勘，有養工處、交通局、交通大隊，還有瑞隆派出所、瑞祥高中的團隊，那天就是這樣的混亂。有很多的相關單位都來會勘，這是瑞祥高中面臨凱旋路，它的紅磚道鋪設未完整，凱旋路這一段，包括市民朋友都去檢舉，瑞祥高中也去檢舉，學校這一段很混亂、市容景觀也很難看，這裡就是因為不夠漂亮，常常有往生者的家屬到這裡燒庫銀，家長都一直跟我反映，說…，接下來你們自己去想，我不要再講。我建議，我們經過會勘討論之後，目前已鋪設紅磚，種植的樹木也暫時改善了，已經把常在燒庫銀的那個區塊種了二棵樹，這部分本席建議，我們崗山仔的瑞祥高中，要像雄商面臨民權路就改建成風鈴步道，這是本席的建議。我們可以跟居民拉近距離，做穿透式的圍牆景觀，剛剛的景觀造景非常的漂亮，這一條就是我們的崗山中街，我們如何做社區總體營造，崗山中街只有一條路，但是瑞祥高中的教職員、學生總共有 3,300 人，早上如果從班超路的正門口進去，真的很混亂，所以建議我們的局長、都發局的局長，養工處的處長，你真的很有魄力，我希望你可以做得到的，因為這一條如果退縮，做一條自行車道，讓我們的孩子可以從後面的忠誠路進出，學校前面是班超路、後面是忠誠路，如果讓 3,300 人都從前門口進出，實在是非常擁擠，這是本席的訴求，把崗山中街做一個退縮，做成通學步道、小孩子的自行車道，前門班超路的這一段，沒有家長接送區，也是很凌亂，忠誠路這一條也一樣。

再來，凱旋路，這個學校是面臨凱旋路、崗山中街、忠誠路、班超路，本席要建議的是，如何讓瑞祥高中跟民衆親近？我們來好好的規劃設計，營造出社區總體營造的價值。楊局長、盧局長，這一條是凱旋路，未來捷運輕軌就從這邊路過，中山路以東到班超路，本席曾經在這裡講過，捷運局跟台鐵局有跟我會同，已經答應承諾要做了，我也非常感謝趙處長，那

一天台鐵局、一些里長及養工處的人有去會勘，細節我就不再講，因為我這樣講趙處長可以了解，凱旋路將來輕軌會從這邊經過，臨港線從這裡經過，瑞祥高中剛好就是在這一塊，是崗山仔地區人口最密集的地方，如果要來搭乘捷運，他們都會騎腳踏車或摩托車，不是很便捷，所以如果有輕軌的話，在瑞祥高中這裡就可能設一個站，這部分本席是希望，就像雄商規劃比較漂亮的景觀改造，這是本席的訴求。

忠誠路要如何用穿透式的藝術廊道？所以瑞祥高中是一所非常有規模的學校，師生有 3,300 人。在我們的崗山仔裡面人口最密集的地方，也是忠誠路、凱旋路還有崗山中街、班超路四周圍起來，所以說這是本席今天要在這裡訴求的，希望趕快在今年先編一個規劃設計費，都發局盧局長你應該也有看到，你對總體社區營造也很內行，我也要謝謝你，我們工務局團隊是一個很強的團隊，尤其是我們的趙建喬處長，你很有魄力我知道，希望你能幫忙本席這裡的訴求，我們楊局長很厲害就對了，給你肯定希望趕快去做。

接下來，前鎮區明正公園在民國 97 年的時候改建以後，成為民衆休憩的場所，大家很喜愛，這是以前在龔處長當處長的時候有跟他去會勘，經過大家的努力之下，把我們的明正公園改造得很漂亮。來，這是很醜的時候，這是明正公園改建中的狀況，好，現在的現況已經這麼漂亮，入口是美輪美奐，明正公園現在也可以讓孩子休憩，老人去運動是一個很好的地方，但是我們的明正公園可能是養工處當時誤會了，因為那裡有很多黑板樹，當時黑板樹可能是有要遷移，市政府跟里辦公處那邊可能有些誤解，所以他把黑板樹全數留下，黑板樹有 81 棵，本席在議事廳一直在講，黑板樹是一個不好品種的樹，但是我是尊重衆生，它是植物也是衆生的一種，也是有生命力的，在這裡不能一直說它不好，它可能不適合在人多的地方，它也要有生存的空間，我們大家都很尊重生命。所以這 81 棵要如何讓我們的明正公園不要讓一些民衆…，明正公園這個黑板樹美中不足的就是在吃飯的時候，咚！花絮掉進碗內，因為明正公園四周圍都是住戶，你知道的，明正公園漂亮，夏天都在節能減碳捨不得開冷氣，他就出來坐在門口在那裡吃飯邊聊天，在喝湯的時候，哇！四處都是黑板樹的花絮，黑板樹太過親切了，花絮到處要黏著民衆，人家也不是很喜歡他，因為是衆生，所以我不要批評它，因為陳菊市長在很多的公開場合表明黑板樹不要留，其他的樹都要留，我們在小港圖書館興建的時候，黑板樹就是不能留在那裡，別種樹可以留。你看，它就是這麼可愛，但是不是可愛的樹種，是人家不喜歡的可愛。好，明正公園原來有很多的原生喬木，那裡的

居民說我們都把它們遷移，再搬黑板樹來種，這是不是誤會？我就不知道了，因為各說各話，是不是我們將明正公園的黑板樹移走，把比較漂亮的原生喬木，像說阿勃勒，他們說有的黃黃的、開花的，你們都搬走，到底這是…？如果再追究下去可能就會有問題，本席建議說好的樹種把它找回來種，不好的品種該遷就把它遷走，…。

主席（周議員鍾滋）：

後面登記十幾個。謝謝林議員的質詢，請楊局長簡單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林議員這邊有三件事，我簡單答覆。第一個，就是說…。

主席（周議員鍾滋）：

瑞祥高中。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關於瑞祥高中，我記得大概將近十年前，議員對於前鎮高中的社區通學道著力非常的深，所以對於學子的上下學嘉惠很多。瑞祥高中這個部分，因為我們今年 101 年教育局所建議過來的國中小學的社區通學道，都已經定案，本來的社區通學是針對國中小學，因為孩子比較小。〔…。〕對，現在跟議員報告就是我們會請養工處，因為剛才議員差不多幫養工處代為規劃好了，那裡要做什麼，所以這方面我們請養工處再進一步的處理，當然對於學校的學生通學環境、對於各方面的穿透性有幫助的，我們都會盡力來做。第二個，就是那個明正公園…。

主席（周議員鍾滋）：

樹種的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我個人覺得樹木它沒有原罪，樹木它一定要適地跟適性，台中市的市樹就是黑板樹，黑板樹在我們高雄市還有 1 萬多棵，因為早期為了快速的綠化，所以種了很多的黑板樹，種了 1 萬多棵。黑板樹，唯一的一個缺點是它會竄根，所以不適合種在人行道，不適合種在距離住家太近的地方，如果種在公園，也就是說這個地方是比較空曠，黑板樹又剛好非常的挺拔，有時候它像是一個標兵，剛剛議員有提到說它會飛出來的果實、花絮是不是有過敏的情況，但是我們 3 月份才找各界的專家學者，還有高醫有關這個傳染病這方面的專家學者，他說黑板樹目前還沒有文獻醫學記載它會引起過敏，這是醫學專家說的。我在這邊講的是說如果 81 棵都在公園裡面又那麼的高，勢必要出動重機械——怪手、吊車都要進去，明正公

園好不容易在議員的催促之下做得很漂亮，重車如果進去，勢必又破壞掉了，所以我們會來從長計議。另外像那一個林議員所講的…。

主席（周議員鍾滋）：

九重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剛才議員所說九重葛的問題，其實九重葛就像剛剛民衆跟你反映的，是不是要多澆水，這是個錯誤的資訊，九重葛多澆水他就不會開花，我們若常常修剪它也不會開花，因為剛要長花苞你就把它給剪掉了，所以你看我們在中山路底機場前面的那個九重葛，如果把它剪得太低，它就不會開花，所以應該要讓它高到跟引擎蓋差不多，大概就比較會開花，而且不能夠常澆水，〔…〕對啦！就是要適當就好。〔…〕

主席（周議員鍾滋）：

所以要好好的照顧、好好管理，民衆的意思是叫你們好好管理、好好照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會好好照顧。〔…〕瑞祥高中會來處理。〔…〕我是據實以告啦！〔…〕

主席（周議員鍾滋）：

林議員，你如果對楊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說瑞祥高中的部分我們會積極來協助學校，至於說明正公園的部分我們會從長計議。〔…〕是。

主席（周議員鍾滋）：

林議員我想局長的權限可能有限，你如果不滿意可以透過其他管道請市長專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我們會來處理，我們會積極來處理。〔…〕

主席（周議員鍾滋）：

沒有啦！你說總質詢的時候，〔…〕我也知道，有道理，有道理，〔…〕有理，謝謝我們林議員用心精闢的質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我知道。〔…〕對啦！我們大概專業上跟議員做一個據實的報告。

主席 (周議員鍾澐) :

謝謝林議員精闢的質詢，下一位請陳粹鑾議員發言。

陳議員粹鑾 :

工務部門的局處長、工務部門的團隊、我的好同事、記者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午安。都發局這幾年都有實施都市更新獎勵建築風貌，和環境改造的補助，我們一般都說是挽面計畫，挽面計畫補助一般是街面屋齡超過二十年以上的建築物的景觀改造，所以我們的挽面計畫有分策略地區和重點地區，本席了解我們的地段和區域，鳳山區的捷運路線有光遠路、中山路、中山東路等等有 9 個地段，可是本席有發現鳳山的中山西路，剛好在鳳山捷運站的鳳山西站，在鳳山西站的周遭，所以沒有列在這範圍內，本席覺得對四周圍的房子很大的損失啦！在這邊請教盧局長，中山西路是不是也可以列為我們優先輔導的範圍內，請盧局長回答。

主席 (周議員鍾澐) :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們的策略劃設原則就是盡量是捷運周邊的幹道，因為錢有限嘛！

陳議員粹鑾 :

中山西路剛好在鳳山西站的旁邊而已。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如果是幹道我們漏掉的就把它補進去，好不好？

陳議員粹鑾 :

這樣表示我們的盧局長很英明，這樣這個計畫更完整，謝謝，一定要記住哦！列為範圍內。另外我們高雄的鐵路地下化，鳳山這邊計畫從正義路向東延伸到鳳山的建國路，我們有增設正義站，所以鳳山車站這邊要鐵路地下化嘛！我們鐵路地下化就是要配合左營車站和高雄車站，預計同時在 106 年來通車，所以本席在上一屆質詢的時候也有提到這可以串聯左營計畫、高雄計畫和鳳山計畫，串聯起來除了捷運橘紅線以外，第三條捷運路線，所以未來在我們的左營車站和高雄車站這邊互相連結，可以說有 400 多公里網路的路線，所以我們高雄未來的交通可以說非常的方便，未來的商機也非常的好，但是本席也發現一些問題，因為我們鳳山地區，尤其最近配合污水下水道工程，所以鳳山地區到處都在挖路，鳳山地區配合這些工程全長可以說有 171 公里，所以非常的多，造成我們鳳山地區這些百姓

交通非常的不便，本席在上一屆質詢的時候也有提到說，道路挖掘總量管制這個問題要特別來思考一下，我們的工務局也有跟本席說列入考慮，但是本席在工作業務報告沒發現挖掘總量管制的具體方法、具體的報告，在這邊請教楊局長，有什麼比較好的總量管制的具體方法，還是報告什麼的，因為我在業務報告裡面沒有看到比較詳細的資料，所以針對道路挖掘的次數，還是說地區的限制，我們要怎樣來控管，請你簡單的回答。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兩件事我簡單跟議員回應一下。第一就是鳳山鐵路地下化議員也很重視，原則上大概 106 年底會完工，整個 18 公里多的鐵路地下化，總共設了大概 11 個站，所以誠如您剛剛說的，就是一條捷運，比較重要的鳳山鐵路地下化會往東延伸到大智陸橋以東，目前也正在評估，以上就是鳳山鐵路地下化的部分。剛才議員比較關心的是道路挖掘，尤其是水利局目前正在鳳山地區做污水下水道，所以路面挖掘的頻率比較頻繁，我們也有跟水利局溝通，我們每個月去查核，水利局大概都是全部管線單位裡面排名第 1 名，所謂第 1 名就是他最差的。這個部分我們對於怎麼去管控，會後我會請企劃科送一份目前在做的採行新的措施，做一個很完整的資料來給議員參考，我這邊簡單的說，第一個，我們管線單位在挖掘的前一年，就是說計畫性的管線明年要挖的，在前一年的 10 月份全部都要送到工程企劃處來做一個控管，會規定台電、自來水公司、水利局統一時間去開挖，才不會說常常去挖。

第二個就是非計畫性，所謂的非計畫性就是像民生，比如說我家裡蓋一個房子，或者建設公司蓋一個房子，那麼他就會開始開挖，以前從開始動工到完工大概要挖個 6 到 8 次，我們現在把它整合，所以一年大概可以減少 1 萬 8,000 次的道路開挖量，這部分我們會把一份詳細的完整資料送給議員做參考。

陳議員粹鑾：

謝謝楊局長，所以我們道路挖掘控管要落實啦！不要造成鳳山地區交通不便，像一般的道路挖掘有控管，今年鳳山計畫——鐵路地下化今年就要動工了，那鐵路地下化這些工程會造成更多不方便，尤其會對鐵軌週遭住戶會造成噪音干擾等等，這些問題我們要特別去思考，道路挖掘控管，麻煩楊局長要特別用心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跟鐵工局做一個溝通平台。

陳議員粹鑾：

這方面要思考周延，不要造成住戶交通不便和噪音干擾等等。雖然時間不長，但是也要特別思考一下不能造成交通不便。

另外本席針對樹木修剪，可說是城市美觀重要的一環，我們也一直都有修剪，在颱風之前修剪路樹，表示工務局養工處很關心，但是有住戶反映說，都是利用上下班時間在修剪，造成他們很多不方便也很危險，他們在上下班顛峰時間修剪路樹，修剪下來的樹枝都堆放在道路上，沒有馬上放在卡車上，很危險又不方便，路過車輛還要避開這些樹枝，很危險！工務局楊局長、養工處趙處長，我們修剪路樹的時間可以調整嗎？利用非上下班顛峰時間或假日的時候才去修剪，這樣才不會造成交通阻塞，請楊局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議員說的很正確，…。

陳議員粹鑾：

就在荅雅區和平路或三多路，或是在我們鳳山地區也有看到，住戶反映說，修剪是很好，但是對交通有影響，他應該在前面放三角錐，提醒駕駛注意，不要等到車輛開到前面才發現，這樣會造成阻塞和危險。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沒問題，修剪的時候是否避開上下班顛峰時間，這個我們會來調整。

陳議員粹鑾：

麻煩楊局長、趙局長做個調整，在颱風季節之前修剪是正確的，但是不要影響交通順暢造成交通不便。

另外，本席在上個會期針對南成市地重劃開發案，原先是區段徵收，因為當地地主來陳情，所以我們有計畫要來改變市地重劃開發的處理方式。謝局長，經過半年多了，好像都沒有什麼進度，現在的進度怎樣？請回答。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其實南成區段徵收，我們在今年 2 月 17 日陳處長有正式開一個說明會，有將一些制式的，就是願意改變用市地重劃方式辦理的，最後這些全部都有回收進來，人數大約 57%，面積是超過 78%，現在這個案已經簽給市長了，簽給市長就是要提案，爭取市都委會和內政部都委會，趕快增列一個市地重劃的方式，這個速度應該很快。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要順應民意，盡量幫我們爭取最大的權益，不要影響他們的權益，盡量全力來協助，讓這個土地開發變更案可以儘速來完成流程？這樣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

陳議員粹鑾：

謝局長，鳳青市地重劃 3 月 30 日有土地分配公告，到 4 月底鳳青市地重劃都有順利完成推動，對不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鳳青的重劃，陳議員很清楚，基地的寬度是 70 米，長度是 3 公里，所以它的工程介面比較複雜，我們在 4 月公告，我們分成東工區和西工區，...

陳議員粹鑾：

謝局長，你剛才提到這個問題，你說原先的 20 米路，打通赤山和牛稠埔，這個文龍路的道路開闢案，麻煩謝局長加快速度，讓這個道路開闢案可以順利完成，帶動赤山和牛稠埔之間的流通。你剛才提到西區、東區的問題，...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東工區我要求土地開發處這邊，希望東工區先交地，西工區的部分，我們希望年底之前全部交出去，所謂交地就是把土地交給地主，他就可以蓋房子了。

陳議員粹鑾：

土地分配已經公告了，現在針對道路開闢工程的部分要趕快處理儘快打通，帶動赤山和牛稠埔的地方繁榮，他們的交通也會比較方便。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做這個土地分配的部分，...

陳議員粹鑾：

另外有關五甲路東側的開發案，現在的進度是怎樣？請教謝局長和盧局

長，因為中崙社區對外聯結道路都還沒有打通，造成地方四、五千戶大約有二、三萬人進出很不方便，等一下請盧局長針對…。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

鳳青這個部分，我們在去年過年前先開了一個草圖說明會，土地怎麼分配的說明會，然後在 3 月底、4 月這段時間正式公告，目前公告都還滿順利的，大家對於分配，一般我們聽到的都很滿意。我們會積極依照管控的進度來進行。陳議員剛才關心五甲路東側農業區的開發區，這個區段徵收，因為今年的土地徵收條例在 1 月份有修正，修正後這個區段徵收的規定比較嚴格，譬如辦區段徵收的時候，他要求地方政府要提出區段徵收的必要性和公益性的報告，現在這個報告我們在上星期已經發包出去，委託專家學者去做，我們要求他在六個月內，要提出內政部的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經過審議通過就送內政部的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之後我們就可以展開區段徵收的作業。

第二項，過年後我們有做一個務農調查，區段徵收它因為大埔徵收事件發生之後，裡面有一些農業區要變更的，需要對還在耕種的人做調查，調查他們是否要繼續耕作，這個地方我們初步送給內政部是要變成商業區，所以基本上九成半以上的人，大家都希望趕快開發，但是其中有 11 個人，表示他們要繼續耕作。結果我們是逐戶來打電話，其中有 6 戶是反對的，經我們向他們解說後他們也聽懂了。我們告訴他，你開發前是在耕作，開發後在還沒蓋房子之前，你雖然不能種稻米，但也可以種水果或蔬菜。結果他們就來撤銷，現在還剩下 5 戶，我們會派人向他們作更詳細的說明。如果他們堅持要耕作時，在都市計畫裡，還要劃個農業專用區，就是另外找塊土地讓他們繼續耕種，在手續上和規劃上都會耽誤到。所以對於這部分，我們會要求土地開發處針對那 5 戶人家再做訪查。這是地政局在處理五甲路農業區區段徵收的進度。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請盧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剛才關於都市計畫的部分，謝局長都已說明過了，就是等…，〔…。〕進度是一樣的，現在要等務農的意願調查，還有開發可行性調查完成之後，後面我們就趕快接力賽，趕快送到內政部去審查。〔…。〕有，這些都有密切合作。〔…。〕是，好。

主席 (周議員鍾澂) :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陳玫娟議員質詢。

陳議員玫娟 :

主席、工務部門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以及關心市政的各位鄉親，大家午安。首先請教工務局，子華路經過我們長久以來一直在努力爭取，包括在爭取孟子路時，我們就一併建議了，希望把子華路打通，好不容易我們很感謝地政局，我們終於從地政局那邊找到了錢，他們願意撥這筆經費讓工務局施工。市長也到現在會勘過，工務局這邊應該有在著力了。我請教一下，現在子華路的開關進度如何？請工務局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 (周議員鍾澂) :

楊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目前新工處的墊付案，已經送到議會來審議了。

陳議員玫娟 :

墊付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詳細情況，是不是請蘇處長說明一下。

主席 (周議員鍾澂) :

請新工處蘇處長說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

關於子華路的墊付案，已經送議會提墊付同意在案。這經費通過之後，我們已設計完成並在 4 月 20 日上網，預計在 5 月 3 日開標。這是目前的進度。

陳議員玫娟 :

經費上沒問題嗎？現在用市價徵收的部分有沒有困擾？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

現在的市價徵收有三個途徑，一個是政府的公開資訊、不動產協會的資訊、還有一個是不動產估價師的資訊。目前我們是找不動產估價師來估價。

陳議員玫娟 :

有問題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

我們現在請他們估價中，如果經費不足，我們再來籌措。

陳議員玫娟 :

在估價的同時，我們可以同時進行設計和發包的工作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已經上網發包了。

陳議員孜娟：

已上網發包，就是 4 月 20 日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對。

陳議員孜娟：

所以這程序是不會有問題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會。

陳議員孜娟：

好，那我要知道進度，所以這個進度直到動工為止，我希望你們隨時跟我保持聯絡，我要知道進度。好，也就是說經費不會有問題，地政那邊也 OK，地政局長，這部分應該沒問題吧！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謝局長說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經費議會已經通過了。

陳議員孜娟：

通過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是照那個數字去徵收。

陳議員孜娟：

那沒問題嘛！好，我現在相信你們，希望是沒問題，如果有問題再說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覺得像這種道路爭取了很久，其實地主都滿期盼的，如果要求價格要很高，我看這樣是不對的。本來他們的想法是…。

陳議員孜娟：

我知道，我只是問經費有沒有問題而已，那個不是地主的問題。我再請問新上國小的問題。楊局長，那時候你應該是副局長，你記得河堤路是民國幾年通車的？你知道嗎？楊局長，請答覆。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是 99 年吧！

陳議員玫娟：

99 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陳議員玫娟：

99 年 12 月 16 日，我印象很深刻，因為離我生日過後沒幾天。99 年 12 月 16 日到現在多久了？一年半了，對不對？局長，我們先看楠梓德中路 81 巷到德中路的開闢工程。關於這條道路，我們很感謝市長，她非常關心。今年的 3 月 16 日，奉市府同意，市府同意就可以開始動了，然後你們在今年的 5 月動工，6 月底完工。3 月 16 日市長同意、5 月動工、6 月完工，好快的速度，這個是值得肯定和嘉獎的，表示你們的速度非常不錯。

可是，為什麼同樣一條路，那條路也是市長在河堤路打通時，他是非常關心的。因為我們之前跟新工處辦過會勘，那時因為卡到經費的問題，所以遲遲沒有下文，當然新工處曾答應我們很願意做，但是要找經費。但是市長那天在河堤路通車時，他上台致詞時，還當場宣布這條路橋要做。那一樣也是市長同意的啊！為什麼這條路只花了兩個月，就可以看到成果，為什麼我們那條路經過一年半，到現在你們的計畫書、你們的業務報告書裡，竟然告訴我在 101 年的 4 月要完成規劃、設計，今年的 4 月底才會完成規劃、設計。一年半呢！一座便橋而已，要設計這麼久嗎？有什麼困難呢？可不可以告訴我，這座橋的困難點在哪裡？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困難點大概就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我也曾向議員報告過，那個都是經費的問題。

陳議員玫娟：

為什麼剛剛我說的德中路，市長一批馬上就 OK 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個需要整體的評估和考量。

陳議員玫娟：

這個牽扯到學生的通行安全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座橋樑它的迫切性，新工處他會做評估，他評估的結果已經在做規劃、設計了；如果評估結果，他認為有這個需求，他們就要去籌措財源。

陳議員玫娟：

當然有這個需求，這是送小孩子上學的安全通行便道，這非常重要，因為前面有自由、明誠、大順，都是交通流量最多的地方，希望能藉由這座橋，讓孩子有安全回家的路。我相信新工處也贊成啊！你說的沒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我知道新工處的為難在這，他們有心但沒有錢來做。問題是為什麼市長關心的德中路說了就馬上做，而且很快就完工了，同樣都是在開路，對於德中路我樂觀其成而且掌聲鼓勵，可是為什麼新上國小這座便橋拖這麼久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它這個有一個整體的考量…。

陳議員玫娟：

什麼整體考量？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然 38 個區，每個區都有它的需求，我也沒辦法啊！

陳議員玫娟：

學生的通行安全不重要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然是重要。

陳議員玫娟：

對啊！德中路那條路也是為了不要會…，我們贊成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他的也很重要。

陳議員玫娟：

局長，這一條路你會後馬上跟我作報告，我希望很快看到你們的結果，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現在就已經在跟你報告了，不用說會後報告。

陳議員玫娟：

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現在就在跟你報告了。

陳議員玫娟：

錢呢？有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錢方面，如果它已經在規劃設計了，新工處就必須要負責去籌。

陳議員玫娟：

新工處要負責去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陳議員玫娟：

新工處有辦法籌嗎？不能把問題丟給新工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工處沒辦法籌，我也沒辦法籌，為什麼…，我的薪水給他也不能夠蓋啊！對不對？

陳議員玫娟：

局長，你當工務局長的人，你說沒辦法籌，怎麼辦？子華路是還好地政局有那筆錢，不然你也是沒辦法，對不對？所以要想辦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所以有時候我們還是要地政局來支應，就是我們的經費是有限的，所以會做個整體的評估，會做個整體的評估，好不好？

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沒關係，我等總質詢再跟你就教這個問題，我想市長在，可能比較有辦法做，因為既然你們沒錢就沒辦法做，我就叫市長來處理。因為那條德中路市長一出面就 OK 了，同樣這件事，因為市長也是宣示過那裡要做的，那是市長同意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都會做整體評估和做個建議。

陳議員玫娟：

好，局長，謝謝。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說市長就怎麼樣。

陳議員玫娟：

沒關係，既然你說沒錢就沒辦法做，不然我總質詢再來請教一下，看市長有沒有辦法幫我們找錢，謝謝你。

再來，請問養工處，我們要讓城市每個角落都能夠欣賞美麗的花，這是我們城市的美學，這也是市長一向最重視的地方，我也很贊成。處長，你

們要種這個花，你們的標準在哪裡？譬如種花海，我知道你們最近種了很多，我看你的報告書裡也有提到花海的部分，在第 41 頁裡面的「城市花田」。尤其我看得到的，因為這裡面有很多地點，楠梓高雄大學那邊我有去看過，在後勁溪後面，你們做得很漂亮，我們也覺得很不錯，城市是變漂亮了。但是你們種這個花有沒有什麼標準，有沒有說一定要在什麼地方種，或一定要有什麼樣的條件才能種？請簡單說明就好。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請趙處長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

只要有空地，不管是這個土地能否取得，只要是地主同意，當然我們就可以給它空地綠美化。

陳議員玫娟 :

OK，只要是地主同意就可以空地綠美化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

對。

陳議員玫娟 :

這是農16，這是讓大家引以為榮的地方，非常漂亮，你看它種得多漂亮，你看多漂亮啊！我們支持。一樣，我們看這一塊，這個我講了多久了，從總質詢我講了幾次了，在左營高鐵站的台鐵站那一邊，這邊是蓮池潭了，在台鐵站出來這個空地是轉運站，這是高鐵轉運站，這邊是廣場空地；這一塊是軍方的土地綠化，這一塊土地目前…，這是西元2009年時，我去拍的，那時候還是這樣。但是今年你們去看看這一塊高鐵轉運站，人家已經釋出誠意了，我們那時候跟黃昭順立委、張顯耀立委的助理親自在這邊做過會勘，高鐵已經也同意做綠化，現在已經做得很漂亮了。這邊的空地是新工處開闢的，再過來這一塊土地我再讓你看，現在是這樣，現在你可能看得不大清楚，現在是荒草一片，你不是要獎勵花田嗎？這一塊土地你們說只要是地主同意，那時候軍方也同意借給你們，就在我質詢的那一次，有，很漂亮，花海一片。那時我們多高興，那裡的里民多高興，多少人去那邊拍婚紗照，結果真的是符合了「曇花一現」，就只有種那一次，再來就沒有了，沒有了！

後來我在總質詢又講了一次，好，有去種草綠化，沒有種花，就是種了一些草而已，又整理一下，直到現在都是這種景象。你們做了那麼多，我看你們這裡寫城市的花田，讓我好羨慕，你們有好多地方，我看了一下，你們光是說空地要美綠化的案子有 63 件，施作地點有 140 處，成績不

錯，爲什麼獨漏我們這一塊？那個我講好久了。我今天好像都在講老案子，可是問題是，我就不懂，你們只做過一次，再來就沒了。你們過去不做，我沒有話講，但是你們現在已經有累積，一直在執行城市花田這個政策，爲什麼我們的高鐵，三鐵共構的這麼大的一個門戶，出去了只看到一個荒草，看不到你們的誠意在哪裡？你們沒有把它美化，這個實在很對不起我們左營人，這是我們經過左營、楠梓最大的一個門戶，包括進入高雄市、高鐵站的一個門戶，結果你們卻把它放任成這樣，這樣有道理嗎？對不對？

再來，我要請教中央分隔島的綠美化，你們中央分隔島的綠美化，我現在也看到很多中央分隔島都做得非常的漂亮。我秀給你看，這是我去拍的，你看那個花種的那麼漂亮，沒有花的也植栽得很漂亮，這個都很漂亮。這個是市府前面那邊，我拍的不太清楚，可是你到現場看應該很清楚，你看，就算沒有花也植草植的非常漂亮，美綠化很漂亮啊！這是翠華路下來，這邊也是種花種得很漂亮，但是卻在一線之隔，請問你們中央分隔島做美綠化的標準，有沒有一定要多大的路、多寬的馬路或怎樣的標準，要多長你們才可以做植栽種這種花？處長，請簡單答覆。

主席（周議員鍾淦）：

請趙處長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陳議員，只要道路上有分隔島，當然我們就會這樣再做一個生態綠美化，包括…。

陳議員玫娟：

尤其是大馬路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也不見得要大馬路。

陳議員玫娟：

也不見得要大馬路，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譬如我們現在一直想要改造鳥松再通過大寮的光明路，再通過新厝路，這整個一條線。

陳議員玫娟：

你的意思是有安全分隔島…。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只要有安全島能改造生態綠美化的部分，我們絕對會去做。

陳議員玫娟：

我再讓你看這一條路，這是我的服務處門口，你可能看得不大清楚，這個分隔島是在這條 30 米道路上，你們卻在樹與樹中間另外種一叢小矮樹的排列法，好像只是在虛應了事而已，我覺得不公平。怎麼一樣是高雄市的馬路，每一條路中間的分隔島都做得這麼漂亮，沒花也會有植栽做得很漂亮。我們這一條路我已經私下反映過一次了，結果它卻被弄成這樣，你知道這有多危險嗎？因為我們那邊有很多上了年紀的人，而這個路口到另一個路口很遠，很多人圖方便，就直接橫越安全島過馬路。我剛搬過去時，有好幾次的晚上回去都被嚇到，因為他們為了圖方便都這樣衝過來，我都要緊急剎車，那條 30 米道路上的車輛速度都滿快的。當然我知道今天提這個案子，有可能那些圖方便的人會罵我，說為什麼要做植栽把它封起來，妨礙了他們的便利。可是很多事情事一體兩面的，我覺得為了行人的安全及駕駛員的安全，這個地方一定要把它做起來，整個阻絕起來，讓他們不要在那邊跑來跑去，我覺得…。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趙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整個高雄市所有的安全島，安全島在改造我們不可以一成不變，把每一條路都改造的生態綠美化都一樣。你看這一條路這樣子，我記得那中間種的應該是黃金榕，應該是樹形，如果說我們把黃金榕再扶植好一點，就是黑板樹和黑板樹中間像一顆球狀的樹，這種改造方式也不錯，只是缺乏一點色彩而已。如果我們再把它增加一些色彩，這個安全島也會很精采。〔…〕其實整個交通…，我們要有個習慣，就是大家要走斑馬線。〔…〕整個生態綠美化，如果以這種灌木來阻絕我們要直接穿越過去，這種概念有一點大家要討論，不能因為這樣而要改造，是因為這種不安全。而且當地的里民，講嚴肅一點，有一點不守交通規則的話，又來怪這個，我覺得這樣是不公平的。〔…〕翠華路這邊，坦白講，幾乎天天在走啦！我們都是有交代，那個都是有布置的，而且在剪修時，都是以傘型來處理，〔…〕這個我們再…，〔…〕OK。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我們現在休息 5 分鐘。

主席（陳議員麗珍）：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先看一下這個是在上一次大林蒲、鳳鼻頭做了遷村案民調之後，我所曾經問過的一個問題，我主要想要了解一下的就是這個案子，應該在現場有都發局和地政局，我想討論一下這個案子。大家都知道這次的民調是民政局做的，所以民政局做了這個民調之後，顯示出來大概 70% 以上，如果加條件進去，如果以地易地或是用什麼方式來做的話，你願不願意遷村？不是單純只有問遷村問題而已，就是加入其他條件之後，其實可以高達 8.8 是有遷村意願的。

所以我們就可以看得出來，在大林蒲和鳳鼻頭的居民是很想要遷村的，居民整個環境惡化的情形，我相信在場的兩位局長都聽過非常多次了，環境非常的糟糕，硬體設備也不再進步。這邊的居民長期以來，在縣市還沒合併以前，他們的生活水平就比一般高雄市的居民，是要差一點的，我想這個是大家都不能去否認的問題。所以這樣子長期的情況下，居民累積在心裡想遷村的意願非常高，為什麼在這次提出來，我覺得那個時間點慢慢已經到了，再加上我們可以看到的是高雄市政府也想要做南星計畫，在這個地方在遊艇專區一直有問題。遊艇專區要開會的時候，就會有一堆居民說，你先把遷村的問題解決了，你再來開會。他們絕不是胡鬧，因為這兩件事情事實上是息息相關的，但是市府覺得你怎麼可以這樣，明明這個是讓地方發展的事情，你為什麼要阻礙他不做，問題是遊艇專區做了以後，你說他的纖維如果沒有對環境造成影響，是不可能的；你說他的大卡車進進出出的次數這麼多，他沒有造成空氣污染、噪音污染各項環境的惡化，沒有影響居民是不可能的。眼看著就是環境愈來愈糟糕了，有這麼多人急著想要去表白的就是說，好，市府你可不可以想個辦法讓我們遷村吧！讓我們生活比較好過。

上一次民調也是我們民政局做的，做了以後發現這麼高的比例，但是我上一回在問副市長的時候，副市長的意思就是，這個部分是屬於中央的議題，地方上是無能為力的。因為這樣的一句話，高雄市政府就只好等待，就只好等了，我們一等再等，等了很久，紅毛港遷村是我上任當議員，因為等待了三十五、六年，第一個後來可以慢慢進行的案子，很高興在我們可以看得到的時間點把它完成了。但是接續而來的是大林蒲跟鳳鼻頭的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真的要再這樣子等嗎？有沒有必要什麼事情一定要倚賴中央，如果陳菊市長覺得高雄市現在民進黨所擁有的立委有 7 席，也許有夠力去中央爭取，這也許也是一個方法，但是我不知道積極度夠不夠。

我在這邊提出來的一個建議，大家是不是看一下，我們都知道其實高雄市政府的手上，地政局的手上還有滿多地，有一些地也許有很長的時間

點都沒有處理掉，也不斷的在繳地價稅，也是要繼續繳稅就是了；或是說以前所開發的成本所累積下來的，還是有一些利息要繳，因為沒有充分的去利用它，然後還在消耗市府能量的，其實也不少。再加上可以看得到，我們是不是能夠有效的處理這些地的使用，我覺得也是一個方法。

我在上個會期就曾經提出來這個建議，這個建議就是在地政局手邊還有的這些土地，我只是舉一個例，但是這個例我不知道我們能不能這樣子來使用，就是在我們的大坪頂上面的土地，大坪頂上面的土地有沒有可能像我們鳳鼻頭、大林蒲的居民所講的，用以地易地的方式來處理它。在大坪頂上面有很多我們所知道的貨櫃車的停車場，貨櫃車的停車場讓我們大坪頂上面的生活品質的確是非常糟糕。如果這兩個條件互相交換，就是把大林蒲跟鳳鼻頭成為高雄市政府自己來經營的一個工業區，而且這個工業區是完全不做製造污染的東西的，它是做什麼？它是專門做附近周遭所有工業區的這些運輸車輛的大型停車場用地，你就租給他們，然後他就永遠不斷的在這些土地上面，你就可以不斷的做承租的動作，有沒有人會要這塊地來做停車場？非常熱門，一定非常熱門，因為它距離工業區非常的近，它距離將來要開闢的道路，主要的貨櫃車的道路都非常的近。

有沒有這個可能性去說服這些人，從大坪頂上面搬下來大林蒲、鳳鼻頭這個地上面，讓我們的居民可以互相來轉換空間。當然這個是我想出來的，但是這樣子的一個計畫，也許土地不是在大坪頂上面，也許土地在其他的其他地方也不一定。有人說在中油遷廠之後，後勁那個地方也是一塊地，那個地方有沒有可能，都有可能，只要是土地的使用上，將來有可能做轉移的，我們有沒有可能這樣做，讓我們在工業區的區塊讓它完整化，然後其他的區域就是讓居民可以去那邊生活，我們可以提供他更好的生活環境。不然以你現在的大林蒲、鳳鼻頭，你要讓公車進去幾趟？不可能嘛！你要浪費多少所有的公共資源去支援他，讓他跟市區的生活一樣，我們明明看到那邊的居民不方便，但是你再也不可能要求公車處每半個小時要開一班車進去，他沒辦法提供這樣的服務。所以居民只好騎著摩托車、開車，大部分都是這樣，是不是？年紀輕一點的、有能力的他就搬出來了，其實這種現象非常非常的普遍。我在這邊第一個就是請教都發局的局長，你覺得這個計畫怎麼樣？如果在高雄市做，你們有沒有意願挑戰？請回答。

主席 (陳議員麗珍) :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說明一下，其實往回頭看兩年，甚至於三年，當初這個海空經貿城，我並不是要談海空經貿城，我說當初這個遷村的問題其實一直浮現，重複的浮現。當時的居民，所以我們當時也很清楚跟中央說，機會來了，既然要發展就把這個納入一起做產業，跟你的想法很接近。不過中央當初的回應很簡單，就是居民的意願在哪裡？所以後來才會產生研考會做的民調，事情是這麼來的。

民調出來之後，我們還記得嗎？在去年大概 3 月的時候，就是羅前執行長他也很好心，他也認為這個問題老是在講，所以他代表行政院在南部協調，當初就出現了怎麼利用它的問題，就跟你這個想法很接近。所以當初他就去找中油，中油你遲早要遷廠，大林蒲也需要地來更新。他就問中油要不要地？中油說我要，意思是一樣的，也就是做為他的產業需地。因為他需要土地，所以中油就…。

陳議員麗娜：

這個對我們來講比較敏感一點，因為中油畢竟是會污染的產業。所以為什麼我今天不提出來說，給任何一家的企業去做處理？其實都會引起地方上另外一種的反對聲浪。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都很持平的講，這一定是會面對的問題。今天我的想法跟你的想法很接近，就是煉油產業專區既然不太適合居住，我們就面對它，不能居住就遷村，無論是地易地、或是房地、或是經費。

陳議員麗娜：

我時間不是很多，我需要局長回答的就是，你覺得市府自己來做這個計畫，市府有沒有考慮過這樣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遷村的經費眾說紛云，不過加起來其實是四、五百億。我們常說哪裡有問題就從哪裡去解決，今天是因為工業產生，包括我們的洲際貨櫃產生新的車，煉油增加也會產生。

陳議員麗娜：

其實四、五百億所談的，不是一個確切要準備的現金數字，它可能包含其他現有的東西的部分。如果真的要預估出來，市府也還沒有真正的去過這樣子的預估動作，所以很難去說到最後的狀況怎麼樣？你剛聽我這樣講下來你覺得市府可以做嗎？你的答案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覺得要創造三贏的部分就是這樣子，也就是說我們必須把財務算長來看，他投資下去他會回收。事業需要土地，他會投資土地，然後他會回

收意思是一樣，很接近這樣的意思。其實我們也替中油考慮，中油也是台灣的國營企業之一。其實那個地方已經成為工業化的區域，真是不適合住人，就應該好好去做為產業專區。最好我們也跟經建會清楚的建議說，就這麼簡單創造多贏。民衆希望遷出來、產業需要地，合在一起處理，透過經建會的平台他就可以解決。他要的資料我們已經提供，甚至我們也可以正式的跟他說，你要我來辦，我也來幫你辦。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待會再讓你回答，你先坐下。後續，我也請地政局局長也回答我一下，我剛才提到的大坪頂的部分。因為時間上的關係，主席，我先下一個題目，待會再請兩位局長再做補充。另外我要談到的問題，是關於我在民國 99 年，第一次講的時候是在 5 月份所提出來的。這個地方叫做少康營區，最近這個地方又被炒熱了，我在這邊再把這個歷史重複一下。大家都看到它所坐落的位置在高松路和營口路的交叉口，它是一個面積非常大的陸戰隊營區，目前已經遷移走了。為什麼遷移走？是因為民國 97 年的時候地方居民在反映，所以我向廖婉汝委員表達——當時委員就在這個委員會裡頭，後續再經過一、兩年的努力之後決定要遷移了。我在這邊有列一個時間表，大家可以看到，其實這個時間是非常長的。99 年 8 月，廖婉汝委員給我回覆了公文；99 年 10 月我就把所有居民的連署資料蒐集起來，最後跟市長陳情說要開闢公園、打開圍牆，這是當時我們的訴求。10 月 14 日，我在大會做質詢；12 月 16 日，正式就已經遷移了。在 100 年 10 月 24 日，市府有召開一次會議，說要來討論這個事情的後續，希望台糖能夠提出處理的方法，當地的里長也有被邀約，去聽當時的狀況。到了 11 月 28 日又開了第二次的會議，在養工處的時候，那一次會議我也有到，上面都有我的簽名。第一屆第二次大會最後總質詢的時候，我再度提出來，所以在 100 年 12 月 23 日的時候，這個時間都是越來越接近，又開了一次會議。所以到這個階段為止，我想最近又出了一則新聞，我就把前前後後所有的資料再翻過來一遍。我看到我在 100 年 12 月 23 日在養工處開會的時後，我也有出席。當時就有提到在 101 年的 6 月份，軍方會把所有的事情，地上物全都點交完畢、拆除完畢，並且又點交回去給台糖，然後希望養工處在裡面可以儘速去做美化，...

主席（陳議員麗珍）：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這個當初在 6 月份才會點交，大部分的土地的權屬都是台糖公司，

我們希望台糖公司讓我們來做空地美化。可是台糖年租金要達到 3,000 多萬，所以我們一年不可能向他們租，更不可能整個 23 公頃的土地，用將近 60 億的錢去跟他徵收，這是不可能的。當然有很多包括陳議員和其他的民意代表，一直在爭取說是不是要透過其他的手段來做一個處理，目前我知道是這樣子。〔…。〕目前我知道有包括同選區的就是陳信瑜議員，他有關心過。這個時間我沒有記那麼多，包括你、還有陳信瑜、還有…，我沒有記那麼多。〔…。〕因為我記得在 4 月份的時候是有召開，那一次會議我是沒有參加。〔…。〕我已經在這個職務，那時候我不在台灣。〔…。〕目前我只知道 4 月份有召開，關於這個土地要如何利用，要如何來取得，我目前只有知道到這邊。〔…。〕這已經是今年 6 月要點交。〔…。〕這個我不知道。〔…。〕我想…。〔…。〕

主席 (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是提到大林蒲和鳳鼻頭遷村，我想最新的進度是這樣子，我們最近已經把大林蒲、鳳鼻頭裡面的地籍資料，然後它建物的情形，基本資料已經送到經建會，同時也很清楚拜託他趕快開會，因為方向感都有了，就趕快處理，他們回應說他們會。所以我們也在等他趕快召開會議，我們希望那一次的會議是把政策趕快擺定，讓後面的事情可以處理。因為這個有好多需要去面對的問題，譬如將來如果民衆進一步再表示遷村的地點等，這都要趕快去展開，速度才會快。持平講，我認為這裡面要協調好多部分，包過經建、交通、市政府等地方政府，那經建會是有能耐，他也願意，但只是太慢了而已，我會繼續追蹤。〔…。〕對，經建會他也承諾他會協調，行政院經建會他也公開說，他會協調，但是一直都沒有開會，所以我們會來催。〔…。〕其實不用，我自己打個電話也可以，因為我也經常拜託他們快一點。〔…。〕好嗎！謝謝。

主席 (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案子的關鍵，我的看法，因為高雄市有一個紅毛港遷村的經驗。大林蒲遷村這個大案子，我們應該要先確定，到底中央是哪一個單位要用這整片的土地，我們市政府才能從旁做一些協助。因為金額太龐大，如果以高雄市的財力來講，我看我們自己是玩不起，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剛剛陳議員關心的就是，有沒有可能高坪的標售地來…。我的看法是在紅毛港

遷村的經驗過程當中，可能陳議員很清楚，它一開始安置的地點是在鳳鼻頭，準備要填海造陸，結果那個案子地方不滿意。還有就是有找幾個地方，包括高坪特定區的選項裡頭，居民還是不滿意，最後才落腳到崗山仔中崙牛稠埔這個地方——177 公頃。地政局的看法是這樣，我們現在的標售地才 18 公頃。港務局，我們原本來遷村的部分有四十幾公頃，現在遷村戶可以領現金跟配土地，結果配土地是有一半以上的人是接受安置。目前港務局還有的標售地，比我們還多，有 24、25 公頃，如果就那個點來看，在我看中央的地比我們的漂亮多了。就是一個在山上，一個是在機場附近，所以剛剛陳議員在講，高坪特定區有沒有什麼想法？我認為像這種遷村的大案子，他這都要有專案的安置計畫，那個都是跟大型計畫綁在一起。基本上地政局這邊算是比較後端，到底現在這個計畫是要做什麼東西〔…〕對，我們如果真正到最後有需要要分工，要地政局這邊效勞的部分，我們會跟都發局協力來協助中央，取得一些用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也不想陷入像以前二、三十年的過程，其實不要再有這樣的經驗。所以政策明確一點，後面就可以的，我會來持續推動、關心。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陳麗娜議員的發言，繼續請陳慧文議員發言。

陳議員慧文：

主席、所有工務的相關局處、議員同仁、記者先生、女士，大家好。首先就直接問，本席之前在議事殿堂或私下跟各個局處，所接觸的案子的進度。本席發現常常有一個開頭，然後會勘完之後，後續常常還要我們繼續積極的追逐，才能有進一步的訊息，我覺得局處在這些相關的案子當中，如果有新的進展，是不是可以知會議員同仁，不要一件事有開頭，後面就沒有了，我們如果沒有繼續追，持續給你們壓力，你們好像不會有進展、也不會告知。

首先，針對本席在上次定期大會提到的關於鳳誠路，這個已經是很久的案子，而且也是去年就會勘完了，用地的取得也都沒有問題，這是在鳳山區忠誠里，這裡通到外面就是鳳仁路，裡面是 15 米寬的道路，就差這裡一小段沒有開關，這是去年就已經會勘，會勘完也一年了，也都有初估預算，我不曉得現在的進度到哪裡？可不可以請我們的新工處長來解釋一下，現在進度到底到哪裡呢？因為民衆一直追著我們問，我們真的不知道要如何去回覆民衆，就趁這個機會讓新工處處長跟民衆來解疑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鳳誠路這條 15 米寬的道路，我們確實是去年去會勘，它確實有開關的必要性，因為目前整個開關道路的經費是由市府整體去考量，我們也會提到先期作業規劃去排優先順序的，後續再送議會來審查預算，目前為止，我們會再提到今年的先期作業去做審查。

陳議員慧文：

今年有預算去做先期作業。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已經排了。

陳議員慧文：

已經排了喔！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等市府審，因為它有分階段審查，目前為止，因為它是屬於 3,000 萬元以下。

陳議員慧文：

是。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會繼續把這個案排入。

陳議員慧文：

所以現在在這個議事廳裡面聽起來是樂觀的，這個在近期、甚至明年，我們市政府會把它納入預算，是這個意思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市府在做道路預算的排序的時候，有一個整體考量，我們只是把現場勘查的結果，確實有符合道路開關原則的，我們把它排定，整個預算能不能納入，市府還是會去做整體的考量。

陳議員慧文：

這樣子，我聽起來還是遙遙無期啊！還是沒有一個確定性啊！如果民衆再繼續問這一條，我要怎麼去回答？請你現在在這個議事殿堂，換你來教我怎麼回答民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議員報告，確實我們目前在做道路開關…。

陳議員慧文：

因為你說有必要性嘛！你也認為有必要性啊！既然有必要性，你應該站在主管機關的立場積極促成這件事情來開關，因為真的很少看到裡面是 15 米，通外的主要道路居然縮小成只有四、五米，這是很奇怪的現象

啊！這個對交通的瓶頸、消防的救災，真的是很必要，需要趕快開通的。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剛剛也跟議員報告，我們也經過現場勘查及檢核開關的原則，確實都是符合，現在最後的問題就是，全市有類似這樣狀況的真的很多，我們會去做一個整體的考量以後，再來決定預算。

陳議員慧文：

好，沒關係。我是不是能夠在這裡要求我們蘇處長，把它當成非常重要而且第一優先的案子，積極的去幫忙處理，可不可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可以。

陳議員慧文：

好，接著我們看下一張，這個也是在去年質詢的時候，本席提出來的，在鳳山區大德里的大德公園，是在原高雄縣的時候就已經開關的一個公園，但是美中不足的是，因為當初都市計畫在規劃的時候，這裡是公園，旁邊緊鄰變電所，有4米的通道。這裡是4米通道、這裡也是4米通道，這4米通道是通到林森路，這裡是通自強路，公園的四周都有通道，去年也已經有會勘，也有初估預算，後來就沒有後續了，我請新工處來解釋進度到哪裡呢？你覺得這個是不是也有立即必要的需求？因為這裡真的太難看了，因為公園的旁邊這裡沒有徵收，原來都是一棟一棟的透天厝，當初開關公園的時候只有徵收三分之二，剩下三分之一沒有徵收，所以民衆不甘願，他也不可能整個移走，所以他們就在這裡堆放他們的雜物，所以一個公園的四周圍是雜物，真的很不美觀，本席一直督促，能夠趕快徵收開關道路，還給附近居民一個優質的社區公園。是不是請蘇處長也來說明一下，這個案子的進度到哪裡？

主席（陳議員麗珍）：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陳議員的這個案子在去年提出來之後，我們也跟研考會及相關的單位到現場去看了，確實是因為公園開關以後，中間夾雜4公尺的都市計畫道路還沒有開關，所以沒有辦法從林森路延伸到自強路，我們概估的結果，大致上要3,900多萬，這個部分誠如議員所講的，有關整個環境的調和、整個通行及救災的需求，是有迫切性，我們也納入明年度先期作業的案件裡面，也要配合市府整體的考量，來做是否開關的依據。

陳議員慧文：

好，目前聽起來也是跟鳳誠路一樣的進度，在這裡請蘇處長把它當成非常重要的案子，幫忙趕快督促進行徵收及開關，謝謝。

這裡是鳳山區非常熱鬧的中山路，這是中山路旁邊的一條道路，這條道路被五甲一路分成二半，右邊是立德街、左邊也是立德街，但是這裡都是未徵收的，本席服務處也有發文給我們的新工處，新工處也有去到現場一起會勘，也有做初估，這個是我們這裡的民衆跟市政府網路陳情，沒有得到非常好的回應，再跟本席陳情，這部分也請處長說明，你們會勘完後，大概也有初估預算的經費，後來都是我們追蹤你們才告知，現在到底進度到哪裡？也請處長說明一下，好嗎？

主席（陳議員麗珍）：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一段目前我們去現場勘查及概算的結果，它寬度是 8 公尺、長度是 150 公尺，開關的經費需要 8,400 多萬，這部分因為涉及到居民通行安全的問題，我們也把它列入先期作業在檢討，跟前面二案的進度是一樣的。

陳議員慧文：

好！我會特別把這三個案子，再拿出來跟你探討，是因為本席覺得，這三個案真的非常重要，希望市府真的把它當成非常重要的道路開關的首要案子之一。然後儘快把它完成，讓民衆有個非常安全的生活環境，好嗎？拜託處長，還有楊局長，希望你把它記在心裡面，盡量用你們最大的能力，去促成這個開關案。

接著，我要請教養工處處長。趙處長，之前我私底下問過你，本席的服務處也有發文，詢問合併之前鳳山區那鳳甲公兒 3 的一個公園，那公園原本在鳳山市時是有規劃的，後來合併之後就不了了之。之後本席的服務處，也一直跟養工處聯繫，這公園預定地一直都沒什麼作為。因為那是重劃區，慢慢有些居民住進這社區裡，我希望可以儘快把這公園開關完成，不曉得現在的進度是不是能夠如期完成。

主席（陳議員麗珍）：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你剛剛說的，可能就是在保安一街與南一街那邊的公園嘛！

陳議員慧文：

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就是那塊地嘛！那塊地大約是 0.5 公頃大小。

陳議員慧文：

對，不大。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有實地去勘查過。

陳議員慧文：

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分兩個部分來處理。現在來看，針對那裡的步道和一些設施有些缺失，這部分我們一個禮拜可以全部改善完畢。另外還有個改造的部分，當我們去勘察時，覺得這公園確實有改造的必要，我們會納到明年度來處理。

陳議員慧文：

所以是明年度的預算，才能把它完成？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把它納進去。

陳議員慧文：

有改造的動作就對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

陳議員慧文：

明年嘛！不會跳票吧！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在議事廳不能亂講話。

陳議員慧文：

好，我相信不會跳票，本席就針對這幾個案子來詢問。謝謝。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陳議員慧文的發言，繼續請蔡議員金晏發言。

蔡議員金晏：

工務委員會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今天針對都發局長，我們來探討一下有關容積轉移以及容積獎勵方面，因為最近在明誠里的明誠社區有個案子，又是談論到日照權的問題，我們都知道在農 16 那裡，最近有幾個超高層的建案，就容積轉移或容積獎勵來講，它取得額外的容積，是個合法的過程，但是這中間的配套到底是怎樣，我就幾個層面來跟都發局長

討論。我想一開始最早是所謂的容積轉移，我請問都發局長，容積轉移的目的是什麼？為什麼會有容積轉移？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容積轉移主要處理兩個情況，一個就是應徵收未徵收公共設施；另外一個是涉及到一些房舍，被指定為古蹟之後，它沒辦法再興建了，所以它的容積也可以做出移出。主要容積轉移的目的是這樣。

蔡議員金晏：

就你的了解，這幾年容積轉移，在這兩個部分的使用上，個案多不多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少。我們受理之前 它一定要經過容積轉移，也包括都市設計審議，我自己已經手過了，我覺得很多，實際蓋出來當然還是會繼續取建照興建啦！我是沒特別統計，但相當多吧！

蔡議員金晏：

所以還是有經過我們都市計畫的審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蔡議員金晏：

包括容積獎勵也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容獎，是。

蔡議員金晏：

容獎也是有經過都市計畫的審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叫聯席審議。

蔡議員金晏

容積獎勵和容積轉移其實有很多目的。容積轉移就像剛剛局長講的，它針對一些指定的古蹟透過容積轉移，把它保留在那邊，對於所有權人，它可以保障它的權益。另外就是公有公共設施的保留地，這兩個部分。到了近五、六年內開始容積獎勵，大概從 97、98 年開始的這是更早呢？97年？局長，容積獎勵有哪些項目？或者是哪些法規，它可以做到容積獎勵？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是容積獎勵實施辦法，裡面都有些作業的規定。

蔡議員金晏：

你知道大概有哪些項目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開放空間，包括我們現在的公共設施都可以。不過現在比較優先的，應該是處理民衆需求的部分，其實是指道路空間，尤其是道路。

蔡議員金晏：

如果以全國來看，我們本市所用到的，我想是停車空間，過去是停獎，現在到底停了沒？停獎的申請，還是不同區有不同的方式？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訂的落日條款在今年底結束。

蔡議員金晏：

三年或是五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停車獎勵嗎？

蔡議員金晏：

對，停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停車這部分，是今年底。

蔡議員金晏：

今年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停止。

蔡議員金晏：

其他的呢？還有些其他的嗎？綠建築這些，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綠建築那個應該還在，就是空地綠化，那個還在。開放空間還在，大概還有三年，在本市啦！本市我們有開放五年的時間，應該還有三年。容積轉移那個繼續使用，都市更新容積獎勵的，也繼續適用。

蔡議員金晏：

好，謝謝。我去查了一下，其實容積獎勵的項目有不少，還有其他的，比如說，大眾運輸這個，在周遭的這個，或者是等等的，這些加一加有時也許 200%。其實高雄市尤其在合併以後，城鄉差距愈來愈大。我想當初

提出容積獎勵，有人說它可以抑制房價，從許多地方來看，反而造成房價的飆漲，它到底好不好？這個我們不去討論。我覺得站在都市計畫的觀點上，它可以適當的來平衡城鄉的發展。

你看，單一個鼓山區而已，在美術館農 16，我們大樓愈蓋愈高，相對的，在元亨寺下面柴山腳下，有很多老舊的部落，那邊的生活水平真的落差很大。

透過容積獎勵，鼓勵市民要去增加城市的發展，或者當初我們講的讓高雄市的天空線更加豐富等等，相對的就造成這樣的落差。我不知道，這樣對城市發展到底好不好？現在縣市合併了，高雄縣有些地方它的建設和原有的高雄市比照是比較落後的，那裡要發展的話，我知道我們的容積獎勵已慢慢在限縮了，是不是能夠有因地制宜的方式，他們也許更需要發展。內政部長李鴻源他提到這種容積獎勵，我們通常採一種原則，也許是全市通用，是不是針對需要發展的地方，去做不同的調整，不知道都發局長有什麼看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爲什麼要有容積這件事，定容積啦！因爲這城市要住人，你不能讓它無限蓋，也不能讓他不夠，所以一定會有一個總量概念，總量概念再分配下去，哪裡可以蓋，譬如我們的分區住 1、住 2、住 3 等等這樣子。有些商業就可以讓它高一點，那些住宅好品質的，或是比較敏感地區就低一點大概是這樣子，這個原理原則是這樣。容積其實要夠用就好，坦白講，它本來是非常單純，慢慢演變成不同時間、不同目的，做出不同的法規越來越多了，就是你剛剛提到的加加減減，不同時間訂，中間距離可能差一、二十年的法規，都沒有取消也沒有盤整。所以造成今天這樣越加越多，其實加到你剛剛的已經快到 2 倍了這已經算是爆量了。它的結果是拿來當作鼓勵，希望開放空間就獎勵下去，要停車就獎勵一下，希望容移就移動一下。但是加起來的總效，其實過去都有點疏於檢討，這也是事實，所以造成今天…。我自己有些看法，坦白講，它有些負面，它幫助了一些容移，但是也產生負面，這其實要開始有這樣的小心。所以我們一直包括我自己做這樣的工作，我認爲容積是要被引導、被控制的，該給它就給它，不該給它就應該維持。高雄在數字上，高雄現在合併後，當然更多了，以原來高雄市有一個數字，我記得這個城市是可以裝 270 萬人的容積。合併前，我們只有 152 萬人，所以這些容積其實再用 10 年以上也用不完的，理論上根本不需要任何容積，可是我們基於不同的鼓勵目的，不斷的給，當然也促成一些建案的開發，它的結果，就是環境承載量會越來越高，8 米巷

道，我家是 4 樓，我隔壁有 32 樓，就會產生這種結果出來，所以開始有衝突性。因此，容積適度的控制和總量控制是絕對的必要。

蔡議員金晏：

這個方式都市計畫委員會能不能去把關或去限制它？就像我剛剛講的，日照權或景觀權的問題，已經慢慢的有越來越多人去重視，可能會要求說，我剛來買時附近都十幾樓，結果這幾年都蓋三十幾樓。這樣的一個規定是政府訂出來的法令，或又經過政府或專家得到的一個許可去做的，卻造成小老百姓很多不必要的困擾，他去打官司可能官司打一打花了很多錢，最後也得不到什麼結果，所以在這方面，盧局長你做為高雄市都市發展的一個頭，這方面必須要去做控管。我剛才說的，其實城鄉發展的差距，是不是也可以透過所謂容積管制的不同去做個收放，來平衡城鄉的發展，這個也是我們需要考慮的地方，而不是現在一個規定這樣用下去。我相信以前高雄縣那邊應該也是維持原來的，這也不是大家所願意看到的。也許我們做限縮，是為了解付現在已經在一些…，可能我們可以叫做過度發展也好，其實也不是過度，只是比較…，簡單說畸形，畸形的一個社區你看三十幾樓、十幾樓，對不對？你想想看，這是在都市計畫的範圍裡面，如果後續房子蓋好了以後，人住進去了，學校負荷得了嗎？會不會造成更多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理論上會。

蔡議員金晏：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要及早來做個因應？尤其是我是希望現階段能夠透過這樣的手段，去達到城鄉的平衡。也許他們那邊需要發展，有更多的獎勵或更怎樣的作法，我們這邊…，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從來不認為容積移轉叫做容積獎勵，這是兩件事。

蔡議員金晏：

對，這是兩件事沒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只是為了解政府沒有錢，它目的本來只是這樣而已，不可以把它視為獎勵，當然會有狀況。縣市合併後，我很早就主張原來縣的捷運部分沒有適用，這很不好，因為要把它一樣，現在已經不分家了，就應該趕快去適用。這個就是促進發展，它旁邊的捷運很方便，可能因此有機會少用一點私有運具，那就應該趕快開放給它。不過會有許多不同的意見會跑出來，

不希望我們這樣做，希望要就全開等等，這個可以公開討論。所以我很支持剛剛蔡議員說，趕快做平衡，引導其他地區有機會去運用它，去發展這個容積移轉的效果，是在一個控制的合理範圍內，讓它去使用。目的是它增加的容積也解決一些公設，但它還不完全影響這個環境的負載，譬如你剛剛提到人多了、學校不夠了，馬路也不夠了。它還承載了這些事情，沒問題，就適用；如果沒有這個條件，那就不應該，我目前的看法是這樣子。

蔡議員金晏：

因為這幾年這些容積獎勵，在更早的所謂容積轉移出來，容積轉移其實問題也許沒那麼大，在容積獎勵的部分，慢慢的這些問題都凸顯出來了，我希望都發局站在…，我覺得都發局長你要有這樣的認知，整個高雄市其他部門所遇到的一些因為城市發展所造成的，可能人口集中或怎樣的問題，都應該跟都發局長有很大的關係。如果有這個責任的話，我相信在整個過程中應該會更加謹慎、更加小心，不要造成…。主席，其實有很多學校的問題、交通的問題、人口過多的問題，一多的話，衍生的問題，反而造成民衆其他無端的困擾。就像我剛才講的，最近我處理的案子，一個要講日照權的問題，對，這個民衆吵一吵之後，他內心得到安慰，但是他消耗許多的金錢，得到的結果又沒辦法去解決，這些要及早去因應。其他的，在建築法規部分，是不是也可以趕快建議去做適當的限制？本席要提到像澄清湖那邊現在有一個案子，就是它在別墅區的第二排，是透天的，它前面要蓋一棟大樓，我也覺得蓋大樓沒錯，人家住在第一排他有權利，他就去告第一排說，你不能給我蓋，你要比我低，這個在都發局這邊是不是有一些都市計畫的方式，可以弭平這樣無端的爭擾，這個對小老百姓真的是…。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蔡議員金晏的發言；繼續請蘇議員琦莉發言。

蘇議員琦莉：

大會主席、工務部門各位局處首長及媒體先生、女士、市民朋友，大家好。其實每次議會開議時，不管哪一個部門、哪一個局處，我們都是利用工作報告時間，讓市民朋友能進一步來了解各局處一年來，或包括即將的這一年，或是未來我們將要推動的工作，或我們之前已經有做什麼已經完成了。我們議員也是肩負市民朋友所託，來了解市政執行的部分。我希望既然在這個議事殿堂裡面，不管你是局長，不管是科長，或是任何一個公部門，我希望大家都能各自尊重。我在這幾天看來，有很多…，大家平常

公務繁忙，也都挺累的，但是每個部門也就只有兩天的時間，來讓市民朋友了解你們的局處所做的事情。在這個殿堂裡，議員很認真的把市民朋友提供的問題和提供的疑惑，來這邊做個討論。我看局長大家都很辛苦的回答問題，可是下面有的人也睡得很香甜，這是很不尊重的行為，我希望這種事情不要一再的發生，這也對市民朋友真的很不尊重。

我在都發局的工作報告裡面，看到關於南科高雄園區的計畫，但是礙於工作報告的頁數，我只看到幾行字的部分，我想請都發局長，是不是能夠向我們詳細說明有關工作報告第 5 頁，南科高雄園區的計畫是什麼樣的情形？

主席（陳議員麗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南科是一個特殊計畫，也就是特定計畫，過去我們做的計畫類似一個鄉鎮計畫，但是它不是，它是希望發展產業，同時也把產業所需要的住宅一併放入，現在北高雄已經有幾個產業聚落，這些大家都知道，例如永安、岡山…。

蘇議員琦莉：

盧局長，因為有一些已經寫在工作報告裡面了，我是不是簡單的將我看不到的部分及疑惑提出來，這樣可能會比較快，因為我們每一個人的時間有限。你在 372 公頃裡面，未來的規劃是屬於哪一種使用分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有，也就是它現在不是都市計畫範圍內。

蘇議員琦莉：

那麼大概各佔多少？你對這個計畫目前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各佔多少嗎？

蘇議員琦莉：

對，例如你要劃做工業地使用？還是要做住宅區使用？還是要做商業區，甚至其他方面來使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有。

蘇議員琦莉：

都有。那麼各佔多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會有一個比例。

蘇議員琦莉：

是依照什麼方式去做劃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依照我們預計它將來所發展的總人口，包括就業人口、居住人口，然後反算回來它所需要的土地面積，當然這裡面也包括本來已經居住在那裡的人口，然後再多一點。

蘇議員琦莉：

盧局長，在這 372 公頃裡面，包括目前經發局打算對本洲工業區做擴編的部分嗎？還是你就照你自己的計畫在進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那個本來就有了，經發局是另外一個個案在走的計畫。

蘇議員琦莉：

所以它沒有包括在都發局要劃定園區計畫的 372 公頃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議員是指現在要劃定工業區的範圍嗎？

蘇議員琦莉：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包括經發局的…。

蘇議員琦莉：

經發局要擴編工業區的範圍，有沒有包括在都市發展局這 372 公頃裡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預計是有的。

蘇議員琦莉：

有預計這麼做。那麼你也是依照經發局，將它編成工業區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我們也把它記錄起來，但是不只只有他是…。

蘇議員琦莉：

就經發局提出來，要求擴編本洲工業區的部分，你的這個計畫裡面是依照經發局所提的，將它編定成工業區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們目前的草案預計是這麼做。

蘇議員琦莉：

是這樣。盧局長，這方面我可能要特別說明一下，因為它擴編的區域包括岡山區的本洲里以及路竹區的北嶺里，本席和陸淑美議員也都長期關心本洲工業區擴編的問題，因為縣市剛合併，局長可能不了解在縣市合併以前，本洲工業區及路竹科學園區剛成立時，當時在做環評的時候，政府就有特別提出，因為要做本洲工業區及路竹科學園區，我們讓部分的住宅用地劃定成為工業園區，當時在做環評的時候，縣政府時代就曾經答應當地的民衆，未來要在這個擴編的地方編定成住宅用地及商業用地，可是後來做為本洲工業區之後就跳票了，這樣也沒關係。盧局長，你在工作報告裡面也寫到，旁邊有南科高雄園區、岡山本洲園區、永安工業區，那你覺得當初在做環評的時候，對當地民衆信誓旦旦，未來要將旁邊的土地再重新因應發展，編成商業區及住宅用地，現在你覺得你依照經發局擬訂的條件裡面，再將它重新編定旁邊全部都是工業用地，你覺得這對當地民衆合理嗎？對一個都市發展，它旁邊所剩的綠地無幾，你就依照經濟發展局的要求，將它整片編成工業用地，就一個都市發展而言，他這樣合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和我所了解的可能有一點出入，我簡單說明一下，我們要編一個特區計畫 2,000 公頃，其實要先報一個擴區計畫到區委會，當時就已經有出現這個顏色，坦白說就是工業區；另外，本洲擴區的這件事情其實在合併以前就一直在談了，但是都沒有做，我記得當時也有民衆跑來向我陳情，叫我們以後對於這個東西要小心，你不可以徵收我們…，所以意思就是說，在很早以前…。

蘇議員琦莉：

不是。局長，我不知道你們在編定這個都市計畫的時候，你到底有沒有去做在地的了解？其實旁邊有很多，包括現在中央提的政策，要讓就地的工廠，使用農地的來做一個工廠臨時登記，讓它合法化。我不知道為什麼經濟發展局，既然這些工廠要讓它有臨時工廠登記合法化，你們要想辦法讓這些的農地變為工業用地，我想大家都會很歡迎，也很高興你們這麼做；可是你們不是這麼做，你們根本沒有去了解實際的狀況，經濟發展局的計畫一來，你們在做都市計畫，你自己念都發的人，你覺得這樣對地區的發展有公平性嗎？全部都劃成工業用地，全部都拿來做工業，那麼旁邊的住戶是怎樣，該死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舊部落都維持的很好，甚至旁邊我們還會增加他的綠地空間，我

想講的是…。

蘇議員琦莉：

那麼以前在做環評的時候，答應當地居民要在劃定的本洲工業區，也就是你們說要全部劃成工業用地的部分，曾經承諾我們當地的居民要劃成住宅用地及商業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議員所說的這個過程我並不了解。

蘇議員琦莉：

你並不了解，那我現在來說給你聽，你覺得如果曾經在做環評的時候，答應過民衆的，結果跳票，現在又硬要用公權力將它編定成工業用地，那麼你覺得這樣公平正義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現在聽起來好像和計畫上有些微的不一致，因為計畫已經報上去了…。

蘇議員琦莉：

沒有。盧局長，雖然縣市合併了，現在還有很多政府官員都是當時高雄縣的官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會去了解。

蘇議員琦莉：

你隨便一問也都能夠了解，當時在做環評的時候，縣政府做出的承諾，一個有為的政府答應了民衆，既然不能照當時答應他的，將它編定成商業用地或者住宅用地，至少不要讓民衆一再失望，編定成工業區，如果這個都市計畫…，那麼明天都市計畫的議程我就要到場堅決反對，在地方上的承諾已經跳票了，那麼你有沒有去了解以前的前因後果？只因為經濟發展局要求的擴編計畫，你就將整塊劃定為工業用地，我們回去，我們向當地的民衆無法交代。所以經發局部分，我們強力反對本洲工業園區的擴編，你們根本就在欺騙我們，經濟發展局來我們地方先舉辦說明會安撫大家，結果我看了都市發展局的報告，你們就準備將他劃定為工業用地，只要他一被劃為工業用地，那麼還有商量的餘地嗎？你們政府根本就是明著來欺騙我們這些民衆，你們這些政府算什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會再將過去的事情再核對一次。

蘇議員琦莉：

你的業務報告寫著，今年底完成都市計畫草案規劃，我希望你們的草案

規劃讓我們看到的…，我希望你好好去了解這件事的前因後果，不然在都市計畫委員會，我們絕對會強力杯葛，我們也不會讓經濟發展局隨意的，在沒有獲得民衆同意之下就做本洲工業區的擴編，你們也不要私底下昧著良心讓經濟發展局去向我們的民衆摸頭，結果你們都發局草率的通過，讓它變成工業用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

蘇議員琦莉：

這樣我們真的就要帶領民衆到高雄市政府抗議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用地變更一定都是公開的。

蘇議員琦莉：

盧局長，我現在跟你說明了前因後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了解，我先來核對…。

蘇議員琦莉：

你是不是去詢問一下，好好重新了解，不要有欺騙民衆的行為發生，謝謝。

主席（陳議員麗珍）：

蘇議員，時間暫停一下。向大會報告，今天開會時間延長到登記第一次發言的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

蘇議員琦莉：

工務局，我有提到有關自行車道的問題，其實在去年本席在工務小組的時候也曾經提出，因為在還沒有合併以前，高雄縣的時代除了縣政府以外還有各鄉鎮公所，所以有時候在做自行車道不是統一的規劃問題，而是零零散散的，有時候是鄉鎮公所由鄉鎮長自己編經費來做自行車道的部分，但是因為我看到業務報告裡面所提出的，雖然你們有清查整個部分，但問題是地方有很多是當初在鄉鎮公所做的自行車道，尤其是鋪設木頭的自行車道，毀壞得非常嚴重。但我看你們計畫的進度，大部分的經費，都是使用整體的規劃。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我一併提出，最後再請局長或相關單位，一起來回答這個問題。

如果針對以前鄉鎮公所做，可是有毀壞的部分，它在區域性對於民衆原本可以使用，可是它沒有修復，所以民衆就沒有辦法使用，未來工務局要怎麼辦？是只針對全面性的規劃，還是對於以前鄉鎮公所做的這些毀壞的

部分，也會編列預算去做修整？或是未來到底要怎麼處置？會不會荒廢？還是會繼續使用？對於工務局長年一直在做自行車道建置，也希望不要只有一再建，而對於原來舊有的你又沒有去修，未來維護的費用是不是能編列出來？從去年度我就一直有這個疑惑，我希望能多納入考量。

另外，包括路平的部分，我是不知道高雄市區會不會這樣，在我們地方只要是騎機車出去的，路永遠都坑坑疤疤。所以我在看工作報告的時候，我實在很難相信大家所講的，什麼路平要怎麼鋪啊、要求人孔蓋齊平，我們隨便騎個摩托車出去，因為我們那邊上下班的人很多，因為工廠還滿多的，但上下班時間哪一條路不是坑坑疤疤？最近也是一樣，永遠有一個不知道是挖瓦斯管或是挖什麼的在那邊挖。工務局，我很希望我們的法令能夠周延，因為很多在我們地方挖的，不知道是不是因為現在合併後，區域很廣闊，所以有些挖的根本沒有告示牌，民衆想要打電話根本也不知道到底是哪一個來這邊施工的。有的就是挖一個小洞，不知道是管路要維修還是怎麼，就挖一個小洞也沒有人做交通指揮，民衆常常跑來跟我們反映，我們的服務處去看的時候，發現也沒有一個標示。第一、不知道是哪裡來做？第二、他們完全沒有照規定來，我想這個規定本來就是一定要有照顧到交通、要有指揮的；第三、有些沒有辦法在一天內完成的，晚上也完全沒有照明設施。很多都沒有照規定來，這個沒有照規定來的地方，我想請工務局你一定要有一個完整的配套辦法，民衆打電話來是不是可以即時處理？很多廠商都是我們反映之後，隔天才在處理啊！當天沒有照明設施，我有看過我們的規定，明顯的就是違法嘛！這個晚上一定要有照明設施，這個是市民朋友的安全問題，所以等一下希望局長就這個部分來做說明。

另外我對於你們要做高雄厝的部分，也有一個想法，因為…。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蘇議員剛剛提到的自行車道問題，這個很重要，就是我們在開闢新的路線，同時也要就原有的尤其是在原來鄉鎮時代所建置的這些自行車道，我們都會納入巡查和修復，這個部分可以跟議員作承諾，我們一定會納入巡查和修復。〔…〕對，像現在合併以後整個都在清查，也已經清查完成，我們已經有做了一個大高雄的自行車道的整體路網的清查，大概已經清查完畢。〔…〕不會，因為數量太多，現在大概有 500 多公里，原有的部分有一些是需要再修繕的，養工處都會納入巡查和修復。〔…〕可以，對。都有納入我們的整體路網，所以一定會修復的。

再來就是路平的部分，向議員報告的是，原來在鄉鎮時代，當然它的道路、管線在挖掘的時候，是鄉鎮公所在管理，目前我們已經將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修訂完成了，經這一次大會的審議通過以後，我們會將路權整個收回來統一管理，由工務局來做統一。我們現在都已經納入公共管線的電腦管理，所以管理的部分一定會上軌道。〔…。〕對。〔…。〕所以這個就是管理的問題，原來還沒有合併以前是在鄉鎮公所時代，現在我們就會統一來管理，做不好當然就是工務局要負責。〔…。〕向議員報告，我們現在都嚴格在開罰；第二個就是都在記點，每個月會公布最後三名，然後停發它的挖路許可證，所以這關一定是要嚴格，這個我們可以來做。〔…。〕是、是〔…。〕路平真的是我們目前的一個重點要項。〔…。〕尤其像夜間警示都要做好。高雄厝的計畫，我們會有一個完整的計畫送給議員。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蘇議員琦莉的發言，繼續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工務部們長官，大家午安。我先請教都發局，因為最近對於容積，我們本會議員也有很多意見有關 TOD。我自己有兩個看法，不曉得你們現在最新的容積 TOD 是怎麼處理？我對 TOD 有兩個看法就是，第一個，因為現在的捷運出口、大眾運輸的出入口，如果因為容積獎勵造成很多人，如果是蓋大坪數的話，就失去…，我不曉得這個論述對不對？有沒有案例，如果蓋大坪數，理論上人口就沒有那麼多，違反 TOD 就是希望人口往前集中。如果商業用區當然沒問題，如果它是住宅用區，就是蓋住宅大樓，如果蓋個 100 坪，在經驗值裡面，一定是比 50 坪的居住人口相對密度會比較低。而且我們也會假設經濟狀況比較好的人，他自己開車的機會比較大，當然這是我們自己的經驗想像。實際是不是這樣？我想請問局長，如果是如此，如果是跟我們的經驗值是一樣，是不是以後因為 TOD 所增加的容積，你在都市設計的要求，你蓋的房子是不是必須要有一個坪數上限，也許是五、六十坪以下的，我講的是住宅，商業區全部不管。可是如果五、六十坪，有的人買兩間後打成一間，是個人的選擇權。可是在都市的設計方面，可不可以做這樣的限制和思考，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現在也有人要求，是不是能夠放寬更長，從 300、500，一直到 1,000，我不曉得最新的是什麼，等等也請你告訴我。如果你們也同意，我希望假設你們同意的時候，我會有條件同意的是什麼，你今天如果是超過 500 公尺、超過 600 公尺，理論上離車站會比較遠，我要賦予你有

一個義務，如果你要用這個容積獎勵。當然會遞減，理論上離車站越遠，獎勵要遞減。可是你最遠的地方超過一個距離，你要賦予他義務，必須設公共腳踏車站。因為現在公共腳踏車站的範圍擴大，高雄現在目前的模式，目前來看是比以前好很多、是成功的，但現在欠缺的就是所謂的最後一里、到家裡的這個設計。一個站現在費用最高的不是腳踏車，是那個站，而且現在高捷的一個站，已經比原來的低，原來要 100 萬，現在大概五、六十萬就可以設一個站，如果他是因為這樣的獎勵蓋的比較遠，我賦予你獎勵，但是你不不管是在公有地或是私有地都必須設站，大約五、六十萬，甚至於腳踏車也讓他設，營運捐給政府，政府是委託高捷或委託任何人，不管怎樣所有權人都是政府，所以也沒有圖利的問題。我說快一點，擋不住的時候，有一種在邏輯上可以被接受，如果要讓他超過 500 公尺、600 公尺還有獎勵，因為 TOD 必須賦予他一個義務，就是必須設公共腳踏車站，這樣的話，在邏輯上就會比較通，吸引一般社會大眾使用大眾運輸機率會更高，這兩點請局長答覆。

主席 (陳議員麗珍) :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第一個問題，就我所看過的案子，其實是有大坪數化的問題，也就是說本來這個政策在房地產市場操作上，就會被市場自由化，也就是蓋豪宅，但不見得是都享受得到，每個政策都會有變形，這是沒有辦法的事情，但也不完全因為這樣就不推動容移，因為還是有機會在周邊使用到交通的好處。坪數上限的部分，目前我尚未完全有把握限制坪數，因為他的確會有比較小坪數的，同樣的道理，也有可能會有 100 坪或是 50 坪的兩棟，也都是有。所以不太能夠完全規範，這部分我比較傾向讓他市場化比較正常，不完全一定要規範，不然大家就都不來用容積移轉，恐怕也不宜。

吳議員益政 :

事實上使用後並沒有達到 TOD 的目的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坦白講，都市集中發展，TOD 有 2 個，一個是集中在附近，因為是鼓勵運具，鼓勵運具看法不一，畢竟 TOD 的原理是沿著政府投資的導向，盡量去住人，雖然戶數少，但還是開發了，還是增加了，集中在這個地方。我了解吳議員的意思，因為統統小坪數…。

吳議員益政 :

我並不是統統叫你蓋套房，還是要有依據，100 坪數多少人、50 坪數多

少人，這些都要經過調查，甚至於說去調查交通行為模式去說服大家，你應該要去限制…，五、六十坪也是很大。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也看過豪宅型，也看過小坪數的產品都有。經過市場後大概都有，平均下來的結果，大概是這樣子，不完全說只能要求…。

吳議員益政：

公共利益要符合我們的…，他是屬於多重目標，包括要讓大眾運輸…，否則投資 1,800 億，沒有人搭乘，真的很慘。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豪宅化一定是不好的。

吳議員益政：

對啊！所以你怎麼讓 TOD 這個工具的效用更高，是不是因為這幾年的執行狀況而做一些調整，我想我們只是討論。第二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腳踏車的部分，是可以…。

吳議員益政：

現在是多少？你們打算要放寬到幾公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嗎？原來最先的想法，我在 2 月中提出來的想法是，先就縣的部分先適用，照原來的。我說過，這叫做「容積的永久權」，這個性質是跟那一個是不一樣。今天他申請「容積獎勵」，當他蓋了之後，有一天他要是恢復原狀，容積政府就收回來；而「容積移轉」是有價買的，是花錢買的，一旦買了、蓋了後那是永久增加容積，所以我們才提到要有限範圍、有限控制，不能到處長出來，那都市計畫就不用住 1、住 2、住 3、住 4 了，那些都不用了，反正都可以。剛才也有提到一些容積移轉，像是學校會不會變不夠等等，我們目前北高雄是不夠的，北高雄的人數太多，其他地區學校還是還有空間，這些問題都是會產生的。

吳議員益政：

假設要延長 TOD 的容積，是不是有些是強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腳踏車…。

吳議員益政：

對，你要設腳踏車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合理的，我們再來研究。

吳議員益政：

超過 100 戶或是 150 戶以上的，建商就是要強制設置。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騎得到。

吳議員益政：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願意騎一站的距離，他們騎到這裡搭乘捷運，這樣是合理的。我想我來研究一下這個機制，包括和最近一直在提的萬行卡概念也很接近。

吳議員益政：

適用上大家都還在研究，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看看能不能將兩個不同的業務結合在一起。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覆鼎金已經確定通過都市計畫要變成公園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還沒有，政策上已經決定要這樣做了，但是大概要分爲 5 期至 7 期，每年大約編幾億的預算，開始慢慢遷墓總是會遷完。三民區的覆鼎金，一邊是墳墓、一邊是高爾球場，其實是不對的，既然合併了就沒有再討論，就是公園化。目前政策算是清楚，但是細節還要請民政局處理，將來要如何遷移的方式，開始反映到預算來編列就開始執行。

吳議員益政：

我希望覆鼎金如果要遷，我覺得像這種很確定的政策要執行，要做就要儘快做，不要再分成 5 期，沒地方放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預算也不少。

吳議員益政：

預算就是另外一個議題，因爲覆鼎金不管是整個都市計畫或設施的利用率也好，都是要儘快遷，如果市政府已經定案，希望都市計畫在執行上能夠加速。第三個，上次所提到的挽面計畫，綠能利用設施有增加、有家數，尤其台灣是西曬的部分，會比較熱，我不知道「高雄厝」有沒有針對這提出一些強化的設施。西曬的部分，舊厝就不行了，舊厝只能靠挽面計畫處理，預算有限，請你優先處理西曬又有做綠能的房子，預算有限，在

範圍不管是北邊或南邊要改善外觀，我沒有意見，可是在預算裡要有比例或是優先做西曬的部分，這是針對舊厝的挽面計畫，最近整理我這幾年的考察照片，有些不是故意拍的，可是我發現在熱帶地區，例如南歐、西班牙住宅的隔熱或深陽台，他的戶外窗簾，他的國宅也很有名，在這一次的上海世博，西班牙的國宅用木頭的戶外窗簾，也是他一個很重要的設施，到邁阿密我沿路拍的都是深陽台，到了古巴，也是像西班牙一樣，地理位置也好，風格也都受西班牙影響。高雄都是同一個地理位置、相對的緯度，我覺得我們沒有特別對深陽台…，我以前只是一個概念，當我將這些照片整理完了之後，我確定我們應該要去推深陽台，現在是 2 米或 2 米半，也有人說，拉越深就是增加違建的誘因，我覺得這跟獎勵地下停車、開放公共空間一樣，我給你獎勵，到時候你違規，我就設一塊牌子讓全民來監督，你若是不斷違規就乾脆賣你，容積給你了，你還是要違規，我就先開勸導單，一次、二次到第三次就直接賣你，若你願意花錢買，乾脆賣你好了，我就不相信這樣你會划得來。我覺得這是後續的管理辦法，但是先從觀念對不對，房子西曬的問題，是不是在我們都市的整個在所謂的「高雄厝」這部分，請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高雄厝」目前由建管處所推動，現在大概都有一些初步的成果，剛才議員所提到的西曬是不是深陽台，其實在「高雄厝」的我們目前正在制定、廣聽民意，對於深陽台，已經在設計原則裡會做成規範，其實議員也知道，你極力推動的「綠建築自治條例」當中，對於深陽台也有一些規範，有一些獎勵措施。

吳議員益政：

這些會受到日西照的部分，我覺得是對的事情，都是降低能源，耗能嘛，能夠趕快設計。有關工務局的業務，副大隊長當日也提到 1 米騎樓要放寬為 1.5 米，你們是要制定「騎樓自治條例」還是「人行道自治條例」？副大隊長當時曾向我說明過，請問目前有沒有立法？我們是否要制定地方自治條例？

就人行道或是騎樓，以三多路兩側為例，第一、有很多的舊家具環保，我覺得要獎勵這個產業，環保的舊物可以流通，真的值得獎勵，但是那地方的東西實在放置雜亂無章，我覺得至少也要留 1.5 米的人行道，客人才能走進去，但是那裡根本連走路的空間都沒有，我覺得在法令上要先健

全。第二、在法令還未健全之前，工務局應該要先做道德勸說，和警察局試著一起執行，尤其是現在經發局已經制定「商業圈特色商圈自治條例」，就可以去引用這個條例，讓三多路兩側可以變成一個特色商圈，可以擺東西，但前提是要把路空出來，如果連可以走的空間都沒有，生意肯定不會好。

站在都市發展和特色商圈的觀點，應該要趕快將條例制定出來，是工務局哪個單位的主管業務，有沒有修訂自治條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建管處。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建管處處長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騎樓綠美化部分，因為在議會有提過，希望能夠參考其他縣市，譬如台中市可以讓部分的公共藝術設施進入到騎樓，塑造騎樓整體的美觀。〔…。〕

養護工程處吳總工程司瑞川：

你是指景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上次養工處有提出，後來在議會沒有通過，議員是希望把它納入騎樓的部分，能夠一併來…。〔…。〕不只是針對美麗島大道嘛！建管處有針對騎樓齊平，以及處長方才提到的針對留設空間放置公共藝術品問題，建管處要統一處理，議員提到的是比較針對留設空間，而警察局對於留設空間，原則上是不會主動去取締；而議員講的是屬於單行法規，還不到自治條例的位階。

這部分我們會將之前討論的問題向建管處反映，目前已經在研擬當中，目前騎樓是建管處管理，整平的業務我們會和建管處一併將它提升到自治條例的位階，研討看看要怎麼一併處理。〔…。〕對，因為騎樓業務是建管處在管理，我們工務局內部會一併處理，〔…。〕是，好。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吳益政議員的發言，接著請張勝富議員發言。

洪議員平朗：

報告主席，洪平朗、張勝富兩個人的時間，由陳明澤、林富寶議員和我聯合質詢。

主席（陳議員麗珍）：

好，請洪平朗議員、張勝富議員聯合質詢。

洪議員平朗：

首先請教都發局局長，明天是都委會議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洪議員平朗：

外聘的委員到底有幾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外聘委員是 11 人。

洪議員平朗：

明天會不會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會，現在他們都有排課，但是拜託他們明天一定要出席，有些人是上午，有些人則是下午。

洪議員平朗：

所以報告局長，都委會委員一年到議會接受民意監督的次數只有兩次，竟然不來，究竟在當什麼委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會來，但是…。

洪議員平朗：

不來的話就依法辦理，把他辭掉，既然是擔任都委會委員，不到議會參加開會絕對是不行的，會對不起全國的老百姓。明天如果不到的話就請他們走路，換人來做，可不可以這麼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總召，他不是不來，他一定會…。

洪議員平朗：

我講的是如果不來的，一定要來，不來是不行的，如果明天不到的話，明天的議程時間是一整天，對不對？〔是。〕包括上午和下午，要他們統統都來報到，一年才開兩次會，當委員的人，竟然不來參加這麼重要的會議，我提議明天如果不來的話就換人，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可行，因為他本來就要授課，學生也有學生的權益，我已經拜託他請假了，而且已經請好假了…。

洪議員平朗：

就不要擔任嘛！如果要因為授課理由，而不到議會開議，就不要再聘任

他，很多人都搶著要擔任，是不是？本席在此慎重要求，如果明天不到的話就請他辭職，換別人來擔任，可不可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委員們都很希望能夠來參加，因為上次已經請託過了，盡量再…。

洪議員平朗：

除非是臥病在床不良於行，不然的話也不准請事假，請他們務必要全員到齊到議會列席，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會趕快積極聯繫，好不好？都已經告知過委員了。

洪議員平朗：

局長，這是攸關整個高雄市的發展，委員的權力那麼大，平常的會議會參加，議會開會就不來，誣稱有事就不來，躲避議會的監督，此風不可長，千萬不可以這麼做，所以請他們要全部到齊，如果不來的話，就撤換。還有容積移轉對高雄市發展的影響，我認為你太悲觀了，要樂觀一點，外縣市已經開始做了，況且高雄又是全國第二大都市，竟然不做，還比排名第五的城市更保守，本席希望你要持樂觀態度，容積移轉是非常好的政策，可以解決很多問題。他縣市都做了，而我們不做，是很愚蠢的決定，對於高雄市的發展也真的很可惜，請坐。

另外，再請教的問題也是和都發局、建管處有關，乙種工業用地，甲種用地是容許較吵雜噪音的用地，乙種用地則有噪音的限制，但是很奇怪的現象，高雄市目前也有發生乙種工業用地蓋別墅出售的事，有沒有這回事？請都發局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過去的法規有漏洞，所以就會產生使用別的名義申請蓋住宅，就是常講的工業住宅。

洪議員平朗：

我曾經講過，以前是以軟體之名而行蓋別墅之實，結果買者根本就不是用來開軟體公司，而是做為住家別墅使用，你講過以後的法令都不能核准，但是現在還是有很多人在興建，有沒有這種情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在執照審查時就需要來把關，現在已經把漏洞補掉了，應該會…。

洪議員平朗：

補掉了，那爲什麼現在還有人在興建？剛開始基礎施作，他稱這是經過合法程序申請，我覺得很奇怪，爲什麼乙種工業用地上可以蓋別墅？也已經解釋過了，以前都是鑽法律漏洞，如果真要追究的話買方可能就會對廠商業主提出告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消費糾紛，這應該要勒令停工。

洪議員平朗：

如果我們要開罰也可以，撤銷建築執照也可以，撤銷使用執照也可以，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洪議員平朗：

可以撤銷嘛！使用執照給他撤銷，因爲名目不符，蓋工廠的工業用地，爲什麼可以蓋別墅，沒有開公司、沒有開工廠而蓋別墅，這個用地不符，蓋別墅而不蓋公司，公司哪有在蓋別墅的，現在是住家。別墅蓋好比一般透天厝漂亮很多，蓋好房屋出售比一般的房屋還便宜一點，但是你也知道便宜人家就會買，買了後知道這是工業用地，當作住家是違法的，若你們有去跟他們來糾正，有要將他們撤銷使用執照，那就慘了，他就去告建商，建商不知道要如何與人家解決。你明知道過去有部分是這樣，現在還有人在蓋，居然政府視若無睹當作沒看見，這真的是違法的，這實在是太過分、太可惡。

我也要去買乙種工業用地，乙種工業用地的土地較便宜，我來蓋別墅就當作一般的住宅區、一般的商業區出售，我當然賺差價，讓我拚個幾棟、拚個幾場，我就是有錢人了。現在在哪個地方，你不知道嗎？請坐。請建管處處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處長，請答覆。

洪議員平朗：

有沒有？現在在哪裡？你知道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我不知道，但是我有聽過，實際上沒有去看過。

洪議員平朗：

你沒有去看過，排個時間來看，地方在哪裡我私底下告訴你，要公開講

也沒關係，在慈濟那裡啦！慈濟你知道在哪裡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知道。

洪議員平朗：

灣興里那裡啦！有沒有在蓋？現在才從地基開始蓋而已，那都是乙種工業用地為何可以蓋別墅？廠商跟你有沒有什麼交情？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沒有。

洪議員平朗：

沒有交情你為什麼讓他蓋，你為什麼准他執照。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跟議員報告…。

洪議員平朗：

你安排一個時間，我們一起去會勘，如果有在蓋，你要不要制止？制止他不能再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我們要確定他有沒有違反都市計畫的相關規定，因為…。

洪議員平朗：

就是乙種工業用地能不能蓋別墅？這麼簡單的事情，是不是違法蓋別墅？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若他有涉及銷售而欺騙客戶，就這屬於消保的糾紛，另外…。

洪議員平朗：

他是蓋好要養蚊子的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另外，他若是違反都市計畫法，營建署在 94 年就有解釋令，那就要依照都市計畫的相關規定…。

洪議員平朗：

好啦！那你安排個時間，本席跟你一起去看，好不好？在開會結束，就是工務小組質詢結束，下個禮拜安排一天去看看好不好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好。

洪議員平朗：

你說好的，時間由你選擇，謝謝。

陳議員明澤：

都發局局長剛剛回答說明天都市計畫委員會開會，都計委員會分上午下午，是輪流上下班嗎？還是怎麼樣？你說有的早上會來、有的下午會來，一年才兩次。我們希望他們能夠傾聽民意，一個都市委員會決定的事情，攸關於我們高雄市整體發展是非常的多，細部計畫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包括一些整體計畫等很多問題，議題都不錯的啊！都委會在開會時，他們為何不上課啊！既然上課那麼認真就不要聘請他啊！耽誤學生上課怎麼可以呢！可以請假當然就要挪出時間，議會在兩個月前就排定行程，又不是突然跟他聯絡的。所以你現在講這一點，我覺得你都替委員講話，實在講是不妥。我慎重跟你講明天若沒有來，我也跟總召一樣，沒有來以後在都委會看到，我跟你講我不客氣，這種藐視議會我們還能尊重他嗎？你講一下。

主席 (陳議員麗珍) :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實在講是應該要尊重議會，這我也是很支持，應該是這樣，因為…。

陳議員明澤 :

去年也是沒有來，今年又沒有要來，反對都固定是那些沒來的，跟你講我真的很火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盡量再積極聯繫，因為爲了開會所以會期都會先排，像我們都委會都是固定時間，所以事先可以安排，議會開會行程當然也很早就知道了，所以我盡量…。

洪議員平朗 :

局長，你是否知道明天不要來的有幾位？不要來的有幾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現在稍微了解出席的狀況，我再儘快來聯繫好嗎？

洪議員平朗 :

你說外聘有 13 個還是 11 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外聘的部分大概 11 個左右。

洪議員平朗 :

11 個能來幾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還要調查一下。

洪議員平朗：

除了真的是身體沒有辦法作主，我們就沒話說，若是事假都一律不准，病假我們不能叫人家來，若是事假就不准。如果他不來就是自動辭職等於失職，辭職不要做了。這觀念要正確，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等會後趕快積極聯繫好嗎？

洪議員平朗：

可以跟他們溝通一下，請他們明天務必要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陳議員明澤：

請他尊重議會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

陳議員明澤：

這又不是要來整個禮拜，一天而已，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

陳議員明澤：

而且明天有一點要跟你特別來探討，我們容獎跟容移的部分，容移的精神是什麼？是訂定這個法規就是讓它在公共設施能夠去解決，剛才也有我們的同仁對此事很關心，但是容移的精神是要解決整體，包括古蹟的問題、公共設施的問題、公園位置的問題，這個都是一個好的議題。我昨天有特別針對這個問題提出探討，A 跟 B 的換算，我相信你很清楚，它的精神所在就是容獎的範圍是要縮小的，而容移的範圍是要擴大的，這樣才不會讓我們的財政包括市政府的土地，讓它越來越多才對，這是市政府的財產。所以委員會針對這部分，我都不要說總量問題，就是維持原來 A 加 B 的問題來討論就好，不知道是你故意被他牽著鼻子走，還是你牽著他們鼻子走，我覺得有一些事情要探討清楚。

市長針對這問題很嚴肅也是他要了解的，你們不要欺上瞞下，瞞我們下面都不懂的人，你們上面的人不知道這個對市府的財產增加那麼多，明天我也請財政局局長及副局長出席，局長在台中但副局長會來。嚴重讓我們市庫流失財產，這若沒有解決，我要全體移送監察院，事實上政策上已經嚴重影響我們高雄市政府的財產，你們還有什麼話說。委員會有兩、三位

替建商講話，沒關係，替建商講話我們也是可以忍耐，但是你不為全市 10 萬個公共設施沒辦法解決的人，你不替他們說話，欺侮弱小來幫助財團，這是錯的觀念，我站在公平正義原則，我認為應該來做一個探討。

你想要做而奇怪做不好，到底你是好局長還是壞局長，我分不出來，你想要做卻做不好，到底是能力有問題，還是遇到一些財團的壓力？我相信這非常重要，我們的林議員說明天再說，事實上你想要做，但是結果卻做不好，我就很存疑，到底整體的問題出在哪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用去推論別人有什麼壓力，這種事情拿出來公開討論也是很正常的。

陳議員明澤：

沒關係，真理是越辯越明，發現的問題會越來越多，以前我才剛擔任議員的時候對這個區塊還不是很了解，現在越了解，結果我覺得這連小學數學都會算，A 和 B 的問題換算過來，你就看哪一邊的值比較大，看哪一邊對市政府比較有利？不用花半毛錢就能取得這麼多的財產，結果你們卻不採納，真的很奇怪，公務人員怎麼可以…，你們有監守自盜嗎？還是故意讓整體的市庫流失？我現在很嚴肅的和你們討論，你們不做沒有關係，我就講到我高興，但是這件事情如果不解決，到時候一定會有問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不是不解決。

陳議員明澤：

我跟你說，這真的是有問題，真的是有內幕的，真理是越辯越明，我們明天再說，我還要趕時間到湖內開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不要這麼生氣。

陳議員明澤：

林富寶議員要針對一些很嚴重的問題，那麼多的地方要改成森林區，以下的時間留給他來說，謝謝。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陳議員。

林議員富寶：

主席、各位主管不好意思，因為事情緊急所以才耽誤大家的時間。首先要請問地政局謝局長，我要向你請教一下，森林區山坡地保育區的使用限制和森林區的使用限制，這兩種有什麼不同的地方？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地政局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比較細的東西，我請我們的科長來答覆。我先簡單向林議員報告，我們變更一通主要的變更目的…。

林議員富寶：

沒關係，我先請示主席。主席，我有登記第二次發言，能不能讓我再發言呢？

主席（陳議員麗珍）：

第二次幾分鐘？

林議員富寶：

好，沒關係。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最主要是配合莫拉克風災的時候有做調整，現在調整的重點擺在河川區和…。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現在要問的是，山坡地保育區的限制和森林區的限制差別在哪裡？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目前的限制是這樣子的，這些都是中央的政策，內政部營建署委託地籍航測協會，透過空照圖的…。

林議員富寶：

我們知道使用的限制，以我了解的使用限制，山坡地保育區的使用限制已經很嚴格了，只要稍微觸碰到就是罰款 6 萬元，就算是觸碰到一點點也不行，那麼森林區是不是會更嚴格？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應該會更嚴格。

林議員富寶：

會更嚴格嘛！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

林議員富寶：

在旗山地區從嶺口進去，整個規劃成水資源保育區都沒有關係，又來規定一個山坡地保育區，生活已經很困苦了，現在又要改成森林區，等於是將我們旗山地區的農民判死刑，是不是這樣？局長應該了解內政部有一個

變更台灣區域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如果這種情況公告以後，目前旗山地區，包括六龜地區種芒果、蓮霧的及內門地區種荔枝、破布子、龍眼的，他們的家眷、子孫可能都要寄政府撫養，我這麼說不知道對不對？如果改爲森林區，政府是不是會撤銷他的租賃契約？會不會？看看是誰承辦的，請他作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請李科長作說明。

林議員富寶：

好，局長請坐。科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科長，請答覆。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議員所講的部分，目前在內政部營建署針對這次變更一通有…。

林議員富寶：

我還沒問到主題，你就在跟我講主題的部分，我現在要問山坡地保育區和森林區的差別在哪裡？如果改成森林區，政府是不是會撤銷農民的租賃契約？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針對議員關心的，如果劃入森林區就會撤銷租約的問題，因爲目前租約裡的承辦機關是農委會的林務局，所以有關這部分，未來如果劃入森林區，按照目前的規範是要受森林法的規範限制。

林議員富寶：

對，既然是森林區，我想這更不可能再辦理承租，整個就由林務局接管了，那麼農民就真的慘了。所以這麼重要的事情，科長請坐。局長，請你聽一下，這麼重要的事情，你知道地政局將它當成很普通不過的工作在辦理，剛才我在議會的時候，有鄉親打電話給我，叫我一定要來質詢。本席來了解一下，你們在 3 月 23 日有行文給旗山地區、湖內、岡山區等十幾個區域，因爲旗山地區有 9 個區都有納入，你們 3 月 23 日有發文請區公所公告，公告內政部營建署變更一通區域計畫。內容就是請他們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從 101 年 3 月 29 日至 101 年 4 月 30 日，共計 30 天，並於 4 月 9 日在鳳山行政中心，下午 2 時至 5 時要舉辦說明會。我剛才問了各區公所接到文以後是怎麼處理的？他們每一個承辦人都寫簽呈，公告於本區公所公布欄，哪一個老百姓會知道？每一位老百姓完全都不知道，真的都不知道。到最後有人建議你們一定要各戶個別通知，4 月 9 日你們在鳳山

辦理說明會。李科長，那場說明會到場的有幾個人？

主席(陳議員麗珍):

地政局地用科長，請答覆。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向議員報告，因為當天我們有…。

林議員富寶:

請你簡單答覆就好，那天到底有幾位到場？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包括地主及非地主的部分有十幾位。

林議員富寶:

才十幾位，包括你們的工作人員，對不對？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不包括。

林議員富寶:

局長，這裡多少個地方？大樹、岡山、燕巢、梓官、橋頭、永安、仁武、大社、茄萣、路竹、湖內、田寮、美濃、六龜、桃源、茂林、旗山、杉林、甲仙、那瑪夏、內門，我所唸到的單位不只 15 個，一個說明會只有 15 個到場參加，鳳山沒有納入，你剛才聽到我唸鳳山嗎？鳳山沒有被你們納入，結果你叫那些地區的民衆千里迢迢來鳳山參加說明會。局長，你想想看，你有體恤老百姓嗎？你們有照顧農民嗎？這樣合理嗎？叫那瑪夏、桃源、甲仙地區的民衆跑到鳳山開會，這樣也沒關係，他們連知道都不知道，結果參加說明會的人只有 15 位，這裡總共要通知多少人？結果只來了 15 個人，這 15 位是誰，我也不清楚。剛才我打電話到旗山區公所，他們說你們在 4 月 16 日才拿名冊給各區公所，請各區公所趕快由里幹事個別送達。局長，4 月 9 日要召開說明會，我剛才已經查證過了，我問六龜、甲仙、杉林、內門區公所，區長都不知道，我請他們查一下，公文我 3 月 23 日有請地政局傳給我，後來區長才知道。區長沒有一個知道的，到承辦那裡就簽結公告於公布欄。

這麼重要的工作，這牽涉到老百姓日後的生計，他們都不知道你們公告，公告那個他們又不識字，我剛才打電話到甲仙區公所，甲仙區公所說，他們今天有請承辦人員去戶政查，因為你們給的資料，那一些人有的是清朝的人，所以他們要去查繼承人是誰？還要用雙掛號個別去通知。

我問旗山區公所，他說旗山區公所承辦人員請假三天，你們給的包裹現在還放在那裡原封不動。主秘有回電話給我說，他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

但有一包放在那裡，因為承辦人還沒來上班，所以他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但是剛剛已經拆開了。沒錯，那包就是你們要給他們，要他們個別送達個體戶的東西。

局長，這該要怎麼辦？你們的公告在 3 月 29 日至 4 月 30 日已經快要截止了，這個牽涉到整個高雄市的這些農民的生活，還有工作權益，甚至以後改為森林區之後，農保也沒有了，保險問題等種種很多的問題。但是你們卻把這問題當成是非常普通、無關緊要，很官僚的作風。你們說要請他們到鳳山行政中心開會，原本的高雄縣是這麼大，為什麼以前高雄縣要分為三區呢？為什麼以前在開會，可以旗山的就在旗山區開，鳳山區可以在鳳山區開？這個我常講過，你叫那一些承租人有的都已經八、九十歲了，他們是要怎麼來開會？他要如何來表達他們的意見？要如何來聽你們的說明會？要如何知道山坡地保育區改為森林區的時候，對他們的衝擊有多大，他們要如何知道？局長，這該怎麼辦？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議員剛剛所講的，有關於相關做法，基本上我們有注意到這個問題，一方面就是因為我們現在做的，就是登報紙、開說明會，這些我也覺得不夠。所以在公告期間，我也要求地用科是不是可透過第四台，做一些跑馬燈的訊息？

林議員富寶：

局長，那裡不是市區，因為鄉下地方尤其是山上，如果要裝設第四台費用要十幾萬，你想一個農民他們會裝第四台嗎？不可能啦！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看這樣好不好？林議員非常重視這個問題，我現在想的方式，說出來給林議員聽看看，就是現在整個要調整的程序是有一個流程，現在公告就是要了解老百姓從山坡地保育區變更為森林區，用地是沒有改變，但是議員很內行，雖然沒有變，譬如農牧用地，山保區跟森林區的農牧用地，可能使用上是越管越嚴。

但是我們接獲內政部所講的，到底有沒有耽擱到，照理講是由山坡地保育區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跟森林區目的主管機關，譬如現在改為森林區之後，就由林務局來做一些認定。我想剛剛議員講的，是不是會影響到農保的問題，或是租約等問題。現在我們還在蒐集一些意見啦！包括人民陳情案件都包括在內，議員所講的我們會虛心接受一些建議。

因為我們現在蒐集意見之後，我們要彙整一些意見送市府裡頭的非都市土地審議小組，這是劉副市長主持的，我們會很嚴肅看待這個問題。跟議員報告，就是我們現在所做這個東西，其實第一個，人力是很有限，然後中央在做這些圈選，其實也有透過一些尖端科技，我剛才有說過的透過那些偵攝影像的空照圖，…。

主席（陳議員麗珍）：

再 10 分鐘。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今天要凸顯的就是這麼重要的事情，攸關高雄市這些農民日後生計問題，為什麼地政局辦這個東西會這麼草率？今天如果沒有凸顯出來，你們公告期間經過後，大家都沒有意見，這些農民就像被判死刑一樣了。局長，我有去查過，森林區通過後，這些農民就是死刑了。第一、他們的芒果樹要砍掉、荔枝樹也要砍掉、整個農作物都要砍掉，全部變成森林。森林你一聽就知道全部的農作物都沒有了，這樣他們要吃什麼？甚至連他們住的房子是不是也要撤離？這個關係層面很大。

你們只單請區公所公告，我剛剛有問過各區公所，他們的承辦都是簽公告於區公所的公布欄就 OK 了。後來有人跟你們建議，一定要轉達個體戶，你們 4 月 16 日才發文請區公所轉達個體戶，我今天問旗山區公所，那一包到現在還好好的還未拆開，你們都沒有跟他們講這個東西的重要性，區公所也不知道要做什麼？完全不在乎。這個如果老百姓沒有去注意到的話，萬一經你們公告之後，改天就變成依法有據，因為有公告，你們都沒有意見啦！這要怎麼辦？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也有蒐集一些訊息，包括現在把整個山坡地保育區改為森林區，其實在原鄉也滿多的，我們在上兩星期有去桃源區。

林議員富寶：

桃源區、那瑪夏區、茂林區都不用說，那裡原本就是森林區，那個就不用再講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但是那地方也有議員所講的種水果。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那個地方原本就是這樣的，本來他們那裡就是納入國家公園了。現在旗山的平地、內門的平地、杉林的平地是山坡地保育區而已，山坡也不是很高。現在內門的百姓都很高興，說動物園要遷到內門，那一塊

地被編列為森林區以後，就不用講了。所以很多東西，你到上面要如何講沒有關係，你應該要讓老百姓知道厲害關係，應該要保護他們的權益。局長，這樣啦，馬上撤銷公告，再度召開說明會，聽聽老百姓的意見，這樣可以嗎？撤銷公告，再次召開說明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能不能在期滿之前，我們再多…。其實議員現在所講的，差不多已經把問題…。

林議員富寶：

局長，現在老百姓還不知道，我問甲仙區公所，他們說今天才去戶政查，因為你們 16 日給他們資料，他才去戶政查，有些都已經沒有住址了，有些是以前清朝時期或是 400 多年前，他還要查出繼承人是誰，查完之後才寄給他們，等到收到時，今天星期四，明天星期五，下個禮拜就是 21 日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看這樣子好了，因為我們目前正在廣泛的蒐集人民的意見，其實今天議員…。

林議員富寶：

我有向我們的鄉親說了，要不然就是提早抗議。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的意思是我們主動去看地，因為案件裡是旗山和美濃地區比較多。

林議員富寶：

整個旗山地區，剛才我向明澤議員說，他還不知道，因為他的時間關係…。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在這次的簡報中也有寫到，將近 3 萬多筆，包括河川區等地方…。

林議員富寶：

對啊！你看你們有多少個？共 15 個來參加，超過 15 個地區，你們共有 15 個人參加。局長，拜託一下，撤銷公告、擇期辦理說明會，再另作打算，好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樣進度會整個…。

林議員富寶：

不需要進度。局長，我說個比喻給你聽，以前在高雄縣時，河川局要叫高雄縣政府地政局公告行水區，當時的龔局長不答應就是不答應，內政部

還叫監察院來彈劾縣政府，縣政府說爲了老百姓，不惜被彈劾，龔局長說若要抗爭，他要帶隊參加，爲什麼？因爲他說這已經侵害到老百姓的權益。謝局長，我們以前高雄縣的龔局長就曾說過這句話。第七河川局，叫高雄縣地政局公告行水區，但是地政不願意公告；還有 89 年時，余政憲擔任縣長時就已經公告了，我去跟余政憲縣長說，縣長馬上指示，明天馬上撤銷公告不算數，這也是一樣，行水區的公告。這已經侵害到高雄市農民的生計，未來的問題，影響非常大。是不是可以先撤銷，再辦說明會，然後再公告？看看他們的意思，拜託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很有誠意在面對這個問題、解決這個問題，是不是可以邀請林務局到旗美地區…。

林議員富寶：

局長，說到林務局，林務局根本不用你。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期滿是到月底。

林議員富寶：

每次我在開會時，我在講話，林務局的人員都是看牆壁，只有立委來才會看立委，我都開到不想開了，議員都是閃邊站，我說的都是真的，局長拜託一下。林務局我們管不到，我們也無法監督。每次我在開說明會時，林務局都是看牆壁，等到立委來，他們說立委說了算，我開到不想開。局長，拜託你撤銷公告，先開說明會，擇日再辦，好不好？這樣會有困難嗎？以前高雄縣都可以這麼做，當時監察院都已經要彈劾了，龔局長都不怕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也有說到，有些土地都是祖先留下來的，我現在的意思是…。

林議員富寶：

都已經來不及了，因爲你們的疏忽，老百姓來不及陳述他的意見，你知道嗎，鄉下不比都市的資訊來的發達，鄉下人的資訊真的很差，好嗎？撤銷公告？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一個工程…。

林議員富寶：

撤銷公告有這麼困難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一個工程而不是公告，是要接收人民的意見。

林議員富寶：

但是你們這裡寫的是公告，你們在 4 月 9 日召開說明，這裡寫的很清楚，展覽 30 天的公告，沒有意見，就是說了就算。撤銷說明會，擇日舉辦公聽會再作打算，好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議員講的很具體。

林議員富寶：

不要再堅持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也認為已經很具體的東西，是不是移師到旗美地區，多開幾場也無妨，將老百姓的心聲都寫出來，到時非都市審議的案子…。

林議員富寶：

局長，來不及了，為何會來不及？因為要開說明會要請區公所通知那些人來參加，至少要一個禮拜以上，今天星期四、明天星期五，下個禮拜就 23 日了，這樣會來不及。所以拜託你先撤銷公告，擇日辦理說明會，再行公告，沒有這麼困難啦！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這個公開展覽說明會是法定一定要走的程序，議員的意思是開說明會好像該收到的沒有收到。現在如果照這樣的方式再通知一次，很多就會像議員所講的，還是會有收不到的狀況，現在如果…。〔…。〕其實議員的指教很具體，我們也可以根據議員今天的質詢，我們很具體的把一些意見，提報到府裡的非都市審議委員會裡，將他全部很具體的寫出來…。〔…。〕議員本來就是在替老百姓發聲，我現在的意思是，如果我今天提的都還不夠，我們下個禮拜，一次不夠二次也沒有關係，就尊重議員的意見，多聽一些意見。〔…。〕

主席（陳議員麗珍）：

科長，請答覆。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針對議員剛才所說的，當初在 92 年時，確實是由河川局公告後，有發生一件事後才撤銷公告。但是我要向議員補充說明，現在這是公開展覽，是在蒐集意見並不是確定的公告，目前是公開展覽蒐集意見的階段。〔…。〕我們在 3 月 23 日的公文中，拜託公所針對里幹事那裡有提供一些…。〔…。〕在 3 月 23 日的公文中要求公所及里辦公處協助。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富寶議員的質詢，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到此全部質詢完畢，明天上午 9 點 30 分繼續開會。明日議程是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業務報告及業務質詢，各位市府團隊人員辛苦了。

散會（下午 7 時 7 分）。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4 高市府地徵字第 1013108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李議員長生	本市路竹區營後段 58-17、58-18 地號土地申請一併徵收會勘事宜，請儘速辦理。	地政局	本案業經電話通知申請人王增有、王增暉、王興泰、王清諒、王清保、王乙雄等人及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市府農業局、地政局路竹地政事務所，改期訂於 101 年 4 月 23 日下午 3 時至土地現場勘查。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周議員鍾滋	惠春街打通惠豐街何時能完成？	地政局	惠春街聯通惠豐街之道路開闢工程，原預計今（101）年底完工；惟工程規劃設計時，地質鑽探過程發現地下掩埋廢棄物，更有部分廢棄物及土壤之有毒重金屬含量超標，故須先移除該等廢棄物方可進行道路開闢工程，嚴重延宕道路開闢期程。 刻正先行辦理惠春街聯通惠豐街之計畫道路用地範圍內地下廢棄物處理作業中，所需經費需新台幣 2,300 萬元，工期約 5 個月，本府地政局將盡力趕工，如能與各管線單位（台電、電信、自來水、瓦斯）管線工程順利配合，預計明（102）年上半年可打通惠春街聯接惠豐街工程。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1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周議員鍾澐	接續陳美雅議員質詢美術館市有抵費地議題：美術館應興建綜合活動中心以容納里民活動中心、警察局、區公所等。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一、市地重劃區抵費地性質與一般市有土地不同，依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 84 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 54 條規定，應訂定底價辦理公開標售，以回收開發成本；倘經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方可提供其他機關使用，惟該土地係由參加重劃土地所有權人共同負擔折價抵付，仍須由需地機關辦理價購。 二、本案 44 期重劃區抵費地，緊鄰美術館園區，屬本市金鑽地區，如推出標售，獲利可期，有助改善目前市府財政拮据情形，故建請另覓其他土地作為綜合活動中心使用。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64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劉議員德林	鳳青重劃區進度如何？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p>一、鳳青市地重劃係由原高雄縣政府於 98 年間開始辦理重劃相關事宜，目前本局已於 101 年 1 月 19 日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並於 101 年 3 月 30 日起至同年 4 月 30 日止公告土地分配結果完竣。</p> <p>二、關於工程部分目前全區各管線單位進場施工中，工程進度約 90%，於青年路二段至八德路二段間有部分土層軟弱情形，本局土地開發處已邀請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及高雄市大地工程技師公會協助積極處理，待各管線單位施作完妥離場，本工程將立即積極趕工施作。</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1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劉議員德林	五甲路東側農業用地區段徵收，內政部審議時程已有延宕進度應該要加快，請把時程再往前縮。	地政局	為因應土地徵收條例新增規定即有關鳳山區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土地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本局業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經公開招標評選，並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完成簽約手續，預計 101 年 10 月 30 日完成本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後續將提送報告予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並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案後，即可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本局目前積極配合內政部審議期程辦理相關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陳議員美雅	美術館大樓林立，市府保有美術館園區附近的土地不要任意標售（青海段 229 號），可以設立警察局、青少年活動中心，請地政局作整體評估並回復本席。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p>一、本筆土地係屬以市地重劃取得之抵費地，依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 84 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 54 條規定，應訂定底價辦理公開標售，以回收開發成本；倘經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本筆土地方可提供其他機關使用，惟該土地係由參加重劃土地所有權人共同負擔折價抵付，仍須由需地機關辦理價購。</p> <p>二、本案土地位於美術館特區，屬本市金鑽地區，隔美術東二路正對美術館園區，為景觀第一排，如推出標售，獲利可期，有助改善目前市府財政拮据情形，故建請另覓其他土地作為警察局或青少年活動中心使用。</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0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8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陳議員美雅	一、願景橋通車後，十全路至九如路段為何還未開通？ 二、會後請你將詳細的說明再提供給本席，有哪些路段，詳細的標示及預估能夠開通的時間表。	地政局	一、本市第 42 期及第 68 期重劃工程預定於 101 年 10 月 31 日完工，為考量於今年 1 月底新工處願景橋通車後，南行車輛下橋時之安全車行路線，特別商請承包商先行開放本工程 30 米園道同盟三路至十全三路部分，其餘路段因未完工驗收，暫不宜開放通車。 二、因本工程開發面積約 40 公頃，配合工程施作進度將採分階段部分驗收，預定於 6 月底進行 30 米園道以西（含中都溼地公園及公一公園周邊道路）範圍之工程驗收，俟驗收完成後即可開放通車。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價字第 1013121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林議員芳如	土地徵收如何決定市價？高雄市與原高雄縣價格落差很大，十分不公平，徵收土地的價格，應由不動產估價師來做。	地政局	所謂「市價」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11 條第 5 項規定「…所稱市價指市場正常交易價格。」需用土地人申請徵收土地前，應依市價與所有權人協議。至其市價資訊之取得可依據內政部 101 年 2 月 2 日台內地字第 1010085864 號函及 101 年 3 月 15 日台內地字第 10101307672 號函說明，可參考政府相關公開資訊或不動產仲介業之相關資訊或委由不動產估價師查估等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亦得由地政機關提供一般正常交易價格之公開資訊作為參考。未來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規定由行政院訂定施行日期後，土地徵收市價補償由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辦理，並應依照內政部擬定之「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草案）」辦理查估市價，再提交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提供需地機關作為徵收補償地價之依據，貴席建議事項業已納入草案條文內容。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徐榮延)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徐議員榮延	五甲路東側農業用地區段徵收進度如何？	地政局	一、有關鳳山區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土地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本局業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經公開招標評選，並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完成簽約手續，預計 101 年 10 月 30 日完成本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後續將提送報告予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並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案後，即可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二、另有關土地所有權人於區段徵收後續繼耕作意願調查部分，本府以 101 年 2 月 3 日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0007480 號函詢現況務農之土地所有權人區段徵收後繼續務農之意願，有關回覆繼續務農之地主，本局持續溝通中。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黃淑美 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013371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8	黃議員淑美	<p>一、三民區仍有多處電纜線未下地，尤其九如路、大順路交叉口架空之電纜線凌亂。</p> <p>二、台電有一變電箱設在民宅廚房內，請設法幫市民解決此一困擾問題。</p> <p>(局長答覆：會後請蘇處長與議員了解地點協助解決。)</p>	工務局 (工程企劃處)	<p>一、九如路、大順路交叉口架空之電纜線凌亂乙節，本局訂於 6 月 18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p> <p>二、變電箱設在民宅廚房內乙案，已遷移完竣。</p>
101.4.18	陳議員美雅	<p>一、鼓山地區有多處兒童遊戲區設置進度請讓本席了解。</p> <p>二、鼓山地區多處樹木</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一、鼓山地區多處兒童遊戲區設施已完成並函復議員。</p> <p>二、本案經會同龍華國小總務主任現場勘查結果，該校周圍人行道樹木皆為當時開闢校地時校方自行種植及管理維護，</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美雅 周鍾澐)

		纏繞之鐵絲高度容易傷及兒童，(如龍華國小)請改善。		惟退縮地外側部分植栽已由養工處接管(共有大順路側、龍德路側、南屏路側計 58 株)，為學童安全已於 4 月 20 日將植栽支架含鐵絲先行拆除完畢，將再檢討使用安全材質後再重新設置支架；至於退縮地之植栽校方認為無拆除必要，養工處人員已先將鐵絲突出尖銳處代為整理完畢。
101.4.18	陳議員美雅	中華一路 247 巷電桿下地，電箱放置位置之土地所有人已同意提供土地，惟路線經過之土地所有人未同意出具土地使用同意書，請工務局協助。	工務局 (工程企劃處)	本案台電管線路徑經過私人土地部分，本局擬訂於 101 年 7 月中旬邀集議員、明誠里長及台電公司現場會勘協助處理。
101.4.18	周議員鍾澐	一、楠梓忠義八、九巷速拓寬。 (局長：列入 101 年度預算。) 二、楠梓興安街速打通。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一、楠梓忠義八、九巷速拓寬： 本道路自忠義 9 巷至既有路段止，寬約 6 公尺長約 57 公尺。總經費 1,669 萬 5,000 元(土地 210 萬元，施工費：1,290 萬元，設計監造費：128 萬元)，本案已列入 101

(局長：評估檢討。)

三、楠梓五常里仁大工業區旁 6 米巷道速徵收。

四、楠梓新路應闢一東、西向機慢車專用道，以方便被楠梓陸橋切割之三個里民互動往來。

(局長：會勘檢討。)

年度預算辦理，101 年度先行編列 1,394 萬元，不足款爾後年度續編列，勞務標 101 年 4 月 26 日決標，規劃設計中。

二、楠梓新安街速打通：
經查新安街係為楠梓 6-22 號道路，都市計劃寬 12 公尺，未通部分長約 319 公尺，可分為 2 階段開闢，南段開闢所需經費約 7,161 萬元（土地費 6,000 萬元、地上物費 140 萬元、工程費 1,021 萬元），北段開闢所需經費約 4,712 萬元（土地費 4,000 萬元、地上物費 10 萬元、工程費 702 萬元），另東西向 6 公尺計畫道路，長約 150 公尺，開闢所需經費約 2,315 萬元（土地費 1,725 萬元、地上物費 140 萬元、工程費 450 萬元），將由新工處分析評估，市府再進行通盤研議。

三、楠梓五常里仁大工業區旁 6 米巷道速徵收：

「楠梓興楠路 203 巷 92 弄打通工程」，長約 349 公尺，寬約 6 公尺，估算開闢所需總經費約 5,572 萬 5,000 元（工程費約 1,187 萬 5,000 元

				<p>、土地補償費約 4,1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285 萬元)，將由新工處分析評估，市府再進行通盤研議。</p> <p>四、楠梓新路應闢一東、西向機慢車專用道，以方便被楠梓陸橋切割之三個里里民互動往來：</p> <p>(一)有關楠梓往右昌方向增設機慢車道，原建議於楠梓交流道機車專用道附近加設東西向往加昌路方向，經 101 年 2 月 3 日邀集相關單位會勘，如以高架方式於楠梓新路與朝新路交叉口西側跨越鐵道車橋，所須淨高須 7 公尺以上，兩側引道各約須 140 公尺，因腹地狹隘而無法施作，故建議以平交道管制方式施設，長約 150 公尺，寬約 6 公尺，上述建議方式跨越平交道兩側既有道路係位處本市都市計劃農業區，非屬本市都市計畫道路，若要施作須透過都市計畫變更，且經電洽台鐵表示，依行政院核定之「道路交通安全重點改善措施計畫」</p>
--	--	--	--	---

101.4.18	連議員立堅	持續推動本市閒置空地綠美化。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	<p>明文規定：「鐵路重要幹、支線不得增設鐵路平交道，如有需要，應建立體交叉」規定，不同意開放此平交道，因此建議路線不可行。</p> <p>(二)另建議於楠梓新路近楠陽高架橋路段，增設施作跨後勁溪鋼構橋梁銜接既有機慢車道至加昌路，如採穿越鐵路橋下方，目前橋下淨高不足，須降低堤岸，如採跨越鐵路橋上方，所須淨高須 7 公尺以上，本案預計 7 月上旬另邀請本府水利局及臺鐵評估可行性。</p> <p>本府工務局於各年度 4 月 1 日至 6 月 1 日持續受理已領有本局核發綠美化證書之申請人辦理地價稅補助，另每年 8 月 1 日前民衆可依「高雄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規定之申請條件及程序，申請辦理私有地空地綠美化。</p> <p>另每年各月領有本局核發綠美化證書之申請人，依上開自治條例規定回復綠美化各月維護管理狀況，本府備查記錄存檔，茲為辦理隔年地</p>
----------	-------	----------------	------------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連立堅 陳麗珍)

				<p>價稅補助之依據；未申請綠美化之私有空地，倘經民衆陳請或本府主動發現現場雜草叢生、遭丟置垃圾、閒置荒廢等狀況，本府工務局將主動函請土地所有權人依上開自治條例申請空地綠美化，改善都市綠化景觀，避免蚊蟲孳生，提升本市都市環境及生活品質。</p>
101.4.18	連議員立堅	<p>建築物之太陽光電設置條件應放寬，不應局限於 5,000 萬以上之建築。</p>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p>為發展太陽光電及綠建築之設置普及，本局爰率全國之先，首創「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明定公有建築物工程造价在 5,000 萬元以上應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相較其他縣市，本市較為嚴格。當初明定工程造价 5,000 萬元以上係參考中央規定應申請綠建築標章之標準。俟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未來執行後，如有須再降低工程造价之可行性時，本府將會考慮修正上開規定。</p>
101.4.18	陳議員麗珍	<p>半屏山木棧道破損應更新；碎石子人行步道易導致老人跌倒，應改善，雖已列為國家公園，請養工處編列預算協助修繕。</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半屏山木棧道已於 6 月 4 日改善完成。</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韓賜村)

101.4.18	陳議員麗珍	<p>(處長：可以協助修繕。)</p> <p>仁武區仁雄、大智路口一塊50坪私人土地，被強制要求三邊各退4公尺後，土地僅剩5坪，請協助處理。</p>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p>一、本市仁武區仁雄段建築基地係依據本府公告之「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二次專案通盤檢討案」檢討前院退縮建築規定。如本案因三面臨道路境界線(建築線)，依據前開規定於三面臨道路境界線側仍須個別退縮4公尺寬度之前院。</p> <p>二、上述規定法令依據係都市計畫土地分區使用管制規定，屬本府都市發展局主政業務，如有疑義仍須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解釋。</p>
101.4.18	韓議員賜村	請養工處洽公路總局，儘速接管林園台17與台25，以有效解決該道路之植栽與路面問題。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有關林園區台17、台25接管事宜，因事涉交通局、水利局、環保局及工務局等相關單位權責，養工處已於5月28日邀集上述單位及公路總局召開會議，就接管經費及人力先行研議，俾利辦理後續是否接管等事宜。
101.4.18	韓議員賜村	林園、大寮地區一公頃以上之公園預定地，在未編列經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依據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四十七條—各機關因公需用土地或建物，以不租用為原則辦理。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101.4.18	韓議員賜村	<p>費徵收前，可先以承租方式向地主承租優先開關。</p> <p>林園文昌街、東林西路速徵收拓寬。</p>	<p>工務局(新建工程處)</p>	<p>一、林園文昌街速徵收拓寬：</p> <p>(一)經查文昌街須拓寬開關路段計 3 小段，已擇 2 段列入 101 年度預算辦理，範圍分別自文賢北路往東至仁愛路 93 巷止，都市計畫寬 10 公尺長約 47 公尺，101 年編列總經費 2,000 萬元（土地費 1,621 萬 5,000 元、地上物費 15 萬元、施工費 319 萬元、設計監造費 33 萬 4,000 元、工管費 11 萬 1,000 元）。</p> <p>(二)本案經議會審查附帶決議：「本工程實際開關路段應與當地居民協調，全段考量調整辦理。」</p> <p>(三)本案已於 101 年 3 月 8 日邀集韓議員及相關單位會勘，會勘結論為：「擬以自文賢北路往東至仁愛路 93 巷止，都市計畫寬 10 公尺長約 47 公尺，自文</p>
----------	-------	---	-------------------	--

聖街往東至既有道路止，都市計畫寬 10 公尺長約 79 公尺為優先辦理，本工程開關範圍及經費額度調整，將另專案簽報」。

(四)新工處目前針對會議結論辦理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1 年 6 月完成發包(工期 60 工作天)。

二、東林西路速徵收拓寬：本案為台 17 線進入林園市區之重要道路，開關路段自王公二路至鳳林路一段，都市計畫寬 15 公尺、長約 600 公尺；寬 20 公尺、長約 370 公尺，開關總經費約 4 億 1,493 萬元(土地費 2 億 9,750 萬 4,000 元、地上物費 3,277 萬 1,000 元、工程費 8,465 萬 5,000 元)，因經費龐大，分 3 年編列預算辦理。

(一)規劃設計：目前已完成公開閱覽。

(二)用地取得：101 年 5 月 23 日辦理第 2 次公聽會。

(三)預算分年編列如下：
1.100 年度已編列 1,000 萬元(土地費 384 萬元、地上物費 400 萬元、工程

				<p>費 216 萬元), 先行辦理規劃設計作業。</p> <p>2.101 年度編列 2 億 714 萬 3,000 元 (土地費 1 億 4,683 萬 2,000 元、地上物費 2,877 萬 1,000 元、工程費 3,154 萬元)。</p> <p>3.102 年度編列 1 億 9,778 萬 7,000 元 (土地費 1 億 4,683 萬 2,000 元、工程費 5,095 萬 5,000 元)。</p> <p>(四)因地方民意要求土地補償費一次發放, 本案土地補償費需 2 億 9,750 萬 4 仟元, 截至 101 年土地補償費編列 1 億 5,067 萬 2 仟元, 尚不足 1 億 4,683 萬 2 仟元, 新工處現正研議因應方案。</p>
101.4.18	韓議員賜村	中油林園六氫廠建蔽率超出許多, 未改善前勿核發執照。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p>一、有關林園區中油三輕更新廠區建蔽率超出規定, 依高雄市議會工務委員會 5 月 2 日實地考察結論辦理。</p> <p>旨案經本局 5 月 4 日現場勘查結果:</p> <p>(一)廠內南北各 1 處之高架燃燒塔係經行政院</p>

65年6月10日台六十五 4925 號函復經濟部，准予適用建築法第98條規定，視為特種建築物免申請建築執照在案。

(二)原三輕更新廠內正在施工中之建物取得本局核發建照有(98)高縣建造字第01354號、(98)高縣建造字第01488號、(99)高縣建造字第00034號、(99)高縣建雜字第00013號、(99)高縣建雜字第00041號、(99)高縣建雜字第00007號、(100)高市工建築字第01258號及(100)高市工建築雜字第00059號，計4照建造執照及4照雜項執照，合計8照。

二、另本局101年3月15日現勘綠化及違建情形，部分未符合規定，請廠方務必於4月底前完成改善，經5月4日複查結果：

(一)綠化部分業已完成復植改善養護中。

(二)違建部分，採光棚罩棚架、鐵皮搭建物及貨櫃屋業已完成拆遷移除改善。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張文瑞）

101.4.18	韓議員賜村	要求林園、大寮地區新闢道路電纜線應下地。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本處辦理新闢道路，均於設計前邀請各相關管線單位現場會勘，並請配合工程遷移管線及地下化。
101.4.18	韓議員賜村	林園、大寮區住屋較密集之巷道電纜線應優先下地。	工務局 (工程企劃處)	本局已聯繫議員服務處陳主任，俟陳主任告知優先下地區域或巷道後，再由本局邀集議員、當地居民、里長及台電公司及相關管線單位現場會勘研議。
101.4.18	張議員文瑞	崇德橋、高 139 工程辦理情形。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崇德橋： 一、淹水原因： (一)近年來因地球暖化，降雨量超乎預期，二仁溪溪水常超過計畫洪水位，漫過崇德橋橋面，甚至淹沒護欄（護欄約高出路面 1.2 公尺）。 (二)二仁溪疏濬工程尚未全線完成，無法達到計畫排洪量，造成溪水漫過崇德橋橋面。 (三)崇德橋橋面設計高程不足，遇豪雨時，溪水漫過崇德橋橋面。 二、改善方案： (一)請水利署第六河川局重新檢討二仁溪防洪計畫，增加河道寬度，以提高二仁溪排洪量，降低洪水位，避免溪水漫過橋面。

(二)請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加速二仁溪全線疏濬工作，使二仁溪排洪斷面增加，提高二仁溪排洪量，豪雨時洪水水位可有效降低，避免溪水漫過橋面。

(三)改建崇德橋抬高橋面高程約 1.3 公尺，以符合計畫洪水位，解決豪雨時崇德橋淹水問題。

三、崇德橋改建抬高之困難：

高 139 線鄉道崇德橋西側橋台上方即為國道 3 號高架橋路段，目前橋下限高 4.6 公尺，若崇德橋改建採抬高 1.3 公尺方案，大型車輛恐無法通行。若以高架方式跨越國道 3 號上方，需一併重新規劃改建崇德橋附近道路系統，工程費將高達 13 億元。

四、短程方案先以既有保留之高 139 線 1K+175~1K+429.5 墊高工程預算 3,694 萬 5,260 元，並請公路總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於本 (101) 年度編列台 28 線省道 15K+267~15K+567 墊高工程預算，以崇德橋東側橋台路面高程 (EL 18.46)

為依據，往東以 0.3% 縱坡拉伸路面高程至與台 28 線省道叉路口處 (EL 19.22)，叉路口處約抬高 1.96m，道路兩側低窪農地進出道路，將於辦理墊高工程時一併配合銜接平順，以利農民出入。如此，在不改建崇德橋前提下，因豪雨導致二仁溪水暴漲淹過崇德橋面無法通行時，仍可維持台 28 線省道之暢通。

高 139：

- 一、田寮高 139 線 1K+175~1K+429.5 路面積水改善工程，99 年度前高雄縣政府已編列預算 3,694 萬 5,260 元支應，惟公路總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未相對編列台 28 線積水改善工程預算，基於該叉路口二道路須同時配合施工，致工程無法進行。
- 二、縣市合併後該預算移撥本局新工處承接執行，並已依規定辦理保留。公路總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於本 (101) 年度爭取編列台 28 線積水改善工程預算，為與該工程收事權統一之效，本工程已協調委託公路總

101.4.18	張議員文瑞	甲仙 128 約 4K-6K 處有 2 公里長未拓寬，速拓寬。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辦理台 28 線積水改善工程時一併代辦規劃設計及施工，預定於 101 年底前發包施工，102 年汛期前 (102 年 6 月) 完工。</p> <p>三、有關田寮高 139 線路面墊高高程，已於 101 年 03 月 23 日由本府水利局召開會議協調，以崇德橋 A2 橋台 (東側橋台) 路面高程 EL18.46 為設計高程 (調閱相關資料確認後辦理)。有關崇德橋因緊臨高速公路涵洞淨高限制因素，目前無改建計畫。</p> <p>一、新興工程，高 128 線 5.5K-6K，經現場會勘，部分道路寬度僅約 4 米，拓寬後寬度為 10 米。</p> <p>二、總經費 2,990 萬元 (地上物 10 萬元，施工費 2,650 萬元，設計監造費 249 萬 3 千元，工管費 81 萬 2 千元)，101 年先行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已於 101 年 5 月 2 日規劃設計決標，預計 101 年 7 月底完成設計，102 年度工程費將由新工處分析評估，市府再進行通盤研議。</p>
----------	-------	---------------------------------	----------------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文瑞 李喬如）

101.4.18	張議員文瑞	岡山一路竹替代道路已拓寬完成，惟僅一邊有施作路燈，另一邊請速施作。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本案經會勘結果，將換裝附掛式 400w 鈉光燈計 46 組，預計 7 月中旬裝設完成。
101.4.18	李議員喬如	大公陸橋速拆除，勿因文史團體反對而停滯。 (局長：尊重文史團體意見，依職權辦理。)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一、計畫說明：</p> <p>本案為利台鐵西臨港線鐵道兩側地方發展及紓解交通需求，計畫將原跨鐵路之大公陸橋拆除，闢建為平面道路。於鼓山路及大公路之銜接道路同時配合改善復舊。本工程開闢範圍於鼓山路部分長 230 公尺，寬 25 公尺；於大公路部分，長 180 公尺，寬 23 公尺。總經費為 6,359 萬元，其中土地費為 2,060 萬元(抵觸台鐵局土地探租用方式，未含疑似涉有公用地役權之台鐵局土地 9,36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500 萬元；工程費約 3,799 萬元(含規劃設計及監造費、工管費等)。</p> <p>二、經費編列：</p> <p>本處 99 年度編列 500 萬元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其中規劃設計及監造費編列 395 萬元，施工費編列約 101</p>

萬元。後於 100 年 11 月簽陳動支本處準備金及其他工程標餘款 3,882 萬 2,000 元，辦理用地取得及開工作業。後續經費尚缺 1,992 萬 8,000 元，將依工程進度另行簽籌或納入後續年度預算編列。

三、目前辦理情形：

本工程於 99 年 11 月 19 日發包（發包施工費 2,956 萬元），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開工，101 年 3 月 21 日至 101 年 8 月封閉大公路橋，實施交通管制，工期 160 日曆天，預定 101 年 9 月底完工。

101 年 2 月 29 日已奉市長核准以租金方式租用鐵路局土地，已於 101 年 5 月 8 日與台鐵完成簽約，而私人則以徵收方式辦理。

四、大公陸橋拆除說明：

大公陸橋拆除後，除保存原有鐵道設施外，針對文史團體提出歷史記憶保留之建議，可參照國外案例如德國柏林圍牆之作法保留部分引道擋土牆，再配合原有擋土牆搭配展示板將原有大公陸橋的歷史背景以

101.4.18	劉議員德林	鳳山大東公園工期延宕多時，請加速工進。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文字、圖象等方式呈現，讓消防救災、社區發展、都市景觀及歷史記憶等面向能達到多贏的局面。</p> <p>大東公園面積約 9.7 公頃，改造主要係配合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改善主入口動線為主，並進行鳳山公園路燈管理所外觀拉皮，以鋁製金屬版及植生綠牆更新手法，呼應大東文化藝術中心主體建築，規劃具都市景觀及人文藝術之美綠化空間，並改善現有公園老舊破損設施，增加開放空間及強化公園綠地的串聯，以創造公園綠地多元價值。</p> <p>公園改善經費約新台幣 3,800 萬元，工程項目包含鳳山公園管理所外觀拉皮、植生牆、入口廣場、停車場、排水設施、人行步道鋪面、兒童遊具、體健設施及植栽綠美化等。本公園因考量尚有民衆使用中，因此採分區施工，第一階段配合大東藝文中心啓用完成鳳山公園管理所外觀拉皮、植生牆、入口廣場、停車場、鳳山溪沿岸步道等目前已完成，第二階段預定完成園區步道、排水設施、兒童遊具、體健設施及植栽綠美化。工程於 100 年</p>
----------	-------	---------------------	----------------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劉德林 李長生)

				<p>10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1 年 6 月完工。</p> <p>另本公園穿堂前原有鋪面，因考量園區缺乏大型草皮區，因此已於 101 年 5 月拆除原有鋪面並改為草皮區，完成後除了可讓市民有一廣闊草皮活動區外，並重新賦予公共空間新風貌。</p>
101.4.18	劉議員德林	國泰路路燈、綠美化工程請延伸至官校及鳳頂路。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一、國泰路共桿路燈延伸到維武路口案，將列入 102 年度預算檢討。</p> <p>二、養工處於 100 年度施作鳳山區國泰路及南京路府前路等道路綠美化改善，國泰路段自三多路口至鳳頂路口，目前尚在撫育維護至年底，若需再延伸到維武路口，長度 0.3 公里，經費約 150 萬元，養工處將列入年度檢討。</p>
101.4.18	李議員長生	<p>一、茄荳路二段速拓寬</p> <p>二、阿蓮中山路 39 巷速拓寬。</p> <p>三、路竹科學園區往東延伸至台 19 甲道路辦理進度。</p>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一、茄荳路二段速拓寬：所需總經費初估約 1,146 萬 (含施工費 343 萬元、設計監造費 36 萬元、工程管理費 12 萬元、土地費 755 萬元)，將由新工處分析評估，市府再進行通盤研議。</p> <p>二、阿蓮中山路 39 巷速拓寬： 本工程長 60 公尺，位於</p>

		<p>(局長：科學園區往東延伸今年底完成可行性評估後向交通部爭取經費。)</p>		<p>都市計畫範圍，都市計畫路寬為 8 公尺，現況路寬約 1.5~5 公尺不等，拓寬所需費用約 2,293.6 萬元 (含施工費 240 萬元、設計監造費 25.2 萬元、工管費 8.4 萬元、土地費 1,9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120 萬元)，將由新工處分析評估，市府再進行通盤研議。</p> <p>三、路竹科學園區往東延伸至台 19 甲道路辦理進度：</p> <p>本案長約 3 公里、寬約 30 公尺，工程總經費初估約 7 億 2,900 萬元 (施工費 5 億元，設計監造費 3,400 萬元，工管費 600 萬元，土地費 1 億 8,900 萬元)，所需期程約需 3 年 (規劃設計 1 年、工程施工 2 年)，本處將積極向交通部爭取由中央興建。本處已於本 (101) 年度簽陳先期作業費辦理可行性研究。訂於 101 年 6 月 9 日開標，101 年底完成評估。</p>
101.4.18	李議員長生	縣市合併後常發生鄉道無經費維護致拖延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一、養工處辦理 100 年度原高雄縣府轄管道路刨鋪面積達 40 萬平方公尺，

		<p>之情事。 (局長：合併後 100 年度鄉道創鋪面積 40 萬平方公尺，較合併前之每年 20 萬平方公尺多，將了解原因。)</p>		<p>較合併前縣府每年創鋪面積達 20 萬平方公尺已多出 1 倍。原鄉鎮市公所均有自主財源辦理道路養護重新鋪設，自縣市合併後各區公所維護道路預算由工務局撥付委託代辦，工務局預算並無增加，整體道路養護預算不足，將針對預算不足部分提出檢討。</p> <p>二、縣市合併前高雄縣政府每年編列約 5,000 萬元經費辦理鄉道養護，100 年度養工處編列 8,100 萬元辦理鄉道養護，另台電電協基金補助 2 仟 794.3 萬元，辦理永安等六區路面改善。100 及 101 年度各撥付 1 億 5,000 萬元委託原高雄縣 27 區公所代辦道路養護工作。</p>
101.4.18	李議員長生	<p>高九線(台 19 甲以東一高 13 以西)路面挖掘後未修復。</p>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p>本路段高 9 線 5K+100~6K+150，已由本局企劃處協調管線機構孔蓋下地(已陸續下地中)，俟下地完成後，養工處預計 7 月中旬完成路面修復。</p>
101.4.18	黃議員石龍	<p>中纖、國喬公司建廠之綠地面積不符規定，請建管處將</p>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	<p>國喬公司資料已於 101 年 4 月 20 日送至議會，中纖公司資料已如期於 101 年 5 月 11 日提送完畢，相關簡報資料</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李眉蓁）

101.4.18	李議員眉蓁	<p>違規稽查資料及處理進度送本監督小組。</p> <p>續與軍方協調速開闢新台 17 線。</p>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並交由議會於 101 年 5 月 23 日召開第四次會議完畢。</p> <p>一、新台 17 線北起高雄縣橋頭鄉典昌路（台 17 線），南至左營區南門圓環，長約 7 公里，規劃寬度 40~50 公尺。規劃設計以後勁溪為界分南北二段，道路部分已完成設計，將俟軍方同意土地撥用後辦理發包。</p> <p>二、有關新台 17 線道路用地取得作業協調過程說明如下：</p> <p>(一) 99 年 2 月 5 日：本案業於 99 年 2 月 5 日召開研商工程用地撥用、營舍代建及施工等事宜會議，討論議題包括：1. 確認牴觸本工程之營區設施代建項目 2. 請軍方同意先行撥用北段工程用地 3. 北段填土工程範圍協商。就工程範圍內之牴觸項目代建代拆總經費 3.75 億元，雙方確認無誤。惟軍方將牴觸範圍外提列納入規劃代建項目（範圍外設施仍有約近 16.41 億元之差距）、撥用範圍、及</p>
----------	-------	--	----------------	--

北段填土工程等施工問題雙方無法達成共識，軍方迄今未同意土地撥用。

(二) 99年6月15日：本府楊前副秘書長（現任工務局局長）於99年6月15日召開協調國防部軍備局同意撥用經管之國有地事宜會議，討論議題包括：

1. 請軍方同意先行撥用北段工程用地。
2. 請軍方同意左營海平路拓寬工程土地撥用。就工程範圍內之牴觸項目代建代拆總經費約3.75億元，雙方確認無誤，惟仍因牴觸範圍外軍方提列納入規劃代建項目（範圍外設施仍有約近16.41億元之差距）及撥用範圍雙方無法達成共識。

(三) 99年7月30日：本府於99年7月30日函請行政院協助，召集協調軍方，儘速同意北段工程用地撥用，俾利本府加速推動地方重大建設之發展。

三、本計畫所需工程經費約27.15億元，行政院已

101.4.19	陳議員政聞	<p>岡山有一既成道路被地主圍起來，致附近居民無法通行，請市府協助處理。</p> <p>(局長：針對議員陳情案將會勘處理。)</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於 99 年 1 月 20 日將其納入「高雄海空經貿城整體綱要計畫」，且由交通部 99 年 6 月 29 日函請本府併入「高雄都會區快速道路系統第一期路線優先路段」辦理修正計畫，於 99 年 8 月 20 日函交通部，惟交通部函復建議本府應考量合併後之需求，重行規劃本市快速道路路網。</p> <p>四、本府目前正依交通部意見，檢討規劃合併後之快速道路路網，而目前有關大高雄地區快速道路路網規劃進度，已委請交通專業顧問公司辦理，現正辦理期末階段作業，訂於 101 年 6 月 14 日召開座談會。</p> <p>一、本案地點位於燕巢區安招里安南路 17-2 號旁道路，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業經本局（建築管理處）認定為既成道路，並由燕巢區公所主政辦理。</p> <p>二、燕巢區公所原訂於 101 年 4 月 18 日辦理地上障礙物拆除，惟經土地所有權人主張不符既成道路之認定而提起訴願，故經燕巢區公所考量避</p>
----------	-------	--	----------------	---

101.4.19	陳議員政聞	岡山中山公園更新改造時，建議增設一停車空間。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免執行產生爭議，將俟訴願案釐清後再依結果辦理。</p> <p>有關岡山中山公園更新改造建議增設一停車空間乙節，考量生態永續及設施減量之設計原則，且為提升公園綠覆率，不宜再增設停車空間，另有關公園停車空間，於公園周邊已設有路邊停車，足供公園停車需求。</p>
101.4.19	陳議員政聞	<p>岡山空軍軍備局多處空地用圍籬圍起，有礙市容觀瞻，請查明是否有申請雜項執照，如無申請應拆除。</p> <p>(處長答覆：一個月內查明，如無申請將移拆除隊拆除。)</p>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p>本局於 101 年 4 月 25 日現場會勘岡山區文化段 79、81、82 及陽明段 414 號，經查該圍籬未申請建築執照，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文化段 79、81、82 號土地： 該土地已由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辦理土地標售案件，預計 2~3 個月內將完成標售程序，為避免浪費公帑，該土地暫不施作綠美化，惟該土地如未於 3 個月內完成標售程序，再另案向總政戰局申請代管。</p> <p>二、陽明段 414 號土地： 本筆土地已由岡山區公所函文向總政戰局申請代管，按總政戰局與會代表表示原則上同意由岡山區公所代管，總政</p>

101.4.19	陳議員政聞	<p>岡山空軍軍備局多處空地用圍籬圍起，請與軍方協商先行由市府協助綠美化，以改善市容景觀。</p> <p>(局長：比照五甲路軍備局空地模式，與空軍軍備局協商先行由本府作綠美化。)</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戰局僅同意代管而不施作綠美化，則由本局養護工程處比照鳳山區五甲公園模式辦理綠美化工程。</p> <p>本案經本局建管處於 101 年 4 月 25 日邀集軍備局等相關單位辦理現場會勘，會勘決議內容如下：</p> <p>一、文化段 79、81、82 號土地： 該土地已由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辦理土地標售案件，預計 2~3 個月內將完成標售程序，為避免浪費公帑，該土地暫不施作綠美化，惟該土地如未於 3 個月內完成標售程序，再另案向總政戰局申請代管流程。</p> <p>二、陽明段 414 號土地： 本筆土地已由岡山區公所函文向總政戰局申請代管，按總政戰局與會代表表示原則上同意由岡山區公所代管，請總政戰局正式函文時併同表示是否同意代管及自行施作綠美化，如總政戰局僅同意代管而不施作綠美化，則請本局養護工程處比照鳳山區五甲公園模式辦理綠美化工程，迄今總政戰局尚</p>
----------	-------	---	----------------	---

101.4.19	林議員武忠	<p>愛河之心單車休憩站缺乏管理、多處毀損、淪為蚊子館及遊民棲身之處，請速思考如何處理或考慮租給當地里辦公處經營管理。</p> <p>(局長：養工處已在處理中。)</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未正式函文。</p> <p>三、另原醒村及大鵬新村所設置之圍籬有部份已倒塌，為避免發生維安事件，請總政戰局儘速做好安全措施。</p> <p>一、愛河之心單車休憩站日前係由台灣自行車文化發展協會與本府觀光局簽約營運管理，復因該協會來函表示營運不易而終止契約，自101年4月9日起由養護工程處接管維護。</p> <p>二、養護工程處接管後即刻針對周邊清潔維護及設施處進行改善，目前各項例行維護工作仍持續進行中；另養工處每日均派有巡查人員進行公園環境及設施進行巡查，遇有異常情形將立即處理，對於遊民占用公園之情形，亦將勸導驅離，以維環境品質。</p> <p>三、對於愛河之心單車休憩站未來是否委託民間單位進行經營管理，將再與觀光局評估研議可行方案。</p>
101.4.19	林議員武忠	<p>民族路車流量大、路面多處凹凸不平、車</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有關民族路拆除分隔島事宜，涉及交通局評估其可行性，養工處屆時配合辦理；另</p>

		<p>禍頻傳，已屬危險路段，速改善並拆除分隔島、移除木棉樹。</p> <p>(局長：養工處已逐段刨鋪，今年底前應可改善完成。)</p>		<p>路面 AC 改善，預計 101 年底前面完成改善。</p>
101.4.19	蘇議員炎城	<p>鳳山中正公園更新改造，部分建築物被拆除，附近老人無唱歌、運動場所，請於原路燈管理所辦公室遷離後，於該場址恢復唱歌設施。</p> <p>(局長：原路燈管理所辦公室恢復唱歌設施乙節，養工處再評估是否可行。)</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養工處辦理大東公園更新改造，考量園內建築部份外觀老舊、林相不佳、動線配置不良及公園穿透性不佳等缺點，藉由整體公園改善，增加開放空間及強化公園綠地的串聯，另原路燈管理所辦公室現為養工處鳳山養護工程隊辦公據點，經評估不宜設置唱歌設施。</p>
101.4.19	蘇議員炎城	<p>六龜地區被 88 風災損毀之道路有部分未修復，請加速處理。</p> <p>(局長：高 133 新工處進行中)</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有關六龜地區 88 風災損毀之道路，高 133 線現新建工程處現正在辦理改善，其餘路段(除省道由公路總局養護外)皆已修復完畢，另高 133 線未施工路段，已於 6 月 7 日針對道路坑洞先予以改善</p>

101.4.19	周議員玲奴	<p>，其它路面修復養工處優先處理。)</p> <p>大公陸橋應以大多數民意取向，如期拆除，勿因文史團體反對而停擺。</p>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其餘部份將俟新工處修復完畢再予以改善。</p> <p>一、計畫說明： 本案為利台鐵西臨港線鐵道兩側地方發展及紓解交通需求，計畫將原跨鐵路之大公陸橋拆除，闢建為平面道路。於鼓山路及大公路之銜接道路同時配合改善復舊。本工程開闢範圍於鼓山路部分長 230 公尺，寬 25 公尺；於大公路部分，長 180 公尺，寬 23 公尺。總經費為 6,359 萬元，其中土地費為 2,060 萬元(抵觸台鐵局土地採租用方式，未含疑似涉有公用地役權之台鐵局土地 9,36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500 萬元；工程費約 3,799 萬元(含規劃設計及監造費、工管費等)。</p> <p>二、經費編列： 本處 99 年度編列 500 萬元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其中規劃設計及監造費編列 395 萬元，施工費編列約 101 萬元。後於 100 年 11 月簽陳動支本處準備金及其他工程標餘款 3,882</p>
----------	-------	--	----------------	--

萬 2,000 元，辦理用地取得及開工作業。後續經費尚缺 1,992 萬 8,000 元，將依工程進度另行簽籌或納入後續年度預算編列。

三、目前辦理情形：

本工程於 99 年 11 月 19 日發包（發包施工費 2,956 萬元），已於 101 年 3 月 1 日開工，101 年 3 月 21 日至 101 年 8 月封閉大公陸橋，實施交通管制，工期 160 日曆天，預定 101 年 9 月底完工。101 年 2 月 29 日已奉市長核准以租金方式租用鐵路局土地，已於 101 年 5 月 8 日與台鐵完成簽約，而私人則以徵收方式辦理。

四、大公陸橋拆除說明：

大公陸橋拆除後，除保存原有鐵道設施外，針對文史團體提出歷史記憶保留之建議，可參照國外案例如德國柏林圍牆之作法保留部分引道擋土牆，再配合原有擋土牆搭配展示板將原有大公陸橋的歷史背景以文字、圖象等方式呈現，讓消防救災、社區發展、都市景觀及歷史記憶等面向能達到多贏的局面。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張豐藤 李雅靜)

101.4.19	張議員豐藤	內惟李家古厝勿因道路拓寬而拆除。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李氏古厝部分，因有文史團體再次陳情，尚未拆除，希望保留，本處於 101 年 4 月 13 日函文文化局確認是否列為文化資產，將俟文化局確定處理原則後，俾憑辦理。
101.4.19	李議員雅靜	鳳山文建街巷道狹窄，危及公共安全，符合開闢急迫性，應儘速拓寬。 (處長：已設計好，經費籌措中。)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一、查鳳山區文建街，位於文學街至文化西路路段，未開闢路段計畫道路寬度為 8 公尺、長約 25 公尺，開闢所需經費約 816 萬元(土地費約 664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50 萬元、工程費約 92 萬元、規劃設計費 5 萬 5000 元、工管費 4 萬 5,000 元)，本處已先行啓動規劃設計作業，並已於 101 年 3 月份完成設計圖說，本工程所需費用將另案研議籌措辦理。 二、鳳山區文建街由文化西路至建國三路路段為都市計畫寬度 8 公尺道路，現況道路兩端皆未打通，道路兩側居民主要係使用現有約 6 公尺私人土地通行(該土地所有權原本已將該土地劃設停車格位出租，阻擋該通行，惟經李議員雅靜協調結果，該地主同意一年內(約至 101 年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雅靜）

				10 月底) 該停車位不予出租，暫供通行使用)。 三、本案文建街若未打通，將影響大型消防車輛進出，本案確有迫切性及必要性之開闢需求，將由市府通盤檢討考量。
101.4.19	李議員雅靜	公 28 開闢完成後維護不週，猶如廢墟。(局長：會後至現場勘查。)	工 務 局 (養護工程處)	有關公 28 公園的台電電箱基礎座遷移及公園植栽換植、樹木修剪等，已於 5 月 4 日完成。
101.4.19	李議員雅靜	遲不見青年公園開闢進度。(局長：積極整合各方意見中。)	工 務 局 (養護工程處)	本案因地方意見分歧無法達成共識，故於 101 年 4 月 25 日奉市長核示，本工程先行暫緩辦理，並持續就地方意見進行溝通，目前現況將加強維護管理，視未來地方使用情形及設施狀況另行研議考量改造。
101.4.19	李議員雅靜	請於鳳山市區規劃連結鳳山市區景點之自行車道。(局長：鳳山市區巷道狹窄，較無多餘空間規劃，將再研究。)	工 務 局 (工程企劃處)	本局辦理之「大高雄自行車道整體規劃」委外案於 101 年 4 月 2 日核定，已將鳳山區納入自行車路線規劃。未來將結合大東公園、大東藝術中心、鳳儀書院、鳳凌廣場及鳳山舊有眷村等特色景點，與現有捷運周邊通勤型自行車道、鳳山溪沿岸自行車道、環城線自行車道等作

101.4.19	林議員宛蓉	<p>一、瑞祥高中圍牆改採穿透性。</p> <p>二、常發現民衆於班超、凱旋路口人行道上放置爐子燒庫錢請加強管理。</p> <p>三、瑞祥高中臨崗山中街旁之公園建議退縮施作人行步道。</p> <p>(局長：議員建議事項請養工處積極協助。)</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串聯，並規劃半日遊及一日遊遊程，期能吸引民衆以自行車體驗鳳山。惟鳳山市區屬早期開發地區，道路狹窄，自行車路線規劃僅能以共用車道方式，本局將於重要節點設置休憩站，沿線以指引牌指引串聯各個景點。</p> <p>養工處歷年施作通學道，皆由教育局提供學校名單據以施作，有關前鎮瑞祥高中欲設通學步道，建議循教育局提案的申請管道，納入 102 年提交養工處辦理，即可據以於該年度內完成施設。</p>
101.4.19	林議員宛蓉	明正公園黑板樹太多，請遷移並改植其他喬木。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明正公園已改造完成，故為避免影響既有民衆休憩權益，養工處將於黑板樹開花前予以修剪，以免除黑板樹產

		<p>(局長：黑板樹不適合人行道及靠住家太近，但適合種在公園，明正公園內之黑板樹無遷移迫切性，將從長研議。)</p>		<p>生棉絮。</p>
101.4.19	陳議員粹鑾	<p>鳳山地區道路挖掘量密集，應做好挖掘總量管制，以減少交通衝擊。 (局長：請企劃處將管制措施交議員參閱。)</p>	工務局 (工程企劃處)	<p>有關本局目前辦理鳳山區路證核發，如何減少挖掘次數及提升挖掘品質情形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各管線單位都會在每年11月前提供下年度預計施作計劃挖掘地點資料，供本局統一整合挖掘時程，以減少重複挖掘。 二、以往一般建案道路挖掘次數依建物規模不同大致需挖掘5至8次，為降低挖掘次數及避免重覆挖掘，本局已實施新建大樓申請案採聯合挖掘作業，經聯合挖掘管制可協調降低至2次(臨時性及永久性協調各挖掘一次)，估計全年可大量減少重複刨鋪、挖掘約1萬8千多次。未依規定者最高將處以新臺幣10萬元罰鍰。 三、本局嚴格要求申挖單位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粹鑾 陳玫娟)

				<p>，管挖埋設回填竣工完成後，務必於 3 日內應完成路面修復，若未依規定者最高將處 10 萬元罰鍰。</p> <p>四、自 100 年 12 月實施巡查缺失記點，並於每月新聞媒體公布最差前 3 名，如有發現違反自治條例規定者，將依規定裁處罰鍰及停止挖路許可證。</p> <p>五、有關道路挖掘管制措施已於 101 年 6 月 8 日傳真陳議員服務處並電話告知。</p>
101.4.19	陳議員粹鑾	<p>樹木修剪應避開上下班尖峰時間，以減少交通阻塞及危險。</p> <p>(局長：將調整修剪時間。)</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養工處將盡量避開上下班尖峰時間，進行樹木修剪。</p>
101.4.19	陳議員玫娟	<p>子華路至開工前之辦理進度隨時讓本席知悉。</p>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自孟子路往東北至既有道路止，寬 17 公尺長約 102 公尺。總經費 8,037.4 萬元(土地 7,100 萬元，地上物：50 萬元，施工費：781 萬元，設計監造費：80.5 萬元，工管費 25.9 萬元)，由地政局平均地權基金支應，市議會已同意墊付。本案已完成勞務標簽</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玫娟)

101.4.19	陳議員玫娟	新上國小通學便橋速興建。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p>約，工程標亦於 101 年 5 月 22 日完成簽約。</p> <p>有關該人行橋樑位置，新工處已於 5 月 11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勘，考量新上國小學童上下學動線、便利性及周邊環境等因素，初步規劃於河堤路與敦煌路路口西側附近。</p> <p>本案計畫將自新上國小東側跨河至河堤路止，採長約 38 公尺，寬 5 公尺之人行橋樑，本案經評估所需總經費約 2,086.1 萬元（施工費約 1,850 萬元、設計監造費約 178.1 萬元、工程管理費約 58 萬元）。100 年度已簽准動支先期作業費先行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並於爾後年度編列預算辦理發包施工，概估工期約 1 年，預計 101 年 8 月完成設計，目前正執行規劃設計作業。</p>
101.4.19	陳議員玫娟	高鐵站前廣場花海計畫已建議多次，至今仍荒蕪雜亂。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經查本案土地係屬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及國有財產局管有之國有地，該筆土地共計 10,272 平方公尺，國有財產局管有左東段 20-5 等地號計 2,002 平方公尺(19.5%)，國防部總政治作戰局管有左東段 18-1 等地號計 8,270 平方公尺(80.5%)，概估經費為</p>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玫娟 陳慧文)

101.4.19	陳議員玫娟	本席服務處前道路分隔島綠美化與它處比較稍嫌不足，請加強。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100萬元，已列入101年度研議辦理。 經查本市左營區新庄仔路，其路型為雙向四線車道，道路中央為預鑄混凝土綠石分隔島（寬幅約40公分），兩側人行道設有植栽槽，目前種植之行道樹有黑板樹、藍花楹、榕樹及黃金榕等。本局將對該路段遇有缺株之處予以補植，並定期進行行道樹修剪，以維持良好樹型及道路景觀。
101.4.19	陳議員慧文	一、鳳誠路剩15米未拓寬，速開關。 二、大德公園旁四米巷道速開關。 三、中山路旁立德街被五甲路分成兩半，速徵收。 (處長：以上三案納入先期作業檢討，視輕重緩急排列優先順序。)	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一、鳳誠路剩15米未拓寬：鳳山區鳳誠路，位於鳳誠路81巷至鳳松路段，寬約15公尺、長約210公尺。開關所需經費約2,102萬5,000元(土地費約0元、地上物補償費約500萬元、工程費約1,417萬5,000元、設計監造費140萬元、工管費45萬元)，已納入年度預算檢討。 二、大德公園旁四米巷道速開關： 鳳山區大德公園周邊4米巷道，擬訂二方案： (一)鳳山區大德公園周邊4米巷道，位於林森路南側及自強一路東側，寬4公尺、長約

101.4.19	陳議員慧文	鳳甲公兒 3 速開關。	工 務 局 (養護工程處)	<p>142 公尺，打通開關銜接至已通行路段，所需經費概估約 4,374 萬元(土地費約 2,35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1,700 萬元、工程費約 324 萬元)，由市府通盤檢討考量。</p> <p>(二)鳳山區大德公園周邊 4 米巷道，位於林森路南側及自強一路東側，寬 4 公尺、長約 127 公尺，所需經費概估約 3,975 萬元(土地費約 2,135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1,550 萬元、工程費約 290 萬元)，由市府通盤檢討考量。</p> <p>三、中山路旁立德街被五甲路分成兩半速徵收： 鳳山區立德街，位於五甲一路左側未打通路段(自五甲一路口至安寧街)，寬約 8 公尺、長約 150 公尺，開關所需經費約 8,453 萬元(土地費約 4,297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3,500 萬元、工程費約 656 萬元)，由市府通盤檢討考量。</p>
----------	-------	-------------	------------------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慧文 蘇琦莉)

101.4.19	蘇議員琦莉	<p>(處長：列入102年度預算辦理更新改造。)</p> <p>原高雄縣鄉鎮設置之自行車道維護不周。</p> <p>(局長：因數量繁多，已全數清查完畢，將納入巡查維護。)</p>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p>理更新改造。</p> <p>有關養工處維管之自行車道部分，均有納入巡查及維護，後續亦將持續辦理，以維民衆騎乘之安全及舒適性。</p>
101.4.19	蘇議員琦莉	<p>原高雄縣鄉鎮多處道路挖掘工程未設置告示牌，無顯示施工單位，民衆發現有缺失無法檢舉；工地晚上亦無照明設施。</p> <p>(局長：道路挖掘管理條例已修正完成，今後將納入工務局公共管線管理系統管制，議員所反映之問題可望改善。)</p>	工務局 (工程企劃處)	<p>一、依據新訂之「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如發現道路挖掘未設置告示牌及夜間無照明設施等情事可處新台幣二萬元以上八萬元以下罰鍰。</p> <p>二、本局除加強巡查外，另發包委外巡查，如經發現缺失，除依據相關規定開罰外並予以違規記點，或停發挖掘許可證。</p> <p>三、除依法開罰外，並於每月發佈新聞稿公布最差前三名；另於每月二次之管線協調會議加強宣導。</p> <p>四、民衆如發現道路挖掘工程有缺失，亦可打1999專線或於上班時間直撥</p>

101.4.19	吳議員益政	<p>建築法規應修正獎勵辦法，鼓勵西向房屋設置深陽台，以減少能源耗損。</p> <p>(局長：綠建築法已有獎勵措施。)</p>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p>3373254 向市府檢舉。</p> <p>一、因應建築物節約能源，目前已於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一讀通過條文第 22 條規定，建築物設置深陽臺及立體綠化等設施，應予獎勵。其獎勵辦法將由工務局另定之。</p> <p>二、現行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建築物陽台深度超過 2 公尺部分應計入建築面積、樓地板面積，且每層陽台免計入面積和不得超過建築面積之 1/8 為限。</p> <p>三、一讀會時綠建築自治條例有關本案議題之討論為減少能源損耗、倡導深陽台，一讀會時議會曾提出條文如下：「依本自治條例申請建築執照之各類建築物其設置陽台深度超過二公尺且未達三公尺部份如設置綠化設施，該部分陽台面積得不計入建築面積及容積。」，惟經一讀會討論，本項規定與現行建築技術規則牴觸，且涉及都市計畫免計容積規定，故不宜訂定於本條例。爰修正條文內容為：「建築物設置深陽臺及立體綠化等設施，應予</p>
----------	-------	---	----------------	--

101.4.19	吳議員益政	騎樓管理應修 法須留至少一 米半空間供行	工 務 局 (建築管理處)	<p>獎勵。其獎勵辦法由主管機關另定之。」</p> <p>四、研議高雄市建築物設置深陽台及立體綠化設施獎勵辦法俟綠建築自治條例通過後，本局將依據前開條文授權，訂定建築物設置深陽台及立體綠化設施獎勵辦法，其中有關與建築技術規則牴觸之陽台深度部分，將依建築技術規則總則編第3條之2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為因應當地發展特色及地方特殊環境需求，得就下列事項另定其設計、施工、構造或設備規定，報經中央主管建築機關核定後實施：一、私設通路及基地內通路。二、建築物及其附置物突出部份，但都市計畫法令有規定者，從其規定。三、有效日照、日照、通風、採光及節約能源。…」，修訂辦法報內政部核定後實施；如涉及免計建築面積、容積或高度部分，將另由本府都發局配合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p> <p>本府訂定本辦法係為提升都市環境綠美化面積，減緩都市熱效應，降低都市微氣候</p>
----------	-------	----------------------------	------------------	---

		<p>人通行。 (處長：騎樓美化辦法將參考它縣市或台中市放置公共藝術品。)</p>		<p>溫度，且部分民衆長期將生活或營業之行為延伸至騎樓及其退縮空間及機車停放，使得人行空間受到阻礙，無法達到無障礙之優質人行環境，爰此，為改善目前騎樓及其退縮空間使用不良之狀況，期以提供沿街建築物更多綠化及更優質的騎樓人行空間，特訂定本辦法。 本府工務局刻正研商訂定之「高雄市騎樓及退縮騎樓地設置綠美化設施管理辦法」草案，主要參照臺中市政府頒布「臺中市騎樓開放空間綠美化設施及街道家具設置管理辦法」訂定之。其中草案第 4 條明訂騎樓供通行之淨寬至少 2.5 公尺，而本辦法所稱綠美化設施指栽種喬木、灌木、草花等或造景設施。 本辦法草案業於 5 月 18 日邀集本府都市發展局、消防局、法制局、警察局、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本處以及高雄縣、市建築師公會等團體召開第三次研商訂定會議，並依各與會意見修正草案條文，預計於 6 月中提送局務會議。</p>
101.4.19	洪議員平朗	<p>慈濟園區附近有一乙種工業用地竟蓋起別</p>	<p>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p>	<p>一、依 90 年 4 月 19 日修正之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第 14 條規定，乙</p>

墅販售，此舉是否違法，請於一週內與本席至工地了解。

(處長：依議員建議一週內與議員至工地了解。)

種工業區得作為「資訊軟體業」用途使用。

二、99年7月29日修正發布之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已將資訊軟體業用途刪除。自99年7月29日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修正後並無再核發以資訊軟體業用途申請之建造執照。

三、該建物係以透天型態用途為資訊軟體業。本局在核發資訊軟體業之建築物使用執照均有加註(乙種工業區申請用途為資訊軟體業應依核准之資訊軟體業用途使用);並發文通知起造人應依核准「資訊軟體業」之用途使用並副知本府相關單位，如本府都發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單位)、本府經發局(工業工廠之主管機關)追蹤後續之使用情形。

四、內政部94.5.18台內營字第0940083304號函示：都市計畫乙種工業區規定不得為一般住宅使用，未來承購者如將核准以一般事務所或一般商業設施使用之建築物，提供作為住宅使用，已違反上開條文規定，

應依都市計畫法第79條規定處理。…於乙種工業區設置之建築物如變更爲住宅使用，既已違反前揭細則規定，已不符建築法第73條第2項規定之要件，自無從依其規定辦理變更使用，並非屬上開建築法之適用範圍。

五、本局已於101年4月27日星期五下午會同洪議員平朗現勘，將儘速召開跨局處會議，邀集各相關單位研議處置方案（是否有新辦理情形），避免建商將乙種工業用地不當使用，以廠辦蓋透天別墅供住宅使用，違反都市計畫法之分區使用，造成消費者權益受損。

六、本府目前針對乙種工業住宅查處作法如下：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造執照建築工程施工勘驗執行計畫」於抽查時，發現有違反建築法令規定者令其限期改善，或逾期未改善者依建築法相關規定處分。

(二)若發現興建有銷售工業區變相作住宅情形時，定時發布新聞稿

，提醒民衆注意；同時市府利用相關活動、文宣廣告或大眾媒體加強宣導，讓市民對工業區變相作住宅弊病有所瞭解，於購屋選擇上多加考量。

(三)建物完工申請使用執照查驗時，查驗人員除丈量尺寸比對原審核圖書外，於使用執照核發時註記「不得以住宅名義銷售」、「本案爲乙種工業區，經本府核定使用爲一般商業設施（一般零售業，一般事務所、運動休閒設施）」及申請廠房等相關設施建築使用，進行銷售時，不得有以其他用途或不實廣告欺瞞消費者之行爲」、「建築物不得移供與工業無關之使用，並不得出售他人作爲非工業用途使用」，「本案於乙種工業區申請用途爲『資訊軟體業』，應依核准『資訊軟體業』之用途使用」，以維護消費者的權益。

(四)爲避免使用執照核發後建商大興土木改變隔局，加蓋樓層更動

				<p>結構型式，本府違建處理大隊不定期現地檢查，俾防範擅自增建行爲。</p> <p>七、近期將擇定議員時間召開說明會。</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27 高市府地用字第 1013113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林議員富寶	<p>一、山坡地保育區改爲森林區之限制及差別？可能產生農民無法繼續承租農作，影響本市農民權益及生計等相關事宜甚鉅，請市府重視此一問題及後續發展。</p> <p>二、地政局張貼內政部辦理區域計畫通盤檢討案公開展覽公文，涉及 21 區民衆權利，但民衆都不知道且不明白計畫內容與配</p>	地政局	<p>本局爲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變更台灣北、中、南、東部區域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辦理非都市土地資源型分區檢討作業，於本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30 日辦理公開展覽，期間分別於鳳山、桃源、內門及六龜召開說明會廣納民衆意見。因所有與會民衆及民意代表對於非屬災區之地勢平坦土地暨政府輔導辦理農村再生計畫地區要納入森林區檢討範圍、劃入森林區後續需補繳貸款擔保差額影響生計及將原住民保留地納入森林區，不尊重原住民自治…等等問題，表達本項政策事前未曾有周詳規劃，且與現況出入甚大，又沒有完整配套措施以保障民衆基本權益甚爲不滿，憤而一致表達強烈反對之意，以致於本項政策實難續以推行。市府經通盤考量，咸認此次作業影響民衆權利甚鉅，於未有妥適配套方案前，實不宜貿然續以調整，故爲保障市民朋友權益，已將原公開展覽之公告予以廢止。</p>

		<p>套措施，是否可以撤銷公告或展延一周。說明會一定要召開，要跟民衆說明如變更為森林區有何限制及是否可以再耕作，請地政局作業嚴謹一些。</p>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5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張議員漢忠	鳳山文化自辦市地重劃區東側文建街徵收問題如何解決乙案。	地政局	查本案四-45-15M 計畫道路(文建街)，該道路兩側各 3.5M 部分已分別納入原高雄縣青年及文化自辦市地重劃區範圍開闢完成再案，至於中間 8 米道路部分，原二重劃會均承諾闢建各 4 米路寬，青年自辦重劃會以闢建完竣，文化自辦重劃會承諾闢建部分，因其中一地主不願出具使用同意書，又該 8 米道路因屬重劃區外，重劃會無法強制取得土地所有權，故至今尚無法完成闢建事宜。 本案除由文化自辦重劃會提供一筆抵費地，作為履行承諾開闢道路之保證外，本局土地開發處亦於 101 年 4 月 9 日以高市地發配字第 10130912800 號函請本府工務局，斟酌上情逕依權責配合辦理用地徵收事宜。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6480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張議員漢忠	文清街 1 巷 2 號-26 號重劃後 (鳳青市地重劃), 路面高程落差問題要如何處理, 請相關單位積極處理。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有關文清街 1 巷 2 號-26 號住家與新設路面高程約有 20 幾公分落差一案, 本局土地開發處已於 101 年 4 月 30 日下午 3 時現場辦理會勘, 經與當地住戶及議員服務處溝通、說明, 目前已督促承商儘速依會勘結果改善施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2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蘇議員炎城	牛潮埔市地重劃區內一條幾十米既成道路遭細部計畫切斷成無尾巷案及五甲路以東都市計畫區段徵收應積極辦理案。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p>第一案：</p> <p>一、經查所陳道路為鳳山區鎮北街既成道路，該道路部分路段都市計畫已規劃為住宅區，前經牛潮埔自辦重劃區開發完成後，自辦重劃會已依規定申請廢道在案；惟因當時重劃區外鎮北街部分住戶陳情保留，自辦重劃會為解決異議案件，故自行開闢一條 4 米臨時通道，待區外鎮北街計畫道路開通後再予以廢除（如后附圖）。</p> <p>二、次查鎮北街計畫道路開闢預算業經本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決議通過在案，現正由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開闢等事宜。</p> <p>第二案：</p> <p>一、有關鳳山區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土地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部分，本局業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經公開招標評</p>

				<p>選，並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完成簽約手續，預計 101 年 10 月 30 日完成本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後續將提送報告予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並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案後，即可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p> <p>二、另有關土地所有權人於區段徵收後繼續耕作意願調查部分，本府已於 101 年 2 月 3 日以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0007480 號函詢現況務農之土地所有權人區段徵收後繼續務農之意願，有關回覆繼續務農之地主，本局持續溝通中。</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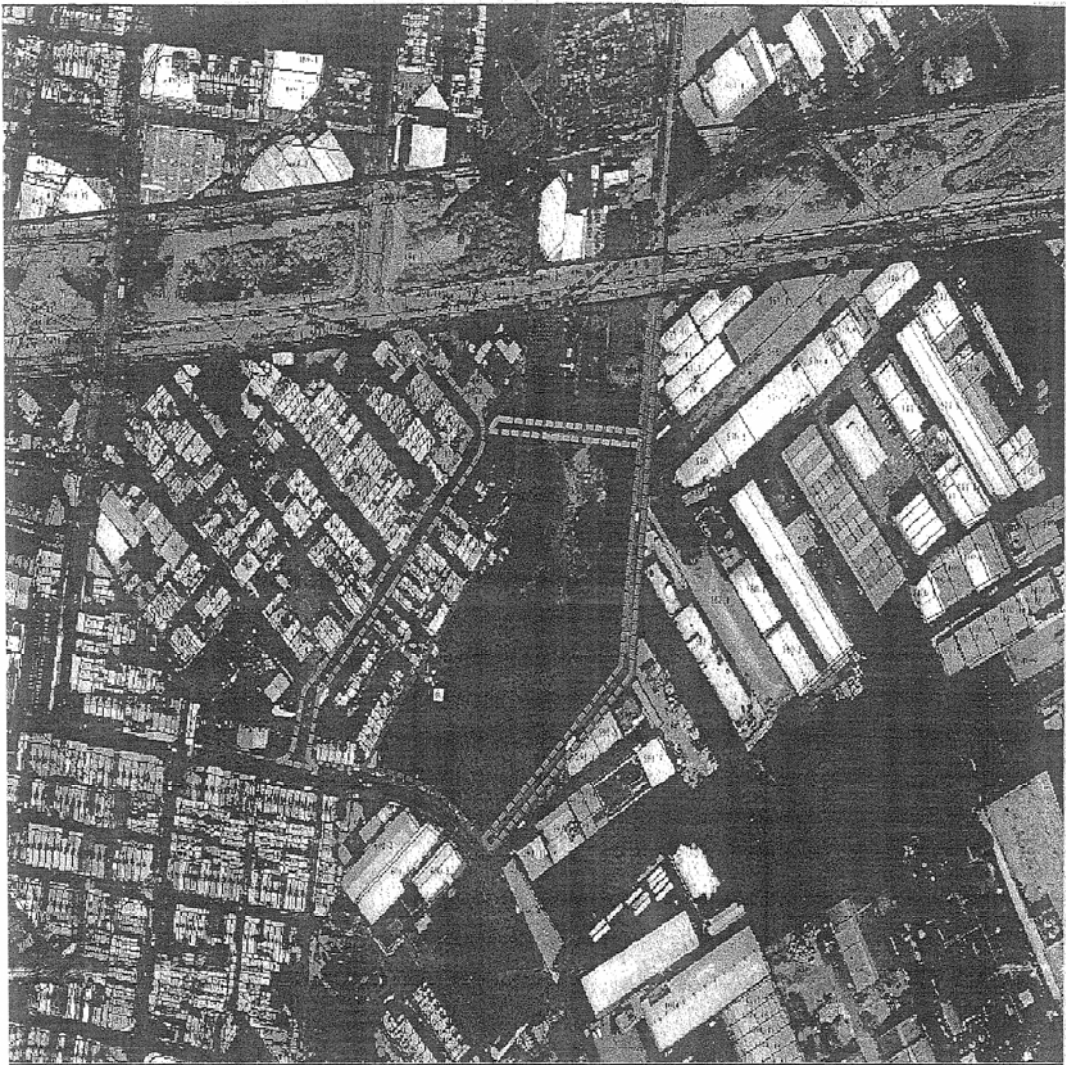


圖	例
鎮北街計畫道路(已開闢)	—————
鎮北街計畫道路(開闢中)	▤▥▧▨▩▪▫▬▭▮▯▰▱▲△▴▵▶▷▸▹►▻▼▽▾▿
鎮北街既成道路(已廢道)	▤▥▧▨▩▪▫▬▭▮▯▰▱▲△▴▵▶▷▸▹►▻▼▽▾▿
鎮北街既成道路	—————
牛潮埔重劃區道路(已開闢)	—————
臨時通路	—————
鳳青重劃區範圍	—————
牛潮埔重劃區範圍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鄭議員光峰	自辦市地重劃糾紛多，是否可以不要准予自辦重劃？政府如何避免弊病？	地政局 (土地開發處)	一、按平均地權條例第 58 條第 1 項規定：「為促進土地利用，擴大辦理市地重劃，得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自行組織重劃會辦理之。」是以，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自行組織重劃會辦理市地重劃，係法律所明定之市地重劃實施方式之一，亦為政府既定政策，故土地所有權人依平均地權條例及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實施辦法（下稱獎勵辦法）等相關規定檢附相關書圖等資料向本府申請者，本府應依法規辦理審查，若符合相關規定者，應核准實施自辦市地重劃，反之，則無法准予實施。 二、為加強監督自辦市地重劃業務，內政部於 101 年 2 月 4 日函頒修正獎勵辦法，包含增加：1. 土地所有權人行使同意權、擔任重劃會理、監事資格等之門檻。2. 限制出席會員大會以書面

				<p>委託他人代理之受託人數。3. 要求理事會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土地所有權人。4. 籌備會應以檢附印鑑證明等方式確保同意書之真實性。5. 籌備會於籌備期間如有違反法令或廢弛重劃業務，主管機關得予以解散。6. 自辦市地重劃於抵費地全數出售前，理事會應先辦理結算等相關規定。本府將據以辦理，並通知本市已核准執行自辦重劃作業之籌備會或重劃會，應按修正後獎勵辦法規定辦理後續相關自辦重劃業務。</p>
--	--	--	--	---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3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陳議員粹鑾	南成區段徵收(擬改市地重劃)、鳳青市地重劃及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開發目前執行進度?	地政局	一、南成區段徵收擬改市地重劃案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一)本案前於 101 年 2 月 17 日召開鳳山區南成地區都市計畫增列市地重劃開發方式徵求同意說明會，並向區內私有土地所有權人辦理收繳同意書作業。 (二)經徵求同意作業彙整結果，同意人數及其土地面積皆已超過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數及私有土地總面積半數以上，並簽奉市長准予本案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增列市地重劃開發方式，目前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中。 二、鳳青市地重劃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一)鳳青市地重劃係由原高雄縣政府於 98 年間開始辦理重劃相關事宜，目前本局已於 101 年 1 月 19 日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

，並於 101 年 3 月 30 日起至同年 4 月 30 日止公告土地分配結果完竣。

(二)關於工程部分目前全區各管線單位進場施工中，工程進度約 90%，於青年路二段至八德路二段間有部分土層軟弱情形，本局土地開發處已邀請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及高雄市大地工程技師公會協助積極處理，待各管線單位施作完成妥離場，本工程將立即積極趕工施作。

三、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開發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一)有關鳳山區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土地之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本局業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經公開招標評選，並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完成簽約手續，預計 101 年 10 月 30 日完成本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後續將提送報告予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並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

				<p>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案後，即可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p> <p>(二)另有關土地所有權人於區段徵收後繼續耕作意願調查部分，本府以 101 年 2 月 3 日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0007480 號函詢現況務農之土地所有權人區段徵收後繼續務農之意願，有關回覆繼續務農之地主，本局持續溝通中。</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013239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鄭議員新助	西子灣一帶里長反映陸客觀光產生交通混亂，如何改善？	交通 局	<p>一、查依工務局西子灣景觀暨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原規劃大客車於領事館下方大客車臨停區下客後，需將車輛開往中山大學內停車場或臨海二路高雄港站停車場停車，待遊客欲離開時，再自停車場駛出於西子灣公車站前臨停上客。</p> <p>二、依現場會勘觀察，西子灣鄰近之停車場遊覽車停車空間尚屬足夠，惟因陸客旅遊團眾多，且離開上車所需時間較長，於尖峰時刻領事館下方之大客車上客臨停區不足車輛停放，致大客車占用車道違規臨停，阻礙行車動線。</p> <p>三、本府已於 101 年 4 月 20 日邀集交通局、觀光局、工務局、警察局等相關單位開會研議西子灣整體環境之改善。有關交通問題改善部分決議將大客車臨停上客區改規劃於哨船街 1 號船渠景觀橋附近。經 4 月 20 日下午觀光局邀集相關</p>

				<p>單位及里長現場會勘後，評估將設置 6 席大客車臨停車位。後續由本府交通局規劃施作臨停區相關標誌、標線，並發文通知旅行業公會及遊覽車公會配合停車動線，以改善西子灣領事館一帶交通混亂之問題。</p> <p>四、有關大客車臨停區改至哨船街之相關標誌、標線，本府交通局已於 4 月 30 日施作完成，後續將請本府警察局嚴格取締臨停超過 3 分鐘之遊覽車。另整頓鼓元街周邊機車停車秩序，交通局後續亦將持續改善。</p>
--	--	--	--	---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 及答覆

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 時 59 分)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今天的議程是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質詢，每人質詢時間 10 分鐘，首先，請登記第一位的黃淑美議員發言。

黃議員淑美 :

各位委員、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我想大家都知道台北文林苑都更案所衍生的問題，其實都更是政府的美意，政府爲了讓老舊的房子更新，讓城市更美麗，所以推動都更政策。但是，台北文林苑都更案到底是台北市政府處理不當，還是哪一個環節出了問題，才會造成全台灣民衆的恐慌，心想到底哪一天我的家也會被劃在都更的範圍內，是不是就會遭受到和文林苑一樣的命運，所以大家心裡都非常的恐慌。首先請教都發局局長，你們在都委會中扮演著什麼樣的角色？權責所在的範圍在哪裡？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請都發局局長盧委員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

謝謝，都畫法也算是一個嚴謹的法令，要成立一個都更案也並不容易，我很快說明幾個簡單的細節，首先要先劃定範圍，這和都委會的職責有關。

黃議員淑美 :

所以劃定範圍後是由都委會先做審查？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

對，那個範圍的劃定，接下來是包括概要計畫、事業計畫、權利變換等等，相當的冗繁，主要是確保所有參與人的權利關係。其中都委會的權責裡面，有關劃定更新的範圍，這個要送到都委會做確定。

黃議員淑美 :

所以都委會是負責確定範圍，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

對。

黃議員淑美：

不然的話，現在都人心惶惶，要怎麼去認定這就是要參加都更的地方？怎麼去認定？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之後我剛剛提到的那些權利、財務實質的更新計畫，另外是有個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來審議。

黃議員淑美：

都委會？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都市更新委員會。

黃議員淑美：

都更計畫委員會？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稱為都市計畫委員會。另外還有一個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

黃議員淑美：

所以經過你們核定範圍之後就提送給都更會。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就做實質內容的審查，就這樣。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你認為文林苑都更案是哪裡出了問題？是程序上出了問題？因為你剛剛講了很多的程序，是不是在程序上出了問題？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是到了最後一關的時候，如果還有不同意者，法令是有規定，如果是少數不同意，法律有強制力，台北市就是執行這條「強制拆除」的法規，就產生了社會上很多認同上的問題。

黃議員淑美：

繼續再提問一個問題，如果是在被劃定的範圍之內，可是當中有一戶是不願意的，在這種情形之下公權力還是可以強制執行嗎？就如你所說程序上出了問題，其中有一戶人家不願意，公部門也沒有去協調，所以才會導致這種結果出現。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現行法令是有這樣的強制力。

黃議員淑美：

是有強制力，所以就可以強制執行？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對，一開始是十分之一就可以形成劃定範圍。

黃議員淑美：

委員會，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之後要提出真正的計畫就不容易了，就需要有三分之二以上所有權人的同意，所有權的土地面積要超過四分之三，最後的權利變換條件就更嚴苛了，但是還是有強制力，超過這個門檻如果還有人不同意，是有強制力的。

黃議員淑美：

是有強制力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所以這次文林苑可能是在強制力執行的部分，產生了社會上很多不同的看法。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高雄市目前有哪幾個地方是被劃定在都更計畫的範圍內？因為大家都會恐慌，現在大家最關心的就是這個問題，我們家到底有沒有被劃到？請說明劃定的是哪幾個地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都更並不是由政府部門去劃定，而是由民衆自己申請。現在市政府劃定有 11 處是在高雄。

黃議員淑美：

11 處，哪 11 處？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在苓雅有三個區、前鎮有三個區、鹽埕有三個區…。

黃議員淑美：

是自提的嗎？是民衆申請的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都是政府幫他們劃的。

黃議員淑美：

政府劃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對，這幾個區現在劃設的部分，大部分都涉及到公、私有地混在一起，特別是公有地，我們先做劃設。

黃議員淑美：

但是局長你剛也講過他們可以自己申請，是不是？這 11 個地區之外，如果認為也可以進行都更計畫，所以他們只要簽完同意書，是不是也可以送進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可以。

黃議員淑美：

這個叫自提。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對，自提。

黃議員淑美：

所以現在看到的都是政府劃定的？〔是。〕這 11 處都是政府劃定的。〔是。〕又是根據什麼規定去劃定？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都市更新計畫條例中規定，一定面積以上，同時那些地區是較隅陬，涉及到政府…，稱為民間更新，民間要自行先更新，所以有一些涉及到公地、國有地的部分，就要先圈地，再分別去…。

黃議員淑美：

三民區有哪些地方劃定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三民區有「高雄車站」更新地區，但並不是指高雄車站，是旁邊有一個…。

黃議員淑美：

高雄火車站旁邊，長明街嗎？雄中這邊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大港段，右手邊，有一塊地。

黃議員淑美：

是前火車站，還是後火車站？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前火車站。

黃議員淑美：

前火車站，所以是在雄中的旁邊？從地下道上來那裡嗎？因為有很多人在詢問。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在火車站的右手邊那裡現在有個警察…。

黃議員淑美：

好，我知道了，謝謝局長，請坐。事實上有很多人希望不要被劃到，爲什麼呢？因爲他們住的是透天厝，如果經過都更之後就變成大樓，住在大樓會感到不習慣，高雄人都認爲透天厝比較有價值，透過都更之後分到的是大樓，所以不願意被劃到。但是也有很多人希望可以都更，例如民族社區，民族社區就是一個老舊社區，甚至里長也講了整棟大樓全部都簽了同意書，希望要參加都更，但是就是找不到人要做，沒有人願意做啊！

所以我想也是很奇怪，市政府可以做重劃、區段徵收，爲什麼就不做都更呢？市政府也可以做，像民族社區這種老社區，找不到人願意去做，政府可不可以帶頭來做，讓大家看到更新之後的社區就是變這麼美，民衆也比較有信心，局長，有無這個可能？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盧委員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更新參與的前提，在當中要有自己土地。

黃議員淑美：

當然要有土地。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市政府是沒有土地包含在裡面，譬如民族社區，不過市政府有義務協助，〔對。〕包括形成怎麼樣的更新推動團體，目前政府也有一個補助案，譬如我們願意自辦或是賣給別人，政府相對的也可以補助自辦的成本費用。

黃議員淑美：

民族社區老人活動中心就是市政府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小部分。

黃議員淑美：

所以都很希望民族社區能夠早一點完成都市更新，市政府有辦法辦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有，民族國宅算是市政府專案，由都發局負責推動，也和他們討論過，最近也會找當地的里長，要求他們先去做內部意見的整合，同時也幫他們試算財務，因爲畢竟是屬於高難度，所以市政府願意介入當中做…。

黃議員淑美：

所以希望是由市政府來做，別人不願意做的，市政府總是要帶頭做，請坐。在 2010 年台北市長郝龍斌就講了都更可以「一坪換一坪、再加一停車位」有多好！獎勵容積最高兩倍，高雄市有沒有可能這麼做？能不能夠找到業者願意來做都更？局長，你的看法？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盧委員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是將都更簡化的說法，有一點選舉口號的意味在，今天我不談論這些，主要是都更需要時間成本，所以是可以透過容積獎勵，對居民來說確實是很複雜，所以才會簡化成爲「一坪換一坪」，坦白說，這些都不算數的。

黃議員淑美：

都不算數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都是口號型，真正還是需要經過…。

黃議員淑美：

也不可能是兩倍嘛！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黃議員淑美：

所以現在高雄市的容積獎勵沒有兩倍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現在是法定容積加上 0.5，也就是 1.5 倍。

黃議員淑美：

1.5 倍？但是高雄市的房價比較低；相對的，如果說…。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也不一定，案量少是事實，不過地段不錯，其實好的地段還是有機會。現在也有更新案正在進行。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黃淑美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美雅議員質詢。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本席要針對高雄市都委會，就教一些高雄市都市計畫變更的問題。首先本席要先請教主委，請你回答一下，剛才的報告中也特別提到

這次在凹子底的細部計畫就是建台水泥原廠變更案，面積將近有 10 公頃左右。請主委回答，針對這塊用地的變更，它的位置在鄰近半屏山的範圍，請問半屏山到開始興建土地的面積，你們打算預留多少為安全距離？請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審議的部分，這個案子大概還有兩件要並行，還要考慮環境影響的部分，所以中間要預留生態池的面積。

陳議員美雅：

現在不是已經審議通過了嗎？所以本席現在要就教你們的是，各位委員，這個地點請你們要審慎的評估，為什麼呢？因為它鄰近半屏山旁。請教主委，半屏山安不安全？你剛回答不出來要預留多少的面積，沒關係，我先請教你一個更簡單的問題，半屏山安不安全？住在半屏山那邊，如果現在興建了，住在那裡安全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據我所了解，那裡曾經有水利方面的困擾。

陳議員美雅：

水利方面的困擾？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對，會有洪水。就安全上的考量，這點我們要多注意一下。

陳議員美雅：

主委，請問你是高雄人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現在是高雄人，我不是在高雄長大的。

陳議員美雅：

你在高雄幾年？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將近四年。

陳議員美雅：

將近四年，那也是夠你來好好的了解高雄相關重大的事件。半屏山有沒有山崩過，你知道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抱歉，我不知道有這樣的紀錄。

陳議員美雅：

半屏山曾經有三次崩山的經驗，各位委員知道的請舉手？這次的審查小組只有一位知道。那麼意思是說，各位委員在審查這個案子時，你們根本沒有把半屏山土質是否為安全性列入考慮，從你的報告上來看，沒有看到。到目前為止你做了地質探勘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們做的是都市計畫的審議，我剛特別有強調…。

陳議員美雅：

是的，但是你們有要求他們提供這方面的安全報告嗎？本席再一次的強調，為什麼需要你們將安全因素列入？第一個，這個地方曾經在高雄市發生過三次的山崩事件，你們在做都市計畫變更的時候，就必須要考量到，可能因為它的特殊地形的關係，所以在預留開始建築的面積時，我不曉得你們到底有沒有專業的評估，但是我們從剛剛各位委員中，只有一位委員知道這樣的歷史背景，所以本席在此建議主席，可能要裁示一下，請你們提出安全報告或是你們應該要求，申請重劃的建台水泥提出安全報告後，再重新評估。第二個，請教主委，半屏山的採礦權是到什麼時候為止？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報告議員，我不知道詳細的時程，但是我知道它已經停止很久了。

陳議員美雅：

請問一下，在座有沒有哪位委員可以告訴我們，半屏山的採礦權是到什麼時候為止呢？有沒有哪一位委員能夠回答？能夠回答的請舉手。都發局長。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議員問的採礦權早就截止了。

陳議員美雅：

半屏山的採礦權是到什麼時候截止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記得是在 80 年前後截止的，所以才會有後面的停工。

陳議員美雅：

局長，謝謝你，請坐。本席在此請主席等一下裁示，甚至於我也呼籲都委會，我也尊重各位委員，你們都非常的專業，特別是今天有到場列席的這幾位委員，本席特別代表高雄市民向你們致上最大的敬意。剛剛我們的主委報告，我們的委員名單應該是有幾個人？21 人，今天出席 13 位。大高雄合併以來，第一次的報告，特別是有一些新的成員加入，但是今天沒

有來列席，或許我們有一些相關業務要請教他們，所以希望這個部分，我在上次也有向劉主委建議過，成員的向心力或是沒有來列席的，這部分你可能要加強一下，但是今天好像也沒有看到改善的成果，這是第一點。第二個，針對剛才本席所提到的，你們都已經讓半屏山審議通過了，而最重要、最重要，我們高雄市最需要的環境保護因素，劉主委也沒有考慮進去，甚至於連採礦權到什麼時候截止，他也不知道，於 1997 年 7 月 10 日半屏山的採礦權截止，請教都發局長，壽山的台泥水泥廠採礦權截止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在高雄地區的採礦權都已經截止了。

陳議員美雅：

都已經截止了，請坐。交通局長請教你，目前高雄市的水泥車必須要核發執照嗎？通行證、特許？請問你，現在水泥車還有沒有在通行？特別是經過壽山的台泥水泥廠，現在還有在通行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王委員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有，採礦權已停止，但是現在都做為預拌混凝土場，所以也有預拌混凝土及砂石車，有 2 種車輛有到他們的台泥廠。

陳議員美雅：

所以水泥車都還一直在行駛台泥廠，大概有多少輛？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現在核准的有 93 輛。

陳議員美雅：

光是壽山的水泥廠就有 93 輛？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台泥場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台泥就 93 輛，謝謝你，請坐。請教主委，針對這些嘴巴上講著要開發土地重劃要轉型的這些舊有的水泥廠，到底他們有沒有真的去做，或者只是形式上送資料給你們，而你們也沒有嚴格去審查，就以半屏山旁的建台水泥用地，本席在此再次呼籲並且請主席做成裁示。第一個，為了高雄市民的人身安全，你們的細部計畫在實施或動工之前，三年內必須提出建築的計畫，在這之前，請他們務必提出半屏山安全並且必須山與土地之間，

必須預留多少的面積才能保障市民的安全，這是第一個部分，請主委等一下說明。第二個部分，針對現在的高雄市，因為我們的中鼓山有一個台泥廠，我們也一直希望，雖然它採礦權已經停止了，它也一直推動那個地方要來做重劃，但是台泥遲遲沒有做任何的動作，或者雖然他將資料送進來了，但是態度也不積極，所以懸宕了非常久。都發局長，這個問題本席也和你討論過非常多次，而剛剛你也聽到交通局長也很明確的告訴你了，現在還是有這麼多輛的水泥車在進出，那麼你認為他有真心要做土地的開發，帶動鼓山區的地方繁榮，帶動高雄市的經濟發展，還是他是假裝要辦開發，但是實際上還是繼續做採礦的動作。主委的另外一個身分是副市長，所以請你也必須要針對高雄市現在的水泥廠，東南水泥、台泥也好，甚至於你們這次送進來建台的案子，你們要去好好做評估，到底還有沒有做一些可能不是非常適當的行為？是不是還有在做開挖的狀況？這部分你能夠做徹查嗎？請主委做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議員的指導，議員剛才針對半屏山附近，尤其是半屏山到底安全與否？我相信我們會做一個比較完整的資訊探討，是否我們在環境影響評估，或者是水土保持的計畫裡面，有把半屏山曾經崩山的紀錄列進去探討，那麼它現在是不是屬於地質穩定，可以符合都市計畫重新再規劃的範圍。剛才議員提到安全距離、緩衝帶、綠帶、滯洪池的範圍，其實我們都有一個比較詳細的規劃，只是我手頭上沒有相關的詳細數據，至於議員提到，包括東南水泥、台泥、建台水泥，是不是在停止採礦權以後，仍然有偷採礦的行為，基本上我們會去將他查出來，再給陳議員做一個比較詳細的回報，謝謝議員的指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任委員做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們是不是先請都發局當窗口？詳實的資料，我們會請都發局再向陳議員做詳細的報告，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陳議員美雅的質詢。接下來請連議員立堅質詢，因為陳議員的海報還在製作，所以質詢時間趕不上，可以嗎？連議員請發言。

連議員立堅：

第一件事情，我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曾經問過有關台泥廠還存在著預拌混凝土廠，這是極端不搭調的，我們現在正在開發的中都濕地，我今

天早上還召開一場記者會，有關於中華野鳥協會要做一個全國性的數燕子活動，我們這個濕地都做得非常有價值，那麼包括柴山自然國家公園、美術館特區的開發，現在整個鼓山地區的氛圍，是一個最沒有污染、最高級的住宅區，是一個住宅聚落，結果卻有一個預拌混凝土廠，它和美術館特區只隔著一條鐵軌，當時我質詢市長的時候，市長的答覆是要趕快去做處理，那麼我請問一下都發局長，你做了嗎？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都市發展局盧局長做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打算包括交通局的部分一起來，我們會找到對它所謂的…。

連議員立堅：

什麼時候？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最近我們…。

連議員立堅：

你們在開發美術館特區、中都濕地、自然國家公園都已經設了，在同時間又准許預拌混凝土廠可能使用到 104 年，這個在市政邏輯上是完全背道而馳的，是衝突的概念，結果從我質詢到現在，你連一個動作都沒有。是這樣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沒有。我前一陣子還去那裡…。

連議員立堅：

跟我講一下什麼時間？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時間過滿久了。

連議員立堅：

你跟我講你什麼時候會和他們…。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月底前我們一定會召開這個會議，這段時間我們的確在找所謂合理、合法的…。

連議員立堅：

本席告訴你，我的秘書去詢問過你們辦公室的人員，他說在 4 月中，所以我今天特別撥出時間再來問你，你到現場去看看，每天最少超過一、兩百輛的預拌混凝土車在進出，造成地區的噪音、塵土的污染，剛才也有議

員提到，有沒有偷開採的問題？你們統統都不知道，整個鼓山地區就只有那個地方是完全沒辦法開發的，完全沒辦法去動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連議員，我也感同身受，因為我在那裡也站很久了，我甚至還有幫忙數看看一個小時內會出入多少車？會走哪條道路？他們是往北邊走，這些我都知道。坦白說，我也認為都市內不應該有水泥廠存在，但是因為之前已經核發了，所以我們現在還在想看看有什麼行政工具可以去讓它加速縮短，或者限縮它？

連議員立堅：

這就是我要你們去處理的，你要和交通局…，交通局長也在現場，也要和環保局看看要如何來研究。我跟你舉一個例子，如果在象山腳下，你去弄一個混凝土廠試看看，這個差不多有 1 萬坪，你弄一個 100 坪的混凝土廠就好了，你看看台北信義計畫區的那些人會不會跳腳？美術館特區的人口已經算是鼓山區第一大里，那裡的人口蜂擁而至，結果他們現在還在忍受這樣的污染，已經跟你們說了，結果也沒有去做處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府內有很多工具及不同局處，我現在是處理土地使用管制的部分，我當然也希望它明天就遷走，但是我目前的行政工具不足，我需要很多局處一起來。

連議員立堅：

那你告訴我什麼時候會做？我問你辦公室的人員，他向我答覆 4 月中，現在你又說 4 月底，搞不好等會期結束了又變成下一個會期。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現在向連議員承諾在 4 月底以前，一定會將這些可以處理的行政工具及方式做個統合。

連議員立堅：

你要在 4 月底以前做個統合給我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連議員立堅：

接著要請教局長，台泥開發案的部分我最少已經質詢五、六次以上了，當然不能責怪在場的各位都審委員，這個名單的核定當然不是這些專家們的權力，是市政府的權力。我一直講，如果像這樣的案子是一般的商業案，其實就不會有這麼大的壓力，養地的廠商一大堆，是不是一定急著要

馬上開發？我沒有太大的意見，雖然他應該要趕快開發，但是最重要的是它裡面有滯洪池，結果現在還延宕在那裡，還有爲了你們的委員還沒有到位，爲了遴選委員還沒有批示又拖了好幾個月，我所知道的情形是這樣，你昨天跟我說不是，那麼是什麼？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的遴選委員是一回事。另外，他們的計畫送到我們公展，公展也需要時間，再來就是陳情、做內部意見的回應，然後再送到委員會，這個時間可能和那個時間牴觸。

連議員立堅：

那麼有關台泥這個案子，在下一次的哪個時間還要再召開？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現在已經進到委員會審議。

連議員立堅：

那麼台泥什麼時候還會將資料再送進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現在已經送進來了，但是他目前有缺件，缺件並不構成耽誤，我們就限期補件，繼續審查。

連議員立堅：

他們是缺了什麼資料？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有一些分析資料…。

連議員立堅：

我聽到的根本不是他的問題，是你們已經拖了十七年，你還搞不清楚到底那個滯洪池你要給什麼量？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不是這樣。

連議員立堅：

還在討論這個滯洪池的量，人家學者老早就講過這個量 16 萬立方公尺，結果你們還是沒有在弄，那不是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個公展內容，它裡面有 10 公頃公設用地，這 10 公頃公設用地裡面，它是可以設置滯洪池的，這個滯洪池看看它應該設置多少，十年前的學者

說 16 萬，坦白講，我認為 10 公頃絕對放得下，只有我們現在在說，實際上設置多少那個量總是要計算，不能隨便講，這個要分析它現在的氣候…。

連議員立堅：

如果照現在水利的算法，現在中華民國規劃的水利標準，雨水下水道是用五年的排洪標準，我告訴你，現在絕對不夠用，是不是這樣？以前給的排水規範，事實上，現在全部不通用，地球暖化之後根本沒辦法防止水災發生，根本來不及排水，我都認為 16 萬立方公尺太小，你要往大一點去規範，原來已經有這樣子的講法，結果你們現在的思考還是想辦法要讓它再縮小，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也沒有啦！坦白講，你做一個審議，你本來就要經過計算，科學一點，根據過去的氣象數字、氣候數字，出來的數字，它能夠…。

連議員立堅：

我很懷疑你們這些專家能夠算出一個精確的數字。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所以我們才說要請水利局幫忙處理，水利局…。

連議員立堅：

我要提醒你們，這是在十七年延宕的基礎上面在做的事情，不是一個你現在全部重新來的，如果你要做這個工作，你二、三年前就該去找專家做評估了，不是審到一半的時候又來這個問題，沒關係！我講白了，只要將來再發生水災，然後是因為沒有挖滯洪池而造成水災，你絕對跑不掉，我絕對要你負所有責任，再延宕看看。

龍子里那邊有一個農 21，現在的進度到底是怎樣？一直在原地踏步，最後一塊，就是愛河邊那一塊，請局長等下一併回答，我曾經提過都委會的成員，一個城市的進步絕對不是只有硬邦邦的建築、結構工程等等這些硬的專家，我一直希望…。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盧局長先說明農 21 的部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農 21 過去已經有都市計畫，不過因為小地主反對，他們認為一旦開發後他們的權利都不見了，然後分得很少，然後我們再換一個方式，4 月 25 日我們會在地方辦說明會，我們會把新的方案跟大家說明，包括我們有新的在地安置方式。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劉主委說明有關軟實力的部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連議員可能忽略掉了，我們在都市計畫委員裡面有一位是愛河文化協會的許玲齡女士，可能你也認識他，〔…。〕委員有 21 位，但是裡面包括府內的委員，〔…。〕許委員在會裡發言的部分非常受到尊重，因為所有的委員會，我了解你說的意思，我們設的委員會一般來講是採取共識決，還有黃清山，〔…。〕都市計畫委員會開會的時候是採取共識決，剛才有一個很重要的議案，譬如我們在台糖的 6 個倉庫裡面，就是許委員建議要加入五金博物館，〔…。〕我們下次會改進。〔…。〕謝謝議員的指教。

主席（周議員鍾滋）：

連議員講的有道理，請劉主委跟市長建議，不要只有硬體，也要有軟體，〔…。〕連議員講的很有道理，請市府重視連議員的意見，都委會成員的背景不要只有在工程或硬體方面，軟體和非工程方面的委員，比例盡量提高，休息 3 分鐘。

主席（周議員鍾滋）：

下一位質詢的是陳議員明澤與韓議員賜村，共同使用時間 20 分鐘，請發言。在還沒有發言之前，我特別介紹，我們除了都委會的委員之外，陳議員明澤有特別邀請委員之外的財政局現任副局長簡副局長，謝謝他列席，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好，謝謝主席。昨天我特別邀請財政局局長這邊，前幾天，我談到的議題，對我們都市計畫裡面的容積移轉，它可能對我們市府的財產會是有增加的，所以，我特別在這一部分邀請財政局可以來給我們指導。

前幾天，有人特別和市長討論到這一點，市長說，我們的財政局為什麼沒有列入我們的都委會？當然，這部分有需要的時候，我再提出來做一個參考。因為有些政策的確讓我們市府增加財源或者增加土地，我相信這部分你們應該也要來了解。

首先，我要特別歡迎我們這些委員會與主任委員——我們的副市長，因為委員會扮演的是未來我們高雄市的發展一些政策的擬定，非常重要，我相信我們這些委員會都是很有學識、很有學養的，所以，我們利用議會這個時間和委員會來做探討。議員講的不一定都對，你們委員會講的一些理論，我們在理論基礎上大家來做探討。

我很關心的是我們的容積移轉與容積獎勵，這兩個部分，我相信委員會

很清楚，一個是獎勵，一個是移轉，移轉是要付出成本代價，以取得公共設施，進而解決公共設施長久的問題，容積捐給市政府，做為市政府的財產，我們先看一下影片。

播放影片內容：「開放空間獎勵，這是不用錢的。」、「用比較便宜的土地」、「對，是免成本的，但是我們的容移是因為可以解決公共設施保留地，它有一個社會公平正義的基礎，所以在容積使用的時候，我們是不是能夠優先來先容移？」，影片結束。

這是我們的施委員談話，很感謝你這一段話，提醒我們對公共設施、對容移的重視。那一天，我們的張教授也有上電視，還有陳啓中。

播放影片內容：「在這個部分裡面，其實這探討的東西都是這樣，就是例如 compactcity 緊湊城市的講法，就是說，假設我們把都市的部分能控制在比較緊密發展的狀況之下，讓那些比較高密度發展的部分…。」，影片結束。

這是節錄，他主要是講空間發展的問題。我們再看一下陳啓中陳理事長。

播放影片內容：「…最高的地方，所以我們五都都有容積移轉，我們很多人都會用一種似是而非的觀念，就是說台北市也有容積移轉，還有台中市與台南市也是全面的，我們高雄市是不是需要全面的？」，影片結束。

這是陳啓中的說法，但是前一陣子我們大家有研究，他說外縣市可以，我們現在停車獎勵如果有一個限制的時候，或許我們可以去考慮。這是三個委員一些重點的關鍵。

其實，容移的部分是要付出的，也就是說，今天我要丟出一個問題，由我們委員會來做討論。首先就是我們以一個捷運站為中心點，台北市的捷運站有上百站，我們只有二十幾站，我們的捷運是沒有普遍性的，但是如果你們認為是好的，好，我們先給它按住，這是 B 區捷運站，現在目前叫做容移，我們的 A 區是屬於開放空間，是停車獎勵，這種東西就是都不用成本的，這些都不用花錢，但是另外一部分是要花錢的，這邊要捐地給市政府，才能解決百姓長遠公共設施的問題，我相信這種問題有的三十年、有的四十年、有的五十年，甚至有的更久，從日治時代一直到現在。各位，我們的委員，這種是要計畫道路才可以的，不是既成道路就可以容移的，這是一個觀念，大家也很清楚。

所以，以捷運為 B 區，開放空間為 A 區，那麼，各位委員，我聽過好幾次委員會的發言，大家為了怎麼總量的問題、密度的問題來做一個探討。其實，如果現行的法規是開放空間可以…，跟我們 B 區也是可以，那麼我

給各位一個思考，現在我們的容移是 B 區，容獎是 A+B，容獎就是它的捷運在 B 區，與 A 區剛好是 A+B，A+B 容獎都可以，如果能夠做一個修正，容移的部分改為 A+B 區，等於說 A 區與 B 區是開放空間與捷運，都可以容移，那麼容獎就改為 B 區，現在 B 區就是限定捷運的 400 公尺以內，400 至 600 公尺 15%。我請教一下，我這個觀點是一個舉例，昨天我也特別和局長討論到，我昨天有說，到底你是好局長還是壞局長，我今天要看，看到底這個局長是好或壞，我現在要公布答案，剛好是兩好三壞球，是一個關鍵的時刻，下一球是關鍵，我希望你可以做一個好的局長。

而這個東西可以產生什麼？延伸出來，這種剛好增加我們的受益，也就是說，有很多土地的取得，然後我們市政府整體的資產會增加。還有如果市場好的時候，土地增值稅也會增加、地價稅也會增加、房屋稅也都增加，這對我們的市政，尤其我們每次都遇到財政的問題，我們要舉債的時刻，通常都是面臨到我們財產不夠，所以才會讓人家感覺到有所不同。

各位委員今天來到議會，可以和我們議員大家來探討，我相信不論是用理論的基礎也好、用通常的看法也好，大家都是好的，來做參考。

我要問我們的財政局副局長，如果照我的公式裡面，是讓我們市府的財庫一年至少多了 100 億元的土地，你認為值不值得跟他們來做探討、跟委員會來做建議？請你談一下。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簡副局長說明。

財政局簡副局長振澄：

我想陳議員的這種理念非常好，站在財政的立場，可以不用編預算來取得這些土地的…，你說的這個財產，而且…，可以這樣。但是在這邊我要跟陳議員報告的是，當然都市計畫有它的專業，我們要尊重它的專業，都市計畫有它容積的總量管制，如果這方面可以配合搭配剛才陳議員的這些理念，又可以增加市庫的收入，我是非常贊成的。

陳議員明澤：

好，你請坐。市長會關心為什麼財政局沒有人列入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原因就在這裡。我也來說一個重點，別的縣市是財產增加，我們的都市是財產沒有增加，還常常說人家重北輕南，結果在全國適用的法規，我們可以看到一切都是可以用的，可是你們卻不用，自己綁自己，你們還能說人家重北輕南？內政部所頒訂的法令是全國適用的，結果新北市用了、新竹市也用、台中市也用，只有我們不用，難道我們的專家學者就比人家多嗎？我不要去做一個揣測。其實這種東西人家外縣市也有都市計畫委員會啊！

人家都可以用了，爲什麼我們不可以？你的一個政策，讓我們高雄市的土地可以說減少了好幾百億元，甚至我跟你說，一年差不多 100 億元至 200 億元，十年就 2,000 億元了，二十年可能有 4,000 億元。

我再問局長，目前公共設施要徵收的差不多有多少億元？你講。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局長答覆。

陳議員明澤：

副局長。

主席（周議員鍾滄）：

簡副座，請說明。

財政局簡副局長振澄：

據我們各局處這樣統計，我們合併以後的大高雄市，現在的公共設施保留地還有 4,000 多公頃還沒有徵收，如果照現在的公告現值加 3.5 成，需要 2,600 多億元。

陳議員明澤：

4,000 公頃嘛！

財政局簡副局長振澄：

4,000 多公頃。

陳議員明澤：

我們委員會的主委、副市長，你看，如果改爲這樣的話，這 4,000 公頃在高雄市裡面用完就沒有了，4,000 公頃而已，現在都是都市計畫，沒有道路是不用徵收的，沒有公共設施、公園是不用徵收的，古蹟的部分是另外一回事，但是 4,000 公頃就是用完就沒有了，只要捐出來，全部都捐給市政府之後，我們用完，這個理由就消失了，這個沒有什麼容積、總量、容積上限的問題了嘛！所以基礎理論是合理的，對不對？我認爲這樣一些觀念，我剛才說了這麼多，不知道我們的主委依你的了解，目前來講，你認爲合不合理？副市長。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劉副市長。

陳議員明澤：

主任委員。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劉主委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陳議員的指教。陳議員長久以來都很關心這一塊，也是爲了高雄市政府的市庫而很關心，但是我還是要向陳議員強調的部分，就是我們必須考慮你的容移的部分，是不是會破壞都市計畫裡面我們希望有更好的都市計畫發展，包括你要重新分配或是總量的部分你要分配在什麼地方，你的前半截的用意我都完全接受，沒有問題，但是後半截你要執行的時候、你要規劃的時候，你要放到哪裡去，你要考量市場機制狀況的時候，這是一個很大的工程。我想以我們都市計畫委員在多次跟陳議員討教的時候，也都是贊成議員的理念，但是怎麼樣執行，是我們必須要面對的一個大的挑戰，這也是我們目前要用專案小組的方式來跟陳議員共同探討的目的。

陳議員明澤：

謝謝。我們的主任委員有把這個事情交付專案小組，我剛才所說的就是目前來講，我們整體的開放空間，跟我們的B區，它都沒有改變，它沒有增加，我這是做一個 change 的思考，但是會讓我們的財源有所增加，這是一個思考。當然這樣的要求建商也會跳腳，建商認爲他們的施展空間變少了，但是建商對於公共設施的問題，他不會去著想人民百姓、弱勢團體的問題，一定要推進這一塊的時候，他才會認爲對啊！他們的生活空間變少了。我是舉例像這樣一個說明。

當然，你這個距離，400 與 600，我們都可以來做一個探討，現在有送4個案子，一個是800、一個是1,000、一個是1,200，還有一個是全市的負面表列，通常負面表列是最終的追求，因爲容移的部分，它所追求的都是全市的負面表列，你要限制的是在容獎，容獎是一個獎勵，這就是施教授、施委員所講的，理論上是結合的，不知道施委員能不能提供一下你的看法？謝謝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施委員表達意見，謝謝。

陳議員明澤：

可以支持我這個理念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施委員邦興：

主席還有陳議員，剛才在影片上面，其實我也強調…，也就是說，我跟陳議員的想法是一樣的，一個是需要成本，它有社會公平正義的，如果我們是一個容積總量管制的前提之下，應該是追求公平正義爲優先，然後獎勵是他做得更好的時候我們給他獎勵，因爲他是不需要負擔成本的。

陳議員明澤：

謝謝。施教授說到的，我覺得你的理論我可以接受，政府沒有出半毛

錢，可以取得將近 4,000 公頃，你不去做，你們要編這些錢，有本事的話你們就編出來嘛！財政局，你要編出來嘛！我跟我們的副市長講，這邊有 4,000 公頃，一公頃大概有 200 個人，不要多啦！這如果有 200 個人，你看就有多少了？個十百千萬，有好幾十萬個地主，20 萬個地主就好，我算 20 萬個地主就好了，你說關心…，像我們以後發生這個問題的話，爲什麼我要舉一個我們全市的都市計畫來看？它就是什麼？我們有很多的計畫道路都沒有徵收，你說這個計畫道路讓你走三十年、五十年，不去向人家徵收，結果旁邊的土地建設起來，一坪 10 萬元、20 萬元、30 萬元一直漲，公平正義在哪裡？這個立法上，本來就是修法，就是公義上我們要給人家去處理的，結果卻沒有處理。

你想，我們鄉下，包括容移的問題，你們有沒有想到，你們擋住後，我們整個整體，湖內、阿蓮、田寮、茄萣都不會發展，沒有獎勵嘛！沒有更好的方法讓都市一些…，你講的我們是容積增加的問題嘛！我是中肯的來講，我想我們也請何副主委來看一下，我們在說的這些基礎理論，能不能…，你的看法怎麼樣？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何副主委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何副主任委員東波：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剛剛我聽起來是說對於這個不要成本的容積獎勵減少，然後把這個要成本的容積移轉能夠鼓勵它來做，基本上，這個方向我覺得很好，不過在我的了解，容積的獎勵它應該都是一些法規上規定的，地方政府到底有多少權限來改變這些容積獎勵，可能要檢討一下。不過基本上，剛才陳議員的方向對於財政應該是有幫助的，對於總量管制是有幫助的。

陳議員明澤：

謝謝。你認爲是好的，那麼我請賴教授也講一下你的觀點，謝謝，好不好沒關係啦！這個都可以講，時間簡短，因爲時間剩 1 分多鐘。

主席（周議員鍾滄）：

請賴委員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碧瑩：

我想用簡單 30 秒說明，第一個，有關都市容積移轉實施辦法，這是中央所明訂的，這是一個值得鼓勵的措施，去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這是所有台灣各鄉鎮市所朝向的一個目標，只是高雄市必須要在衡評所有 38 個行政區目前的情況之下去做出努力，謝謝。

陳議員明澤：

謝謝。陳啓中，你的看法，陳委員，我這樣 change 的看法，你說一下。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陳委員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陳委員啓中：

主席、陳議員，上次在都委會我大概報告過，大概是說我們在都市容移裡面，我們幾個觀念要先確定，所有的容積獎勵大概有六大項，一個是停車、一個是開放空間、一個是建築技術規則的免計容積，還有一個是容積移轉、還有一個都市更新、一個是其他都市計畫說明書的規定，總共有六項。現在營建署他們，今天下午營建署還有一個大會要開，現在營建署已經把所有的都市容積獎勵的權限放給地方政府，只要我們在都市計畫說明書有規定，哪些可以獎勵、哪些不可以獎勵，都可以優先適用，可以不管中央的法規，因為它技術規則層次是很低的。那麼要容移大概有三個層次跟議員報告：第一個，就是必須在 under control 之下來進行，就是說必須要全市總容積控制底下來進行。第二個是說我們公平性的原則。第三個是依照這六個獎勵裡面的優先次序，那麼應該是以公益優先次序，還有對價關係來做為一個區別。我想這三點跟議員報告，謝謝。〔…。〕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副市長答覆。陳議員的意見請專案小組速度快一些。請副座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議員有參加上個禮拜都市計畫委員會，大概也知道我們的專案小組，其實我們專案小組真的非常認真，沒有像這樣頻率這麼高的，他們其實都是犧牲自己公務時間來參加這個會議，我們儘快以議員要求的部分來處理好嗎？謝謝。〔…。〕現在有一些補充的資料還沒有完全進來，補充資料進來以後，這樣子我們在處理案子上面的考量會更完整，但是剛剛議員有提到，是不是要把我們財政局有代表進去開會，我建議專案小組未來開會的時候，邀請財政局的代表一起參加。〔…。〕

主席（周議員鍾滋）：

我看一個月之內好了，不差那一個禮拜！我想請副市長也就是主委對於這個容移獎勵的跟鼓勵的案，專案小組請在一個月內再繼續研討，把所有相關的資料或人員，包括財政局的這些專家，都併入來處理。兩位質詢時間到，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接下來請周議員鍾澐質詢。

周議員鍾澐：

各位同仁、都委會劉主任委員所帶領委員會所有成員，跟市民鄉親、新聞界朋友，大家早安、大家好。我們都委會代表的層面是領頭羊跟火車頭的，這個城市要往哪裡去？都市要往那個方向去發展？我想這個很重要，是領頭羊以及火車頭，不是要被抗爭之後才變更，應該是主動發覺還有前瞻規劃，引導我們的市政發展，尤其是整個市容景觀。我有幾個問題請教委員，第一個，新都心的問題，我想以前的市政府，我講的是市政府跟市議會，古早時候的發展都是從海邊，從水邊、港邊、海邊，所以不管以前的哈瑪星、旗后開始到鹽埕區，都是在海邊，結果曾幾何時，二、三十年前就到我們的苓雅區，現在沒多久，一年多前又縣市合併了，整個真正好的新都心在哪邊？我想這個很重要，我也建議一個地點，就是在我們橋頭二期新市鎮，地點很好，古時候的三山歸坑，從鳳山、岡山、旗山到時候都經過我們楠梓坑，我想橋頭也是在我們楠梓坑的附近，那個地方地點適中，有高鐵、台鐵，也有高速公路、中山高、二高，還有台1線縱貫、捷運，全部都在那個附近，而且土地面積大，未來的發展空間好，未來不只是歷史，而且是未來前瞻，我想各方面都很好，高雄大學最多的園區就是這一帶，高雄大學、海科大、一科大，還有樹科大、義大、高應大、高師大等等在周邊，所以你們應該要好好考慮，當然不能逼你們答案，不能逼你們說什麼，但是給你們好好的建議，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你的報告講到屋頂要把它變成太陽能的光電設施，我都贊成，但是考慮三個材質，我想這很重要，三個層面。第一個，它的材質怎樣會不會有光害，會不會照射出來像太陽光很大的時候，到底未來太陽能發電板、太陽能光電板這個材質要怎樣。再來，它的顏色怎樣？是不是都是那種深黑色的、深藍色的那種。再來，它的樣式、長寬怎樣？有沒有大小比例或是怎樣？我想這個考慮多一點，這個不是只有都市計畫，裡面摻到有很多美學的，因為我們要比照鐵板，以前都是鐵皮屋、是石棉瓦，甚至以前的石棉瓦有什麼毒害，副市長、主委，你也是讀化工，你都知道那些石棉瓦是有致癌的，那個是更差的。鐵板是什麼鐵板？你現在變成是太陽能光電板，到底是怎樣？我跟你建議、提醒的，它的顏色、樣式以及材質要特別注意，當然我只看到這三項，是不是有更多問題，你要專心、你要注意。

第三個，半屏山，建台水泥要開發了，等一下你答覆一下，到底是不是？我想這個問題先切入，建台水泥是不是已經通過要開發案，請主委答

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劉主委請說明。

周議員鍾澐：

是不是已經原則通過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我們的都市計畫委員會已經通過了。

周議員鍾澐：

通過了，你說要用一個水泥的博物館，未來北高雄的觀光景點，我是跟你建議，不只是觀光，還有美觀、外觀，我有說過，因為它離我們的台鐵、離我們的高鐵、離我們的高捷三鐵共構很近，從左新站——新左營站到半屏山之間，它就是在那個區塊，我跟你建議過，也跟市長建議過，你們把它想好，這個不到一公里的，就好像蓮池潭一樣，蓮潭路到環潭路，一個是觀光客在旅遊的，一個是農特產品的物產展，農特產品的精品館，你有沒有辦法叫人家來觀光而且走到這裡買東西？不只是看，眼睛看最後手也要提出去，這樣我們高雄才有希望，那些伴手禮拿著，這樣觀光比較成功，不是只有在那邊看而已。同樣的，你這個水泥博物館，蓋那個又什麼用！蓋了就一些水泥而已！是不是很好，我說綠色廊帶、一個觀光廊帶，綠帶就把它接過去，來到高雄車站，高雄新左站下車，我就是直接徒步半屏山，半屏山也是自然生態公園，副市長、各位委員、主委，我想要如何規範？規範好，從高鐵站下去，從台鐵、高雄捷運下車。高雄站到了，你就走到半屏山、走到蓮池潭，如何把觀光結合起來，不是只有交通而已，如何運動、休閒、觀光，也不是只有景觀，我想這個很重要，這個區塊你們有沒有一起規範要開發的人做一些社會公益？不是只有賺錢的利益而已，做公益，規範他下去配合，我想這樣約束，你才有辦法整個帶動，不是只有他那個小鼻子、小眼睛，應該是把周邊的都連在一起，副市長請你簡單說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周議員對很多市政建設，都有很多前瞻性的看法。你剛才特別提到，有關建台水泥的部分，就我所了解，是不是用水泥博物館這幾個字？或是說用環評委員要求，那個水泥的圓塔要留下來？未來它的留置是不是有些文化意象的表達？可以吸引更多的觀光客等等這些，可能我需要再查明些資

料，再跟周議員回覆。你的建議，我們一定會納入考量。

周議員鍾澐：

我覺得景觀一定要特別的重視，說到做博物館，建台是不夠力的，我覺得東南水泥才更有看頭。那建台真的是小角色！真正的大老東是東南水泥。我想是不是大家整體來規劃一下？不要只看到局部的、小區域的地方，一定要整體考量。我覺得這就是高雄的意象，從高雄火車站下來之後，就是跟蓮池潭、半屏山聯結，尤其是怎麼跟半屏山聯結在一起。這個請都委會的委員好好想一想，如何結合在一起。

我有個夢想，不論是半屏山、柴山或是壽山，這些山上面是不是要種些樹木或是顏色的規劃，比如說夏天的時候，花朵開什麼顏色，當畢業季節要到了，鳳凰花就開得大紅。到了冬天，阿勃勒樹一開，滿山就黃黃的。應該一排、一排的，有黃的、紫的等等，那樣就可以美化、綠化整個山區。好好的把這山加以造景，我想都委會委員要…，當然要種那些，也不是那麼簡單的。但是是不是可以往那方向思考？

還有就是都更案。我想都更案單是博愛社區就碰到很多，就是中正路跟福德路邊的這些博愛特區。這個是不是有辦法？有沒有阻礙？尤其台北發生這種事，強制的處理之後，其他極小部分人的意見，你也要重視它？不能不處理它，這會影響都更的進度，甚至開發的成功與否。請盧局長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盧委員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高雄現在的案例，跟台北文林苑是不相同的。所以我的看法，是不會發生那種狀況——強制去做，不會。希望能盡量協調，他現在也還在做這事情，事實上他所謂的產權分布狀況也跟他們不一樣！我們會很周延來考慮。

周議員鍾澐：

我的意思是，不管有沒有一樣，但是它這種的案例之後，會造成寒蟬效應，這樣市府相關人員是不是會怕怕？或是其他地主會以此為理由，來作任何的反應，我不敢說阻擾！因為你要重視它，就會影響你的進度，或是開發的成功與否。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都市更新現在都持續在進行中，並不會因此而受阻。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時間 2 分鐘。

周議員鍾澐：

我的推動是沒有嘛！有沒有？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左營沒有。我們剛才提到，都更應該優先把涉及公有地的部分劃入，跟民間混在一起的地方，要優先劃入。

周議員鍾澐：

那你劃設的這 11 區都是以公共產權為主！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周議員鍾澐：

但是在左營社區還有個市場，那些地主就很驚慌，問我說：「周議員，聽說我們這邊要被都更？」我說：「沒那麼簡單，你們只要有意見，都可以提出來。」就是左營舊市場跟左營下路，還有要往中山堂那個區塊，左營第一還是第二公有市場，他們就很害怕。但是那個很多都是有店鋪、有店面的，我已經有店鋪了我怎麼參加都更呢？都更之後就有變更，我變成…。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所以那種情況，政府不會主動劃進去的。但是如果他們有意願，他們自己可以申請。

周議員鍾澐：

我跟他們講沒那麼簡單，只要有意見，那時候台北的案件還沒發生。在今年初或是去年底，他問我。我說沒那麼簡單，都更有一定的標準、一定的程序。你們只要有意見，團結起來就可以保護你們合理的產權和權益。我想要都更不是幾個人或是上面的官比較大，就可以把你壓下去。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不會、不會。

周議員鍾澐：

基本上要尊重地主的意願，還有保障他們的權益。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那個是最重要的。

周議員鍾澐：

對，不然你永遠不會成功，不要說台北那案件發生了，即使沒有發生，可能也不容易成功。所以，我想基本上要尊重原有地主的權益，然後在公

平、正義的原則來處理，不要做建商的打手，來壓榨百姓或是弱小的族群。我想基本精神就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周議員鍾澐的質詢，接下來由黃議員柏霖質詢。

黃議員柏霖：

主席、副市長、各位委員、議會同仁，大家好！我想高雄市在進步的過程，當然我們有很多進步的法令，像太陽能光電等等，這些本席都支持。但是一些舊有的問題，我們還是沒有很快速的解決。當然，裡面有一部分已解決了，就是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的部分，過去我們都用 TOD 的觀念，把那些容積移過來。然後把政府應該給人民的權益…，我常講公共事務管理裡面，多方當事人的意見應該要考慮，過去我們政府沒照顧到的，路用久了竟變成既成道路，而那些把土地隨便圍起來的，開關的時候反而要拿錢出來。我覺得這都是反向的，不是鼓勵正向、良善的社區。我覺得包括 TOD，只要中央有核定法源足夠，比如說未來台鐵捷運站那幾個站，還有包括大眾運輸捷點，只要法令夠支撐，我都鼓勵都委會能儘快發布，只有這樣子快速的透過容移的部分，把這些問題解決。

我向委員報告，不知道各位有沒有注意昨天的報紙，板橋他的容移是 133% 議價，以公告現值 133%，高雄市在一年前，差不多是百分之二十多，現在應該也往上了，因為地價往上，這就跟著往上。還有包括它市場的去化，我覺得，只有經過這樣的方式，所以本席是支持的，但是一定要有法源作依據，而且要有基本的條件設置，我們盡量來開放，儘可能讓這法令開放，來照顧更多…，這是我們原本該做的。

這是第一個，本席不斷的跟各位拜託和強調。第二個，就是有關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問題。我看到你們的研究建議事項，關於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取得及多目標使用。我們知道，要取得一個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當然包括徵收，以高雄市的財政來看，我們現在負債 2,300 億，一年以 200 億增加來看，徵收大概是不可能的，我也不贊成。再來就是撤銷，原本公共設施保留地，旁邊的人都以為這邊是公園、學校，一下子把它撤銷，我想那也會造成很大的民怨。再來就是以地易地，我想如果把他交換到大林蒲，大家也不一定同意，而且情況也很複雜，不知道怎麼算。再來就是容移、再來就是減額。

我覺得當都市發展到一個程度時，過去那種公共設施有一定面積的這個

概念，我們有沒有去突破？我們過去的公園都是平面的，如果未來這地方的運動公園它是垂直的、立體的，那他可能就不需要用到那麼大的面積時，我們用減額的方式去介入，在地政處它們叫土地重劃，不管方式如何，結論就是，這些地主，他可能從六〇年代、七〇年代一直到現在三十年了，土地都不能解決。比如說，在三民區至少就有五塊土地有這種現象。這些地主是不能蓋房子的，頂多是做賣車的或賣薑母鴨的生意，很多都是搭鐵皮屋的。這些大概都是公共設施保留地，應徵收而未徵收的。這樣，對當地的人來說是很不公平的，政府跟我說這裡是公園，結果我搬來三十年了，這是一塊土地，還是沒變成公園。以現在的財政，也不可能去徵收開關。我想這個問題，如果沒有用更積極的手段，就會一直拖下去。爲什麼？因爲我們沒能力主動爭取，而且地主也不可能無償蓋同意書說，好啊！我無償同意，讓你們來做公園。我想也沒這樣的人，這樣子，這問題就僵持在那。所以我常跟陳市長建議，這個問題如果再不積極，我想可以預見三十年後，是不一樣的議員在問不一樣的市長，然後問同一個問題，就是公共設施保留地爲什麼沒有開關？我們在這時候，我們就要去想沒錢的辦法，什麼樣的方式我們沒有預算，但是又可以達成一部分？像TOD容移，就是一個辦法。你要解決這1,000多億，你沒有靠這個方法就永遠不能解決，所以你們做了，我很支持。我也希望儘速，而且能夠開放的面積儘可能，我們就儘可能讓它開放。公共設施保留地的部分，我們有沒有更積極？我們有沒有如剛剛主委講的，我們38個行政區，我相信每一個區一定都會有，我們能不能有一個專案，然後這個專案委託一個專案小組把所有公共設施保留地未徵收的，我們都拿出來研究，每一塊我們都來研究。如果真的可以撤銷的，我也贊成你們撤銷。如果一定要用的，我們是不是要用減額或用什麼方法，我們一塊一塊的去面對。問題這麼多，譬如說有100塊土地，假設整個38個行政區有100塊地，但是我們要針對這100塊去研究，而不是100塊我們就把它攤在那裡，因爲量太大我沒辦法處理。我們應該把它拆解出來，幾塊是現階段我們有需要趕快去處理的，有一些可能旁邊都還沒什麼人，它也沒有發展到那種程度，可能也不需要，那個就有輕重緩急。尤其像都市化，在高雄市境內，我剛剛提到光三民區起碼我提到的就有六塊，不只五塊。這些區域旁邊都是密集人口區，一拖三十年，對當地的生活品質、對地主的權益、對政府施政的行政力都是一個折扣，都打個折扣，因爲該做而不作爲。所以，我在這裡也拜託各位委員，當我們面對這個問題，我們有沒有更積極的做法？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高雄未來的發展就只有建立在哪裡？我們如何在經濟上…，譬如馬總統提到「自由經濟示範區」，前兩年吳敦義院長，也是未來的吳副總統，他提到「海空經貿城」，事實上有很多案子都在推了，包括國道 7 號，國道 7 號要有 600 多億的資本投資，包括洲際 2 號碼頭共幾百公頃要投資，也是 600 到 700 億。當這些重大工程要來高雄投資時，高雄市政府配合的速度，尤其是都委會這邊，包括用地土地使用分區的各種配合，我們夠不夠？如果我們速度更快，這些資本投資越快進來就會彌補市政府資本投資的不足和城市的進步。尤其我們知道自由經濟示範區大概三件事，我們有專家在這裡，法令，法令的部分，我們怎麼去修正？再來是產業的規劃，另外一個是產業腹地的增加跟怎麼…，然後我們怎麼透過知識經濟的概念，讓這些園區能夠有更好的綜效，甚至能夠把現有的園區怎麼去升級等等，我覺得用知識經濟的概念如何導入這個，我們未來怎麼去迎接自由經濟示範區，這個非常重要。

所以，我們在議會…，像我上個月、這個月底，我要再辦一個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方面的討論，因為我覺得當我們沒有足夠的能力或足夠的意願去積極時，很多東西會「胎死腹中」。今天早上報紙一報是什麼？桃園航空城可能這個「蛋」會蛋破人亡，你知道嗎？為什麼過去範圍那麼大，包山包海的，結果發現好像光一個桃園縣政府是做不來的，所以我們是不是應該務實來看看高雄的海空經貿城，我們能做什麼？我們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我知道陳市長有一定的定見和想法，議會也都願意配合你們，怎麼把這一些東西更快速的推動？這二個問題，我就請教主任委員劉副市長，請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任委員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對於你剛剛講的幾個重大議案，你剛剛有提到公共設施保留地，這樣應徵收而未徵收造成相當多的民怨。

黃議員柏霖：

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其實就我了解，在縣市合併之前的原高雄縣，其實它的土地未徵收部分，反而占了相當的多。

黃議員柏霖：

更多。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多一半都是因為財政的問題。

黃議員柏霖：

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剛剛有提到，如果在財政問題沒有辦法有效及極快的解決之下，我們有沒有其他的行政手段或其他的工具？

黃議員柏霖：

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當然都市計畫或其他的方向，我們都願意支持。像你剛剛有提到，我們是不是先把全市裡面…。

黃議員柏霖：

普查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對，先做一下普查和盤整。我會建議，不是先進入都市計畫委員會，先讓都發局和地政局、財政局三個局，先去把所有這些土地做個盤整出來以後，我們再來看看需要用什麼樣子的手段。

黃議員柏霖：

好，手段、工具。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如果必須要經過都市計畫的手段或工具，我們願意來配合，謝謝黃議員給我們這麼中肯的建議。

黃議員柏霖：

好，這第一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至於你剛剛所提到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我想黃議員非常了解，我們在上一個會期的都市計畫委員會時，對於「多功能經貿園區」已經通過一部分的都市計畫。現在我們正朝著所謂的「亞洲新灣區」，應該做什麼樣子的調整在做進行，這個進行的進度各位委員是非常關心。至於未來的自由經濟示範區，坦白跟黃議員講，我去經建會的時候，他們也沒辦法說出個譜。

黃議員柏霖：

定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說這個地方到底是在於原來的高雄港旁邊，包括幾個臨海加工區等等，還是會包括到內陸地區的幾個產業園區，或是只要它是屬於產業發展就要把它列進去。它是一個虛擬的「自由經濟示範區」，還是一個實質的，都還沒有定見出來。但是我們已經表達，就是不管在任何公共建設，或其他的都市計畫手段需要我們配合的話，我們會極力來配合，也謝謝議會的支持。未來他們的對口單位就是經建會，現在市長也指定李副市長有任何有關這方面的部分，要跟他們多保持溝通，讓我們可以儘快得到這樣的資訊之後，我們再用市政府可以做的任何行政作為和手段來幫忙它。〔…〕好，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黃議員柏霖的質詢。接下來，請徐議員榮延質詢。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黃議員、議會各單位主管、都委會主委和副主委、各位委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及高雄市民，大家好。首先，我要請教主委劉副市長，都市計畫法重要，還是各單位的行政命令重要？就是這二個，也就是單行法規，行政命令的單行法規重要，還是都市計畫法重要？這二個哪一個重要？請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在法律的位階上，我們當然憲法是最高階，然後就落到法，然後再落到行政命令和規範。

徐議員榮延：

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所以它不是重要不重要，是它的「優於」，譬如法律，當然是優於行政規範的部分。所以你剛剛所提到的，如果是屬於都市計畫法的範圍內，下面又有行政規範，那行政規範不能牴觸都市計畫法。

徐議員榮延：

不能牴觸都市計畫法，你剛才是這樣講的嗎？底下的法不能牴觸都市計畫法，是不是這樣？你剛才是不是講這樣？

主席（韓議員賜村）：

劉主委，再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我想是這樣，就是下面的行政命令或施行細則，它都是基於都市計畫法下面來做規範，所以它不能夠超越都市計畫法裡面規範的範圍。

徐議員榮延：

對，好。現在各位委員看一下，這個是比較模糊，它現在是這樣，甲仙區公館段 664 和 665 地號的土地，原本是甲仙都市計畫在民國 65 年 5 月 2 日公布、發布實施，規劃為工業區。後來在民國 78 年 2 月 22 日，甲仙都市計畫法第二次通盤檢討檢討案，將該工業區分類編為乙種工業區。到現在都沒有變更。可是在 99 年 5 月 28 日，公告修正高屏溪自來水水質水源保護區，全市的甲仙區公館段土地就納入水源水質保護區範圍，因此該工業區受到禁止或限制，未能依都市計畫乙種區之規定使用，影響地主的權利，經查自來水水質水源保護區依自來水法第 11 條劃設，其劃設過程並未知會土地使用管理機關，公告實施後又凌駕於都市計畫法，確實有爭議。這是甲仙都市計畫，它是乙種工業區。下一張，這是自來水水源保護區的公文，剛才本席了解以後，請問我們主任委員，你在都市計畫裡面是當主任委員，所以剛才本席為什麼會請教到底都市計畫法比較重要，還是行政法規、行政命令細則比較重要，哪一個比較重要，你回答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因為你所提供的資訊我們現在看比較模糊，無法做比較完整的敘述。

徐議員榮延：

對，沒關係。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但是就我所了解，你提到了都市計畫法，然後那個所謂水質水源保護區是自來水法，它是個特別法，無所謂優於的部分，所以我想這一案，我會直接建議再做一次類似通盤檢討的方式來處理比較好。

徐議員榮延：

那你的意思是自來水法和都市計畫法是平行。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它們都是立法院通過的話，就是都平行，但有的時候特別法優於普通法，我們還是再查一下它通過的時程先後。

徐議員榮延：

問題是它 99 年 5 月 28 日才通過，這張公文在這裏，因為比較模糊。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其實你還要考慮到的，就是這個地區，就我所了解，它還適用於莫拉克重建的特別條例，所以他如果有這些特別條例或是法的話，你適用法律範圍的位階，在什麼地方，我們真的需要綜合整理，才能做出比較詳盡的判斷，才能跟議員報告。

徐議員榮延：

你如果說，談到莫拉克颱風可能是特別法的話，那你都市計畫能知會嘛！本席現在的意思是說，好，你這個自來水法都無所謂，你要公告以前，應該要知會地方政府嘛！這很簡單嘛！這知會，你不一張公文，像經濟部自來水公司一張公文下來就涵蓋所有，包括…。他將高雄市政府看成什麼？看成「細漢仔」的嗎？那你們那麼多人幹什麼啊！一張公文就好，等於所有高雄市政府的人員都沒用，那高雄市政府幹什麼啊！對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剛所提的經濟部的公告函如果日期確定是…。

徐議員榮延：

確定，絕對確定。等一下我這公文…。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現在在講的是這個日期，你確定日期是 99 年 5 月 28 日。

徐議員榮延：

對，5 月 28 日。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那當時是高雄縣政府，因為我們縣市合併是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之後還是有概括承受的問題，是不是給我們一些時間，很快的時間去查出來，裏面法律競合的問題，是經濟部比較「鴨霸」，還是當時的縣政府，還是現在的市政府沒有把它查明清楚，怎樣把它還原，到底它的權益有沒有受損等等這些，我們必須要了解一下實況，這樣會比較好，因為如果在這地方有不清楚或比較模糊的概念，就直接回答或回覆的話，我想這樣反而不負責任。

徐議員榮延：

對。你剛才講這樣我是可以接受，可是你也不能說那是以前高雄縣政府，因為政府是延續性，哪一個在位哪一個就要概括承受，百姓是不同意你這樣的說法，如果這樣的話不就換了一個政府，就沒政府了，等於沒有政府，現在一個新的政府…。這些資料等一下本席會給你，了解一下，好不好，看到底要怎樣來解決。

另外一件事情，也是請教主委一下。我們鳳山體育館據說要修改都市計畫法，把它改爲商業區，有沒有這回事？主委你回答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劉主委請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報告議員…。

徐議員榮延：

鳳山體育館。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就都市計畫委員會沒有收到這樣的案件，都發局到目前爲止也沒有這樣的規劃。

徐議員榮延：

也沒這樣的規劃。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所以我也不清楚，是不是要查明清楚，是誰希望有這樣的發展，我要請都發局同仁幫我查一下。

徐議員榮延：

現在民間傳了很多，說鳳山體育館已經要都市計畫變更改爲商業區，周遭的人都在反彈，說要抗爭、說要陳情，來問本席，結果我說我…。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延長 2 分鐘。

徐議員榮延：

結果我說不曉得，也不了解，可是民間有人現在傳得沸沸湯湯，大家心裏非常恐慌，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一定要本席有機會在大會當中跟都委會探討一下，讓都委會在大會中聲明，說有或沒有。現在請主委，你在大會跟鳳山區的民衆說，這個體育館目前到底怎麼一回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來跟大家說明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徐議員爲鳳山區的居民發聲，到目前爲止，有關鳳山體育館是否有移作其它的都市計畫用途，目前確實是沒有。

徐議員榮延：

確實是沒有，所以希望鳳山區住在體育館旁邊的住戶，如果你有聽到主委副市長說沒有，各位就安心，希望不要造成恐慌。要不然他們現在已經

開始在組團，開始在聯名要抗議、要陳情。那天我聽了感覺很錯愕，我認為這是大案子，怎麼可以這樣，尤其鳳山體育館原本的地址，大部分的土地就是以前鳳山市黃市長的土地，如果他貢獻出來是要給體育館、當體育館，你如果未經他同意變更，到時地主是不是有權利，可以把貢獻出來的土地收回來，假設是這樣的話，地主是不是有權利要求收回來，請主委說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說明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再跟議員重申一下，有關鳳山體育館，要不要改做其它商業區的用途，到目前為止，都發局、都委會確實都沒有這樣的收案，也沒有這樣的立案，至於未來的都市計畫的手段要做什麼樣的用途的話，我相信徐議員非常了解，都市計畫委員會在開會時，它是可以有公告、公展，以及讓權益受損或關係的人到場來說明，而且是公開的，所以這部分可能徐議員可以從程序正義上，跟附近的居民做一下溝通，或透過其他的與民有約的方式來和市府溝通都沒大問題。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徐議員榮延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喬如質詢。

李議員喬如：

各位都市計畫委員，大家平安。我想針對非市府團隊的委員，市長遴聘的各位體制外的學者專家，本席在這裡感謝你們，對於你們的專業，能夠為高雄縣市合併，輔助一些專業知識的力量，提供給陳菊市長做更好的建言，在這裡特別對各位表示尊重的感恩。另外我想提醒劉副座——劉主委一些看法，我們很多的議員剛剛討論了很多，當然有的是地方性有共同的議題，比如說台泥的問題，還有都市委員席次分配的問題，我在這裡特別要給劉主委一個很強烈的，本席的主張。我認為議員都不應該干預都委會成員分配的比例，可以提出看法，我認為文化愛河協會的許理事長表現很好啊！他是對高雄沿革的歷史非常清楚的，而且有貢獻的一位理事長，我對他很尊重，當然我們曾多次的為理想也爭論過，可是爭論代表我不會尊重他的專業，所以我認為我們都委的成員應該是有更專業的，席次的分配，文化團體一席就夠了，若多席就大亂，我鼓山區三筆經費都編完了，議事廳通過了、發包了，一個民間文化團體，假的文化團體打出來，你們就停工了，搞到鼓山區交通大亂、政策不明，那議會可以休息了，不用審查預算了，所以你席次多了，就會成為你們委員會的亂源之一。我坦白

講，我尊重文化團體的超然性，但是該出面參與討論的時候討論，你不要在整個討論六年了、三年了，你一跳出來，市政府就停工，這樣我覺得對議會、對市民都是一個非常不好的尊重。所以我在這裡特別建議劉主委，未來哪一個議員，敢真的推薦哪一個文化團體要當你們的委員成員的時候，我絕對開記者會公布那個議員的名單，所以我反對文化團體增加席次，一席就夠了。其他都給我們民間團體的專業人好好的展現，這一點我在這裡特別表達本席的主張。

另外，台泥開發案，我也多次和都發局、工務局、新工處、水利局統統都會勘了，區公所都會勘了，我相信很多議員都在關心滯洪的問題。我要告訴各位，滯洪池它是一個單一的防水、防洪的議題，可是它跟整個台泥是息息相關的，所以台泥的開發案目前還卡在市政府，我想經過多年的討論，重點大概是申請人跟我們的環評委員的認知，可能有一點點差距。我認為環評的門檻要隨著時代、隨著環保的技術，門檻應該要有所調整。我認為在這個時刻，整個鼓山區不是只有台泥哦！還有農 21 的重劃，還有哪裡？還有高興昌開發完畢了，廢廠在那邊，搞到整個美術館都沒有辦法前進，高興昌難道不重要嗎？他不應該廢掉那個廠嗎？所以我要請都委會委員展現一些 power 給高興昌一種壓力。我知道他整個環評已經通過了，我認為他應該要拆那個廠，那個廢墟傷害高雄市非常大的一個惡因。

那台泥我建議劉主委，我認為申請的台泥領導人跟高雄市政府的領導人應該是要對口，不應該留在承辦人員跟環評一對一這樣，十幾年來還在原地打轉，我認為應該是領導人對領導人要互相退讓一步，市政府在審查的部分，還有台泥開發案的領導人應該也要退一步，讓這個事件才能夠成功，讓後面的滯洪池，你只有做了滯洪池，台泥還是擺著那個爛場在那邊，對高雄市鼓山區也非常的不公平，所以這點特別給我們劉主委跟盧局長參考。

剩下時間，我要請各位委員、學者專家為南台灣主持公道，我們的都市更新條例，內政部訂定的法條——獎投的部分，獎勵我們的建商投資，讓舊的大樓能夠更新重建為新的大樓，包括高雄市有四十幾年、五十年、三十幾年，有的因為興建的品質不好，現在非常可怕的一個社區，鼓山區的河邊春城，都發局已經做了初步的評估，建商沒有興趣，是因為內政部規定獎投的比率最高可能也是 1.5 倍，我們的政府很聰明，就是說出售領空權，出售領空權獎勵民間來投資，讓老舊的大樓可以重建，改善整個城市居住品質的景觀。那為什麼台北可以？高雄不可以？房價不一樣。房價不一樣，是因為投資者認為台北市房價一坪 80 萬，最便宜 80 萬、100 萬，

他划算啊！1.5 倍鼓勵他，划算啊！所以台北很多的條例都通過，雖然文林苑產生了爭議，那是因為內政部你們政府要去解釋，到底都更強制法可不可以進入，可不可以強行拆除，即便他不同意，這個是政府在法律上要解釋的，行政法碰到民法衝突的時候，我們的政府有責任去釐清，我想全台灣政府都有收到這個公文了才對，就是強制法可不可以，這是另外一個議題。

我今天最後會要求我們市政府、議會一起來合辦一個公聽會，政府沒有發現，南台灣為什麼不行？因為 1.5 倍的獎投，建商如果以這個比例來講的話，高雄市在鼓山區一坪二十幾萬、三十幾萬最高，二十幾萬比較平均，也有十七、八萬，十七、八萬他沒有辦法做，你的領空權，你給他獎投 1.5 倍的話，他沒有辦法負擔重建的成本，所以台北為什麼可以？是因為它房價高，南台灣為什麼不可以？因為我們房價低，可是立法院在訂定法令的時候，我要給一些立法院的立法委員重新思考，訂定法令不能那麼死板，你要考慮他城市房價的問題，到底你這個法令訂定的時候公不公平？你不公平嘛！因為他一坪 80 萬、100 萬，他划算嘛！同樣的成本、工資也差不了多少、水泥價也差不多、運費也增加不了多少，可是一坪如果 18 萬、15 萬、20 幾萬，在高雄沒有辦法推動，所以這個法令，你們立法院通過之後，只是讓我們南台灣捧著爽，大家忙的半死，是因為我參與了鼓山河邊春城整個申請都更，想要來做一些討論、調查、開說明會，我才發現法令嚴重的有差距，一個法令他不應該是死的，你應該要再加成，就說你原來計算 1.5 倍都更的獎投最高，你不可以全台灣都這樣適用，你不可以這樣的計算，你應該再加上什麼？再加上各城市整個房價評估，他的房地產的市價，一坪多少錢，你要加上價格，把它加進去，這樣他就各縣市，雖然法令一樣，但是加上價格不一樣，所有各鄉鎮城市都更的時候，他所分配的比率、倍數就不一樣，有可能加進去之後，高雄分配倍數就不是 1.5 倍，他可能是 2.5 倍，他有可能是 3 倍哦！所以我認為都更條例的獎投法定基礎不完整，不完整才會讓南台灣的都更沒有一件會成功，所以我要求我們政府和議會，應該針對這個慎重的召開公聽會，延攬專家來討論，計算比例要怎麼重新來做，讓這個法條更周延，我跟你說，都更真的是好的，但是因為他沒有去考慮到所有縣市、城市價格、房價不同，所以投資者他就不可能去做，台北當然大家一窩蜂啊！土地又少，對不對？可是高雄市現在河邊春城是非常嚴肅的，所以就剛剛都更這個部分，請劉主委答覆，我們來召開公聽會，我剛剛講的有沒有道理，就是它的變數應該要再加上房價的東西做統計…。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劉主委來做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李議員的關心，李議員的發言非常的專業，從您的個案發現確實有不合理的地方，但是就我所了解，有關於這種獎投，不管是容積啦、轉移等等，第一個，也相當多的縣市政府，還有包括內政部營建署都受到監察院的糾正，所以變成在處理方面會比較保守。而且容積的部分也不是萬能丹能夠處理所有的事情，我們是不是有從其他的方向，或者其他不同的考量，也請李議員以及地方的代表可以提供給我們比較多的意見，我們可以就個案方面來跟李議員做探討會比較好。那議會要舉辦公聽會當然這是議員的權力，我們…。〔…。〕是，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今天早上所有登記質詢的議員全部質詢完畢，我們感謝委員會的劉主委帶領所有委員的出席，辛苦了。還沒結束之前，我也藉這個機會，跟劉主委做一個剛剛黃柏霖議員的質詢建議，有關公設保留地，確實存在原高雄縣沒有合併之前，跟原來的高雄市核心地帶，有很多公園綠地沒有被徵收，如果以逐年編列，你看二十年前如果以這樣的手段，我看二十年後的今天，可能很多未被徵收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已經完全被徵收了，我想特別在原高雄縣的 27 個鄉——27 個區，特別有這個問題，是不是主委可以建議市長，建請工務部門跟各選區的議員、還有區長來做這樣的一個探討，未來針對逐年編列徵收公共設施保留地，公園也好，道路的開闢也好，如果這樣可以做一個專案，跟都委會一樣的成員，類似這樣的一個專案小組，我想很多爭議會被這樣的時間來馬上解決掉，要不然剛剛黃議員也提到，二十年後的議會還是同樣不同人在提同樣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未徵收的問題啊！我想劉主委藉今天的會議，我們也建請跟市長報告，組成專案，針對我剛剛提到的這些高雄市所有的公共設施，多年來，二十年甚至超過二十年來被徵收的部分，來做通盤專案的會議，主委，我想會後可以跟市長報告。各位委員會的委員辛苦了，早上的質詢全部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也感謝早上所有質詢的議員，散會。

主席（陳議員明澤）：

下午的議程，首先由我們林議員瑩蓉發言，現在準備資料。早上沒有來的外聘委員，只有賴文泰委員請假，以後我們要注意一下，我們議員有在提起外聘的委員，還有我們府內的都有來，讓外聘的委員知道一下。好，現在請林瑩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瑩蓉：

我今天要講的一個很重要的議題，就是目前大家非常重視的都更。在我們的楠梓地區，有一個莒光的慈愛大樓，那麼莒光的慈愛大樓，其實這是一個非常老舊的社區，這個非常老舊的社區裏面，其實還住了非常多的在地的社區民衆，我每次從這個社區進入，我們發現裏面的房子是又老又舊，看起來大概是五十年前的那種房屋，那住在裏面的民衆，其實他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環境、品質都不好。但是這個社區過去是經過政府興建之後，有一些我們過去的榮譽、榮民，現在有一些從外來搬進來，可是他們是通常經濟能力比較差的，是住在慈愛大樓裏面。這慈愛大樓，各位可以看到這個照片，大概有兩排的社區房屋。我們知道在楠梓地區的莒光它現在也正在繁榮的發展，所以在這樣繁榮的發展區域裏，存在一個非常這麼老舊，但是又沒辦法一直做有一些改變的調整，其實在整個都市發展裏，會讓人覺得在觀瞻上，或者在生活品質上沒有辦法和其他周邊的民衆的生活是同步的，我覺得這個地方是可以做都市更新。那在幾年前，我也曾經跟里長來到這個社區，里長也跟我到都發局來，有跟都發局承辦都更的相關單位談過如何去辦都更的問題。不過有點可惜是因為里長努力之後，沒有達到成果，原因大概就是因為，第一個，我們這個區塊目前還沒有被劃入都更地區。第二個，民衆對於都更並不是很了解，因為這邊的民衆生活水平以及他的知識水平，並不高。所以他們也不知道都更對他們的利益何在，他們自己在經濟上以及生活上已經就很難足以溫飽，因此他們也並不懂所謂都更的意義。所以我在這裏是希望我們都委會，能不能把我們莒光的慈愛大樓這社區列入我們所謂的都更區。我事先有跟都發局要了資料，我也發現我們左營楠梓區目前沒有一個區塊被列入都更區的。我認為這一塊應該是首先要列入都更區，因為它的旁邊，剛好有一塊我們的市有地。那市有地因為前一陣子在幾年前，社會局爲了這個市有地也跟附近的民宅、民衆做了一些訴訟。那當然最後訴訟的結果，市有地的部分就收回來了，現在歸社會局來管理。所以這個部分，我想請都發局盧局長等一下就慈愛大樓部分，能不能列入未來我們整個市政府規劃裏的都更區，那在都更區列入之後，怎麼去協助輔導這個社區做整個都更的轉型，能夠就這個議題來做一個簡更的答覆，這是我今天所要詢問的第一個主題。

第二個，我想大家都很重視節約能源，尤其是油電雙漲之後，我們對於太陽能的需求，倚賴也會日深。當然現在很多的法令慢慢的替我們的太陽能的相關設施作一些解套。可是我們知道中央法令在建管的規定裏，仍然有一部分是沒有完全去修改之前，那我們地方目前有一些因應的辦法，我

知道高雄市政府現在做了一個建築物的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這個設施辦法裏，你們有提到對於建築高度及容積的部分，其實已經有做了比較大的放寬。不過這樣的放寬，民衆仍然在一知半解的狀態。比方說，我們自己加的屋頂如果是增建的鐵皮屋頂，或者是頂樓有再加蓋一層建物，那如果這個本來早期都是被認為違建。如果我在這個增建的建物或者是我加蓋的鐵皮屋頂上，加設太陽能的設施之後，會不會就解除我們違章的一個條件，是不是就不再認為是違章呢？因為我覺得前一陣子的媒體報導也特別提到，要用太陽能的設施來解決違章的問題。不過我覺得民衆在這個部分的認知，可能跟我們的法令還是有一點差距。我有請教我們的都委會跟都發局，大概有提到了違章的部分，可能在某些程度上，因為加裝太陽能設施之後，可以解除；但是在某些條件下仍然是不行的。所以這一部分，我等一下是不是請工務局這邊能夠做一個說明。怎麼樣的情況下，加裝太陽能設施之後，它的違章可以變合法；怎麼樣的情況下，它的違章仍然是違章。這個部分，我覺得要給民衆清楚。

第三個，我是認為半屏山的建台水泥這個計畫，其實也有相當多的時程了。最近細部計畫也都是已經審議過關了，審議過關之後就是要執行我們半屏山建台水泥這一個廠區的開發。而這一個廠區的開發的整個計畫其實在非常多年前，有送到我們議會來，議會都審議過這個計畫的內容。我記得的就是他要做一個購物商圈，也要興建銀髮族住宅，包括文化的園區以及水泥博物館，這樣的一個相關內容。我們是樂觀其成，當然在左營的一個發展裏，我們很清楚的知道在高鐵站附近，目前是最繁華的一個，進入一個最黃金時段，從漢神巨蛋到新光三越。現在如果在往北到半屏山的建台水泥廠區，再興建所謂的 Shopping Mall (購物商圈)，我相信這個會形成一個連帶的效應，就是整個商圈鏈的形成，也會帶動這個從高鐵站前後的整個繁榮發展更加的迅速，尤其是以高鐵站為中心的一個發展。但是我們也擔心它會有夢時代的一個效應，夢時代早期在興建的時候，它的計畫是讓人充滿了期待。不過夢時代後來有面臨一些瓶頸，那些瓶頸包含它的消費市場，包括它的整個營運以及繁榮周邊社區的一個互動來講，其實是有面臨到一些挑戰的。這麼大的一個夢時代購物商圈的存在，能不能同時帶動其他周邊社區的快速連動發展，這個跟它的市場取向有很大的關係、跟它的經營管理策略也有很大的關係。

因此我認為以北高雄來講，尤其在左營、楠梓以北，目前是沒有電影院的。我知道在左營、楠梓區的民衆非常期盼能夠有電影院。所以以前我曾經建議在新光三越要蓋百貨的時候，在高鐵站旁邊，是不是能夠保留規劃

電影院，不過聽說那時候他們計畫已經訂了，所以也沒有辦法。現在半屏山建台水泥這個計畫剛要執行而已，所以我建議市府能不能跟建台水泥這個計畫者來提出，在這個地方除了蓋購物商圈之外，能夠做所謂電影院這樣的娛樂文化的一個點。另外我認為引進購物商圈的同時，要避免市場的重疊性，這是很重要的。比方說今天同樣的百貨商圈，有新光三越、有漢神巨蛋，那麼如果你又有半屏山的這個地區，如果進駐商場的店家幾乎差不多，那麼我會覺得它跟夢時代的結果會有一點像，所以能不能請它在市場區隔上做出一些明確的劃分。當然業者爲了要營利和賺錢，將來他們也會做市場調查，也勢必會在市場調查裡做出他們商品的獨特性，我覺得這部分，也許市府可以做一些協助跟一些共同的討論，讓業主在這個部分能夠取得更多的利機，這是我所提出來的三個主題。所以在這個部分，我想是不是就第一個都更的部分，盧局長，你能不能答覆？還有建台水泥的部分也請盧局長一併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慈愛的部分，我們政府在劃設都更範圍有主動劃設和民間劃設，政府主動部分大都是公有地居多，那麼我們會主動來劃。但是法冷不排除，政府可以主動劃設民間的土地，這是可以的。所以我接受林議員的建議，我們會主動幫他預先規劃，提列投資顧問中，如果居民想多了解都更的複雜法令，真的是有點複雜，我們對這兩個部分是同時併進。因爲我們也跟地方的里長接觸，並且告訴他們，我們即將朝這些方向來劃設，希望能夠間接鼓勵他們多了解都更的內涵，最重要是整合他們的意見。

林議員瑩蓉：

大概是多久的時程，可以把它列入都更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個劃都更有點類似都市計畫，還是要完成一份規劃案，所以請給我們一點時間，這部分我們會跟地方多做溝通。

林議員瑩蓉：

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建台部分，因爲我們在整個計畫裡面有畫 2.3 公頃的商業區、特商區，這裡面是可以做你剛提到的市場區隔電影院。左營地區，我們當初做建台規範時，也有跟議員同樣的企圖心，也就是高鐵周邊應該朝向多一點的商

業活動，成為地方商業中心。像你剛提到的 3 月也已經在營運中，進一步就是這一個。未來開發時我們會提醒他，畢竟他有一些自由選擇權，不過我們會提醒他不要跟人家都一樣，應該補足一些地方目前比較缺的商業娛樂設施，這方面我們會來做。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建管處答覆

工務局鐘副局長萬順：

有關太陽能光電設置在屋頂，我們原則上如果設居室的話，因為有消防安全的顧慮，我們是不允許的；如果高度在 2 米以下就免申請雜項執照；如果高度在 2 米以上就要申請雜項執照。〔…〕如果底下做有牆壁組，蓋牆壁做居室使用，因為有消防的顧慮，原則上是不准的。〔…〕對。〔…〕這個就是他原來的鐵皮屋要拆掉，然後改成太陽能光電的設施。〔…〕那個原來就是違建。〔…〕對，那個原來就是當居住使用，還是有消防安全的顧慮。〔…〕因為太陽能，他這個算是一個建造行爲了，我們太陽能是以雜項執照來申請的。〔…〕這部分沒有放寬。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主任委員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委員世芳：

我相信你講的問題非常實際，站在我們工務局建管處的立場，它如果原來是違建，現在加了一個太陽能光電板上去，因為太陽能光電板是屬於合法的部分，是不是可以用合法的方式，非法就不見了？我的看法是以個案來看。一般來講，如果你加裝太陽能板的話，它必須是要斜的屋頂才可以。如果是斜的屋頂上面，就可以就現有狀況，當成是太陽能光電板的支撐設施的一環，那麼也許整體就變成一個新的，來申請雜項執照。如果它很脆弱，它只是一般的一個木頭或白鐵，這樣子隨便搭蓋，那麼太陽能板放上去，不到 3 天，大概風一吹也就斷掉了。所以站在安全的考慮上面，我們大概會鼓勵他，是不是整個新的建築方式來取得雜項執照，也順便把很雜亂無章的鐵皮屋頂去除掉。可能我們是希望用這樣的方式，把它慢慢汰換掉。因為現在的油電即將雙漲的狀況之下，申請太陽能的反而越來越多。目前我所了解的幾乎是新案，新的，有意願的很多；舊案的話，可能會像議員所提的，還在觀望當中。所以我會認為要就個案來看，它上面的建築的穩固程度或安全程度，是不是合乎我們雜項執照申請的一些規範。我想應該用這樣的方式可能會比較好一點，這是我個人的意見，但是還沒有請教過工務局長或是建管處的處長。但是會把議員這個意見，我們回去

做比較仔細的研究辦理。[...。]

主席（陳議員明澤）：

有關都市發展、都市更新，之前我有問過局長，台北市有 300 件申請案，高雄市有幾件？零頭！4 件。所以我們比他們的進度落後，他還不相信，所以這方面我們還是要加把勁，謝謝林議員。接下來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我對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這個組織是非常失望的，民主制度的設計，就在於對人性的不信任，所以民主制度在現今的國家都會變成三權分立，行政、立法、司法，不管是行政首長，不管是民意代表或者司法人員，貪汙舞弊的案子其實層出不窮，但是民主制度之所以可貴的地方就是，貪汙舞弊是你個人的事，制度向前走，三權分立就是讓這三個權力之間互相制衡，十八世紀歐美國家有兩個偉大的人物，一個是華盛頓，一個是拿破崙。華盛頓的時代結束了，美國留下總統制三權分立；拿破崙的時代結束，就是威權時代結束，他留下來的制度統統都不能用，我們就是要留下好的制度給以後的人使用。我們現在都委會的主委是劉世芳劉主委，劉主委我敬重你，但是你這個制度是不能留下去的，現在是靠你的能力、靠你的操守，你認為你沒有問題，我行政能力強、操守好，我來主導都市計畫委員會。坐在你旁邊的是都發局長，盧局長，麻煩你站起來，我問你一個問題，都市計畫委員會以前是一級局處的單位，現在是屬於任務編組，在都發局之下的任務編組，是嗎？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不是。

蕭議員永達：

不是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不是，都委會還是依照我們的設計要點，成立一個獨立審查的委員會。

蕭議員永達：

喔！你可能對這個組織不太了解，你可能要去請教人事處一下，高雄市像這樣的任務編組有幾個，你知道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你指的是一個獨立機關。

蕭議員永達：

我現在沒有在跟你講獨立機關。在局處之下的任務編組的單位有幾個，

你知道嗎？財政局也有任務編組的單位啊！秘書處也有消保官，就是秘書處之下的任務編組單位，財政局之下也有不動產審議委員會，都發局之下就是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這樣你懂嗎？你去請教人事處處長一下，高雄市政府的組織，現在有幾個局處，一級局處有幾個？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三十個。

蕭議員永達：

三十個嘛！一級局處可以到幾個？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三十二個。

蕭議員永達：

三十二個嘛！所以以前都市計畫委員會是一級局處，現在不是一級局處，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是。

蕭議員永達：

現在是都發局之下的任務編組，這種任務編組在高雄市有 145 個，這樣你了解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蕭議員永達：

是喔！好。我們現在只是 145 個裡面的一組，任務編組如果像今天這樣開會，在審議都市計畫，我會為高雄市民真的嚇一跳，這就跟民進黨團在開會有點相似，大家議員都很忙，黨團開會簽個名就跑了，所以留下來開會的人只有六、七個人，如果大家都很樂意、甘願就沒有關係，因為黨團約束黨員人數要有 30 人，如果你不來開會，是你家的事，你是自己放棄啊！如果想要開會的人就留下來，所以約束 30 個黨員，這是合議制，這個沒有問題。但是如果像我們今天這樣開會，21 個人幾乎都是市政府的官員，我來請教一下，盧局長，好像只有你旁邊二位不是市政府的官員，一個是賴文泰賴委員，另外一位是吳彩珠委員，就只有二個委員，其他都是市政府的官員，主席，這要怎麼審議？如果一個案子有爭議，從早上到下午，所謂的學者專家、熱心人士跑到只剩二位，其他都是市政府官員，這個案子會不會通過？一定會通過的。看市政府想要通過什麼案子，時間拖長一點，委員如果沒空連開會都不來，那這個案子怎麼會不通過呢？審

議高雄市政府這麼重要的案子，是這樣審議的嗎？我今天有特別行文，請吳濟華委員要來列席，吳委員有來嗎？議會有通知吳委員，吳委員為什麼沒來？請劉主委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吳委員今天他公司內部有非常緊急的會議要舉行，他是主席。

蕭議員永達：

他有請假嗎？今天有請假嗎？請假單有沒有？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他有請假。

蕭議員永達：

有請假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都有再確認，他也有表示剛才的意思，就是他公司內部非常緊急，所以他剛才跟我們表示，並不是我們通知他不來，他一定都會回應給我們。

蕭議員永達：

我請教你，吳委員做幾年了？盧局長回答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在縣市合併前應該有…。

蕭議員永達：

縣市合併前做幾年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三或四年。對不起，我查一下，應該三或四年。

蕭議員永達：

四年，從一開始就開始做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是。

蕭議員永達：

縣市合併以後又繼續做，所以現在任期跟本席一樣，是做了六年多。這樣算續任幾次？幾乎每一年都續聘嗎？一年聘一次，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縣市合併後，…。

蕭議員永達：

縣市合併前就已經續聘三次，縣市合併後又續聘二次，所以是連續續聘五次嘛！我知道，第七屆議員跟現在大高雄縣市合併是不一樣政府。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一樣的意思，對啦！

蕭議員永達：

意思是一樣，就是每年都聘，那為什麼開會都沒來，還要每年聘請他？賴文泰委員，我來請教你一下，你續聘幾次了？你從什麼時候開始做的？

主席（陳議員明澤）：

賴委員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我第一次擔任高雄市的都委會應該是民國 94 年，95 年到交通局就停了一次，再從 96 年開始，跟蕭議員講的一樣，今年是連續第五年。

蕭議員永達：

賴委員我請教你一下，你現在是在大學當教授嗎？你現在還有沒有當鼎漢的顧問？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我目前在鼎漢公司的角色，在專業上來講，因為他們是我的老東家，技術上如果有問題，我會回去做一點協助。

蕭議員永達：

有沒有掛顧問？有沒有領薪資？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沒有正式的顧問職，譬如這個案子如果需要做專一項的討論，因為是老東家的關係，我常常會回去辦公室跟大夥同仁討論。

蕭議員永達：

鼎漢是你的老東家？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是我的老東家，我在那邊十幾年了。

蕭議員永達：

也是王國材局長的老東家，這個沒關係，我查了一下高雄市政府交通局長，也是你們鼎漢的嗎？現在的交通局長，你知道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對，也是王局長。

蕭議員永達：

我查了一下，大高雄運輸系統，從 91 年到 101 年，所有的規劃報告、所有的發包也都是鼎漢，你知道嗎？得標的統統都是鼎漢。我來請教你一個問題，這個問題我越想越不對，民主政治就是權力分立，結果局長也是鼎漢的，委員也是鼎漢的，發包得標的也是鼎漢的，綠的執政的都用鼎漢的，藍的執政也用鼎漢的，你覺得這種交通設計有沒有問題？

我來講一個例子，高雄市嚴重的問題，譬如財政問題，我們可能舉債 2,300 億，再三年就舉債破表，交通是問題之一，但是財政問題、教育問題、工務問題、弱勢團體問題，問題嚴重的一大堆，但是每次我都覺得很奇怪，為什麼交通佔的預算永遠是最多？紅橘兩線 1,000 多億，輕軌計畫市政府要支出 100 億，交通永遠都是最受重視的，我就一直覺得很奇怪，鼎漢提出來的報告有這麼好嗎？91 年時，講說高雄市的人口，要成長到 400 多萬，現在是 277 萬，十年後要有 400 多萬，現在是 277 萬，十年後要有 400 萬多，這報告根本不對嘛！連人口預測都錯了。然後告訴大家，有那麼多人口，你如果不做大眾運輸系統，高雄市的交通就阻塞。這份報告你看過沒？身為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你應該看過這個報告吧！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這報告我過看了。

蕭議員永達：

它的人口預測幾乎都是錯誤的啊！都市計畫生活、生產、生態就是什麼？就是生命啊！你根本沒那麼多生命，沒那麼多人，哪來的交通阻塞？本席再請教你，這是我的主張，就是權力分立。美國總統再大，續聘一任後，就不能再做了。我誠心的向你建議，做到這一任，明年不要再做了。不是你做的不好，你的能力、操守本席都肯定你，你對我很客氣，我對你沒有意見，是什麼原因？建立制度。任何委員做得再好，續聘一次後就換別人做，讓高雄市這個活水可以源源不斷進來。你同不同意本席的主張？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就蕭議員的問題，我分三個部分來回答。就照蕭議員剛才說的，分立法、行政、司法。我講我做委員的心態，基本上我很珍惜這個機會，就我所知跟大家分享。

回到行政上跟蕭議員報告，不管我做多久委員，在行政上我從來沒有主動。回到蕭議員剛剛的司法，我可以在這邊公開跟大家說明，我從來沒有因為我的職責，比如說有任何權責關係人，因我在委員會而得到任何的利益。對於這三方面，我同意蕭議員的說法，如果有比我們更合適的人，應該用他的所學，來建立所謂新的活水、新的制度。

我想向蕭議員報告，我們的心態，我們樂於學習、我們從來不主動。而且蕭議員你說的，我們的操守我們很有把握，跟蕭議員作這樣的分享。

蕭議員永達：

賴教授賴委員，我對你個人我沒有意見，我從來也沒質疑過。你也沒什麼做的不好的地方被我聽到，統統都沒有。我聽到都是你正面的部分，我的看法跟主張是一致的，就是民主政治最重要是什麼？權力分立。是來自對人的不信任，不是對你個人的不信任，而是這個制度就是要這樣走。制度有時對你有利，有時對你不利，你如果樂於接受這制度，就是什麼？美國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我同意。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蕭議員。接下來由童議員燕珍發言。

童議員燕珍：

今天，我也稍微延續蕭議員的看法。其實我在上次的都市計畫委員會時，我就特別提到，很多委員並沒有全程參與，多半都是市府的官員來參與。所以剛才賴委員提到的，我聽起來覺得這體制外請來的委員，似乎都沒有決定權，都是被動的。既然是被動的，是不是所有的權力，還是掌握在我們市政府所有局處各委員手中？我就覺得很質疑，如果這樣的話，不是形同虛設嗎？外面聘的委員都只是個代表性的表象而已，我想這個市政府真的要深思，等一下我再請主委回答。

本席今天特別提到，都市計畫變更的問題。以前我們除了相關的都市計畫的權益，跟一般的建商開發投資商，會比較注意以外。事實上，很多人都認為事不關己，不會去注意這問題。但是今年的情況，產生非常大的變化，也就是說，因為台北市的文林苑，它的都更案出現違法跟強制拆除的爭議。王家有兩幢的房子，由釘子戶變成了受害者，也透過很多社會人士的支援加上媒體的報導，然後演變成一個社會事件，同時政府好像變成了欺壓百姓，甚至變成正義與不正義之爭。這件事情到目前還沒落幕，依然在協商中，等待找尋一個最好的辦法。多數人會認為，人家不要參加都更，你們幹什麼一定要強迫人家，來參加都市更新的計畫案？一個案子本來可以很單純，但是卻演變出很多問題，看在各位都市計畫委員會眼中，本席相信各位一定有不同的看法跟感觸，本席也有相同的感觸跟想法。本席覺得，如果事前能多點了解跟溝通的話，應該可以降低很多衝突的發生。

就像本席在工務部門提到，關於韓國仁川河的整治。他們花了很多時間，跟民衆溝通、說明，在我的印象中大概有上千次吧！最後仁川整治，變成韓國的指標，讓世界各國很多有心整治的國家，都拿來當取經的目標，這是大家都了解的也都知道的事。

如果說有人可以在這時候，扮演一個非常好的善於溝通的角色，以及善於協調的角色，也是要抗壓性非常高的人，才可能做到。所以如果能早點取得百姓的諒解跟共識的話，今天也不會發生文林苑的問題。現在台北市政府也由裁判變成一個共同加害者，還要再找解套的方式，多方面都是不討好的，這也不是事前所能想到的。

本席覺得類似這樣的案件，不要在高雄甚至於在國內，不要再發生。因為已經耗掉太多的社會成本，也會撕裂很多人性的本質，以及城市更新的本質。本來想請教都市計畫委員會的主委，這件事發生之後，先不要提個人感受，請你簡單說明，這都市計畫委員會，在審理都市更新案的立場跟態度，有沒有很大的影響？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這文林苑的都市更新案，當然引起全台灣的目光，當它一見報的時候，我想我們的第一個感覺就是，高雄有沒有這樣的現象？有沒有這樣的計畫？我們是不是沒有考慮到市民本身的權益？所以我們做了一下很簡單的回顧，針對以往過去的部分，市長也有交代。到目前為止，我想我們都會用比較和緩的態度，不要走到所謂的強制拆除。而且強制拆除，是由建商去委託甚至動用到警察的公權力，造成更大的不滿，我想這樣的民怨在高雄市，我們盡量讓它不要發生。

至於都市更新，這樣的方向，到底好還是不好？可能是見仁見智，可是大於一半，很多議員都會同意我們的看法。認為都市更新，還是個可以走的方向。所以我認為，在處理的程序正義上面，我們會更小心翼翼的來看待，這是殷鑑不遠。反而不是說，我們沒有他們有，所以我們很高興，我想我們不會這樣想，因為都要以同理心來看待。

對於行政官員，包括中央的行政官員，他們在處理的過程當中，是否有疏漏或是沒跟人家溝通的部分，我們都會好好把這例子，當成我們自己的案例來參考。

童議員燕珍：

這也是個很好的案例。我們高雄市目前好像還沒有都市更新案，一件都

還沒有做成，目前是沒有案例的。

其實我認為，因為文林苑的都更案，引起爭議的是，都市更新條例第 34 條的規定，它說「依權利變換計畫，申請建築執照，得以實施者名義為之，並免檢附土地建物及他項權利證明文件。」它是根據這第 34 條，是否有了這條法令之後，進行都更的建商，就好像拿到尚方寶劍一樣，然後只要超過一定的門檻，就算沒有全部地主的同意，他還是可以合法的拆屋。本席簡單歸納一下，我覺得依照我們現行的法令，要申請都更案，一個是只要超過門檻就可以申請建照，申請拆照。而不像一般的建案，要受到建築法的規範，非得拿到所有的同意書不可，我覺得是這樣。

另外，要要求建商，一定要加強溝通，然後不同意比例一定要降到 5% 以下。因為誰都沒想到，以為 95% 同意就可以了嘛！誰都沒想到文林苑的案子，會發生在 5% 那個部分。誰都沒想到，可是就是發生了，因為這條例的關係，所以他等於拿到尚方寶劍一樣，他就可以開始做了，不曉得遭到那麼多的民怨，不論哪種方法，都是有盲點的。不過也不是書面上的這個數字，你就可以去看得出來了，本席也希望各位委員在審理案子時，一定要多關心、多了解，然後要同理心。不同意的人雖然只有 5% 以下，但他們為什麼不同意、有什麼困難、理由到底是在哪裡、是真的無解嗎？還是只要大家多用一點心去理解就可以少一點紛爭，都更才不會變成一個夢魘，也才會真正的成功。其實都市計畫變更都是好的，方向都是好的，它希望讓城市變得更好、居住的品質也更好，城市也更美，它的基礎點都是正確的、方向都是對的。只是文林苑的案例，可以提供給都市計畫委員會所有的委員一個很新的思維，就是多一些的溝通，多一份的了解，當然就會減少以後許多衝突的發生，這是非常重要的。

另外，最後一點時間請主委回答一下我剛才的問題。都市計畫委員會長久以來，從來沒有能夠完整出席，今天仍然有很多人沒有出席，剛才又聽到賴委員特別提到，我們從來不主動，也就是都被動的。被動的情況下，你有權利或是你有參與嗎？還是市府把這些計畫做好了，你們只是來背書？我很想知道，是不是請主委做個說明？待會賴教授是不是也做個說明？主委，請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於都市計畫委員會所聘請的府外委員的部分，他們都是非常的專業，我們也非常感激他。如果議員有到我們都市計畫委員會那邊去看，你大概就知道，我們在開都委會時，市府的府內官員幾乎都沒有發表意見，都是讓府外的委員來發表意見。另外就是我們在要送到大會審議時，我們

也分成幾個專案小組，專案小組的負責人，也就是召集人，也都是府外的委員。府外委員認真到他們到現場去現勘等等這些，都有現場的包括里長會跟他們建議，譬如剛剛有質詢到賴委員的部分，我個人非常敬佩，就是「逍遙園」的部分，他運用他的專業把逍遙園這樣的一個文化建築可以保存下來，然後附近的居民也覺得這是一個讓土地可以活化，如果是送到原來的行政系統的話，我們可能會硬梆梆的，反而到後來無解。所以我還是會非常珍惜這幾位委員用他們的時間來幫高雄市，把我們的都市計畫做得更完善。當然有不盡理想的部分，譬如說委員的組成是不是需要有老將和新兵，我個人認為不能一次全部換新，應該慢慢的有一些新的過來，譬如我們這裡有一位陸教授，他今天沒辦法過來，是課業的關係，他個人是哈佛的學歷，是海洋環境的部分也參與進來。這些在南部地區，我們要找到又專業又有公立和中立的立場來看待事情的學者專家和教授，確實沒有像北部那麼多。所以，我盡量會站在南部學者專家的立場，他們願意讓高雄市政府聘請過來當委員盡一份心力，我還是一直會抱持著很感恩的心，感謝他們的幫忙。

至於出席率不夠高我也深感抱歉，我應該事先去協調，因為確實他們學校有課業等等這些，所以沒有辦法過來，這點可能給議會很多議員先進造成不便的地方，我個人感到非常的抱歉。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加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今天我聽副主委這樣的敘述，我相信市府請的這些外聘委員一定都是很專業，以後可不可以用一種方式，就是…，當然我們在會議的進行過程當中，行程排下去了，很多這些專家學者都會在當下的時間，可能會有時間衝突的問題，是不是在事先的溝通協調上有一個說明，哪一個委員不能來的原因是什麼？事先就給議會，也就是在議程的開始告訴我們的話，我相信所有的議員同仁都會理解。你把這個制度建立起來其實大家都可以理解，因為他畢竟不是你們公務人員，要來的時間就一定要來，也許人家真的要上課或有什麼事情要做啦，這個我們都理解，只要平常你們在參與開會時都能夠盡心盡力，這個是重點嘛！剛才主委也說明了，確實是有這樣的流程，是不是可以把我這樣的說法能夠做個制度化？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謝謝童議員的關心。像我手頭上的資料就是…，因為我們有兩位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一位是台南市的都發局局長，另一位是屏東縣的，他是秘書長，他現在都面臨議會要備詢，所以沒辦法過來。另外，我所了解，像陳啓中，他下午要開營建署的會議，還有像吳彩珠教授，他要出席區域計畫委員會，〔…〕是，〔…〕請假的原因，〔…〕是，〔…〕是，〔…〕我想他們完全沒有這樣的意思。〔…〕我也會擔心這一點。〔…〕好，我們行政幕僚疏失的部分，我們回去會檢討。〔…〕好，謝謝議員的關心。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我跟童議員稍微澄清一下，我說不主動，事實上是我們從來不會主動去爭取這個委員的職務，只有對專業上的參與我們是主動的。我也可以跟童議員報告，我歷經這麼多都委會的委員，我大概很自豪說一句話，幾乎每個案子我們都不會接受到行政單位的關切和壓力，我們都自主從專業上來表達我們的意見，然後提到委員會做共識，我跟童議員做這樣的澄清和說明。〔…〕應該是吧，每年我應該都有到，這樣子，對。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童議員。剛才也有很多議員發表，由於出席人數的問題，還有昨天童議員也特別對出席人數盯得很緊，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我們等盧局長盡量連絡，看有什麼狀況，做個具體報告，我們在主席台…，該請假的要請假。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明澤）：

剛才因為出席人數的問題，我們現在在這裡特別說明一下，我們那個蕭丁訓委員、黃肇崇委員、吳欣修委員這是機關代表，現在有的議會開議，有請假；何東波委員下午校務會議；賴碧瑩委員下午校務會議；施興邦委員早上有來，下午有課；陳啓中委員早上有來，下午參加營建署會議；黃清山委員早上有來，下午有會議；吳彩珠委員上午請假，下午有出席；賴文泰委員上午有課，下午出席；許玲齡委員上午有課，下午出席；黃文玲出席市府採購評審委員會，公務啦！陸曉筠委員上午出席，下午校務會議及上課；吳濟華委員公司開會，以上委員已報請議會，宣讀給議會同仁知悉。繼續開會，現在由陳議員粹鑾，請發言。

陳議員粹鑾：

大會主席、劉主委、各位委員、議員好同事、記者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午安。我們的都市計畫委員會可以說他的工作是負責審查高雄市的都市計畫，他不但會影響到我們城市門面的發展，更關

係到百姓的權益跟未來；所以每個案件的審查和了解，我相信劉主委和各委員都非常用心的了解和審查。本席在昨天工務部門業務報告有質詢鳳山地區有幾件土地開發案，像南成市地重劃變更案和五甲路東側土地徵收一案，因為五甲路東側土地徵收一案，他徵收的面積有 91.87 公頃。他旁邊有鳳山地區中崙社區，中崙社區是一個國宅，有四、五千戶，差不多兩萬多人在那邊住，過去長期在那邊十多年，本席從縣議員到現在，長期以來反映再反映，因為當初營建署蓋這些國民住宅的時候，他沒有規劃公共設施，所以他的公共設施很缺乏，對外沒有連結道路，對外沒有公共設施的道路，最主要的問題就是五甲路東側土地徵收一案擱置，拖到現在已經十六、七年了。因為中崙社區四、五千戶在那邊，他們沒有聯外道路，所以就是一個孤島，交通非常不方便，常常發生車禍、交通事故。所以本席十幾年來反映再反映，昨天聽地政局謝局長說這邊的進度，謝局長有說都已經徵詢五甲東側的地主意見了，現在土地開發問題，問他們未來土地使用的情況，他劃的是農地農用嗎？還是說他未來有其他變更用途，有其他不同的思考嗎？所以我們現在好像又有做一個務農的意願調查表，是農地區段徵收才需要做務農意願調查表，還是怎樣呢？本席知道民國 99 年苗栗大湖那邊農地強制徵收有發生一些問題，所以只要農地強制徵收，都需要做務農意願調查表。另外謝局長還說需要做必要性和公益性報告，謝局長也有說要委託專家學者來做這些報告提交內政部審查，這個作業是要委外作業還是要怎麼處理？本席是認為地政局還是都發局、都市計畫委員會人才濟濟，專家學者那麼多，還需要委外作業嗎？因為如果可以替我們百姓節省這些開銷經費當盡量減少嘛！請劉主委你簡單報告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陳議員對鳳山地區的關心，你剛才講的包括五甲東區這些地方，因為牽涉地政業務的部分，我們謝福來局長比我清楚，是不是可以請謝局長來答覆好嗎？謝謝。

陳議員粹鑾：

好，謝局長。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五甲路農業區的區段徵收委外的部分已經發包出去了，現在我們準備要跟他們議價，議價就是簽約，接下來就是六個月內我們就會完成一個報告，因為現在…。

陳議員粹鑾：

一定要委外作業嗎？因為我們地政局、都發局還是都市計畫委員會專家人才那麼多。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現在公益性必要性報告的東西是全國第一件，他規定還滿複雜的，照新的土地徵收條例要做一些…。

陳議員粹鑾：

他的必要性、公益性的報告真的有那麼複雜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有，有。

陳議員粹鑾：

我相信市府團隊，我們的理論、法律、還是什麼的都非常了解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我把詳細的細目拿給陳議員了解，那個還滿複雜，什麼社會因素啦！經濟因素啦！永續發展因素，各式各樣他都要做，裡面有很多項目都要據實做，這個部分我們就要委託專家學者去做，現在我們有做一些要求，因為我們的經費幾百萬…。

陳議員粹鑾：

幾百萬也是錢。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我們急的是進度嘛！區段徵收現在編 73 億都通過了，現在是希望速度加速，所以才透過委外做，其實現在地政局也好，都委開發處…。

陳議員粹鑾：

進度麻煩可以儘速來進行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是，是，我們會加速來進行。

陳議員粹鑾：

因為五甲路東側土地開發案，你現在如果擱置或延宕，就影響到整個中崙社區聯外道路，他的公共設施及公共用地。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現在也不是擱置的問題，就是那裡頭他新的規定要求地方政府要提出這些報告。

陳議員粹鑾：

這樣希望謝局長可以儘速來辦理，現在的進度是委外，還是還沒發包？

還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已經發包出去了。

陳議員粹鑾：

什麼時候完成？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4月6日評審通過，我們大概下個禮拜就會議價，議價完就簽約，六個月內提報告。

陳議員粹鑾：

等於六個月他的公益性、必要性的報告規劃好之後，再提交內政部審查。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這個報告當中包含一些說明會的問卷都會在裡面。

陳議員粹鑾：

年底之前可以送到內政部審查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合約內都有和專家學者這樣約定。

陳議員粹鑾：

因為這個新的規定有時候進度要重來，有時會影響民衆的權益，影響中崙社區一、二萬人，四、五千戶住戶的權益，交通很不方便，因為對外沒連接道路。等這裡的土地開發，取得公共設施，對外連接道路開通的話，當然地方會更加繁榮，不然它現在像一個孤島，謝局長知道中崙社區當初是規劃國宅，當初沒有規劃公共設施，所以很不方便。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昨天有向陳議員報告說，市政府這邊也很著急，現在地政局有兩個業務，一個是委外做報告、一個是務農的調查。我們寄出214份問卷，結果有11份的地主要繼續耕種，我們又一戶一戶打電話訪問，你要繼續耕種，開發之後你一樣可以種菜、種水果，可以繼續耕種，聽完之後其中6戶就來寫撤銷聲明書，現在只剩下5戶，這5戶我們會加速一戶一戶把開發的過程向地主完整說明。因為只要其中有一戶要繼續耕種，我們需要規劃一個農業專用區讓他耕種，這樣會影響我們都市計畫變更的作業，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加強腳步和地主做良性的溝通。

陳議員粹鑾：

農地區段徵收需要做務農意願調查表和必要性、公益性的報告，是不是

所有的土地開發案都要這樣做？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今年開始新的區段徵收都要這樣做。

陳議員粹鑾：

五甲路東側的土地徵收案是委外作業，除了這件之外，其他案件也是全部委外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以後延續像這種公益性、必要性，我們可能會做一些委外。

陳議員粹鑾：

希望謝局長和相關單位要維護民衆的權益，儘速做好這些流程，不要影響他們的權益。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這個部分我們會做管控。

陳議員粹鑾：

儘速完成流程，土地變更和土地開發的程序要儘速完成，帶動地方繁榮，中崙社區對外連接道路可以打通，因為很不方便，麻煩謝局長、都發局長和都市計畫會委員，大家辛苦，爲我們…。

主席（陳議員明澤）：

接下來，請陳議員玫娟發言。

陳議員玫娟：

主席、都市計畫委員會主委及各位委員、議會同仁，以及各位鄉親，大家午安。地政局謝局長，我一直很關心高雄巨蛋後面那塊重劃區，它應該是最早的，目前旁邊那兩塊重劃區已經規劃好，也重劃完畢了，但是那塊一直擱置在那邊，因爲它是自辦重劃，當時有爭議市府也敗訴了，也同意繼續自辦重劃，到底現在進度如何？我上個會期我就有請教過你們，你們說要請重劃會提計畫送進來再處理。目前的進度如何？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最新的進度是這樣，整個工程的設計圖我們已經審過了，有提出一些監造的計畫書我們也核准了，它準備要開工。

陳議員玫娟：

什麼時候要開工？所謂的開工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就是開始動工。

陳議員玫娟：

爲什麼地主都不是很清楚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開始做的時候有一些要先做查估補償，查估補償的部分還要寄通知給地主。

陳議員玫娟：

應該告知地主進度，現在要開始動工，要讓地主知道他的權益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第二項和分配比較有關係的就是重劃前後地價的評定，上個星期我們召集重劃會的人和估價師，要求他趕緊把那些要送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審的東西趕緊送進來，我們要跟他…，上次送進來之後發現資料不齊全，我們把它退回去。

陳議員玫娟：

局長，現在不是徵收的問題，現在重劃，政府是不是有一個政策說市價徵收，這個重劃的部分有沒有相關？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沒有關係。

陳議員玫娟：

不會影響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只不過這個地方我再跟陳議員強調，因爲這個地區重劃會在辦理的過程當中，有三成的地主反對，我們希望重劃會以和爲貴，就是溝通協調，這個要去疏通，不然如果類似文林苑的任何一個地主產生的話，其實他在做的過程當中會非常不順利。這部分我們苦口婆心都跟重劃會要求。

陳議員玫娟：

局長，這就是我要提醒你的，希望我們不要再重蹈覆轍，人家已經有一個例子在那裡了，否則到時候會很難看，這個案子已經擱置太久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要求他那些反對的一定要去化解，不然這個案件再作廢很辛苦。

陳議員玫娟：

請局長多關切這個案子，同時也要跟我保持聯絡，因爲我希望這個案子趕快推動，不然真的會影響地方的發展，漢神巨蛋現在是發展最快的，結果後面那塊土地卻閒置在那裡，我覺得對整個景觀是不好的。

都發局盧局長，左營國中舊校地那塊土地，我每次質詢都會提到左營國中活動中心那塊土地旁邊，現在交通局把它弄成停車場。從去年我們就一

直在建議，今年年初終於得到教育局認可，然後交通局也配合，準備把它開發當停車場。本來預計 3 月要開放，後來因為有一個佛教的法會在那裡舉辦，所以延到 6 月才正式啓用，王國材局長，這個日期不會更改吧？6 月初還是 6 月底？那個法會借到幾號？6 月初嘛！OK！6 月初之後那個地方開始會使用停車場，旁邊有一個活動中心，我可不可以做一個要求？都發局，這塊土地你們有沒有做什麼規劃？這個活動中心的拆除年限還沒到，你有沒有什麼打算？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盧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左營國中校本部左邊是停車場，右邊就是活動中心，停車場就是等開放，中間那個是一個很漂亮的綠地，也是蓮池潭周邊唯一一塊比較大的。蓮池潭過去辦活動比較少腹地，所以那一塊我們原則上是以開放空間為主，但是爲了加強蓮潭附近的觀光發展，我們在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裡面，也打算讓它多目標使用，也就是將來有部分是可以用來開發的，比如觀光休閒的部分，目前是朝這個方面規劃。至於沒有到年限的那一塊，我們認爲年限到應該把它拆除重新整理。

陳議員玫娟：

年限沒到還是要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現在依照審計規定，年限未到不能報拆。

陳議員玫娟：

既然你說要多功能使用，那塊土地也滿大的，我知道你們想要把它開闢成綠地，然後一部分做多功能活動中心，就像你剛剛講的那個部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因爲它整區是以公園爲主，然後保留一部分是可以，我們都市計畫稱爲多目標，就是可以重複使用。

陳議員玫娟：

這個案子也都還沒有底定，只是一個初步計畫而已嘛，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對。

陳議員玫娟：

你們在研議這個案子的時候，我希望你們在活動中心的部分，因爲年限還沒到，我希望你們還是暫時把它保留。其實我一直想建議的是那個地方

那麼好，旁邊剛好有一個停車場，停車方便，是不是把它規劃成我們的活動中心，譬如說老人活動中心或者是多功能活動中心。其實我們左營舊部落跟眷村那邊，剛好夾在那個中間，那些老人家都沒有地方可以去，所以他們現在很可憐，包括萬年縣公園當初還沒有整建之前，裡面還有一個涼亭可以唱歌，大家可以在那邊娛樂，結果工務局強制把它拆除以後，那些長輩沒有地方可以去，跑來跟我陳情說連下午要聚會、唱個歌的地方都被工務局給拆散了，跟市長陳情也沒有用。我是覺得這些老人家，我們是不是應該好好的善待他們，後來我們有協調到蓮池潭旁邊的舊的老人活動中心讓他們去那邊了。

蓮池潭的整個造街，我相信你們都發局、經發局，還有交通局都知道這些事情，我們希望整個蓮池潭造街要當成徒步區，要把商店街營造出來，可是那個舊的老人活動中心在那邊，事實上是有一點讓這個案子有空礙難行的地方，所以我們是滿主張那個老人活動中心是不是應該搬遷到舊左營國中活動中心，然後那個地方好好做一些商業行為的規劃、商業活動的空間，不要因為老人活動中心放在那邊，整條商店街因為這樣而被切斷，我覺得很可惜。但是這些老人你還是要安置他們，不能放著不管，我們都會老的，我們都會碰到那個時候的，所以我們應該去想這些老人家在子女都去上班，孫子都去上學的時候，當他們一個人或是兩個人很無聊的時候，讓他們有一個去處，讓他們有再造第二春的一個休閒空間，是不是應該把他們移到舊的左營國中的地方，把它規劃為老人活動中心？這是我的建議，我先把這個議題拋給你，我想有機會在總質詢我還會再跟你教，盧局長，這是我的意見，你以後要規劃這塊土地的時候，反正你們現在都還在研討，是不是能把這個案子先納進去，好不好，能不能行，不可行？我們可以詳談，我們可以研議，但是我要先把這個意見拋給你，謝謝。

再來，我們旁邊有一個大龜山，大龜山旁邊有一個眷村文化館，文化館旁邊有一個很大的空地，當時我一直建議說那邊有火災之後的一些眷村的遺跡，本來我們一直希望把它留下來，可是工務局爲了不想管理，就大刀闊斧的就把它全部剷平變成一片草地。那時候我記得盧局長有去那裡會勘，我好像也跟你去過，你在那邊也做了很多的改變，我也很感謝你，但是我希望不要像現在這樣空蕩蕩的，到底這裡面要加入什麼元素，一些活化的東西進去，不要這樣看過去一片都是公寓，都綠油油的，你知道那裡面走進去仔細看，其實是有一點髒亂，我想市政府目前現在光是公園闢建那麼多，也沒有人力再去管理那裡。

我是有一個建議，因為那個地方過去是舊興隆庄，我不知道你是否知道

這個歷史背景，其實左營最早期在城門，東門到北門中間，真正活絡的營區是在那個區塊，而不是在我們現在在外面這裡，蓮池潭這邊是算外圍。整個城門裡面的地方，就是現在被閒置的空間，那個地方才真的是過去左營最熱鬧的地方，那裡有一個什麼「樓仔上媽」就是媽祖，還有很多的歷史古蹟，興隆寺什麼的都在那裡面。我是有一個建議，既然你們要好好規劃，那個空地是不是用你們的專業跟你們的才能，去規劃把那邊復舊，很多我們地方的長老有一些聲音希望說，你們可以去坊間拜訪一些年紀很大長輩，或是去廟裡尋找一些蛛絲馬跡出來，其實那裡是非常有歷史背景的，你可以好好的規劃出來，在城牆裡面復原過去的景像出來，你做多少算多少，把它做成像一個古城，人家說的像文化城那一種的，把它興建在那裡，我覺得那個很棒，那也是將來春秋閣、龍虎塔吸引觀光客的另外一個新的景點，如果把那邊活化起來，我覺得那邊很棒耶。事實上這個議題，因為時間的關係我沒有辦法跟你好好的詳談，我覺得這個案子我們可以來討論，甚至於我們可以辦說明會、公聽會，讓我們很多的意見…。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其實有想過，但是現在我們有些困難我也誠實跟陳議員報告，那塊我們都市計畫本來是公園，土地都是軍方的，經過好多年的協調，我們終於算是無償借用過來，才有今天很漂亮的綠油油的草皮，大樹也都非常漂亮。事實上我們多年的協調，大概可以得到軍方最多的能耐就是准許我們去做管理維護綠化，因為土地不是我們自己的，目前的困難在這裡，我們可以繼續有些想法，但是第一個突破的就是軍方的意願問題，他願意我們才有辦法處理。〔…。〕

那塊地跨過勝利路其實就是小龜山了，就往熱鬧的地方走過去，我認為大龜山之所以漂亮，其實它前面有一塊很棒的開放空間整理得非常乾淨，如果環境不好，那是管理的問題。我覺得難得這種地質的小龜山有這種襯托的綠地，也是很難得的景象，那個其實也是不壞的事情，要不要進一步再改變，變成開發熱鬧。左營可以再加碼的商業活動地方其實還有，應該讓來這邊的遊客，有開放性的，也有熱鬧感，這個才會讓左營蓮池潭有多元的面貌。〔…。〕那裡有停車場，但是停完車後就…。〔…。〕文化上可以多行銷，像我們的東門城，那個都是非常精采，只是說沒有太多的…，現在不要走到哪裡就要買到哪裡，那也不一定，其實應該把商業能量放在那條徒步區那個地方，那個地方非常熱鬧。〔…。〕是。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陳議員，接下來請林富寶議員發言。

林議員富寶：

大會主席陳議員、市府劉副市長、各位委員、各位局長及各位議員同事，大家午安。我今天不是都市計畫內容，是一個都市計畫以外的問題，我要凸顯出來一下，順便請我們副市長你們改天在開會的時候，拜託替我們把關一下，這個問題我昨天在議事廳有跟地政局謝局長，也是討論得很激烈，那天地政局在 3 月 23 日發給 21 區的區公所，請 21 區的公所貼公告，轉達內政部營建署，要把有地方區域的山坡地保育區變更為森林區，這是一個很嚴肅很嚴重的事情，因為不管是國有財產局的土地或是私人土地，因為以前是農牧用地，他可以種水果，你一時要把他變更成森林區，到底森林區的限制跟山坡地保育區差別在哪裡，老百姓都不知道。

事實上區公所主辦收到的時候，他也是依照以前的慣例簽張貼公布欄，公文我們老百姓都不知道，我問我們地政科李科長，他說有辦一個說明會，在哪裡辦的？在我們鳳山行政中心。劉副市長，總共有 1 萬多筆，21 區有多少人參加？只有 15 個人參加。地政局說這樣不可以，之後在 16 日又拜託各區公所一定要個個轉達，內門做得最好，17 日轉達，18 日、19 日抱怨的聲音就出來了。我早上電話接不完，木柵教會的牧師跟我說，這要怎麼辦？大家都叫我…。我告訴他，你就幫他們寫反對意見；他說，也沒有說明會或什麼的，我要怎麼寫反對意見？因為事實上他也不知道，改天森林區的限制是什麼？他們也不知道，那要如何去寫意見呢？你想一個這麼重要的會牽涉到 1 萬多個農民的生計問題，我們辦的程序實在是太敷衍、太草率了。他們的區長真的都疲於奔命，但是我所了解的，旗山是今天早上才通知的，昨天區長不在，我叫主秘趕快把 300 個名單通知他們，看他們有什麼意見！我剛剛也協調好了，我拜託地政局要趕快辦一個說明會邀請老百姓參加。我是要凸顯，雖然這不是都市內的，但是內政部在辦理變更異動區域計畫，要把鄉親維持生計的農牧用地變更為森林區，這是很嚴重的事情，所以我要拜託市政府要正視這個問題。如果以前就是林地，它的坡度在 50 度以上，你要把它變更成森林區，我相信老百姓一定沒有什麼意見，也沒有理由有意見，但是你也知道像六龜的「水冬瓜」，坡度只有 15 至 25 度而已，比台北的天母別墅區還美，如果你有去過六龜水冬瓜的山上，它是慢慢的斜坡上去，比台北的天母還美，你要把它變為森林區，你不覺得這個國土可惜了嗎？台北中央一個命令下來，我們地方就要做，我是覺得，我們地方應該是幫老百姓把關，幫老百姓陳情才對，不是上面說了就算。

我昨天跟謝局長反映，局長初步說私人土地要先暫緩，但是私人土地暫

緩，如果是國有財產局的，當初我跟國有財產局承租的是農牧用地，我可以耕作，我一輩子已經跟國有財產局承租很久了，我靠這個生活的租地耕種，你一夕之間變成森林用地，到底你的配套措施在哪裡？是不是要跟老百姓徵收回去，有沒有配套措施？現在整個地方都非常亂、大家很惶恐。都市及非都市土地都是由劉副市長主持的，所以我拜託劉副市長，因為現在是閱覽期間，老百姓事實上也不會寫意見，因為他們不知道到底你們的內容是什麼？連我們木柵的一位黃牧師想替他們寫也無法寫，因為你們沒有跟他們召開說明會，連一個說明會都沒有，要如何替他們寫？所以謝局長，我昨天說的真的很有道理，今天六龜百姓吵吵鬧鬧，我昨天要求你撤銷公告，因為星期三、四、五，旗山地區的里長要去自強活動，也不好通知，這個東西是要靠里長挨家挨戶去通知，不然要怎麼通知？所以有很多困難的地方，我拜託你暫緩或撤銷公告，或是你的公告延長一星期也可以，讓這些老百姓有充裕的時間。我昨天也問旗山及六龜的區長，他們都不知道這一件事，我跟他們解釋以後，他們知道這個嚴重性，後來老百姓陸續找他們的時候，區長才知道這個嚴重性，早上大家就吵吵鬧鬧非常緊張。

所以我今天要凸顯出來這個問題，我們市政府一定要幫鄉親把關，不要因為中央的一個命令，中央的官員是坐在中央，而地方政府跟老百姓是一個直接的關係，他們的生活我們要去關心。所以拜託一下，這個問題我們一定要重視，說明會一定要開，要跟鄉親解釋森林區的限制及山坡地水土保持區的限制是什麼？因為改成森林區還可以種荔枝，也可以種芒果，這樣就沒關係，如果維持不變沒關係，但是我相信以最簡單的推理，山坡地保育區已經很嚴格的，為什麼還要變更成森林區，這麼麻煩做什麼？一定是要更嚴格，因為他說是莫拉克颱風的問題，但是我跟你報告一下，內門不是災區。內門有 3,000 多件，一個木柵就有 1,000 多件，所以木柵教會的牧師都忙死了，大家都跑去找他，他問我，我說我也沒辦法，內門也不是災區，中央是說因為莫拉克災區的問題，所以才要變更成森林區，但是內門並不是災區，所以有時候中央的決定，地方有意見的話我們一定要替他們把關。我拜託高雄市政府的主管單位一定要重視這個問題，不然內政部一個公文要我們辦理變更異動區域計畫，整個都…，事實上這次地政局地用科做這件事，本席真的很不滿意，太敷衍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多謝林議員的關心，這個部分不是屬於都市計畫委員會，非都的主委是市長，我是副主任委員，但是我也有參與這個。剛剛你有說到地政局在發布相關的公告及公展的時候，沒盡到幫人民把關的任務，我相信我們裡面一定有一些需要檢討的空間，但是我想要在最短的時間內，先請地政局主政，針對南部區域計畫通過的部分。事實上根據區域計畫法，山坡地保育區跟森林區確實是有一點不一樣，但是你把它劃定成森林區之後，對於原來屬於山坡地保育區裡面可以耕作的等等，到底權益有沒有受損？我相信很多市民會比較在乎的是這一點。我是不是在最短的時間內，請地政局主政邀請相關單位，包括我們的區公所，把各地所了解的狀況告訴我們，因為我們如果是機關對機關，包括對內政部營建署提出不同的看法，甚至不希望他馬上公告然後做各種不同的限制，一下子就把很多人平常的生產及生活的步調打亂，我想內政部營建署也不樂見這樣的狀況。是不是在處理的過程當中不夠完善，沒有盡到溝通的義務，這個部分是不是給我一點時間來了解，最快的時間之內，我們會召集內部的會議，再讓林議員了解這個狀況，如果時間上他有要求在幾月幾號完成，我們地政局會主動跟內政部的營建署來商量，希望先延緩下來，不要馬上公告馬上實施。因為就我所了解，以我的非都市計畫副主任委員的任內，我也沒有接到同樣這樣的訊息。所以這中間一定有很多溝通上的差距，請議員能夠多見諒。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加 2 分鐘。

林議員富寶：

那嚴重性是很嚴重的，你也沒有跟老百姓解釋他們的嚴重性，老百姓要陳述意見，也沒辦法去陳述意見。早上內門木柵教會黃牧師打電話給我，他說：「議員，大家都來找我。」他教會的人都去找他，有 1,000。我說你就寫反對意見，他說我不知道怎麼寫反對意見。這是事實，因為沒有開說明會，到底差別在哪裡，就像副市長你說的差別在哪裡，他們也不知道，他們怎麼去寫反對意見。說不定改森林區比山坡地保育區的條件更好，這也不一定，他也不知道。所以他們要怎麼去寫反對意見，我們連說明會都沒有開，牧師也說他不會寫。所以今天大家都緊急的時候，我在此拜託地政局謝局長，下星期，已經協調好了，通知星期二早上 9 點在內門區公所，下午 2 點半在六龜區公所，甲仙還未通知。總共這麼多人，因為老百姓都不清楚這個情形，而你們整個用以前的方式將公文張貼在公布欄，真的是非常的草率，以上報告。

主席（陳議員明澤）：

有關這個是屬於人民的權利，請謝局長回答一下這個公告流程。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很感謝林議員昨天的部門質詢，幫我們做很多指導。我想所凸顯出來的問題，有一些是有檢討的空間。在此跟林議員報告，在我們主辦的立場，可能是不知變通，他就看內政部訂的東西，就是登報，他就登報。其實就像林議員說的，這牽涉到人民財產的權益。所以我們發覺在開說明會時，人那麼少，我們很緊急就透過區公所的系統去做，還有跑馬燈也有。但就像林議員所說的，到鄉下地方去說明，其實第四台的效果也不是很好。這方面我們會很密集的，會照劉副剛剛提的整個狀況，就是內政部怎麼規定，而我們是怎麼做的，我想最重要的就是如何確保老百姓財產的問題，我們會很詳細。現在最重要是跟地方溝通的部分，我們會按照時間，星期二早上我會請副局長親自主持，下午會請主任秘書密集跟地方溝通。我想這都是代表性的問題，我們初步，現在就整個 3 萬多筆的部分，裡面一些私人的土地這部分，我們初步的做法就是先緩下來，這個部分不要。公有的土地，照林議員所說，現在使用分區是山坡地保育區，而改成森林區，現在使用地仍然是農牧用地，但是能不能繼續種水果，或是做原來的使用，這部分我們會再進一步跟使用地的主管機關，或是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做一些查證，因為這是老百姓關心的部分。不然現在只有使用區分做改變，編定使用地是農牧用地，森林區也是農牧用地，到底他的要求到什麼程度，現在如果問我們，因為是中央這樣指定下來，所以我們很多東西，像早上我們就很密切跟中央做反映，包括剛才林議員指教的，你們怎麼只有登報紙，因為整個手續上就是做這個動作。這個動作當然對老百姓就是資訊不足，不足時這樣的作業就不是很好，我們發現這樣不對，我們願意跟地方做充分的溝通，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那個公布的流程，影響人民的權利會很大，我們是不是要補救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現在我們初步做下去的狀況是好很多，因為若照三、四萬筆，整個用雙掛號回執寄去，一次要好幾百萬郵資的費用。當然不是這個問題，只是在規範的過程當中，〔…〕是。〔…〕好，我們要寫徵求意見的部分，我們會設計好。〔…〕是。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請相關單位能夠協助。謝謝林議員富寶，現在由張議員漢忠發言。

張議員漢忠：

謝謝主席陳議員、都委會劉主任委員、各委員、議員同事，電視機前面關心市政的鄉親，大家好。我今天在此藉著都委會的工作報告，我相信高雄縣市合併後，整個都委會的成員來自業者、學者以及市府團隊。所以這些委員可說是扮演大高雄市合併後，未來很重要的角色，在此漢忠也藉著今天這個時間，鼓勵所有的委員，以後要如何讓整個大高雄的發展，用心出力，在此漢忠要為所有的委員做個鼓勵。第一點，漢忠看到工作報告，在此我很關心蚵仔寮，蚵仔寮漁港特定區已經經過第三次的通盤檢討，後續辦理的情形、重點，等一下是不是麻煩盧局長或主任委員，是不是蚵仔寮漁港特定區，經過三次的通盤檢討，後續辦理的情形，是不是有哪個腳步需要加快，還是有什麼方法，能趕快將蚵仔寮漁業特定區的市場及人潮帶動起來，還有地方的環境，這部分是不是能簡單解釋，請劉副主委還是盧局長？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盧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蚵仔寮就是為了地方的漁業、漁場觀光，所以處理也很快，經過他們提議我們也修正了，海洋局也給我們很多的協助，市都委會已經審完了，市政府這邊的作業結束了，現在就送去內政部，我們趕快來催促他們趕快審定。

張議員漢忠：

這等於說第三次通盤檢討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張議員漢忠：

就是說怎麼送去內政部，這大致多久可以完成整個地方的部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一般來說，內政部至少半年。

張議員漢忠：

半年？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比較簡單的案件差不多半年，比較複雜的案件可能還要更久，這一件我們的認為是比較單純，所以我覺得半年以內，差不多在年底之前應該會核定下來。

張議員漢忠：

這是我們的澄清湖特定區，澄清湖發展應該要如何規劃？是要用商業用途，還是要以保護水源用途？如果是要以保護水源用途，維持原意並把私人土地利用權回歸人民。如何開發其他生產力？就要有規劃經營，以此地來說，其面積擴大如何經營？這個地方我們要如何規劃？規劃得比較大眾需求的，像九族文化村或是日月潭的方式來經營澄清湖是否可行？高雄市比較大型的遊樂場所目前只有義大世界，其他沒有，大貝湖這個地方比較接近，是不是規劃來吸引一些遊客，讓全國的人來到大貝湖這個這麼好的地方，假使能夠再造大貝湖，對整個大高雄未來是產生利多。

在這裡舉個例子，大貝湖這個地方，我也要告訴大家，很多人應該都知道大貝湖在很早之前就劃入為保護區，但是在民國幾年開始列入保護區到現在，目前很多人民百姓他們的財產受到了損失，怎麼說損失呢？我說大貝湖特定區的範圍劃得非常大，劃到大社去，範圍在這裡我沒有 show 出來，但是劃到大社去，目前劃到周邊就好了，政府劃入特定區裡面，但是政府目前沒有能力去開發、沒有能力去徵收，重點是沒有辦法去徵收的過程中，現在劃入後百姓要租不能租，要規劃做生意也不能做生意，百姓經過這幾十年來，他受到這麼大的痛苦，包括他的地方，他無法利用。

今天我是舉個大貝湖特定區的例子，未來都委會成員在規劃當中，是不是加快腳步，判斷這個需要用還是不需要，不需要的話就歸還給百姓。舉個例子，大寮也有這樣的情形，也有人被劃入公園用地，但是幾十年前就劃入，這是過去我們還沒有合併之前，高雄縣時代劃的，大寮也有這種的地方，那個地方劃入公園預定地到目前也將近三十年以上，劃入公園預定地後政府沒有能力徵收，但是百姓，簡單說很多百姓很需要那塊地，他們是要賣了來做生意，結果不能賣也無法租人，所以百姓的傷害就在這裡，很多百姓都經常跟我抱怨這個地方，所以在這裡我剛才才強調說，我們都委會這些委員是不是對整個大高雄市有這種地方要通盤來檢討，我是舉澄清湖特定區這個案例來延伸到整個大高雄，過去高雄縣有這個案例，是不是我們在大高雄市當中有很多的地方可以拿出來檢討？我在這裡是朝這個方向，等一下簡單回答，因為時間有限。

我在這裡有看到今天的工作報告中沒有提到鳳山 99 甲的農地，這塊農地在我們的工作報告中我沒看到有規劃這一塊，這一塊地我過去在議會談到時，說到這一塊已經在通盤檢討，是不是鳳山這塊農地…，因為我很捨不得中崙社區裡面有好幾千戶居然沒有規劃道路，目前為止都是產業道路，我當選議員後才去關心為什麼那個路還是農路、還是產業道路，結果是我們沒有去做都市計畫，這就是我們政府應該怎麼去把整個大高雄加快

腳步來帶動地方的繁榮，這真的應該要重視。在這裡簡單有三點麻煩盧局長簡單給我解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盧委員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張議員一直很關心剛剛提的這幾個案子，我將最新的進度跟你報告，澄清湖特定區已經在審查中，這裡面的案件很多就是人民陳情案，有三、四百件，很多，其中有部分是剛才張議員你說的有一些別人的土地，我們要徵收但沒有徵收卡在那裡很多年，這部分也有人來陳情，我們是一個案、一個案看，一定會朝向合理的判斷，若確實不需要，我們就會處理，不要再繼續留下來；若必要的，政府日後也要想辦法有開發能力，無論是哪一種開發的工具都要。澄清湖這個區域的水質、水源也的確需要設一些保護區，因為我們取水在那邊取水，旁邊不應該是高密度開發，所以兩邊都有，一方面可以供為住宅使用，但是周邊的保護措施其實是要的，這多年來都是這樣在保護的，我跟張議員做一個報告。

另外你剛才在講的這個中崙社區是叫做五甲路的東側計畫，張議員你瞭解，簡單說就是其實民國 94 年計畫就做好了。

但是當時就沒繼續推動，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知道這件事情就趕快送出去內政部，結果內政部說你做太久了，退回來，退回來之後又多附帶兩個決議，說農地要問協調人的意願，你要變，你要問喔，就是上次台中出問題，第二就是農地的變更現在變得很嚴格，要做一些可行性的報告，你為什麼一定要變更農地？為什麼一定要變？這個要做分析，這個東西我們知道後趕快在辦，剛才地政局長也有做一些說明，半年內我們會把分析資料做好，趕快重新送計畫。

張議員漢忠：

我一直在關心鳳山，就是因為有一個中崙社區近幾千戶。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那一條就沒有路。

張議員漢忠：

目前沒有半條道路能通到中崙社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張議員漢忠：

過去可能在座都委會委員，都沒有去瞭解整個那個地方的生態，但是現

在產生了一個很大的傷害，怎麼說很大的傷害，就是我們的中崙一路在中間有一塊台糖的土地，永信建設跟台糖合作，結果那塊土地以前沒有都市計畫，當然沒有都市計畫，有人要蓋房子，政府一定會核准執照，核准執照後造成了傷害，現在一條中崙路來到這裡，房子…。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凸出來。

張議員漢忠：

凸出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凸出來。

張議員漢忠：

那一邊又一段中崙一路。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對。

張議員漢忠：

這就是政府的腳步沒跟上地方來造成今天的傷害。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張議員漢忠：

所以我剛才在這裡也一再拜託，我們的都委會委員以後包括誠義路跟光華路，既然舊部落規劃出來的路，誠義路是新的規劃、重劃，舊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偏過去。〔…。〕這完全照張議員的意思，我們也這樣想，接不起來的透過這裡把它接起來，這樣才會順，中崙社區旁邊那個現在就期望這個都市計畫做好就可以開，他就有路。〔…。〕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張議員，休息 5 分鐘。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請洪總召洪平朗議員發言。

洪議員平朗：

我請問目前在場的委員，府內的委員代表幾席？請舉手。有 7 位。那外聘委員幾席？3 席。照這本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業務報告，昨天我聽說外聘委員是 9 席，可是這本報告書外聘委員是 14 席。到底是 14 席還是 9 席？盧局長答覆一下，好不好？還是請主任委員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有 3 類，第一是我們府內機關代表委員。

洪議員平朗：

府內 7 席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府外機關有 3 席，剩下的都是外聘的學者專家。

洪議員平朗：

也就是說外聘的 11 席，11 席來 3 席。昨天本席在工務部門的質詢，有拜託盧局長，請他們今天一定要到議會。你有沒有跟他們講？請答覆，有沒有請他們來議會。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有。

洪議員平朗：

有，他們為什麼不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他們也覺得很抱歉，確實有一些事先不知道的課程和會議，也跟議會致歉。

洪議員平朗：

有沒有理由？就算有也都是編出來的理由，根本不重視議會。一年才召開兩次而已，竟然不來，我們開會府會應該都到，是不是爲了逃避議員的質詢和建議？只來 3 席，其他的 8 席呢？不盡職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早上有一些有來。下午…。

洪議員平朗：

我知道，早上可能一位來，下午不能來。議會開會是一天，不是半天，他們來我都肯定，他們有心擔任這個委員，我們對他們肯定，但是如果不想做，不要佔著位子，否則就阻礙到別人。不要這樣子，要做就要認真做，不要光佔據這個位子。我跟你說，你們都委會比議會還重要、還比較有權力。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是一個很重要的單位，很多重要的政策，你們決定就行了，議員多數是在審預算，剩下來的議題我們可能是建議而已，你們聽或不聽由你們，我們只是提供給你們參考而已。這個委員會這麼重要，我們還特別提醒一定要來，他們很大牌卻不理會。這些委員能不能做到？有來的，下次聘用可以優先考慮；沒有來的就放棄，以後這些人就不能來這個委員會，做得到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過去也是有這個機制，不是沒有。我們聘請他們來做我們的委員，來審查很多的案件，所以我們也會看他們的出席狀況。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講，我們每一位議員都是由他們選區選出來的，所以對地方的事務特別了解，我們來這裡就是藉機會來反映地方上的事情。你們在開會研討的當中，也比較了解地方的需要。第一個，民情需要什麼建議？需要政府做什麼事情，你們要來開會，才能提供給你們很多的參考，並且可以給你們很多資料讓你們去審議。結果你不來，那你就沒有心在這個都委會，這樣做得好嗎？一定做不好。所以我很痛心，昨天特別請盧局長幫忙，拜託他們除了病假以外務必要到議會。校務會議難道比高雄市的建設還重要嗎？難道比高雄市的發展還重要嗎？如果你不想幫忙市府，就不要擔任這個職務，人家聘請你，你就說沒有時間，人才濟濟，有很多人要做。我最怕的是，如果到你們市府開會就全員到齊；但是來議會就只有兩、三隻小貓。早上可能是 3 位、4 位，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5 位。

洪議員平朗：

下午剩下 3 位。賴委員還好，他昨天早上沒有辦法來，他有跟我講，而且下午就來了。加上他一個，5 位跑掉 3 位，那 3 位又有事不能來，不能來有什麼理由那麼重要？高雄市的發展比他們學校的校務重要。我想這些委員，審議對你們是很重要的事，一塊土地要變更、要規劃為商業區、住宅區，這都是你的權力；工業區要變商業區也是你的權力，要如何規劃未來的高雄讓高雄更發展，這也都是你們的權力。你們的權力這麼大為什麼這樣不用心？每次議會拜託你們來，你們又不來，那做這些有什麼意思！有志氣一點，不來就不要做。只是一直說我很忙，我沒有時間來管高雄市的事情，那麼你就把辭職書遞出來，遞出來自然就換人了。我再請問，這些委員都是誰在聘請的？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跟總召抱歉，應該怪我們，不是怪委員，我們應該提醒…。

洪議員平朗：

沒有來不怪委員，那要怪誰？怪議會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不是，要怪我。

洪議員平朗：

怪你？你負得起責任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應該提醒很多次，要他們注意時間。

洪議員平朗：

我跟你講，這個議程在我們要開會之前，程序委員會就已經決定是今天了。4月20日今天要開都市委員會，好早就跟你們講了，你們還排不出來，這麼忙嗎？比市府還忙嗎？根本不重視議會，議會很好的建言要給你們做參考，你們不採用，11位才來3位，好在這次撐場面的是我們市府的代表，如果沒有市府的代表，兩、三隻貓要開什麼會？21位只來…，好在我們市府有7位，包含副市長8位，加上你們3個11位，勉強過半，21位有11位出席，但是外聘的委員奇奇怪怪，真是看得痛心。如果你們要做這個職務，你們的職務重大，你們的責任這麼大，為什麼你們不重視這件事？你們把議會當成什麼？你們根本不重視議會的議員，這樣有可能重視我們民間百姓的聲音嗎？坦白講，我昨天有講，你們也是鴨子聽雷，你們當做議員是「瘋狗在吠火車」，都沒有重視議員也不重視議會，所以在這裡我也要跟主委講一下。主委，管理好一點，這個委員會是一個很重要的單位，看你們來到議會的人數零零落落，尤其是外聘的委員都不想來；不想來，你們就不要請他們來當委員，跟市長建議換人做做看嘛。一年兩次的會議，叫他們來卻不來，你們以後還要聘請他們嗎？主委，你答覆一下，今天沒有來的，是不是列為下一次不聘請的對象？

主席（陳議員明澤）：

主委，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謝謝洪總召寶貴的建議，我相信所有外聘的委員都很有民主素養，也很有人文的素養，我們會把來議會出席的情形列入出席率來做參考，但是我還是要強調他們都是一時之選，對高雄市的都市計畫幫助真的非常的大，我還是特別來講，非常敬重他們的專業、學養。

洪議員平朗：

主委，有來的你講這些，我沒意見；而沒有來的，厲害的不做，也等於是沒有用。博士一大堆，人才有夠多，包括本席我們家就好幾個博士，能力一定不輸這些不要來的，但是要贏你們在座的，這我不敢講，那些不要來的我們絕對一定比他們好，我的朋友、我所認識的也都超過他們的能力，我是在懷疑不要來的這些是不是都被財團控制住，是不是？這些人，

奇怪在市府要決議事項時，他們都去；來議會，他們就不要來，這是不是我的懷疑有理？

來議會就是要讓議員有時候沒禮貌、講話比較大聲來質詢，質詢時可能他們自以為很清高、學歷很好、專業知識夠，如果讓人說兩句，可能聽不下去，所以不要來。人家都說厲害的人，如果別人說你，你如果有在聽，三個臭皮匠有可能會勝過一個諸葛亮，很多人的意見在決議後是最好的意見。不是只有你講，你也不是什麼都懂，沒有人那麼厲害的，什麼都懂，衆人的意見所決議、通過的，這是最好的意見。委員雖然有 21 位，我們有 7 位的官員，當然你們從事這個行業，你們的業務和都委會有關聯，這有可能你們的能力也不輸他們，如果聘請不到人，今天我們府會可以找得到人，要有心，即使他們再有能力、再厲害也要有那個心，如果不為自己的利益、不為財團所控制，你們的建議我相信是最好的建議。

本席在這裡真的、真正切身之痛，不是切身之痛，是心裡有痛才會說這些對你們不敬的話，包括我昨天也有說過，這個容積移轉是非常好的政策，我還批評盧局長太保守，若全省比較，我們的容積移轉限制太大，統統束縛住，這個政策推行不了、推不動，包括我們三民區，你說輕軌一定會通過嗎？如果你在捷運站 400 公尺，容積移轉 30，600 公尺是 15%，三民區哪裡有捷運？只有博愛路和建國路那裡有一點卡到，才那裡有而已，剩下的，我們三民區以東根本沒有捷運經過，現在輕軌如果通過，輕軌也是列為容積移轉的距離，因為輕軌車站的距離可以移轉，我說這個…。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多 1 分鐘。

洪議員平朗：

輕軌若沒通過，我們三民區就沒落了，一旦沒落，整個高雄市也跟著會沒落，若有容積移轉會產生一個利多，企業家、建設公司會來投資，若有投資就有建設，社會就進步，失業率就降低，這些的政策可以解決我們財政的問題為什麼不去做？我還是會懷疑喔！懷疑是不是你們這些都委會，我說的話是假設性的，如果有得罪請原諒一下。這有可能是你們很多人受財團的控制，有可能都維護財團的利益，所以本席不得不擔憂高雄市發展不起來，因為有很多受財團控制，所以高雄發展不起來，罪過都是…，要說是你們都可以講，是因為你們失職讓高雄市不能發展…。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洪議員。關於出席率的問題，請我們爾後的委員會出席要踴

躍。有關容積率的問題已經交由小組討論，我們請專案小組趕快簽，還有這個流程趕快處理以達成共識，才能夠給我們市民一個交代。接下來由李議員眉蓁發言，請發言。

李議員眉蓁：

剛剛洪總召講的這個問題，我也順便呼應他一下，我們議會也都非常認同他們的專業，他們是學者，既然主委剛剛有講到這關係到高雄市的發展，議會一年才報告兩次，如果是做得好的話，應該是很期待這兩次來報告、來議會備詢，因為他做得很好才兩次而已，可是出席率這樣零零落落，相信這樣的情形，他認為他的專業跟他的行動力就是根本不需要來議會報告，就是他我行我素的做，就不用再透過我們議會也不必尊重我們議會。希望主委這個問題，我附和洪總召的意見，也希望主委好好的考量這些，如果出席率才兩次竟然還這麼低，應當好好的考慮他們是不是有符合這個小組的專業性跟認真性。

本席在第二次大會裡面就有提到，遊艇產業是高雄市的旗艦產業，高雄市曾經是建造遊艇重要的基地，在 2008 年的世界遊艇的訂單量排名第五，這是我們大家都知道的，尤其在全國有 33 家的遊艇製造廠商，其中在高雄設廠就有 22 家，對高雄市發展潛力很大，所以在今年 2 月中旬的時候，本席和市府團隊有到美國來參展全球最大的遊艇展，因為在兩年以後，我們高雄在 2014 年會舉辦一個「台灣國際遊艇展」，要在高雄舉行。所以本席跟市府團隊的人員前往去參觀，就是做為高雄市要籌辦這個 2014 台灣國際遊艇展的參考。為了辦好國際遊艇展，市府會積極推動來輔導遊艇產業，在小港的南星計畫裡面有規劃 113 公頃的遊艇產業園區，要成為我們台灣遊艇外銷重要的製造基地，興達港漁港原來也想要列為我們遊艇的休閒碼頭，本席認為舉辦這種世界性的活動，必須要提早規劃，為國際遊艇展來做暖身，在各個相關單位提出有關的這些配套措施，也就是不論場地四周交通、住宅，還有文化展現這些觀光的宣傳，我們都是要周延來規劃。我是看到了經發局、還有海洋局有關興達港的計畫到貴會，貴會做了幾樣的決議，本席想要來請教都委會，在結論二：「為利產業群聚，請就本案與南星遊艇產業專區做整體規劃考量，評估引導廠商至南星遊艇產業專區設廠之可行性。」請教都委會的主委，海洋局希望能在興達港有廠商是能夠設廠，都委會是希望廠商在南星遊艇的專案區設廠是可行的，這樣是想要集中在一個區域嗎？請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於興達港的部分，我們確實有討論過，因為就我所瞭解，它只有兩家廠商，而且它在原來高雄縣時代所設計的時候，它是以維修為主，因為它希望發展成一個休憩的功能，目前興達港的整個計畫在我們現在的都委會討論的時候，覺得有關遊艇的部分是不是要考慮跟南星計畫區裡面，所有的遊艇產業可以做一個聚落式，說是生產而不是屬於維修，因為如果你只有兩個廠、兩個公司，然後你要做的這部分又牽涉到環境影響評估、水污染、空氣污染，你又要做遊憩的性質，對於興達港的發展就有一點好像是全部把它集中在一塊，所以我們就是用這樣子的建議，希望再重新把這個資料補充過來，是否要重新考慮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詳細把這個業界的意見重新考慮一下，而且在興達港附近不管公共設施等等，幾乎不會朝著是一個設置遊艇專業生產區域發展，如果硬要設置下去，恐怕對他未來包括招商、引資等等的發展有一些限制性，我們是採取比較大的方向上，提供給希望在興達港可以設置遊艇產業的業界朋友，有這樣的一個方向和一個建議。

李議員眉蓁：

我再請教，像你講的就是因為因應大型遊艇製造廠，所以在本區域就像你講的設廠可能會產生環境一些外部的影響，所以就是要配合檢討周邊一些道路的系統，將污染防治、管制來容納入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規範，其開發的行為就是要以我們相關的法令來規定。

如果遊艇專區，本席是建議集中在小港南星計畫區裡面是有可能嗎？海洋局的計畫如果要重新評估，那興達港這邊的設計是不是你們的政策就會大轉變？也請主委再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們現在還是在蒐集比較多的意見，因為我自己擔任都市計畫的委員，我沒有辦法做最後的結論，因為根本還沒有再送案進來，對於各種可行性，我們都願意納入參考，但是因為興達港整個港的發展方向，跟以往在高雄縣時代可能已經有不同的考量，所以我們覺得需要從長計議及從整體來做考量比較好，比較符合預期的效益。

李議員眉蓁：

因為這是一個大計畫，好像你講的謹慎一點好，可是我也希望小組這邊，在這個方面也是要積極，就像你講的蒐集一些資料，不要到時候又是

這樣子隨隨便便做了一個錯誤的決定，然後讓我們又勞民傷財。本席認為都委會的意見希望能讓我們更清楚，整個遊艇專業區的輪廓和建設方向，要不然興達港現在的定位也非常不明確，到最後還是像剛剛講的浪費民衆的納稅錢。

因爲本席在地方上服務，所以有一些民衆會反映，地方上有一些地主的土地就會被當成道路使用地，既然變成既成道路政府又不徵收，可是有一些道路的地方卻沒有排水溝，所以就會積水，這些污水沒有辦法來排除，想要設置排水管地主也不願意，類似的問題要怎麼處理？身爲行政首長應該要提出辦法，否則造成民衆的不便，地主是認爲我們政府如果不徵收他的土地，他的土地變成路，權益又受到損害，民衆也痛苦，這些排水他們沒有辦法處理，夏天一到像現在又有登革熱、孳生蚊蟲這些災害，如果類似既有的道路但土地又不徵收的情形，我們要怎樣來提出改善？請瞭解這一塊的人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請工務局副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鐘副局長萬順：

有關目前既成道路在我們高雄市還沒有徵收的有 1,138 公頃，整個全部的徵收費用是 1,978 億元，這個經費滿龐大的，現在要做排水設施的改善，我們水利局以前有一些做法，就是把做側溝所需要的土地先辦理，跟土地所有權人來協議價購，先做側溝整個道路要開闢可能比較慢。

李議員眉蓁：

這樣排水的問題，如果還沒徵收的地你們也放著不管嗎？有沒有其他的方案來讓這些地主不用那麼辛苦？

工務局鐘副局長萬順：

就側溝的部分，先期使用的範圍先行徵收。

李議員眉蓁：

側溝的部分先徵收？

工務局鐘副局長萬順：

對。

李議員眉蓁：

各位委員，剛剛只是發表一下基層民衆的心聲，希望你們都可以聽得進去，減少同樣的問題產生，剛剛那一位既然這樣講，如果這樣子的話，爾後我們這些基層民衆會先徵收側溝，以後也是希望這個問題你們也要陸續的徵收完，做小老百姓也是很辛苦，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李議員有提到既成道路的問題，其實既成道路的問題也是以後都發局要修改為計畫道路，有的既成道路已經是無法廢止，以後都發局可以劃為計畫道路，計畫道路之後變成又跟容移有相關，不用你們又花錢去買 1,138 公頃，不用花錢去徵收，又可以去處理，等於是很好的政策，所以這是第二個我以後推動的案，既成道路以後如何變成計畫道路？我們政府沒有錢又怎麼去徵收？這完全都是以容移來獎勵，這是比較好的措施。

接下來，我們請吳議員益政，時間處理一下，吳議員益政質詢完之後我們就結束。

吳議員益政：

主席、主委、各位委員，大家午安。五個事情報告，第一個，我們高雄市都委會這幾年在大家努力之下，議會、市政府跟都委會都在做很多住宅的一些革新，不要說革命，第一個就是所謂的我們老人時代，我們高雄市發動的所謂 70 米平方以下的電梯不計建蔽率、不計容積，而且經過半年之後，中央也跟著這樣的建議，整個全國都改了，表示對一個建築法規應該要一直不斷地很敏感的去 sensor 到人民實際居住的需求，因為我們很多的教育可能也許來自台灣的建築法規，很少是針對宜蘭厝、高雄厝，我覺得這是很好的思維，每一個都要去想像自己的，不是想像，實際上我們的居住經驗，針對解決我們問題的。

第二個，最近也通過了太陽光電免計容積跟高度限制的放寬，這也是一個我們高雄市發動的一個住宅革命。我們要不斷地去思考，不要被現有的法規所綁住。

第三個，我覺得我們下一波要做的，我昨天有跟都發局、工務局提到，地政局也有聽到，就是台灣整個氣候尤其是西曬、東曬，這個深陽台的部分，怎麼樣去用這樣的一個論述把整個陽台加深挑戰現有的法令，然後讓整個對能源的消耗能夠降低，因為深陽台有兩個作用，第一個就是減少日照到室內空間的時間點、時間的長度；第二個就是增加人民的幸福感。我講的綠化不是楠梓區好幾處、柴山有多少等等，高雄綠化平均很高，其實平常一般人在市內會跑去楠梓區運動嗎？就算有，也是假日去，不是每天的，我講的一個居住環境是如何讓每一個人、每一天都能夠享受這樣的生活空間綠化，你加深陽台，多一米、多半米，生活空間就會跑出來了，這第三個部分，我希望在下一波，能成為我們跟都委會的學者、專家一起努力的方向。

第四個，從昨天開始大家都在討論。民進黨的總召，也是大家的總召，

他一直在講，都委會的委員大家都要出席。我在此向劉主委——劉副市長建議，每次在開會只要議會一排出來，都委會報告是哪一天，就馬上發文給每個委員。你們要演講、上課，這些都可以事先安排的，我們開會是一個月以前就訂好的，不要說下星期要開會，現在才告訴你們，當然你們的工作都已經排下去了，就沒辦法了，那取捨就很困難了。我覺得開會的日程，在一個月以前就知道了，所以議事組也要有共識，這會期排定都委會開會是哪天，就要先告知，除非你有緊急事情，否則原則上不要跟上課、演講有衝突，這是一個建議。

但是，有人指責你們，我反而獎勵你們。今天有來的我都送一本《屋頂記》，1、2、3、4、5、6、7、8、9、10、11、12，12本《屋頂記》我送給你們。你去看看，現在人家整個解放屋頂。我裡面看了好幾個案例，其中有個案例是奧地利的，一個建築師在他家的屋頂蓋了間工作室，結果被當成違建，不批准。他就找市長陳情，把他的設計圖拿給市長看，市長看完直接說，這哪是違建？這根本是藝術品嘛！我覺得，一個概念就解放了整個屋頂的使用，不是傳統的建蔽率、容積率，前提還是它的結構安不安全，這是第一個前提，這不用去挑戰。你的設計是不是符合安全？這是第一個前提。

第二個，它是不是增加了我們人對於空間的使用，對整個文化的享受是不一樣的。我希望大家除了法令以外，嘗試去解讀這樣的東西。不論是荷蘭、墨西哥等，世界各國都有，我看了很多的案例。有看過這本書的請舉手，知道這本書的舉手；這位是藝術家，比較常看書。你們比較忙，他比較有空吧！我再送你一本，你可以繼續看，因為我買了很多本，但我只剩一本，我不能再送了，再送我自己就沒得看了，我再買12本給你。大家去看看，讓自己去解放一下，很多不同的思維，比如說西曬的問題，這是我們自己想的，我說了，你去南歐、西班牙、去南美洲、美國南部，幾乎都是深陽台。他們每個人為什麼能解決自己居住空間的品質？不要被那些建築法規所局限，那些建築法規也許讓我們學習和吸收，但有些是沒有調整的。我覺得不論是宜居城市或環保城市，至少先要符合我們的需求。對於高雄厝，我不知道是否有納入這種思維，高雄厝有沒有針對西曬和東曬的問題，提出解決的方案。等一下是不是能針對第三和第四的問題，請主委回答？就是東曬和西曬的問題，還有頂樓的問題。談到建蔽率的問題，我們有很多違建是因為超過建蔽率，尤其是透天厝，尤其是我們南區。如果按我的選區利益來看，當然我不是只談選區利益，老舊社區差不多都是透天的，所以人口增加時就住不下了，只好到北區或赤山買房子。我第一

次選議員那時候有 9 席，第二次是 8 席，這次合併之後只剩 6 席了，聽說還要減一席，剩下 5 席。

我覺得老社區有它的精采之處，除了都更還有其他方法，可改善它的環境。全世界都在講環保，如果能增加使用率，而且結構安全不受影響，或者公共設施的承載率也容許它有一個多的空間，只是多一個人而已，他不需要再去買房子啊！不用一直蓋房子，不要一直在破壞，我覺得從這個思維我們大家來思考。以建蔽率來看，有些違建只是增加了一個廚房而已，如果增蓋二、三樓，那又是另外的議題了。它如果只是增加使用空間，可能是個低強度的使用，也許是個採光罩、一個停車的空間，或是個休閒空間、戶外餐廳，這些都是我們要去思考，去面對討論的問題。我希望把這些低強度，或是屋頂的屋頂記，帶給我們的啓示，大家來思考一下。

第五、據我了解，前鎮調度廠要遷到潮州，我覺得那不是一個由工廠變成住商空間的思維，它應該連隔壁靠近高速公路的工業區也思考在內，因為再過高速公路，就是個最精采的衛武營，就是我們這裡。這裡透過人工平台，或是行人橋、自行車橋，可加以串聯，讓整個居住環境，尤其是工業的部分，當高雄縣市合併後，可以往外移。那工業區原本是邊陲地區，但是現在可能成為高雄市最精采的區域之一，我希望這不只是前鎮調度廠的變更，賴文泰教授一直點頭，好像很有同感。請賴教授先答覆潮州調度廠的問題，然後請都發局長或是劉主委，針對透天厝和西曬的問題做個回答，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賴委員，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終於知道坐在這邊盡量不要點頭。在這我回覆吳議員的問題，關於前鎮調度廠，目前土地是屬於台鐵的，我知道台鐵目前正在委託一個專案，它們希望除了針對前鎮調度廠之外，把後面的工業區跟旁邊公路局的監理總站，作整體的規劃，當然最重要是要跟連接三多路的衛武營公園，能夠作整體的串聯。這個計畫雖然是中央在主政，但這計畫應該要送到都委會，我們會從地方的觀點、社區的需求，以及高雄市的觀點，來跟鐵路局作研議。〔…〕還沒送過來。據我了解，台鐵局大概在半年前進行規劃，如果照規劃的時間來看，可能要半年的時間，因為要經過變更，所以它一定要送到都委會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剛才有提到關於深陽台的部分，我們也了解，吳議員在市長備詢時，也提到這部分，我覺得這個想法相當好，尤其南部是亞熱帶的氣候。據我了解，按照現在的建築技術規則裡面，它們已經有授權直轄市的主管機關，就所謂的有效日照、通風、採光跟節約能源，另外定期設計施工。也就是按照現在我們可以依照上開的規定，來做為法源依據，來訂定高雄市深陽台特殊的規定。同時我們工務局有訂定所謂的「綠建築自治條例」這個草案，這是個草案，還沒有在議會通過，已經規定有四類建築物的屋頂，可以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以及屋頂的綠化設施。也就是說，深陽台它是可以被鼓勵的話，那我們可以訂定這個特殊規定，而且它是有法源的依據。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好，吳議員經常挑戰公務員相對保守的思考，要突破只有一個方法，就是我們如何認定，如何認定它是不是要計入容積、計入建蔽率，然後要不要申請雜項執照，大概是像這個問題，講白了是這個樣子，太陽能就是經過這樣的過程突破的。日後是不是有一些像你剛剛講的，其實它不是為了違章，它是為了要非擴充使用的，像你說的雨遮或避免日照，或保水、涵水這一類，這個需要研究一下，需要把一些事項規範出來。我簡單講一個，這一次我們突破這個法規，其實也衝殺了近一年才衝得過，同樣這件事情，大概也不會因為要衝殺一年就不做，我們會慢慢具體下來。《屋頂記》裡面突破的那一件事情，大概有一件事情，最後會朝向所謂的如何折計它的容積這方面，甚至於就採免計，技術上很快，今天不宜洩漏細節，不過一般這樣子都是把它用完，用完就沒容積了，所以還是屬於朝向可能是免計的部分，才有機會去突破，我們來試試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吳益政議員還送各位委員 1 本書。剛剛吳議員說到這個是建蔽率或容積率的問題，要解決這種長久違建的，工務局這邊也有回答。所以大幅實施容積移轉，不僅可以解決公共設施、既成道路及可以改善違建，是一種對都市發展非常良好改善的制度，也可以改善人民生活環境，更有助於市政府增加資產，敬請劉主委及各位委員，能聽進議會議員代表人民聲音之傳達。今日的議程到此。

散會（下午 6 時 3 分）。

二、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9 高市府地發字第 10170570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19	陳議員玫娟	左營巨蛋後面重劃區辦理進度，何時動工？為何地主都不知道？不要讓土地閒置在那邊？	地政局	該區係屬本市第 46 期左營區新庄段七小段自辦市地重劃區。其重劃工程設計書圖於 100 年 11 月 3 日經本府各工程主管機關審查核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2 條規定，施工前應提報經簽證之監造執行計畫，送請各該工程主管機關備查。其重劃工程監造計畫書於 101 年 3 月 16 日送府審閱，於 101 年 4 月 27 日本府各工程主管機關全部同意備查，待重劃會收到本府備查函文，重劃工程即可辦理開工。

拾肆、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拾肆、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21 分)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現在開始民政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質詢的是李喬如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

謝謝召集人及民政小組列席的各位議會成員、高雄市政府民政部門所有團隊的局處首長，大家早。〔早。〕精神不錯，在我們召集人有力的支持之下，相信今天民政部門團隊在回應議員的火花時，一定相當鏗鏘有力。剛才本席聽完民政部門所有局處首長的業務報告後，我對於幾項業務，攸關人民的權益，目前貴單位也在執行當中，除本席目前所質詢的議題外，其實民政部門是和高雄市民、鄉鎮里長，現在也沒有鄉鎮村長，剛才所列席的 38 區區長，他們的精神都非常好，在 38 區區長大力的推動里政、區政，相信對市長的親民一定有非常大的敬意。

研考會和法制局在剛才的業務報告有一項重疊，所以我必須釐清一下，到底是研考會在做的？還是法制局在做的？不過看起來是許主委很認真，有搶了法制局的業務，我對這個非常有興趣，因為這和市民有很大的關係，尤其是現在水電漲價、油也漲價，老百姓遇到的時候，可能經濟狀況不是很完整的狀況下，市政府的這項業務，絕對是有助於老百姓的權益爭取。請問研考會及法制局，你們的兩份業務報告中都有談到受理民衆法律諮詢案件，研考會的業務報告寫到一期的服務案件是 3,933 件，我不知道這是一年還是半年？我們的會期是半年，業務報告就是半年。法制局許局長講到受理民衆法律諮詢案件為 2,300 件。請問兩位請舉手並主動站起來，你們兩位的數字有重疊嗎？還是各自統計？請答覆。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研考會先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這部分是研考會和法制局合作的，因為法制局和高雄市律師公會的關係比較密切，場地則是借用聯合服務中心，所以是合作的…。

李議員喬如 :

合作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可能是統計的時間不太一樣，我們是10月到3月就是一個會期半年計算。

李議員喬如：

好，我懂了，許主委你認為這個數字有重疊嗎？請許局長回答一下，因為你們兩個的數字不一樣，到底是誰多做？這些我都是要計算成績的。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李議員真的非常的仔細，剛才許主委在報告時，我就想說他的數字怎麼和我的統計數字不一樣，這個有可能會發生。因為我們是從9月到2月，我們服務的件數應該要一致，但是為什麼會差了1,000多件，我也覺得有點納悶，我剛才看了報告我就在質疑…。

李議員喬如：

許主委偷做卻沒有告訴我們？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應該是還不至於，因為他們負責出錢，我們負責出人。

李議員喬如：

好，以後你們在這方面要多注意一下。為何本席會提到這個問題，因為現在是法制社會來臨，法制社會來臨的現象為何？訴訟案件一定會增加，訴訟案件一增加，現在的人真的很有趣，因為我也在基層服務，現在的人都不先談調解就直接提出訴訟。所以未來在司法部門檢察官及法官都不用擔心沒有案件、沒有工作可以做，保證你會做不完，因為現在的的人民和以前不一樣，現在的的人民不想像以前一樣吵得無厘頭，就直接到法院解決。相對的，我很認同、很支持研考會跟法制局，為人民免費處理、諮詢的法律業務，但是我發現在我的選區，有很多的市民都不知道，在陳菊市長的主政之下，有這麼好的福利——免費提供法律諮詢，他們真的都不知道，所以我建議未來研考會或是法制局，請你們提供名單讓本席知道，高雄市到底有哪些律師或聘請的律師團隊，他們的名單及專業性提供給我，我要告訴旗、鼓、鹽的民衆，市政府有免費的法律諮詢，讓他們知道這樣的案件到底要不要訴訟，因為一旦要訴訟就會牽涉到聘請律師的費用，有些人可能會認為那筆負擔會很重，有可能因為官司打了也不會贏，在請教所提供的法律諮詢之後就會放棄訴訟，減少人民到法院訴訟，這是功德一件。你們可能不知道，各位民政團隊在公務部門所有的為民服務，其實都是修行，為市民解決，政府並主動告知要如何做才是對百姓有利的，讓他們減少到法院訴訟，這個是和本席的立場一樣。

我在處理人與人之間的爭議，甚至於在公寓大廈管理辦法裡，有些是在法律的邊緣地帶，細節並不是明定的很清楚時，可能會產生爭議時，我通常都是採協調方式。因為公寓、大樓是小社區，你住在我對面，我住在你

樓上，若是走上法院大家撕破臉，這樣做沒有意義。我站在議員的立場我都會先告訴人民說，到我的手上如果可以不要訴訟就不要訴訟，我幫你們協調完畢，但是在我手上走法院的案件不到一件，比率不到 0.1%，我通常都會幫他們解決。但是我發現他們不知道政府有提供這麼好的福利。研考會也好、法制局也好，你們兩個單位整合好，提供給我更多的資訊。我自行發行的季刊可以協助你們告訴市民，市政府有提供這項免費的福利，你們不必要一開始就花錢，這點特別提醒兩個單位，希望下次數字的整合要完整。

最後的時間，我要請教民政局曾局長，比較大方向的業務，市長最近在推動遷移旗津區旗津一、二、三、四公墓，旗津區居民祖先的祖墳，我不知道目前的進度為何？待會我一起講完後，再請你一併答覆。我記得旗津一、二、三、四公墓要遷的時候，經過很多次的震盪，在上一屆的議會中也有某一位當地議員反對，結果就沒有成功，當我們在做地區性民調時，有一半在旗津一、二、三公墓土葬的部分，那些墓主的後代子孫大概有一半比較不喜歡，通常我們台灣人的習慣就是風水好好的就不要去動它，但是有一半的人後來因為遷葬發現也很感謝你們，因為遷葬發現是蔭屍，為什麼會是蔭屍？其實我認為這個地方遷葬是非常好的，有可能你也不知道這個歷史的典故，旗津兩旁的海防包括旗津公墓早期有電渣土，台塑將廢電渣土全部都丟棄在那邊，你們看到那個小山坡，那就是廢電渣土，這個廢電渣土可能含有一些物質，那些物質有可能不容易讓人家的肉體腐化，也有這種現象，水不會稀釋，水如果往那裡流，屍體就浸在那邊，所以才會有這種蔭屍的現象。因此，他們有些子孫打開棺木之後嚇了一跳，發現原來就是這樣，難怪家庭都不平安；他們有的人也很感謝。

但是遷葬這種土葬公墓是一種非常嚴肅的東西，在協調會的當中我曾經提出來，我告訴殯葬處的處長，如果你這樣做才有公平正義，如果你這樣做對市政府推動這個遷葬的業務才會順利。我在現場提出了一個土葬祖墳的經費，當然，它有法令的規定，我們也沒有辦法去突破法令。不過旗津一、二、三公墓裡面有一個是公塔，將來你們要在現地建生命之塔，要讓地方綠化、漂亮，旗津人都支持，這對整個區域也有幫助，對風水來說也是正面的。但是公塔原來的人都免費，唯獨那 900 多個土葬，我問過，如果他們遷過去就要收塔費，我認為這不公平，同樣是在那邊，遷葬一定要全部都免費。後來我也諮詢了你們的殯葬處處長，經過本席提出來之後，你們市政府也有接受，未來這些土葬的一樣保有他們的權利與福利，讓他們的祖先能夠免費的安置在新的生命之塔裡面。那時候，我諮詢之後，他告訴我說 900 多個墓，已經有 500 個申請了，但實際上到現在是多少我不了解，不過個案特殊的，我也要讓民政局長了解，有特殊的、那種現象的，

這個時間上可能必須要等到那個時段了，因為我們的台灣文化你一定要重視，例如，裡面可能有夫妻位、可能有一方先離世葬在那裡，但是他的伴侶現在才離世，還沒有滿一年，按照宗教文化的習俗，未滿一年是不能去動它的，那你們的殯葬處長是說這個個案是可以協助等到 8 月份，它必須到 8 月份，因為你們已經禁葬了，禁葬之後當然就沒有新墳。

所以，這個部分你們的處長是表現得不錯，坦白講，我在這裡要給他一個掌聲，他的頭腦…，還有聽說也是研考會主委許立明腦筋協助、腦力激盪，因為我在考驗你們，我說土葬的一樣要讓他免費進塔，這叫公平正義，我堅持這個部分不妥協，後來發現你們有用技術上的協助，聽說效率還不錯，我從這裡也可以看到你們殯葬處長在行政智慧的反應上替市長和局長也解套了不少。待會兒你再答覆我，這個業務現在到底…，或者要由殯葬處長來回應也可以，因為是他的業務嘛！

第二個，我要讓局長知道，我不知道市政府與市長未來對有些…，你知道嘛！以前我們大家對環境、整個景觀都不太去注意，但是隨著時代進步，高雄市要競爭、要跟世界各國競爭的過程當中，城市的形象非常重要，所以我有發現，我們每次從高速公路國道 10 號要進入高雄時，第一個會看到什麼？會看到中區焚化爐，當然對於中區焚化爐，我們在議事廳有和市政府討論未來它要不要停轉，多數的議員是希望它停轉，不過它的外觀對城市沒有什麼樣的傷害，因為它的設計、logo 很漂亮，它的標竿就是告訴你這是一個「高」，代表高雄到了。可是旁邊還有另外一個景觀，就是高雄市的覆鼎金土葬公墓、「夜總會」，整個小山坡都是佔得滿滿的。我在想，在這個殯葬的業務政策裡面，高雄市政府未來有沒有要在這方面去做處理？其實我們都希望未來大家一進到我們高雄市地域的時候，外國人也好或是我們的觀光客也好，他們一下高速公路、一進到高雄市，一看到的是非常漂亮的林蔭大道。但現在它的右邊是金獅湖，左邊是「夜總會」，那樣的景觀，坦白說，會讓人感覺不是很好，所以在這一方面，市政府對於這項業務是不是有需要去處理？這一點，待會兒請局長能夠就這個政策面回應本席。

另外，我們現在高雄縣市合併了，我們有自我要求的效率與合併的速度，我最近發現我們的地名還沒有整合，你們可能有的還不知道，我們高雄市有地名重複的。我舉一個例子，我們市議會附近有自由路、國泰路，從三多路要進入鳳山，是會經過自由路，鳳山區的自由路路標還有寫「鳳山區自由路」，但是這個「鳳山區自由路」坦白講，地方的人也不需要你提醒，因為他們都知道，我們的路名是給不是地方的人看的，我們路標是提供給不是我們地方的市民在看的，因為他們要找路，可是我們的三民區也有自由路，三民區的自由路很長哦！它橫貫了三個行政區域，包括左營、楠梓

與三民都有自由路，從九如路、高醫那邊開始就一直延伸連貫過來，高雄市的三民區與左營區都有自由路，很長，它也是非常久了。

鳳山也有自由路，像這樣的地名，民政局應該要在最有效的時間內，我們的合併業務應該有給你們兩年的時間。還有學校，學校同名的，像我們鼓山區有鼓山國小，旗山區也有鼓山國小；原高雄市有忠孝國小，原高雄縣也有忠孝國小，都還沒有合併。當然這不是你們的業務，學校的部分，我就不在這裡詢問民政局。

像以上這樣的現象，路名的整合，你們民政局大概什麼時候可以完成？然後，殯葬公墓遷移像覆鼎金這樣的現象，其實那個點是非常漂亮的，真的非常漂亮，所以，你們到底有沒有這樣的計畫？到底有沒有打算？它那個區域叫做覆鼎金，不過從它的地理位置來看，比較像在仁武區，好像是在仁武區與三民區的邊界，是不是？我也不知道，因為我不是那個地方的議員也不確定它的區域，等一下民政局局長你再回答我。就剛才我提到的，還有旗津遷葬的部分、免費的部分。

最後一件事情，我希望市長幫「神明」做事情，我記得已經有十幾年了，旗津臨水宮的文物陳列館到現在荒廢閒置，經過民政小組我們英明的召集人鄭光峰的領導之下，我們去會勘了，看到內部的現狀，簡直慌目驚心，非常的亂、非常的骯髒，它裡面有宗教文物的設計，這個建物其實是民間舊的臨水宮那些信徒去募款建的。我們認為你們很認真，用很多方式在處理，可是前面你們解套的方式絕對不可行，因為它會在中央的部會出狀況，那麼，還沒有解決那個問題之前，我們要不要維護管理？十幾年來都沒有維護管理，我認為民政的力量、人力資源不足，那麼，不足怎麼辦？應該要交由民間的宗教文化團體認養嘛！你可以叫他們認養維護嘛！因為現在市政府有很多綠地也是交給區公所認養，區公所若是不行，就交給里辦公處或民間社團認養，那這樣的部分，你應該交給民間的宗教文化團體來認養，如此一來，可以節省政府的支出與人力，或是採託管的方式，都可以。這幾項業務，我請民政局局長一一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李議員喬如這麼用心，我剛才有一一的聆聽，因為問題很多，我一項一項跟議員回覆，如果有說明得不夠清楚的地方，我再請我們的處長再補充。

首先是關於旗津公墓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知道在地上的墳墓有 914 座，我們在過去就已經曾經規劃過希望能夠在這裡做一個遷葬，希望讓這裡的祖先能夠有新家可以住。另外，這樣一個「新家」也可以讓我們的旗

津有一個景觀的改善及整體的發展，這個部分我們緊鑼密鼓在規劃。我向議員稍微報告一下，我們目前 914 座裡面有 682 件已經申請了，尚未申請的還有 232 件，這個當然需要一點時間。

剛才有提到關於我們必須考慮到歷史的因素，造成祖先有蔭屍的狀況，我們殯葬處這裡一再的強調，希望能夠專案針對這樣的祖先能夠有一個辦理期程的規劃，這個部分，我做這樣的回應。

第二個部分，就是剛才說到覆鼎金的部分…。這個部分我交給殯葬處處長，因為這是他的想法，我認為這個部分在法令上我們可以支持的，只要是依法行政我們都可以支持，處長的部分他等一下會再補充。

剛才說到覆鼎金的部分，這個部分，當然，三民區覆鼎金過去是高雄市的邊陲地帶，這個部分占地有 32 公頃，上面有 1 萬 2,600 座的墳墓，這樣的狀況之下，它從 74 年開始已經禁葬了。所以，我們會配合我們整個市府的政策，對於整個都市景觀的規劃與都發局的規劃，我們會去做一個檢討，如果未來這裡有遷葬的需要，我們殯葬處也會配合去辦理。當然這個地方在合併之後，它是屬於比較中心地帶，對都市景觀的確是有一個重要的影響，這是覆鼎金的部分。

另外一個部分，也感謝李議員，路名重複的部分，我們民政局去年已經做完所有合併之後相同路名的清查，我們清查之後發現，路名重複的有 326 筆，村里名重複的有 53 筆。這個數字，我們當然希望能夠趕快去做一個現狀的改變，但是因為大家都已經習慣使用那個路名，要改變這個其實沒有那麼容易，我們還要配合行政區重劃，因為未來會怎麼劃我們不知道，不過，我們也認為因為路名的重複，如果沒有寫鳳山區、三民區，那麼就會有差錯，我們最近已經找了學者專家來開會，學者專家也給了我們很多的意見，我們希望在修法之前是不是能夠有一個原則的決定，例如，我們是主要幹道，或者是影響我們在使用比較嚴重的路段，我們去做處理。當然這只是原則的部分，我們還會再積極的進行這個檢討，我們也希望期程上，我們來討論，是不是在今年以前趕快把這個路名重複的狀況做一個階段的改變。

再來是臨水宮的部分，這是一個歷史的因素，那天也非常感謝我們民政委員會的召集人、李議員喬如與李議員順進都到了現場去看，我們看了也覺得很捨不得，因為那個土地的確是目前的使用與當時無償撥用的名目是不同的，所以，是不是能夠像李議員喬如講的用認養的方式，我們會來研究，因為它還是必須要在法令上…。尤其是國有財產局的態度很重要，因為土地是人家的，雖然地上物的部分還有產權的問題，但是那個土地是他們的，所以，如果市府的使用沒有符合它的名目的話會有問題，我們會來討論。〔…。〕這個我們回去研究。〔…。〕好，這個部分我們儘速，謝謝。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處長，要不要補充？否則時間快到了，簡要回答。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針對李議員所關心的，因為旗津公墓的遷葬案，我們也辦了 2 次旗津區里長的說明會，也針對旗津公墓的這些墓主的家屬辦了 1 次說明會，我們旗津區的議員都非常關心。剛才李議員所說的塔位，我跟議員做一個報告，因為現在旗津區有 2 座舊的納骨塔，一個是自建，一個是港建，這 2 座納骨塔在縣市還沒有合併前，原高雄市 11 區的區民——先人往生後很多都葬在旗津區，因為現在市府要規劃旗津區成爲一個海洋觀光大島，所以那 2 座納骨塔因為已經年代久遠，差不多有三、四十年了，也已經很舊了，所以，我們要配合新的生命紀念館興建，將 2 座納骨塔先人的骨灰罐移到那一邊。但是我們也有規劃，就是放在那 2 座納骨塔非旗津區的區民，我們用一些獎勵措施讓他們移到其他的公立納骨塔，因為縣市合併後，我們的公立納骨塔有 27 座，所以可以說各區裡面要使用納骨塔都非常的方便。所以，我希望放在旗津納骨塔中非旗津區區民、其他 11 區的區民…，原則上我是希望這樣，如果不是設籍在旗津區的，我們會做一個鼓勵措施，讓他們放在其他適合的公立納骨塔裡面，我們會努力這件事。我們現在也在規劃…。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李議員，等一下再請他詳細和你討論。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這個我們在規劃當中，我們盡量用有利的方式在規劃中。對，我們用有利的方式來處理。是，好，謝謝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謝謝李議員喬如的質詢。接下來，我們請鄭議員新助做部門質詢。

鄭議員新助 :

主席與民政部門，我先請教民政局長，本席星期五在大愛新村 1,004 戶，每一戶都發放 2 包米，我的貨車開到那邊的時候又爆胎，又另外換車子，結果大愛新村到現在，主任委員或 88 水災重建委員會新選出來不知是哪一個單位？我那些米要送時，但在場的都是老闆，請問要交給哪個單位處理呢？那天杉林區的區長在那邊，我真是覺得莫名其妙呢！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曾局長，請回答。

鄭議員新助 :

那天是星期五，你們民政局也沒關心。我們議員在做這些事情，這不是我的選區啊！我每一戶送兩包米，那是崑濱伯的包裝米呢！送到那邊時，

現場有三、四個單位看來真是亂七八糟的，民政局到現在沒辦移交嗎？以前我們送去，還有 88 水災重建委員會在處理，現在要交給誰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議員不要生氣，因為星期五的事情，我真的不知道，區長也沒向我報告。但是如果我在現場…。

鄭議員新助：

那不是報告的問題，是哪個單位要處理？哪有這樣子，舊的單位說新的選出來了，但還沒移交，我不就成了裡外不是人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大愛新村他們有選出一個管委員，管委員有個主委。理論上，這主委應該處理。

鄭議員新助：

主委還沒移交嘛！你不知道，他還沒移交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鄭議員，是不是要請杉林區的區長進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抱歉！這部分不屬於民政局，是重建會的工作，是不是…。

鄭議員新助：

我就是不了解嘛！我知道那天杉林區的區長有去那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不論是重建會或是民政局，這些都是市府的業務。

鄭議員新助：

我知道。你聽我說，我真的很難做人嘛！因為是新選出來的主任委員跟我接洽的，我就把米載了過去，結果竟然說，還沒移交什麼的，我搞不清楚狀況，我真的很難做人嘛！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在這邊，請區長回答一下。

鄭議員新助：

請區長回答一下。那天區長有在現場，他有把米收了下來。

杉林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當天是管委會跟議員服務處直接聯繫的，我是接到通知才趕過去，整個作業是由生活管理委員會在處理。

鄭議員新助：

哪有這種沒移交的問題呢？

杉林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它們現在還沒有立案，整個管委會還是沒有立案的團體。

鄭議員新助：

主席，這樣合理嗎？88 水災是多久的事情？到現在重建委員會還沒移交，我們載米過去，要由誰來接收，竟然不知道！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那情況整個了解一下，再跟鄭議員報告。

鄭議員新助：

那時移交的情況怎樣，我怎麼知道呢？是因為新的主委通知我，而且我下個星期要送米到桃源，就會有人來接收，像這種情形我送去反而得罪人呢！他們還說：「他們會負責任」。主席，你如果是我，是不是很懊惱呢？

主席（鄭議員光峰）：

鄭議員，今天就請區長好好協調一下。

鄭議員新助：

你回去趕快處理，好嗎？

杉林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我馬上回去了解情況。

鄭議員新助：

辦理移交嘛！哪有說選出來後，舊的竟然沒有和新的移交呢？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要不要補充回答？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督促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首先，關於移交的部分，我儘快向市府重建會反映；第二、就是米的部分，是不是交給區公所？

鄭議員新助：

我米的問題是其次。我覺得你們辦事要有系統，有重建委員會還有大愛新村管理委員會，有舊的主委還有新的主委，搞得我莫名其妙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請議員把米交給區公所，區長…。

鄭議員新助：

有啦！那天是有接收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請區長來處理。

杉林區公所鍾區長炳光：

是的。

鄭議員新助：

那有 1,004 戶！那不是我的選區，我不可能跑到那邊選里長吧！你不要這樣想啊！

我想請教秘書處黃處長，你和我的交情是不錯的，但是有件事要向你陳情。你知道我在做節目，我在電台和電視台主持節目二十年了，不曾拿過市政府一毛錢，包括民政局、文化局等等，從來都沒有過。我知道你有來找我，現在把錄音放出來聽，我每天在蕃薯電視台主持節目，有天竟然來了通電話，現在把聲音放出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放一下。

鄭議員新助：

你把錄音放出來。

播放廣播內容：

汪笨湖先生：高雄陳先生，請說。陳先生：笨湖兄。汪笨湖先生：你好！陳先生：鄭議員。鄭議員新助：你好！陳先生：我下午兩點才到四維行政中心，菊姊的秘書說你們兩個不要再胡說八道了，這樣也不會被拉抬起來啦！我看你們就到高雄市去鬧一下。說你們是唬爛賣藥的嘛！說你們是鬧不起來的，明天去麻豆鬧一鬧就結束了。我告訴你們，你們就是要把它鬧出個名堂，如果鬧不起來就失去尊嚴了，蕃薯台會變成芋仔台呢！你知道嗎？汪笨湖先生：高雄的陳先生…。

鄭議員新助：

好，謝謝切掉。我跟你說，前天在麻豆募款啦！民進黨都到場相挺，你知道我是挺阿扁的嘛！我對你很尊重，你弟弟跟我還是拜把的呢！你的秘書跟我說，我是賣藥的，我說不出個屁來。我這個星期六，還要在三民公園辦活動，你們秘書處態度真的太傲慢了，我是看曾欽宏聯絡員，你上次在議會跟本席說，你做民政局長。我說停車場外包要送本會，你還利用選舉，把它外包出去，出事情了。曾欽宏來跟我說，我說完後，國民黨隨後就來了，調查局介入，這件事，後來也結束了。你有或沒有，我不管，我把電話提供給你，你去告他，你的秘書罵我，是江湖術士！滿口胡言！說不出個屁來。陳致中選舉時有 5 萬票，貴黨我已退黨了，你不是說他只有 9% 的票嗎？你叫中央所有的人來，你可知道，我在認罪協商時多倒楣嗎！

我不是民進黨員呢！我還要繳 50 萬！繳完後還要被起訴認罪協商！主席在這邊也有看到，我得到民進黨什麼好處嗎？我挺阿扁是我心甘情願的，你們秘書處對我有什麼好嘲笑的呢？我請你回答一下，我把電話給你，你要提出告訴。像我告那些名人那樣，告到高雄來。他嘲笑你嘛！還說秘書說我講不出所以然來，什麼、什麼的。我把電話告訴你啦！你回答一下。

主席 (鄭議員光峰)：

黃處長，請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鄭議員，不好意思！我真的不知道你在說什麼。

鄭議員新助：

你不知道沒關係，我把電話給你，我跟你講，說不定這個人是亂說的，你儘管去告他。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鄭議員，這件事情是非曲折如何，我們要了解這才是最重要的。我們兩人的交情，不是三言兩語就說得清楚的。

鄭議員新助：

你聽我說啦！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告訴你，那天真的有人打電話跟我說，在蕃薯電台裡有這個過程，那內容我到現在還不是很清楚，剛才放的錄音我根本聽不清楚。

鄭議員新助：

聽不清楚！那我 COPY 給你，好啦！請坐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但是我還要說明一下，我老實跟你說，你在說什麼，我完全聽不懂。我的秘書到底是誰跟你說…。

鄭議員新助：

對啦！我跟你說…，唉！你這麼說就不對了，你是處長呢！我當然要找找你啊！不然我要找你的手下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不是，但是是非曲折你要讓我了解。

鄭議員新助：

我請問你，是你在質詢我還是在質詢你呢？我是說你們秘書處，我哪有說你呢？我電話給你。

請問你何時來高雄市政府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是 97 年來的。

鄭議員新助：

你是什麼時候做立委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97 年年初。

鄭議員新助：

97 年初，阿扁有贊助你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阿扁有贊助我。

鄭議員新助：

對啊！有贊助是其次的問題，別人推得一乾二淨是他家的事。我有拿了他 200 萬，我公開支持他們父子，是犯了天條的大罪嗎？市府單位常嘲弄我，嘲弄什麼嘛！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鄭議員，我跟你講。我去找你是事實，是因為我聽人家這樣跟我說，…。

鄭議員新助：

我把電話給你，你去查查看，順便報警來處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要跟你說一件事，…。

鄭議員新助：

不用說明啦！我跟你的交情不錯，很多跟我交情不好來檢舉也是一大堆！我做了一輩子的議員，還有四年的國代，我接在你之後做國代，我不會害過人。在座的各局處長，我也不會跟你們說工程的事，我到現在也不會進去過局長室，也不會去過市長室。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些都沒問題。因為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你不用說了，是我在質詢你，不是你在質詢我，你請坐。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只是說明一下。

鄭議員新助：

我把電話給你，你去查嘛！看是什麼人啊！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人家如果不接電話，我也沒辦法啊！

鄭議員新助：

我事後給你，不要公開說。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待會再給你，要把這件事查清楚。

鄭議員新助：

我說的不對嗎？是不是？人家恐嚇我，警察局都有辦法，在嘉義被抓到，還上手銬帶來了，又叫蔡慶源議員來照會我，爲了致中要選舉，我就不再追究了。那個電話號碼我會給你，他如果誣賴你，我希望你告他，假如確有其事的話，你現在就要處分，主席，我這樣說，對不對？因爲我不能在這裡公開跟你說，待會我再抄電話給你。

主席（鄭議員光峰）：

前輩，你待會再讓處長回答一下。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去年我參選立法委員時，我早就忙得頭暈腦脹了，人家說我支持陳致中，這個跟陳致中，一邊一國絕對有關係的，在這件事情上，我從未發表過任何言論。

鄭議員新助：

我們在這裡不要去說「一邊一國」，我說一人一國，不要說一邊一國啦！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是。

鄭議員新助：

陳致中在選舉時，有哪位「一邊一國」的成員來站台呢？只有我鄭新助入黨又退黨，還虧了 50 萬，我又要認罪協商，我才是最倒楣的。副議長自己去承認，我又沒得到半毛錢，卻只是叫我做指證，判決前，我就叫主席來，因此法院就傳他來作證，所以你不要再說了，否則會越說越臭的。我又不是民進黨員，爲什麼我還要寫 1 張 12 月 25 日辭職的辭職書？還要亮票，亮完之後，檢察官就把我叫去 4 次，還說我是「壞鬼帶頭」，這樣我倒不倒楣？我是以無黨籍身分當選的，讓我火大了，我就要求傳喚主席到場作證，那天請他來坐陣，說明是怎樣叫我亮票，又是怎樣叫我寫辭職書的，即使多加幾條也無所謂，我一切的委屈都往肚裡吞，理由很簡單嘛。我參選 2 次，阿扁總統共贊助我 200 萬，這一次馬英九當總統沒有贊助我嘛！你剛剛說的，他也有贊助你，做人要有良心啦！現在我們在拚什麼？因爲我是幫他拚保外就醫而已，這又不是犯什麼大罪，你們辦保外就醫就行，但是

我們辦時，就說搞不出什麼好名堂來，我賣藥有犯法嗎？人家拿來我的電台作廣告，包括你們民政局也有很多廣告在我那裡廣播，快樂電台可沒收你們錢，如果有人向你收錢的，你就報警去抓，我可沒收你半毛錢的廣告費，做人基本條件可不是這樣的做法，我有什麼讓你嫌！當了三屆議員，我從不曾跟你們包工程或安插人事，有的話也只是你們內部的人事叫我代為推薦而已，我不曾到各個局長室。研考會主委，你可曾看過我進到你的辦公室嗎？黃處長，你當秘書處處長，我曾到過你的辦公室嗎？民政局長，我進過你的辦公室嗎？我不喜歡進去，我是在避嫌啦！日前我跟光峰議員說，你們服務處告訴我有一個個案要代為辦理補助的，因為當事人的家屬去世卻沒錢埋葬，後來我告訴那位婦人時，他說打到服務處問你，今天我幫他辦理埋葬事宜，我都在做這些事，不要過度嘲諷我，我這個人是不能讓人嘲諷的。

今天在台灣要扶持誰，是個人的自由，我常說的意思，是要叫菊姊撥冗去看看阿扁總統，這樣子會掉一塊肉嗎？這樣我就很好做人了，我們的總召也去看過他，是不是？阿扁現在的那種情形，當一位卸任總統被關了1,000多天，從最高法院的那個判例，現在越判越…，這是從國務機要費起因的，你也有特支費，結果國務機要費一案被判無罪，光國務機要費就唸了二年多，唸到全都臭了，唸到全台灣都跑光光了，我吃人一口就還人一斗米。我接聽的那通 call in，說不定是挑撥離間，我不是說你們的秘書會這樣，但是有指名報姓的，還有電話，我把電話號碼給你，你就跟我一樣去報警，像之前恐嚇我的人，在嘉義被捕後，還上手銬被帶回來了，我這樣說不對嗎？讓你說明不對嗎？扶誰我都沒意見。陳致中當上立委或阿扁當總統庇蔭我什麼？哪能庇蔭我什麼？理由很簡單，是因為我看他們在台北被欺負，所以叫他來三民區接我這個職務，你也知道所有的議員中，只有我沒保險，為什麼不能保險？我72歲了，保險公司說也許我馬上死了也說不定，議員中，只有我沒投保公保，所以我叫他來接我的職位，你們秘書處有時候說話也要有分寸一點。

民政局長，有很多被利用娶外籍新娘的人頭，社會局卻說無能為力，就是用人頭娶外籍新娘，他連新娘也沒看過，但是配偶欄卻有登載該位新娘的姓名，這是第一點。現在他要申請低收入戶等都無法審核通過，這部分的相關各局處也好，或誠如剛剛李喬如議員所問的，在法律上是不是能由你們…，譬如法制局能協助服務嗎？他結婚十多年了，卻連太太都沒看過，這樣說比較快啦！就是流浪漢被當人頭掛名結婚的，局長，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應該是被人冒用了，它的查察部分是內政部，他們有一個移民署的專勤事務大隊和…。

鄭議員新助：

不是，你說太遠了，高雄市的市民身分證配偶欄有登載，這位太太是他幾十年前被利用為人頭娶的，他卻連看都沒看過，甚至有的也沒入境，這個我們能予以輔導嗎？或法制局能協助這個困苦人嗎？都在我那裡領便當的，這樣說比較快啦，有沒有辦法輔導他把這位太太刪除？法制局，有沒有辦法？你所說的，是文不對題，請法制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請這位市民來法制局，我當面來服務他，並且了解他現在的情形，看看他的人頭情形如何？現在要怎樣來解決，就是當面來了解。

鄭議員新助：

因為他的配偶欄有登載配偶，這樣就無法申請通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知道，這個我們過去有了解過這種案子其實不少。

鄭議員新助：

我跟他說，你不會去法院辦嗎？他如果去法院辦，他哪有錢請律師呢？他都來我那裡領便當的人。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是，沒關係，市政府有免費的法律服務，因為這個比較特殊，我們請這位市民來法制局，我再請專人給他解答，再看怎麼來協助他。

鄭議員新助：

看看是不是能給他一筆救命錢，因為救急不救貧，那個你們不知道啦！不要老是高高在上，公門中好修行。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如果他半夜死了，是通知我的，你聽得懂嗎？都是我和主席光峰議員二人去幫他辦理的，就是今天幫他辦理喪事的，連要進塔的東西，我們都還另外去買的，結果你看，他就卡在他的祖父母有財產，所以低收入戶申請

就無法通過，我有把資料傳真到他的服務處。我們光做些制式化的沒用，你要實際去看市民的困苦在哪裡？〔對。〕這個來服務他，好不好？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好，沒問題。你請他來，我們會當面來跟他服務，這個沒問題。

鄭議員新助：

好。另外這個要拜託民政局和社會局配合一下，日前我問過地政局，現在所有的地價都要變動了，我問他土地徵收是何時，他說大約要到民國 300 年才能徵收完畢。有那些土地的人是沒辦法申請低收入戶的，你聽得懂嗎？另外，最重要的是現在所有的地價都要重新調整，調整之後，只要超過 500 萬的就不能領了，你知道嗎？請民政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這個你們里幹事都在調查，財產都超過了，現在又要重新編訂地價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確實是區公所第一線的業務，就是對社會補助、社會福利的部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和社會局做個配合，看要怎樣去協助。

鄭議員新助：

現在還有一些尚未徵收的，我日前問他時，說差不多在民國 300 年才有辦法徵收完畢，就是現在的高雄縣市，有那些土地的人就沒辦法申請低收入戶。不但是這樣子，現在還說要把地價調整和市價一樣，中央已經發布了，你知道嗎？這樣一來，只要超過 500 萬的，高雄市那些低收入戶屆時將會刪掉一半，你對這個問題有清楚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問題我知道，但是實際個案的部分，區公所的第一線會協助他，至於會徵收的部分，因為他有個期程，但是，他如果因為這樣子而讓他的權益有受損，我們再來協助他，我和社會局這邊來商討。

鄭議員新助：

拜託法制局能就這個幫忙來解套，看看你能不能活到 300 歲，我是很快就死了，那個怎麼可能再等二百年後，來領那筆 3,000 元的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謝謝鄭新助議員，那個委屈是不是我們秘書處的黃處長把資料查清楚，黃處長，你把資料弄清楚再回覆給他。接下來，我們在林芳如議員質詢之後，休息 10 分鐘，請林芳如議員質詢。

林議員芳如 :

主席，各位局處長官，現在有一個滿重要的事情，就是我們澄清湖經濟部最近在討論，他要把澄清湖收回去管理，整個烏松區民大家都很緊張了，你要把澄清湖做什麼使用？因為從以前，在縣政府時代我們就一直提案要把它改造，說澄清湖荒成這樣不好看，把周邊荒成這樣不好看，一直有在做計畫，也一直在請立委來協助一起改善澄清湖的計畫，可是經濟部一直都以保護水源、保護我們大高雄的水源，大家也都知道澄清湖是做蓄水的作用，包括它有淨化池，淨化出來以後再給高雄市民享受自來水。可是現在有個問題，經濟部打算把它收回，它到底做什麼方式來使用，到目前為止大家都不清楚，可是這個消息應該滿正確，就是經濟部打算把它收回，好，會不會賣給大財團？佛光山佛陀館的位置，當初是一個營區，營區在我大伯黃登勇把它要回來的時候，就變成大樹鄉民的，等於說高雄縣政府所使用的土地，後來從中央又被他改變了，現在我們看到的佛陀館就是他目前的情形。

澄清湖特定區會不會又被大財團收購了，改天我們看到的已經不是蓄水池、公園這一類的使用，它會不會變成日月潭一樣，周邊都賣給了大財團經營，我們就沒有辦法管理了，所以麻煩請研考會這邊要密切注意，因為這個訊息點應該是正確的，包括我們市民明年想要進去裡面看櫻花，我想也可能不可能了，因為他們好像很快速的在研議這件事情，這件事情不僅包括我們的土地，還包括我們的水，這個水是高雄市民飲水淨化的保證，我們也知道那邊出來的水，大部分都是淨化過的，所以在這邊本席請研考會嚴加密切注意，經濟部它到底要做什麼使用，他會不會把範圍擴大，因為你知道現在大貝湖只要一下雨就已經是淹水的狀態了，如果他研議要把整個蓄水的功能擴大的話，會不會影響周邊的道路還有周邊的環境？這邊可能要請研考會特別去經濟部看看，他到底這邊有什麼計畫？

澄清湖現在是早上 5 點開放，開放給全高雄市民免費使用，所以你們可以看到每天早上都有好幾千人在裡面做運動，它 5 點就很多人了，5 點到 7 點都很多人，甚至還有提供烏松的區民他們可免費進去裡面做運動，所以這個都是它給地方的回饋，當然他往後如果要做什麼建設，是不是請研考會這邊幫我們密切注意，他如果做什麼活動，是不是應該幫我們地區增加

附加的價值，幫區民爭取他們原來保有的權益，因為我覺得澄清湖是一個大家都知道的亮點，當然我們也希望它是活化再造的，可是它的案子到底怎麼樣？它會不會統包給別人，以後我們都不能使用，也有可能哦！以目前來看，整個烏松的居民，他們都在那裡猜測，澄清湖它是要做什麼？他們也很惶恐，惶恐說萬一我們高雄的後花園不見了，怎麼辦？所以居民第一線就在幫我們監督市政府，市政府這邊應該也要知道它到底有什麼計畫？然後必須讓我們的居民知道它未來有什麼計畫？我覺得這樣百姓不至於會惶恐，也不會感到什麼計畫都不知道，一個消息出來，到底它要做什麼？我們不知道，所以這樣的情形我覺得是比較不好，因為這畢竟是一個大建設，澄清湖是一個大建設，所以麻煩請研考會這邊密切的跟經濟部這邊 check 看看，他到底要怎樣執行他的計畫？

還有我在想那個殯葬，我剛看了，生態環保的政策是很不錯，可是我覺得應該要讓居民也要一起了解它的生態環保，就我所知，我們大樹區是劃在…，我管的都是水，我的大樹區中區、北區都是劃分為水源保護區，那水源保護區我們要維護水的品質，我們都一直在保護自己的土地，不能讓人家來亂開墾，不能讓人家來建設一些影響我們大高雄市民水質，我們也是很辛苦。

可是最近有一個案子，連我們的公所都不知道，所以我覺得是不是市政府這邊跟我們下面的，因為他們現在業者很聰明，他們全部的案子都沒有經過區公所，等於區公所完全沒有辦法監督了，他全部的案子都送交到市政府這邊來，我要講的是麒麟寶塔，這個麒麟寶塔很糟糕，我聽說他最近一天 50 個屍體要進去，50 個屍體，一個塔位算 5 萬就好，大家算算幾千？所以他加速的要完成樹葬，大高雄，我們的大樹，我們的百姓，我們的土地就跟我們講水源保護區，結果他一個麒麟寶塔，他爲了他自己的生意，他要把我們做樹葬，他又買了多少的土地要來做樹葬，你們敢喝那個水嗎？我在想可能沒有人敢喝那個水吧！那個水就必須要我們大樹的區民來承擔嗎？他現在做塔已經是很要不得了，已經是那麼大、那麼大、那麼大了，他一年至少有 5 次的大塞車，垃圾沒人管，也沒有人，業者他不管你，他自己做的好大，他垃圾不用清的，他的塞車他不管的，現在還要做樹葬？這是什麼邏輯，我們百姓的土地連要挖個小水溝都不行，小水溝喔！我們要挖井就要申請，他們裡面完全都不用，我們現在那邊有三個大建設，大家都知道，現在到底是怎麼回事，我們的山區好像沒人管，這個真的是很沉痛，我每次要來講這個自己都很難過，我們要把土地保持，可是有一些不肖的業者，一天到晚頭腦很聰明，聽說水保也過了、環評也過了。我都

不知道怎麼過的，那麼大的案子地方都不用知道，大家都不清楚，經我們去問人家，沒有人承認他簽過名，這是什麼情形，全部都送到市政府這邊，然後市政府這邊完全沒有照會我們，整個佛光山污水排放不說；整個義大世界它的污水是排放到哪裡？我告訴你沒有人清楚；還有麒麟寶塔它的水到底是怎麼流到我們的水源，我告訴大家，他們的水怎樣流都只能流到高屏溪，這種水你們敢喝嗎？他全部從下面做水管流到高屏溪，從野溪出去，沒有人管，然後流入高屏溪，這就是我們高雄人喝的水，誰敢喝，我都不知道市府到底還有什麼地方可以幫我們監督的，你自己都很厲害，你們都覺得市府這邊自己做一做就算了，你們很厲害，百姓不用知道沒關係，市府這邊都過了關，當然這可能是前朝高雄縣遺留下來的，可是我對於麒麟寶塔應該要重新評估，因為對地方而言，水資源未來也是我們要保護、很重要的一環，我們的水資源應該是大家一起共同來保護的東西，有什麼問題該過就是給它過，不該過真的是不能過，尤其是下面這個水完全流到高屏溪的上游，就是中北區，它的中區就是攔河堰再承接到我們高雄市的水，怎樣流地點一定是上游，所以在這點上，麻煩市府一定要好好的監督，然後我們分層負責。不要像現在區公所，局長管理的也很辛苦，因為各個局、處他們想做什麼，完全自己就做了，已經把區公所變成一個沒有功能的單位，所以區公所不彰，公務人員有的也很混日子，我覺得我們應該是層層負責，把這個層層負責把它再倒回來，讓它發揮功能，不然的話你們市府每天只在那裡說，完全沒有用，在地方上我們只有抗爭再抗爭，那不是很辛苦，是百姓幫市府監督得很辛苦，希望市府這裡在做什麼事之前要先考慮到百姓，我想百姓也不是傻子，他們也都看得清楚，所以現在不瞞大家說，民怨很深，不要以為你們坐在那裡說沒有民怨，有，很深很深，我也知道縣、市合併才二年，有一些前朝遺留下來的一些作為，很難去克服我也知道，希望市政府這邊還是要把關好。

關於麒麟寶塔的事件，我們請民政局長以它目前的狀況來跟我們說明一下，然後讓百姓更安心一點，為什麼它的環評可以過關，我想前朝負責的叫過去式，我們高雄市政府現在叫做進行式，關於這個問題應該好好研議，重新來做，現在的市府對我們大樹整個劃分，據我所知它是沒改變，還是水源保護區，因為這應該是沒辦法有所改變，希望這個案子重新來做，不能說前朝趁縣、市合併之前，趕快過環評、趕快過個水保，就直接讓它通過了，我覺得這方面我們是不是再研議一下，然後請曾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剛剛議員提到那個寶塔的事，的確它已經送進來我們的審議委員會，就像議員所講的，因為它所處的位置，但是我們所看到的書面資料，那是在高雄縣政府的時代，它就已經通過環評和水保，也在地方辦過水保說明會，這是他們所提供的資料，口頭報告時有提到，但這部分相信我們的委員都會做一個把關的工作，因為這不是由民政局單獨來決定，我們是由專業的委員做一個審議，在會裡面對這部分委員也充分的討論，我們會做成幾個決定，希望業者能夠再補充很多的資料，但是剛剛議員有提到居民的監督、區公所的功能部分，因為過去是在高雄縣政府的時代，所以過去已不可追究了，已經錯過書面文件。

林議員芳如：

沒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想那個地方我也看到他畫出來的地形，的確是比較特殊，我會請委員、區公所、各局處，我們會去現場做一個會勘，希望區公所的意見也能進來，讓我們知道當地的地形，至於地方民意的部分，委員也有要求這部分是否有民意的支持，是不是辦了說明會了，這我們會做好把關的動作。

林議員芳如：

對呀！因為我想你沒有看到內容，應該是個別的，像我就很清楚，以前在烏松的時候，他們另外有一個財團也打算做這個塔，我知道以前的舊法律，只要幾個人通過就好，而且他故意在臨時的、馬上的、及時的，譬如他知道反對的那個人不在，今天就開議，今天開只要有幾個人就可做成一個報告了，所以這個很糟糕；譬如我那天去水利局，他開了一個高灘地的會議，他邀請了高灘地下面的農民，結果你知道嗎？200 多個農民，我們水利局只邀了 6 個，6 個就要做成決議，我真的不知道要怎麼來說現在的高雄市政府，我們的局長都一直在衝，可是下面的辦事員頭腦是裝什麼？當然這未必是我們的錯，有可能是我們的調整還沒到，可是問題是太差勁了，他自己一看，不對啊！200 多個人呢？怎麼會只有 6 個人去代表，還好我們後來又加了 6 個，總共 12 個持反對意見，這是發生了什麼事情，以這件事來說就好，政府和民意，等於說政府和我們的人民有一些差距了，因為你沒去看，你真的不知道荒唐到什麼地步，我剛剛跟曾局長講的，他也不是一夕就能改變的，或者說像這個是跨局處的，所以我要求地方要辦公聽會，重新辦公聽會，而且不局限於一個村，至少中區、北區、南區全部整個大樹鄉都邀請，以前可能特定的 3 個人、4 個人他就做成了決議，

既然他要做就要有擔當，地方辦大型的說明會，讓大家來聽聽看我們的業者是怎麼說的，也不是我個人的意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林芳如議員對我們大樹區的關心。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鄭議員光峰）：

繼續開會，接下來我們請李議員順進做部門質詢。

李議員順進：

民政部門的局處長、我們所有的團隊、市民朋友和議會前輩，大家早安。本席就今天民政部門的相關業務和一些跟市民朋友相關的事項，急需要解決和處理的，請教我們相關的部門，希望相關部門能夠以市民的心情來面對，早一點來解決。

第一點就是本席要先請教各局處，我們民政部門知不知道紅毛港的遷村案還剩多少錢繳回中央？我們的局處有哪位首長知道，因為紅毛港的遷村案，市政府的承辦人員、局處長甚至主辦，或是交通部港務局的主辦人員，有哪一位被移送法院，或是有哪一位我們的同仁有被處分？不知道有沒有？我先問最資深的秘書處，秘書處長對地方也很了解，秘書處長，請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黃處長，請回答。

李議員順進：

來，一問一答，處長，請問你知不知道紅毛港的遷村總經費還剩多少繳回中央？知道嗎？知道就知道，沒關係。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一點我不知道。

李議員順進：

你不知道。另外，你知不知道我們辦理紅毛港遷村案的過程，有多少我們的局處長或是相關的主辦人員被移送法院，或是被人家處分記過或彈劾的，有沒有？你知道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應該沒有吧！

李議員順進：

沒有，好，你請坐。接下來也是很資深的，對市政很了解的，我們的研考會主任委員。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主委。

李議員順進：

許主任委員，我們遷村的總工程款還有多少錢，多少經費繳回中央去沒有執行？主委知道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知道這件事，我知道有剩，但是剩下多少的確實數目，不好意思，我手邊沒有這個資料。

李議員順進：

有多少我們同仁或者是相關的人員被送法辦，或者是被糾正、被彈劾、被記過？有沒有？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據我所了解，市政府這部分應該是比較沒有人被送法辦，但是港務局那裡有聽過，但是我也很抱歉，我其實不知道實際的狀況。

李議員順進：

主委，我跟你報告，也沒有，有調查但是都沒有事，那個是屬於行政救濟的範圍，行政裁量權的範圍。民政局長，跟民政局比較有關係，民政局長答覆一下，知道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紅毛港的遷村是有一個遷村專案小組，那個經費的確切數字我不知道，但是在民政局的部分是寺廟的遷移，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的同仁並沒有任何被起訴或是被調查的狀況。

李議員順進：

都沒有。我們廟宇的部分，當初每一個廟宇都是幾千萬而已，包括土地及建築物的評估都是幾千萬而已，經過大家的努力，我們市政團隊的爭取，最後都是七、八千到八、九千萬，所以他們紅毛港現在的廟宇才有這麼好的條件來建造這麼漂亮的信仰中心和文教中心，甚至也為我們市政府做了很多工作，我等一下再跟你報告，我想這個議題問到這裡就好。

最近地方的立委重選，很難得我們的國正兄林國正，我們本選區的議員可以到中央，最近邀集交通部、航政司、經建會等行政院相關單位，為紅毛港遷村案沒有辦好、沒有辦妥當或是遺漏的部分發聲，很難得在中央替我們紅毛港人說話。另外許智傑，鳳山區的許立法委員，紅毛港遷過去也是鳳山區，我最近也看到我們的許智傑許立委，在經建會裡就紅毛港遷村案部分的工作來究訴，但是我們市府的單位很怕，怕被移送、怕被送法辦、怕被彈劾、怕被處分，都說結束了。還好我們市府裡面還有一位吳義隆吳參事，還很了解紅毛港的遷村案，說實在的，紅毛港人都寄望在吳參事的身上，我說最簡單的，可能連這麼資深的都沒有辦法說，因為紅毛港的遷村案牽涉太大了，吳義隆很了解，我想我有機會要跟市長報告，吳義隆還

在替這個案子在努力，這是我在地方上看到的，當然不能全部否定，這有專職、有分工，如果站在紅毛港人的立場，對吳義隆吳參事，我們秉持著感恩的心情，期望吳參事能夠在這個部分替我們發聲。

我在這裡要跟大家報告的，是我們的局處長只要有機會一定要幫紅毛港人說話，紅毛港還有將近 40 億，在要結束的時候，時間到了草草結束就繳回去了，當然這也不能怪市政府，因為這有一個遷村期程的限制，所以要繳回這筆錢也是很無奈，那時候風聲鶴唳，包括舢舨、廟宇、小船，還有一些蝦池及幼稚園等等的賠償，那時候都讓港務局主導和辦理，以行政裁量權的範圍來辦，但是到今天都證明沒有事，因為遷村的總經費 215 億 8,000 萬就是在那裡，你們的行政裁量權可以做。所以我在這裡期望我們的市府團隊，紅毛港的遷村案在我們兩位立委——林國正立委和許智傑立委，一個民進黨的，一個國民黨的，我都很感謝，加上我們的市府團隊要一起努力，要主導，不可以認為結束了就沒有人來關心，我想紅毛港人也是我們的市民，土地也不是用到我們市政府的土地，錢也不是用到我們市政府的錢，我們沒有理由推卸，我們沒有理由不關心。所以本席在此繼續針對紅毛港的遷村案，替紅毛港人向我們市府團隊請命、陳情及報告，希望可以繼續替我們努力。

第二個案子，本席要請教我們的研考會，研考會主任委員，你剛才提到 100 年到 103 年，我們市政團隊未來的中程施政計畫，在你的藍圖裡面，可以說你很用心，要把我們高雄市打造成生態的、經濟的、宜居的、創意的、國際的，很好，但是這五個部分在小港好像都沒看到，看到的都是污染、居民的抗爭、公安和一些不確定的因素。

許主委，我要請教你，你剛剛的施政報告是如此的理想，也有一些計畫及抱負，我想請教你，你對於大林蒲沿海未來的發展，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在小港地區並不是沒有，我們從第一任開始，就從熱帶植物園區、漢民公園、社教館的整理、小港圖書館、中安路的整建等等，其實都在實現，市長也常講，小港本來就是一個重污染的地區，所以我們在小港地區非常重視生態正義、環境正義的部分，至於大林蒲的部分，李議員長期以來都很關心這個部分，坦白說，我本身對這個議題並不陌生，過去的過程…。我直接回答李議員的問題，我認為大林蒲這邊，真的應該去思考遷村，把這裡所有被工業區包圍的地方，讓它回歸做為產業的用地或者綠帶，都比現在做為一個受污染源包圍的地區，坦白講要好，這是我個人的態度。

李議員順進：

我想大林蒲不適合人住，到底有沒有要遷村？我想主任委員應該不陌生，本席在前年度有跟你請求及反映，希望你做一個公民意願的調查，調查結果也出爐了，大林蒲百分之七、八十的人，不包括那坑仔、鳳鼻頭，因為這兩個里沒有做調查，我並不了解有沒有做？但是在大林蒲這部分，意願很強，主委，是不是可以針對大林蒲的遷村案，更進一步的確定及規劃。我請問你，你剛剛說政府在小港地區做的這些，本席都承認、本席也認同，但是這個跟我們的重污染、重工業及未來大林蒲沿海要做為太陽能產業專區、遊艇專區、石化專區，還有後勁的中油在 104 年要遷廠，現在已經在此技術性的擴廠等等，是無法畫上等號的，這部分做得不夠，所以小港是不是應該再加強，剛才主委也講，市長在那裏的努力，市民也都肯定，這是看得見的，但是事實上污染太嚴重了，大林蒲的居民認為遷村如果沒有定案，一切的工程都暫時不要說，在上星期五，又邀我 2 點去看，說是水利局要施工，全部大林蒲的居民要抗爭，本席因為有重要的會議，所以無法去，我想這是很重要的事情。許主委，市長很器重你，也很看重你的能力，是不是在大林蒲的遷村案，你能夠繼續打拚，如果要遷就早一點遷，我想請問你，你有在研究大林蒲的基礎資料嗎？包括建物、公司土地的權屬、人口、商業單位、廟宇等等的資料，你們有在蒐集、研究，甚至有沒有跟經建會聯絡？是不是有跟將來的需地機關聯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跟李議員報告，不只是我，包括市長、劉副市長、都發局的盧維屏局長，都從各種的場合，包含去行政院院會、港務局，甚至剛剛所說的幾位辛苦的立法委員，包括王院長在內，我們 11 位高雄的立法委員，我們在爭取重大建設的時候，都會說到這一點、都會提到大林蒲的這個計畫。

第二點，我跟李議員報告，那個基礎資料及可行性的評估，事實上現在都發局在做，而且之前經建會在我們的爭取之下，確定了二個方向，就是希望由中央來主導，看能不能評估到海空經貿城裏面，所以分成二部分分工：第一、就是基礎資料由高雄市政府來做。第二、產業部分，包括中油及港務局的狀況，由經建會處理，對於高雄市政府應該做的部分，都發局在 3 月 29 日已經呈報給經建會了，現在就等經建會後續要如何做？

李議員順進：

局長，3 月 29 日是上個星期而已。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是！大概是二星期以前。

李議員順進：

喔！二星期以前。本席時間不夠，我希望主委…，因為我那天有要求市長，看是不是能指定一個副市長，能夠跨局處辦理相關的工作，因為需地

機關還沒有出爐、中央政策不明，市長的意思是希望由主管部門先做研究，到時再統籌，由中央到地方急謀國家經濟的發展，有一些重大的設施到各地方，我們身為國民的一分子，我們都不便太刻意去反對，但是政府不能因為急謀國家經濟的發展，長期忽略人民的生活品質，這個我們非常的反對，剛才主委報告市長的用心，我們都有看到，這個我們也給予肯定。

另外，我還有一個議題要請教民政局，我們現在全國的替代役，聽說有一、二萬人，替代役的役男來到高雄市的有八、九百人，其中在民政局相關單位的人數佔最大宗。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因為我最近有接獲義務役的家屬反映，局長，你知道要什麼樣的條件才能進到區公所或戶政事務所？你們是如何管理他們的？替代役能夠單獨執行公務或執行公權力嗎？最近本席接到一個市民朋友陳情的案子，某一個單位派一個替代役出來幫他們做筆錄及簽名，後來筆錄也寫錯了，改一個筆錄就需要四、五個鐘頭，這位市民朋友認為，政府機關貶損市民的人格，現在已經向這個單位提出告訴，衛生署最近也有一個替代役執行公權力，遭到非議的案子。局長，我請問一下，目前替代役到底有多少人？你如何管理？執行公權力的限制怎麼樣？我聽替代役說，他們如果拒絕主管所調派的勤務，最重可判處一年以下的有期徒刑兼罰金，請問局長你體系裏面的替代役及百姓、鄉親最近有沒有這樣的現象？

另外一個議題，大家一塊來賺「功德財」，我有一次到別的區公所，看到為了爭取低收入戶的補助，跟區公所的人爭論到倒地也沒人去救他，所以我報大家來賺功德財，是不是我們的區公所、衛生所等等，可以全面來設心臟電擊器，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圖，不用怕，這是我們統計的心臟病的死亡人數，你看！越來越多，到 99 年為止，全國有 1 萬 5,000 多人死於心臟病，到 99 年也有 1 萬多人死於心血管疾病，心臟電擊器 (AED) 是很簡單的，難道不能訓練替代役嗎？這心電圖它也會判讀，也會自動電擊，心臟電擊器可以攜帶。什麼地方有心臟電擊器，在國外的機場、車站、飯店、體育館、學校都有。在台灣只有機場和消防局的救護車有，部分的航空公司也有。這是在芝加哥機場的心臟電擊器，小小一台，像這麼小台都沒有一台傳真機的大，大概一台電話的大小。它可以判讀是否能救，是否能處理…。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繼續沒關係，多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

這是好事，主席，阿彌陀佛，功德無量，不然在區公所那裡，死在那裡沒人救。這個緊急救護法有規定，具初級救護技術員資格的，就可以處理。是不是替代役具有這種專長的，可以先找一、二個區來試辦。我聽說那個

一台 1 萬多元而已，我們的市政府、區公所 1 萬多元會花不起嗎。你看，這心臟電擊器在旁邊，小小一台紅色的，那個貼片貼著就可以使用了。你看，他在檢查，心臟電擊器的盒子，差不多這樣而已，因為時間不夠，這插下去就可以使用了。我想我找個時間去向民政局報告，希望先從區公所做起。大家來賺公德財，局長，針對我剛才講的，你替代役怎麼管理，現在替代役是不是有惰勤、不來、請假，或是有一、二天突然不來，都只是私底下解決而已，是不是有這個情形？區公所可以先來做嗎？先做心臟電擊器在區公所，讓替代役先示範看看，看是否能做，因為替代役的醫護人員、醫生都有，他們都有專長。剛才本席問你，到底現在區公所來的都是什麼情形？你們主管有人逼嗎？有人要他去開單，開區公所的村幹事、里幹事不敢去做的事情，有這個情形嗎？局長你答覆，這有沒有可能。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李議員質詢的問題都非常的專業，第一個，關於替代役的部分，我們民政局的確都在第一線的服務，所以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我們都有申請替代役。我們是跟兵役局申請，目前包括民政局 3 個單位，我們一共有 91 個人；在區公所有 77 個，戶所有 9 個，在民政局有 5 個。我所了解的，我們現在需要的，尤其在第一線，他都不是做剛才議員講的，他做的都是一些文書登打，要有一些初級資訊的能力，大概是這樣的條件。所以這個部分我要再進一步去了解，目前我所知道的，我認為他是不能夠去執行，公務人員有蓋印章的公權力的部分。我認為這是不適當的，這個部分我也會嚴格要求區公所，所以這個部分我認為是不應該。至於出勤的部分，他是按照役政署有一個出勤要點，我們做管理，因為我們是使用單位，由我們來做管理，所以這是替代役管理的部分，跟議員說明；至於剛才議員講到 AED 的部分，這個部分議員已經是第二次的質詢了，上一次，我有請我們的業務單位，也跟衛生局、消防局有去做一個了解。它分成兩型：一種是專業的、一種是一般的。那是不是在區公所適合去配置，這個我們要進一步去研議，因為我了解的與議員所了解的有一點出入。議員說一台 1 萬多元，我了解的專業一台要 20 萬，一般的要 12 至 15 萬。所以這部分請議員將資料提供給我們，如果在第一線來洽公的民衆有需要，那我們當然可以來評估，所以這部分我們再了解看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李議員順進的質詢。接下來請朱議員信強發言。

朱議員信強：

主席、各位民政部門的局處長、各位媒體先進、議員同仁，大家好。在此首先感謝高雄市政府陳菊市長及全體市民，以及高雄市議會，對美濃鎮能夠票選進入十大觀光小城，在此特意感謝。在這邊要請教民政局長，現在區公所，當然我們觀光小城已經票選進入十大觀光小城，所以本席建議在區公所是不是可以增設一個觀光課，在第一線和文化局、客委會，以及觀光局做個統籌。怎麼去營造美濃觀光小城的意象，打造整體的願景和計畫，這部分麻煩曾局長用心一點。在此我們看到縣市合併以後也一年半了，在旗美 9 區所有縣市合併的土地面積，旗美 9 區佔高雄市的三分之二。所以在一些統籌分配，我們看到所有以前鄉鎮公所的功能，沒錢就沒辦法做。結果現在看到我們的區公所，一年編列的在民政局，可能八、九百萬，甚至像六龜和杉林那只剩 500 萬。經過 88 水災的重創，在那裡不管大、中、小排要做的，那些災民最需要民政局、水利局的幫忙。結果現在看來，議員的建議，包括民政局、水利局常說經費不夠。所以經費不夠這問題從何而來，是不是民政局改天在統籌分配要依土地面積，因為在旗美 9 區來講地廣人稀。我們應該要依土地面積和人口做一個參數，因為我們 3 個議員，1 個議員 1,200 萬的建議款，現在要應付 9 鄉鎮市民的需求本席覺得不夠。在這部分民政局改天若再編預算，是不是都會型歸都會型，鄉下就保留鄉下原始的農村風貌，我們農民最需要灌溉溝、排水溝、農路、產業道路這部分的需求。很簡單嘛！88 水災至今，我們看得到在重建委員會做的都是大工程。所以本席在此為什麼說要針對小型工程，來跟民政局長探討一下，希望民政局長在這部分，因為土地面積佔高雄市三分之二大，農路、灌排水溝一大堆，該怎麼做，希望民政局長加油一下。第二件針對六龜區公所疏濬，上次在農林委員會，本席有在跟水利局長說疏濬是有其急迫性，結果六龜區公所未經河川局、水利局同意，私自和廠商簽這個五十幾萬噸的合約。我請教水利局長，他說區公所的直屬上司是民政局，在這裡來請教民政局長，在這一部份你認為六龜區公所以 1 噸 16 元和現在標售 1 噸 50 元到 60 元，這中間和廠商有什麼利益輸送還是不法的勾當？麻煩主席請我們民政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朱議員對我們美濃地區的關心，因為朱議員也是美濃人，我是旗山人，我們是隔壁區，我對美濃這一次觀光小城也很高興，因為我們可以進

入全國十大觀光小城，所以我有跟區長講，對我們美濃這裡進入觀光小城之後，我們希望能夠對地方包括有很多好玩的地方還是清潔的部分都要去注意，至於剛剛議員有講到目前我們在觀光及地方組織的部分，現在有農業跟經建而沒有觀光的這個課，這個組織我們可以來檢討，如果說美濃區公所在這個部分有需要，我們可以來檢討。

另外說到那個工程的部分，當然我們在地方有很多項的工程，包括工務局、水利局、民政局，民政局其實負責的是比較小型工程，我們在合併之初是用人口數計算，所以當時美濃有一個經費的編列，用預備金去編列，在去年因為我們已經合併，已經有一年的經驗，我們請區公所可以提出在地方基層建設的需求，去年提出的基層建設需求才 200 多萬，不多，那我們就請我們的基層建設科，還請我們的同仁去會勘，希望能夠為我們地方是不是真的像他們講的爭取那麼少，我們去看，後來我們的決定是增列，所以讓他有 500 萬的額度，這個部分我們是全力在支持，希望地方能有更好的建設，我們會看每一個區的狀況不同。

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在我們水利局跟工務局在防汛有一些開口契約，我們也都有編列經費由區公所去執行，所以剛才議員說到的這個部分，我們會特別再去注意。至於提到統籌分配款的部分，我們沒有什麼統籌分配款，只是說因為過去我們有一些經費希望能夠下放給區公所的，就我剛剛講到的這個預備金的部分，我們會看各區公所的需求，我們會要求區公所一定要何時去，就是說地方有需要的，我們不要編不夠，要編到夠，所以這個部分…。

朱議員信強：

局長，你就針對你們的大中小排，所以說互踢皮球嘛，不是各司其職。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

朱議員信強：

就是說水利局的部分，如果中小排是屬於區公所，區公所常在說沒有錢，需要向水利局申請，所以說經費這個部分的編列，我說改天像水利局在編列的一個 5 號排水 200 多萬，流標 6 次，這個部分如果你們沒有辦法做，包括民政局、工務局、水利局，本席建議如果沒有辦法做，那地方的需求、設計怎麼辦？我相信目前地方的區公所，以前鄉鎮公所留下來的同仁對設計這一方面也很瞭解，不要常像地政局那樣，六、七百萬標不出去，而被農委會收回去，這是什麼人的損失？這是我們市府的損失，也是我們市民的損失。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是不是可以跟議員補充報告？就是水利局的部分，他們有做一個開口

契約的簽定，在美濃區我們有 300 萬交給區公所去執行，如果區公所無法發包，我都會要求我們的經建課去瞭解，我們不是推給水利局，我們也都會去瞭解區公所在發包執行上有什麼困難，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水利局一起去研討，就是關於美濃區的部分，這個經費是不是足夠，就是你剛才提到大中小排的部分，大概是差不多 300 萬左右，所以這個部分跟議員報告。

剛才才講到我們六龜的部分，這個區公所的疏濬要讓地方的需求，當然區公所疏濬的部分，大部分都是河川局委託給水利局或者是委託給區公所去辦理的。他說是不是有私自？這個部分，我跟議員報告，我在地方聽到或者是我對我們葉區長，葉區長的人格部分是絕對沒有問題，我想這個都沒有任何關於利益的問題，是不是在這個時機點上他跟任何廠商的簽約，在沒有被核准的狀況之下去簽約，這個我要進一步去瞭解，因為我想我們葉區長不可能，我從地方的瞭解，他基本上在地方他是非常的謹守、依法，我想這個部分是沒有問題的，我跟議員在這裡報告。

朱議員信強：

沒有，就是這樣，主席，我們高雄市財政困難，河川局已經准許我們在 101 年度 800 萬噸，區公所你不要疏濬，水利局完成的才 160 萬噸，1 噸以 30 元計算可以賺 2 億多，增加市府財政的收入，不要做，800 多萬噸不要去完成，你來做這個 50 幾萬噸，1 噸還只有 16 元，現在市價…，我說大家光明正大一點，公開、公正，標售這些土石，我感覺也沒有什麼可以議論的，現在的區公所，我看私自從七河局從頭到尾，不要說他明文函示說你們在 5 月 31 日已經撤銷許可，為什麼你們有辦法跟廠商再簽約？這個政風室應該有去調查，結果如何，我麻煩水利局給我書面報告，現在給的書面報告也是很含糊，看不出來到底是怎樣，所以說在這個部分，當然民政局長你管 38 區來說你很辛苦，所以大家對於地方有需求、有需要的，包括那一天我去茄萣打電話請教你說地方有需求的、有需要的、例行性的經費，你們應該要瞭解地方並叫他們呈報，不是遇到事情你才匆忙打電話說你們沒有編預算、你們沒有什麼，所以他們區公所窒礙難行也不知道要做什麼工作。

譬如說美濃的戶政，因為美濃常常水災，你租房子租到現在我們的市民要辦公、洽公造成處處不方便，從去年開始說到現在，包括圖書館、分駐所、戶政，這三個你們財政局、客委會、民政局大家信誓旦旦說好了，處理好了。我請教我們的局長，何時有辦法搬遷？我現在聽到的是經費又不夠了，因為戶政現在租房子是在中正路，車流量太大，停車不方便，我們美濃的民怨一堆，這在大會是不是麻煩局長可以說一個正確的時間，給我回去向美濃的市民交代一下？麻煩主席請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先回答六龜區公所的部分，我會進一步去瞭解，因為這是跟水利相關，有一些專業的問題，我跟議員報告，的確我要進一步去瞭解，是不是在發包的過程有什麼問題？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美濃戶政事務所。我去看過這個地方，那的確是一個非常不理想的，因為租的房子很小，我們有很多存放的資料，過去因為水災，所以有很多資料都已經毀損，這個是我們必須急迫性就想要去解決的，所以今年我們有編列搬遷費，但是那個部分牽涉到很多空間利用的問題，我們必須跟客委會，還要跟圖書館去協調，因為他有好幾個館所，這是一個接一個，就是說一個地方沒弄好就沒有辦法搬過去，這個部分我們要跨局處去檢討，這個部分我跟議員承諾就是說我們會盡我們的可能去跟其他局處協調，希望讓我們能夠順利搬遷，我現在也已經請我們的戶所趕快擬好搬遷的計畫，然後準備做搬遷的動作，所以這個部分要跟議員報告。

朱議員信強：

局長，這個問題已經講很久了，財政局之前開會，這些東西要搬遷，閒置空間包括代表會、圖書館和舊的美濃鎮公所，地點都有著落了，你們只爲了搬遷費…。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搬遷費有編了。

朱議員信強：

有編了嗎？那現在怎麼辦？地方都有了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現在地方是在協調，…。

朱議員信強：

協調不是已經完成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因爲有牽涉到其他局處搬遷的問題，包括圖書館，現在這個搬遷費已經編列了，我們希望明年能夠搬遷完畢。

朱議員信強：

要到明年，現在才 4 月份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請他們擬一個搬遷計畫，但是這個還要配合其他局處，我們來努力，希望明年能夠搬遷進去，是不是能在明年初？這個我們還要努力。

朱議員信強：

局長，現在城鄉差距愈拉愈大，鄉下是以農業為主，農民辛苦耕種，88水災重創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包括農業、道路和灌排水路，本席一直很關心這個部分，原有的高雄市和鄉下，我們要保存鄉下的城鄉風貌，不要改變太多，農民的需求是農地可以耕作，現在我們在疏濬，包括六龜，進水口和水利會，有時候告訴區公所也沒有用，告訴水利會也沒有用，所以大家去找議員，現在的高雄市和以前的高雄縣，高雄縣的區公所行政效率不彰，為什麼行政效率不彰，是不是因為你們編列的預算不夠，以美濃鎮公所為例，小型工程每年至少五、六千萬，現在你只編八、九百萬，緩不濟急，麻煩民政局長，土地和人口一定要做一個參數，不要繼續這樣弄，旗美9區，議員一年的建議款1,200萬，一個鄉鎮分不到200萬，水利局說，議員你要拿100萬和我們配合，我出100萬。這種效益，將來建議款的部分，可能以前高雄市政府一個議員200萬都花在學校，我到學校拜訪校長，教育局沒有錢，要10萬來建水塔也沒有錢，每一樣都沒有錢，反觀高雄市的學校愈來愈好。民政局長，針對這個部分，民政局和鄉下、和區公所比較有聯繫，包括農業課，它現在就是一些申報、轉作等書面作業，改天是不是召集農業局來配合，因為現在農業局包括會勘等等，農會輔導，每一件都要農業局派人到美濃、旗山、六龜、甲仙，這樣的效率就不好了。本席建議改天區公所農業課是不是它的編制可以讓農業局附屬在區公所之下，那天農業局長說人手不足，麻煩議長是不是可以擴編人員，現在農業課都是做申報工作，對於地方農業就是災損的部分，只做這些動作，一個農業課三、四個人，是不是可以幫助農業局，了解農會、了解農民，替地方做一點事情，請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暫停，等一下延長到伊斯坦大議員質詢完畢才結束。請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才提到的部分，我們區公所全力配合農業局，農業局的部分，我們最近也在檢討區公所的人力，如果農業課有需要這樣的人力，我們會來跟農業局商議，因為美濃是比較屬於農業的區域，我們來跟農業局搭配，沒有問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接下來請伊斯坦大議員質詢。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席、各位局處長、議會同仁，今天我認真聽了各局處的業務報告，首先研考會的業務相當多元，本席很重視公教人員多元能力的培養，合併前

原鄉的鄉公所機關的業務不是那麼積極，不積極的話會影響到原鄉區公所的計畫能力，第一個問題，請研考會主委如何培育區公所的課長，課長的位置很重要，應該找時間、找主題來訓練原鄉課長繕寫計畫的能力。第二個問題，我們對恩成設計公司，我一再懷疑我們原鄉設計公司和廠商施工品質的問題，我非常在意。類似有爭議性的規劃公司和廠商，將來研考會應該如何會同其他相關業務單位來管控這些規劃公司和不良廠商。否則就會利用其他的方式來競標，就會影響工程品質。我先向各局處提問，等一下再請各局處答覆，這是研考會的二個問題。

人事處的部分，處長的業務報告特別重視弱勢族群和原住民族公務人員的保障法、就業法，這樣的人事處長就已經進入到一個公務人員相關法令規定，要多元去了解。人事處長過去也出過一本書，有關台灣原住民的歷史故事，處長能夠把這樣的業務報告，弱勢族群、原住民的問題，在市府團隊是值得肯定的。到目前為止，桃源區公所考核獎金到現在還沒有發，現在幾月份了？這個問題就是因為過去承辦人事並沒有把人事的網路系統建置好，所以現在人事要重新建置網路作業，編制、行政職系都要非常清楚，他才可以完成考核獎金的申報和發放。像這樣，之前的人事已經影響到所有區公所公務員的權益，等一下請人事處長對這樣的問題要好好的研究處理，否則一個公務員在你的職務調走了，拍拍屁股就走了，這個是很嚴重的問題，看看他是不是已經違反公務人員人事系統相關的法規？

法制局的部分，我最近對里長的復職案，該里的里長，因為民事是當選有效，刑事的部分因為有緩刑不能復職，我們一再努力，因為這個里長的確沒有賄選案，因為我們這個原住民對賄選案期約的問題，因為當事人講話不清楚，所以造成法官的判決有一點誤差，我們還在努力幫他上訴。這個里長萬一沒有相關賄選案的問題復職後，將來他的薪水要怎麼處理？等一下請法制局局長答覆。

最近我們原住民族發生一個問題，88 風災以後，內政部竟然沒有經過原住民族同意，把我們的土地私自規劃為森林區的地目，好像用國家的公權力來掠奪我們原住民的土地，依照法令規定，原住民族基本法 20、21 條必須要跟我們諮商、同意，國家的公權力才可以把我們的財產變為國有，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等一下請法制局局長依照相關法規答覆這個問題。

再過來是民政局，民政局剛才提到如何宣導賄選的問題，這個在原住民地區非常嚴重，我講一個以前發生過的事情，當時有選鄉長，譬如說鄉長有三個候選人；同時又選縣議員，有三個議員候選人；有代表的候選人，假如說 11 個代表候選人；再過來又選村長，加加減減，將近有 20 個候選

人。報紙就曾經報導過，一個家庭有 8 票，每一個候選人都拿錢，假如說平均一票 4,000 元至 5,000 元，8 票可以拿多少錢？一個家在選完之後竟然可以買一輛裕隆的新車。所以我要說原住民地區賄選的問題非常嚴重，不是只有宣導、輔導，要如何抓賄選，如何培養我們自己的族人來舉發賄選？要有這二種能力同時存在，原住民地區才可以完全制止賄選，我非常反對賄選，我這次參選議員是台灣原住民有史以來不賄選的議員，就是本席。過去的賄選都是另外一個廠商支援另外一個候選人，比錢，另外一個廠商發 800，另外一個廠商發 600，比錢，所以原住民地區的選舉非常不公平。

最近高雄地檢署有查賄的成果，我真的佩服高雄地檢署，將來會不會再發生賄選，還是會，因為原住民族有一個毛病，不拿白不拿，不拿他就不投，早上發錢，我親眼看過某候選人的助選員帶著黑皮包，經過門口就發 3,000 元，10 萬元的鈔票竟然掉在門口，他把 10 萬元撿起來，選舉當天還在發錢，都會帶著包包，從外面進來，進到部落的人，他會等著比賽，哪一個先給他錢，他就投誰。所以原住民部落的選舉像不像民主的選舉？非常不像。我們要如何讓原住民有舉發賄選的能力，這就是我們將來要輔導的方向，抓賄選很簡單，就看你怎麼抓？看地檢署有沒有誠意要抓賄選。等一下請民政局長來答覆這個問題。

剛才提到行政區域劃分法未來的方向，本席非常支持，長遠的目標我們原住民族要自治，這是很多原住民的期望，行政區域法或者將來原住民族要提出自治，也希望社會有一個共識，支持台灣原住民族將來要有自治的路線，在我的概念裡面，我是贊成暫時委託高雄市政府管理，我要走出去，原住民族將來要自治才有辦法。這條路很漫長，行政區域法先實施的話，我希望民政局長有機會和內政部討論，我們茂林、那瑪夏、桃源，要保留這個區域，不可以合併，因為族群不同、文化不同，各里之間的距離又相當的遠，所以不可以比照一般的行政區域來做行政劃分，所以我們要保留這三個區域。

第三個，回饋金，不管中油或水利署，類似這樣的回饋金交給區公所執行的，我希望民政局應該有一個回饋金的查核機制，查核它是不是真的落實到回饋金的價值。過去用回饋金亂做工程，其實可以做很多補助電費，現在電費漲得那麼厲害，或者是其他類似福利措施的補助，這個將來就是回饋金比較正確的方向，所以民政局這個部分應該建立一個查核機制。最後一點要拜託民政局，將來有一些原鄉區公所公務員的升遷，務必要以在地人，培養在地原住民公務人員為主，我們不希望看到外地人爲了職等的

關係，爲了七等，先到鄉下當課長，然後時間到了又調本府各局處升官，我要的原住民公務員是永遠在我們原鄉服務。

一共有三個局處，剛才提到的問題，請依照我質詢的順序來答覆，先請研考會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許主委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關於原住民鄉的工程品質查核，事實上我們特別重視，尤其是在山區、尤其是 88 風災之後，這些工程都非常重要，我們查核的次數相當多，如果在查核的過程裡面有違反採購法相關的疑慮，事實上我們都會主動的送。另外第二個部分，如果有不肖的廠商，事實上研考會現在跟工務局也在推廠商的履歷制度，就是說他過去投標的情形、執行履約的狀況，要納入未來的參考，有一些不肖的廠商就不能夠讓他再進來投標，這個是我們現在正在進行的。至於原鄉公務員能力方面，我想分成兩個部分，我們負責的不是全面性公務人員訓練，跟會裡面業務有直接相關的，第一個，還是剛剛講的工程品質跟履約能力，這個我們在管理專班也好，或者其他的法規訓練專班，這個都有持續在做，而且效果也很好，我想我也希望我們的同仁在今年做的時候要特別去邀請，特別啦！要去邀請原鄉，尤其是經建課的同仁要能夠來上這個班。至於第二個，計畫能力的部分，坦白講我這邊接觸區公所的比較少，但是對於高雄市政府原民會我們在他們每年的年度計畫上面，我個人都會特別協助他們在計畫研擬的能力，我想這一點絕對沒有問題，這部分我會特別來加強。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人事處請回答。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非常感謝議員跟我們提醒，這個案子對於我們人事人員是有一點疏忽，我的了解是因爲桃源區公所，他整個組織案送考試院修編，到 3 月份才核定，所以我們人事主管等到核定之後他才開始啓動考績的專案，但是事實上我們有一些變通的方式，他可以採預借的方式來處理考績的問題，在這裡我想伊斯坦大議員致歉，這個我們會形成一個案來指導其他人事主管要注意這樣的執行細節，謝謝議員的提醒，謝謝。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法制局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第一個問題關於停職的里長在日後復職以後他薪水怎麼辦的問題，第一個，可能先跟議員澄清一下，依照地制法 61 條第 3 項的規定，里長是無給職，所以他並沒有領薪水的問題，現在里長所領的是事務補助費，事務補助費一般指的是他的文具費、郵電費、水電費，還有其他因公支出的費用，基本上里長在停職期間，因為他沒有辦公，所以基本上他沒有這些支出，所以基本上他也沒有辦法去領，就是追補這些事務補助費，因為一般來講，如果里長被停職，他應該是會有代理人，一般我們了解好像由里幹事代理，所以這部分可能就是停職期間，他的代理人來代領他的事務補助費，所以他也沒有日後說還要再補發的問題，這是第一個跟議員報告。

第二個，有關於原住民地區，他不管要劃設為國家公園或國家級風景區等等，這個依照原住民族基本法 22 條規定，他一定要經過原住民的同意，也要有一個協商管理的機制，如果沒有那就是違法，像剛剛議員所報告的情形，有這樣沒有經過原住民同意而來把它劃設為一個特定的區域，這個部分在法制上是違法的，這個部分不管我們的法制局或者原民會都應該來協助我們的原住民。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還有一個問題要請教法制局長，政務官能不能成為承辦協會的負責人？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承辦協會，報告議員，一般如果從協會這個名詞來看，應該是一般的社團法人，依照公務員服務法來講，政務官也是公務人員，他要去兼任這些非營利社團法人的，不管他是負責人，還是一般的職員，他都要經過服務機關的同意，當然有經過同意，他就可以擔任沒有問題，但是基本上他去他服務機關申請相關的補助或者去承攬相關的業務，那可能會有利益衝突的問題，這個是不宜的。謝謝。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我要拜託主席，等一下都給我們局長答覆，因為有 4 個問題要請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伊斯坦大議員關心原民區四個問題，我一一答覆。第一個部分就是關於反賄選，我們去年有一個大選，所以我們在原民區：桃源區、那瑪夏、茂林我們都各辦了一場，但是剛剛議員提的我很認同，這個不是一次的活動

就可以解決賄選的問題，所以我想未來我們會在區公所加強對區民的教育跟宣導，告訴他們說，這個賄選他們會犯了哪些罪，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們會鼓勵原住民能夠去檢舉，其實這個檢舉的部分是最重要，因為你要怎麼去抓，我覺得這非常的困難，所以我一定會要求我們原住民區的區公所，希望他們能夠有這樣的功能，包括鼓勵原住民能夠來檢舉。第二個部分就是在教育的部分，希望他在觀念上都能支持反賄選，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部分就是對於原住民自治區，原住民自治區現在行政院的原區劃法，他們的版本才剛經由他們的行政院院會好像審議通過送立法院審議，希望立法院能夠列為優先法案，在這個法案不管是哪一個版本，他們對於原住民自治區的行政區域範圍的劃設、變更、及廢止，他另以法律訂之，這就是一個自治的概念，當然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內政部這裡做一個反映，這個當然會有很多的討論，包括資源的部分，所以這個未來在行政區劃的部分會有比較周延的討論。第三個部分，就是關於回饋金的部分，剛剛議員有提到的，我們在原民區現在目前是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的回饋金，這個回饋金它的權管是水利局，不過我想他們的計畫在水利局有一個專戶運用小組，這個專戶運用小組是必須針對他們的計畫去做審查，現在議員剛剛提到的是對於查核的部分，我們也希望他們能夠在這個計畫執行完畢以後有一個查核的機制，這個民政局會跟水利局做一個討論，是不是在那個小組就能夠有這樣的功能我們來檢討。

最後一個就是關於公務員升遷的部分，我想我們的原民區，我都希望真的有心的人能在那裡為我們的原住民打拚，所以我當然用人唯才，你如果有才能，我們當然是以原住民優先，但是議員很清楚，我們現在原民區區公所裡面的同仁，最大的問題就是我如果要用他，他恐怕也沒有資格，這是遇到最大的問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來努力，當然是以願意在我們原鄉服務的公務人員，我們做優先的考量。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上午民政部門的議員質詢到這裡，下午 3 點開始質詢。散會。

主席（鄭議員光峰）：

繼續開會，下午第一位質詢的是黃柏霖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主席、各位局處長，還有媒體女士先進、議會同仁，大家午安。我想一個制度的推動，那個效能非常的重要。我今天要跟民政局長，還有我們三民區的區長來談一件事，就是因為我們高雄市有很多回饋里，那麼很多的回饋里，像我們中區資源回收廠，那有很多回饋里，他們會有一些基金要

給里民的。那麼在採購發包的過程，本席一直認為當我們個人去買跟團體大量去買，它的價格應該是會不一樣的，也符合大家的認知嘛。因為我們一次買米可能上千份，它的價格應該會壓得比較低。可是我們在三民區就發生一個現象，就是我左邊的這個是經過我們評審小組所評選出來的，這樣的兩公斤的米，再加這一瓶油，然後還有這個袋子，這樣一組 359 元，這是經過我們回饋基金小組，那個審核委員所審核通過的。所以我想在法令上，一定是符合這樣的規範，359 元基本上我也認為符合目前的行情；可是問題是剛好有熱心的里民，他最近剛好去買東西，結果就買了我右邊的這一組，也是一樣相同品牌，只是說它這個是兩公斤，各一公斤、一公斤，這樣也是兩公斤，等值的，然後那個油也是一樣，問題是這兩個加起來，如果那個袋子不算的話，就是 298 元。因為它這個油，他買到的，這個都還有附發票哦，159 元；然後米呢，兩公斤 139 元，如果兩公斤裝的是 139 元，所以加起來是 298 元，如果再加上這個袋子，我看這個袋子，應該薄薄的而已，差不多十幾元應該是吧，加起來多少，310 元。這樣就不符合我們的認知，理論上，團體大量的訂購，應該要更便宜啊，怎麼比我們發包出去的，還要貴 50 元左右，所以我覺得這個就代表制度有問題，需要被調整，需要被了解。所以我今天特地邀請我們三民區的區長，你也是這個協辦這件事，請你答覆一下，針對這個狀況，本席提出來的，給本席一些簡單的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駱區長請回答。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想這個應該是本和里，我看那個是本和里嘛。我想區公所在處理里辦公處的各项採購案，都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來辦理。那這個部分我們在需求的時候，依據里辦公處提出來的需求辦理。

黃議員柏霖：

他想要買這個東西。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商品的需求，它的建議價格給我們，我們就依照這個建議價格來辦理。但是我們在辦的時候，我們是依採購法的相關規定來辦理，而且我看那個價格，剛剛停的時候，他們廠商有一個建議價格給我們，然後依據建議價格來做處理。

黃議員柏霖：

所以他們得標的價格，已經比你基本建議的價格低了，只是說，不知道

怎麼買的，買的比我得標的還要更低，是不是這個狀況。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們側面了解，包括大賣場，他們有一段時間是有最低價——特價啦。那個時候我們中午特地去了解，像其它的大賣場，它還是一樣的維持原來的價格；但是有特別的賣場，它會有些價格比較低。那這個部分，我們組合性的產品，不應該以特別時間、時段的那個特例商品，來做一個參考依據。

黃議員柏霖：

本席現在正式要求你，我既然賣場買得到，應該很多賣場都買得到，你去確認一下，它平均的價格，是不是真的如買的這樣，還是我們剛好這個熱心的民衆，買到的是剛好就是我今天都買到特別的，而且限量的，那個都有可能。但是我們現在不了解，所以我們第一個希望局長這邊檢討一下，整個發包流程的制度，有沒有悖離市場的價格，有一段落差，這個需要被調整。第二個，我正式要求區長這邊，你也去調查一下，我們三民區也有很多賣場，你去調查一下，到底哪一邊的價格是合理的，如果這個是發包製作問題，我們自己要調整。如果是剛好有這樣的價格的落差，那我們應該給里長一個澄清的機會。不然里民會亂想，不只是對里長一個挑戰，而且會對我們發包的這些委員也會有意見。你們這個是不是委員有問題，不然能夠以 310 元買到，結果買到 359 元，這樣可以嗎？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好，這個部分，我們來了解，調查後跟黃議員報告。

黃議員柏霖：

好，你趕快回去做一個調查，好不好。那未來在發包的部分，是不是在訪價上應該可以更落實一點，更精確一點，好不好。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好，謝謝黃議員。

黃議員柏霖：

那這個有訊息後給本席回報，謝謝區長。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會，謝謝黃議員。

黃議員柏霖：

接著本席來討論一下高雄的市政，我們就今天這 10 分鐘，就找我們研考會的主委。主委，我想你也很關心高雄市政，我請問一個問題，如果在現在的假設狀況不變，我們每年以增加兩百億的負債在增加，高雄市還有幾

年可以藉由賒借，讓這個城市可以更好的運作。來，請主委答覆。其他條件不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如果其他條件不變的話，我想我們現在的債務餘額，我印象中啦。

黃議員柏霖：

總負債 2,300 億了，到今年底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空間大概還有六、七百億吧，我印象中。

黃議員柏霖：

你如果一年 200 億的話，大概剩四年。如果都執行 100% 的話，這樣的條件下，大概四年以後，我們大概總預算，是不是就編不太出來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基本上，這一個就目前的債務餘額，存量上面來講的話，的確是大概三、四年。不過我想其實會有一些變數，包含公債法的修正，包含這一個財劃法，那個統籌分配稅款的這一些修正，其實還是會有很多有利的空間。

黃議員柏霖：

但是起碼有一個現況是大家都可認同的，就是我們的財務壓力，確實是越來越大的，對不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沒錯。

黃議員柏霖：

好，在這裡我要跟所有的我們局處長，尤其是人事處也要提一下哦。其實在我們整個高雄市，我一直提到十一年前，民國 90 年的時候，我們的資本投資，一年大概有 28%，經常支出大概在 72%；可是到去年，換算起來，我們資本投資，大概只有 18%，我們的經常支出，已經累積到 82%。那同理，我也同意在資本投資的部分，跟我們經常投資的部分，應該要再區別清楚一點，就是說一般性的支出跟發展性的支出。如果一個城市，它發展性的支出是少的，而一般性的支出是多的，包括我們人事啦，福利啦，這一些越來越多。那我們的發展支出越少，你就可以看到這個城市未來的發展，它是會受限的。就好像一個人，我們都沒有投資，都是花在食衣住行育樂方面，尤其這種的都花光光，那你說，有很大的翻轉大概很困難。所以我希望各局處開始要有一個想法，剛剛主委提到的，如果公債法往上修，那只是把爆表的時間往後延而已。譬如說，2,800 億讓你修成 3,000 億、4,000 億好了，只是慢二、三年，總有一天還是爆表，我們將來這一代的

人何以面對未來。就像現在的希臘，就是幾十年前，那些前輩一直開，糊里糊塗支票一直付，什麼都做了，結果現在爆了。像最近西班牙的公債利率要到破 6%，我們高雄市政府只借 1 點多，為什麼？因為我們現在財務還算健康。可是有一天，如果我們的財務，像這樣子，已經達到上限那我們也要借 6%，你們想 2,500 億乘以 6%，一年就要 150 億的利息支出，我想高雄現在已經沒有辦法這樣。所以這裡，希望研考會也應該要針對這幾個區塊，我剛剛提到的，第一個，我們一些經常性的開銷，我們是不是有辦法去做一個總額的控管，其實我一直認為，奇美董事長許文龍講一句話，我覺得很棒，他說民間能做的，政府盡量不要做；地方政府能做的，中央最好不要做，讓所有的效能，更貼近地方；讓所有的效能，能夠開發。我就舉一個例子，可不可能做得到，我說可以。高雄市立醫院在八年前，我們一年，市政府要給他們 8 億 8,000 萬，可是在七年前我剛當議員的時候，我要求市立醫院，那時候我們主席也都共同關心，我們要求他一年 cost down 10%，結果它現在開始每年折 10%，10% 到前年，我們現在一年只要給它 5 億，它就平衡。那換個角度，是不是一年就省下 3 億多。那各位想看看，3 億多，如果像我們一任四年，這樣就差十幾億了，而且它是一直下去的，那怎麼做得到。第一個，人員遇缺不補，不要再補人。第二個，如果真的要補，補契約的。然後再來，我們把很多工作委外，可以委外就有收入，所以他最近就是把大同醫院 OT 給高醫，高醫投資了好幾億，它前年開始一年虧 1 億多，現在開始到年底接近損益兩平，明年開始要賺錢了。我要表達的意思，是如果我們在研考會在開始沒有一個比較宏觀的觀念來看這個問題，我們開始要有準備。否則有一天當我們的舉債已經達到上限，我們已經沒有能力再舉債的時候，高雄市應該怎麼辦？我覺得我們現在開始要想好，這一個問題很快就出現了，它不是下一代或二十年以後會碰到的事情，那是未來三、五年就遇到的問題，我們有沒有責任在現在做一個準備？所以我也希望各機關在用人，尤其是開始要去思考，我們怎麼讓它的整體效能能夠最高？在人事支出，我們一年有 50% 是人事支出，我們怎麼把這個做有效的控管？再來，我們經常性的支出是不是能盡量導向為發展性的支出？固定的場館，尤其是硬體盡量不要蓋太多，因為你蓋了以後還要管理維護，又變成另外一個支出，也變成一個負擔。我們開始要去思考綜效，因為高雄沒有能力再去負擔這個。最近幾個月來，我接到很多原高雄縣學校的校長來跟我陳情。他說原高雄縣的學校很多連學生的基本生活學習空間，跟高雄市比是遠遠不如，有的消防空間很多年沒有安全過，有的照明也都沒有亮過、有的無障礙空間也都沒有完整過！為什麼？因為

過去的預算怎麼做我們不知道。合併了，我覺得我們有能力、有義務，所以我在這裡要求研考會主委針對本席提的這幾點，包括我們開始應該去準備未來三、五年，我們的舉債空間上限不夠。一年如果減少兩百億，各位想看看，如果高雄市今年不能舉借，我們一下子少掉兩百億，少掉什麼？是所有的資本投資都沒有了，所有收起來的都是在付經常性、社會福利、人事支出，那麼這個城市的發展是有限的。如果我們開始去準備，把很多錢投入導向發展性的支出就不一樣了，就會有很多就業機會出現，很多人也願意來這邊投資。所以我覺得兩件事，一個是就業機會，當越有就業機會，就越多的人搬進來這邊消費，我們就有稅收。房屋稅、土地稅、什麼稅都來，然後我們的收入增加，我覺得這樣是對的。再來中央補助款的爭取，像本席一直在追蹤海空經貿城，那邊有 37 項，到底有幾項開始要做了？國道 7 號，我知道我們緊鑼密鼓的在辦路線的說明，如果做了，就有 660 億的資本投資來到高雄。我們的洲際 2 號碼頭，如果一核定，那個海波堤已經做了、已經發包出去了，開始執行的時候，那邊也有 600 多億，這樣高雄市就有 1,000 多億的資本投資，而且做完以後，又會對下世代我們的產業，包括產業腹地增加、產業動能提升、產業鏈的一個延伸，未來如果我們的錢都投資在這裡，這個城市才有翻轉的機會。所以本席正式邀請研考會主委，針對海空經貿城那三十幾項，每一項都要去列管。我們的進度還有哪一些需要趕快去做的，譬如都委會使用分區的變更、各局處各種細項的配合，我想這是很重要的。再來，很多學校尤其是原高雄縣那些基本設備不足，我希望能協助教育局看怎麼去做，讓他去普查，希望能夠結合包括人事處等等。我們很多的缺不一定要補滿，為什麼？因為每一個人進來，一年大概要多少錢？未來還要退休、撫卹，我們不時要去思考，我也拜託大家。

還有第四件事很重要，很多的社會福利沒有辦法再比較下去，我常講人要務實。如果我有無限的資金，覺得我什麼都應該做。可是我只有一筆資金的時候，應該怎麼做會最好？本席一直提到，要做到投入在發展性的支出，這是對未來高雄最首要的，所以我先請主委來做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剛剛黃議員剛提到的部分，其實是相當類似。第一個跟中央整個財政制度，其實不是只有公債法，包含其他的這些預算，剛才提到的海空經貿城，甚至是未來中央的一些方向，我們都要盡量去爭取。我們也希望中央能夠

再適度的把權和責任一起下放到地方，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在資本支出方面，其實今年也都在討論，希望我們的資本支出，其實不是放在資本門就是好的。

黃議員柏霖：

對，沒有錯，所以我剛提到發展性的概念。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創造，甚至是市有土地的價值，當然民間也是，這個部分，資本支出怎麼樣創造出這個價值，這一點也是未來我們很重要的一項工作。第三個部分，就是剛剛提到的這個，其實同樣的，經常門的部分不見得一定不好。坦白講，我們這兩三年來，文化局很多在文創上面的投資，事實上都是經常門，可是這些經常門會有自償性，會創造其他價值出來。我知道黃議員所講的，其實是這些必要的開支。尤其在現在油電又要漲價的情況之下，其實這個部分，市府也必須未來要增加很多的項目，這都是我們必須要預先去設法的。人事部分就我所知道，目前包含技工、工友、臨時人員等等，都已經遇缺不補了，但是恐怕還是要做一些比較結構性的改善。從之前大同醫院的經驗，從這個市立醫院等等的部分，議員或議會的很多建議，我想跟財政局還有主計處，都會進行相關的檢討。這個任務的確是困難的，但是我想我們會逐年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黃議員柏霖，接下來我們請徐議員榮延質詢。

徐議員榮延：

我們大會主席鄭議員，還有議會各單位主管，以及各局處的局長、處長，還有各局處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高雄市民，大家好。首先我來請教秘書處黃處長，請問你，現在市府的宿舍，目前有幾間？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你是指哪個部分？

徐議員榮延：

宿舍，就是首長宿舍或什麼宿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首長宿舍嘛，我先跟你說明首長宿舍。首長宿舍現在有分二個地方，一個地方是在光復二街，光復二街共有 24 間，其中有 6 間是單人房，剩下的是宿舍。如果首長有家庭的，那 24 間就可以住。另外原來高雄縣政府的後面，那個地方也有 8 間，目前是這樣。

徐議員榮延：

總共？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首長的部分。

徐議員榮延：

其他的呢？包括其他的，總共多少？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其他就沒有什麼宿舍。過去在民國 74 年的時代，如果是公教人員，他退休後，當時有一個法律，可以讓他的家屬繼續住。現在剩下沒有多少間，差不多是 4 間或 5 間。

徐議員榮延：

本席現在問你，高雄市政府目前包括縣市合併以後，總共的宿舍有幾間？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如果你是說整個宿舍的東西，假如和首長有關係的，他要住在哪個地方是屬於秘書處；如果是其他的宿舍或公家的房舍，這是屬於財政局的業務。

徐議員榮延：

財政局的業務？但是你們的工作報告裡面你們寫的，不為難你們，總共有 85 間。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就是包括眷屬。

徐議員榮延：

這沒有關係，我剛才在請教你到底有多少間？你現在推到財政局，跟財政局沒有關係，因為你們工作報告裡面就是寫 85 間，這不為難你，不要再說其他的。現在本席要請教說，這 85 間當中有沒有退休被占用、搬不出去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目前都沒有被占用的，我們這方面，一年大概有 3 次要去看，看看有沒有被占用。

徐議員榮延：

目前沒有？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目前沒有。

徐議員榮延：

有沒有閒置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有，現在有閒置。

徐議員榮延：

聽說要打掉 4 間？爲什麼？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因爲那些都很老舊了，看來也很髒亂，放在那邊一直也沒人住。沒人住我們也很煩惱，怕會有登革熱或是衛生的問題，我們會擔心這些。但是現在我們要打掉的部分，是因爲隔壁同樣有其他的宿舍，因爲是連在一起的，如果打掉，在結構上可能會連帶影響到有人住的地方。所以那裡我們只好定期去清，讓它不會產生衛生的問題。

徐議員榮延：

要打掉 4 間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預定要打掉，但是到目前爲止還沒有。

徐議員榮延：

目前還沒打掉？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

徐議員榮延：

思考看看啦！因爲如果打掉，比原有的效率增值更快的話，我是贊成打掉的。另外一點，誠義路有棟環保局以前的臨時辦公室，現在是一家工廠，後面有些宿舍並且搭了些鐵皮屋，那個是不是你們的財產？或是屬於財政局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哪裡的誠義路？我要先了解一下。我不清楚你現在是說哪裡。

徐議員榮延：

花鄉汽車旅館對面，誠義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目前我們的資料裡面，沒有誠義路這個地址的宿舍，我不知道徐議員現在提的是什麼？如果私下，你可以給我資料，讓我去了解看看，這個是宿舍還是什麼？

徐議員榮延：

目前是苓雅清潔分隊，在放垃圾車的地方。因爲你們是秘書處嘛！所以有關市政府的財產，都屬於你們監控。

所以本席要請教你，這個之前是不是屬於你們的？還是屬於環保局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我先要了解看看，不過我看我們的資料裡，沒有顯示這個。有可能有些是屬於財政局的，現在是環保局在用，大概是這種狀況。

徐議員榮延：

好，請坐。接下來，我要請教民政局曾局長，目前全球的生育率，台灣排在第幾位？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台灣的生育率，我可能要查一下。

徐議員榮延：

你不用查了，台灣是最後一名，目前全球的生育率，台灣是最後一名。爲什麼會最後一名？沒人要生啊！是不是這樣？看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有寫，生第一胎及第二胎，是補助 6,000 元；生第三胎，補助 1 萬元。依你個人來看，這樣有沒有作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我們報告裡所提到的，是我們戶政事務所的服務項目裡面，有在發放這樣的生育津貼，這預算是編列在社會局，就是說社會局它們是主政。爲什麼要編這麼多錢，如果議員問我，這個有沒有效果？我想第一胎、第二胎 6,000 元，第三胎 1 萬元，從我們今年的生育率來看，出生率來看，是有一點點幫助。

徐議員榮延：

有一點點幫助？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今年的出生率有增加啊！

徐議員榮延：

6,000 元真的是不夠，做個月子都不夠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有鼓勵作用。

徐議員榮延：

現在是鼓勵生孩子。你看目前流浪教師那麼多，他們有教師資格，但是沒有學生可教，到處流浪，我們真的替他們覺得惋惜，這些都是人才呢！

本席做這個建議，在台北市生第一胎是補助 2 萬元，第二胎以上他們是補助 3 萬元，我希望我們高雄市能夠比照台北市。因爲目前的生育率，大

家都知道，爲什麼有些人不結婚？然後結婚之後又不生孩子。當然，政府這種鼓勵百姓不見得會接受，最起碼，你也幫忙補貼做月子的錢嘛！現在到醫院做月子，一個月多少？十幾萬元呢！你們針對這些加以補助，不爲過啦！希望有機會能爭取一下。好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每個縣市政府的財源和收入都不相同，金錢方面的多少程度不一樣，所以，當然他要視他們的預算來編列。當然，有些政策目的。

關於這部分，我會把議員的意見，拿來跟社會局一起來討論，看是不是有機會，提供這樣的誘因，在財源可以容忍的狀況之下。

徐議員榮延：

希望這樣啦！接下來，我要請教殯葬處處長。處長，我前些時跟你聊過天，我認爲你很有創意。對於你的思考、作爲，本席在這予以肯定，真的是不錯！可是有一點，不知道處長有沒有感覺到？如果你上高速公路，或者從高速公路往高雄走，到了覆鼎金這個交流系統，首先就讓人覺得，很不是味道，是什麼呢？你有感覺到嗎？請回答。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徐議員所說的可能是覆鼎金公墓吧！是不是那個公墓？

徐議員榮延：

是的。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那裡看來是不太好看。

徐議員榮延：

要怎麼來處理？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關於覆鼎金公墓，我們可能會配合都發局的都市計畫。因爲在都發局裡，有個關於澄清湖周邊環境改善的計畫，這個環境改善整體的計畫裡面，就有提到覆鼎金公墓的遷葬問題。所以說，依整體的澄清湖周邊的環境改善，配合這個期程，我們可能要研擬一些計畫，以分年、分期的方式，來做覆鼎金公墓的遷葬。

當然，這個我們還要再討論。

徐議員榮延：

我看你們今年編了不少經費，大概有幾百萬吧！要處理覆鼎金公墓周邊的環境、景觀，今年好像有編列嗎？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今年要處理旗津公墓，只是處理旗津的公墓而已。

徐議員榮延：

你們的工作報告裡，好像有寫吧！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不，那是去年的。

徐議員榮延：

100 年度？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在 100 年度，我們是有些岡山跟橋頭，幾個小公墓的遷葬。

徐議員榮延：

不對，覆鼎金應該也有編到。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沒有啦！覆鼎金沒有啦！

徐議員榮延：

本席是希望這樣，因為覆鼎金公墓，包括國道 10 號，要往燕巢那個地方，有沒有看到？看到的不是綠油油的樹木，看到的竟然是「夜總會」，你有感覺到嗎？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是。

徐議員榮延：

日前我跟曾局長在聊，本席覺得我們本地人是看慣了，沒什麼啦！但重點是如果一些國外的遊客來，他們一看到這些，觀感你認為好不好？他們會覺得怎樣？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原則上跟徐議員報告，目前因為縣市合併，在 100 年時有遷了些小型的公墓，到目前殯葬處所列管的公墓共有 208 座，面積有 803 公頃，以上列管的墳墓約有 22 萬座。所以我們會按照都市的發展，甚至靠近人群的地方，或靠近交通要道，我們逐年來處理。

徐議員榮延：

本席點出這二個地方希望加以思考，看能不能美化一下好不好？讓國外的一些人來到高雄有一個好感，謝謝。再來，請教法制局許局長，在你的業務報告裡，我看訴願案件有 433 件，但是到最後沒有一件成功的。所以，這一點本席認為既然訴願不成功，沒有一件成功，這個訴願是多餘，讓百姓有無力感，希望像這樣有什麼辦法能夠不要再浪費時間、浪費百姓的一些精神走訴願這個路，請許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可能要稍微澄清一下，在我報告裡，本期的訴願案件是 433 件…。

徐議員榮延：

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撤銷的，所謂撤銷就是成功的，訴願成功的有 99 件，佔 23%，所以大概佔五分之一強。其實我們訴願審議委員會的委員，除了府內的委員是我本人和副局長以外，其他都是府外的。我們都是聘請專家學者，所以大家都是客觀公正，而且站在人民權益的立場來處理，所以我們不是沒有成功，民衆來的成功率也是達到五分之一強。〔…〕不是，不好意思，徐議員，因為文字部分，這個是法律的規定，這個是訴願法的規定。〔…〕不會，他們看那個文會看得懂，我們如果駁回，就是輸，如果是撤銷，就是人民贏，所以沒有問題。〔…〕好，我們再註明一下，讓大家能更好理解，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徐議員的質詢，接著請張豐藤議員質詢。

張議員豐藤：

主席、民政局、各局處首長，還有市府同仁，我要跟民政局曾局長討論一下，雖然我不是三民區的，我想跟你討論一下火葬場空氣污染的問題。因為我知道局長和處長都非常努力，希望能夠在這幾年改善這個污染的問題，但是這個不是只有硬體的問題，可能還有很多後續的問題。所以剛好負責先期計畫的許主委也在這邊，還有他也影響預算的編列，將來的人員編制，人事處長也都在這邊，所以我一併在這裡跟曾局長做一些討論。

火葬場的空氣污染，過去其實被地方詬病很久了，最重要的問題，第一個，其實是整個火葬場的操作的問題，操作的問題也會影響到一般的家屬也是會加很多東西在那裡，包括一些塑膠的東西一燒就會有黑煙，然後塑膠燒了可能也會有戴奧辛。其實我當時當環保局長時，我是第一個重視火葬場空氣污染的問題，所以我們也曾經去火葬場的煙囪測過；曾局長，你不要小看這個，測這個煙囪要先拜拜過，不然那個儀器會壞掉。後來我也是力主用空污基金，來補助火葬場後面的空污防制設備，後來有編列進去。可是當時因為這個都剛起步，有很多的設備設計的概念大家大概都不太熟悉或沒有經驗，所以當時的設備到現在有一些都已經不堪用了。也非常感謝市長和局長的支持，我知道最近要做一些汰換，所以要先問處長，現在我們的火葬場到底有幾座的火化爐？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處長，請回答。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目前在殯儀館裡面，我們有第一和第二殯儀館，第一殯儀館就在三民區覆鼎金那一邊，目前我們的火化爐是有 18 座，但是目前能夠使用的只有 13 座，有 5 座已經壞了，今年我們有編 4 座要更新。

張議員豐藤 :

曾局長，你看 18 座裡面就有 5 座是壞的，現在編列的預算打算分幾年把它全部汰換完畢？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今年我們是有 4 座的經費，編 4 座，當然我們要按照預算編審的程序，在明年…，因為所有的火化爐不可能一次全部都停掉。

張議員豐藤 :

那當然。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因為每天都要處理一些大體的火化，所以一次只能換 4 座，而要維持 13 到 14 個爐子來燒，所以一年最多只換完 4 座爐子後，才能再逐年汰換。

張議員豐藤 :

所以基本上大概四年到五年，如果按照這樣子可以全部都汰換完畢。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如果按照這個期程，是差不多這樣。

張議員豐藤 :

謝謝。我要跟曾局長和鄭處長講，因為火化爐其實應該用一個…，如果你是用一般公開招標的方式，它可能會有低價搶標的方式，整個爐體和後面的污染防治設備是一起標，對不對？現在是一起汰換，是連火化爐和後面的空污防制設備一起，對不對？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對，我們採取一對一。

張議員豐藤 :

一對一，而且是一起汰換，對不對？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

對。

張議員豐藤 :

我要建議曾局長，這個將來其實要用最有利標的方式，不要讓它產生低價搶標的方式，這樣可能到時候…，這個在前面大家可能說，這樣比較沒有責任，可是標出來的，如果是低價搶標，可能將來維修會造成很大很大

的困擾，所以這裡跟曾局長作建議。但是，後面後續更為重要，據我所知，其實我們這裡編列的維修經費跟台北差太多，鄭處長，我們現在一年編的維修經費是多少錢？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針對火化爐，就是火葬場那裡，它的維修經費是 200 多萬。

張議員豐藤：

200 多萬，這是維修 18 座爐，對不對？18 座爐。這個維修經費到底夠不夠？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目前我們採取的火化爐的維修，幾乎都是使用到已經稍微有一點故障，才叫人來維修和修理，大部分都是花在這裡的費用。

張議員豐藤：

所以基本上就是已經操作到壞了才找人來維修，並沒有平常保養維修對不對？因為經費不夠。我跟曾局長講，其實這個操作…，現在的火化爐和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的壽命差不多是多少？以一般法定的壽命是多久？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法定是…。

張議員豐藤：

八年。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火化爐是八年，後面那個廢排是五年。

張議員豐藤：

可是據我了解，我有問過很多操作的廠商，其實如果平常做好保養和維修，起碼可以操做到十年、十五年，甚至操作到二十年都沒有問題。其他的設備，如果按照你現在的經費，然後用不銹鋼的，其實它的設備操作維護如果做得好的話，其實二十年都沒有問題。所以你如果前面沒有這個錢、省這個錢，在保養維護上沒有機會做保養維護的話，後面那麼快就要去汰換，反而是浪費的。所以許主委，編列預算時，不是只有硬體編列預算，其實這個保養維護，拜託許主委這個部分一定要支持。第二個，就是說現在 18 個爐有 5 個爐是壞的，還有 13 個爐，現在有多少個操作人員？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現在在火化場裡面都是技工跟工友來負責，操作廢排的技工有 4 位，我們有從橋頭再調一位過來，一共有 5 位在操作後面的廢排，火化爐跟廢排，在推棺材的前置人員有 6 位，一共加起來有 11 位。

張議員豐藤：

所以如果像我們所有殯儀館裡面，在大日來的時候，最多人就是在覆鼎金這個火葬場，對不對？真正大日的時候，一天差不多有多少座進去？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跟張議員報告，上個禮拜六就有 100 具。

張議員豐藤：

所以你看 100 具，大家聽啊！100 具在那 13 座爐，你看每座爐是要多頻繁的操作火化爐、還有後面的操作設備，我們只有 4 個人在操作後面的空污防制設備，6 個人在前面操作把棺材送進去火葬爐，你想想看他們的負荷是多高的。我也去看過他那裡整個操作的環境，對於操作的人來講，那個操作環境是非常辛苦的，而且我想說空氣污染防制設備都已經補助下去，都已經汰換了，爲什麼還是常常看到黑煙？其實這個都跟操作有關係的，所以未來這個操作人員的編制，局長、人事處處長、還有許主委，其實真的要在這方面給與火葬場多一點的人員編制。如果他們現在公開來徵求技工的話，搞不好還沒有人要去，因爲在那裡的工作環境是高溫，你知道那個地方拉出來，有時候如果操作不好，整個就會灰矇矇，在那裡整個人感覺非常不舒服。而且都跟過世的人打交道，其實那個工作環境是非常糟的，所以希望人事處長、許主委在這方面，操作人員的編制希望能夠給與火葬場更多的編制。其實未來這個地方要汰換的過程，鄭處長你一定要對整個的動線，還有怎麼樣讓操作環境更好，這樣子的話才有人願意去那裡工作啦！我希望能替你爭取更多操作人員的編制跟維修經費，這樣子的話，將來才不會看到火葬場還會有黑煙，至少過去我希望能夠把火葬場的空氣污染解決的問題，真的能夠解決。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謝謝張議員。

張議員豐藤：

另外我想請教許主委，我在上次有跟市長還有你抱怨，高雄煉油廠我去年質詢的時候，結果今天我只有看到經發局一個計畫，是跟經建會的計畫，而且那個計畫還是對於石化產業高質化的研究，其實跟地方所想像完全不一樣。我最近也收到主辦單位是研考會給我這樣的回答，可是這個回答其實我還是看不太懂，想要請教許主委到底是怎樣，等一下你再回答我，這個回答說，你們有開過一個會議，決議：中油公司已經委託世曦，針對土地使用規劃進行研究，都發局也委託成大，針對中油遷廠後都市發展進行研究，經發局也爭取經建會什麼樣的補助計畫，然後還會擇期請中油、經發局就成果報告，然後做規劃研究，其實我看不懂到底現在，是打算未來

高雄煉油廠要怎麼走？市府要做怎麼樣研究？請許主委給我一個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許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其實剛剛講的那個是相關的背景說明，一併讓張議員能夠清楚，之前的想法是，跟經建會爭取的那個研究，是希望能夠包含中油遷廠後的空間規劃，後來經發局也是因為業務特性的關係，這個不是什麼問題，他其實比較著重在整個石化相關產業，未來如何走向高質化跟低污染化的研究，可能這樣的一個研究，後來的走向，當然經建會也給予一些意見，這個走向的確跟我們當初所想像的不太一樣。我在這邊提到的就是，上次當然也很不好意思，還讓張議員再做一次提醒，目前我們會跟都發局一起來處理，後勁遷廠後的空間規劃，因為空間規劃的單位坦白講主政單位還是都發局，不過我想我們會在…，市長上次也是很鄭重、正式的跟張議員承諾，無論如何我們會跟都發局去把遷廠後的空間規劃跟走向，提出一個高雄市政府自己本身的意見，而不是只有聽任中油那邊，他們想做什麼就做什麼。

張議員豐藤：

我其實這裡也要提醒許主委，對於高雄煉油廠未來的整個土地的都市規劃，還有包括他整個產業，這個其實都牽涉的滿廣的，不是單一的局處可以做的，就是說不是單一局處他的見解，應該是整個市府整合的見解，尤其是裡面的工廠區有 300 多公頃，380 幾公頃其實都是污染的場址，污染的場址每個地方污染的狀況不太一樣，有些可能很快可以整治完，有些可能不是，在這種情形之下對於都市發展，你說將來哪一塊要先做什麼樣的東西，先做什麼樣的解決，其實都牽涉到這個污染能不能很快速的解決，所以這個東西其實都要好好的整合，你去看魯爾工業區，他們對於整個魯爾工業區污染的場址也做了很多的研究，包括說有些地方如果真的污染很嚴重，就讓它當生態公園，讓它做長期的整治，但是實質上是做一個生態公園的方式，有些地方可以做的話，其實是應該要趕快，可以讓它低污染的，甚至低污染的產業都可以讓他進去，可以讓這個地方活絡起來，甚至包括像設計的產業，這種不會再帶來污染，所以，許主委，請你用心一下，整合各局處，這樣的話我們在地的後勁，二十幾年來所受的污染才沒有白受的，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張豐藤議員的質詢。接著請韓賜村議員質詢。

韓議員賜村：

民政部門各局處長、市府團隊，大家午安。首先要來請教民政局曾局長，有關我們各區 6 米以下的道路，你知道都由民政局這邊來編列基層建設費用，在我們的各區公所，若 6 米以上的、8 米、10 米、12 米這就歸養工處嘛！要跟你探討兩個議題，第一個，就是額度的問題；第二個，就是這個費用，明年度是不是適合再編在民政局基層建設？這等一下可以來探討。你知不知道林園差不多有多少面積？局長，請教你，林園 6 米以下的道路有多少面積？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不清楚。

韓議員賜村：

對嘛！第一個問題就來了，6 米以下道路多少面積你不知道，你要怎麼核定每年給區公所的基層建設？還是根據什麼樣的基礎來核定的？局長你答覆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程序是由區公所提需求。

韓議員賜村：

區公所的需求有沒有照單全收？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會看他提出來的道路計畫，我們會去做現勘。

韓議員賜村：

你沒有辦法滿足他們，但是要滿足他們，我知道 38 區你也沒有主要的稅入來源。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經費也不足。

韓議員賜村：

所以要跟你提醒，你看 6 米以上的，在林園有 776 條，當然有 1,000 公尺的、有 150 公尺的、有 100 公尺的，但是它的寬度都是 6 米，總共是 40 萬平方公尺，今年你核定 500 萬，如果一條寬度 6 米，長度 600 公尺的，剛好只能做 4 條。100 年度你核定 800 萬，今年你少了 300 萬只剩 500 萬，500 萬要做幾條？我剛才跟你說的，一條 6 米寬的，長度 600 公尺的，一支電線桿 50 公尺，12 支電線桿，剛好只能做 4 條多一點，一平方公尺 320 元。776 條，你看林園這種大大小小的道路，有名無名的道路，你核定 500 萬能做什麼？我們以前的區公所，在還沒有縣市合併之前就不只這些經費

了，我們一編下去至少 1,500 萬以上。

當然你會說 6 米以上的由養工處負責，所以這個等一下要探討的議題，是不是明年你不要把這筆預算放在你這裡，你這樣拆開來編，如果區公所建設單位要跟你要經費，你就會叫他去找養工處，養工處又說我只負責 6 米以上，剩下的你找民政局。你沒有必要把這個基層的建設，你又不懂，你編這筆費用只是要讓區公所發包而已，你又何必把這個額度佔在你的局處裡面呢？你想這個明年度有沒有需要，將這筆預算的編列換一個部門，換回去養工處，你認為這個可能性高不高？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在道路的建設部分當然有一些分工，在工務局的部分他們是做 6 米以上，我們是做 6 米以下的，6 米以下的道路可能…。

韓議員賜村：

你的意思是明年還是願意要編在你的部門，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要跟議員報告的是說，因為我們的建設有大有小，當然這是屬於比較基層建設的部分，當然這是一個分工的問題…。

韓議員賜村：

我就說了你又不是一個工務系統，你為什麼要把這筆經費編在這裡？我想不到理由？

主席，這個是不是可以做個研討，等一下我們的主委也出來發表一下你的意見。

主席（鄭議員光峰）：

這跟文化局辦很多工程的意思是一樣的。

韓議員賜村：

問題是他們不知道林園基層的路況怎麼樣，人家今天提出需求是 1,000 萬，結果你給人家 500 萬，這個 500 萬我剛剛舉過例，可以做的有幾條道路？5 公分厚的，寬度 6 米，長度 600 公尺，剛好可以做 4 條，一般如果像 40 萬平方公尺，1 平方公尺 320 元計，大約要 1 億 2,800 萬，當然不可能一年就編 1 億 2,800 萬，但是最少你也要給他 10%，10% 才 1,000 萬，沒有 10% 也要有 5%，這是要做養護，你今天不是每一條道路都要全部新的，今天這條道路 1,000 公尺，不是全部都要刨掉做新的，所以起碼要有幾條新的、幾條養護的，養護的就是說，這段 1,000 公尺裡面有幾個路段是比較差的，我們針對差的去處理。你至少要有全面積 5% 到 10% 的比例，讓區公所才有辦法做這些事情，我們現在所有的鄉親都知道 6 米以上的道路都是區公所，養工處還要報是另外一個層面了？

我希望局長這裡針對 6 米以下基層建設的費用編在你那裡，本席是認為

編在你那裡，這個業務對你來說沒什麼幫助，而且你又對這個業務不熟，裡面的人對這個業務不熟嘛！你不如把這個業務移撥給養工處，讓養工處可以權責合一，讓他 6 米以上和 6 米以下的都可以結合在一起，截長補短來修護地方基層的道路，這才是未來的方向。否則你現在 6 米以下歸民政局，就是剛才舉的例子，一條沿海路經過林園的台 17 線，奇怪的是在高雄市的機場門口，主席，在高雄市的機場門口就是你市政府的，來到我們林園的雙園橋就屬於公路局的，有幾個百姓知道要怎麼分辨這個呢？這個市政府可以做的，為什麼不要結合在一起呢？讓未來業務的推動更好推動呢？局長，你是不是針對這一點說明一下。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我在這裡跟韓議員說明，這一筆小型工程經費，我們有一個小型工程的作業要點，第一個部分，作業要點的作業範圍不是只有道路，它還有一些設備，硬體的部分；第二個部分，這筆經費的執行是由區公所提需求，由我們的基層建設科，其實在民政局裡面雖然局長不是工程的專業，但是我們基層建設科的同仁，他們都是必須…。

韓議員賜村 :

謝謝局長，那基層建設科的科長在不在？請答覆一下。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科長，局長請坐一下，科長補充一下。

韓議員賜村 :

這個基層建設科的科長蔡科長，蔡科長，剛才我跟局長對話的這段你有聽到嗎？

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

是。

韓議員賜村 :

你認為業務在你這裡，你要怎麼審核 38 區所提出來的額度呢？科長，請你報告一下。

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

有關於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的經費，由各區公所提先期作業，由他們提需求，像今年度就編在區公所裡面。

韓議員賜村 :

我知道，科長，這都是提需求，我剛才說過了，你就沒有辦法去滿足人家，當然想要滿足的你也沒辦法，但最起碼你有一個裁量就是，譬如今天林園區公所提出一個 800 多萬或 900 多萬的需求，你們給他們 500 萬，你

們 100 年度給他 800 萬，你們今年 101 年度給他 500 萬，500 萬我說過了，40 萬平方公尺、776 條道路，他能做幾條？這個我一直在講，這個業務你們一定要做就是了，如果要做，未來提出來的需求要怎麼依照人家的優先順序，依照人家地方的現況改善？你沒辦法，你沒辦法的情況下業務又占著，變成跟養工處有點大家互相推卸，你為什麼不乾脆把這個業務推回去養工處呢？編在你這裡和編在養工處，一樣都是市府的預算編列的，有什麼差別呢？你們的人員又欠缺這種工務的基礎，為什麼就要人家區公所提出多少，你們審核人家多少，像林園區公所比較實際都照算，結果你們給他們的都打對折，這樣打對折他們怎麼推動地方這些的道路鋪設？這很重要，這都坎坎坷坷的，特別是遇到雨季一來，時常下了兩天雨，那個黏稠度就沒有了，遇到品質不好的，常常一條路就坑坑洞洞的了。

主席，這個看能不能私下做個討論，當然你能在這裡當場裁示最好，是不是這個業務未來回去養工處，研考會這裡等一下也可以表示一下意見，這樣是不是可以把 6 米以上和 6 米以下的都歸回到養工處，你們為什麼一定要接這個業務？接這個業務對你們有什麼好處？你們根本沒有辦法發揮這項業務的功能，主席，是不是？

主席（鄭議員光峰）：

小型工程 6 米和 6 米以上的，以前原來的高雄市應該就是照這樣做了，這個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和研考會這邊做一個協商，因為在現場這裡也沒有辦法解決今天韓議員提出的問題。韓議員，是不是照你的方式這個方向去做一個協商？

韓議員賜村：

是，我比較在意一個工務系統，不要摻一個小型 6 米以下的道路在民政局，民政局又找一個科室，這個科室沒有這種背景，有時候遇到 6 米上的差距，有時候往往讓承辦單位無法適從，這已經好幾年了，我們了解地方的需求在哪裡，當然高雄市以前的這個制度，在縣市合併之後存在高雄縣的部分很大，當然你也可以在高雄縣的部分看要怎麼個別處理，畢竟那個生態跟環境不一樣，我也請主委針對這個是不是也表示一下你的意見。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韓議員所關心的問題，問題的徵結是在經費的多寡，其實可能還不是在權責，當然這個已經行之有年了，這個不是今天才發生的，之前可能編在區公所，基本上其實會比較符合基層的需要，這是理論上，因為區公所最了解地方的需要，其實編在哪裡坦白說都可以，但是最後的問題還是經費不足，整體的經費不足要怎麼分配的問題。

韓議員賜村：

主委，你講的有一半符合我的意思，另外一半你說編在哪裡不相關，有相關啦！不然你叫養工處把 8 米以上的編回到民政局，新的也改成這樣，全部都回去給他，哪有把桌椅分開的，這是很簡單的比喻，你為什麼把工務局養工處應該有的道路鋪設成 6 米上和 6 米下，我們林園有 5 米半的，也有 6 米半的，這要怎麼分？你要分清楚一點，要細就細一點，不然 15 米、25 米也要分呀！額度一個問題，權責單位一個問題，我說過了，那些區長包括建設課的課長，如果要把民政局，6 米以下你找我，6 米以上找他，多少民衆可以分辨 6 米以上、6 米半和 5 米半的，和鐵管一樣，3 英吋、3.5 英吋，你分辨得出來的嗎？有多少人能分辨 3.5 英吋和 4 英吋的鐵管？為什麼一定要把這個業務放在民政局？我想不通，業務那麼多，你是天下第一局了，你還要管基礎建設，這樣不是自找麻煩嗎？有些局長聽到議員的建議都很贊成，這是過去高雄市存在的好例子，未來縣市合併 38 區了，我們是不是針對這個來做研討，我好像沒聽你講過一句話。如果你喜歡這個再給你加一個，不然公園給你，給你權責統一，局長，公園的維護也交給你，好不好？這樣最符合你，這都是區長在做的，哪有這麼喜歡做的？

最後一個問題，請教主委，林園的石化博物館在第一次定期會我有提出來，針對這個你有沒有向經發局或中油或其他單位來探討這個問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石化業的產值和文化的部分我們都有討論過，目前還沒有具體的規劃，這個部分我回去會和經發局，還有中油大家一起討論。

韓議員賜村：

第一會期可能你還在當新聞局長，可能你比較不清楚，這個你去探討一下，針對林園有這個需求，要建立石化博物館，最近五福里 13 鄰和 17 鄰，面積約 15 公頃，那裡要變成機關用地或公園用地，可以利用這裡來轉型，讓林園建立中油所有園區的石化博物館。這個提出一年多了，你們都沒有動作，定期會的時候我有和相關單位探討，你們都沒有發揮，powerpoint 做得很漂亮，比照國外很多的先例，結果也是沒有，連你…。

主席（鄭議員光峰）：

韓議員提到小型工程 6 米以下和 6 米以上的，民政局和研考會內部研議一下優缺點，現在回歸養工處到底有沒有什麼優缺點，有一個時間性，一個月內向韓議員報告優缺點，好不好？接下來，請陳政聞議員質詢。

陳議員政聞：

主席、民政小組相關的市府首長，媒體先進，大家好。我手上這份資料是今年最新的各縣市 3 月的人口統計，高雄市這次是負成長 245 人。這份資料顯示，人口成長我們在五都裡面是表現最差的，最誇張的是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台中，它 3 月的人口數狂飆了 1,800 多人，使得兩地的人口差距來到 10 萬 6,000 人，以這種互相消長的程度來看。五年後高雄可能會被台中追過去，目前高雄是五都排名第二，將來有可能排名第四。我現在在這裡請相關局處祭出吸引入籍的有效方案，來 Hold 高雄人口成長的幅度，來彌補產業空洞化、人口流失，尤其是年輕人外流的局面。台中的人口從過去一年和高雄差距 12 萬多，快速縮小成目前的 10 萬人，高雄市的人口成長也成爲五都之末，五都成形之後，五都都用各種方式，包括生育補貼，來提升日漸下滑的出生率。我舉一個最好的例子，里港是一個很小的鄉鎮，它第一胎補貼 2 萬、第二胎補貼 5 萬、第三胎補貼 8 萬、第四胎補貼 10 萬，當然它有它的背景因素，那邊有砂石的補助金，這部分當然它有本身財務的優勢，但是以台北市爲例，台北「助你好孕」之後，它人口流失的問題本來比高雄市還嚴重，但是「助你好孕」推出之後，它成爲全國人口成長最快速的地區。

在五都全部實施相關的生育補助之後，人口在高雄市還是往其他四都移動，而且數量還不小，還有往桃園、新竹非五都的這些城市流動，所以我認爲相關局處要思考我們的目前生育補助的方向，但是生育補助並不是最重要，產業升級、就業機會，這才是最重要的，但是產業升級、就業機會並不是短短二、三年可以處理的，至少要五年以上。我舉一個例子，現在台中科學園區紛紛擴大舉才，尤其它升格爲直轄市之後，它的生育率和人口結構，人口結構比高雄市年輕，年輕人的生育率又比高雄高，所以高雄雖然有生育津貼，但是是五都當中最底的，出生率的增加幅度也是五都最低。包括我們第三胎以上才有 1 歲前的育兒津貼，本席在這裡透過民政小組這個機會，請局長和研考會等一下統一說明，我們是不是就現階段對高雄市的人口出生率，有更完整的、全方位的、長時間的跟五都來相對做比較的規劃？

接下來，我要討論殯葬處，我在這裡要肯定殯葬處鄭處長，我過去在高雄市市黨部當過一段時間的主委，我也常常去第一殯葬處拈香，當然那是在改建前；改建之後，我覺得整個動向、環境的整潔和舒適度都有在進步。其中有許多因素，讓殯葬處長和民政局長壓力非常沉重，但是我這裡還是要肯定民政局長和殯葬處長勇於承擔、勇於改革的勇氣，這是正確的方向，

你朝正確的方向去做，市民絕對會贊成的，雖然你背負很大的壓力。

這裡我要提到燕巢納骨塔，燕巢納骨塔風風雨雨，縣市合併之後本來是要興建，但是監察院的調查…。現在我們決定可能會持續興建，本席認為燕巢的納骨塔，目前如果中央的預算是有足額的部分，那整合第 8 公墓的整建，包括未來的燕巢納骨塔設備現代化，本席在這裡是持肯定的態度，但是我希望殯葬處長跟民政局相關單位，在這個納骨塔興建之前，是不是可以在地這幾里，包括瓊林里和安招里附近的居民，舉辦一個說明會，讓他們了解我們現在不是單獨要建一個舊式的納骨塔，我們是要做一個現代化的設施，包括第 8 公墓這些移墓，讓環境能夠更加整齊。我們舉橋頭的例子——橋頭的殯儀館，我相信在橋頭做這個殯儀館是唯一沒有被抗爭的，它的過程也很順利，事實上它後面呈現出來給橋頭居民的感覺，也是一個很現代化給人可以接受的地方。我在此要請教殯葬處長，在燕巢納骨塔你是不是有這樣的規劃，你未來的規劃要怎麼做，請你簡單做個說明。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有關燕巢納骨塔，這個過程我跟陳議員做一個報告。這個是在縣市合併以前，燕巢鄉公所就來申請興建，這個都經過高雄縣政府許可，而且進入發包的情形。第一次發包的時候流標，未達 3 家；第二次再發包的時候是經過縣市合併，12 月 29 日要發包，當然 12 月 25 日是縣市合併以後，我們針對整個高雄市納骨塔的這些規劃，有做一個檢討，這些檢討當然也經過很多的討論。這個案子我們也透過民意調查，透過民意調查公司，針對附近的 4 個里做個調查，包括瓊林里、西燕里等 4 個里。我們所有民調的結果，差不多有六成，是同意興建；但是納骨塔畢竟是一個鄰避設施，就像陳議員所說，地方也有很多的意見，當然開說明會是必備的條件。這個案子若定案時，當然我們會檢具相關的資料，像陳議員所說，會到地方附近那 4 個里開個說明會。當然我們希望這個納骨塔蓋好後，對地方是有加分的，所以相關的納骨塔蓋完以後，對我們的居民、里民，他有一些回饋，甚至包括附近的環境。因為那是燕巢的第 8 公墓，差不多有 400 座的地上墳墓，是不是併著第 8 公墓做個整建，看是做公園、停車場或其他休閒設施。整體做一個規劃，希望納骨塔蓋好以後，包括道路，希望對地方有加分。所以這個案子，感謝陳議員對我們的支持，這個案子如果核定以後，我們會照這樣來做，跟地方充分溝通。

陳議員政聞：

鄭處長的效率很好，包括橋頭一個教會，在橋頭納骨塔那裡，你也編明年度的預算，應該是沒有什麼問題。但我還是要持續的肯定你，你剛才很

進入狀況，所有燕巢納骨塔的事情，我相信照你的方式處理，要反對的聲音也可說是沒有。但是我就是要你承諾，包括第8公墓跟後面這個道路，我覺得你要藉著這個機會，一定要跟燕巢相關的里，說明給他們聽。既然要做就要做好，要讓他們了解，他們不了解就想成是過去的那種方式的納骨塔，他們當然會反對，我相信你剛才說的那部分，跟現有的里長、里民做溝通，我相信他們不會反對。所以這個說明會，未來燕巢這個納骨塔做什麼規劃，設施是什麼，是整潔、現代化的設施，這些都要讓他們了解，這點再拜託處長。

再來，我要講樹葬跟海葬，我相信早上大樹區的芳如議員也有說到，我認為未來樹葬、海葬是一種趨勢，但是我們一定要符合當地的風土民情。大樹區那裡都是好山好水，你用一個樹葬在那裡，有的人都在那裡收集礦泉水，有很多人在那裡收集礦泉水出來賣給人家，那以後我們吃到的礦泉水都變成排骨湯，什麼是排骨湯，秘書處處長，我們喝礦泉水變排骨湯，這你聽得懂嗎？若變排骨湯你敢喝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排骨湯若是用豬肉煮的當然很好吃。

陳議員政聞：

那就不是豬肉啊！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種狀況當然沒有人敢喝。

陳議員政聞：

各地的風土民情不一樣，各地的環境也不一樣，若是那個地方是集水區，雖然沒有水庫，但是就有些人會去那邊引水。雖然那裡環境不錯，你就用樹葬在那裡，未來可能會有這個問題，所以我們要好好考慮這部分的問題。剛剛就針對人口成長的部分，請民政局長先說明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現象我們也一直在注意，民政局當然對人口統計的部分，我們有做一些數字的監測，很遺憾，我們雖然有生育津貼跟育兒津貼的措施，但是我們人口的成長的確在五都是排名第四，在過去的數字裡面，大概也是高雄市跟台南市在輪流，我們有注意到這個現象，所以我們有做了一些分析，最主要的在青壯人口的部分，雖然今年我們的出生率是有增加的，但是在外移的部分就有一些消長。所以在人口成長的部分是比較低的、比較少

的，這部分是值得注意的現象。

我記得今年今週刊有一個報導，有提到 3E，這 3E 會造成國人不想生小孩的原因。最主要第一個是經濟力；第二個，生活品質不好，所以不想生；第三個是對台灣環境沒有信心。這 3E 是他們的研究，當然不是絕對的，我想這個部分如果放在一個工業城市，它其實是會被放大，這個是值得注意的地方。除了社會福利以外，我剛剛有提到，每一個縣市它的資源都不一樣，台北市他們有人口政策科，針對人口政策，他們有一個科，專門在做研究，我們是沒有的。但是在台北市的部分，因為資源的確不同，如果社會福利的部分，他們這個部分當然比我們好太多，譬如說他們的財源對我們來說，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跟台北市政府一樣，在生育津貼、育兒津貼部分我們再提高，我覺得這可能要做些整體的考量。除了社會福利以外，其實更重要是產業結構的問題，這個部分希望能夠讓高雄市有更多的就業機會，才能留住青壯的人口。另外還有在文化活動以及整體產業的部分，我覺得我們可以做一些比較整體的規劃，希望能夠提升高雄人口的部分。

陳議員政聞：

主席，可不可以再給我 1 分鐘的時間，我想請教研考會主委。我之前在教育部門小組有提到，世運主場館活化與澄清湖棒球場的問題。相對在五都形成之後，尤其現在中央是國民黨政府執政，未來高雄市要辦理全台灣世界性運動會的機會，是愈來愈少。我記得台北市已經爭取到世大運，亞運即將是由新北市代表台灣向奧委會爭取。高雄市自從辦了世運會之後，一直沒有大型的國際性比賽，除了民間的力量，還有一些非奧委會，因為奧委會還是有中共在控制中，所以我認為未來高雄市要舉辦這些大型的機會比較少。去年我覺得高雄市政府不簡單，爭取到美國大聯盟，就是 MLB 的明星隊來到高雄比賽，這場比賽的確吸引很多的觀眾。2013 年，也就是明年，明年世界棒球經典賽的台灣區預賽，有可能會在高雄，應該這樣講，他是在五都會選擇一都來辦理，那現在資格賽…。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立明委員：

我非常簡單的從兩部分來回答，第一、職業賽事發展，不管是爭取正式的比賽或者做為春訓的基地，這是我們應該全力去推的，也是非常正確的方向，上次這個跟陳議員談過，我也看過教育小組的質詢，大概會後我會跟李副市長、陳武雄處長共同針對這部分做一個討論。目前的方向，不管是世運主場館及澄清湖棒球場的園區，事實上我們透過專業人士的評估及 MLB 的技術顧問來這邊看，對這兩個場館，事實上都必須要整修，哪一項

是最符合經濟效益及最有利的，我們會朝那個方向努力，上次大概有這樣的結論，我們會立刻跟體育處來著手，朝這個方向來進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陳議員政聞的質詢，等一下林議員富寶質詢後，就先休息 10 分鐘，請林議員富寶質詢。

林議員富寶：

大會主席、各位首長、主管、議員同事，大家午安，大家好。本席有一個小小的物價問題，現在瘦肉精大家吵得沸沸揚揚的，感謝鄭主任那一陣子對於瘦肉精的辛苦，還有禽流感的問題也是沸沸揚揚的，這兩個問題都影響到我們那裡農民的生計非常嚴重。這一陣子，我跟我們內門的豬農談到，他們賣一隻豬差不多要賠 1,000 元至 2,000 元，一卡車的豬要賠一、二十萬，雞本來可以賺錢，但是也賠了，這種事沒辦法的，是天時地利的問題。現在油、電都要漲價，我看到大家的日常用品也蠢蠢欲動也要跟著漲，我就想，很奇怪！可以不用漲的就不用勉強漲，不用這麼計較，但是豬肉的原產地已經降價這麼多了，雞隻的原產地也降很多了，我們農民的農產品，譬如蕃薯去年一斤可以賣二、三十元，今年一斤賣 3 元也沒人要，很多農產品都沒有漲，為什麼很多東西卻要漲？我今天看到自由時報報導消基會蘇董事長說了一句話，他說無力取締哄抬價錢不如提供比價，我覺得是不是向生意人拿白旗投降了？鄭主任，你認為這個問題，市政府有沒有什麼打算？

主席（鄭議員光峰）：

消保官鄭主任，請回答。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感謝林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心。物價對目前來講是比較全面性的，物價的上漲在相關的法律部分，像公平交易法這部分，涉及到壟斷、囤積、聯合的行爲，這部分有相關的處罰規定，我們目前的作爲都有跟相關的檢調單位密集的開會，像今天下午我們有消保官到地檢署去開一個聯合會議。有關業者的行爲涉及到妨礙農、工、商，譬如造成市場物品的缺乏，這部分在刑法 257 條也有相關的規定。在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 6 條及 35 條都有做相關的規定，如果業者有壟斷及操控物價或者不實的變更，也有相關的處罰規定，可以處罰 6 萬到 30 萬。

林議員富寶：

我比喻一個給你聽，因為我在消費者合作社當經理二十年了，我有注意到這個情形，因為我也很少在外面買東西，以前都習慣在消費者合作社買東西，現在消費者合作社都關閉了，這次議會有發一個大超市的生日禮券，有一次我去，我嚇了一跳，你知道嗎？像衛生紙，規格都一樣，反正條碼

一樣，規格都一樣，我看它的標價是 159 元，我就想，何時衛生紙的價錢漲了這麼高？因為普通的是特賣價 109 元或是 119 元，最貴也只有 129 元，因為我當消費者合作社經理二十年，我對這個很敏感，盒裝的也很貴，我感覺很奇怪，我不相信，我從高雄買到旗山，我很「鐵齒」，我還跑到旗山三間超市去買三串，價錢都不一樣，有 109 元、119 元、129 元的。以我的經驗，像這種日常用品牛奶一罐差價 10 元、20 元就已經差很多了，事實上日常用品如果差 10 元、20 元利潤其實不好，但因為競爭。所以我覺得很奇怪，為什麼一串衛生紙，同樣的條碼，規格都一樣，能夠價差 50 元。還有橄欖油，我不說廠牌，他們賣 700 多元，我覺得很奇怪，我離開消費者合作社沒多久，那時我是買 400 多元，我還不相信，我就去看一下，還是 2 公升的，那時剛好有在特賣，我買 690 元，因為這種橄欖油品牌很少在賣，你知道嗎？昨天我在我們那裡一個 30 坪的超級賣場買 520 元，所以你說這種事情，你說看看他們有沒有抬高物價？一個橄欖油他們賣 720 元，特賣 690 元，我隨便在一個 30 坪的超市，我可以買到 520 元的，差了 200 元。你想，是不是暴利？

我上次買衛生紙的時候，我有打電話到消保室，我們的消保官林國慶回答我說，他們有去查，他打電話到公司問，公司說是他們的盤價，所以盤價就衍生到公平交易法，但是你們對生意人不了解，盤價就像是在百貨公司的定價，今天盤價如果是 10 元，後面隱藏性的地方你們不知道，可以買一送一，說不定可以買五箱送一箱，到了年底會分到獎金。這種盤價照理說衛生紙是日常用品，它的差價不會那麼大，差價不可能，以我二十年在消費合作社的經驗，一串衛生紙如果差了 10 元、20 元就嚇死人了，為什麼一個 100 元的東西可以差到 50 元？請問法制局的許局長，這適不適合公平交易法？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部分從剛剛林議員實際的例子來講，是覺得有點不可思議，在公平交易法方面相關的規範可以來處理，這個部分我們再來做一個詳細的研究，跟消保官這邊來做一個探討，瞭解看看。

林議員富寶：

因為上次我有跟林消保官反映這個問題，最後他有去查，他說這是公司的盤價，但是公司的盤價我們不是就不能管了，因為公司的盤價，第一、他們是牽涉到逃稅的問題，因為我進價比較高，售價很低，我的毛利就降低，因為是稅金的問題，是不是原本公司跟這些超市有串通稅金的問題？對不對？盤價，他說我沒有違反公平交易法，我盤價就賣 159 元，但是 159

元實在是貴得太誇張，後來林國慶消保官又去查，他們說上個星期他們特賣 109 元，上個星期特賣 109 元，原價 159 元，50 元就三分之一的毛利率，我實在不相信，我真的不相信。這雖然是小事情，但是這延伸到我們身為一個政府，要如何照顧到市民的腰包，因為現在什麼東西都漲，我剛才和一位洪醫師在聊天，洪醫師也說現在每個人都趁這個機會，趁政府在漲油價、電價，不應該漲的都趁這個機會要漲上去，所以我們站在監督的立場，拜託一下，我們一定要真正嚴厲的監督。

今天我又看到消基會寫這個，真的很氣餒，他說：「無力取締哄抬，不如提供比價。」要怎麼比價？就像我剛才講的，這一家在賣 110 元，他在賣 159 元，他說我合理啊！我依照公平交易法，合理，我是以我的盤價，你想我們拿他有辦法嗎？你也拿他沒辦法，要如何去比價？一個 2 公升的橄欖油，一個賣 720 元，一個賣 520 元，720 是一家很大間、有規模的，進價一定比小間的便宜，但是在我們鄉下地方，在一個二、三十坪的超市，我有辦法去買到 520 元，我就覺得很奇怪，差 200 元。差 200 元，事實上在日常用品差 200 元，那是很嚇人的，我們政府應該早就要介入了，為什麼你們的訂價訂到 720 元，別人 520 元可以賣，為什麼？這是不是無形中和公司以進價的方式抬高售價？鄭主任，這個東西我們一定要正視，不然現在大家蠢蠢欲動，因為什麼東西都漲。

有時候我看外面的東西不應該漲的，他也要漲。我們的豬肉、我們的豬，我們的豬農每個叫得像山羌，他說賣一隻豬要虧 1,000 多元，你如果養好一點的差不多虧 1,000 多一點，差一點的差不多 2,000。我說乾脆都殺一殺，不要養，大家都沒得吃，那就完了，實在是內門佔最多，鷄隻也是。有這種東西，但是為什麼原物料就沒有漲，下游為什麼會漲？我就覺得很懷疑，所以在這裡我要拜託鄭主任，我知道我們現在有成立一個機制在管理這些，但是你們可能比較不瞭解上游的東西是漲還是貴？有時候農產品的問題你也比較不瞭解，但是我們一定要查清楚，這個農產品的東西反正就是沒有漲，為什麼你們要漲？他們一定有理由，因為電漲價。電漲價有那麼嚴重嗎？有真的漲到你要漲嗎？我看今天他們說麵包要漲百分之幾、百分之二十幾，這真的是很嚴重的事情，你不要看這樣，一個小東西，這個省 5 元、那個省 5 元，事實上老百姓一年，我們的市民一個月他的腰包就省個幾千元。

在這裡，雖然是個小問題，我是說要凸顯出來，不是只有這兩種東西而已，還有很多，我故意還跑了好幾家，我一直訪價，真的會嚇人，所以橄欖油一罐相差 200 元，我們一定要正視，日常用品衛生紙，以我二十年消費合作社的經驗，相差 10 元就差很多；奶粉也一樣，奶粉一罐如果相差 10 元、20 元，那個數字就嚇死了，所以相差這個數字，我們一定要正視，

因為那一天林國慶消保官他去查詢，他說符合公平交易法，事實上那一夜我真的很納悶，為什麼公平交易法可以保護他？他說他是盤價，盤價延伸的是不是和總公司稅金的問題？因為我用盤價，我盤給你，我賣 149 元，你賣 159 元，正常啊，但是隱藏性的，事實上他的本錢不是 149 元，甚至於他的本錢是 109 元而已，你聽懂嗎？這是牽涉到他們改天報帳的問題，我買 149 元、我賣 159 元，稅金的問題，甚至於我特賣虧損的問題統統可以算在資本門裡面，所以這個問題我們官方要注意。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林議員富寶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鄭議員光峰）：

繼續開會，我們請周議員鍾澂質詢。

周議員鍾澂：

主席，各民政部門所有主管、首長、同仁以及各位市民鄉親、新聞界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我有幾個問題請教有關的主管、官署，第一個，秘書處的處長，你也很認真、很努力，但在你的報告第 6 頁說爲了節能減碳，市政府所有的機關，尤其是市府大樓很用心要來節能減碳，最近幾天對我們高雄市一些不太光彩的報導，我感覺實在是…，市長官舍的電費全國排名第三，當然使用情況我不管怎樣，第三高的電價花費，講起來就不怎麼光彩，因為他不是最好的，當然有沒有浪費是另外一回事，給人的觀感就不好，這個暫緩，我先不說市長官舍，說我們行政大樓的，你在這裡說什麼原則？不增加電費的原則，你在這裡有寫到不成長就是不增加電價、不增加電費。再來，冷氣使用不得低於 26 度，你說不能太冷，不像現在電視在廣告的，喊了就冷，用喊的，這冷氣有夠厲害，用喊的就冷，不管怎樣你的節能減碳政策效果怎樣，我是不知道，但是我建議你，在這裡一直在換中央空調的冷氣，你一直在那邊換嘛！水冷式，什麼冰冷的，還有什麼「喊冷的」，我不管，反正你水冷、冰冷，什麼喊了就冷的，我都不管，我跟你建議，你現在中央空調整個有沒有各局處設置電錶，各樓層的各局處單位有沒有設置電錶？還是全部都用一個電力？處長，你答覆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黃處長，請回答。

周議員鍾澂：

黃處長，你現在的電力怎麼算？電錶怎麼算？是不是各樓層？還是各局處、各單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分區。

周議員鍾澂：

你只有分區。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分區。

周議員鍾澂：

你沒有分局處，你只有分樓而已嘛！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

周議員鍾澂：

哇！這樣就最重了，我現在建議你，你各樓層、各個局處、各個單位互相比較，不要緊，加電錶多不了多少錢，應該把它換算、把它區分管控。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好，我們參考。

周議員鍾澂：

我跟你建議。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參考。

周議員鍾澂：

你們參考。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請總務科來研究看看。

周議員鍾澂：

你要怎麼拚省電，就要用技巧、就要有方法，處長，你應該是比局長還要大。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讓我說明一下。其實我們對這回電價的漲價，我們從今天開始在電梯的部分，我們就控制實施了，本來在非尖峰時間時，東、西兩側各停一台電梯而已，現在兩邊各多停一台，多停一台就相對…，因為非尖峰時間，當然上班時間、下班時間，我們沒有減少，讓大家方便，但是非尖峰時間，我們現在多停一台。

周議員鍾澂：

好。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再來就是你剛才提到市長的那個。

周議員鍾澂：

官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宿舍，官舍的電價。我告訴你，那是一個誤會，那是不對的，我告訴你，我們從去年開始光指市長宿舍的那一間，他用的電非常、非常少，去年 1 月、2 月…。

周議員鍾澂：

沒有，你…。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你聽我說，我告訴你這不要造成誤會，我是說讓我說明。

周議員鍾澂：

報紙報導，蘋果日報報的都不堪入耳。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不對，我現在要告訴你，我現在的報告…。

周議員鍾澂：

他那一間，爲什麼？但是他全部的官舍就很大，你聽懂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這裡的數據是不能說謊的，一、二月才 2 萬 5,000 多，市長一個官舍他用 2 萬 5,000 多而已，那是過去怎麼樣，你知道嗎？還有旁邊的照明，還有燈，包括警衛，那林林總總都一個電錶，我們現在把它切開，這樣才能夠責任釐清，很清楚市長才一個人而已，他怎麼可能用多少電？

周議員鍾澂：

所以…。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聽說在官邸那裡服務的工友，他說市長如果上樓，電燈他自己關掉，他很省電的人啊！所以那一種的報導對市長來講是不公平。

周議員鍾澂：

所以我跟你說，處長。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是。

周議員鍾澂：

不是公平不公平？因爲誤會，他可能說全部的嘛！不是只有市長他的起居室那邊而已，還有旁邊工作的警衛，或是其他那些打掃人員、工作室…。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那是一個責任釐清。

周議員鍾澂：

外面的景觀，全部的電量。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那也是一樣，譬如警衛，警衛 24 小時，有時候燒個開水或是什麼，像這些現在我都要控制，這些我們都要控制。

周議員鍾澂：

處長，我要建議就是說該省的都省起來，在夜間那些景觀照明可以不用都不用，好不好？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是。

周議員鍾澂：

處長，所以我跟你說各局處全部沒有好好管理的，反正就全四維大樓或是鳳山行政大樓，你如果說要減也減不下來，因為你也不知道哪一個局處真正有在力行，反正夯不啣噏大家都在一起，10 個局處、20 個局處，我偷雞摸狗，多用 5 度、10 度也沒有關係，你省 5 度、10 度…。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個我們來研究，好嗎？

周議員鍾澂：

好，所以你現在要用腦筋了，電梯能夠不用就少用，這我跟你建議，各局處都用電錶來各自獨立就像市長室，該市長室的、什麼室的這樣免得誤會，這樣下去拚，各局處獨立成立電錶，然後各局處裡面的各處室也成立電錶，互相比拚，這樣就會省電，這是第一個建議。

第二、上面屋頂全部做太陽能光電板，你現在高雄市政府都在那裡叫太陽能光電，要實施高雄市政府可以做領頭羊，帶頭示範作用，高雄市政府四維大樓或是什麼，你們就研究，請太陽能光電的專家來增設這些，這樣你就能節能減碳，我跟你說實在的，而且是示範作用，高雄市就是在發揚太陽能光電的一個模範城市。節能減碳，這兩項給你建議。

第三、我們民政局，民政局你在那裡建議說爲了行政區域區劃法，你在第幾頁？在第 26 頁是不是？第 26 頁行政區域區劃法說會配合立法院的行政區域區劃法，如果立法成功、完成了，你就要行政區域化，我都贊成行政區域化，你去調整，但是民政局長，我跟你建議，我們參選的、你們辦選舉的，我們都是你們辦選舉這些…，等於你在設計選舉這些我不敢說賭盤，選舉的局都是你們在設計的，我給你誠懇的建議，行政區域區劃法我都贊成區域化，但是選舉區不要亂劃，不要把選舉區變成政治化，前一、兩年才縣市合併，大家剛選得很辛苦而已，不是說那些席次比例降低喔！連選區都調整，已經開過一次刀，你說兩、三年後，兩年半後又要選舉，選區又要重新劃分，我想我們所有的同事都被你操死，所以你如果選區要

劃分一定不能低於三、四年之內辦，譬如說 103 年要改選，剩兩年多，你不能在這一、兩年忽然間對誰有利、對誰不利，什麼人跟我比較好，哪一個議員對我比較不好，我就故意整他，把那個選區改變，改變其實我們也不是很怕，我們是討厭選舉花費又多了，因為你要認識新的人、新的選民，那花費會多，你很不道德的！如果在一、兩年內改，如果需要改，107 年也就是 103 年選舉之後，下屆的選舉你再來玩這些什麼選區變化，所以你的行政區域化去調整我都贊成，連里鄰調整我都贊成，但選舉區就不能隨便劃設，我一、兩年內就要讓你的選區改變，這樣對那些所有選舉的人都不公平。局長，你懂我的意思嗎？

再來，有關於殯葬。殯葬業務，在第 27 頁你有寫到要多元殯葬，有一個叫做什麼樹灑？什麼樹葬？什麼樹灑專區？我覺得那個跟土葬都沒什麼兩樣，雖然你說骨灰在那一些什麼或是骨灰的環保罐在地底下，跟那些古時候傳統的土葬只是沒有那麼大的範圍，面積沒有那麼廣。我看差不多，你說這個有環保又強調生態環保，說是要多元的殯葬。我感覺這些樹葬或樹灑葬，業者很喜歡推廣，但是百姓、地主尤其大社區就在我們隔壁，在楠梓和大社隔壁，大社區居民全面反彈。當然你們鄭處長和局長都英明，說那個沒有那麼簡單通過，但是百姓對這些有很多疑慮。是不是假樹葬、樹灑葬之名，行那些擴大土葬、墓區、墓園之實。用擴大墓園來大賣他們的產品，我覺得這是很不公道的。這個請局長簡單答覆，就行政區化跟選區不能混在一起的部分，尤其你要實施選舉區域的調整，我是強烈的建議，下下個日出條款應該要在下一屆之後，不能只有當屆，也就是你不能在兩、三年之後，給人家隨便修改，這會讓所有的參選人都亂得人馬仰翻，這是很不公道也很不人道。局長，這兩個問題請你簡單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行政區劃分和選區劃分的關聯性，行政區化目前必須透過立法；我們的選區劃分是我們的中央選舉委員會的業務權責。所以這個對於下一屆市議員的選舉或下一屆的選舉，應該不會貿然去做這樣的一個改變。

周議員鍾澐：

局長，你要強烈的建議，對於樹葬區的推廣，就不要去附和業者，讓他借屍還魂或在那邊隨便的利用，搞到整個大社區都變成殯葬區。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對於樹灑葬或是海葬等這種環保葬，我們在觀念上、理念上是支持的。如果是樹灑葬就不會用骨灰罈，它有分，樹灑葬基本上是比較環保的做法，那它會有一些公園和綠地…。

周議員鍾澂：

最怕一些不肖的業者，假樹葬、樹灑葬之名，然後行那些其他的，譬如擴充園區或擴充樹葬區。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會嚴格把關，這跟土葬是完全不同的，土葬我們是不鼓勵。樹灑葬的部分，它必須還要經過環評、水土等等的評估之後，我們要經過審議委員會的審議才有可能。

周議員鍾澂：

曾局長，你就好好嚴格把關。再來有關人事處的，研考會主委，我問你，現在世界人口有多少？請答覆一下，現在人口差不多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有 60 幾億。

周議員鍾澂：

快到 70 億，現在已經 70 幾億了，你的數據不對，現在 70 幾億了，再過十年就 80 億了，很可怕！我們台灣雖然生育率很低，但是我們的老化、少子化、高離婚率，該高的不高、該低的不低，離婚率有夠高，實在很糟糕，尤其是市政府。我講市政府不是指在座的各位，你看市政府的離婚率，你稍微自己調查一下，民國 80 年多少？90 年多少？現在 100 年多少？你稍微看一看，你兩、三年做一下統計，就像你寫的；不過你很誠實，不諱言高離婚率。所以我們人事處一直在辦未婚聯誼，我都贊成，但是要有成果出來。人事處長你不要笑，你寫了 22 頁，都是關於意願和滿意度的調查，但是你們沒有寫出成果。辦了很多未婚聯誼，有沒有幾對結婚？請說明。處長，在你 22 頁的工作報告。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謝謝周議員對我們辦未婚聯誼的關心。我的了解，我們…。

周議員鍾澂：

有沒有成果？有沒有幾對成功？幾對？你就簡單答覆。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我知道的至少 3 對，我是來七個月了。

周議員鍾澂：

至少 3 對？辦好幾年了，從 97 年開始，一年不到一對。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這是指七個月。

周議員鍾澂：

七個月哦！拜託，好好努力！你辦那個不只是聯誼活動，其實是要牽線的；不只是辦快樂而已，也要有成果出來，好不好？

最後一個問題請問曾局長，我還是很在意。我們藍田里那個仁壽宮前面的集會所，藍田里集會所前面那個廣場，是不是我們大家集思廣益，它是一個社團、是一個管委會，不是私人的問題而已，…。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周議員對仁壽宮的關心。那個廣場是廟前廣場，是屬於廟的，這個部分要編列預算是有困難，但是我們來尋求相關的支援，一起來協助修護。〔…〕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周議員，接著我們請童議員燕珍質詢。

童議員燕珍：

主席、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午安。我要請教法制局許局長，我們公務人員在執行公務的結果，造成人民權利受到損害的時候，可以請求國家賠償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他在執行職務的過程中，因為故意或過失造成人民的權益受損，那麼是要…。

童議員燕珍：

是可以請求國家賠償，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童議員燕珍：

法制局對於國家賠償法的宣導和教育，每年都有做嗎？對於宣導教育的成果，不曉得局長滿不滿意？等一下你要回答我。本席特別統計了這三年來我們國家賠償法的件數，我發現高雄市求償的件數是逐年的增加。民國98年是92件、99年是100件、100年是113件，這個數據可以說是逐年的增加，賠償的金額也是越來越大，從下面也可以看到金額。98年的賠償金額是77萬9,743元；99年數據又更增加329，再來是1,500多萬了，你看是逐年增加的，98、99、100它的倍數也一直在增加，也就是說件數增

加、賠償的金額也增加。

到底是老百姓對於法治的觀念愈來愈好了？還是說，我們的公務人員，忽略了自己應有的作為，造成民衆的損失。

這是民國 98 年到 100 年，法制局新受理國家賠償件數的統計，這個數據是很清楚的。民國 98 年，新求償的件數是 92 件；99 年是 100 件；100 年是 113 件。我們再看賠償金額，也看得很清楚。在 98 年是 77 萬 9,742 元；99 年是 229 萬，99 年是 98 年的 2.95 倍；100 年呢？是 1,500 萬，超過千萬，更是民國 99 年的 6.53 倍。這個數據很驚人呢！這樣的數字，假如說是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我們就很開心了，對嗎？它是逐年增加嘛，或者它是償債的能力，那有多好啊！可是它不是啊！可惜啊！這個是高雄市每一年都在成長，付出國家賠償的金額。對於賠償件數的成長，賠償的金額變多。請問局長，你的看法是怎樣？因為它是逐年增加，然後是倍數成長。告訴我你的看法怎樣呢？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想首先先就求償的件數部分，跟議員作個說明。98 年、99 年大概增加個 8 件；99 年到 100 年，增加了 13 件，主要的問題在於合併前沒有包括各鄉鎮市公所它們的國賠案件。過去的統計可能只有高雄市，或單獨只有高雄縣，因為我們 27 個鄉鎮它是獨立的地方自治團體，所以過去的國賠案件不會在這裡面。合併以後我們現在的案件數，包括原來高雄縣的各鄉鎮市公所，等於是 27 個區所有的國賠案件都加進來。

據我的經驗，過去單以高雄市來講是呈現負成長，表示說其實我們的公共設施等等是有進步的。

第二個，就金額部分我再跟議員說明一下。金額部分很可怕的是 100 年突然暴增，我跟議員解釋一下，因為合併以後有兩件高雄縣承受它們之前的案子，剛好在合併後定讞，有一件是 800 多萬，還有一件 1,200 多萬。所以整個金額暴增。

童議員燕珍：

好，局長你現在告訴我，是因為縣市合併的關係。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是。

童議員燕珍：

局長，目前我們根據國家賠償法，法源的依據是第二條跟第三條。我所

看到民衆求償最多的是在第三條。我就不贅述了，第三條很清楚啊！第三條就是說，公務人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賠償義務機關對之有求償權。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致人民生命、身體或財產受損害者，國家應付損害賠償責任。所以幾乎民衆所求償的，都是在第三條，民國 99 年有 18 件，民國 100 年有 36 件。請問局長，市政府有針對賠償義務機關求償的案例，有沒有這個案例？然後對於國家賠償判刑的確定，或者是協調，賠償的相關承辦人員，有沒有懲處呢？我在法制局公開的資料裡，我沒看到任何一件懲處案件，或者是任何一位被懲處的人員。那剛才我們根據第三條，已經很清楚了，爲什麼會有國賠案件？

請問一下人事處處長，公務人員如果執行公務，遭到民衆求償確定，因此而被記過申誡或記過處分的，有沒有這個人事資料？請人事處處長答覆。

人事處處長忠志：

有，有這個資料。

童議員燕珍：

幾件呢？

人事處處長忠志：

詳細的數字要再查一下。

童議員燕珍：

那是很多嘍！你怎麼會不知道呢？

人事處處長忠志：

涉及的程度，是因為國賠的案件而處分的，或者是一般行政的。

童議員燕珍：

在你的印象中，件數多不多呢？

人事處處長忠志：

件數應該不會很多。

童議員燕珍：

不會很多，對嗎？

人事處處長忠志：

是。

童議員燕珍：

那你記憶中，有幾件呢？

人事處處長忠志：

詳細的數字，我要再確定。

童議員燕珍：

旁邊的人，小抄給一下啊！你們都不準備資料，給你們局長的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因為針對國賠的案件，我們沒有這個統計。

童議員燕珍：

你們都不會重視國賠嗎？好，處長你請坐。我今天詢問你們兩位局長的用意，是再一次希望，你們公務人員執行公務，或是進行公共設施設置管理時，要多用點心。很多的民衆就是因為道路不平，騎車就摔跤了，或是路樹倒下來壓到民衆，未來可能有更多類似情況，像 88 風災甲仙小林村又遭受滅村。村里已發布警報但沒有後續的作為，也造成很多民衆，財產重大的損失，然後來向政府求償。時代已經不同了，兩位局長，公務人員的心態跟用心，要隨著時代做改變。你想想看，關於國賠，未來縣市合併之後的件數我看是逐年增加，如果你再不注意這個問題的話。現在修道路的問題就出現了，對不對？那些比較偏遠的鄉村都要整修道路啊！都出現了，這個陸續還很多呢！原高雄縣許多偏遠的村落需要去整理、需要去修道路，需要對於路樹的檢測檢驗種種，在規劃的時候非常重要。當你造成國賠時，而且民衆現在愈來愈聰明了，法治觀念愈來愈好了，他知道如何循管道去求取國家的賠償。可是，如果公務人員多用點心關心這些問題的話，我覺得懲處還是一定要有的，做不好的還是要嚴加懲處。否則你沒有辦法讓這些公務人員的心態導正嘛！我希望兩位局長都可以回答一下，在這方面，有強化和調整的必要。看這些數據，不管是不是合併的因素，未來還會繼續增加，尤其合併以後更多。這是不容否認的事實，對嗎？許局長，請答覆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童議員的建議非常好。其實我們目前在召開國賠會議時，尤其那種公有公共設施，像路不平啦！有些公共設施沒有維護管理的，造成民衆受到損害，因為我們的國賠是各機關都要到席的，除了決議要不要賠以外，都當場要求他們，就權管的公共設施，要澈底檢討，有什麼缺失一定要即時改進。我想民衆要的不是賠償，而是一個安全無虞的環境。

童議員燕珍：

當然。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所以這個是我們每次開國賠會時，都是很嚴格的提醒各機關。尤其像目

前，我們如果有作成賠償的決議時，我們會要求各權管機關一定要去檢討。這相關的公務員是不是要負起責任？行政懲處基本上，我們會建議權管機關要去做。當然，對公務員的求償方面，因為國賠法要件就比較嚴格，它就是說要有故意或重大過失。但是有時候是要廠商來賠償，因為有些是廠商要負責的，那部分我們都會有求償，就是說這個國賠如果有可以求償的廠商對象，這些我們會循途徑來跟他們求償。剛剛對於童議員的建議我們會澈底來檢討，也要求相關的機關來改善，使國賠案件減少。

童議員燕珍：

謝謝局長。人事處長，你到任快一年了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七個月。

童議員燕珍：

七個月了，對於這個問題，你是不是給本席一個答覆？你的想法如何？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如果國賠成立的話，那我們在裁定之後，我們會根據國賠，再追究這個公務人員，他是不是應該負怎麼樣的行政責任。

童議員燕珍：

這個需要嚴格把關。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是。

童議員燕珍：

對於這種要求，應該是非常嚴格的。這個也請人事處長多關心、多重視，至於他們的教育概念，法制局可能也要有相當大的責任。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是。

童議員燕珍：

另外，本席最近看到有幾位區長調動的新聞，所以我請教一下，我們都知道區長是事務官不是政務官，請問民政局局長，你上任之後，換了幾位區長？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童議員。我上任以後…。

童議員燕珍：

數不清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數得出來。

童議員燕珍：

怎麼會想那麼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我手上，就是我上任之後，一上任了就有 3 位區長，不過跟議員報告，那個不是我的決定，但是之後總共有 5 位區長是在我手上調動的。

童議員燕珍：

好了，你不要花時間去數。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大概 5 到 6 位。

童議員燕珍：

這個以後自己要很清楚這個數據，你換了幾個區長？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5 到 6 位的區長。

童議員燕珍：

5 到 6 位，5 位或 6 位你也搞不清楚，縣市合併之後，高雄縣的鄉鎮變成高雄市的區，所以有些區長就被派任，其實很多還沒適應我們也知道，所以，對市政工作的推展確實是有一些遲延。區長的表現非常的重要，請教一下，是不是所有的區長能勝任？根據你這一段時間的領導，已經變成 38 區了，我有一段時間也聽說，有些區長是不來開會的，這也是一個問題。台南市最近訂了一個非常好的區長甄選和培訓計畫，台南市政府認為區公所是市政府為民衆服務的第一線，這個我想局長你也不否認，區公所是第一線。台南市政府是透過甄選、培訓、用人三個階段，然後希望藉由這個計畫培訓完成後，就可以選擇優秀的人才派任，不用靠關說，一切都是公正、公平、公開去用有用的人才。這個案子我希望局長也做為參考，不要只為了選舉，要真正願意為老百姓做事的區長，他是第一線。本席也有接觸幾個區長都很棒的，都很不錯，可是也有不好的區長，這你也不否認。我希望除了這些人具有特殊的條件之外，要有能力，是不是能夠像國小校長一樣有甄選和儲備的機制，本席強調，我個人對於區長沒有任何的好惡，我也沒有預設立場，我只是覺得現在所有區長的工作非常的重要，尤其縣市合併之後，對地方事務的了解、認真和投入會在在影響地方的發展和基層的服務，這個很重要。局長，你是不是告訴我你的看法？你有沒有這個

魄力？將來建立一套遴選的機制，把好的區長能夠選擇出來，真正擔任一個為地方真正…。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區長任用的部分，依照地制法第 58 條的規定，區長的任用是由市長來任命，所以我們的區長是由市長依法任用，承市長之命來綜理區政。當然，我們對區長的要求…，因為他是第一線的服務，非常的重要，我一直強調區長…，因為他在區公所，尤其是率領區公所的同仁為區民服務，所以他非常重要。除了我們對他品格的要求以外，當然他的協調能力、領導能力都是要足夠的，尤其他的專業能力也是要夠的，所以這部分，我們當然是謹慎的去處理。

剛剛童議員有提到台南市的做法，這個我有了解，這是一個可以參考的做法，我們可以來研究，就是在高雄市是不是有更好的做法，是不是要用甄選的部分或我們有什麼更好的儲備區長人選，這個我們可以來討論。

主席（鄭議員光峰）：

再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沒有錯，你剛剛提到了，區長的任用是由市長決定，但是一個大有為的政務官，如果你今天要把高雄市各區的基層服務做好，你有建議權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的。

童議員燕珍：

所以，我希望如果好的制度，你要去參考、要去學習，見賢思齊焉，是不是？就是好的東西我們就要去學習。其實民政局，我發現議員問你的東西不會很多，因為基層服務你們是第一線，可是你的工作又是第一線的，你說它不重要嗎？非常的重要。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非常重要。

童議員燕珍：

所以區長在我個人的感覺，因為我們民意代表接近區長的機會也很多，以我來講，我是從不找區長的，因為我覺得地方事務我們可以做好，區長協助，我們需要麻煩他，因為他事務已經夠多了，能不麻煩就不麻煩了。但是，我就覺得區長很重要，在地方的聯繫和…。你看我的服務處…。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 好，[...。] 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童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眉蓁質詢。

李議員眉蓁：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好。本席看了最近的媒體報導，還有市政府的一些作為，認為市政府在處理大陸事務是無法讓民衆感到放心，無法讓我們感受到高雄的開放和開通。市政府現有成立一個「兩岸工作小組」，是專門來負責兩岸的這些工作，請問研考會主委，這個兩岸工作小組在去年有開過幾次會議，今年又開了幾次會議？那個會議的結論和重點，請你簡單的說明，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兩岸小組在去年和今年各開過一次會，我們本來是預計半年開一次。基本上，跟兩岸之間的事實其實還是分屬在各局處，這個小組的定位，它其實大概是半年，或一季到半年，把這個交往的狀況我們拿出來做一些檢討，讓一些外聘的學者來提供一些意見。從去年整個結論事實上是鼓勵各局處在兩岸事務方面，其實秉持著平等、尊嚴、積極的做法，去跟中國進行交往，簡單做這樣的說明。

李議員眉蓁：

其實本席對兩岸之間的關係，還有兩岸發展是特別的重視和注意。剛剛你講的也沒錯，這個小組我從媒體報導的資料來看，去年開 1 次會議，今年 4 月是召開 2 次會議，這是媒體上講。市長陳菊在主持這個工作小組會議裡有說，就是面對中國大陸的強大崛起，世界各國是都無法置身事外，市府會以平等互惠、對等尊嚴維護，就像你剛剛有大概講到幾點，是為高雄的利益在做前提，在符合法律規範下與兩岸在互動了解、交流，進而進行兩岸之間的產業效益，然後來帶動我們的經濟成長。再請問一下主委，外界分析身兼民進黨黨主席的陳菊市長，自稱呼對岸為「中國大陸」，然後又成立你們這個兩岸小組，就是在與對岸接觸來做準備。你是兩岸工作小組的秘書作業單位，你今年有準備到大陸參訪的計畫嗎？或者先去大陸幫市長做行前規劃的參訪？請主委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部分第一個，在稱呼上面其實市長也講很多次，中國或中國大陸，這個其實都是一個慣用，而且坦白講，沒有那麼嚴肅，其實會交換使用。第二個部分，我個人有沒有機會或研考會有沒有機會到中國大陸去…。

李議員眉蓁：

你今年有計畫先去大陸參訪或替市長到大陸做行前的參訪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大概不會替市長去做行前的參訪，不過，我想其實目前是沒有具體的計畫，我個人真的也倒滿希望如果有適當的機會能夠到中國大陸去做一些有意義的參訪，我個人是期待的。

李議員眉蓁：

市長他就是講說在符合法律的規範之下，就會依照法律規定申請前往中國大陸互動交流，應該是指到大陸訪問或是大陸重要人士到台灣來，或是到高雄來做一些參訪，這樣子才叫做互動交流嘛，所以未來市長會有更密集或是更高的互動來交流嗎？

在 4 月份的時候，在我們高雄有一場討論民主議題的兩岸研討會，陳市長原訂就是與受邀大陸與會的重量級學者，跟中央編譯局副局長俞可平及社會院的台科所所長余克禮等人見面，後來是取消掉了，主委你知道為什麼取消嗎？這是市長自己的策略，還是你們研考會給他的建議？市長還是有安排非公開見面的行程，本席是認為市長要洞見觀瞻，要以更積極的態度來面對這些，來面對兩岸事務的工作也是要有一些突破性的策略，讓各界來解讀，讓外界不要認為高雄市是民進黨執政就和大陸疏遠。

再請教主委，今年 3 月份，研考會委託中央徵信對高雄在地的廠商及民衆所做 ECFA 對大高雄地區的影響的報告，市政府在新聞稿說，顯示結果有六成受訪廠商認為 ECFA 是沒有正面的影響，約三成受訪廠商認為 ECFA 對獲利有正面的影響，有 65% 的民衆認為政府在簽訂 ECFA 時沒有提供足夠的資料跟資訊讓民衆來了解，絕大多數的民衆甚至不知道政府有提供相關保障就業的這些政策，因此從實施一年的結果來看，我們南部的企業對 ECFA 所帶來的效應，感受明顯是非常的不足，主委你是怎麼解讀這份民調的資料，這份民調調查的完整資料，研考會有公布嗎？還是說有給我們這些與會的一些議員？

請主委針對這兩個問題來回答，第一個問題是你認為我們跟大陸之間，就是剛剛你做一個結論，然後再針對剛剛那個民調，你針對這兩個問題請一次回答，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李議員這麼深入的關心。第一個問題我想在跟中國大陸相關的層級，不管是學者或者是其他民間團體的人士，坦白講，其實市長都是用非常歡迎的態度。那當然前一陣子，其實大家也都知道，他的確身體是有一些不適應，當然在互動的過程裡面，我想現在的這個體制是在互動中去增進彼此的了解，可能會有意見不一樣的地方，就是因為有意見不一樣的地方，才需要在互動中去進行溝通，我想這是一個正面的發展，我們也從來不排斥，甚至是歡迎這樣的一個局面。至於第二個部分是剛剛的…。

李議員眉蓁：

我先回答你第一個問題，剛剛我講了，你們既然現在市長就是有一些想要互動，我也相信市長的態度也是非常的歡迎，可是就是光用嘴巴講，那至於你介於連結這些平台，你身為主委，你應該就是多讓他們做出一些真的互動的接觸，包括這個兩岸小組的這個小組，所以希望主委在這邊要多加用心，真的是要來互動、要來接觸，不是用嘴巴講的。針對第二個問題，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針對這個 ECFA 的部分，我簡單講一個結論，就是我們到目前為止，不管是針對民衆或是廠商的調查，基本上都是公開提供資料的，這個沒有問題。

就結論上面來講，的確很多的民衆或廠商其實對 ECFA 目前的這個結果，事實上感受性真的是不高。我覺得重點是 ECFA 目前還是協議架構，未來其實比較重要的還有四項真正的貿易協定，包含衝突解決的方式、服務業等等這些協議，這個才是真正實質的內容。

我們希望以過去 ECFA 整個過程裡面，為什麼讓民衆感受不到，要記取這一個教訓，其實應該在一個公開化、民主化的程序裡面去進行這個一個貿易協定。我想對於 ECFA 這個架構跟它下面的貿易協定，未來要推動或者是給產業的協助應該會比較明顯。

再回到第一個部分，我大概再跟李議員報告一下，我們都做出正面的建議，包含去年，其實不是只有這一次余克禮和俞可平先生，包含去年的陳雲林先生，不管是高雄市政府或是市長，我們都是表達願意接待，可是其實這個跟外交關係有點像。坦白講，我們有我們的考量，對岸也有對岸的考量，有時候到最後沒有辦法見面的因素，有時候不是單方面造成的，但是我們願意就是主動的去掌握，甚至是創造這樣的機會，我覺得我們並不怕互動，我們也有自信，其實我們有能力把中國大陸跟我們的正常的經貿往來這個部分，用最大的努力去處理得很好。

李議員眉蓁：

希望未來像你講的這樣有真正接觸的互動，也希望你在這方面多努力。

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也沒辦法跟主委多探討，剛剛你沒有回答到這份民意調查的完整資料，在研考會有公布完整的資料嗎？可不可以提供一份資料給我？請你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因為這個，我想到現階段為止這個調查的資料要提供，這個絕對沒問題，因為那一天在媒體記者方面我們已經全面提供了，我們也會提供給議會，這個部分是民調。我們在 6 月整個報稅的季節結束之後會有另外的一個從稅的這個部分統計，到時候會比較完整，不過這個階段的資料我們會先行提供，這個完全沒有問題。

李議員眉蓁：

好，但是市政府在發布這些 ECFA 的民調資料有明顯的傾向，民衆無感、受益者少、受損者多的這種印象，本席也認為對兩岸的推展沒有實質的幫助，反而會帶給外界過度的解讀，等到本席看完這些資料之後，到總質詢的時候再來跟市府團隊討論。

在這邊我也要請教一下民政局長，在左營區的合群里後面有一個眷村的基地，國防部已經蓋了一個集合式的住宅社區，就是新合群社區，這個社區就有上千戶的住戶要陸續搬進去住，這些民衆主要是來自我們左營的眷村的里，還有其他國防部管理的散居眷戶，未來這個社區會像果貿翠華國宅一樣嗎？局長您知道這個位置到底在哪裡嗎？未來這裡是屬於合群里，還是會單獨成爲一個里？請民政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新合群社區這個部分我還沒有了解。

李議員眉蓁：

這邊有沒有知道相關資料的人可以幫你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科長要不要回答一下，科長知不知道？

李議員眉蓁：

合群里那邊是誰負責的？可不可以針對這個問題回答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是不是可以請左營區的陳區長來回答，可以嗎？

李議員眉蓁：

是，好，謝謝，請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彥豪區長進來一下，左營區的區長請進來。時間先暫停。好，繼續。

李議員眉蓁：

區長，你剛才可能沒聽到問題，我是說像我們左營的新社區——新合群社區，這個未來是會屬於合群里還是它會自己成爲一個里，你會怎麼樣的分析報告，還是據你的了解，你會怎麼樣提供給你們的局長？請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請回答。

左營區公所陳區長彥豪：

合群里新的社區那裏有 1,160 戶，依目前的規劃，我們局裡面有保留鄰的額度給這個里擴充用的，所以未來應該還是屬於合群里。

李議員眉蓁：

因爲現在合群里的人數比較少，所以這些加進去，應該還是可以併爲一個里嗎？

左營區公所陳區長彥豪：

對。

李議員眉蓁：

局長，高雄有幾個里的人口數是相當的驚人，像福山里，大家常常在講已經超過 4 萬多人，菜公里也有 3 萬多人，人口數比一些行政區還要多，沒有劃分的里，里幹事真的非常辛苦，工作量都是別的里幹事的好幾倍，里、區的劃分遲遲都沒辦法定案，像類似的情況都會造成我們許多的不便，到底什麼時候才能將新的行政區、里劃分出來，在下一屆市議員選舉之前，可以完成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對於里的劃分現在有行政區劃的問題，所以這時就去做里的劃分，未來整個行政區劃的方向都還不確定的狀況下，恐怕會有行政資源的浪費，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部分，如果這個里真的要進行劃分，會在下一屆里長選舉的前一年，由我們的區公所的區政會議提出，區政會議提出通過之後，我們再來審議，是不是要做里的切割、劃分？它必須要在里長選舉前的四個月完成，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是可以檢討，但是在整個政策大方向上，當然在行政區劃還沒有完成之前，這樣的動作對於整個區、里的劃分，在行政上的作爲，我認爲不是那麼的妥當。所以這部分，是不是能讓我們做一個通盤的檢討？在行政區劃之後，我們做一個通盤的檢討之後再來做。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最後一位質詢的是陳議員明澤。

陳議員明澤 :

今天我要跟民政部門的各局處作探討。首先，我要問的是關於地方公園的事情，這個公園到底是體育處在處理或是民政局在處理？有很大的爭議。首先我先請問研考會主委，體育公園在規則上是由哪一個單位管理？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主委，請回答。

陳議員明澤 :

體育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這個其實要看它的內容，不過運動場都是由體育處在管理。

陳議員明澤 :

體育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是。

陳議員明澤 :

過去鄉裡跟台糖租地，目前是一個公園，租約是跟台糖租的，現在延續下去，是由誰來管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這個要看當初縣市合併之後，事務協調的內容是什麼？當然如果管理上有問題，我願意在會後去了解一下，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明澤 :

我針對湖內未合併之前，一個跟台糖租的土地，目前費用編列是由民政局處理。請問如果是體育公園，它的維護經費、租金是由市府編列的嗎？這一點，你的看法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不管是編列在民政局或體育處，坦白說都是市政府的經費，當然湖內這個公園，會後我會去了解一下。我舉一個例子，鳳山運動公園，裡面的壘球場由體育處管理，但是整個公園是由養工處管理，因為畢竟是公園。

陳議員明澤 :

所以都是市府編的預算，是不是這樣？你請坐。所以我拿出這個問題來檢討，就是因為縣市合併，的確有這樣類似的問題產生。在湖內有一個體育公園，過去這個公園是前任鄉長向台糖租的農地，然後爭取經費來開闢這個公園，現在問題來了，如果這是都市計畫內的公園，當然由市府來接管，現在問題就是這是跟台糖租的土地做為公園使用，如果要廢掉是非常

的可惜，要繼續維護的話，這個公園隨時會被收回，因為台糖的租約如果到了，有可能會收回而面對著兩難的問題。所以這部分，我們的民政局長也特別爲了這件事去會勘，但是我不知道會勘之後，目前你的看法如何？我針對的問題是，剛剛說由市府編列，但是本席也爲地方爭取，本來就要由市府做預算的編列，這樣比較合理，而且過去在縣市合併之前，鄉鎮公所都有留下錢，留了好幾千萬轉進高雄市政府，每個鄉鎮都有，我聽說路竹也有好幾億，結果都沒有用，後來縣市合併，全部都由市政府去處理，湖內也有，每一個鄉鎮都有，但是站在我們的立場上，類似這種的事情，到底要由地方編列或是由市政府編列？這個很頭痛。

其實很簡單，我覺得這是小錢，不要由地方的回饋金來編列，今天我會拿出這個問題來探討，因爲萬一這個在阿蓮區，體育公園也是跟台糖租的地，我請教一下局長，如果沒有回饋金，你看這個要如何處理？也是由市府去編列預算啊！所以不能有兩種標準處理，回饋金是因爲台電污染了湖內地區，所以才有回饋金這筆錢，這是大家犧牲健康及生命換來的，我想湖內的鄉親也不願意拿這個回饋金，不然你就叫台電的搬走、中油的污染也搬走，所以我曾經跟局長拜託，有很多鄉親都說，回饋金用在這裡，實在不適當，譬如：阿蓮，沒有回饋金，如果當時的鄉長租台糖的土地蓋公園，你看！也是要由市政府概括承受。局長，我請問你，我不知道這部分，你聽得懂我的訴求嗎？或是聽別人的訴求比較準。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在這裡簡單跟議員做個報告，議員對這個的整個過程都非常了解，湖內區的簡易運動公園，這是他的全稱，這個簡易運動公園是在 94 年，由湖內鄉公所跟台糖租用土地，它有 8,968.5 坪，每年的租金要花 80 萬，中間當然也包括了台糖公司代墊的地價稅，有四十幾萬，這是它的背景，在 94 年租地之後，96 年跟中央的體委會爭取了 1,500 萬的工程款，做了一個簡易的運動公園，旁邊都是綠地，但是它有一些設施，中間有一塊很大的壘球場，有籃球場、羽球場、網球場。

陳議員明澤：

這方面我們都知道，現在問題是這筆維護費，你們權責機關是民政局還是體育處？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目前是由湖內區公所管理。

陳議員明澤：

湖內區公所也是算你們民政局。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我們現在已經積欠台糖的租金，有 235 萬 9,000 元，這是過去累積下來所欠的，這都是要概括承受，要去處理的。我跟議員報告，議員剛才有說到是不是由市府編預算，我想這個部分，第一要去處理簡易運動公園定位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其他局處協調。第二個部分，我去了解了當地的民意，他們不希望我們將這塊土地還回去，因為還回去後裡面的設施就不能使用了。所以這個部分，我想還要再去了解，在未來對這塊土地，對這一個運動公園的看法。但我想我現在所…。

陳議員明澤：

沒人希望將這個公園還回去，但是最主要是這個租金，是由什麼單位來編比較合理，用什麼錢來編，你說用回饋金本席是不贊同。為什麼我這麼說，有的人，別區不了解，就說我們應該用回饋金。回饋金是犧牲湖內人民生命健康所換取的，你知道我們湖內有很多癌症發生，對不對？你現在又強調要用回饋金，我是全力反對，這是要和你探討，這筆錢不是很多，包括其他的才 100 多萬，前朝做的事情，我們這邊要承擔、去處理。我相信市府縱使有龐大的財源，當然我們很拮据在使用，但是站在我們的立場，這個是我們湖內犧牲整體的健康，你要用這筆錢來扣掉這一筆。我是認為萬萬不可，局長，我是很慎重的告訴你，如果是阿蓮，他們沒有回饋金，他們鄉長也這樣，這個公園怎麼辦？你說地方也不希望被台糖收回去，是不是這樣市府就要來處理。我相信這個要將心比心來處理，所以有的人不懂的，就說用回饋金，我是覺得這會引起很多不必要的抗爭。這包括里長、社區的理事長，對這種很反彈，所以這點希望局長可以做一個很英明的處置。這個錢，我想研考會許主委這邊你請站起來，若是本席所建議這筆將近 100 萬，由市政府編列合不合理，因為你做研考會有一個很重要的決定權，決定的過程，在這方面你是不是能夠支持，我們地方用生命健康換到的回饋金，結果要扣下來，你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不好意思我打斷一下，跟主席報告，是不是在許主委回答之前，我先跟議員報告一下。就是回饋金的部分，當然要經過審議委員會的同意，所以這個部分沒有那麼簡單，所以這個我了解，但是公園要如何維持，我的想法，過去我們要分兩部分，過去積欠的部分，我已經請我們的主計單位去了解，可以如何去協助，我們會和台糖那邊去交涉，看是否能打折，我們用一些預算去支應，這部分我有跟區長…。

陳議員明澤：

既然過去有積欠的部分，因為概括承受，所以當時湖內有用多少進來，這筆錢要扣掉。所以這一點，我們要一歸一、二歸二，大家清清楚楚的處理事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我們會處理。

陳議員明澤：

我在議會，當時爲了建築法裡面，能夠促進我們的財源，差不多一年能多 100 億，都市委員會也不理會。我會針對這個問題，開關我們的財源，區區爲這 100 萬，在議事廳殿堂大家拿出來侃侃而談，我覺得我很漏氣。做一個議員沒有辦法，而用湖內所有鄉親生命爭取這 100 萬，我做這個議員沒有什麼意思！所以今天你們要繼續用這種話來搪塞，我覺得你們不負責任。我是覺得我不應該爲了這個 100 萬來計較這些，但是這是一個原則的問題。我們湖內的死亡率這麼高，婦女死亡率這麼高，癌症那麼多，你們都沒有去重視。竟然用這種東西來搪塞，尤其有的別區又不了解，又要用回饋金來扣，我覺得你們有沒有負責任，就隨便你們，你們請坐，你們要處理就處理，不處理我也沒有關係。還有一點，過去民政局那裡鄰長的部分，你們若去做宣傳時，是否能拜託他在我們議會裡面，尤其是有線電視第 3 台，來做一個傳達，能夠讓鄉親知道。這一點，我不知道落實度是如何？所謂落實度就是，是不是有傳達到我們的鄰長。就是議會的實況轉播，能夠落實到讓鄉親知道，到底議員和行政部門扮演什麼角色，可以讓給 277 萬人民大家都知道。從電視機給大家都知道議員或官員在討論些什麼，可以讓他們提供意見，而做一個傳達，這點不知道落實得如何？局長有沒有交代下去。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們都有一個公共的頻道，是高雄市政府的。所以這個部分我會再跟區公所、跟里長講，他們應該都知道，因爲過去都有宣導，就是現場的轉播或是重播，在議會質詢時，都有那個公共電視台，我們會再去加強，再告訴鄰長。〔…〕好，我們再加強。〔…〕好，謝謝。〔…〕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陳議員，我想運動公園回饋金應該會妥善處理，局長再跟陳議員做個報告，請息怒。今天質詢就到這裡，明天早上 10 點繼續質詢。

散會（下午 6 時）。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0 時 11 分)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今日的議程是繼續民政部門業務質詢，登記第一位質詢的是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

謝謝主席，我們今天到場所有局處的首長、各科室的主任、科長，還有電視機前面的觀眾朋友，大家好。今天想要先針對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來做個建議，不曉得處長在哪裡，秘書處處長。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黃處長。

李議員雅靜 :

鳳山行政中心，我知道你們對於我們鳳山行政中心的興建，其實非常的重視，速度也非常的快。可是快，表示有一些地方可能我們處裡面沒有特別的去注意到，所以本席要提醒我們處長。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就是以前舊的縣政府，它是一塊有點長方形很漂亮的一塊機關用地，目前也很少可以找到這麼漂亮的地，可以讓我們這麼靈活的可以去運用，但是本席在閱讀你們提供的資料的時候，發現我們在鳳山行政中心的西側停車場的部分，你們有計畫了，好像都發局有計畫了一條 17 米道路在西側停車場，它是接建軍路，目前建軍路現在好像是 8 米還是 10 米路，你仔細想，假設是 10 米路，再接 17 米路是不是很怪？然後再來，好好的一塊長方形的地，停車場在那裡，爲了開闢那一條路，我們從停車場的一半開過去，是不是很浪費？我們那裡不是私人地，是公家地，我們不是要剖開兩半做店鋪用，所以是不是可以拜託處長注意這個部分，跟都發局、跟新工處那邊做細部設施規劃的時候，這個考慮進去。

再來，17 米路，我爲什麼會提到？因爲你如果從建軍路那裡、從 17 米路出來光復路，我們前面光復路好像一樣也是 8 米到 10 米路而已，有澄清路那麼寬的路你不用，你一定要將所有的車輛都擠到前面的光復路，你想從澄清、光復那個交叉的十字路口，再來到府前路，再來到我們停車場這個出入口，然後再到正義路，這整條路上下班時間都在塞車，既然我們有這個計畫要來規劃，是不是重新去思考、去規劃？是不是我們停車場的出入口不要在那邊？轉個方向，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的部分，其實有很多地方可以當我們其他替代的一個出入路口，那個 17 米路本席建議如果可以不

要開關，因為前面的光復路沒有辦法再拓寬，它已經定型 10 米路在那邊了，那邊對面還有好幾棟大樓、好幾百戶，那條路其實不太能承受那裡的車流量，那邊已經水洩不通了，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拜託處長幫我們再仔細研究，我們知道我們很重視，也急著要把鳳山行政中心趕快完成，讓我們所有的局處可以進駐，讓辦公的環境可以更好，是不是可以請我們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有關鳳山行政中心前棟的興建工程，如果能夠更快的話，對於鳳山整個地區的活絡會更好。

李議員雅靜：

是，處長，我不是要叫你做快一點。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現在就是說你這個預定道路，我想我可以把李議員這個意見轉給都發局。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因為這一定要都發局來處理才有辦法。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那近期內…。

李議員雅靜：

處長不好意思，這件事情都發局知道，我在這裡講是要拜託處長幫我把這件事盯著，不然一旦忘記我們未來也很麻煩。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個…。

李議員雅靜：

一個好好的停車場在那邊，因為我們未來辦公室在這裡，三棟都新的來講，那裡的停車場一定不夠，如果再讓我們剖成一半，不夠用，也很難看，好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這也牽涉到…，因為鳳山行政中心前棟是委託新工處在處理。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所以我們也把這個意見。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剛剛你也提到說不要從這裡當出入口。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不是這裡當出入口，就用別的地方。

李議員雅靜：

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想我們可以把這個意見，也交給新工處一併的去思考整個的設計規劃。

李議員雅靜：

好，感謝處長。再來，我想要藉這個機會感謝我們民政局殯葬處這邊，謝謝你們在那一天針對我們拷潭公墓的聯外道路，因為可以感受出來我們處長、我們民政局，特別的用心、特別的注重這個拷潭公墓的聯外道路及人民的安全，處長那一天有親自出席，也允諾本席說儘快的將我們的計畫轉呈給我們的地政局，讓他可以來透過我們個案變更的方式，讓我們那邊的聯外道路，可以在明年度看是不是趕快來打通、疏通，這個 12 米路趕快來疏通，所以藉這個機會感謝處長，也感謝我們曾局長重視這個部分。

再來，局長你有看到本席後面這幾個字吧？「枉法等同貪贓，民政局放縱我們的區公所恣意妄為」，我想局長你如果看到這個標題，你心裡一定不高興，這是一定的，如果是我，我也會，甚至你會覺得本席是在刁難你，但是你是掌管庶政基礎的首席局長，本席想要請教曾局長，你知不知道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28 條跟第 31 條的規定是什麼？請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的主管機關在工務局的建管處。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不知道，不要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實質的內容，我並不清楚。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謝謝。對不起，今天各區的區長有到嗎？主席是不是可以暫停時間？請胡區長進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先暫停，鳳山區長請進入議事廳。

李議員雅靜：

時間可以先暫停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請坐。

李議員雅靜：

謝謝主席。

主席（鄭議員光峰）：

來，繼續。

李議員雅靜：

區長，我請教你，你知道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28 條是什麼嗎？第 31 條又是什麼？知道嗎？沒關係。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請回答。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主席。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我知道內容，但是條文的次序，我想…。

李議員雅靜：

反正你就是不知道就對了，不要緊。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我清楚。

李議員雅靜：

你們兩位，一個是市府委託主管機關的首長，一個是監督區政的機關首長，對於這樣的…，區長，你先請坐。對於這樣的一個規定，一知半解、

含糊其詞，我要請教我們法制局局長，雖然現在我們曾局長有講這個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是工務局的權責、主管單位，我想要請教一下法制局許局長，所謂管理委員會，他們召開區分所有權人大會會議的時候，選出來的主任委員，我們是不是只要經過區公所，我只要到區公所報備就可以了，區公所沒有實質的審查權，對不對？局長，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基本上選出主任委員以後，他報區公所只是一個備查而已，所以…。

李議員雅靜：

所以他沒有實質的審查權，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跟議員說明一下，他只有形式審查，沒有實質審查。

李議員雅靜：

對，他只有形式審查，所以他不用請人家去補件，對不對？局長，你請坐。那如果…，政風處處長在嗎？我想請教一下，如果因為我們的疏失、我們的枉法，我們的整個行政體系，我說疏失比較好聽，人家管委會 2 月 6 日就把他們區分所有權人的會議紀錄，包含他們選舉委員、主任委員的公文，報到區公所、報到工務局，這中間區公所還叫人家補件，剛才許局長提到，公所只是形式審查，他不具有任何實質審查的資格，結果他從 2 月 6 日拖到 3 月初才請第一組又補件，補了件又不讓人家報備。處長，我們的公務人員有沒有瀆職或任何瑕疵？請處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處長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關於公所這個部分的作為，我們要視實際的狀況，如果在他的行政權限裡面需要審核相關的資料，如果…。

李議員雅靜：

就跟你說公所沒有實質的審查，他只要看他們送什麼資料，打勾就可以了，就算他有實質審查，他已經叫人家補件了，補件之後又退件，說人家不具資格，現在是兩組管委會的人，都召開了區分所有權人的主委選舉，A 組從 2 月 6 日就已經報進來了，他一直拖到 3 月初，中間還叫人家補件。法制局長，你也順便聽著，因為你要主持正義，還有曾局長，你也是。到了 3 月初，他叫人家補件，補了件又不讓人家備查，又把人家原封不動全

部退回去。然後他去准了另外一組，3月8日送進來的件，3月19日就准第二組人馬了，這樣子，我們的公務人員犯了什麼？有沒有什麼瑕疵？處長請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李議員提到這方面的問題，我們要把整個案件做一個通盤了解，我才…。

李議員雅靜：

處長，如果這樣，我請問政風處犯了應作為而沒有作為，怎麼辦？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應作為而不作為，當然是不可以。

李議員雅靜：

政風處自己也這麼做的時候怎麼辦？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政風處如果有違法，當然依法嚴辦。

李議員雅靜：

我告訴你，我們在3月19日，有送一件文到你們那裡，你們都沒有回文，會後你來找我，我告訴你哪一件。你們完全沒作為，導致現在，民政局，有沒有看到？民政局放縱公所恣意妄為，他們想怎樣就怎樣，他要讓誰過就讓誰過。我向政風處處長報告，我為什麼要提出來，所有的管委會都會有一些基金，剛好不小心來跟我陳情的這一件，它的公共管理基金有2,500萬，如果他的程序都不對，你還准他予以備查，導致所有區分所有權人的權益受到損害，處長，這個公務人員有沒有什麼瑕疵？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想我們…。

李議員雅靜：

處長，拜託你不要再給我打官腔。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想我很誠懇回答李議員的看法，個案我們要視他的實際狀況，通盤了解以後，我們會跟你做報告。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也是應作為而無作為的人。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們絕對不會這樣。

李議員雅靜：

是！這一件你們應該從頭到尾就知道了，因為人家把所有的資料都移給

你們了。人家一份給你們，一份給民政局、公所，還有工務局，結果現在你說，你都不知道。

民政局局長，我一再拜託你們，好好的處理這件事情，處理到現在你們的區長要私底下去跟人家講說，是不是可以重新來過？兩組人馬再來重選，好幾次叫去區公所區長室做協調，什麼事情不可以當面講，為什麼都要遮遮掩掩？局長，你有沒有去了解？或者你就是要包庇區公所，他做錯了你也繼續包庇嗎？或者你完全不知道情形，任由他們胡作非為。區長，我對你很好，我也很支持你們，為什麼這件事情你處理不好。請局長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件事情李議員已經反映過很多次了，這中間我們也跟法制局、跟工務局的局長都有一起協助處理，但是…。

李議員雅靜：

你們的協助處理是叫我們雙方去對質，你們是在挑撥嗎？你們的錯誤叫我們來承受。我告訴你，所有管理委員會很多的事情…。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要不要補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回應一下好了，李議員，這個部分我們並沒有不作為，在這個過程裡面，因為他整個會議紀錄的確是形式審查，到區公所去報備，如果現在發生爭議，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會要求區公所盡力去協調處理。〔…〕公務人員依法行政，我認為他不可私底下去處理什麼事，應該是依法行政，這個部分我們會特別要求。〔…〕謝謝李議員，我們一定會謹慎辦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會再繼續幫你處理，好嗎？局長你瞭解後，再跟李議員報告。接下來，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主席、民政部門各位首長，大家好。今天要探討的都是為民服務所發生的事情，「戶政服務親民，高額規費傷民」。戶政在民政局長領導之下，服務非常親切，我對局長表示肯定，人沒有辦法十全十美，但是你上任之後，我對你非常肯定，民政我也很內行，我是基層出身，對區公所、戶政接觸頻繁，所以對局長表示肯定。但是我們來討論一下，這個規費，你們是依戶籍法第 69 條，這是依法，不能怪你，但是這已經脫節了，我要拜託立法委員，這已經不合時宜，我們的法令有時候該修就要修，該反映就要反映。

我現在來請教，研考會主委，我來考你一下，結婚和離婚證明書每份是

多少錢？你知道嗎？不知道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

主席（鄭議員光峰）：

他還沒結婚啦！

林議員武忠：

不知道對吧！好，請坐。這個部門還有哪些首長？主席。法制局。

主席（鄭議員光峰）：

法制局長結婚了。

林議員武忠：

法制局。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報告議員，我結婚很久了，我也不知道這些是多少錢。

林議員武忠：

都忘記了吧！我再考你一個，沒有關係，這不怪你，我絕對不會怪你，因為大家都不知道這個。我問你，這比較敏感，身分證遺失，要補領身分證，須繳多少規費？不知道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聽說是 200 元。

林議員武忠：

誰偷偷告訴你的？沒有關係，請坐，算你答對。還有什麼首長？原住民的、主計，不好意思，我用指的，前面的，我的同學，我請問一下，戶籍謄本每張多少錢？

資訊中心林主任榮訓：

20 元，他們給我打小報告的。

林議員武忠：

不對。人家傳給你還錯，不怪你，同學，他是我同學，請坐。15 元啦！坐在前面的副局長，戶口名簿每張多少錢？戶口名簿，副局長，我不敢問局長。

主席（鄭議員光峰）：

有兩位耶！

林議員武忠：

請第一位的副局長，申請一份戶口名簿要多少錢？

民政局林副局長淑娟：

30 元。

林議員武忠：

你看後面答的，沒有關係啦！算對啦！我跟主席報告，這個收費標準，戶籍謄本 15 元；初、換領身分證每張 50 元；補領身分證每張 200 元；戶口名簿 30 元；結婚、離婚證明書每張 100 元。這個不知道實施多久了？可能有 N 年了，我們憑良心說，這個貴不貴？這是很貴的，這本來就是應該提供的。我們政府，如果是我，我只要開設這項業務就賺翻了，資料輸進去，沒有多久就印出來了，這樣就要收取 15 元，這如果是在外面的書店或是 7-Eleven 影印，每張只要 1 元。我是說真的，現在都什麼時代了？還要收 50 元、200 元、300 元、100 元，我覺得這個很離譜，收費過高。

市民向國稅局申請個人綜合所得稅、不動產稅籍資料，幾十張都沒有關係，都不用錢。我們這些局處首長，你去國稅局，我不知道是因為中央比較有錢還是怎麼樣？我們地方竟然都要收錢。去向中央的國稅局申請個人的綜合所得稅、不動產證明稅籍資料等等，全部都免費，唯獨去戶政事務所申請戶政資料，相關規費從 15 元到 200 元不等，確實是收費過高，這很不合理，我百思不解。

接下來，我還有問題，我們知道，會去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的，大部分都是爲了要申請社會救助，以這些佔大宗，例如爲了申請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補助、急難救助等這些本來就急需幫助的，但是我們要收取高額的規費，有時候上百元，又造成他們沉重的負擔。現在什麼都漲價，人家要斤斤計較，我是覺得這有很不合理的地方。

戶政科請你們注意，我這個是有「本」來做，時間的問題，我不能講太慢。業務機關，這是有減免的，你要注意，「業務主管機關有減免或停徵規費的範圍」，這裡有幾點，1、2、3、4、5，我不說別的，我說一項就好，這絕對有向人家溢收，就像汽車燃料費，不應該收，可是卻向人家收了，在這裡就有。老人、身心障礙、低收入戶身分證明文件，這個東西，我向局長與戶政科報告，這個地方絕對…，我當過里長，只要去幫人家申請這些，去區公所申請的，沒有說不用錢的，去區公所申請任何文件，沒有一樣是不用錢的。

國稅局都不收錢，可是我們的戶政事務所卻要收錢，所以我說這一點，你們去查一下，有可能擺烏龍，他們知道依戶籍法的規定要收，但是他們並沒有很清楚「業務主管機關有減免或停徵規費的範圍」，對於這個，我們有很多的公務人員都不知道，他們都用戶籍法第幾條、第幾條，我前面講了，但是對這個地方，我替你們捏一把冷汗，這個地方你去查看看，戶政

科你去查看看，有這些身分的人，去向區公所申請文件，你們還向人家收錢，如果有你們要自首，趕快把錢退回去。沒有關係，錯了就錯了，但是錯了就要事後補救，快點退錢，我提出這個。

請問現行戶政事務所若依規費法減免或停徵，申請社會補助、低收入者是否可以減免？可以減免的啦！這個可以減免，這是依法，我也是講法，但是有那個法卻沒有注意那個法，那就擺烏龍了。

本席建議在萬物皆漲的今天，對於生活困難，依申請社會補助規定，必須申請戶政資料，是否能給與減免或免徵？能夠幫助弱勢市民，不要再造成弱勢族群的沉重負擔。你要注意這一點，我剛才說的第五點你要去查一下，好不好？再給本席一個答覆。

另外，區公所公文往來耗時，目前申請補助苦不堪言，我舉一、兩個例子，因為要申請補助的都是低收入戶、辛苦的人，區公所每年都會對領有社會補助之民衆進行複查，一年複查一次，若審查未過，會以公文通知取消並請民衆提出申復，再往上呈報到市府，這一來一往所耗的時間少則一個月，多則三到四個月，許多小市民開學需要相關證明文件，才能減免學雜費或營養午餐費，但公文卻遲遲沒有下文，對於生活困苦之民衆，實在是莫大的折磨。拜託一下啦！速度加快一點啦！這些都是救命錢，這些都應讓要馬上給人家，人家如果申請，應該列為最優先處理。人家要讀書也好、要證件也好、要申請補助也好，都需要你們的文件啊！沒有那個文件…，缺一不可啊！你們都用公文往來，少則一個月，人家開學就要申請補助了，拜託！這個要加快速度、要便民。現在什麼時代了？電腦e化時代，網路傳輸很快，但是為什麼這個東西就那麼慢呢？這值得我們探討。

狀況二，許多申請社會補助之民衆，因與親屬失去聯絡，無法申請該親屬之相關資料，只好委由區公所代為申請，但這申請時間往往也需耗時一至二個月，讓急需救助之市民有如熱鍋上的螞蟻。我希望戶政的相關部門要將心比心，因為你們不會申請過那些，你們不知道那些申請者心裡的苦衷，我們要將心比心。

本席建議，公家機關本來就是為民服務之機構，對於弱勢及急需幫助之市民應保持人飢己飢的精神加速公文的處理，最好不要超過一個月，要儘速辦理。這也是我們一個最好的表現機會，讓市民感受我們市府、區公所是溫暖的，這對弱勢者而言，也是一種德政。這個等一下請戶籍科與副局長回答就好了，我答應局長，我不要叫他答，我有向他承諾，我不要問他。

三、戶政貼心、小心提醒市民的荷包。我現在來說這一項的重點，因為這個常常發生，戶政人員要注意，戶政科長在不在？你注意一下，我跟你

說這一項就好了，這和你們無關，但是也是從你們這裡發生的，我本來要向你們考試，可是又怕你們不會。

自用住宅的地價稅稅率是 2%，必須符合這五個條件，1、2、3、4、5，缺一不可，如果缺少一個，稅率就變成一般用地，稅率 10%，兩者相差 10 倍。戶政單位如果遇到要來辦遷戶籍、遷戶口或是土地的，如果你們貼心一點，拿這個給他們看一下…，我現在向局長報告，現在有很多老一輩的人，房屋是與人家共有的，祖先留下來的共有的房屋，共有之後，有時候要分，你分這個、我分那個，他們就會發生這種問題，你如果不幫他們處理，有一天，老一輩的還不會有爭執，如果是老一輩所生的子孫，人愈多就愈不可收拾，大家都要爭。

我的意思是戶政科如果遇到人家要來遷戶籍，或是我所說的那五項其中的一項，你要告訴他：「這樣會影響到你的權益，以後你的自用住宅稅率就會從 2%變成 10%，以後你就要多繳五倍的稅。」不是五倍而已哦！還要追溯五年，依稅籍法，就是這樣規定，還要追溯五年。我的意思是你們要在市民都還不知道的時候，當他們在申請相關文件時，你們再提醒他們一下，你的權益可能會怎麼樣，看你要不要？這樣一來，如果市府有關心他們、用一句話叮嚀他們，他們的傷害與損失就可以降到最低。如果沒有這麼貼心，那就「來，遷一遷」、「那與我無關」，到時候市民就會來找議員、找民意代表，但是這也沒有辦法，這是規定得死死的，但是可以避免發生嗎？可以！可以避免發生，這樣我們就可以替我們的市民省荷包。那是相差五倍又追溯五年的，你如果有這樣做，叮嚀一下、跟他們提醒一下，他如果執意，那麼我們該做的都做了，這樣是不是比較貼心？市府的服務又好。

所以你們身為公務人員，如果市民去向你們申請什麼，有關係到他的權利義務時，我拜託你們公務人員比較了解法令，有時候跟他叮嚀一下、提醒一下，讓他們的損失可以降到最低，這就是貼心的服務。還有不勝枚舉啦！今天簡單提出這三項，大家共勉之。

主席（鄭議員光峰）：

科長，請回答。

民政局戶籍行政科吳科長淑惠：

謝謝林議員的提醒，有關於戶政規費的部分，因為它是全國一致性的，針對戶籍謄本，我們民政局曾經也跟內政部…，最近又提出了一次要求，據我所知，內政部已經有回應，在 5 月 1 日應該會降價，其餘的部分，我們會繼續站在市民的角度替市民來爭取。

另外，有關於戶政事務所在規費法第 12 條是不是有溢收的情況？會議結

束之後，我們馬上跟戶政事務所來清查，也提醒一下規費法第 12 條的規定。

另外，有關於配合宣導的部分，會後我也會請稅捐處把他們…，應該是說各機關有需要戶政事務所…，因為民衆戶籍遷徙而造成的一些影響，都交給我們戶政事務所，我們在第一線的窗口上就來做提醒和服務。

主席（鄭議員光峰）：

副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林副局長淑娟：

這個問題，會後我們會跟社會局再進一步討論，看看怎麼樣讓這個流程加快。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科長，市長都很重視弱勢，剛才有一個法令就是低收的規費，剛才林議員武忠講到弱勢，你們應該很慎重去考慮現在規費的部分。

第三位質詢的議員，我們請蘇議員炎城質詢。

蘇議員炎城：

各位局長、各位議員同仁與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其實民政局就整體而言，在市政府裡面算是最大局處，包括人員的編制與各方面，在高雄市來講，是最大的一個局處室。但是，人如果多、業務也多，當然受到的矚目也是愈多。就本席的感覺，曾局長擔任局長，在短短的時間內就能夠進入狀況，把民政局領導得有聲有色，本席要給予肯定。

相對的，我們以戶政來說，我的區域是鳳山區，現在如果要調日治時代的戶籍，那是不可能的，但是我們戶政事務所的主任也是想盡辦法，甚至有辦法把目前退休、已經 90 幾歲以前的主任，請回來翻那些舊檔案，結果資料也是被他找出來，找出來之後，因為這牽涉到老百姓的權益，那是國有財產局的條例，可以找出民國 35 年以前在那裡設籍、有在那裡蓋房子，可以買國有財產局的土地，可以用第一次的公告地價來買，鳳山精華地區中山路二、三十坪 10 萬元有找，是台幣，不是美金。所以，這就是考驗民政局戶政事務所處事情及服務的精神。第二戶政來說，一個門牌要改編，陳主任就帶了一大群的人去，因為一個門牌的改編，就是要好幾百個市民到場。他把整群人都帶到他們那邊，那承辦人和工作人員，替一、兩百人服務，之後發身分證，本人還帶人去那邊發，包括監理所等等相關的，都通知他們到場，在那裏做一次的變更，免得市民們還要勞師動眾，不但要去監理所變更，還要跑去領身分證，還要辦其他的手續等等。本席看了之後，覺得民政局的戶政單位，尤其是鳳山的第一、第二戶政事務所，表現的真是可圈可點啊！真的可以加以表揚的。服務做到這個地步，真的不簡

單呢！我們民意代表也是服務人民的，所以我們的感受很深，這也是曾局長的領導有方。高雄縣市合併後原本高雄市就有很多的人口數，有 150 多萬的人口，再加上高雄縣的，就更多了，尤其高雄縣你們還沒有熟悉，可以做得這麼好，真的不簡單。所以對於曾局長和相關主管，本席予以肯定。

下一張，目前鳳山地區的監視系統，保固期限將到，很多的治安完全靠監視系統來抓歹徒。說不好聽的，包括肇事逃逸、包括歹徒作案、搶劫、槍擊等等，都要靠監視器來發現真相。

本席想要問，目前鳳山區監視系統的數量有多少？第二、目前運轉的情形？如正常運作、修復、待確認，或是因工程施工暫停運轉，或是其他的原因。第三、保固期到如何作處理？如何與警政的監視器相結合？

鳳山區監視器的數量，總共有 924 支。運轉的情形據本席初步了解，正常的運轉有 675 支佔 73%；待修復確認的有 76 支；因工程施工暫停運轉的有 64 支；其他有 109 支，總計有 249 支，佔 27%。第三、鳳山區公所設置的監視系統共分爲三期，第一期保固至 102 年 4 月；第二期、第三期保固至 101 年 11 月。下一張，這就是整個監視系統運轉的分析表。下一張，鳳山區公所設置的監視系統，應考慮保固年限將到期。如何提升監視器的使用率，達到最高效果，並建議與警政監視器研議整合。

這裡談的是推動寺廟環保。這幾年來，氣候一直在變遷，地球暖化的情形，愈來愈嚴重。市政府也一直在講節能減碳，爲地球付出一分力量，本席長期的參與寺廟的活動，看到寺廟大量的焚燒金紙，對於環境的污染，真的有很大的影響。

關於寺廟這個區塊，是民政局在主政，對於宗教的信仰和寺廟方面引領節能減碳，有什麼看法及哪些具體的作爲？

下一張，鄰長之文康活動代替人資格之規定。目前，鄰長文康活動若鄰長不克參加時，可由鄰長的配偶，或是住同鄰年滿 20 歲之直系親屬，或直系親屬之配偶代理。下一張，有個縣的里民因涉案而被移送，因爲不是他的親屬而被移送。其實平常很多工作，都是這位里民在代勞，因爲違反規定而被起訴。所以，現在在高雄縣辦活動，大家都是人心惶惶的。我覺得應該要放寬鄰長之文康活動替代人的資格，建議開放志工遞補，以鼓勵辛苦服務社區之志工。

下一張，目前原高雄縣補辦登記寺廟高達 576 座，其中的土地和建地必須保證，以符合政府的規定。當然，寺廟是信仰的中心，在這種情況下，本席建議要盡量納入管理，輔導它們合法。目前高雄縣市沒登記的寺廟很多，比有登記的還要多，有登記的是它的百分之幾而已，差別太大了，所

以針對這區塊，民政局要好好思考。當然，禮俗科的科長，對於廟方的事情也非常積極的投入，你們付出的努力，相信廟方的主持和主委，都看在眼里。非常謝謝科長，每當有活動或開會時，他一定親自到場。因為本席和曾議員都是廟的主委，每當我們參加友宮友廟的活動時，我們看到民政局的主管，甚至局長、科長都到場，真是難能可貴。就是因為有參與，才會發現一些問題。有參與這些問題才能解決一些事情，這是你們成功的地方。

對於寺廟的補辦登記，本席認為非常重要，這樣才可以加以管理。有時候有少數的寺廟發生詐騙的行為。如果納入管理，就可以受到法律的約束，我覺得這樣有正面的作用。所以它們在處理時會關係到一些法令的規定和土地的變更。說到土地變更，我們可以向中央變更嘛！1公頃以內，就不用環境影響評估，所以那些農地或農牧用地都可以變更的；但是很多人不了解這個區塊。所以他們就蓋違章或什麼的，那是可以正常提出申請的，為什麼我們不輔導協助它呢？這點待會你們再說明。

對於監視系統，我再補充一下。其實外面這些監視器壞的是合併前市公所發包的，那時因係數的問題，所以驗收沒通過。到後來才用仲裁的方式來處理。其實那些監視系統都已老舊了，那些東西經過一段時間，就要加以淘汰。本席覺得，這個數據如果由廠商提供，可能不大正確，其實外面的機器，大概壞得差不多了。所以本席有個建議，警察局方面他們長期有經費來維護，雖然這些還在保固期內，但你叫他們來維護，我想還是七零八落的。所以本席建議民政局是不是要做個因應，把舊的加以淘汰，說真的，保固期到了我看也都不能用了。鳳山區長真的非常認真，包括改變之後，對於所有大小事情都本人親自處理，我也有向他建議監視器的問題，他也很清楚。在這個過程當中，區裡有那麼多的監視器在區公所處理中，怎麼把它更新、怎麼樣跟警察局連線，兩套不通的系統要怎麼連線？連線以後，這些舊的系統是不是還具有該功能，都要評估，不然就要逐年編列經費去汰換，全面跟警察局的監視系統能夠連線，是否可行？請曾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感謝蘇議員對民政系統整個工作同仁的肯定，在這裡謝謝議員。剛剛議員有提到幾個議題，我一一按順序來跟議員回答。第一個，就是關於鳳山區公所所有監視器的問題，據我了解，它裡面有分成三期，第一期部分，

目前保固期已經屆滿。這部分我們會和警察局討論，是不是能和警察局的系統銜接起來，把這個部分做個別處理。另外，在第二、三期，它還沒有屆滿，還在保固期內的，我會要求區公所去加強巡查和維護，希望能夠維持監視器的正常運作，我們儘快跟警察局趕快把保固期滿的部分，看要怎樣做銜接，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剛剛議員有講到節能減碳，這個部分一向是我們市府的政策，我們在推動環保香爐，當然那個沒那麼簡單。另外，是有關於如果寺廟有廟會或有任何活動在進行時，我們也會去跟他們做一些宣導，譬如減少燒紙錢、少拿香或少點鞭炮，但是議員很清楚，因為議員也有一個寺廟，這個部分當然因為我們習俗的關係，所以不是那麼容易，但我們很盡力，具體的措施，第一個，我們今年要實施「一爐一香」或「一廟一爐」，這個是我們希望能夠有一個環保寺廟去推動。第二個，我們希望紙錢能夠減量。另外，就是我剛剛說的，我們希望能夠協助寺廟來設置環保金爐。此外，就是噪音的部分，還有燈泡，希望能夠使用節能燈泡，這些都是我們希望未來在對環保寺廟的推動部分，鼓勵寺廟朝這個方向去進行，這是具體的措施。第三個，剛才議員有說到鄰長的自強活動部分，這個部分我們最近也一直在討論，但是剛剛議員具體建議是希望有志工，這個部分可能會跟內政部規定，解釋部分是沒辦法去符合那個法規的規定，因為他們的要求是，如果鄰長沒有辦法參加時，是要由他的眷屬或其他親屬。在這個大帽子之下，我們只能夠從這一個規定裡面，希望能夠放寬目前的這個限制，所以現在我們正在檢討，希望能夠把鄰長自強活動資格做個放寬。但是，因為議員剛剛也有說到，好像是在桃園，他們也是以職務代理人身分，由里長去做個認證，這個目前是被起訴，所以這個我們會很謹慎小心的去應對。第四個部分，剛剛議員有提到寺廟補辦登記部分，過去高雄縣有很多寺廟登記，因為土地的問題，所以沒有辦法完成寺廟登記，目前有 576 間。這個部分我們也成立了「宗教事務諮詢小組」，我們希望能夠趕快來輔導寺廟，因為這個諮詢輔導小組很重要，是因為不是只有民政局，通常寺廟會有這個問題，最重要的是因為它有土地和其他一些法令規定，我們跟都發局、農業局跨局處來協助我們寺廟的這個問題，以上針對議員的問題，我一一提出回覆，謝謝。〔…。〕對。〔…。〕好。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蘇議員炎城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主席、民政部門的市府團隊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1999」是一個成功的政策，很多人看到路不平或看到路燈壞了，其實第一個想到

的，就是打 1999；但是我以上說的都是公共事務議題。我們都知道現在自殺的人很多，當家庭出現了問題或感情出現問題，我們到底可不可以打 1999 來投訴？1999 到底有沒有諮商師或社工人員，可以幫助他們即時的救回他們一命？我要請教許主委，主委，我們有這樣的人才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黃議員對於 1999 的關心。我們 1999 的話務人員在他上機值機前的訓練，事實上都有社工相關的訓練，但是我在這邊必須要報告，其實 1999 的話務人員並不是專業的社工人員。

黃議員淑美：

不是真的社工人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所以我們遇到，你第一時間要不要去處理，就是遇到心情沮喪的，不管是家庭糾紛或他有輕生觀念，第一時間要不要去安撫和處理？這絕對要。但是我們的這個動作應該是穩定之後，我其實還是要趕快轉介給社會局相關的這些…。

黃議員淑美：

所以第一時間你們做什麼樣的動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基本上都會先安撫他們的…，如果遇到情緒比較有波動的，不管是比較沮喪或比較有躁情的部分，我們大概都會先安撫民衆的情緒。

黃議員淑美：

你們接過這樣的案子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有。

黃議員淑美：

有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

黃議員淑美：

第一時間你們就是安撫他，然後再轉介到社會局嗎？是不是這樣？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我們會主動通報。

黃議員淑美：

你們就是扮演及時可以救回他一命的角色，所以 1999 非常的重要。其實剛剛我講的都是私人的問題，自己的事其實往往不知道要投訴哪個單位，我現在講一個例子，大家聽後，告訴我，要找哪一個單位？那天有一個小孩告訴我，他到補習班繳了 6 萬多元要學電腦，結果他上了 2 堂課之後，他發現這個不符合他的期待，因為教得不好，所以他就不想學了，他就去請求退費，可是補習班跟他說，這是簽約的不可以退，因此他就很緊張，也不知道要去找誰。誰可以告訴我，他可以投訴哪個單位？秘書處來告訴我，像這種情形，他繳了 6 萬元卻只上過 2 節課，他要求退費，業者卻不退還給他，這個要找哪一個單位？秘書處，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消保官。

黃議員淑美：

找消保官，去哪裡去消保官？哪邊可以找到？哪裡找得到？沒人知道哪裡可以找到消保官，一般的民衆他不懂，可是他們知道喔，知道有消基會，消基會的名聲比市府裡面的消保官知名度還高，所以一般他們就找到了消基會。請你告訴我們，消基會和市府的消保官哪裡不一樣？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消保官是對於消費者的保護。

黃議員淑美：

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消基會當然也是類似，不過市府的消保官，我們應該要做個宣傳，讓人家知道電話是在哪裡，這個很重要，不是我們只有秘書處…。

黃議員淑美：

所以處長你也發現沒有人知道，對不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

黃議員淑美：

一般想到的還是想到消基會。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個可以檢討。

黃議員淑美：

因為我們是在這個單位，所以我們知道有消保官的編制，可是消保官他

還是秘書處以下的一個科室，對不對？所以很少人會知道，其實在市政府裡面有消保官，所以一般人的想法，都直接打到消基會，當消基會處理得令人不滿意時，我們就投訴無門，他不知道要找誰？他不知道公部門有公信力的消保官在，第一、你們宣導不夠。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我們可以檢討。

黃議員淑美：

再來就是，在秘書處底下的一個科室其實層級都太低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應該是屬於府本部。

黃議員淑美：

你們有幾位消保官？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4 個。

黃議員淑美：

之前我有爭取過，因為很多事，民生問題其實都用到消保官，那時候才一位消保官是不夠的。所以現在已經有 4 位消保官，那消保官要什麼樣的資格？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要有法律專長，法律系畢業，然後有特別在消保官的部分訓練，觀念上的訓練。

黃議員淑美：

處長，其實我有查過，消保官要檢查官或者法官的資格，還有是在學校當副教授的，我看他的職等才九等嘛！你怎麼能請到這樣的人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沒錯。

黃議員淑美：

才九等嘛！你是要去哪裡請法官、檢察官來做消保官啦！不可能啦！所以我覺得這有些抵觸。所以你們是不是只要是讀法律系的你們就進用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雖然他是讀法律的，特別在這個部分的訓練也應該要三年以上。

黃議員淑美：

法律的訓練三年以上，基本上是這樣。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

黃議員淑美：

處長你再告訴我，要怎麼找你們，我找消保官要打幾號？要哪裡找，你們躲在哪裡也沒人知道啊！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樣我們會檢討，這個號碼我們以後來做宣導。

黃議員淑美：

是要打幾號啊？這要宣導嘛！沒有人知道啊！你們躲在一個秘書處裡面，誰去找你們啊！來「1950」可以打，處長你自己也不知道「1950」可以找到你們，宣導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你知道消保官的號碼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找看看消保官。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跟黃議員做個補充說明，剛剛處長所講的我再做一些補充說明，其實有關消費者服務的項目，市政府宣導的是真的還滿普遍的，市政府設「1950」為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去年我們受理的案件有 3,963 件的申訴案，不光電話咨請就已經有 6,000 多件。

黃議員淑美：

好，主任你先請坐下，我現在還沒有要問你這些。來「1950」可以找到你們，我要先確認哪裡可找到你們，剛剛我說的那個例子，就可以打「1950」來向你們投訴，你剛說受理 3,900 多件，是以什麼樣的案子投訴最多？主任你來答覆。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我向議員、各位說明，以消費的案件它有分為商品類和服務類，如果說以服務類來講是電信居多。

黃議員淑美：

電信是怎樣，是沒繳費還是收費過高。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電信基本上來講，它有幾個類別，譬如手機買回去後發生瑕疵的問題，另外大部分是收費問題，可能帳單一來，他覺得他沒有打這麼多的電話，怎麼這麼多電話費。

黃議員淑美：

這個很多，他收到帳單他覺得他沒打這麼多啊！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另外可能涉及因收訊不良要解約，他又向他收違約金的部分。

黃議員淑美：

好，以上說的，你有辦法解決嗎？你都如何解決。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在市政府是有消費者服務中心，消費者服務中心的這支電話是行政院設置的全國消費者服務專線，只要打「1950」，意思就是一通就保護你，「1950」打進去就會到各縣市的消費者服務中心，其實我們爲了讓民衆方便，消費者服務中心就可以網路線上申訴了。

黃議員淑美：

不是啊！主任你有沒有替人家解決？他現在說的是他沒有打那麼多，卻是繳很多？他確實沒有打那麼多啊！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這個部分依消費者保護法 43 條的規定，第一階段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之後，我們會先給業者 15 天內首次處理，然後如果業者沒首次處理的話，在第二階段我們消保官會通知雙方來協商，這部分向議員報告，協商成功率還滿高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有辦法解決，那我剛講的電腦補習班這案可以退費嗎？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電腦補習班這部分我跟議員做報告，電腦補習班類似消費糾紛也滿多的。

黃議員淑美：

滿多的，對。

主席（鄭議員光峰）：

很多，但是我們有關補習班這部分，是第一階段是我們主管機關——教育局，教育局對這部分都很認真處理，如處理之後消費者仍不滿意，我們消保官會請雙方來協商，有關補習班的糾紛，我們處理上也幫消費者解決滿多案件的。

黃議員淑美：

我們服務處很多案件，都是跟消保官有關係，我也轉介很多件，包括剛講電腦補習班繳費、退費的問題；還有手機沒打那麼多，要繳這麼多的問題；還有就是房屋糾紛的也很多，我們也都轉介到消保官這裡，消保官也都處理得很好。在此我講一個例子，凶宅，買到凶宅，那天我們的局、處

有個公務員來向我投訴，他說好不容易活了五十幾歲，存了一筆錢，想買房子，結果在不知情的情況下買到一間凶宅，左鄰右舍都告訴他，這間房子，有人跳樓往生，他嚇到了，哇！付了 70 萬，結果要求退費，對方不退，然後他上網看，登打「凶宅」，明明住址出來在什麼路是凶宅都沒錯，可是屋主硬不退費，他說你拿證明來給我看，要出證明，很多人告訴他，警察局就可以出證明，於是投訴到消保官，消保官發文給警察局，結果警察局不要出文，真的是法對法呢？我唸給大家聽，警察局回文告訴他，「依消費者保護法第 31 條，消費者保護團體為商品或者服務之調查檢驗時，得請求政府予以必要的協助。」這是消保官給警察局的要求他做必要的協助，裡面也寫著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也就是說消保官有告訴警察局沒有正當理由不能拒絕，但是警察局回文依行政程序法 19 條第 4 項，不能出這樣的證明，就是拒絕了，所以消保官 2 次發文都被拒絕，都說這種不能出文，但是所有的人在網站看到的寫法都是：如果你想知道是不是凶宅只要問警察局就知道了。可是警察局硬不出這樣的文，所以他這 70 萬都沒辦法退，我來請教法制局局長，局長這有沒有法源？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基本上凶宅會嚴重影響到市場交易價格和買方的意願，這在法院實務見解認為這是物質瑕疵，基本上他如果堅持不退 70 萬的訂金或第一期款，去訴訟…警察局可能，我不知道個資法的部分，因涉及財產、個人的隱私，恐怕警察局在這階段，警察局會有困難，但是到法院去的話，當法院來查詢時警察局不能拒絕。

黃議員淑美：

有，他們說你去告啊！法院發文會拖很久，我不是要請求賠償，我只是要你退錢，而且內政部有修法啊！建立不動產交易要透明化，為什麼不能開這證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黃議員淑美：

請問消保官你處理的情形是如何？

秘書處消費者保護室鄭主任秋洪：

這個案件消費者 3 月 9 日申訴，我們承辦的消保官就定期 3 月 13 日就開協商，隔 4 天就開協商了。3 月 13 號那天我們第一次行文給警察局，因為

協商的結果，雙方達成一個協議，相對人就說你只要能證明這是凶宅，我就無條件解約退款，這部分我們承辦消保官行一個文給分局，因為轄區的警察分局是最了解這一塊的，我們就給三民第二分局，我們第一次給三民第二分局的資料只提供住址，三民分局說只有住址他沒辦法查，沒有辦法回覆。我們第二次再詳述，比如說 94 年曾經有發生什麼案件，就請他們跟我們做說明。這部分跟黃議員報告，其實行政程序法第 19 條：行政協助，今天是公部門給他的文，然後根據行政院訂的消費者保護官執行職務應注意事項第 14 點，這個相關機關也要提供相關的資料，這個部分是有規定的。所以這個部分在協商階段，有一個程序是調解，剛剛法制局局長也提到，在房屋瑕疵的部分，因為它是一個凶宅，實務上算是一個重大瑕疵，重大瑕疵就構成解約退款，如果說沒有到法院訴訟，我們還有一個程序調解可以申請。但是這部分我們一方面在對警察局的文追蹤，另外一方面也可以透過調解程序幫民衆解決問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黃淑美議員，接下來請陳粹鑾議員質詢。

陳議員粹鑾：

民政部門局處長、服務團隊、議會同仁、記者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早。本席在第一次市政總質詢的時候，有針對要加強鳳山觀光資源的運用，讓我們鳳山成為高雄未來發展的重要基礎，所以本席在去年民政部門和市政總質詢的時候，都有把左營和鳳山新舊雙城這概念來提起，所以去年我們的萬年季讓兩個不同的行政區用同樣一個主題來結合，用歷史來銜接，他們有相同的歷史、文化、故事，可以吸引更多不同層面的百姓來了解、來欣賞。所以去年我們的萬年季就有加入鳳山地區。但是，縣市合併後對鳳山來說，可以說非常的陌生，雖然左營萬年季在左營那邊辦十幾年了，去年第一次把鳳山加進去，但是畢竟原高雄縣鳳山這邊還是很陌生啦！比較沒有歸屬感，因為本席去年有去參加萬年季的開幕跟一系列在鳳山舉辦的相關活動，本席也都有看到，本席也在去年跟局長反映，局長也說今年會改善。我相信去年我們曾局長也是第一次參加左營萬年季和鳳山相關的配合活動，相信有很多地方要檢討和改善。如何要強化鳳山地區的內容項目和品質，讓它更充實更多元化，我想民政局這邊要特別加強，請教曾局長，你簡單說明。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萬年季去年是鳳邑雙城會，我們除了在開幕的時候，在左營的舊城跟鳳山新城有一個現場的連線以外，我們是把整個迓火獅的活動延續到鳳山，鳳山也有唐詩擲筊的活動，另外在鳳山區公所也規劃了一系列屬於鳳山的活動，所以這個部分等於是從左營萬年季延伸到鳳山的概念。今年萬年季的部分希望還是能夠有雙城的概念，但是因為萬年季在左營已經非常有歷史，去年已經是第十一年了，所以萬年季這個品牌對左營來說它已經是一個讓人家印象深刻的品牌，至於鳳山，因為它是新城，雖然我們去年辦了鳳山這個鳳邑雙城會，但是對鳳山來說萬年季沒有像左營那麼深刻，所以我們是很期待今年萬年季的辦理，鳳山一樣還是會納進來，但是辦理的方式我們希望有結合鳳山自己的特色，而不是只有延續左營萬年季的部分，所以我們希望能夠透過區公所、透過地方，包括很多的寺廟，希望能夠自發性的找出屬於鳳山的特色。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說高雄雙城季要來進化萬年季，要來提升萬年季的內容更充實多元化，讓鳳山、左營透過歷史和故事的延續緊密結合，觀光資源和活動更充實多元化，這樣可以均衡照顧原縣市的區域，也可以讓民衆對自己所居住的地方，更加了解文化和歷史。另外要跟曾局長探討管理的部分，最近油價上漲，民政局是除了警察局以外，相信民政局的公務車輛名列第一名，除了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還有各里的里幹事公務車等等，所以我們的公務車車輛可以說是名列第一名啦！現在油價上漲，我們的公務車應該來重視節能省油，針對節能減碳這部分我們要怎樣來貫徹這要求，請曾局長簡單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油價上漲對我們來講是一個壓力，因為我們現在 38 區範圍實在是滿大的，但是我們也有一些節能的措施，包括我們的同仁，大家都用一個共乘的概念，如果公務車到那裡辦活動，我們都是共乘，這是第一個。另外一個部分我們也有公車的接駁，比如說我們要從鳳山到四維兩個行政中心，我們都會用公車接駁的方式，就是我們的公務人員，我們同仁都是搭著公車往返兩個行政中心，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再思考看還有沒有更好的節能方式。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本席是認為我們民政局的公務車輛，你知不知道多少？機車多少？還有其他等等？民政局長你知不知道？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指里幹事的機車嗎？我們區公所的公務機車總數是有 418 台，既有的是 407 台。

陳議員粹鑾：

你知道很好，本席要討論的是，像以前台北縣政府，就是現在新北市，他就是使用電動機車做他一般公務使用，像我們郵政總局他們也使用電動機車來做郵務士的公務車，所以如果我們的電動機車它的動力夠，還是充電方便的話，評估它的效率不錯，其實也可以使用電動機車來做他的公務嘛！本席了解外勤的里幹事他的公務機車好像 115 輛，橋頭的電動機車是 6 部，茄苳區公所有 5 部，所以外勤里幹事有 115 台機車，但電動機車只有 11 台而已。本席是說政府應該帶頭節能減碳，以達到政府宣導，不是光說不做。所以如果我們評估了電動機車的效率不錯，是不是可以考慮使用電動機車當做民政局相關的公務使用，以降低開銷。因為我們的車輛特別多，如果這邊省一點那邊省一點，是不是就能省下能源開銷，經費支出就可以少很多。曾局長，你的看法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環保節能減碳也是市府政策，我們會檢討區公所使用的公務機車，我們會來看是不是已經到了汰換年限，如果有的話當然會優先討論。但是當然也要兼顧到很多配套，包含便利性，因為電動…。

陳議員粹鑾：

對啊，剛才本席有說如果動力夠、充電方便的話，是不是可以考慮來節省能源，達到節能減碳。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要有相關配套，這個我們可以做。

陳議員粹鑾：

政府一定要帶頭以身作則，是不是？另外請問秘書處黃處長，針對我剛才問曾局長，節能減碳的要求，秘書處要怎麼做到節能減碳呢？因為秘書處是負責車輛派遣管理，公務車輛的負擔要怎麼擰節，我想應該也是你們負責的，所以針對我剛才問曾局長的問題，我想知道秘書處要如何做到節能減碳，以達到要求，請你簡單講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秘書處有關公務車部分，我想現在油錢也漲了，所以我會交代職工科做具體的研究，不過我們本來就有在執行，就是說如果車要派出去，像剛才

民政局長也有說到一個基本概念，就是我們可以共乘，不要一個人坐一輛車去一個地方。

陳議員粹鑾：

對啊，黃處長，你剛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所以如果要派車出去，是不是要了解整個狀況，譬如說有很多人出去，是不是可以多人共乘一台車，不要單獨一台車出去的狀況發生，這樣多少可以節能，這我們能做到。

陳議員粹鑾：

黃處長，你剛剛講到共乘制度，本席認為秘書處或相關單位應該倡導共乘制度。因為有其他縣市已經開始實施，目前有共乘制度的縣市有新竹縣、嘉義縣、新北市、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有組成共乘網。新竹縣政府的共乘做法在 powerpoint 這裡有，嘉義縣政府也提出共乘計畫，這上面都有寫。所以共乘制度不是首創，其他縣市已經很普遍使用了，台北、新北市、基隆、宜蘭、桃園等等都有共乘網。所以本席主張就是我們要怎麼節能減碳，盡量節省經費支出，我們要推廣共乘制度。秘書處黃處長，我們是不是應該來做個政策，使共乘制度能成立，然後宣導共乘，我相信可以減少公務人員負擔，還有公務人員、管理單位及民衆都能達到三贏局面。你的看法呢？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其實共乘我們一直都有實施，我想說包括共乘、共派都放在一起，也包括定期保養。就是說車子有定期保養的話，對節能來說也是個好辦法，特別是當我們面臨這種問題，我想我們的職工科可以再來研究是不是有更好的節能方式，剛才陳議員所提的我們都能參考，其實很多我們已經都在實施在做了。

陳議員粹鑾：

黃處長，本席認為政府一定要帶頭節能減碳，因為公務車支出要如何節省，我們應該要集思廣益，多想點好方法，好的我們要實施對不對，其他縣、市做的不錯，如果可以的話建立共乘制度來推廣，達到三贏局面，你請坐。另外想請教人事處城處長，針對人事處的負責管理，這可行嗎？好推動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陳議員粹鑾：

城處長，請你等一下再一併回答，另外黃處長，等結束時再請你回答。處長，鳳山行政中心在縣、市合併後業務也增加，單位也多了。鳳山行政中心對原高雄縣這邊的民衆洽公也比較方便，但是辦公廳都已經老舊，議員們也同意整修，所以對整修的建材，本席想建議考慮綠能環保建材，另外上下班人員的安排，我希望黃處長特別做好。因為整修時的人員…。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鳳山行政中心現在是老舊要拆掉重建，另外就是希望能有更多局處能服務鳳山地區民衆，現在秘書處已經將此案委託工務局新工處規劃、建造，我相信秘書處將來大概也是一個趨勢，就是朝議員所說的綠建築來做，會把節能減碳的概念融入規劃中，這點感謝陳議員的指教。

主席（鄭議員光峰）：

共乘的部分也請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來研究，因為現在是總質詢，所有首長有的從四維路過來，我們也有共乘制度，我們有請公車，有的人不開自己的車就是搭公車一起來的，這就是共乘。其實市府長久以來就是朝節能減碳的方向處理，我們可以再研究更具體方式，讓各機關都可以參考使用。

主席（鄭議員光峰）：

陳議員時間到了，是不是私下再跟處長建議好不好？處長，請你最後來回答一下。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相當認同陳議員的看法，你有提到嘉義市政府人事單位有做一個平台，安排公務人員不管是上下班或外出都能利用共乘制度，我想我們會來了解嘉義縣到底是怎麼處理的。除此之外，你剛才也提供了其他縣市政府的做法，我會一併處理。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陳議員對環保節能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鄭議員光峰）：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今天早上我們登記第九位的是周玲奴議員，我們今天早上會議時間，就到周玲奴議員發言結束為止。

接下來質詢的議員是張漢忠議員，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鄭光峰議員、民政小組的各局長及科長以及我們的議員同仁，還有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大家好。首先我要麻煩民政局長，第一點我要說的是梓官第二公墓，據我了解，我們翁瑞珠議員已經有提出這個案子，跟民政局提過這個案子，我也非常清楚，但是我要跟民政局長說一下梓官第二公墓的一些歷史背景，我提供給民政局長做一些參考。因為當初梓官有第一公墓在我弟弟擔任鄉長的任期內，已經將梓官第一公墓有四個公墓，已經遷出到納骨塔，在梓平公園那個地方就是我們的第一公墓，但是在幾年前，把公墓遷葬後，造就了地方的繁榮，讓地方左右鄰居非常的高興，甚至我也要這裡提供給大家參考就是，今天為什麼我會提起梓官第二公墓，因為在民國 55 年的時候，我跟我的堂兄弟在那裡放牛，都在這個公墓這邊放牛，但是在放牛的時候把手摔傷了，當時也治療了上半年才醫好，後來我才來到鳳山修理摩托車。

在這裡我要跟民政局長建議是不是將第二公墓，我看你的工作報告中，有很多公墓都有計畫要如何遷葬的計畫，我在這裡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在這方面加快腳步，把公墓做一個非常好的規劃，把它遷移，遷移後相信這個公墓的面積也很龐大，有非常大的面積，這個面積是不是可以再造恢復利用，把這個地方市場土地的價值再造，關於這個第二公墓，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因為時間有限，請你簡單跟我做個解釋這個公墓目前規劃到什麼程度？請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張議員對公墓遷葬的關心。我們現在梓官的第二公墓是 0.86 公頃，它所有的面積我們現在會進行查估，它上面有多少座墳墓，我手上還沒有資料，但是我想各位議員都非常關心我們公墓的遷葬，希望讓我們的公墓變成公園，讓它整個變漂亮，這是我們的政策，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去先做一個會勘，看它有多少座，我們會先去做查估，我們會編查估的經費，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評估，就是說它的面積以及它目前現有的地上墳墓數量有多少，我們會再來做一個期程的規劃。

張議員漢忠：

好。第二點，這點可能沒有做到，我在這裡要提供我們民政局長，這次民政局有提一個墊付案，應該是我們鳳山中山公園，就是鳳山國泰路和王生明路的那個中山公園，有一個區公所提報來的墊付案，這個墊付案中央補助 400 萬，我們市政府配合 267 萬，總共是 667 萬，但是它包括我們新

莊籃球修建案，但是我看鳳山中山公園是羽球的興建，因為我相信這個羽球館的興建跟我們民政局是沒有關係的，但是我是覺得奇怪為什麼民政局會拿這個墊付款來做羽球館興建。我也麻煩局長，大家都知道我是從小就打羽球打到目前，因為手受傷沒有再打，當然我對羽球非常了解，我要舉一個例子提供給我們局長，就是在幾年前我們的興翔羽球場，林岱樺立委為我們爭取到了一筆好幾百萬的體委會補助，轉給我們鳳山市公所興建，但是興建後很多人看了覺得也不像羽毛球館，也不像我們一般做運動的，羽毛球館建起來後，也沒有遮蔽，只有一個屋頂，這樣叫做羽球館。我才在這裡想說，既然我們有這個計畫，目前中山公園剛好有一座籃球場，我也看見我們要興建羽球館，如果我們有這筆經費，我們的相關單位，我想我們的羽球館應該是體育處來施工計畫的，當然是不是這筆經費在建造當中，這座羽球館要怎麼設計，我們是不是要用心來了解羽球館設計出來有沒有像羽球館，請局長簡單做個解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中山運動公園現在是由我們的區公所，我想現在應該還是我們區公所在管理，所以這個墊付款案為什麼由民政局提出，最主要是因為我們區公所在管理這個公園，所以他有這樣的一個計畫，這個計畫當然中央有 400 萬，我們市府是配合 267 萬，所以提墊付款，當時在審這個墊付款的時候，謝謝各位議員的支持。未來在規劃的部分我們也會特別去注意，因為他提墊付款的時候我還沒有看到細部的計畫，未來這個細部的規劃部分我們會特別去注意，對於羽球館的興建和籃球場的修建，我們會去看他提出來的計畫內容。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主要是要跟你介紹羽球，興建是要做幾個球場，包括看台要怎麼設計，這個真的都要納入考量，因為羽球館裡面只有一個地方，把球場都畫得很接近，人家連走路都沒有辦法走，所以這一點麻煩局長能重視並注意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的細部計畫還沒有看到，幾個球場要怎麼規劃還不知道。

張議員漢忠：

看面積多大，要規劃幾個球場，還有在那裡打球的選手，要休閒、要有一些活動的空間，也是要考慮。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這我們來注意。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

張議員漢忠：

我們的研考會，這個應該是你們研考會做的民意調查，這個民意調查當中，我在這裡要請教我們研考會的主委，因為我們的市長施政滿意度的民意調查，我們在這裡從圖上可以看得出來，目前你們展現出來的，目前得到滿意度是百分之幾，但是我要在這裡提到，我們的主委，你們現在有看到最後面的 0.1% 的部分，有二、三個部分，一個部分就是重建、包括農民、農產品、漁業，是不是研考會主委這邊…，我相信我們陳菊的市府團隊，大家都非常的用心，包括重建及對農民、漁民的照顧，我想這方面是不是因為我們的推銷不夠、推廣不夠，讓百姓不了解我們的重建到底做到什麼程度？是不是市府、市長團隊對農產品、漁民、農民的宣傳做得不理想，所以今天才會看到 0.1%，我在這裡要請教研考會的主委，針對這個地方，簡單做一個解釋。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張議員對民調的分析這麼深入，這個觀點應該是要提醒市府團隊要注意的地方，關於這個部分，我先分成二部分跟張議員解釋，第一、因為這個分析的部分是開放體，只是問市民你是哪一部分滿意？所以沒有經過任何提示，就是他自己回答出來的，這顯示第一個，就是對重建及農漁民的部分，可能民衆印象比較不深刻，這是確實的。第二部分就是民衆回答的，他表示出來的意見，基本上跟他有直接的關係，所以比較有印象，可能民調的結構是都會區的選民比較多，就像 88 水災至今也二年多了，有些人的記憶中就慢慢遺忘了，但是我覺得原因可能有這二部分，但是張議員說的，不管是跟他們的關係，或是對農民及整個重建區的宣傳，我們到底做了什麼事及宣傳？我想這部分，我們確實需要進一步來加強。

張議員漢忠：

是不是應該要加強？我非常肯定我們市府團隊對整個大高雄的付出，但是我認為在這一部分是不是宣導不夠，沒有讓老百姓了解我們做了什麼樣

的工作，造成今天的…，我看了也覺得奇怪，我們做得這麼好，市長對農產品的推銷、對農漁民的照顧應該相當的深入，但為什麼百姓沒有認同？請主委在這方面多加用心。

漢忠在這裡要藉這個機會來請教我們的秘書處黃處長，縣市合併之後，汽車保養廠的老闆都經常跑來跟我抱怨，在這當中，我有親自去了解過去的市政府及縣政府在維修汽車的方式不同。第一點，我提供給處長做參考，目前我們的車輛維修有分廠牌，有三區在保養，三民區、苓雅區還有某一區，我不是很清楚，但是為什麼會產生這種狀況，根據我的了解，其中有一台車的年份比較舊，到另外一個保養廠保養修理，可能一直都沒有修好，但是一直申請維修費，後來我們才改變這個政策。我覺得我們不一定要指定哪一個保養廠，只要在附近地區、功夫又好、能夠幫我們維修的，我們就不要限制，我在這裡拜託處長，針對這方面去了解一下，是不是讓那些抱怨的保養廠家，都能有機會替我們的公務車做服務，請處長簡單做一個解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縣市合併之後，其實鳳山地區並沒有規定一定要在哪裡保養、維修，就是以四維行政中心附近的保養廠都可以，並沒有規定，但是因為市府裡面的車子，有特定的廠牌，譬如：TOYOTA 有它的保養廠及服務中心，所以就在那裏保養，差不多都是類似這樣，如果那台車年份已久，有的都超過十年或幾十年了，如果在鳳山，就在鳳山地區保養，四維的就在四維附近地區的保養廠保養，我們並沒有規定哪一間可以、哪一間不可以，我們並沒有這樣做，所以你剛才提出的狀況，如果有特別的情形，你讓我知道，我再去了解，這樣好不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張漢忠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信瑜議員質詢。

陳議員信瑜：

主席、所有市府的官員、市民朋友，大家平安，我是陳信瑜。首先，我先請教民政局的局長，縣市合併之後，原來的高雄縣所升格的區公所，現在都出現一些問題，我相信那個問題也不是他們願意這樣做，但是我現在手上有一些資料，本來不是他們的責任，可是變成他們要把它推卸掉的事情，我不大能夠贊同這樣的事情，為什麼這樣講？因為現在是政府在「拗」民間，現在所有區公所，我現在手上就有二個個案，都是區公所去「拗」人家的工程費，到現在我就有接到一個陳情，高達 300 萬的工程款到現在連一毛錢都沒有拿到，那個是在大寮區公所。接下來還有一件，這個人很

緊張，我也沒有叫他進來質詢，他就緊張得要命，還去找議員同仁來跟我說，如果他那麼緊張我就請他進來，我要幫他們爭取、凸顯問題，他緊張成這樣，待會我就對他的案子好好地講清楚，我本來只想點一下而已，既然他那麼緊張我就說清楚一點。

林園鄉，但是這個區長可能搞不清楚狀況，因為是在他的手上，李柏雄主任秘書、還有胡課長開的會，這裡有一份會議紀錄，我剛才先給你了，在 99 年及 100 年的時候，他們都有跟他開過協調會，你看一下倒數的第二張，胡課長說，這是會議紀錄寫的，寫成這樣也真離譜，居然有人這麼自暴其短，應該以實際完成的階段，並依據契約工作進度分期計算，就是要分期付款，即以設計預算金額打折，這句話就是在「拗」別人，你的契約簽多少就是給多少嘛！會議紀錄裡面還要「拗」，叫別人打折，今天任何的民意代表，遇到人民來陳情這件事情，我相信沒有人敢說不，也沒有人敢說不對，今天如果韓議員知道，因為後續這些事情都不是韓議員任內的事情，當初韓議員集合了非常多的地方村長，及地方重要的人士，去體委會奔走了 1,500 萬，爲了要蓋運動公園，這算是他任內很大的政績，在一個公園裡面可以蓋成一個運動公園，而且是 1,500 萬的規模，這算是一件大事情，可是無奈啊！縣市合併之後，韓議員也當選議員，這當然就不是他任內的事了，但是現在區公所區長要出來擦屁股，不能工程費不給人家啊！好，你是 150 萬，他是 1,500 萬的工程費，所以一成的規劃設計費，要 150 萬。他在合約中完成了第一期，還叫人家進行到第二期，連第一期的工程款都沒有給，現在還施工到第二期，已經到了設計階段，細部設計的階段了。他已經到了第二期，那個是在前面的第二頁，下面有一個編號 4 的部分。所以這個案件，拗到最後跟人家用喊價的，喊價 45 萬要賠償給人家，現在 45 萬在哪裡，都還在天上飛，不知道在哪裡，他只有一句話說，我沒有錢。這裡有一個也是你們合約裡面的，當政策有改變的時候，沒有錯，契約如果因政策改變，乙方依契約繼續履行，反而不符合公共利益者，甲方得報請上級機關核准，終止或解除部分的或全部的契約，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害。我們當然可以依據合約的精神，因為政策變換了，體委會臨時把這筆錢抽走。我相信林園區所有的區民，應該是要集結坐遊覽車去抗議才對，因為當時的韓賜村鄉長去爭取這筆 1,500 萬的運動公園，這是好意。但是因為發包期只有三個月太短，又剛好碰上他當選議員，這個本來應該是喜事，但是後來卻變成是一個經費預算的糾紛案。再來我講大寮這一件，大寮現在積欠了 300 多萬，我說沒辦法，因為區長跟我說沒辦法，這個民政局預算也沒有給我們，我們區裡面沒有辦法有 300 多萬，我說那

怎麼辦？就動用我們建議權的經費給他，我才 1,200 萬的建議權，要拿 300 萬出來幫他墊，這個案子也簽到局裡面，也報請主計處要去核准。我們這是做選民服務的，局長，你知道這些事情嗎？我相信不是只有這兩個區，應該其他的區也有普遍存在這些隱性的問題。但是也不能讓區自己去承擔這些事情，事實上他們也沒有錢，確實是這樣。連 45 萬都拿不出來，這個林園區真的窮成這樣嗎？這他自己講的，150 萬的規劃設計費沒有給人家沒關係，竟然和人家喊價，用 45 萬和人家談，我們民意代表後面也有民意壓力，人民來跟我陳情時，我怎麼對他交代。局長你要不要來替這些區長說說話，那個區長如果很緊張，叫他進來講清楚給你聽，反正局長搞不清楚，就讓那個區長進來沒關係，他很喜歡進來，他叫韓議員說讓我不要讓他進來，我說不然他進來好啊！我又不要他進來，我叫他進來做什麼，我也不能問你什麼。我是要請局長幫你解決問題，結果他很緊張，去叫他進來，讓他坐那裡看，不然他覺得很無聊，叫他進來陪你好了。局長，你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林園區長要不要進來？

陳議員信瑜：

看他想不想進來旁聽，他如果覺得要進來陪局長，就讓他進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進來好了，聽一下局長怎麼回答，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首先針對林園區這個案子，的確我們區長很認真，所以他很緊張，我想這情有可原。但是我想這個要嚴肅面對，因為這個都有簽合約，剛剛議員也說得非常清楚。在合約裡面，如果我們因為政策變更，有上級機關核准了，而且是終止解除部分或全部契約的部分，那要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損害。當然後來林園區公所跟建築師事務所所有協調，至於協調到最後的金額是多少，我想這是雙方必須要合意，合意之後的金額，我想區公所應該要全部去支付。

陳議員信瑜：

可是區公所跟我們講沒錢啊！因為後來的 45 萬就是他們雙方合意的結果。45 萬他其實也付不出來，區長，我這樣有罵你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 45 萬我會跟區公所商議，因為剛剛我跟區長討論這個 45 萬，應該是可以找到這個錢，那我們就來支付積欠的部分。

陳議員信瑜：

事實上乙方也知道很無可奈何，因為馬大總統就一句話說要合併，就搞得他們很可憐，也已經很無奈了，我相信區長也很無奈。可是我覺得能夠在最基礎、基本的情況下，不要把人家拗到底，這個是還有 45 萬可拿。大寮那一件是一毛錢都沒有，300 多萬，如果是一個中小企業，300 萬三年沒得領，這間公司如果是不穩的早就倒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是不是能請教議員，因為你說的是大寮，但是我手上的資料是柳橋的改建工程。

陳議員信瑜：

噢！那又多了一件。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大寮的部分跟岡山的部分，這個部分我都會去了解，因為這個案子，之前我的確都不是很清楚。我想針對個案的部分，我們每一個區公所，已經有個案的部分，我們來想辦法，看是用什麼經費來支應。另外就是我們區公所如果有類似像這樣工程的狀況，我也會跟我們的區長做一個了解。是不是他們手上都有遇到，過去因為合併，然後來不及，或是因為政策變更，有一些工程必須要停止，有對承包的廠商產生損害的案子，我們做一個通盤的了解。

陳議員信瑜：

我發現是有人把我質詢的內容讓你知道嗎？不然我接下來要求，請你清查所有區公所積欠民間的款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這個部分沒有人讓我知道，那我們有默契。

陳議員信瑜：

我們真的是很有默契。我覺得大部分問題是出在高雄縣，現在升格的區公所，所以可能那個部分要特別的注意，請你做一次清查。也希望你在一個月內，給我們書面的資料，讓我們知道目前大約欠多少，未來局裡面你怎麼研議來解決這個問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一起來想辦法。

陳議員信瑜：

好。第二個問題，現在全台灣台南市跟新北市的戶政，他們有用彈性上班，是星期六的上午彈性上班。能不能給一個建議，高雄市其實也可以來

體恤一下人民。我們來看一下，高雄市一個月當中，他遷出跟遷入的人口數，大概都有 2 萬人的人次。這是我們最近有很多的選民都是這樣，他也許從台南要遷回來高雄，他去問到台南是有彈性上班的，他星期六一大早跑去台南要去辦，但是也因為高雄市星期六沒有上班，所以他的電腦也沒有辦法連線即時辦好，等於他也白跑了一趟台南。沒有錯，現在全台灣只有這兩個縣市，看起來比較友善，我相信高雄市也可以，而且高雄市可以做得更友善、更人性化。所以如果有可能的話，是不是把彈性上班的時間，再做一點縮短、調整，然後調到星期六上午開放一下。我相信我們可以在一般的週間，縮短上班時數，把上班時數調整到星期六。

第二個部分，我要再跟研考會來討論，我上次沒有質詢你，這一次跟你請教一下，今年辦理研考會工作的重點，可能會對人口變化的趨勢做一個研究。高雄市少子化的問題應該是全台之冠，因為現在人口是呈現負成長的情況，高齡化及高離婚率的情況。我有一個數字的調查，高雄市 15 歲以上未婚的比率其實算正常，在五都裡面算第三名；但是在 15 歲以上結婚有偶率，他其實是五都當中最底的。再來看一下五都當中離婚率是最高的，為什麼高雄市會呈現這麼高的離婚率。我知道還有許多的議員同仁都在關心，為什麼高雄市有高離婚率，但是是低有偶率，而且低有偶，這個有偶有可能不是第一次結婚，是好幾次結婚的有偶率，所以還要扣掉這個。是不是請研考會就這個部分，應該好好的去做通盤考量。為什麼高雄市的市民負成長？只是出生的負成長，還是整個人口比例的負成長？再來，為什麼高雄市民不太想要結婚？離婚率那麼高？這個也會影響生小孩的問題，就像周玲玟為什麼不敢生小孩，除了怕身材變形以外，所以這個是我要跟研考會探討的這個問題。

再來，第二個問題是離婚率那麼高，也就表示我們的婚姻教育是沒有落實的，但是婚姻教育要落實其實是有窗口可以做的，因為我們已經有法了，家庭教育法裡面，我們是有法源的，家庭教育法第 14 條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針對適婚男女及未成年的懷孕婦女，提供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所以如果在每一個懷孕的婦女他要去做產檢的時候，他產檢都一定要去，那我們就可以分時數，要讓他在衛生機關、在醫院裡面就可以去實施婚姻或家庭教育，我們可不可以請研考會綜合來研究這個問題？從民政部門下手，從他要去登記結婚之前，我們就用獎勵的措施，我跟局長提過請你用獎勵的措施去鼓勵要結婚的這些男女，不要一結婚完，愛他愛到離婚那一天，請他愛到他死的那一天，我覺得愛到離婚的那一天跟愛到他死的那一天是不一樣的，一樣喔？因為婚姻就是愛情的墳墓嗎？

不是這樣子說的喔，我請研考會可以綜合去研討這個問題，然後從民政局的結婚面切入、從懷孕的醫療院所產檢的時候切入、從家庭教育或者是學校教育去切入這個婚姻教育，我想這個就會更完整。像我自己就是參加教會活動的，我們要結婚之前一定要先去上 6 個小時的婚姻教育，而且是一次上完不能分次…。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許主委先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我想市政的問題千頭萬緒，但是人口這個老年化、少子化，整個人口的質跟量其實是所有問題裡面，我自己認為高雄在面對未來二、三十年內最嚴峻的一個問題，市府慢慢也有經過一些討論，我們也希望就如同剛剛所看到我們的有偶率跟離婚率，當然還包含出生率，甚至是社會移動率等等的這些東西，都應該被嚴肅的去分析背後的原因，所以我們今年會把人口移動這件事情當作很重要的一個課題來研究，我們一般都會去想到說他可能會有社會的壓力、會有經濟的壓力，甚至包含會有心理的一些壓力，這些部分我們希望透過一個比較完整的分析之後，提供給我們市府的團隊去做一些真的有效的一個因應策略，不然這一個人口的質跟量再這樣演化下去，我想的確會是高雄市最大的一個問題，我們會好好來因應這個部分。〔…。〕這個我想我們會來進行討論，看看是不是民政局這邊或者是跟衛生局這邊來合作？是不是有這樣的一個可能？〔…。〕我們會來進行討論。其實我們有一個…，因為這些任務小組有時候不是那麼正式，李副市長永得常常召開這個人口政策上面一些討論的會議。〔…。〕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好，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先延續剛剛關於家庭教育的部分，因為上一次議員的確有質詢，我們也有去研究，就是我們的集團結婚，我們先小範圍的，集團結婚去年有 168 對，我們在結婚以前做了 4 個小時的婚姻經營的課程，這個部分是由我們業務單位去找了婚姻專家以及法律方面的專家來講授這個課程 4 個小時。〔…。〕我們全部都要來上，168 對，就是乘以 2，我們全部都要來。至於戶所的這個部分，是不是他來辦結婚登記，因為結婚登記就已經結婚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再來看看有什麼獎勵的措施，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先做。

另外就是關於彈班的部分，現在就是像剛剛議員所說的，我們現在一到

五都有中午跟下班以後晚上的彈班，這個部分我們是擴大服務，至於星期六的部分，我們是有預約結婚登記的部分，我們有受理，誠如議員所說的，就是剛剛有提到台南市跟新北市他們已經有星期六，所以即使是只有這兩個市，我們全國戶政的資料還是沒有辦法完整的連線，不過我們可以來研究，就是說我們來看看調整同仁的上班時間，我們來研究看看是不是比較接近市中心、人口比較多的地方，我們先來實施星期六有沒有可能做彈班的部分。〔…〕好，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我們請康議員裕成質詢。

康議員裕成：

主席，我跟周玲玟議員共用時間，爲了讓大家提早下班，我們就共用時間，可能把時間縮短，這樣好不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

康議員裕成：

我知道我們研考會針對高雄市的一些公共工程做相關的監督工作，也是鼓勵很多的市民朋友共同來監督，我想請問一下，這樣的制度之下，高雄市尤其是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全民監督，根據你提供給我的資料，用唸的比較快，等一下你再一併回答。我們去年就是 100 年的部分，全民督工總共通報件數大概是 230 件，其中以水利局受通報的件數最多，養工處居次；另外工程排名的部分，就是哪一個工程被人民認爲說有問題、不滿意的，以九如路的用戶接管就是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的工程，大家認爲相當的不滿意，這是第一名。

那麼受通報最主要的意義是我們要能夠急速的、儘速的做改善，讓人民不要覺得不滿意，在過程中不要讓人民不方便，所以通報之後，他處理的效率跟時效是我們最關心的，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報告一下？針對你們統計之後有三個局處他的時效已經超過我們規定的時效，譬如說我們規定需要在 12 天內來改善，但是卻有三個局處的時間超過 12 天，譬如說地政局，他的處理時效是 20.8 天；第二名是新工處，他處理的時效是 16.5 天；養工處處理的時效是 12.7 天，這三個局處處理的時效都比規定的時效還要長、還要久，那你針對這三個局處，市府研考會的立場有沒有任何的建議事項？或者是有任何的因應作爲？這個部分，請你等下一併的回答。

另外你是不是可以報告一下，在工程的部分，哪一種缺失是人民認爲比較不滿意的？通報的次數是比較高的，是哪些？請你簡單的回答我剛剛的

問題。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許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謝謝主席，謝謝…。

康議員裕成 :

不要講前言，趕快講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那三個局處都是比較大的工程，其實可以看到地政局，然後新工處以及養工處這都算是比較大的工程單位，反而是件數最多的水利局會有很多用戶接管，他的時效會比較快，這個部分我跟康議員報告，這 230 件全民督工的案件，每一件的公文我都自己看。

康議員裕成 :

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當然我們處理時效上面會有一定的規定，尤其是對於逾期的或者是品質不好的部分，我們都會加強去稽催，甚至很多時候都是直接跟局長講，這幾個工程要注意。至於在類型上來講，尤其像水工處的…。

康議員裕成 :

所以你的因應作為只是跟局長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我們當然會按照程序去通報跟稽催，這些逾期的部分我會特別重視，會請局長特別注意這個工程，在全民督工當民衆有意見的時候，請他特別去處理。為什麼要特別重視？這個部分是針對再建工程，而不是已經完工，因為再建工程它工程單位還在，其實它最有機會。

康議員裕成 :

就是施工中的工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對！包商還在，它是最有可能即時應該要被改進的，所以我們對這個部分特別重視。

至於主要缺失的類型，我認為有二十大類，第一、回填不實。也不能說不實啦！它有可能是方法和材料上面的問題，就是沒有確實回填，造成用路不平，尤其是人孔蓋周遭，這個類型最常見。第二、大概就是工地管理的部分，一方面是器材凌亂或者交通安全的維護，交維的措施沒有做好，這

個都會對民衆造成干擾，我想最常見的就是這二個部分。

康議員裕成：

請針對以上缺失確實來改善，因為我家門口就在做污水下水道的工程，模板已經不用了還丟在那裡，三角錐不用了還放在那裡，到處都是鐵絲，很怕輪胎被刺破，這個部分要加油，也是在你們的缺失裡頭，好，謝謝。

周議員玲奴：

接下來時間我要請教民政局局長和相關同仁，民政局掌管市民生老病死的相關業務，相信大家應該都有拈香的經驗，送往迎來是我們人生裡面常常會遇到的一些過程。在座局處首長或公務機關的同事們，在你們的經驗裏，大家都有拈過香，大家也都去過靈堂，我今天跟大家聊聊輓聯這件事情。你去拈香的過程，輓聯就掛在二邊，有一些擅長交際或是現在整個台灣的傳統文化，就是在告別式裡面，下一代希望能夠讓去世的長輩或親屬，給他一個感覺讓人家悼念的，覺得他這一生的功過是被認可的。現在這個輓聯變成是一個儀式，輓聯早期是爲了親人哀悼死者所做的對聯，現在變成大家來看看這個人的交際情形，很自然的，大家都會要輓聯。民意代表、市政府官員，我們都是輓聯大戶，大家有經驗，那個輓聯一路進來，有的整個靈堂都掛滿了，甚至要掛到外面去，有時根本連位置都沒有。所以現在很多商家或禮儀公司就折起來，捲到剩下一個名字，讓所有的人一路可以看到市長、立委、市議員，還有局長等等一路排過來。

我今天要跟大家討論的是，能不能有一個辦法？我們來試辦，在現在這麼進步的時候，我們可以開始來討論電子輓聯的可行性，其實電子輓聯有幾個優點，節能減碳、簡單清楚、生平介紹、減少開銷和垃圾減量，我一一跟大家報告。第一、簡單清楚，你透過一個銀幕，因爲場地空間有限，你透過銀幕，最近大家應該有感覺，很多人在講無聊或者定點廣告就是這樣，你在等待的時間，一個銀幕是最能吸引大家眼光注目的。所以你有一個定點的銀幕，不管是家祭或公祭，所有現場來賓都可以透過這個銀幕很清楚，一目了然，在播放的過程看到誰有這個輓聯。第二、生平介紹，當有了這個銀幕以後，相信大家也有參加過基督教，其實基督教和佛教都有輓聯這個儀式，最近幾年基督教的教堂都流行用電腦銀幕，他直接在電腦銀幕上，在公祭前面的等待過程就播放往生者的生平略事；有時候你又可以減少印一本厚厚的生平紀略，這個對節能減碳很有幫助。第三、減少開銷，我純粹用 66 位高雄市議員來講，我們每一年大家至少要送出 2,000 副的輓聯，印製的成本大約 5 萬元，如果你用助理送，就是油資，如果你用寄的，至少要 40 元的郵票，寄掛號到府，請他簽收。所以高雄市議員光

是在輓聯的部分，每一年我們要花費 330 萬；立法委員平均要 8 到 10 萬，高雄市有 9 個立委，一年大概要花 90 萬。市長更不用提，我打聽下來，市長一年要送 7,500 副，市長一年要花 20 萬的輓聯費用。至於各位局處首長，我相信你們絕對在我們之上，在市長之下，這個開銷可以把它減起來。最重要的，垃圾減量，內政部有統計，如果全國各地一律實施電子輓聯，每一年全台灣可以減少 4,374 公噸的垃圾，你看這個數字多嚇人。

剛才講的是垃圾，這個是碳量，如果我們全國都推行電子輓聯，每一年可以減少 105 公噸的碳排放量。你想想我們每次去參加告別式，一個早上幾場下來，那些全部送到火化場去輪流燒，那個出來的廢氣是很嚇人的。所以今天要和民政局長及殯葬處長討論看看，大家最近都有印象就是，新北市實施電子輓聯，其實第一個執行電子輓聯的是宜蘭縣，宜蘭縣去年率先試辦電子輓聯，反映非常好。新北市在今年 2 月 15 日加入公辦電子輓聯的服務，它在殯儀館找了二個廳——崇仁和崇義廳的聯合祭會的場地試辦，它用投影機和電腦銀幕的方式，這張照片是在收付處，就是前面大家開始要來登記、簽名，要寫公祭單和送白包的地方。這個螢幕就用投影的方式，把所有有來登記的電子輓聯，就在這裡不斷的重複播放，讓在外面等待家祭的來賓，他在收付處就可以看到誰有送電子輓聯。這個是會場內的電腦銀幕，它可以是投影銀幕、它也可以是電腦螢幕，你看在等待的過程裡面，就只有這個地方最清楚。

新北市還針對輓聯大戶，也就是行政首長和民意代表，它還提供你落款的服務，也就是他可能來找我們，我們就題字在電子輓聯的電腦建置裡，將來任何時間，只要我們市民在告別式的部分，經過我們同意送電子輓聯，你還建置一個資料，這個資料就是所有任何年紀，包括男生、女生、長輩、晚輩，還有英年早逝的，所有的資料全部建在電腦裡，你到時候就用勾選的，幾歲、你要選什麼字句？然後下面就是我們的落款，新北市已經做到這樣了。局長，高雄市去年告別式大概走了 2 萬多個市民，如果用內政部的評估標準，我們如果全面電子化之後，我們可以減少 5 噸的垃圾。局長，我們看看高雄市立即來試辦的可行性，好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周議員的這個觀念，其實我們也有討論過，當然這部分我很支持整個環保的概念。尤其是輓聯，大家都是爲了想多要一點的輓聯，來凸顯自己的社經地位，而輓聯之後的處理，都還必須再去焚燒，所以這個當然會製造

污染。當然對這個理念是支持，在政策上我們也討論過，是不是能夠跟宜蘭縣或是新北市一樣來試辦？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會有更進步的做法，我們會討論是不是用試辦的方式？另外，殯葬處還有一些不足的地方，包括我們有 10 間的禮廳，但是 10 間的禮廳我們並沒有這樣的播放設備，這個都必須要去克服；另外，我們在人力也不夠情形下，我們可以思考用一個或兩個重度身心障礙的朋友幫我們做這個工作；另外，剛剛議員有提到資料庫的建立，我想這些都必須要有一些籌劃。這個讓我們來研究看看，是不是能夠用試辦的方式來處理？

周議員玲玟：

局長，謝謝你，如果有心要執行這件事，我覺得也很簡單，我已經幫你把方法都想好了。就兩個方向，如果你要用公單位的預算去建置、用公單位的預算去請約聘人員、用公單位來執行，那沒有關係，我知道今年的預算你們肯定是沒有編列。在這整個資料的建立，它就是一個電腦程式而已，如果你們想要找廠商，我們儘快的找出兩個廳來做示範，我個人可以找幾個志同道合的同仁們，我們可以在今年的建議款裡面，這金額其實不大，我們可以在今年的統籌分配款的建議款裡面，我們可以撥回去讓民政局來做這樣的試辦。第一個，如果你要自己辦，你的經費就絕對會有著落。

當然我也建議第二個方式，我們印製一份輓聯大概是 25 元，如果用郵寄一份大概要花 40 元，所以加起來是 65 元。我會建議你用收費的方式，這一部分你要去研究一個收費機制，任何人如果需要用電子輓聯時，你都可以收他們的錢，可以收 10 元、也可以收 15 元；第二個，如果我們沒有公費，你也可以找廠商來，如果有廠商願意跟我們一起來試辦，他來建置這樣的機器，我們允許他收費。那這個收費標準就建立出來，一個 10 元，這個對他來講、對我們來講，其實都是很簡單的小錢，可是積少會成多，廠商會很樂意，如果你們編派不出這樣的人力來，你也可以用廠商自己的員工，只要一個建置的人員，就像你講的找一個身心障礙的朋友，其實現在很多身心障礙朋友因為行動不方便，但電腦打字速度超快的，你找他去做這樣的建置工作。

這個廠商平時也可以在費用裡面去回收，至於市民要不要接受，就看市民在接受程度，因為我們是試辦，相信我們有很多市民，他們也會很願意共同響應這樣的事情。所以於公、於私，你若要用公經費去做，我們就全力支持；你找廠商來談一談，如果廠商也看得到我們用心，跟為這個城市而努力，也看到未來並不會虧錢，我們就請廠商自己做。但我覺得這件事情最重要的，就是現在立刻積極去做，這樣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感謝周議員的支持，這個部分如果真的用公預算，的確是有問題、有困難，因為我們今年確實沒有編列這個經費，剛剛議員提的這些途徑，我們都可以來研究，這部分我希望趕快有試辦，我們會跟殯葬處來討論。

周議員玲姣：

好，謝謝主席，我質詢到這裡。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周玲姣議員還有康裕成議員認真的質詢，今天早上的質詢就到此，下午3點繼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繼續開會，今天下午的議程還是民政部門的業務質詢，首先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各位同仁，大家好。先提一些建議案，第一個建議案是對人事處，人事處給本席的資料，我們的人事費用，佔歲出的比例在去年是46.94%，今年101年是過半，50.28%。所以我們大概每年的歲出，從今年開始，人事經費都會超過一半以上。而報告的第一點，主要的業務重點是強化組織，精進人力。那個「進」是進步的進。處長，我是反對這種主張的，應該是改成精減（簡）人力，簡單的簡，或者是加減乘除的減，要把人力減少，人力的資本都已經超過50%了，你還要精進，還要再進嗎？不用再進了。應該把原來的正式的公務人員跟約聘僱的公務人員，做相當幅度的減少。最近有一部電影，叫鐵娘子柴契爾夫人。我去看了，感覺就是很受感動，因為他常常被抗議，被抗議的時候，很多人都不喜歡他，包括他同黨的，保守黨的參議員都不喜歡他。他就告訴他們，你不要只管外面抗議你的人，不要只管民調下降，不要為了選舉，讓這個國家逐漸衰敗，你要考慮的是，未來的子孫，會不會感謝你。所以他在任內，裁減了國營事業，然後讓人力大幅減少，讓政府支出大幅減少，然後英國的國力逐漸增強。他當了十一年的首相，大部分的時間，民調都很低。他下台以後，也是被鬥爭下台，被逼下台的。下台以後，大家都說他活該，1990年下台，經過二十年以後呢？現在歐債危機，歐洲兩個組合，一個是英國、德國的組合，這個組合並沒有因為歐債危機，讓它國力衰退；另外呢？叫做歐豬五國，我們的先進國家，現在有一些國家已經變成豬了，包括民主的發源地希臘，無敵艦隊西班牙，還有羅馬帝國的誕生地義大利，現在都叫做豬，為什麼叫做豬，因為福利太好、工作時間太短、太早退休、退休金太多，造成了這個國家

國力衰敗。所以要做什麼呢？要做困難的決定。也不是你在做，所有的局處首長都要有這個體認，這是困難的決定。

接下來呢？來跟研考會作一個建議，我們最喜歡用什麼數據來評量我們市政好不好呢？民意調查嘛！對不對？民主政治就是大多數人說好就好，大多數人說不好就不好。但是民意調查是落後指標，什麼是落後指標，就是你去年花的錢，然後來評量說，我花的錢，人民對我滿不滿意。所以民意調查，調查出來，如果是民意調查很高，你就覺得好；民意調查很低，你就覺得不好。但是你注意看看各縣市的縣市首長民調都多少！我們去年雖然掉到第十名，對不對？但是民調還有七成，換句話說，台灣五都十七縣裡面，即使民調第十名，滿意度多少，都七成以上。只要從 75 掉到 70，大概都排到後面去了。換句話說，台灣五都十七縣的各縣市首長滿意度，幾乎都高過六成。我們總統的滿意度幾成？大概二、三成。在野黨主席、執行黨主席滿意度幾成？都是三、四成而已。但是縣市首長，普遍各縣市藍綠的滿意度都幾成？都六成。原因是什麼？因為縣市首長只要你花錢去做福利，勤走做基礎建設，你那個滿意度都不低。所以台灣，事實上都面臨一個問題，如果只是看民調，看落後指標，這個國家是不會進步的，這個城市是不會進步的。等一下再來就教研考會主委，除了民意調查以外，還有哪些指標是讓這個城市有競爭力的。

再來跟民政局做個建議，6 月份本會閉幕的時候，我建議民政局集合各區的區長，辦消防演習。因為以前原高雄市淹水的時候，區長跟議員一樣，都是坐在家裡打電話，是不出門的。因為以前高雄市地小人稠，都是局處首長在外面跑，工務局長、消防局長在外面跑，區長是不用出門的。但是原高雄縣 27 個鄉鎮的鄉鎮市長，以前是民選的，他們幾乎就是小市長，幾乎都是站在第一線。但縣市合併以後，土地面積大了 18 倍。去年都沒有颱風，然後現在是全球暖化，極端氣候的時代，到底會不會淹水，大家都說不準。所以跟民政局建議，就是 6 月份在各區要辦消防演習，以前容易淹水的地方，請民政局、各區的區長，然後消防局、水利局來辦聯合演習。因為目前高雄市，我這樣聽下來還沒有任何的專責單位是負責水災的，消防局是負責救火的，它也不報告水災；水利局報告什麼？是報告水利工程的，它也不負責救水災，水利工程再怎麼做都會淹水，所以這跟民政局做個建議。

再來就是秘書處，黃處長請教一下，黃處長麻煩你站起來一下，我來請教你。前幾天，你送了一個 4 億 8,000 萬的鳳山行政大樓的建設，那是誰評估是 4 億 8,000 萬的，什麼單位評估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依程序產生的建築師，他們初步的估價。

蕭議員永達：

哪一位建築師評估出來的？4億8,000萬是誰？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曹建築師，姓曹，曹建築師，曹毅豪。

蕭議員永達：

曹毅豪，哪一個「毅」？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毅力的毅，豪傑的豪。

蕭議員永達：

曹毅豪建築師評價的？我來請教你，這個送來議會之前，有沒有把這個評估報告給都發局長看過，有沒有給都發局長看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喔，是誰交給你，然後送來議會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我們有一個小組，就是由秘書長召集。

蕭議員永達：

是什麼小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由秘書長召集，包括新工處，因為我們這個案子是委託新工處來處理，所以當然這是我們的案子，不過我們已經委託他們了，所以由秘書長來召集開會，然後也有簡報，也曾經跟市長簡報過。

蕭議員永達：

對，我來請教你，要蓋那個鳳山行政大樓，是誰做的決定，讓你去找建築師，然後去估價，再送來議會的。是誰？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有過程，因為縣市合併以後。

蕭議員永達：

這決定是誰做的決策？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把整個講給你聽，縣市合併以後，鳳山前棟一直是高雄市政府的一個

問題，因為前棟…。

蕭議員永達：

黃處長，我因為時間有限，你先講那個結果，誰的決定，然後告訴你，或是告訴你要找建築師做這個決策，然後編預算。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最主要一個原因，是因為鳳山只有後棟民政局和農業局。既然是一個行政中心，我們一定要有比較多的局處在那邊，才是名符其實的行政中心。當初我們要把全棟拆掉，決定要拆掉的時候只是要綠化而已。後來市長認為，既然我們是一個行政中心，是不是能夠依我們的財源考慮狀況之下，我們決定說好：那是不是能夠容納 3 至 4 個局處的空間，能夠讓他們進駐，總共有 6 個局處。

蕭議員永達：

所以你的意思是，市長告訴你？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6 個局處，讓我把過程說完，不要擔心是誰決策，因為整個有過程。市長的意思是說，既然鳳山這個地方因為縣市合併以後，而且全棟我們要拆掉，只有綠化不夠，…。

蕭議員永達：

我的時間只剩下 5 分鐘，你這樣講完，我大概也沒有…。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後來市長是認為我們可以服務當地的民衆，所以我們就做成一個決定，把它拆掉重建。

蕭議員永達：

黃處長，你可以先休息一下，你請坐。我不是在責怪你，但是照常理來講，政府應該先有政策才有預算。所以議會的定期大會，分上個會期和下一個會期，這個會期是做政策辯論，下一個會期就叫做審預算，功能應該是這個樣子。你把 4 億 8,000 萬送來議會之前完全沒有討論過。明年 9 月份就可以編預算編在裡面，結果這個會期就突然送進來，完全沒有經過政策討論。以你剛剛的那個報告，其實跟你提供給我的數字也是一樣。目前鳳山有 3 個局處，四維有 15 個局處，在外面有 13 個局處。然後蓋完大樓，是什麼時候蓋完？明年還是後年？黃處長，請你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預定明年底。

蕭議員永達：

明年底完工，好。如果蓋完大樓，以後呢？是 6 個局處在鳳山，然後呢？10 個局處還是在外面，另外 13 個局處是在四維。換句話說，明年蓋完大樓以後，它的情況是怎麼樣呢？就是 6 個局處在鳳山，還有 10 個局處依然是在外面。然後照常理，我為什麼說要請教都發局呢？因為都發局是在做整個城市的都市規劃。都發局長在去年的 9 月 15 日曾經送了一個「高雄市新行政中心設置區位初步評估」到議會。什麼叫做新行政中心呢？全世界各行政單位都只有一個行政中心，為什麼要一個行政中心呢？因為各局處集中在一起，大家比較方便聯絡，開會也比較方便開會。如果是兩個行政中心，一個是鳳山行政中心、一個是四維行政中心，還有 10 個局處在外面。雖然名字叫做「雙行政中心，無縫接軌」，但是無縫接軌就是影響行政效率！辦公的地方都不在一起。另外 10 個局處是哪個局處？大家都叫不出來，勢必影響行政效率。黃處長，我來請教你一下，我認為單行政中心這個是不能討論的，你如果說「雙行政中心，無縫接軌」，這是縣市合併的權宜之計。但是你把這棟大樓蓋完以後，不就讓雙行政中心變成是定案了嗎？黃處長，請你回答一下，如果這樣雙行政中心，因為你政策都不討論，預算就先執行，執行完後，政策不就定案了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是權宜之計，剛剛蕭議員也提到。

蕭議員永達：

這還是權宜之計？你明年年底才會蓋大樓呢！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因為沒有錢嘛！那個單行政中心，我也不反對。不過現在如果要單一行政中心，就差不多要 100 多億，目前市政府的財政可能沒辦法，所以市長才會做成這樣的權宜做法。我再補充幾句話，其實這個案子經過市長這樣的裁示以後，我有跟議長討論過，議長認為如果拆掉重蓋，可以讓 4 個局處進去。然後鳳山地區的議員也同意，大家就做成決議。

蕭議員永達：

黃處長，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把這個預算花下去以後，新的大樓蓋完當然不能不用，4 億 8,000 萬幾乎就跟整個秘書處預算差不多。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當然要用。

蕭議員永達：

當然就是要用，蓋完以後高雄市就變成全世界各國先進國家少有的雙行政中心。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目前是這樣沒有錯。

蕭議員永達：

怎麼可以沒有政策就有預算呢？而且這個政策，你自己都覺得這個是不對的政策。沒有政策怎麼可以執行？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沒有說錯，我是不反對你的單一行政中心。不過，我們現在有種種因素，因為最要緊的是缺錢，沒有錢只好行權宜之計，所以市長才會說，我們就做兩個行政中心。

蕭議員永達：

都發局長盧維屏的報告是蓋一個行政中心，它都把土地面積全部算好了，要多少錢？處長有了解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要 100 億多。

蕭議員永達：

就是 104 億。104 億蓋行政中心，104 億是指我們沒有以地換地。四維大樓鳳山行政中心那個地都可以換、可以賣！都可以處理。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繼續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104 億怎麼來？譬如蓋這一棟花 4 億 8,000 萬，另外 100 億怎麼來？你可以去處理那些地。鳳山行政中心的地、四維行政中心的地，那個都是精華地段的地，地只要拿去賣就有錢。換句話說是用以地換地的方式就可以來處理，所以我說要去問都發局長的原因，就是畢竟這個土地跟都市規劃是他們的專業。結果做一個決策，相關局處首長他沒有被考慮到，你也沒有去知會他，結果議會通過你的預算，完全沒有做政策辯論。處長，你是否覺得這次市政府把這個 4 億 8,000 萬鳳山行政中心的預算，完全沒有經過政策辯論，只送了 3 張紙進來，有點草率？請處長回答一下。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其實這個案子也沒有說欠考慮或是沒有政策辯論。這個案，當初議長有請鳳山 8 個議員大家一起來討論，大家幾乎是共識，認為在權宜之下不得不這麼做。因為那個地方如果拆下來，縣市合併後，辦公的局處最多是在四維，鳳山這個地方比較少，所以這個地方會沒落。因此鳳山這邊的議員也相當擔心。為什麼共識會這麼快形成？是因為這樣來的。加上我們的財

政真的不夠，我們現在要籌 100 多億真的是沒辦法，而且時間會拖很長，所以才說是一個權宜之計。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秘書長，剛才蕭議員提的意見非常的好，不管從評估、政策或者是定案，我想還需要一點時間，能夠有更精準的政策再定案是比較好。所以要重視蕭議員剛才提出來的看法和意見。我們就先休息 10 分鐘，再繼續下午的議程。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繼續開會，現在由連立堅議員質詢。

連議員立堅 :

主席、市府同仁、媒體朋友，大家好！今天針對民政部門，我有幾個問題來請教各位。首先第一個問題，我要請教政風處處長。在前幾天的質詢裡，我提到一個案件，是大寮鄉鳳林路的徵收案，我跟這案主完全不認識，我純粹是從報紙上看到這案子。不是發生在本屆合併之後的高雄市，是發生在還沒合併之前的高雄縣，那個案件是怎麼樣？有人知道嗎？徵收時要徵收，結果已經有徵收計畫了，在還沒徵收之前先把地價評定、房地的價格評定，先把它降三成然後再來徵收。現在有人知道這案子了嗎？有沒有人知道這案子？你們還真是狀況外。結果現在事實呈現出來，最高法院三審定讞，認為縣政府當時做的措施是錯誤的，所以後來判決這地主勝訴。事情沒那麼簡單！哪有人做了這種事，還不會受到處罰的。政風處這算不算是你們的業務，請回答。如果對民衆用這樣的方式來徵收，我給他的評價叫殘民以逞！這真的太惡劣了，這種事沒處理是不行的。是不是屬於你們的業務？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請處長答覆。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

關於這個案件，我們是不是了解完了，再跟你報告。因為剛剛聽連議員的說明，我們並不清楚整個案子的原由。

連議員立堅 :

我現在問你，是不是你們可以處理的業務？是不是屬於政風可以糾正的範圍？對於公務人員的官箴可以糾正的範圍。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

如果屬於公務人員的違失，當然是政風處的責任。

連議員立堅 :

是算啦！沒關係，你可以去了解，因為從那天，在地政局的質詢到現在，沒有人跟我回覆這個問題，我認為這個是默認。如果你有什麼要答辯的，我當場也請他答辯，我也請他事後跟我說明，可是沒有人跟我說明，我希望你做適度的懲處，跟我回報。多久可以去了解做出來？何時可以做。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我們儘快來了解。

連議員立堅：

儘快了解？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是。

連議員立堅：

一個月之內，即使沒辦法作具體的結論，一個月之內，給我報告，可以嗎？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可以。

連議員立堅：

就是不強迫！反正你需要調查、需要時間去處理！但是，如果有初步的結果，要讓我知道。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好

連議員立堅：

請坐。我覺得應該給公務員一個警惕，不能說由你來亂搞，對於民衆重大的權益，你可以這樣處理？如果你可以這樣處理的話，我告訴你，議會就能處理你。開玩笑！在綠色的政府裡面，發生這樣的事情。我很嚴肅的看這件事，也希望處長這邊，能夠用很嚴肅的態度，來處理這事情。可以讓大家作說明，答辯沒有問題，告訴我為什麼會這樣？可以來說服我，沒關係。但是如果不足以說服我就懲處，我管你官階到哪裡，聽說這處理的人，官階滿大的。

再來，我想要請教民政局，我記得去年度在法規的小組裡，我們曾經審到門牌，我最近去我的選區——旗津，爲了要找個公祭的地方，要找門牌，我看了十幾戶，然後終於看到門牌，原來它還不是用門牌，它是用手寫的，寫在牆上，我才找到，原來在這裡。而且它又非常複雜，有時候之幾、之幾，有時候才相隔一、二號，相隔非常的遠。所以這門牌的編製我覺得很重要，也是一個最起碼稱得上現代社會的一個小標準。

結果不知道爲什麼，我們的門牌條例講說，如果我們要增設門牌，是要自己花錢去申請的，結果搞了半天大家都不願意花錢。雖然這個錢不多，但是沒有人要去申請，沒有人要去花小錢去做門牌。所以當時我跟民政局提過，我覺得門牌這東西我剛剛講過了，它是最起碼文明的表彰，最起碼人家找得到地方嘛！如果觀光客來他也可以找得到！結果現在完全沒有改進。我到現在還找不到，我不知道原因是因爲要申請，所以沒有人要去申請，還是怎麼回事。到現在爲止還是非常多這種情形，尤其在旗津，幾乎都看不到任何一個制式的門牌，我就不曉得，這問題到底出在哪裡？還有，我們現在有編經費來做這些門牌嗎？待會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回答一下。

再來是有關人口的問題。這兩天有很多議員提到，高雄人口在減少。其實，人口跟產業我認爲是高雄現在非常重大幾個核心的問題，產業跟人口其實它是一體兩面的，如果經濟能夠發達，產業能夠興盛，人口自然就進來多嘛！當然還有很多配套的方式，我聽到你們做了很多的計畫，包括怎麼把原生的人口增加，還有一種移入的人口能夠增加。所謂自然產生的人口，就是自然出生的人口，怎麼鼓勵讓它增加？然後外來的人口，移民的部分，怎麼讓它增加？這部分，我想請教民政局長。另外我要問研考會，對於這樣的人口，其實我一直在主張，我希望市府把一些沒有必要的局處，稍微做整併，把招商的部分凸顯出來。現在爲止，憑良心講，我對這部門非常的不滿意，我覺得市政府面對招商的問題，基本上是碰運氣三個字。中國大陸如果剛好分配很多人來，我們的觀光就比較好，我們的旅館也比較多人住。我都覺得那叫碰運氣，當然如果是碰運氣，那叫阿貓、阿狗也可以來做局長啊！幹嘛要找專家來？找這些人來沒有作用那能做什麼？

我覺得市政府在這方面，我不認爲它有正視問題。當然市政府做了很多事，我們不能說市政府都做不好，我是覺得非常不滿意。還有，人口要進來其實跟交通建設有非常重大的關係，結果我看到市政府對於最重要的輕軌建設…，結果把環狀輕軌的部分，還壓到 108 年 12 月，所以這個部分，我來就教民政局有關人口的部分，你們有什麼樣的人口政策？第二個，門牌的部分，現在的執行是怎樣？到底有沒有編預算？爲什麼還是這麼凌亂？是不是民政局長先來作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剛連議員有提到門牌的部分，我記得上一次修法也非常感謝連議員提出這個問題。連議員剛剛提到的，我先談個案的部分，就是在旗津區那裡

有很多舊部落的門牌，現在旗津的戶所目前已經在進行門牌的整編，所以我會再特別針對連議員那個部分，我們去了解舊部落那個地方，我們會做更新，主動更新，不是…。

連議員立堅：

我在旗津看到的那不是舊部落，我告訴你，我是找路邊的門牌，那是大馬路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路邊的門牌，是。

連議員立堅：

就是旗津二路、中洲二路那種大馬路邊就找不到了，我不是在跟你談巷子裡，基本上是都沒有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沒有關係，整個戶所的部分，我們會做個了解。

連議員立堅：

你多久…，這個多久？我希望能夠很快看到成效，這不要花什麼錢，這個重點就是你怎麼樣好好的去…。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是針對它有脫落或像比較舊的部分，我們會主動去。

連議員立堅：

根本都沒有，它整個都沒有。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我們會主動去。

連議員立堅：

然後有的都是那種…，不知道用手寫，還是怎麼樣去…，或自己製作的。既然我要花錢買制式的，我幹嘛不自己做一個掛在那邊就算了，然後就變成「一國多制」，很奇怪的一個畫面。又不是說很有美感，我設計一個很有藝術感的，讓人家看了很舒服的，就是隨便弄，多久可以把它處理好？這個部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請他們兩個禮拜以內，好不好？馬上。

連議員立堅：

好，你趕快去弄，好不好？下次不要讓我們這樣子，連我們有時候要去公祭，明明已經準時到了，結果來不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找不到。

連議員立堅：

原因就是找不到門牌，真的找不到，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這個部分我們會主動去針對…，因為在法規我們已經修法了，針對這個一定比例脫落的部分，我們也會去做處理，所以這部分我們會去進行。

連議員立堅：

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人口的部分，民政局的部分，就是針對整個人口的自然增加，還有社會增加的部分，我們有做一個數字的掌控。當然，我想人口會…，在高雄市今年的狀況，我們的自然增加，也就是出生率是提高的，所以自然增加是增加的。但是在遷出的部分，我們的社會增加部分是 minus，就是負的，所以這個兩相抵銷底下，我們的人口當然是降低。這個部分如果要讓我們的人口能增加，就像剛剛議員有提到，我們可能有幾個部分，第一個，我們必須要增加遷入、減少外移，這個部分當然會跟整個產業結構，還有就業機會的增加，這是非常重要的部分。第二個部分，當然就是要鼓勵生育和養育，這個會跟社會福利有關。第三個部分，我是認為必須要降低我們的死亡率，這個死亡率的降低當然沒有那麼容易，我們必須要有一個「宜居城市概念」。這個部分是牽涉到跨局處的政策範圍，當然在民政局的部門，我們會繼續對人口統計部分做個監測。

連議員立堅：

我想你的業務範圍也只能對統計的部分發表意見，有很多都還是跟別的局處有關，所以我叫研考會來回答，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

連議員立堅：

請研考會許主委立明回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研考會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連議員的問題，我大概分做三部分，第一個是人口的部分，它其實會牽涉到第一個部分，大概就是生和養的部分，這個部分大概是社會局和教育局的部分；另外一個部分，事實上是產業和居住的問題，這二個部分事實

上也非常重要。其實在產業部分和就業市場上面來講，會牽涉到不管是剛剛如同連議員所提到的自然增加率或社會的增加率，這個是非常重要的。坦白講，高雄的問題，其實在於固定的大型國、公營事業，它有一些固定的就業人口，它的就業市場外溢的效果，其實並不是那麼強，這個會牽涉到第二個問題。事實上，之前連議員跟我打過電話之後，我也跟李副市長初步有做一些交換意見，第一個，招商和產業，這個發展的重點，這個毫無疑問的會是我們的重點。現在觀光客的部分，其實會牽涉到另外的政策，它當然會有一些變動。招商的部分，事實上我們現在尤其是外資的團體，包括好比是高雄的美國商會，甚至是台北的美國商會、歐洲商會等等的，事實上都有…。

連議員立堅：

許主委，你等一下。因為我等一下就要切掉麥克風，你待會可以繼續講。我跟你講，我在發言我都非常掌握根據，我才來發言。我告訴你，我們在招商的部分，真的是做得一場糊塗，你知道嗎？我們很多那種…。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委，請繼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在這個組織結構上面大概兩個方向，第一個，就是產業和招商，招商之後比較重要的是怎樣協助處理投資的問題。目前李副市長那邊幾乎是每一個禮拜定期開會，就是重大投資案的問題解決，一個管控的會議。當然也必須要承認，我們其實在比較定期性、密集性跟這些外資的團體、商會真正的接觸，這個的確是有加強的必要。第二個部分，是組織職能的整合和整併，這個也是未來非常重要的方向。因為我們常常看到，就是這個不見得是在經發局這個部分而已，其實你一個事情分越來越多的局處，那個介面越來越多，其實並不利於行政效率。尤其中央政府組織再造，其實從今年初陸陸續續上路之後，我們會配合整個中央政府部會的運作。因為局處的設立有時候會有宣示性的效果，可是最主要它是要運作得順暢，一方面我們也必須跟中央銜接，這個我們會密切的再做一些討論和探討。第三個部分，大眾運輸是我們施政非常重要的一個項目。跟連議員報告，之前在輕軌的 BOT 上面來講，事實上真的也有一些政治和經濟環境的影響。輕軌捷運，我們目前把環狀輕軌和水岸輕軌合併，我們希望尤其在水岸的這一段順利的話，能夠在 103 年完成。當然現在這個計畫目前交通部高工局初審已經通過，下禮拜會開審議的會，我們會很優先的去推動這樣的軌道運輸案。〔…。〕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接下來，請陳美雅議員質詢。

陳議員美雅 :

針對民政部門的質詢，本席在這邊想要先請民政局長，跟你討論有關於…，其實我們的民政業務範圍非常的廣泛，本席今天針對幾個民生的問題來和局長討論，首先是高雄市鼓山區，現在鼓山區公所是位於中鼓山，由於人口變遷，現在大部分的人口都是集中在鼓山的哪一個區塊？不曉得局長有沒有概念？請局長說明？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請局長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這個是地區人口分布比較細的問題，是不是可以請區長說明？

陳議員美雅 :

局長，這個不是很細的問題，因為我們大高雄的市政預定中心，還有市議會的預定中心都設在鼓山的農 16，市長之前一直在推動的美術館園區，或是我們農 16 的森林公園這個園區，目前人口是倍增的成長。整個鼓山對局長來講，它也許只是大高雄的一小部分，但是這不是小問題，因為鼓山區在高雄市算中心的位置，更何況願景橋上星期才開通，局長也有在現場，現在你對鼓山區的整體業務連概念都沒有，這個部分你要檢討一下。以鼓山來看，我們的區公所是落在中鼓山，就在台泥附近，哈瑪星的人口目前是成長或流失，局長，你有概念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哈瑪星的人口應該是流失的。

陳議員美雅 :

中鼓山的人口是成長還是流失？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中鼓山，鼓山區公所我去過很多次，那個地方的人口應該也是流失的。

陳議員美雅 :

南鼓山、中鼓山現在都是流失的狀況下，現有的鼓山區公所設在那個位置是因為當初的歷史環境。局長，本席要建議你，你不是高雄人，既然來到高雄市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我是高雄旗山人。

陳議員美雅 :

高雄旗山，好。就原高雄市的業務請你要了解，不要認為原本你是高雄縣，對高雄市原本的業務不是很清楚，這個部分你要去多了解一下，目前鼓山區的人口分布，現有的區公所是設在中鼓山，但是中鼓山和南鼓山的人口加起來，遠遠小於現在的北鼓山，北鼓山就是美術館、農 16，這個都是目前大高雄人口倍增的區塊。剛才你說不清楚，我不曉得局長是在做什麼事情？目前開發最大的案子都在這些地方，這也是市長很重視的地方，號稱我們大高雄最寶貴的一塊農 16，10 公頃的森林公園用地，150 億，就是不賣，就是留給高雄市民一個好的公園環境，你居然不知道。本席要求局長，請你們去評估，目前人口明顯看得出來是轉移到北鼓山，集中在這個範圍裡面，很多民衆在洽公的時候，可能會面臨到中鼓山那個位置停車不易，所以我們是不是應該再設第二個戶政中心？或是有沒有可能可以考慮用什麼樣的方式？便利北鼓山的民衆來洽公。這個部分我們在農 16 或美術館還有好多塊市政府的用地，局長，這個部分請你去研究一下，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區公所是在第一線服務區民的機關，如果這個部分有需求，我們會請區公所提出評估，那個部分看用什麼方式讓我們的區民可以得到更便捷的服務。

陳議員美雅：

這個會期本席要看到你們的評估報告，針對北鼓山民衆的洽公、針對人口倍增的民衆，你知道我剛才講的區塊加起來有多少人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知道龍水里是鼓山區最大里，那裡有 2 萬 0,030 人。

陳議員美雅：

龍水里不是最大，明誠里才是最大，明誠、龍水、龍子，我不跟你談這些，你看數據這樣講也講得不對。沒關係，我給你時間去研究，針對新的區公所或第二區公所的位置，針對人口分布的狀況，請你重新做評估，好不好？

另外，高雄市有沒有可能可以跟社會局結合？我們來推動區區能夠有青少年育樂中心，這個部分請你去檢討一下，台北都有在做，台北是寸土寸金，他們都能夠做。讓我們的市民有一個休閒育樂中心，這個部分你們在業務上分配，是不是請民政局跟社會局研究一下，不是只有區區有公車，我認為區區都有青少年育樂中心，這對高雄市民來講才是真正很大的福氣。這個部分你們去評估一下，或許可以跟區公所來做結合，這個部分你最後再回答。

另外一個問題，我們都希望旗津能夠美化，旗津墳墓遷移的部分，我們和當地居民也開了很多次協調會，如果你能夠給民衆更好的安置措施，他們應該也會樂於配合，但是現在卡了非常多的問題，局長，你們現在適用的是哪一個補償標準？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補償標準是每一座如果是自行遷葬的話，一座是 6 萬元。

陳議員美雅：

你們是依照哪一個條例來補償的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有一個遷葬補償條例。

陳議員美雅：

遷葬補償條例是遷葬查估補償標準，是 85 年制定的這一份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是這個遷葬補償標準，沒有錯。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個細則如果民政局公布的資料沒有錯誤的話，細則在 91 年好像廢止了。你適用這個補償標準等於是 85 年的規定，當時的物價和現在的物價是不是有重新思考的空間？局長，我看你現在好像也一臉茫然。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對所有的法規，在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有二年的緩衝期，但是在這個部分，包括殯葬自治條例和相關的法規，都已經做一個修正，所以這個補償標準我們最近也已經提出來了。

陳議員美雅：

這個標準是比你剛才所提的適用標準來得寬還是嚴格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我了解，並沒有做修訂。

陳議員美雅：

這個部分完全沒有修訂，這是新送進來，議會通過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不需要送議會。

陳議員美雅：

條例不用送議會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現在是在自治條例裡，自治條例是要送到議會來。

陳議員美雅：

自治條例要送議會，議會通過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還沒有！

陳議員美雅：

還沒有通過嘛！局長，你剛才講的，是你們所適用的，還是廢止的細則部分，這個辦法好像 91 年就廢止了，依照你們公布的網站上面，所以你現在公布給旗津居民的補助，你們所適用的是 91 年廢止的辦法，你說新的條例送來議會了，議會還沒有通過，意思就是你新的條例也還不能適用。所以本席在這裡要為旗津的居民來發聲，針對個案的部分，特別是旗津那個地方，也許我們的補助標準依照現行新的物價，我們似乎可以來考慮，因為舊的已經廢止了，你了解這個意思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自治條例一定要先修訂之後，舊的才會廢止，新的還沒通過之前，都適用舊的。

陳議員美雅：

你們網站上公布 91 年廢止，那個是騙市民的嗎？有沒有這回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回去了解一下。

陳議員美雅：

你們民政局的網站上有沒有 91 年的消息？有沒有？法制局能不能答覆？91 年的辦法已經廢止的可不可以適用？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陳議員美雅：

民政局的網站上公布說這個辦法 91 年已經廢止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從形式上來看，網站上的資料顯示廢止，那表示這個相關的法規是沒有的，不能適用。

陳議員美雅：

不能適用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但因為這部分屬殯葬業務，恐怕他們還要再查清楚一下。因為如果是殯葬自治條例，這個會期才剛送進來，所以如果新的條例還沒過之前，

原來的條例還是會適用。

陳議員美雅：

今年是民國幾年？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今年是民國 101 年。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告訴你，你們公布的網站是 91 年廢止的，要不然就是你們去公布的資料有錯或是怎麼樣。法制局長你也在這裡，民政局長對法律可能不是那麼了解，現在告訴你的重點就是，你們去查清楚現在跟旗津居民所談的適用的辦法，是不是在民國 91 年確定是廢止的。如果是，那這個標準可能是不適用的，那麼你們新送進來議會要審查這個條例，必須要議會通過以後才能適用，在這邊本席要在旗津的部分為旗津居民請命。因為當地居民確實為了配合市政府綠美化環境，他們願意配合，但是有他們自己的難處，細節會在小組審查的時候本席會再予以建議。本席現在是告訴局長旗津居民的心聲是這樣，所以針對補償辦法及標準，你們現在適用的法令可能是有誤的。沒關係，我給你時間你去查清楚。至於送進來要新審查的條例部分，針對補助辦法，請你們也不要忽略是不是要隨著物價調漲，不要再照十六年前的標準。這部分給你時間，你們好好地確認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部分公務人員一定是依法行政，如果是廢止的法規不適用，我們一定檢討。但是當時同仁向我報告的時候，我們是適用這個補償標準的，這個我回去會再了解。

陳議員美雅：

好，你們確認清楚一下。接著本席要請教一下研考會主委。主委，請問研考會針對高雄的經濟部分，需不需要去做分析報告？研考會針對這部分有沒有在做？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大概都有共同參與。

陳議員美雅：

你曉得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這部分你們曾經討論過或是有沒有提供相關資料讓研考會做一個分析評估，然後讓市長知道訊息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不起，我剛剛想了一下，關於這個數據，主計處每個月都會有一份相關數據的報表。

陳議員美雅：

每個月都會有相關的數據報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就是幾個綜合性指標，各項大概都有。我印象中主計處的報表裡面，經濟成長率部分並沒有分縣市，我或許可以再查一下，但是就我印象中每個月看都是這樣。

陳議員美雅：

請問研考會怎麼評估高雄市的經濟到底有沒有成長？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大概幾個部分，第一個是營利事業的銷售總額，然後是廠商的家數跟投資金額。

陳議員美雅：

好，可以，主委，你的意思是就算主計處沒有把經濟成長率直接列項目出來，但是我們的研考會還是可以根據所有的資料，訂出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是這個意思嗎？是還是不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大概沒有辦法依據這個轉換成經濟成長率。

陳議員美雅：

你剛剛不是說可以依照這些其他的項目去算出來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不是，那是相關的，那是我們在相關的產業發展上。

陳議員美雅：

可不可以針對這些相關的去做判斷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可以判斷好或不好。

陳議員美雅：

不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但是沒有辦法換成經濟成長率。

陳議員美雅：

你們這樣怎麼告訴市長高雄市的經濟到底是成長還是不成長？本席把問題問完，研考會主委，本席希望你針對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是怎麼估算，

用什麼樣的相關數據來告訴市長、告訴高雄市民，高雄市是經濟成長的、高雄市是招商有效的、高雄市的失業率是下降的，你們依照哪些標準？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部分是沒有問題，幾個重要的經濟指標我在會後一個星期之內提供給議員參考。〔…〕一個星期以內，對。

陳議員美雅：

…。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查清楚了以後會向議員說明。好，沒問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陳議員，下一位請俄鄧·殷艾議員質詢。

俄鄧·殷艾議員：

這邊要請教一下民政局局長，因為最近有很多原住民的法律案件及調解事件。高雄市目前有 3 萬多的原住民，先說一下原住民的感受，是我陪同的法律案件。最近我到了隔壁也就是簡易庭有個調解事件，我們的同胞大概是酒駕，它什麼車不撞就是撞了保時捷，那台保時捷大概 400 萬起跳，才擦撞一點點都要花個三十幾萬，我也陪同他去法院。其實他很緊張，他雖然知道他錯了，酒駕也罰了 12 萬。調解過程我陪同他，他完全不會講中文，必須透過我自己阿美族的同胞翻譯，他從頭到尾就是用母語表達，他大概也六十多歲了，我陪同他去。我才發現我們同胞有幾個地方去了以後，心靈的感受都不是很好。法院，就算是他對，他去法院也覺得很緊張，就算不是肇事者也會很緊張。第二個地方是銀行，銀行跟原住民的關係，都是什麼關係你知道嗎？多半原住民的房子都被查封。他一到銀行也會很緊張，想說自己的房子大概會不見。第三個地點就是我常去的調解委員會。

在這邊就是希望透過民政局，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另外的窗口。我們現在 38 區，除了原鄉區域有原住民的調解委員之外，譬如那瑪夏、桃源區，或茂林區是原住民；但在都會區，35 區中，我的認知是只有一位在前鎮區公所當調解委員，其他地區都沒有。我知道這些委員都是法院認定的，能不能開一條拉到原民會，讓我的同胞覺得去原民會比較舒服。這個方法就是希望前鎮區公所的調解委員比較辛苦一點，通常他們都是星期二去調解，星期二之外的時間能夠拉到原民會。這個調解委員當然也是前鎮區公所，只是到原民會場所對我的同胞來講可能比較好。我的認知是這樣，如果我們發生車禍申請調解，可能是車禍地點來申請；第二種可能是戶籍地；第三種是雙方之間講好，地點可以的話也可以。我們從 7 月份開始可以線上

申請，如果是這樣，請教民政局長，如果我們開一條只要是我們同胞是受害者，如果他要申請，直接申請到原民會，這個方法可不可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站在幫助原住民朋友的立場，剛剛議員提的部分我想應該可行，當然在調解部分，必須要兩造同意調解地點。如果兩邊都願意到原民會，我是說兩造都同意要調解，兩造都同意的時候，我們當然可以協助拉到原民會去做調解。只要他申請要到原民會去調解，這部分公所都可以協助，還有俄鄧議員質詢的時候有提到，是不是要設置原住民的輔導員。

俄鄧·殷艾議員：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有一些區已經開始在做了，這個部分我會請各區公所只要有配置原住民輔導員的，遇到需要調解的事務，除了我們調委和秘書以外，是不是請我們的輔導員從旁協助，這個都可以解決目前所遭遇的問題。

俄鄧·殷艾議員：

剛剛你提到這個還是要肯定，在上一回跟你討論過希望各區有原住民的輔導員，我們鳳山區公所胡區長就率先，有一位里幹事的缺，就留給原住民，如果我們每一個區公所都有這樣子，除了原鄉之外，每個地區都有保留一席，不管是里幹事也好或者是組員，留給原住民的話，就不用那麼辛苦的去找我們自己的同胞。我們也盼望在這個部分多留意，我除了鳳山之外，我知道的在三民區公所也有，都是我們排灣族的同胞，其實我們有很多很優秀的，只是他沒有機會，這個可能要麻煩行政單位，特別是民政局，如果我們每個區域都一樣有保留或者是我們已經在區公所有原住民的約聘僱人員，他也可以規劃一個原住民服務台，他去的話會比較安心。

所以在這邊還是要謝謝民政局長，願意開這一條路出來，也不算是我們原住民的調解委員會，我們還是借用一下前鎮區公所的調解委員，可能要辛苦他們。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我們來協調。

俄鄧·殷艾議員：

再多一個禮拜會比較辛苦，在這邊還是要謝謝民政局願意這樣子來協助我們的同胞，在這邊要謝謝你。

另外一件可能還要請教我們的研考會許主委，之前有提到我們原住民有自治區，許主委也跟原民會有這樣子的看法，就是在大高雄地區，我們必須要率先做一些研究，不知道我們現在研究的結果，大高雄地區的自治區的概念是不是已經有雛形了？就教一下許主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我大概分成兩個部分，這個研究報告我上個禮拜才跟我們的原民會的范主委和負責這個委託研究的台邦老師，大家整個再做一次討論，原則上進度方面，期末報告大概會在 6 月的時候出來，我們這一次把這個原住民自治法，在中央的，不管是行政院的本、無黨聯盟的版本甚至過去民進黨的版本做一次整理，然後我們希望其實能夠在立法還沒有完成的階段，就能夠提出我們的意見跟看法，這是研究報告大概在 6 月份的時候會完成期末。

第二個部分是在政策方面，就如同你剛才提到的原住民自治法的部分，因為立法院屆期不連續的部分，目前的進度是行政院的原民會還沒有提行政院的院會，其實有一點，目前沒有動靜，所以我們只能一方面將過去幾個黨團的資料去進行比對，也進行溝通，但是目前其實還沒有行政院院版的這個東西出現，這個部分我們會密切注意，並且有機會的話，我們會再協助市政府這邊的原民會跟中央的原民會去做一個溝通。

另外，附帶一提的就是大概在 5 月初的時候，縣市合併，中央的這一個小組會再開第九次會議，本來議程上面是沒有安排這個問題，那一天跟范主委討論、跟台邦老師討論，我們也希望把我們這三個原鄉未來的定位，跟中央的這些相關補助的關係，我們知道在縣市合併之後，很多中央的補助其實就斷掉了，這個部分原本沒有在議程裡面，我們現在也在跟內政部做一個溝通，我們希望那一天也請我們的原民會到縣市合併這個很久沒有開會的小組來，把這個關於我們目前在原住民鄉遇到的問題，在那個場合提出來。

大概就針對這個委託研究跟這個法案進度，跟這個目前我們遇到的問題，我們大概這三個部分都有一些相關的進度，在這邊跟俄鄧議員做一個報告。

俄鄧·殷艾議員：

就還沒有談論到自治這個區塊，其實我也發現我們在縣市合併之後，三個原鄉變為區之後，其實他的直屬長官是民政局，但是有些時候他的相關

業務幾乎都在原民會，有些時候在協調上，我覺得這個主政單位，我們在這個區塊，其實不曉得研考在做研考，他到底是要聽民政局長呢？還是要聽命於原民會主委？有些時候角色上他們也會混亂，我也發現這個會有一些問題，原民會可能要請他，他說我是屬於民政局的，到了民政局說我是原民會的，變成沒有一個主管機關。

我是說在這個組織上，因為我們沒有立特別行政區，我們高雄都是比較特別，新北市才一個烏來鄉，他好處理；再來就是台中的和平鄉，就是過去，鄉才一個嘛！我們現在是三個；未來桃園成立也只會有一個復興鄉，所以我們是比較多原區的區域。我一直在想這個問題，我們不知道未來怎麼來幫助原住民區的這些區長，變成他是雙頭馬車，他又要面對原民會，又要面對區公所，其他的單位大概不會有這個問題。就區公所來講，我覺得這個還是必須要幫他們解決，不知道在研考的角度上有沒有其他比較可行的方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事實上在縣市合併還沒有上路之前，剛剛講的那個中央的推動小組裡面，其實高雄市政府就由李永得副市長帶頭提案，我們其實是要求尊重原鄉、原住民的主體性，我們希望他在縣市合併之後可以成為原住民區；但是後來在行政院原民會並沒有被處理到，當然真的我自己也覺得在運作上面，可能也會有些許的問題。區長其實是市長派的，他是直屬於市長，民政局當然是監督區政的業務。我們毋寧這樣子想，就是在一般的區的行政業務之外，他有一個關係密切的高雄市政府原民會，能夠提供額外的支援給這三個原鄉，當然還有我們很多的居住在都會地區的平地的原住民，高雄市政府的原民會能夠在一般的區行政之外，提供更多的支援和關心給我們這三個原鄉。

但是就長遠來講，我們還是希望，我個人還是希望原住民自治法能夠儘速通過，俄鄧議員非常清楚，主席也非常清楚，我們五都裡面真的就是高雄市有三個原鄉，新北一個、台中一個，這個問題我自己當然也都必須有責任，我們必須承認在縣市合併推動的過程裡面，從上到下，這個問題並沒有被很嚴肅的看待，他相關的配套，地方制度法裡面所謂的「另以法律定之」，事實上就是原住民自治法。我覺得根本的解決之道，還是要儘速的去推動整個原住民自治法的成立，讓未來的原住民自治區有一個法源的依據，我們會跟高雄市的原民會積極來推動這一個部分，以上跟俄鄧議員做這樣的報告。

俄鄧·殷艾議員：

可能要麻煩許主委，就是我們在研究自治區法的這個區塊，可能我們要多加著墨，讓大高雄地區的所有原住民同胞也很清楚，他們表達他們的想法說，我們需要的自治區是什麼樣的方向？當然，我們知道行政院這個版本是一點經費都沒有，我是覺得如果沒有經費就不要談自治區，這部分在國民黨的版本裡面完全沒有經費，要原住民自己去編這個預算，我相信這是比較困難的事情，當然就地方政府來講，就幫助弱勢的角度去看，我覺得我們可以用比較豁達的想法，就是大家來討論，把大高雄自治區的想法凝成共識，也大概…。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俄鄧議員。下一位請林議員瑩蓉質詢。

林議員瑩蓉：

研考會其實對市府的各局處相關的施政及建設的部分，都做了相當程度的研考，追蹤進度及整個督導，我們根據你們所提供的施政滿意度的調查，我必須跟研考會主委做一點探討。

第一個，我發現在你們的施政滿意度裡面，對於陳菊市長在今年的施政表現方面，其實滿意度是相當高的，在六成四，這個代表市長從就任以來到成爲大高雄的市長，在施政滿意度上，普遍獲得相當高程度的市民認同，當然我們還是必須去分析了解，在不認同的部分及不滿意的部分，到底原因出在哪裡？這也是我們應該要加強的。所以我也有發現，在你們的分析裡面，對於行政區域裡面，特別有提到左營區有 27.2% 的民衆感到不滿意的比例是比較高的，當然這個也有做政黨傾向的分析以及省籍族群的分析，左營當然有特殊的環境背景，也許有這樣特殊環境的因素存在，這些無法改變的條件，但是我認爲雖然這些條件存在，不過我們還是有一些客觀的情境其實是可以改進，讓他們來接受我們在施政上是用心的，而且可以讓他們去感受及看得見的。

所以我必須特別去提到，我是左營地區的議員，陳菊市長在左營區所做的施政是非常非常的多，爲什麼在這次的民調裡面，左營仍然有高達二成七的民衆覺得不滿意，我剛剛有特別提到，也許有一些先天的條件上，但是我也特別提到，市長在左營區所做的，對於新左營來講，目前是高雄市最繁華的地段，也是目前不動產的地價上漲速度最快的，左營的人口移動速度也是最快，所以目前左營行政區域的人數，目前將近 20 萬人口，已經 19 萬多快要逼近 20 萬人口，這樣的成長速度，迫使左營區的很多國中都是管制學校，孩子住在這個轄區裡，他還不能讀就近的國中，所以這個代表一定程度的繁華以及經濟的高程度，尤其在漢神巨蛋的周邊，以及高鐵

站附近、新光三越，我會覺得爲什麼我們在這部分的民調，卻沒有辦法讓民衆同步感受到？這顯然在某些過程當中，有些我們必須去探討的。

我想經濟的繁榮也好、不動產的上漲也好，對大部分的小老百姓來講，也許感受不是那麼深，因爲他覺得也許購物方便、也許消費方便，但是他可能直接感受的，是他的孩子讀書要到另外一個學區去，他接受到學區管制，或者他覺得生活起居缺乏跟他直接連動的生活上的細節，所以我們除了做了很多大的建設，包括我們的左新圖書館，這個都是非常棒的，還有我們開通了非常多的路，在左營這些新的路，其實也讓周邊的發展非常的快速，像孟子路這一帶。不過我在這裡要特別建議，當然今天並不是民政局或研考會能單純做到，我覺得這是整個市府團隊應該一起來做的，我們能不能著重在更年輕化的青少年這個區塊裡面，包括跟家長之間的這個區塊，我知道我們在北區有一個長青中心的預定地，在曾子路及華夏路口，我想問局長，這部分的實施計畫是不是有一個具體的流程出來，是不是即將要興建北區長青中心？現在的狀態是富民路的長青中心是屬於暫時性的，長青中心是比較針對中高齡的樂活老年人口去規劃設計的，如果未來曾子路及華夏路這塊地能夠預定做北區長青中心計畫實施之後，我們原來現在的舊址，就是新莊派出所，目前做暫時的北區長青中心的地方，能不能做爲青少年的娛樂活動中心及閱讀中心，所以我們的左新圖書館坐落在左營國中旁邊，不過現址的長青中心是坐落在左營的新莊地帶，新莊地帶我看了一下，商店及店家非常的多，也相當繁榮；但是其實滿缺乏一個比較好的孩子休閒活動的去處，如果能夠把這裡將來改爲青少年的活動中心及閱讀中心，能夠讓更多的家長及孩子在這裡得到更適切的安頓，也對他們有更直接的感受，這是我的一個建議，等一下請局長做一個簡單的答覆。

第二個，我認爲我們的北區長青中心，未來如果真的要興建，我覺得在整個行政區的區、里的調整還沒有改變之前，我們左營的福山里是全國最大的里，有4萬人口，菜公里有3萬多人口，周邊的新光里也有2萬多將近3萬人，曾子路及華夏路這塊空地如果要做北區長青中心，它是介於菜公里及新光里之間，我發現福山里是有活動中心了，可是菜公里及新光里是沒有活動中心。所以我們的北區長青中心可以蓋在曾子路及華夏路的話，是不是能夠在一、二個樓層去考慮讓菜公里及新光里也有活動中心的存在，畢竟這裡有相當多的里民，這些里民人口甚至比一個行政區來得大，像旗津現在可能大概一、二萬人，但是我們一個里就比旗津的人口還多。這部分請民政局的曾局長，是不是能就這部分做一個簡單的答覆，有關活動中心及長青中心的部分。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請曾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首先我先跟林議員報告，關於北區長青中心的部分，等一下是不是可以請許主委做一個回覆，因為這部分在我們內部的分工是由社會局主政，當然我也有參與這個會議的討論，但是我想由許主委回答會比較適當，他對整個規劃的過程會比較清楚。

剛剛有提到菜公里及新光里活動中心的部分，我知道過去新光里也一直提出他們沒有活動中心，北區長青中心因為他們現在正在規劃中，如果這部分是能夠容納進去，我們可以來討論看看是不是有這樣的機會，不過如果是里活動中心，必須要依里活動中心設置要點的規定進行，當然政策上我們是不鼓勵興建，但如果因為這地方人口數比較多，目前也有一些空間使用的需求，我們可以依設置要點，看看有沒有機會可以爭取到一個空間。

林議員瑩蓉 :

是。局長，這部分能不能有一個時程，能夠趕快納入評估，菜公里及新光里他們也期盼很久了，里長也多次要求，一直找不到一個適切的地點，若未來有蓋這樣的長青中心，希望可以納入一個評估。局長，這個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我們納入評估，好不好？

林議員瑩蓉 :

好，謝謝。是不是請主委就我剛剛的部分做一個答覆。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請研考會主委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謝謝林議員長期以來，對北區長青中心非常的關心。我想北長青今年在101年已經編這個規劃設計，社會局也初步把規劃做得差不多了。未來我們是希望就是能夠結合，除了跟南區的長青中心做一個比較，除了有一些老人的文康等的休閒設施之外，我們希望朝更先進的做法，就是結合長期照護跟醫療，整個去做一個結合，讓他變得是比較完善的長青中心，地點在新光國小北側那一邊。至於另外一個問題就是富民，因為當初這個長青中心的定位，像剛剛林議員會提到很多區位的問題，當初很多的想法，是不是還要蓋一個集中式的長青中心，還是這個長照的服務應該要社區化，其實有一些討論，所以在這個討論的過程裡面，市長特別另外去設了這個富民比較過渡性的。未來我們願意朝這個方向來處理，這…。

林議員瑩蓉：

主委，我要先打斷一下，我們當地的民衆，他帶他的老人家到長青中心去，很少帶到富民長青中心，他們都帶到四維路的長青中心。我就問爲什麼，他說四維路的長青中心，比較符合他們這些老人家的需求，你就會知道富民長青中心是一個過渡階段的設置點，所以我們會希望在北區，能夠趕快有一個像四維長青中心這樣，一個非常健全、設備各方比較齊全的單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沒有錯，如同剛剛報告的，富民的確是在這段期間，包含整個政策的討論，計畫的定案，到未來興建完成。當然我們希望未來能夠在兩年之內，把北區長青中心拚起來。就目前我看社會局的規劃，應該是比南區的長青中心還會再更好，現在就是等北區的長青中心興建完成之後，富民的部分，是不是做爲未來的使用。剛剛林議員所提到的方向，我個人非常的認同。就如同我們這幾年看到，不管在小港或者楠梓、左營，市長、市政府對於青少年的文教，事實上是非常重視。未來是不是有圖書館這樣的需求，或是能夠形成一個青少年的休閒中心，我個人會跟社會局、文化局相關的單位，也會針對北長青真正設立之後，現在富民這塊地，未來要怎麼利用，我們會做一個評估，然後希望能朝向一個，讓整個已經滿擁擠的生活的空間有一些能夠適度的…。

林議員瑩蓉：

比較屬於青少年的空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我覺得這個在都市的機能裡面，是非常重要的的一部分。

林議員瑩蓉：

主委，其實我是比較希望市府在北區長青中心能夠有一個具體時程，因爲很多人都知道那塊預定地，而且常常會問我們，它什麼時候開始要施工，什麼時候要興建。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在這邊講，應該讓社會局正式來公布，我剛剛已經提過目前還在規劃階段，等到規劃完成再上網發包，那個後續的時間會比較能夠確定。但是我們的目標，希望是兩年之內。

林議員瑩蓉：

兩年之內？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希望兩年之內能夠把它拚起來，不過在未來幾個月之內，這個期程會比較明朗化。我現在只能說我們的總目標是在兩年之內把它拚起來。

林議員瑩蓉：

是，這樣也讓民衆會比較清楚，希望兩年內可以趕快看到北區長青中心的落成。最後我想再提到你們在施政滿意度裡，特別提到的，有關於世運主場館被認為是蚊子館。這個雖然他的調查裡頭，回答不滿意的人數其實不高，是 0.1，不過他竟然被列為特別提出來不滿意的選項。我想這顯然在民衆的觀感裡，可能會覺得高雄市政府接管了世運主場館之後，是不是並沒有立即讓他感受到具體的成效。世運主場館未來在營運上，能不能在督導考核上，在研考會這部分，給予體委會有更大的要求，能夠讓他們在世運主場館有更多具體的成效出來，不要再被民衆覺得這是一個蚊子館，那民衆為什麼會覺得是蚊子館，一定是有他的原因。其實我每天都經過那個地方，那…。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大概分做兩部分，我們會來努力加強。第一個，世運主場館做為國際級的場館，怎麼樣在它的功能，就是在運動項目上面去精進。第二個部分，是另外一個多元的運用，我們當然希望它是一個賽事場館之外，能夠有一些附加的價值出來。它是這麼漂亮的建築物，也結合很多高雄人過去這幾年非常重要的記憶。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一些討論，在下半年，我想在比較多元的運用上面，會有一些豐富的成果。就好像阿妹在台北巨蛋的最後一場，他就公開宣布未來挑戰我們的世運主場館，就在下半年。我們當然希望這兩個部分能夠齊頭並進，不容易啦！養這麼大的一個場館，的確是不容易；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特別的加強。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下一位我們請蔡金晏議員質詢。

蔡議員金晏：

主席、民政部門的局處首長，還有議會同仁，電視機前面關心高雄市政的市民朋友，還有記者先生、女士，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有幾個問題提出來大家討論，我想針對民政局的部分，我手上現在有一份高雄市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另外，我也在業務報告裡面，我們在持續推動業務的部分，第 21 頁的輔導活化裡，活動中心的維護管理。我是不是先請教局長，在管理辦法第 7 條有，有一個條例是說里活動中心之興建或設

置應由區公所提報，然後里可能聯合的里辦公處部分要自行籌足新台幣 100 萬元以上。請問局長，設定這個條例的目的是在哪裡？請局長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們是希望能夠活化里活動中心，有這個基金在整個維護管理的部分，是能夠做維持的一個基金運作。

蔡議員金晏：

所以說這 100 萬元，我想目的就是爲了里活動中心興建或者設置以後還有一個 60 萬，就是如果有既有公用的建築物直接拿來當活動中心或者是增建的話，我想這筆經費的目的，要里辦公處或者是里民去自籌，用意很好，就是要維持里活動中心能夠有正常的運作，那我們局裡面也對於活化里活動中心應該也是滿用心的，因爲就在我們持續推動的業務裡面。但我最近遇到一些問題，我想等一下請局長一起來，我不知道你瞭不瞭解整個高雄市 38 區所有的里活動中心使用狀況，我希望你能夠去瞭解，因爲要你在這邊說每個里活動中心都有不同的使用目的，或者是里辦公處他有自己的規劃，他們都有他們的自主嘛，可能區公所會比較有關聯，民政局並不會直接去接觸。但是我瞭解有一個活動中心平常就很少在使用，使用率不高，有某一個社團跑來找我說要借那個場地，那個社團是屬於一個表演工作的，我們都知道表演工作通常在經費上，說拮据也很奇怪，就是比較節儉用，能夠這裡省一點、那裡省一點，因爲他們常常辦活動，又要募款養他們的行政人員、養他們的工作人員，那活動中心的使用費用一天是 700 元，感覺沒有很多。因爲我剛剛上網去看了一下，我剛好看到新興區的，他有兩個里活動中心，一個是 250 元一天，另外一個，我看他有分好幾種，有的是 4 小時就要 4,000 元，當然這跟他的設備有關，我們沒有去現場看，我們也不清楚，要看他使用的目的。我會提這個案例就是說 700 元，其實他們也不是繳不出來，他來拜託我說，因爲里活動中心有一個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好像是聯合里長來組成，包括區公所、里幹事，好像還有區長組成，這個我不確定，這個收費標準在接洽的過程中，他希望有個折扣。我的用意是這樣，因爲那個表演劇團剛好就位於那個里活動中心的周遭，我是剛好想說我去跟里長談，是不是我們里活動中心給他有一個折扣使用，以後里內如果辦一些活動，劇團可以提供一些人員來支援，因爲我們里活動中心主要是要讓里民使用，這個我也瞭解，但是在閒置的狀況下，因爲這個都訂死在那邊了，閒置的狀況下，反而因爲這些管理辦法，我個

人是認為應該可以有彈性一點，所以在這個部分，等一下請局長來答覆看看我們後續有沒有辦法去改變。就我所瞭解，之前也有另外一個里活動中心，因為他並沒有完全依照活動中心裡面的辦法給一個社團來使用，結果就被檢舉，跑官司，我想這個法令上有他的限制，那是不是說我們可以把這個管理辦法來做適當的修正？我想採用一個因地制宜的方式，如果這個里活動中心本來天天就有里民在那邊娛樂也好、聯誼也好，我想這個我們就不需要去處理，若有閒置的，所以我要局長回去瞭解使用狀況是怎樣，如果有閒置的，是不是可以在辦法上做一個修正，提高活化它，要不然一個建築物擺在那邊，到時候又變蚊子館。最近的新聞，那個愛河之心，聽說自行車的一個休息站變成蚊子館的新聞有出來，當然這不是我們民政業務，還是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民政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針對里活動中心的部分，我在這邊做一點簡單的說明，目前全高雄市有129個里活動中心，里活動中心使用的部分，我們是有要求里活動中心他們必須要有一個管理的辦法，因為他們有一些設備，剛剛議員也瞭解得非常清楚，裡面因為有一些設備的不同，所以他們要收一些清潔費跟管理費。每一個里活動中心費用的部分，我們是交由管理委員會去訂定，他們會看他們的狀況去訂定。另外一個部分，就是財務必須透明公開的，我們民政局的部份，也都會定期的去做一些考核，也就是說如果這個里活動中心的經營，包括使用率、財務公開的狀況以及收支的狀況，我們會做一個考評，每一年都有做這樣的考評。

剛剛議員提到的，就是說如果有閒置的狀況是不是可以做一個檢討？我想這個應該是可以檢討的，因為我們都希望里活動中心的設置，因為它的設置是非常不容易的，有一些里活動中心是好幾個里共用的，我們很希望能夠活化它，所以如果有遇到這樣閒置的狀況，我回去會要求他們把資料給我，就是說如果考評的狀況，這個活動中心的使用狀況是不好的，我們是不是來檢討？是不是在他的管理辦法裡面，有沒有什麼可以調整的空間？

蔡議員金晏：

針對閒置的里活動中心來講，如果使用起來有彈性，我相信里長在整個…，講招商很奇怪，要求里民或要求里內的一些團體來使用上，我相信會更有彈性，因為說實在，幾百元，我想對那個劇團而言，能省則省，像

這樣互動，我想對整個社區的繁榮或整個社區協調互動上都有很好的幫助，我想是不是回去就針對這個閒置的狀況去做瞭解，再看看說要怎麼去改善它，謝謝局長。

另外我想問一下，旗津遷葬的時間，期限似乎快到了，好像到四月二十幾日是不是？目前的狀況怎樣？還有多少沒遷？或者是說在跟目前公墓使用人溝通上有什麼困難？請局長做一些簡單的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旗津公墓的部分，地上墳墓有 914 座，目前來登記要遷葬的已經有 672 座，這是知道的最新數字，當然還有 300 多還沒有嘛！

蔡議員金晏：

200 多。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232 件還沒有要進行遷葬，當然在這個期程上，我們當時的公告是到四月底。

蔡議員金晏：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時間已經快到了，我們也瞭解在那個地方，他有一些特殊的狀況，所以我們目前正在研擬，是不是有可能能夠讓他再多延一個月，那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進行了。

蔡議員金晏：

市長也曾在議事廳答應旗津的居民說，在沒有任何阻礙的情況下，他願意為旗津蓋一座生命紀念館，把那邊整理，整理是已經在進行了，讓旗津的居民有一個自己以後的家。其實之前我也跟處長提過，因為這個期程上面似乎有點趕，因為上一次去開說明會，可能現場民衆不瞭解或者是我們說明上不清楚，所以有一些爭議。其實還有 230 幾個還沒遷，我想到月底應該是不太可能完成，那我們的規定是期限到了，強制遷離，這方面局長也答應做個彈性的調整，跟他們連絡一下，看目前還沒有辦理的訴求是怎樣，能不能儘快解決。這是旗津的一個大事，未來我相信那邊在這樣的一個工作之後，應該會變得更加繁榮，畢竟旗津島現在已經是整個大高雄市觀光的首選要點。

再來，針對我們研考會的幾個業務，來跟我們許主委就教一下。之前在

審預算的時候，有幾位同事有提到，因為我們有補助博碩士論文，我看我們的報告裡面，其實有函送各相關機關來參採運用，這部分是不是有提供給我們議會？有沒有辦法？等一下再一起答覆。針對這個也滿好奇的，到底我們補助的對象，是不是他所做的研究，真的對我們高雄市市政建設推動上有正向的幫助？未來我們在問政或者在等等方面，都有很好的參酌。

另外，我看到也針對都會捷運網與環狀輕軌建設有做了一些探討，因為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我有提到高雄市的公車路網，是不是有必要做一個脫胎換骨？一次性的把它整個…，因為高雄市很多公車路線已經很久了，那些路線的變動可能有一些它歷史的背景，現在我們有沒有辦法一次…，就像我跟交通局長要求他做一個報告，我們研考會這邊，我知道許主委在這方面是強項，是不是能夠在這方面研究看看整個高雄市的路網，我個人建議是這樣，採用分區塊的方式，以新興、苓雅、前金而言，它的路型是棋盤狀的，但是在三民區這邊，它通常會有一條主要的環狀道路，然後在裡面比較小，我們可以把它分區塊，中間再有幹線來銜接，一次討論在快速、便利，例如一班車 10 分鐘的情況下，我希望交通局他們能夠提出一個報告，到底要花多少錢、要多少車、多少人才可以達到那種狀況？

針對輕軌這個案子，我是希望在公車路網還沒有一個很好的改善之前，是不是輕軌這個可以暫緩或者是怎樣？當然目前還是規劃階段嘛！暫時沒有影響，所以這部分，是不是請我們許主委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博碩士論文的這個部分，回去我會跟我們的一組討論一下，在不影響個人智慧財產權的前提下，我想這個送給議會…。

蔡議員金晏：

他們有勾二、三年的，如果沒有開放，這個我們不勉強，但是如果有的開放的話…。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當然。所以我的看法是說，在不影響個人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之下，這個提供開放給愈多人參考，我覺得這個都是愈好的一件事情。

公車路網大概在四年前其實做了一次很根本性的調整，就是配合捷運通車，所以我們目前看到，在高雄市區內整個大眾運輸，其實會以捷運為根本，然後紅線和橘線分別有二十幾條路線的接駁公車。我個人也非常贊成應該是路線短不要去繞，然後班次密集，而且班次的…，當然，有一些管

理上的問題，就是說班次的時間，要讓使用者能夠預知到。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跟交通局王局長都有做一些密集的討論，我想我們還是會朝這個方向來前進。

其實有很多區繞都是地方政治上的因素，不過我也常常跟交通局討論到這個部分，有時候我們市政府要承擔起壓力，如果哪邊非開進去不可，哪邊的里長又在反映什麼，一次一次慢慢累積下來的話，那個公車就不可能…，它就愈繞愈遠，就不太可能達到大眾運輸應該達到的目的。

還有在軌道運輸這一個部分，我個人的看法，像高雄市這樣一個中型都市以上的規模，我想軌道運輸還是應該要推。我們可以看到，就目前整個高雄大眾運輸的量上面來講接近 1 億，我們的軌道運輸才兩條線，幾年的時間裡面，其實它已經成長，佔我們整個大眾運輸的三分之一。如果我們要走向一個大眾運輸都市的話，還是要以軌道運輸做為主力，然後其他的公車就如同蔡議員所講的，是其他的交通運具要搭配這個軌道運輸，去做一個好的配套與整體的規劃。

我個人的看法是這樣，在軌道運輸與公車，這兩件事情都是我們未來應該努力的方向，我們會期待軌道運輸這一個部分，雖然投入的成本比較高，但是它會讓大眾運輸的成長率比一般公車來得高，這是我個人的看法。

剛才蔡議員的意見，我們會持續跟交通局這邊再進行討論，其實每一條公車的運量，基本、根本會回到公車的運量。我們對每條公車的運量，在每個月，甚至我們有很多新開的公車，每天的運量是我們要看的報表，非常重視的部分之一。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謝謝蔡議員。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宛蓉質詢。

林議員宛蓉：

主席、民政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的鄉親長輩，大家午安、大家好。長期我一直在推動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想不到現在我們國防部也在實施，叫我們的阿兵哥少吃肉，這也是節能減碳的一種。我在這裡，九年多來，我一直在講，我想很多人也聽得很厭倦了。但是我就像傳道士一樣不斷不斷的講，因為要實現一個夢想一定是比較孤單和寂寞。我沒有想到現在我們的國防部也在推動，我希望反對的那些人小聲一點，是請大家少吃而不是叫他全部不吃，所以我很高興藉今天這個機會，我也期待我常常在講，如果你們

聽了很煩，也希望來實施週一無肉日，現在時間已經到來了。

我們進入今日的主題，殯葬管理處規劃欠周詳。我在還沒有質詢之前，我要感謝殯葬管理處所有的公務人員以及很多的伙伴們，我在這裡致上十二萬分的尊敬。都是公務人員，為什麼他們會在那邊工作？那個地方應該是很多公務人員不想去的地方，但是他們能夠一直在那邊工作，是值得我們讚嘆的。我現在就來講，我們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的停車場，當初它實施收費，立即引起民衆的反彈，我們現在都說「使用者付費」，這也是很正常。但是還原過去的一些事件，人家說一條牛剝三層皮，寄放大體要錢、租用禮堂要錢、停放車輛也要錢。但是現在不需要錢了，因為我們議會很多同仁一直反映，所以現在沒有收錢。現在停車場已不收費，但是入口車道的入口處卻寫著「停車取票」，到底取什麼票？這裡又寫「暫停收費」、「免取票卡」，兩邊就這樣寫。看一下圖片，圖上竟然又標示「自動繳費機」，這在玩什麼把戲？奇怪！政策讓人霧煞煞，出口處又顯示「停車繳費」，現在已經不收費了，為什麼這個柵欄不把它拿掉呢？

今天是大日子，有很多差不多 100 具，他的家屬和親朋好友大家在那邊進進出出。因為這需要經費，我想殯葬管理處鄭處長他很用心也很認真，但是如果沒有錢用，要怎麼來處理？你是不是把這個拿起來，不要人進去後，又碰到它故障，這樣進去，人和車都會被撞到。繼續秀，停車混亂造成很多的不便。既然不收費，為什麼還不拆除？撤回收費機啊！是不是以後還要期待日後再恢復收費呢？局長，這是不是以後還要收費？否則，為什麼不把它拿掉呢？回到原來的地方，更可笑的是今天發生的事情，今天早上我看到那一幕，我真的哭笑不得，你看這邊大家出去沒問題，轎車出去也沒問題。今天剛好有一場是我們之前的同事李榮宗、李議員眉蓁，不是這一場是另外一場，他們那一場人很多，場面非常大，吉普車有好幾輛，結果出不去，你知道怎麼過嗎？沒有辦法，禮車已經在前面了，吉普車在後面要出去出不去，後面又擋到要前往火葬場的人，大家在那邊哭笑不得，我也不知道要如何幫他們處理？結果怎麼樣你知道嗎？不是那些吉普車的人不守交通規則，因為沒有辦法出去，你知道他們怎麼上去？吉普車的輪子較大，它從行人通道爬上去，就這樣一輛一輛的爬上去。局長，李議員眉蓁他走在前面，他可能不知道。但是前面有停下來，因為後面的車子沒有來，他不知道是什麼事情。很多人在後面等，有的要火化有看時間，但是沒辦法，因為聽說那天有 100 多具的大體，所以該拆撤的就要拆撤，要拿掉的就要拿掉。鄭處長在哪裡？鄭處長很用心也很認真。

我們繼續秀，尊重生命。寄棺室到入殮室的通道欠缺考量，家屬的感受

不曉得怎麼樣？我們繼續秀，寄棺室的冰庫，一樓是在冰大體，二、三樓是在放神主牌，那裡有立靈的。但是一些弱勢的人，他沒辦法去租大禮堂，只好直接在入殮室舉行告別式。你知道嗎？民衆要從冰庫到入殮室那邊，他就要在那裡做處理，處理之後，大體一推就出來，推來推去，那些參加告別式的人覺得很驚恐，我們經常去那裡，我們不會覺得怎麼樣。但是外縣市的人來到這裡，要送別他們的家屬或朋友，結果入殮室一間一間都沒有做溫馨的處理，也不算裝潢，就是做一個比較溫馨的配備。那些去的人一間一間的去看，如果碰到冬天又下雨又暗的時候，真的讓人感覺陰森森。本席爲什麼要講這個問題，因爲我到那裡都穿著標有「市議員林宛蓉」的衣服，去到那邊的人看到我，都拉著我還罵我，他不是罵我，他是罵我們的市長。

在這裡，我把問題講出來，我沒有苛責任何人，就是說我們該編預算時，就要編預算。研考會你們要尊重生命，編些預算給他們，看要如何來整修。

像這裡，這個人在外面過世之後，來這裡下車，它要放到冰庫裡面。然後，冷凍寄棺室在裡面，要到入殮室在這裡，這裡站了許多的民衆，這樣的動線，真的是不太好。所以這是本席的意見。再來，這是入殮室，剛才講過了，就不用再講了。到現場的民衆，要一間一間去找、去查、去問，讓那些要參加告別式的朋友或是親人，找不到他們的親人，而且還一直看到別人的大體。因爲他們在這裡入殮，而入殮時本來就要化妝，這個是正常的。但是，我是說在那部分…。目前，這火葬場有 18 座的焚化爐，其中有 5 座是故障的，有 11 座是超齡大概超過七、八年之久，在 97 年時，更新了 2 座。老舊的焚化爐不環保，還冒黑煙造成空氣污染，應該全面編列預算，來更新一下。

本席還要談談寄棺室的問題，這裡是冷凍寄棺大樓，它裡面的通風不好，尤其那裡看來黑黑暗暗的。本來我是要進去照相的，我的團隊跟我說，議員，我們不要進去照相，因爲人家說聖靈是很靈的，所以我就沒進去照相。如果真的去照相，那裡面被煙燻的亂七八糟看來真的很黑暗，我想我們是不是可以把裡面粉刷一下？

接下來，還有一件事，在 4 月 4 日是掃墓節，局長和處長你們也了解一下，當天我有去。交通大隊從善如流，在清明節時，決定在覆鼎金實施交通管制，他們在本館路 600 巷開始管制，一直到殯儀館火葬場那條路，他們把本館路全部改成單行道，不論是出口或是裡面的動線，都沒有規劃好，那些捻香的人或是那些家屬，都不知道要怎麼走了。因爲它是單行道，因此從本館路出去就是要右轉，也就是往仁武的方向，其實當天的人潮並不

是很擁擠，結果要去搶香的人，他們就是要從仁武區繞一圈。我當下打電話給交通大隊的大隊長，他聽了我的電話之後，馬上就來現場會勘，他說確實是動線不良，所以他馬上就把管制撤走了，那天的情況交通並不壅塞，但是他們竟然把那管制成單行道。我是經常去那裡的，就算不是每天去也是常常去那邊，我竟然找不到出口呢，在外面，見到交通大隊的警員，我們就問怎麼走？他說你們右轉就是了，結果我們一直右轉，還是找不到出口。因為他也沒告訴我們，要往仁武的方向去，只是叫我們右轉，結果我們在殯葬處的館內，一直繞圈子。

本席在這裡，告訴我們的處長跟局長，有時候可能是交通大隊的問題，我們的民政局和殯葬管理處，可能要互相的溝通。

本席還要講一下，我向人事處建議，我覺得我們的副秘書長應該再增加一人，因為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整個業務太多了，如果副秘書長沒有增加，副市長的事情太多了，而且沒辦法用代理人。

本席同時建議，對於中階官員出國教育訓練的經費也該編一些。因為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的副市長…，這個講過就不多說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再兩分鐘。

林議員宛蓉：

高雄市政府目前沒有編列經費出國考察。因為八職等、九職等的中階公務人員他們一般只是在人發局訓練。但是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每年都有出國考察，與他國人士做短期交流學習，以增廣見聞。唯有我們高雄市，八職等、九職等的中階公務人員他們沒有這樣子的編列預算。本席建議，針對八職等、九職等的中階公務人員應該讓他們有機會去出國考察，因為出國考察可以增廣見聞，也可以選派一些優秀的公務員讓他們出國，在出國時大家可以互相溝通、交流。對於國家優秀的公務員來說，是個嘉許，也讓他們工作時會更認真。要爬到八職等、九職等不容易，不要說只有局處長可以出國，我在此替八職等、九職等的人員請命。他們並沒有告訴我，我只是看到新北市、台北市甚至台中也有呢！因為新北市和台中，也只是剛升格的，而我們高雄市原本就是院轄市了。針對這部分，我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處長答覆。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謝謝林議員對於市府八等、九等這些中高階公務同仁的一些教育權益的

關心。據我所知，最近這三、四年來，在中央部會，大概有 1 億左右的經費，提供給中高階的主管同仁到國外去研習。

地方政府的部分，我了解台北市在今年編了 800 萬的預算，我們高雄市目前還沒有，但是我們現在參考中央部會，跟其他直轄市的一些目前處理狀況，我們現在正在研究。我們初期是希望有機會先到亞洲的國家，比如說我們去聯絡新加坡的李光耀學院、韓國的行政學院或是香港，這些亞洲的國家，我們再研究，希望整個額度，當然不可能編到 800 萬，我們希望 300 萬以內，看看有沒有機會，有一個計畫，然後在明年的預算把它納入。

另外副秘書長的部分，這部分已獲得解決了，行政院已經同意，我們增設第三位副秘書長。但是現在還有個問題等待解決，就是市長希望第三位副秘書長，他是用政務官或機要的方式來進用，依目前的規定，副秘書長是要由常任文官來進用，這部分我們會持續跟考試院溝通。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林議員總共提了六個問題，我一一簡單的答覆。第一個，停車場的部分，我們並不是不收費，因為按照議會的決議，我們是前 2 小時不收費。所以現在這個問題，是標示不清楚的問題，以及它的規劃速度太慢，這個部分我會要求殯葬處趕快儘速處理。第二個部分，就是在大體推出的那個路程，這個部分我們現在都有用一個屍袋，還有往生被的部分把他蓋住。另外一個，就是入殮室的標示部分，我們已經改善了，現在不用一間一間去找，其實已經都標示好了，就是每一個入殮室它其實是有往生者的名字的，所以這個部分，我會再請殯葬處讓我們來的親屬或朋友能夠知道，我們標示的地點在哪裡。第四個部分，就是寄棺室的空間改善部分，因為這個是比較大的工程，我們今年已經提這個先期計畫，希望能夠在明年進行。議員也關心，因為我們也知道冷凍寄棺室那裡，如果陰森森的是不好的，所以我是不是今年可以來想辦法，先把它明亮度做個改善，這是第四個部分。第五個，是火化爐的部分，我已經要求殯葬處先做總體檢，這個總體檢的結果也已經出來了，當然我們今年有先編 4 座要先更新，但是還有其他不合格的部分，是不是我們再來想辦法？有的話，可能會在明年，我們一樣要提先期計畫，因為這個部分，如果金額比較大，我們都必須要提這個先期計畫。我們會要求再更新的話，希望用比較先進的機器，不要讓它再冒黑煙，這是第五個。第六個部分，就是清明節交通管制的部分，清明節交通管制的部分，殯葬處是很用心，因為我們不只是第一殯儀館這裡，還有

二殯那邊，我們都有交通管制。如果不是非常的順暢或有需要改善的，我們會機動的去做個現場的調整。〔…〕對，它是跟我們搭配，〔…〕對，它是跟我們搭配。謝謝林議員的關心。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林議員，現在請洪議員質詢。

洪議員平朗：

首先，要問民政局曾局長，照理講三民區是高雄市最大的行政區，它有 86 里、1,744 鄰、人口 36 萬，這個是密度最高的地方。高雄市合併後，應該說在有為的陳菊市長主政之下，發展一定很快速，現今高雄市發展很快速，我沒有意見，也是事實，但是我們三民區現在發展都比其他區還慢，也跟不上，原因是什麼？究其因就是高雄市三民區長期以來有四大沉痾，第一、就是覆鼎金公墓；第二、就是殯儀館和火葬場；第三、就是有中區焚化爐；第四、「本」字頭的里每逢大雨必淹水；所以造成我們的發展比其他行政區還緩慢。再來要說的是，現在高雄市三民區的路坑坑洞洞的，就是坑洞一大堆；再來，捷運也沒經過三民區，它沒經過三民區，所以高雄市的交通也很亂；再來，高雄市沒有可以講得上的景觀建設，所以這樣說來，對三民區非常的不公平。

最近本席聽說覆鼎金公墓土地可能要變更為公園預定地，屆時這些公墓將遷移，我要利用這個機會向局長建議，公墓的遷移是好事，但是在遷移時，我們要考慮將殯儀館和火葬場兩個也一起遷移。因為那些設備都很老舊，那個火葬場有 18 個爐子，每逢大日子在焚燒時都會冒黑煙，造成我們那裡的空氣很差，同時也對三民區污染很大。本席要請問局長，有沒有相關的計畫？就是要在覆鼎金公墓遷走的同時，也順便把殯儀館和火葬場一併遷移嗎？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總召剛才說到三民區的問題，當然這個部分，我們有說到四大沉痾。

洪議員平朗：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第一個，市長很重視三民區的發展，所以目前這個地方有什麼問題時，我們都會去解決。我跟總召報告，第一個，每逢大雨必淹大，我們有一個寶業里滯洪池。

洪議員平朗：

有啦，我知道。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在今年 8 月就會完工，希望能夠有效去解決淹水的問題。第二個，就是三民東區的污水接管率，也已經全面完成，這是第二個部分。第三個，就是道路的部分，我們也希望在殯葬處附近的道路能夠做很好的規劃。我們知道要去殯葬處的建工路 210 巷工程，也已經規劃好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當然非常的重視，雖然它過去因為歷史的關係，而有這樣不利的發展，但是我們對這個部分還是很重視，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部分，剛剛總召也說到，這個地方因為有殯葬處和公墓在那裡，所以覆鼎金這個地方，對整個區的發展來說，它是一個很不利的因素，但是我要跟總召報告，在縣市合併後，它已經變成高雄市的中心，也因為這樣的關係，所以市長非常的重視。現在民政局也配合都發局在做整個都市的計畫，所以這個有可能…，我們現在已經在規劃了，我們希望能把這個地方的公墓遷移，遷移之後，殯葬處要怎麼辦？殯葬處的部分，因為畢竟它還是「鄰避設施」，就是大家都不歡迎的東西，但是現在它的設備和它所有的東西都還在那裡，所以要遷移這個部分，對我們來說是個大工程。第一、我們要選地點。第二、所有的設備部分都要重新規劃，我希望這個能給我們更多的時間，因為這個部分，目前還沒有具體的規劃。

洪議員平朗：

好，你講這樣我聽得懂。當然先要感謝市長，因為我們「本」字頭的里每逢大雨必淹水，本來本和里有一個滯洪池，現在寶業里又增加一個，可能水患問題會解決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又一個。

洪議員平朗：

中區焚化爐，現在因為我們焚燒垃圾的數量不用那麼多，所以就不用那麼多的焚化爐，因此中區有可能會廢掉，這也是很好的政策，針對這二個地方的事情有可能會解決。但是，現在覆鼎金公墓有要遷移，這個遷移工程這麼大，不要因為要遷移這個公墓，而引起民怨，屆時又造成有負面的聲音出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會注意，我們會規劃，謝謝。

洪議員平朗：

既然要遷移了，就順便把火葬場和殯儀館遷走，因為合併後，這個地方是中心，在一個都市的中心有殯儀館和火葬場，這是很不適當的，這個在

規劃時要一併規劃進去。再來要說的這個可能不是你的業務，它可能是都發局的，在三民區有一個很老舊的國宅，就是民族國宅社區，這裡都是一些屋齡四十年的老房子，所以可能很多都是危屋了。因為三民區要發展，未來鐵路地下化後，它又鄰近鐵路邊，所以能夠南北串聯，你說這個地方沒有很多業者要來投資，建設公司的業者要來投資，這個也有議員質詢過，是不是能由政府來主導，並且跟業者配合共同來開闢這個老舊的國宅社區，讓我們那個地方能夠更加的繁榮發展。

再來，剛才局長沒有明確告訴我，你說有這個計畫，但是時間上大概會在什麼時候完成公墓遷移，因為公墓遷移一事對我們三民區很重要。還有殯儀館的遷移，這個時間表有人會存疑，希望你能明確答覆我們，當然不是短時間內你可以答覆的，我是不是可以容後向市長建議研究看看，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遷移的計畫什麼時候可以訂出來？讓我們三民區這裡長輩和鄉親可以了解我們現在有在做。

這應該知道，不過應該還要請示市長，這是市長很好的政策，為什麼我們三民區沒有辦法跟得上其他的行政區，因為我們的四大沉痾，可能中區焚化爐會改善，要停止了。再來每逢大雨必淹水「本」字頭的里，有可能因為寶業那裡有蓋一個滯洪池，這個滯洪池在我們的雨季之前可能會興建完成，所以淹水問題也會解決。然後就是說覆鼎金公墓的問題，因為覆鼎金如果從高速公路走或是到金獅湖那裡，你去看事實上那裡的墓很多有主的也有很多無主的，將近 30 多萬座要遷移，過去我所知道的，有民間想要投資，因為很多問題要考慮，行不通，現在由我們市府主導，市府就是說市長也很用心，先把這個地方變更為公園預定地，然後儘速來遷移，遷移照民間的習俗有的人是要土葬，有的人火葬沒關係，我在這裡說一句實在話，土葬的地方找好，要進塔的也要找一個適當的地點，因為在我們市中心要蓋靈骨塔，靈骨塔又在我們三民區，這個我們絕對是反對的，要找就找一個適當的，找一個風水地理好一點的，因為在那裡實在太亂了，太亂要一勞永逸就要找一個地理好、風水好，適當的位置，讓他們去比較好解決，讓他們沒有意見，如果要土葬我們也不要反對，因為縣市合併後很多山區也是適合，這個地方適合土葬，你就可以遷移過去，規劃好，有的土葬規劃起來都很像公園，排列都很漂亮，也是可以往這方面去思考。不要強迫每個人都要進塔而不讓人家土葬，這樣可能會引起很大的爭議、爭端。

所以，本席對好的政策、好的案子我會支持，但是我也很擔憂，希望我的擔憂你們要處理好，不要讓很多因為遷移公墓，讓我們市長施政的滿意度扣分，這是不應該的，好的政策趕快做，不要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

聽到聲音沒有在做等於是白說了。

剩下的時間給我們的陳議員。

陳議員明澤：

我們的民政局長，昨天我有說體育公園，這個編列預算有沒有著落了，有沒有看法了？請回答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陳議員很心急，只有昨天到今天…。

陳議員明澤：

因為很多百姓在關心，他們認為我說這個回饋金來處理這個，實在在大家的認同上值得商榷，所以這部分經過 24 小時應該有一些著落了，我今天特別借我們總召的時間，就是要看你的辦事能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已經請我們的會計室，我想這個問題應該可以解決。

陳議員明澤：

好，我相信你的能力，所以說這就是速度和效率，有沒有在做，我們絕對有在看，百姓的聲音，我們代替他們傳達，希望可以注意。昨天都沒有惡意，爲了大家的健康換來的回饋金，我希望大家可以重視。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

陳議員明澤：

選舉委員會是屬於我們民政局的嗎？選舉委員會，現在選舉委員會是哪一個部門的？許立明許主委。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主委答覆一下，選委會是哪一個部門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選委會是中央的獨立機關，他的業務其實是委託給我們縣市政府負責。

陳議員明澤：

這樣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只有委託而已。

陳議員明澤：

那選委會都沒有辦法列席了？照理說我們沒有辦法做溝通，這個程序上是不是得邀請，可以列席吧？我們的民政局長回答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高雄市選委會當然是中央選委會，在地方的部分，他是獨立不是屬於高雄市政府，但是我們在高雄市政府的編制裡面，我們民政局的幕僚是擔任選委會兼任的幕僚，然後市政府這裡的秘書長是主任委員，我是兼任總幹事。

陳議員明澤：

如果我們邀請他列席我們的議會也是可以的是不是？就有關問題做探討。總幹事，如果在這邊，我簡單說，這個選舉委員會他有轄區，因為就是我們的人口數有 277 萬，在議員的席次有沒有減少，他當然要知道得很清楚。

第二點，如果我們整體數是 66 個議員，每一個區塊、每一個區域，如果應選的席次有減少的時候，像我們民政系統有戶政，每一個區每一個月都有統計，應該是秀在網路上，我這樣說的意思你明白嗎？就是說把人口每一個月都秀在網路上，那幾個區形成一個區塊選出的議員，如果有變動了，我們也很清楚的告訴我們整體選區的選民，我覺得這點是可以做的，局長，你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在民政局的網站上的確是有每一區的人口統計資料，這個都是公開的資料。至於我們選區的議員名單是不是有什麼變動，這個部分我記得在我們的網站上也是可以查得到的。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再 1 分鐘。

陳議員明澤：

選舉委員會他必須跟我們民政局的戶政，他的整體算法有一個中央標準，那算法要怎麼去融入計算，要除以 4 萬 5,000 或者要除以 4 萬 4,200，他是有一個公式，套進去的人口數如果有變動，他很清楚的，因為這是半年前中央會公布，但是半年前這有關整體的政黨提名席次，還有一些譬如說你半年前就是解決不了事情，希望能夠提早的話，大家有所因應，這方面局長你聽得懂吧。謝謝，就拜託你可以把它 po 上網，還有一個公式讓他很清楚的了解，謝謝。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我們跟選委會…。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首先向大會報告，因為距離散會的時間剩下沒有幾分鐘，我們建議會議能夠延長到還有一位議員——吳益政議員發言完畢以後才散會，有沒有意

見？沒有意見我們就依照這樣的決定，等吳益政議員發言完畢以後才散會。
繼續我們請陳慧文議員質詢。

陳議員慧文：

主席、各局處還有議員同仁，大家好。首先要請教一下我們民政局局長，今天很紅，我看很多人都要請教你問題。我想這是有很多議員同仁都已經有跟你反映過的，就是有關於鄰長的自強活動，那你也在很多次公開的一個，也是在議會裡面說要去研議有關於鄰長自強活動，如果鄰長有事情不克出席前往參與自強活動，是不是可以把這樣的席次委託給另一個人去，那時候你說內政部有相關的規範，被規範匡住了，必須是親屬關係的，而且還要同一個里。在這個部分，聽完你的答詢之後，這些里長還是一而再、再而三的反映說，其實這些鄰長執行所謂的交辦事務，如果剛好這些鄰長有事情沒有辦法去服務的時候，其實里長也會委託志工，不一定是委託鄰長的親友或親屬去服務，有時候是由里長委託志工們，所以在這樣的權衡之下，很多的里長都建議說，既然有這樣的預算提供給這些鄰長自強活動，如果鄰長剛好不克前往，這樣的席次是不是能夠讓有一起參與服務的志工朋友參與，鄰長放棄，委託給某一人，這部分是不是請民政局把這個辦法能夠放鬆到最寬？讓所有的里長及志工都有參與的機會，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已經在議事廳答覆很多次，我再跟陳議員做一個說明，當然這部分還是以當時內政部的函示，鄰長如果不克參加這個自強活動的時候，當然由他的眷屬及其他家屬代表參加，他們覺得是可以的，所以一定是要他的眷屬及家屬，這個是內政部的函示。當然對我們來講，過去高雄市政府在這個函示之下，它授權給地方政府各自去訂定，到底各地方政府的標準是什麼？高雄市政府在過去規定是直系親屬及直系親屬的配偶，這部分是比較嚴苛的規定，我在這裡也跟議員做一個答覆，我們也知道鄰長平常沒有做服務的時候，都由他的家人或委託給其他人做，因為有內政部的解釋的部分，所以我們必須依循這個原則之下，做一個放寬的調整。

陳議員慧文：

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所以如果還要放得更寬，恐怕要跟內政部尋求一個解釋，是不是內政部在這個考量上，是不是能做法令的放寬，如果沒有的話，就會發生桃園的

狀況，因為它是由里長去認定，它用職務代理人的部分，結果被起訴了。

陳議員慧文：

當然這部分，我們公務人員依法行政，所以這部分只是在我們研擬的過程當中，請民政局能夠跟內政部請示，是不是能夠解釋更寬廣一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可以去爭取。

陳議員慧文：

讓地方政府有依循的法規，這個請民政局再努力一下，好不好？再來，因為原來的高雄縣市可能有一些文化上的不同，原來高雄縣因為一些鄉、鎮、市文化也不一樣，以鳳山來講，它比較是都會型的，78個里總共有28個列冊的活動中心，我們叫做里活動中心，但是有很多的鄉、鎮社區活動中心不太一樣，我知道原來的高雄市都是里活動中心，跟鳳山是一樣的，現在有很多的里長及民衆，一而再、再而三的陳情，因為他們的里活動中心設備都已經老舊了，他們希望能夠汰舊換新，或增添一些新的休閒設備及娛樂設備，現在就卡在有列車活動中心的，才能做合法的設備申請及補充、汰舊換新，沒有列冊活動中心的里，永遠都沒有辦法去做這樣的申請，也就讓民衆變成兩種了，一種是二等的、一種是三等的，現在因為高雄市財源的問題，所以我感覺還沒有一等的，所以就變成二等、三等，在這種狀況之下，常常看到隔壁里的有卡拉OK可以唱、有桌球可以打，有一些休閒設備可以使用，我這一里沒有活動中心，永遠都沒有辦法去使用這樣的資源，長期下來真的會感覺心裡不平衡，我也幫很多的里長想辦法去爭取，但是一直都沒辦法，因為我也請教過民政局，如果是用里辦公處的名義去申請這些相關的設備讓里民來使用，那也不行，因為它不是合法的活動中心、合法的空間。這樣的狀況，我覺得站在主管機關應該想辦法做一些變更及改善，如何讓資源充分利用？里民之間感覺是不對等的、所享用的福利是不對等的，可不可以請民政局長針對這樣的問題做一個回應？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陳議員對里活動中心的關心，過去因為歷史的因素，所以我們在縣市合併以前，高雄縣有很多的里活動中心，基本上是使用我們的廟、或一些社區發展協會的建物。

陳議員慧文：

對，一些空間，只要有大型的空間就會去使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想對整個里活動中心的定位而言，它還是受限於里活動中心補助的標準，它的設備必須經過列冊及有管理的活動中心，我們才能給與補助，這部分是被匡住的，因為它必須是合法的建物，它必須是要一個合法的規範，屬於公共設施的部分，我們才能給與補助。但是如果是廟產、私人的，它不屬於公共設施，就不符合補助的要點，這個是在法令的規定上，剛剛有提到里辦公處的部分，因為里辦公處有里長事務補助的部分，我們有很多事務的機器是放在里辦公處的，這個就有一個規範，所以不可以隨意的增置設備，這部分當然由里辦公處申請是不可行的，但是因為過去有這樣的歷史因素，所以我最近已經請業務單位針對里活動中心的部分提出檢討，是不是我們通盤檢討之後再來了解，是不是有什麼方式能夠讓這些里活動中心得到比較平等的待遇，但是它的建物還是必須合法的使用才可以，這個我們來檢討看看。

陳議員慧文：

我會提出來，是因為我覺得有必要解決，因為這樣的比較，長期下來真的會讓人感覺有差別待遇，因為里活動中心的用意就是希望讓里民充分使用，在裡面有休閒、娛樂、會議等等，這部分如何讓它資源共享？每個人是平等的對待，都能夠享用公部門的相關資源，這部分是主管機關有義務去做一個通盤的改善計畫。

來議會之前，我有去會勘鳳山區的拷潭示範公墓，去會勘的用意是因為原來鳳山區的拷潭示範公墓，它是經由彎彎曲曲的道路才能進到示範公墓，那裡進去的道路非常狹窄，所以許智傑立委在當鳳山市長的時候，其實就有提計畫，希望能夠截彎取直，因為那個公墓到 88 快速道路只有 266 公尺而已，但是因為原來沒有開闢，必須彎彎曲曲地走 1,000 多公尺，滿長的，我剛剛會勘回來，也有取得與會所有人大家的共識，希望截彎取直開闢一條 15 米的道路，直接從 88 下面那個過埤路進來差不多 266 公尺而已。所以這個部分必須是民政局來提出，提出這樣的需求計畫，然後再由都發局來做專案變更。因為現在它的都計不是道路，可不可以請局長把它當成一個未來重要的計畫，能夠趕快做快速的處理。因為那裡現在的納骨塔大概有 4 萬多個，未來為了服務更多，包括林園、大寮、小港、前鎮、鳳山。這裡有計畫要變成 5 萬多個塔位，所以它的需求量會很大，那裡的交通要道必須要儘快的打通。也請民政局真的把它當成我們的重點，趕快幫忙做這個計畫，然後來推動，可不可以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關於道路的開關，當然會視它實際的需要，我們再來提出計畫。這個部分因為還有用地取得以及都市計畫的問題，所以這部分需要我們跨局處去檢討。這個部分我們會跟其他局處做一個討論之後是不是提出需求，由市長做成政策決定後，再來決定道路是不是要開關。

陳議員慧文：

我想這個部分你們趕快把它當成計畫，當然後續還要市長他們那裡有做通盤的了解之後，那本席跟許智傑立委，我們都認為它是有必需性的，請局長能把它當成重點的計畫之一。最後我想請教一下，因為很多的民衆一直督促本席，希望民政局能夠去更新門牌，因為有的門牌很老舊，因為原來高雄縣這裡汰換門牌的速度沒有很快，有的都很老舊，民衆一直都希望趕快更新。但是我知道要更新有卡到很多的問題，包括現在行政區劃法沒有通過，你們對未來會如何改變也還不一定，怕改完再花第二次錢。所以這個區劃法在你的了解到底時程要多久，因為區劃法卡在那裡，其實有很多事情都被卡住了。很多里長也在問我，我們這個里有沒有要和隔壁里合併？這個東西都好像環環相扣都卡住了。所以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局長你回應一下，就你的了解到底還要卡多久，然後在下一次的選舉，因為大家也都很關心下一次的選舉。到底會不會有一些變化，那在下一次的選舉之前，就你的了解是不是能夠有一個比較明朗的結果。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據我的了解，針對行政區劃法的部分，行政院已經經過院會的討論，已經送進去立法院，但是又被立法院退回。所以這個法案，行政院當然希望列為優先法案，但是它可能牽涉的範圍，影響的範圍很大，所以立法院又把它退回去。但是我想剛剛議員所提到門牌更新的部分，大概分成兩個部分，一個是提到街路名，是不是要改變的問題，這個當然是配合行政區劃法。目前如果行政區劃法沒有過，那這個部分可能沒有辦法進行更換。第二個部分它牽涉到的是髒污或者不易識別，那這個部分因為我們門牌編釘的辦法已經過了，所以我們會針對髒污或不易識別，尤其在主要幹道的部分，我們會請戶政事務所去做一些調查跟了解。我們去統計到一定數量之後，一定會去做更新的動作。〔…〕好，謝謝。〔…〕好，你把範圍告訴我，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陳議員，下一位請吳議員益政質詢。

吳議員益政：

今天很多議員同仁還是有提到民政局，我覺得從部門質詢的重點，可以看出很多市民關心的議題。像農業局可能很多報告，可能農林單位，可是我發現有一半以上在談有機農業，那表示大家對飲食，尤其瘦肉精這些議題。好像我們的生命平均年齡有增加，可是癌症的發生率卻更增加，所以變成跟平均壽命、整體環境是好的，是提升的，但是癌症的發生更高，比率更高。很多就是飲食習慣，最近電影圖書館，有一個星期的電影週，其實都在播放探討整個環境，很多的介面、很多的電影在探討這個問題。包括食品工業，你若去看，有很多東西，若你去便利商店有一半以上的東西不敢吃、不敢買，所以對整個飲食大家就會重視。民政局也是一樣，我發現今天很多人在問殯葬管理所，所長跟局長對這個都有很重大的改變，也有很多的回應。那我再次再提醒幾件事情，第一個，要儘早確定殯葬區還在三民區嗎？有兩個部分，第一、覆鼎金要移走，要移走就儘早定案，儘早進入進度，要趕快去處理，不要再拖。一說又十年，十年在過是很快的，要拖也是很快，要拖也真的是一拖又十年了。不是時間過得很快，十年很快就到了？不是，是一拖又十年過去了，還是原地踏步。我們在都委會也有提到，如果已經確定定案要儘快，金山寺還有一個民間的殯葬用地，若不要，你就徵收，既然要整體開發，不讓殯葬業在那邊的話，那第一個覆鼎金的公墓要移、要撿，看是二、三年，大家這二、三年就要趕快去找地方了。我上次有質詢過一次，但是講一講又停了，墓碑都貼說要移走了，結果又取消。當然要確定時間，看是二、三年要移走，就這二年要趕快做準備，確定這個事情。第二個民間如果不願發展，那邊有一個殯葬的納骨塔，你就趕快去徵收，不要將它放著，也不徵收，也不讓人家開發，大家無所適從，到底要怎麼樣。這很明確，就不要在那邊投資，讓他們的思考能定案。第三個，你短時間還會在那邊，殯儀館還是在那裡，若不移走還要在這裡，那趕快改善。把那個空氣，我講的焚化爐，你們去考察嘛！去找世界最新的東西，我想環保進步很快，怎麼讓異味能夠很快的解決，這種東西都不要再拖了。這整個都市的環境，大家已經都習慣空氣污染，吃不健康，光是壽命的增加，但是癌症的發生率是更高的。最近在處理一個病患，非常難過，二十多歲要結婚了，去檢查身體肺癌第四期，人都好好的，都正常，一檢查下去，這裡那裡都是。對這個案例也不是個案，我覺得我們在處理這些案子，希望大家能夠重視，要就快一點，將這些都定案。

第二、細節的部分，我們上次有提到，剛才也有議員談到寄棺室，一般寄棺室是低收入戶，他寄棺在那裡，公祭也在那裡辦，那裡陰陰暗暗，雖然我們常去，對這個比較不會有禁忌；但是去那裡就覺得陰氣很重的飄過來。所以我們上次有提到，如果用量沒有那麼多，把四十幾位改成一半，這個案子，剛剛局長也有答覆，你們要儘快把這個案子提出來，先期計畫，怎麼讓它較明亮，能夠儘快的，等一下請局長答覆。

第三點，出殯時間大概都是在早上，我希望在那裡能夠提供一些服務，像之前講過的開餐廳之類的，做早餐店生意，說不定也可以收支平衡，但如果能夠有一個空間，可以讓合法的餐車進駐販賣，以招標的方式，半天、一天都不要緊，也不要只是一間，多個二、三間，可以擺三、四個攤位，餐車一開進來就可以賣咖啡、賣早餐，一方面可以服務家屬以及前來參加公祭的民衆，另一方面也可以緩和民衆的心情。

也並不是要你們蓋一個建築物，只要空出一個空間即可，挑三、四個地方，後面福字頭龍巖就有一個，辦公區也是，以及火葬區等，家屬在等待火化時，也是需要一個空間，可以規劃二到三個地方讓他們去競爭，又可以提升品質，衛生條件也比較好，不然就會變成不合法；有些東西還不錯吃，有些看起來就不太衛生，雖然都是小事情，但是希望不要有大、小事的分別，都要儘快辦理，請民政局長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民政局長答覆。

民政局長曾局長姿雯：

關於覆鼎金附近發展的問題，因為地理位置的關係，今天就有很多的議員提問，大家都非常的關心，又因為已經開始進行規劃了，並不是沒有在動，一直都在討論執行的辦法，也已經開過多次的會議，所以期程規劃會很快，應該向市長報告後，就可以做一個…。

吳議員益政：

剛定案而已？

民政局長曾局長姿雯：

是。

吳議員益政：

都委會還未通過？

民政局長曾局長姿雯：

還沒有，對。所以這個部分會配合都發局、都委會的規劃，會向他們提出遷葬期程，也已經做好了幾個計畫，會再和其他…。

吳議員益政：

今年都會提出？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今年都會提出。

吳議員益政：

把時程提出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沒有問題。第二是關於附近殯葬設施准駁問題，當然會和這個地方的規劃有關係，所以召開了殯葬審議委員會會議，透過委員們的討論，委員會給予很專業的建議，我們也不會擱置，可以或是不可以，都會給業者有一個很明確的依據。第三、是關於殯儀館和火化爐的問題，謝謝吳議員的關心，我們做了相關的考察，也獲得很多的心得，第一個就是綠化不足的問題，另一個則是火化爐設施的更新，因為在短期內也無法搬遷，所以對附近周邊環境整體的改善，會盡最大的力量去爭取經費上的支持。

第四、關於寄棺室的部分，報告議員，上次和議員討論之後，依照議員的構想，我們內部也做了一些討論，所以已經提出先期計畫，先期計畫提出後，應該在明年就會執行預算編列，明年就可以來改善。但是，剛剛也有提到覺得陰暗的問題，我會和處長來想辦法，是不是先透過粉刷或是其他的方法讓這個地方變得較明亮，我們會想辦法來改善，最後是餐區的規劃，今年可不可以在休息室、休息區、服務區找出一個空間來規劃，這個我們會檢討看看。

吳議員益政：

希望儘快提出。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

吳議員益政：

謝謝。請教市政府的大腦——研考會的許主委，其實你們的人員和預算相對的在市政府是不多的，所以要怎麼去產生槓桿原理？有些是屬於各局處的業務，但是變成必須要透過你的規劃和整體整合，然後再交給各局處，不然的話，為什麼連文創也要交由你規劃，說穿了文創是經發局的業務。但是整體的規劃價值，最近談論的舊空間或是整個老舊建築物保存和都市計畫的關係，好像不只是都發局在處理，也不是工務局在執行而已，也不是文化局講要保留就保留，整個協調、整個都市，高雄市政府對於整個舊空間的選擇和定位的準則，應該要提出一個整體的看法。下個星期我會召

開一個不只是講要保存哪一棟，不是，是要討論高雄市整個舊空間的新定位，例如左營、岡山、鳳山要不要保存？如果保存下來以後，要做什麼規劃？對這個城市有什麼價值？這是需要做整體全面性思考，下星期再邀請主委一起來參與。老實講，這並不只是都發局、文化局的業務，也不單只是工務局執行的問題，將會邀請主委出席參與整個會議。

第二、關於交通問題，最近有多位議員同仁對輕軌和公車抱持很多不同的看法，也有看到很多的好消息，最近台北市議會居然要借鏡學習高雄市的公共自行車，但公共自行車的背後還有自行車的環境，並不只是公共自行車這件事情而已，那是末端，前端如果沒有…。新北市做的也不錯，但是新北市是重在休閒，而高雄市一開始就走對方向，把休閒和交通轉運當作一環，坦白講在交通上我們有造價 1,800 億元的捷運，雖然有增加一些運量，但是還是不行、還是不足夠；公車也是認真採購，但也是沒有人搭乘，或是轉運不便，都是同樣的問題，我擔任議員職務已經邁入第十年，多年來一直在交通議題上著墨，如果這件事情不澈底解決的話，我會有愧職守。

整個大眾運輸，要請研考會許主委做一件事，大眾運輸，我講的 10% 的策略是什麼？逼近 5%、15%、20% 一定要有幾個配套，除了捷運主幹道的前提，如果加上輕軌的話又會怎麼樣？一套政策要說服很多市民，有些議員也不見得會同意啊，公車、捷運都沒有人要搭乘了，還要花 100 多億元去建造輕軌，又要去討論軌道一大堆的問題，以整體環境來講，大眾運輸就是要提升到 15% 到 20%，目標就是要達到 35%，勢必要達到這些目標，這些不做都不行的啊！也才会有說服力。第一、加入輕軌後，會增加多少運量，整個大眾運輸會增加多少。第二、還需增置多少輛公車，是不是要委外由民間經營，整個策略需要多少成本，把它提出來。第三、公共腳踏車已經進步了，成果是有目共睹的，我講的 200 站是要透過捷運轉乘最後一里的貢獻度，大眾運輸的幫忙，200 站、300 站時需要多少的幫助，今天如果有幫忙的話，邊際一直增加到 500 站時，也是要趕快去做。

現在中鋼公司講要贊助到 8,000 輛，8,000 輛時可以貢獻多少，1 萬輛、2 萬輛、3 萬輛時又是多少？不光只是量的問題，而是對於大眾運輸的貢獻度，所以有幾個情境，第一、輕軌有多少；第二、公車輛數還需增加多少，補足後可以達到什麼目標；第三、公共自行車需要的數量，以及要增設多少個站，才會幫忙有多大；第四、很重要的機車收費問題。我相信已經看到成果，現在觀察瑞豐，看是否會影響到瑞豐夜市，如果不會影響到的話，表示大眾對於有秩序管理機車並適度的收費可以接受，市民可以看到成果

的話共識就會提升，有些較熱鬧的街點就要去執行；還有停車管理問題，高鐵局前停車不收費，還要議員不斷的提出你們才去執行計次，如果不收費的話，停車位被停滿了，沒有停車位時，就必須要改為收費，如果計次收費後還是沒有停車位，就必須改計時收費，計時後又沒有停車位，就是變成高週轉率，高週轉率，建議不要只投幣 50 元，你要就…。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延長兩分鐘。

吳議員益政：

這樣整體的策略，你才知道告訴我們，我的目標，我的大眾運輸搭乘率要從 10%、12% 跳到 15、20、25…，這是整個策略。這些策略可能交通局很認真、捷運局也很認真，可是沒有整體的配合，很難去…，不知道到底在忙些什麼，大家都說輕軌不錯等之類的，都是在談論技術問題而已。請許主委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吳議員長期以來對大眾運輸的關心，我想在策略的大方向來講。這四、五年來交通局王局長很清楚，我們希望高雄走的兩個方向，第一、私人運具大眾化；第二、私人運具綠色能源化；這兩個都是我們的目標。我自己對大眾運輸的看法，從過去的量，包含這幾年的變化，其實一個 200 多萬的都市或是都會區，接近 200 萬人，以這個都會區而言，勢必要走向以軌道運輸為主。所以在整個結果及整個交通系統的設計，應該要以軌道運輸並搭配其他，不管是膠輪工具或公共自行車也好，都應該是搭配未來軌道運輸的路網，做為周邊配合的設計。

剛才吳議員提到，輕軌捷運能夠貢獻多少的大眾運輸使用率，公共自行車能夠貢獻多少的使用率以及公車的部分。以這個為目標導向的設計，我會在和交通局及捷運局討論出更明確以目標為導向，而不是以要做什麼再去模擬的論述，我想我會在和兩個局處做更深入的討論。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向大會報告，因為陳麗娜議員有重要的意見，希望就教與會各局處，所以我們建議會議延長至陳麗娜議員質詢結束以後再行散會，大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請陳麗娜議員繼續質詢。

陳議員麗娜：

謝謝主席、謝謝給我 15 分鐘寶貴的時間，我在這裡因為題目就要進入法

規小組來審查，所以我必須要在這裡請教一下相關的局處有關的問題。首先請教研考會有關調適費徵收的部分，當時做了很多場的公聽會，我們也一直在問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有關於調適費如果在高雄市徵收的話，會不會影響到所有企業，對於到高雄市投資評估？但是一直都沒有給答案。當時我們有建議，是否可以請研考會做評估，所以想要先了解這個部分，研考會有沒有先進行評估？因為已經要送到法規小組來做討論了，所以對於調適費的徵收，研考會是否有相關評估內容，請研考會先回答一下，謝謝。

主席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我必須很老實的承認，這部分…。

陳議員麗娜 :

沒有這樣的訊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對，沒有這樣的訊息。

陳議員麗娜 :

是。你知道調適費，但是並沒有收到相關的訊息要請你做評估，是不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是，如果是我記錯的話，在…。

陳議員麗娜 :

好。其實之前我們一直非常的緊張，大家都覺得調適費立意非常得好。因為製造二氧化碳污染的工廠，就必須要負責將二氧化碳降下來，我想以單純的方式來講，大部分的市民都會表示贊同。但是法令的制定，我們的確是全世界唯一第一個要做的城市；如果以國家而言，有很多國家都在進行這樣的方式，也就是如何從稅收裡增加國家在環境調適的部分。以城市而言，高雄市是第一個，所以對於這個方式，我們比較擔心的是，在高雄市會不會造成…，國內各個縣市的企業也有相同的。以高雄市而言，有化工業、IT 產業，其他會製造二氧化碳在 1 萬公噸以上的產業，都即將面臨會被高雄市政府課徵調適費。所以這些產業會覺得調適費課徵後，會造成在國內企業與企業的競爭都會產生問題，這是企業的擔心，我們並不擔心這個問題，我們擔心企業會不會因此而出走，或是其他企業想進來投資時，知道高雄市有這樣的限制，所以不願意進來做投資。我們擔心我們自己把投資環境變成更為嚴苛的同時，有沒有配套？有沒有其他的方式，讓大家覺得我們是友善的投資環境？所以當時我們請環保局在公聽會時就提出，

需要做相關的評估，讓我們議員可以很清楚了解，這部分是沒有影響的，這樣我們才能夠安心，讓這個法可以在議會裡做討論。但是一直以來，我現在聽到研考會也不知道評估的事情，但是眼看 4 月底就要送到法規小組去討論，我的確有一點緊張。

另外，我們曾經在適法性的部分，我們也就教過很多的律師及法學專家，發現意見非常的分歧。所以我們也希望針對「法」的問題，應該要做相當的釐清。請法制局許局長是不是在此向所有人做說明，收稅是一個很嚴肅的課題，你要從人民的口袋裡請他們繳出任何一毛錢時，都是要有憑有據，而且所做的事情都是要非常正當的，你才可以從納稅人的口袋裡，請他掏出錢來。所以我想要了解，我們用一個名稱叫「特別公課」，特別公課也是稅的一種，你不認為他是稅的一種？我有聽到其他的解釋，其實他也是稅的一種。如果你不認為是稅一種的話，你認為課特別公課有沒有特別的規定？今天高雄市政府的調適費所依據的法源為何？是否可以請許局長先做解釋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局長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首先向陳議員做說明，特別公課基本上和租稅是不一樣的，他是爲了特定目的而徵收的，使用也有特定的用途。特別公課在法律上是源自於德國法。

陳議員麗娜：

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目前在大法官會議 426 解釋，他是肯認的。所以現在的空污法，其實…。

陳議員麗娜：

大法官 426 解釋文的內容為何？請說明一下。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針對空污法徵收空污費，他認為這是屬於特別公課。

陳議員麗娜：

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只是認為應該要有法律做爲規範基礎。

陳議員麗娜：

所以必須要有法律的規範？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主要是我們憲法，當然這會增加企業的負擔，所以在憲法有一個保留原則，第 23 條說明要有法律的明文規範。法律的明文規範，剛才議員提到有一些律師也有一些不同的看法，他認為我們的法律指的是中央通過的。

陳議員麗娜：

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但是我必須跟議員補充一下，大法官會議 443 號解釋有提到，所謂的法律並不限於中央立法院通過的法律，包含法規命令。法規命令包括中央或地方立法機關，像議員你是地方民意代表，經過議會的監督及審查，經過大會所通過的法律，足以做為課徵調適費的基礎。

陳議員麗娜：

你覺得你剛剛的解釋，會不會有爭議？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現在我所了解的，當然有些法律學者或是專家持不同的看法。但是我必須很負責任的講，這個法規的訂定，當然權管機關是在環保局。

陳議員麗娜：

環保局勢必也要請教法制局解釋這個是否有符合法律的部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因為法制局等於市政府最高法律幕僚機關，所以我們一開始在做這個政策決定的時候，大家都一定是要依法行政。

陳議員麗娜：

你們有沒有請教過中央的單位，有關於這個部分要怎麼來處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環保局這邊我不知道有沒有去中央徵詢？但是基本上法制局就對這個議題有研究；再來，議案其實也送到我們法規會來，而法規會的成員除了我跟副座兩個是府內，還有一個是財政局的主秘以外；其他都是府外委員，而府外委員包括律師、法官、檢察官、學者。那學者裡面有一位是對環境法非常的…。

陳議員麗娜：

先請教一下，是哪一位學者？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應該是陳慈陽教授，他對這個領域是很專業的，我必須很負責任的跟議員講，如果今天這個調適費的自治條例有問題，在法規會也不會過的，因

為有這麼多委員，其實他們對於這一部分應當有相當了解。所以我想今天既然法案要提到議會來，我們內部應該是要…。

陳議員麗娜：

所以高雄市政府法制局是認為，環保局制定的這個是符合中華民國的法律，是可以訂的法令，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以我們法制局的看法，包括法規會的看法，是認為這個適法性沒有問題的。

陳議員麗娜：

適法性沒問題？所以就我所聽到有一方的解釋，他們認為高雄市政府有一點點把 A 跟 B，將兩種不同的法令湊在一起使用，譬如中央有關於環境保護的規定，說地方政府可以去做好關於環境保護的工作，這是賦予地方政府的權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們的地制法有規範，就是我們的環境保護事項，是屬於我們的自治事項。事實上環保局會來訂的條例，也是…。

陳議員麗娜：

對，但在地制法裡面，有特別規定徵收公課的部分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沒有，目前國內所有的法律，並沒有說不能訂，也沒有說可以訂。

陳議員麗娜：

也沒有說可以訂，對不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就應該要回到…，因為我剛剛有講特別公課，它是一個非常進步的概念。

陳議員麗娜：

局長，這就是我的意思，它既沒有明文不能訂，也沒有明文可以訂。這個就是為什麼稅，就是說你今天不稱它為稅，它也叫特別公課，特別公課它所指的，你剛剛也提過，事實上它是為了特別的目的，它也為特別標的來課的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陳議員麗娜：

譬如它所課的是二氧化碳，因為你你排放太多的二氧化碳，我希望你排

放的量是能夠受到規範，也我希望你主動的去做減碳的部分。所以你去課他的稅，其實你主要的作用是希望它減排，是以收稅的方式希望達到減排，事實減排才是主要的目標，是不是？

所以到最後這個階段的時候，當你要去進行徵收這個調適費的時候，這也是一件很嚴肅的事情。就像我剛剛跟研考會所講的一樣，你今天去做任何一個動作，其實都會產生影響。那高雄市要課這個，我相信應該是要先進行全面的討論，課這個稅目的是爲了什麼？後續會造成高雄市怎麼樣的一個結果？因爲它是非常嚴肅的事情。所以你要送到議會來，你必須要讓我們了解，做了這個事情到底對全高雄市民有沒有好處？

在課這個稅的時候，你剛剛也講了，這個就是爲什麼我們一路聽下來仍然是霧煞煞。因爲現在聽下來卻發現，連環保局送出來的這個有關於法律的學者都分爲兩派，兩派分成有贊成的、也有反對的；而贊成跟反對理由裡面，有人寫出來就是說，這是我看到高雄市的一個法律顧問，江律師所寫的，他說：他雖然肯定，但問題是他在後面也寫著「惟本案自治條例第11條規定，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用途，顯然已經逾越了特別公課專款專用之範圍。」表示他在訂的時候，就是調適費應該要用的項目有哪些？但是他覺得以律師的觀點來看，它又逾越了有關於調適費應該要專款專用的範圍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

陳議員麗娜：

所以在這部分法制局如果有認真的去討論過這樣的問題，應該會探出這樣的漏洞。我們現在很擔心的，就是當你送進來議會的是一個讓外面質疑法律，因爲法律的東西，說真的能夠懂的議員當然有，但是大部分應該都不太懂。所以，我們也認真在看這個法案，但是看到現在卻發現，原來法律可以分成兩個，就是同樣一段文字，但卻有兩種不同的見解，當這兩種見解出來的時候，我們到底要去相信誰？因爲現在環保局一直告訴我，你議會就讓它通過嘛！到中央去到時候就會用大法官釋憲就好了。

因爲我現在看到其中一個條文裡面，他就寫著說：他同意，但是希望走大法官釋憲的路。所以我現在最大的疑問？就是來自於不應該這樣的東西給議員啦！你要議員背書，你必須要清清楚楚的，這是遠見律師事務所李律師所提的意見。雖然我們所有議員都會閱讀這樣的東西，但是閱讀到最後，發生這麼大的紛歧的時候，的確法制局有義務必須把你們認定的東西拿出來，然後再跟其他有意見的律師做一些溝通。如果你們大家在溝通的

時候，有什麼樣的狀況發生，讓我們能夠清清楚楚，這樣送進法規的時候，我們才能夠做一個明確的決定。

如果你們現在的狀況是這樣，我是不是勸你們，因為你們這個時候送，但所有的人都搞不清楚。本來上個會期就說要送，當然上個會期爭議很大；這個會期說要送，我們也答應說好，送進來討論。但是現在看到的這個律師的意見，讓我們覺得非常訝異！當然法制局剛剛所提的，我覺得還是有一些沒辦法解釋的地方，是不是有可能到最後中央還是給你駁回不予備查？因為中央認為那是中央能源稅應該課的範圍，不應該是地方能夠課的特別公課。所以這樣的認定，其實中央早就告訴高雄市政府，說這個是屬於中央課稅的範疇，並非地方能夠做的。

這個事情，其實之前我也做過，因為我曾經逼著財政局要去訂碳稅。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議員能不能給我一些時間回應一下，我想這個事情我就從後面來講，第一個中央的部分，因為我們這個調適費它沒有罰則，所以它不需要中央核定，我們只要送到備查，除非他函告我們無效。所以剛剛我就講，我們只要公布就生效了，沒有備查的問題；但是有一個問題。就是為什麼剛剛會有李律師提到要釋憲？就是說，如果今天我們函告無效，就會走入釋憲的爭執。其實環保局只是說未來可能有這樣一個的問題，但並不是代表我們通過這樣一個法令，是有問題或無效的法律，我想這個我先澄清。〔…〕不會啦！這不會不被肯定，我想議員對我們自己法規會應該會有信心，包括議員你也是法規會的成員。我想大家的對法律素養，我不敢說每個人對這個一定都很了解，但是大家都會去請教專家。

剛剛有一位律師在質疑，雖然他是持肯定的，但是江律師他說，這個好像不是專款專用，我必須跟議會的議員報告一下，這個調適費一定是專款專用；而且是取之於企業界、用之於企業，用在減碳的一個相關的措施上。〔…〕但是市政府也不能用在一般行政給付上，我跟議員報告，〔…〕這個跟減碳相關調適措施一定有關係，一定是專款專用。〔…〕報告議員，比例問題其實在法規會還可以再討論，因為現在是 60%，當然這個我必須尊重業務機關。

第三個，剛剛有提到法律沒有規定可以訂定，為什麼就可以訂？這個部分必須跟議員說明，我們行政應該是比較極積，法律上沒有禁止就是可以訂，當然我們必須看它符不符合地方自治，所以我們會回歸到地制法。〔…〕我的意思是，不是法律規定沒有規定可以訂就不能訂，我必須這麼說，因為我們最後一個政策要施行，雖然法律沒有規範，我們可以從地制法、從

相關中央法律的分層等等，這比較創新的條例…。〔…。〕不會啦！這個除非被宣告無效，不然不會走到那一途，當然這個會有危…。〔…。〕我們可以用行政執行法來代執行，那個沒有問題。我們的目的不是在罰他錢，因為我們是直轄市，是一個地方自法團體不是隸屬於中央，基本上對法的見解，我們自己有自己的判斷，我想我們絕對不會陷各位議員於不義，今天一個法案出來一定要很負責任，否則這個會貽笑大方，我知道這個嚴重性。

所以我們絕對請教過公法領域、環境法領域的專家，〔…。〕如果能夠通過是創新啊！就像太陽能光電設置屋頂，我們也是創新全國。〔…。〕這個沒問題。〔…。〕這個是當中央一定要給我們宣告無效，我們當然要提起救濟，也是要維護立法權，因為這個法案是各位議員通過的，我們無論如何要來…。〔…。〕高雄如果能夠創新，對整個環境的保護能夠率全國之先，我想其他縣市也會來效法，就好像太陽能屋頂光電一樣。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來裁示。因為大會時間已經超過很久了，請陳議員容許主席提出看法，我覺得這樣的法律專業問題，應該還有討論的空間，我們一定要尊重我們議員的意見及討論的空間，大家有共識把相關自治法規的法案訂的更清楚，謝謝陳議員。大會結束，謝謝大家。

散會（下午 6 時 44 分）。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7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08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朱議員信強	美濃戶所現址（美濃區中正路二段 167 號），該地段因車流量很大，停車不便，常引起洽公民眾抱怨，希望訂定明確的搬遷日期。	民 政 局	一、按 100 年 9 月 22 日「高雄市立圖書館美濃分館」遷址協調會議結論，圖書館美濃分館遷移至現美濃故事館，圖書館空間作為美濃區戶政事務所使用，並於 101 年編列搬遷經費，惟故事館因故無法如期整修，連帶使戶所搬遷作業延後。鑑此，本局於 101 年 3 月 13 日邀集高雄市客家事務委員會及圖書館美濃分館共同協商遷址事宜，為利民眾洽公，決議由美濃區戶政事務所先行搬遷至運動名人館（高雄市立圖書館美濃分館 1 樓）辦公，後續相關搬遷事宜再陸續進行。 二、為方便民眾洽公，有關美濃戶所搬遷案，本局業於 101 年 5 月 7 日以高市民政戶字第 10131080100 號函請美濃區戶政事務所速與相關館所協調並擬訂搬遷計畫，

				儘速於 102 年完成搬遷事宜。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8 高市府民風字第 1013112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朱議員信強	六龜區公所河道疏濬每噸單價 16 元與廠商簽約是約否有利益輸送？	民 政 局	一、依據河川管理辦法第 45 條：「中央管河川之管理機關為疏濬或整理河道有辦理土石採取之需要時，得由當地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擬訂計畫書報經該管管理機關核轉主管機關核定後許可辦理之。」之規定，前高雄縣六龜鄉公所（縣市合併後，改制為高雄市六龜區公所，以下簡稱六龜區公所）擬具荖濃溪易淤河段疏濬計畫書，報請前高雄縣政府向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申請許可，再由前高雄縣政府移請六龜鄉公所辦理之疏濬案件。 二、原高雄縣六龜鄉公所辦理「荖濃溪草壑至東溪大橋河段疏濬作業（B 工區）土石標售案」，六龜鄉公所於 99 年 11 月 29 日公告，99 年 12 月 6 日開標，開標結果由協震有限公司（以下稱「協震公司」），以每公噸單價 16 元得標，六龜鄉公所於 99 年 12 月 13

			<p>日與協震公司簽訂上述「B 工區」契約。</p> <p>三、查本疏濬案於 100 年 5 月間因運輸便道遭大雨沖毀停工，六龜區公所於本 (101) 年 2 月 17 日同意協震公司復工疏濬、3 月 12 日於荖濃溪載運砂石，致使第七河川局來函要求本府查明，爰本案涉及河川局對中央管河川之管理權責，以及六龜區公所對 99-100 年疏濬計畫書及合約內容認定之疑義，六龜區公所已彙整相關資料，將與相關單位就本案契約暨相關適用法令疑義進行釐清與探討。</p> <p>四、本案係六龜區公所受水利局委託之案件，將請區公所應依水利局之督導作為辦理河川疏濬作業。</p> <p>五、經瞭解，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以及廉政署均曾向六龜區公所調閱「荖濃溪草坵至東溪大橋河段疏濬作業 (B 工區) 土石標售案」相關案卷，基於對司法機關偵查不公開原則之尊重，除區公所配合提供資卷外，本局將賡續密切掌握相關案情動態。</p>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6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42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朱議員信強	小型工程分配款應以人口腹地面積來分配。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小型工程經費分為年度計畫工程經費及預備金 2 種，年度預算編列於各該區公所單位預算內，預備金則編列於民政局單位預算內統籌調度。因 100 年編列時未有執行數據資料，故先行以人口數區分 4 個級距，30 萬以上一級，9 萬以上未滿 30 萬 2 級，4 萬以上未滿 9 萬三級，4 萬以下四級，依照前項區分標準分配經費，一級 1,900 萬元，二級 900 萬元，三級 800 萬元，四級 600 萬元，原 100 年小型工程預算數 4 億元（含 38 區年度預算），因本市財源緊縮，故 101 年小型工程預算數本府主計處僅同意核列 3 億元，各區公所 101 年度預算並依 100 年預備金執行情形及分配額度酌予增減提列。 細節內容： 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編列、計畫執行等係依據市府頒訂之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計畫及高雄市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作業

要點相關規定執行，其辦理項目為 6 公尺以下巷道路面、小型排水溝修建，及視實際需要充實各區里活動中心設備及修繕、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其經費分為年度計畫工程經費及預備金 2 種，年度預算編列於各該區公所單位預算內，預備金則編列於民政局單位預算內統籌調度。

二、有關 101 年度各區預備金分配事宜，原高雄市 11 區部分係依往例參酌最近三年預備金執行情形酌予分配，高雄縣部分因 100 年編列時未有執行數據資料，故先行以人口數區分 4 個級距，30 萬以上一級，9 萬以上未滿 30 萬 2 級，4 萬以上未滿 9 萬三級，4 萬以下四級，依照前項區分標準分配經費，一級 1,900 萬元，二級 900 萬元，三級 800 萬元，四級 600 萬元，。原 100 年小型工程預算數 4 億元(含 38 區年度預算)，因本市財源緊縮，故 101 年小型工程預算數本府主計處僅同意核列 3 億元，各區公

				<p>所 101 年度預算並依 100 年預備金執行情形及分配額度酌予增減提列。(各區分配額度詳如附件)</p> <p>三、前項預備金分配經費額度如未全數執行，其剩餘經費仍由本局統籌調度以支應各區實際需求。</p>
--	--	--	--	---

101 年度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概算修正明細表

項 目 區 別	原提列額度	修正後額度	刪減額度	100 年額度	備 註
小 計	302,503,000	249,787,000		286,483,000	
鹽埕區	2,464,000	2,464,000	0	2,830,000	
鼓山區	5,170,000	5,170,000	0	7,170,000	
左營區	3,745,000	3,745,000	0	3,403,000	
楠梓區	11,880,000	9,000,000	2,880,000	12,010,000	
三民區	17,627,000	14,000,000	3,627,000	25,093,000	
新興區	1,390,000	1,390,000	0	3,569,000	
前金區	1,457,000	1,457,000	0	2,087,000	
苓雅區	13,418,000	9,000,000	4,418,000	8,873,000	
前鎮區	6,600,000	6,600,000	0	13,471,000	
旗津區	1,595,000	1,595,000	0	2,762,000	
小港區	7,020,000	7,020,000	0	8,215,000	
鳳山區	19,705,000	15,000,000	4,705,000	19,000,000	
大寮區	9,000,000	7,000,000	2,000,000	9,000,000	※
林園區	7,422,000	5,000,000	2,422,000	8,000,000	※
大樹區	14,402,000	10,000,000	0	8,000,000	
鳥松區	8,113,000	8,113,000	0	8,000,000	
大社區	3,500,000	6,000,000	增 2,500,000	6,000,000	
仁武區	12,835,000	9,000,000	3,335,000	8,000,000	※
岡山區	6,373,000	6,373,000	0	9,000,000	※
橋頭區	7,737,000	6,000,000	1,737,000	6,000,000	
燕巢區	6,000,000	6,000,000	0	6,000,000	
田寮區	7,436,000	6,000,000	1,436,000	6,000,000	
阿蓮區	11,203,000	7,500,000	3,703,000	6,000,000	
湖內區	6,000,000	4,000,000	2,000,000	6,000,000	※
路竹區	3,767,000	5,500,000	增 1,733,000	8,000,000	※
茄萣區	1,050,000	4,000,000	增 2,950,000	6,000,000	※
永安區	12,518,000	7,500,000	5,018,000	6,000,000	※
彌陀區	6,000,000	4,000,000	2,000,000	6,000,000	※
內門區	6,403,000	6,403,000	0	6,000,000	
梓官區	7,584,000	7,584,000	0	8,000,000	
旗山區	12,222,000	9,000,000	3,222,000	8,000,000	
美濃區	2,827,000	5,000,000	增 2,173,000	8,000,000	
六龜區	6,000,000	6,000,000	0	6,000,000	
甲仙區	11,154,000	8,000,000	3,154,000	6,000,000	
茂林區	13,278,000	8,000,000	5,278,000	6,000,000	
杉林區	6,000,000	6,000,000	0	6,000,000	
桃源區	15,235,000	9,000,000	6,235,000	6,000,000	
那瑪夏	6,373,000	6,373,000	0	6,000,000	

備註：1. 表列金額含工程管理費，原 11 區 100 年度包含年度經費及預備金

2. 加註※記號者為歷年工務局編列有台電回饋金補助之區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8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47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朱議員信強	美濃區請增設觀光客，以發展觀光。	民政局	一、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 27 個鄉鎮市公所改制為區公所，已非屬地方自治團體，依區公所組織編制及業務整併原則辦理修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鄉（鎮、市）公所所屬機關業務回歸各局處，環保課、清潔隊改隸環保局，圖書館改隸文化局，公園路燈管理所改隸工務局，公有市場管理所改隸經發局，公墓（殯葬）管理所改隸民政局殯葬管理處，托兒所改隸社會局，公有停車場改隸交通局，桃源鄉、茂林鄉社會館及布農文物館改隸原民會。 (二)鄉（鎮、市）公所內部單位財政課刪除、環保課改隸，其餘課室仍以現狀保留，在課室數不增加（不變）原則下，容許與原高雄市 11 區公所之課室有所差異，保留原鄉鎮市公所基本架

				<p>構，加入在地特色，俾利因地制宜。</p> <p>二、本案基於上開原則，於辦理區公所組織修編時一併納入檢討。</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朱信強）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9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68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朱議員信強	88 水災重創旗美地區，議員建議款可否提高？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議員建議款上限提高案事涉本府相關單位權責，非專屬本局業務。本案將轉請本府相關單位研議妥處。 細節內容： 一、依據高雄市議員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原則，議員建議款上限提高案事涉本府相關單位權責，非專屬本局業務。 二、擬將本案轉請本府相關單位研議妥處。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民自字第 1013114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陳議員明澤	市府公共頻道(第三頻道)議場實況轉播,請通知里鄰長踴躍收視,擴大渠等市政參與度。	民 政 局	一、已依議員建議,以簡訊方式通知里長,請轉知所轄鄰長踴躍收視第1屆第3次民政部門及市政總質詢實況,以增加市政參與度及熟悉度。 二、日後亦於議會開議前將議會議程(民政部門及市政總質詢)傳簡訊予里長轉知鄰長踴躍收視。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民自字第 1013114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周議員鍾澐	行政區域調整希望不影響選區劃分，如須調整選區應訂落日條款。	民政局 (自治行政科)	本案建議事項係屬中央選舉委員會權責，本局業於 101 年 5 月 14 日以高市府民自字第 10131145000 號函，函請本市選舉委員會轉陳中央選舉委員會卓處研議在案。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5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42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周議員鍾澐	楠梓區藍田里仁壽宮前廣場AC地面損壞可否辦理修復？	民 政 局	<p>答詢摘要： 仁壽宮前廣場地面屬私人所有，不符本局基層建設小型作業要點補助範圍。將另尋其他資源協助。</p> <p>細節內容： 一、本案於 101 年 3 月 27 日經本局邀集周議員鍾澐服務處、藍田里張里長春美、本府工務局、楠梓區公所相關單位共同會勘研議，仁壽宮前廣場地面屬私人所有，不符本局基層建設小型作業要點補助範圍。將另尋其他資源協助。</p> <p>二、已於 4 月 12 日將辦理情形函復高雄市議會，並副知周議員鍾澐服務處和本府主計處在案。</p>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4 高市選一字第 101000096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周議員鍾澐	「行政區域調整希望不影響選舉區劃分，如須調整選舉區應訂落日條款」乙案。	選舉委員會	<p>一、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6條第1項第1款規定：「直轄市議員選舉，以其行政區域為選舉區，並得在其行政區域內劃分選舉區」，同法第37條第1項規定：「直轄市議員選舉區由中央選舉委員會劃分，並應於發布選舉公告時公告。但選舉區有變更時，應於公職人員任期或規定之日期屆滿一年前發布之」，同條第2項規定：「前項選舉區，應斟酌行政區域、人口分布、地理環境、交通狀況、歷史淵源及應選出名額劃分之」。</p> <p>二、爰依前述規定辦理直轄市議員選舉劃分時，本會將邀集各界舉辦公聽會，廣泛聽取各界意見，並將意見彙整後陳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審議參考。</p>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5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20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陳議員政聞	本市的人口成長為五都之末，是否有吸引入籍的政策。	民 政 局	<p>一、針對本市人口成長問題，民政局對於人口統計的部分有做一些數字的監測，100 年本市的自然增加人口數有所增加，但是在社會增加方面則有些消長，以至於人口成長有趨緩的態勢。</p> <p>二、有關吸引入籍的政策，因為資源與財源的差異，社會福利的生育津貼與育兒津貼要比照台北市的額度，需要一個整體性的考量。另外則是產業結構的問題，如何產生更多的工作機會來留住青壯年人口，也需要一通盤的整體規劃。</p> <p>三、民政局將持續監測人口統計變化。</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徐榮延）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6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20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徐議員榮延	全球生育率台灣排名第幾名？建議比照台北市生育津貼發放標準。	民政局	一、依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建會人力規劃處100年9月1日摘引美國人口研究機構「人口資料局」發布之「2011年世界人口估計要覽表」指出，我國總生育率99年為0.9人，已是世界最低。 二、100年略有起色，總生育率回升為1.07人。 三、社會福利的生育津貼與育兒津貼要比照台北市的額度，需要一個整體性的考量。本案將轉請本府社會局研議規劃。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28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013503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徐議員榮延	建議比照台北市生育津貼發放標準。	社會局	<p>一、本府為鼓勵市民「願生樂養」及支持協助家庭育兒，率先各直轄市政府自99年1月起開辦婦女生育津貼，第1、2胎每名補助6千元及第3胎以上每名補助1萬元，同時亦率先全國開辦生育第3胎以上子女1歲前每名每月育兒補助3千元及健保費自付補助659元，1年最高補助43,908元。</p> <p>二、茲有關提高生育津貼每胎每名補助2萬元乙節，經估算本(101)年需再增編2億3,166萬元，考量市府財政負擔，目前已針對如何提高額度及經費籌措來源研議中。</p> <p>三、至有關人口少子女化非單以提供生育津貼補助即可有效改善，更需要提出更多元、妥善之相關兒童福利配套措施始能周延，故本市致力於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供支持家庭育兒措施，自去(100)年8月起首</p>

				<p>創全國開辦 4 歲幼兒教育券補助，每名每年補助 1 萬元，並已開辦保母托育補助、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5 歲幼兒免學費補助，弱勢兒童托育補助，設立 7 歲兒童遊戲館…等各項兒童福利措施，101 年起亦將陸續籌設多處公共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協助減輕家庭分擔照顧嬰幼兒之負擔，減輕經濟負荷。</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4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48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徐議員榮延	針對國道10號旁墓地，應進行相關遷葬評估或美綠化，有否評估遷葬計畫。	殯葬管理處	針對國道 10 號燕巢交流道旁及沿線墓地，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將擇期會同相關單位會勘評估墳墓遷葬之可行性，並提報市府依財政狀況及優先順序辦理墳墓遷移事宜。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喬如 徐榮延 洪平朗 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4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48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李議員喬如 徐議員榮延 洪議員平朗 吳議員益政	覆鼎金公墓遷葬規劃期程。	殯葬管理處	一、覆鼎金公墓概估約有地上墳墓計 12,000 座，有關遷葬作業目前由本府評估中，並俟財政狀況採分年分期遷葬，相關規劃作業流程將簽報市府核定。 二、未來覆鼎金公墓完成遷葬作業後，其原址將由市府都發局進行整體規劃並開闢為公園綠地使用。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6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20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李議員喬如	縣市合併後，有關於重複路名的問題，例如說高雄市左營區有自由路、鳳山區也有自由路，有沒有整合完成時程？	民 政 局	<p>一、本府民政局已完成清查建檔列管里、街路（地名）名稱，目前本市轄內相同里名計 114 筆，同名街路計 326 筆。</p> <p>二、針對本市道路路名重複問題，本局特於 101 年 2 月 15 日邀集專家學者、本市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人員共同研商，考量：</p> <p>(一)在缺乏法源基礎而行政區域劃分尚未明朗的情況下，如何整併重複路名尚缺乏清楚的輪廓，難以釐定那些區之重複路街名應優先整併之順序。</p> <p>(二)路街更名涉及民衆戶籍、地籍、稅籍、車籍、保險…等證件變更，影響民衆權益至鉅，驟然爲之行政區劃後恐讓民衆又面臨一次證件改註變更的情況，有過度擾民之嫌。</p> <p>三、有關整合時程將俟行政區域劃分法通過，行政區域整併確認後，再採</p>

				<p>取分期分階段的實施策略辦理，目前則優先研議本市主要幹道、省道路名處理原則。</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4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48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李議員喬如	旗津公墓遷葬辦理進度。	殯葬管理處	<p>一、旗津公墓計 914 座墳墓，高雄市殯葬管理處業於 101 年 1 月 18 日辦理遷葬公告，截至 101 年 5 月 31 日止已完成墳墓遷葬申請數 821 件，墓主自行申請遷葬率達 90%，累計自行遷葬數共 807 件，遷葬補償費計核發 48,565,000 元。</p> <p>二、目前正辦理旗津公墓無主墳墓 89 座委外遷葬上網招標作業，預定 101 年 8 月 1 日辦理發包，101 年 10 月 1 日前完成遷葬事宜。</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1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241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韓議員賜村	小型工程 6 米以下巷道編列在民政局的優缺點。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分爲年度計畫工程經費及預備金 2 種，年度預算編列於各該區公所單位預算內，預備金則編列於民政局單位預算內統籌調配。優點是統籌本市小型工程預備金，可使經費靈活運用更具彈性，縮小城鄉差距，更可避免臨時急需增辦執行之工作，因未編列預算無法執行而造成民怨。惟各區公所從申請到核准動支需一定行政程序，但仍不失其應付急需之功能。 細節內容： 一、依高雄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第三條第一款第（七）項：「各區公所辦理道路修築、改善、養護計畫之審議、監督、輔導或代爲擬訂事項。」明訂區公所爲受託道路管理權責機關。 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經費編列、計畫執行等係依據市府頒訂之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計畫及高雄市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作業

要點相關規定執行，其辦理項目為 6 公尺以下巷道路面、小型排水溝修建，即視實際需要充實各區里活動中心設備及修繕、民政工作加強便民服務改善設施等；其經費分為年度計畫工程經費及預備金 2 種，年度預算編列於各該區公所單位預算內，預備金則編列於民政局單位預算內統籌調度。

三、因縣市行政作業方式相異，原高雄縣各區並未辦理 100 年度先期作業提列年度計畫工程經費，合併後於作業時程上亦不及辦理，故原高雄縣各區 100 年度各項小型工程需求全數由本局編列之預備金項下支應。自 101 年度起本市轄 38 區已統一依預算編審程序辦理小型工程年度工程經費編列事宜，然而各區公所當年度執行之預算，係為前一年度年初辦理先期作業規劃編列，對於臨時或急需增辦之工作，並無法納入該年度編列預算支應。故由本府民政局編列預備金支應，優點是統籌本市小型工程預備金，

				<p>可使經費靈活運用更具彈性，縮小城鄉差距，更可避免臨時急需增辦執行之工作，因未編列預算無法執行而造成民怨。惟從申請到核准動支需經一定行政程序，但仍不失其應付急需之功能。</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7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13238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建立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回饋金運用之查核機制。	水利局	一、依據「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設置要點」第九點規定略以：小組行政機關每年至少宜次就撥付區公所執行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款項之支用情形，派員查核；經查核為依核定計劃運用者，應通知區公所期限改正；逾期未改正者，報專戶運用小組同意，停止轉撥予該區之水源保育與回饋經費，並追回已撥付經費，繳回專戶運用小組之專戶。 二、本府小組行政機關每年至少一次辦理保護區內計劃查核，中央主管機關得不定期抽查水源保育與回饋款項之支用情形，本(101)年經濟部水利署業於5月8日、9日查核本保護區經費運用情形在案。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29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64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李議員順進	大家來賺「公德財」，建請高雄市各區公所、衛生所、消防局救護車，全面設置自動心臟電擊器（AED），因應急需與救人（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	民 政 局	<p>答詢內容：</p> <p>一、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automated external defibrillator, AED）又稱「傻瓜電擊器」，係為可攜式醫療設備，專為非醫療人員設計，可經由基礎緊急救護的課程學習如何使用。可分為：</p> <p>(一)專業型：適合具醫療專業人士使用，需經一定之訓練取得初級救護技術人員資格，始能符合「緊急醫療救護法」之規定，一套約需 20 萬元。</p> <p>(二)一般型：無需具備醫療救護知識，一套約需 12-15 萬元。</p> <p>二、使用時機係於事故現場昏倒、休克或緊急傷病時施以急救，主要在確認患者無呼吸心跳，當機器電擊接在患者胸部外時，機器會開始診斷判讀，自行針對心室顫動及沒有脈搏的心室頻脈給予電擊，如機器判讀需要電擊，會開始充</p>

				<p>電，提醒使用者避免碰觸患者身體，並按下電擊按鈕，電擊後會重新判讀患者的心律。</p> <p>三、雖然區公所為民衆洽公之公共空間，服務同仁皆屬一般行政職系，是否於區公所設置心臟電擊器方案乙節，宜經醫療專業機構（衛生局）以專業技術及經費預算考量，審慎評估設置之可行性，以保障民衆生命安全。</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張議員豐藤	現有火化場操作人員編制不足，應積極爭取人力以紓緩現有人力不足之困境。	民 政 局	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火化場設施設備目前計有 18 座火化爐、18 具棺木推入器、10 套空污防制設備 101 年預定新設 4 套空污防制設備合計 14 套、2 套骨灰篩選機；惟現場僅有 11 名工作人員，火化服務須操作爐具、空污防制設備、推運骨灰、篩骨及撿骨等現場勞務工作，每逢殯葬大日，火化件數常逾百件，現場操作人力嚴重不足。 二、自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配合市府推動設籍本市往生者火化免收火化規費政策，火化數量亦隨之上升，民間習俗經常擇吉日出殯，致殯葬大日火化件數經常高達百餘具。火化爐具、空污防制設備因時常超時超量使用，每月停爐 2 天進行檢修保養設備，以維火化爐等設備正常運作。 三、火化場人員除日間操作火化爐具及撿骨作業外

				<p>，尚須於夜間輪值，長期以來因無法增補人力，皆勉予支撐，火化業務運作，其工作日數及時段已難符合勞動法令規範。</p> <p>四、目前現場作業，為有效處理困境，自本（101）年 1 月至 12 月僱用 2 名臨時人力協助火化場推運骨灰、篩骨、撿骨等現場服務工作。</p> <p>五、火化場人力不足之問題，將另行專案簽陳市府，補足人力提升服務品質。</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張議員豐藤	為提升火化場空污防制品質，應確實進行爐具之維修保養，請研議提高維修經費及提升空氣品質之具體做法。	民 政 局	一、第一殯儀館已於 101 年編列預算，辦理汰舊換新第 5.6.7.8 號 4 座火化爐及新設第 5.6.7.8 號 4 套空污設備，使排放廢氣符合環保單位空污排放標準。 二、針對殯管處第一殯儀館火化場之空氣污染防治改善，殯管處業於 101 年 2 月 9 日邀請環保局、學者、環工技師等協助現場會勘研提改善方案，作為防制空污，改善空氣品質之參據。 三、縣市合併後，設籍本市往生者火化免費，致使火化件數成長比率快速，100 年全年火化件數已達 1 萬 4 千多具。吉日火化人數增多，經常超載使用，機具負荷量過大，已檢討加強檢修及更換零組件（瀘袋）以維持妥善運作率，因應治喪家屬火化需求。 四、殯管處（第一殯儀館）現有火化爐 18 座、廢氣排放設備 10 套、篩骨機

				<p>設 1 套；本年已全面更換 10 套瀘袋在案，可有改善空氣品質。另 102 年度將檢討再次換 4 套空污防制設備，及 4 座老舊火化爐具，已可大符改善火化品質，另檢討有關設施覈實編列經費辦理修復，以提升服務品質。</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政聞 林芳如）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9.12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68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3	陳議員政聞 林議員芳如	新設樹葬區應進行相關水土保持評估，以免影響將來民生用水受污染。	民政局 (殯葬管理處)	目前新設樹灑葬區位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園區內，尚未進行啓用。經查並無鄰近民生用水水源，未來於辦理啓用作業時，將以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定進行嚴格把關，避免任何污染情形發生及影響人民生活環境品質。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8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09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信瑜	有鑑於新北市及台南市周六實施彈性上班，建議本市可否比照於週六彈性上班，以方便民衆假日申辦遷徙等戶籍登記。	民 政 局	<p>一、本市現階段實施彈性上班服務措施包括：</p> <p>(一)中午彈性上班。</p> <p>(二)週五夜間延長上班受理時間。</p> <p>(三)假日受理預約結婚登記。</p> <p>二、另內政部陸續開放異地戶籍登記辦理項目，目前計有 26 項戶籍登記可異地辦理，大幅節省民衆來回奔波時間。</p> <p>三、為提升戶政服務品質，本局將積極研議週六彈性上班之可行性。</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信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9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54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信瑜	清查區公所積欠民間款項情形。	民政局 (區政監督科)	經本市調查本市各區公所積欠工程款情形如下表。

區公所	件數	狀況	備註
岡山區	1	公所將於近期發文工程會釐清調整疑慮後辦理。	
林園區	1	1. 依採購法技術服務計費辦法林園公所認為本案因無完成決標，故無監造費問題，故建議合約賠償金額依完成費 8 成再以 35%賠償應為 296,800 元。 2. 廠商主張依預算金額 41%核算服務費約 435,000 元。	
田寮區	3	經費來源及分配事宜，需俟召集財政、主計、相關區公所會商解決。	
彌陀區	1	安樂路拓寬工程：現剩地方配合款（原高雄縣），新工處預編列於 102 年預算支付。	
4 區	6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26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60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信瑜	有鑑於新北市及台南市週六實施彈性上班，建議本市可否比照於週六彈性上班，以方便民衆假日申辦遷徙等戶籍登記。	民 政 局 (區政監督科)	<p>一、已於 101 年 5 月 8 日以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091900 號府函回復議員並副知市議會。</p> <p>二、本局於 101 年 6 月 6 日召開研議「戶政事務所實施週六彈性上班」會議決議，第一階段擬自 101 年 7 月起試辦 1 年，擇定鼓山區、左營區、楠梓區、三民區第一、三民區第二、新興區、苓雅區、前鎮區、小港區、鳳山區第一、鳳山區第二、大寮區、岡山區、旗山區、美濃區及阿蓮區計 16 個戶政事務所，於每週六上午 9 點至 12 點實施週六彈性上班受理戶籍登記，其餘戶所採預約制提供服務。</p> <p>三、本項週六彈性上班名稱爲「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服務時間：每週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如遇特殊情形（如選舉投票日、春節假期等）則暫停實施。</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29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宛蓉	清明節交管配套措施應再檢討並加強宣導。	民 政 局	一、本(101)年度清明節市府為服務廣大市民朋友分別於3月31日、4月1日、4月4日共計3日(星期六、日、三)辦理清明節掃墓祭祖為民服務活動，特別協調市府警察局於活動當日派遣所轄分局、交通隊、派出所於3天活動期間(每日上午7時至下午5時)協助殯葬處四周道路交通疏導、秩序維護、取締流動攤販等任務，實施範圍為本館路600巷口、近仁雄路口(單向：由南向北)、鼎金一巷全巷管制。本次管制情形良好，但為求更便民並降低民衆因交通管制所造成交通不便，本局將進行檢討並於明(102)年起辦理清明節活動時，協調當地警察機關視當時車潮、人潮狀況實施道路彈性管制及開放部分時段通行，以符合民意需求。 二、另針對媒體宣傳部分，

				<p>將請殯館處提前作業，並儘早發布新聞稿或利用電臺、有線電視、網路、媒體跑馬燈等來告知民衆清明節期間各墓區、納骨塔（堂）道路管制時段，以便民衆提早因應。</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宛蓉	冷凍寄棺大樓往入殮室動線配置不佳，請重新妥適規劃。	民 政 局	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於今年（101）年度將整平福安堂旁通往入殮室之地坪，屆時將使動線更順暢。 二、為提升殯葬處動線順暢，本處將尋求景觀建築專家將冷凍寄棺大樓往入殮室及停車場所做整體規劃，並爭取經費，以改善整體動線。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宛蓉	冷凍寄棺大樓老舊殘破，寄棺室給人陰森晦暗之感，有無具體改善措施。	民 政 局	<p>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於 99 年度第三期景觀改造工程，平面寄棺室之燈光及設備，改做大幅改善。</p> <p>二、為提升殯葬處設施服務，符合便民服務之目標，針對冷凍大樓寄棺室之環境設備改善，於 101 年 1 月尋求景觀建築專家做整體規劃，並經景觀專家評估規劃後，於 101 年 3 月 21 日專簽爭取 102 年度預算辦理「冷凍大樓寄棺室裝修改善工程」。</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宛蓉	入殮室標示不明應儘速改善。	民 政 局	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已於服務中心通往入殮室方向，於景德及永思禮廳間廊道增設有大型入殮室指示看板，而由冷凍大樓通往入殮室方向之處亦有增設大型告示板指引。 二、為提升殯葬處設施服務，針對入殮室之標示做全面檢討改善，該處將製作平面圖，放置於行政中心服務處及冷凍大樓辦公室供家屬索取，並設有志工引導服務，期予符合便民服務之目標。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0.1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73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宛蓉	目前殯管處附設停車場暫不收費，入口處停車柵欄應予拆除。	民政局 (殯葬管理處)	目前殯葬處停車場暫不收費，入口處停車柵欄已於 101 年 4 月 25 日拆除在案。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民自字第 1013115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蘇議員炎城	鳳山區監視系統分三期，第一期保固至101年4月期滿，請研議如何與警察局監視系統整合。	民政局 (自治行政科)	一、本案監視系統第一期之整合係屬警察局權管，本局業於101年5月14日以高市府民自字第10131152800號函請警察局協助辦理，並將處理情形逕復蘇議員炎城。 二、另第二、三期尚在保固期間本市鳳山區公所將加強巡查、維護與管理。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民自字第 10131145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蘇議員炎城 陳議員慧文	鄰長不克參加文康活動時，建議放寬可由志工代理。	民 政 局	<p>一、有關區公所辦理鄰長文康活動，鄰長不克參加時得否由他人代理參加乙案，依據內政部 96 年 7 月 11 日內授中民字第 0960033991 號函釋：鄰長不克參加文康活動，由「眷屬或其他家屬」代理尚非不可，惟是否准予代理及其範圍如何，由地方政府本自治權責自行訂定規範辦理。</p> <p>二、本市現行代理範圍，依 96 年第 4 次區政業務會報決議：「鄰長不克參加活動時，代理之『眷屬或其他家屬』範圍為鄰長配偶或住同一鄰年滿 20 歲之直系親屬或直系親屬之配偶」。</p> <p>三、本案放寬代理圍須符合上開內政部函釋意旨，即應就符合「眷屬或其他家屬」此一前提下檢討現行規定，加以前有里長因同意里內鄰長將文康活動機會讓與代理人而被判刑，更應審慎檢討辦理。</p> <p>四、對於非「眷屬或其他家</p>

				<p>屬」之鄰長職務代理人員，如鄰內志工，得否代理參加鄰長文康活動，本局已於 101 年 5 月 3 日以高市民政自字第 10131086300 號函請內政部釋示。</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5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19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慧文	原高雄縣門牌更新時程及行政區劃法立法及執行時程為何？	民 政 局	<p>一、行政區劃法需經過立法審查，目前所知行政院版法案業提送立法院但遭退回重議，期望能在本次會期列為優先處理法案辦理。</p> <p>二、考量法源基礎及避免影響民衆權益，重複路名將俟行政區域劃分法通過後，行政區域整併確認後，再採取分期分階段的實施策略辦理，目前優先處理本市主要幹道、省道路名問題，如處理鳳山、大寮、林園區之台 25 線(鳳林公路)更名問題。</p> <p>三、本市門牌暫不全面換新，但會優先處理老舊門牌脫落問題，目前業先函請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擬定稽查計畫，清查轄內主要幹道是否有門牌老舊辨識不清的問題，並主動協助辦理。</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6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42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慧文	鳳山區列冊里活動中心或集會所僅 28 所得依規定增置相關設備，而未列冊之提供里民使用活動之場所（如寺廟下之空間原即提供里活動中心使用）卻受現行法令限制未能增置，得否放寬？	民 政 局	答詢摘要： 鳳山區轄內列冊之里活動中心均為合法之公有建物，並未局限僅供所在里之里民使用，亦無權限拒絕其他里民前往使用。而其他民衆活動聚會場所（含廟宇、社區發展協會等），其產權多屬人民團體、私人或寺廟等單位所有，因不符合公共設施範疇，所陳放寬相關設備增置部分，礙難配合辦理。 細節內容： 一、原鳳山市公所訂有『高雄縣鳳山市各里活動中心管理維護自治條例』，早於縣市合併前，市公所即將所屬各活動中心皆命名為里活動中心，並冠予所在地里名，其所有權隸屬鳳山市公所，並委由里辦公處或社區發展協會使用管理，先予敘明。 二、本市轄內已完成設置、啓用之里活動中心共 129 處，所有配置於里活動中心內之設施（備）係屬公有財產，而里活動中心所在里係就近協助管理，並未局限僅

				<p>供所在里之里民使用，亦無權限拒絕其他里里民前往使用。</p> <p>三、鳳山區轄內列冊之里活動中心均為合法之公有建物，而其他民衆活動聚會場所（含廟宇、社區發展協會等），其產權多屬人民團體、私人或寺廟等單位所有，因不符公共設施範疇，所陳放寬相關設備增置部分，礙難配合辦理。</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慧文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2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623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慧文 張議員漢忠	新建增闢大寮區鳳山拷潭示範公墓聯外道路乙案。	殯葬管理處	一、本案業於 100 年 10 月 7 日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會勘在案，案內指出由公墓現址往南新建增闢一條 15 米(長約 266 公尺)道路直通 88 快速道路下方之過埤路；惟此地點位處本市都市計畫農業計畫區內，須由本府都市發展局納入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俟未來變更劃設為都市計畫道路再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進行聯外道路闢建。 二、另於 101 年 4 月 24 日由陳議員慧文、張議員漢忠辦理本道路闢建會勘會議，會中決議由本府殯葬管理處先行提出個案需求變更計畫，再函報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變更用地。 三、本案已商洽專業顧問業者實地會勘，目前正積極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等相關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4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48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張議員漢忠	梓官區公墓遷葬計畫為何。	殯葬管理處	<p>一、為順應民意，建構綠美化社區環境，以提升社區環境淨化，提升當地生活水準及競爭力。(將評估梓官區第二公墓辦理遷葬可行性)</p> <p>二、目前第二公墓估算墳墓數約 1,100 座，面積為 8,654 平方公尺，其遷葬所需費用，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將提報市府視財政狀況，評估遷葬優先順序辦理。</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4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49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張議員漢忠	鳳山第一、二公墓（鳳山拷潭示範公墓）有無遷葬規劃？應妥適規劃，考量土地再造進行整體規劃。	殯葬管理處	鳳山第一、二公墓（鳳山拷潭示範公墓）約有墳墓 500 座，並於 97 年 1 月 16 日公告禁葬，有鑑於遷葬經費過於龐大，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將提報市府視財政狀況，評估其遷葬優先順序並考量其土地再利用價值俾進行整體規劃，以提升土地附加價值。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3 高市府民宗字第 1013131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蘇議員炎城	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民政局如何推動環保寺廟。	民 政 局	<p>一、隨著地球環境污染的嚴重、能源危機、水資源短缺及氣候暖化的問題隨之而來，都市化的發展，人口高度集中，廟會活動的噪音問題等，促使宗教團體和宗教輔導機關察覺到宗教活動與敬神行為調整之必要性。</p> <p>二、為響應全球環保政策的議題，營造一個健康乾淨的信仰空間，本府民政局將研擬高雄市環保寺廟表揚計畫，鼓勵寺廟積極推行環保工作，拜香減量已降低污染，以功代金以減量焚燒，使用環保燈泡以節能減碳，使用大面額紙錢代替大量金紙，傳達寺廟慶典活動規劃新思維，將信仰生活內化，落實於日常生活，達到健康環保之目標。</p> <p>三、環保寺廟實施方案： (一)實施一爐一香。 (二)紙錢減量措施：例如以白米代金、使用紙錢或使用大面額紙錢</p>

				<p>。</p> <p>(三)環保措施：例如使用環保金爐或集中送焚化廠焚化。</p> <p>(四)使用節能燈泡。</p> <p>(五)噪音減量措施。</p> <p>(六)其他環保措施：例如推廣多蔬食少肉食、少用塑膠袋、不用免洗筷、環保講座、廟會自備環保杯等。</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5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20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連議員立堅	<p>一、旗津地區門牌老舊尋址不易，請儘速處理。</p> <p>二、關於本市之人口政策，請報告。</p>	民 政 局	<p>一、有關本轄旗津區道路門牌紊亂尋路困難案，旗津區戶政事務所業於 100 年 12 月 19 日擬定清查門牌脫落協助釘掛計畫，積極清查該轄內門牌脫落紊亂路段。經旗津區戶政事務所清查，門牌老舊脫落無法辨識者有 17 處，將主動協助製作鋁製門牌予以釘掛，以便利民衆通信尋找。</p> <p>二、針對本市人口成長問題，民政局對於人口統計的部分有做一些數字的監測，今年本市的自然增加人口數有所增加，但是在社會增加方面則有些消長，以致於人口成長有趨緩的態勢。</p> <p>三、關於人口增加的部分，可以分三部分來說明，第一部分是增加遷入減少外移，這攸關產業結構與就業機會增加的問題，第二部分則是鼓勵生育及養育，這涉及社會福利的政策。第三部分則是降低死亡率，與宜居城市的概念有關。</p>

				<p>以上均屬於跨機關的業務整合。</p> <p>四、民政局將持續監測人口統計變化。</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6 高市府政查字第 1013048730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連議員立堅	前高雄縣鳳屏路臺 1 線拓寬工程用地徵收補償行政訴訟案，經最高行政法院裁決確定撤銷原處分，相關地政人員辦理過程涉有違失應予檢討究責，請查處。	政風處	一、有關前高雄縣鳳屏路臺 1 線拓寬工程用地徵收補償事件，經最高行政法院判決確定撤銷原處分，相關地政人員於法有否違誤，瞭解及處理情形如下： (一)本案前高雄縣政府地政局於召開 95 年第 4 次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會議前，依地價調查估計規則規定擇以第 17 地價區段磚子礮段 2351-8、2351-6 地號及 442 地價區段之翁公園段 3855-56 地號等之買賣實例為參考，作為估算第 16 地價區段公告土地現值之依據，並以「交通型態屬過路性質，有礙商業發展機能之形成」為由，評定調整為每平方公尺 35,000 元，案經該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會議評議通過，嗣後交通部公路總局為辦理臺 1 縣鳳山至屏東段拓寬

改善工程，經內政部核准徵收，其中吳貴南等 3 人共有土地劃屬為第 16 地價區段，由於該區段公告現值從 95 年度 52,000 元，96 年徵收當期降為 35,000 元，故針對徵收補償價額表示不服，積極以「異議」、「訴願」及「行政訴訟」等行政救濟途徑爭取權益。

(二)經查，最高行政法院判決將原審判決將原處分及訴願決定撤銷之意旨，本府就「估算現職之買賣實例瑕疵」及「徵收前公告土地現值不合理調降 32.69%有失合理」第 2 部分，調閱相關案卷研析結果分述如下：

1. 估算現職之買賣實例瑕疵部分：

本案地政局人員因系爭 16 區段並無買賣實例，故依「地價調查估計規則」第 21 條第 2 項規定擇以第 17 地價區段磚子礮段 2351-8 地號、2351-6 地號及第 442 地價

區段之翁公園段 3
855-56 地號等買
賣實例為參考，作
為估算第 16 地價區
段公告土地現值之
依據，惟前項 2351
-6、2351-8 地號買
賣實例為立法院認
有瑕疵，其二者交
易日期僅差 18 天，
所估算土地正常買
賣價差卻達 2,563
元。

2. 徵收前公告土地現
值不合理調降 32.
69% 有失合理部分
：

本案前高雄縣地價
評議委員會以反映
真實地價動態等由
評定系爭土地 96
年公告現值，且經
前高雄縣地價評議
委員會復議，審酌
業主代表所提市價
，決議維持原議，
惟依法作為估算第
16 地價區段公告
土地現值之買賣實
例，調查過程存有
未敘明下修理由、
裝潢設備單價及利
潤率差異等作業上
瑕疵，亦未審酌當
地地價整體趨勢，

				<p>驟然將公告土地現值大幅下降 32.69%，相關卷資亦無 95 年地價評議委員會會議前，認系爭土地公告現值及公告地價價值過高之具體合理說明，致本府於行政訴訟中遭獲敗訴結果。</p> <p>二、本案依法院判決意旨，認地價評議委員會所為公告土地現值評定，其所依據估算之買賣實例，有上述瑕疵，其據以估算出之公告土地現值即難期正確，辦理徵收之計，將公告土地現值大幅下降 32.69%，仍有探求餘地，故業請本府地政局依判決意旨為適切之行政處分，而地政人員辦理地價調查欠缺嚴謹，所提供地價評議委員會依據估算之買賣實例，存有可議之處，地價調查未周事項併請該局檢討究責。</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1 高市府民宗字第 1013114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俄鄧·殷艾議員	原住民如欲調解案件時，可否在原民會進行調解？	民 政 局	<p>一、基於便民原則，原住民聲請調解案如就近或方便於原民會申請，本局已商請原民會協助，將申請案轉介至各公所安排調解。</p> <p>二、依據鄉鎮市調解條例規定，調解事件雙方當事人若同意於原民會調解，將請調解委員會至該會進行調解，若一方不同意，則仍應於有管轄權之區公所調解會調解為宜。</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8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09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武忠	按規費法第12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業務主管機關得免徵、減徵或停徵應徵收之規費:…五、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之身分證文件…」故戶所受理低入戶申請謄本是否有溢收規費情形。另為照顧低收入戶,戶政規費應免收。	民 政 局	一、有關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申請社會福利救助用途,免收戶籍謄本規費,案經內政部以 99 年 1 月 12 日台內戶字第 0990003551 號函示,請本於權責,衡酌免徵戶籍謄本規費事宜。本市為減輕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之負擔分別於 93 年 11 月 8 日及 99 年 3 月 16 日邀集民政局、社會局、財政局及主計處協商決議,低收入戶者申辦社會福利救助,為免除民衆申辦謄本來回奔波之苦及戶籍謄本規費,宜由區公所透過行政協助方式取得戶籍資料,免要求民衆檢附戶籍謄本,至於免徵戶籍謄本規費一節,未明確規範得免收,故無規費溢收之情事。 二、戶籍謄本規費已於 100 年 5 月 1 日起由每張 20 元調降為 15 元,惟考量當前油電民生物價飛漲,民衆經濟負擔沉重,及現行戶籍謄本仍採單

				<p>面列印等因素，本局 101 年 5 月 1 日以高市民政戶字第 10131069900 號函請內政部基於體恤民衆及落實環保政策，研議調降戶籍謄本規費及儘速推行戶籍謄本改採雙面列印，以減輕民衆規費負擔。</p> <p>三、鑑於弱勢族群多為生活陷入困境極需政府協助，為避免戶政規費造成渠等經濟負擔，本局再就「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申請社會福利救助，免收戶籍謄本規費」事，刻正儘速徵詢社會局、財政局及主計處意見，審慎衡酌免徵戶籍謄本規費事宜。</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31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武忠	請於民衆申辦遷徙登記時同時宣導自用住宅優惠稅率以協助節稅。	民 政 局	本局另函請高雄市東區、西區稅捐稽徵處，提供自用住宅優惠稅率宣導單逕送所轄戶政事務所，於民衆申辦遷徙登記時同時宣導以協助節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47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武忠	區公所公文往返耗時。	民 政 局	<p>答詢內容：</p> <p>一、有關各機關公文處理係依據「高雄市政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辦理，在文書流程管理上更明訂各類公文處理時限，尤其是人民申請案件需按其性質，區分類別、項目，分定處理時限，由研考人員予以稽催管制。</p> <p>二、對於各區公所受理民衆各項社會福利救助案件，初審時需調閱財稅及戶籍資料，俟彙整後再函請社會局核定，公文往返耗費時日，本局業透過民政與社政業務聯繫會報建請社會局研議縮短有關社會救助作業流程，並要求各區公所在公文處理上應依文書性質、流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處理時限，確實督促各級人員依限辦結，以有效提升行政效能。</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6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88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武忠	按規費法第12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業務主管機關得免徵、減徵或停徵應徵收之規費：…五、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之身分證明文件…」故戶所受理低收入戶申請謄本是否有溢收規費情形。另為照顧低收入戶，戶政規費應免收。	民 政 局	為減輕弱勢民衆經濟負擔，本府民政局業於 101 年 7 月 17 日以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1737100 號函請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即日起，有關低收入戶資格審查（初次申請或複審）或經社會局列為低收入戶者申辦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持憑區公所開立社會福利津貼申辦一次告知單請領戶籍謄本，並由戶政單位在查調戶籍謄本上註明「僅用於社會福利救助用途」，免徵規費。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5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427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蔡議員金晏	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第七條規定自行籌足100萬元的意義為何？	民 政 局	<p>答詢摘要：</p> <p>里活動中心因自行籌足 100 萬元設有管理基金，故管理委員會於接管後即可以基金孳息支付里活動中心之相關維護管理費用，使活動中心能正常運作。該項規定對提高民衆體認使用者付費之觀念，並提昇里活動中心自給自足之能力，進而促使其有效利用，成效良好。</p> <p>細節內容：</p> <p>一、里活動中心之設置，最重要的乃為事後之使用維護管理。『管理基金』主要係存入市庫代理機關設立專戶孳息，用於支付里活動中心水電費、清潔費、管理人員費用、環境美綠化、設備維護及購置等日後經營管理之用。</p> <p>二、里活動中心係由使用里里長籌組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因里長業務繁忙，平時之管理維護通常由該活動中心管理委員會請專人負責。然而許多未設立管理基金之活動中心，因無經費委</p>

101.4.24	蔡議員金晏	有關本市里活動中心有閒置未使用情形，有無提升其使用率之方式？另使用收費標	民 政 局	<p>請專人管理維護，致使活動中心使用率偏低，甚至閒置。民國 90 年將前項條文明訂入法後，新設置之里活動中心因自行籌足 100 萬元設有管理基金，故管理委員會於接管後即可以基金孳息支付里活動中心之相關維護管理費用，使活動中心能正常運作。該項規定對提高民衆體認使用者付費之觀念，並提昇里活動中心自給自足之能力，進而促使其有效利用，成效良好。</p> <p>三、考量縣市合併後市府財源短缺暨因應市府十年收支平衡計畫，又行政區域劃分及里鄰調整在即，為避免造成資源浪費及影響市府整體財政分配，故有關「高雄市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第七條之存廢，將俟里鄰調整後再行檢討。</p> <p>答詢摘要：</p> <p>一、對使用率偏低的里活動中心，得考量酌予降低收費或給予使用優惠等方式，鼓勵民衆使用里活動中心。</p>
----------	-------	--------------------------------------	-------	---

		<p>準之訂定是否也有限制閒置使用情形等等議題？</p>	<p>二、定期辦理里活動中心使用情形督導考核，持續監督區公所善盡對里活動中心管理責任，以提升使用率。</p> <p>三、結合社會福利、老人關懷等多目的使用，發揮里活動中心多元化功能。</p> <p>四、為擲節預算支出，並活化閒置公共設施，里活動中心之設置以公有閒置建物為優先考量。</p> <p>細節內容：</p> <p>一、針對使用率偏低的里活動中心，得考量酌予降低收費或給予使用優惠等方式，鼓勵民衆使用里活動中心：</p> <p>本局訂定施行之「高雄市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該辦法)」，該辦法並未強制規定各里活動中心須有一致的代辦清潔費收費標準，而是授權由各該里活動中心管理委員會依其環境特性擬訂，送區公所核定後公告實施。前項代辦清潔費收取，係以使用者付費的精神所作設計，然里活動中心既已完成設置，即應以提升使用率為執行標的，不能單以收入</p>
--	--	------------------------------	--

多寡來衡量，此外，考量原高雄縣、市環境背景、設置條件等因素亦有顯著差異，如訂定相同的代辦清潔費收費標準並不合理，爰此，酌予調降收費標準或給予使用優惠等方式，以鼓勵民衆使用里活動中心，是項作法合於法令規定，本局尊重各區公所管理權責。

二、定期辦理里活動中心使用情形督導考核，持續監督區公所善盡對里活動中心管理責任，以提升使用率：

為加強本市轄各里活動中心之管理維護，發揮里活動中心之設置功能及效益，並提升使用率，本局每年定期辦理里活動中心使用情形督導考核，經現場考核，確有部分里活動中心有使用率偏低情形，該待改善事項，除供評定優劣等次、辦理獎懲外，另考核缺失部分，則責由區公所輔導里活動中心辦理改善，並將改善成果函報本局；本局另視缺失情節輕重，排定時間辦理複查。另為便於市民瞭解各區里活動中

心所在位置，本局及各區公所已於網站上建置里活動中心公開資訊，以利市民查詢使用。

三、考量臺灣高齡化問題，強化里活動中心設施(備)，建置符合長者使用需求的友善環境：

里活動中心除供集會活動外，亦為社區民衆遊憩休閒場所，為因應台灣已邁入高齡化社會，併契合長者與里活動中心的互動方式與活動需求，本局除將無障礙設施空間改善列為工作重點，持續補助區公所辦理，以利長者順利及安全抵達活動場域外，並於里活動中心編列有撞球檯、電腦、卡拉 OK、血壓計、棋類、圖書等各項彈性設備，以提供長者文康休閒活動，及與其他年齡層互動交流的環境。

四、結合社會福利、老人關懷等多目的使用，發揮里活動中心多元化功能：

為強化里活動中心公共空間用途，讓社區鄰里的活動據點能夠符合民衆需求，各區公所管理之里活動中心，一般民

眾得依設置使用管理辦法申請使用外，為達成多目標的使用，里活動中心亦作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調解委員會、老人營養午餐領餐據點等用途使用，與社會福利等公共服務相結合。

案例：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三民區本館里集會所、楠梓區惠豐里活動中心、苓雅區民主五福里聯合活動中心等。

調解委員會：前鎮區崗山仔中區、南區聯合里活動中心等。

老人營養午餐領餐據點：大社區保社、大社里聯合活動中心、保安里活動中心、前鎮區崗山仔中區聯合里活動中心及君毅正勤里社區活動中心等。

五、為擷節預算支出，並活化閒置公共設施，里活動中心之設置以公有閒置建物為優先考量：

囿於市府財源有限，為避免因里活動中心之興建支出，造成市庫長期負擔，本市轄內旗津區中興等五里活動中心(原為中洲國小舊校區)、三民區三塊厝聯合里

				<p>活動中心(原為稅捐處)、旗山區湄洲里活動中心(原為衛生所)等場所，均是利用閒置公共設施活化轉型，除可避免既有資源浪費外，並達成里活動中心設置目的。</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4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48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蔡議員金晏	旗津公墓遷葬辦理進度。	殯葬管理處	一、旗津公墓計 914 座墳墓，高雄市殯葬管理處業於 101 年 1 月 18 日辦理遷葬公告，截至 101 年 5 月 31 日止已完成墳墓遷葬申請數 821 件，墓主自行申請遷葬率達 90%，累計自行遷葬數共 807 件，遷葬補償費計核發 48,565,000 元。 二、目前正辦理旗津公墓無主墳墓 89 座委外遷葬上網招標作業，預定 101 年 8 月 1 日辦理發包，101 年 10 月 1 日前完成遷葬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5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42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林議員瑩蓉	北區長青中心應納入左營區新光里、菜公里活動中心的規劃。	民 政 局	<p>一、經洽本府社會局表示略以：該北區長青活動中心的興建於先期規劃期間亦有計畫將部分空間作為當地里民活動場所，惟考量長青中心日後整體營運問題，目前仍在研擬興建計畫。</p> <p>二、有關里活動中心新建或設置，事屬區公所權管業務，本局已函請左營區公所因應本府社會局「北區長青中心興建計畫」，依據高雄市各區里活動中心設置使用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審慎評估新光里、菜公里是否有設置里活動中心需求。</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6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42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粹鑾	2012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目前規劃情形，希望以多元方式辦理。	民 政 局	2012 高雄左營萬年季活動訂於本(101)年10月13日至21日辦理，今年萬年季活動鳳山區除了延續「鳳邑新舊雙城會」外，為使活動更多元化，爰增強下列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今年鳳山區將串連開漳聖王廟、仙公廟、文衡殿、曹公廟等廟宇辦理「踩街祈福嘉年華」活動，並結合都發局「神氣活現鳳山城」專案，採跨局處合作的模式，利用在萬年季辦理期間，以轄區寺廟、社區及社團陣頭踩街、化裝遊行的嘉年華會型態呈現，繞行轄區內主要道路及寺廟，藉由陣頭踩街祈福嘉年華以展現平安歡樂的氣氛，預期將為地方產業帶來可觀的邊際效應，同時更將展現出鳳山區在地特色風貌。 二、另外，今年的「創意台客舞」比賽亦將由鳳山區規劃與承辦，歷經本市多年對台客舞推廣行銷下，台客舞儼然已成

				<p>為高雄在地文化的品牌標識之一，適逢 2012 高雄左營萬年季擴大舉辦之際，希望能將活動觸角延伸至年輕族群及社區鄰里間，讓他們更有高雄在地文化的認知與驕傲，決定進化升級新版台客舞，並舉辦「全民瘋台客·創意舞萬年」競賽活動，藉由年輕人的活力與創意及鄰里社區間的動員，讓象徵台灣民俗的台客舞深化為高雄在地時尚民俗文化，進而行銷鳳邑新舊城知性文化與廟宇之旅。</p> <p>三、為了凸顯鳳山在地特色與行銷在地產業，在萬年季活動期間將辦理米食文化節，以鳳山區最負盛名的「赤山粿」為主軸，透過一系列的米食美食饗宴，呈現出與眾不同的特色美食文化。</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1 高市府民宗字第 1013148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鄭議員新助	本市補辦登記寺廟近600間，請民政局輔導合法化。	民政局	一、按「補辦登記寺廟」之待補正態樣略有「用地」未合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未合非都市土地編定使用規定、未取得土地使用同意書，以及「建物」未取得建築執照、使用執照等情事。本市轄內分都市計畫內與都市計畫外土地，為取得土地合於寺廟宗教用途使用，兩者依循法規及相關程序有所不同；前者需透過都市計畫變更流程辦理土地變更，後者則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等相關法規辦理土地變更為宗教使用之興辦事業計畫。 二、有關土地坐落都市計畫內之補辦登記寺廟，本府民政局將配合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分別個案輔導；另就土地座落非都市計畫範圍內之補辦登記寺廟，民政局將依相關法令規定輔導宗教團體申請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作為宗

				<p>教使用。</p> <p>三、本府民政局為宗教輔導機關，為輔導本市宗教團體健全發展、協助其解決土地及建物所面臨問題，俾全心投入宗教事務，進而發揮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民政局將持續積極輔導轄內寺廟合法化。</p>
--	--	--	--	--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483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童議員燕珍	對於區長人選由遴選方式產生以活絡人才。	民 政 局	細節內容： 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58 條：直轄市、市之區公所，置區長一人由市長依法任用，承市長之命綜理區政，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準此：有關各區區長之任用係屬市長職權，復依高雄市區公所組織規程第 2 條：區公所置區長，承市長之命、民政局局長之指揮監督，綜理區政，並指導監督所屬員工，區公所依法辦理轄區內自治業務及執行交辦事項，分別受市府各局、處、委員會督導。 二、對於區長人選除具備高標準之品德及操守外，尚需具備協調溝通之能力及領導特質，以符合適才適所之目標。至於，建議區長人選由遴選方式產生以活絡人才乙節，本局已錄案參採研議遴選方式的可行性。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22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131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美雅	有鑒於農16及美術館園區所在之北鼓山近年來人口數倍增成長，建議於前揭區域新設區政中心或第二區政中心。	民 政 局	<p>一、本案本府秘書長業於 101 年 5 月 4 日邀集本府教育局、社會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財政局、警察局、研考會、鼓山區公所及本局就此案進行研商結果，與會相關單位對於設置鼓山區第二區政中心，並作為多目標開發使用一節，均表示無此需求。</p> <p>二、經查鼓山區行政面積及人口數均不及三民、鳳山、前鎮、小港、左營、楠梓等區，且三民等區亦無增設第二區政中心，故鼓山區目前暫無增設第二區政中心之必要。</p> <p>三、另近年來鼓山區行政中心建物本體已陸續進行電梯汰換更新、防漏及辦公廳舍整修等工程，對於提升民衆洽公服務品質及延長辦公廳舍耐用年限等均有正面效益，於新設區政中心部分，將視區公所後續辦（洽）公使用需求後再行研議。</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9.11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67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陳議員美雅	請說明旗津公墓遷葬補償費之法源依據？	殯葬管理處	有關本次辦理旗津區旗津公墓遷葬相關補償費，高雄市殯葬管理處係依據高雄市政府 97 年 7 月 10 日高市府民殯字第 0970034807 號令發布「高雄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三章墳墓遷葬補償第十三條內容辦理，並檢附「高雄市墳墓遷葬查估補償標準表」乙份供參。

墳墓類別	墳墓構造、式樣及規格	補償金額	備註
第一類	普通小扶碑、石碑、土塚面積未滿二平方公尺。	12,000 元	1. 本表墳墓遷葬分為六類查估補償辦理。 2. 二具(罈)以上合葬者加發 5,000 元計算。 3. 因都市計劃變更或其他原因，靈(納)骨堂(塔)骨甕需遷移者，其補償費比照公立殯葬設施收費標準辦理補償。
第二類	普通石碑、磚砌靠屏面積二平方公尺以上未滿六平方公尺。	24,000 元	
第三類	中外石碑、磚砌靠屏面積六平方公尺以上未滿八平方公尺。	42,000 元	
第四類	混凝土或磚砌靠屏貼磁磚或大理石房屋或西洋式面積八平方公尺以上未滿十二平方公尺。	60,000 元	
第五類	混凝土或磚砌靠屏貼磁磚或大理石房屋或西洋式面積十二平方公尺以上未滿十八平方公尺。	90,000 元	
第六類	混凝土或磚砌靠屏貼磁磚或大理石房屋或西洋式面積十八平方公尺以上。	108,000 元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29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3163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李議員雅靜	區公所在受理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報備應依規定秉公處理。	民 政 局 (鳳山區公所)	答詢內容： 一、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及施行細則規定，高雄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之主管機關，為市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 二、本市各區公所依市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授權，受理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之報備等事宜，並將完成報備之管理委員會資料陳報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辦理。 三、爰各區公所在受理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報備案時，自當秉公受理報備。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吳議員益政	冷凍寄棺大樓往入殮室動線配置不佳，請重新妥適規劃。	民 政 局	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殯儀館於今年（101）年度將整平福安堂旁通往入殮室之地坪，屆時將使動線更順暢。 二、為提升殯葬處動線順暢，本處將尋求景觀建築專家將冷凍寄棺大樓往入殮室及停車場所做整體規劃，並爭取經費，以改善整體動線。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8.2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544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吳議員益政	冷凍寄棺大樓老舊殘破，寄棺室給人陰森晦暗之感，有無具體改善措施。	民 政 局	<p>一、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一期殯儀館於99年度第三期景觀改造工程，平面寄棺室之燈光及設備，改做大幅改善。</p> <p>二、為提升殯葬處設施服務，符合便民服務之目標，針對冷凍大樓寄棺室之環境設備改善，於101年1月尋求景觀建築專家做整體規劃，並經景觀專家評估規劃後，於101年3月21日專簽爭取102年度預算辦理「冷凍大樓寄棺室裝修改善工程」。</p>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9.18 高市府民殯字第 1017068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4	吳議員益政	請說明私立殯葬設施申請准駁之依據？	民政局 (殯葬管理處)	一、殯葬設施指公墓、殯儀館、禮廳及靈堂、火化場及骨灰（骸）存放設施。 二、高雄市各公、私立殯葬設施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高雄市政府民政局並委任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執行。 三、各類殯葬設施應依「殯葬管理條例」第二章殯葬設施之設置管理(第4條至20條)及「高雄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等規範的內容備置相關文件，經核准後設立。 四、私立殯葬設施的設立需先送審興辦事業計畫書或開發許可設置計畫書等，續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101條：「為處理殯葬設施之設置、經營、骨灰拋灑、植存區域範圍之劃定等相關事宜，直轄市及縣（市）主管機關得邀集專家學者、公正人士或相關人員審議或諮詢」規定由本府殯葬設施審議委員會審議後，為准駁之裁定。

拾伍、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拾伍、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 時 33 分)

主席 (李議員眉蓁) :

現在開始社政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蘇炎城議員發言。

蘇議員炎城 :

各位局長、議會同仁，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我們來探討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個勞資糾紛的問題。這間工廠的地址是在林園區工業一路七號，主要的產品是對二乙苯、甲苯、乙苯以及苯乙烯單體簡稱為 SM，長期接觸會導致血癌，這是間很有爭議的工業公司。

他們的員工彭青田、孫慶權和簡福全等三個人，這三個人有意參選工會的幹部，因此被資方約談、恐嚇，並且脅迫調職，最後以虧損為理由，強行解僱這三名員工。資方的行為，有明顯違反工會法第 35 條，以不當勞動行為，支配介入公司選舉之規定。第二、工會會員遭到資方不當的預告終止勞動契約，於調解期間或訴訟判決前，工會、理事會是否有權決議，將其會員資格除名，資方有無權力，強制排定勞方特別休假之行為？員工超時工作，不發給加班費，並強制補休，有無違反勞基法之規定？廠內環境及擴建期間，工作環境、器具設備，未妥善的規劃，並採取必要的措施，以避免危害勞工健康及保護勞工性命的安全，有無違反勞工安全及衛生法之規定？等我問完，再一併回答。

台苯公司有明顯的勞資爭議，及違反勞基法和勞工安全衛生法之情形。本席要求勞工局，將台苯公司列入重點勞動檢查，並成立小組進廠稽查。我覺得我們的工會法規並不是那麼嚴峻，但是我覺得以這三個員工來講，你們在調解時，就好像把這法定規範的流程走一遍而已，走完之後呢？就叫勞工們去提出告訴，勞工是要吃飯的，因此他們也要做工作，他們會到別的地方找工作。告贏，只有一部分的賠償，但是如果他們不去工作，就無法生活嘛！如果他去工作，就算告贏了，也不可能把工作辭掉再回去工作，是不是呢？相對的，你們自己調解，這是第一次；第二次是現場會勘；第三次是作決議。如果資方不理你，甚至來都不來，只叫律師來，也只是罰幾萬元而已，他們不來只罰幾萬元。是不是呢！是 3 萬吧！如果叫

律師來，由律師來處理，勞工呢？三次調解之後，就提出告訴。對他們而言，有什麼保障呢？

如果勞工局照法令的規範來做，把三次的調解走完，就到法院提出告訴，其他你們就無能為力了。那勞工的權益在哪裡？我剛才說了，都是些不合法的事情，就提出告訴啊！你們誰要解釋？勞工局。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蘇議員對勞工的法令…，蘇議員從事工會運動這麼久了，關於台苯的協調，到後面的調解，然後是調解的不成立，整個過程蘇議員是非常清楚，事業單位對於三位員工，用所謂資遣的方式，是不是就如蘇議員剛才特別提到的，是不是違反工會法第 35 條，對於不當勞工的行為，給予開除、除名或資遣。就我所知，當時事業單位的理由，是因為台苯公司的虧損，因為虧損它就符合勞動基準法第 11 條，當業務緊縮或虧損時，可以進行裁員或減薪。

蘇議員炎城：

局長，他們不是虧損，他們把員工辭掉後又另外請人呢！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跟議員報告，事業單位是用這個說詞，將員工資遣或者開除，那就是違反工會法第 35 條，是不是有違反 35 條的規定，有不當的行為。現行的工會法修正之後，所謂的裁決案件，當勞工受到不當裁決時，這裁決案件是直接送到勞委會去作裁決。工會法在去年修改之後，對於事業單位的不當行為，地方主管機關，沒辦法逕行去作裁決。這個裁決案件要完全送到勞委會，勞委會的規範大概就是，四個月內一定要作處理。據我所知，台苯的案件是在 2 月 24 日，它函文給三位員工，通知他們 3 月 31 日就被資遣。他們在 3 月 9 日，直接來勞工局申請調解案件。整個過程，誠如剛才蘇議員特別提到，對於事業單位的違法行為，勞工局頂多去做裁罰，對於事業單位來講，罰個三萬、五萬，對它們而言是不痛不癢的。剛才蘇議員特別提到，包括台苯的擴廠，或者說在勞動安全方面，是不是有個安全工作的環境給勞工朋友。那不只是我們勞工局，我們市府針對縣市合併後，怎麼樣讓勞工有個安全的工作環境場所，由我們勞工局跟環保局、消防局以及衛生局四個局處成立一個聯合稽查小組，也就是在 4 月 28 日，縣市合併之後的一個勞動檢查權，回歸到高雄市政府，由我們成立一個聯合稽查小組，剛剛蘇議員特別提到，對於台苯擴廠後，是不是違反相關的勞安

法，我們會做後續的處理。

蘇議員炎城：

局長，我覺得你在勞工界真可算是前輩，你也是從產業工會出來的，所以對於勞工的心聲，應該可以親身體會。

當然，勞工局你帶領的也不錯，每當在外面各種場合，我都常常誇獎你，你們工會開會時，我常常誇獎你，你在這方面做得不錯；但是我要強調一下，你要注重被害勞工這個區塊。經過三次的協調後，再去提出告訴，變成例行公事，每天都這樣做。被害勞工得到什麼呢？得到政府的關懷嗎？都沒有。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因為林園那邊有個林園石化聯合會，它是由 19 家石化公司，成立了聯合會，聯合會也正式針對這個案子去找勞委會，也把相關的議題送到我們這邊來。剛才議員特別提到，對於這些勞工朋友他爭執的不在於訴訟這段時間，就是被公司開除或被資遣時，他家庭的生計怎麼去做後續的幫忙和協助。

蘇議員炎城：

局長，我建議你，勞工局硬起來，強勢一點嘛！聯合稽查會同跨局處，我們來做一次總體檢。那家工廠生產的是污染那麼嚴重的東西，是不是這樣？說實在的，每天在那種環境中工作的員工，我跟你說，他等於是用自己的生命在那邊打拚、在那邊賭命，你聽得懂嗎？還遭遇不公平的待遇。局長，我希望在這幾天會同各單位，我們來對它做個總體檢，它還在擴廠，員工要退休時業者閃避法令，改用資遣的來壓榨這些勞工，有道理嗎？沒道理嘛！他的工作權在哪裡？沒有保障。他們還是我們高雄市的市民，對於這個區塊，我建議局長，硬起來！會同各單位總體檢，必要時，本席陪你們去也無所謂，可以嗎？請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剛剛特別提到，因為縣市合併之後，原高雄縣的勞動檢查權並不隸屬在高雄市政府勞工局，這個我剛剛跟蘇議員特別提到，在 4 月 28 日，也就是職業安全會宣布，我們正式會議宣示，就是把高雄縣的勞動安全全部回歸到高雄市政府，當天我們也會做個聯合稽查。

蘇議員炎城：

有沒有回歸到高雄市？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4 月 28 日開始我們…。

蘇議員炎城：

4月28日回歸高雄市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對。

蘇議員炎城：

這個本來就是我們高雄市的，勞委會是真的鬼扯蛋，爲什麼合併以後，勞動檢查權是勞委會的？是不是這樣子？本來就要回歸到地方了，不然高雄市的勞動檢查權也順便給它。我知道你也很辛苦，但是爲了高雄市的勞工，我也希望你硬起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勞檢處的處長也在這邊，剛剛蘇議員…。

蘇議員炎城：

勞檢處處長很優秀。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剛蘇議員也特別提到，聯會稽查時我們會知會蘇議員，我們可以一起去台苯，包括環保局。

蘇議員炎城：

你們勞工局，像勞檢處處長真的很優秀，他叫陳俊六，他真的很優秀，所以遇到一些勞工問題時，你也好好給人家敘獎一下。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蘇議員。

蘇議員炎城：

社會局，高雄市的養護機構自101年7月起，應該何去何從？依據內政部96年7月30日內授社字第0960714040號令修正發布之老人福利機構設立標準第37條，自中華民國96年2月1日以前已許可立案之老人福利機構，未符合本標準則應自標準修正實施日起，五年內完成改善。目前台灣有多少家設立的養護機構？第二、高雄市目前有多少家私立養護機構符合長照機構設置規定？就是有多少家符合規定？原因爲何？後續如何再做處理？這是五都老人福利機構比較情形，高雄市共有141家，未完成改善的有71家，約佔半數，其他就是五都的所有情形。爲了保障機構住民之權益，讓他能安心養老提升機構的照顧品質，我們如何積極輔導該機構合法與設立之標準？針對改善較爲困難之機構如何做處理？請教張局長，上面這個規範，根據本席了解，原高雄縣可說是有90%以上都不合格；要怎樣來做改善呢？有沒有解套的方式？業者也都很關心，他們都在3樓旁

聽。如果這些有不符合規定的，你就叫它歇業，屆時這些長輩何去何從？本席也知道不好處理，應該是沒有改善的空間，限於它的面積又是在市區，對不對？據我了解，它真的沒有改善殘障設備的空間，而這些人、這些業者，相對的，這些長輩要如何去安置他們？請張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社會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主席、蘇議員及各位在座的議員，大家好。社會局做個報告，目前全台灣的老人機構總共有 1,010 家，以高雄來講我們目前有 141 家，所以我們的家數約佔全國第二，在五都裡面我們是全國第二，剛剛議員也有提到，在這 141 家中我們共有 71 家，約佔 50%，這裡面是比較有狀況、有問題的，就是沒辦法進行改善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仍然是居全國五都中的第二名。大部分業者無法通過的原因，根據我們的分析，大約有二種，第一種，就是他們的廁所數量比較不夠，因為這個法規定，每 16 人就要有 1 個男廁和 2 間女廁，裡面要有 3 座馬桶和小便斗 1 座，但是有很多機構因為化糞池管線設置的問題，大部分都是廁所沒通過。第二個沒通過的原因，就是採光的部分沒通過。

跟各位議員報告，我們比較大的問題是，現在業者不是不願意改善，因為我們現在所用的評鑑基準，是 96 年所訂定的「老人機構設立標準」來查核，我們現在是用這個標準來查核，這是民國 96 年裡面所規定的，它有規定要在五年內做改善。但是比較大的問題是，現在中央政府正在訂立長照法，就是長照十年的長照法，長照法裡面共有 50 條。但是因為中央現在在立法院部分，他們審到稍微有一點意見，所以大家還沒有共識，因此到現在只通過 5 條而已，變成業者有個情形是，大家都在觀望，譬如我用 96 年的標準設置好，改善過一次後，中央如果在今年通過長照法，它如果又有新規定出來時，屆時可能會變成大家做白工，錢花完了，卻還要再重做一次。所以這部分，我已經有拜託高雄市部分的立委，在中央時，拜託他把這個法趕快修正通過，讓它通過後，能讓標準趕快進來，我知道高雄市有很多業者都願意配合。剛才我們雖然有說到 71 家不合格的部分，但是跟議員報告，有 30 家已經完成改善，在改善中，在 41 家比較有改善的困難。所以我們現在有拜託，第一個，我們請中央儘快把這個法立好。針對這些在硬體有困難的部分，我們可以要求中央，針對困難者我們可以延長改善期限，讓他們不會因為卡到這個法，它今年要完成卻沒完成，因而受到處罰，當然它如果有遇到一些困難，我們一定會親自輔導。

蘇議員炎城：

現在你們要怎麼輔導？它的條件和空間是有限制的，像這種情形之下，要怎麼去改善？說實在的，今天就是它的空間受到限制的情形之下，沒辦法去做擴建時，這樣要怎麼做處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長照法還在立法院討論，討論的時候我們這邊要用什麼方式來反映…。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10 分鐘。

蘇議員炎城：

所以我現在說的就是要用什麼方式來處理，你今天若讓他通過就來不及了，是不是這樣子？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蘇議員炎城：

所以我們才不能只在這裡等待，這些業者是無辜的，這些長輩也是無辜的，但是你一條法令在制定當中，我們發現有問題了，在這問題當中我們是要做什麼動作去反映？讓這個案可以符合地方，局長，我相信你的能力，你表現很好，你來社會局後業務也好或各方面都很正常，甚至一些福利，有的沒的也都有改善，本席很肯定你。但是長照法這個區塊，如何讓這些業者的心聲、這些長輩的心聲，在這修法的過程當中讓立法院可以了解到我們的心聲、我們的需要、業者的訴求、長輩的需要，請你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在我們的手中，老福科都有各業者碰到的困難統計，所以剛才才能馬上了解比如廁所量的不足，還是他空間的不足，還有寢室裡面的相關設施、設備的不夠、採光的不夠，其實我們都有統計，我們現在把這個統計希望將來能幫助業者，因為每個人碰到的困難、遇到的情形都不同，將來我們會針對個人及各間的困難度去協調，但是對於我們法的問題，其實我們也都有在內政部召集的會議裡不斷的反映，包括他所要求的坪數啦！多少間數、一間裡面要有 8 床、6 床各方面的問題，我們都有時時刻刻在跟中央要求。

這部分我也有跟高雄市的幾個立委，關心老人、關心我們機構的立委都保持很好的連絡，所以我也很感謝今年的幾位立委，比如說邱立委、管立委，我們都有跟他們連繫，我們也有把需求跟數字給邱立委，立委今年也在這次立法院的質詢裡面幫我們跟中央爭取。所以今天議員再跟我們提醒後，相信我們會更積極跟業者進行協商，來了解他們的困難在哪裡？我們

來把這個困難跟中央報告、跟中央爭取，也期望中央能夠了解在地業者經營的心聲，因為如果將來沒有這些業者來協助，事實上高雄市要照顧這些長輩也有一定的困難，所以我們一定會跟業者幫忙、協助，來跟中央爭取。現在比較大的困難是中央長照法 50 條才通過 5 條而已，後面的部分還在飄渺中，還有一些可以修正空間，我們會趕快把意見反映上去，讓中央可以訂出一個真正符合地方需求、真的可以造福老人長輩的新長照法。

蘇議員炎城：

五年應該到今年的 11 月就到了，五年到底要不要實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現在有表達這個部分，就是可不可以延長？這個法若沒有訂出來的時候，因為剛才看到我們的數字，高雄市沒過的有 71 間、佔 50%，這個問題在台北又更嚴重，台北有 79%、新北有 62%、台南有 70%，所以其他各縣市碰到的困難比我們高雄市更困難。像議員說的，我們現在也有跟其他的縣市連絡，像我一直有跟屏東、台南，都有保持一定的連絡，我也有跟一些民間的團體，包括 NGO 這些民間團體過去的關係都不錯，我們也希望透過這些過去的關係可以再跟中央反映。

蘇議員炎城：

沒錯。你確定一下，11 月後五年到期有沒有要實施？可不可以確定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在中央的部分，他應該在 7 月份就要進行這個處分，這個部分我們已經非常嚴厲的拜託中央一定要延長，因為若照他 7 月份時間來講，完全是無法符合我們可以改善的期程，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跟中央表示。

蘇議員炎城：

表示，但是中央的回答是什麼？因為這些業者人心惶惶，你如果五年到期開始執行，他們是不是都要關起來？這些老人要去哪裡？所以你要有一個很確定的答案給他們，才可以讓他們做因應的措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在我們反映之後，中央已經有在考量，因為全國不符合的比率很高，坦白說 1,010 間若有一半不合格，500 間全部聯合起來，中央他們也會有壓力，所以中央已經非常、非常認真在考量這個部分，高雄市當然也會繼續來替業者爭取權利。

蘇議員炎城：

社會局在市府裡面也是屬一屬二的大局，你們掌控的業務範圍，對弱勢

也好、對社會福利也好，真的佔著舉足輕重的地位。所以包括長照法以外，還有單親的補助。局長，在單親補助、低收入戶的補助這兩個區塊，有沒有辦法再把條件放寬些？因為我覺得每次很多人在申請，不能通過的人礙於規範的瓶頸，當然你們的林專委服務真的很好，什麼事情找到他，他都可以以高雄市市民最大的權益來處理，這種狀況高雄市市民對他的風評很好，當然有好幾個部門也有很好的反映。我是想要如何才能提高對他們的照顧？他們的條件可不可以放寬？包括殘障申請、低收入申請、單親的申請，這個區塊請問局長你有什麼看法？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議員對社會局的肯定，特別是我們的同仁，我相信不只我們的專委，包括副局長、主秘、所有的科長，大家都非常的認真推動我們的社會福利，因為對高雄市來講，市長非常重視社會福利，他一直覺得弱勢優先，一直是我們陳市長非常重要的政策，所以他也在關心，我們是不是有辦法把低收入戶、弱勢的補助可以做的較完善。高雄市現在在低收入補助，我們在各方面的條件來講，可以說是全國最寬的部分，我所謂最寬的部分，比如說以前來申請低收入戶要看前配偶的部分，上次林國正議員也有提到這個部分，所以我們也隨時遵照議會的指示，我們現在取消這個部分，讓婦女申請低收入戶的時候不會有二次傷害。第二就是身障，特別是身障無就業補助，以前中央的要求在去年 7 月 1 日的修法裡面，他要用 2 萬 4,240 乘以 55% 來計算，但是 2 萬 4,240 乘以 55%，照理講是超過我們的基本生活費用，所以是不會過的，高雄市率先用 1 萬 7,880 乘 55%，這樣是 9,000 多塊，可以符合低收入戶申請的名額。

再來就是擴大第四類的低收入戶，所以在去年也增加了不少，就是第四類都進來。再來就是申請低收入戶還要看尊親屬，以前尊親屬對中央來說是看 4 個，就是爸爸和媽媽總共要看 4 個人，但是在高雄不用，我們看單造就好，你雙造就來的 OK 的話，我們也同意你用雙造，所以我們把這個自由權給低收入戶，你要看兩邊，你要看一邊都可以，我們讓他自由選擇。

蘇議員炎城：

局長，時間有限，我希望在這個區塊你再加強來照顧高雄市市民。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因為今天業者也都很有心在旁邊席旁聽，所以你剛剛回答的也請你掌握一下中央執行的資訊，事先來與這些業者溝通，不要造成他們人心惶惶。

接下來，請俄鄧·殷艾議員發言。

俄鄧·殷艾議員：

謝謝主席，還有在座社政小組所有的局處首長，大家午安。我們等到快中午，大家的報告非常多，在這邊先肯定所有單位所做的工作，我很認真在聽，也覺得大家真的是很辛苦。我接下來的質詢，想要就教一下社會局，我手邊拿到一份「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管理委員會第一屆第三次的委員會紀錄」，這裡面有提到，我不曉得這是不是幕僚單位給我們局長的字眼？就是特別討論到「高雄市原住民意外救助實施計畫」，你們這邊的回覆是這樣，當然，我知道這個預算還沒有過，就是「查市府目前針對災害救助金已編列了 700 萬元的補助，其中死亡補助是每人發放 20 萬元，又編列了急難救助大概 3,900 多萬元。」你們說，本計畫發放急難救助的方式與原民會相同，希望原民會不要另外再提案，「本市原住民如需相關救助，必須回歸市府相關計畫來核定。」從區公所來申請。

如果按你們這樣的說法，我要跟你討論那個觀念，我這樣子聽來，社會局就是叫原民會不要編，意思是說這個公彩基金只有我們社會局可以用，其他單位不要用，讓我覺得很訝異，為什麼幕僚單位會有這種看法與想法？如果是這樣子話，回歸市府相關機制、相關規定，我手邊…，我要跟局長報告，高雄市勞工局職業災害慰問金的申請要點，它這邊有一份，它一樣，職災編了 30 萬元，海洋局的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它從 15 萬元到今年 3 月以後編到 50 萬元，他們都可以編，如果按照你們的那種觀念，說這個部分我們市府已經有編了，所以其他單位不要編，海洋局有編、勞工局有編，原民會卻不能編，我覺得這個概念是不對的，我們也是希望這個原民的部分是意外，但你們也知道，不可能每個人都可以領到意外的基金。

所以在這邊要就教一下社會局局長，你們紀錄這樣寫，我沒有辦法接受，我相信這是一個觀念的問題，讓我直覺說你們不需要了，市府都有，所以海洋局應該也不要，回歸市府機制啊！到底市府是誰在處理這件事情？只有你們社會局可以做，我是覺得這種觀念是很要不得的，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可能議員有點誤會，目前我們公彩的錢絕對不會是社會局專用，其實我們各個局處只要有關於相關福利的，他其實都可以跟公彩，然後透過各局

處來提出申請。至於剛才議員所提到的紀錄的那個部分，因為其實在公彩委員會裡面，社會局等於是代管，我們在管理這個公彩，其實所有錢的動支、運用，我們每一分錢都必須經由委員會同意，我們才能夠動支這些錢。在錢的使用，也都會請到我們相關的局處來列席，然後進行報告，把每一筆錢的使用狀況與使用的情形跟所有的委員進行說明。所以剛才那份紀錄應該是我們委員會的委員在當中的一些發言，我想我們會努力的來跟我們的委員溝通。

俄鄧·殷艾議員：

局長，這是你們的決議啦！這是你們的決議，所以應該是主持人、主席他有裁量權，這部分我不知道為什麼原民會會接受這樣的決議？我是覺得這個部分應該值得討論，我是覺得大家觀念上應該釐清，我們要的救助金，我們也承認沒有法源依據，我們儘快來把這個自治條例…，我們也是希望趕快把這個自治條例成立起來，你們不應該是說「不需加以」，也或許啦！這個急難救助裡面有 3,000 多萬元，我也要談到這個急難救助，當時我做主委的時候，急難救助在公彩基金你們編了 100 萬元，現在我們人口數增加至少 2 倍，我們請主委答覆一下，目前原住民人口數有多少？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高雄市合併之後，目前原住民的總人口數有 3 萬 592 人，戶數是 9,782 戶。

俄鄧·殷艾議員：

好，有這麼多，但是我們已經合併，合併之後，我們還是才編 100 萬元，要求多一點就沒有辦法，所以你們這邊有急難救助，你們的急難救助跟原民會的急難救助是不同的，我是希望在這個部分可能局長要多琢磨一點。我們人口數增加，你還是原有的那個錢是不夠的，其實是不夠的。也不希望…，也跟你們討論過，不要用食物券，我們原住民用食物券是非常困難的，像上次，我自己坦承講，我自己也把它收…，5,000 元的食物券，他說：「我現在生病，我到哪裡去買？你們給我食物券，我還要…。」應該是家樂福，他沒有辦法，我只好食物券我來，我 5,000 元給他，我們只能這樣子幫。這個不能幫，如果每一個人拿食物券來跟我換，我還得了啊！這個部分，可能在平地一般的漢族朋友沒有問題，對我們同胞來講，是會有一些困難度，所以我們希望在這個部分的急難救助你都可以編到 3,900 多萬元，我們要求不多，100 萬元增加 2 倍，多少而已？頂

多三、四百萬元，應該不為過啦！這個部分是不是麻煩一下？局長在這個部分能夠多琢磨一點。我剛才講的那個概念，我們希望真的是能夠改變一下、轉換一下，我不曉得這一個區塊是哪一個科長在負責的？我們的公彩基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公彩基金是我們的救助科負責的。

俄鄧·殷艾議員：

救助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

俄鄧·殷艾議員：

我能夠認識一下嗎？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議員好。

俄鄧·殷艾議員：

大姊，我還叫你「大姊」呢！沒有叫你「大姊」，你就叫我們不要另編，這個是不是你來草擬的？不是？那麼剛才我講的這個概念，你覺得我們這樣的要求過不過分？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剛才議員跟我們指導的部分，我們會在委員會上再爭取委員的一些認同，未來我們在這個部分會特別留意。

俄鄧·殷艾議員：

因為我這樣子看，你們這邊，你們自己在辦的哦！這是活動的經費，你們都可以接納，就是「銀髮族卡拉 OK 大賽」，卡拉 OK 大賽它要求 100 萬元，你們給 60 萬元；還有就是長青要電腦更新，大概你們給了 100 多萬元。我都認同，我說你們自己都可以，原民卻沒有，因為我剛才聽你的報告裡頭，社會福利的推動上，「本局秉持弱勢照顧優先原則、落實福利平等原則」，不要說我們沒有爭取啦！我們沒有爭取的時候，「哇！我們弱勢優先。」當原住民要爭取的時候，你就跟我講說「公平原則」，就沒了。我們不希望是這個樣子啦！我們真的是希望我們有一些…，如果真的太離譜，當然沒有辦法，如果能夠合理的範疇裡面，我是覺得這個部分應該是可以幫助原民會在這個區塊，因為我們知道一年的預算，我們算算有十幾億元，要個幾百萬元應該是不為過。在這個部分，我們希望這個區塊、這個救助計畫，也能夠在局長大力的推動之下協助原民會，原民會在這個區

塊，它應該是可以實施的，其實它一年的死亡人數也不多，我們是只針對「意外」嘛！不是針對一般死亡，保險也是一樣，保險也是針對「意外」的部分，我們是要幫助那些有突變的家庭，希望能夠來協助。

坦誠講，我們原民會的急難救助，它的死亡補助頂多只有 3 萬元，3 萬元你覺得對這個家庭能夠幫助多少？當然，不無小補，但是實在太少，我們是希望在這個意外災害…，其實也不可能一年死這麼多人，只是說突變的一些狀況。我們也希望原民的部分，你們要有一個概念，不能說原民的問題你全部丟到原民會，好，如果是這樣的話，你就編那個預算給他們，他們自己來執行，我也覺得可以接受啊！要不然，原住民是這樣，是雙重身分哪！他是高雄市市民，他另外一個就是原住民。當然他們也是希望回歸到我們自己的單位會比較好，我想這個部分，請局長，真的是拜託拜託一下，還有大姊，我要叫你「大姊」，這個救助金，十幾億元都在你手下，可不可以？我這樣子要求可行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就那個部分，其實我們也有跟原民會進行討論，像上次有跟議員報告過，我們會來努力，也包括我們現在也很努力的去找尋，例如用小額保險的方式，保險內容就有可能可以達到議員所期待的效果。所以就這個部分，其實這也是這兩天我們很努力的去找到的一些相關資料，會後我會再跟我們主委再進行一些聯繫，公益彩券我們是屬於掌管機關，可能就會在計畫上就一些策略跟我們主委這邊再保持聯繫。

俄鄧·殷艾議員：

上個會期市長有答應我，我也跟他講這個是計畫型，如果可以多增加 3,000 萬元到 4,000 萬元，市長說：「好，就用計畫型。」但是送了計畫，大概全部退回來。我再繼續講，科長，你請坐。

另外一項，就是「高雄市原住民弱勢家庭資訊服務計畫」，這個部分你們大概編了 200 萬元，你們告訴我說大概原民會的執行不力，但是我去查的結果，你們給他的時間很短，就是快關門的時候，他們必須要趕快執行，200 萬元大概只執行了 150 多萬元，我也知道委員會有意見，說：「給你 200 萬元，這都沒有辦法執行。」跟局長報告，可能我們原民會的這些工作同仁在闡述的時候不是那麼精準，他可能也不會回答，結果回答了，卻讓委員覺得這個退回去，我覺得很可惜。

我剛才跟你講，核定只有 127 戶，剛才主委報告說全高雄市的原住民有多少戶？9,700 多戶，大家都期待，我們還有 600 多戶在等待這一筆費用，就是說這已經公告出去，告訴他們有這樣好的福利，我們也是因為抽

籤，600多位抽籤，抽了127戶，但是退回大概四、五十萬元，後來我問爲什麼要退回？有的同胞來我這邊，我跟他說：「你抽到，你爲什麼不去買？你只要去買了，就有那個收據，就可以跟原民會來申請。」他告訴我：「我連這1萬元都沒有。」低收1萬5,000元，他說：「我連這個1萬5,000元都沒有，我怎麼去買電腦？」我們就是這麼憨厚，如果很聰明的話，他就說：「你先收據給我，我下回再給你錢。」如果熟悉的老闆，大概可以這樣做；但是我們同胞就不會啊！他就很老實說沒錢就是沒錢。所以會造成你們覺得執行不力，其實它不是執行不力，是我們同胞真的連這個1萬元都拿不出來，所以造成這個執行率好像偏低，其實不是。

我現在告訴你，上回抽籤的600多戶還在等待，結果我們這一次的委員會沒有通過，造成大家現在一直開始在嚷，我們要求是說在這個部分也希望原民會能夠補足，因爲這是去年抽的600多戶，今年的還沒有開放，如果一開放，那會更多。所以我們沒有一次就要公彩這邊一次到位，就是要這9,000多戶全部給，不是，我們還是會篩選嘛！只是希望金額上要提高，你至少啦！你說我要求1,000萬元，你們說這個太多了，你至少去年抽籤的這些人要給他吧！你不能就放在那邊不管啊！我們有這個政策，你卻說這個不行，我覺得這個部分真的是要再一次提醒一下局長，這個部分真的是要協助，因爲我們6月又要再召開一次，不要說6月又沒通過了，那麼我們這些同胞怎麼辦？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是屬於委員會，因爲這是委員會，我們就是負責核發，例如上次那200萬元，我們就是負責核發200萬元，事實上執行就是由提案的局處去執行，我們就是負責核發。當然議員所提到的，我們知道現在還有600多戶在等待，所以我們也請提案單位能夠儘快的把案子給我們，可能有一些要修正的部分，我們這邊再提供一些指導來進行修正，希望能夠在接下來的委員會裡面能夠說服委員，然後來通過。

俄鄧·殷艾議員：

那就麻煩主委。主委，如果你沒有辦法親自參加，至少副主委以上，因爲我覺得這個公彩基金真的是滿重要的，如果我們的層級太小的時候，這個委員…，我不知道哪一些委員，至少說你要去說服人，你也要有一套說詞吧！人家問一下都答不出來，你說怎麼辦哪！所以我希望在6月份參加公彩基金委員會的時候，如果主委你可以親臨，雖然你不是委員會委員，你至少要幫原民會壓陣，到底是哪一些？爲什麼沒有讓…？你也可以親自說明，讓他知道你真的是很重視這個基金，因爲我們公共預算我們都搶不

到了，只剩下這個公彩餘盈我們可以用得到的，拜託、拜託一下，我是覺得這個部分真的是幫助我們彌補「數位落差」，幫助這個家庭一部電腦，我們不是要每人一部，是一戶家庭才一部。主委，這個部分，可不可以來參與？你請回答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本會在公彩基金的委員是副主委來參與這個工作，至於議員剛才所提到的有關原住民權益的部分，我會督促本會的同仁在這個部分要加把勁，把所有一些相關的問題，或者需要那些資料彙整起來提供給我們副主任委員，使他在參與會議當中能夠充分的說明，當然如果我個人有時間的話，我一定會親自督陣參與其中，以協助我們原住民委員會針對這些弱勢同胞們的需求來做努力，謝謝。

俄鄧·殷艾議員：

我們現在要搶錢大作戰，〔是。〕你才是真的要戴鋼盔去，認真一點。另外，再問原民會主委，我剛才聽你的報告，真的報告得不錯，但是我翻了一下，大概八成幾乎都在原鄉，我們把所有的重心全部都放在這三個原區，我看這些經費，不管你哪一個單位在辦的活動幾乎都跟山上有關係，我想請教一下，我們的總預算有多少？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剛才議員提到有關於這個原鄉三個區跟都會，在經費的比例來講，確實是落差非常的大，主要是因為原鄉地區裡遇到所謂的災區之後，中央原民會也好或是地方政府也都非常的重視這個部分。據我所知，都市原住民地區所謂的都原計畫經費部分是 1,500 萬元，「南島文化博覽系列活動」是佔了 500 萬元。

俄鄧·殷艾議員：

主委，這樣好不好？我都知道。因為這個都原計畫，如果我們按人口數來分的話，原鄉三個加起來 9,000 多，在大高雄地區，除了三個原住民區之外，大概還有 35 個區，大概有 2 萬多人，但是我們才 1,500 萬元的預算，是不夠的、是不足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是。

俄鄧·殷艾議員：

我知道那都是福利，你那個動不了多少錢，所以你回去可不可以，因為

我們還有三個區公所，原鄉的還可以跟區公所申請，申請不過還可以跟原民會來申請，我們都市的原住民只能跟你原民會，他可以跟其他的區公所申請嗎？大概不能，所以你表列看看，我知道每一個區公所大概都編列了一、二億，當然那是他們的福利，針對莫拉克風災我們絕對同意要支持他們，但是你忽略了我們這些都會原住民的人口，他的相關福利大概幾乎都被稀釋掉了，都會的原住民議員只剩下我一個，唐議員他是屬於茂林…。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3 分鐘。

俄鄧·殷艾議員：

所以我希望主委你可不可以表列出來，我要這一份資料，就是說你的總預算大概原鄉花多少錢？都會區大概花多少錢？就是很清楚的大概所有的，你請你們會計分類一下，我相信就可以知道。所以目前都會的原住民開始在覺得說爲什麼合併之後明明是升格，爲什麼我們都感受不到升格，反而我們的這一些福利都減少了，活動也減少了，因爲我們看你的活動幾乎三個區都在辦，很努力在辦，希望更多的觀光客上山，這個都沒有問題，倒是在都會區的反面減少了。

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應該多著墨一下在都會區，也希望你把剛才我講的，你的總預算大概 4 億多，那每個區，那瑪夏 1 億多、桃源搞不好 2 億、茂林大概 1 億，你看他們地方就 1 億多了，接下來你 4 億多，我要再看 4 億多裡面再分給原鄉，那都會區就沒多少，希望這個數據能夠在一個禮拜內，一個禮拜內能不能算出來給本席？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可以。

俄鄧·殷艾議員：

我想另外一件就是，主委，我們全國原住民大概兩年一次的原住民運動會，我知道今年好像在苗栗，其實我們現在自從世運完了之後，我們所有的硬體設備都非常的先進，我們可以歡迎所有的原住民來到我們大高雄，也讓他們看看大高雄的這些建設，也讓原住民來參加，如果這個運動大會比賽的話，可以來到我們的主場館，我們的主場館算是非常標準，可以讓他們去體會一下我們好的建設，希望主委在今年度應該可以跟中央原民會來爭取這個兩年一次的原住民運動大會，讓他們來到高雄，因爲世運都辦過了，對於那個運動大會，我相信跟教育局合作應該是不成問題，我想這個部分也請主委多著墨，可不可以答覆一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體育運動對原住民來講是個最適合不過的運動，我們長期以來，從楊傳廣時代幾乎都是我們原住民的天下。這個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早期高雄縣政府時代是有辦理過，合併之後我們當然非常的期待，有一天能利用我們現在的主場館的優勢來辦理全國原住民運動會。這個部分我會督促教文組這個部分，加強蒐集相關的資訊及資料，有機會到中央原民會的時候可以提出報告，希望能夠爭取辦理全國原住民運動會在高雄。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俄鄧議員，接下來我要麻煩唐議員惠美來代理主席，由本席來質詢。

主席（唐議員惠美）：

接下來，請李議員眉蓁質詢。

李議員眉蓁：

謝謝主席，還有各局處首長主管，大家好。社政部門的業務偏向是在照顧社會階層比較弱勢的，比較缺乏資源的這些社團和人民，所以業務量是非常的重，也很辛苦，在質詢之前就是先對各位表達肯定跟慰勉之意。

本席剛剛聽了各局處的報告之後，提出幾個看法來跟各位討論。首先我想先提到就是原住民委員會，在原住民委員會的業務大部分是我們幾位原住民選區選出的同仁在關心，本席擔任社政的召集人之後，也用心的了解這些相關的施政和這些內容，目前在原住民所居住的幾個山區裡面，仍然是有許多災後重建的工程在進行，災後重建的硬體設施可以有時間計畫的重建，但是重點是在這些硬體重建完了之後，軟體建設的部分，還有如何讓我們原住民的朋友改善生計，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這些都是很重要的。本席認為原住民朋友因為居住地點的關係，所以在行銷產品的通路觀念上，應該相對的也會比較弱勢，也沒有比較多的通路協助原住民的朋友來增加產值的銷售點。

請教原住民的主委，原委會要成立原民市集，將原住民的這些特色、風味食物跟農產品都帶來我們的都會區，可以增加能見度之外也可以提供活絡產品行銷的平台，這個原民市集是在哪一個地區呢？是每天都有經營還是六、日才有開市呢？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非常感謝李議員對於原鄉部落的關心和支持。確實在 88 風災之後，原住民地區的慘景是有目共睹的，不論是硬體建設也好或是農產，甚至於我們的手工藝品，幾乎都是運銷不出去，在這一、兩年在市長的督促之下，我們原民會協同工務局也好、公路總局也好、農業局以及相關單位的合作

之下，已經嶄露頭角，也就是說已經看到一些成果。

剛才我所報告的就是說，我們總共的 31 件工程當中，已經完工的有 22 件，剩下的 9 件，有 8 件是在今年年底就會完工，剩下的 1 件是明年 3 月就可以完工，所以這個通路的系統完成之後，我們就有機會把原鄉的農特產品，帶到我們都市來行銷。

原住民市集的這個的一個成立概念用意就是在這裡，未來原住民市集的地點，就是會放在我們現在原住民委員會辦公室對面有一個聚會所，一個公園，這個公園預定地，是我們跟教育局租用的，這個部分將來我們會把它放在這裡。一開始的時候是用週末來辦理，就是禮拜六的時間，我們是歡迎原鄉的這三個區的這些農特產品能夠運到這裡來當成展售中心，除此之外，住在都市的同胞們，因為他們也想要吃到早期媽媽煮的那些飯，比方說「都輪」、「吉那富」等等這些，我們也希望他們能夠在家裡自己煮帶到市集裡，用以物易物的也好，或者是用金錢買賣的也好，透過這樣的交易方式，除了可以活絡經濟之外，也可以讓族人同胞在那個場合裡面，用自己喜歡的語言來溝通，我想用這樣的方式，讓我們的原住民能夠看見未來，這是我們設立主要的目的在這裡。

李議員眉蓁：

在海角七號電影裡面，讓原住民製作的這些天珠變成民衆欣賞的飾品跟藝品，那像賽德克巴萊這部電影也是讓許多民衆對原住民的歷史文化產生就更多的興趣跟重視，怎麼樣讓文化藝術創造這些結合，也是可以讓原住民考慮的這些思維。原民市集如何多元化，成爲一個常態性，讓原住民的農產品可以有更多的銷路、更多的通路，不僅在產品的銷售，在這邊也要請原民會要多加考量。

接下來，本席要探討的是客委會的業務，客委會本來就有在推動客家美食的認證，跟農業局及觀光局合作，讓客家美食成爲熱門的景點及美食，客委會的認證應該跟觀光局做一個結合，這樣的認證才有幫助，有認證，可以幫忙業者有更好的品質保證嗎？因爲在所有局處的業務當中，只有客委會有客家美食認證，原住民委員會沒有辦理原住民委員會認證和閩南美食認證，所以在這部分，我們怎麼去創造效益跟觀光結合？本席認爲這個狀況非常重要，市政府的聯繫應該更加的強化，尤其是各局處的橫向結合更應該重視，運用彼此的資源，讓行銷的效益可以呈現出來。本席看到客委會的網站，最近有在招標 101 年美濃客家文物館活化經營藝文計畫，客委會是要把所有的文物館委外經營，還是在某部分的業務呢？請主委回答。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目前美濃客家文物館 101 年的這個計畫，是部分針對一些課程，譬如：像教育課程、教學課程、藝文課程、語言課程等等，委託來服務，所以並不是整個館，整個館還是由我們自己經營管理，是這個年度的部分業務委託辦理。

李議員眉蓁：

因為你剛剛的業務報告也有提到在去年 7 月 9 日、10 日，客委會辦理台灣青年客家文化營與背包客遊客庄，有引領一些大專的年輕人來研究客家文化事務，鼓勵青年學子成為客家菁英的種子隊，共同來參與本市客家文化推廣的工作，本席知道這個活動一共有 97 名學員來參與，這個活動是在暑假期間舉行，本席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有提到，我們要鼓勵觀光局提供一些背包客到高雄來旅遊，客委會也可以擴大參加的名額，讓更多的大專院校青年的背包客能夠來參加，認識高雄的活動嗎？請主委回答。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謝謝議員對客家業務的指教，剛剛議員所提的青年背包客或者美食，我們的業務跟其他的局處也都有合作的過程，也謝謝議員再次提醒，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來加強，沒有問題的。

李議員眉蓁：

希望客委會這邊主要是橫向連繫，要多加強。再來，本席又注意到，高雄市已經由勞工城市轉變成服務業為主的城市，可是高雄市的勞工還是佔很大多數，需要市府給與協助、服務，現在高雄的失業率居高不下，很多民衆都會以為就業不易，所以叫苦連天，在你們剛才的業務報告裡面，勞工局有提到許多的解決方案，剛才本委員會其他的同仁也提到失業，本席關心婦女的就業問題，勞工局在報告中提到，依據勞工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婦女就業的要點，補助高雄市婦女關懷協會等九個民間團體，辦理 20 場促進婦女就業相關研習活動，共服務 380 人次，本席認為這個部分應該要加強，尤其對於婦女就業的問題，應該多和社會局協調，提供單親婦女的二度就業、中高齡年齡婦女的就業機會，對於婦女的就業協助，勞工局是怎麼樣加強的？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針對婦女的就業部分，我們在主計處裡面，包括整個高雄縣市合併之後，針對婦女的就業或勞動力的參與，在去年來講整個數目字顯示比以往還少，到底是什麼原因？是因為家庭的因素或是因為高雄市的就業工作機會比較少，造成職業上的婦女退出市場，我們也針對這個議題去做研議，

我們希望透過內部的檢討及報告，能夠對未來在職場就業的婦女幫助他們更多。剛才李議員也特別提到，對於單親家庭或特定對象，不管是求職、就業或我們自辦的訓練或委外，我們都有針對特定對象，不管是過程或者工作的當中，我們都有給與生活津貼，希望能夠幫助特定的對象，能夠讓他在職場訓練，除了尋找技能的競爭力之外，也能讓他無後顧之憂。所以剛剛議員也特別提到，大概議員認為我們服務的對象太少，這一部分未來我們會就業務去做調整，或是幫助未來進入職場的特定家庭的職業婦女，如何去強化他們？這是我們要努力的地方。

李議員眉蓁：

希望局長在婦女這邊要多加強。另外，勞工局因應社會救助法之修正，辦理低收、中收入戶的個案管理服務計畫，在 100 年度共計畫服務 2,479 人，在執行期間有召開二次的業務協調會議，請問局長，在這部分你們執行的成效如何？是不是可以提供更多的中低收入戶民衆有更多的就業機會？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市長也一再提示，對這些弱勢中的弱勢，更應該跟社會景氣做一個結合，怎麼去協助幫助他們？能夠讓他們也有工作就業的機會，甚至協助他們職場的競爭力，透過我們的職重科，我們有 FAP 的個案專員來協助他們，我們大概服務的人次有 2,800 多人，誠如剛才李議員提到，怎麼去進一步的強化？或在整個的座談當中，還有哪一些可以協助或解決的？細節的部分，我們請職業重建科的科長跟議員說明。

李議員眉蓁：

請科長回答。

勞工局職業重建科楊科長茹憶：

剛剛局長提到的是針對職災勞工的部分，我們會有 FAP 的個案管理員來進行服務，剛剛李議員所質詢的部分，包括怎麼樣跟社會局加強對於中低收入戶的就業服務措施，我們勞工局在確定就業的服務體系裏面，包括就業諮詢的服務、包括加強媒合、包括多元化的職訓，希望能夠強化我們中低收入戶的就業動機、就業意願、就業技能，希望能夠為他們找到一個更好的脫貧的可能性。

李議員眉蓁：

希望勞工局及社會局橫向聯繫要溝通好，謝謝二位，請坐。面對現在的社會，其實呈現老人化的國家，所以越來越多的鄉親長輩的休閒活動，我們更應該重視及關心。本席也看了社會局的報告，在規劃增設老人活動據

點，首先提到有回應左楠地區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的需求，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的規劃設置，經提列本府 101 年先期作業…。

主席（唐議員惠美）：

李議員，先暫停一下，向大會報告，我們先處理一下時間，現在距離大會散會的時間還有 5 分鐘，等下一位本席質詢完畢後，再進行散會。請李議員繼續質詢。

李議員眉蓁：

我剛剛提到的，「回應左楠地區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的需求，在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規劃設置，經提列本府在 101 年有先期作業審查，並獲確認先行編列 750 萬來規劃，設計監造費及工程管理費。樓層配置包含停車場、停車空間、超級市場，還有日間照顧中心，還有長輩健康促進活動的空間、長青學苑教室、居家服務資源中心、社區活動中心及會議廳等。」請問社會局長，在北區長青中心還在作業審查，未來的建設規劃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定案，北區長青中心是許多鄉親父老，還有長輩都非常關心。所以請社會局長明確的告訴我們，北區長青中心到底什麼時候才可以定案建設，還有內部的規劃，大致上是如何，請社會局長回答。

主席（唐議員惠美）：

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議員非常關心北長青的進度和計畫。我想北長青的進度、計畫，也是陳菊市長一直非常關心的一項重大工程建設之一。也是要回應在左楠區、舊的北高雄市民的需要，特別是針對長輩的需要。所以在今年我們已經編列 750 萬，做為先期規劃的費用，目前我們已經找到合適的廠商，然後在做這樣的規劃。因為北長青的建設跟規劃，這實屬非常難得，因為那塊土地的面積將近 1,000 坪。我們可以蓋的大概至少在 12 樓到 15 樓以上，所以我們非常寶貴，能夠有這樣非常優質的空間。那我們也期待北長青未來所打造的，是一個全台灣最先進的一個結合健康老人，成功老化的一個據點，同時也兼顧未來照顧的據點——長照的據點，還有一個老人醫療跟照顧的部分。所以我們目前已經在進行先期規劃，對於議員所關心的內容部分，我們裡面也會規劃老人醫學、老人復健、安養、養護，還有會有綜合性的長青健康老人的大樓在裡面。目前我們期待整個動工的計畫，是不是有可能在明年或後年，在規劃完之後，進行發包跟硬體的建設跟工程。因為整個必需要 12 樓到 15 層樓，所以我們規劃，順利的話是不是能在 104 年或 105 年完成。然後能夠送給高雄市民一個，全台灣最先進的一

個老人綜合性的福利大樓。

李議員眉蓁：

像局長講的，真的很難得有這個地方，在現在高雄市，尤其現在左楠地區的人口爆增，所以這是大家非常需要的。您好不容易有這個地方，希望您要非常重視這邊的規劃跟動線，包括裡面的停車場，就是請專業的學者一起來研究。不是又浪費百姓的納稅錢，又做到被大家認為是蚊子館或是什麼，所以希望局長這部分要非常的重視。因為還有時間，所以本席再問回來，最近觀光局有邀全台旅行社業者到 88 風災重建區來踩線，旅行業者認為原住民部落的自然景觀，在傳統文化、賞螢、豐富的農產品，是套裝旅遊行程的賣點。那能夠吸引旅客到重建區來進行深度之旅，這些業者在甲仙、杉林、茂林、桃源、六龜、那瑪夏等這些重建地區，對觀光產業的發展進行踩線。請問原民會主委你清楚嗎？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觀光局主動出擊，邀請原民會共同辦理，有關原住民特有的賞景地方，去做帶動地方繁榮的部分。我們原民會確實有參與，因為他們是主要的辦理單位，我們是協辦。剛剛議員所提到的賞螢的活動是在那瑪夏區；桃源因為他們有梅子，還有愛玉等；茂林就有紫斑蝶、黑米祭以及石板、萬山岩雕。我們希望透過三個區的結合，讓原鄉部落這些美好的景點，因為有觀光局的協助，農業局的幫忙，跟原民會共同，包括交通局的交通運輸量，讓我們原鄉部落展現生機。這個部分，我們原民會也在積極的努力當中，謝謝。

主席（唐議員惠美）：

接下來由本席來質詢，請李眉蓁議員上來擔任主席。

主席（李議員眉蓁）：

接下來請唐議員惠美質詢。

唐議員惠美：

主席，所有在座的市府主管，大家午安，因為大家都肚子餓了，中午了大家辛苦。我要請問勞工局局長，剛才你的報告非常清楚，但是失業率的數字也看得非常清楚。目前失業率的狀況這麼嚴重，很多的數字都是在模糊地帶，我們要如何挽救所有的失業率。我們原住民幾乎都奄奄一息，都找不到工作，也沒有人關心，到底我們要怎麼辦。因為本席上任以來，幾乎每一個星期都會有人到家裡或服務處，拜託我幫他們找一份工作，那怕是臨時的工作，或是政府所舉辦的擴大就業方案，只要有工作就好。從這裡就可以知道，我們族人的失業率是這麼的嚴重，尤其我們原鄉有非常多

大學及高中畢業的鄉親，幾乎都找不到工作。本來原住民就是一個非常弱勢的族群，再加上全國的失業率這麼高，他們要找到工作更不容易。所以就這樣的緣故請問局長，高雄市各級政府機關，還有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所有各單位有沒有遵循原住民工作權的保障法？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回答。

唐議員惠美：

勞工局鍾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剛特別提到整個台灣就業失業率的問題，包括高雄市，當然高雄市政府責無旁貸。99 年的時候，針對金融風暴之後，高雄市政府在整個橫向聯繫，當時我們各局處不只是勞工局，包括經發局、環保局、教育局、觀光局，我們都組成了一個小組。這個小組就是面對金融風暴之後，高雄市整個產業結構的改變，怎麼創造工作的一個就業工作機會。那在橫向的聯繫，要怎麼去做後續的處理，我們這個小組是由李副市長做為召集人。我們也針對剛剛唐議員所特別關心，原住民的朋友他們失業率這麼高，尤其是 88 風災之後，在莫拉克重建小組裡面怎麼去跟重建小組做橫向的聯繫。在這邊也透過今天這個機會跟唐議員做說明，就我們的新舊小組，現在也跟莫拉克的執行小組達成一個協議。就是針對三個原鄉，未來我們透過部門個別的訪問，針對原住民鄉親在就業或職場需要有什麼樣的訓練，我們都做了橫向的聯繫。我們在這個月初就已經開始進行相關的工作，包括我們新舊的陳石圍陳主任跟莫拉克颱風的執行長陳凱凌，我們有達成一個協議，怎麼去協助原鄉，不管他在訓練、就業，怎麼去幫助、協助這些的原住民朋友，我們都有相關的政策或者我們都有相關的辦法去做後續的處理。

唐議員惠美：

好，請問我們的勞工局局長，像這樣的一個資料還有一個數據能夠給本席，讓我很清楚跟我們的族人說明，希望在三個月之內能夠提供我這些資料，讓我知道那一個地方有缺，那一個地方需要工作的，這樣子才能提供你們一些很好的名單，讓他們可以直接找到一個很適合他們的工作，請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剛唐議員特別提到，其實我們也是預計三個月內的時間把三個原住民的鄉鎮就一個個別的服務案件去做一個統籌，完成之後我們會把相關的資

料給議員做爲參酌。

唐議員惠美：

最重要的是我們要有保障，保障我們原住民的工作權益，希望市府能夠落實，也希望請我們的有關單位，我們的勞工局協同原民會、人事處調查所有有關單位的人力，來配合做這個統整的資料或控管，這個資料也希望能夠在一個月之內給我，謝謝我們的局長。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唐議員。

唐議員惠美：

接下來我要請問我們原民會主委。大家都知道莫拉克風災之後，大家都積極地推動各項的重建還有復建的工作，將近有三年的時間都是在做重建跟復建的工作，也都陸陸續續的在完成，從報告中裡面，我們可以知道所有重建還有復建的工作都已依照中央重建委員會，還有行政院原民會所補助的五項基礎工程計畫來執行。88 風災的重擊，嚴重影響了整個部落族人的生計，雖然政府提供了那麼多的就業機會，可是這個就業的機會到底能夠維持多久？就像我們的 88 臨時工這個過了以後，怎麼辦？現在我們原鄉只剩下我們的山林守護員茂林區裡只有 14 個人在就業。爲什麼在原民會整個報告中裡面，本席沒有看到我們要如何挽救原鄉的經濟事業體，雖然有推動了幾項的這些研發、不錯的這些加工產品，但是原料、土地的流失也造成了我們很多原料的缺乏，我們看到每個原鄉土石流這麼嚴重，破壞了我們所有的農田及觀光的景點，真正的影響了我們族人的整個生計，尤其是像我們那瑪夏、像我們的桃源幾乎都跨了、都被淹沒了，請問范主委像這樣的情形，我們要如何來挽救我們原鄉？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我們都是來自重災區的孩子、同胞，看到自己的故鄉因爲這麼大的一個慘景，身爲部落的族人、身爲原民會的主委，我感到非常的痛心，但是這一、兩年來在市長以及各位議員們的督促之下，原民會確實已經有盡了一大部分的責任在做重建、復建這個工作，在前面施政報告的時候，我已經說過了 31 件的工程，我們已經完工了 22 件，有 9 件還沒有完成，其中有 5 件，茂林地區可以說已經完成 4 件，剩下 1 件就是興農橋跟羅木斯橋，這個部分我們也預計在今年底前都會完成。

剩下來的就是剛剛議員提到的原住民失業，找不到工作的這個部分，我

也是非常的頭痛，幾次跟我們的同仁在研究，甚至我們有時候會請教勞工局，如何協助我們在這個部分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讓原鄉特別是災區的同鄉們能夠找到一個工作，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做努力。個人所知道的部分，當然第一個我們是希望能夠透過一些就業媒合，這個就業媒合就是我們希望跟勞工局也好或是私人企業也好，能夠釋出一些工作權給我們在地原住民，讓他們能夠至少得到一個溫飽的機會。第二個，我們訓練他們技能，我剛剛已經有報告過，我們分別辦理了有七項，比方說怪手、山貓訓練、電腦資訊等等這些，我們主要的目的是訓練我們的同胞有一技之長，有了一技之長，拿到了證書之後去找工作就比較好找。第三個，我們是希望在農特產品這個部分能夠加強，桃源區的部分，目前剛剛已經提到，議員你說過升級為二級產品，二級產品就是愛玉面膜，我想這個部分已經很成功了；那瑪夏區是水蜜桃，還有一些竹筍等等，這個部分他們也有產業收入；唯獨茂林區的部分，我也是很痛苦，因為茂林農特產的部分跟手工藝的部分確實很欠缺，所以我們想要用觀光的方式來代替，就是茂林的黑米祭，還有萬山岩雕跟紫斑蝶這個部分來做為導引，之後我們再配合相關的一些活動吸引遊客進入，這是我們最大的一個希望。最後一個，我還是希望透過所謂行銷媒體的手法，讓更多的人認識我們高雄三個原鄉特殊的產品、特殊的景觀及我們特殊的族群，以這些特殊的人文、景觀來吸引更多的遊客進入到原鄉部落，這才是一個真正活絡原鄉部落經濟的主要來源之一，以上簡單說明，謝謝。

唐議員惠美：

謝謝我們范主委這樣的用心。我們市長的報告裡面說，要整合土地來採取小地主、大佃農的這個方式，來擴大我們農業經營的模式，提高整個農業生產效益還有競爭力，當要推動任何的產業，我們一定要很清楚的，一定要有獎勵及補助的辦法才有誘因。主委，在我們這個地區，你有什麼想法？還有我們市長的市政報告裡面，報告說他非常重視我們農村的再造計畫，來推動我們一區一特色，針對市長的這個報告，兩項他最主要關心的地方事，我們原民會如何來因應？如何來推展？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謝謝議員。我就以茂林做例子好了，好嗎？

唐議員惠美：

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目前茂林，我剛已經講過了，茂林區沒有特殊的農特產品，但是我們為

了協助在地的農民有更好的收入，我們跟農業局這邊有做一個結合，借用屏東科技大學的一些專業技術人員，目前我們是在多納先試種紅李，聽說非常的成功，過幾天我有機會的話，我想跟議員我們一起去參觀一下，瞭解這個紅李推展情形。第二個，我們在鳳山這邊有一個叫做呷百二的公司，他願意提供他的技術將我們多納的黑米，把它研發成一個所謂的麻糬——伴手禮等等這些，目前已經快要成功，假設成功的話，我願意把這樣的一個產品先交給議員來先品嚐，假如說不錯的話，我們有兩個方式，第一個，我們把這些產品送到我們原鄉地區交給一些商店，讓他們去賣。另外一個呢，我們把它集中在中央捷運站這邊，我們設一個馬拉斯的公司，只有原住民來經營，把那些產品放在那邊，因為這邊有很多的遊客進出，也可以協助我們在地居民這樣一個很好的收入，這是我剛剛簡單舉的例子做說明，謝謝。

唐議員惠美：

在這麼多的規劃裡面，我們不希望只是一個口號，我們已經等了三年這麼久的時間，如果再這樣繼續這樣等下去，我覺得我們看不到未來，所以我們原民會要怎麼樣去推動那瑪夏所生產的水蜜桃還有他們的紅肉李，我們桃源區的咖啡、梅子、愛玉跟茶葉，還有我們茂林區三黑的計畫，這三個原鄉、這三個區要怎麼樣去推動？大家都知道我們的三黑淘金再造茂林，行政院原民會也補助了 410 萬，到底這樣一個再造的計畫，還有整個一鄉規劃裏面，我們總感覺到好像都在一個模糊的地帶而已，沒有很清楚的讓我們看到所有的成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我要回答嗎？

唐議員惠美：

對。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謝謝。剛剛講到三黑的計畫，還有包括我們萬山部落風貌的整建，這部分我們把它納入到這次已經發包完成的三黑計畫執行案，包含在裏面，我們會繼續去加強督導，當然時間對於我們原住民來講是非常有限，我不容許拖延太久，所以我已督促負責這個業務的陳組長，能夠把這個工坊能夠趕快實現起來，我想請陳課長向你做一個簡單的說明好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經濟及土地管理組陳組長海雲：

關於三黑計畫執行案的部分，目前在簽約當中，在近期內我們會針對茂林區的三個部落，先做一番整體門面的改善，包括門牌、一些指標及部落意象的部分，先針對這些來做，後續我們會持續向中央、相關機關也好，爭取經費來規劃整個茂林區。

唐議員惠美：

感謝原民會如此用心，可是我們所謂茂林區的三黑有紫蝶、石板、黑米，那我請問我們主委，現在茂林的紫蝶經過颱風之後幾乎都被淹沒了，沒有覓食區也沒有水，生態幾乎都被破壞掉了，導至於今年的蝴蝶都飛到別的地方，牠不來了，這樣的情形我們要如何去做，讓蝴蝶重新再回到茂林來。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茂林的紫斑蝶幽谷這部分，早期在風災之前確實是遊客最喜歡去欣賞的景點，但是 88 水災之後確實是受到這樣的因素，蝴蝶就不再飛來，現在原民會最主要的方向之一就是跟隔壁的茂管處一起結合，我們希望借用茂管處的經費、人力和經驗來協助我們原民會這部分的加強，我想更重要的一點，我們也要教育一般的民衆在上山的過程中，希望不要大聲喧嘩，不要拍照，甚至於不要去採集牠，破壞牠們的蜜園區，這才是一個重點，否則我們發了再多的資金、資本和建設，也無法去挽回這些美好景點的吸引力。

唐議員惠美：

我們要保護紫蝶最重要的做法就是我們希望能夠比照休耕的計畫、稻田轉作的方式來去做補助，鼓勵百姓種植蝴蝶覓食的東西，擴大規劃種植花木，我們的花花草草，還有我們的小溪溝隨時保持溼滑，這樣我們蝴蝶才會繼續飛回來，讓蝴蝶有了最適合居住的地方，有這樣的環境不要破壞牠的生態相信今年底蝴蝶還會來，要不然整個去年到今年的 3 月蝴蝶都不來了，希望原民會協同我們區公所趕快積極主動要求茂管處來設立一個蝴蝶館，讓整個茂林紫蝶能夠重新再造，讓這個國際性寶貴的東西，可以讓大家都看得到，尤其營造所有茂林區的里民疼惜蝴蝶，把蝴蝶當作是自己的財產。還有請問主委，萬山的石板要如何做，因為三黑計畫之一的萬山石板非常重視，要怎麼做才能保留萬山石板屋遺產的東西。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萬山石板是因 88 水災之後才有出現，有一個藝術工作者叫馬樂他願意透過自己的經驗、智慧、能力去研發屬於開發石板藝術的價值，最主要的源頭還是在萬山岩雕的部分，我想這部分有機會來召開一個萬山岩雕戶政

工作，然後由我們在地居民去維護、甚至於創造更好的商機，比方說我們訓練幾個導覽或者解說員，由他們來帶這些對於萬山岩雕有興趣和研究的專家或遊客們，我們帶他們到萬山岩雕去，這個過程中，我們原鄉部落除了負責導覽和解說之外，我們也可以請獵人利用晚上的時間可以講解這些山裏的故事，甚至於我們也可以幫遊客背重物，就可以得到一些工作津貼，一方面把文化宣揚出去，二方面也可以讓居民得到所謂的收入，這樣互補情形之下，相信萬山岩雕透過這樣運作模式，會有一個很好的願景，這是我個人的看法，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3 分鐘。

唐議員惠美：

這個萬山的石板，我們要鼓勵他們蓋石板屋之前，我希望補助他們買器材，還有用這協會共同經營的模式，來鼓勵他們要蓋石板屋的，一定要有補助及獎勵的辦法，這樣他們的意願才會提高，才會吸引他們留住萬山的石板，還有多納的黑米到底要如何推動，我們每一年都編列這麼多的經費辦理黑米祭的活動，它實際上的成效到底在哪裏？要說特色嗎？要達到傳承文化嗎？我看這效能也沒有，吸引遊客來觀光的人也不多，像這樣情形我們要繼續辦嗎？沒有黑米怎麼辦活動？也沒有人去種植黑米，但是每一年都在辦這祭典的活動，所以我們應該鼓勵鄉親來種植黑米，鼓勵我們的鄉親去種植，辦這活動才有意義。我們原民會是否評估過沒有黑米可是一樣辦黑米祭的活動，請問主委，像多納如何去推動這樣的活動？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分兩點，第一點，剛剛講的萬山石板的部分，我們希望將來有機會的話，萬山居民先自動自發先去申請採石區，每一戶可以 10 立方公分，先採集這樣的石板，之後用人工的方式先劈成一塊一塊的板塊，有機會我們採互助合作，輪工的方式來蓋這石板屋，假設有機會的話，我們希望透過馬加文化園區的部分，以他們的資金、技術來協助我們。第二點，多納的黑米祭部分是個傳說故事，它是用故事的方式來影響，讓更多的人知道多納的風景在哪裏，那很高興的地方，在早期鄉公所時代他們就有這樣的遠見和看法，編列相關的預算經費，透過議會的通過才辦理，這次去年底 11 月份，很高興多納能透過黑米祭的活動，來了很多的遊客，部落的居民很振奮，因為他們已經很久沒看到這麼多的遊客上來，不但提升他們文化資產的尊嚴之外，更重要的是一般民宿終於看到人進住他們的地方，我想黑米祭它是個傳說故事，我們也可以透過傳說故事，鼓勵在地居民去大

量種植黑米。這個部分我想跟區公所區長或觀光課長共同研議，或者請農業局，甚至屏東科技大學來協助我們，在這個部分如何去量產，讓更多的黑米能夠帶動地方產業，這樣將來我們辦黑米祭活動的時候就比較有說服力，也可以讓遊客進來之後有伴手禮可以帶回去，這是未來區公所和原民會在這個部分要努力的方向之一。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2 分鐘。

唐議員惠美：

召集所有族人來開會，找出這個祭典的精髓來放大，這個精髓做為我們活動的主軸。大家都知道賽夏族有辦矮靈祭，他們早上是一個祭典，晚上是跳矮靈祭的活動，他們只有做一項，只有跳舞而已，可以吸引很多的遊客。我們茂林每一年在做抓雞、唱歌、打打小米，這些活動因為所有的遊客幾乎都看過了，已經沒有吸引力了，所以多納要辦黑米祭的活動，希望我們可以重新思考，讓整個活動重新改變一下，變成以後是我們的特色。

原鄉地區的經濟除了農產品之外，我們最重要的、最依靠的就是觀光，所以推動農業觀光事業應該就是原民會的重點工作，可是在報告裡面我並沒有看到，我們原鄉的景點幾乎都變成廢墟，希望原民會能夠繼續關心，為什麼整個原鄉的觀光景點都變成廢墟？沒有任何的重建，在這次的報告裡面，所有有關觀光發展的建設，表示以前也都沒有做啊！而且在 101 年的預算裡面，我只有看到茂林區萬山里的溫泉有編列 100 萬的規劃，這麼一點點的經費，我們要如何推動原鄉的觀光呢？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88 風災之後，我們的重點工作是在道路、橋樑和一些崩塌地方的維修，之後這個部分如果都完工了，接下來就朝著議員指教的觀光景點維修和處理，這個部分我們已經請茂管處去做協助，因為在這個觀光景點的部分，茂林風景區管理處他們有義務和責任去做相關的維護。至於你提到溫泉這個部分的經費，是由區公所提報轉中央原民會核定之後，這 100 萬是試探井，這個部分希望中央原民會能夠正視、注意、了解在地產業，除了農特產之外，觀光是最大需求的部分，這個部分會繼續努力跟中央爭取。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 分鐘。

唐議員惠美：

不少中餐式的技術來提升他們競爭的能力，原民會所培育不少的這些技術師是值得肯定的，可是大部分的學員希望能夠在自己的故鄉開設餐廳或民宿，這樣子才能夠達到真正跟我們的民衆有更多的活動，因為現在茂林鄉整個產業、餐廳和民宿幾乎都沒有辦法繼續經營了，像這樣的輔導，我們推動的這些民宿和餐飲事業，希望主委能夠繼續關心，非常感謝主委的回應，今天我對原民會的質詢…。

主席（李議員眉蓁）：

主委，剛才你提黑米的部分，呷百二要和你們技術合作，呷百二會賣你們黑米產品，還是他只提供技術？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我們是把原鄉的黑米交給呷百二做研發，如果研發成功有二種，第一個，他可以收購我們的黑米。第二個，他做完之後可以把部分產品送到原鄉去，讓原鄉自己販賣，變成升二級產品之後，我們除了作物生長收穫之後可以賣錢，二方面他幫我們做這樣的產品之後，等於我們有一個店讓我們去販賣，賺一些利潤。

主席（李議員眉蓁）：

市府各局處包括農業局，我發現市政府的行銷能力沒有那些商人好，希望在這個部分如果我們可以提供原料，然後讓他那邊也可以銷售，因為他們已經有名氣了，這樣子原住民朋友比較有可能。如果他把原料給你，然後我自己做、自己行銷，我相信在行銷的部分我們可能比較沒有辦法，希望主委可以讓呷百二來行銷，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鍾局長，唐議員要的資料，三個月太久了，盡量提早交給議員，不要每次我們跟你們要資料都拖拖拉拉，這個部分請局長加強一下。謝謝唐議員的質詢，上午的議程到此為止，下午 3 點繼續開會。

主席（李議員眉蓁）：

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是繼續社政部門的質詢，第一位請黃柏霖議員質詢。

黃議員柏霖：

各位局處長、還有各位市府同仁，大家午安。我想我們都在邁向一個永續的社會，什麼叫永續的社會，建立三個大基礎：永續的經濟、永續的環境，然後再永續的一個社會；社會、經濟、環境三個角，我們怎麼讓它永續。過去我們在從事各種局務的推動，大概都不會去考慮到所謂資源的問題，因為每年都有稅金會進來，我們就每年製作，然後去執行我們的政務。可是慢慢的，我必須跟各位局處長還有各位我們各單位的主管報告，

高雄市政府如果在推行政策的觀念不變，再四年我們的總預算就很難編出來。怎麼說，我們現在的累積負債，就是存量，已經負 2,300 多億，然後每年以增加 200 億的速度在增加，我們的公債上限是 2,796 億，差不多再四年，我們的總預算，可以編的出來，但是你可以看到所有的經費都是應付經常性開銷——人事開銷，所有的政務支出，大概都很困難，為什麼？因為未來我們的上限一到，你就不能借，一年就要減少 200 億，我們每年資本投資大概就 200 億。換句話講，四年後，我們大概就沒有資本支出。有人說，如果我們舉高公債上限，那也只是把問題往後延而已。因為你把公債上限拉高，只是讓你的借款能夠累加，問題是我們每年的債務付息也會繼續累加，那這時候高雄如何永續啊，大概就有困難。所以各位，當我們坐在這裡的時候，我們明明知道四、五年以後會發生這個問題，那我們現在怎麼做，有人講，這樣要怎麼辦。所以我也希望各位開始，尤其是來到這邊議事廳，我都很尊重，因為你們都是各單位的主管，開始要去思考，如果你的單位要減少 5% 的人力，你應該可以怎麼做。如果你的單位，怎麼去運用民間的力量投入，吸引更多民間力量的介入，我們應該又怎麼做。我們怎麼去結合民間的力量來推動我們的政務，然後從本身內在，就如同我們講的，降低支出，然後創造收入，有沒有可能做得到，是有可能的。

八年前，本席當議員的時候，那時候市立醫院，一年我們要給它 8 億 8,000 萬。後來第一年，我就要求那時候韓明榮局長，然後他們就開個會，我要求他一年 cost down 10%。經過五年到前年，我們一年只要給它 5 億，4 億多到 5 億，它就平衡。換個角度，是不是一年省 3 億多，那 3 億多從哪裏來，第一、他凍結人事，所有的人事遇缺不補。第二、真正要補的，你就給我補契約的。然後第三、很多工作，他就委外，一部分就可以委外。委外給別人，我們就有收入，譬如說，到最後，他把大同醫院都整個委外，大同如果我們自己做，一年準備要虧 1 億，現在給高醫做，它明年開始，一個月可以賺 2,000 萬，它開始要損益兩平。未來高雄市一年可以收 2,000 多萬的租金收入，再來他聯合採購，很多成本下降。所以我們怎麼透過各位手上，你們在執行政務的時候，讓我們的整體支出能夠下降，而效益能夠升高。不然的話各位想看看，如果我們每年觀念都不變，明年再借 200 億，後年再借 200 億，然後大家都做同樣的事，那第五年，你們怎麼編，你們的預算，怎麼去執行政務，你們大概只能編人事費，因為我們人事費佔 50% 以上。

再來我們一般性的支出，佔了 22%，我們比照原高雄市十年前，我們

一年的資本投資有 28%，那時候 72%經常支出；到去年，我們的資本投資，只有剩下 18%。但是我覺得那是過去的分法，我們開始要去歸納，有哪一些支出是有發展性的支出，發展性的支出，如果愈多，對這個城市未來，它收穫的效益，就會愈高。所以本席一直覺得，我們必須要很嚴肅，而且很慎重來看待這一些問題，因為這個是在我們未來幾年，一定會面臨到的。好，那各位我們應該怎麼做？我們知道，我們說很簡單啊，要吸引白領人口的流入。我們高雄有什麼產業條件，可以吸引很多白領人口來高雄就業，因為他來這邊就業，所以他來買房子，然後他來這邊消費，我們有很多稅金的收入，那當然很好。我們的條件、我們的優勢在哪裏？中央一直在推海空經貿城，現在準備要推自由經濟示範區，就是希望把很多的中央的重點政策移到南部，尤其是高雄，讓很多就業機會一來，看能不能打破這個逆循環，我們現在是處在很嚴重的逆循環。因為每年都 200 億在透支，你有多少 200 億可以借，很困難的。我們怎麼讓它慢慢的能夠減緩，甚至能夠重新往上，我想這是大家要努力。今天因為是社政部門，就回到社會局這邊。社會局怎麼去結合廣大民間的力量，我們把該做的，能夠做更多，延續剛剛本席提到的，有沒有哪一些單位的工作是可以委外的，讓民間來做，藉由民間個人努力，有的是因為志工，我很認真，我奉獻無私的精神、體力；有的是把它當作工作的一部分，一方面當志工，一方面我有穩定的收入，然後把這個工作做好。所以我一直很支持，而且也很認同奇美董事長許文龍講的，他都講一句話：「民間能做的，政府不要做；地方政府能做的，中央也不要做。」只有這樣才會讓它的效率能夠鬆綁。針對第一個問題，不知道社會局長有什麼樣的看法來回應本席這樣的一個呼籲？來，請。

主席（李議員眉蓁）：

社會局長請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主席、黃議員，還有各位議員、各位同仁，大家午安。我想乃千非常支持我們黃議員所提的這個永續的概念。事實上，我們也一直在思考一個新的問題，就是社會福利，需不需要永續發展。也跟議員報告，如果我們持續這樣下去，我們會發現台灣勢必會走向歐洲的社會福利的道路。在歐洲的福利發展歷史裏面，我們看到他們的福利發展，從 10%到 17%到目前的 35%到 40%，事實上現在歐洲這些社會主義國家，也面臨他們整個社會福利，即將拖垮整個政府財政的窘境。所以我們從這個思維，我們重新來思考，高雄市我們的社會福利發展工作，我們是不是要開始來談這個永

續。在這裏，毋庸置疑，當然要談永續，而且社會福利發展，當然需要永續，我們就從我們的資源面，開始來做思考。我們的資源到那裏，在福利上面，我們看到的資源，其實有四大面向：第一個就是市場經濟；第二個，我們又回到政府的身上；第三個，當政府失能的時候，NGO 就是我們民間的團體，NGO、NPO 就必須跳起來，介入之後，如果再不行的話，最後就是我們民間組織，或是民間的社團能夠發動民間的力量，那這樣的資源循環，我們在過去幾次的經濟的操作裏面，我們都有看到陸續的模式。所以我們從這個模型裏面，其實我們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也在今年開始在建構這樣的邏輯思考。在未來我們高雄市的社會福利如何永續，我想會有三個力量非常重要，第一個就是我們政府的力量，政府的力量必須跑在民間之前，跑在所有的社會福利之前，因為我們希望透過政府的力量去帶動民間的力量。透過民間的參與，民間 NGO 的共同參與，民間 NPO 的共同參與，讓這個力量能夠起來。但是如果只是靠政府跟 NGO、NPO，其實這東西是沒有辦法持久的。所以我們也希望在這兩個力量帶動出來之後，我們也能夠引出我們的市場經濟，因為能夠用市場經濟，才能夠正式的去匡住跟能夠補足我們整個社會大家的共同需要。所以我們也開始在社會局裏面，我們也開始在思考，我們新的規劃跟新的經營模式是什麼？我們總共歸納出五個大項的題目：第一個，我們必須有效的去結合市場經濟的部分，就是我們剛剛提到的，經濟力如何讓它出來。所以我們也在思考，就是說，我們未來的服務產業在哪裏，我們的庇護性產業在哪裏，我們其實是支持我們服務性產業跟庇護性產業，讓它能夠持續出現的。甚至我們也一直在跟市長建立一個新的邏輯概念，當這個社會都還沒有開始的時候，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我們已經丟了 131 億下去，那這 131 億能不能讓它變成一種滾動式經濟模式，能夠讓 130 億變成 260 億，能夠變成 390 億，帶動整個市場經濟的滾動，這樣事實上才能夠產生交換效果，這樣才能讓我們的福利跟社會能夠持續往前進。

第二個，就是我們希望未來能夠有效的去結合民間資源。這民間的資源，也包括 NGO 跟 NPO，我們最近也期待，未來希望能夠引進學校的資源。因為我們高雄市在目前有十六、七間的大學，這些大學都是學有專精的大學，我們能夠透過跟學校之間的產學合作，其實可以有效的帶入學校的資源。目前我們跟幾間高雄市的大學有非常密切的交往關係，甚至我們跟屏東、台南相關的大學也都有相關的服務產業的合作，我們也希望透過這些專業進來。

第三個，我們也希望開發民間的社會資源，我們也從社團裡面，也從所

謂社會企業的社會責任裡面去鼓吹，希望企業能給我們一些合作。當然我們也希望突破合作的模式，包括我們未來，議員一直在談的委託方式，我們的 BOT 可不可能？ROT 可不可能？OT 可不可能？我們希望透過這些新的模式，就讓我們 cost down，有時候我們交給民間經營，我們可以達到更多的資源、更多的部分。再來，我們也希望開發我們的財源，也包括我們的社會局，或是我們跟中央去爭取更多的盈餘。

黃議員柏霖：

好，我知道。你剛提的這些，本席都支持。重要的是什麼？我們的速度能不能更快！行動和速度是致勝的關鍵。政府在經營，我們過去的觀念，認為反正每年稅金都會進來，我們每年就編計畫去執行。至於它的成效好不好，有時候沒有一個客觀的標準。我記得前幾年有一次研考會考核各單位，結果我們的公車處是甲等，可是問題是公車處那年是虧 12 億。一個企業如果虧 12 億還可以甲等，那代表那個評審的標準和單位是有問題，它沒有把企業的績效擺出來。所以我覺得包括社會局、勞工局還有各局處應該有 KPI 的觀念，我們怎麼讓它的效益能夠更高？而且我覺得不論是地方政府甚至中央政府，都要開始去面臨一個很嚴肅的問題。我們現在是因為利率很低，現在利率可以借到一點多；可是如果有一天，我們像西班牙最近公債標出去是 6%，各位想看看，把它算一下，2,300 億乘以 6% 是多少？100 多億。我們也不必做建設了，我們的錢都拿去繳利息就好了。未來我們怎麼去面對我們未來的高雄？我們的子孫都要在這裡生活，以後怎麼去面對？我個人不是很贊成去建議公債法的修正，你一直修，等於把樓板一直往上架高，有一天也會爆破，像美國一樣一直往上修。我們應該開始嚴肅去面對，到底有哪一些社會福利支出是應該要做的？真正給這些弱勢的或者邊緣戶的，這些我都支持。因為只有給這些人能夠活下去的支撐和動能，這個社會才不會混亂，這個社會不是你全部可以放手的。我常講，如果社會很多人對未來失望，那麼有的不是去自殺、有的就是去胡作非為，你想我們這些正常的，你會過得快樂嗎？不會啦！如果大家都在搶，我們出去也不安心。所以我們如何建立一個永續的社會、永續的經濟、永續的環境等三個基礎，我覺得現在尤其是高雄市應該要很嚴肅的去面對。所以我也希望各單位在用人的時候，包括你們分支的單位，都要開始去討論，我們怎麼去引入更多的民間力量，然後讓整體的效益能夠更高，並且降低支出。未來這幾年，你們都可能面臨到，如果有一天跟你們講，你們的費用可能只能 cost down 50%，那你怎麼推動政務？這個是非常重要的。

另外一點，我很關心客委會旁邊 0.7 公頃當時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應徵收而未徵收。因為這 0.7 公頃剛好在自立路旁邊，三民區很多的里民都覺得很奇怪，為什麼一個大的公園旁邊還有很多的違章工廠在那裡？所以本席從前年開始一直在追蹤，包括都發局給本席的回應，希望在自立路的西側那邊工業區重劃的時候，會把這塊地納進去，這塊地未來抵費就是變成綠地。他把原本重劃區的綠地就移到這裡，然後地主就分配到那裡。這些本席都支持，因為多方當事人，我們應該替他們考慮，譬如地主的權益、當地居民的生活品質，還有包括主管機關在使用上怎麼好做事。

另外一點，很多事情不是說我沒錢就不用做，這樣大家都好做事情了。沒錢就要想方法，所以我對於高雄市 1,000 多億的土地應徵收而未徵收，包括計畫道路，他們就發展了 TOD，那是本席六、七年前就一直在追，後來市政府就發明了 TOD，我覺得這個很棒。那個計畫道路應徵收未徵收，現在都靠這個解決；而另外我剛提到的那個部分，就要用減額或撤銷等方式，我想只有這樣才能夠解決民怨，不知道目前進度怎麼樣？請我們客委會主委簡單答覆。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謝謝黃議員持續對這個案子的關心。上個會期，議員也在同樣的施政報告時，來關心這個議題，會後我們馬上跟都發局、地政局商量這件事情，目前都發局已經繼續在進行當中，當然在時程上，我們盡量去趕。謝謝黃議員對這個議題的關心。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柏霖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徐榮延議員質詢。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李議員、議會各單位主管以及來列席的各單位主管、議員同仁、媒體朋友、高雄市民，大家好。首先我來請教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葉科長，100 年度身心障礙生活補助到底有多少人？請你回答一下。

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葉科長欣雅：

生活補助的業務是在我們的救助科，目前聽說生活補助的人數是 4 萬 7,000 多人。

徐議員榮延：

4 萬 7,000 多，好像你的工作報告找不到這個數據。你們目前申請的條件是怎麼樣？要申請你們社會局補助，申請的要件是什麼？是你們那一科

還是福利科？

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葉科長欣雅：

是救助科的業務。

徐議員榮延：

請救助科的科長。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針對身心障礙的生活補助，目前我們是依據身心障礙的托養護辦法來審核，托養護辦法裡頭針對我們應計人口的部分，我們是依社會救助法應計人口的一個計算標準來做。

徐議員榮延：

怎麼計算？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我們在應計人口的部分，在身心障礙的生活補助方面，會針對申請人的直系血親來做相關的資產、動產、不動產和家庭總收入的計算。

徐議員榮延：

你認為這樣合不合理？依你個人來講，你認為這樣合不合理？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目前我們針對這個部分的生活補助，因為去年在 7 月 1 日，社會救助法重新認定我們在整個最低生活補助的一個貧窮線的規定，在這個基礎之下，其實也經過很多的討論，所以在這個部分的一個計算基準，…。

徐議員榮延：

經過很多討論？你們不了解民間疾苦。我這裡有兩個案子，科長，你仔細聽一下，其中有一個案子，在高雄縣市還沒有合併以前，他都一直在領身心障礙補助，全家是靠這些補助來生活。結果縣市合併後，去年這筆補助費就被砍掉了，砍掉的原因是什麼？是他的父親有遺產。他到社會局去了解，他說：「我 5 個兄弟，我家住在嘉義，結果我從服完兵役後就到鳳山來，一直在這裡定居將近三十年，雙親在鄉下，錢的問題都是分開。由於在這邊生活、在這邊定居，結果我雙親有財產，變成把我列入，歸為我的財產。」但是他也認為沒關係：「我雙親有財產或者有定期都沒有關係，你要讓我知道，我雙親到底存多少。因為我有 5 個兄弟，我是最小的，如果我父母親棺材錢存了 100 萬，5 個兄弟平均，也只有一個人 20 萬，我 20 萬加上去，也不一定不符合你們的規定。」可是你們這邊告知說：「這是個資不能告訴你。第二個，沒有用平均的，你父親財產有多少，你要申請政府的補助，全部都歸在你的名下。」我想社會局局長以前

也是在高雄縣待過，你是社會團體的理事長，這個我對你非常了解。爲什麼那時候高雄縣可以，他領了十幾年，一、二十年沒有事情，縣市合併以後，100年就砍掉，這是第一個例子。第二個例子，有一個婦女他帶了3個小孩，這3個小孩完全都在讀書，他養這3個小孩，結果也是今年被砍掉。那砍掉剛好他的大女兒要註冊，他也是希望這一筆錢下來，能夠讓女兒來註冊，結果被砍掉。所以到我那邊求情，他跪下去跟我求說怎麼辦。結果我一問，社會局告訴我們說，因爲他媽媽有定期存款。他跟他媽媽也是離開三十幾年，這樣也是歸在他的名下，又被砍掉。這兩個例子是有真實性的，爲什麼縣市沒有合併以前，他們都平安繼續領，縣市合併以後，爲什麼一國兩制。

本席也承認錢不要亂用，花在刀口上，但真正需要救助的人，你們把他壓下去，讓他去走絕路自殺。這樣不是辦法，這樣對整個社會局來講，也不是社會救助的一環。像這樣，你們說經過討論怎麼樣，法是死的啦！人是活的啦！法令可以修改。像這種例子，應該是個別有分開的條件，不是永遠綁在一起。我的雙親存的棺材本，這棺材本他又不能給我，我當兒子是在外面自己生活，他也不可能給我。我是因爲以前有救助，現在被砍掉，情何以堪啊！像這樣，你們說你們一直努力、一直在做，爲社會在做，遇到這幾個案子你們就全部的功勞都被抹殺掉了。像這樣的話怎麼辦，科長你認爲怎麼樣？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報告議員，剛剛議員有提到的兩個案子，我想是不是可以再詳細了解這兩個案子的狀況，…。

徐議員榮延：

當然要讓你了解。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陳科長綉裙：

再跟議員這邊來做一個討論跟說明。剛剛議員有提到第一個案子的部分，就是有關於財產分割的部分，可能這個部分我們再去了解。因爲原高雄縣針對財產均分的部分，其實從之前開始生活補助，是一直沒有財產均分這樣的，都是依據社會救助法的規定來做審核。所以剛才提到這個案子，是有這個問題的話，我想可以再做進一步的了解，在這邊跟議員做個說明。

徐議員榮延：

本席知道社會局長坐立不安，想起來解釋，我就讓局長解釋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謝謝議員讓我們知道，的確有一些案子是我們遺漏掉的，我們會儘快請我們的科長進行了解。不過也就剛才議員所提的問題，我做幾個說明。其實這不是縣市合併，這是在 7 月 1 日的時候，我們新的社會救助法有公布。在新的社會救助法裡面，他提到不能夠均分的概念，其實在過往高雄市有做均分，不管是父母親的尊親屬的部分做均分。所謂的均分就是我爸爸有財產，譬如有 1,000 萬，回到剛才的例子，他有 5 個孩子，那 5 個孩子他就除以 5，一個人就剩 200 萬，那有可能他就可以再通過。

徐議員榮延：

低空掠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但是現在我們在這部分，我們收到中央的函示，他說我們高雄市目前在均分的部分明顯有被糾正，所以他是禁止我們做均分。目前全台灣也只有高雄市做均分，所以 7 月 1 日新的法過了之後，我們被強迫不得做均分。所以不能被均分的過程當中，我們的確有發現，在這次 11 月、12 月的再次的審查裡面，大概有一些民衆，因為均分而不能通過。但是就如同議員講的，這不是沒有解套的方法，事實上我們發現很多的家庭，其實是需要這筆錢。所以我們在今年也動用了社會救助 539 條款，我們一共發動 2,000 多戶去做實地的訪視，在訪視之後大概又有百分之十幾的人又重新核准。所以我們也建議徐議員可以把資料給我們，我們趕快請社工去進行訪視，讓這些需要的家庭，可以趕快拿到他應該拿到補助的部分。也謝謝議員幫我們關心到這樣的案子，非常謝謝議員。

徐議員榮延：

局長，你剛才所講，因為父母親的財產跟他的存款，不能平均分攤，這也是沒有道理。因為父母親存的錢是棺材錢，因為老人家，像有的七八十歲、八九十歲，他最需要的是往生時使用，存了一點錢當棺材錢，這樣他也不可能拿給孩子。剛才本席敘述，有 5 個孩子，如果平均分攤，雖然錢不是給孩子，可是可以用平均分攤，這樣或許能達到申請的要件。這一點應該在中央，因為這種案例不多，本席認為不多。不過如果特殊狀況，像你們法條在修改或探討，你們應該提出來修正一下，要附帶條件，這個都可以。不要一直說就是這樣規定，沒有辦法就是沒有辦法。局長以前也是在高雄縣政府很久，在社團也打拚了很久，我個人都知道。所以總認為社會局對身心障礙這個區塊，我想這一些人真的很需要，所以我們現在在救

助、補助，錢花在刀口上，原因就在這裡。局長這樣的話，有沒有道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沒有問題，我們會即刻照徐議員所提的，然後我們趕快來請我們的民衆也儘快來進行申覆，我們就可以照徐議員所提的，就是我們用 532 條款跟 539 條款，兩個條款來進行幫忙，如果不能通過的，我們還可以來協助轉中低收入或者是我們在身心障礙的部分，我們會有身心障礙生活補助，還有單親生活子女補助、弱勢兒少補助的部分都可以來協助，另外如果他真的還有個別的個案需求，我們可以幫他轉個管系統或者是我們身心障礙的個管系統，至於如果真的再不行的，我們也會主動媒合那些民間資源，像我上個星期才幫我們 8 個沒有錢的年輕的孩子，我也幫他們募到了 200 多萬，所以也謝謝議員給我們這樣的提醒，我們會即刻照議員所提的，我們會去做研擬。

徐議員榮延：

好，這邊身心障礙出入共用場所…。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有，有半價。〔…。〕是。〔…。〕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徐議員榮延的質詢，接下來是請劉議員德林質詢。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持人李議員眉蓁，還有我們今天列席的所有社政各局的局長和各科室的主管，我們在座的徐榮延議員，各位記者小姐、先生，大家午安、大家好。主席，我講到那個局，那個局的局長自動站起來，好不好？

首先我針對社會局。社會局局長，我們社會局長期以來在高雄市、在全國、全省來講，對於社會福利裡面各項的評比都是列於全國之冠，也就等於說我們目前高雄市在各項的社會福利，我們都是名列前茅，在名列前茅當中當然是有賴社會局的各科室及相關人員共同努力來完成的，可是我看前幾次很多議員針對了我們少子化，對於未來我們城市的競爭力、國家的競爭力，就少子化對社會局做一個詢問，在這一次本席特別針對了少子化去找各國的一些資料，所以今天本席要跟局長來討論一下，我們現在少子化的現象正在發燒當中，除了發燒，更在我們總統已然提升了國家安全的一種層次，你看現在我們國家所面臨的少子化的人口社會問題當中，在這近十年來，我國婦女的總生育率持續的往下降，民國 99 年每一名的婦女平均生育率的人數已經降到 0.90 人，不到五十年前的六分之一，低於南韓的 1.2 人、日本的 1.4 人、新加坡的 1.1 人、德國的 1.3 人、瑞典的

2.0 人、英國的 1.9 人、法國的 2.0 人以及美國的 2.0 人，現在我舉出來的各國比率裡面我們算是最底的國家之一。那人口的議題，我剛剛提過層級已經拉高到國家安全的層次，我們總統在民國 101 年的元旦文稿當中，也在強調少子化的問題嚴重的影響國力，宣示要向「婚、生、養、育」四個面向著手，多管齊下提升我國的生育率，我跟你講，社會局局長，我們這一生當中從生下來到最後眼睛閉起來，都跟社會局產生了一個連帶的關係。

在這邊可以看到本席提出來的一個數據，從 98 年至 100 年的高雄市出生的人口數及胎別比例，98 年出生人口 2 萬 1,077 人，照百分比是 54.5%；99 年為 1 萬 8,684 人，為 55.1%；100 年為 2 萬 1,411 人又回到 98 年的 52%。第二胎出生率，98 年為 36.5%、99 年為 35.9%、100 年就 37，增長一點點，第三胎的比例是更為降低，第三胎的比例，98 年是 9.0%、99 年也是 9.0%、100 年是 9.03%。在這個部分，我針對了這個分析之後，再去比較我們現有五都所有對於每一胎補助的評比表格裡面，我們為了提升生育率，目前高雄市政府的確提供多面向的福利鼓勵民衆生育，這是我們高雄市政府所提出來的這個數據，但是生育率的部分為五都最低，局長，在這個生育率你看到了沒？在五都裡面，現在台北市生育第一胎補助的金額是多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2 萬。

劉議員德林：

2 萬。第二胎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2 萬。

劉議員德林：

第三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2 萬。

劉議員德林：

都是 2 萬嘛！在新北市也是各 2 萬，對不對？第一胎、第二胎、第三胎也各為 2 萬；台中市在第一胎補助 1 萬，第二胎也是補助 1 萬，第三胎也是補助 1 萬；到了台南，第一胎 6,000，第二胎 1 萬 2，第三胎 1 萬 2；目前高雄市第一胎 6,000，第二胎還是 6,000，第三胎 1 萬，所以說問題的浮現就在這裡。局長，就剛剛我說提升我們國家競爭力跟生育力是相對

等同國家安全的層次，所以我就問題所呈現出來目前爲什麼高雄市所有婦女的生育率會降到這麼低？就是在這上面也有佔百分之多少的比例，是不是因爲我們政府對於，我們雖然嘴巴裡面講要提升生育率，可是在他實質的行動，你看到了沒有？我們這邊才 6,000 元，以財政來講，我們不敢跟新北市跟台北市做比較，最起碼以台南市的財政收入，我們大高雄整體會輸給台南市的一個財政比例嗎？剛剛我們黃柏霖議員也在講，現在我們的負債雖然是提升，可是現有的國家安全的層次，生育率的一個激化，我們現在高雄市明顯作爲就是不足嘛！針對這個，局長，我們現在第一胎 6,000、第二胎 6,000，我們可不可以比照我們最平均的，如果照台中市第一胎 1 萬、第二胎也是 1 萬、第三胎爲 1 萬 2，這樣的比例，你認爲怎麼樣？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目前的確我們高雄市在整體生育率補助的部分在五都裡面的確是比較低的，其實我們也針對劉議員所提的，我們會認真回去做思考。那我們也提到就是說台北市目前「祝你好孕」一年光花掉的錢就要 30 億，但是目前這 30 億對我們來講是一大困難，不過我們也曾經去試算過，如果照議員所提到的我們第二胎能夠增加到 1 萬元的話，有可能我們必須在今年增加 6,400 多萬，在 102 年要增加 7,700 多萬，我們說不定會就議員所提的項目跟提的內容，我們回去好好進行研擬，來看看是不是有可能、有機會來增加議員所期待的那個部分。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現在是講第二胎能夠在你的數據資料裡面，如果第二胎現有的 6,000 元來提升爲 1 萬元，增加 4,000 元，如果在明年，要增加 6,000 萬，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一、二胎。

劉議員德林：

一、二胎就是 1 萬、1 萬，對不對？今天在財政的結構之下，和五都比我們是最低的，難怪我們五都裡面的生育率也是最低的。本席強烈要求社會局，對於整個國家未來的競爭力和發展力，我們的生育率如果再持續下降的話，這是不得了的。記得去年林國正議員——現任立委，要求研考會主委把生育率的提升做爲他研考的主要工作項目之一，這點我必須提醒你。今天我們比上不足，比下要有餘，我們希望本席所提出來的，第一胎 1 萬、第二胎 1 萬，第三胎也可以像台南市，台南市第一胎雖然是

6,000，它第二胎就 1 萬 2,000，到了第三胎還是 1 萬 2,000。我們如果以 1 萬、1 萬、1.2 萬的比例，在這一年當中，尤其今年又是龍年，是不是在這個部分，我們趕快做一個婦女生育率的激增，把這上面趕快做好。今年在現有的體制之下，你是否可以跟市長表達？藉由龍年龍子的激化之下，同時做一個調整，在今年度就想辦法先實施，讓今年生龍子的人就能享有優惠，你認為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第三胎雖然台南市是 1.2 萬、台北市是 2 萬，高雄目前是 1 萬，但是高雄市在第三胎我們有育兒津貼，我們有育兒補助，每個月補助 3,000 元，也就是說，他在 12 個月裡面是補助了 3 萬 6,000 元。這 3 萬 6,000 元裡面，我們又補助第三胎兒童的健保費用大約七、八千元，所以我們目前呈現的是 1 萬元，事實上，我們在第三胎之後他可以領將近 5 萬元，…。

劉議員德林：

在第三胎的部分，所以說我們在資料顯示的部分必須要作實質的一個加強，根據本席的資料，按照這個比例我們真的很低。針對今天社會局的工作報告，本席就生育率所有的數據和資料來和局長探討，做一個實質的強化，這個比例實在太低，經過本席今天正式的提出，提案中也有論述到這一點，本席想問局長的是，今年是否就可以實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今年大概會增加 6,000 多萬，我回去跟財、主單位規劃看看，是不是能夠有這筆錢來支應？我們再來規劃。

劉議員德林：

本席剛才提到藉由龍年的激發力，如果在今年年底編入公務預算裡面，那等於要明年了。如果今年你可以跟市長檢討、商量，告訴他我們現在生育率已經降低到這裡，是不是藉由今年龍年，我希望在今年，局長，你在多久的時間能夠達到我剛才提出來的目標？時間上面大概是在哪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儘快和市長研議這一塊，因為現在財源還是最大的負擔，我會儘快回覆劉議員。

劉議員德林：

現在是 4 月，如果在 1 月、2 月生育的，是不是也要補給人家？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在追溯上面可能也會有相關法源困難跟依據，我們一併帶回去研討。

劉議員德林：

今年是 101 年，本席在這邊所提出來的，如果可行的話，101 年出生的嬰兒都應該納入，來做我們鼓勵生育的實質補助，這一點你要列入重點。

社會局局長，現在大家都在談國家競爭力，我希望不管是幼兒的出生，本席提醒你，這個部分要儘快答覆本席，到底確實什麼時候能夠做到？希望局長會後能夠去努力，近期內給本席正式的書面答覆，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劉議員德林：

第二點，原本縣市還沒有合併的時候，所有關懷老人的據點，在政府推動之下，讓這些上班的年輕子弟，他的父母在家裡面，我們藉由各社區來組成老人關懷據點照顧的協會裡面，來激發老人的活動力和創作力，帶動這些老人能夠在整個生活當中…。

主席（李議員眉蓁）：

很高興劉議員對生育率很關心，15 分鐘都在講這個，我也聽進去了，我也會努力，可是龍年可能來不及了，謝謝劉議員。接下來請周鍾澐議員質詢。

周議員鍾澐：

主席、社政部門各位局處長、議會同仁，大家好。剛才很多議員提到人口問題，包括劉德林議員。社會局張局長，很奇怪！台灣的一個社會現象，人口問題最重要的有二個，一個是該低的不低、一個是該高的不高，就是生育率該高，不高，大家不愛生孩子；然後離婚率不應該高，特別高。台灣現在的人口結構很糟糕！尤其在台灣、中華民國地區，生育率最低是在高雄市。張局長，世界生育率最低的國家是不是中華民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是超低生育率國家。

周議員鍾澐：

應該是全世界生育率最低的，最不喜歡生孩子的國家，高雄市又是全台灣生育率最低的，所以全世界生育率最低的城市就是高雄，局長，應該是這樣嘛！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在五都裡面我們是比較低，但是在全國是基隆最低。

周議員鍾澐：

我是指大城市，基隆比較小，你不能比人口少的，你要和大都會比較，不是和新竹市或嘉義市來比，那個人口本來就少，生育率有可能就比較低，我們是五都裡面最低的嘛！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還贏台南。

周議員鍾澐：

我看差不多了，因為以前是合併之後，如果沒有合併之前是高雄市應該是最底的。局長，贏那些都差不多，生育率最低，剛才你提到那些生育津貼補助當然是一個重要的變項，但是不是唯一的，你要講清楚，除了生產有補助之外，養育有沒有補助？這些都要講，像第三胎每個月補助 3,000 元，你沒有講出來，很可惜！3,000 元，一年就是 3 萬 3,600 元，加上健保費就將近 4 萬元了，你要強調出來，不然人家會覺得高雄市不是很友善的城市，生育也沒有補助，所以我覺得該大方就要大方。局長，我現在就引到第二個問題，很重要的。目前的財源困難，我們劉議員講過，為什麼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它們的育兒津貼在生育補助費都比我們高？就是財政不理想嘛！但是對於社會福利的審核，也不能因為財政不理想就不友善或比較苛，嚴格是應該的，但是不能太苛。

我舉個例子，我已經帶了兩個案子。鼓山區有位吳先生，他以前申請中低收入戶沒通過，也是我去陳情才過的。你們試算過了，他雖然有兩個女兒，但因為都要照顧家人，沒辦法去工作。所以你就把它試算一下，啊！這原來是符合的，這樣是比較人性化。像這樣就很好，要人性化溫馨一點，不要很苛求。他今年初又提出來了，因為那吳姓的老先生，他有暴力傾向，會拿木棍毆打他的女兒，造成女兒的家暴問題，他當然一定是報案，結果那些家暴官以及那些警察單位強制把他…。加上他精神又有問題，不適當的裸露，造成家裡的困擾，他當然就被強制送到凱旋醫院，這些都有證明的。結果我們家暴單位，跟其他的護理單位跟我們救助科，橫向聯絡不理想，造成你們部屬在審核的時候，不敢核下去，還打電話問我，周議員，他申請中低收入戶，我已經用寬鬆的標準給他，因為他沒有就業，可以照顧他的小孩和爸爸，現在他怎麼又用照顧爸爸的理由，來申請醫療照護補助？因為他是屬於家暴型特別的案例，局長，這不是一般的案子，那已經有紀錄了，因為你們的橫向聯絡不好，這審核太過嚴格，讓人家講說不夠人性。我在這要求，是要全額補助，不是說部分補助，不是這樣，因為你要查原因。所以我請你答覆一下，到底這個是全額補助，還是什麼補助？這個案，他申請了 24 天的醫療照護的補助。局長，請你說

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針對剛才周議員提到家暴的個案，關於橫向聯絡的部分，我先回答。因為家庭暴力案件，它基本上我們的權限是屬於保密的案件，這牽涉到…。

周議員鍾澂：

要保密沒錯，但也不能保密到這樣，你們自己救助的、補助的，都不知道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所以我們針對這部分，會跟個案的保護官來做些提醒，因為它是保密案件，所以它可能…。

周議員鍾澂：

所以出來的資料讓你們看得不清楚，你們就懷疑，為什麼我已經給你中低收入了，因為就是你照顧你爸爸，結果你現在為什麼不照顧了？就變成要申請專案補助。我想那個是沒有衝突，表面上看起來是衝突，但是實質上他是屬於有暴力的，而且屬於特別的醫療個案，他需要專業訓練的看護，不是我們一般人可以去看護的。不要說只是護理人員，他還需要有特殊訓練的人員來照顧，他已經屬於精神病暴力型的病患個案，所以你們要全額補助。局長，我告訴你，這不是審核過了。因為早上的陳科長跟我報告，那個案在上個禮拜就審核通過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

周議員鍾澂：

但是通過到底是部分通過，還是全部通過？這個應該要全額通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案子據我們了解，就是說他是低收入的醫療看護者，所以他如果經過我們醫院的評估，他是 24 小時需要看護，而且家屬確實無法提供照顧。

周議員鍾澂：

對，他是暴力啊！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我們會依照他實際的需求，來給他他需要的照顧。

周議員鍾澂：

我拜託，就是要合理跟公平的補助，不是依照你們主觀的判定，我認為要尊重那些家暴的或是特殊醫療的補助。局長，要人性化一點。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全額補助。

周議員鍾澂：

要溫馨一點，雖然財政拮据，但是也要讓老人或是困苦的家庭知道，政府還是很關心他們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周議員鍾澂：

接下來，又延伸到其他問題，孩子生的少無所謂，那個還不嚴重，問題是我們人口又老化，現在牽涉到一個我們的社會人口結構已經趨向老人人口，因為醫療進步，因為整個健康觀念的成長，所以我們人口的年齡慢慢成長，平均存活的年齡是偏高的，所以老化的現象來了，對於老人福利要特別照顧。我一直建議，我們北高雄的長青綜合活動中心，這個案不知道推動的怎樣了？我有看到你的報告，在 47 頁那邊有寫到，準備用 BOT 而且是用醫療型的，我覺得這樣很好，這個觀念就對了，要站在時代的前端。既然人口趨向老化，就是說要照顧的，不只是玩樂而已，還要他的健康。要有健康的身體，才能活得有尊嚴、有價值、有意義，而且活得快樂，所以局長我拜託你，這案子你簡單說明一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目前對於北長青的規劃，我們今年已經規劃了 750 萬做先期規劃費，未來就是要建構剛才周議員所提的，未來就是以全國最先進的，然後結合健康老人、結合老人的醫療、結合老人的長期照顧，各方面依階梯式的…。

周議員鍾澂：

最好可以和大型醫院配合，它們有專業的醫療背景，公開招標讓他們競爭。對於未來有個理想，不是只有玩樂而已，也要照顧他的身體、照顧他的精神，使他各方面都很妥當；不要一送就送到安養院去，我們不是要做安養型的，我們要做健康的預防醫學，如何讓他免受各種疾病的感染或傳染，我想這是最好的；活得有尊嚴、有快樂、有價值、有意義。局長，這是我們未來社會福利應該做的，應該著重的地方。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會遵照議員的指示來做。

周議員鍾澂：

拜託你好好做、好好規劃，局長，請坐。再來我要請教兵役局長，他是學弟局長。我覺得每年在審查預算時都很困擾，就是後備軍人免費贈閱報

紙的案子。每到 4 月份時才有，每年的一、二、三月全都是空窗期。這個有沒有辦法來克服？請趙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兵役局長回答。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謝謝周議員對於後備軍人的關心。這報紙我們都按照預算下來…。

周議員鍾澂：

我知道，這有困難。去年是這樣，今年又這樣呢！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但是那預算還沒有下來，…。

周議員鍾澂：

那沒有多大關係啦！民政局都有辦法，里鄰長都有辦法，用什麼方式？你們要向民政局學習一下，人家民政局都可以啊！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民政局它是直接把錢匯到他們的帳戶。

周議員鍾澂：

我的意思是用什麼方式？局長，用一下腦筋、動動腦筋。在不違法的情況之下，看要怎麼改良、怎麼克服，不然一而再再而三，如果每年審查預算，我們都是年底在審查嘛！每年大概是一月底二月初才過年，二月才發包再來依法辦理。這樣搞下去，空窗期至少三個月一季以上，太長了吧！局長，你要好好的照顧這些後備兄弟，就是這樣。不然我們的兵役制度，已經要變成募兵制了，你好好考慮一下。〔好。〕看你的魄力了，下次再請教你。

再來有個問題，我們人年紀大了、老了之後，除了本土的專業照護人力之外，還有一種外籍勞工、外籍看護工。這牽涉到勞工局長，早上我接到一個電話，他在刑事警察局服務，他說 SOS。他以前有位照顧媽媽的外籍看護工跑掉了，我叫他趕快報案。結果就請你底下的，外籍勞工管理單位，那位高科長，一查才知道，要再申請的話，六個月之後合法的外籍看護工才會來。六個月實在太長了，而我們的巴氏量表是不是可能會修改？80 歲以上的，如果嚴重失能沒法子照顧自己，可能就可以提早。不過評定從 35 到 60，可能也不是那麼容易。我拜託是不是在供給上，在不影響本土在地的這些看護工、看護專業人力的權益前提之下，是不是可以建議請勞委會酌予放寬？不要六個月，看三個月或四個月，或是有什麼替代措施？如果我家的外勞落跑了，包括有一位殘障的立委或是比較弱勢的立

委，他家的外勞落跑了。落跑了要怎麼辦？局長，請簡單答覆一下，是不是可以建議把時間縮短或是用什麼替代方式來解決這個缺口？請鍾局長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先從後面回答，80歲以上的失能朋友是不是需要開放，這一部分可能影響到未來法令的修正，我個人會建議是回到長照法可能會比較適當。因為畢竟外勞當時只是補充性，而不是替代性，現在演變成是替代性的人力，相對的，對本國的勞工朋友在就業的工作機會相對也減少。剛剛你提到逃逸的外勞，現行法令的規定，就是要六個月之後才能夠補，這也是立法院會議通過的一個法案，要修改法案可能要回到立法院。

周議員鍾澂：

好，你了解為什麼要等六個月？為什麼要限制六個月？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因為當時逃逸的外勞，當時法令的規定，就是寫，逃逸的外勞當時…。

周議員鍾澂：

背景原因呢？為什麼會這樣？這個是不是衝擊到本勞？而不是你講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剛周議員特別提到新科立法委員——不分區的楊玉欣委員，他自己本身的一個外勞就是因為跑掉，他也在質疑為什麼要六個月之後…。

周議員鍾澂：

因為會衝擊到本勞，最主要的背景應該是這樣。但是我要說的是，在不影響本勞權益的前提之下，是不是可以研究改良？看用什麼方式，一邊限制…。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跟議員講，那個法案修正要回到立法院，那最…。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1分鐘。

周議員鍾澂：

有什麼困難、有什麼需要配合的，我在這裡質詢，不是立法，立法歸立法，你行政是執行。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會建議它，再進用外勞之前，先進用本勞來代替。

周議員鍾澐：

現在問題就是本勞比較可能待遇偏高。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就是一個薪資待遇結構的問題，他的價格比較高。

周議員鍾澐：

偏高？便宜沒好貨，偏高有偏高的這些品質，你不能說只有量，那個是量的問題，質要好一點，不然照顧長輩有時候…，如果你僱用的根本就像機器人那就請機器人來就好了，是因為機器人沒辦法。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還是要跟議員提，其實外勞基本上有人數的管制。

周議員鍾澐：

當然數量不能太多。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就是中央規定大概人數有多少，不能超過多少。

周議員鍾澐：

我的意思是…。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現在漸漸已經在開放。

周議員鍾澐：

你們看看在執行時有什麼好的替代方式，可以補救的，不要缺口、空窗要到六個月。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我剛剛有跟周議員特別提到，外勞是一個補充人力，他不是替代人力，如果會變成一個替代人力，相對的，對於失業的勞工朋友或創造就業的工作機會，相對會弱化掉。〔…〕議員，我不能說外勞比較耐操或比較便宜，那又涉及到人權的價值。〔…〕沒有。〔…〕我知道議員是希望能夠對這些弱勢的勞工朋友…，〔…〕能夠在法令的限定之下，有沒有一個放寬的制度，能夠去做個調整。〔…〕我知道，在整個的過程裡面，當然還有一個管制外勞問題的困難度。〔…〕謝謝周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局長，你可不可以解釋一下，我們今年請外勞的新法規定？剛剛周議員有提到。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沒有，那個不是新法，那是原來的規範。

主席（李議員眉蓁）：

對。它的巴氏量表的改變，它新的規定是怎樣？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的巴氏量表它是用分數來看，看你失能的狀態去做個處理。它有規定 35 分以上才可以申請，如果你分數是在 35 分以內，可能就沒辦法去申請外勞的家庭看護工。

主席（李議員眉蓁）：

新的規定不是現在 80 歲以上要 60 分以下就可以了，你可不可以請…。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還有各縣市部分在執行上，包括它的年齡放寬，所以現在是到 60，甚至現在有提議到 80 歲。

主席（李議員眉蓁）：

你們有預算新規定之後，我們會增加大概多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現在勞委會只是提這個研議，在立法院會不會審議通過，還是要回到立法院法條的規定，地方政府只能依據中央現行的法令去做後續的執行。

主席（李議員眉蓁）：

好，謝謝局長。我們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李議員眉蓁）：

繼續開會，下一位質詢的是林議員瑩蓉，請發言。

林議員瑩蓉：

今天是我們社政部門，前面幾位議員也非常關心現在的社會救助和社會福利的門檻的部分，當然我知道礙於法律，我們現在的社會救助、社會福利其實門檻是比大高雄合併之前又拉高了一些，但是在修法之後好像有些部分看起來是放寬了，不過我個人是認為我們的社會救助法目前有一些母法的部分是必須要做一些比較人性化的處理，所以在文字上我認為是應該修正。當然我們地方政府在這個部分並沒有一個主動修法的權限，不過我想我們可以把它做為一個提案，甚至我們可以由地方政府來向行政院和立法院來做遊說，希望未來能在社福的部分能夠做更好的運用，以及照顧我們更多廣大弱勢的朋友。

我們看一下在社會救助法的部分，在第 4 條，特別有提到中低收入戶的家庭總收入要怎麼去計算它的範圍。我們都知道配偶，這個是一定會算進去的，還有一親等的直系血親，另外就是同一個戶籍或者是共同生活的其他直系血親。這是我們現在社會救助法裡頭的法律用語，但是其實大家知

道在現實生活裡頭，光是列這三個條件，有很多人都會遇到一些困難跟瓶頸。比方說配偶這個部分，有的人雖然是婚姻還存在，可是名存實亡，先生早就離家了，根本也沒有對家庭有照顧，這個配偶仍然要算進來，是不是合理？所以這個在法律的認定上，我們單純只有兩個字「配偶」，就把中低收入的門檻整個就打死了。

第二個條件說一親等的直系血親，我們知道在法律上說直系血親有分直系血親尊親屬跟卑親屬，如果父母親年邁了，我們跟父母親居住在一起，這個年邁的父母親也要算進來嗎？我們傳統的都認為說扶養大部分是卑親屬來扶養尊親屬，但是我們現在的社會變成說，社會救助法賦予你尊親屬也要扶養卑親屬，當然如果小孩子是未滿 20 歲的，在民法上，在法律上，我們賦予父母是有養育子女的義務。可是如果今天子女已經成年了，已經三、四十歲了，四、五十歲了，然後他年邁的父母親是七、八十歲，這年邁父母親也要算入家庭總收入的一部分，這個意味著我們年邁的七、八十歲的父母親仍然要去扶養四五十歲、三四十歲的子女，因為這個要算入低收入戶的門檻。

再來第三個條件說，同一個戶籍或者是共同生活的其他直系血親，雖然你不是一親等的父母、子女，但是你們是共同生活戶，這個共同生活戶裡頭可能有妯娌，可能有小叔、小姑，這些人都生活在一起，但是假設他們都是屬於狀況都不好的，經濟能力很差的，甚至於很多失業的，因為也沒地方去嘛，只好住在同一個屋簷下，這個情況下，法律文字就這麼硬，就說同一個戶籍或是在共同生活戶裡，你這些直系血親統統要算在裡頭。

我會覺得如果我們的法律仍然不動如山，我們的社會救助法仍然是現階段這樣的話，我們的社會救助、社會福利門檻永遠過不了。所以我們會有非常多的民意代表或是很多的社福團體，要一直在替這些邊緣戶，也就是我們的社會福利救助不到的，仍然要去做其他的幫忙，但是這個幫忙畢竟是法制外的、制度外的，有多少個是我們沒有看到的；如果你法制外的、制度外的，有的救助到的是幸運，沒有救助到的，你要把他視為社會的黑暗面嗎？把他視為我們政府應該要忽略的嗎？

所以在這個部分，我會建議未來我們在修法上，社會救助法是不是要把直系血親尊親屬這個部分其實不應該考慮進來，納入計算人口範圍，父母親養育子女，其實我們法律明文規定，20 歲以內，20 歲以下的小孩，父母親本來就有扶養義務了，20 歲以後他已經是成年人了，為什麼要讓年邁的父母親仍然去列入他的中低收入門檻的計算範圍？所以我覺得第二個條件，一親等之直系血親，其實應該加上「一親等之直系血親卑親屬」，

就是說這個子女的部分，他有收入的話才算進來，年邁的父母親即使有收入，我相信那個收入也是很微薄，或者是他有財產，也許他這輩子，已經老了就剩一間房子或是一塊土地，這樣你也要算入他子女的中低收入的門檻裡頭，我覺得這個是年邁父母保本，他唯一的依靠，這個要算進來，我不認為當然合理。所以我覺得應該要把直系血親這個部分，限定只限直系血親卑親屬的收入或財產，才能算入中低收入的這個門檻。同樣的同一個戶籍或共同生活戶裡的直系血親，我認為也應該限定是卑親屬，應該要限定在卑親屬，不應該包含尊親屬。

配偶的部分，我會覺得如果有不能共同生活的事實，比方說這個先生已經離家多年了，就像我們現在的法院判決離婚，已經不再是傳統認為說你要符合法律一定什麼條件，你只要分居的事實，達到一定的年限，假設已經分居五年了，彼此已經互相不往來了，法院也會根據客觀事實直接判決離婚，因為你們沒辦法復合，沒辦法共同生活了；只要事實客觀上認為無法共同生活，也沒有復合的可能，就可以判離婚，為什麼這個配偶離家多年，對家裡完全沒有照顧，這個配偶仍然要算進總收入範圍。所以這個配偶後面缺少了一個但書，要排除這樣一個客觀事實的但書。所以我特別跟局長提到這樣的一個不合理的規定，這是社會救助法第4條的規定。

再來，他說不列入計算範圍的，我們大概把它條列出來，有幾個重點。第一個他說，尚未設有戶籍的非本國籍配偶或是大陸地區配偶不算進去，這個合理。再來第二個，他說沒有共同生活，而且沒有扶養事實的特定境遇，單親家庭直系血親尊親屬，這個就是我前面提到的，但是它提到說一定要單親家庭，也就是說必須要離婚了，離婚了之後就代表沒有共同生活，而且沒有扶養事實，所以他的爸爸，這孩子的爸爸已經離婚了，所以就on不能算進來我們總收入戶裡頭，可是我剛剛提到沒有離婚，但是他根本沒有跟你共同生活，也沒有扶養事實，他根本就離家多年，他可能在外另外組成他自己的小家庭，但是他的財產收入還是要算進來的，拋家棄子爸爸的收入是要算進來的；所以我說第二項「單親家庭」這四個字，對單親的固然是已經把門檻降低了，有照顧到單親了，但是對於不是單親事實上等同單親的，那樣的家庭怎麼辦？所以我認為「單親家庭」這四個字應該要刪掉，你只要前面有認定沒有共同生活而且沒有扶養事實，特定境遇的直系血親尊親屬本來就不應該列入，因為你前面那兩個事實條件就已經發生了嘛，那為什麼要單獨只限於單親家庭，就是一定要離婚呢？其實我覺得你跟前面的，我剛剛講的前面這一頁，配偶，這個是重複的，重複的條件嘛，沒有意義的嘛。所以不列入計算範圍的門檻其實一直都設得很

高，不合理。

再來，第三個條件，他又講沒有共同生活，而且沒有扶養能力，是以結婚直系血親卑親屬，我請問，如果他沒有辦法跟你共同生活，也沒有撫養能力，因為他本身可能也是經濟弱勢，他自己也在失業狀態中，但他是單身的你的小孩，這個年邁的父母親想申請中低收入，抱歉！你的小孩沒有結婚，這個要算進來，你為什麼一定要限定已結婚呢？如果他已結婚有自己的家庭，我相信他通常具有扶養能力，會比那個沒有共同生活、也沒有扶養能力的單身還要強一點，你這個單身沒有把他刪除，反而是已結婚的刪除，你認為單身的當然就要負擔扶養義務就對了，如果已結婚就不需要負擔，但是你要考慮，單身有些人的狀況也是不好的，可能也是在社會邊緣人，這要怎麼辦？所以我認為，已結婚這三個字其實也不必限定，客觀事實都可以去認定到。沒有共同生活、沒有撫養能力，這個客觀事實存在就可以了，為什麼你要限定單親、你要限定已結婚呢？

第四個條件，未與單親家庭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沒有撫養事實，也沒有行使對子女權利義務的父母，這是講沒有行使監護權的父母，但是一樣，這裡都只限於單親家庭，我都覺得說，這對單親家庭有照顧到，對於現實狀態下，他雖然不是單親家庭，但他等同單親家庭事實狀態的弱勢個案戶，其實是不公平的，所以在第四條裡面有特別加列最後一個概括條款，法律都不外乎列舉之後，後面要加一個概括，所以概括條款特別提到，因其他情形特殊，沒有履行撫養義務，導致這個申請人會生活陷於困境，經過主管機關訪視評估，以這個申請人的最佳利益來做考量，認定可以不列入人口計算範圍為適宜的話，可以刪掉，但是這個條文的條件有一點含糊，其實我剛剛講的已結婚的，那如果是單身的呢？單親的你說有，那如果不是單親的呢？我剛剛提的那些問題，其實都可以放在最後這個條件去做評估，但是他是想要個案一個一個去訪視，一個一個層層把關及審查，但是不是每一個個案都過得了關。社會福利單位，必須就這個部分一直很頭痛，拿捏的標準在哪裡？剛剛前面的議員也特別提到，其實我的個案裡也有這樣的問題。父母親的財產算進來，你父母親過去的兄弟姐妹等等的，這些要不要去平均分配他的財產，如果這些子女都共同繼承了父母親的財產之後，這個財產可不可以按照他的應繼分去分開計算，過去高雄市說要分開計算，現在中央不准我們分開計算，其實那個都不符合現實狀態下，所以我們最後可以用的好像是這個吧！因其他情形特殊，沒有履行撫養義務，導致申請人的生活陷於困難的時候，可以評估訪視他的最佳利益，不列入計算。可是我要問我們社會單位，什麼情況下可以、什麼情況

下不可以？有時候真的沒有一個很統一的標準，所以我很擔心，我們中低收入戶社會輔助的門檻一直都這麼高的話，很多人仍然沒有辦法列入社會福利的救助這一塊裡面。

再來我要講，這個也非常不合理，我們社會救助法第五條之一說，有工作能力沒有就業，仍然要依基本工資核算把它列入我們的總收入裡面，就是說他有工作能力，但是你是失業當中，除非你失業多次經過輔導等等，它後面有一個但書，等等等等之後，才可以不把你算入，否則你有工作能力，但是你失業的話，我仍然要把你算入家庭總收入的門檻。第五條之三更離譜，他說所有工作能力是指 16 歲以上、未滿 65 歲，請問 16 歲到 20 歲在民法的規定，20 歲以下是未成年人。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瑩蓉：

20 歲以下是未成年人，你竟然 16 歲以上就把他列入中低收入的社會輔助門檻，表示 16 歲以上打工賺的錢，都算入社會法裡面的總收入戶，其實他為什麼 16 歲就出去打工？通常表示他的家庭狀況不好，16 歲他要一邊讀書一邊打工，他的收入你也要算進來，我覺得這個年齡層會不會太低了，我們的立法在這個部分，真的跟我們的民法完全不同步，我覺得這個應該改成 18 歲或 20 歲以上，哪有 16 歲以上出去打工，你都算進總收入戶裡面的總收入，所以我覺得這個相當的不合理。局長，我是建議，是不是可以把我們社會救助法裡面不合理的部分做一個調整。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瑩蓉：

謝謝主席。北區長青中心，我昨天大概有問了，我知道大概再兩年內會看到它付諸實現，不過這個北區長青中心，除了做長期的醫療照顧之外，我也很希望未來能夠打造中高齡老人樂活的園地，因為我們在這個地方擁有非常多的人口，尤其在新左營區，我昨天也特別提到，能夠在長青中心另外有一個空間給里活動中心，有里活動中心有一個好處，就是透過里長的互相關懷照顧，其實可以跟我們的長青照護中心及老人樂活的園地做更多的配合，是不是未來能夠在計畫裡面納入里活動中心的規劃，這是我的一個請求。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剛才李議員在我們的中低收入戶計算的法律條款，整理的非常的詳盡、非常的好，是不是事後請議員能夠將相關的資訊提供給我們，我們可以適時跟中央反映，也跟我們的立委保持一定的聯繫以利修法。第二個就是剛才議員有提到北長青的部分，我們會把議員的意見納入考量，目前我們已經在做先期的規劃，我們會就這部分跟學者專家考量，是否可行？因為未來我們也希望引進學者專家的意見，蓋出全國最新最好的長青的場所。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林議員瑩蓉的質詢，接下來，請連議員立堅質詢。

連議員立堅：

主席，所有社政部門的官員，我今天要問的題目，可以刺激大家思考，社會局有一個政策，是關於母嬰親善汽車位政策，我跟局長認識很久了，不是在當議員、當官員之後認識的，我知道他是一個很有愛心的人、也很創新，這也是市長延攬進來當局處首長的很重要原因，但是今天這個政策聽起來是不錯的，其實在執行面上面，我覺得還有值得做一些思考的地方，執行面的部分。為什麼執行面部分有要思考。第一個，我請教看是科長回答也可以，或者張局長要回答也可以。我首先要問的問題，請問母嬰親善汽車位的使用人，可以去使用身心障礙停車格嗎？第二個問題，身心障礙者能不能停母嬰親善停車格？科長回答，還是誰要回答。都可以沒有關係，反正答案應該是一樣的。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目前的規劃裡面是不行。

連議員立堅：

不行？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連議員立堅：

我跟局長一問一答，這就是一個很奇怪的情形。我想到一個故事，可能很多人都讀過這個故事，愛因斯坦他非常的聰明，他的相對論非常有名。但是他跟我們平常人一樣，他做一件什麼愚蠢的事情，你記不記得？他家裡有一個門，家裡養了大貓跟小貓，結果他挖了一個大洞給大貓走，另外再挖一個小洞給小貓走。挖大洞給大貓走，挖小洞給小貓走，聽起來也

沒有錯，可是你再仔細想一下，那個大洞，大貓、小貓都能過，不用再做一個小貓洞。所以我今天要提的就是，這個政策是非常的好，我再請教一下，我們現在懷孕的婦女大概有多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一年大概有兩萬多個人。

連議員立堅：

就是這個時刻會有多少懷孕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每年平均生產的孩子大概 2 萬多，所以我們預估是 2 萬。

連議員立堅：

差不多是 2 萬嘛！身心障礙有多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12 萬 7,000，大概 13 萬。

連議員立堅：

那你知道如果我們這樣規劃的話，其實懷孕的女士跟身心障礙，雖然是不一樣的。身心障礙可能是先天的或後天發生的狀況，懷孕的婦女是短暫的狀況，可能就只有維持七、八個月。那麼你現在這樣的做法，會造成什麼情形，就是說，其實最需要使用這樣停車位的，就是這一批人。因為身心障礙，所以他距離要短一點，到賣場、到什麼地方要短一點，因為懷孕，所以他要到什麼地方距離也要短一點，讓他快一點，對不對？所以用最近的停車位都提供給這些弱勢，不管這個弱勢是長期的弱勢，身心障礙者，或者是暫時性的不方便，這些懷孕婦女。結果當我們在做這樣規劃的時候，勢必會發生一種情形，我看到你這邊有講到，文化中心的和平路段也有，大同醫院中華路段也有，包括龍德路段農 16 那邊，這個都是停車格最高使用頻率的地方。當你這樣劃的時候，會產生什麼狀況，身心障礙一定要劃，身心障礙劃完再劃婦幼，就劃親善車位。結果，其實這個資源是非常排擠的，它是一個高使用的情況，結果你爲了這樣，其實是同一套希望照顧的概念，劃了兩套的停車格。劃了兩套停車格，結果造成的情形是怎麼樣，事實上我有去看過你的親善停車位，目前的使用率並不是非常高。可以想見到，如果是 2 萬來計算，2 萬的懷孕婦女來計算，2 萬的懷孕婦女正好會使用到你規劃的這 18 格，或者 11 格，我不知道，反正不是太多。正好這 2 萬多人會去使用到停車格，這樣子能夠 match 的機率，是非常低的。我真的不是覺得你這樣做不對，我覺得它還有很多的細節，應該要被討論。所以我會建議，是不是應該要把這兩種停車位，應該要做一

點整合。看起來 12 萬加 2 萬，14 萬，如果我們原來要提供給身心障礙者，我們是提供相當的車位，那麼我們又要提供給母嬰，這個也有相當的車位。如果我們把它共同整合起來，事實上將來我們在做認證的時候，不管是長期性的身心障礙，或者短期性的不方便。在高雄的觀點裡面，都認為這是應該被照顧的市民，特別被照顧的市民。所以我們開個例，我相信對你來說不困難，你是很有創新力的人。開個例就是在這種情況之下，我不知道這種過程當中，我想官僚要去處理這樣技術性的問題，身心障礙者有身心障礙的手冊，有相關停車的規範。那麼母嬰的部分，大概是七、八個月，在這八個月裡面，讓母嬰能夠得到相同的照顧。那麼得到相同的照顧，有相同權益的情況之下，你又把停車格稍微增加一點，稍微增加我沒有意見。譬如在身心障礙停車格之外，你再增加母嬰的親善車位，我都沒有意見，甚至再增加一點我也覺得 OK。但是如果你沒有去做這樣的整合，你會讓整個，就像是愛因斯坦做的事情一樣，大洞走大貓，小洞走小貓，結果小洞是白開了。所以如果我們可以把它合併處理，我相信那個會得到最高的效益，也能夠照顧到最多的人，我看到這種空車位也會最少。對這一點你有什麼樣的看法，你有什麼意見，請你回答一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我覺得連議員的想法跟創意，提供我們一個很好的想法。我剛才就在跟我們科長做一個解釋，譬如我們有 100 個位子，身心障礙有 100 個位子，這樣是 200 個位子。但是 100 乘以 100% 是 100，但是我們可以 200 乘以 50%，但是我們卻能提供 200 個停車位。那其實能做更充分的使用，而更普遍式的使用。但是這個部分，我接下來可能就要跟交通局去做一些規劃跟設計，我們希望能擴充整個停車位，然後來提供…。

連議員立堅：

當然我也知道，我一向質疑都是先把所有問題查清楚，的確目前的母嬰車位是還要付錢的，法令規定身心障礙不用付錢，是不是這樣？我覺得這個可以克服。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沒有問題。

連議員立堅：

當你懷孕的時候，既然有這麼多照顧他的措施，我就是七個月不收他的費用，又怎麼樣呢！對不對。所以在這種情況之下，如果真的要收費，他停了真的去收費，那也只是技術上面可以克服的事情。但是這樣子的處理，卻又讓這兩種停車格，好像分開來，明明身心障礙者，看到母嬰停車

位他會不好意思去停。他也覺得他很有尊嚴，也覺得這不是我停的，對不對，那一般人更不用講了。你也告訴我這個沒有罰則，至少以我來看，如果這樣的停車格，我絕對不會去停它，就算是不會罰我，我也不敢去停它。因為如果真的有孕婦來，怎麼辦呢？連立堅的車停在這邊，那還得了！跟身心障礙停車格一樣。所以我覺得這樣子的停車格，其實它是同一種概念，那在同一種概念之下，當然會有不同局處會有特別的思考。但是從我們監督者的角色來看，我覺得這個是理當要整合的，這不應該是讓它變成獨立的兩個系統。我再舉個例子，將來大家都覺得老人應該被照顧，我們這個老人的時代來臨了，老年化的時代，我再設一個老人停車格。老人跟孕婦不能相通，身心障礙者不能相通，這是不是這樣聽起來就會覺得很怪？是不是這樣？所以我覺得今天當然我也跟你溝通很多次，我覺得這個部分是應該要被處理的，立意是好的、動機是好的，我也覺得這值得去做，讓很多的懷孕婦女都覺得高雄市是照顧他們的城市，大家願意去懷孕，這個是好事情，但是我覺得這個在處理上面，甚至於我認為這個停車格不用去改名字，就叫親善停車格也沒關係，只是擴大它使用的部分，handicap 也可以去停，這樣是不是更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連議員立堅：

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連議員立堅：

我想說我們朝這個方向，如果交通局那邊有意見，我們來協助處理，我相信你們應該有溝通的能力，這個大概沒有問題，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連議員立堅：

請坐。有時候一個政策的思考，我覺得恐怕有些地方是還可以好還要更好，那這個部分這樣子應該有一致的看法、一致的意見，我希望在很短的時間之內，我們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再來，我想這個勞工局，我們現在的總工會非常的多，事實上我們總工會的數量是居全國之冠，甚至於是很多城市的數倍、很多倍，這個你有沒有什麼方法可以去做處理？我不是說工人沒有組工會的權利，當然有啊，

但是這麼多的工會反而是分散他們的力量，容易被個個擊破，還不如大家團結在一起，會不會更好？這一點，我想就教於勞工局長。

再來，原民在哪裡？原住民，我提了很多次，後來我越覺得我這個意見很好，什麼意見很好？我又去看到其他縣市的原民小朋友表演歌舞，很多地方在邀請他們去表演歌舞，我覺得這是給他們訓練、給他們機會、給他們一些適當的工作機會，然後訓練他們的長才，搞不好裡面又出幾個張惠妹、出幾個誰，對不對？我覺得這個很有價值，可是我看到你對這個部分好像完全沒有在進行，我覺得很可惜，這個部分所需要的經費應該不會太多，而且我覺得這個是非常有意義的工作，這是讓原民的小朋友發揮他的長才，他天生就有這樣的長才，我們怎麼樣有環境去栽培他，讓他有機會去拓展視野到國外去表演，我覺得很好，但是看起來你好像不覺得那麼好，所以你一直都沒有在動，那我待會問你一下。

再來，長青中心——北長青，大家都在講，我也提很多次，市長總質詢的時候，我也提過，其實我覺得有一個地點是可以考慮的，我當然不是那麼堅持，但是在農 16 那個停車場，我覺得那是非常樞紐的地方，離捷運站也近，離真正我們新興的人口密集區是最近的地方，就是那個南屏路跟富農路交叉的那個停車場，我一直覺得那個停車場其實如果共構起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確實人民結社的自由造成工會組織的蓬勃發展，加上工會法修改之後，原來的區域工會的組織是沒有區域的設限，也就是說原來的工會法，有規定要該市的同業職業工會或產業工會的三分之一，才可以組織總工會，因為工會法修改之後，他對於區域的工會聯合組織，工會只要依據他自己的需要，就可以去組織總工會，也因為這樣，在全國來講，高雄大概是籌組總工會最多的，到目前為止新增加的總工會，高雄市總共有 9 家總工會，包括研究的加起來總共 16 家。〔…〕最主要是因為籌組總工會，原來高雄市在蘇南成當市長的時候，就有一個延續的對於總工會經費的補助，因為延續到現在，大家想說籌組總工會會不會也可以，依續舊有的總工會相對給與經費的支援。〔…〕我們現在有訂一個辦法，就是你組織一個總工會，相對的你的家數雖然現在沒有用原來的三分之一，但是我們是用十分之一，也就是高雄市現有的 824 家，大概你只要有 75 家籌組總工會，當然還牽涉到一個經費的收入，因為基本上你籌組總工會一定要有一個專

業的會務人員，我們大概用這個的計算的方式，對於總工會未來的一個發展，去做一個設限門檻。〔…〕好，謝謝，謝謝連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荃）：

接下來，請原民會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謝謝主席，謝謝連議員給我這個機會做說明。記得去年議員我們一起到茂林的時候，我們在車上好像有提過這個問題，我也把我當時個人的看法，分述幾個要項給議員做報告，今天又再一次提到，在這邊我首先要表示感謝。其實原住民的文化、藝術、音樂在這個部分，是我們的強項，甚至於體育部分，那因為正值 88 水災之後，我們大部分的力量都集中在重建災區的工作，尤其是產業復甦的這個部分，當然也不能夠因為這些因素，來影響到對於原住民文化、音樂、體育這個部分的推展，所以最近我們已經在積極辦理當中，比方說像樂舞人才培訓的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成立了，我們是交給叫做祖韻樂舞團來這邊做表演，在上個星期我們也請這個樂舞團，在人權教育的一個執行長叫做 RarberKaysen，他來到台灣時候，他希望看到原住民的音樂跟舞蹈，所以我們利用一個晚上的時間，來讓他欣賞。〔…〕對，在高雄市。〔…〕對。〔…〕第二個，就是說我們已經針對這個原住民兒童樂舞團，這個部分要委外辦理，就是說我們希望透過外面的一些專家學者等相關的資訊，提供給我們意見來重新修正，要如何推展原住民兒童文化這個部分一些推動工作。第三個，剛剛議員提到希望我們原住民兒童有機會到國外去，那麼這一次非常榮幸，桃源區的建山國小，他們推動一個叫做森巴鼓樂團，表現得非常好，這一次他們要在 5 月中到德國，出國表演，那麼這個部分市長也非常的認同跟肯定。〔…〕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去努力。

主席（李議員眉荃）：

接下來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連議員剛所提的農 16 的停車場，在南屏路跟富農路的這個部分，我想我們會再儘快找時間過去瞭解，目前也回應連議員的這個問題，目前我們是規劃在新光段 98 號地段，也就是近華夏路、曾子路跟文水路的部分。〔…〕對。那一塊地的面積其實還滿大的，大概 1,000 坪左右，所以我們也會就議員所提的部分，我們再去瞭解，不過我們目前已經在進行所謂先期規劃的部分，先期規劃。〔…〕先期規劃，對，我們會去了解。

[...。] 是。[...。] 因為我們可能考慮的也不只有那塊地而已，還有周遭的部分。[...。] 是，我們再去了解，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荃）：

謝謝連立堅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伊斯坦大議員質詢。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主席，所有今天出席質詢的各業務單位主管。我們知道一個國家的經濟發展，它的配套措施應該要很明確。我們發覺到我們整個台灣的經濟變成爲怪胎現象，有錢的人非常有錢。沒有錢的人，他必須在這個台灣社會，找一個角落混一口飯吃，這就是我們台灣經濟發展一直沒辦法導正的地方。我們提出很多的社會福利政策，但是呢，是不是真的有照顧到一些弱勢族群的基本生活。當然這個牽涉到整個中央的預算，還有地方的執行力，當然也牽涉到一些有相當的社會福利政策的法令問題。所以我們思考一下，這些中低收入戶、單親、原住民弱勢團體，或者是工人團體、農民團體，一直沒辦法改善他的收入。因爲這個兩岸的所謂經濟發展，讓我們好多的大財團跑到大陸去。這些大財團過去起家的時候，是向銀行貸款的。銀行裡面的資金，每一筆都是我們人民、農民、工人非常小心所存入的。這些財團就是透過貸款起家，賺到了錢以後就放棄我們台灣的工人、放棄我們台灣的農民，跑到大陸去，這也影響到我們整個社會福利政策的一些法令的問題。財團和低收入戶變成一個 M 型社會，這是非常沒有公平性的社會福利政策。當然社會局也體認到這個社會結構有問題，我們訂了很多的社會福利政策，但是我們的政府也拚命的在某個部分收錢，譬如國民年金、勞保、健保費都要收錢，而且水電費也一直不停的在漲價。但是我們的勞工一直沒辦法有穩定的收入；我們的農民在行銷方面也出現了問題。所以我們說，這批人要如何在社會福利政策享受到一個最起碼的人權照顧。好多的政策像畫了一個大餅，但是應該享受到這些補助的弱勢團體，實際上沒辦法享受到這樣的一個政策。歐洲國家，人民的稅金雖然很高，但是他的福利政策很落實啊，沒有錢的也可以買到房子、也可以買到車子。我們台灣剛好相反，台灣的福利政策是一個怪胎，非常、非常的怪。我們今天看到好多的議員提出質詢，認爲這個應該給他補助的，爲什麼不能補助，因爲財產合併制的關係。爲什麼會有這樣的一個問題呢？因爲把嫁出去的女兒或者他娘家的財產合併以後，他就不符合規定。我問一下我們社會局長，這樣的規定有沒有符合公平原則？請簡單的答覆。財產合併制這個問題，請局長幫忙答覆一下。有沒有很公平？

主席（李議員眉荃）：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列入尊親屬不一定不利執行，因為有時候他列入尊親屬之後，他在整個戶數的「除」，譬如說他收入 5 萬元，他除以 4 之後只剩 1 萬多，那個時候就是有利於他申請。事實上，這個要依照每一個個案不同的情形去做列舉。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我們現在原住民的存款簿不會超過 5 萬元，也不會超過 4 萬元。所以好多過去陳水扁當總統的時代應該有的補助，現在換了一個政府就換了一個腦袋，他的存款簿雖然沒有很多的錢，但是他有農地、他有土地。平常要貸款的時候，原住民的土地，銀行就故意壓低它的價值。但是要申請中低收入戶的補助時，又把土地的價值算進去，那麼只要超過 650 萬，什麼都不能補助。我教原住民的同胞鄉親，你現在依照這樣的政策，任何補助都不通過，所以請社會局局長認真思考一下土地合併制的問題。這個農地目前又被限制開發，大概現在也了解一個資訊，營建署正在規劃，把原住民賴以維生計的農地，又變成森林區的地目，使得原住民將來的生存空間都變沒有了。我是非常擔心，我覺得中央政策，大腦想的是要消滅農民、消滅工人，讓台灣的農民和工人沒有經濟收入。等到大選時，我跟你買票，你就乖乖的聽我，來投我的票。所以我們台灣的一些農人和工人，他們真的是非常的可憐，訂了很多的社會福利政策，這批人有沒有享受到？我注意聽好多議員的質詢，其實這個問題是存在的，不是沒有。我們是地方政府也是院轄市的政府，假如中央法令是這樣規定的，那麼社會局應該有自治的事項來做解套，對於這個補助辦法能不能提出一個自治法規，不一定要按照中央的法令。是不是可以用彈性的方式，來針對低收入戶或者殘障、老人，不因為財產合併的問題，而能享受到社會福利政策的價值？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非常支持議員的看法，議員所有的論述是非常有力的。事實上，也發現常常在很多立法的思維裡面，我們忽略到許多我們關心的弱勢族群。在一些辦法上面，我們還會仔細的去進行研擬。不過，我們在訂法的過程當中，還是不能夠去違背一些母法的精神。我們會把議員的意見，帶回去好好的參考，看看是不是有可行性。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就是建議社會局把目前所遇到因為不能補助的法規，好好的彙整資料提報給中央。我們高雄市有八、九位立法委員，包括國民黨籍的應該有九位，希望透過這九位不分黨派的立委，把你們的資料彙整提供給立法委員，讓他們在立法院修正這個不公平的法律的規定。這是台灣非常重要的福利政策，已經遇到瓶頸了，希望市政府的社會局好好的彙整資料，提報給不分黨派的高雄市所有立法委員，請他們到中央做修正。

一方面我們覺得，以目前台灣社會經濟的發展像似怪胎，社會福利政策又無法直接提供給需要補助的家庭，這樣就會直接影響到他們子女的教育，所以這個非常重要。因為父母都已經是沒有收入的低收入戶了，這樣還要負擔好多的學費及生活費，現在台灣整個教育政策是越來越貴，有一點像歐美國家，像歐洲一樣變成貴族教育。雖然提到十二年國教，但我是非常擔心，因為十二年國教將來還是會發生一些問題，就是有錢的人跟沒有錢的人，會享受到不同的教育。

所以社會福利政策就是彌補這些家庭的最好辦法，如果不修正，我看將來窮人會越來越多，歷史上因為窮人太多，國家發展的瓶頸就是貧富不均，這個會發生內戰的。當然我們現在是民主國家，必須要依照民主的程序，把不合時宜的福利政策規定，要好好的修正，你看合併以前的高雄縣，有相當多的家庭是值得我們社會局或是勞工局及原民會等，你們要好好的做整套的服務辦法，因為我們已經是院轄市了，所以一定要有院轄市的作法，跟積極的作為。

當然大家都說以前我們都有享受到這個福利政策，但是他們不會想到很多，因為這是中央法令的後遺症，所以他們就會認為換了民進黨當市長，為什麼這個社會福利政策就不同了？所以社會局要好好的把法規的規定，提報給我們的立法委員，請他們做修正，我也是議員啊！他們會認為以前都有，你當議員了為什麼沒有社會福利政策？或是你當局長以前有，別人當局長有；換了人當社會局長之後為什麼福利就沒了呢？這是環環相扣的一個責任誤導。

請社會局長在這個部分，你們很多的工作人員，應該透過高雄區的學者專家做一個研究報告，做了深入的研究報告以後，希望能夠影響到整個中央的政策。我們社會福利政策像似怪胎，所以這個要修正，如果不修正低收入戶會越來越多，說不定將來可能培育成爲市長、立法委員、政治家的孩子，因為這樣不公平的輔導政策，而使這一些孩子被埋沒了。我們常常說不要輸在起跑點，這個都是騙人的，好多學者專家喜歡講，一個孩子要

怎麼贏在起跑點，因為起跑點到終點的過程，假如是因為公權力、或一些法規阻礙了他們很多的發展，這樣的起跑點都是騙人的。每一個人的生活都是因為法規，因為學者專家偏差了，所以有時候不一定要聽學者專家的話，學者專家拿一些研究報告，你看台灣，甚至讀到台灣大學爲了核銷的事情，就有十二位被起訴。所以學者專家有的是很實在的，但有的呢？又跟人家不一樣，他故意跟人家不一樣，故意跟人家不一樣的論點，只要專家認爲新鮮、好奇，就可以拿來實驗，所以將來我希望社會局長，好好的邀請我們高雄區有良心的學者專家，把社會政策及社會福利做一個專題報告，讓中央修改這些社會福利政策。謝謝！

局長，這個可以做得到嗎？請局長答覆有沒有決心要做這個專題報告？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非常認同議員剛才講的，教育其實是最好的階級流動，如果能夠提供機會的均等，讓高雄市的每一個孩子都能夠得到適當的成長機會，所以社會局我們也用很多的，當他沒有辦法得到低收入戶補助的時候，我們有所謂的兒照顧懷據點，我們有脫貧的計畫，讓每一個孩子在他們需要的地方，都有我們社會局提供機制的協助。

至於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關於我們的報告跟相關的研究，社會局其實都不遺餘力都有在做類似的計畫，我們也會把相關的計畫放入議員所指示的項目裡面。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伊斯坦大議員的質詢，今天的議程就到此爲止，明天 9 點半我們繼續開會。

散會（下午 5 時 14 分）。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 時 32 分）

主席（李議員眉蓁）：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繼續社政部門業務質詢，首先我們請鄭新助議員質詢。

鄭議員新助：

主席、社政部門所有的各單位，無論是社會局、兵役局及其他有關單位也都來這裡列席，我先請教社會局長，88 水災發生至今已經多久了？請社會局長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張局長，請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已經二年多了，將近三年。

鄭議員新助：

因為在 88 水災之後，我每一年都有去，因為我有去認養，譬如那瑪夏、桃源及大愛新村，在上禮拜六，因為這是我自己發願的，我何時會去世也不知道，所以我還活著時就要還願。我是透過杉林區長通報戶數的，他說總共有 1,004 戶，在上禮拜六時，我用兩輛貨車載滿白米去每戶發放 2 包，但是車輛行駛途中爆胎，所以還停下來換車，你看照片，我總共載了兩輛車的白米。有一個問題，你不是主管單位，但是拜託你予以監督，因為我送米時發生了「雙包案」。以往我都以 88 水災重建委員會所選出的主任委員做為接洽窗口，因為我不是杉林區的，所以我並不了解，結果我那天去時，卻說新選出管理委員會主委了。剛剛我也跟局長溝通過，但是他們在職務上卻沒辦理移交，日前民政局跟我說，這是屬於社會局負責監督辦理移交。結果我當天把米載過去的時候，是拜託杉林區長來代表接受我所運到的白米，當時新、舊任主委也到場。這個照理講，社會局是不是要在近期中，管理委員會選出來後，在還沒有辦理交接前，你就應該用公權力介入，否則當我們要做一些愛心工作時，就造成我們的困擾了。局長，你的看法如何？請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因為它現在所立案的，它並不是跟我們立案的團體，但是我們一直都有

在關心他們裡面所做的情形，所以都有在關心他們，包括他們的耆老中心，我們一直都有在做…。

鄭議員新助：

不是啦，這個你們都有關心，包括你們有在那裡送愛心便當，像今天我又叫他們來載米，就如同惜緣居遊民收容所一樣，我今天又叫他們來載，我知道你們發放便當辦理得很不錯，我都很注意這些的，因為我以後要搬到杉林區跟人家拚選里長。對於這個已經選出來的，你要去監督辦理移交，辦理移交應該是屬於社會局的，那天我很不高興的問民政局局長，他說這種人民團體是社會局要介入的。局長，是不是能在短期內用公權力強力介入，監督辦理移交，哪有新的主任委員都選出來了，舊任的卻還在那裡運作呢？造成我們就像豬八戒照鏡子——兩面不是人，是不是能在近期中，差不多要多久，能監督他們來辦理移交？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用心去跟他們辦理一些輔導的部分，但是也跟議員報告，他們現在不是用社團名義來成立的，因為它如果用人民團體名義成立的話，我們沒辦法有公權力，所以現在我們是期盼它能夠用大廈管理委員會的方式，因為用這種方式時，他們才有自治權力。

鄭議員新助：

他們怎麼選出來的，怎麼成立管理委員會的，怎麼 1,004 戶會亂七八糟，分成好幾個派系，有東南派、西北派的，還有像我們民進黨有新潮流派、福利國派，還有美麗島派、新蘇聯派，分成好幾個派門，這 1,004 戶你要去整頓，這樣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我們會去關心。

鄭議員新助：

我個人認為這樣子不好。那裡有住原住民，也有河洛人，所以這個你要統一，不要說要怎樣，這些我都不管，就是新任的叫我要交給他，但是舊任的卻又說，這是他的工作，那兩輛貨車所載運的花費，也要幾十萬，雖然不到百萬，但是也很接近了。

再來，本席在當地人帶領下有去訪問一家人，他住在五、六坪大的房子，裡面共六、七人擠在一起，沒有冰箱、電視，冰箱我已經請人送去了，你看相片中的屋子才幾坪大而已，為什麼他們一家人會全擠在那裏，沒冰箱、電視？剛剛貴局說，這七人全是屬於低收入戶，我不了解，因為裡面的人都是不會說話的，你看太太是這樣子，先生也不會說話，連小孩

都一樣，因為我當時身上沒帶錢，和尚當出門是吃四方，哪有在帶錢的？我包 6000 元給他們，還另外送他們 2 袋米，你要再去關心他們，理由是什麼？他的房子是土角厝，卻被有關單位貼上這個「違建屋不能住」的封條，也沒錢再蓋，為什麼他分配不到永久屋？這我就不了解了。在這一間土角厝，你看它被貼上 1 張違建屋不能住的封條，他也沒錢拆房子，只好住在 1 間五、六坪大的房子，而且全家六、七個人全擠在一起。在現在的社會中，沒有電視、冰箱的，剛好符合馬英九總統說的，這樣應該是不會超過 120 度的電，因為只有 2 支電風扇而已。所以我就送冰箱過去，因為我有委託跟他們協調說，要送個冰箱過去，說不定連電費都繳不起，這一戶你既然列入低收入戶，請你能多加注意一下，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沒有問題。

鄭議員新助：

因為真的很可憐，我看到裡面的人有一半以上都不會說話的，連要跟我簽收都不會寫。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他們一家七口人，都是我們列冊的低收入戶，所以…。

鄭議員新助：

對，所以就是這種情形。〔是。〕我看有些住在大愛新村的，就像是在度假一樣，禮拜六、日開車去住一住就走了，真有這種情形，我不方便說。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我們會馬上去關心他們。

鄭議員新助：

再來，另外有一戶是住在豬舍的，你有沒有看到那個豬舍？那個豬舍蓋這樣子，住在豬舍裡面，如果有養過豬的人，局長，你知道吧？那就是餵豬的豬槽，他們用豬舍改成房間在睡覺，讓我當場流下眼淚的是什麼呢？他的祖先牌位裡面沒辦法放，因為裡面做為睡覺之用，所以沒辦法放在那裡，它是用豬舍改的，而且裡面真的很擁擠，只放 1 支電風扇在那裡吹，再更裡面一點還有房間。我讓你再看另一張照片，你看了會心酸的，這是用豬舍隨便隔成房間來住，還有他們的祖先牌位就好像是釘在電線桿上的，因為裡面無處可放，所以在外面另搭一間茅草屋，就像是有應公，但那是他們的祖先牌位，我身為一位拿香的台灣人，看了不禁心酸，他是另外建一間在放祖先牌位的，我說：「你為什麼釘在那裡？」他說：「我們裡

面是豬舍，又全家人睡在一起，又是換衣服、洗澡的地方，所以才在外面搭一間。」你有沒有看到？搭在他們住的旁邊，因為他的房子已經損壞了，所以無處可住，但是永久屋又分配不到，這一戶是不是有列管？我並不了解，我也當場幫他辦理濟助，我也把資料送給貴單位了，這個也請給予輔導一下。台灣人認為最大的，就是祖先牌位，卻另外釘在那裡，他說本來是寄放在電線桿上的電線箱，人家跟他說，這樣不好啦，才又另外在他們旁邊再搭一間，那個哪像是祖先廳呢？那個只有拜公媽而已。

所以針對這個題，我個人認為，社會局有時候要落實一點，我不敢要求，因為我看到你們在送便當後，我就不敢說了，本來便當是我答應要送的，因為我的服務處也有在送，我說不然你那邊的便當由我來負責，他跟我說，社會局辦得不錯。辦得不錯之後，我就說如果有提供不周的，就像我在支援遊民收容所一樣；剛剛我跟議會主任級的秘書說，議會說我不能保險，因為到去年我就超過 70 歲了，國泰人壽說，我何時會死都不知道，所以我趁還沒死之前，先做一些善事，聽他說，明年度要改成我可以保險了，全台灣五都的議員中，說只有我超過 72 歲，我有生之年所發的願，我就要做到。

另外，我還有一件事情要拜託你，像扁嫂這種重殘的人，當然他是卸任總統的眷屬，我們有派人去關心他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來關心這件事情。

鄭議員新助：

到現在都沒派人關心他嗎？我不是叫你給他社會救助，因為他要出門都是我的孩子在載的，他們母子等於是阿扁總統親自交代給我來照顧，因為他有贊助我選舉，三屆選舉，贊助我 2 次，共 200 萬，我要報答人家的人情，請去關心他一下。我昨天去看阿扁總統，他偷偷告訴我的，結果今天的報紙就大篇幅的報導出來了，我看關在那裡，差不多很快會死了，怎麼說呢？本來說是攝護腺長瘤，昨天醫生偷偷告訴他的，這個很麻煩。非常抱歉，因為主席是位小姐，說在精囊長兩個瘤，那個要開刀的話，是非常危險的，這個問題，說不定在今天質詢完後，扁嫂就知道了，因為他都不敢讓人家知道，這是他偷偷告訴我的，說是醫生告訴他的，因為署桃醫院可能也能力不夠，我建議，今天報紙也有報說，主席菊姊下令要保外就醫送到台大，我昨天去給他面會時，看他在跟我說話，也只剩三分命而已。我拜託扁嫂那邊也去，就是去給他走一下，關懷他一下，我看直到現在貴局都沒人去過，他算是重殘的，對不對？是不是重殘的？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鄭議員新助：

我在上一次的會期就跟你們拜託過了，市長還當面告訴我說，社會局會去關心他，可是你們都沒派人去關心過他，去拜訪他一下，也去關心一下，表示市政府社會局的關懷，他是卸任總統夫人，卻獨自在那裡居住，還坐輪椅，行動也不方便，要出門時我也不敢叫別人載，如果別人載去卻把他丟在路邊，這是我叫他來住的，這樣我豈不是罪很大，所以我都叫我兒子去載他，去關心他一下，到現在社會局的人都沒去。兵役局長，你也知道，我上次質詢時，菊姊有說過，警察也對於…，局長也是我的好朋友，說警察會在他卸任後，仍然有種種的維護勤務，但是到現在還是沒人去看過扁嫂，這一點請對他關心一下。我可不是叫你給他捐助等等，我是說，給他關心一下，這樣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報告議員，我有私下請醫生去關心過他。

鄭議員新助：

好，你有去關心他就好了，我沒意見，這只是個感受而已。表示來到高雄…，我何時要死也不知道。剛剛我們的長官還在議會跟我說，你還很健壯，說這個話在安慰我，又說我會活到上百歲，我的身體哪有那麼硬朗？請對他表示關心一下。

再者，現在有一個重要問題，因為現在的地價要調動，尤其是台北市已經上修，主席，你也知道昨天已經有人質詢過了。因為你們如果照 500 萬的，就是以前阿扁總統任內的 500 萬規定，幾乎都不會超過，但是現在地價比照市價後，全部都超過了，變成不能領 3,000 元，我說完後，你再一併答覆。因為以往如果超過 65 歲的話，平均又沒超過 500 萬的，就可以領老人福利 3,000 元，對不對？現在國民年金一個月要繳 700 多元，還沒到 65 歲之前都要繳，要一直繳到 65 歲，財產平均卻超過，昨天已經有人質詢過了，還包括嫁出去的女兒或有的夫妻已經離婚了，先生和太太又各自嫁娶後，雙方的孩子都要合計在內，甚至包括八、九十歲父母的財產，有的都當奶奶了，還調查他娘家所有的財產，內政部規定得這麼嚴格。對於內政部的公文，我有問一邊一國的台北市議會議員，說已經有上修了，修至 600 到 650 萬，針對這個問題，高雄市是不是有辦法做到？因為現在新總統 5 月 20 日就任後，就要調到跟市價一樣，尚未徵收的土地有學校用地、機關用地、社教用地及軍事用地，我在本會質詢時，在上次的會

期，是告訴我說，差不多要 1,000 年才能徵收完畢，應該是民國 1,100 年，我要去找彭祖拜拜，看看能不能活到那個時候？針對這個問題，類似這種的，可能現在會越來越嚴，不是你們在嚴的，而是內政部規定很嚴格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跟議員報告，國民年金的部分，是屬於勞保局，事實上，最近物價上漲之下，造成很多弱勢的低收入戶有這個困難，所以市府也有「物價評議小組」，我們都有隨時在關心這個，特別是弱勢的部分。針對剛剛說的地價增值部分，我們已經有拜託內政部，一定要非常嚴格來跟我們了解，特別是我們的每一區，否則這個會造成很多弱勢團體的困難，所以我們已經有在評估當中。〔…。〕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1 分鐘。

鄭議員新助：

要領 3,000 元之前，他要每個月先繳 700 多元，像現在是 60 歲，繳了五年之後，他只想喝它一口湯，結果卻連骨頭都被它啃掉了，屆時財產一超過就不能領了，這樣國保豈不是多繳的，人家以前不用繳就可以領 3,000 元了，台北市議會不知道是不是比較夠力？內政部已經准它上修到 650 萬了。我只要比照這樣而已，我沒要求要怎樣，我們也是院轄市，我們也很久了，是不是？假如你三餐都不飽了，都在我那裡領便當了，一個月還還要他再繳 700 多元，那是國民年金而已，健保還不算，還要另外算的，一共要繳 1,000 多元，時間到才能月領 3,000 元，還要達到國民年金的比例對不對？但是財產一旦超過或沒繳國民年金的，到時候只能吃飽等死了，一毛錢都沒有，沒有繳國民年金，是不是到時候連 3,000 元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是國民年金的部分，我們會來了解議員所說的台北市他們的處理情形，我們期盼高雄市絕對不能輸他們，我們也可以達到他們的水準。〔…。〕

主席（李議員眉蓁）：

局長，這個拜託再多注意一下，謝謝。謝謝鄭議員，你這麼有慈悲心，一定會活到 120 歲的，謝謝鄭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柯路加議員質詢。

柯議員路加：

社政的召集委員李議員，各位高雄市局處的首長、各位科長、各位議員、各位媒體先生，大家早。非常高興有這種機會，在社政委員裡面關心

原鄉，還有關心我們族人，我就我個人的意見來做個建言。還沒有建言之前，我在這裡先預告一下，因為我們原鄉這次有辦一些有關原住民的活動。在這裡也宣告一下，我們 4 月份有一個觀光局辦的「賞螢活動」，這是第一個。第二個，5 月是全國 4 個縣市的布農族在原鄉辦的「打耳祭」，也歡迎所有局處室的，還有高雄市的親朋好友，在 17、18、19 日期間，如果天氣很好，歡迎你們上來，天氣不好時，更要歡迎，這個是我誠摯的歡迎，因為那一天有好幾個縣市融入在原鄉做打耳祭的活動，順便做一個原鄉的水蜜桃特產的行銷。透過漁會以及高雄市的朋友，替我們原住民在那一天幫我們行銷，我在這裡預告一下。

我想在這社政會議，我有幾項想向各位請教一下。第一個，我記得上次有跟社會局有電話聯絡，有原民到我服務處陳情，他去年申請低收入戶，已經通過了，我不曉得在今年 1 月 1 日，在你們市府審查沒有辦法通過。

從我這裡的資料，我發現可能是有關原住民的土地，因為要考慮到原住民的保留地與一般平地國有林地與私有地是不同的，我想在審核的觀念之下有一點落差。在原住民的辦法裡面有一個規定，原鄉在原住民保留地，未產生經濟利益的保留地，所謂沒有辦法收成經濟利益的保留地，因為我們原鄉大部分都是山坡地，這個山坡地在一般原住民都是林業用地，這些林業用地在我們原民會的輔導之下，有的可以造林、有的不能造林，所謂不能造林就是因為太陡怕影響土石的沖蝕。

我根據他的資料，他土地很少，我想麻煩社會局的救助單位查一下，這是有一位居民陳情的，叫做張秀娟，麻煩一下。因為我是怕過去的資料是否變更，前天我特地去拜訪，他是單親家庭，先生早就過世了，他撫養三個孩子，二個讀高中，一個讀國小。之前他的戶籍，可能是與他的娘家或者與他的媽媽在一起，可能是涉及到土地，它的公告地價是 500 多萬，這個 500 多萬，我也查了，這個是山坡地、林業用地，部分在 88 風災都已經沖蝕，我不知道管理土地的是否有做處理。

所以我想爲了他們的家庭，爲了扶植這三個小孩的教育，社會局是否要重新審查、評估一下，重新審查評估，看看她的土地是否有經濟價值。因爲在原住民裡面，說實在，一切的土地都是林業用地，有的是不能動，除非你是農牧用地。希望社會局與區公所配合我們地政局看他是不是編到林業用地，是不是編到會產生經濟利益的土地。如果說合乎這個條例，因爲這是原住民法有規定，這些林業用地是不列入家庭的計算。我不知道社會局有何看法，請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柯議員所提張秀娟的個案，我們會儘快來瞭解，把他的資料調出來，讓我們來瞭解，他確實沒有通過的原因是什麼？不過，也同時在此機會向議員作報告，我們特別針對原住民區或者是一般，只要我們的土地如果真的無法使用以及無營收的價值，我們是可以在我們的救助法裡排除的。我們只要請我們的主管機關確認他是無法使用，我們就可以排除，所以我們會去了解張秀娟這個個案的情形是怎麼樣？我們即刻來瞭解。

柯議員路加：

謝謝！我希望儘快來辦理。我知道他的家庭是非常辛苦，他每天就靠著他一個人謀生賺錢，說實在的，靠他一個人維持一個家庭，在原住民來講一天的勞薪才 800 塊，要養活這三個小孩子是不容易，我想還是得靠我們社會局給與救濟。

第二個，我想了解一下，目前我們 88 風災有一個叫「三年的條款」，還是「四年的條款」，是有關大學的補助，在社會救濟裡面它的生活津貼，到底是到什麼時候截止，我想了解一下，請社會局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答覆。

柯議員路加：

大學生，就學的大學生。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就學的大學生，我們每年都會進行評估。

柯議員路加：

評估。還沒有時間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因為他其實不會，因為他真的是有需要的，那我們…。

柯議員路加：

有一個條款是 88 風災，它的條款是不是三年？還是四年？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莫拉克風災的計畫，是三年的計畫，我們還會再修法。

柯議員路加：

我想能夠…，原鄉目前很多居民爲了小孩子求學送到都市，生活說實在很辛苦，再加上這幾年什麼都漲，像是油、電、汽車油費，導致原鄉到都市求學，造成家庭的困境。我想在社會局這邊，能夠瞭解狀況一下，是不

是能夠延長這個時間。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請議員把資料給我們，我們在公務上可以協助的我們一定協助。如果他
有困難，若公務上我們不能協助，我們會尋求民間資源，我們最近也幫助
八個大學生，去尋求民間資源進行協助。

柯議員路加：

謝謝！其次，我想問一下，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各組室，我想與你們有相
關的，能答覆就盡量答覆。莫拉克重創我們三個原鄉，我想感謝中央對原
鄉的重視，不管是基礎建設或是復建工程也好，使得我們這些原鄉，當然
有了復建的經費。

我想了解一下，因為莫拉克重創之後將所有 30 件工程，目前完成 22
件，剩下 9 件，即將要三年了，個人認為在效率上是比較落後。我為什麼
這麼講呢？根據我們的資料，譬如說在莫拉克這個重創，還有一個凡那
比，那麼在這個莫拉克的重創，我想其他的區公所，部分都已經做了，唯
獨我們那瑪夏將近有 5 個到現在都進度落後。我想在這裡要特別強化，希
望我們原民會在你承辦的業務之下，希望能夠積極為我們原鄉做這一個工
程的施作的速度，我想了解一下，聽聽我們原民會為什麼會落後的原因？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確實 88 水災之後，原鄉部落受到重創，這是對任何一個人，特別是我們
住在原鄉部落的來講，是一件很痛苦的一件事情，身為原民會主導這個
部分的公共工程，我們是有義務跟責任希望能夠依照一定的時間內加速完
成，讓原鄉部落早日過正常的生活，這也是市長一再強調的一件事情。

因此從去年開始，我們就一再的要求廠商照時間的進程，包括顧問公司
依照我們的時間來辦理；但是遺憾的部分，去年也下了所謂的豪雨，所以
造成某一些部分工程的延宕，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加速邀請廠商來進行。

我也跟議員報告，就是目前桃源地區有 3 件工程，那瑪夏也有 3 件工
程，這六件工程當中，那瑪夏和桃源有 5 件都有關係到橋樑施作的問題，
橋樑施作的問題最大的困難點就是在危評的部分，危評的部分我們一再希
望說能早日完工，早日上南檢所來通過，但是這部分的一些細節，始終沒
辦法突破，這個部分也是造成工程進度落後的原因。但不論如何，我們一
定會想盡各種的方式，督促廠商加速把這件工程做完，這是我一個簡單的
回應，謝謝。

柯議員路加：

我想既然已經落後了，我想在原民會這邊不管是哪一個局處室，希望能夠督促。我想我一直看這個工程非常落後，尤其是瑪雅里到民生，瑪雅里到民權更是一個可以完成的地方，因為現在民權國小已經上去了，我擔心就是說在汛期期間，再一次的重創，再一次的沒有辦法…。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 分鐘。

柯議員路加：

如果說沒有辦法處理，讓這些瑪雅里的村民，在汛期期間如何的逃避這些危險區。所以我希望原民會這邊儘快能夠督促這些廠商，我發現這個廠商在做這件工程的沒有幾個人，不像中央單位在台 21 線道有 4 座橋樑工程，我看每一個包商都很認真去那邊施工，唯獨我們原民會這邊發包的，好像比較沒有積極的心態，我想希望主委這邊一定要積極督促這些廠商，早日完成。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跟議員報告，星期二也就是前天，我們專程跟副主委到那瑪夏區，請廠商包商共同為這件事情來做一個討論，我們也要求他在工人的這個部分，增加幾個員額的編制，不然的話會影響到進度，特別是汛期快到了，這個部分廠商已經同意增加人力來加速這個工程的進度。

你剛剛關心到瑪雅平台的這個國小學生上下學的這個問題，我們有兩個方案，第一個是替代道路的部分，我們已經做改善了；另外一個就是無名橋的部分，現在基座的部分已經開始做，但是因為這幾天下大雨有一些坍方，我們也請廠商趕快做維護之外，另外我們希望建議先做一個涵管，如果有涵管可以通的話，我相信會方便農夫們要進出或者是一些工人要進出的部分。更重要的是我們要把那些土石能夠清運，以避免如果有大雨進來的時候會沖刷影響到國中下方這部分的安全。我們這部分都已經在積極的作為，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1 分鐘。

柯議員路加：

另外一點，就是我們原民會這邊一定要強化的，原鄉都有巡山員，你們是有意照顧原鄉的，那麼很可惜的就是我們原鄉 23 日 5 點 20 分發生了意外死亡。我在這裡為什麼要提醒，希望原民會不管哪一個工程，不管是原民會的或者是市政府的，或者是我們中央的，希望我們勞工的防護一定要

做好，不要有第二次的發生，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既然這些人已經死亡了，在原民會的區塊，希望能夠…。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我要回應嗎？還是…。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主委回答。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謝謝議員給我這樣的一個機會做說明。山林守護員的成立，主要的目的就是要保護維護我們原鄉的這些造林的復育以及部落的生態，跟一些崩塌地的巡查和檢舉違法，這樣的一個方向去設置的，二方面是要提供在地就業的一個機會。

那麼前天發生的這件事情非常的遺憾，我們也在很短的時間就上去做慰問和了解，我們也到現場去勘查他發生的地點，這個部分我們已經交給警察單位，還有檢察官處理。站在原民會的立場，有關於保險的部分或急難救助的部分，相關的撫慰的作為，我們會陸陸續續的做這樣的一個協助。更重要的一點，我們會加強教育，也就是說巡山員，固然在原鄉很熟悉自己的部落和一些生態，但是有一些危險性的動作不該進行，不該處理的或者是該注意的事情，我們會透過一個教育的訓練方式來加強，希望我們自己的同胞除了熱心願意為自己原鄉做奉獻之外，本身的安全跟一些教育上的認知，也必須要做一個加強。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希望我們區公所也好，原民會也好，我們會一起來努力。

主席（李議員眉蓁）：

社會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剛才柯議員問的，就是說如果申請低收入戶，像剛剛他講的，如果他是發現他有地，但是就把他直接排除還是幫他查說這個地到底是有沒有經濟效益？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先去會勘，然後了解那個土地的狀況情形是怎樣。

主席（李議員眉蓁）：

去會勘然後直接看他的土地到底是算是林地還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基本上我們會先去看他的基本資料。

主席（李議員眉蓁）：

不是說有地就直接把他排除掉，讓他自己去提供資料嗎？不是這樣子。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只要不超過那個價值，我們基本資料會先看過，不要超過價值，其實我們民衆如果收到資料之後…。

主席（李議員眉蓁）：

因為有一些民衆，像柯議員那個民衆他不知道他自己，他是有地，他就認為他有地不能申請，他不知道可以這個樣子，所以才會拖到現在嘛，社會局這邊有沒有主動去問他這個地，幫他查，因為他們有的低收入戶不清楚。所以他如果沒有提供資料你們就…。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的審核也會跟我們的區公所配合，其實區公所也會比我們更清楚了解在地的狀況和情形。

主席（李議員眉蓁）：

但是他現狀就是符合低收入戶，可是他就有一塊地在那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一般來講民衆大部分收到類似的案子，他都會申覆，申覆之後我們就會再進一步的了解。

主席（李議員眉蓁）：

所以要民衆申覆，等於是要求他提供資料，爾後如果有這種狀況，就算是他有地，你們也橫向連線去幫他查一下，看看他的地到底是不是符合，這個地方是希望社會局…，因為剛剛像柯議員講的這個案子，他根本就不知道，他心裡想說，他有地就無法來申請，所以才拖到現在，等議員去關心的時候，這個時間點又 delay 了，所以希望社會局主動，他已經都來申請低收入戶，如果他有地，你們會勘的時候就幫他查一下，他的地到底有沒有經濟效益？如果是因為這個關係在時間上就不會拖這麼久。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我們會來改進。不過他原本已經是低收入戶，表示相關的我們已經去查過，他這次可能是有一些條件的改變，可能要實際看過他的相關資料再作判定。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請坐，謝謝柯路加議員的質詢。下一位是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感謝主席，所有與會的局長、各科室的主管、電視機前面的觀眾朋友，大家好。我先針對社會局，我知道你們長年都很辛苦，今天我有幾項建議，除了社會局還有其他局處。我想要先了解，局長，你應該知道，社會

局有一個創新作為，就是「真人圖書館」，對不對？目前設置了 19 個人，這 19 個人怎麼運用？要如何才能作申請，局長可不可以答覆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主席、李議員，真人圖書館當時是由兒福中心、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做的一個…。

李議員雅靜：

怎麼來申請？你們設立以後怎麼去做宣傳？讓人家知道有這個東西。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跟兒福中心打電話進行申請。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完全沒有宣傳，對不對？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一直跟我們的幼托園所做積極的宣傳。

李議員雅靜：

我為什麼會提出來講？因為我覺得這個真人圖書館也真的很不錯，我給你們按個「讚」，但是你們真的宣傳不夠，甚至沒有宣傳，我看到很多，譬如上次我在松鶴那邊看到，我覺得那些阿姨、叔叔、伯伯都很讚，包括體力等等都比我厲害，我覺得真人圖書館可以從這邊來找，或請他們來訓練這些阿姨、叔叔、伯伯等，讓他們當種子教師，慢慢地拓展出去。我問了一下，沒有人知道真人圖書館是在做什麼的？所以他們也不知道這個該如何去使用，等於是擺在那邊而已，可能設置一個名單出來，就是形式上的圖書館而已，你懂我的意思嗎？可能建議你們行銷的部分要做足，不然浪費你們原先創立真人圖書館的用意，還有這五大類才 19 人，老實說，不夠，現在有 38 區，不然也要一區一個吧！類似啦！我開玩笑，但是我的意思是說，因為你有分很多，譬如：藝文、語言、保健、手工藝之類的，有這麼多類，你是不是應該充實裡面的教師品質、人數，足以應付我們所有大高雄市，甚至未來 maybe 可能別的縣市覺得我們好，可能借去用，因為不可能只局限在這裡，這個拜託你再去強化它，你們都做得很好，但是就是不夠強化它，只是設在那裡而已。所以這部分是不是拜託局長，提一個計畫之類的強化它，譬如我剛剛提到的，長青學苑或者老人社區發展中心等等，他們很多人都是志工老師，他們甚至有教師證或評審證之類的，你可以從這裡面再篩選出來，進到我們真人圖書館的名冊裡面，

提供給需要的社團或活動來借閱，局長，這樣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我們會即刻照議員的指示。

李議員雅靜：

真的喔！拜託，因為我真的覺得好的東西就要 push 你們繼續。因為我在好幾個活動裡面，我有看到庇護工場，庇護工場是屬於勞工局的，那你們的是屬於…，一家工廠算嗎？喜憨兒是你們的，還是屬於他們的？那身障社區的照顧據點，譬如：親職工坊、smile 咖啡坊、綠野香蹤等等，我們委託出去的據點之類的，我們怎麼去行銷他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部分，我們就是用一個庇護的概念照顧這些孩子，我們每年有很多的活動，也會跟很多的 NGO、NPO 去宣傳他們的產品及活動，我們也鼓勵很多民間團體去那邊開會、用餐。

李議員雅靜：

有做到這個區塊。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有。

李議員雅靜：

你們也會做評鑑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有。

李議員雅靜：

我的意思是說，譬如說這幾個類別都是餐飲業，你們有做橫向的評鑑嗎？不是只有單向喔！讓他們具有競爭力，因為那個都是你們委託給各個基金會，如果你都是單向的做評鑑，我只要做好我自己就好，我不用跟別人做比較，你懂我的意思嗎？是不是可以做一個橫向的比較，讓他們具有競爭力，進而讓他們有自力更生的能力，不要永遠只靠社會局 push 而已，這樣可以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我們在委託每個方案的時候，我們都會進行評鑑的工作，當然對這些身心障礙的孩子，特別是剛才議員所提的，非常感謝議員非常認真關心社會福利的這一塊，我知道李議員長期關心這些弱勢的孩子，其實有時候我們會覺得，一些身障的孩子或智能比較弱的孩子，他們本身的競爭力是比較弱的。

李議員雅靜：

沒有，我不是針對小朋友，我不是針對那些孩子，我是針對你委託的這些基金會，我為什麼要橫向的評鑑，就是要讓這些基金會有壓力，他的壓力來自於不同的基金會、社會局、來自於全部的人，甚至你可以用一個評鑑、評選，讓全民去參與，一來可以幫他們做宣傳，我們有這幾個點是幫身障小朋友做庇護的。第二、你又可以給基金會一個壓力點，讓他們自我提升，而不是就只有單向的評鑑，通常如果沒有壓力，我只要做得比去年好一點就可以了，我能通過評鑑就可以，我的意思是你要橫向，如果可行，那麼慢慢的施力點就不會那麼大了，好不好，局長？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他們在整個委託的過程中都有評選，大部分招標過程中都有幾家，而且我們都請到專業的老師。

李議員雅靜：

不是啦！那是一剛開始的評選，可是你不只委託一個月，你是委託一整年啊！甚至不只一年，我的意思是說，你可以定期橫向做評鑑，你可以定期性或不定期性的，不要就只有前面的評鑑，評鑑做出麵包，你我都強啊！好不好，你懂我的意思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了解。

李議員雅靜：

這個如果不懂，會後再來找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李議員雅靜：

我們再稍微溝通一下，謝謝局長，你請坐。再來請客委會主委，對不起，這次又來拜託你。去年感謝你在大鳳山辦了幾個課程，也有不錯的回響，是不是要拜託你把幾個職訓課程及專業課程拉到鳳山比較偏三民、苓雅這幾區，長期以來我們都是孤兒沒人照顧，這個部分，因為主委去年你有承諾我，今年要來做評估，是不是可行，主委，你有沒有已經規劃要開設什麼班？開在哪裡？請主委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客委會主委回答。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謝謝李議員對客家事務這麼關心，去年我們在鳳山跟地方人士接觸，及

跟他們建立這樣的觀念一起來合作，也…。

李議員雅靜：

你先回答我的問題。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我正要回答議員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趕快、趕快。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因為這樣的過程，所以今年再次和他們一起合作，推動客家音樂班、山歌班、語言班，但是地方的配合尚未起步。

李議員雅靜：

我想你誤會了。比如說在鳳山開班，不是只有鳳山居民才可以參加，而是附近周遭…，你要如何去做宣傳？就像勞工局的職訓班或勞工大學一樣，對不對？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當然，但是需要地方一起來合作。我們有初步的想法，如果說地方上這部分比較弱的時候，我們就自己跳出來處理，所以這個是沒有問題，這已經在進行當中。

李議員雅靜：

確定有？要在哪裡開班？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目前還是比較傾向在鳳山，因為鳳山的客家人口，在 38 區裡是第三高的區域，所以目前還是比較傾向在鳳山。

李議員雅靜：

好，那就拜託你了，謝謝主委。接下來我先要感謝兵役局，我講了很久，就只有兵役局有在聽我說話而已，我一直說社會局有長期照護身障朋友的委託案；勞工局有職訓、庇護工廠；各局處在辦活動時，拜託你們順帶把市政府各局處所推動可行銷的庇護工廠或團體拉進來，一起在大型活動裡做宣傳。也只有兵役局有做到而已，先感謝你，感謝高雄市後備指揮部，因為是由他們一起聯合舉辦。感謝你們在當天邀約喜憨兒及另一家庇護工廠，約來一同參加園遊會，效果很不錯。至少在 38 區和後備及兵役有關的人都知道，勞工局有在協助喜憨兒從事哪些方面的職業訓練的部分，謝謝兵役局。

請教勞工局局長，勞工有沒有專屬、專業的圖書館？請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勞工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的圖書館設在勞教中心。

李議員雅靜：

他是閱覽中心還是圖書館？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閱覽中心。

李議員雅靜：

我們的藏書有幾層、有多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就只有勞教中心。

李議員雅靜：

只有 2,796 本，對不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不只吧！

李議員雅靜：

你們提供給我的資料就只有這樣，沒關係，我的重點是要拜託你，高雄是傳統產業居多，我們的勞工比率偏多，就是這一個層面。不像其他地方都是服務業居多，所以你看我們的勞資爭議及調解的相關數據，和其他五都比較，我們算是偏高。前幾天大東成立一個專業圖書館——藝術圖書館，為什麼勞工局既然有勞博館，卻不能成立勞工圖書館呢？可以請文化局圖書館協助。我們也沒有線上閱覽，勞工局有哪些書可以借閱或是我可以到那裡看的？我建議局長是不是可以思考這一部分的可行性。因為我們有關勞工的書籍很多，有關勞工權益、勞動基準法、相關法規的相關系列都很多。我們要做就要做到最好、最完善，2,000 多本不算多，很少，其中還包含雜誌之類的。如果我們有自己專屬的勞工圖書館，連同我們的職訓資料、DV 等，都可以納入其中。讓民衆到這裡可以要什麼有什麼，局長，你覺得呢？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李議員剛才特別提到，如果在大東藝術館裡…。

李議員雅靜：

不是大東，我是說前幾天大東成立專業圖書館叫「藝術圖書館」。在勞工局裡，因為其實我們那邊有很多的閒置空間，是不是可以找一個空間或

是在閱覽室，設立一個專業圖書館，而不只是閱覽室。我想閱覽室很少人去吧！如果你將他變成一個專業圖書館，如此一來，讓有需要尋求勞工局的協助或是可以線上閱讀藏書等之類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才李議員特別提到如何擴展，將勞工書籍讓更多市民朋友都可以閱覽或是借書。畢竟有關勞工的書籍比較少，對於專業的法律條文的解釋或其他社會工會運動等，這類的書籍確實是比較少。目前在獅甲的是閱覽室，原來我們是設在 4 樓，因為現在 4 樓變成學生朋友的圖書館室，讓他們可以在那裡讀書。所以我們將圖書館遷移到樓下，最主要讓市民可以更方便的閱覽。相對的，這些圖書也是可以租借，我們也有工作人員在裡面。但是如果可以將相關的書籍放到圖書館類，讓更多的市民朋友都可以看到勞工方面的書籍，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去做努力。

主席（李議員眉菱）：

延長 3 分鐘。

李議員雅靜：

勞工是專業，包含所有的部門都是專業，尤其勞工這個區塊，因為我們有一個全國第一的勞博館，如果我們能夠再設立一個勞工圖書館，我想這也是我們的創新作為，而且會造福很多人。加上現有圖書館的線上閱覽，我可以知道有哪些書，就是將那套程式借過來，請他們協助我們，該如何借閱。我覺得這樣做還不錯，可以來試試看，提供給我們廣大勞工朋友的福利，這部分拜託勞工局來研議看看，好不好？我強烈建議設立。

不曉得局長有沒有看過勞工局的網頁？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有。

李議員雅靜：

有，你會不會覺得勞工局網頁的字都很小？欺負視力不好的人，字真的很小又模糊，這點是否可以改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可以改善。我們現在整個 e 化的系統，結合台南、高雄、屏東，整個全面電腦的 e 化。所以要把很多的資料塞進去，相對的壓縮到空間。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沒關係。我只是建議，我看到好多問題，我特別關心勞工局，結果勞工局…。因為我從勞工局出來，所以我特別關心一下。我看到你們在分門別類時，其實還滿亂的。舉例來說，局長，你知道要到哪裡找「行

動就服專車」嗎？最簡單的說，聽到就服就是從就業服務直接點進去，但是沒有咍！要怎麼辦？拜託你們將所有網頁重新彙整，不要各科室負責各科室，你們不是有一個資訊小組嗎？將他重新彙整。其實我看了網頁之後，不曉得是我的電腦退步還是你們設計的太好、太複雜、太詳細，我完全看不太懂。我知道大約在去年或今年時，設立庇護工廠的線上購物網頁，很好也非常得漂亮，但是裡面的內容不夠充實，可以看得出來是敷衍性的。要買杯子，點進去是一個杯子，杯子看起來不錯，結果在圖的上方有好幾種圖案，但是無法點選也無任何的介紹。要做就做最好的，不要做出會讓人詬病的，拜託你們，要做就要用心的協助他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好，我知道。剛才議員特別提醒，我會後回去會跟李德純主任…，因為整個相關資訊只有李德純主任在做後續的處理。我回去會再和他做研議，看看有什麼方法可以讓電腦更加。化、讓民衆更加簡便、快速操作及了解。〔…〕好，我知道，謝謝，我們可能塞的東西太多，我們回去的時候會重新再做研…。〔…〕好，謝謝李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李議員雅靜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針對於我們第一屆第三次定期大會的社政部門跟各位首長來討論一下。首先本席要先請教我們的勞工局長，請問你可不可以告訴我們高雄市民，目前高雄市的勞工在我們的就業人口數裡面比例是佔多少，譬如以製造業來講或鋼鐵業來講，各佔多少百分比，請說明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好，原高雄市來講，服務業是 70%、製造業是 30%；原高雄縣是相反，製造業接近 65%，服務業大概 35%，因為縣市合併之後平均下來差不多，就是服務業可能佔到百分之五十八多，其他就回歸到…。

陳議員美雅：

製造業大概佔百分之…？合併以後，大高雄合併之後佔了大概百分之幾？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48 到…。

陳議員美雅：

48 到 50 之間。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差不多。

陳議員美雅：

差不多。請問你這個數據連加工出口區都已經有包含進來了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都含。

陳議員美雅：

都含進來了，好，本席請問你，如果我們高雄市的製造業或是鋼鐵業界，他們認為在高雄市的製造成本提高之後，你認為這些企業可能會採取什麼樣的措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成本的一個增加，他最快速…。

陳議員美雅：

勞工成本或是其他的製造成本。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最快速的方式當然第一個就是資遣、裁員、減薪。

陳議員美雅：

裁員、減薪，那…。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要降低勞動成本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如果這兩個方式都沒辦法的時候，沒辦法負荷他的製造成本的時候，他會怎麼做？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大概就是結束營業。

陳議員美雅：

結束營業？那麼以我們高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要不然就是轉移到東南亞國家或者中國大陸。

陳議員美雅：

可能轉移到別的縣市或轉移到東南亞或轉移到其他的國家，是不是？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是。

陳議員美雅：

好，因為如果在高雄市的製造成本是成長的、是增加的，企業界爲了成本的考量、營運的考量，可能就會出走高雄。這是局長給我們市民的一個基本觀念，這個也是大家非常認可的。因此我們也一直希望能夠協助在高雄市的這些產業界，讓他們能夠根留在高雄，這樣才能夠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是不是？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誠如剛剛議員提到的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基本上除了招商之外，現有的產業怎麼根留在高雄？保有現在的一個就業工作的機會，這是高雄未來的一個發展。

陳議員美雅：

那麼局長，這個訊息你有讓我們的陳市長知道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市長當然也知道，所以…。

陳議員美雅：

這個邏輯概念，市長應該非常清楚。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市長當時在整個局處的橫向連繫，現在不只是我們勞工局，經發局也一直在做努力。

陳議員美雅：

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也就是希望能夠透過財政局單位，有相關的誘因讓這些工商團體，不只是從外地的縣市來到高雄，現有的這些產業怎麼繼續保有現有的競爭力，這在我們局處裡面、橫向連繫裡面現在都有在做。

陳議員美雅：

好，局長，這個內容請你說帖不要改變，你剛剛答覆的內容請你在總質詢的時候，你要如實的回答，讓我們市長知道目前高雄市的產業狀況，以及勞工的心聲就是希望我們的企業界能夠留在高雄市，讓我們高雄市的勞工不要有可能失業之虞，好不好？不要讓他認爲目前高雄市一直是經濟成長的狀況，失業率也都下降了，高雄市目前的就業環境是非常好的，不要有這樣錯誤的觀念，好不好？本席之後會再跟你請教另外一個問題。

我請教社會局長，這跟你們都有相關的。你知道高雄市的低收入戶數以五都來講，我們是算高還是低？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陳議員美雅：

低收入戶數。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低收入戶目前是 2 萬 957 戶，算比較高的。

陳議員美雅：

比較高？在五都裡面比較高，是指第一高還是在中間？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目前大概是第二高的。

陳議員美雅：

你們的數據是幾年的數據呀？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是 3 月份的數字。

陳議員美雅：

最新的數字？內政部公布的數字，還是我們社會局自己做的數據？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內政部還沒有公布到 3 月份。

陳議員美雅：

本席這邊根據內政部統計的資料，我們高雄市，你剛講的數據是沒有錯的，2 萬 957 戶，那麼這在五都的比例來講，我們的低收入戶是全國最高的，不是像你剛剛所講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局長，接下來我再請教你，讓高雄市民知道這個數字多麼可怕，而你知道我們的低收入戶數，我們剛講說 2 萬 957 戶這個數字，然後新北市是 1 萬 9,213 戶，當然他們也高，但是以比例來講，你知道高雄市的比例是多高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大概在 2.0。

陳議員美雅：

2.02，對不對？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2.0。

陳議員美雅：

2.0，好，新北市是 1.34，而台南市居然也只有 1.48，所以在我們低收入戶的比例，高雄市是最高的，而我們的最低生活標準。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的最低生活標準是 1 萬 1,890 元，不過，議員，跟…。

陳議員美雅：

1 萬 1,890 元？我們跟其他的縣市比起來，我們也是偏低。好，局長，我們把這些數字讓高雄市民知道是什麼？你知道嗎？這個數字就呈現出來了，目前高雄市也許是因為我們的就業率，或者是因為我們的最低薪資，或者是不是老人照護等等其他的因素，這可能要好多的因素分析起來，才會呈現出來這份數據，高雄市的低收入的比例居然是我們的五都之首，表示我們高雄市的經濟成長率或是我們高雄市的經濟價值產能，在五都裡面相對性的來說，是競爭力比較低了；那麼因此社會局在這裡就必須擔負了一些重要的責任。本席相信我們社會局長會有努力學習這樣的用心，那麼我現在把問題點提醒社會局長，針對以下這幾個部分，請你去好好的評估，然後把相關你們的做法回報給本席。首先我們看到了高雄在低收入戶，你們低收入的數據可以 show 出來，你可以看一下，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就要來提出一個問題點，局長，你有沒有去觀察到我們目前整個台灣或特別是我們高雄市，針對於老人的長期照護，三代同堂、四代同堂的戶數多還是少？你們去做過數字統計了沒有？你們的報告裡面寫了非常多你們針對老人的照護，甚至於可能會有提供志工照護等等，但是依據我們在輔導這些居民的時候，我們會發現志工照護的時間數太少，對於這些老人來講，他們可能是獨居的、沒有其他的親人，在這樣的情況下，他們能夠受到照護的時間實在是太少。

第二個部分，假設他是三代同堂、四代同堂，是有家人可以照顧他們的，那你要考慮到，他如果是雙薪家庭，如何照護？那麼如果其中有一位是家庭主婦來負責照護，他除了照顧小朋友以外，還要照顧家裡面的長輩，這個時候有什麼是我們政府可以協助他的？因為這也牽涉到為什麼高雄市的生育率也是我們五都裡面最低的，為什麼生活在高雄市年輕的家庭，他們不敢生小孩子？這個是一連串的關係。所以局長，請你去了解一下我們高雄市目前三代同堂或四代同堂的戶數是否多？針對這些家人在家裡面對這些老人的照護，我們是如何來協助的？

第三個部分，我們現在針對健康的長輩們來討論一下，我們有在四維那邊成立長青中心，我們也一直在推動是不是在北高雄能夠成立、新設長青

中心，你們現在也在規劃，我先給你時間，你先針對長青中心做一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北高雄預計要新設的，你們的規劃。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議員。我們現在北長青的規劃，在今年我們已經編列 750 萬元做先期的規劃，目前北長青的規劃，我們是預計規劃出全台灣最新的…。

陳議員美雅：

地點。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地點的部分，我們是在曾子路、華夏路的交叉口那一塊土地。

陳議員美雅：

你們是準備要興建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陳議員美雅：

興建預計要花多少的經費？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目前還在前期規劃當中，目前預估的經費大概在 8 億元到 9 億元。

陳議員美雅：

預計完工需要幾年？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規劃的…，順利的話，希望能夠在 104 年到 105 年左右。

陳議員美雅：

土地取得已經沒有問題了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沒有問題，土地總共大概 1,000 坪左右。

陳議員美雅：

假設你 105 年或 106 年成立，現在是一百幾年？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今年是 102 年。

陳議員美雅：

102年，那麼在這個中間…。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不起，101年。

陳議員美雅：

好，2002年。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2012年。

陳議員美雅：

2012年，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可能中間會有三到四年的空窗時間，那麼，本席就要在這邊先建議了，因為我在之前一直提過，針對我們這些長輩們，他們這些健康的老人、退休的老人，目前高雄到底有多少的人數？我不曉得社會局有沒有這個數據？或是勞工局針對這個部分，已經退休的勞工或是已經退休的這些原本的就業人口，他們退休之後，對於這些人，我們如何讓他能夠再創造他自己的生命價值？這個是高雄市政府可以去思考的一個問題，因為日本之前也面臨到這樣的問題，所以他們有開設非常多的讓這些長輩們能夠去學習或是培養興趣的，像我們剛才所提的這些長青中心，但是他們是可以到任何的車站就可以取得相關的資訊，而我們高雄市目前取得這樣的訊息或是地點太少了。

本席在這邊建議，目前很多的人口慢慢轉移到北高雄的情況下，北高雄長青中心一定要設立，在設立、成立的時候，可能會在105年或106年這中間的空檔，本席建議，第一個，你們現在不是有人權會館在美麗島站？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陳議員美雅：

你們只有平常辦活動，那麼閒置的空間，也許你們就可以規劃一些讓長輩們進修的課程，這部分我想不困難吧！這部分可不可以去思考？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在北高雄的部分、左營的部分，目前有富民長青就在旁邊。

陳議員美雅：

人權會館呢？在美麗島站那個地方呢？有沒有可能把閒置的空間再利用？在那個地方增設一些課程，你聽不懂本席的問題。因為目前高雄市的長輩…，請你們提供本席數據，目前我們高雄市65歲以上的老人大約有多少？退休後的人潮目前大概每年大約有多少？這些長輩們我們如何讓他能夠在生活當中或是透過我們高雄市政府提供的一些學習興趣的地方，長

青中心或是我們勞工局這邊有沒有提供相關的一些課程？這個你們都去做一下規劃。

本席在這邊建議社會局是不是可以除了在美麗島、人權會館外，甚至我們希望你們能夠在各個捷運站都能夠設置相關的課程，方便這些社區的長輩們都能夠就近來學習，因為只有身心健康的長輩才不會造成許多家庭的負擔。很多退休以後的人可能在身心靈比較會出現沒有那樣的活力，所以這是我們高雄市政府應該要努力的部分。

接著，本席另外一個問題，主席，是不是可以讓我延長 2 分鐘？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美雅：

謝謝主席。本席在這邊，還要再建議我們社會局長，台北市區區有青少年育樂中心，我們說在台北寸土寸金的地方都能夠完成這樣的一個目標了，我們高雄市為什麼不能做到呢？社會局長，我們當然非常的欣見你規劃很多的，例如在我們鹽埕區也推動了一個婦幼鹽埕…，全名叫什麼？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社會福利服務館。

陳議員美雅：

鹽埕社會福利館。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綜合服務館。

陳議員美雅：

綜合服務館，這是服務我們的幼兒與婦女以及老人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身障、青少年都有。

陳議員美雅：

身障、心障也都可以，對，是一個多功能的。這個部分，我也很感謝我們社會局有積極努力去推動這個區塊，讓鹽埕區的長輩們有一個地方可以去做休憩。那麼接下來，我希望我們針對整個大高雄來做規劃，區區都能夠有青少年的育樂中心，你們是不是可以利用現有的空間去做一下規劃？要有運動的青少年，才能夠讓我們有更健康的下一代，這個部分，局長，請你去做一下規劃。上次在民政部門，我也跟民政局長提出這個問題，請他跟你這邊去規劃一下，就現有的空間，是不是能夠達成區區有育樂中心這個目標？

最後，本席在這邊要請我們的勞工局長，請你將我們高雄市現在…，就你剛才所提出來的製造業特別是鋼鐵業，他們在高雄市的就業人口數大約有多少？以及我們高雄市每年退休的人口大約有多少？請勞工局針對這個數據部分提供給本席，3天之內可以提供給本席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等一下就可以給你。

陳議員美雅：

好，非常好，謝謝你。社會局長，也請你針對本席剛才所提出來的，針對我們長輩的照護，以及婦女、幼兒們相關的照護，這個部分請你要繼續的努力，好不好？針對剛才本席所提出的那些資料，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目前我們除了有南區的長青以外，包括社區型的長青，我們一共開設了344個班，其中有251個公費班，也招收了1萬多人次的學生，目前在整個社區裡面，我們的自費班也有84個班，也招收了3,196人次。課程設計上面，我們非常的多元，包括語言、舞蹈、體育、音樂等活動，各方面都有，但是其實我們可能會認為量還不夠，我們還會持續再來努力。

至於議員所關心的青少年的部分，我們除了有社教館以外，其實我們還有五甲青少年中心、婦幼館，還有15處的社福中心與17處的兒少青少年福利中心。

其實，我們也照議員的建議，之前就有提過，所以我們在最新的、在美麗島捷運站會有一個全國最新的，叫做「青少年青春福利社」，那個會在美麗島的站那邊，提供我們青少年所有福利的相關資訊課程。另外，我們也會有一個「冒險學校」，這也是全國首創的一個冒險學校，也是為了提供我們青少年一個福利服務的作為。我們高雄市政府對於老人與青少年的工作會積極來推動。

另外，剛才議員有提的，我們一定要跟議員與所有的市民做一個報告，就是為什麼我們高雄市低收入戶戶數是比較高的？因為我們高雄市認定低收入戶，我們的標準是全國最低的，我們其實是把這個門開得最大，希望所有弱勢都能夠進來進行照顧，所以我們在整個審核的過程當中是比較寬鬆的。我們也希望高雄市有能力，一定要多照顧這些弱勢的家庭，這也都是照議員們的指示，我們一起來配合、來執行、來辦理。

主席（李議員眉蓁）：

局長，我這幾天就發現很多人很關心我們的北區長青中心，剛才陳議員也有提到希望你一定要好好的規劃這些課程，因為你剛才提到還有一個富

民長青，那麼就要看到時候你們怎麼跟富民長青來規劃，讓這些課程更多元化。你剛才講的經費是 8 億元到 9 億元，其實也是一個不小的經費，所以你一定要請專家學者，包括地方人士，好好的來溝通，因為很多議員都是非常的擔心，謝謝局長。

我們謝謝陳議員美雅的質詢，接下來，我們請陳議員粹鑾質詢。

陳議員粹鑾：

社政部門的局處長、社政部門的服務團隊、我們的議員好同事、記者媒體小姐、先生與關心市政的鄉親朋友，大家早。本席在市長施政質詢時，有以設立庇護工廠的規定與辦法以及友善城市兩大主題來質詢我們市長，這兩個主題的主管單位就是我們今天的社政單位——社會局與勞工局。

本席為什麼會花這麼寶貴的時間來向市長質詢，因為本席擔任民意代表以來，長期都非常關心我們弱勢團體，非常重視基層的需求以及我們勞工好朋友的期待，所以本席在這裡要來反映地方百姓的需求，針對市政府服務團隊如何調整我們的行政作為以改善，做最好的服務，這是我們大家要共同努力打拚的事情。

這兩天社政部門，我們的議員好同事都有針對中低收入戶的問題提出探討，中低收入戶的問題就是跟貧窮脫不了關係嘛！本席在社會局的業務報告裡面，有發現脫貧就是鼓勵中低收入戶經由學習來增進他的能力，然後再來累積他的人力資本，增加它的社會競爭力，讓他脫貧、經濟獨立，就不用社會局這邊社會資源的補助，針對我們的社會局的脫貧，社會局的政策就是以理財脫貧、就業脫貧、教育脫貧與身心脫貧為策略，辦理我們兒童少年發展帳戶，所以我們鼓勵中低收入戶，讓他儲蓄，然後提撥相關的補助。我請教一下，我們的兒童少年發展帳戶名額是不是 120 個？它補助的名額額滿了嗎？還是還有名額？請張局長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這個補助的人數，目前是 117 戶參與。

陳議員粹鑾：

都額滿了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目前已經額滿了。

陳議員粹鑾：

他都有正常儲蓄還是…，如果沒有正常儲蓄，社會局是怎麼協助他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持續的督促這些孩子，然後鼓勵他不要放棄，會有一些輔導的計畫。

陳議員粹鑾：

本席了解台北市，台北市政府有辦理「大手牽小手脫貧方案」，它是幫助我們低收入戶的孩子從幼兒啟蒙，讓第二代低收入戶青年自立，以回饋教育服務。「大手牽小手方案」用低收入戶的學生的所學來規劃貧困孩子不可能上的才藝課程，例如體適能班或是科學班、寫作班或是參加校外比賽活動等等，來滿足低收入戶孩子的願望，豐富孩子的視野。我在這裡請教張局長，我們高雄市的教育脫貧要怎麼辦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也有 PGDP「個人成長發展計畫」，包括我們去年也舉辦過好幾次，就是照議員所講的，我們帶這些二代的孩子，輔導這些比較弱勢的孩子，我們去年也辦了很多活動，也有類似科學研習、語文等各方面都有。我們讓這些孩子可以用大孩子帶小孩子的的方式，讓他們除了在整個教育上面獲得比較好的資源以外，二方面我們期待讓這些二代的孩子自己有成就感，當他自己有成就感願意強壯起來了，我也相信其實這也帶動他們未來脫貧的能量。所以類似的計畫我們執行的非常多，也讓這些二代的孩子信心滿滿，每一次我自己也參與在裡面，每一次也都非常的感動，執行的績效也都非常的不錯。

陳議員粹鑾：

張局長，本席是希望社會局多多運用第二代，協助更小的低收入戶的子女，做好教育工作，讓第二代來協助更小的低收入戶的子女，如同張局長所說的，讓他更有信心，更加可以照顧我們低收入戶的子女，他自己又有一個收入、更有信心，對不對？張局長。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我們現在也有辦兒童少年與家長期待的課程，也辦理很多營隊和梯隊，與一些親子的活動；甚至我們也跟民間團體合作，民間這些孩子就算他有領民間的補助，他們每個學期也都要回饋至少 50 個小時以上相關的志工服務課程，也藉由這些孩子去幫助別人當中，去建立他自我的成就感。

陳議員粹鑾：

張局長，我來請教「兒童少年發展帳戶」，你說有 117 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目前是 117 個。

陳議員粹鑾：

我們高雄市政府這裡是兒童組和少年組，沒有青年組，像台北市政府，它那邊就是有延伸到青年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有「高雄之夢青年發展帳戶」，我們也有。

陳議員粹鑾：

我們有青年帳戶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也有一個「高雄之夢青年發展專戶」，讓我們低收入戶戶內就讀高中職與大專以上的青年學子，可以依其規定提供他的公共服務，只要每年缺課不超過 2 堂課，我們會在他期滿之後，對他的儲蓄金額提供相對的撥款 1：1，來協助他們，目前這個部分也有將近 1,000 萬元的金額在裡面。

陳議員粹鑾：

張局長，我覺得有青年組是最好的，我認為可以多運用社會資源或是和基金會來合作，除了兒童組、少年組，還有青年組，讓更多的層面來受益，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照議員所指示的認真來做。

陳議員粹鑾：

像台北市政府就是也有青年組，你說有其他的，那是最好的。所以我希望多運用一些社會資源或是和基金會來合作，讓不同年齡層的小朋友、孩子都可以受惠。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更積極，照議員的指示。

陳議員粹鑾：

另外，我每次會期都會跟勞工局鍾局長，探討勞工局自辦的和產訓委外合作的職業訓練項目和成果如何，請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鍾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的職訓中心，不管是自訓和委訓的關心，我們大概是自訓和委訓，當時是議員有特別跟我們提起到他的就業率有多高？我們

的自訓大概達到百分之八十幾，委訓的話是六十幾。

陳議員粹鑾：

本席這裏的資料是去年自辦學員有 133 個，產訓合辦的 168 個，平均就業率是 78.86%，看起來是不錯，可是本席分析其中的班別，旅館實務班勞工局自己訓練的有 16 位，就業率只有 37.5%是所有訓練班別最差的，委外的產訓合作班別就業率百分之百，為什麼差那麼多，我們自辦的日間養成班，它是技術上有問題，還是講師有問題，或市面上不接受，我們是不是要檢討，來探討一下如何改善，讓我們自辦的和委外產訓職業訓練的效果、效應，我們是不是要檢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包括上次議員也針對這個議題特別要求我們去改善，當時提出來的包括旅館實務班它的眼業率才達 37%，後來我們做一個業務上的總體檢討，也特別感謝陳議員當時的指正，我們就這一部分事後才發現原來我們當時沒有及時去開發，先開發職缺然後再來受訓，所以議員提到看到百分之百的，是因為我們之前和廠商已經討論完之後，確定開出什麼職缺，我們後續去做訓練，訓練完之後可以及時的就業，所以我們重新做了一個檢討。另外陳議員當時也特別指正的電腦實務班，其實它的眼業媒合也應該做個改善，我們發現自己的電腦比較老舊，加上外面的電腦班，相對的它的眼種或者對於社會的需求面比我們自訓的，所謂我們自己的訓練師的師資，我們還要努力。

陳議員粹鑾：

鍾局長，你知道電腦實務班，一般年紀越輕的學得較多，比年長的學得較快、效果也比較好，所以電腦實務班它的效益值不值得，是不是要探討一下，因為我感覺它的眼業率和媒合率都不是很高，不管是勞工局自辦或委外電腦職訓，總是年長者較輸於年輕人，因為年輕人反應較快，所以電腦實務班的效益值不值得再繼續開這個班，我們要來檢討一下如何改善，如同你剛剛說的電腦設備要提升，種種的問題我們是不是要好好的思考，因為經費有限，所以經費要花在刀口上，對不對？另外和鍾局長探討一下，烘焙是最近一、二年非常夯的行業，也是年輕人未來最樂意從事的行業，烘焙食品科是高中職報名最熱門的科系，可是我看我們的職業訓練這裏受訓完之後，實際去工作的就業率才百分之五十四多一點，覺得有些浪費，像高雄吳寶春麵包，是很多來高雄的人，想要帶回去的高雄伴手禮，所以我們的食品烘焙麵包，說不定是高雄未來的伴手禮，我們要如何來行銷，如何辦好職業訓練，來應和未來更大就業市場需求量的增加，這是要

請鍾局長特別好好的討論，是不是我們的技術、講師有問題，還是食品有問題，不然烘焙師在未來的就業市場需求量一定很多，請鍾局長針對這種問題來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剛剛陳議員特別提到的烘焙職訓班，確實年輕人他們喜歡，但是我們辦的訓練或者委外的訓練為什麼沒達到，它的就業率只有 54%，我們自己事後也做過一個檢討，其實有些受訓的學員當時是表達了很強烈的意願，要來學第二專長，後來事後發現有些只是他因為是特定的對象，因為是特定對象，所以他來上課訓練是爲了取得補助相關的津貼，就是來上課每個月還可領到 1 萬 1,000 多元，訓練完之後他並沒有就業的意願，這部分我們要重新做一個檢討思考，未來要如何更嚴謹一些，也就是說當這些所謂的特定對象要來辦訓練時，招募時能夠更嚴謹的方式來做一個篩選，不然他如果只是爲了想取得生活補助津貼而來受訓，我覺得不只是浪費行政資源，誠如議員所說錢要花在刀口上，我們也重新做檢討，包括你剛所提的電腦實務班，其實我們自己也在做檢討，不只是設備的老舊，或者訓練師技能是不是足以應付現有的生活環境的一個生態、或者進步，這些我們都有在做檢討，事後我可以請我們的訓就中心的主任跟陳議員做更詳盡報告。

主席（李議員眉蓁）：

好，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粹鑾：

局長因時間有限，另外我們有沒有跟觀光局結合，像先進國家都會以打工度假的方式來行銷他們國家的城市，像澳洲它就有 10 萬個以上的打工機會，是不是我可以和觀光局結合來塑造高雄市打工的機會，還有推廣高雄市城市的行銷。請鍾局長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知道議員所提，因爲現在台灣有很多年輕人都跑到澳洲打工，聽說一年接近十幾萬青年朋友到澳洲，如何去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當然會不會排斥到現有工作的勞工朋友，這也是我們要去做個考量，你剛特別提到和觀光局做一個合作，其實我們自己在四、五個會議裏，也有想到讓更多的大專青年朋友在一個觀光據點，是不是可以廣設那個，就像我去到歐美國家的時候都會有一個 information，不只是提供附近周遭的景點，甚至也可以用導遊的方式去做後續處理，這一部分有跟觀光局做研議，怎麼讓高雄市的能見度，或讓高雄更能呈現友善的城市，和大專院校也一起做合作

和研議，也感謝陳議員特別提出來。

主席（李議員眉葵）：

鍾局長，剛才陳議員提到，很多局處委外都做得比我們局處好，委外可以達到 100%，結果我們只達到 37%，這個部分要多改進一下。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我剛才特別提到，在開發一個訓練之前，我們希望能夠做一個產訓的合作，就是先找到職缺再來辦訓練，未來再就業的話…。

主席（李議員眉葵）：

這個方式你們可能要調整一下。謝謝局長，〔謝謝。〕接下來請黃淑美議員質詢。

黃議員淑美：

主席、社政部門市府團隊和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失業問題一直是社會上很嚴重的問題，也是很多議員關心的問題，尤其最近看到新聞報導，因為欠債十幾萬就帶著小孩子去自殺，這個問題非常嚴重，95 年到 98 年十大死因之中，自殺竟然排名第九名，讓我感覺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到底失業率 and 自殺率有沒有關係？我們來看一個數據，高雄的失業率都在全國的平均值之上，95 年全國的平均值是 3.91，高雄市是 4.2，雖然在 100 年我們的失業率有降下來，從五點多降到四點多，但是這個還要再努力，這個可能是臨時的就業率讓它稍微提升，不表示這個問題已經解決了。

再來，我們看自殺率，自殺率也是節節升高，到了 99 年才稍微平穩下來。所以自殺率和失業率，我從這個數據看來是成正比的，就是失業的人他沒有錢就會走上這條路，所以我認為失業率和自殺率是成正比的。勞工局長，你看到這樣的數據，你有什麼感想？

主席（李議員眉葵）：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議員是問失業率 and 自殺率嗎？

黃議員淑美：

對！你認為有沒有關係？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當然會有一點關係。

黃議員淑美：

你們背負這麼多條人命，所以失業率要降低，勞工局扮演這麼重要的角

色，局長，你會不會心痛？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是因為失業而自殺，當然會心痛。市長的施政主軸也非常清楚…。

黃議員淑美：

針對失業率，你們做了什麼措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失業率不單是一個高雄市勞工局，針對整個高雄市的就業，在市府整個局處裡面，市長也特別責成李副市長成立一個就業委員會，針對各局處的橫向聯繫，怎麼創造更多就業機會讓高雄市民有更多的就業機會，包括經發局和地政局，未來的土地規劃和經濟發展局或者都發局整個城市的規劃，怎麼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讓高雄市民有更多的就業，這不只是勞工局，市府許多局處成立一個就業委員會，主要的出發點就是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黃議員淑美：

局長講了那麼多，希望你可以落實。當然失業的原因很多，那天有一個人告訴我說他要申請勞資調解，為什麼要申請調解？他說他在這家公司工作幾十年了，但是他年紀大了，他不會用電腦，所以要被淘汰，老闆百般刁難他，就是要他辭職，很簡單，就因為他不會電腦，他現在要請年輕人，年輕人才會電腦。站在資方立場，他當然希望僱用年輕人，會電腦、什麼都會的。但是這個比較老的人認為他一生都奉獻給這家公司，三十年，現在因為他不會電腦就被解職，所以他來請我們申請調解。

局長，針對這種，我發現你們職訓中心就有這樣的職訓，但是我看你們的班級每次都十幾個人或二十幾個人，當然你們會說因為經費不足。其實勞委會也有辦，勞工局有辦、勞委會也有辦，但是我們分不清楚這個到底是誰辦的。我們這個廣告布條，局長，這是勞委會辦的，它也強調不用錢，但是你要看仔細，是中低收入不用錢，還有身障也不用錢，並不是全部免費，但是很多人以為全部都免費。你再看小字的部分，三年 7 萬元，這是要錢的，你是中低收入才完全免費，其他人則是自付 20%，政府補助 80%，勞工局也是這樣，對不對？局長，這是勞委會的，勞工局是不是也是這樣？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特定對象完全免費，一般的…。

黃議員淑美：

特定對象就是我剛才講的中低收入。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一般失業勞工就是政府負擔 80%，一般民衆自付 20%，這 20%在我們的招生公告裡面，那個主要是受訓期間的材料費用，但是我們有設定最高不得超過 6,000 元。

黃議員淑美：

最高不得超過 6,000 元，那你 6,000 元的期限是多少？這個是三年 7 萬，三年呢！你們的期間是多久？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自辦的訓練有一年、二年，一般委外的很少。

黃議員淑美：

不可能！我們來看你們自己辦的，你們雖然規定 3,000、6,000，那個都只有一期，一期才二、三個月，不可能一年、二年，這些都是短期的，不可能一年、二年，所以剛才我們看的，它是三年 7 萬，平均下來，你如果給他換成說，如果都要付費，變成三年就 35 萬了，因為 20%是自付，就三十幾萬，所以沒有免費的，這個全部都是要付費的，這個要讓市民知道，不管勞委會或勞工局辦的，都是自付額 20%，政府補助 80%。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這是指一般失業民衆，特定對象…。

黃議員淑美：

特定對象，剛才你講了低收入戶，我們都很清楚，特定對象完全免費。這是委外的，委外的開了很多班級，我要在這裡誇獎你們，你們委外的，很多都是學校裡面的或者很大的社團裡面的，我覺得這個是好的、是正面的。來！這是你自己辦的，招生才十幾個人，爲什麼那麼少？局長，是招不到人，還是你們沒有經費？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設定 16 或 20 人，是針對現有的經費或者是在整個訓練過程當中所開設的班別，我們都希望朝小班制去做處理。

黃議員淑美：

十幾個人嘛！那有沒有保證就業？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有些工作，剛才陳議員也有提到，爲了受訓完之後能夠創造更高的就業媒合，所以我們現在採用產訓合作的方式，…。

黃議員淑美：

產學合作。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也就是先開發職缺出來，先找廠商，有這個意願，我們訓練完之後，這些學員可以直接去上班。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但是很多人不知道，你看這個廣告，上面也是寫職訓，很多剛畢業的學生就跑去了，他以爲免費，因爲上面寫免費，他就去了。然後他跟他講說，這個我們會幫你申請政府補助，政府有補助，所以你先報名，然後繳 16 萬，等我們幫你申請好了，這筆錢就會退還給你，可是在訓練的過程中，大約第三、第四節課他就會告訴你，你的條件不能申請補助，這是政府的原因，不是我的原因，我沒有騙你，我真的有幫你送市政府申請，但是你的申請不符，所以沒有補助。局長，很多啊！到處都是，電腦一打開都是，都說他們是職訓中心的，這個也是，都是職訓課程，免費職訓課程這麼多，很多年輕人都因爲這樣被騙了。局長，你教一下年輕人要怎麼去防範，怎麼去分辨哪一個是勞工局或勞委會的，哪一個是在騙人的？請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怎麼去做求職防騙？我們自己的就業安全科有做一本求職防騙的事情，包括…。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你講清楚一點，我聽不到，什麼東西防騙？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求職防騙的宣導。

黃議員淑美：

求職防騙那一本是誰出版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自己做的。

黃議員淑美：

然後發給誰？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一般有需求的民衆，包括我們辦的活動，或者求職媒合的時候，我們都會在現場擺攤。

黃議員淑美：

在現場發送，是不是？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對！民衆有需求我們都會免費提供，我們自己的網站也有。然後我們的招生簡章也寫得很清楚，它一定有一個核准的字號，像你剛才看到的那些，都沒有市政府或訓就中心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要有市政府核准的字號，是不是？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對！我們都有設定，剛才議員提到，這些年輕朋友因為看到這些廣告而去上課，我們就安排這邊會有專人每天去看，如果發現不實廣告，我們可以直接裁罰…。

黃議員淑美：

那你們可能要加強一下，你們裁罰了幾家？沒有嘛！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有。

黃議員淑美：

裁罰幾家？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正確數字…。

黃議員淑美：

沒關係！你再送給我，因為我覺得這個很嚴重，很多年輕朋友一踏入社會就被騙了，因為他都說保證就業，你只要繳十幾萬，這中間會幫你申請政府補助，所以完全免費，你先繳費我們會退給你，都因為這樣而被騙。局長，這個非常嚴重，我希望你要加強取締，該開罰就開罰，免得青年學子被騙了，好不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好。

黃議員淑美：

社會局局長，電價即將在 5 月 15 日調漲，很多人爲了省電就教小孩子說，離開房間就把插頭拔掉，甚至我們從小就被教導說，很多人因爲省水、省電省下買房子的錢，以前的年代省電、省水都可以省一間房子。但是很多仰賴氧氣、呼吸器或抽痰機，電價上漲對這些弱勢身障的朋友是很重的負擔。社會局局長，針對身障需要用到氧氣和呼吸器，這些我們政府有沒有給與補助？請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本市爲了協助身心障礙的市民來克服身障的部分，我們一直都有提供身心障礙市民申請這些維生器材，特別是在費用上的補助，包括氧氣製造機、呼吸器和抽痰機。氧氣製造機，去年我們幫助了 166 人、呼吸器補助了 30 人、抽痰機 270 人，這個部分我們提供電費的補助，在 100 年的時候我們編列 2,300 萬來補助，…。

黃議員淑美：

怎樣補助？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補助都有相關的標準，像氧氣製造機低收入戶就補助 1 萬，然後呼吸器…。

黃議員淑美：

補助 1 萬是什麼錢？是電費嗎？不是吧！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電費的部分，呼吸器我們補助 64 度，我們是以度計算，不是用金錢，呼吸器是 64 度、氧氣製造機是 238 度、血氧監測器是 22 度、抽痰那個是 2 度、抽痰機是 6 度、冷氣機是 264 度，不過我們也發現在這次油電雙漲的過程當中，每一戶可能會有一些增加，我們預估每戶會增加 1,000 到 2,000 元不等。

黃議員淑美：

局長講的是中央內政部的補助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沒有，是我們的補助。

黃議員淑美：

是高雄市政府的補助嗎？是內政部的補助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也會層轉。

黃議員淑美：

是你們層轉上去的。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

黃議員淑美：

所以花的錢是高雄市的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不是！是內政部的錢。

黃議員淑美：

好！針對這次電價調漲，高雄市政府怎麼做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過程當中我們已經成立了物價上漲監督小組，因應這個部分，我們會去做協助。另外，我們也會媒合罕見疾病基金會和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那天也有親自拜會市長，對於中央應該要有所因應、應該要有一些補助、應該要有一些因應的策略出來，所以我們也把相關的意見，我們跟民間合作也跟其他縣市合作，我們一起要求中央必須給我們剛才提到的補助之外，我們希望中央能夠再給我們一些幫忙。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黃議員淑美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李議員眉蓁）：

繼續開會，接下來質詢的是林議員武忠，請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社政部門首長、記者媒體先生。今天我要講的這個議題，讓我內心感到非常的沉痛，也煎熬很久了，之前議員同仁私下就拜託過我不要提，講了對同仁也不好。不講的話，良心又過不去，民衆推選我就是為民喉舌，所以還是要把市府的弊端揭露出來。一年前，我就已經提過這個議題了，在總質詢時也提出，都沒有獲得改善！昨天下午四點我又去突擊勘查。社會局局長上任也好幾個月了，也應該已經進入狀況了，但是你對於我私下向你反映的案子，卻把它當做耳邊風，一點進步也沒有。

大家看一下簡報，今天講的「黑心、黑店」，對你們已經是非常嚴重的指控了！市政府主辦的業務變成「黑心、黑店」，是或不是？也不是我在此講了就算，等我講完之後再做結論。「街友收容所慘無人道！」已經講得很嚴重了，怎麼慘無人道法？我先講緣由，這個名字取得很好聽，取名為「惜緣居」，位在天祥路上，結果內部卻糟糕透頂。好，對於遊民收容辦法就簡單略過；社會局在 93 年 5 月 1 日遊民業務公設民營，並不是公設民營政府單位就可以什麼都不管了，為了去除對遊民的汙名化，順應民情，同年的 9 月更名為「惜緣居」，鳳山那個稱為「慈心園」。

昨天突擊勘查的是惜緣居，收容的對象是流浪街頭無家可歸、孤苦無依者，我們要居於輔導者的地位，提供臨時安置、協助返家、就業、就醫、心理輔導等業務。但是一項都沒有做！上面登載的全部都是假的，寫假的！哪有執行這些業務？社會局局長，惜緣居和慈心園一年編列多少預

算？請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社會局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489 萬元。

林議員武忠：

借緣居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林議員武忠：

算 500 萬元好了，慈心園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362 萬元。

林議員武忠：

一年大概是 800 萬元，好，請坐。等一下社會局再一併答覆，請教社會局借緣局和慈心園一年去考核幾次？檢查幾次？全部列表交給我。告訴你們，都沒有。如果有做的話，情況就不會這麼慘，等一下播放簡報大家就知道了，現在委外辦理的情形有多糟糕，我清楚。本席在昨天 4 月 25 日下午 4 點前往勘查，現在就播放給大家看，先看走廊，鐵蓋打開之後，隨時都會有跌倒的危險之虞，這是無政府狀態，水溝髒亂沒有清理，髒亂不堪。菜和垃圾全部都堆放在走廊，全部放在地上，蔬菜都是腐爛的，現場看到的都是腐爛的蔬菜，吃的下去嗎？不要講是人了，連豬都拒吃！腐爛掉的菜和小黃瓜，這是準備要煮給遊民吃的；外面的鞋櫃也是一層灰，都沒有整理，又髒又亂，門窗一層厚厚的灰塵，我覺得很怪異的是上面擺了一堆新鞋都沒有發放，大家穿的都是舊鞋；再來是廚房，廚師身上都是刺青，穿著一雙拖鞋和短褲，我 4 點到後，就講飯菜都已經準備好了。廚房堆放的蒜頭、蔥全部都是黑色的，這真的不可以，吃了包準會生病，遊民的身體本來就不好了；還有不知道炸了多少次的回鍋油，炸魚的油，炸好之後全部都放在這裡，準備下一次還要炸。告訴各位，不管新鮮與否的食材，油炸過，什麼味道都聞不出來了！拿給他們吃也無所謂。

這是粥和用回鍋油炸出來的魚，還有其他的菜，全部都擺在這裡，乍看之下，我真的覺得那些遊民很可憐；這些湯就放在那邊，我看了就眼淚就直流。再來看看宿舍，房舍巡察紀錄簿都是造假，突擊勘查日是 4 月 25 日，出勤紀錄全部都是正常，看這張簡報，有些都已經預簽到 26 日，這

些都是例行公事，哪裡有巡房呢？我去看都是預簽到 26 日，甚至預簽到 29 日了，各位可以看到，這位已經預簽到 29 日了，上面寫的，正常。廢話，都預簽到 29 日了，有沒有去查？反正也沒有人會管，簽一簽就算了。

接下來，大家知道嗎？我進到寢室大約 3 分鐘就感到頭昏腦脹，味道真的很難聞，根本就受不了！還講是惜緣局。天花板都快掉下來了，遊民在車站、公園的情形和在這裡都一樣啊，你們經營管理也是一樣，還美其名為惜緣居，遊民在這裡居住的品質和外面根本就無異啊；床鋪，吃剩的東西放在這裡，到處都長滿了蟲，東西也都亂放，真的符合遊民收容所的意思，外面和裡面的情形都一樣。床頭放置煙灰缸，多危險，哪個時候要發生火災也是未知數，請問在床上可以抽菸嗎？還有骯髒的廁所，真的很可怕。局長，請看一下，馬桶裡面都是黑黑長長的東西，比公共廁所還糟糕，有廁所是這樣子的嗎？誰敢上廁所？煙灰缸一大堆，我看若沒有管制會發生火災。接下來是交誼廳，這是儲藏室不是交誼廳，交誼廳都放一堆雜物如何交誼啊！我進去遇到兩位民衆跟我反映，說這裡都堆放雜物非常的熱，以前的電風扇都被拔掉，電風扇原是放在這裡，電風扇被拔掉如烤鴨、烤雞，人無法待在這裡，這叫做聯誼廳。

現在居住人數名冊有 60 個，我看實際居住沒有超過 20 個，一年編 400 萬給他們，這麼好賺！這些名冊有 95 年、96 年一直累積共 60 個，騙人！有辦法在此居住五、六年！其他缺失一堆，時間的問題我不知如何形容。街友就坐地上沒人理、放著不管。這個更誇張，局長，還有過期的藥品，可以用嗎？有看到嗎？保存期限 100 年的雙氧水，過期的藥品放在那裡，你知道救護站是有多髒亂，98 年過期的生理食鹽水，現在是 101 年了。這位說是護士，護士跟我說過期丟掉就好了，護士這種的素質，我看這位不是護士，你們查明看看，這位沒有牌照，隨便叫一位來擔任護士，這個樣子有像護士嗎？當天剛好遇到下雨，遊民的衣服曬乾也要收進去，就放任讓雨淋。

整個都是垃圾堆積如山，都孳生蚊蟲、蟑螂一大堆，整個都是廢棄物，環境衛生要很重視。這是值班室，生病都是來這間看病打針、擦藥，你看這像什麼？這是真正所謂的遊民收容所。一年編 400 萬，局長，這裡捐贈的物資有多少？我跟你們說，他們都不用花一毛錢，民衆捐的就用不完了，不用說預算，他們到底將錢拿去做什麼事？還對惜緣居遊民很殘忍，叫他們去做資源回收，這哪是資源回收？我看有一個資源回收站，我覺得很奇怪，遊民收容所怎麼有資源回收那麼多，結果我查出來是利用遊民去

詐財，去撿拾資源回收，資源回收的價金呢？有位主任說資源回收的價金都拿去買香煙、飲料給遊民吃，可以嗎？我們要負責遊民安置就醫、就業、心理輔導、轉介、協尋及讓遊民重返家庭、社會為目的，而不是去那裡被利用撿拾資源回收，真的很離譜。

本席建議惜緣居是照顧弱勢街友的地方，環境衛生如此髒亂不堪，建議主管機關加強查核，讓弱勢街友有一個舒適衛生的環境。所以我今天跟你們講這是黑店，他利用公辦民營…，你就把它收回來，他們做不好我們就公辦公營，不然下會期的預算全刪。我已經說三次了，我跟你們警告、說服，還私底下跟你們說，結果變本加厲，發生事情就叫議員同事請我不要講，大家都來做壞事就好了，做一做再叫人講就沒事了，我對不起良心啦！政府花錢變成這樣的情形，丟臉！枉費我們市長照顧弱勢，是這樣照顧的嗎？…。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請議員給我一個禮拜的時間，我們馬上改善，改善後馬上邀請議員過去了解，絕對不能再讓惜緣居將事情做成這樣。〔…〕是。沒有問題。〔…〕我們馬上改善，若他們沒有辦法馬上做好，我們隨時將他們換掉，換別人來經營。〔…〕對。沒有問題，這個我們一定會來做。〔…〕對。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林議員武忠的質詢，局長你剛答應一個禮拜改善，希望社會局要真的去執行。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質詢。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同仁，大家好。有兩個問題要就教勞工局長，第一個，你非常熟悉的保全人員，現在針對勞基法各行各業全面檢查有沒有違反勞基法，尤其現在很火紅的是護士。大家都知道護士的工作很辛苦，我聽說全國的護士荒 7,000 到 8,000 人，當然在結構上是我們健保費的給付，發生了問題，這是一個原因。第二個，我覺得護士的工作價值長期被低估，就算用經濟市場來講，他的付出跟他的所學，不管在勞力上或專業上，都被嚴重低估，變成大家都不想去。唸護士學校的有，但要去做護士的少。我想這是個結構上的問題，勞工局在這方面，也很認真在處理。

我現在談的也是另一個行業，就是保全人員。我們都知道，在早期做保全，很多是軍人退休的、退伍的。年輕化的，有些可能是職業軍人退伍下

來的，或者是失業的人士。所以通常會把這工作當成職業上的尾端算，算是第二春、第三四春吧！我們知道保全這行業分很多種，有安全的、人員的、運送的種種，還有大樓的管理員。其實跟我們生活息息相關的，是大樓的保全人員。說到品質方面，不單是那棟品質好壞，而是那個保全公司的素質好或不好。過去長久以來，我們都把那違反勞基法的部分，變成制度，沒有人去監督這一塊。最近勞工局和保全公會，不管是工會或公會，勞資雙方包括各大樓的，透過工務局大家有個共識。我們現在住的大樓，大家都會想到保全人員，爲了符合勞基法薪水必須要調漲。我現在如果到大樓去找人，都會看到這種公告，每棟大樓的管委會，都在開會。我想正常都會很理性面對這個問題，本來就不能違法嘛！如果你要殺價，也不能殺到讓保全公會違反了基本的勞、健保法啊！所以這是個社會共識，大家都可以接受，但這是最基本的。

第二點，我覺得勞工局和工務局雙方要加以協調，讓保全人員長期…，我想所謂素質提升，不是學歷或什麼的提升，而是那個工作品質的價值提升。要讓他覺得我做保全關係到一棟大樓的安全與和諧，那真的差很多呢！不但要有服務業的精神，還要有基本的安全能力、反應機智，那工作並不好做。住在大樓的住戶，說難聽點，那裡的分子是有好有壞的，都要去處理好。而他們的薪水，坦白說早期通常是 1 萬多元，1 萬 8,000 元左右，都是最低薪資，甚至連勞保都沒有給付。現在有兩個問題，經過勞工局的努力，大家都知道要把基本的勞健保調回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關於認定的問題。保全業者還有兩個問題，我們的上限是一個月 288 小時。而勞委會的認定一個月還是四週呢？他們是授權我們地方政府去認定，以全國來看，好像只有我們高雄市是用一個月來認定，一個月和四週有什麼差別呢？就是一個月的工作時間，最多不能超過 288 小時，你要加班也不可以。這是上限，你要加班也不行，這樣會違反勞基法，這樣才不會過勞。所以說，288 是它的上限。現在問題是，是以一個月 30 天來算，還是用四個禮拜——以 28 天來算呢？我問說，如果資方用 288，那勞方願意嗎？他們說，勞方願意啊！因爲勞方以四個禮拜來算啊！等於說全省有個共識，都是以四個禮拜來算，288 小時，超過就違反。只有我們高雄市…，我想是不是因爲局長是勞工出身的，所以對勞工特別照顧。擔心勞工會有困擾，因爲老闆說可以，那你也不能不答應，所以強制規定，你就是用一個月來算。結果我去詢問工會，他們說，沒有啦！他們也希望用四個禮拜來算。等於說，全省都是用四個禮拜 288 小時來算，而且勞方、資方都同意了，就只有我們局長不同意？我想請問局長，你的想法是

什麼？這是第一個，待會請局長回答。我知道局長可能會站在勞工利益的立場著想，但是如果他們認為我多了一、兩個小時，我的工作就是坐在大樓，相對的耗損的精神和體力沒那麼大。不像護士或司機這類工作，他們多一個小時，就是一個小時勞力的付出，因此，他們相對的工作量和精神壓力，沒那麼大。這是第一個，要請局長答覆。

第二個，現在勞基法有個規定，如果管委會自己聘請，就不受勞基法的限制。所以有些會閃避，他們自己請三個、五個保全人員，不用配合勞基法，不付用勞健保啊！而那些被聘用的人員，就變成黑名單，成了規定以外的人。而有些管委會覺得，如果照規定來做，保全的薪水漲了，住戶的管理費就要增加，那我乾脆不繳勞保費，不要請保全公司，我自己來請就好了。因為自己請就不用付勞健保，變成怎樣？變成那些保全人員，爲了要有工作只好仍然在那邊工作，而他們的健保費就由自己來付了。就沒有那 6% 的優惠，沒有公司幫忙付，他們自己的負擔就更大了，這又是一種剝奪。但我知道，這是中央的法令。現在變成怎麼樣？保全公司也一樣，他們也會…，這又關係到另外一個制度的問題，是中央的問題。要請勞工局設法跟勞委會提這個問題。這個問題沒有解決，會變成什麼現象呢？保全公司同樣在這裡做生意，但是他把公司登記在台南、屏東，它就可以適用這個四個禮拜 288 小時的規定。它們也合法啊！它們同樣做高雄市大樓的生意啊！但是它們把公司移到別的縣市。因為別的縣市是照這個標準在管理，反而我們高雄的稅收就減少了。局長是勞工專家，我用請教的立場，來請問勞工局長，你主張一個月的理由是什麼？如果從善如流，四星期 288 有什麼不好？請局長說明。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吳議員特別提到，一個月和四個禮拜計算的方式。一般來講，大家都習慣上兩週是 84 小時，所以大家習慣四週是 168 小時。但是上班不可能用 28 天計算，我們平均下來用 30 天來計算，也就是說 168 小時，再加上原有的 16 個小時，一天 8 小時，兩天 16 小時，可能就變成 184 小時。我們那 228 小時，是這樣計算的，也就是說，要符合現行的勞動基準法，每禮拜要有一天的休假，所以我們用 26 天來算。你原來的工時是 8 小時，但是你可以延長工作時間，一天不能超過 12 個小時，如果用 12 小時乘以 26，就衍生出來每個月 288 小時的計算方式。也爲了因應現行的勞動基準法，所謂過勞死的因應，不管是用 312 小時去作計算的基礎，因爲保全業

者之前都喜歡用 312 小時，也就因為用這個方式去計算，可能不符合現行的相關的勞動基準法。

吳議員益政：

別的縣市這樣算，勞委會同意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勞委會的態度，大概就是授權給地方政府。

吳議員益政：

授權給地方政府，去判斷是一個月或四星期嘛！那為什麼全省只有我們高雄是一個月呢？我並不是說少數就不對，不是哦！但是為什麼他們會同意這樣？我問業者、工會，如果是為了保護勞工，我問工會代表，他們也同意這四個禮拜啊！等於是局長英明，為了要照顧勞工，怕有過勞死的問題，你的好意沒人領情啊！工會不領情，公會也覺得這樣不適當啊！現在變成這樣子。這會變成什麼結果呢？我剛才說了，保全公司因為這樣，所以把公司遷到別的縣市，他們同樣可以做生意啊！他們也沒違法啊！是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沒有。他如果到別的公司去，但是相對的，他的工作地點在高雄市，屬高雄市管轄，我們還是可以做後續的處理。依據我們現行，我們也跟這些雇主也跟他座談了好幾次，我們大概把整個規定的規範裡面讓他們了解，讓他們去做調適，所以我們才從今年的 5 月 1 日正式，就是每個月用 288 小時…。

吳議員益政：

你就是要從 5 月 1 日開始嘛，現在就是我講的，一個公共政策，第一個先講他的是非，對跟不對先判斷；第二、如果沒有特別的問題，要分析利害關係嘛，利害關係是什麼，英文叫 stakeholder，利害關係人來出聲，利害關係人是誰？業者嘛，業者的相對利益是誰？是勞工嘛，如果還有關係的是誰？大樓的住戶嘛，我覺得這是我們在做制定政策或是規定的人，是在協調這三方面的利益，他們能夠接受的範圍，我們來訂，在不違反母法也好，不違反是非，當然你說的勞工的健康不能過勞死這是最高的考慮。但是如果三方面都沒有意見，我們為什麼要跟人家做不一樣的？今天又不是說有的縣市是照四個禮拜，有的縣市是照一個月，所有的就只有高雄市是照一個月。我常在說少數不是不對，我常在當少數，但是我是認為這種跟我們沒有輸贏的，有輸贏的就沒意見了，不用那麼堅持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從 5 月 1 日開始，其實全面，我們去年就開始實施，但是用 298 個小時計算，也就是說有 8 個多月的時間讓業者能夠有一個緩衝期，到今年的 5 月 1 日，其實他們到去年都知道今年的 5 月 1 日…。

吳議員益政：

都知道，大家都知道。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他們有去做調適。剛剛議員特別提到，保全業者，可能他的品質要怎麼去做一個提升，相對的，剛剛議員也特別提到，有些人爲了跳脫所謂的勞健保，因爲現行的法律規定，就是 5 人以下沒有強制加保…。

吳議員益政：

這個部分你也要跟勞…。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說 5 人以下的部分，他要去找其他的職業工會去加保。

吳議員益政：

沒人幫他出，沒有業者幫他出啊，他要自己擔，自己出啊，保全人員自己出啊。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我們在做勞動條件檢查的時候，我們也會針對這一區塊，跟雇主去做一個要求。相對的，雇主也有一個變通方式，他現在不再用保全人員，他現在是用一個物業管理人員，物業管理人員就是用承攬的方式去做處理，你用承攬的方式可能就跳脫了勞動基準法，就是說我們雖然有我們的政策，但是這些企業主也有他的對策。所以我剛剛會跟議員特別提到，因爲他用這種管理的方式跳脫現行的勞動基準法，雖然我們訂了 288 小時…。

吳議員益政：

局長，我知道你的好意、你的理想，但是我是覺得針對這件事，勞資雙方如果他們能夠協商，如果勞資雙方同意的方向，而且不是差很多的時候，如果你說差個兩天就是輸贏，影響很大了，那你就堅持；如果不差這兩天，人家協商，大樓也沒有意見，你何必硬要去規定這個東西呢？

沒關係，如果你說不會，等到 5 月 1 日要執行的時候，執行下去如果大家移走，我們再來協調，你說不會嘛，你說以屬地主義嘛，我們就要這樣規定。

這個是授權地方政府，因爲這個沒有什麼違法不違法，這個是在每個人的價值觀，我姑且暫時，反正我現在也不能說我要怎麼樣就怎麼樣，我可

以質詢你，但不能對你怎麼樣，是不是？質詢完，有問題我們再來協調這件事情，再來協調這件事，執行後如果有問題的話，我都尊重現實，人家真正的利害關係人的利益如果沒有差，你就照這樣走；如果有差，大家再來協調。

第二個，上次我們勞工局辦那個木工班，那個反應很好，但是明年，聽說你們明年沒再編…。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是不是今年可不可以再找預算補足，再辦這個木工班？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跟議員說明，感謝議員在去年議會的時候，特別希望我們能夠有一些創新的一個做法，尤其是因應高雄市未來產業的發展。

我們成立這個木工班也確實得到很大的迴響，我們也跟遊艇業者實際做一個座談，甚至下個禮拜，後天禮拜五，我們甚至邀請了這些遊艇產業的業者共同來研議，因為遊艇業業者給我們的反映就是說，我們雖然訓練半年而已，但是他們認為技術還沒有這麼細膩，跟他們實際的需求可能會有一點落差，他們有提供他們相關的意見看法，我們後續要怎麼去跟所謂的建教合作班，或是遊艇業者的需求，我們再重新去做一個思考，再做一個比較細緻性或者時間上跟遊艇公司直接就訂定型契約，就是說他要什麼樣的職種，由我們來訓練，訓練完之後這些的人員可以直接就業。

吳議員益政：

兩個部分，第一個就是說遊艇產業是長期的，他應該跟正規教育，高職或其他做一個人才的培養和就業；另外勞工局是針對他已經超過那個年紀了，可是他對這個是有興趣的，對木工是有興趣的，不管他原來是什麼行業，他是接軌回去到這個產業，這是一個機會。所以我認為說你們在取材也不用只限定在遊艇，遊艇是非常高階的。像上次有一個學校，他想把椅子換新，不是換新，壞掉了，他有概念，他就有這個概念…。

主席（李議員眉蓁）：

再延長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不好意思，說整理一下可能 10 萬、20 萬的預算他也願意花，這 20 萬就可以給勞工局或者是環保局你們這個班，這個機制怎麼去訓練，我覺得政府還有很多那種，有的椅子不一定要買新的，可以買黑的舊的，有的木

材都是三、四十年的也都很好，拿去改一改修理一下。我覺得這個本身就是一個機制，因為你們的就業，你們的訓練，你們一個月要付他 1 萬 2 耶，結訓後還要保證他有工作，這個工作，我希望那些業務你們可以怎麼去找進來，讓他整個能夠成形，這當然是木工本身有我們的需求。

第二、你其他的班別還要去，還有很多班別，你們再認真去調整一下，今年在編明年的時候，我希望看到你們勞訓這個部分，是要有一些新的，從木工班能夠找到一個新的啟發。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剛你特別提到了，木工其實他不應該只局限在一個遊艇部門，也許他可以適用的範圍很廣。我們回去的時候，看業務的費用去做一個班別的調整，如果可行的話我們還是會繼續辦。

我要跟議員特別說明的就是，我們星期五跟這些遊艇企業主一起去做一個座談的時候，看怎麼去做後續的研議，我們訓就主任再跟議員做一個說明。我想這個班別的一個調整，我們也會因應現在的環境去做一個調整，我們不會一成不變。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吳議員益政的質詢。因為現在的時間是 12 點 17 分，距離大會散會的時間還有 13 分鐘，我們就是再等兩位議員質詢完之後再行散會。

接下來，我們請蔡副議長昌達和周議員玲玟的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大會主席李議員眉蓁、各局處長、科長、議員同仁、媒體，大家午安。我請教勞工局長，我看他從早上問到中午，還在被問，但是這個議題我們要非常了解，要講清楚，因為 4 月 28 日，我們的勞檢所就開始從原高雄縣的一些工業區，開始施實勞檢、工安檢查和衛生檢查，但是我們南檢所也還有在檢查，就變成一個高雄市兩個制度。所以我要請教勞工局鍾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想，一個勞動檢查權是涉及到勞動安全衛生，因為縣市合併之後，原高雄縣部分是由勞委會南區勞檢所做處理，為了因應整個行政的效益，包括勞動條件及勞動檢查是不能做切割，就是說，不能說高雄縣中央不會處理。所以我們才會在 3 月 20 日做一個宣示，4 月 28 日正式開始實施，這一段時間，為了避免剛剛副議長所提到的，會不會造成雇主及勞工朋友的

困擾，我們也做了一個 Q&A，最近也跟事業主辦了 20 場的座談，就是直接找這些廠商企業主直接對談，我們希望從輔導、宣傳到改善，在高雄市政府勞檢處主政之下，提供給勞工朋友一個更安全環境的場所。

蔡副議長昌達：

勞檢所的部分，他們也搞不清楚，到底是安全衛生的、或是…，他們也都管得到，勞動條件的部分是勞工局的，現在變成安全衛生，勞檢所及勞工局都要管，所以我們面對的是林園及大寮的工業區雇主的問題，4 月 28 日要來一趟，到時候南檢所也要來一趟，每年都在檢查安全衛生好了，你答覆一下。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副議長剛剛特別提到多重的去管理，其實並不是一件壞事，當然雇主會感覺很煩，但是所謂的勞動條件，除了工資、工時部分是涵括勞工安全部分，是不能切割的，勞委會一直希望高雄縣的勞動條件回到高雄市政府。

蔡副議長昌達：

要做切割嘛！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安全部分由勞委會處理，原來高雄市不管是安全或勞動條件，又是由原有的高雄市政府來處理，其實會變成所謂的雙頭馬車。

蔡副議長昌達：

對啊！就是行政院又發一張公文給南檢所，說他們也是屬於安全衛生的部分。我們現在回歸勞檢所管，為什麼不能二方面溝通好呢？二方面可以溝通啊！當然，我希望是由勞工局做安全衛生檢查，他算是我們的市民，我們要跟他的雇主說好。好，你說。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跟副議長特別再做一次說明，其實在 99 年 5 月 25 日行政院內政部就做成一個決議，縣市合併之後，原高雄縣的勞檢業務回歸到地方政府。

蔡副議長昌達：

台北市也是一樣，安全衛生也是台北市，你可以比照台北市這樣辦理嘛！勞動條件也是台北市嘛！所以我們也要比照台北市啊！不要高雄市有二個制度，這樣對雇主是不好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剛跟副議長特別提到，其實在 99 年 5 月 25 日，當時內政部做成一個決議，縣市合併後，高雄縣的原來勞動安全檢查部分要回歸到高雄市政府，當時是包括人力及資源，全部一起移撥到高雄市政府，後來勞委會認

為，他們人力跟錢都沒有辦法移撥，因為他們人力也很欠缺、經費也不夠，所以他們不能移撥到高雄市政府，後來市長跟勞工局研議的結果，要不然人及錢由高雄市政府自己想辦法。

蔡副議長昌達：

對啊！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我們才會報給銓敘部，銓敘部才同意我們擴編，勞檢處從 54 位擴編到 100 位，因為我們錢跟人都已經到位了，所以我們在 3 月 27 日高分發了 21 位，也全部到位，我們現在的勞檢員人力足以支應原高雄縣的部分，我們才會在 4 月 28 日世界安全衛生日的時候，為了落實市長施政的主軸，照顧勞工朋友，提供一個更好的安全工作環境場所，所以我們願意承擔這個責任，把整個高雄縣的勞檢業務由我們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承擔，我們有義務把高雄縣市合併之後的安全環境做好，所以我剛剛特別提到，其實這不會是雙頭馬車。因為環保局在高雄市就有一個環保署南區大隊，行政院也有一個南區大隊在高雄市。

蔡副議長昌達：

我知道啊！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環保局也可以直接做環境的檢查、測試、罰款，其實不會業務上有所衝突，反而行政效率會比較高，因為高雄縣由南區勞檢處去檢查，檢查完之後發現有問題，還是回到勞工局，由勞工局去做裁罰，相對的，雇主也會抱怨我們，他們會說高雄勞工局又沒有來檢查，為什麼要罰我們錢？

蔡副議長昌達：

對，為什麼要罰？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開罰，他們一定要申覆，變成我們的行政作業要做一些答辯狀，造成我們行政作業的冗長。

蔡副議長昌達：

如果你們要去檢查的時候，可以會同嘛！或是由勞工局的勞檢所去檢查，南檢所的就不用去，不然南檢所也去、勞檢所也去，應該會同的方式比較多。我知道環保署分成南區稽查大隊，環保署稽查大隊跟環保局一起去稽查，這是正確的，現在變成我們去稽查之後，換成南檢所又去檢查衛生安全一次。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覺得勞委會其實可以把他現有的人力…，因為南區勞檢所是要照顧八個縣市，如果高雄縣由我們做，他更有餘力把其他的縣市做好。

蔡副議長昌達：

他們的人數比較少，我們的人數比較多，所以我們希望勞工局的勞動所來管理這個區塊，我們的人力比較充裕，要裁罰、要申訴也有管道，不然你們如果沒有去，要如何開罰單呢？你們又沒有去，哪能開罰單？這個議題，就是我今天要在這裡跟局長說清楚的。

另外一件，我們的本洲工業區屬於…？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市政府的。

蔡副議長昌達：

高雄市政府的。本洲工業區是唯一的嗎？應該是吧！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本洲，還有鳳山工業區。

蔡副議長昌達：

鳳山屬於經濟部的，本洲是屬於高雄市的，這裡的管理中心就是一個正式的門面，勞工會去服務台查詢或了解…，結果他們那裏的柏油路及門面都非常破舊，我那天去參加一個南區的會議，奇怪！本洲工業區屬於高雄市政府的，為什麼都沒有整修？所以你可以派人去了解，你可以問沈英章主任就知道，之前說有編列預算，但是沒有撥款下來，他們是要跟南區的工業局要，但是這又屬於高雄市的，一個門面這麼破舊，我覺得這樣也不對，所以沒有關係！你再去了解一下情形。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會後我去跟沈英章主任做一個研議。

蔡副議長昌達：

我再請教你一個問題，4月6日高雄煉油廠爆炸，那是屬於丁乙烯引發的火災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六輕，丁二烯。

蔡副議長昌達：

丁二烯。因為管線結晶造成膨脹，膨脹後看不清楚。因為保溫管封住的情形下，管線膨脹看不清楚而導致破裂。根據我所了解，這是他們應該要檢查的，譬如說應該是每三個月檢查一次，他們卻拖延至五個月或六個月才檢查，這種情形下會造成他們的公共安全的勞檢做的不完善，你有沒有

去澈底了解？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因為五輕剛好在去年年底歲修完成。

蔡副議長昌達：

歲修完，剛好三個月就停掉一次…。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歲修完成後都有通過檢查。不管是油槽或管線都有檢查年限，有的是二年檢查一次、有的是三年檢查一次。

蔡副議長昌達：

有的是半年、有的是三個月，就像是車輛的訂期保養，每行駛 5,000 公里就必須保養一次。所以要澈底執行，有些就是沒有澈底執行，能拖就拖的心態，身體每年都需要檢查一次了，變成這個問題。現在原高雄縣的工業區，在勞檢所管理時，要澈底了解何時安全檢查。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有，在他們提出復工計畫時，一定要經過我們的確認。

蔡副議長昌達：

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會將相關的復工計畫，澈底、嚴格的審核之後，再進行…。

蔡副議長昌達：

東南水泥的勞工…。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知道。

蔡副議長昌達：

這也是工安事件。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對。

蔡副議長昌達：

有 1 位已經往生了、2 個…，這些都屬於工安事件。奇怪的是，在儲槽裡施工，應該要有一些設備，怎麼可能會演變成這個問題？這些事件發生後，都會屬於很嚴重的工安事件。4 月 8 日時，燕巢也發生一件化工爆炸案件。事實而言，我們的區域大，也不太好管理，但是需要澈底了解、實施。因為有時候我們管不到那麼大的腹地，若是每一件都有履行都有去做，我相信傷害一定會降低及減少。

日本一間三井化工公司，大約在十幾號時，發生大爆炸。416 戶遭受波及，約一、二名人員死亡，大型的化學工廠都會這樣子了。這些報導我都有看過，你也很清楚這個區塊。日本是一個很進步的國家，我們要將工安做的比日本好，我們必須拿出實力來，是不是？

另外，前幾天報紙有報導，一名林園區 24 歲的護士，生病不舒服打點滴，最後變成癌症死亡，這也是屬於過勞死。所以你們必須調查超過工時的行業，有哪幾個行業，你現在也不知道？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現有的 84 條之 1 就有一些規範，84 條包括剛才吳議員提到的保全業者。針對相關的法令或是行業類別都有一定的規範。對於護士這一部分，包括最近的血汗醫院，剛才蔡副議長特別提到該如何保護醫護同仁。

蔡副議長昌達：

現在的重點在於，如何改善並避免再次發生。現在由周玲奴議員繼續質詢。

周議員玲奴：

謝謝副議長、謝謝主席，辛苦大家可能要在延長幾分鐘。首先就教社會局局長，最近大家在新聞上應該都有感覺，整個中南部的房地產狂飆，價格狂飆的原因來自於油、電的漲幅，來自於民生必須品的漲幅，所以台灣現在進入一片通膨的恐慌。通膨對於手上有資金的人而言，他選擇的避險方式就是購買房地產；但是對於手上沒有資金的人來講，甚至在社會上很辛苦工作的所有勞工，現在全面進入另外一個完全無法生活的恐慌及實際狀況。

上個禮拜，我的辦公室同一天走進來 3 個人要來借錢。歸咎理由就是過不下去，他所打零工的收入無法應付一個月的家庭生活，所以他急需很多的幫助，我們將他導向社會救助及急難救助。其中有 2 個甚至已經無法生活下去，偏偏他們第一個選擇不繳費的都是健保。所以他們在醫療上也受挫、生活上也受挫。這兩天在社會局的質詢裡，大家都會提到中低收入戶，其實最辛苦的是進不了中低收入戶最邊緣的邊緣戶。這麼多年來和張局長一直都在關懷這些邊緣戶，現在的民生生活必須面對的通膨，最痛苦的其實就是他們。昨天我的同事也講到，所有低收入戶的認定，我們大家心理有數，低收入戶真正認定的條件，並不是嚴格的法條限制，而是我們的預算有多少。如果我們低收入戶的錢是夠充裕的，我們自然會放寬認定，重點是我們的社會資源有限。我這裡光是這一個禮拜，就有一個父親失業要申請低收入戶，可是他的原因是什麼？原因是他離婚的前妻再婚

後，再婚對象買房子給他的前妻，所以這個父親和前妻所生的小孩，完全進不了社會救助這一塊。

我查詢公益彩券的盈餘基金，100 年我們大約分配到 9 億 4,980 萬左右，拿來做社會福利的比例有 85.55，可是我們只留百分之 13 來做社會救助。社會救助的對象，是不是就是現在急需、立刻遇到緊急狀況的，這個比例能不能調整？我想和局長討論一下這個問題。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事實上，我們都了解現在邊緣的部分是最嚴苛的，所以我們在 100 年度增加第四類的照護。在第四類的照護裡，我們今年增加了將近 4,000 戶，總共將近 30.16% 的人；4,000 戶進入到這部分。所以今年將更多的邊緣戶納入。議員提到的確現在經濟不景氣的情形下，大家都過得非常辛苦。

周議員玲奴：

他就是過不去！他有打零工，每天都有固定的工作，每天收入五、六百元，但是只要照顧一個小孩，他就是不夠用。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也努力讓這些真的有需要的人進來。針對剛才議員所提到，他的前妻因為有一棟不動產，他跟他前妻的之間關係是因為孩子，所以只要他提出不負擔孩子部分的相關證明，就可以來處理。

周議員玲奴：

前妻有拋棄孩子的撫養權，所以小孩是跟著父親。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所以只要他提出證明，我們就可以處理。甚至我們在 539、532 的條款裡，都可以解決這個部分，只要和我們聯繫，我們都可以即刻進行訪視。

周議員玲奴：

好，我再請教你另外一個案子。這是一個年約四十幾歲的中年男子，但是他罹了癌症，每星期又固定做化療，因為他父親已經再娶了，結果他去申請低收入戶，還是一樣，因為他父親再婚名下又有房子，因為這是直系親屬，所以我們就無法幫忙他，但這個可以轉到急難救助這一塊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可以，他其實如果真的有困難，我們會馬上關懷救助。但是如果進入低收入戶這一塊，其實也不是沒有辦法，我們可以實地的訪查，如果發現他的狀況確實不好，我們在 7 月 1 日新的救助法裡面，一樣可以實地訪查

之後，給與他實際的需要。也請議員若有類似像這樣的案子，也可以轉給我們。如果他有提出申請，但是他覺得他的權益有受損，他也可以收到通知書 30 天之後進行申覆，我們今年也會全面訪視。

周議員玲姸：

當然我們的方式也會轉介給社會局，只是我想你們應該也有感受到，這個狀況應該會越來越多，不會越來越少，所以在這部分我們還是要多用一點心。在我剛剛所提的社會救助比率，希望能夠盡量把它拉高，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周議員玲姸：

然後協助他們的效率跟時間上，可以再快一些。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高雄市的低收入戶目前的認定標準是全國最寬的，所以剛才有議員問到，高雄市是不是因為經濟狀況不好？所以我們的低收入戶特別多，其實並不是，而是因為市長從過去，高雄市社會局一直都是把低收入戶或這些需要的，我們都認定最寬，所以事實上高雄市是最友善於這些弱勢家庭。

周議員玲姸：

好。第二個問題，請教勞工局，它雖然有關於勞保、勞退這一部分，但是因為畢竟也是我們高雄市的勞工，高雄市過去是工業城市，所以有很多的傳統勞力，從十幾歲就加入了勞工市場、十幾歲就加入勞保，最近他們成立了一個團體，他們大概到 50 歲，三十年的勞保就繳滿了，可是他們必須等到 65 歲才能領退休金，對不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60 歲。

周議員玲姸：

要到 60 歲才能領退休金，最近是剛好湊巧在同一個里內，其實是整體的環境不好，當然現在的人也有一些文明疾病，上個月在同一個里內，同時去逝了 4 個 52 歲的男子，這裡面有 3 個他們的勞保都已經繳滿三十年了，但是他們還沒有領到勞退就過往了，當然他的親屬也是可以領。所以現在可不可以協助他們？因為我知道我們的勞退好像針對比較弱勢或是殘障，只要繳滿三十年，年滿 55 歲，就可以領退休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女性滿 55 歲就可以，男性是 60 歲。

周議員玲姸：

男性是 60 歲。是不是可以協助他們，我們可能要跟勞委會或是哪個單位？我們是不是可以協助他們？因為在環保、衛生小組的質詢裡面，其實有很多的數字，高雄市的中年勞工藍領階級猝死率跟罹癌的死亡率，其實是高的。我們的平均壽命也是比其他城市少 4 歲，所以他們會很恐慌。我可能還沒有領到，而且最近各大醫院也語重心長跟我們講，整體的環境不知道怎麼了？現在年輕的都跟老的在搶安寧病房，不見得是壽終正寢 80 歲才生病，而且得病的，最嚴重的都是四、五十歲，說走就走。

所以男生設定在 50 歲，其實某一部分我也要替男性講話，這也是另外一種性別的不公平，我想是不是可以請勞工局來協助一下，我可能在會後再跟你講這一些需要協助的家庭，當然這跟中央的法令政策或許有相抵觸，但是我們地方政府是可以協助他們的，好不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跟議員先說明有關勞保退休，它是由勞委會整個在做管理，當然我們可以跟勞保局研議，如果對於特定或者說比較特殊的案例，這是可以去做個研議或改善。這一部分，會後我們再跟周議員、包括我們的承辦人員一起來跟周議員做個討論。

周議員玲玟：

好。謝謝主席，我的質詢到此。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蔡副議長昌達的質詢跟周議員玲玟的質詢，今天上午的質詢就到此，因為議會殿堂是很嚴肅的地方，請市府來開會的人員將行動電話轉為靜音，謝謝！下午 3 點繼續開會。

主席（李議員眉蓁）：

繼續開會，下午繼續社政部門的質詢，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我們社政部門各局長、各科長，以及議員同仁，和我們在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們，大家好。首先談到我們的社會局，先談到我們的老人，推動老人的營養午餐這個區塊。但是這裏我要談到一些，社會上現在已經有一些部分較需要我們社會局，我們的政府也好，要如何協助、照顧這個區塊。是不是在這裏提供一個簡單的看法，第一點，我們是不是可以結合社會人士來做一個配套措施，為我們一些行動較不方便，一些較需要我們政府幫忙的，我們的便當要送到他的府上。這方面我們縣市合併後這個區塊是很需要，局長你在這方面是不是結合配套，來找我們的社會人士來協助。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知道張議員一直非常關心我們老人飲食的部分，上一次乃千拜訪議員的時候，議員也有再三提到這個部分。所以我們社會局也有照我們張議員所指示，我們現在目前對我們社區的老人，總共有五種的服務，也完全按照我們議員所建議的部分，我們對我們老人有送餐服務的部分，有下一個定點取餐和據點共食及居服備餐，在這五個部分裏面，也包括我們在部落的地方，有這個部落廚房，所以我們在一年內，我們所服務老人的人數，超過 1 萬 153 人。其實我們非常認真在做，但是在這個部分，仍然感覺不夠，所以我們在今年期望能夠繼續增加據點的部分，我們希望今年能夠增加到 200 個，讓我們的老人能夠在下午的時間到老人據點的地方用餐。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第二點，過去我們縣政府時代，未合併之前，我們有一個月固定 1 次、2 次，我們有請到一些老師也好，唱歌也好或學一些手工藝也好，很簡單的一些手工藝，來讓我們一些長輩能夠找一個地方來學習，不要讓他們都待在家裏，能夠出來外面與人連繫，把那個時間打發得非常輕鬆。這個地方是不是我們合併之後，有繼續延伸在做，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現在對社區的關懷據點，現在仍然還有繼續在推動這個部分，我們現在設計有生活輔導員，這位生活輔導員他就去我們的社區，就像我們議員剛才所指示的。就是說，他會去到我們的社區針對這些老人的需要，給他們一些，教他們唱歌也好，或陪他們跳舞，或者教他們一些休閒娛樂和上課的部分。每小時我們有 110 元補助他們，讓這些老師及生活輔導員比較有意願去到社區的地方來幫助這些老人。所以在市長的指示之下，可以讓我們社區的老人能夠更高興、更快樂。目前我們這個老人的活動中心這裏，我們總共有 54 個地方在辦這個活動。現在我們全高雄市，我們在這個老人的服務據點，總共有 182 個，都有提供類似的活動。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現在目前我們身心障礙的安置方法方面，目前我們是不是結合委託、委外。目前委外應該是消費較高，在這個區塊當中我們是不是盡量不要委外？請局長做個簡單的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多謝議員，我們現在委外的幾個方式，議員非常有這個遠見。特別是我

們現在有很多身心障礙者，和很多需要被照顧的這些弱勢的身心障礙者，其實他們現在都有漸漸老化的情形。他們真的很需要找一個這樣的安置處所，所以現在高雄市也一直很積極的和民間合作。至於剛才我們議員所提到的，是不是要委外或是不委外的這個部分，當然啦，坦白說，我們如果在委外的部分，有時候是比我們自己下去經營較便宜。但是有很多工作不是我們委託民間，民間就願意做的。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大概分兩個部分，就是說民間，他們較有辦法去做的，我們會希望民間來幫我們的忙，幫忙做，他們可以募到一些錢，我們政府也幫忙出一點，才能夠讓我們這些身心障礙者，特別是我們這些老人，我們這些長輩們，他們能夠得到較好的照顧。但是如果比較沒有利潤，需要我們政府用較大的公權力來處理的部分，我們就由政府來做，由民間和我們政府一起互相來合作，來推動我們這些弱勢和這些老人的服務。

張議員漢忠：

過去重度的身心障礙，重度的福利津貼，過去是不是我們縣政府時代有 1,000 元。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張議員漢忠：

這個部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有，現在也是有，仍然還有。

張議員漢忠：

若醫生檢查有哪方面不合乎標準，那 1,000 元是否會被停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的原則是不重複，只要是他不重複，他有需求，我們這 1,000 元仍然會給他們。

張議員漢忠：

就是我們過去縣政府時代，有 1,000 元的津貼，目前繼續延伸就對了。不要說，我們新的案子，101 年開始後，他如果申請沒過，就會被停止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不會。

張議員漢忠：

不會嘛！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只要他沒有領到其他的補助，因為他最少還有這條補助，其他的如果他領走以後，甚至他還可以領得更多。只要他沒有領的話，我們一定不會把他取消。

張議員漢忠：

不會把他取消啦。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以不重複為原則。

張議員漢忠：

不重複啦。在這個地方，我要講，我們的身心障礙，他們每一個月，我們有一個租金的補助，每一坪目前是 200 元，單身是 7 坪，但是如果是雙人的是 12 坪，3 人是 17 坪。但是這一點是不是我們的補助金，不能超過租金的二分之一。但是我有覺得這一點是不是百姓都會誤導，意思說我都租 1 萬 5,000 元，你應該補助我 7,500 元。有時候像這種情形，是不是我們，有一些百姓來找我們的時候：「漢忠，人家都寫二分之一，為什麼只補助我這樣而已。」所以是不是在這方面，我們應該做一些修改，提醒一些來申請補助的人，看能不能直接評選說，單身的就是 7 坪，雙人就是 12 坪到 17 坪。但是我也在這裏說，因為目前現在我們的物資都在漲價，是不是說這每坪 200 元的補助，我們是不是可以找一套辦法去提升一點，200 元是不是提高 250 元，還是 300 元，這點是不是可以。還有一點就是說，因為過去我們縣政府時代是社會局，現在已經合併後，社會局，還有經發局。經發局也有一個我們申請租金的補助，但是這一點，你只要有殘障的補助，要再申請經發局的補助，只能二選一。有可能經發局的補助比較高，他如果能把身心障礙的補助轉到這邊，卻不能轉，還要到網路上去查詢，看能不能取得更高一點。但是網路這方面，大部分的百姓包括我也可能不會查詢，年紀較大者，對於網路上的訊息也比較不會去取得。所以在這方面，我們是不是要用另外一個配套措施來補充，好讓百姓可以了解？請局長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現在我們對身心障礙者租屋的補助，是用每坪 200 元來計算，但是一個人我們是補助 7 坪、兩個人是 12 到 17 坪，這樣算上去。所以我們的補助，坦白講是非常非常的有限。將來是不是有可能來改變，我們市府在財政的部分，還要再來做討論；並且參考別的縣市，看看是不是有提升的可能。再來談到租屋的補助，對於身心障礙者和一些長輩，他們是不是有辦

法使用網路的部分，我會跟都發局再來討論，看看是不是有改善的空間。剛才議員也提到說是不是和都發局再做個討論，對於這件事，以後是歸社會局來管、還是都發局來管。

張議員漢忠：

要一致。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要一致。這個部分，我們還有技術上的困難度，我會跟都發局盧局長來做個討論。將來在租屋補助的部分，看是要放在都發局也好、或社會局也好，這個部分，我們會再和盧局長，就民衆的利益爲優先的方式來思考。

張議員漢忠：

目前跟醫院要診斷證明，這方面據我所了解，要拿到診斷證明一般需要一、兩個禮拜的時間。我在這裡拜託局長，在這方面是不是能提升幾天就可以取得。另外像長庚或高醫這幾間大醫院，要將近一個月才拿得到。社會局是不是有一個配套措施，讓這些要取得診斷證明的時間不要延伸到一、兩個禮拜或整個月。這方面，局長，你有什麼方法可以來協助百姓，在時間上不要拖到一、兩個禮拜那麼久。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部分跟議員做個報告，我們爲了要讓民衆來申請輔具可以比較方便，我們今年在鳳山地區婦幼青少年館的3樓，設一個新的輔具資源中心，讓我們鳳山地區的市民可以就近取用。這也是回應上次拜訪議員時，議員給我們的指示。現在我們整個高雄市總共有6個輔具資源中心，剛才議員特別提到我們是不是可以快速，這也跟議員做個說明。我們有一個輔具資源中心設在鳥松，就是在長庚醫院裡面。所以市民如果看完病後，他需要用到輔具，我們就可以提供給他們，這樣就可以直接和醫療資源做個結合。甚至針對永久性固定使用的人，其實不一定要到那個地方，我們可以直接跟輔具資源中心開立一個評估就可以了。不只這樣而已，我們還可以結合物理治療師或是醫院的診斷證明，只要他可以拿到這個部分，我們就可以儘快協助他們，減少他們等待的時間。

張議員漢忠：

局長，請你做個宣導，讓百姓知道我們有做這個服務。

勞工局局長，我要拜託你。目前在碼頭工作的一些業者曾經來拜託我，因爲他在碼頭工作和我們一般的工人全部不一樣，如果完全照勞基法來實施，我們整個碼頭就不能動了。所以我要拜託局長，如果稽查人員來到碼頭，因爲這一種單位跟一般工廠是不同的性質，所以拜託局長，稽查人

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 分鐘。

張議員漢忠：

我在這裡要拜託局長。對於來到現場稽查的我們一些承辦人員，請教育這些公務人員，當他們到那個場所時，態度一定要好，不要用那種很不高興的心情去對待我們的業者。我一直拜託，包括任何公務人員、任何單位，我也很期待我們所有的單位對百姓的態度絕對要友善。是不是在這方面可以去加強？麻煩局長簡單解釋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張議員，剛特別提到那是碼頭作業。碼頭作業的整個勞動條件，可能跟一般工廠確實是有落差，在處理過程當中，可能我們工作人員或勞檢員，剛議員也特別提到，他們在態度上是不是應該更和緩，或者在語氣上怎麼去做調整？會後我們會跟我們這些的工作同仁做個說明。當然態度也可以決定一個高度，所以在檢查的一個結果或者在過程當中，怎麼讓事業單位能夠拿到更多的詳盡資料，或對事業單位做一個更詳盡的說明，這個部分，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去努力，也感謝議員的指正。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張漢忠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康裕成議員及陳信瑜議員的質詢。

康議員裕成：

謝謝主席，我們兩個共用 30 分鐘。社政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還有電視機前面的高雄市民朋友、現場的議員同仁，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要問一個問題，最近常常看到報紙刊登，什麼人要請一個助理限女性，有牽涉到就業歧視的問題。我突然覺得說這個規定，過去長期主張不要有就業歧視，不管是身高、年齡、性別。我有好多個助理，可是我需要一個整天跟著我的助理，以我是女性來講，我會希望他是女生，因為比較方便。在這種情形下，我連登報紙說我要限女性都不行嗎？請問你這個問題。

主席（李議員眉蓁）：

勞工局局長請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依照現行的性平法規就業歧視，是不得有性別的一個限制，也就是不能刊登限女性。

康議員裕成：

其實我們也不寫限女性，可是來的時候，我們就只挑女生，那些男生也會來報名，等於是白走一趟。因為第一，我們不會通知他來面試，我們可能只通知女生來面試。這樣的法令，我們知道是要保護所有的就業人口，可是事實上卻有它的缺點，因為確實這個工作就是需要女性，就像陳菊市長的隨扈都是女生，不太可能會派個男生。在這種矛盾和衝突之下，你覺得有沒有解決的辦法？因為太嚴苛了也不對，我真的需要女生。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剛議員你就拒絕了，男性報名，你就不可能通知，所以你就解決問題了。沒有錯，議員剛提到這有可能浪費到一些資源。

康議員裕成：

可是他並不知道，這樣也打擊那些男生的信心，或打擊另外女生的信心。會讓很多人浪費力氣、浪費時間，他還是空等。法令上的規定跟你們實務上的處理有需要這麼嚴格嗎？這個確實不方便也不合情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在就業歧視委員會裡面也有討論過這個議題，因為委員會是合議制，所以我們當時也做成一個辦法，如果是初犯的話，我們先用勸請輔導改善的方式，不會立即開罰，我們現在只能做這個部分的處理，另外一個是職業性的需求，強調這個真實性，這個真實性要符合現行法令的規定，剛才議員提到白費力氣的事情，你明明知道他要用女性，但是還是有人會報名，所以企業行號也會有這個反映，就是這個工作本來就需要女性，甚至很多小吃部的洗碗工，他們認為婦女來做可能會比較適合，所以他們有時候會貼「限女性」，但是我們收到檢舉函之後還是要做後續的處理。剛才議員提到，這個牽涉到男女的平權，這個部分地方政府只能依據現行中央頒布的法令去執行。

康議員裕成：

我們都贊成男女平權，而且就業方面都要平權，可是如果太嚴苛了也不近情理，某些行業確實，我的貼身助理當然希望是女生，不希望是男生。男議員的貼身助理如果是一個女生，對他來講也不是很方便，整天 24 小時跟著我的那個人，多半是同性比較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舉個例，像女性三溫暖，你不可能請男生，這個部分怎麼去真實性的後續處理，我們會用個案的方式去因應。

康議員裕成：

像這種情形他如果真的登女性，他就是女性三溫暖需要的員工，他就寫女性，其實也符合法令，並沒有性別歧視的問題吧？如果他登了那樣廣告的話。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剛才提到，真實的實務上是確實需要女性，但是現行法令規定你不能說限男性或限女性，但是實務上…。

康議員裕成：

所以我們的法令有檢討的空間。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所以我剛才提到這個法令是不是應該去做某一部分的修正，會後我們會把議員陳述的意見函文給勞委會。

康議員裕成：

可以有但書、有例外啊！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剛才提到女性三溫暖，是不是用個案的方式去做真實性、實務上的後續處理。

康議員裕成：

另外，勞動檢查權現在到底是中央還是地方政府在處理，早上副議長也問過類似的問題，局長，目前因為沒有一個協調的結果出來，所以是一市二制，等於南檢所也可以去檢查，高雄市政府也可以去。陳市長也主張，過去的高雄縣也有勞動檢查權，對那個工廠來講，他們就會有很大的困擾，有二個人會來檢查，二組人馬，這樣子的話，難道都沒有解決的辦法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現在解決的辦法，勞委會依據的就是希望分工，所謂分工是把業務切割的分工，對整個行政效益或者我們自己在實務上，我們在處理勞工發生職災或過勞，我們不可能只有檢查他的工時、工資部分，現場的安全和衛生環境是不是要一併做處理？我們不能因為勞委會所謂的分工業務去做一個切割，實務面上，對勞工或事業主都不公平，怎樣取得勞僱雙方的平衡點，這個我們不能說，原高雄市完全由我們勞檢處去做後續的處理，原高雄縣就交由勞委會去做處理，對民衆來講，反而是多頭馬車，他也無所適應，因為環保、衛生、消防、警政都是一條鞭，沒有理由把勞工切割成二截，所以二十幾場說明會，基本上，他們還是願意回到高雄市政府。

康議員裕成：

你跟相關企業開過二十幾場，那多數的老闆怎麼看？還有勞工朋友怎么看呢？難道他們沒有反彈的聲音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工會團體幾乎都支持，希望勞檢的業務有一致性。勞工朋友相對的，當發生事故的時候，他也希望一致性，他不希望一半切割成中央部分，一半回歸到地方，會後的整合時效性一定會對勞工和雇主造成延宕的問題。

康議員裕成：

如果南檢所去檢查發現有需要改善的地方，那誰去輔導他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這邊也可以，我們有跟事業主談過，如果南檢所去檢查需要改善的，他也可以影印給我們，我們這邊可以派人去做輔導。

康議員裕成：

我們沒有會同去，我們怎麼知道需要輔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因為他有把相關的檢查資料影印給我們。

康議員裕成：

南檢所會影印給你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跟雇主…。

康議員裕成：

所以要由雇主送給你們，你們才會知道，對不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我們直接逕行執行，就不會有這個問題了。

康議員裕成：

我是講南檢所去的時候。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雙方互相檢查，可以提供更好的安全工作環境，對雇主也有幫助，能夠改善相關設備，提供更好的環境，不會說因為二個單位去檢查而造成雇主的困擾。

康議員裕成：

這個部分要加強和中央協調，不要一市二制，全台灣只有高雄這樣而已嘛！他要就全部給他，那麼厲害，很過分！這樣子我們很為難，我相信業主，不管是勞工或雇主都相當為難，中央政府這樣的態度，我覺得相當不可取，請再次跟他們協調，謝謝。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議員。

陳議員信瑜：

主席、市府局處長，大家平安。我首先跟社會局做一些的討論，我也想要凸顯一些問題，有一份調查資料，說高雄市在 2011 年的時候，銀髮族 65 歲以上將會到達 29 萬，現在有 3 萬人正在領中低收入的老人生活津貼，這個比例佔了將近 10%，為什麼會這麼高？這是內政部的統計數字，以五都來講，高雄市的比例是最高的，這是一個很奇怪的現象，希望局長去了解一下。新北市目前是 8,300 人、台北市 1 萬 1,000 人，這是中低收入戶的。台中市 1 萬,452 人、台南 8,132 人、高雄 3 萬多人，當然它支出的金額就高達這麼多，所以這是因為高雄市的老人家真的過的比較不好嗎？也不見得，因為這個跟整個經濟環境是有相關的，請你在這方面做一點研究和調查，這個數字我覺得很疑惑，等一下請局長說明，這是內政部的統計網。既然我們有這麼高的比例，但是我認為人是資產，不會只是成本，我們怎麼把人變成我們的資產、我們的資源，老人家是不是資產？小孩子就是家庭的喜樂，大家都喜歡小孩，不喜歡老人，老人經常會有很多不好聽的形容詞——老人味等等，大部分都不喜歡老人家，可是老人是資產。我們用五都來比，這是志工的比例，15 歲以上的志工比例，我要替高雄人拍拍手，竟然是最高的，我只講五都而已，其他有些縣我們還是比人家低。但是五都當中，人家說都市人比較沒有感情，但是高雄人卻有情有義，最願意挽起袖子當志工的，所以當初 921 大地震，高雄市不管在物資和救援上都比其他縣市快，這一點非常值得鼓勵，而且這個比例還有一點懸殊。

高雄市從 2011 年開始，我們正式縣市合併，人口數用 277 萬來看好了，65 歲到 70 歲有 9 萬人，65 歲以上的銀髮族總共有 29 萬人，我們的高齡率達到 10.5%，聯合國高齡化社會的定義，用 7% 來講，我們已經正式步入高齡化社會了。以人口老化的速度，我們假設來評估，在五年之後，2016 年，如果全市達到 280 萬人口，我們用人口來看，我們的高齡率會達到 15%，在聯合國的定義裡面，真的就叫做高齡社會，我們就變成老人國了，這個要注意，我們成為老人國之後，年輕人要負擔的責任會更重大，是這樣的問題嗎？所以我們有沒有辦法把高齡化的情形變成是一個幫助？因為在 65 歲到 70 歲的這 9 萬人，他們可能是正式已經退休了，含飴弄孫，甚至孫子也很大了，至少他的孩子都長大成人獨立了，所以他有很多時間，在社會經歷來講，也是在一個非常成熟穩定的階段，有沒有

辦法讓這些老人家成為社會的幫助或為國家的幫助？高雄市可以走在全台灣之先，我們可以正式成立一個「銀髮人才中心」，當然我們可以取一個更好聽的名字，譬如頑童人才中心、老頑童之類的。如果高雄市首先將這些銀髮人才集合起來，他們來自各行各業，很多人很羨慕四維路的長青中心，這邊好像都屬於比較優質的老人，怎麼說呢？因為他們的時間夠多，那邊大部分是 65 歲到 70 歲的老人家在使用。我們也感謝市長，市長已經在 3 月初首肯，信瑜去爭取在高中也要成立老人的綜合服務中心，我們期待高雄市有更多的銀髮人力可以投入社會幫助這個區塊。很多生命線的志工等等，如果由這些老人家去輔導，不管在婚姻上、事業上、家庭教育上，還有社會經驗上面，都可以提供很多幫助。所以有沒有辦法高雄市來善用這個銀髮人才？高雄市可不可以來設計看看？局長可以做一些思考。我把幾個行政區點出來，目前來說，高齡化比例超過 15% 的，就是已經接近高齡化的行政區有田寮、美濃、杉林、內門、前金和鹽埕，這 9 個行政區高齡化的程度都超過 15%，已經要邁入老人社區了。我們推估 2016 年超過 15%，我們就是接近老人國，高雄市會超過 30 個行政區，我們是老人社區，高雄市正式走入老人城市。如果可以讓老人的人才跟資源成為這個城市另外一個力量，我覺得高雄市是一個創新。局長跟我一樣是基督徒，我們可以利用人的能力來讓這個城市更不一樣，局長可以想想看，或者禱告看看，看神有什麼樣的帶領。

我要跟社會局強調的是，高雄市甚至全國，進入一個高齡化社會，或者是接下來的老人社會，這是不能忽視的事情，更不可能把它當作口號，所以我們希望，社會局通常只是在給、在補助、在消耗預算的，對社會只是提供部分的金錢幫助，就算要補助也沒辦法全面補助！還有很多社會經濟的邊緣戶沒有辦法得到政府支持，那我們怎麼去透過民間的力量，讓資源有限的公部門更豐富，我們都來自民間，對這樣的概念和想法，我想你應該會有很活潑的看法。

高雄市在 2011 年加入聯合國高齡友善城市，高齡友善城市的幾個評估面向，包括第一個，無障礙和安全的公共空間。第二個，大眾運輸工具。第三個，住宅。第四個，社會參與。它有 8 個面向來考慮這個城市是不是對高齡友善的城市，以上是前四個。第五個，敬老和社會的融入。第六個，工作與志願服務。第七個，通訊跟資訊，這個就講到組織面。第八個，社區和健康服務。其實這個不單單是社會局的問題，如果社會局有可能透過成立銀髮人才中心的話，我們可以把這八大面向的議題，成為這個中心未來在推動聯合國定義的這個高齡友善城市方面，我們會有十足的績

效出來，不然大家都很煩惱，如果我們開始做銀髮人才中心的時候，不管是在社會參與面，我們已經提供了，我們加分了。不管是在敬老跟社會融入，我們也加了分。在工作跟志願服務，高雄市是遙遙領先，高雄市在五都來講是最高，但是比南投等其他縣市低，但是在五都當中我們是最高的。在這八大面向當中，高雄市就可以獨占鰲頭，如果高雄市可以踏出第一步，這是全台首創，我們不一定要當第一，但是我們可以當唯一，我們也可以成爲一個指標性的城市，讓其他的城市來跟進。像我們有很多很好的政策，現在台南市都在學我們，雖然我們有時候會些微落後，但是其實在後的還會在前，在前的還會在後，就是這個道理。局長，請你回應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議員提到長輩的問題，這是我們非常關心的議題。針對議員第一個談到的，高雄市的老年人口和低收入戶的部分特別多，其實高雄市的長輩不是特別的窮、特別多的低收入戶，而是高雄市對低收入戶，特別是長輩的低收入戶，我們的認定最爲寬鬆，因爲最爲寬鬆，所以能夠進來領到補助，得到這些幫助的長輩自然是最多。這也在呼應說，市長他花了很多的力氣，整個社會局用了很多的力氣，其實就是爲了讓我們的長輩在高雄市能夠幸福，並得到比較優質福利的照顧，所以我們在整個審核的標準是比較高的，一年我們花在老人的福利將近 41 億，這 41 億的金額也是遠超過其他縣市在整個福利上面的照顧。

剛才議員談到老年人力資源的再利用，這一點社會局非常認同，因爲我們目前也在推動一個成功老化的概念，我們希望我們的長輩都能夠在高雄這個地方，他能非常成功、非常順利的老化。甚至在整個過程當中，我們非常重視長輩人力資源的再運用，也在這邊提供一個數字給議員。高雄市長輩成爲志工的人數，竟然高達 1,969 人，將近 2,000 人。65 歲以上的長輩從事志工服務，而且這只有在…。

陳議員信瑜：

這個比率在 9 萬人當中的比率是多少？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只有在社會福利裡面，只有在社會服務工作裡面，他不合其他福利別的部分，所以佔我們的比率是相當的高。爲了讓我們這些長輩能夠…。

陳議員信瑜：

那他做志工，你是講在社會福利這個部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在社會局。

陳議員信瑜：

這 1,000 多人，他做志工服務的項目有什麼？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他其實有很多，包括在長青活動中心，像我們的傳承大使，或是真人圖書館，或是一些代間的方案，或是協助坐櫃台，用年輕的老人去服務比較老的老人，這都在我們的服務方案裡面。我想這都是老年的人力資源再運用一個非常具體的表現。我們在整個老年的服務工作上面，長輩其實在整個社會局的部分用了很多力氣。所以我們也爲了讓我們的長輩…。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再跟你請教一下，在這些 1,000 多人的志工裡面，你們有沒有去研究過，有沒有對他們的專長，對他們曾經有過的社會經歷跟背景去輔導他們，引導他們可以去做更多的，不是很單純的只是開開門、掃掃地或者是看管的。我知道你們還有一個關懷銀髮族，送飯的一個宣導，有一個叫林銀哲伯伯的事情。有沒有辦法善用這些人更多？你們有沒有去討論這個問題。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有，我們有幫長輩做了一本叫做傳承大使，我們還出了一本資源。我們因著長輩各個不同，像有一個伯伯，他是鳥蟲體的畫家。然後我們就透過這個趙伯伯，他就來教我們很多的孩子，或是社區裡面的長輩。他就會去教他們怎麼寫字、寫鳥蟲體，甚至分享他的生命經驗。所以我們有傳承大使，透過傳承大使，可以把他們的經驗，從事志工服務的經驗就此傳承下去。我們也設計出代間方案，因爲有時候老人，自己不見得喜歡老人，所以我們也把這些長輩的資源運用到托兒所、幼稚園，我們成立真人圖書館。你會發現老人的時間很多，他可以去許多兒童的地方去教他們上課、教他們摺童玩、教他們摺氣球。其實讓孩子也非常的高興，而且讓長輩也得到非常多的成就感。曾經有一個長輩跟我說，他在家裡面，孫子都不跟他說阿公我愛你；可是他去到幼稚園，去到代間的真人圖書館，每一個人都抱著他說阿公我愛你，結果那個伯伯眼淚都快流下來。我想我們設計如此代間的方案，其實讓我們的長輩他的人力資源，能夠做最有效的運用。

陳議員信瑜：

你說這個方案是把這些老人家，有類似我所要建議的，就是成立銀髮人

才中心這樣的機構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我們是放在兒福中心裡面。

陳議員信瑜：

爲什麼是放在兒福中心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他是一個 bridge，就是我們從長青中心這邊去發掘，跟社區裡面去找出優質的、非常好的，像議員所提的有特殊才能的長輩。也讓這些長輩不只是在長青裡面，他能外展出去，讓他能走出那個館，所以也讓長輩能夠更有成就感，覺得更開心。

陳議員信瑜：

你是不是可以請兒福或是局本部，給我這個資料。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陳議員信瑜：

我希望可以將高雄市各樣的銀髮人才，齊聚到這個中心來。從這個中心你再去作各種不同的分類，你可以公告全台灣，公告高雄市的市民朋友，我們有這些銀髮的專業人才。他可以提供什麼樣的志工服務，你們可以來申請，甚至你們可以來邀請這些人直接進入。不然你們這樣散落到各地，或是只有社會局知道可以去運用老人人才，能不能有一個公開的，而且是一個非常集中的地方，就是我講的銀髮中心。你們就可以讓很多的人民、民衆，或是其他縣市的人知道我們有這些國寶。就叫國寶中心好不好？高雄市的國寶中心。那這樣是不是讓大家都知道，高雄市還成立國寶中心，把老人家的人才集中。像你這樣講的我們都還沒聽過，可能你…。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宣傳不夠。

陳議員信瑜：

宣傳不夠。但是如果你講國寶，我相信記者也很喜歡報導，然後把所有的國寶都請出來，那就真的很壯觀了！各種不同的分類，讓這些國寶級的專業銀髮人才，可以教他的專才，甚至你可以輔導他，進入各種不同的領域去做協助。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過去可能比較多的宣傳，都是在兒童的部分，今天透過議員的提醒，我們會讓更多的資源，能夠讓更多的市民知道；除此之外，高雄市還

有全國第一個老人研究中心，我們有老研中心，設置在長青…。

陳議員信瑜：

研究什麼東西？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各方面，包括他的住宅、生活、福利，還有一些教育。像去年在老人中心裡面就研究老人住宅，我們規劃出適合老人居住的環境、空間。

陳議員信瑜：

那你把老人研究中心，所做過相關的業務都提供給我，然後你們有做了什麼具體的成效。因為我相信現在看待老人的問題，可能要跟小孩的問題，要有齊頭式的平等。因為老化的速度，可能比生育的速度還要快，所以這點我覺得小孩子是希望，大家都比較喜歡去往小孩子的方向，但是老人家我們一定要把他視為是資產跟國寶。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邊也提供一個最新的數據給議員，高雄市的志工一共有 8 萬多人，65 歲從事志工的在全高雄市一共有 1 萬…。

陳議員信瑜：

全市有 8 萬人？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是志工。

陳議員信瑜：

那年齡層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65 歲以上的志工有 1 萬 3,973 人。

陳議員信瑜：

1 萬多人？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1 萬 3,973 人。

陳議員信瑜：

65 歲以上？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65 歲以上的志工。另外一個就議員剛才有提到，老人的福利，如何讓他成為不是只是消耗費用的。其實今年也不斷的跟市長在規劃一個概念，如何讓老人福利成為一種滾動式的福利。就是過去可能過多發津貼式的福利，老人就自己把錢存起來，他不願意把錢拿出來。所以我們開始規

劃…。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時間不夠，我們後續再繼續來討論，跟你們的整合，可能銀髮…。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陳信瑜議員的質詢，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李議員眉蓁）：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麗珍發言。

陳議員麗珍：

主席、各位社政部門的局處首長、主管，還有我們議會同仁、媒體先生、小姐、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要請教我們社會局張局長，本席很關心我們未來人口高齡化，所以一直在爭取我們整個北區長青活動中心的一個建設，市長也有答應了，這幾年來我一直這樣的在議會裡面來建言，市長也有答應，去年也編了 750 萬在今年要來做一個規劃、設計的費用。750 萬的一個規劃、設計當然這是一個很大的建設，我們應該要好好的來把它規劃得比較完整性，而且要針對未來我們長輩需要去使用的各個項目，我最近有去瞭解一些我們社會局做的一個規劃、設計，但是本席覺得有一些建議要來這邊跟我們局長探討。

現在那塊土地在華夏路跟曾子路口剛好是在左營國中，左營國中是新的，剛遷過去大概四年多、五年而已，那邊的地點也是非常非常的寶貴，那裡的地真的很寶貴，市長要在那裡蓋北區長青活動中心，當然我們都是很感謝能夠在這樣的黃金地段來做這個建設。但是為什麼我們一定要做這個建設？原因很簡單，那裡的人口成長很多、很快，過去我們都沒有在那裡有計畫一些公共設施，都沒有，包括我們現在的第二戶政，還有我們的里辦公處要管理 14 萬人口，但是我們的地方都很窄，所以說我們那個地方未來不只可以做北區長青活動中心，如果是空間足夠的話，希望也能夠規劃一些給我們當地十幾萬人口社區的一個里活動中心也好或者一個成長班，有一些插花班種種的，或者是把我們的第二戶政的辦公室也可以遷到那邊，可以做廣泛的使用。

但是據本席瞭解，我們好像要給他 BOT，把他 BOT 出去就是找一個外面的來合作蓋 15 樓，從 1 樓到 6 樓就是使用一些活動中心，但是從 6 樓以上，我們就是要把它做為一個有關大概是偏向醫療方面，譬如說是可以看

門診——老人的一個門診或者是一個長照中心。本席建議在這樣整個周邊的土地，這麼樣的寶貴，我們應該要把它規劃為一個活動中心也好，或者是我們的一個單位辦公也好，因為旁邊剛好也是學校，那邊左營國中的學生也是人數很多，我希望在那邊的社區要營造出一個成長的、一個休閒的使用，如果是長照醫療，應該要找更空曠的地方，譬如說距離可以稍微不要在市中心，市中心車輛多，停車不方便，周邊的人口又很密集，長護中心也是要周邊有一些空地，空氣比較好、比較肅靜，所以我們的考量不能說要把一個北區長青中心把什麼都加進來，這樣太混雜。局長，你談一談是不是我們的這個規劃還要再思考，重新的再思考？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北長青這個土地在華夏路、曾子路跟文水路口，其實這是在新光段 98 號地號，坦白講這是一個非常非常好的地方，整塊土地的面積將近是 1,000 坪，其實我們在整個容積率跟各方面，我們也努力地去爭取最大的空間來蓋這個我們議員所謂的北區長青中心，我們在整個規劃這塊空間，因為土地就如同議員剛才所提的，其實是非常寶貴的一個地段、非常珍貴的一個地段，所以我們也不斷地去思考，就是說我們如何讓這塊土地做最佳的利用？如何讓這塊土地能夠發揮整個城市最大的一個價值？所以我們在整個規劃的方向，我們就希望能夠建構出全台灣最先進的一個能夠照顧我們長輩、照顧我們老人，特別是我們左營地區、左楠地區，我們北區這邊長輩的一個綜合性的老人福利服務中心，也因為這樣福利中心的一個概念，我們也參觀了很多國外的經驗，也看到了一些國外他們在做整個老人照顧，從健康老人，所謂成功老化的概念，一層一層上去，在照顧老人所能提供的不管是在社區型、在城市型的一個城市新的規劃，目前我們也編到了這個 750 萬來做這個先期規劃的費用，在最近我們也會跟學者專家，也包括從國內的老人方面的學者專家，我們來做這樣的先期規劃，也希望未來如同剛才議員所提的，議員真的是非常的認真跟用心，把我們每一層期待的規劃都有去談到，譬如說我們 1 樓到 5 樓或說 1 樓到幾樓，我們會規劃的是健康老人的一個部分，因為現在老人大家平均的壽命男性已經可以到 76 歲，女性到 82 歲。

健康的老人，我們能夠有一個社區活動、可以學習，甚至我們的長青學苑、長青大學讓我們這些長輩能夠有閱讀、學習、交誼跟休憩的一個空間，然後再往上上去的時候，我們都知道，希望用一個所謂的黃金壓縮理

論，讓我們的長輩在整個身體如果不舒服、不健康的時候，可以得到最先進、最好的一個不管是醫療的照顧、心靈的照顧或者是一個健康的照顧，我們用照顧一個長輩的概念，我們把它整個整體做一個規劃，目前我們已經結合了高雄市專業的一些大學也好或是說我們專業的學術單位、醫療單位，我們已經努力的來規劃這個部分，我們也期待未來說不定能夠更詳細的再跟我們議員來報告，我們未來在整個北長青規劃的內容，當然我們也很期待我們會把議員所提供的寶貴意見放入我們未來的一個思考。

陳議員麗珍：

局長，本席感覺從 7 樓到 15 樓這個樓層如果我們是 BOT，外面合作的廠商，我想他們一定會做一個營業，將來一營業下去就是以收費營業為主，到時候不是地方的北區長青中心，它變成是一個長照中心，像醫療大樓一樣，整個跟我們的原意都不一樣，當然我們未來的趨勢，長照中心是被需要的，可是應該要把他分開、要把他區隔，我們這裡是一個都市比較繁榮、比較熱鬧的地方，我們就是要提供當地北區這邊的長輩一個便利性，讓他們來這邊休閒、交誼、成長都可以，但是我們現在還有一個部分就是我們當地譬如說菜公里沒有里辦公處、新光里也沒有里辦公處或是活動中心，這些都是很大的里而且人口都很多，我們也可以去思考未來把一些空間挪給新光里、新下里、新中里這幾個里，他們完全都沒有活動中心，這裡的青少年、各個年齡階層的人要活動也沒有地方，還有我剛才講的戶政，所以這樣一個土地這麼寶貴的規劃，我們一定要朝向一個比較簡單、單純化像四維的長青中心一樣，四維長青中心也是很單純，純粹就是給長輩一些交誼廳、一些休閒、學習、成長，一個白天可以在那邊休閒的地方。當然用於長照中心完全是不一樣，未來是以私人的一個營運長照中心為主，如果是要這樣做的話，我們也可以在高雄市比較空曠的地方，土地比較大，再去找一棟來跟 BOT 做一個長照中心，也可以這樣做！局長，如果是這樣的規劃，未來如果將大樓上面的幾層樓做為長照中心的話，和本席所建議的完全是不同的做法。因為時間關係，我大概表達以上的意見，拜託局長要再好好的思考一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

陳議員麗珍：

活動中心是休閒中心，我們將他單純化，我們的休閒是很多元，唱歌、老人社區大學或是做為交誼廳都是很好的，尤其那裡在早期都沒有規劃任何的里活動中心。各里的里長都沒有場地可以做互動，若要在那裡找場

地，必須向大樓的一樓借用公共設施的會議廳使用，不然就得跟學校借，到處借沒有一個可以活動的地方，所以未來也可以將這個納入考量。

長照中心尤其是在學校的旁邊，我們還要思考，未來對周邊學校上課是不是會比較混淆。學區、長照中心、醫療中心擺在一起適不適合？未來到底是要成為私人經營的醫療中心，BOT 一定要附帶管理及市府的回饋或是真的要做一个造福社區的設施。如果以你們的計畫，全部都走不同的規劃，在此我先向局長建議。我們還可以再好好討論，因為今年才剛開始規劃而已，都還來得及，還可以好好的思考一下。

新北市的健康老人補助是全國首創，共分四個階段。65 歲至 75 歲，一年補助 3,000 元；70 歲至 79 歲補助 4,000 元；80 歲至 89 歲補助 10,000 元；100 歲以上，一年補助 20,000 元。我認為這樣做很好，因為不只身心障礙或是低收入的老人才可以領到這筆補助。如果我們能夠去照顧這些長輩的話，他的心情好或是讓他可以做健康檢查，所省下的醫療資源會很多。這點我請局長未來是否能夠思考一下，是不是也可以創全國第二個發放健康老人補助？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高雄市是比新北市還要進步的，他們是用健康補助金，負擔健保費用，幫助新北市長輩健保的不足。高雄市早在之前就將所有 65 歲以上的長輩的健保，全部由市政府進行負擔，這部分我們一年就將近負擔 12 億元的經費，用在負擔長輩健康的照顧責任。其實高雄市的長輩，遠比新北市還要進步了。我想這部分是新北市看高雄市…。

陳議員麗珍：

局長未來可以思考一下。這項健康補助是針對全部老人。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已經全部的老人都有了，只要是 65 歲以上的老人，全部都有健保補助，所以早在之前我們就已經負擔光了。

陳議員麗珍：

我知道。現在是老人健康補助，讓他高興可以一年多領這一些錢，心情好才會身體健康，我們的醫療資源也可以節省。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新北市補助這筆錢是要讓他們去繳健保費，我們是幫他們繳了健保費，所以我們繳的比他們多，是他們的 2 倍。

陳議員麗珍：

好，局長，長輩總是要多照顧一點，他們的福利我們應該要去思考一

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這沒問題。

陳議員麗珍：

對於他們的照顧，我們應該要多加強。本席在 4 月 5 日接到社會局發來的公文，這是由我的服務處所行文出去的。有一戶民衆要申請低收入戶，審查時是沒有通過被退件的，後來我們幫他做第二次的申覆，第二次的申覆是在民國 100 年 12 月 13 日行文至社會局做申覆案件。竟然經過了 95 天，我們才收到這份文，這份文也是寫無法通過，因為條件問題，所以無法通過。我們的行政效率應該要再加強，一份公文需要 95 天，對於民衆權益的受損是非常嚴重。等一下這份文可以拿去了解一下，到底是什麼情形，應該要多加強一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陳議員麗珍：

因為時間關係，勞工局的職訓應該要多加強，資料顯示職訓後的就業率大約是百分之六十幾。針對低收入戶，應該要請他們出來，多幫他們做職業的培訓。局長，對於這點你有沒有親自參與？看看對於低收入或需要就業的民衆，到底職訓效果如何？局長，請你答覆一下。因為這些經費是從勞委會的就業基金裡，由地方政府所辦理的委外訓練班。但是這些訓練班是否符合目前企業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陳議員在市長業務報告時，特別針對這個議題詢問市長，市長也要求勞工局去做回應及答覆，我們也將相關的意見交給陳議員。議員剛才特別提到，我們就業率平均 60.72%，其實我們內部也正在做檢討。早上陳粹鑾議員也針對這個問題做詢問，我們也做了說明。針對我們內部的檢討，除了要配合現有的社會環境的訓練，最主要的第一個，是否能夠產訓合一，也就是我們在重新檢討之後，我們先將職缺開發出來，開發完後再來辦訓練，這樣訓練的學員未來再就業的話會再更高一點。

另外，針對特定的對象，原來他不是爲了來訓練而訓練，他是爲了生活補助金，因爲他來訓練可以學一技之長，但是最主要是每個月還可以給領 1 萬 1,000 多的生活津貼。訓練完後，他說他沒有就業意願，也會衍生出就業的媒合率，這部分我們都有在做內部的檢討。未來我們會朝向訓練及企業主的共同結合，先開發職缺出來，再辦後續的訓練，如此一來，對我

們的就業媒合會比較有幫助。感謝陳議員在上次會期市長業務的詢問，所給我們的指正，我們內部也會做檢討，會後我可以將我們所做的檢討報告給陳議員。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我想請問張局長，剛才陳議員所提到的長照中心，昨天早上開會時，就有安養中心的業者，來這裡參加公聽會關心他們的生存。如果現在活動中心的樓上，如果也是變成長照中心的話，會不會讓人有與民爭利的感覺，這個部分要注意一下，請局長簡單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未來其實不會是長照中心，未來整個社會福利在中央，即將把衛生及福利做結合。我們期待所規劃出來，是符合未來在中央跟地方的潮流之間，所規劃出結合健康跟老人照顧的規劃。我們也不會找小型的業者來執行，目前都是朝大型的規劃方向進行。如同剛才陳議員所提的，那塊土地實屬難得，我們現在能夠在高雄市找到 1,000 坪的土地，然後有這樣的整體性開發，我們非常珍貴這塊土地，我們也希望所蓋出來、所規劃出來的，未來在台灣是走在最前端的規劃及設計。所以我們在完成整個規劃之後，再向議員做報告及說明，如果大家有意見，我再來看看是否能將大家的想像都放進去。

主席（李議員眉蓁）：

剛才陳議員說得很對，我們那邊現在的地段、價錢，真的是一個新社區，未來所規劃的一定也要走在時代的尖端，不能再往回頭路走。謝謝局長，也非常感謝陳議員麗珍的質詢。

接下來，請童議員燕珍質詢。

童議員燕珍：

主席、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午安。首先請教兵役局趙局長，自從兵役局接管忠烈祠之後，我發現有了很大的進步，從環境衛生等方面處處可見用心，但還是要回到原點，因為忠烈祠一直深受觀光客的青睞，尤其是日本觀光客；又因為鄰近壽山，將來這個地方勢必會成為觀光景點，大陸人士、觀光客、旅行社都會把這個行程納入。因為有很多人問到這個問題，以觀光的角度來看，是否可以像台北一樣，請憲兵站崗。印象中，兵役局好像有遇到窒礙難行的問題，局長，可以利用這個機會把窒礙難行的問題提出來，因為我知道需要編制人員，是否能和憲兵隊、後憲人員討論看看，可不可以利用假日來支援，不知道這是否可行？有沒有機會？我覺得對兵役局來講，是很重要並值得去推動的事，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兵役局局長答覆。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忠烈祠確實是一個很重要的觀光景點，以前就有很多的日本遊客前來，現在是大陸觀光客居多，爲了加強忠烈祠的觀光內容設置了戰爭與和平的紀念館，在它的前面有一塊市有地是觀光局所有，也準備要設置觀景台；如果忠烈祠能夠邀請憲兵站崗或是在現場表演交接儀式，當然更具觀光價值，但是我們也知道目前的國軍，包括憲兵，都是列入精粹專案中，憲兵有可能也會被縮編。童議員在這方面的意見是很好，未來和憲兵或是後憲人員都可以搭配，我們可以和憲兵隊、後憲商量，謝謝童議員的指教。

童議員燕珍：

就請局長努力，盡量去促成，對高雄市的觀光也會有很大的助益。因爲方才也有提到戰爭與和平紀念館，未來又要設置觀景台，應該是一個非常好的觀光景點；觀景台的設計應該會很符合觀光客的需求，我覺得那個地方很漂亮，如果從上往下看，景觀非常漂亮，很適合成爲觀光景點，所以請局長要多加努力，好不好？盡量去促成。

接著請教勞工局鍾局長，根據主計處的統計資料，民國 100 年，高雄市的失業率是 4.4%，比前年的 5.2% 少了 0.8%，失業率的降低當然和中央政策、世界局勢，以及整體大環境息息相關，勞工局也是很努力去執行職業訓練、就業輔導、媒合求職各項業務，也確實看到了失業率降低。但是，以高雄市整體投資環境來看，因爲產業結構的關係，所以在各種數據上也顯示出來，產業政策畢竟會影響到就業市場，本席就曾經提過，在高雄市擁有高學歷者求職是比較吃力的，因爲提供給高學歷者就業的行業、企業，和中北部相較之下，確實是輸給他們；在去年 4 月份的失業率統計，以受教育程度來區分，大專或是大專以上失業率是 4.7%，失業率是最高的，比去年減少了 0.4%，又高中職失業率是 4.4%，排名第二，也就是說大專以上的失業率，其中又以擁有大學學歷者的失業率最高，而南部則是出現學歷愈高愈難找到工作的現象。

因爲受到環境的影響，所以很多人就會失望的認爲只要受完高中教育就可以找到工作了，畢竟還有勞務性的工作可以做，如果是大學畢業者可能就不願意屈就。請教鍾局長，你經常會接觸到勞工朋友，也瞭解各種工會的心聲反映和高學歷的失業率，針對本市失業族群中的高學歷者，你有沒有想過任何的方案或規劃，可以減少高學歷者的失業率？請答覆。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勞工局局長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童議員對青年朋友就業機會的關心。高雄市的產業結構確實需要轉換，整個過程當中，除了中央應有的技職分流作為，或現有的高等教育是否符合現有的市場需求，勞工局也針對大專朋友最期待進入的行業類別做過調查，他們最期待能夠進入金融服務業，但對於大高雄來講，金融服務業是最欠缺的，幾乎都集中在台北市，而相對最低的是在製造業。以高雄整個產業結構來看，製造業佔了將近 70%，相對的對於青年朋友就業的誘因就會減少，所以和內部做了橫向聯繫，如經發局等，未來的招商方向是不是應該重新調整，除了怎麼讓現有的傳統產業更具競爭力外，在未來的招商中，是不是更符合需求的這些行業類別，也能符合大學院校畢業青年朋友的就業需求，讓他們可以回到家鄉就業；不管中央或是地方政府，都應該共同努力。

方才童議員也特別的指證，中央針對大學以上失業人口所做的統計，大專以上學歷加總起來接近 38 萬多人，這麼高的失業率也造成青年朋友大學畢業後會選擇繼續深造的原因，因為當時大學選讀的系所可能不符合社會的需求，所以就變成惡性循環。我剛才就特別的提到，除了中央或地方政府應有的行政作為之外，也應該一併重新考量主客觀因素，也包括我們所做的研究調查報告，如果大專青年都喜歡往金融服務業走，未來的高雄在整個產業結構規劃，是不是有機會讓這些金融服務業也進駐到高雄。

童議員燕珍：

高雄現在有高雄餐飲大學，是不是有很多的就業率也都朝向餐飲業去？應該也有很多人到餐飲業就業。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青年朋友選擇行業類別時最低的選擇，製造業反而是最低；服務類別則以金融業是最多的。

童議員燕珍：

最多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可能因為待遇高，比較不會…。

童議員燕珍：

所以局長的意思，是還要再加強招商事宜以及中央政策的挹注，都是將來擁有高學歷者願意留在…。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最主要的是中央政府要從高等教育方面著手檢討。受完大學教育之後，是不是符合現行的社會需求，而高中職的技職分類也非常重要，尤其高雄是一個傳統產業，誠如童議員特別提到的，就不用唸大學了，直接唸完高中，高中的失業率反而比較少，為什麼會比較少呢？可能是比較符合現行的產業結構，傳統產業的製造類別，例如上螺絲或是一般的技術性工作。但是大學並沒有技職分類的區分，反而造成學無所用的現象，就是說完成學歷後不見得符合現在就業市場的需求。

童議員燕珍：

現在高雄市政府準備把遊艇產業變成旗艦產業，也說可以創造 5,000 個就業機會，你的看法呢？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那個應該是一個期待跟希望。

童議員燕珍：

所以你也認為那是一個大餅而已。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遊艇產業的各行各業人才都有。

童議員燕珍：

請專業人才，對不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不能只設定開一個遊艇工廠，未來就可以創造工作機會，因為周邊配合的企業或廠商也應該有，創造就業工作機會還要看所謂遊艇業者購買的能力，所以這 5,000 個就業機會是怎麼預估？剛剛童議員特別問勞工局或者問我個人的一個看法，實務上大概要創造 5,000 個就業機會是有它的困難度。

童議員燕珍：

你比較誠實，局長請坐，你比較實在一點，畢竟是勞工局長。接下來請教社會局局長，大家都提到老人長期照護跟老人的照護，我們都知道現在已經成為高齡社會，事實上我知道社會局對於高雄市高齡的照顧也是非常的專業。台灣目前已經不像日本了，它有老人照顧保險制度，加上現在小孩越生越少，所以以前養兒防老的觀念跟現在已經沒辦法結合，因時代已經改變了，現在家庭結構改變，所以你面對一些銀髮族、高齡的老人家就必須要有一個新的思考，不是只是照顧而已，必須跟人文、科技、服務管理要結合，高雄市社會局一向都沒有預防醫學跟失智老人日間的照顧，我們沒有這樣的園區。

本席今天特別利用質詢的時間，跟社會局朝這方向來思考，是不是可以建立一個預防醫學跟長期照護的園區，因為現在失智老人特別多，我們必須要讓這些銀髮族專心退休後，還是能夠享受天倫之樂。現在家庭結構都已經改變了，而且以前的情況也跟現在都不一樣，所以面對新的銀髮族，思考這些銀髮族所面對的生活必須要能夠自立，因為現在的年輕人可能跟老人家住在一起的機會是越來越少了，所以必須要跳脫過去安養的觀念。

對院轄市來講是不是也可以提供很多就業機會的產業，有這個需要。如果你規劃一個預防醫學與長期照顧的園區，對於這些長青的族群還有鄉親朋友也可以在這個良好的環境當中，得到一個非常有品質，而且非常有尊嚴的生活照顧，我們高雄市目前都沒有，已縣市合併且升為院轄市，這樣的一個新的觀念是必須要有的，局長的觀念很新，對社會福利都非常的有經驗，而且你也有你的想法，將來就是一個高齡化的社會，這是一定要面對的，是不是要及早做準備，尤其身為市政府公部門的單位，是不是要對於預防醫學與長期照顧的園區有所規劃，局長是不是回答一下？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其實非常支持、非常同意童議員所提的，事實上目前台灣的走向跟日本的長輩是一樣，日本早在十年前就已經規劃非常好的老人照顧保險系統，包括住宅、照護、醫療、保險各方面的結合，他們早在十幾年前就已經建構完成。

童議員燕珍：

也就是我們慢了十幾年。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差日本大概十年，我們現在就是要在後面趕，我們也相信以目前高雄趕上的速度不需要到十年，所以也包括北長青的一個規劃跟想法，我們就是希望能夠朝時代的最尖端去走，未來就是能夠結合老人保護的一個系統，結合單純養護或是照護的概念，其實是能夠結合人文、科技及整個照護產業，所以我們目前在整個北長青的規劃能夠結合學者專家，朝這方面來進行。

另外，童議員也有提到包括高雄市的失智老人，我們在聖功醫院跟仁愛之家都有忘憂園，這個都有照顧失智老人的部分，也有以失智老人及unitcare 是目前在整個台灣比較小家形式的照顧系統，其實高雄市也都有照這個部分在執行，我想會後可以提供相關資料給童議員。高雄市政府

從健康的老人到許多需要健康照顧的老人，我們都有一系列的規劃，其實也希望長輩不管是健康、不健康都能在高雄得到最好的照顧。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局長，我最近比較擔心的一個問題，就是南區有長青老人活動中心，所以各社區你都有設立所謂老人的關懷站。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關懷據點。

童議員燕珍：

我發現一些社區老人關懷站的經費都非常的不足，有時候辦活動好像有些限制，是不是在這個部分你們有一套更好的計畫，讓他們真正可以分擔南區老人活動中心所做的一些工作，這個部分有沒有做一些檢討？我常常接到他們要求這個支援，在支援上不足的部分，你們是有哪些很明顯的限制？讓他們辦活動似乎有一些經費不足的情況，局長你說明一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現在高雄市一共有 182 處的老人關懷據點，大概 54 處的老人活動中心，事實上在量上面是相當足夠，但是可能大家會想要辦活動，過往一些參觀的活動，一些吃吃喝喝就盡量不要，因為我覺得經費上面是比較有限的，我們希望長輩辦的活動能夠比較前進、正向教育及對廣義的健康促進能夠比較有幫助的。

至於議員所提到在經費上面有任何的困難或有必要的，我想我們可以來個別進行了解。〔…〕我們最近就是跟這些關懷站有比較密切的合作，就是包括長輩的用餐，例如：「一起呷百二」的活動，從長輩以前過去只是單純聚集老人上課或做一些文康，現在可以從一個禮拜提供一次餐食到二次的餐食到三次的餐食，甚至一個禮拜五天的餐食，聚集長輩用餐吃飯，透過用餐吃飯能夠聚集學習，然後有一些互動的交誼，這樣也可以讓長輩能夠得到比較好的社區照顧，我們目前也漸漸透過長青跟老顧客，都有跟社區做密切合作，我們也期待未來能夠打造高雄幸福老人的城市。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童議員燕珍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質詢。

林議員宛蓉：

今天社政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面的鄉親長輩，大家午安、大家好。我還是要呼籲愛地

球、做環保，我們追求一個健康新生命，環保顧地球的理念，我們少吃肉多蔬果。我長期九年多一直在議會，有機會我都不會放過每一次的機會來推動，最近我很高興，因為現在國防部也在推行少吃肉，這是一個愛地球環保的表現，我請問一下，法令已經通過了嘛！這個週一無肉日，立法院已經立法了，我不知道現場的局處首長、主管們，你們有沒有一個禮拜其中的一天吃蔬食？有沒有？有的話舉手一下。有嘛！那其他人都沒有？哇！這個是社政部門，照理說社會局就是針對老人和兒童。因為孩子不單只有教育局在關心而已。我在總質詢時，我希望有列席的局處首長，一定要有舉手的機會。因為我們的市長也非常注重健康，身為首長的人，還有科室主管的你們，我還在為你們八職等、九職等的人員爭取，可以去出國考察呢！你們八、九職等的人，要感謝我哦！這是題外話。

好！進入今天的主題。高雄市在全台灣，我想是全球，這個生育率…。現在因為少子化，成為少子化的時代。高雄市的生育補助是各自為政。我們來看一下，目前高雄市的人口，在 99 年 12 月底以前，我們高雄市縣市合併之後的人口，有 277 萬 3,483 人；在 100 年 12 月底以前的統計，也是 277 萬 4,470 人。一直沒什麼進步。但是在 100 年時，大家都趕在 100 年結婚，百年好合嘛！而 101 年恰好是龍年，大家都趕在龍年生小孩，我想今年底的統計會更多。我覺得嬰兒出生的人數，並沒有明顯的成長，近三年來，我們的人口數跟嬰兒出生率，並沒有很明顯的成長。

我們市政府各局處，有獎勵民衆生育的辦法，都是各自為政。民政局它獎勵的辦法是，當小孩報戶口的時候，可以請領 6,000 元。社會局的獎勵辦法，零到兩歲她的育嬰津貼，一般戶是每個月 2,500 元；低收入戶是每個月 5,000 元；中低收入戶每個月是 4,000 元，如果父母親有工作，他們要請保母，每個月還有 3,000 元的津貼。我們來看勞工局，勞工局的獎勵辦法，對於留職停薪的育嬰津貼，她留職停薪就如同失業嘛！母親照顧零到三歲的嬰兒，可領投保薪資的六成。至於衛生局獎勵的辦法，就是有個媽媽手冊，有一系列的優生保健，包括產前檢查、產後保健、打預防針等等。本席在此有個建議，因為各局處有各局處的獎勵辦法，它並沒有集中成冊來進行宣導，他們並沒有統籌來整合一下，讓新婚的夫婦，在結婚時可以拿到，像媽媽手冊那樣的冊子，讓那些新娘、新郎可以很清楚，馬上可以掌握到，高雄市政府有哪些優惠的辦法，要怎麼來鼓勵我們的民衆，增加生育小孩的意願，有哪些優惠的辦法。這是本席在此的建議。

勞工局、社會局還有民政局，你們都有各種的優惠辦法，同樣是高雄市政府，我們可以像衛生局那樣，你們可以跨局處來整合一下，把那些優惠

加以印刷宣導，讓我們新婚的夫婦了解，我們準備生小孩了，我可以有哪些優惠。這樣才有誘因嘛！這是本席的建議。當生完小孩之後，是需要教育的，而小孩生下來後，最大的負擔就是教育經費。針對中低收入戶，政府有相關的補貼辦法。至於一般家庭，是不是能夠增加些誘因？這樣也可以幫助他們提升生育率啊！因為上幼稚園和國中小學，…當然，上幼稚園可能會有補貼，是不是可以…，有些家庭，它雖然沒有達到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的標準，但是，如果剛好失業了，那問題就大了。雖然我們政府的財政有困難，是不是可以研擬一下，讓他們有些補助。現在一般的家庭，有時候薪水不是那麼高，如果政府有些補助，加上他們的父母，有時候也會支持一點，這樣子生育率才有可能漸漸提升。這是本席的看法。

前鎮區前鎮里有個老人活動中心，這裡原本是很髒亂的，這裡有個舞台。現在的舞台已經是新的，但是這上面的天花板會漏水，看起來真的很灰暗，是不是可以請社會局幫助一下，而且它四面的牆壁看來也是黑黑的，這些之前本席就講過了，但是只做了半套，希望可以把整套做好，好嗎？

這裡是前鎮區崗山仔老人活動中心，崗山仔的老人活動中心倒是不錯的，本席覺得做得好就要誇獎。當時局長可能還沒到任吧！這是崗山仔的老人活動中心，有很多退休的長輩，經常來這裡打桌球。我們如果想減少健保給付的話，就是要有均衡的飲食、適當的運動、充足的睡眠，這就是健康三要素。這裡也已經更新了，我在此也一併給局長誇獎一下。我們繼續秀，這裡是崗山仔的老人活動中心，大夥打球打得很高興。這裡是西甲的敬老亭，這裡也都是粉刷過了。

這裡是社會局在南高雄設立的「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輔導資源中心」，市長和孩童們玩得很高興，這就是最近的童愛館，親子空間也都…，我們市長對於老人和小孩的照顧，真的很用心。本席也常去看這些孩子，如果有需要什麼，我也會捐給他們。比如說，他們缺少可以冷凍東西的冰箱，我看他們沒有冷凍的冰箱，因為一般的冰箱…，有時候有一些善心人士要給他們食物，卻沒有冰箱、冷凍庫可以冰，我就把我家的搬去給他們。有時候社會局可以多體恤這些孩子，怎樣讓他們可以吃到好口味和好料理，當然是無法有多少好料理，總是新鮮就有營養，新鮮就好吃。好，這是新草衙的童愛館落成，草衙最近幾年來真的進步很多，我長期對草衙、前鎮、小港地方，以及市長的大力支持，讓童愛館能夠讓小朋友…。過去的草衙，大家都知道是一個老舊社區，很多的設施不足，很多功能也不好，現在慢慢有在進步，我也謝謝社會局的關照。在這個部分，不知道社會局

長對於這些孩子的課後輔導有何做法？因為我們本來是把草衙的孩子帶到崗山仔，長期以來，本席都一直在關心小孩的兒童玩具圖書館，就是我一直有在催生，現在高雄市的兒童玩具圖書館也已經成立很多處了。草衙的小孩子課後輔導要跑到崗山仔，就是公正路和保泰路那裡，現在的童愛館是不是還有空間？應該是沒什麼空間了？那裡可能也沒什麼空間，好，沒關係。因為這是一個全新的，是不是可以找一些閒置的空間，讓他們可以不用跑那麼遠。從草衙到崗山仔，也要驅車前往，所以是不是能讓小孩子就近在草衙這邊，譬如佛公、仁愛、鎮昌、前鎮國小比較低收入戶和單親家庭的孩子，不用跑到崗山仔。崗山仔那邊也有很多學校，有瑞豐、瑞祥、樂群、光華等多所學校，這個是不是可以分配一下？這是本席跟你的建議。

再來，有關小港區港南里等 3 個里的聯合集會中心，這也是本席長期一直關心的，本來這個舞台都被蟲蛀到沒有辦法上去，如果上去的話，一個不小心可能會受傷，就像昨天有一則新聞說，民眾走上去後，就掉入 6 尺深的地洞。這個也要謝謝社會局的大力支持，現在都已經粉刷的很漂亮了，還有撞球檯、桌球桌，又可以讓他們在那裡歡唱。這是高雄公園的敬老亭，它本來是沒有建築執照，但是在本席的長期推動之下，現在小港區這個地方也是…。

主席（李議員眉蓁）：

延長 10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剛剛那個高雄公園已經脫胎換骨、煥然一新，這也說明社會福利在做的同時，當然管理的部分也很重要。這是他們在那裡下棋，玩圍棋、象棋，這樣讓一些長輩有受到尊重的感覺，那個也算是滿清幽的地方，因為高雄公園是一個很漂亮、很好又有很大的腹地，還有一個活動中心在那裡，它是老人的據點。這是陳菊市長很貼心也很關心市民朋友的情形。接下來，這是很人性化的五星級廁所，你看大家都很高興，還有沒有？沒有了。接下來，我要問局長，現在要租復康巴士很難租到，如果要租的話，像打電話去承租，就要等上半個月，這樣等太久了吧？現在的復康巴士有那麼缺嗎？目前有幾部？主席，請社會局局長回答。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復康巴士之前很難訂，是因為它只有 71 台，但是我們在今年已經編列

了 9,000 萬，我們公務預算編了 6,000 萬，然後公彩申請 1,000 萬，中央再補助 1,500 萬，所以我們將近已經有 9,000 萬了，來支應復康巴士的部分。所以以目前來講，全高雄市現在是有 91 台，我們預計到年底可以達 100 台的復康巴士規模。之前之所以不好預訂的情形是，其實這個案子我們是委託伊甸基金會來進行，伊甸之前的電話線只有 6 線，但是我們後來也因應說，其實 6 線的確沒有辦法執行到應該要的一個數量，所以目前它已經從 6 線增加到 15 線。再來，我們除了開放電話線預約，現在也可以開放網路來預約，所以目前已經比之前改善相當多了。

林議員宛蓉：

以你這麼說，本來是 6 線，現在變到 15 線，如果…。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車子也從 71 台增加到目前是 90 台，然後到年底會增加到 100 台。

林議員宛蓉：

100 台？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也是社會局和市政府…，100 台是市長的目標，所以現在各局處大家都非常的認真在找車子，因此我們已經有把握到年底 100 台是沒有問題的。

林議員宛蓉：

對啊，因為需要復康巴士的人一定是有那個需求，他說還要再等半個月，我乾脆就自己去找計程車，有時候計程車也不方便，對他們來講，可能比較不方便。復康巴士是要付費的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復康巴士是需要付費的，但是如果身心障礙朋友使用時，只要計程車費的一半。

林議員宛蓉：

計程車費的一半。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所以其實很多身心障礙的朋友很喜歡使用復康巴士，第一個，它提供比較便宜，然後又方便，又有很多的友善身障朋友的設備，包括升降設施這些設施、設備。

林議員宛蓉：

我要再繼續請教你一下，我們現在是不是有一種長輩用的老人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敬老卡。

林議員宛蓉：

敬老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那個搭乘公車的，還有博愛卡。

林議員宛蓉：

博愛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

林議員宛蓉：

有一個博愛卡，還有一個敬老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仁愛卡。

林議員宛蓉：

仁愛卡。因為有民衆反映，他搭公車額度是 100 點，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因為公車…。

林議員宛蓉：

但是民衆覺得，對他們來講，100 點好像不夠，是不是有機會能再幫他們增加一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以前搭公車等於是用「錢」在計算，譬如搭 1 次 10 元、12 元這樣在算，其實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和交通局一起合作，從以前是用錢，我們提早一年來完成，包括老人和身心障礙朋友，以前我們是用錢在做計算，但是我們現在是用「次」來計算。所以我們的長輩其實現在他可以坐到 999 次，一個月可以坐 999 次，這是它的方式。

林議員宛蓉：

這是博愛卡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博愛卡，敬老卡的部分。身心障礙者的現在是 100 次，所以它不是「元」，它是「次」，所以他可以搭乘 100 次，一個月可以搭乘 100 次。如果計算起來，以前他們補助是 600 元，但是現在如果是 100 次的話，嚴格來說，他如果比較會計算，他坐遠一點的，他一個月可以坐到 1 萬多元。所以其實我們的福利是擴張很多。

林議員宛蓉：

1萬多元哦。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而且我們除了對身心障礙者在這樣的福利擴張以外，陪伴他在坐巴士的人，他還有半價的優待，有陪伴卡。

林議員宛蓉：

好，可能是不是他對這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所以他可能不了解，他以爲是100塊錢，其實不是100塊，是100次。

林議員宛蓉：

100次。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所以我們當時爲了要改善…。

林議員宛蓉：

長短都不拘。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不管，對，所以他可以從那瑪夏坐到高雄市區都沒有問題，也是算一次，所以我們的長輩現在都很喜歡搭公車去旅行、去玩，這個其實是非常開心的。

林議員宛蓉：

好，那是不是他可能對100次不清楚，所以…。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他可能誤會了。

林議員宛蓉：

所以就有幾個朋友打電話到服務處來，請我跟你建議。剛剛我講前鎮里的那個，你什麼時候要把它完成？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議員提到前鎮那個兒少的據點，其實我們目前知道議員真的非常用心在整個前鎮及小港地區，包括開發很多老人的據點、老人的活動中心，真的看到議員在裡面幫忙很多，包括西甲敬老亭舞台塌陷之後，也是議員非常認真來爭取這樣一個補助，除了在崗山仔，還有在我們高雄公園裡面的敬老亭這些都是，其實也謝謝議員在小港還有前鎮地區對我們長輩的用心。

對於兒少的部分，其實我們在童愛館的過程當中也得到我們議員很大的幫忙，我們目前在兒少關懷的據點，在前鎮草衙的這個部分，其實我們在

明正和明義社區活動中心設有兒少關懷據點，這個據點裡面也一樣提供整個兒童照護上面的協助。所以可能議員如果有這方面的兒童需要的部分，可以跟我們社會局交代一下，我們儘快來幫我們的孩子。

林議員宛蓉：

我剛剛說前鎮里的那個屋頂破洞了、漏水了，那個要什麼時候完成？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好，這沒有問題，我們會即刻來跟我們的區公所聯絡，並跟區公所配合，儘快的協助修繕。

林議員宛蓉：

好，謝謝。我現在來問一下勞工局，剛剛我們有同仁講到高學歷高失業率，現在目前我們的多元就業很多人失業，因為我們的服務處正好在我們勞工局隔壁，找不到工作的都來我們服務處找。我現在要請問局長，現在我們的多元就業方案你是不是可以趕快爭取，或是你可以釋出什麼工作機會？你來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局長回答。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林議員剛剛特別提到的，那是由勞委會的中央預算補助的。

林議員宛蓉：

對，中央預算，但是你們要去提啊。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不是我們提，是今年他們沒有…。

林議員宛蓉：

還是什麼時候又有釋放出來？我們的民衆要知道。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勞委會到目前為止也還沒有知會我們地方。

林議員宛蓉：

都沒有知會？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他現行的規劃好像也沒有這一個多元就業的方案經費。

林議員宛蓉：

這樣支持馬英九算是支持錯人了。失業率，我們在你們隔壁照理說我們應該比較有機會就業，結果在你們的隔壁，大家都來找我要找工作，我都不知道如何是好，有什麼辦法？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也在主管會報或者在就業安定基金的委員會裡面，我們也跟勞委會建議希望能針對現在失業率的問題，是不是可以釋放更多短期就業的工作機會。

林議員宛蓉：

還是我們市政府有沒有什麼可以工作可以釋放出來？有什麼工作可以做的？因為現在很多人在電視機前聽。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們其實也一直跟廠商企業做一個就業的媒合，我們幾乎每個禮拜都會有單一的一個就業工作機會，我們也把相關資料寄給里長，包括議員服務處，我們都有把相關的資料訊息，讓公職人員或是里長能夠很快速的得到這個訊息，通知這些需要就業的勞工朋友，能夠回到職場，我們都有這些通報資訊系統。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林宛蓉議員的質詢。現在是 5 點 51 分，距離大會散會的時間還有 9 分鐘，還有一位議員，蕭永達議員登記質詢，我們等他質詢完再行散會。請蕭議員永達質詢。

蕭議員永達：

謝謝主席李眉蓁議員，各位同仁，大家好。根據地方制度法，我們每年有兩個定期大會，這是上半年的定期大會，上半年定期大會是在做政策辯論，下半年是在做預算審查。政策辯論目的是在做什麼呢？就是看你要做的政策，你的目標是什麼，然後根據你的目標，來調整你的組織、調整你要花多少錢——你的預算。

所以你的報告裡面應該要有兩樣東西，第一個，我這個局處，我的組織是什麼；第二個，我根據這些報告，我的預算錢花在哪裡。我們在座有五個局處，真的有把組織列出來，然後把預算寫在裡面的有兩個局處，一個是社會局張乃千局長，另外一個是客委會古主委，其他的大概既不列組織，也不列預算，都列什麼呢？都列有辦過什麼活動，或者是他的願景是什麼。官僚體系會比一般人有實力的部分在哪裡呢？一般人你不進議會，不進市政府，你講理想講抱負，講一講大部分都沒用，為什麼？因為你沒有錢，你也沒有人去執行這些東西，那官僚體系比較強的地方在哪裡呢？我有組織、我有預算、我說的東西可以實現。所以請各個局處，下次要再報告的時候，要報告你的組織，你辦的這些活動錢要花在哪裡。然後這兩個新的局長，我注意看了一下，都是最近才來的，做很久的統統都不報

告，剛來的張乃千你做多久？還不到一年，他知道要報告組織、報告預算。這是把民間的力量帶進市政府，我也希望市政府可以調整，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我們這個地方是議會，議會在三權分立的國家，我們叫做什麼單位？叫做立法機關。各位是叫做什麼呢？市政府叫做行政機關，我們是三權分立的國家，有行政、立法、司法，行政機關負責預算的編列和執行，立法機關負責什麼？負責監督，所以我們只要一開口，對你們幾乎大部分是批評，或者是指正哪裡不對，並不是我們的操守比較好，或我們的能力比較好，或者我對你有什麼怨恨，所以要問你們，要質問你們，如果我對你沒有意見，我就不說話就好了，預算讓你過就好了，我為什麼要說話，我如果說話就一定是對你有意見，否則我就不要說話就好了。換句話說，為政策辯護是誰的責任？為政府的政策辯護應該是誰的責任，請教我們兵役局長。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兵役局長回答。

蕭議員永達：

趙局長，你覺得，譬如說市政府是用錢的單位，是編預算的單位，是預算執行的單位，為政府的政策辯論是誰的責任？你講講看。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是政府的責任。

蕭議員永達：

政府的責任。為陳菊市長的政策辯護應是誰的責任？應該是局處首長的責任對不對？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對。

蕭議員永達：

應該是局處首長的責任，是不是議員的責任？議員有沒有責任替陳菊市長的政策辯護？有沒有？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議員是批評。

蕭議員永達：

監督啦，不要說批評，應該是監督市政府，這是三權分立國家應該有的角色，應該是這樣嘛。

這不是誰對誰錯，或誰的操守好不好，或誰的能力強不強，這是三權分

立的國家，就來自於互相各自扮演不同的角色，所以政務官要有的角色是什麼？政務官都是陳菊市長指派的，政務官就是編預算和執行預算，送到議會來蓋的章都是陳菊市長的章，所以政務官是不是，請鍾孔炤鍾局長回答一下，政務官是不是就是有義務要去捍衛陳菊市長的政策？就是說覺得陳菊市長有一點不對，我也不能承認不對，我就是去捍衛他的政策，是不是應該要捍衛陳菊市長的政策，是不是？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替政策辯護本來就是政務官應要做的。

蕭議員永達：

應該要捍衛陳菊市長的政策，我們議員有沒有需要捍衛陳菊市長的政策？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議員是負責監督。

蕭議員永達：

監督嘛，你的看法跟我一樣，謝謝你，這樣講就要這樣做。剛剛童燕珍議員在質詢的時候，我坐在下面聽。鍾局長，我們互相交換意見，我覺得你答詢有點不太妥當。前陣子，陳菊市長、市政府，還有很多議員包括我們主席李眉蓁議員也有一起到美國去參訪，也到邁阿密去看遊艇展，邁阿密遊艇展是全世界出名的。高雄的遊艇產業在台灣我們是第一名，全台灣在全世界我們是排名第五名，現在就已經是排名第五名了。那要在南星計畫做一個遊艇專區，遊艇產業在高雄的強項在哪裡？因為遊艇有做板模的，或做模具的、或做材料的，譬如說石化材料、鋼鐵材料，剛好旁邊就是中船、就是中鋼。所以它如果在那裡形成一個產業聚落，做設計的，或提供原料的，確實這是高雄的強項，本來製造業就是高雄的強項。高雄目前在台灣的遊艇產業，我們是第一名，而台灣在全世界也已經拚到第五名，目前就已經是第五名。所以說遊艇產業可以提供 5,000 個工作機會，這是什麼意思？就是它的產業鏈裡面，除了製造業，做模型的、做水電的、做板模的，或是高級的遊艇產業，甚至做家具的、設計業都在裡面。所以他從最上游的設計業到最下遊的勞動階層，高雄都有這方面的優勢，因為這跟我們高雄的傳統產業很接近，我想主席你有去參觀過，也有類似的情形。一個產業，除了這個產業直接就業以外，還有跟這個產業關係的產業，譬如賣遊艇的。因為遊艇產業帶進來很多的新興人口，他會來這裡工作、會來這裡就業，甚至在這裡生小孩。因為你這個產業的帶動，會帶動什麼呢？整個經濟的發展。經濟的發展最重要的是什麼？最重要的是火

車頭產業。有新的產業進來，就有新的人口，我們就會在這裡買房子、生小孩，也在這裡消費。遊艇產業以本席的看法，是高雄未來的重點產業，而且是高雄的強項，應該好好去珍惜。至於是不是有 5,000 個工作機會？我覺得大有機會，因為這是我們的強項，目前就已經台灣第一名了，台灣在世界又是前五名。我們又有一個專區，剛好是靠近南星計畫，而且在港口，我覺得是有這個機會。鍾局長，你剛才說你覺得有困難，陳菊認為有 5,000 個工作機會，你說做不到，有困難。但是議員講，因為議員是監督的，所以是合理的，應該監督市政，而且要逼著陳菊市長，5,000 個工作機會，你就是要做到，市長講的就是要做到，議員可以這樣去講。鍾局長，我再請你回答一下，你剛才回答這個有困難，是不是失言，請回答一下。這個遊艇產業是哪一局在負責？明明是海洋局在負責，也不是你負責的，是不是？所以你說有困難，我覺得很不恰當。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剛有特別提到這個產業的一個聚落，我不是去反對一個遊艇的產業。相對的，我剛有講遊艇對於周邊有可能延伸產業鏈的工作機會，但是如果單單指一個遊艇，那麼光一個遊艇部門，可能要創造新的工作就業機會 5,000 個，確實在執行上會有所困難。

蕭議員永達：

你怎麼知道有困難？你有送過，有困難嗎？我剛唸了那麼多，做螺絲的也是。高雄的螺絲也是高雄的強項，你怎麼知道有困難？你對這個到底了不了解？有沒有研究過，講真的，你有沒有研究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針對創造一個就業工作的機會，我們確實內部有討論過。

蕭議員永達：

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創造內部工作，你講講看，沒關係，因為政務官可以根據他所認知的來回答。你認為實際在南星計畫工作的就業人口將近多少？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因為當時我們討論到的，就是說你成立一個產業專區，那現有的這些遊艇產業，它是不是要搬遷移到那邊去？如果它移到那邊去，它現有的人力還是會帶過去。有些可能因為就業的距離，也許在南星，也許他原來在小港、前鎮或者路竹、永安。如果要回到這邊來，他可能在距離上做一個選擇的時候，可能會放棄原有的工作就業機會。再加上所謂 3K 行業引進的優點，幾乎現在都有外勞，他們裡面都有引進外勞。相對的，我剛有特別

提到，包括我回答童議員的時候，我說如果周邊的產業不計算，如果單單只有一個遊艇，…。

蕭議員永達：

我們講一個具體數字，單單遊艇產業，你認為多少人？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遊艇產業，如果它是興旺的，它的營收是高的。相對的，它的就業人口…。

蕭議員永達：

你說你有研究過，我現在就是在問你具體數據，就是南星計畫的遊艇專區可以提供多少新的工作機會？你說你有研究過，我現在就來問你。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剛說我們內部有討論過，如果單單遊艇產業，現有的人力也全部移過去，是不是可以一下子創造 5,000 個就業工作機會，也許今年不行、後年不行，也許兩、三年，因為遊艇的一個產業所造出來的一個新的工作就業機會。

蕭議員永達：

對啊，根據你的研究，高雄市弄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專區。如果舊的搬過去，一樣是高雄搬到高雄，把那個扣掉。新的可以創造多少就業機會？你說你有研究，我就要問你研究結果啊！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剛跟議員說，我們自己內部在討論的就是目前的遊艇量，是不是可以一下子暴增 5,000 個就業工作機會？

蕭議員永達：

我現在問你具體的，你們討論是多少人？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以現有的營收、現有的營業，可能一下子要暴增 5,000 個就業工作機會，是有它的困難度。

蕭議員永達：

主席，我請他具體回答我的問題。那你內部是評估多少人？

主席（李議員眉蓁）：

鍾局長，如果沒有具體的研究，那就說說你自己的想法。

蕭議員永達：

你要講你的想法，你既然反對 5,000 個，那就講你自己的想法。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剛才有提到，如果說現在的行業全部集中在遊艇專區那邊，現有的人力都一併帶過去之下，是不是一下子創造 5,000 個就業工作機會？

蕭議員永達：

好啦，你不想回答就不要回答，你請坐。這個是海洋局的業務，也是市政府對外的公布，這也不是你勞工局的業務，你說你有研究，就把你的研究提出來，說不定是你說的對。但是政務官是不是適合公然去反對市政府對外的決策？我們議員，譬如說明天安排的輕軌專案報告，我有不同的意見，市政府送來的報告，明天早上我就會提不一樣的主張。但是我是議員，我扮的角色就是監督的角色。鍾局長，你知道我的意思嗎？議員是扮演監督的角色，你不一樣，我們可以拿出來講，但是你身為政務官是不適合去講跟市府不一樣的數字。你們市政府是一體的，不只是政務官，包括政務官之下的公務人員，可能都有不同的政黨組合，但是那個沒關係，因為行政是一體的。你如果有不一樣的意見，那是要在行政系統內部處理，你不可以有不一樣的意見，不能說我不支持市政府，我感覺這個數字說得不對。市政府的公務人員就是要支持陳菊市長的施政，有內部不同的意見，是要在內部開會處理，不可以對外去說，這叫做什麼？這叫做破壞行政倫理。三權分立的國家，議員就是監督市政，你有不一樣的意見是根據市民的利益。所以很簡單，我們整個邏輯就是市民的利益要高過政黨的利益、政黨的利益要高過個人的利益。我是民進黨的議員，我經常反對市府的政策，不是反對，是因為我…。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蕭議員永達的質詢，接下來是陳議員慧文的質詢。

陳議員慧文：

主席、所有社政部門的同仁，還有我們議員同仁，大家好。我簡單的先請教社會局局長，在五甲地區有一個五甲多功能的民衆活動中心，到目前為止，本來是講大概 5 月份要開始營運，我之前聽到的是 5 月份，這個會不會有變卦？現在整個的籌備情形如何？是不是能夠如期？之前在辦幾次說明會的時候，地區的多位里長都有提供一些意見，這些意見是不是都有採納進去做為裡面規劃的設施？可不可以請我們局長針對這個部分說明？

主席（李議員眉蓁）：

請社會局局長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5 月我們就會開始試營運，會在 6 月擇期開幕，所以這個時間點是完全符合剛才議員所要求進行的部分。

陳議員慧文：

之前對於這個多功能活動中心，多位里長都有提供他們一些各自的意見，這些意見到底之後進行的怎麼樣？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現在空間的規劃是這樣：1 樓的部分還是作兒童和幼兒的使用；2 樓是社區綜合的民衆活動中心；3 樓、4 樓和 5 樓是提供做爲我們長輩和身心障礙朋友日間照顧的一個場所。

陳議員慧文：

民衆活動中心部分，里長有建議一些希望能夠有的設備，這些是不是都能夠照里長的需求作這樣的補充？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里長提出很多設備的想法，但是意見上有些還滿分歧的，我們儘可能的再協調。

陳議員慧文：

好，我想今天利用這個時間請我們局長做個公開說明，因爲陸陸續續當地的民衆也都會一直很關心這個民衆活動中心是不是能夠如期？因爲從說明會之後就沒有再進一步的訊息，所以今天請你公開說明。雖然里長的意見有歧見，但是請我們這裡也做一個最大公約數，就是用大家都比較能夠認同的方式，然後提供最好的設備，給社區民衆活動中心這附近所有的里民，讓他們有一個最好的資源，在這裡請你多費心。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活動中心，我個人已經去過好幾次。整個內部在規劃設備、設施上面，從外觀上看就非常的新穎，是一棟非常漂亮的建築。內部我們當時也去檢查，如果有任何比較不好的地方，我們也都即刻進行修繕。我們也知道議員一直對於五甲多功能活動中心非常的關心，我們也會在近期聚會，如果議員時間可以的話，歡迎議員給我們一些指導。

陳議員慧文：

好，我今天就是要問這件事情而已，謝謝。

主席（李議員眉蓁）：

謝謝陳慧文議員的質詢，今天的會議全部結束。
散會（下午 6 時 11 分）。

三、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0 高市府勞組字第 1013343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連議員立堅	高雄市總工會數目居全國之冠，是否可考慮合併？	勞工局	<p>依據工會法第26條第1項第3款及第27條第1項但書規定，工會聯合組織之合併係屬工會自主事項，依法須經各該工會聯合組織之代表大會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議決方可為之。</p> <p>另，有關本局針對各工會聯合組織之補助業已訂定相關規範，提供給議員參考（如附件資料）。</p>

高雄市工會組織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補助辦法

第一條 為補助工會或工會聯合組織辦理勞工教育訓練，以提昇勞工知識與工作效能，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主管機關為本府勞工局。

第三條 經本府立案登記之工會或工會聯合組織辦理勞工教育訓練，符合下列規定者，得向主管機關申請補助：

一、訓練方式：課程講授或專題演講。

二、參加人數：半日訓練，應達三十人；一日以上訓練，應達四十人。但會員人數不足且經主管機關同意者，不在此限。

三、課程內容：半日訓練，應安排一門二節以上之核心課程；一日訓練，應安排二門四節以上之核心課程；二日以上訓練，應安排四門八節以上之核心課程。

四、辦理期限：每年十一月底前辦理完竣。

前項第三款所稱核心課程由主管機關公告之；所稱節數，以每節五十分鐘計。

第四條 申請補助者應於訓練辦理日十四日前，檢具下列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且至遲不得逾每年十月底，逾期不予受理：

一、活動實施計畫書。

二、經費概算表。

三、課程配當表。

申請人有特殊理由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得不受前項申請期間之限制。

第一項文件有欠缺，經主管機關通知限期補正，屆期不補正或補正不完全者，駁回其申請。

第五條 本辦法補助項目及標準如下：

一、講師費：

(一) 鐘點費：每節新臺幣一千六百元。但本府所屬機關或補助對象所屬人員擔任講師者，金額減半；其授課節數逾該次訓練二分之一以上部分，不予補助。

(二) 交通費：以實際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所支付之費用為準。但自備交通工具者，得按同路段鐵路或公、民營客運汽車之最高等級票價報支。

二、場地租金費：

(一) 參加人數為三十人至五十人者，每日以新臺幣六千元為限；五十一人至一百人者，每日以新臺幣八千元為限；一百零一人以上者，每日以新臺幣一萬元為限。

(二) 半日訓練者，依前目金額減半補助。

三、場地佈置費：每場以新臺幣四千元為限。

四、教材文具費：每人每場以新臺幣一百五十元為限。

五、餐費：

(一) 辦理未達二日訓練：供應一餐者，每人每場以新臺幣一百元為限；供應二餐以上者，每人每場以新臺幣二百五十元為限。

(二) 辦理二日以上訓練：每人每日早餐為新臺幣五十元；午餐為新臺幣一百元；晚餐為新臺幣二百五十元。但每人每場以新臺幣五百元為限。

六、茶點費：每人每日以新臺幣三十元為限。

七、住宿費：辦理二日以上訓練者，每人以新臺幣一千四百元為限。

八、交通費(含遊覽車租金費)：每日每車以新臺幣九千元為限。

九、保險費：每人每場以新臺幣五十元為限。但每人投保金額未達新臺幣一百萬元(含醫療)者，不得申請。

十、郵資：補助訓練辦理前二個月內之郵資，每場並以新臺

幣四千五百元為限。

十一、雜支費：以第二款至第十款核定費用總額百分之三為限。

前項第十款應檢附郵寄名冊。

第六條 受補助對象每年度補助場數及金額限制如下：

一、高雄市總工會或新高市總工會辦理之二日以上訓練，每場補助新臺幣四十萬元以下，並以二場為限。

二、高雄市產業總工會、高雄市職業總工會、新高市產業總工會或高雄縣職業總工會辦理之二日以上訓練，每場補助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並以二場為限。

三、高雄市機械總工會、高雄市交通運輸總工會、高雄市公務機關總工會或高雄市石化業產業總工會辦理之二日以上訓練，每場補助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並以一場為限。

四、有八十家以上本府立案登記會員工會之工會聯合組織，或組織成員僅限於單一業別企業工會之工會聯合組織而其會員工會達本府立案登記之該業別企業工會家數二分之一以上者所辦理之二日以上訓練，其補助場數及金額限制如附表。

五、前四款以外之工會或工會聯合組織辦理訓練，以補助一場為限；其補助金額，辦理半日訓練者，為新臺幣一萬元以下；辦理一日訓練者，為新臺幣二萬元以下；辦理二日以上訓練者，為新臺幣四萬元以下。但前一年度獲選為本市優良工會者，依核定金額加計百分之五十補助。

六、第一款至第四款之工會聯合組織辦理訓練未達二日者，其補助場數及金額限制，準用前款規定。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工會聯合組織同時符合第四款規定者，適用最有利於申請者之補助場數及金額限制規定。

勞工教育訓練有特殊情形，經報請主管機關同意者，得不受

第一項各款之限制。

第七條 申請補助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課程安排符合本辦法規定。
 - 二、計畫內容（包括執行方式、經費規劃及活動地點等）合理可行。
 - 三、活動方式應符合教育訓練需求且具適當性。
 - 四、前一年度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者，其具體成效。
 - 五、核心課程講師具有授課必備之專長。
 - 六、主管機關指定之其他事項。
- 前項第五款應檢附專長證明文件。

第八條 獲准補助者於活動辦理前變更活動計畫者，除報經主管機關同意變更外，其未經同意變更之部分，不予補助。

因急迫情事或不可歸責於獲准補助者之事由，致無法依前項規定於活動辦理前報經主管機關同意變更者，主管機關仍得予以補助。

第九條 主管機關得派員實地訪查獲准補助者辦理活動之執行情形。

第十條 獲准補助者應於活動結束後十四日內，檢具下列文件核實申請主管機關撥款；逾期者，廢止其補助：

- 一、經費請撥函文。
- 二、原核准函影本。
- 三、成果報告表。
- 四、實施成效調查表。
- 五、經費支用報告表。
- 六、出席人員簽到名冊正本。
- 七、補助經費之各項支出憑證正本。
- 八、活動照片正本。
- 九、研習手冊或授課講義一份。

申請人有特殊理由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得不受前項申請期間

之限制。

第一項文件有欠缺，經主管機關通知限期補正，屆期不補正或補正不完全者，廢止其補助。

第十一條 前條撥款申請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獲准補助者應檢附領據及其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送主管機關辦理經費核撥事宜。

第十二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予補助；已補助者，撤銷或廢止補助，並以書面行政處分追回已發給之款項：

- 一、申領資料不實。
- 二、前一年度未依法令規定召開定期會員（代表）大會，或定期理（監）事會三次以上。但前一年度或當年度始完成登記立案之工會或工會聯合組織，不在此限。
- 三、逾期未辦理改選理監事。
- 四、同一補助項目向主管機關與其他機關團體申領補助金額合計超過實際支用金額。

核准補助之書面行政處分作成時，應載明前項事項。

第十三條 本辦法補助經費由主管機關編列公務預算支應，並依申請順序於年度預算內辦理補助。

第十四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施行。

附表

單位：新臺幣元

第六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工會聯合組織辦理之二日以上訓練補助場數及金額之限制		
前一年度全年會費收入	每場補助金額	補助場數
未達新臺幣三十萬元者	不予補助	無
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四十五萬元者	五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四十五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六十萬元者	十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六十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七十五萬元者	十五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九十萬元者	二十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九十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一百零五萬元者	二十五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一百零五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者	三十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一百三十五萬元者	三十五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一百三十五萬元以上未達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者	四十萬元以下	一場
新臺幣一百八十萬元以上者	四十萬元以下	二場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補助各工會聯合組織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
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實施要點

- 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協助本市各工會聯合組織表揚及獎勵所屬會員工會之優良會員，特訂本要點補助各工會聯合組織辦理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希以勞工行政主管機關立場，表達對優秀勞工常年在職場上負責進取及敬業樂群精神之敬意，並達到提倡正當休閒活動、促進身心健康、培養團隊精神及提昇工作士氣之目的。
- 二、補助內容：
 - （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
 - （二）優良會員旅遊活動。
- 三、補助對象：凡於本市登記立案之工會聯合組織。
- 四、依本要點申請補助者，應於每年3月1日前備文檢具下列文件向本局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一）前一年度經常會費收入清冊。
 - （二）各會員工會繳納經常會費收據、存根影本（收據應註明繳費之工會名稱、所繳月份、繳納金額及繳費日期）。
 - （三）現有會員工會名冊。
 - （四）活動實施計畫書。
 - （五）經費概算表。前開（一）、（二）項文件已提送過本局者，可免予提報；所報各項文件如有欠缺，經本局通知限期補正，逾期不補正或未依規定補正者，駁回其申請。
為建立公正透明的補助機制，各申請補助單位所報前一年度會員工會經常會費收入清冊，將登載於本局網站公示。
- 五、各申請補助單位所報經費概算表，應按本局補助經費使用範圍及支給標準表規定編製，所報各項補助項目金額逾本局補助標準者，由本局刪減核算，申請補助項目於本局補助經費使用範圍外者，將不予補助。
- 六、補助額度核定標準：按各申請補助單位前一年度會員工會經常會費收入總額佔全數申請補助單位所報經常會費收入總額之比例，乘以本局預算金額後核算補助金額。
- 七、獲准補助單位應於表揚活動執行前15日內，將辦理表揚之優良會員

名冊函送本局審查，所報名冊內之人員，如經本局審核認定不具所屬組織區域內之會員資格者，其補助資格逕予惕除。

八、獲准補助單位應於每年7月31日前將本案執行完畢。

九、獲准補助單位應於活動結束後30日內，備文檢具下列文件向本局申請撥款；逾期申請者，不予補助：

- (一) 成果報告表。
- (二) 經費支用報告表。
- (三) 出席人員簽到名冊正本。
- (四) 補助經費之各項憑證正本。
- (五) 活動照片正本。

前項文件若有欠缺，經本局通知限期補正，逾期未補正或補正不全者，不予補助。

十、本案採部份補助為原則，本局按支給標準計算各補助單位之支用總金額後，以該金額百分之九十核算實際補助金額，並以原核定計畫補助額度為上限；經本局核准撥款後，獲補助單位應檢附領據（應敘明領款事由及金額，並經相關人員簽章及加蓋工會圖記）及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送本局辦理經費撥付事宜。

十一、依本要點申請補助者，有下列情事之一時，不予補助；已補助者，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已發給之款項：

- (一) 申領資料不實。
- (二) 工會前一年度未依工會法規定召開定期會員代表大會者。
- (三) 工會前一年度未依工會法規定召開定期理、監事會議各達三次以上者；於前一年度始登記立案者，不在此限，惟仍應依工會法規定召開法定會議。(前開所稱未召開法定會議包含開會通知未於會前函知本局或其會議紀錄未於開會後30日內函知本局均屬之)
- (四) 工會理事長任期屆滿或出缺，未依法辦理改選、補選或代理者。
- (五) 曾未依工會法第31條第2項規定於期限內配合辦理者。

十二、本局得派員實地訪查獲准補助單位辦理活動之執行情形。

十三、獲准補助單位應依所報實施計畫書確實執行，有特殊情形致無法執行或須變更原核定計畫內容者，應於活動執行前7日內，在原補助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經費額度內，備文敘明理由報經本局核准後，始得變更執行。但經本局認定有急迫情事或不可歸責於獲准補助單位之事由者，不在此限。

十四、本要點經局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連立堅)

(申請工會名稱) ○ ○ 年度經常會費收入清冊			
編號	會員工會名稱	繳費日期	繳納金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 計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申請工會名稱) 會員工會名冊

編號	會員工會名稱	負責人	會址	會員人數
合 計				

*檢送本名冊時，另請 E-mail 至本局勞工組織科廖桂芬小姐
 (k7815482@yahoo.com.tw) 彙整。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補助本市各工會聯合組織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經費使用範圍及支給標準表

項	目	經 費 補 助 標 準	備 註
表揚大會場地費		5000 元/場	依實際需要或費用支出核給。
表揚大會佈置費		3000 元/場	依實際需要或費用支出核給。
表揚大會節目表演費		10000 元/場	含主持人(司儀)、樂隊、音響、串場節目表演。
表揚大會餐費		450 元/人	以實際出席受表揚優良會員人數加計 30% (來賓及工作人員) 核給。
優良會員獎牌及獎品		1000 元/人	以核定受表揚優良會員人數核給。
旅遊活動住宿費		1200 元/人/場次	以實際出席人員核給。
旅遊活動餐費		早餐：50 元/人 午餐：250 元/人次 晚餐：450 元/人	以實際出席人數核給。
旅遊活動租車費		9000 元/日	含司機、服務人員服務費。
旅遊活動門票費	檢 據 核 實 報 支		以實際出席人數核給，以 1 處為限。
保 險 費		50 元/人	每人投保金額未達新台幣 100 萬 (含醫療) 者，不得申請。
雜 費	檢 據 核 實 報 支		以前列各項核定補助費用總額之 5% 為限
附 加 說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採部份補助為原則，於補助項目內實際支出之 90% 補助之，並以原核定補助計畫額度為上限。 2. 所稱旅遊活動之「實際出席人數」，係以實際出席旅遊活動之受表揚人數加計 10% (工作人員) 計算之。 3. 優良會員表揚大會與旅遊活動同日辦理者，其表揚大會餐費不予補助。 4. 各申請單位獎勵優良會員以頒發獎牌為主，獎狀部份不予補助。 5. 除必要頒發之獎品外，不得另購買紀念(禮)品或宣導品贈與參加人員；核銷獎品費用時，應檢附獎品相片並註明品名，以茲佐證。 6. 核銷門票費用時，應檢附門票存根或其他可佐證門票實支金額之文件 (應載有收取門票之景點名稱)。 7. 申請補助項目於本表範圍外者，將逕予剔除。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補助工會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實施計畫書(範例)

○○○總工會

一、計畫目的：為表彰本會所屬會員工會之優良會員，常年於職場上的辛勞與努力，特辦理本次優良會員表揚及旅遊活動，希表達對於渠等會員勞苦功高、敬業樂群之敬意。

二、計畫執行時間：

(一)表揚大會：○○年○月○日○時

(二)旅遊活動：○○年○月○日至○月○日

三、計畫執行地點：

(一)表揚大會：○○大飯店(地址：○○○)

(二)旅遊活動：○○地區

四、預計表揚人數：○人

五、執行內容：

(一)表揚大會：○月○日○時訂於○○大飯店會場舉辦表揚大會，將由本會理事長親自頒發獎牌及獎品以資鼓勵，並與優秀會員合影留念，大會並安排節目串場表演。

(二)旅遊活動：

第一日：依所安排之行程敘述。

第二日：依所安排之行程敘述。

六、預期效益：藉由本次活動，希達到主管機關及本會為表揚敬業樂群及優良品德會員之目的，並能與各會員工會間建立更良好的互動關係，俾造福更多勞工朋友。

七、經費預算：新台幣○○○元正。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獲准補助單位名稱）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

經費支用報告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預 算 金 額	補 助 金 額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備 註
表揚大會場地費				
表揚大會佈置費				
表揚大會節目表演費				
表揚大會餐費				
獎牌及獎品費				
旅遊活動住宿費				
旅遊活動餐費				
旅遊活動租車費				
旅遊活動門票費				
保 險 費				
雜 費				
總 計				

承辦人：

主辦會計：

業務主管：

負責人：

(獲准補助單位名稱) 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
 成果報告表

辦理地點	表揚大會			
	旅遊活動			
辦理日期	表揚大會			
	旅遊活動			
參加人數	預定人數		實際人數	
	表揚大會	旅遊活動	表揚大會	旅遊活動
計畫實施情形 (含效益、特色、影響)				
綜合檢討與建議				
經費 (單位：新台幣元)	預算金額	實支金額	補助金額	

承辦人：

主辦會計：

業務主管：

負責人：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獲准補助單位名稱）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黏貼憑證

憑證編號	計畫項目	金額					
		十萬	萬	千	百	十	元
第 號							
負責人	經手人	出納		會計			

（憑證黏貼線）

備註：

1. 一補助項目填寫一張黏貼憑證，憑證內計畫項目應簡要敘明，並請依受補助單位內部審核程序依序編號。
2. 黏貼憑證內相關人員視各單位工作之實際分工程序自行增減，但必須有會計、出納及負責人職章。
3. 開列之發票及收據抬頭，應填註各申請單位之名稱（收銀機發票除外）。
4. 發票（含收銀機發票）、收據需有物品名稱、數量及單價，若無，應請商家或工會承辦人員加註後蓋章。
5. 收銀機或計算機器開具之統一發票，應輸入各申請單位統一編號，若未輸入者，應請營業人加註買受機關名稱或統一編號後，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獲准補助單位名稱) 辦理年度五一勞動節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照片黏貼表

相片黏貼處
(請簡述照片內容)
相片黏貼處
(請簡述照片內容)

- 1、優良會員表揚大會及旅遊活動照片請分別黏貼 6 張。
- 2、照片內容應清晰，並以可辨識表揚及旅遊人數為主。
- 3、照片請載拍攝日期。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辦理各工會聯合組織業務費、設備費補助及核銷標準

一、目的：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以下簡稱本局）為協助本市各工會聯合組織會務順利運作暨增進服務會員工會之功能，特編列公務預算補助相關業務費及設備費，且為使各工會聯合組織有所遵循，茲訂定本標準。

二、凡向高雄市政府登記立案且符合下列申請資格條件之一者，得依本標準提出申請：

- (1) 100年5月1日前登記立案之各總工會：高雄市總工會、新高市總工會（原高雄縣總工會）、高雄市產業總工會、新高市產業總工會（原高雄縣產業總工會）、高雄市職業總工會及高雄縣職業總工會等6家。
- (2) 組織成員僅限於單一業類企業工會之工會聯合組織，其前一年度所屬會員工會（限於高雄市政府登記之工會）繳交經常會費家數達已於本市登記該單一業類企業工會家數二分之一（含）以上者。
- (3) 100年5月1日（含）以後登記立案且組織成員無行業別限制之工會聯合組織，前一年度所屬會員工會（限於高雄市政府登記之工會）繳交經常會費家數達80家（含）以上，且經常會費收入總額須達750,000元（含）以上者。
- (4) 100年5月1日（含）以後登記立案且組織成員以行業別限制之工會聯合組織，前一年度所屬會員工會（限於高雄市政府登記之工會）繳交經常會費家數達40家（含）以上，且經常會費收入總額須達360,000元（含）以上者。

三、申請期限及應備文件：申請補助單位應於每年1月15日前，檢具下列文件向本局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一) 會員工會清冊（附件一）
- (二) 前一年度會員工會經常會費收入清冊。（附件二）
- (三) 各會員工會繳納經常會費收據、存根影本（收據應註明繳費之工會名稱、所繳月份、繳納金額及繳費日期）。

前項文件如有欠缺，經本局通知限期補正，逾期不補正或未依規定補正者，駁回其申請。

為建立公正透明的補助機制，各申請補助單位所報前一年度會員工會經常會費收入清冊，將登載於本局網站公示。

四、申請補助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時，不予補助：

- (一) 依前條規定所檢具文件有不實情事者。

- (二) 工會前一年度未依工會法規定召開定期會員代表大會者。
 - (三) 工會前一年度未依工會法規定召開定期理(監)事會議各達三次以上者；於前一年度始登記立案者，不在此限，惟仍應依工會法規定召開法定會議。(前開所稱未召開法定會議包含開會通知未於會前函知本局或其會議紀錄未於閉會後 30 日內函知本局均屬之)
 - (四) 工會理事長任期屆滿或出缺，未依法辦理改選、補選或代理者。
 - (五) 曾未依工會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於期限內配合辦理者。
- 五、補助額度核定標準：按各申請補助單位前一年度會員工會(限於高雄市政府登記之工會)經常會費收入總額度佔本市各工會聯合組織經常會費收入總額之比例，乘以本局年度預算經費後核算補助金額，並經本局核定後補助之。
- 六、申請補助單位獲准補助後，應檢附領據及其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函送本局辦理預撥經費事宜(預撥金額請依本局核定補助金額按季均分)；惟配合年度預算審議通過時程，第 1 季補助款項之預撥作業期程將專案通知，第 2 季至第 4 季之預撥作業應分別於年度 4 月、7 月及 10 月前辦理。
- 七、補助項目及核銷標準：詳「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補助各工會聯合組織業務費、設備費支用範圍及核銷標準表」，獲補助單位應檢據核實報支。
- 八、獲補助單位應於每季結束後 30 日內(為配合本局會計年度關帳事宜，第 4 季請於當季 12 月 10 日前)，檢具下列文件至本局辦理核銷：
- (一) 經費核銷函文。
 - (二) 經費支用報告表。(附件三)
 - (三) 補助經費之各項支出憑證正本。
- 前項文件若有欠缺，經本局通知限期補正，逾期不補正或未依規定補正者，該筆支用經費將予剔除，不列入核銷範疇；未完成該季補助款核銷者，本局將不予核撥次季補助款。
- 年度核銷後，倘尚有結餘款項，應於指定期限內繳回本局，未依限繳回者，除依法追繳結餘款項外，次年起將不予受理其補助申請。
- 九、本標準奉核定後，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但第二條第(1)項規定自 103 年起失效，該等工會聯合組織之申請資格依同條第(3)項規定。

項次	補助項目	使用範圍	說明
1	郵電費	(1) 郵資除以購票證明單為報銷依據外，如寄送大宗郵件者，須檢附「交寄大宗函件執據」清冊，如投遞於郵筒者，請自訂「郵件寄送登記簿」，並需逐筆登錄（登載項目須含寄件日期、寄送單位、寄件用途及郵資等項），上開用途限作為連繫會員工會使用。 (2) 限登記為工會專用之電信費用、行動電話費用（均不含國際電話費用），行動電話額度上限1,500元/月支。	
2	會所租金（含公證費）	(1) 限會所辦公使用之租金，應檢附經法院或民間公證人公證之租賃契約及租金收據。 (2) 月租金額度：以50,000元/月為核銷上限。	
3	水電費	限本表項次2所定會所使用之水電費。	
4	保全費、清潔費	(1) 限會所使用之保全費。 (2) 限會所使用之清潔費，如由非公司行號之個人擔任清潔工作者，應檢附個人收據。	
5	交通費	限因公搭乘下列國內線交通工具，惟須檢附開會通知（邀請函）或工會內部發文供佐證。 (1) 飛機（以經濟艙為限）：應檢附機票票根。 (2) 高鐵（以經濟艙為限）：應檢附高鐵票根。 (3) 火車：無需檢附單據，請依國內火車票價標準報支，並註明搭乘車種。 (4) 計程車或捷運：無需檢附單據，請依客運及捷運票價標準報支，並請註明費用計算標準之客運名稱。	
6	油料	(1) 受補助工會之公務車作為油資補助使用，其車號需報主管機關備查；加油發票需登錄車號及工會編方能報銷。 (2) 公務車油料額度上限：429公升/季【該公務車以3輛（汽車或機車）為上限，惟各公務車輛油料加總後，每季油料額度不得逾429公升】。	
7	公務餐費	限80元/人次。	
8	公關費	致贈花園（籃）、禮盒、禮品（券）之報銷單據需敘明用途，用途限為致贈所屬會員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之用，每場次金額不得逾1,000元之上限。	

9	工會幹部國內(外)考察旅費	<p>1. 須以工會名義組團出訪考察，補助對象以工會理、監事為限，考察旅費全年度以補助 120,000 元為上限，考察行程應以促進工會組織運作為目的。</p> <p>2. 辦理國外考察旅費全年度僅補助 1 次，如理、監事出國人數未達 6 人者，每人以補助 20,000 元為上限。</p> <p>3. 辦理國內考察者，每次出團人數應為 10 人(含)以上，每人每次以補助 5,000 元為上限，考察旅費補助範圍如下： (1) 交通費(遊覽車租金費): 20 人座巴士/每日每車以 7,000 元為限; 40 人座巴士/每日每車以 9,000 元為限。 (2) 住宿費: 辦理二日(含)以上考察活動，每人每晚以 1,200 元為限。 (3) 膳食費: 早餐: 50 元/人次; 午餐: 150 元/人次; 晚餐: 300 元/人次。 (4) 保險費: 檢具核實報支; 保險額度每人應為 100 萬(含醫療)以上。</p> <p>4. 各工會應於辦理考察活動前 30 日內函送實施計劃至本局備查; 活動結束後，應檢附活動成果報告(內容應含實際考察行程及心得報告)、出訪考察人員名單、護照出入境影本、補助經費之各項憑證正本及活動照片正本等文件至本局辦理核銷。</p>
10	其它	<p>文具、辦公設備購置費用(每項設備以補助 30,000 元為上限)、影印費用、印刷費用、事務機器租金及維護費、報費等雜支。</p>
<p>1. 受補助單位應編製當季各項經費支出明細表。</p> <p>2. 每一補助項目填寫一張憑證，憑證依內部審核程序依序編號。</p> <p>3. 憑證上相關人員視各單位實際分工情形自行增減，但必須有承辦人、會計或出納及負責人章。</p> <p>4. 發票(含收銀機發票)、收據需有物品名稱、數量及單價，若無，應請商家或工會承辦人員加註後蓋章。</p> <p>5. 收銀機或計算器開具之統一發票，應輸入各機關統一編號，若未輸入統一編號，應請營業人加註買受機關名稱或統一編號後，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p> <p>6. 依行政院財物標準分類規定，設備金額超過 10,000 元且使用年限在兩年以上之雜項設備，應作財產登記及管理。</p>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013480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蘇議員炎城	96年2月1日以前已許可立案之老人福利機構，未符合老人福利機構設立標準，如何輔導改善？	社會局	經查本市96年2月1日以前已許可立案之老人福利機構計有89家，為符修訂後老人福利機構設立標準，茲其中本府社會局業已輔導17家完成改善作業，至另72家尚未符合老人福利機構設立標準者，依本府社會局實地會勘輔導及電話聯繫，計有30家機構預計可於本(101)年7月30日前完成改善作業，另餘42家因硬體設施因素致較難以進行改善作業。有關本府社會局針對上開尚未符合老人福利機構標準之機構輔導改善作業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針對30家可進行改善作業之機構：本府社會局已錄案分區進行輔導作業並持續追蹤輔導後續改善情形使符合法令規定，並請上開機構於完成改善作業後報本府社會局辦理備查。 二、另針對42家改善有困難之機構部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於內政部近期召開有關96年2月1日以前已許可立案之老人福利機構未符合老人福

101.4.25	蘇議員炎城	本市單親、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等條件建議再放寬。	社 會 局	<p>利機構設立標準之相關會議，建議內政部對於硬體設施難以改善者延長改善期限，並請本市機構代表共同與會討論研議，另建請加速長期照顧服務法審議通過，俾利協助機構依循同一標準改善。</p> <p>(二)另透過其他已克服改善且已完成改善符合法令之機構經驗，作為輔導其他改善困難之機構借鏡，以提供機構可行之改善方式。</p> <p>查本市低收入戶 101 年度標準，為依據社會救助法暨其施行細則、本市低收入戶調查及生活扶助辦法、本市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作業要點辦理。另查本市低收入戶審查並已放寬因應作法如下：</p> <p>一、配偶之父母計算部分：依市府 100 年 12 月 23 日高市四維社救助字第 1000142303 號函修正「高雄市政府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作業要點」第 8 點規定：依社會救助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計算申</p>
----------	-------	-----------------------------	-------	---

請人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尊親屬時，如夫妻同為申請人時，以計列夫之一方為原則。但經申請人舉證併計夫妻雙方之一親等血親尊親屬有利於申請人者，不再此限。

二、有下列情形者其尊親屬排除不列計家庭應計算人口：

(一)未共同生活且無扶養事實之特定境遇單親家庭直系血親尊親屬。(特定境遇單親家庭，指有下列情形之一，且獨自扶養未滿 18 歲未婚仍在學子女之家庭：(1)配偶死亡。(2)配偶失蹤，經警察機構協尋未獲，達六個月以上。(3)經法院判決離婚確定、離婚經法院調解或法院和解成立。(4)因受家庭暴力已完成兩願離婚登記。(5)已依民法第 1052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向法院請求離婚。(6)配偶處 1 年以上之徒刑或受拘束人身自由之保安處分一年以上，且在執行中。(7)離婚後未再婚，其前配偶有第 1 款、第 2

			<p>款、前款之情形，獲受其前配偶家庭暴力取得通常保護令。</p> <p>(二)因其他情形特殊，其尊親屬未履行扶養義務，致申請人生活限於困境，經本府社會局社工員訪視評估後依社會救助法第 5 條第 3 項第 9 款規定辦理。</p> <p>三、增列低收入戶第四類擴大照顧： 本市為擴大照顧低收入戶經濟弱勢家庭，已於 100 年取消家庭人口有工作人力者不得超過全家總人數三分之一規定，並增列低收入戶第四類以擴大照顧對象，本市低收入戶 100 年度戶數為 20,957 戶，較 99 年同期 16,101 戶增加 30.16%。</p> <p>四、提高最低收活費： 配合社會救助法修正於 100 年 7 月 1 日實施，本市 101 年度最低生活費提高為 11,890 元，照顧家庭將為擴增。</p>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14 高市府原民建字第 10130681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有關「桃源有八個部落申請水權的問題常被林務局刁難，是否可透過原住民委員會申請民生簡易自來水？」乙案。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一、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會辦理「101年度高雄市簡水系統輔導管理計畫暨簡易修復及養護計畫」，然有關貴席質詢水權部分，該案已列該計畫委外辦理中，本(101)年度於本市桃源區部分預計取得6處水權狀。 二、然於行政程序上「行政程序當事人能力及當事人事格」之規定，簡易自來水申請人須以自己之名義申請，而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基於「輔導協助」之角色，爰建議仍須以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名義申請較為恰當。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7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80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有關社會救助補助依財產合併、土地合併計算是否公平，是否可不依中央法規自訂法規，並彙整資料給不分黨派之立法委員反映中央修法。	社會局	一、依社會救助法第5條第1項規定及內政部100年8月18日台內社字第1000157959號函釋略以，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除申請人（參照同法第10條第1項規定係指申請生活扶助之人）外，包括配偶、一親等之直系血親、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其他直系血親，以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次查財產均分計算方式與社會救助法之規定未合，且依民法第1147條規定，繼承因被繼承人死亡而開始，若申請人之直系血親目前仍在世，尚無繼承問題存在，茲直系血親列為低收入戶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係依據民法規定親屬間互負扶養義務而來，與繼承問題無涉，至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之財產仍應合併計算。 二、有關社會救助申請案審核依據社會救助法暨施

				<p>行細則辦理，尚無法逾越。至有關建議本府社會局將另彙整提供不分黨派立法委員反映中央修法。</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013478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李議員眉蓁	因應高齡化，北區長青中心的進度及內部規劃情形如何？	社會局	<p>一、為因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市府預訂於左營區新光段 98 地號規劃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該地近華夏路、曾子路及文水路，面積 3,030.15 平方公尺，屬市場用地。</p> <p>二、本案規劃內容以打造老人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大樓為目標，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連續性照顧、長青學苑等服務，及實現政府照顧中低階層長者、公共服務功能為內涵，刻規劃中。</p>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俄鄧·殷艾)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5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79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俄鄧·殷艾議員	有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管理會本(101)年第1次會議紀錄僅有社會局可申請，其餘單位不能申請經費之觀點，希望局長協助原民會提出之急難救助、原民弱勢家庭電腦設備補助等，落實照顧弱勢原民。	社會局	一、依據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設置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六條規定(略以)「…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管理會(以下簡稱本會)，置委員十五人至二十一人…由本府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一、本府相關局、處代表五人至六人。二、社會福利機構或團體代表五人至七人。三、學者專家五人至八人。其中具有法律專業及會計專業者，合計為三人。」、第九條規定「本會每六個月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及第十條規定「本會會議之召開，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並有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始得決議」。 二、茲關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之運用，依上開自治條例第五條規定「本基金不得用於依法律所須編列之社會福利預算項目，其用途如下：一、身心障礙福利事項。

				<p>二、老人福利事項。三、兒童少年福利事項。四、婦女福利事項。五、原住民福利事項。六、低收入戶、生活困苦單親家庭扶助事項。七、急難或特殊救助事項。八、其他與社會福利、慈善公益等有關之研究、發展及推廣等事項」，茲本府各局處會如有符合事項須檢附詳細計畫、經費概算明細及敘明相關法源依據，提出申請。</p> <p>三、茲有關本府原民會提出之需求計畫，依委員意見修正後送本府社會局彙整，本府社會局將予以協助並提報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管理會審議。</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6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80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林議員瑩蓉	有關社會救助法第4條、第5條、第5-3條…之條文未符現實，建議向中央反映修法，並儘可能依第5條第3項第9款之原則協助市民。 建議內容： 一、第5條第1項第2款一親等之直系血親應為卑親屬，建議不列尊親屬。 二、第5條第3項第2、4款刪除“單親家庭”文字（條件）。 三、第5條第3項第3款刪除“已結婚”	社會局	一、有關社會救助申請案等特殊案件，查本府社會局已訂有辦理社會救助法第5條第3項第9款處理原則，以秉持申請人最佳利益處理原則受理審核，茲若申請人一親等直系血親因其他情形特殊，未履行扶養義務，致申請人生活陷於困境，經本府社會局派員訪視評估，得依社會救助法第5條第3項第9款及本局辦理社會救助法第5條第3項第9款處理原則，不列入應計算人口。 二、茲關建議社會救助法修法部分本府社會局將函內政部並於中央召開社會救助相關會議中提出建議修正。

101.4.25	林議員瑩蓉	<p>文字（條件）。</p> <p>四、第 5-3 條 16 歲應修改為 18 或 20 歲以上。</p> <p>北長青中心除做長期照顧外，可以思考為長輩樂活場地且能提供里活動中心功能。</p>	社 會 局	<p>為回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市府預訂於左營區新光段 98 地號規劃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本案規劃內容以打造老人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大樓為目標，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長青學苑等服務，及實現政府照顧中低階層長者、公共服務功能為內涵，除提供本市長輩連續性照顧外，茲關建議並將納入規劃參考。</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7.25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675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林議員瑩蓉	有關社會救助法第4條、第5條、第5-3條…之條文未符現實，建議向中央反映修法，並儘可能依第5條第3項第9款之原則協助市民。 建議內容： 一、第5條第1項第2款一親等之直系血親應為卑親屬，建議不列尊親屬。 二、第5條第3項第2、4款刪除“單親家庭”文字（條件）。 三、第5條第3項第3款刪除“已結婚”	社會局	一、茲關建議社會救助法（以下簡稱本法）第5條及第5條之3修法部分，經本府社會局函轉內政部於修法時列入考量，俟依內政部函復該條文立法意旨說明略以： (一)第5條第1項規定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為依據民法親屬篇直系血親相互間互負扶養義務之規定，而父母、子女屬一親等之直系血親，爰納入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亦符合我國重視家庭倫理與親屬間相互支援之風俗民情。 (二)另考量各種不同家庭型態、社會變遷實況與地方政府反映事項，於第5條第3項列排除不計情形，如因其他情形特殊，為履行扶養義務，致申請人生活陷於困境，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訪視評估以申請人最佳利益考量，認定以不列入應計算

		<p>文字（條件）。</p> <p>四、第 5-3 條 16 歲應修改為 18 或 20 歲以上。</p>	<p>人口為宜。</p> <p>(三)本法第 5 條之 3 第 1 項對「有工作能力」規定，係參照勞工保險條例第 6 條規定，即以年滿 15 歲以上之勞工受雇者，則視為勞工保險之被保險人，再者，勞動基準法第 44 條規定，15 歲以上未滿 16 歲之受僱從事工作者為童工，相關法令並給予特別之保護，因此，本法於工作能力認定時，將未滿 16 歲者予以排除，以貫徹保護童工之意旨，爰於本法規範「有工作能力者」之年齡下限為 16 歲，而非 18 歲或 20 歲。</p> <p>二、復內政部函，因社會救助法修法及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重大變革，一旦放寬條件限制，除可能造成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大幅增加外，亦將使依附本法之相關福利給付支出，隨之連動提高；如在財源未增之情況下，勢必產生預算排擠效應與各級政府財政重大負擔，且可能造成民衆福利依賴，宜再審慎考量。</p>
--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承辦人：劉雅雲
電話：02-23565517
電子郵件：
傳真：02-23566226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07月03日
發文字號：台內社字第10102248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質詢，議員
建議社會救助法（以下簡稱本法）第5條及第5條之3等條文
修法一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復 貴局101年6月13日高市社救助字第10135767400號函

二、有關本法第5條及第5條之3立法意旨說明如下：

（一）第5條第1項規定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除申請人外，包括(1)配偶。(2)一親等之直系血親。(3)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其他直系血親。(4)前3款以下，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本條係依據民法親屬編直系血親相互間互負扶養義務之規定，而父母、子女屬一親等之直系血親，爰納入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亦符合我國重視家庭倫理與親屬間相互支援的風俗民情。


（二）另考量各種不同家庭形態、社會變遷實況與地方政府反映事項，於第5條第3項明列排除不計情形，說明如下：

1、尚未設有戶籍之非本國籍配偶或大陸地區配偶。

社會局 1010703




10136442200

- 
- 2、未共同生活且無扶養事實之特定境遇單親家庭直系血親尊親屬。
 - 3、未共同生活且無扶養能力之已結婚直系血親卑親屬。
 - 4、未與單親家庭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無扶養事實，且未行使、負擔其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父或母。
 - 5、應徵集召集入營服兵役或替代役現役。
 - 6、在學領有公費。
 - 7、入獄服刑、因案羈押或依法拘禁。
 - 8、失蹤，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達6個月以上。
 - 9、因其他情形特殊，未履行扶養義務，致申請人生活陷於困境，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訪視評估以申請人最佳利益考量，認定以不列入應計算人口為宜。

(三)本法第5條之3第1項對「有工作能力」規定，係參照勞工保險條例第6條規定，即以年滿15歲以上之勞工受雇者，則視為勞工保險之被保險人，再者，勞動基準法第44條規定，15歲以上未滿16歲之受僱從事工作者為童工，相關法令並給予特別之保護，因此，本法於工作能力認定時，將未滿16歲者予以排除，以貫徹保護童工之意旨，爰於本法規範「有工作能力者」之年齡下限為16歲，而非18歲或20歲。

三、來函建議事項涉及本法修法及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重大變革，一旦放寬條件限制，除可能造成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大幅增加外，亦將使依附本法之相關福利給付支出，包括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中低收入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及國民年金所得





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等項目援引比照，亦將隨之連動提高；如在財源未增之情況下，勢必產生預算排擠效應與各級政府財政重大負擔，且可能造成民眾福利依賴，宜再審慎考量。

正本：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副本：本部社會司【社會救助科】

2012-02-03
文 15:08:20 章

裝

訂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6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013498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周議員鍾澐	中低收入戶因家庭中有須照顧者而未列計應計人口，然因被照顧者有攻擊等行為須特別看護照顧而必須送醫，卻無法通過醫療看護費用補助。	社會局	<p>一、查中低收入戶家庭應計人口中如因需照顧符合社會救助法第5條第3項第4款，因照顧特定身心障礙或罹患特定病症且不能自理生活之共同生活或受扶養親屬，致不能工作者，照顧者視為無工作能力者。</p> <p>二、至通過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審核，若被照顧者因病需住醫院治療，可依本府社會局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市民重傷病住院看護費補助實施計畫第六點之規定，於住院日起或出院後三個月內填具申請書並檢附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身分證明、家屬無法看護之相關證明文件、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療院所診斷證明書正本（需由醫師出具住院期間生活無法自理須僱專人二十四小時看護即載明入出院日期）、看護費收據正本（需由醫院之醫師、護理人員或社會工作人員蓋職章證明）</p>

101.4.25	周議員鍾澐	人口少子女化很嚴重，台灣是全世界生育率最低的國家，而高雄市是台灣出生率最低的城市，建議社會局努力解決人口少子女化，促進生育率。	社 會 局	<p>、看護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其照顧服務員職前訓練結業證書影本、郵政儲金簿或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等相關資料，逕向戶籍所在地之區公所提出申請，經審核相關要件，若符合上開法令，則依規定核定醫療看護費用補助。</p> <p>一、為建構友善育兒環境，茲本市率先各直轄市自99年1月起開辦婦女生育津貼第1、2胎每名補助6千元及第3胎以上每名補助1萬元，另亦率先全國開辦生育第3胎以上子女1歲前每名每月育兒補助3千元及健保費自付額，爰第三胎以上幼兒1年最高補助53,908元。經查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等四都為自100年1月起始開辦生育津貼，目前第3胎育兒補助措施，僅本市及台北市開辦，其餘三都則未辦理。</p> <p>二、為解決人口少子女化，並促進生育率，本市致力於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供支持家庭育兒措施，自100年8月起首</p>
----------	-------	---	-------	--

101.4.25	周議員鍾澐	高齡化社會建議北長青中心的規劃，可朝醫療照顧的前瞻觀念規劃，且可委託醫學中心來辦理。	社 會 局	<p>創全國開辦 4 歲幼兒教育券補助，每名每年補助 1 萬元，0~2 歲保母托育補助、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並設立 6 處社區保母系統及 7 處兒童遊戲館…等各項福利措施，101 年起亦將陸續籌設公共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多處，協助家庭分擔照顧嬰幼兒之負擔。</p> <p>為回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市府預訂於左營區新光段 98 地號規劃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中心，本案規劃內容以打造老人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大樓為目標，將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連續性照顧、長青學苑等服務，及實現政府照顧中低階層長者、公共服務功能為內涵。至本案委託，將依促進名間參與公共建設程序公告招商甄審選出最優廠商辦理。</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徐榮延）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6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98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徐議員榮延	身心障礙生活補助的補助條件為何？申請人因父母財產不能均分或因父母有財產致不能通過補助資格是否合理？	社會局	一、申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條件，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7 條，身心障礙者需求之評估應依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狀況為之所定規定辦理，依據身心障礙者生活托育養護費用補助辦法第 6 條規定，申請生活補助者應符合下列各款規定：1.申請生活補助者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 2.5 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101 年為 27,011）元。2.存款本金及有價證券價值合計未超過新台幣 200 萬元，每增加一人，增加新台幣 25 萬元。3.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未超過新台幣 650 萬元。4.未經政府補助收容安置者。同辦法第 13 條「本辦法所定家庭總收入之應計算人口範圍及計算方式，依社會救助法相關規定辦理。」又按社會救助法第 5 條規定

「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除申請人外，包括配偶、一親等之直系血親、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其他直系血親，以及認列綜合所得稅扶養親屬免稅額之納稅義務人。」又同條文第 3 項有以下情形，尊親屬排除不列計家庭應計算人口範圍，第 2 款「未共同生活且無扶養事實之特定境遇單親家庭直系血親尊親屬」及第 4 款「未與單親家庭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無扶養事實」，且未行使、負擔其對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父或母」定明；綜上，父母與子女互為一親等之直系血親應予合併計算，查上開並無父母財產均分予所有子女之法令規定。

二、至本府社會局針對不符合補助個案，多主動轉申辦中低收入戶子女生活教育補助、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教育補助或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等相關福利補助；針對多重需求之個案，轉介身心障礙個案管理中心社工員協助，並斟酌案家實際困難情

				<p>形，結合社會資源給予紓困。特殊個案，另以社會救助法第 5 條第 3 項第 9 款派社工員實地評估後重新審核補助資格。</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7 高市府社婦保字第 1013505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連議員立堅	懷孕婦女親善停車位與身心障礙停車位可否整合其功能，提升使用率及停車位的相互流通。以“親善”的概念設置停車位的功能。	社會局	<p>一、查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自本(101)年3月推動，已獲有社會大眾熱烈的響應，茲其中親善停車格為之設置因無法源依據，考量避免排擠其他市民使用之權益等，本府將於試辦一定期間後評估檢討社會整體觀感，及增設地點與數量，並作為未來規劃公有停車空間之參考依據。</p> <p>二、另查本府已訂於本(101)年6月4日召開本方案檢討會議，茲關建議已納入會議議程，將由相關局處研議整合「懷孕婦女親善車位」與「身心障礙」2種停車位之可行性。</p>
101.4.25	連議員立堅	北長青中心設置地點可將農16停車場納入評估規劃考量。	社會局	<p>一、有關農16停車場納入北長青中心設置評估規劃建議案，茲查該地係市府交通局收費停車用地，經會勘該處為鄰近唯一大型停車空間，可提供鄰近愈益增多住戶及舉辦大型活動停車空</p>

				<p>間使用，以仍維持現有停車場功能為宜。</p> <p>二、另考量本市北區老人活動場所，除富民長青中心外，並有各行政區老人活動中心、照顧關懷據點等，茲關北長青中心設置地點，市府已預訂於離該地較近的左營區新光段 98 地號（近華夏路、曾子路及文水路）規劃，並於 99 年委由學術單位進行需求調查與規劃研究，亦邀集使用者、在地代表、福利產業及多元社團代表等提供規劃意見，因以農 16 停車場為未再納為北長青中心考量。</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勞條字第 1013385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蘇議員炎城	有關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員工彭清田、孫慶全及簡福全等 3 人之恢復僱傭關係勞資爭議案、安全衛生、勞動條件（強制排定特別休假及超時工作補休）情形？	勞工局	<p>一、有關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員工彭清田、孫慶全、簡福全等 3 人之恢復僱傭關係勞資爭議，經召開 2 次勞資爭議調解會議，並於 101 年 3 月 22 日以高市府勞關字第 10131986000 號函調解不成立在案；該爭議係屬權利事項之爭議，於調解不成立後得循司法途徑解決，彭君等 3 人已於 101 年 4 月 2 日提起民事訴訟並向本府勞工局申請本市勞工權益基金訴訟費及裁判費之補助。</p> <p>二、本府勞工局已於 101 年 5 月 7 日派員至該公司實施安全衛生暨勞動條件檢查。就安全衛生部分，發現該公司涉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第 5 條第 1 項暨勞工安全衛生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並於 101 年 5 月 9 日以高市府勞檢製字第 10170612700 號函通知文到 7 日內改善。另勞動條件部分，主要</p>

				<p>以檢查該公司是否有強制員工排定特別休假及超時工作補休等，經查尚無發現該公司有違反勞基法之情事。</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6.4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0135263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5	劉議員德林	少子女化現象正發燒中，台灣已是超低生育率的國家，為因應人口少子女化，已提升為國家安全議題，應重視婚、生、養、育。經分析本市生育津貼是五都補助最少，建議第1、2胎生育津貼提高至10,000元，第三胎以上提高至12,000元，且能於今(101)年龍年實施，並追溯自101年1月。	社會局	<p>一、本市為鼓勵市民「願生樂養」及支持協助家庭育兒，為率先各直轄市政府自99年1月起開辦婦女生育津貼，第1、2胎每名補助6千元及第3胎以上每名補助1萬元，同時亦率先全國開辦生育第3胎以上子女育兒補助，1歲前每月3千元及健保費自付額最高補助659元，1年最高補助43,908元。</p> <p>二、茲有關提高第1、2胎生育津貼為1萬元，第3胎以上為1萬2千元乙節，經估算本(101)年需再增編97,634,000元，考量市府財政負擔，仍需審慎研議。</p> <p>三、至有關人口少子女化非單以提供生育津貼補助即可有效改善，更需要提出更多元、妥善之相關兒童福利配套措施始能周延，故本府致力於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供支持家庭育兒措施，自去(100)年8月起首創全國開辦4歲幼兒教</p>

101.4.25	劉議員德林	社區關懷據點有助於激發老人活動、潛能，社會局應再加強其業務推動之協助。	社 會 局	<p>育券補助，每名每年補助 1 萬元，並已開辦保母托育補助、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5 歲幼兒免學費補助，弱勢兒童托育補助，設立 7 處兒童遊戲館…等各項兒童福利措施，101 年起亦將陸續籌設多處公共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協助減輕家庭分擔照顧嬰幼兒之負擔，減輕經濟負擔。</p> <p>一、為輔導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強化其服務功能，本府社會局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聘僱 7 名專業輔導人力，定期召開據點聯繫會議、辦理相關教育訓練、訪視及諮詢輔導、服務績效評鑑等，以協助據點提升服務品質及服務量，達到促進老人身、心、靈健康及延緩老化之目的。</p> <p>二、另為加強據點業務的推動，本府社會局除賡續協助據點申請內政部相關補助經費外，101 年度另編列預算提供據點下列補助：</p> <p>(一)生活輔導員服務費：針對每週提供 2 次以</p>
----------	-------	-------------------------------------	-------	--

上定時定點健康促進活動及餐飲服務的據點，賡續補助據點生活輔導員服務費，本(101)年度並提高鐘點費補助金額由每小時 100 元調整為 110 元。

(二)據點觀摩補助：為鼓勵據點間的交流與互動，藉以激盪服務創意，提升服務績效，本府社會局除規劃辦理外縣市績優據點觀摩活動外，另針對服務潛能待開發的據點，補助其辦理市內據點間的觀摩活動，每一據點限補助 1 次，最高補助 15,000 元。

(三)充實設施設備費：各據點需自籌至少 30%，未賡續辦理者，應繳回本府社會局補助購置之設施設備。

1. 廚房相關設施設備：針對 100 年 12 月 31 日前設置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能自行烹煮提供餐飲服務，且未曾接受過公部門廚房相關設施設備補助者，最高補助 25,000 元。

				<p>2.一般設施設備：以設置日起算實際運作已滿3年，未曾接受內政部或其他政府相關設施設備補助，且100年度評鑑優、甲等者，最高補助30,000元。</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勞重字第 1013355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周議員玲玟	勞工投勞保 30 年，仍無法領取勞工退休給付，請勞工局研議如何協助？	勞工局	<p>依據勞工保險條例第 58 條規定於九十七年七月十七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前有保險年資者，如參加保險之年資合計滿二十五年，年滿五十歲退職者得選擇一次請領老年給付。</p> <p>另年滿 60 歲，年資滿 15 年且離職退保者可選擇老年年金給付。保險年資滿 15 年，未符合年金請領年齡者，得提前 5 年請領，每提前 1 年，依年金給付標準計算後之金額減給 4%，最多減給 20%。</p> <p>目前身心障礙團體正積極推動身心障礙者提早退休之修法，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仍在研議當中。</p> <p>因勞工保險條例係屬中央制定執行，本府另將於相關會議提案建議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檢討法令，推動修法，使法令更臻公平合理。</p> <p>勞工保險條例之老年給付係屬社會保險制，年資係以投保勞保開始計之。另勞動基準勞工退休金係屬雇主之責任，倘勞工工作年資服務於同一事業單位 30 年，雇主拒</p>

				<p>絕給付時，可經本局調解協助勞工取得退休金，若勞資雙方仍有爭議存在時，可經法院判決確定後，依該執行名義請求該公司給付退休金。</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78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周議員玲玟	油電民生必需品價格調漲，如何協助邊緣戶生活？	社會局	<p>因應油電民生必需品價格調漲及效應，本府已成立物價上漲對策督導小組，掌握本市物價現況，及因應研擬對策與爭取中央相關補助，茲社會局辦理如下，希以減緩弱勢民衆因物價上漲可能帶來之衝擊：</p> <p>一、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為加強照顧社會弱勢，針對最近 3 個月內家庭因遭逢負擔家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或其他變故致家庭生活陷困者，提供關懷與救助，關懷救助金為 1 萬元至 3 萬元。</p> <p>二、清寒家庭社會救助服務方案：為加強照顧經濟困難個案，本府社會局委託本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辦理「清寒家庭社會救助服務方案」，設立生命轉彎專線 322-6666。透過單一窗口受理個案，連結並整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補助、關懷訪視、轉介服務及追蹤服務等協助，紓解清</p>

				<p>寒家庭困境。</p> <p>三、看見希望宅急便—食物券服務方案：針對本市弱勢家庭，經社工員評估對改善家庭生活有積極的動力、願意主動規劃訂定明確家庭改善目標，以及每月參與至少 4 小時志願服務且願意密切合作者，藉由每月提供每戶最高 1,500 元食物券補充基本生活所需，最高補助三個月，逐步提升其自我價值與家庭管理效能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使其能自立生活。</p> <p>四、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印製餐食兌換券經社工員評估發送予需要之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結合本市各餐食兌換據點，使兒童少年於寒暑假期間能就近於居住處所附近換取餐食，包括便當、速食、飯糰、麵包、自助區商品、泡麵等可供溫飽之食物，以減輕弱勢家庭之負擔。</p> <p>五、物資銀行：本府社會局有建構資源平台，提供本市各社福機構團體一個徵求物資平台，並於本市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建置物資倉庫，將各</p>
--	--	--	--	--

				<p>方善心人士與慈善團體所提供之物資進行統一媒合以及徵信，整合公私部門之資源與需求，期使善心資源獲得更為快速而有效率之配置，能夠將必要的物資提供予弱勢家庭。</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78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陳議員粹鑾	對於低收入戶是否提供脫貧計畫？	社會局	本府社會局自89年起基於對傳統社會救助的反思，以「公私協力」、「參與式政策制定」、「權利義務對等」為三大理念推動低收入戶第二代希望工程方案，93年起加入資產累積福利操作模式，建構低收入戶第二代基礎理財觀並輔以教育課程及社區服務模式，98年再以工作福利及資產累積策略為工具，同時引入就業輔導配套措施，使重回就業市場經濟活動，穩定家庭脫貧能力。99年起並擴大辦理「脫貧自立計畫」，聚焦理財、身心、學習、環境及就業脫貧等五大執行策略，並持續執行。茲查本府社會局脫貧自立計畫辦理成效如下： <p>一、理財脫貧策略：</p> (一)「兒童少年發展帳戶」：鼓勵低收入戶子女定期定額儲蓄（每月1,000~4,000元不等），並依規定參加講座、支持團體等成長課程及配合社區服務；本府社會局於期滿後，依其儲蓄金額提

供相對定額提撥款(1:0.6)，計 117 戶參與，儲蓄已達 600 萬 4,229 元(含利息)。(辦理期程自 99 年 09 月 01 日~102 年 08 月 31 日止)。

(二)「高雄之夢~青年發展帳戶」:以低收入戶戶內就讀高中職以上至大專院校二年級之青年學子為對象，依規定提供 50 小時之公共服務時數，每年內缺課不得超過 2 堂課。本府社會局於期滿後，依其儲蓄金額提供相對定額提撥款(1:1)，計 44 人參加，儲蓄已達 963 萬 7,629 元(含利息及相對提撥款)。(辦理期程自 98 年 01 月 01 日~101 年 09 月 30 日止)。

二、身心脫貧策略：邀請曾參與脫貧方案之家長或少年現身說法，分享經驗，並結合相關單位、志工共同輔導。另透過營養補充以增強兒童身體發展，避免缺乏餐食攝取，並藉由休閒知性、育樂、團體分享及成果發表等活動，提升同

				<p>儕人際互動並延展其社會支持網絡，101 年 1 至 4 月計辦理 5 場次、151 人次參與。</p> <p>三、學習脫貧策略：辦理就業、理財、身心舒壓及親職教養等成長課程、自助支持團體及諮商輔導會談，並藉由社區服務過程，使成員走入社區，擴展其生活經驗，以實踐自助助人精神。另辦理家長親子共讀、兒童啟蒙服務、才藝研習營、成長團體、生活技能學習等課程，協助規劃家庭閱讀環境及教導兒童對自我價值之肯定。101 年 1 至 4 月計辦理 6 場次、392 人次參與。</p> <p>四、環境脫貧策略：提供低收入戶子女學習設備及升學補習費補助，並輔以社區服務方式換取經費補助，落實自助助人精神。(於每年 5 月及 6 月受理申請)。</p> <p>五、就業脫貧策略： (一)結合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及民間團體規劃辦理就業促進講座、就業輔導諮商、職業訓練及創業輔導等服務。</p>
--	--	--	--	---

				<p>(二)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就業 19 人。</p> <p>(三)為積極協助低收入戶脫貧自立，邀請列冊低收入戶中具有工作能力但未穩定就業或待業中之成員參加，另結合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就服員提供就業輔導管理服務，透過一對一訪談與諮商，予以適齡、適性媒合各項職業訓練、職缺訊息、創業輔導與就業促進活動等服務，社會局另同步加碼提供 3,000 元及 5,000 元就業獎勵津貼、每月 10,000 元的創業生活津貼及就業考照補習費補助等多項福利，進一步以激勵低收入戶積極就業自立，開辦以迄計補助 3 人、核發 65,000 元獎勵津貼。</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李雅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社障福字第 1013478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李議員雅靜	有關社會局委託辦理之身心障礙社區照顧據點，建議除個別評鑑外，也要橫向評鑑，讓受託單位有競爭。	社會局	一、茲查社區照顧據點委託案係透過公開評選取得承辦權，初步已具有競爭功能，讓優秀社團取得委託權，另為增進承接團體服務品質，於委託契約皆明訂每年辦理評鑑考核，歷年來本府社會局皆固定於每年10-11月辦理評鑑，及公布評鑑結果，以利團體間相互比較競爭學習，並依據評鑑委員之建議輔導團體提升服務品質。 二、有關委託除每年辦理評鑑外，另本府社會局並皆要求承接團體每年進行滿意度調查，及將調查結果併年度成果報告函報本府社會局，俾檢視所提供之服務是否適切。未來本局亦將規劃機構及據點間互相觀摩，俾相互學習優點，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101.4.26	李議員雅靜	真人圖書館之創新服務值得推廣，惟因宣	社會局	一、查真人圖書館於100年12月8日開辦，目前有本府社會局長青中心已

		<p>導不足，且人數亦較少，建議充實人數及加強行銷。</p>	<p>召集 19 位真人圖書提供本市親子及團體申請借閱。</p> <p>二、本府社會局透過多項管道進行宣導，包括函文本府新聞局、本市各國小、幼兒園及各平面及電子媒體、跑馬燈…等相關單位，並配合辦理各項活動時宣導。</p> <p>三、為加強宣導，真人圖書館另將自本（101）年 5 月起於每週二上午假本府社會局兒福中心二樓親子圖書室，辦理各類傳承大使真人書本定點提供現場真人書本閱讀服務。此外，本府社會局亦將本業務推廣至其他親子常聚集之場域或各相關活動。</p> <p>四、另本府社會局長青中心訂於 5 月 10 日（四）辦理中心傳承大使在職訓練課程中再宣導，期鼓勵更多目前列案之傳承大使（計 111 位）及老工藝師（計 19 位）能加入真人書本的服務行列。</p>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信瑜)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1 高市府社工字第 1013479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陳議員信瑜	高齡化的老年人口有多少參與社會服務，擔任志工，其服務內容為何？	社會局	一、截至 100 年底，查本市志工人數為 83,955 人，其中 65 歲以上志工計 13,973 人，約佔本市志工人數 16.6%。 二、以本市老年志工服務類別分析，以環保、警察、社會、教育及文化為主，服務內容包括社區環境清潔、社區巡守、圖書管理、櫃檯諮詢服務、訪視服務、送餐服務、行政支援及活動支援等服務。 三、本府致力推動「以老人關懷老人」，以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為例，目前總計 193 名志工，其中 65 歲以上高齡志工有 83 人（約佔 43%），服務內容包含諮詢服務、節目服務、圖書服務、文康休閒服務、老人保護服務、餐食外送服務、日間託老服務、日間照護服務、導覽服務、銀髮產業服務、美工海報製作、總機服務、園藝服務、電腦教室服務、醫療保健服務、

			<p>大廳服務等 16 項,充分展現老年志工活力。</p> <p>四、為使本市 55 歲以上長者有機會繼續貢獻所長、服務社會,使其專長及技藝得以在世代間發揚延續,促進其社會參與,藉此提升自我價值感及提供回饋社會機會。本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每兩年辦理乙次徵選、招聘具才藝之長者擔任傳承大使,並將此資源建本市長青人力資源庫,目前計 111 為傳承大使、19 位老工藝師,並媒合至社區、學校等單位提供薪傳教學服務,亦擔任真人圖書館之真人書本,分享生活經驗及故事傳承的喜悅。相關申請表件均置於長青中心網頁一表單及公告下載,100 年度共提供 88 場教學,服務 18,121 人次。本府社會局將持續積極宣導本項服務,善用本市長者專長,投入社會服務。</p>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勞就字第 1013358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陳議員美雅	各行業勞工就業人數有多少？請提供本市每年退休勞工人數。	勞工局	一、100 年底，本市就業人數計 1,270,000 人，其中農、林、漁、牧業 41,000 人，佔 3.26%；工業 465,000 人，佔 36.57%（其中製造業 347,000 人，佔 27.3%；營造業 103,000 人，佔 8.09%）；服務業 764,000 人，佔 60.17%（其中批發及零售業 215,000 人最多，佔 16.89%；住宿及餐飲業 92,000 人，佔 7.24% 次之；教育服務業 77,000 人，佔 6.04% 再次之）。 二、100 年底，本市 15 歲以上民間人口計 232 萬 9 千人，其中 65 歲及以上計 28 萬 8 千人。65 歲及以上人口中，為勞動力者 2 萬 1 千人，為非勞動力者 26 萬 7 千人，非勞動力者即為退出勞動市場之退休者。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社人團字第 1013481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陳議員美雅	可否於人權學堂利用閒置空間辦理長青學苑課程，嘉惠市民。	勞工局	<p>經查人權學堂設立因辦理屬性，定期已安排有相關人權宣導活動及課程，茲受場地空間之限制，目前尚無法再增設長青學苑相關課程。至有關人權學堂相關宣導課程如下：</p> <p>一、人權影片賞析專題座談：</p> <p>搭配每月不同人權主題，精選相關人權影片播映，並於影片放映後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與民衆交流分享，讓民衆可以透過影片賞析及映後座談方式，深入了解相關議題。</p> <p>二、社區人權宣導：</p> <p>安排社區前往進行人權宣導活動，透過影片播放以及座談方式，利用深化社區、親近民衆的方式，向社區民衆宣導人權理念，並發放人權文宣宣傳品，向民衆介紹人權學堂的服務功能，鼓勵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社區自治團體及社區民衆利用人權學堂資源。</p>

101.4.26	陳議員美雅	目前高雄市低收入戶數有多少？與五都比較為何？佔全市總戶數比例為五都最高，希望除提供照顧外，能夠協助配合勞工局提高就業率等措施，改變對低收入戶協助之思維。	社 會 局	<p>三、各級學校人權教育學習活動： 配合各級學校師生人權學習，提供人權學堂場地進行城市人權教育，並邀請相關講師講授關於人權議題專題講座。讓人權相關領域教師可以將人權教學場域進一步活化利用。</p> <p>四、人權志工培訓： 人權志工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課程，由人權議題團體培育各專業領域城市人權志工人力資源，作為未來本市人權活動人力支援之用。</p> <p>一、本市低收入戶數至 101 年 3 月底止，為 20,694 戶，人數 50,454 人。茲基於照顧更多弱勢民衆，本市低收入戶審核標準為較其他縣市寬鬆，因比例為五都較高。惟為了讓低收入戶於受協助外並能努力自立脫貧，本府並辦有脫貧自立方案。包括理財、身心、學習、環境以及就業等五大策略。除擴大低收入戶多方面技能之外，亦提升其生活自理能力。</p> <p>二、茲為協助就業脫貧，並</p>
----------	-------	--	-------	--

101.4.26	陳議員美雅	北長青中心的 規劃進度及地 點如何？	社 會 局	<p>配合勞工局就業媒合，本府社會局聯結勞工局資源，根據高雄市低收入戶至 101 年 3 月止，有工作能力未就業人數 92 人，經由勞政單位回報社政單位已就業（含以工代賑）或已參加職業訓練人數總計為 73 人，輔導成功比率為 79.35%。另本府社會局並特於 100 年 10 月起開辦脫貧自立計畫—「就業脫貧方案」，邀請列冊低收入戶具工作能力但未穩定就業或待業之成員參加，截至目前已有 42 名參加脫貧方案，其中 36 名轉介予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就服員提供就業輔導管理服務，已有 3 人獲得補助，其餘仍持續進行就業輔導中。希期望藉由就業輔導及轉介服務讓低收入戶有更多就業機會，增強低收入戶生活能力，達到脫貧自立目的。</p> <p>一、為回應北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市府預訂於左營區新光段 98 地號規劃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該地</p>
----------	-------	--------------------------	-------	--

				<p>近華夏路、曾子路及文水路，面積 3,030.15 平方公尺，屬市場用地。</p> <p>二、本案規劃內容以打造老人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大樓為目標，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連續性照顧、長青學苑等服務，及實現政府照顧中低階層長者、公共服務功能為內涵，該規劃中，預計 104、105 年完工。</p>
101.4.26	陳議員美雅	建請比照台北市區區能有青少年育樂活動中心。	社 會 局	<p>一、據了解台北市各區設有運動中心，提供各項運動休閒設施供兒童、少年、婦女、老人等一般市民使用，目前僅有一所青少年育樂中心提供青少年休閒娛樂服務。至查本市公營運動設施或場所有 448 處提供游泳池、網球場、籃球場等運動設施與世界級運動場地（如世運主场館、國際標準游泳池等），供一般市民或青少年運動健身使用，另預定設置 2 處國民運動中心（小港區、苓雅區），相關資訊已由本市體育處管理之高雄市運動地圖資訊網列入供查詢運用。</p>

- 二、另本府已成立社會教育館（青少年文化體育活動中心），提供青少年各類體能、藝術等活動，並亦設置婦幼青少年館、五甲青少年中心（內部空間設有青少年康樂活動室），提供青少年專屬體能、育樂活動。
- 三、至本市另於各區設置 15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兒童少年及其家庭社會福利服務並辦理兒少休閒與知性成長活動。為照顧本市弱勢家庭之兒童及少年，本市亦設置 18 處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其中 3 處為專屬服務青少年之少年園地，內部設置有塗鴉牆、課輔教室、圖書室、電腦教室、電玩遊戲區等空間，提供弱勢家庭少年課後生活輔導、團體輔導、親職教育、家庭關懷訪視服務等，亦不定期舉辦社區活動等。
- 四、為提供青少年一個多元的交流平台，本府並將於捷運美麗島站設置「青春福利社」，讓青少年方便取得社會福利各種資訊，並有休閒、娛樂之空間，打造專屬於年

				<p>輕人的資訊窗口，內部設置塗鴉牆、小型會談室、桌上遊戲區等。</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設障福字第 1013480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張議員漢忠	<p>一、本市身心障礙者安置若以委外辦理，收費似較高，建議是否自辦為宜？</p> <p>二、重度以上福利津貼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民衆是否持續補助？</p> <p>三、租屋補助簡介加強說明並提高補助額度及輔具補助所須診斷證明在醫院多開受理窗口。</p>	社會局	<p>一、有關身心障礙者安置是否自辦為宜乙節： (一)查本市目前僅 2 家公辦公營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餘有 24 家公設民營及私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因公辦公營機構為採預算編列，非由身心障礙者家屬收費支應，為減輕家屬負擔，因自 88 年以後皆未調漲收費標準。至私立機構主要以安置費用為營運經費來源，且尚須募款使能達收支平衡，故比照中央收費標準，爰較公立機構收費為高（私立全日型機構每月 20,000 元為上限、公立全日型機構每月 17,656 元）。前述安置費用政府皆有補助，若為低收入戶為全額補助，另一般人大多可獲得補助 85%，家屬僅須自付 15%，是公私立機構每月自付差額為 352 元。另若遇經濟有困難</p>

				<p>家屬，私立機構皆會酌予減收。</p> <p>(二)考量公辦公營支出成本較高，近年來仍以鼓勵民間團體設立機構或採公設民營方式辦理，盡量將福利經費用於開拓多元服務，以讓更多身心障礙者能獲得服務。</p> <p>二、另有關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福利津貼補助是否繼續辦理乙節，經查縣市合併後，本項福利繼續辦理，原高雄縣已領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者福利津貼者，如其經濟條件沒有改變，也沒有重複領取其他津貼者，仍可繼續領取。</p> <p>三、至有關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業務部分，已於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措施簡介內容修正及補充說明，並更新本府社會局網頁福利資訊內容，另本府社會局刻已審酌本市身心障礙者戶籍內人口數、空間使用、市內租金合理性及預算額度內等標準中，將研議提高租屋補助標準。</p> <p>四、茲關申請輔具補助所需診斷證明是否可在醫院</p>
--	--	--	--	--

101.4.26	張議員漢忠	針對長輩餐飲服務，請結合社會善心人士來提供服務。	社 會 局	<p>多開受理窗口乙節，經查內政部「身心障礙者醫療及輔助器具費用補助辦法」中已規範各項輔具申請對象、資格等，部分項目需經復健科、骨科、耳鼻喉科等專業科別開立診斷證明以確認使用需求，現本市共有 24 所醫療機構可開立診斷證明書；另內政部刻正修正輔具補助標準，多數項目可免再另附診斷證明即可提出申請。</p> <p>查為提高長輩社會參與、促進長輩人際互動及協助中低收入獨居或行動不便長輩，解決餐食不便問題，市府本（101）年度以「作伙呷百二一煮好」為重要推動政策，目前業以獨居老人送餐、日託據點共食、原鄉部落廚房、失能老人居服備餐及社區老人供餐等五種模式，透由本市各區熱心公益之協會、基金會等民間團體及里辦公處等共同推動。</p> <p>一、據點共食：迄 101 年 4 月止計有 101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民間單位辦理共食，約有 5,600 人參與。</p> <p>二、獨居老人送餐：迄 101</p>
----------	-------	--------------------------	-------	---

				<p>年 4 月止，於本市苓雅、左營等 12 區計有 27 單位參與送餐服務，受惠人數 1,300 人；目前仍續鼓勵各區熱心公益之協會、基金會等民間團體參與服務。</p> <p>三、居福備餐：迄 101 年 4 月止，計有 24 個居福單位針對失能老人備餐，服務人數約 200 人。</p> <p>四、部落廚房：</p> <p>(一)杉林大愛園區：</p> <p>為關注飽受莫拉克風災肆虐遷居至大愛園區居住之長輩，期透由共食服務輸送互相關懷及人際互動，計有 A、B、C 等三區，分由杉林八八重建協會、大愛生態社區關懷協會、那瑪夏南沙魯關懷協會承辦，由當地住民掌廚、擔任志工、料理當地食材，利用各區耆老中心為聚餐地點，已順利於本(101)年 4 月 6 日起開辦，受惠人數至少 120 人。</p> <p>(二)原住民區：</p> <p>迄 100 年 12 月止，已於那瑪夏、茂林、桃源等區計有 6 里辦有部落廚房，293 人；</p>
--	--	--	--	--

101.4.26	張議員漢忠	原高縣對老人休閒服務，提供每月1~2次手工藝或活動安排，對豐富長輩生活十分有助益，是否仍延續補助？	社 會 局	<p>101 年再於桃源區復興里及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開發二處部落廚房，受惠人數增加60人。</p> <p>五、社區老人供餐：於路竹、燕巢等7區結合民間團體服務，部分且運用善心人士善款提供獨居或中低收入老人用餐，計有2,000餘人受惠。</p> <p>查本市計有54處老人活動中心及180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目前均安排有學習課程或相關休閒活動，其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健康促進等活動除申請中央補助款支應外，本府社會局仍持續針對每週提供2天以上日托型服務據點，補助生活輔導員服務費用，以規劃、帶領相關健康促進、手工藝課程。</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社人團字第 1013480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鄭議員新助	一、有關吳○○申請永久屋未過，生活困難，雖已通過低收入戶資格，仍請社會局深入關懷了解。 二、另有關土地公告現值提高，影響福利資格取得，茲台北市已有因應，請社會局研議。 三、至另有一戶為住宿豬舍改建空間，環境不佳，併請了解協助。	社會局	一、有關吳○○乙案，經查目前吳○○全家已列冊本市第三類低收入戶照顧，其福利內容為： (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三節禮金每戶2,000元。 (二)春節慰問金每戶3,000元。 (三)15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生活補助2,600元。 (四)25歲以下子女就讀高中以下學生，每人每月就學補助5,900元。 (五)其夫領有身心障礙重度手冊，每月補助8,200元。 本府社會局另已於101年5月1日派由社工員訪視關懷，後續如有需求，將持續由杉林生活重建中心提供協助。 二、經查本市不動產公告現值調增約4.05%，有關影響福利資格取得部分，目前本市並研議因應做法中。另為因應物價上漲，執行照顧弱勢族

群措施如下，希以減緩弱勢民衆因物價上漲可能帶來之衝擊：

- (一)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為加強照顧社會弱勢，針對最近 3 個月內家庭因遭逢負擔家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或其他變故致家庭生活陷困者，提供關懷與救助，關懷救助金為 1 萬元至 3 萬元。
- (二)清寒家庭社會救助服務方案：為加強照顧經濟困難個案，本府社會局委託本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辦理「清寒家庭社會救助服務方案」，設立生命轉彎專線 322-6666。透過單一窗口受理個案，連結並整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補助、關懷訪視、轉介服務及追蹤服務等協助，紓解清寒家庭困境。
- (三)看見希望宅急便—食物券服務方案：針對本市弱勢家庭，經社工員評估對改善家庭生活有積極的動力、願意主動規劃訂定明確家庭改善目標，以

及每月參與至少 4 小時志願服務且願意密切合作者，藉由每月提供每戶最高 1,500 元食物券補充基本生活所需，最高補助三個月，逐步提升其自我價值與家庭管理效能並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使其能自立生活。

(四)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印製餐食兌換券，經社工員評估發送至需要之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結合本市各個餐食兌換據點，使兒童少年於寒暑假期間能就近於居住處所附近換取餐食，包括便當、速食、飯糰、麵包、自助區商品、泡麵等可供溫飽之食物，以減輕弱勢家庭之負擔。

(五)物資銀行：本府社會局建構有資訊平台，提供本市各社福機構團體一個徵求物資平台，並於本市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建置物資倉庫，將各方善心人士與慈善團體所提供之物資進行統一媒合以及徵信，整合公

				<p>私部門之資源與需求，期使善心資源獲得更為快速而有效率之配置，能夠將必要的物資提供予弱勢家庭。</p> <p>三、至有關藍○○住屋 99 年 3 月 4 日甲仙震災毀損且達不堪居住程度，本府社會局於同年 3 月 26 日已撥付全戶 3 人安遷救助金共計新台幣 60,000 在案。另社會局於本 (101) 年 5 月 1 日已會同杉林區公所人員再至藍員家中實際訪視，查其子女皆已成年且有穩定工作 (一女、兩男，分別為 34 歲、32 歲、30 歲)，茲藍員亦表示家中經濟尚可，子女可分擔家中經濟，後續如有需求，並將由本市杉林生活重建中心提供協助。</p> <p>一、本市杉林區月眉永久屋基地 (大愛園區) 杉林大愛園區管理委員會係依據行政院核定公布之莫拉克颱風災後家園重建計畫重建住宅政策及「莫拉克颱風災區劃定特定區域安置用地勘選變更利用及重建住宅分</p>
101.4.26	鄭議員新助	請社會局協助督促大愛園區管委會新、舊主委及早辦理交接。	社 會 局	

				<p>配辦法」第 13 條規定，由本府（前高雄縣政府）建設處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及其相關規定輔導成立以綜理永久屋基地內公共事務及管理維護，茲該組織非屬立案人民團體，至組織內各項權利義務等規範為應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及其相關規定辦理。</p> <p>二、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49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略以，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違反移交義務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新台幣四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令其限期改善或履行義務：屆期不改善或不履行者，得連續處罰。</p> <p>三、經查杉林大愛園區管理委員會係由本府（前高雄縣政府）建設處輔導成立並為主管機關，縣市合併後由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業管，至有關管理委員會新、舊主委未完成交接事宜乙案，本府社會局已另請該管機關依權責儘速辦理。</p>
--	--	--	--	--

莫拉克颱風災區劃定特定區域安置用地勘選變更利用及重建住宅分配辦法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七日內政部台內營字第 0980808966 號令訂定發布全文 15 條；
並自九十八年八月三十日施行

第一條 本辦法依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二十條第八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中央政府、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劃定機關）得運用環境敏感、土石流災害潛勢、坡地環境地質、淹水潛勢及其他中央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建置之資料庫等資訊，就災區土地，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審查認定有安全堪虞或違法濫建情形者，經與原住民者諮商取得共識，依本條例第二十條第二項規定劃定特定區域，限制居住或限期強制遷居、遷村，並予適當安置：

- 一、依法應予禁止開發或建築地區。
- 二、土石流高潛勢溪流影響範圍。
- 三、生態環境已嚴重破壞退化地區。
- 四、超限利用土地集中地區。
- 五、嚴重崩塌地區。
- 六、嚴重地層下陷地區。
- 七、河川有生態環境退化或危害河防安全之虞地區。
- 八、其他經評估應予劃定特定區域之地區。

前項各款之劃定機關如下：

- 一、中央：
 - (一) 第一款：各目的事業法規主管機關。
 - (二) 第二款至第五款：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三) 第六款及第七款：經濟部。
 - (四) 第八款：內政部。

二、地方：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

前項中央與地方劃定機關之權責分工，依其目的事業主管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條 劃定機關劃定特定區域時，應會同土地使用、建築管理、地質、環境影響評估、水土保持、水利、農業等機關（單位）、當地居民、專家學者及有關專業人員實地勘查，並成立審議小組審查；審查通過後，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劃定機關為中央政府者，報請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重建推動委員會）核定。
- 二、劃定機關為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者，報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

特定區域經核定後，劃定機關應於接到核定公文之日起三日內，公告特定區域範圍三十日，並刊登當地政府公報或新聞紙三日及張貼於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及當地村（里）辦公處之公告牌。相關公民或團體得於第一項審查期間，向劃定機關提供書面意見，供審查參考。

前三項規定，於特定區域之變更及廢止，準用之。

第四條 特定區域公告後，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應對區域內居民限制居住或限期強制遷居、遷村，除情況緊急者外，應由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書面通知被限制居住、遷居及遷村者，並予以勸告，其不從者，並得採必要之強制手段為之。

前項限制居住、限期強制遷居、遷村之期限，除情況緊急者外，應由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視災損狀況及環境條件公告之；公告期間為三十日，並刊登當地政府公報或新聞紙三日及張貼於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及當地村（里）辦公處之公告牌。

依前二項規定需辦理遷居、遷村者，由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發給遷居遷村證明書。

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對於災區安全堪虞或違法濫建，尚未與原住居者諮商取得共識，劃定特定區域之土地，或未依本條例第二十條第三項規定徵收或撥用之特定區域土地，於災害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應強制撤離居民，並作適當之安置。

第五條 依本條例第二十條第三項規定徵收或撥用之特定區域土地，其變更規定如下：

- 一、屬都市土地者，依都市計畫法相關規定變更為保護區、公共設施用地或其他非供都市發展之適當分區。
- 二、屬非都市土地者，依區域計畫法相關規定，檢討變更為適當使用分區；使用地變更編定為國土保安用地、生態保護用地、林業用地、水利用地或其他適當使用地。
- 三、屬國家公園土地者，依國家公園法相關規定變更為生態保護區或其他適當分區。

第六條 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辦理重建住宅遷建安置用地勘選時，應考量下列條件：

- 一、優先選用安全無虞之公有或公營事業未利用土地。
- 二、交通及公共設施服務水準。
- 三、自然環境及人為設施容受力。
- 四、自來水、電力、瓦斯、電信等維生系統完備性。

五、受災地區之族群、宗教、習俗、文化、生活、社經組織形態、產業、就業、就學因素及居民遷居意願。

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為勘選重建住宅遷建安置用地，得會同有關人員進入公、私有土地或土地改良物實施測量、地質鑽探、採樣等調查工作，並應事先通知；其所有權人、占用人、使用人或管理人不得拒絕或阻撓。為實施前項調查工作，致所有權人或使用人遭受損失，應予適當補償，其補償價額以協議為之。

第七條 安置用地之變更及利用，除本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一項規定者外，應依都市計畫法、區域計畫法、國家公園法、環境影響評估法、水土保持法及其相關法規規定辦理，並依核定計畫內容進行開發利用。

第八條 需用土地人為安置災民興建房屋所需土地，為增進公共利益，急需先行利用土地或土地改良物者，於申請徵收前，擬具理由，報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後並敘明事由，通知所有權人；並送由徵收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徵收及先行利用；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應於徵收公告時，將上開事由一併公告。

第九條 經政府認可之民間單位依本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二項規定興建安置災民之房屋不足時，由政府興建重建住宅提供；其提供方式，由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依重建推動委員會核定內容辦理。

第十條 申請政府興建之重建住宅者，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一、災區房屋毀損不堪居住。

二、災區房屋位於依本條例第二十條第二項規定劃定特定區域之遷居、遷村戶。

三、依本條例被徵收土地上合法自有住屋之拆遷戶。

前項之申請人，指住屋之所有權人本人、配偶或同一戶籍之直系親屬；並以戶為單位。

已申請颱風受災戶重建(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另行購置住宅者或獲配國民住宅者，不得申請重建住宅。

第十一條 政府興建之重建住宅由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依建築物興建成本及其他必要費用，扣除相關補助費用後，按住宅之區位、樓層，依面積之比例分戶計算成本後，並參考鄰近民間單位興建房屋之安置方式，專案提報重建推動委員會核定後辦理。

前項必要費用，包括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規定應提列之公共基金。

第十二條 重建住宅之提供，得由提供者依其協議條件，申請預告登記。

第十三條 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應輔導重建住宅住戶，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及其相關規定成立管理委員會，辦理管理維護事項。

第十四條 本辦法所需書、表格式，由內政部定之。

第十五條 本辦法自本條例施行之日施行。

名 稱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修正日期 民國 95 年 01 月 18 日

第 一 章 總 則

- 第 1 條 為加強公寓大廈之管理維護，提昇居住品質，特制定本條例。
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令之規定。
- 第 2 條 本條例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內政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 第 3 條 本條例用辭定義如下：
- 一、公寓大廈：指構造上或使用上或在建築執照設計圖樣標有明確界線，得區分為數部分之建築物及其基地。
 - 二、區分所有：指數人區分一建築物而各有其專有部分，並就其共用部分按其應有部分有所有權。
 - 三、專有部分：指公寓大廈之一部分，具有使用上之獨立性，且為區分所有之標的者。
 - 四、共用部分：指公寓大廈專有部分以外之其他部分及不屬專有之附屬建築物，而供共同使用者。
 - 五、約定專用部分：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經約定供特定區分所有權人使用者。
 - 六、約定共用部分：指公寓大廈專有部分經約定供共同使用者。
 - 七、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指區分所有權人為共同事務及涉及權利義務之有關事項，召集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所舉行之會議。
 - 八、住戶：指公寓大廈之區分所有權人、承租人或其他經區分所有權人同意而為專有部分之使用者或業經取得停車空間建築物所有權者。
 - 九、管理委員會：指為執行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事項及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工作，由區分所有權人選任住戶若干人為管理委員所設立之組織。
 - 十、管理負責人：指未成立管理委員會，由區分所有權人推選住戶一人或依第二十八條第三項、第二十九條第六項規定為負責管理公寓大廈事務者。
 - 十一、管理服務人：指由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或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僱傭或委任而執行建築物管理維護事務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或管理維護公司。
 - 十二、規約：公寓大廈區分所有權人為增進共同利益，確保良好生活環境，經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之共同遵守事項。

第 二 章 住戶之權利義務

- 第 4 條 區分所有權人除法律另有限制外，對其專有部分，得自由使用、收益、處分，並排除他人干涉。

- 專有部分不得與其所屬建築物共用部分之應有部分及其基地所有權或地上權之應有部分分離而為移轉或設定負擔。
- 第 5 條 區分所有權人對專有部分之利用，不得有妨害建築物之正常使用及違反區分所有權人共同利益之行為。
- 第 6 條 住戶應遵守下列事項：
一、於維護、修繕專有部分、約定專用部分或行使其權利時，不得妨害其他住戶之安寧、安全及衛生。
二、他住戶因維護、修繕專有部分、約定專用部分或設置管線，必須進入或使用其專有部分或約定專用部分時，不得拒絕。
三、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因維護、修繕共用部分或設置管線，必須進入或使用其專有部分或約定專用部分時，不得拒絕。
四、於維護、修繕專有部分、約定專用部分或設置管線，必須使用共用部分時，應經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之同意後為之。
五、其他法令或規約規定事項。
前項第二款至第四款之進入或使用，應擇其損害最少之處所及方法為之，並應修復或補償所生損害。
住戶違反第一項規定，經協調仍不履行時，住戶、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按其性質請求各該主管機關或訴請法院為必要之處置。
- 第 7 條 公寓大廈共用部分不得獨立使用供做專有部分。其為下列各款者，並不得為約定專用部分：
一、公寓大廈本身所占之地面。
二、連通數個專有部分之走廊或樓梯，及其通往室外之通路或門廳；社區內各巷道、防火巷弄。
三、公寓大廈基礎、主要樑柱、承重牆壁、樓地板及屋頂之構造。
四、約定專用有違法令使用限制之規定者。
五、其他有固定使用方法，並屬區分所有權人生活利用上不可或缺之共用部分。
- 第 8 條 公寓大廈周圍上下、外牆面、樓頂平臺及不屬專有部分之防空避難設備，其變更構造、顏色、設置廣告物、鐵鋁窗或其他類似之行為，除應依法令規定辦理外，該公寓大廈規約另有規定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已有決議，經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完成報備有案者，應受該規約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之限制。
住戶違反前項規定，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予制止，經制止而不遵從者，應報請主管機關依第四十九條第一項規定處理，該住戶並應於一個月內回復原狀。屆期未回復原狀者，得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回復原狀，其費用由該住戶負擔。
- 第 9 條 各區分所有權人按其共有之應有部分比例，對建築物之共用部分及其基地有使用收益之權。但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
住戶對共用部分之使用應依其設置目的及通常使用方法為之。但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
前二項但書所約定事項，不得違反本條例、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及建

築法令之規定。

住戶違反第二項規定，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予制止，並得按其性質請求各該主管機關或訴請法院為必要之處置。如有損害並得請求損害賠償。

- 第 10 條 專有部分、約定專用部分之修繕、管理、維護，由各該區分所有權人或約定專用部分之使用人為之，並負擔其費用。
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之修繕、管理、維護，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為之。其費用由公共基金支付或由區分所有權人按其共有之應有部分比例分擔之。但修繕費係因可歸責於區分所有權人或住戶之事由所致者，由該區分所有權人或住戶負擔。其費用若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或規約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前項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若涉及公共環境清潔衛生之維持、公共消防滅火器材之維護、公共通道溝渠及相關設施之修繕，其費用政府得視情況予以補助，補助辦法由直轄市、縣（市）政府定之。
- 第 11 條 共用部分及其相關設施之拆除、重大修繕或改良，應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為之。
前項費用，由公共基金支付或由區分所有權人按其共有之應有部分比例分擔。
- 第 12 條 專有部分之共同壁及樓地板或其內之管線，其維修費用由該共同壁雙方或樓地板上下方之區分所有權人共同負擔。但修繕費係因可歸責於區分所有權人之事由所致者，由該區分所有權人負擔。
- 第 13 條 公寓大廈之重建，應經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基地所有權人、地上權人或典權人之同意。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配合都市更新計畫而實施重建者。
二、嚴重毀損、傾頹或朽壞，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者。
三、因地震、水災、風災、火災或其他重大事變，肇致危害公共安全者。
- 第 14 條 公寓大廈有前條第二款或第三款所定情形之一，經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重建時，區分所有權人不同意決議又不出讓區分所有權或同意後不依決議履行其義務者，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訴請法院命區分所有權人出讓其區分所有權及其基地所有權應有部分。
前項之受讓人視為同意重建。
重建之建造執照之申請，其名義以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為之。
- 第 15 條 住戶應依使用執照所載用途及規約使用專有部分、約定專用部分，不得擅自變更。
住戶違反前項規定，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予制止，經制止而不遵從者，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理，並要求其回復原狀。
- 第 16 條 住戶不得任意棄置垃圾、排放各種污染物、惡臭物質或發生喧囂、振動及其他與此相類之行為。
住戶不得於私設通路、防火間隔、防火巷弄、開放空間、退縮空地、樓梯間、共同走廊、防空避難設備等處所堆置雜物、設置柵欄、門扇或營業使

用，或違規設置廣告物或私設路障及停車位侵占巷道妨礙出入。但開放空間及退縮空地，在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範圍內，得依規約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供營業使用；防空避難設備，得為原核准範圍之使用；其兼作停車空間使用者，得依法供公共收費停車使用。

住戶為維護、修繕、裝修或其他類似之工作時，未經申請主管建築機關核准，不得破壞或變更建築物之主要構造。

住戶飼養動物，不得妨礙公共衛生、公共安寧及公共安全。但法令或規約另有禁止飼養之規定時，從其規定。

住戶違反前四項規定時，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予制止或按規約處理，經制止而不遵從者，得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理。

第 17 條 住戶於公寓大廈內依法經營餐飲、瓦斯、電焊或其他危險營業或存放有爆炸性或易燃性物品者，應依中央主管機關所定保險金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其因此增加其他住戶投保火災保險之保險費者，並應就其差額負補償責任。其投保、補償辦法及保險費率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定之。前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經催告於七日內仍未辦理者，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代為投保；其保險費、差額補償費及其他費用，由該住戶負擔。

第 18 條 公寓大廈應設置公共基金，其來源如下：

一、起造人就公寓大廈領得使用執照一年內之管理維護事項，應按工程造价一定比例或金額提列。

二、區分所有權人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繳納。

三、本基金之孳息。

四、其他收入。

依前項第一款規定提列之公共基金，起造人於該公寓大廈使用執照申請時，應提出繳交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公庫代收之證明；於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並完成依第五十七條規定點交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及其附屬設施設備後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報備，由公庫代為撥付。同款所稱比例或金額，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公共基金應設專戶儲存，並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負責管理。其運用應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為之。

第一項及第二項所規定起造人應提列之公共基金，於本條例公布施行前，起造人已取得建造執照者，不適用之。

第 19 條 區分所有權人對於公共基金之權利應隨區分所有權之移轉而移轉；不得因個人事由為讓與、扣押、抵銷或設定負擔。

第 20 條 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定期將公共基金或區分所有權人、住戶應分擔或其他應負擔費用之收支、保管及運用情形公告，並於解職、離職或管理委員會改組時，將公共基金收支情形、會計憑證、會計帳簿、財務報表、印鑑及餘額移交新管理負責人或新管理委員會。

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拒絕前項公告或移交，經催告於七日內仍不公告或移交時，得報請主管機關或訴請法院命其公告或移交。

第 21 條 區分所有權人或住戶積欠應繳納之公共基金或應分擔或其他應負擔之費用

已逾二期或達相當金額，經定相當期間催告仍不給付者，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訴請法院命其給付應繳之金額及遲延利息。

- 第 22 條 住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促請其改善，於三個月內仍未改善者，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訴請法院強制其遷離：
- 一、積欠依本條例規定應分擔之費用，經強制執行後再度積欠金額達其區分所有權總價百分之一者。
 - 二、違反本條例規定經依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規定處以罰鍰後，仍不改善或續犯者。
 - 三、其他違反法令或規約情節重大者。
- 前項之住戶如為區分所有權人時，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訴請法院命區分所有權人出讓其區分所有權及其基地所有權應有部分；於判決確定後三個月內不自行出讓並完成移轉登記手續者，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聲請法院拍賣之。
- 前項拍賣所得，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外，於積欠本條例應分擔之費用，其受償順序與第一順位抵押權同。

- 第 23 條 有關公寓大廈、基地或附屬設施之管理使用及其他住戶間相互關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得以規約定之。
- 規約除應載明專有部分及共用部分範圍外，下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於規約者，不生效力：
- 一、約定專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之範圍及使用主體。
 - 二、各區分所有權人對建築物共用部分及其基地之使用收益權及住戶對共用部分使用之特別約定。
 - 三、禁止住戶飼養動物之特別約定。
 - 四、違反義務之處理方式。
 - 五、財務運作之監督規定。
 - 六、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有出席及同意之區分所有權人人數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之特別約定。
 - 七、糾紛之協調程序。

- 第 24 條 區分所有權之繼受人，應於繼受前向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請求閱覽或影印第三十五條所定文件，並應於繼受後遵守原區分所有權人依本條例或規約所定之一切權利義務事項。
- 公寓大廈專有部分之無權占有人，應遵守依本條例規定住戶應盡之義務。無權占有人違反前項規定，準用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二條、第四十七條、第四十九條住戶之規定。

第三章 管理組織

- 第 25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由全體區分所有權人組成，每年至少應召開定期會議一次。
-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召開臨時會議：
- 一、發生重大事故有及時處理之必要，經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請求者。

二、經區分所有權人五分之一以上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五分之一以上，以書面載明召集之目的及理由請求召集者。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除第二十八條規定外，由具區分所有權人身分之管理負責人、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為召集人；管理負責人、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喪失區分所有權人資格日起，視同解任。無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或無區分所有權人擔任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時，由區分所有權人互推一人為召集人；召集人任期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或規約規定，任期一至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或規約未規定者，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召集人無法依前項規定互推產生時，各區分所有權人得申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指定臨時召集人，區分所有權人不申請指定時，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視實際需要指定區分所有權人一人為臨時召集人，或依規約輪流擔任，其任期至互推召集人為止。

第 26 條 非封閉式之公寓大廈集居社區其地面層為各自獨立之數幢建築物，且區內屬住宅與辦公、商場混合使用，其辦公、商場之出入口各自獨立之公寓大廈，各該幢內之辦公、商場部分，得就該幢或結合他幢內之辦公、商場部分，經其區分所有權人過半數書面同意，及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或規約明定下列各款事項後，以該辦公、商場部分召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並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報備。

一、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範圍之劃分。

二、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之修繕、管理、維護範圍及管理維護費用之分擔方式。

三、公共基金之分配。

四、會計憑證、會計帳簿、財務報表、印鑑、餘額及第三十六條第八款規定保管文件之移交。

五、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與各該辦公、商場部分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分工事宜。

第二十條、第二十七條、第二十九條至第三十九條、第四十八條、第四十九條第一項第七款及第五十四條規定，於依前項召開或成立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管理委員會及其主任委員、管理委員準用之。

第 27 條 各專有部分之區分所有權人有一表決權。數人共有一專有部分者，該表決權應推由一人行使。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出席人數與表決權之計算，於任一區分所有權人之區分所有權占全部區分所有權五分之一以上者，或任一區分所有權人所有之專有部分之個數超過全部專有部分個數總合之五分之一以上者，其超過部分不予計算。

區分所有權人因故無法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時，得以書面委託他人代理出席。但受託人於受託之區分所有權占全部區分所有權五分之一以上者，或以單一區分所有權計算之人數超過區分所有權人數五分之一者，其超過部分不予計算。

第 28 條 公寓大廈建築物所有權登記之區分所有權人達半數以上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以上時，起造人應於三個月內召集區分所有權人召開區分所有

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並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報備。

前項起造人為數人時，應互推一人為之。出席區分所有權人之人數或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未達第三十一條規定之定額而未能成立管理委員會時，起造人應就同一議案重新召集會議一次。

起造人於召集區分所有權人召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前，為公寓大廈之管理負責人。

第 29 條 公寓大廈應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

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者，應由管理委員互推一人為主任委員，主任委員對外代表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管理委員之選任、解任、權限與其委員人數、召集方式及事務執行方法與代理規定，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但規約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管理委員、主任委員及管理負責人之任期，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或規約之規定，任期一至二年，主任委員、管理負責人、負責財務管理及監察業務之管理委員，連選得連任一次，其餘管理委員，連選得連任。但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或規約未規定者，任期一年，主任委員、管理負責人、負責財務管理及監察業務之管理委員，連選得連任一次，其餘管理委員，連選得連任。

前項管理委員、主任委員及管理負責人任期屆滿未再選任或有第二十條第二項所定之拒絕移交者，自任期屆滿日起，視同解任。

公寓大廈之住戶非該專有部分之區分所有權人者，除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或規約另有規定外，得被選任、推選為管理委員、主任委員或管理負責人。

公寓大廈未組成管理委員會且未推選管理負責人時，以第二十五條區分所有權人互推之召集人或申請指定之臨時召集人為管理負責人。區分所有權人無法互推召集人或申請指定臨時召集人時，區分所有權人得申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指定住戶一人為管理負責人，其任期至成立管理委員會、推選管理負責人或互推召集人為止。

第 30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應由召集人於開會前十日以書面載明開會內容，通知各區分所有權人。但有急迫情事須召開臨時會者，得以公告為之；公告期間不得少於二日。

管理委員之選任事項，應在前項開會通知中載明並公告之，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 31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除規約另有規定外，應有區分所有權人三分之二以上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占出席人數區分所有權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行之。

第 32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依前條規定未獲致決議、出席區分所有權人之人數或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未達前條定額者，召集人得就同一議案重新召集會議；其開議除規約另有規定出席人數外，應有區分所有權人三人並五分之一以上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五分之一以上出席，以出席人數過半數及其

區分所有權比例占出席人數區分所有權合計過半數之同意作成決議。
前項決議之會議紀錄依第三十四條第一項規定送達各區分所有權人後，各區分所有權人得於七日內以書面表示反對意見。書面反對意見未超過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及其區分所有權比例合計半數時，該決議視為成立。
第一項會議主席應於會議決議成立後十日內以書面送達全體區分所有權人並公告之。

- 第 33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之決議，未經依下列各款事項辦理者，不生效力：
- 一、專有部分經依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約定為約定共用部分者，應經該專有部分區分所有權人同意。
 - 二、公寓大廈外牆面、樓頂平臺，設置廣告物、無線電台基地台等類似強波發射設備或其他類似之行為，設置於屋頂者，應經頂層區分所有權人同意；設置其他樓層者，應經該樓層區分所有權人同意。該層住戶，並得參加區分所有權人會議陳述意見。
 - 三、依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成立之約定專用部分變更時，應經使用該約定專用部分之區分所有權人同意。但該約定專用顯已違反公共利益，經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訴請法院判決確定者，不在此限。
- 第 34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應作成會議紀錄，載明開會經過及決議事項，由主席簽名，於會後十五日內送達各區分所有權人並公告之。
前項會議紀錄，應與出席區分所有權人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
- 第 35 條 利害關係人於必要時，得請求閱覽或影印規約、公共基金餘額、會計憑證、會計帳簿、財務報表、欠繳公共基金與應分攤或其他應負擔費用情形、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及前條會議紀錄，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不得拒絕。
- 第 36 條 管理委員會之職務如下：
- 一、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事項之執行。
 - 二、共有及共用部分之清潔、維護、修繕及一般改良。
 - 三、公寓大廈及其周圍之安全及環境維護事項。
 - 四、住戶共同事務應興革事項之建議。
 - 五、住戶違規情事之制止及相關資料之提供。
 - 六、住戶違反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之協調。
 - 七、收益、公共基金及其他經費之收支、保管及運用。
 - 八、規約、會議紀錄、使用執照謄本、竣工圖說、水電、消防、機械設施、管線圖說、會計憑證、會計帳簿、財務報表、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之申報文件、印鑑及有關文件之保管。
 - 九、管理服務人之委任、僱傭及監督。
 - 十、會計報告、結算報告及其他管理事項之提出及公告。
 - 十一、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及其附屬設施設備之點收及保管。
 - 十二、依規定應由管理委員會申報之公共安全檢查與消防安全設備檢修之申報及改善之執行。
 - 十三、其他依本條例或規約所定事項。

第 37 條 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之內容不得違反本條例、規約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

第 38 條 管理委員會有當事人能力。
管理委員會為原告或被告時，應將訴訟事件要旨速告區分所有權人。

第 39 條 管理委員會應向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負責，並向其報告會務。

第 40 條 第三十六條、第三十八條及前條規定，於管理負責人準用之。

第四章 管理服務人

第 41 條 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應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及辦理公司登記，並向中央主管機關申領登記證後，始得執業。

第 42 條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得委任或僱傭領有中央主管機關核發之登記證或認可證之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或管理服務人員執行管理維護事務。

第 43 條 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應依下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應依規定類別，聘僱一定人數領有中央主管機關核發認可證之繼續性從業之管理服務人員，並負監督考核之責。
二、應指派前款之管理服務人員辦理管理維護事務。
三、應依業務執行規範執行業務。

第 44 條 受僱於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之管理服務人員，應依下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應依核准業務類別、項目執行管理維護事務。
二、不得將管理服務人員認可證提供他人使用或使用他人之認可證執業。
三、不得同時受聘於二家以上之管理維護公司。
四、應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舉辦或委託之相關機構、團體辦理之訓練。

第 45 條 前條以外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應依下列規定執行業務：
一、應依核准業務類別、項目執行管理維護事務。
二、不得將管理服務人員認可證提供他人使用或使用他人之認可證執業。
三、應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舉辦或委託之相關機構、團體辦理之訓練。

第 46 條 第四十一條至前條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及管理服務人員之資格、條件、管理維護公司聘僱管理服務人員之類別與一定人數、登記證與認可證之申請與核發、業務範圍、業務執行規範、責任、輔導、獎勵、參加訓練之方式、內容與時數、受委託辦理訓練之機構、團體之資格、條件與責任及登記費之收費基準等事項之管理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五章 罰則

第 47 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令其限期改善或履行義務、職務；屆期不改善或不履行者，得連續處罰：

- 一、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召集人、起造人或臨時召集人違反第二十五條或第二十八條所定之召集義務者。
- 二、住戶違反第十六條第一項或第四項規定者。
- 三、區分所有權人或住戶違反第六條規定，主管機關受理住戶、管理負責

人或管理委員會之請求，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不改善者。

- 第 48 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新臺幣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令其限期改善或履行義務、職務；屆期不改善或不履行者，得連續處罰：
- 一、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未善盡督促第十七條所定住戶投保責任保險之義務者。
 - 二、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無正當理由未執行第二十二條所定促請改善或訴請法院強制遷離或強制出讓該區分所有權之職務者。
 - 三、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無正當理由違反第三十五條規定者。
 - 四、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無正當理由未執行第三十六條第一款、第五款至第十二款所定之職務，顯然影響住戶權益者。
- 第 49 條 有下列行為之一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新臺幣四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令其限期改善或履行義務；屆期不改善或不履行者，得連續處罰：
- 一、區分所有權人對專有部分之利用違反第五條規定者。
 - 二、住戶違反第八條第一項或第九條第二項關於公寓大廈變更使用限制規定，經制止而不遵從者。
 - 三、住戶違反第十五條第一項規定擅自變更專有或約定專用之使用者。
 - 四、住戶違反第十六條第二項或第三項規定者。
 - 五、住戶違反第十七條所定投保責任保險之義務者。
 - 六、區分所有權人違反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未繳納公共基金者。
 - 七、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違反第二十條所定之公告或移交義務者。
 - 八、起造人或建築業者違反第五十七條或第五十八條規定者。
- 有供營業使用事實之住戶有前項第三款或第四款行為，因而致人於死者，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金；致重傷者，處六個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二百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第 50 條 從事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業務之管理維護公司或管理服務人員違反第四十二條規定，未經領得登記證、認可證或經廢止登記證、認可證而營業，或接受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之委任或僱傭執行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服務業務者，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勒令其停業或停止執行業務，並處新臺幣四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其拒不遵從者，得按次連續處罰。
- 第 51 條 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違反第四十三條規定者，中央主管機關應通知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予停業、廢止其許可或登記證或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其未依規定向中央主管機關申領登記證者，中央主管機關應廢止其許可。
- 受僱於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之管理服務人員，違反第四十四條規定者，中央主管機關應通知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廢止其認可證或停止其

執行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業務三個月以上三年以下或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

前項以外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違反第四十五條規定者，中央主管機關應通知限期改正；屆期不改正者，得廢止其認可證或停止其執行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業務六個月以上三年以下或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

第 52 條 依本條例所處之罰鍰，經限期繳納，屆期仍不繳納者，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第六章 附則

第 53 條 多數各自獨立使用之建築物、公寓大廈，其共同設施之使用與管理具有整體不可分性之集居地區者，其管理及組織準用本條例之規定。

第 54 條 本條例所定應行催告事項，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以書面為之。

第 55 條 本條例施行前已取得建造執照之公寓大廈，其區分所有權人應依第二十五條第四項規定，互推一人為召集人，並召開第一次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並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報備。前項公寓大廈於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訂定規約前，以第六十條規約範本視為規約。但得不受第七條各款不得為約定專用部分之限制。

對第一項未成立管理組織並報備之公寓大廈，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分期、分區、分類（按樓高或使用之不同等分類）擬定計畫，輔導召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成立管理委員會或推選管理負責人，並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報備。

第 56 條 公寓大廈之起造人於申請建造執照時，應檢附專有部分、共用部分、約定專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標示之詳細圖說及規約草約。於設計變更時亦同。

前項規約草約經承受人簽署同意後，於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訂定規約前，視為規約。

公寓大廈之起造人或區分所有權人應依使用執照所記載之用途及下列測繪規定，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一、獨立建築物所有權之牆壁，以牆之外緣為界。

二、建築物共用之牆壁，以牆壁之中心為界。

三、附屬建物以其外緣為界辦理登記。

四、有隔牆之共用牆壁，依第二款之規定，無隔牆設置者，以使用執照竣工平面圖區分範圍為界，其面積應包括四周牆壁之厚度。

第一項共用部分之圖說，應包括設置管理維護使用空間之詳細位置圖說。本條例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九日修正施行前，領得使用執照之公寓大廈，得設置一定規模、高度之管理維護使用空間，並不計入建築面積及總樓地板面積；其免計入建築面積及總樓地板面積之一定規模、高度之管理維護使用空間及設置條件等事項之辦法，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

第 57 條 起造人應將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約定共用部分與其附屬設施設備；設施設

備使用維護手冊及廠商資料、使用執照謄本、竣工圖說、水電、機械設施、消防及管線圖說，於管理委員會成立或管理負責人推選或指定後七日內會同政府主管機關、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現場針對水電、機械設施、消防設施及各類管線進行檢測，確認其功能正常無誤後，移交之。

前項公寓大廈之水電、機械設施、消防設施及各類管線不能通過檢測，或其功能有明顯缺陷者，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得報請主管機關處理，其歸責起造人者，主管機關命起造人負責修復改善，並於一個月內，起造人再會同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辦理移交手續。

- 第 58 條 公寓大廈起造人或建築業者，非經領得建造執照，不得辦理銷售。
公寓大廈之起造人或建築業者，不得將共用部分，包含法定空地、法定停車空間及法定防空避難設備，讓售於特定人或為區分所有權人以外之特定人設定專用使用權或為其他有損害區分所有權人權益之行為。
- 第 59 條 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召集人、臨時召集人、起造人、建築業者、區分所有權人、住戶、管理負責人、主任委員或管理委員有第四十七條、第四十八條或第四十九條各款所定情事之一時，他區分所有權人、利害關係人、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得列舉事實及提出證據，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理。
- 第 59-1 條 直轄市、縣（市）政府為處理有關公寓大廈爭議事件，得聘請資深之專家、學者及建築師、律師，並指定公寓大廈及建築管理主管人員，組設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調處委員會。
前項調處委員會之組織，由內政部定之。
- 第 60 條 規約範本，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五十六條規約草約，得依前項規約範本制作。
- 第 61 條 第六條、第九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五條、第二十八條、第二十九條及第五十九條所定主管機關應處理事項，得委託或委辦鄉（鎮、市、區）公所辦理。
- 第 62 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第 63 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8 高市府工建字第 1013290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鄭議員新助	「大愛園區管委會新、舊主委交接事宜」乙案。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經查本府工務局將於 101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 時派員至杉林大愛園區辦理監交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社障福字第 1013480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黃議員淑美	因電費調漲影響使用維生設備身心障礙者支出負擔。	工務局 (建築管理處)	<p>一、經查針對居家身心障礙者使用維生設備用電，查內政部每年均編列有預算補助，補助使用設備包含氧氣製造機、抽痰機、呼吸器等，依使用器材類別每人每月分別補助 2 度至 264 度用電，每度補助 3 元為標準，每年約於 6 月底開始受理申請，一次補助整年額度。</p> <p>二、茲有關因電價調漲影響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設備用電負擔部分，本府社會局已建議內政部提高補助額度，至內政部表示刻正研議調整事宜。</p>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4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013497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童議員燕珍	一、高齡社會應有前瞻性思考，包括失智長輩、一般長輩的關懷照顧。 二、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有活動經費不足之情形，應有補助及訓練輔導其朝正向發展。	社會局	一、為因應高齡社會，本府社會局落實積極老人福利措施，提供有多元、連續、社區化及全面之照顧與服務，設置老人活動場所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目前已設有 54 處老人活動場所，另於本市普設 180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一般長輩可近性之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服務、營養餐食服務等，以強化老人健康照護措施，落實一般長輩的關懷照顧；至特殊需求長輩，如失智長輩提供失智老人安心手鍊及失智症諮詢專線與失智日照等；另有居家服務、養護（安養）型日間照顧服務、保護服務、獨居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老人長期照顧喘息服務，提供失能或獨居長輩關懷及照顧等服務。 二、另為協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發展，以提供多元

				<p>服務，本府社會局針對據點工作人員規劃辦理相關訓練課程，以提高據點工作人員活動設計及帶領技巧，降低活動講師費用之支出；另補助據點辦理創新方案及據點間交流觀摩活動；為利據點永續經營，亦倡導「使用者付費」觀念，鼓勵據點收費以專款專用。</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林武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5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77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林議員武忠	三民街友中心經營管理不善，發現缺失如環境髒亂、房間有異味、巡房紀錄簿提前簽到、藥品過期等問題，建議社會局加強查核，讓弱勢街友有一個舒適的環境。	社會局	一、茲查本市三民街友中心目前收容人數 63 人，其中男性 55 人、女性 8 人；現住中心收容人數 39 人、男性為 35 人、女性為 4 人；至因病住院 5 人、養護 19 人。 二、有關街友就業輔導業務，查本（101）年 1 月至 4 月為順利輔導就業包含貨車司機 2 人、月子餐送餐員 2 人、餐飲 1 人、高鐵巡軌員 1 人、計程車司機 1 人、修理沙發 1 人、臨工 3 人；現另有 7 人繼續輔導並結合就業服務站提供相關諮詢。 三、茲於三民街友中心環境清潔未佳等部分，本府社會局已於 101 年 4 月 26 日、27 日、30 日及 5 月 2 日、3 日、4 日至該中心現場了解、澄清並督導，針對中心內環境整潔、物品管理、人員管理等問題，要求中心立即改善，並加強各項業務之管理，如未改善，將評估終止委託。

				<p>四、另本府社會局每月並將不定期督訪該中心並瞭解街友生活照顧狀況，如發現需改善事項，將立即要求中心相關管理人員即刻改善。</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5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013481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陳議員麗珍	一、北長青中心應儘量單純化，建議應以老人文康活動功能為主，而不宜將長期照顧放進來，並應有空間設置里辦公空間。 二、建議規劃類似新北市的健康補助金。	社會局	一、有關本府社會局籌設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係以打造具前瞻性老人高齡健康醫學（預防醫學）兼社福大樓為目標，以預防醫學、健康老人概念，提供老人健康休閒、連續性照顧、長青學苑、活絡社區等服務，並實現政府照顧中低階層長者、公共服務功能為內涵，至所建議將納入規劃參酌。 二、另有關新北市之健康補助金，經查係為停辦該市原辦理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費用，另以發放該項老人健康補助金作為替代，茲查本市現每月已有長輩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每人最高 659 元之補助，為優於新北市健康福利金之福利。
101.4.26	陳議員麗珍	協助市民提出低收入戶申復，回覆期限甚久，建議社會局提高行政效率。	社會局	一、茲查本市低收入戶審查作業悉依據社會救助法暨施行細則、高雄市低收入戶調查及生活扶助辦法、高雄市政府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

				<p>審核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p> <p>二、案因年度調查及申復案期間及申請人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因其他情形特殊，未履行扶養義務，致申請人生活陷於困境，為均需經本府社會局派員分別訪視評估認定或申請人申請文件不完備，待申請人補正，致需時因為較久，惟市府社會局仍將列為流程檢討。</p> <p>三、至有關申復等依法若未能符合救助資格者，各區公所皆依社會救助法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協助轉申辦中低收入戶子女生活教育補助、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教育補助或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等相關福利補助，本府社會局亦將協助斟酌案家實際困難情形，另結合社會資源給予紓困。</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18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98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柯議員路加	一、有一戶單親家庭張○○女士低收入戶資格自101年1月起未通過，可能是土地價值計算不符實際價值，請再協助了解。 二、莫拉克風災大專生補助計畫，請再延長補助期限。	社會局	一、有關張○○女士申請低收入戶資格未符案，查因家庭不動產超過規定，茲張女士表示該不動產未產生經濟效益部分，經查本市那瑪夏區公所已於101年4月28日由該所社會課會同農業課，針對張女士之母之不動產是否產生經濟效益實地到場勘查，將重新審核，並函覆張女士。 二、至為協助受災學子安心就學通過執行之「高雄市莫拉克風災後偏遠地區原住民暨小林里受災戶大專生生活費補助計畫」，辦理期程自99年9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已由原訂101年8月31日重建期滿延長至101年12月31日，經費係由莫拉克指定捐款匡列40,500,000元支應。經查截至101年4月30日止已執行27,150,000元（平均月支出160萬元），尚餘13,350,000元可供執行至

				<p>結案。另為因應莫拉克災後重建即將 3 年期滿，關於大專生補助計畫本府社會局將研議處理。</p>
--	--	--	--	--

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 (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013500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陳議員慧文	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設置進度如何，其內部功能規劃設計有否參採納入鄰近里民及里長之意見？	社會局	一、查五甲多功能民衆活動中心爲地下一層、地上五層之建物，各樓層規劃用途如下：一樓做爲社區自治幼兒園，提供幼兒學習空間；二樓做爲民衆活動中心，包含團體活動室、會議室等，可提供當地社區、團體使用；三樓做爲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提供日間照顧服務；四樓做爲長青學苑及文康活動室，提供老人學習課程、閱讀書報、卡拉 OK 服務；五樓做爲身心障礙者社區照顧中心，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地下一樓做爲停車空間及機電空間。目前刻正辦理工程驗收作業，預定本(101)年7月開館使用。 二、另本府社會局前已於100年8月及10月召開2次座談會，茲有關鳳山區議員、當地及鄰近里長與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等意見，爲併納入整體考量。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2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013505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林議員宛蓉	有關復康巴士預約困難，需等很久才訂得到車及博愛卡100格不夠用，民衆反映宜比照敬老卡事項。	社會局	<p>一、有關復康巴士預約問題乙節，查本市 101 年復康巴士交通服務爲由本府社會局編列經費，另由本府由交通局（公車處）辦理，截至 101 年 4 月底計有 71 輛復康巴士上路服務，茲爲舒緩預約困難情形，本府社會局 101 年爲籌編 8,500 萬元補助本府交通局（公車處）辦理，預計 5 月可增加車輛數爲達 90 輛，至 101 年全年目標爲達 100 輛，以滿足身心障礙者外出交通接送需求，另爲因應預約佔線之情況，預約專線已從 6 線增至 15 線電話，同時自 3 月起增加網路預約，提供多元預約方式，已逐漸紓解預約壅塞之情況。</p> <p>二、至有關提高博愛卡補助額度乙節，查現有之優惠除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給予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享「半價」優惠外。本市基於照顧弱</p>

				<p>勢，另運用自有財源，加碼將原搭乘公車、船、客運「600 元免費」提高為「100 段次免費」，已提供較法定福利更照顧弱勢之優惠措施，如以設籍茄苳區之身心障礙者為例，搭乘高雄客運 8041 號次從林園至茄苳收費半價 97 元，前 1 個月免費額度 600 元僅能約搭乘 6 趟次，茲改為 100 趟次免費，1 個月免費額度則約為 9,700 元，以大幅增加補助金額。</p>
101.4.26	林議員宛蓉	前鎮老人活動中心天花板漏水是否協助補助。	社 會 局	有關本市老人活動中心修繕及充實設備需求由本市區公所協助提報計畫申請相關經費補助，本案本府社會局已請前鎮區公所協助提報計畫申請相關經費補助。
101.4.26	林議員宛蓉	一、高雄市生育補助各自為政，民政局生育補助6,000元；社會局育兒津貼2,500~5,000元，保母補助3,00	社 會 局	一、為營造友善育兒環境，本府社會局已辦理生活津貼，第 1、2 胎每名 6,000 元，第 3 胎以上每名 10,000 元；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每名每月 2,500~5,000 元；保母托育補助，每名每月 3,000~5,000 元，另亦辦理多項友善育兒措施。為便於市民了解，

0元；勞工局育嬰留職停薪、衛生局媽媽手冊預防保健，建議市府應該整合提供新婚夫婦手冊全部資訊。

二、市府於前鎮區成立南高兒童遊戲館及新成立幸福童愛館，照顧前鎮及草衙地區兒童，但目前兒童課後照顧草衙地區尚缺乏。

已將上述相關措施彙編育兒資源手冊，併同育兒袋及嬰幼兒用品，於市民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由戶政事務所人員贈送予市民。

二、另為滿足懷孕婦女需求，本府社會局亦彙編懷孕婦女親善資源手冊，贈送每位懷孕婦女，內容包含從懷孕初期到生產期間所需注意事項及相關措施，如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等。

三、至為照顧前鎮地區兒童少年，本府社會局已於該區設置「南高兒童遊戲館暨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及「幸福·童愛館」，另亦補助4個民間團體於該區辦理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其中草衙地區已設置2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提供課後生活照顧、課業指導、才藝課程、家庭關懷訪視、親職教育與親職講座、諮商輔導、親子活動等服務，協助隔代教養、單親、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移民、受刑人、經濟弱勢等弱勢家庭中的兒童少年，分擔

				家庭教養及照顧壓力，支持家庭照顧能量及提升家長親職功能，預防或協助解決家庭問題。
--	--	--	--	--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5.23 高市府社救助字第 1013479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1.4.26	康議員裕成	本市中低收入戶人數最高原因為何？如何協助以減少？	社會局	<p>一、茲基於照顧更多弱勢民衆，本市中低收入戶審核標準為較其他縣市寬鬆，致比例為五都較高，經查本市中低收入戶數至 101 年 3 月底止，為 7,460 戶，人數 23,471 人。經查依社會救助法規定申請人一親等直系血親需列入全家應計算人口，惟本府考量家庭組成現況，如夫妻同為申請人時，以計列夫之一方為原則。但經申請人舉證並計夫妻雙分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尊親屬有利於申請人者，不在此限等因素，故照顧更多經濟弱勢家庭舒緩經濟壓力。</p> <p>二、至為讓中低收入戶於受協助外並能努力自立脫貧，本府社會局辦理以工代賑、少服員、工讀生等相關以措施協助自立。另為鼓勵中、低收入戶投入就業市場並激發潛能，增強積極自立及因應生活挑戰之能力，本府社會局並結合勞</p>

				<p>工局訓練就業中心及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高屏澎東區就服中心提供就業輔導，查 100 年 7 月迄今已轉介本市中、低收入戶 4,222 人參與就業輔導，以主動協助脫貧自立。</p>
--	--	--	--	--

高 雄 市 議 會

第 1 屆 第 3 次 定 期 大 會

議 事 錄 (6-5)

編 者 高 雄 市 議 會

承印者 德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9 月

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議事錄（6-5）

高雄市議會編印